兰亭序杀局

系列全三册





博集天卷
CS-BOOKY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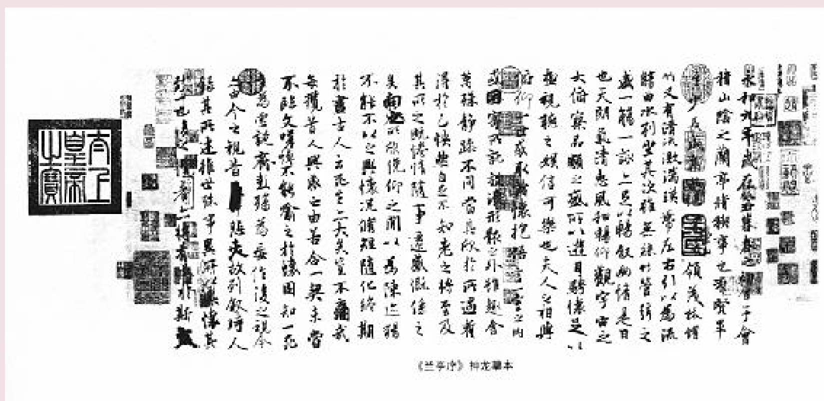
兰亭序杀局

系列全三册


兰亭序杀局
I 玄甲卫
王觉仁◎作品
II 天刑劫
III 长安乱
天下第一行书——《兰亭序》究竟隐藏着什么惊天秘密？
唐太宗李世民为何必欲得之而后快？
《兰亭序》真迹因何绝迹人间？
令人惊叹窒息的新派历史文化悬疑巨著
陈坤
马伯庸
史航
流潋紫
联袂推荐
谁能料大唐国运，
竟系于一纸《兰亭序》！


博集天卷
CS-BOOKY

兰亭序原文



《兰亭序》神龙摹本

永和九年，岁在癸丑，暮春之初，会于会稽山阴之兰亭，修禊事也。群贤毕至，少长咸集。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引以为流觞曲水，列坐其次，虽无丝竹管弦之盛，一觞一咏，亦足以畅叙幽情。是日也，天朗气清，惠风和畅。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所以游目骋怀，足以极视听之娱，信可乐也。

夫人之相与，俯仰一世。或取诸怀抱，晤言一室之内；或因寄所托，放浪形骸之外。虽趣舍万殊，静躁不同，当其欣于所遇，暂得于己，快然自足，不知老之将至；及其所之既倦，情随事迁，感慨系之矣。向之所欣，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况修短随化，终期于尽！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岂不痛哉！每览昔人兴感之由，若合一契，未尝不临文嗟悼，不能喻之于怀。固知一死生为虚诞，齐彭殇为妄作。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悲夫！故列叙时人，录其所述。虽世殊事异，所以兴怀，其致一也。后之览者，亦将有感于斯文。

兰亭序杀局

I 玄甲卫

王觉仁◎作品



天下第一行书——《兰亭序》究竟隐藏着什么惊天秘密？
唐太宗李世民为何必欲得之而后快？
《兰亭序》真迹因何绝迹人间？

令人惊叹窒息的新派历史文化悬疑巨著

陈坤 马伯庸 史航 流潋紫 联袂推荐

谁能料大唐国运，
竟系于一纸《兰亭序》！

湖南文艺出版社



吕世衡战死的那天早晨，朝阳如血，把东方天际染得一片殷红。

战斗是从凌晨开始的。

按事先拟订的政变计划，禁军中郎将吕世衡奉命死守太极宫的北正门——玄武门，以便秦王李世民狙杀太子、齐王并全面控制太极宫。那天的战况混乱而惨烈，东宫与齐王府兵为了入宫救主，集结了三千精锐猛攻玄武门。吕世衡以寡敌众，带着手下弟兄苦战了一个多时辰，身上多处负伤。破晓之际，一支流矢呼啸着射向吕世衡的面门。他下意识地挥刀一挡，把箭砍成了两截——后面的大半截斜飞出去，可前端的箭镞却力道不减，噗的一声没入他的脖子，并自后颈穿出。

吕世衡的喉咙出现了一个窟窿，鲜血汩汩地往外冒，有如泉涌。

他仰面朝天，直挺挺地向后倒下。

一只白色的鹭鸟在空中静静盘旋。吕世衡看着它，感觉周遭的厮杀声忽然变得无比辽远……

唐武德九年六月四日，旭日喷薄，晨光洒遍长安。

玄武门城楼下，尸体枕藉，血流遍地，空气中弥漫着刺鼻的血腥味。

李世民一身铠甲，在一群僚佐和将校的簇拥下大步走来。他神情凝重，目光从一具具僵硬的尸体上扫过，心中隐隐刺痛。片刻前，他的麾下骁将尉迟敬德提着太子和齐王的首级出现在了东宫和齐王府兵面前，当场瓦解了他们的士气。几千人降的降、逃的逃，顷刻间作鸟兽散。战斗就此结束，一场险象环生的政变大功告成。就在李世民长舒一口气的时候，士兵飞报：中郎将吕世衡身负重伤，迫切求见秦王殿下。

李世民的心猛然揪紧了。

玄武门外的一座禁军营房中，吕世衡半躺在床榻上，脖子上的伤口虽已包扎，鲜血仍然止不住地往外冒。一群士兵焦急无奈地围绕在他床边。听见身后传来杂沓的脚步声，士兵们知道秦王来了，纷纷让开一条道，单膝跪地向秦王行礼。

李世民摆摆手，示意他们起身，同时快步走到床榻边，俯下身来，用双手紧紧握住吕世衡垂在床沿的右手。

这只手冷得像冰，李世民不禁心头一颤。

面白如纸的吕世衡缓缓睁开眼睛。看见李世民的瞬间，他的眼中光芒乍现，张嘴想要说话，但喉咙中只冒出一串含混不清的咕噜声。

“吕将军，”李世民更紧地握住他的手，“有什么话，等你伤好了再说，咱们往后有的是时间。”

吕世衡直直盯着李世民，摇了摇头，目光急切而无奈，喉头又发出了一串更响的咕噜声。见此情景，李世民身后的长孙无忌、房玄龄、尉迟敬德、侯君集等人无不诧异，一个个面面相觑。

李世民眉头一蹙，凝视着吕世衡的眼睛：“吕将军，你究竟想告诉我什么？”

吕世衡嘴角动了动，脸上是一种近乎绝望的表情。突然，他把自己的右手从李世民的手掌中挣脱出来，用食指在伤口处蘸了蘸血，然后停下来，看了看满屋子的人。

李世民会意，头也不回道：“无忌，玄龄，你们先出去。”

长孙无忌和房玄龄、尉迟敬德、侯君集等人交换了一下眼色，虽然都是满腹狐疑，但也只能按捺住好奇心，带着众人悄无声息地退了出去，反手带上了房门。

屋里只剩下李世民和吕世衡。

吕世衡的食指，开始在灰白色的葛麻床单上颤颤巍巍地写了起来。

李世民不自觉地屏住了呼吸，目光一直聚焦在那根食指上。

慢慢地，床单上出现了歪歪扭扭的一个字：兰。

李世民眉头紧锁，目光中满是困惑。

接着，床单上出现了第二个字：亭。

兰亭？！

李世民深望着吕世衡：“你指的，莫非是王右军的书法名帖……《兰亭序》？”王右军即东晋大书法家王羲之，曾任右军将军，后世惯以其职务称之。

吕世衡垂了垂眼睑。

“然后呢？”李世民越发困惑，“你告诉我这个，究竟何意？”

吕世衡又艰难地抬起手，刚写了一横，就发现食指上的血干了，只好在伤口处又蘸了蘸，然后慢慢写下一个“天”字，接着又在旁边写下一个“干”的字样。就在李世民全神贯注等着他往下写的时候，吕世衡的手突然顿住。

李世民微微一惊，抬眼去看吕世衡，只见他眼球凸出，表情狰狞，然后猛然吐出一大口鲜血，头往旁边一歪，就再也没有了半点动静。

李世民双目一红，正欲伸手去探他的鼻息，忽觉身体被什么东西扯住了，低头一看，却见吕世衡的右手居然紧紧抓着他腰间的佩剑。

这只手指节粗大，青筋暴起，虽已无半点血色，却仍硬如钢爪。饶是征战沙场多年，见过死人无数，眼前这一幕还是令李世民有些头皮发麻。

这是吕世衡临死前的一个无意识动作吗？或者是，他在用尽最后一丝力气向自己传达什么信息？

李世民愕然良久。

“安心去吧，吕将军，我会找到答案的。”

他伸出手，轻轻合上了吕世衡圆睁的双眼。

房门打开，李世民面无表情地走了出来。长孙无忌、房玄龄、尉迟敬德、侯君集等人赶紧围拢上来。“殿下……”刚想开口问，长孙无忌眼角的余光就瞥见了屋内的情景，于是下面的话就不用再说了。

站在外围的士兵们也都料到发生了什么，一个个忍不住眼眶泛红。

“厚葬吧！”李世民负手而立，目光越过众人，有些空茫地望着远处。

“是。”长孙无忌回答。

“他家里还有什么人？”李世民问。

长孙无忌正在努力搜索记忆，房玄龄上前一步道：“上有老母，下有妻子和三个儿女，还有几个弟弟妹妹。吕将军在家中……是长子。”

李世民轻叹一声，略加思忖，道：“优加抚恤，追赠官爵，其母其妻皆封诰命，儿女弟妹中，年幼者送入县学，年长者送入太学，适龄者直接封荫入仕！”

“遵命。”长孙无忌和房玄龄同声答道。

跟随李世民离开营房之前，长孙无忌实在忍不住好奇，又往屋内深长地瞥了一眼。

他很想知道，吕世衡临死前到底写了什么。

遗憾的是，长孙无忌什么都没发现。

吕世衡依旧僵直地半躺着，身旁的床单被撕掉了一块，有几条似断未断的葛麻布条耷拉在床沿，随着吹进屋中的晨风飘飘荡荡，看上去怪异而凄凉。

被撕掉的那块布，上面肯定写着什么东西。长孙无忌这么想着，蓦然看见李世民扫了他一眼，顿时心中一凛，赶紧低下头，轻轻咳了两声。

武德九年六月四日午后，秦王府的两队飞骑奉命冲进东宫和齐王府，把太子李建成的五个儿子和齐王李元吉的五个儿子全部砍杀。

六月七日，即“玄武门之变”三天后，唐高祖李渊被迫册立李世民为皇太子，并下诏称：自即日起，一切军国政务，皆由太子裁决之后再行奏报。

八月九日，李世民在东宫显德殿登基，是为唐太宗。



深夜，长安城的宽衢大道上阒寂无人。

一队武候卫骑兵提着灯笼从街上慢慢行来，每个人都在警觉地观察着四周。

唐代实行夜禁制度，长安的所有城门及坊、市之门，皆夜闭晨启。每日黄昏酉时，随着宫城承天门上的暮鼓擂响，设于六条主干道上的“六街鼓”随之击八百声，诸门皆闭，夜禁开始；五更二点，承天门上晨鼓擂响，六街鼓击三千声，诸门开启。夜禁期间，无论官吏还是庶民，皆不可无故在街上行走，否则便是“犯夜”，一旦被巡逻的武候卫发现，轻则鞭笞拘禁，重则当场杖毙。

此刻，一个黑影正躲藏在街边一株枝繁叶茂的槐树上，一对森寒的眸子冷冷地盯着从树下鱼贯而过的骑兵队。

很快，武候卫骑兵便渐渐走远了。

黑影从树上纵身跃下，拍了拍沾在身上的几片树叶，然后轻轻一挥手，附近几棵树上同时跃下六七条黑影，迅速聚拢过来，个个身手矫健、悄无声息。

这些人都穿着夜行衣，头上罩着黑色斗篷，脸上遮着黑布，只露出一双双精光四射的眼睛。

最先下来的黑衣人身形颀长，脸上戴着一张古朴而诡异的青铜面具。他背着双手，望着不远处一堵暗黄色的夯土坊墙，沉声道：“是这里吗？”

“昭行坊，错不了。”边上一个瘦削的黑衣人躬身答道。

面具人的眼中闪过一道寒光：“上！”

六七个黑衣人立刻蹿了出去，迅捷而无声地跃过那堵一人来高的坊

墙。面具人又站了片刻，才不急不缓地走过去，到距离坊墙约一丈远的地方时，双足猛一发力，从容跃过墙头，消失在了黑暗中。

宫中敲响三更梆子的时候，东宫丽正殿的御书房中依旧灯影摇曳。

李世民并未就寝。

李渊退位为太上皇后，仍居太极宫，因而李世民虽已登基、贵为天子，却也只能暂栖东宫。此刻，御书房中坐着五个人，却没人说话，气氛安静得有些可怕。

李世民坐在北首的一张锦榻上，面前是一张黑漆髹面的紫檀书案，左边下首坐着房玄龄和长孙无忌，右边下首坐着尉迟敬德和侯君集。

檀木书案上，赫然放着四块葛麻布片，正是吕世衡在政变当日写下的那四个血字：兰、亭、天、干。因时隔两个多月，布片上的血迹已然泛黑。

“怎么，”李世民环视四人，笑笑打破了沉默，“那天不让你们看，你们一个个心里直犯嘀咕，今夜特意召你们入宫来瞧个仔细，反倒都不说话了？”

自从吕世衡留下这个诡异的谜题，李世民便独自一人朝思暮想，反复揣摩，却始终不得要领。因此，今日他终于下定决心，把事发当天在场的四个人找来，希望能够集思广益，在最小范围内破解这个谜题。

“回陛下，”面庞方正、肤色白皙的长孙无忌率先答言，“‘兰亭’二字，定是指王右军书法《兰亭序》无疑，蹊跷的是‘天干’二字。吕世衡指的是天干地支、甲乙丙丁的‘十天干’呢，还是别有所指？若是指天干地支的天干，那它跟《兰亭序》又有什么关系？这个哑谜实在是费人思量。”

长孙无忌现任吏部尚书，职位虽在中书令房玄龄之下，但因是长孙皇后之兄，兼有佐命元勋和国朝外戚双重身份，这种时候自然要比别人表现得积极一些。

“正因为费人思量，才找你们来。”李世民淡淡道，“‘天干’二字暂且先不理会。你先说说，一个出身行伍、久经沙场的武将，为何会在临终时突然提及一件书法作品，这二者究竟有何关联？”

“这说明，《兰亭序》背后应该藏着什么重大的秘密……”长孙无忌思忖道。

“这就无须说了。”李世民道，“肯定是有秘密，关键在于是怎样的秘

密。”

长孙无忌有些尴尬：“陛下，恕臣愚钝，实在是没有头绪。”

“事有反常必为妖！”脸膛黑红、时任右武候大将军的尉迟敬德粗声粗气道，“陛下，书法本是文人雅士玩的东西，吕世衡居然如此看重，那只能说明一点，他的遗言非关文事，而是关乎武事。”

武事？！

李世民心中一凛，眼前猛然闪过吕世衡咽气时死死抓着他佩剑的一幕。

“尉迟将军说得对，臣也这么觉得。”脸形瘦削、双颧高耸的侯君集附和道，“一介武夫谈文说墨，确实违其秉性，恐怕吕世衡的秘密，还是与兵戈之事有关。”

在座四人中，时任左卫将军的侯君集职位最低，故而显得较为低调。他自少便当兵打仗，几乎不通文墨，最近才在李世民的劝导下开始习字读书，怎奈读得颇为痛苦，所以这番话虽属附和之词，却也不失为个人感悟。

李世民沉吟了片刻，最后还是把吕世衡临死前抓剑的那个动作跟众人说了。众人莫不惊诧。尉迟敬德却嘿嘿笑道：“陛下，果真让臣说对了吧？吕世衡想说的肯定是武事，否则他抓您的剑干吗？”

长孙无忌被两个武将抢了风头，心中有些不悦，便道：“尉迟将军、侯将军，你们别忘了，吕世衡的遗言是对圣上说的，而圣上肩上所担，莫不是天下大事。既然是天下大事，又岂能狭隘地分什么文事和武事？”

尉迟敬德语塞，挠挠头不说话了。

“长孙尚书所言有理。”侯君集怕得罪长孙无忌，赶紧点头赞同，“对于陛下而言，确实都是天下事。”

“玄龄，”李世民把目光望向一直沉默的房玄龄，“你有何看法？”

房玄龄面目清癯、相貌儒雅，他捋着下颔的短须，略微沉吟了一下，才不紧不慢道：“回陛下，方才诸位同僚的分析，皆有道理。臣亦以为，无论文事武事，《兰亭序》背后的秘密定然干系重大，但眼下线索太少，殊难推究真相，此事恐怕须从长计议。不过，对于‘天干’二字，臣倒是有些想法。”

“什么想法？”李世民眼睛一亮。

房玄龄站了起来，走到檀木书案前，把写着“兰”字和“亭”字的两块布片并排放置，又把“天”字和“干”字并排放在下面，“陛下、诸位同僚，不知你们是否看得出，这四个字的字形有何异同？”

长孙无忌、尉迟敬德、侯君集闻言，赶紧围了过来，盯着那四块布片端详良久，却什么都看不出来。李世民凝神看了半晌，同样一无所获，便困惑地看着房玄龄。

“陛下，您仔细看，这个‘干’字，其字形比起另外三个字，是否相对瘦削？”房玄龄耐心地说，“而且，这个‘干’字的一竖，是不是写得稍稍偏左了？”

“哎呀我说房相公，你就别卖关子了，这不是活活把人急死吗？！”尉迟敬德不耐烦了，“你到底看出什么了？”

李世民忽然抬手止住尉迟敬德，眼睛盯着那个血字：“朕明白了。”

长孙无忌、尉迟敬德、侯君集都盯着李世民。

房玄龄微笑不语。

“吕世衡留下的，其实并非四个字，而是三个半字。”李世民用食指比画着“干”字，“这个字只写了一半，并未写完，右边肯定还有笔画！这就说明，吕世衡想写的不是‘天干’，而是另外一个词。”

房玄龄双手一揖：“皇上圣明！”

长孙无忌、尉迟敬德、侯君集恍然大悟。

“若果如此，那这没写完的到底是哪个字？”尉迟敬德瞪着眼睛问。

他这一问，屋里顿时又安静了下来。

笔画中带有“干”的字似乎并不多，众人开始在心中默默罗列相关字眼。就在此时，紧闭的御书房门外，忽然传来内侍的一声轻唤：“大家……”

唐代，宫中内侍、后妃一般称呼皇帝为“大家”。

李世民脸色一沉，对着门口：“朕不是吩咐过，任何人不许来打搅吗？”

“大家恕罪！”外面的内侍颤声道，“老奴本不敢打搅，只是……只是长安令来报，昭行坊的一座民宅失……失火了。”

长安城的行政区划以中轴线上的朱雀大街为界，分为东、西两部，东面为万年县，西面为长安县，昭行坊位于长安城的西南角，归属长安县管辖。由于地处京畿重地，万年、长安两县的县令，品秩为正五品，比一般州县的七品县令高得多，职权也大得多，若遇紧急事件，可直叩宫门进行禀报。

“一座民宅失火，居然夤夜叩宫惊扰圣上，这个长安令是怎么当的？！”长孙无忌大为不悦，冲着门口道，“叫他立刻回去，派人救火，统计损失，具体事宜明日早朝再奏！”

李世民苦笑了一下，心想这个长安令的确有些拿不准分寸，但民生无小事，既已来奏，自己肯定要过问，便对着门口道：“长安令心系百姓，值得嘉许，传他入宫吧。”

“遵旨。”门外的内侍应着，正欲退下。

“等等！”长孙无忌喊了一声，回头劝道，“陛下，现在子时已过，您还是赶紧安寝、保重龙体为宜，此等失火小事，就让臣去处置吧。”

“民生无小事……”李世民摆摆手，示意他不必再说。突然，李世民想到了什么，表情怔住了，手僵在半空，下意识地望向房玄龄。此时房玄龄也意识到了什么，恰好望向李世民。

君臣二人目光交接，瞬间同时醒悟过来。

李世民倏然起身，大踏步走到门口，哗啦一下把门拉开，大声道：“长安令说没说是谁的宅子失火了？”

年近五十的内侍总管赵德全原本弯腰俯首站在门前，被突然出现的皇帝吓了一跳，嗫嚅道：“回大家，是……是前阵子殉国的吕……吕世衡将军。”

李世民浑身一震。

屋内的人除了方才已经猜到的房玄龄，其他三人尽皆目瞪口呆。

昭行坊是长安城最南端的里坊之一，与南面城墙仅一街之隔。当位于昭行坊东面的吕世衡宅悄然起火之际，那七八条身手敏捷的黑影正从南坊墙翻越而出。

他们的行动照旧迅疾无声。

七八条黑影蹿过横街，紧贴着高大城墙的墙根蹲下，每个人各自从腰间的包袱中掏出一把飞钩、一捆麻绳，把飞钩在绳子上系紧，然后用

力朝城墙上掷去。七八个飞钩唰唰地飞过城墙，利爪般的钩头齐齐扣在雉堞上。所有人的动作整齐划一，显得训练有素。

众人正准备抓着绳子攀上城墙，为首的面具人蓦然发现了什么，一抬手，所有人立刻停止了动作，静静地看着他。

“何方朋友，躲在暗处作甚？”面具人望着不远处冷冷说道。

暗淡的月光下，一个身影慢慢从右侧的城墙阴影处走了过来。此人一路沿着墙根，看不清面目，但隐约看得出是个三十多岁的男子。

男子径直走到距面具人两丈开外的地方站定，低声道：“先师有冥藏。”

面具人闻言，眼中的警觉之色旋即淡去，回了一句：“安用羁世罗。”

男子拱手一揖：“见过冥藏先生。”

“玄泉，”面具人目光有些狐疑，“你在此做什么？”

被称为玄泉的人似乎苦笑了一下，没有回答，而是把目光转向昭行坊。此时大火渐渐燃起，坊中隐约传出有人奔走救火的杂乱声响。

“先生，您终于还是做了。”玄泉的声音中似有无限的伤感和悲凉。

“我乃替天而行。”冥藏先生淡淡说道。

“是啊，我们每个人都认为自己在替天而行，‘无涯’他何尝不是这么认为的？”

“这个逆贼，死有余辜！”那个瘦瘦的黑衣人一步抢到冥藏先生身边，对玄泉怒道，“休在先生面前再提他！”

“死有余辜？他一家上下十几口人，也都是死有余辜吗？”

“无涯背叛先生的时候，就应该想到会有今天。”

“罪不及父母，祸不及妻儿。这是最起码的江湖道义！”玄泉不自觉提高了音量，显然也有些怒了。

“你！”瘦黑衣人正待反驳，冥藏先生一扬手止住了他，看着玄泉：“玄泉，听你的口气，是在责怪我？”

“属下不敢。”玄泉拱拱手，但还是掩不住内心的愤懑。

“你方才说无涯认为自己在替天而行，照你的意思，李世民肯定也认为自己在替天而行。那我问你，李世民的皇位是怎么得来的？莫非弑兄杀弟、囚父逼宫、霸占弟媳，还把十个侄子的脑袋全部砍掉，这些事情通通都是在替天而行？”

玄泉语塞。

“你方才又提到‘道义’二字，那我再问你，既然李世民干的这些事情有违道义，那么暂且不提无涯背叛我这一条，单说他去替李世民卖命一事，岂不是为虎作伥，又谈得上什么道义？为何无涯不讲道义的时候你不去劝，却时至今日才来责怪我不讲道义？”

玄泉被驳得哑口无言，干愣在那儿。

昭行坊东面的大火已经在熊熊燃烧，把夜空映照得一片通红，就连吕宅梁木断裂坍塌的声音都已清晰可闻。与此同时，从长街西边传来了杂沓的马蹄声，显然是巡街的武候卫正快速赶来，准备从南边坊门进去救火。

瘦黑衣人的眼中露出惊恐之色：“先生，咱们该走了。”

冥藏先生神色不变，只定定地看着玄泉：“你还没回答我刚才的问题。”

玄泉回过神来：“什……什么问题？”

“你在此做什么？难道你今夜特意等在这儿，就是为了来责怪我吗？”

玄泉赧然，抱拳道：“先生明鉴！属下并无责怪先生之意，属下今夜来此，是想跟先生一起离开长安。”

“离开长安？”

“是的，正如先生方才所言，李世民不择手段篡夺皇位，属下却要忍辱偷生在其朝中为官，深感耻辱，遂决意随先生远走天涯、驰骋江湖，庶几可畅平生之志！”

冥藏先生冷哼一声：“这是你的真心话？”

“当然是真心话，李世民给的乌纱帽，属下早就不想戴了！”

“恐怕，你还有一层心思不便明言吧？”

玄泉一怔。

冥藏先生扭头望着火光冲天的夜空，狰狞的火焰在他的瞳孔中燃烧。“无涯跟你一样，原本效命于我，后来又同朝为官，但今日却落得这般凄凉的下场！在你心中，颇有唇亡齿寒之惧、兔死狐悲之伤，二者交织，令你惶恐不安、夙夜难眠，你很怕有朝一日也会遭遇跟他一样的命运，我说得对吗？”

玄泉无奈地垂下了头。

他不得不承认，冥藏先生确实目光如炬，一眼就把他看穿了。

此时，长街那一头的武候卫马队已经越来越近，瘦黑衣人和同伴们交换了一下眼色，个个焦急万分。

“先生，快走吧，再不走就来不及了！”瘦黑衣人再次催促。

冥藏先生依旧没有理他，仍然看着玄泉：“玄泉，你跟随我多年，别的话我就不多说了，我只想告诉你一句——我，相信你的忠诚！所以，我也相信你不会走到无涯这一步。”

玄泉抬起脸，目光中有了感激和振奋之色。

“所以，李世民给你的乌纱，你必须戴，而且还要一直戴下去！”

“那……那属下该做什么？”

“你只管安心当你的官，当得越大越好！”

“仅仅如此？”玄泉感到疑惑。

“对。你的任务，就是潜伏。”

“潜伏到什么时候？”

“时机一到，我自然会告诉你，也自然会告诉你该做什么。”

玄泉似乎想明白了，点点头：“属下懂了。先生快走吧！”

冥藏先生又看了他一眼，才回手抓住垂在城墙上的绳索。忽然，他想到什么，又回头道：“对了，有一件事，我还是想跟你说一下。”

瘦黑衣人刚刚才松了口气，一听此言，忍不住又重重跺了下脚。因为武候卫马队更近了，瘦黑衣人甚至可以看到他们灯笼上的“武候卫”字样。

“先生要说何事？”玄泉不解。

“今夜之事，是个意外。”冥藏先生似乎叹了口气，“我的本意，并不欲将吕家灭门，只是想把他们迷晕之后，找到‘羽觞’……”

羽觞是一种饮酒器具，外形椭圆，两侧有半月形双耳，形似鸟之双翼，故而得名。羽觞起源于战国，流行于南北朝时期，至隋唐年间几近绝迹。冥藏先生此处所指，显然不是酒杯，而是代称某种重要而特殊的物品。玄泉自然知道所指何物，故急切问道：“那您找到了吗？”

冥藏先生摇了摇头：“正因为遍寻不获，我们才将吕家人弄醒，想问个清楚。不料，吕家兄弟几人都有武功，且身手不弱，双方打斗起来，吕家的妇孺和下人也都惊醒了。既然露了行藏，我和弟兄们也只好……”

玄泉终于明白了一切，长叹一声：“先生，属下明白了，您这么做实属无奈。快走吧，武候卫马上就到了。”

冥藏先生颔首：“好，那你我就此别过，保重！”

玄泉抱拳：“先生保重！”

七八个人各自抓着绳索飞快地攀上城墙，转眼便越过城垛，然后迅速收起飞钩和麻绳。玄泉后退几步，仰头目送他们消失在一排雉堞之后，这才闪身躲到一棵树后。

武候卫骑兵队飞驰而来，从玄泉藏身的大树旁边一掠而过。

大火已被扑灭，一座三进大宅此刻只剩下满目焦黑的断壁残垣。

李世民和长孙无忌等四人面对着眼前的废墟，神色凝重。长安令萧鹤年束手侍立一旁，额头上冷汗涔涔。不远处的地上，并排陈放着十几具大大小小的尸体，上面都盖着白布，有一两具尸体的脚露了出来，看上去形同焦炭。

“一个活人都没剩下吗？”李世民问。

萧鹤年揩了一把冷汗：“回禀陛下，吕家上下十五口人，无一……无一幸免。”

“你适才入宫奏报，说是失火，刚刚又改口说是人为纵火，朕究竟该相信哪个？”

“回陛下，应该是纵火。”

“应该？”李世民脸色一沉。

“不，是……是肯定。”萧鹤年的冷汗又冒了出来，“可以肯定是人为纵火。”

“何以见得？”

“方才微臣命仵作仔细勘验了一番，发现所有死者的鼻腔、口腔、咽喉气管中均未吸入烟灰炭末，证明起火之时已然没有呼吸，故可断定起火前均已遇害。”

李世民闭上了眼睛：“这么说，凶犯是先残忍地杀害了他们，再焚尸灭迹？”

“皇上圣明！”

“除此之外，还有没有别的发现？”

“微臣无能，暂时……暂时还没有。”

李世民闭着眼睛，呼吸沉重而急促，胸膛一起一伏。长孙无忌和房玄龄不禁对视了一眼。他们追随李世民多年，都知道这是他在压抑怒气时惯有的表现。

“陛下，”长孙无忌小心翼翼道，“更深露重，您还是先回宫安歇吧，善后事宜及追捕凶犯等事，都交给臣等来办。”

房玄龄、尉迟敬德、侯君集三人也同声附和。

李世民又沉默了片刻，呼吸才慢慢平缓下去。

“传朕口谕，凡我大唐臣民，皆与此案凶犯不共戴天，人人得而诛之！重金悬赏，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将此等罪大恶极之人捉拿归案，明正典刑，以告慰吕卿世衡及一家老小在天之灵！”

“臣等遵旨！”在场众人同时朗声答道。

李世民策马狂奔在笔直宽阔的朱雀大街上，心中一片翻江倒海。

那四块写着血字的布片，吕世衡临死前抓住他佩剑的样子，吕宅那一堆焦黑的瓦砾，还有那十五具烧成黑炭的尸体，不断在他眼前交错闪现。

吕世衡究竟想告诉自己什么？《兰亭序》背后到底隐藏着什么秘

密？这个秘密与眼下的灭门惨案有没有关联？究竟是什么人杀了吕世衡一家？他跟吕世衡到底有着怎样的血海深仇，以致在他死后还要将其灭门？还有，吕世衡没写完的那个字到底是什么？

李世民一边焦灼思考，一边挥动鞭子狂抽马臀。马儿吃痛，昂首奋蹄拼命奔跑。尉迟敬德、侯君集和一队禁军骑兵在后面死命追赶，却总是被李世民拉开一截。

一行人飞驰着接近皇城朱雀门的时候，李世民仍然毫无头绪，坐骑的速度也丝毫未减。几个守门甲士眼见皇帝风驰电掣般而来，忙不迭地跑过去推开那两扇沉重的城门。

城门缓缓打开，一把把佩刀在低头推门的那些甲士腰间一晃一晃。

就在这一瞬间，李世民脑中灵光乍现，那个苦思不得的字顿时熠熠生辉地出现在了他的眼前。现在他终于知道，吕世衡为何会在临死之前死死抓住他腰间的佩剑了。

长安城外，少陵原。

少陵原地势高耸，北望长安，南接秦岭，浐水和潏水在两侧潺潺流过。

冥藏先生和他的六七个手下策马从一片树林中驰出，身上的黑衣皆已换掉，每个人都是一身商人打扮。冥藏先生也换了服装，但脸上依旧戴着那张青铜面具。此时天已微明，他打马走上一片高岗，然后勒住缰绳，静静地眺望远处的长安城。那个瘦瘦的副手放马过来，与他并辔而立，看了他几眼，想说什么，却欲言又止。

原上的大风猎猎吹动着他们的鬓发和衣袍。

“老六，你是不是有话想问？”冥藏先生目视前方，淡淡地道。

老六姓韦，跟随冥藏多年，是冥藏最为倚重的左膀右臂。他嘿嘿一笑：“什么都瞒不过先生。”

“你是想问，为何适才要骗玄泉，说我是不得已才杀吕家人的，对吧？”

“属下是有所不解。”

“你知道玄泉这个人，最大的弱点是什么吗？”

韦老六摇摇头。

“他这个人，忠诚，能干，机敏，但是太重感情，说难听点，就是妇人之仁。”

韦老六没说话，静静听着。

“所以，我必须让他相信，我是迫不得已才对吕氏一门痛下杀手的。若非如此，他必然会认为我太过残忍无情，然后就会恨我、怕我……”

“让他怕有什么不好吗？”老六忍不住插言，“就是要让他怕先生，他才不会重蹈吕世衡那个白眼狼的覆辙。”

“你错了，老六。当忠诚源于恐惧，就不可能持久。”

韦老六有些迷糊了：“那依先生看来，忠诚……应当源于什么？”

“信任。倘若一个人发自内心地信任你，你还怕他不忠于你吗？”

韦老六似懂非懂：“先生这话，看似简易，实则难解啊……”

冥藏先生目视前方，仿佛是在自语：“人心本就是世界上最难解的东西，你想简单，除非跟死人打交道。”

“先生高见！”韦老六赔笑道。

不知道该怎么接话的时候，奉承话永远是最合适的。

“走！”冥藏先生蓦地掉转马头，鞭子一甩，坐骑发出一声长嘶，向原下奔去。韦老六和其他手下拍马紧随其后。

东方天际露出了鱼肚白，又一个朝阳即将喷薄而出……



贞观十六年正月，太极宫，甘露殿。

早晨，大雪初霁。柔和的阳光透过一排雕花长窗和敞开的殿门漫进来，给大殿增添了几许暖意。

此刻，人到中年、略显发福的太宗李世民正专注地伏案临帖，手中一管翡翠雕饰的象牙紫毫在洁白的宣纸上虎步龙行。落墨之处，笔力遒劲，气象宏伟。他所临之帖，正是王羲之留存于世的著名行书《快雪时晴帖》。此帖只有四行，短短二十八字。李世民在铺展开的长纸上一遍遍反复临写，一直写到宣纸末端，才意犹未尽地戛然收笔。

“大家，您真是越发深得右军书法之三昧了！”侍立在旁的内侍赵德全一边躬身接过紫毫，搁在笔架上，一边忙不迭地夸赞道，“瞧瞧这字，一个个凤翥龙蟠的，真是倾倒世人、羡杀众生啊！”

李世民欣赏着自己的作品，难掩自得之色，嘴上却道：“‘凤翥龙蟠’是朕给王羲之的赞语，你倒是胆子不小，竟敢拿来对朕说？”

赵德全掩嘴而笑：“老奴笨嘴拙舌，加之胸无点墨，只好借您的赞语一用了，还请大家恕罪！”

李世民瞥了他一眼：“说错了话，自己掌嘴。”

“是，老奴该打，老奴该打。”赵德全笑着，作势打了打脸。

“把这帖收起来，给朕换一帖草书。”李世民活动着手腕，伸展了几下胳膊。

“遵旨。”赵德全小心翼翼地收起书案上的法帖，走向李世民身后的一整排书架。

一整排的楠木书架靠北墙而立，架上整齐陈列着一卷卷精心装裱的法帖，其中相当一部分是李世民自武德九年后不遗余力从全天下搜罗的

王羲之书法作品。迄今为止，已收集王羲之楷书、行书二百九十纸，装裱为七十卷；草书二千纸，装裱为八十卷。

然而，令李世民深感遗憾的是，直至今日，他最想得到的王羲之行书代表作《兰亭序》却依然不知所踪。这些年来，他一直被当初吕世衡留下的那个谜题困扰着，既无力破解，也无法摆脱。就连那起惨绝人寰的灭门案，后来也不了了之，成了李世民多年来难以忘却的一个隐痛。

“大家，这卷《采菊帖》可好？”赵德全从书架上取下一卷法帖，问道。

李世民正欲回答，一个小黄门快步趋进殿中，躬身道：“启禀大家，魏王殿下求见。”

“青雀来了？”李世民脸上泛出喜色，“快传！”

小黄门答应着退下。

“青雀”是李世民第四子魏王李泰的小名。李泰时年二十三岁，与二十四岁的太子李承乾、十五岁的晋王李治是一母同胞，都是文德皇后长孙氏所生，因自幼聪明绝伦，才华横溢，故而宠冠诸王，最受李世民喜爱。

赵德全见皇帝今日心情大好，便凑上前来：“大家，看来今儿是个大喜日子啊！”

“喜从何来？”李世民闭着眼睛，左手背在身后，右手做握笔状，举在半空用意念写字。此举既能锻炼臂力和腕力，又能训练专注力，善书者最喜为之。

赵德全一笑，知道皇帝是在明知故问：“听说魏王殿下的皇皇大作《括地志》已经编纂完成、功德圆满了，今儿他一定是给大家报喜来了。”

因李泰自少喜爱文学、多才多艺，李世民便特许他在府中开设文学馆，自行延揽天下名士。贞观十二年起，李泰便在一批硕学鸿儒的辅佐下，开始大张旗鼓地编纂《括地志》。该书是一部大型地理学著作，正文五百五十卷，序略五卷，全面记述了贞观时期的疆域区划和州县建置，博采经传地志，旁求故志旧闻，详载各政区建置沿革及山川、物产、古迹、风俗、人物、掌故等，既有很强的学术性，又对当时大唐朝廷的行政治理大有裨益。

历时三年多，此书终于在年前编纂完成。其实，李世民早在数日前

便已得到了消息，所以他当然也知道，李泰今日入宫，应该是正式献书来了。

“德全，你今年几岁了？”李世民闭着眼睛，冷不防道。

赵德全一怔：“回大家，老奴今年六十有三了。”

“你平日养生，都吃些什么补药啊？”

赵德全越发迷糊了：“大家，老奴……老奴除了一日三餐，很少进补。”

“哦？”李世民睁开眼睛，看着他，“那就奇了。既然很少进补，你为何到了这把年纪，还能如此耳聪目明呢？”

赵德全终于听出了弦外之音，慌忙跪地：“大家恕罪！魏王殿下之事，老奴也是偶然听闻的，绝非有意打探，还望大家明鉴！”

李世民淡淡一笑：“慌什么？朕又没骂你，不过是夸你身子骨硬朗而已，瞧把你吓得。”

赵德全趴在地上使劲磕头：“老奴托大家洪福，又一心一意侍奉大家，所以上苍垂悯，才让老奴这把贱骨头多活几年，倘若哪天大家不需要老奴了，老奴立马挖个坑把自个儿埋了！”

李世民哈哈大笑：“行了行了，起来吧，你都说今天是大喜之日了，怎么还净说些不吉利的话？”

赵德全这才颤颤巍巍地爬起来，赔着笑脸：“大家说得是，老奴就是嘴欠。”

这时，殿门外响起了魏王李泰中气十足的声音：“儿臣叩见父皇，恭祝父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你们都下去吧，朕要跟魏王说说话，任何人不许打扰。”李世民收起笑容，正色道。

“遵旨。”赵德全领着殿里的宦官们躬身退下，一滴冷汗从他的额角悄然滑落。

甘露殿内殿，四卷黄绫装裱的帛书整齐排列在书案上，李世民手里另外拿着一卷，正坐在榻上阅读。魏王李泰躬身侍立一旁，一直留意着李世民的表情。

“父皇，这五卷是《括地志》总序，儿臣想让您先睹为快，正文五百五十卷，也已送入宫中秘阁，您若想御览，可随时命人呈上。”李泰低声道。他身形魁梧，器宇轩昂，一双大眼炯炯有神，无论身材还是相貌都酷似李世民。

“嗯，不急。”李世民仍旧看着帛书，脸上渐渐露出赞许之色。

李泰察觉，心中暗喜。

对于《括地志》的编纂，李世民一直保持了极大关注。在朝野看来，这无非是李世民宠爱魏王，想通过这部书，让李泰提升个人声望和政治威望罢了。然而，朝野上下却很少有人知道，除了这个表面原因之外，李世民让李泰编纂这套书，其实另有一层隐秘的原因，那就是以编书为名，暗中动用大量人力物力来寻找一个人——一个与《兰亭序》密切相关、极有可能知道其下落的人。

片刻后，李世民又翻了翻其他四卷，才放下帛书，欣慰地看着李泰：“青雀，此书纂成，是有功于朝廷的一件大事，朕一定要好好赏你。”

李泰心中大喜，但表情仍克制着：“多谢父皇赞赏！不过，此书得以纂成，上则仰赖父皇天恩，下则依靠群僚辅弼，儿臣不敢居功。”

“好了，咱们父子之间，这些客套话就不必说了。”李世民拍拍旁边的御榻，“过来坐吧。”

李泰再也抑制不住喜色，躬身一揖：“谢父皇赐座！”

能与皇帝共坐一榻，显然不是一般的荣宠，别说满朝文武无人有此待遇，就算李世民的十几个儿子，也就只有李泰能得享这份殊荣。而在此刻，“共坐一榻”对于李泰还不仅仅只是一份殊荣，更是一个暗示，暗示他可以向李世民禀报某些更隐秘的东西了。

对此，他们父子自然心有灵犀。

“父皇，儿臣还有一件喜报要奏。”李泰坐在一旁，压低声音说。

李世民故意闭上眼睛，用手轻揉太阳穴：“说吧。”

“儿臣已经发现辩才的线索了。”

李泰所说的辩才，是一个和尚，也是王羲之七世孙智永和尚的弟子。根据李世民最初的调查，智永本名王法极，是王羲之第五子王徽之的后人，传承家风，工于书法，于萧梁年间在会稽郡山阴县的云门寺出

家，此寺后由梁武帝萧衍赐名，改为永欣寺。据可靠情报显示，《兰亭序》真迹一直在智永手中。隋末天下大乱，群雄纷起，萧铣据江陵称帝，智永与弟子辩才忽然离开永欣寺，前往江陵大觉寺，之后便驻锡于此。武德四年，江陵被唐军攻破，萧铣兵败身亡，智永与辩才遂离开大觉寺，不知去向。

上述情报，有一些是李世民从大臣虞世南处获取的。虞世南曾是秦王府十八学士之一，是李世民极为欣赏的一位书法大家，年轻时跟随智永学习书法，不止一次见过《兰亭序》真迹。武德九年吕世衡事件发生后，李世民曾多次密召虞世南，问询《兰亭序》及智永之事，可虞世南所知有限，无法提供更有价值的线索。

贞观十二年，虞世南病逝。此时李世民已暗中授意李泰开始了《括地志》的编纂，并通过大量秘密调查得知，智永和辩才于武德四年离开江陵后，便回到了家乡越州，于兰渚山隐居。这座兰渚山，便是永和九年王羲之与数十友人聚会之地。是年三月初三上巳节，王羲之等人在此山间的兰亭溪畔曲水流觞、饮酒赋诗，王羲之更是逸兴遄飞，于酒酣耳热之际援笔写下了千古名作《兰亭序》，后世誉之为“天下第一行书”。

根据李泰接下来的调查，武德九年，也就是李世民登基后不久，智永便于某个夜晚毫无征兆地去世了，享年一百二十岁。智永圆寂之后，一直跟随并侍奉他的弟子辩才也跟着消失了，从此踪迹全无。

李世民和李泰据此判断，辩才很可能携着《兰亭序》真迹潜逃他方了，而且极有可能蓄发还俗、改名换姓，就此泯然于芸芸众生之中。在李世民看来，辩才之所以刻意隐匿行踪，唯一的解释只能是——《兰亭序》隐藏着某个重大的秘密！这个判断，与李世民从吕世衡事件中得出的判断完全一致，所以李世民一直对此深信不疑。

当然，李世民并未与李泰分享这一点。他让李泰编纂《括地志》、秘密寻找辩才，只是以酷爱王羲之书法为由，希望通过辩才找到千古名帖《兰亭序》而已。

此刻，当李世民听李泰说已经查出辩才的线索时，内心顿时颇为激动，毕竟十几年来，这是最接近《兰亭序》真相的一刻，只要找到辩才，就不难从他身上查出所有秘密。

不过，作为一代雄主，李世民的定力还是在这时候发挥了作用。他依旧闭着眼睛，手指轻揉太阳穴，动作不紧不慢，半晌才问：“都查到什么线索了？”

“回父皇，”李泰留意着李世民的表情，“儿臣已在幽州、扬州、洛州三地下辖各县中，共锁定了十七个可疑对象，据各种线报综合分析，可

以推断，辩才定在这十七人之中！”

“十七人？”李世民“嗯”了一声，“还不错，比漫天撒网、大海捞针强多了。”

“是的父皇，儿臣打算派出一批最精干的人手，对这些嫌疑对象展开秘密调查，相信很快就会有结果。”

“嗯，你打算派些什么人过去？”

李泰欲言又止。

李世民直到此刻才睁开眼睛：“为何不说话了？”

李泰迟疑道：“父皇，为了尽快查出辩才，儿臣……有一个不情之请。”

“说。”

“儿臣希望您能下旨，调动……玄甲卫的人。”

李世民微微一怔，沉吟了起来。

玄甲卫是一支特殊部队，直接听命于李世民，人数仅两千余人，却都是精锐中的精锐。该部队是从当年李世民麾下最骁勇的铁骑“玄甲军”演变而来，其中小部分是原玄甲军将校，大部分是近年来严格遴选的青年才俊。

在大唐王朝建国的历程中，玄甲军曾追随李世民扫灭群雄、统一海内，立下了赫赫战功。玄甲军属于重骑兵，由李世民从四方唐军中亲自选拔组建，主要在野战中担负冲锋陷阵之责，人马皆披黑铁盔甲，故名玄甲。该军分为左、右两部，由骁将秦叔宝、程知节、尉迟敬德、翟长孙率领。每逢重大战役，李世民必亲披玄甲上阵，以玄甲军为前锋，无坚不摧，所向披靡，令敌人闻风丧胆。武德三年，李世民围攻洛阳，曾率一千玄甲精锐击破王世充，斩俘六千余人；继而在著名的虎牢关之战中，以三千五百名玄甲骑兵，大破窦建德主力十余万众，生俘窦建德，一举鼎定天下。

李世民登基后，对昔日王牌玄甲军进行了改编，大部分划归李靖麾下，在击败突厥的战争中发挥了关键作用，然后以余下部分精锐为主体，由李世勣担任大将军，组建了玄甲卫。与玄甲军叱咤沙场、高调煊赫有别，玄甲卫低调而神秘，偶尔在皇帝出巡时担负禁卫之责，但主要职责是执行皇帝直接下达的秘密任务，如针对有问题的高官重臣实施监控、调查、缉捕、审讯等，类似于后世的锦衣卫。在当时的大唐，满朝

文武及诸道都督、刺史，一听“玄甲卫”三字，莫不闻之色变、心惊股栗。

玄甲卫沿袭玄甲军建制，以大将军为统领，下辖左、右两部，由左、右将军分统，各领一千零八十人；每名将军下辖两名中郎将，各领五百四十人；每名中郎将下辖两名郎将，各领二百七十人；每名郎将下辖三名旅帅，各领九十人；每名旅帅下辖三名队正，各领三十人。因是直属于皇帝的近卫部队，所以玄甲卫虽然人数不多，但品级很高：大将军为正三品，左、右将军为从三品，中郎将为正四品下，郎将为正五品上，旅帅为从六品上，队正为正七品上。

由于玄甲卫身份特殊且职能重大，所以装备也特别精良，其全体官兵一律身着玄武甲，腰佩龙首刀，坐骑均为纯黑的焉耆马。玄武甲是一种铁甲与皮甲复合、以独特工艺制造的多重甲胄，兼具明光铠的华丽、锁子甲的坚固和皮甲的轻便，因材质多样、工序复杂而造价昂贵；龙首刀的刀型源于汉代的环首刀，窄身、长刃、直背，并在汉代“百炼钢”的锻造工艺上进一步采用“包钢”技术，硬度更大，韧性更强，且去掉了柄首的扁状圆环，代之以霸气精美的龙头造型，故以“龙首”命名，总体制作成本十分高昂；焉耆马来自西域，骑乘速度快，负重大，以善走著称，并能入水畅游，故有“海马龙驹”的美誉。

因玄武甲通体黑色，龙首刀的刀柄和刀鞘也是黑色，焉耆马又都选用纯黑，所以玄甲卫一现身，就会有一股阴冷肃杀之气逼人而来，尤其是集体出动时，更有一种黑云漫卷、压城欲摧的夺人气势。

这样的一支特殊部队，一般是不会轻易调动的，故而当李泰乍一提出这个要求，李世民着实有些始料未及，一时沉吟不语。

李泰观察着李世民的脸色，有些心慌，忙道：“父皇，此事是儿臣考虑欠周，玄甲卫实在不宜轻易调动……”

李世民忽然抬手止住了他：“不，好钢就得用在刀刃上，朕准了！”

李泰大喜过望：“父皇圣明！”

洛州，伊阙县。

县城的市廛上车马骈阗、人烟辐辏，街道两旁店肆林立，一派繁华热闹景象。

楚离桑一大早就从家里后院翻墙而出，瞒着爹娘偷偷溜到了街市上。

今天是二月十九，观世音菩萨圣诞，城南菩提寺有一年一度的庙会，吃喝玩乐一应俱全。楚离桑打从正月十五上元节后就盼着这天的到来，一直缠着母亲一起来逛，可母亲总说姑娘家不宜到人堆里抛头露面，硬是没答应。因实在拗不过母亲，心痒难耐的楚离桑索性换了一身男人的行头，天一放亮就从后院翻墙出来了。

此时的楚离桑，头戴青黑幞头纱帽，身穿淡青圆领袍衫，腰束一条白玉革带，脚踏一双乌皮六合靴，英姿飒爽，玉树临风，活脱脱就是一个刚从县学走出来的青年士子。

方才楚离桑换上这身行头时，一看到铜镜中的“男子”，着实吃了一惊，差点没认出自己来。在一旁帮她拾掇的丫鬟绿袖更是看呆了，觍着一张花痴脸道：“我的娘亲，这是打哪儿来的一位俊秀郎君！”

楚离桑得意极了，粗着嗓子道：“这位娘子如此发问，是何用意？”

绿袖冲她抛了个媚眼：“郎君真是明知故问！奴家的意思，就是想问郎君可曾婚娶！”

“已婚如何，未婚又当如何？”楚离桑背起双手，学着男人惯有的做派。

“已婚且罢。若是未婚，那……”绿袖配合得很好，一副娇羞之状。

“那什么？”楚离桑逼近她。

绿袖以袖掩面，侧过身子：“那……君既未娶，妾亦未嫁，何不……何不……”

“何不什么？”楚离桑撩起她的袖子，一脸轻薄相。

绿袖看着她色眯眯的样子，终于忍俊不禁，扑哧一声笑了出来。楚离桑硬是憋了一会儿，最后也忍不住笑弯了腰。二人嬉闹一阵，直到前院传来母亲楚英娘的说话声，才赶紧捂住了嘴。

楚离桑翻身骑上后院墙头的时候，对站在下面的绿袖道：“记住了，我娘若问起，就说我昨夜做女红做到很晚，三更才躺下，这会儿还没起呢。”

“赶紧走吧，再不走，奴婢也要跟你一块儿翻墙了！”绿袖噘着嘴说。

楚离桑冲她眨眨眼：“绿袖乖，下回一准带你去。”说完一个转身，敏捷地从墙头跳了下去。

绿袖看着空荡荡的墙头，一脸怅然。

庙会设在菩提寺前的广场上，虽然天色尚早，这里却已是人声鼎沸、万头攒动。

楚离桑在街边小吃摊买了一包油炸蚕豆，一边在拥挤的人群中游逛，一边咯嘣咯嘣地咬着豆子，还把豆皮啐得老远。她就喜欢这种无拘无束、自由自在的感觉，可惜是个女儿身，从小到大都被爹娘调教要温婉贤淑，语默动静都要合乎礼仪，还成天被关在家里，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偶尔见人也得低眉敛目、笑不露齿。

凭什么呢？！

楚离桑很不服气。就说当街吃零嘴这事吧，凭什么男人可以，女人就不行？所以这会儿，拿着包蚕豆在大庭广众之下晃悠，还故意把嘴里的豆皮啐得老远，楚离桑就觉得特别带劲，心里甚至有种离经叛道的快意。

庙会上充斥着各种新奇好玩的表演，有走索、角抵、登刀梯、喷火、舞蛇、斗鸡、耍猴、歌舞、说书等，围观人群一个个伸长脖子踮着脚尖，不时爆出阵阵喝彩。楚离桑这里凑一凑，那里瞧一瞧，最后被一摊演皮影戏的吸引住了。

戏里演的是一个落难书生和一个痴情女子的故事，楚离桑小时候跟着母亲看过几回，只觉得那些红红绿绿的皮影好玩，却压根没看懂。没想到今天一驻足，刚听了几句戏文，她就情不自禁地入戏了。

女子与书生历经磨难，终于走到了一起。花前月下，二人互诉衷肠，只听女子用缠绵悱恻的声音唱道："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

刹那间，楚离桑的心猛地被击中了。

究竟是怎样刻骨铭心的情感，才会让一个女子发出如此动人心魄的爱情誓言啊！又该是一个怎样的男子，才配得上这份感天动地的痴情呢？

兀自浮想联翩、心潮起伏之际，忽觉袍衫下摆被扯了几下，楚离桑一低头，只见一个蓬头垢面的小叫花正眼巴巴地看着她，手里高举着一个破碗。他坐在一块装有木轮的滑板上，双腿似有残疾。楚离桑心生怜悯，刚要伸手从怀里掏钱，忽然记起母亲说过，这附近有不少装病装瘸、骗人钱财的乞丐，切勿轻信上当，便把手缩了回来，看着小叫花道："喂，你成天在这儿装瘸骗钱，也不怕被人戳穿吗？"

小叫花一怔：“你……你胡说，我哪有装瘸？”

“别嘴硬了。”楚离桑笑道，“当心哪天被人揭穿，真把你打成瘸子，那可就得不偿失了。”

小叫花知道骗不过她，便狠狠瞪了她一眼，低声咒骂：“吝啬鬼，留着钱去买棺材吧！”

楚离桑一听就急了：“哎，你这臭叫花子，怎么一张嘴就骂人呢？”

小叫花兀自嘴里骂骂咧咧，双手拄地，撑着滑板想跑。楚离桑快步追上去，一把抓住了他的后脖领子。小叫花拼命挣扎，一阵哇哇乱叫，引得周围人群纷纷侧目。

“住手！”身后传来一个男子浑厚低沉的声音。

楚离桑蓦然回头，看见一名年轻男子正站在面前威严地看着她。

我的娘亲，好一个俊秀的郎君！

楚离桑心里怦猛然一动。该男子二十出头，一身儒雅洁净的白色袍衫，剑眉星目，鼻梁端直，嘴唇和下颌的线条刚毅有力，整个人的气质俊逸出尘，只是神情不太友善。

“这位兄台，看你也是读书人，何故当街欺凌弱小？”白衣男子盯着她，语气冰冷。

楚离桑赶紧稳住微微摇荡的心旌，撇了撇嘴：“这臭叫花是个骗子，骗人不成就恶语伤人，我为何不能教训他一下？”

“你胡说！”小叫花见有人帮腔，顿时有了底气，大喊道，“明明是你小气不肯施舍，还追着我打骂，我惹不起还躲不起吗？”

见这小子振振有词，楚离桑越发气恼，扬起右手作势要打，白衣男子飞快抓住了她的手腕。楚离桑只觉手腕处传来男子手心的温热，心旌又是一荡，不禁微微红了脸：“你……你放手。”

“你先放。”男子沉声道。

楚离桑这才意识到自己的左手仍然抓着小叫花的领子，本想松开，可又想到自己明明占理，现在反倒成了恶人，心中不忿，对白衣男子道：“方才发生什么你并未瞧见，凭什么就帮着他说话？”

“方才发生什么，在下是没有看见，不过，你口口声声骂他臭叫花

子，还追打人家，我可是耳闻目睹了。”男子缓缓道，“更何况，他只是一个身患残疾的孩子，可怜可悯，而兄台你却衣冠楚楚、道貌凛然，纵然不说你倚势欺人，至少在下得帮他说句公道话吧？难不成还帮着你来打他吗？”

此人说话温文尔雅、有理有据，引得围观人群不住点头称是。楚离桑越发显得理亏，只好愤愤地松开了小叫花。男子见状，也松开了她的手腕。小叫花得意一笑，转身要走。“小兄弟，等等。”男子从怀中掏出一只钱袋，倒出十来文铜钱，想了想，又倒出几文，轻轻放进小叫花的碗中，温言道，“去买些吃的吧。以后行乞也要带眼识人，明白吗？”

楚离桑闻言，登时气得直翻白眼，却又没法发作。

小叫花终日在街上厮混，自是极会“带眼识人”，只瞥了一眼男子的钱袋，便知还有油水可榨，遂双目一红，哽咽着道：“这位大哥有所不知，小的在此行乞，不是要给自己买吃的，而是要给家里生病的老娘。”

男子一听，顿时也红了眼眶，便把袋里的铜钱悉数倒进小叫花的碗中，足有三十几文。“对不住，小兄弟，我手头也不宽裕，只能帮你这么多了。”

“多谢大哥，多谢大哥！”小叫花频频点头，一把抓起铜钱塞进怀里，同时还不忘挑衅地斜了楚离桑一眼。

楚离桑怒目而视。小叫花却有恃无恐，居然咧嘴朝她笑了笑。楚离桑愈怒，正待发作，人群中突然蹿出几个小混混，指着小叫花破口大骂：“二赖子，那天赌输了钱就跑，看老子今天怎么收拾你！”

二赖子一惊，立刻从滑板上跳了起来，一双麻秆腿竟然健步如飞，嗖地一下钻进人群之中，转瞬就没影了。几个小混混一路骂着追了过去。白衣男子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幕惊呆了，手里拿着空空的钱袋子，看了看地上的滑板，又看了看二赖子消失的地方，一脸愕然。

楚离桑看着他，无比畅快地哈哈笑了几声。

“这位兄台，你可真是会带眼识人，在下佩服至极！”楚离桑得意地踱到他身边，丝毫不掩饰幸灾乐祸的表情。

白衣男子哑然失笑，朝她拱拱手：“是在下看走了眼，错怪了兄台，还请见谅！”

“看你衣冠楚楚、道貌凛然，我还以为你出手会多么阔绰呢，怎么才给二赖子那么点钱？”楚离桑一脸报复的快意，“莫非兄台的大善之心，

只值三十几文？”

“兄台说笑了。”男子窘迫，“在下最近遇上了难处，手头的确不太宽裕。”

“哦？这么说，你若是手头宽裕，便会多给他喽？”

“那是自然。在下若真有余裕，自是不会吝惜。”

“这好办！”楚离桑眉头一扬，“这一带多的是装病装瘸的大赖子、二赖子，你哪天有钱了，再来充一回大善人，绝对会有很多人捧你的场，我保证。”

男子听着她的冷嘲热讽，却不愠不怒，淡淡笑道：“不瞒这位兄台，即便在下早知二赖子装瘸，也依然会施舍给他。”

楚离桑哈哈一笑，完全不以为然：“行了行了，这位仁兄，你也别死鸭子嘴硬了，偶尔受骗上当没什么错，硬是给自己找理由就不对了。”

男子摇摇头：“兄台也许不信，不过在下所言，并非文过饰非之辞，而是出自本心。”

楚离桑一听，忍不住看着他，只见男子目光真诚，确实不像狡辩，便悻悻道：“这是为何？”

“一个十来岁的孩子，会沦落到装瘸行骗，想来家中定然困顿，甚至有没有家都不好说。”男子语气淡然，但声音中却有一种让人感觉温暖的东西，“所以即便知道他是骗子，我也不会怪他，更不会感到后悔。在下恨的是，自己没有能力帮助更多的穷苦人……”

楚离桑闻言，顿时心头一热。她自忖平时也算是心善的人，可似乎直到今天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善良。不过她转念一想，男子的话好像也不尽然，因为世人若都像他这般淳朴心善，骗子岂不是更嚣张，好人岂不都变成了傻子？

“我说仁兄，你莫不是读圣贤书读傻了？心善是好的，但总得有个原则吧？”楚离桑心里对这男子虽已生出些许好感，嘴上却不愿认同他，“说句不好听的，若世人都如你这般心善，只怕傻子一多，骗子反倒不够用了。”

“兄台此言差矣！”男子忽然正色道，“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这是圣贤仁民爱物的襟怀，读书人理当以此自励自勉，岂能视之为傻？兄台奚落我自无不可，但请勿亵渎圣贤！”

楚离桑本是想开个玩笑，缓和一下气氛，不料这个书呆子竟听不懂玩笑话，只会搬弄古人之言，当真是无趣得紧！楚离桑没好气道："明知是骗子却还送钱给他，这不是傻子是什么？"

男子脸色微愠，双拳一抱："道不同不相为谋，既然你我话不投机，多言无益。兄台请便，在下告辞！"说完便头也不回地拂袖而去。

楚离桑看着他快步离去的背影，不禁又好气又好笑。

莫名其妙吵了这一场，皮影戏已接近尾声，落难书生不知何故死了，痴情女子哭得肝肠寸断。楚离桑看得心堵，索性拨开人群，想去别处逛逛。

刚从人堆里挤出来，附近就发生了骚动，一个行商模样的老丈跌坐地上，口中大喊："抓贼啊！那恶贼抢了我的金锭啊——"楚离桑踮起脚尖望去，只见不远处有个络腮胡壮汉抓着一个蓝布包袱，正用力撞开周围人群，飞快奔逃。紧接着，有人扶起那个老丈，匆忙问了句什么，立刻追那个壮汉去了。

楚离桑定睛一看，追贼的正是方才的那个白衣男子。

她不禁苦笑。这个书呆子虽然个头不小，但以他方才抓住自己手腕的力度来看，便知不过是个文弱书生，而那个络腮胡壮汉敢在光天化日下抢劫财物，背后绝对有同伙。这个自不量力的书呆子就算追上了，也铁定要吃亏，搞不好会被那帮恶贼打死。

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是楚离桑一贯的信条，所以她一边心念电转，一边朝着他们的方向追了过去。

楚离桑的母亲楚英娘出身于武学世家，功夫了得，虽然平时深藏不露、极少示人，但私底下却一直勤练不辍。楚离桑从小就活泼好动，因此死缠着母亲教她练武。母亲拗不过，便教了她一些防身健体的入门功夫，然后说什么都不再教了。楚离桑无奈，便暗中偷学，并把母亲收藏的武学秘籍偷出来抄录了一份，多年来一直背着母亲盲修瞎练，没想到竟凭着聪颖的天资和刻苦的练习学成了，如今的功力至少也有母亲的六七分，平常男子十个八个近不了她的身。

楚离桑一追出庙会广场，便不见了那白衣男子和络腮胡的踪影，而后凭直觉在菩提寺周边转了半天，才在一处偏僻的院落发现了他们。

果不其然，六七个手持棍棒的混混，正把白衣男子围在院子里。那个抢钱的络腮胡好像是个头目，此刻那个蓝布包袱正背在他身上。这座院落显然是贼窝，络腮胡是故意把白衣男子引进来的。

楚离桑施施然走进院子的时候，所有人都有些诧异。

白衣男子一看是她，大声喊道：“你快走，这里没你的事，别管我！”

楚离桑抓了几颗蚕豆扔进嘴里，然后把皮啐得老远：“我才懒得管你，本郎君是来看热闹的，你们继续。”

混混们相顾愕然。

络腮胡往地上吐了口唾沫，看着楚离桑：“小子，识相的就给老子滚蛋，这儿不是看热闹的地方！”

“你别不信，我真不是来救他的。我跟这个呆子有仇，就想看他挨打。”楚离桑一边嚼着豆子，一边笑着道，“至于是打死还是打残，你们随意，反正我都高兴。”

白衣男子闻言，顿时目瞪口呆。

混混们面面相觑，都看着络腮胡。络腮胡一声冷笑：“你以为他死了，你就走得出这个门吗？”

“我走不得吗？”楚离桑故作惊讶。

络腮胡冷笑不语。

楚离桑点点头，走过去把院门关上，又插上门闩，然后抱起双臂，斜靠在门板上，看着众人：“这样行了吧？要动手就快点，别磨磨蹭蹭了，一群大男人打个架废这么多话，也不嫌害臊！”

络腮胡先是一怔，然后仰天大笑：“好，你小子有种！等我收拾了这小子，再来修理你！”

混混们又朝白衣男子围了上去，男子突然拉开一个架势：“都别过来！本郎君只想取回你们抢劫的财物，不想伤害你们，别逼我动手！”

楚离桑的眼睛微微一亮。

莫非这男子不是自不量力，而是有武艺在身？刚这么一想，两条棍棒就已经一前一后朝他招呼了过去。只听啪啪两声，一棍打在背上，一棍正中面门。白衣男子的脸上立刻爆开了花，血流如注。

白衣男子一声惨叫，络腮胡和混混们哄堂大笑。

楚离桑失望地闭上了眼睛。

“小子！”络腮胡大笑道，“跪下给老子磕三个响头，叫一声爹，说不定老子可以饶你一命。”

话音刚落，满脸是血的白衣男子猛地把一口带血的唾沫啐到了络腮胡脸上，然后也仰天大笑了几声。

看来这个书呆子虽然窝窝囊囊没啥本事，骨子里还是有点血性的。楚离桑想。

络腮胡一把抹掉脸上的口水，脸颊的肌肉抽搐了几下，然后大喝一声，手中那根粗大的棍棒高高扬起，正对着白衣男子的脑门。

这一棍子下去，书呆子小命休矣！说时迟那时快，楚离桑右脚一踢，地上一颗石子飞出，正中络腮胡手腕，棍棒当啷落地。紧接着，又有两颗石子飞来，分别击中络腮胡左右两腿的膝弯。络腮胡痛得大叫，同时双膝一软，竟然跪在了白衣男子的面前。

此变故就发生在刹那，混混们登时愣住了。

“都愣着干什么？还不给老子上？！”络腮胡一边忍痛爬起来，一边扯着嗓子大喊。

混混们回过神来，挥舞着棍棒冲向楚离桑。络腮胡狠狠瞪了白衣男子一眼，然后抓起棍棒加入了战团。楚离桑赤手空拳以一敌众，却是一副气定神闲之色。白衣男子只见一道淡青色身影在呼呼飞舞的棍棒间闪展腾挪，翩如惊鸿，不禁看得呆了。

“呆子你看什么，还不快跑？”楚离桑大喊。

白衣男子这才清醒过来，想从院门跑，试了几次都被棍棒飞舞的劲风挡了回来。情急之下，看见右手边的院墙下搁着一架木梯，便顺着梯子爬上墙头，接着摇摇晃晃地走到墙头尽处，费力爬上了大院的屋顶，然后战战兢兢摸到屋檐边，想从这里跳到隔壁的屋顶，却又因恐高而手足无措。

正彷徨间，一只手忽然拍了下他的肩膀。

白衣男子猛一哆嗦，回头一看，却是楚离桑，再探头一看，下面院门大开，混混们早都被打跑了，只留下一地的棍棒。

“给，拿去还给那位老丈吧！”楚离桑把蓝布包袱递了过来。

“是你抢回来的，该当你去还，我不能夺人之功。”男子嘟囔道。

楚离桑又好气又好笑：“我说呆子，就你这样的，也敢帮人抓贼？你就不怕帮人不成，反被贼人打死？”

“义之所在，无遑多想。”男子道，“诚如《孟子》所言，见孺子将入于井，皆有怵惕恻隐之心……”

“行了行了，别跟我掉书袋了。”楚离桑把包袱往他怀里一塞，“赶紧去还了吧，我还有事呢！”

男子不接，又把包袱推了回来。楚离桑侧身一闪，转身就走。男子扑了个空，脚下一滑，哎呀一声向屋檐下跌去。楚离桑大惊，猛然回头，右手急伸，飞快揽住了他的腰。男子吓得脸色煞白，双手乱舞，无意中一只手竟然抓到了楚离桑的胸部。

男子突然意识到什么，手像被烫到一样立刻缩了回来。

此时，楚离桑的脸已经唰地红到耳根子了。她又羞又恼，下意识一抬手，啪地给了男子一记响亮的耳光。

白衣男子捂着热辣辣的脸颊，怔怔地看着楚离桑从屋顶上飞了下去，轻盈地落在院中，然后头也不回地走出了院门。

低头看着自己那只惹祸的手掌，白衣男子久久回不过神来。

忽然，他一抬手，又给了自己一巴掌。

楚离桑从墙头跳进自家后院的时候，绿袖已经急得团团转了。

“哎呀娘子，你怎么才回来，主母都来找你三回了！”绿袖气得跺脚。

楚离桑歉然一笑，拉着她就往闺房跑，然后让绿袖守在闺房门口，自己跑进房里，把门一关，开始手忙脚乱地摘帽子解头发。不料纱帽竟被头发缠住了，越急越解不开，气得楚离桑连叫该死。

屋外，楚英娘沿着回廊走了过来，一脸不悦。绿袖暗暗叫苦，硬着头皮迎上去，高声道：“主母您别担心，娘子真的没事。她就是贪睡，奴婢都跟她说好几遍太阳照屁股了，可她翻个身就又打起了呼噜……”

“绿袖，”楚英娘脸色一沉，“跟你讲过多少回了，说话要注意措辞，大姑娘家的，一张嘴就是粗言俚语，像什么话！”

绿袖赔着笑脸："是是是，主母教训的是。奴婢太笨，老记不住您教的话，那词怎么说来着……"

"应该说'日上三竿'。"

"对对对，日上三竿，日上三竿！"绿袖嘿嘿笑着，心里说死娘子你再不快点，我绿袖的屁股可真要挨板子了！

楚英娘笑笑，伸手点了一下绿袖的额头，绕过她就要去推门。

绿袖大惊，想拦又不敢拦，急得跳脚。就在楚英娘的手搭上房门的同时，屋里终于传出楚离桑慵懒的声音："怎么这么吵啊？是娘来了吗？"

绿袖长舒了一口气，拍了拍胸口。

楚英娘走进来，拨开闺房的珠帘，看见楚离桑把自己严严实实地裹在被褥里，只露出头脸。

"娘，您跟绿袖在外边说什么呢，吵死了！"楚离桑嘟囔着，打了个长长的哈欠。

楚英娘在床榻边沿坐下，看着她："桑儿，你学做女红是对的，可也不能折腾得那么晚呀！"

"对对，娘说得对，下不为例。"楚离桑赔着笑，做了个鬼脸，"娘，您忙去吧，我要换衣服了。"

"换就换呗，干吗赶娘走？"

"人家都二十了，您还让我当着您的面换衣服啊？"

"行行行，你长大了，女大不由娘了！"楚英娘笑着刚想起身，忽然发现她的额头和鼻尖上布满了细密的汗珠，顿时眉头微蹙，"你怎么出这么多汗哪？"

楚离桑一怔："哦，可能是……被褥太厚了吧。"

"太厚你还捂那么严实？"楚英娘说着，就想去掀她的被子。

楚离桑"啊"了一声，双手在被子里面紧紧抓着被头："娘，我现在身上也都是汗，您掀了被子，我会着凉的！"

楚英娘若有所思地看着她，半晌才笑了笑："那好吧，你换完衣服赶

紧出来，吃过饭，娘接着教你读经，今天该学《礼记》了。”说完就走了出去。

直到听见母亲掩门出去，楚离桑才长长地呼出一口气。

她猛然把被子掀到一边，只见身上那一袭青衫早已被汗水濡湿，而那双乌皮六合靴赫然还穿在脚上。

绿袖恰在这时跑进来，看到这一幕，惊得捂住了嘴。

魏王李泰的府邸，位于长安延康坊的西南隅，占地近二百亩，重宇飞檐，富丽堂皇。

依照唐制，凡王公贵戚及三品以上高官，皆可把自家府门直接开在坊墙上，以方便出入，而不必经由坊门。是以魏王府便在南边坊墙开了一个正门，又在西边坊墙开了一个边门。从魏王府正门出来左拐，往北过三个街口就是皇城；从西侧边门出来，往北过一个街口就是西市；交通极为便利，地理位置十分优越。

二月下旬的一天午后，将近酉时，一驾马车赶在暮鼓敲响之前，从西门悄悄进入了魏王府。

来人是黄门侍郎刘洎，门下省的副长官。

刘洎，字思道，年近五十，平日沉稳寡言，在朝中却以刚直敢谏著称，受到李世民倚重。不少人认定，他三年之内，必能升任门下省最高长官——侍中。

马车从西外门进入一片大院，刚刚停稳，早已等候在内门的魏王府司马萧鹤年便快步走下台阶，迎了上来。

刘洎身着便装，步下马车。

“思道兄，你怎么才来，魏王殿下都等急了。”萧鹤年笑着拱拱手。

刘洎还了一礼：“劳驾鹤年兄亲自在此迎候，刘某怎么敢当！”

二人稍加寒暄，便一起朝内门走去。

“殿下急着找我来，究为何事？”刘洎问。

“喜事，大喜事！”萧鹤年面带笑容。

刘洎看了他一眼，没说什么。

都说人逢喜事精神爽。近来魏王因《括地志》而深受皇帝眷宠，连日来赏赐不断，朝野上下也是人人瞩目。为此，魏王本人自然是踌躇满志，就连他府上的这些大小官员，也都一个个眉飞色舞，恨不得整天把“喜”字贴在脑门上。

刘洎有些不以为然。

在他看来，越是这种时候，越要沉得住气。因为，夺嫡是一条何其凶险又何其曲折的道路，稍有不慎，就有可能坠入深渊，万劫不复！

刘洎随萧鹤年走进正堂的时候，看见魏王李泰与府中长史杜楚客正说着什么，同时发出一阵大笑。

刘洎的眉头微微皱了一下。

见刘洎到来，李泰和杜楚客起身相迎。众人又是一番寒暄，随即落座。

“刘侍郎，你猜今早父皇召我入宫，都跟我说了什么？”李泰眉眼含笑，一脸神秘。

刘洎微微一笑：“圣上近来赏给殿下的金帛，已可谓车载斗量、不可胜数，还能让殿下及诸位如此喜悦之事，我想，定然是钱财之外的别样荣宠。”

李泰朗声大笑：“不愧是刘侍郎，一语中的啊！”

“思道兄，”杜楚客接过话头，“那你再猜一猜，具体是什么样的荣宠。”

杜楚客五十多岁，是开国功臣杜如晦胞弟，字山实，年轻时曾于嵩山隐居，志意甚高，自诩为宰相之才。贞观四年，杜如晦病逝，杜楚客奉诏入仕，曾任蒲州刺史，现任工部尚书兼魏王府长史，是李泰最为倚重的心腹智囊。

“山实兄，你就别再卖关子了，刘某再猜下去，恐有揣测圣心之嫌了。”刘洎道。

杜楚客摇头笑道：“思道兄这样就无趣了。在朝堂上谨言慎行是对的，可在这儿，你也须如此谨小慎微吗？难道连殿下和我等，你都要防着？”

刘洎笑笑不语。

他们二人虽同为魏王心腹，个性却不太合拍。刘洎觉得杜楚客张扬，杜楚客认为刘洎怯懦，加之二人又都有意成为魏王麾下的头号谋臣，因此明里暗里总是较着劲。

“行了行了，也该说正事了。”李泰打着圆场，“鹤年，你来跟刘侍郎讲吧。”

萧鹤年清了清嗓子：“事情是这样的，今早殿下奉旨入宫，刚一进甘露殿，圣上便屏退左右，密语殿下：为便于殿下参奉往来，不日将让殿下移居宫中的武德殿。当然，此事暂不宜对外声张，圣上讲，他会择日正式下旨，并于朝会上公开宣布。”

武德殿位于太极宫东侧，与东宫仅一墙之隔，比东宫距离李世民的居处还要近。魏王一旦入居此殿，便能天天与皇帝“参奉往来”，得到比太子更多的参与军国大政的机会，从而获取更多的政治筹码。这对于眼下一心想要夺取太子位的李泰而言，无疑是天大的喜讯。

把这件事一说完，李泰、杜楚客、萧鹤年便齐齐把目光盯在刘洎脸上，等着看他的反应。出乎三人意料的是，刘洎居然毫无反应，仿佛没听到一样。

“刘侍郎，你在听吗？”李泰狐疑地看着刘洎。

片刻之后，刘洎才开口道：“当然，殿下，如此重大的事，我怎么可能没在听呢？”

“那，侍郎对此有何看法？”

“殿下想听实话吗？”

“当然。”

“对于此事，在下一则以喜，一则以忧。”

杜楚客无声冷笑了一下。

萧鹤年若有所思。

李泰蹙眉：“侍郎能把话说清楚一些吗？”

刘洎点点头，却依旧面无表情：“先说喜吧。圣上宠爱殿下，朝野共知，自不待言，但此次竟然主动提出让殿下入居武德殿，绝非一般荣宠可比。换言之，这是一个重大的信号，既是在暗示殿下，也是在暗示满朝文武和天下臣民：魏王殿下距离东宫，仅有一步之遥了，倘若太子无

德，那么普天之下唯一有资格入主东宫的人，便是殿下您！说得更透彻一些，一旦迈出这一步，殿下就是我大唐不言自明的‘隐形储君’了。是为喜。”

李泰听得心花怒放，眼睛炯炯发亮。

“再说忧。正因为殿下如今圣眷正隆，风头俨然压过了太子，才更易引发东宫的嫉恨和反击，所以这种时候，恰恰要比平日更加低调、韬晦、谨言慎行、如临如履。在下担忧的，是殿下一味沉浸在喜悦之中，而忘记了这些。试观古往今来，历朝历代，因乐极而生悲、因得意忘形而功亏一篑之事，还少吗？！”

李泰脸上的喜色渐渐淡去，有些不自在。

杜楚客冷冷一笑：“思道兄，你这些话，未免有些危言耸听了吧？”

“山实兄说对了。”刘洎看着他，“惯以危言耸人之听，正是刘某立身之本！锦上添花的好听话，又有谁不会说？何须刘某再来多言？”

杜楚客被呛了一下，正待回嘴，李泰忽道：“刘侍郎所言极是！这正是本王急着请你来的目的。这种时候，是该有人给本王浇一瓢冷水了。”

“殿下，既然话说到这儿了，在下还想给您再浇一瓢冷水。”刘洎道。

李泰爽朗地笑了下：“侍郎但说无妨！”

“殿下即将入居武德殿一事，现在有多少人知道？”

李泰两手一摊：“除了本王，只有你们三位。”

刘洎摇了摇头：“恐怕不止吧？”

“侍郎此言何意？”李泰眉毛一挑，看着刘洎。

“常言道隔墙有耳，殿下府上这么多人……”

“思道兄，”杜楚客脸色一变，“你这么说是什么意思？难不成你怀疑我和鹤年兄会泄露机密？”

“绝无此意！”刘洎道，“我只是想提醒二位……”

“那就是你多虑了。”杜楚客拉长了声调，“杜某忝为本府长史，这点小事还无须你来调教！”

“思道兄提醒一下也是对的。”萧鹤年道，“此事的确干系重大，万一泄密，东宫定不会坐视……”

杜楚客不悦地扫了萧鹤年一眼。

萧鹤年赶紧噤声。

杜楚客是长史，相当于王府总管，萧鹤年是司马，只是他的副手，加之杜楚客为人强势，萧鹤年生性谦和，所以无论大小场合，杜楚客总是压着萧鹤年一头。

“殿下，您这件事，一般朝臣即使知道也无大碍，因为他们不会帮太子，即使想帮也劝不动皇上。”刘洎神色凝重，“怕只怕，在圣上公开下旨之前，让一个人提前得知了这个机密，那这件事，恐怕就鸡飞蛋打了。”

“谁？”李泰一脸紧张。

杜楚客和萧鹤年也不约而同地看向刘洎。

“魏徵。”

没有人注意到，刘洎话音一落，萧鹤年的目光便闪烁了一下。



长安东北部的永兴坊，与皇城东墙隔街相望，坊中云集着众多达官贵人的宅邸。

魏徵府邸就位于永兴坊的西北隅。

魏徵是隐太子李建成的旧部，当年对李建成忠心耿耿，在李世民的夺嫡行动逐步升级、双方的斗争白热化之际，魏徵曾断然劝李建成先下手为强，除掉李世民，只可惜李建成优柔寡断，最终坐致败亡。事后，李世民以既往不咎的姿态招抚了魏徵等一大批前东宫大臣。魏徵也捐弃前嫌，全力辅佐李世民，在满朝文武中首倡以王道治天下，并屡屡犯颜直谏，从而与虚怀纳谏的李世民共同成就了一段君臣佳话。

贞观中期，魏徵已官至侍中、位列宰辅，风头甚至一度盖过了房玄龄等人。贞观十六年，李世民察觉太子李承乾有失德之举，便拜魏徵为从一品的太子太师，希望他悉心教导太子，将其培养成合格的储君。

这一年，魏徵已经六十三岁，虽精力日衰，但还是勉力承担起了这个重任。

二月二十三的清晨时分，魏徵像往常一样准备乘车前往东宫。御者扶着他，一边走一边小声道：“太师，今日逢三了。”

魏徵“嗯”了一声：“那就照老规矩。”

“是。”御者扶他上了马车，然后坐上前座，熟练地挥了下鞭子，马车辚辚启动。

正如魏王府一样，身为一品大员的魏徵，其府邸也直接在西面和北面的坊墙上开了大门。魏徵若要去皇城，可从自家西门出，斜对过便是皇城东面的景风门；若要去东宫，则从自家北门出，过一个街口就是宫城的延喜门，进门走不多远，便是东宫的南正门嘉福门了。可奇怪的是，今日魏徵明明要跟往常一样去东宫，御者却驾车出了魏府的南门，继而直奔东坊门而去，完全是背道而驰。

这，就是魏徵口中的“老规矩”。

每逢三、六、九日，他都让御者走这条“南辕北辙”的路线，其他日子才从自家北门出，走宫城延喜门。御者虽然心里觉得奇怪，但也不敢多问，只奉命行事而已。

马车经过永兴坊东边的忘川茶楼时，御者渐渐放慢了速度。

这也是魏徵的“老规矩”。

当然，御者还是不知道原因。

魏徵在车内挑起一角车帘，仔细看着二楼东边第一间雅室的窗户。此时，六扇长窗全部洞开着，窗台上赫然摆着三盆醒目的山石。

魏徵目光一凛，嘴里却平静地道：“停车。”

御者把车停在路边，扶着魏徵下了马车，来到茶楼门口，早有茶楼的伙计一溜小跑着过来，把魏徵恭恭敬敬地扶了进去。

在御者看来，太师什么时候想进忘川茶楼喝茶，什么时候不想进，完全是随性的。若叫他停车，他就在外头等，时间或长或短，没个定准；若没叫他停车，他则直接驾车出东坊门，先左拐北行，再掉头往西，仍旧往宫城的延喜门而去。

而无论前者还是后者，最后，御者都等于要驾着马车平白无故多绕一大圈。至于这到底是为什么，御者当然还是一无所知。

魏徵在雅室里席地而坐。

一个茶博士正在熟练地煮茶，先将茶饼在炭火上烘炙，接着碾磨成茶末，再筛成茶粉，然后烧水，撒入盐、姜等调料，等水三沸之后，将茶汤舀入茶碗，双手奉到魏徵面前的食案上。

“太师，请！”

“有劳了。”

简短对话之后，茶博士躬身退了出去，轻轻带上了房门。

魏徵知道，这会儿工夫，要向他呈交情报的人也快到了。

这间雅室的窗台上，平日无事时，摆着三盆树木盆栽，若有情报，则换上一盆山石；若情报紧急，换上两盆山石；今日窗台上三盆皆为山

石，意味着来人有紧急且重大的情报要呈交。

片刻后，房门上响起了熟悉的敲门声：一长二短，反复三次。

魏徵轻轻咳了两声，以示回应。

“望岩愧脱屣。”敲门者在门外吟道。

魏徵啜了一口香茗：“临川谢揭竿。”

房门推开，一身便装的萧鹤年走了进来，躬身一揖：“见过临川先生。”

魏徵笑笑：“不必拘礼，坐吧。这蜀地的蒙顶茶，不愧是茶中极品啊！”说着便替萧鹤年舀了一碗，还端到了他面前。

萧鹤年刚一坐下，赶紧又起身，双手接过茶碗：“先生，这如何使得……”魏徵示意他坐下：“这儿就咱俩，没那么多规矩！”

萧鹤年这才恭敬地坐了下来。

“这么急着见我，究竟何事？”魏徵等萧鹤年喝了几口茶，才开口问道。

“禀先生，两件事。头一件事，发生在昨日清早……”接着，萧鹤年便把皇帝欲召魏王入居武德殿一事，详细做了禀报，连同昨日在魏王府中四人交谈的情形也一并说了，然后静等魏徵示下。

魏徵沉吟片刻，缓缓说道：“魏王夺嫡之势已成，朝中暗流汹涌，圣上却在此时走这步棋，耐人寻味啊！”

萧鹤年有些困惑：“依您看，圣上此举，究竟何意？”

魏徵略加思索，道：“目的有三。”

萧鹤年不由身子前倾，认真听着。

“敲打太子，促他警醒，此其一；考察魏王，观其行止，此其二；投石入水，试探百官，此其三。”

萧鹤年恍然大悟，同时面露惊讶：“真没想到，圣上这一子，落得如此凶悍！”

“创业之君，雄霸之主，岂有闲心去下闲棋！”魏徵说着，心中似有无限感慨。

“只怕一石激起千层浪，局面会变得难以收拾……”

魏徵淡淡一笑：“这就是你杞人忧天了。圣上投这颗石子，就是想让暗流涌出水面，看看朝野上下会泛起多少波澜。仅此一点，便足以证明，圣上对朝局的掌控依然强而有力！”

萧鹤年释然，又问道：“此事，您打算如何应对？”

“首先，自然要让太子知情。”魏徵道，“既然圣上本意就是要敲打太子，老夫又忝居东宫首席教职，当然要借此机会，对太子晓以利害了。”

萧鹤年追随魏徵多年，知道魏徵一贯坚持嫡长继承制。无论是当年辅佐隐太子，还是如今身为太子太师，这都是他的信念所在，也是不可推卸的职责。因此，尽管对太子的个人品行并不满意，但他还是在竭尽全力帮助并维护太子——说到底，魏徵还是担心武德九年那场兄弟阋墙、手足相残的夺嫡惨剧重演。

“先生，圣上那儿，您要不要去劝谏？”萧鹤年问。

“现在不行！”魏徵断然道，“此事目前尚属宫禁之秘，我若劝谏，圣上立刻会怀疑我的消息来源，这样就把你置于险境了。此外，圣上也会将我视为私结朋党的‘暗流’之一，那我无论说什么话，他都不会再听。”

“先生所虑甚是。”萧鹤年想着什么，“可要是等到圣上下旨后再谏，到时木已成舟，要让他收回成命岂不更难？”

魏徵道：“这我当然知道。”

“那怎么办？劝也不是，不劝也不是！”萧鹤年一脸忧虑，“这不是进退维谷了吗？”

魏徵略加沉吟：“办法还是有的。”

萧鹤年一喜：“什么办法？”

“让圣上自己，主动向我透露！如此，我便能在圣上下旨之前，劝他回心转意。”

萧鹤年如释重负。他知道，魏徵既然能想到这个办法，必已是成竹在胸。

“你要说的第二件事，是什么？”魏徵呷了一口茶。

萧鹤年这才想起差点把那事忘了，歉然一笑，然后轻轻吐出了两个

字："辩才。"

魏徵手上的茶碗晃了一下，旋即稳住："是不是君默传回什么消息了？"

"那小子，别提了！"萧鹤年苦笑，"自从进了玄甲卫，就把我这个爹当贼防着，啥都不肯透露。这回圣上和魏王到底派他去了哪里，干些什么，他也一概守口如瓶。"

想起那个叫萧君默的年轻人，魏徵也不禁笑了笑："这也不能怪他。玄甲卫的规矩向来森严，他们的头条守则，就是得把亲人当贼防着，要是不这么做，他就没资格干玄甲卫了。说起来，这孩子现在出息了，也是你的功劳。"

萧鹤年摆摆手："属下哪有什么功劳，无非是把他养大成人而已。"

"养大成人就不容易了！"魏徵叹了口气，忽然有些伤感，"想当年，周遭的情形那么险恶，这孩子能保住一条命，还能活到现在，实属不易啊！"

萧鹤年看他眼眶泛红，赶紧道："太师，当年的事都过去了。咱们……还是说正事吧？"

魏徵抹抹眼，叹了口气："对，不提了。你刚才说到辩才，是怎么回事？"

"属下上回向您禀报过，魏王已经找到了十几个疑似辩才的人，大致在幽州、扬州、洛州一带，此次玄甲卫出动，就是冲着这件事去的。据属下从魏王那儿探查到的最新消息，他们眼下已将重点放在洛州一带，制订了一个据说很完美的计划，相关行动也已展开。属下担心，以玄甲卫的办案手段，估计不用多久，就会找出辩才。"

"具体是什么计划，行动目标是什么人，查得到吗？"魏徵问。

萧鹤年摇头："魏王对属下并不完全信任，始终留着一手，核心机宜只与杜楚客一人商讨。"

魏徵神色凝重起来："自从武德九年吕氏灭门案后，圣上就一直在找《兰亭序》，这回要是真的找到辩才，《兰亭序》也就呼之欲出了。"

说起吕氏灭门案，萧鹤年至今记忆犹新。他当时官居长安令，从头到尾参与了此案，但最后还是没抓到凶手，故而耿耿于怀。"先生，我这么多年一直没想明白，圣上为何会把吕世衡一案和《兰亭序》牵扯到一起？"

“据我推测，吕世衡临死前，应该是给圣上留下了什么线索。”

“线索？”萧鹤年诧异，“难道吕世衡他知道《兰亭序》的秘密？”

魏徵点点头：“对此我毫不怀疑。”

萧鹤年蓦然一惊：“照您的意思，吕世衡他……他也是咱们的人？”

“据我猜测，吕世衡应该就是‘无涯’。”

萧鹤年不解：“无涯？无涯是什么人？”

魏徵压低声音，凑近他说了几句。

萧鹤年恍然：“这么说，他是冥藏先生的人？”

魏徵点点头：“只可惜，在当年那场政变中，吕世衡背叛了冥藏先生，也背叛了隐太子，暗中投靠了圣上，也就是当年的秦王。我猜，就是这件事激起了冥藏先生的怒火。所以，吕氏一家十五口惨遭灭门，应该也是冥藏先生所为。”

萧鹤年越发惊讶：“他这么做，难道就为了泄愤？”

“杀鸡儆猴，以诫来者，不是江湖上常有的事吗？”魏徵淡淡说道，“当然，除此之外，还有一种可能，倘若吕世衡真是‘无涯’，他手中定然握有‘羽觞’。冥藏先生很可能是担心‘羽觞’落入圣上手中，牵扯出太多秘密，甚至把他牵扯出来，故而为了取回‘羽觞’才潜入吕宅，最终引发了血案。”

萧鹤年听得目瞪口呆，半晌才道：“先生，您对这些事情早已洞若观火，为何直到今天才对我说？”

魏徵一声长叹：“圣上登基这十多年来，我大唐天下河清海晏、国泰民安，所以这些事情，就应该彻底忘掉，谁也没必要再提起。但是眼下，魏王一意夺嫡，太子岌岌可危，当年的悲剧俨然又将重演！另一方面，辩才一旦被找到，《兰亭序》秘密被揭开，后果也将不堪设想！如此紧要关头，还有多少事情等着我们去做，我岂能再对你有所隐瞒？”

萧鹤年恍然，点点头道：“先生一片苦心，属下到今天才真正明白。那，属下接下来该做些什么？”

魏徵垂首沉吟，右手食指在食案上一下一下地敲着。敲击声很轻，但在萧鹤年听来却咚咚有声，仿若出征的鼓点。

从雅室洞开的窗户望出去，可以看见，方才还是一片蔚蓝的天空，此刻却已乌云四合、阴霾密布。

一场暴雨即将来临。

伊阙县的尔雅当铺远近闻名，所收纳的质物以字画古玩为主。老板吴庭轩对于古代名人字画的鉴赏水平很高，坊间盛传他经营这家当铺十六载，从未误收过一件赝品。

这一天午后，生意冷清，客人稀少，吴庭轩正准备叫伙计提早打烊，一个年轻男子忽然抱着一只黑布帙袋急不可耐地闯了进来，声称要典当，而且要立刻办理。

男子二十出头，相貌英俊，气质儒雅，可惜样子有些落拓，尤其身上那一袭白色袍衫虽然用料考究，但多日未曾换洗，周身上下污渍斑斑，胸前好像还有几片褐黄的血迹。

吴庭轩阅人无数，只扫了年轻人一眼，便对他的身份和来历生出了几分警觉，心里已经不大想接这单生意了，可毕竟来者皆是客，起码的礼貌和尊重还是要有的，便迎上前去，露出一个职业性的笑容："这位郎君，请问所欲典当者为何物？"

"敢问，您便是吴庭轩吴大掌柜吧？"白衣男子不答反问。

"正是区区在下。"

"那我算找对人了！"白衣男子似乎松了口气，径直走进店里，一屁股坐在专为贵宾设置的锦榻上，从帙袋中取出一卷紫绫裱褙的字画，轻轻放在面前的案几上，看着吴庭轩，"吴掌柜，这幅字是小生家传之宝，乃东晋书法大家真迹，价值连城，世所罕见，可我今天跑了好几家当铺，碰上的却都是些不学无术的俗物，愣说这幅字是赝品。小生实在气不过，后来多方打听，才得知您是这伊阙县城里品鉴书画的大行家，今儿就请您老掌掌眼，务必帮小生讨回这个公道！"

白衣男子一口气说完，胸膛犹自起伏不定。看他额头冒汗、唇干舌焦的样子，今日可能真是跑了不少地方，更受了不少气。吴庭轩心下不忍，便吩咐伙计给他端上茶水。男子也不客气，捧起茶碗咕噜咕噜喝了起来。

吴庭轩等他喝完茶喘匀了气，才微微一笑道："不知郎君所说的东晋书法大家，是哪一位？"

"王羲之。"男子朗声答道。

吴庭轩心中一惊，终于明白为何其他当铺会把这个年轻人拒之门外了。他当即就想婉拒送客，可“王羲之”三字却着实令他心痒难耐，于是决定看一眼也无妨。

“方才郎君说在下是大行家，万万不敢当，那不过是坊间父老抬举而已，实属溢美，当不得真。不过，既然郎君如此信任在下，那在下也就不揣浅陋了。”吴庭轩在案几对面的一只圆凳上坐下，做了个请的手势，“请郎君把墨宝打开吧。”

白衣男子一喜，当即把卷轴打开，在案几上缓缓铺展开来。借着案角上一盏薄纱灯笼的光亮，一个个飘若游云、矫若惊龙的草书字体蓦然映入了吴庭轩的眼帘。

吴庭轩暗暗吸了一口凉气，心中连连惊叹。

果然是王羲之的真迹！

凭借过人的眼力和经验，吴庭轩一眼就看出来了，这幅字乃是王羲之最著名的草书代表作——《十七帖》，共汇集二十九种王羲之的草书短帖，相传是南朝年间由王氏后人精心汇成，以第一帖首二字“十七”得名。此帖是后人学习草书的无上范本，被历代书家誉为“书中龙象”，但据说早在萧梁时期的“侯景之乱”中便已亡佚。吴庭轩万万没料到，此帖竟仍留存于世，且保存得如此完好，实在是一件绝无仅有的稀世珍品！

尽管心中感慨万千，吴庭轩脸上却丝毫不动声色。这是从事这个行当多年练就的职业素养，何况他此刻还在有意识地抑制内心的波澜。

白衣男子一直紧盯着吴庭轩的脸，似乎有一刹那，他发现吴庭轩眼中闪过一道光芒，但转瞬即逝，此后便再也看不出任何表情。

“吴掌柜，您看完了吗？”男子盯着吴庭轩的眼睛。

吴庭轩默默点头。

“我相信您已经看出来了，这是真迹无疑，对吧？”

吴庭轩抬起头，脸上恢复了职业性的笑容：“这位郎君，请恕在下直言，这件墨宝，乃是后世高人以双勾廓填技法制作的摹本，虽摹写得极其逼真，但终究……不是真迹。”

白衣男子腾地立起身来，难以置信地看着吴庭轩：“您看走眼了吧？”

吴庭轩慢慢起身，淡淡一笑：“郎君若信不过在下，大可另寻高人品

鉴。恕在下眼拙，让郎君失望了。”说完侧了侧身，已有送客之意。

白衣男子一脸冷笑，将字帖收起，放进帙袋中，大声道：“都说这伊阙县人杰地灵、雅士云集，没想到，一个个竟然都是有眼无珠的酒囊饭袋！”

“嘿，小子！”一旁的伙计听不下去了，指着男子道，“你算什么东西，也敢在此口出狂言、大放厥词？！”

“我有说错吗？”男子也梗着脖子大声道，“偌大一个县城，收纳字画的当铺十几家，竟然没有一个人识得王羲之真迹，说出去岂不让天下人耻笑？”

“哟嗬，你还来劲了！”伙计逼了过来，捋起袖子，“我看你小子是成心来找碴的吧？”

听见前厅吵了起来，柜台后面的一道门帘突然被掀开，好几个人高马大的伙计一块儿冲了进来。当铺收纳的质物很多都价值高昂，所以当铺里的伙计通常兼着看家护店的武师之责，身上都有功夫。而尔雅当铺里的这些伙计，都是老板娘楚英娘的族人，从小跟随她练武，比起一般当铺的武师更显彪悍。这会儿，四五个武师一起朝白衣男子围了过来。男子抱着帙袋一直往后缩，一脸惊惧。

“你们干什么？”吴庭轩沉声道，“这位郎君是店里的客人，有你们这么待客的吗？都给我下去！”

伙计们互相看了看，只好退开，但都站在柜台边不走，眼睛仍死死盯着白衣男子。吴庭轩正想好言劝他离开，门帘再次掀起，楚离桑忽然走了进来。

白衣男子听见脚步声，扭头看去，正好跟楚离桑四目相对，两个人顿时都愣住了。

吴庭轩微觉诧异，看着二人。楚离桑意识到失态，赶紧把目光挪开。白衣男子也早已红了脸，略显慌乱地低下头，然后抱着黑布帙袋匆匆走了出去。

楚离桑望着他离去的背影：“爹，这个呆子来做什么？”

吴庭轩就是楚离桑的父亲，因年轻时家贫，入赘到楚英娘家为婿，所以楚离桑就随母亲的姓。

听女儿喊那个人“呆子”，吴庭轩更觉诧异，扭头看着她。

“哦，我是看他愣头愣脑的，就这么随口一叫。”楚离桑用笑容掩饰尴尬，“爹，他到底是来做什么的？”

“来当铺自然是来典当东西的，还能做什么？”

“他要来当什么？”

吴庭轩扫了那些伙计一眼，等他们都退下了，才说：“一幅东晋的字帖。”

“那他怎么走了？莫非他的字帖是赝品？”

吴庭轩摇头：“不，是真迹。”

楚离桑不解：“既然是真迹，您为何不让他当？”

“因为，那是王羲之的字。”

“王羲之？”楚离桑越发困惑，“那不是更值钱了吗？”

吴庭轩苦笑：“你不知道，眼下只要是王羲之的书法，都是惹祸之源。”

楚离桑蹙紧了眉头：“为什么？”

吴庭轩在锦榻上坐下，有些怔怔出神，似乎在回忆什么如烟往事，又像是在忧虑什么。楚离桑一连叫了几声，他才回过神来，长叹一声道：“今上喜欢书法，酷爱王羲之的字，对其推崇备至，故自登基之后，便在普天之下极力搜罗王羲之的法帖。正所谓‘上有所好，下必甚焉’，各地官吏为了讨皇帝欢心，便不择手段，巧取豪夺，凡家中藏有王羲之真迹者，都不得不拱手交给官府。部分官吏又借机敲诈盘剥，连其他名人字画也一并夺取，占为己有，若抗命不从，轻则锒铛入狱，重则家破人亡……既如此，谁还敢斗胆收藏王羲之的书法呢？那不是引火烧身吗？”

楚离桑恍然。

都说当今天下是自古难遇的太平盛世，今上李世民也一直以圣主明君自期，与一帮贤臣同心勠力，声称以王道仁政治天下，岂料背后竟还有如此不堪之事！楚离桑这么想着，不禁替那个白衣男子担忧了起来。

匹夫无罪，怀璧其罪！

这种时候，这个呆子竟然还抱着一卷王羲之的真迹四处典当，这不

是找死吗？！

东宫宜春苑。

苑中绿草如茵，一株株桃花开得正艳。

一个锦衣华服的年轻男子，披散着头发静静站在庭院中央的草地上，手上举着一把剑。男子身材修长，五官俊美，脸上的皮肤异常白皙，甚至隐然透着一种病态的苍白。他的眼神冷峻而阴郁，嘴角却挂着一抹淡淡的邪魅的笑容。

他就是大唐太子李承乾。

此刻，李承乾的周围，站着十几个身穿栗色短袍、头上编着发辫、手中握着弯刀的武士，都是典型的突厥人装扮。忽然，李承乾挥剑在空中划过一道优美的弧光，突厥武士们仿佛得到命令一般，嘶吼着朝他扑了上去。

第一个率先冲到李承乾面前的高大武士，被他当胸一脚踹飞了出去，紧接着李承乾又是一个回旋踢，把右侧的两个武士也踢倒在地。三个武士从左侧挥着弯刀砍来，李承乾长剑抡出一道圆弧，兵刃相交，火星四溅，三把弯刀竟有一把被拦腰砍断，两把被震落。

一截断刃飞向半空。李承乾出脚飞踢，断刃迎面飞向一个奔跑中的武士，噗的一声刺入他的肩头。武士发出一声惨叫，瘫软了下去。与此同时，李承乾的剑上下翻飞，已将那三个丢失兵刃的武士接连砍倒。

顷刻间，十几个武士已倒下七个，剩下的五六个武士顿时止住脚步，不敢上前。

就在这时，天上暴雨突然倾盆而下。一个武士嗫嚅着：“殿……殿下，下雨了。”

李承乾的目光如鹰隼般射在他脸上，然后平举着剑直直朝他冲了过去。

利剑飞速刺破一个个豆大的雨点，最后刺向武士面门。武士惊愕，挥刀格挡，李承乾忽然身形一矮，长剑一晃，准确刺入了武士的腹部。

武士双眼圆睁，一口鲜血喷了出来。

李承乾狰狞一笑，猛然把剑抽出，一串血点随着扬起的剑刃飞进雨幕之中。

武士仰面倒地，身体不停抽搐。

李承乾又把凌厉的目光扫向其他武士。武士们面面相觑，然后纷纷扔掉兵器，一个个跪伏在地，浑身不住颤抖。

李承乾的嘴角浮起轻蔑的笑意。雨水顺着他的脸庞潺潺流下，几绺乌黑的鬓发贴在他的额头和脸颊上，令他看上去更显苍白，眼神也更显冷冽。

一阵拍掌声响起。一个同样身着华服的年轻男子从不远处的回廊中走出来，一边走一边拍掌，身后紧跟着一个撑伞的宦官。另有几个宦官撑着几把伞，慌慌张张地跑向李承乾。

“承乾，你的武艺是越来越精湛了！”男子笑着走到他身边。

李承乾接过宦官递来的罗帕，慢慢擦拭剑刃上的血水，冷冷一笑：“无非是我的剑好，七叔不要睁着眼睛说瞎话！”

这个被称为“七叔”的男子，正是太宗李世民的七弟——汉王李元昌。论辈分，他是李承乾的叔父，可二人却是同岁，都是武德二年出生，现年二十四岁。也许是因为年龄相同，加上性情相投，这对叔侄的关系一直很密切。

李元昌被李承乾噎了一下，也不以为意，仍旧笑道：“承乾，你就是这张嘴不饶人，也难怪朝堂上那些腐儒不喜欢你。”

“七叔心里真正想说的，不是这话吧？”

李元昌一怔：“心里？我心里就是这么想的啊！”

“七叔是想说，也难怪父皇不喜欢我吧？”

李元昌又是一怔，旋即笑道：“哪能呢？皇兄要是不喜欢你，又怎么会把他最器重的魏徵派来给你？”

“那依你看，魏徵是不是腐儒？”李承乾把剑擦得纤尘不染、精光四射，却任凭脸上的雨水流淌，擦都不擦。几个宦官交换着眼色，却没人敢出言提醒。

李元昌挠了挠头：“魏徵嘛，腐是有点腐，不过好歹人家是来帮你的，你可别得罪了他。”

李承乾不语。

这时，一名宦官撑着伞，腋下夹着一根金玉手杖急急忙忙跑了过来，气喘吁吁道：“启禀殿下，魏……魏太师来了。”

李承乾一听，下意识一转身，朝远处望去。

远处一座两丈来高的假山亭上，站着一位神色凝重的老者，正是魏徵。

李承乾面露微笑，深深地朝假山方向鞠了一躬，然后把剑扔给宦官，接过金玉手杖，右腿微跛地往回廊走去。几个宦官撑着伞紧跟着。

由于小时候生了一场病，之后李承乾便落下了微瘸的毛病。他喜欢拿剑，最讨厌拿手杖，但遗憾的是，一天中的大部分时间，他还是不得不与这根手杖打交道。

直到李承乾走远，趴在地上的那几个武士才敢爬起来，然后和一群宦官七手八脚去抬地上那些或死或伤的武士。

在东宫，这一幕时常发生，而且有时候阵仗更大，死伤更多。

魏徵远远望着被抬下去的那具尸体，神色越发凝重。

东宫丽正殿，西厢书房。

已换上正装、束起头发的李承乾坐在榻上，静静听魏徵讲完了魏王入居武德殿的事。

“太师，您喜欢鹰吗，草原上的鹰？”李承乾忽然没头没脑地问道。

就任太子太师这一个多月以来，魏徵早已习惯了李承乾无常乖戾的性情，也早已知道该如何应对，便淡淡说道：“老夫自然是喜欢。”

“哦？为何喜欢？”

“鹰有翱翔天际的自由，又有搏击长空的力量。人生得此二者，夫复何求？”

李承乾看着魏徵，阴郁冷厉的眼神中渐渐有了一丝明亮和暖意。

在李承乾看来，虽然魏徵也总是跟他讲一些仁义道德，还是有不少酸腐气息，但与此同时，魏徵身上却另有一种其他朝臣没有的东西，那就是——真诚、率性、勇悍。这也正是李承乾打心眼里尊重魏徵的地方。

“太师，既然您喜欢鹰，那如果有人劝您把鹰关在笼子里，尽管那笼子金碧辉煌，您愿意吗？”

魏徵摇摇头：“当然不愿意。”

“那不就结了？”李承乾笑道，“魏王就是只鹦鹉，羽毛漂亮，说话也漂亮，他喜欢笼子，那就让他去住笼子好了，我一点也不嫉妒他。”

“殿下错了。魏王不是一只鹦鹉，而是一头狼；武德殿也不是一个笼子，而是一座山头。让狼登上山头，呼朋引伴，对月长嚎，将是一件危险的事情。”

李承乾呵呵一笑：“再凶恶的狼，登上再高的山头，它也永远咬不着鹰，不是吗？”

魏徵也笑了：“殿下，能容老夫问一个问题吗？”

“太师请讲。”

“殿下见过永远在天上飞的鹰吗？”

李承乾微微一怔。

“飞得再高的鹰，它也要到地上觅食的，对不对？”

李承乾的笑意慢慢凝结在脸上。

“永远在天上飞的鹰，只是一个梦，一个只存在于殿下心里的美丽的梦，它并不现实。尤其是，当这只鹰还是只雏鹰的时候，它就只能躲在地上的巢里，一不留神，就有可能被恶狼一口吞掉！我说得对吗，殿下？”

李承乾苦笑，眼中的阴郁之色再次凝聚：“太师犀利！没错，我李承乾说到底，也只是一只雏鹰。”

“既然是雏鹰，就要学会保护自己。”

李承乾怔了片刻，才道：“请太师指教。”

“只要殿下做到老夫说的以下三点，这东宫之位，便可坚如磐石。”

“哪三点？”李承乾看着魏徵，目光急切。

“首先，就是爱惜自己的羽毛。”

李承乾知道，魏徵是在暗示他，要维护储君的良好形象，不要再玩那些打打杀杀的危险游戏，以免再受朝野舆论的诟病。虽然这个道理容易明白，可要让自己放下最喜欢的剑，又谈何容易！

“其次，就是培养自己的利爪。”

这话李承乾爱听。在文武百官中培植自己的势力，同时暗中蓄积武力，以应对突发事变，的确是眼下的当务之急。

“最后，就是耐心蛰伏，静待对手露出破绽，再断然出击！”魏徵直视着李承乾，“只有这样，你才有可能翱翔天际、搏击长空！”

李承乾听得有些激动，接着霍然起身，对魏徵长长一揖：“太师，我都听明白了！既如此，那魏王入居武德殿事，我该如何应对？”

“很简单，什么都不要做。”

李承乾眉头一皱：“什么都不要做？”

魏徵点点头：“对，一动不如一静。”

“为何？”李承乾大为不解。

“这件事，圣上就是要看你们兄弟二人如何反应的。魏王蹦得越高，对他就越不利；你越若无其事，对你则越有利。所以，你就当什么都没发生，什么都不知道，剩下的事，让老夫来做。”

李承乾若有所思。

魏徵的背影刚刚消失在西厢书房门口，李元昌就从屏风后面绕了出来。

“这个魏徵，口才果真是极好的，难怪皇兄那么器重他！”

李承乾坐在榻上，似乎陷入了沉思。

李元昌走过去，伸手在他眼前晃了晃：“喂，傻了？”

李承乾回过神来：“太师绝不仅仅是口才好而已。”

“哦？看来你还真喜欢上这个田舍夫了？”李元昌嬉皮笑脸。

李承乾冷冷扫了他一眼。

李元昌赶紧收起笑容。

“对了，魏徵让你什么都别做，你真打算听他的？”李元昌坐了下来。

“我觉得太师言之有理，一动不如一静。”

“哼！”李元昌冷哼一声，“那你就等着任人宰割吧！”

李承乾脸色一沉：“你什么意思？”

“我问你，”李元昌索性又站了起来，“魏徵他几岁了，你几岁？”

“你到底想说什么？”

“我的意思明摆着嘛！他一个都快入土的人了，哪里还有什么斗志和血性？他当然劝你什么都别做了。可你不一样啊，你风华正茂、血气方刚，干吗要处处忍着魏王？魏王他算什么东西？他凭什么住到武德殿去？让他在皇兄耳边天天进谗言，不是我吓唬你，皇兄他迟早会动废立的念头！”

李承乾听着，刚刚理顺的心情忽然又有些杂乱。

“我跟你说，这自古夺嫡之事，没有不是你死我活的。皇位只有一个，谁都抢着要坐，怎么办？那就看谁更狠、下手更快了嘛！远的不说，当年我大哥不就是优柔寡断，才让你父皇夺了位子的吗？所以老话说得好，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

李承乾忽然示意他噤声，侧耳聆听着什么。

李元昌不以为然：“瞧你，在自己家里都不敢说话，我看你啊，真是被魏徵调教得连胆子都没了！”

李承乾一直聆听着屏风后面的动静，突然跳了起来，大步冲向屏风后面。李元昌一愣，赶紧跟了过去。

西厢书房还有一个后门。此时，李承乾和李元昌一起站在门外，狐疑地左右张望。

两侧回廊都空空荡荡，一个人影都没有。后门对面有一片小竹林，此时风吹竹叶，飒飒作响，但除此之外，再也没有别的动静。

“你听到什么了？”李元昌问。

李承乾蹙眉不语。

一轮半圆月孤悬夜空。

四周乌云翻涌，把月光遮挡得忽明忽灭。

楚离桑蹑手蹑脚地贴着菩提寺的墙根走着，跟前面的白色身影始终保持着一段距离。

自从白天听父亲说了朝廷搜罗王羲之书法的事，楚离桑整个晚上都有些心烦意乱。虽然她一直告诉自己没必要替一个不相干的人担心，可那个白衣男子的身影却总是在她眼前挥之不去。

他肯定是遇上了什么难事，急需用钱，才会那么着急要把王羲之的真迹典当掉。可就是在如此窘迫的情况下，庙会那天他却还把仅有的三十几文给了二赖子，后来又奋不顾身地帮助路人，最后面对一大包金锭也丝毫不起贪念。假如换成别人，随便取一锭就足以解燃眉之急了。由此可见，这个“呆子”的确是个重义轻利的正人君子。

这样的人落了难，难道不该帮他吗？

一番纠结之后，楚离桑终于下定了决心。可当她换上行头翻出后院时，才蓦然想起，自己根本不知道他住在哪儿、姓甚名谁。那一瞬间，楚离桑心里打起了退堂鼓，可不知为何，她的双脚还是不听使唤地走出了巷子。

后来，楚离桑决定到城南的菩提寺碰碰运气。那是他俩相遇的地方，她有一种直觉，相信他很可能就住在附近，或者就借住在菩提寺里。

果不其然，当楚离桑在菩提寺附近等了差不多一炷香之后，那个熟悉的身影就出现了。忽明忽暗的月光下，他的神情还是那么落寞，孤单的身影甚至有些栖遑。楚离桑的心里忽然有点难受。

他手里提着一串大大小小的纸包，脚步匆忙。

楚离桑从背后迅速跟上了他。

月亮就在这时被浓厚的乌云彻底遮住了，眼前一片黑暗，楚离桑不小心绊到一颗大石头，疼得差点叫出声来。等她揉了一会儿脚趾再抬起头时，白衣男子已经敲开寺门走了进去，然后寺门又吱呀一声关上了。

猜得没错，这个呆子果然借住在寺院里。

楚离桑抬眼目测了一下寺院围墙的高度，然后后退几步，嗖地一下攀上墙头，翻了进去。

这是一座破旧窄小的禅院，一个小天井，两间屋子，一间大点的是卧房，院门边一间小耳房充当灶屋。

楚离桑趴在小禅院的墙头上，整座禅院几乎一览无余。

白衣男子正在灶屋里生火，看得出是个生手，忙活了半天才把火点着，还把自己弄得灰头土脸。卧房里点着一盏昏暗的油灯，从敞开的门洞里可以看见，一个瘦瘦的老者躺在床榻上，正发出一阵剧烈的咳嗽声。

片刻后，灶屋飘出浓酽的药香。白衣男子端着一碗黑乎乎的药走进卧房，楚离桑听见他叫他父亲喝药。

终于全明白了。

楚离桑心中不禁有些酸楚。她想，这个“呆子”不但仁义，而且还很孝顺，只是不知他们父子遭遇了什么变故，才会落魄至此。可惜现在身上没带钱，三更半夜也不方便，楚离桑决定明日一早再拿些钱过来，顺便提醒他把王羲之真迹藏好了，千万别让官府知道。

主意已定，楚离桑便从墙头上滑了下来。

刚一转身，空中忽然劈下一道闪电，只见一条又黑又壮的身影直挺挺立在面前，楚离桑顿时发出一声刺耳的尖叫。

面前的黑影是个大块头和尚，正凶狠地瞪着她。楚离桑摸着胸口，正寻思怎么对付，白衣男子听见叫声跑了出来，一看见她，先是一怔，继而好像明白了什么，赶紧笑着对和尚道：“对不起法师，这位郎君是……是我的朋友，打扰您清修了，真是对不住！”

和尚闻言，又瞪了楚离桑一眼，才转身离开。

一阵响雷滚过，楚离桑又被吓了一跳，慌忙捂住耳朵。

白衣男子走过来，看着她：“你在这里做什么？”

楚离桑支吾了一下：“我……我没做什么啊，就是随便逛逛，这寺院又不是你们家的，你来得，我为何来不得？”

男子冷笑：“乔装打扮，半夜尾随，还隔墙偷窥！似你这般鬼鬼祟祟，我完全可以把你扭送官府！”

楚离桑一听就急了：“我……我是来帮你的，你别血口喷人！”

“帮我？”男子蹙眉，“你要帮我什么？”

“就是……看看你有什么难处呗。”

“你为何要帮我？”男子口气很冷。

楚离桑有些恼：“这还用问，看你可怜呗！”

男子面露愤懑之色：“我周禄贵堂堂七尺男儿，用不着你来可怜！”

周禄贵？！

我的亲娘啊，世上还有比这更俗气的名字吗？真是白瞎了这张俊脸了！

楚离桑在心里一阵哀叹。仿佛是为了配合她糟糕的心情，天空又滚过一阵雷声，然后豆大的雨点噼噼啪啪落了下来。楚离桑梗着脖子跟男子对视着，不想就这么落荒而逃。

两人在雨中僵持，楚离桑接连打了好几个喷嚏。男子看着她，眼神渐渐柔和下来，忽然脱下身上的袍衫，无声地罩在她头上。

楚离桑心里一阵温润。从小到大，她还从未有过这种温润的感觉。然而，她又猛然意识到自己还在跟他赌气，不能就这么举手投降，随即扯下袍衫，扔回给他：“你这衣服几天没洗了？臭烘烘的，我不要！”

男子看着手中的袍衫，苦笑了一下，默默转身离开了。

他的背影还是那么落寞而栖遑。

楚离桑有些不忍，很想叫住他，告诉他自己是真心想帮他，可她却开不了口。

片刻后，楚离桑转身离开了这座禅院。

雨越下越大，天地间一片迷蒙。

楚离桑在雨中怔怔地走着，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一见到这个周禄贵就跟他吵架，其实她心里明明是不想这样的。

四周一片漆黑，只有前面不远处的一盏石灯笼透出微光，照亮了一条碎石小径。楚离桑有些恍惚地走上小径。忽然，她感觉自己站立的地方好像没雨了，抬头一看，一把油纸伞正稳稳地撑在她头上。

楚离桑猛然转身，看见这个名叫周禄贵的男子正打伞遮着她，可他

自己却完全暴露在雨中。借着一旁石灯笼的微光，楚离桑看见他的眼神是那样明亮而清澈，又是那样深邃，仿佛要把她整个人都吸进去……

这样的眼神，不应该属于一个叫“周禄贵”的男子。楚离桑心里真恨禅院里那个生病的老者，天底下的好名字那么多，你怎么偏偏给儿子取了这么一个铜臭熏天的名字？！

就在她胡思乱想的时候，男子把伞塞进她手里，回头走进了厚厚的雨幕。

“哎，你就这一把伞吗？”楚离桑冲着他的背影喊。

男子没有回答，很快就消失在了雨幕之中。少顷，远处才传来他的声音：“我这件袍衫臭烘烘的，就让大雨洗洗吧！”

楚离桑哑然失笑。

这个死呆子，没想到还有点人情味。



魏王府，书房。

李泰坐在案前看书，旁边的一座獬豸铜炉轻烟袅袅。

一阵匆忙的脚步声从外面传来，李泰一听就知道是杜楚客来了。而且他还听出来了，杜楚客肯定有什么急事要报。饶是如此，李泰还是尽量稳住心神，目光仍旧停留在面前的书卷上。

临大事而有静气，是父皇对他的一贯教诲，李泰一直在勉力实践。

杜楚客一到门口，就把侍立两旁的宦官打发走了，然后立刻把门关上。

“殿下，出事了！”

李泰眼角一跳，把头缓缓抬起：“什么事？”

“果然让刘洎那个乌鸦嘴说中了！”杜楚客一屁股在书案对面坐了下来，“刚刚得到消息，魏徵昨日入东宫，已将武德殿一事告知了太子。”

“怎么可能？”李泰一惊，下意识地拍了一下书案，马上又想到“静气”二字，赶紧深长地吸了一口气，“消息确凿吗？”

“是‘黄犬’刚刚递出来的，岂能有错！”杜楚客喘着粗气，一脸懊恼。

李泰难以置信：“前天才有的事，魏徵昨日便能得知，这怎么可能？！”

“殿下，事情明摆着，咱们身边有鬼！”

李泰眉头一紧：“鬼？这事就你、鹤年和刘洎三个人知道，你说谁是鬼？”

“当然是刘洎那老小子了，还能有谁？！”

“为什么是他？”

“我和鹤年都是咱们府里的人，怎么会向魏徵和太子告密？可刘洎那家伙就不好说了，他完全有可能表面向着您，背地里投靠东宫，脚踩两条船，到时候不管哪条船沉了，他都还有退路。”

李泰看着杜楚客，忽然笑了笑：“咱们府里的人，为什么就不能向东宫告密？东宫里不也有咱们的人吗？”

杜楚客一怔：“这……这不一样啊，‘黄犬’是咱们安插进去的。”

“咱们可以在东宫安插人，为什么魏徵就不能在我身边安插人？”

杜楚客闻言，蓦然一惊：“殿下，您……您不会是怀疑我吧？”

“从道理上讲，你们三个现在都值得怀疑，不是吗？”李泰冷冷道。

杜楚客连连苦笑，脸上的表情说不清是气恼还是痛心。

李泰看了他一会儿，才呵呵一笑：“行了，别哭丧着脸了，我要是怀疑你，还会坐在这儿跟你讲这些？”

杜楚客松了一口气，埋怨道：“殿下，这都什么时候了，您还有心情开玩笑？”

“临大事而有静气。父皇的教诲，我劝你也学学。”

“是，圣上教诲，人臣自然该学。”杜楚客敷衍了下，忙道，“不过，眼下的当务之急，还是得赶紧想个办法，把这只鬼揪出来！”

李泰伸手在额头轻轻摩挲着，陷入了思索。

太极宫，两仪殿。

此殿是太极宫中仅次于太极殿的第二大殿，也是李世民在正式朝会之外听政视事之处，被称为“内朝”，只有少数股肱重臣可以入内与皇帝商谈国事。殿内不摆仪仗，朝仪简约，君臣的举止也较为随便。

此刻，李世民正在接见魏徵，二人似乎谈到了什么趣事，发出一阵笑声，气氛显得颇为轻松融洽。内侍赵德全躬身侍立一旁，也跟着露出了笑容。

“玄成啊，”李世民一边微笑，一边若有所思地看着魏徵，“你今日入宫，应该不只是来陪朕聊闲天的吧？”

魏徵字玄成，李世民心情好的时候，就会以字称呼他。

“陛下圣明！”魏徵双手一揖，“臣确有一事要奏。”

“你瞧瞧，”李世民对赵德全道，“朕就知道，他魏徵陪朕说了一堆闲话，就是预备要奏事的。”

赵德全赔着笑：“是啊大家，魏太师公忠体国，自然是时刻惦记国事。”

“说吧，”李世民转向魏徵，“何事要奏？”

“禀陛下，自从魏王进献《括地志》以来，陛下对魏王便赏赐不断，所赠金帛、物料及日常用度等，均远远超过太子。朝野舆情，颇多物议，皆认为此举不妥，臣亦有同感，故如鲠在喉，不吐不快。”

李世民脸色蓦地一沉：“魏王编纂《括地志》有功于朝，朕多赏他一些东西以示勖勉，这有什么大不了的，也值得你们说三道四？”

“陛下向来赏罚严明，魏王也的确有功应赏，对此臣绝无异议。臣担心的是，魏王恃宠而骄，对储君之位生出非分之想。若然如此，断非我社稷之福！”

李世民冷笑：“魏爱卿，你是不是操心得过头了？无非就是赏一些金帛物料，你就联想到夺嫡上去了，要是朕再赐给魏王一些更大的荣宠，你是不是会担心他篡位啊？”

赵德全微微一惊，没想到皇帝刚刚还和颜悦色，一转眼就说出这么重的话了。

“陛下，臣相信您不会这么做的。”

“你凭什么认为朕不会？”

“陛下天纵圣明，德比尧舜，什么事该做，什么事不该做，您自然是心如明镜。”

“魏徵，你少拿高帽子来唬朕！”李世民一脸不悦，“你现在说朕‘德比尧舜’，那朕要是真做了什么你觉得不该做的事，你岂不是要把朕说成夏桀商纣了？”

“陛下！”魏徵忽然起身，深长一揖，“请恕臣直言，您若真做了不该做的事，臣必冒死谏诤，绝不讳言！”

李世民大声冷笑："好，那朕就实话告诉你，你认为不该做的事，朕还真做了！"

魏徵心里一动，看来自己的办法还是奏效了，但脸上却故作错愕："陛下，您……您做什么了？"

"朕已经决定让魏王入居武德殿，不日便将正式下旨，遍告朝野！"李世民盯着魏徵大声道，"这事朕也已提前告知魏王了。怎么样，现在你又想说什么？"

赵德全又是一惊，万没料到皇帝一气之下，还真把这事给说了。

魏徵做出一副大为震惊、难以置信的表情："陛下，万万不可这么做！"

"为什么？"

"您一旦这么做，必然会进一步激发魏王的夺嫡野心，也会让满朝文武视为您废黜太子的先兆！"

李世民冷哼一声："危言耸听！"

"陛下！"魏徵突然摘下头上的乌纱，高举过头，双腿一跪，朗声道，"陛下，您若执意为之，那臣今日便恳请陛下恩准，让臣致仕还乡、归老林泉！"

李世民一怔，没料到魏徵的反应会如此激烈，一时竟不知该说什么。

赵德全眼睛一转，赶紧跑过去，帮魏徵把乌纱帽戴回头上："哎呀魏太师，有什么话您跟大家好好说嘛，哪有动不动就摘乌纱帽的？！"

魏徵不语，执拗地把帽子又摘了下来。赵德全赶紧又给他摁回去。如是反复三次，最后帽子还是没戴回魏徵头上。赵德全无奈，只好摇摇头放弃了努力，悻悻然走回李世民身边。

"魏徵，"李世民缓和了一下情绪，"你具体说说，朕这么做有何不对？"

"回陛下，武德殿既在深宫大内，参奉往来，固然极为便近。然而，此殿在东宫之西，地位尊崇，甚于东宫，魏王若居之，欲将太子置于何地？储君乃一国之本，若放任亲王凌驾其上，则国朝礼制将形同虚设，天下臣民亦无法可依，必遗祸阶，实堪肇乱！陛下既爱魏王，又何忍将其置于嫌疑之地？此外，武德殿乃昔日海陵王所居，其以悖逆伏诛，此

朝野共知，魏王若移此殿，岂非大不祥之举？故此，还望陛下三思，尽早收回成命！”

海陵王就是当年的齐王李元吉，曾居此殿数年，武德九年与隐太子李建成一同被诛后，被李世民降爵为海陵郡王。魏徵现在提这一茬，表面上是说“不祥”什么的，实则是在暗示李世民，若让魏王入居此殿，必将引发与当年一样的兄弟阋墙的惨剧。

尽管李世民明知魏徵必然会反对此事，但还是没料到他会反对得这么厉害。

沉吟片刻后，李世民忽然笑了笑：“玄成啊，你辅佐朕这么多年，每次犯颜直谏，朕心里多少都有些不快，但事后来看，你每次所言，又几乎都有道理。所以，你方才这一席话，朕也会仔细考虑的，你先退下吧。”

“陛下圣明！”魏徵这才郑重其事地把乌纱帽重新戴回头上，“臣告退！”然后躬身退了出去。

魏徵一走，李世民脸上的笑容旋即消失。

“大家，”赵德全小声道，“您方才真该忍住，别跟这个一根筋的魏徵提这事。”

李世民冷然一笑：“德全，你真以为，朕刚才是一时情急说漏嘴了吗？”

赵德全一怔：“那……那大家是……”

“这件事就是颗石子。”李世民目光中带着深邃的笑意，仿佛自语一般，“不把这颗石子扔出去，朕又怎么会知道，朝廷这口大池塘里到底藏着多少只蛤蟆，这些蛤蟆又会叫出多少种声音？”

赵德全恍然大悟：“大家真是天纵圣明！老奴真蠢，差点以为您真是说漏嘴了。”

李世民瞥了他一眼：“你不是差点，你已经这么以为了。”

“是，大家说得对，老奴愚钝，老奴愚钝！”

“方才魏徵闹这么一下子，至少可以证明，他没有朋党，还是那个清高孤傲的耿耿诤臣！”

“大家何以见得？”

“他要是有朋党，早有人把消息漏给他了，还需朕来‘说漏嘴’吗？”

赵德全频频点头，一脸佩服之色：“大家英明！”

楚离桑从那天深夜回家之后就发起了高烧，整整在床上躺了三天。

楚英娘急得眼泪都快掉下来了，天天守在床边，亲自喂她喝药。楚离桑烧得不知白天黑夜，迷糊中却还惦记着送钱到菩提寺去给那个“呆子”，只是这三天连清醒的时候都不多，更别提要下床出门了。

到了第三天夜里，楚离桑的烧才渐渐退了，意识也终于清醒。

楚英娘不停地抚着胸口，把满天的神佛菩萨都感谢了一遍。楚离桑看见母亲眼里布满了血丝，知道她这几天几夜肯定都没合眼，心里既感动又歉疚。

喂她喝粥的时候，楚英娘嗔怪道：“你这几天快把娘吓死了，尽说些胡话！”

楚离桑一惊：“我……我说什么了？”

“娘都听不懂。只听你瞎喊什么‘呆子别走’，还说‘我要帮你’‘给你钱’什么的。到底谁是呆子？”

楚离桑支吾着：“我……我做噩梦了，梦里的话你也当真？”

楚英娘若有所思地看着她，旋即笑了笑：“算了算了，你病好了才要紧，谢天谢地，阿弥陀佛！”

楚离桑咧嘴陪着母亲笑，心里却一直在想自己病得真不是时候，一晃就好几天，也不知道“呆子”现在怎么样了。

天色微明的时候，尔雅当铺的伙计刚刚卸下第一块门板，就看见几天前的那个白衣男子又站在门前，手里依旧抱着那只黑布帙袋。

伙计气不打一处来，大声轰他走，男子却一改前些天的态度，一直低声下气地求着情，说这回不是来典当的，而是专程来向吴掌柜道歉的。

“道什么歉？”伙计一边卸门板，一边没好气地说，“你以为别人都跟你一样，成天游手好闲骗吃骗喝吗？去去去，我们先生要干正事，没工夫理你！”

男子终于失去了耐心，脸色微变：“这位兄台，在下跟你好言好语说

话，你……你怎么能随口诬蔑人呢？”

“我看你小子就是有病吧？”伙计怒了，“是不是真想找打呀？”

男子正待声辩，吴庭轩走了出来，对伙计道：“大壮，忙你的去吧，这儿没你的事了。”

叫大壮的伙计又狠狠瞪了男子几眼，才骂骂咧咧地走开了。

吴庭轩看着男子：“这位郎君，咱们那天该说的话都说了，不知你今日……”

男子忽然扑通一下跪倒在地，眼里含着泪花：“吴掌柜，请您救救小生吧，小生这回真的是没活路了！”

吴庭轩一惊，慌忙将他扶起：“有话好好说，到底是怎么回事？”

男子的眼泪掉了下来：“官府的人，找上我了……”

吴庭轩终于恍然领悟，忍不住一声长叹。

尔雅当铺后院的小花厅里，吴庭轩和男子在蒲团上席地而坐。男子刚刚讲述完自己的遭遇，眼眶仍旧红红的。

男子说，他叫周禄贵，父亲是本地人氏，年轻时离家经商，置了些产业，因平素喜爱书法，多年前一次偶然的机会，重金购得王羲之草书真迹《十七帖》，视为无上珍宝。数月前，父亲忽然思念家乡，想要叶落归根，便将所有产业变卖，带着他和母亲踏上了归乡之路，不料却在半路遭遇山贼，所有金银细软被洗劫一空，母亲也不幸遇害。但不幸中的万幸是，贼人本来已将王羲之墨宝一并抢去，后来发现只是一卷没用的文字，便弃置道旁。就这样，因山贼无知无识，他们父子才得以捡回这件无价之宝。

回到伊阙后，他们已身无分文，只能寄居菩提寺，吃庙里的斋饭。虽然吃住有了着落，但经此劫难，父亲一病不起。为了给父亲抓药治病，他把所有能典当的东西陆陆续续全部当了，可父亲的身体却每况愈下。他焦急万分，最后实在没办法，只好瞒着父亲把《十七帖》偷出来典当，后来就发生了吴庭轩知道的那些事。

而令周禄贵万万没想到的是，就在昨天，伊阙县令派人找到了他，命他交出《十七帖》，说是要献给皇帝，但只答应以区区一百缗铜钱作为补偿。他据理力争，却遭到威胁，说他再不识相连那一百缗都没的拿，并且限他三日之内把法帖送到县廨，否则便以抗上为由，将他们父子投进监狱。他百般无奈，最后只好来请吴庭轩帮忙，求他救他们父子

一命……

吴庭轩听完，眼睛不觉湿润，叹气道：“周郎，你现在该明白，为何伊阙县的所有当铺都把这幅王羲之真迹说成赝品，还把你拒之门外了吧？”

周禄贵表情苦涩地点了点头。

“其实那天，我本应把所有事情都告诉你，只是出于商贾之人的秉性，想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便对你隐瞒了真相。”吴庭轩面露愧疚，“我真是对不住周郎，也对不起令尊啊！要是早告诉你，你们父子或许便能躲过此劫。”

周禄贵赶紧道：“先生切勿自责，都怪我自己太过书生意气，不知世道险恶……”

吴庭轩想着什么，有些不解：“你刚才说要我帮忙，可吴某也只是一介平民，无权无势，如何帮你？”

周禄贵诚恳地望着他：“吴先生，这个忙您一定帮得了，在整个伊阙县城，恐怕也找不出第二个人了！”

吴庭轩越发困惑。

“吴先生，我知道，您不仅是品鉴书画的大行家，本身的书法造诣也极为精深，所以……”周禄贵迟疑了一下，然后鼓起勇气道，“所以我想请您，依照王羲之的笔迹，将这幅《十七帖》重新临写……”

“万万不可！”吴庭轩猝然一惊，“官府之中能品鉴书法的大有人在，况且今上本身就是一位书法高手，朝中能人更是不胜枚举。这么做，一定会被识破的！”

“先生误会了。”周禄贵笑笑，“我怎么敢做这种欺君罔上的事？就算我敢，我也万万不能拖先生下水啊！”

吴庭轩蹙紧了眉头：“那你的意思是……”

“我已经想好了，我一介穷书生，断断无法与官府抗衡，只能把真迹交出去。所以，我请先生临写此帖，并不是要给皇上看，而是要给家父看的。”

吴庭轩终于恍然：“你是说，用临本瞒住你父亲，让他以为真迹还在？”

周禄贵沉重地点点头，眼中又浮出了泪光：“家父原已病重，若再失去他视同生命的这幅墨宝，他定然承受不住打击，所以，小生只能出此下策，还望先生成全！”

吴庭轩闻言，心中颇为感动，但同时却想着什么，面露难色：“周郎，我也想成全你的一片孝心，问题是，虽然我在鉴赏古字画方面略有心得，但个人在书法上实无造诣，恐怕……恐怕无力担当此任啊！”

“先生过谦了。”周禄贵恳切道，“小生回伊阙的时间虽然不长，但对您还是略知一二的。以您的书法造诣，莫说一个小小的伊阙县，就算放眼整个洛州，也罕有比肩之人。”

吴庭轩的目光闪烁了一下：“周郎切勿听信外间传闻，那都是些捕风捉影、无中生有的东西……”

“吴先生，”周禄贵直直地看着他，“请恕小生直言，去年秋天，洛州刺史杨秉均为母做寿，请您写的那幅贺寿帖，应该不是无中生有的东西吧？”

吴庭轩一怔，顿时无语。

想起此事，吴庭轩仍然颇为懊悔。他自从十六年前来到伊阙开了这家尔雅当铺后，便一直没写过一个字，但前年春节却心血来潮，一时技痒难耐，便写了一副春联贴在了当铺门口，不料却被偶然经过的洛州刺史杨秉均一眼看上，连声赞叹他的字有王右军之神韵，遂于其母八十大寿之际，硬逼着吴庭轩写了一幅贺寿帖，从此吴庭轩工于书法的名声就传开了。

见他蹙眉不语，周禄贵赶紧道：“吴先生，小生之所以提及您的旧事，实在是救父心切，并非有意唐突，还望先生谅解！”

事已至此，吴庭轩也无法再隐瞒了，只好苦笑着摆了摆手：“我并无责怪周郎之意。的确，吴某年轻时也学过几年书法，但只是对行楷稍有涉猎，比如你刚才提到的贺寿帖，便是以行楷书写。至于像《十七帖》这种典型的草书，吴某却素未深研，又如何帮你呢？”

“先生又过谦了。”周禄贵笑道，“仅凭一对春联的寥寥数字，便能写出右军行楷之神韵，如此大手笔，我相信草书也定是卓然可观的。”

吴庭轩闻言，不禁又苦笑了一下：“不知周郎想过没有，即便我有本事帮你写这个临本，可令尊赏玩此帖多年，必已熟识王羲之笔迹，万一临本被令尊瞧出破绽，岂不是弄巧成拙，反倒害了他？”

“家父年事已高，且抱病在身，眼神已大大不如往日。我想，以先生的大手笔，定不会让家父看出破绽。”周禄贵很执拗地坚持道，“所以，只要先生尽力而为便可，至于与真迹能像到几分，倒也不必强求。”

吴庭轩眉头深锁，似乎极为矛盾，沉吟良久，才缓缓说道：“实不相瞒，吴某自十六年前移居此地，便发誓不再写一个字了。为刺史杨秉均写帖一事，实属迫于无奈，绝非出于吴某个人意愿。所以，还请周郎谅解吴某的苦衷，此事……你还是另请高明吧！”

这回轮到周禄贵沉默了。他把头耷拉下去，显得失望已极。

气氛几近凝固。

“既如此，那小生也不便强人所难了。”周禄贵站起来，给吴庭轩深鞠一躬，“叨扰先生多时，小生深感抱歉，这就告辞。”

吴庭轩起身，回了一礼，眼中颇有些不忍，但嘴唇动了动，终究没有说什么。周禄贵神色黯然，抱着那只黑布帙袋慢慢走了出去。吴庭轩怔怔地目送他离去，心中五味杂陈。忽然，他察觉身后有什么动静，回头一看，只见楚离桑从屏风后面走了出来，定定地看着他，眼圈有些泛红。

吴庭轩一惊：“桑儿，你……你怎么在这儿？”

楚离桑直视着父亲：“爹，您自小便教我，做人要以义字为先，救人急难，扶危济困，乃是做人的本分，可您刚才……”

吴庭轩把目光挪开：“不是爹不帮他，而是这件事没有那么简单。”

“无非是临写一幅字帖而已，到底有多复杂？”

“桑儿，你也知道，爹十六年前便已封笔，为刺史写帖只是被逼无奈。所以这一次，爹不会再破例了。”

“为什么？”楚离桑蓦然提高了声音，“您为什么就不能再破一次例？”

吴庭轩想着什么，沉默了片刻，才冷冷道：“这是爹个人的事情，与你无关，你不必再问了！”说完便转身朝外走去。

楚离桑气急，追上几步，大声道：“爹！您这么做是无情无义、见死不救！这不是我认识的爹！”

吴庭轩一震，停住了脚步。

“桑儿，不能这么跟你爹说话！”楚英娘从花厅的边门走了进来，用一种从未有过的严厉目光看着楚离桑。

楚离桑越发委屈：“娘，您不知道，刚才爹他……”

“我都知道。”楚英娘冷冷地打断她，“方才那个年轻人的话，我也都听见了。”

楚离桑一怔：“那就是说，您的想法也跟爹一样，是吗？”

楚英娘沉默不语。

楚离桑点点头，凄然一笑，转身走出了花厅。

楚英娘和吴庭轩对视一眼，却相顾无言。

楚离桑离开花厅后，就把自己反锁在了闺房里，中饭和晚饭都没出来吃，任凭楚英娘和绿袖在门口百般相劝、好话说尽，她却始终躲在房中一声不吭。

当天傍晚，吴庭轩从外面匆匆回到尔雅当铺，和楚英娘在卧房里悄悄商议了大半夜。次日一早，吴庭轩便又出门了。楚英娘随即来到楚离桑的闺房门口，让绿袖先下去，然后叩响了门扉：“桑儿，把门开开，娘有话跟你说。”

屋里照旧一片沉寂。

“桑儿，你爹改变主意了。”楚英娘平静地说，“你不想听听吗？”

屋里立刻传出楚离桑翻身下床的声音，紧接着是珠帘被猛然拨开的哗啦啦的响动，然后脚步声咚咚咚地传来，最后房门呼啦一下打开，露出楚离桑三分憔悴七分惊喜的脸。

楚英娘在心里一声长叹。

楚离桑一把拉住母亲的手：“娘，你们决定帮他啦？”

楚英娘点了点头。

楚离桑大喜，猛地抱住了母亲：“我就知道，您和爹都是那么善良的人，你们一定不会见死不救的！”

楚英娘没有说话，苦笑了一下。

母女俩拉着手，并排坐在闺房外间的绣榻上。

“你爹昨日下午去找了菩提寺的方丈，把情况都问清楚了，那个年轻人所言之事，确属实情。”楚英娘道。

“当然了！那个呆子本来就是个正人君子，怎么会撒谎骗人呢？”楚离桑开心地说，突然意识到什么，赶紧捂住了嘴。

楚英娘看着她：“原来，他就是那个‘呆子’！”

楚离桑正想编个谎，楚英娘抬手止住了她：“你不必再隐瞒了。其实，你背着娘做了什么，娘都知道。”

楚离桑装糊涂：“娘，您说什么呢，我哪有背着你做什么了？”

楚英娘没说话，站起身走进了闺房的里间，片刻后走了出来，手里拿着一件皱巴巴的衣物，赫然正是楚离桑乔装所穿的那件青色圆领袍衫。

楚离桑登时傻了眼，半晌才低声骂道：“该死的绿袖！”

“你别骂绿袖。”楚英娘把衣服放在一旁，坐了下来，“她一直守口如瓶，嘴严着呢！是娘自己发现的。”

楚离桑尴尬地笑笑：“您……您是怎么发现的？”

楚英娘却没有笑，而是正色地看着她：“桑儿，你是把娘当成了瞎子和聋子，还是当成了傻子？”

楚离桑低下头，小声嘟囔：“瞧您说的，我怎么会呢……”

“这几年，你早把娘的武艺偷学了六七成了，你别以为娘不知道；这身行头，你也置办了大半年了，从后头翻墙出去更不下十次八次，这娘也知道；还有，二月十九那天，你偷偷去逛庙会，回来时来不及换衣服，用被褥把自己包得满头大汗，娘也都知道；另外，那个‘呆子’你早就在外面认识了，否则你也不至于对他的事情如此上心。娘说得对吗？”

楚离桑目瞪口呆，竟不知该说什么。

“桑儿，娘今天说破这些，并不是要责骂你。娘说过了，女大不由娘，想当年我年轻的时候，又何尝不是像你这样？只要你别太出格，娘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娘今天跟你说这些，是想告诉你，每个人都有秘密。有些秘密，揭破了也无伤大雅，比如你的事情；但世上还有一些秘密，却是……却是不可去触碰的。”楚英娘看着楚离桑，“娘的意思，你能明白吗？”

楚离桑若有所思道："您指的，是爹封笔的事吗？"

楚英娘不语，算是默认了。

"爹这次是不是为了我，才破例帮那个周禄贵的？"楚离桑想着昨天对父亲的态度，心里不免有些自责。

楚英娘笑着摸摸她的脸："你爹这么做，其实也不全是因为你。他向来心善，对于周氏父子的遭遇，心里还是很同情的。"说着拉起楚离桑的手，"好了，不说这些了。你都一天一夜没吃东西了，娘给你做好吃的去。"

"娘，"楚离桑为难地摸了摸肚子，"我……我吃不下。"

楚英娘诧异："你都几顿没吃了，怎么会吃不下呢？"

楚离桑不好意思地笑了笑："昨天半夜，我让绿袖到灶屋去弄了些吃的，这会儿还胀着呢。"

女儿原来是这么闹"绝食"的，楚英娘嗔怪地白了她一眼，不禁又好气又好笑。

长安的皇城位于太极宫之南，是大唐中央衙署所在地，百僚廨署列于其间。

刘洎是门下省的副长官，办公地点在皇城北部承天门街的东侧。门下省的主要职责有二：一是对中书省草拟的诏敕政令进行审核，然后交尚书省颁布执行，查有不妥者，可封还中书省重拟；二是审验百官章奏，交中书省进呈皇帝，查有不妥者，亦可驳回修改。

这日上午，刘洎正伏案处理政务，书吏忽然来报，说工部尚书杜楚客来访。

刘洎心中微觉诧异，命书吏迎客，同时稍稍整理了一下书案上凌乱堆积的卷牍。这几日，刘洎在审读中书省下发的诏敕时，一直在留意有没有关于魏王入居武德殿的内容，却始终没有任何发现。

今天杜楚客忽然到访，会不会与此事有关？

刘洎这么想着，刚一起身，杜楚客就已经大步走了进来："思道兄，外面春光烂漫，你也不出去晒晒太阳，整日伏案，对身子不好啊！"

刘洎拱拱手，笑道："山实兄这一来，刘某便觉春光满室，顿感神清气爽，去不去外面也无所谓了。"

二人对视了一下，同时发出朗声大笑。

不管心里怎么看对方不爽，这种表面的哈哈还是要打的。刘洎一边请杜楚客入座，一边对书吏道：“给杜尚书看茶。”

“不必了。”杜楚客道，“我说几句话就走。”

刘洎越发相信自己刚才的直觉了。他示意书吏退下，然后看着杜楚客：“山实兄是不是想说武德殿的事？”

杜楚客笑笑：“难怪魏王殿下对你如此看重，思道兄果然是料事如神啊！”

刘洎也笑了笑：“山实兄谬赞了，我也就随便一猜。”

杜楚客凑近，压低声音道：“殿下让我跟你知会一声，圣上已决定在下月初一的朝会上正式下旨，宣布这件事。”

刘洎大为诧异，心里一算，离初一也没几天了，倘若真如杜楚客所言，为何中书省直到现在还密不透风，一点迹象都没有？

“殿下是让你专程来跟我说的？”刘洎有些狐疑。

“没错。殿下凡有喜事，不都急着跟你分享吗？”杜楚客道，“殿下还说了，他入居武德殿后，下一步该做些什么，让你帮着筹划筹划。”

“请转告殿下，刘某自当尽力。”

“那好，我话带到了，这就告辞。”杜楚客拱拱手，仍旧迈着大步走了出去。

“慢走，恕不远送。”刘洎看着杜楚客离去的背影，若有所思。

就在杜楚客告诉刘洎这件事的同时，李泰也正在魏王府中对萧鹤年提及武德殿之事。

不过，李泰的说法却与杜楚客截然相反。

他告诉萧鹤年：“父皇不知为何改变了主意，不打算让我入居武德殿了。”

萧鹤年很有些诧异，但转念一想，肯定是太师入宫诱使皇上主动说出了武德殿的事，并且成功地进行了劝谏。

萧鹤年心中暗喜，表面却做出一副懊恼之状，陪着李泰长吁短叹。

李泰暗暗观察着他的表情。

尽管一时看不出什么破绽，可李泰相信，不出三天，自己一定会知道内鬼是谁。因为，他释放的这两条消息都是假情报。如果到时候“黄犬”传回来的是杜楚客告诉刘洎的消息，那么内鬼就是刘洎；反之，内鬼就是萧鹤年。



吴庭轩整整花了一天的时间，才完成了对王羲之草书《十七帖》的临写。

他把自己关在书房里，临写之前特意静坐了一个时辰，眼观鼻，鼻观心，直到胸中洒洒、心境澄然，一切俗情杂念皆摒弃尽净，才铺笺挥毫、从容落墨。

一百零七行，九百四十三字，仿佛就在一瞬间一挥而就。

自始至终，吴庭轩都感觉自己完全处在一种物我两忘的境界之中。戛然收笔的一刹那，身体是几近虚脱的疲累，心魂却有一种无与伦比的酣畅之感，如上九霄，如登极乐。

已经好多年没有如此淋漓尽致的体验了。写完临本的这一刻，吴庭轩觉得与其说是自己在帮周氏父子，不如说是他们给了他一个弥足珍贵的机会，让他重新做回年轻时的自己。

“周郎，你必须答应我，这个临本，除了你和令尊，不能让任何人见到！”

决定帮周禄贵的时候，吴庭轩向他提出了这个条件。

周禄贵自然是喜出望外，满口答应。

此刻，吴庭轩的心中虽仍不免惴惴，但一想到周禄贵那么真诚的眼神，他还是告诉自己：这个年轻人肯定会信守承诺的，只要临本一直秘不示人，就没什么好担心的。

临本写完后，吴庭轩又花了一天时间进行裱褙、做旧等。第三天一早，他就让店里那个叫大壮的伙计，把几可乱真的临本送到了周禄贵的手上。

周禄贵千恩万谢，连声表示过后会亲自登门拜谢。

“拜谢就免了！”大壮没好气地道，“我们掌柜说了，只要你打起精神，谋个正经营生，能够安身立命，好好奉养你父亲，便是对他最好的答谢了。”

周禄贵忽然笑了笑：“那是自然！请转告吴先生，周某再去拜会他的时候，一定会让他刮目相看！”

大壮冷哼了一声就走了。

不知道为什么，直到走出菩提寺，大壮才蓦然感觉，方才那个落魄书生的笑容似乎有些诡异，至于诡异在什么地方，却也说不上来。

上午巳时三刻左右，魏徵的马车进入了东宫。

今日，魏徵的心情颇有几分喜悦。因为就在刚才，萧鹤年在忘川茶楼把一则最新情报告诉了他：皇帝已经收回成命，不打算让魏王入居武德殿了。

魏徵没料到皇帝会这么快就接受他的谏言，自然喜出望外。他决定立刻把这个好消息告诉太子，同时再多跟他讲讲如何修身进德，以尽快改变皇帝和朝野对太子的不良印象。

太子照例在丽正殿西厢书房接待了魏徵。

此时，一双眼睛正隐藏在书房后门对面的小竹林中，十分警惕地观察着四周。

差不多在魏徵从前门进入书房的同时，一道淡青色的身影也从东边回廊迅疾走来，一闪身就没入了书房后门。

竹林中的那双眼睛倏然一亮。

刚一落座，魏徵便把皇帝收回成命的消息告诉了李承乾。

“这么快？”李承乾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太师是如何让父皇回心转意的？”

“说实话，此事老夫也觉得有些意外。”魏徵微笑道，“老夫不过是谏诤了几句，没想到圣上这么快就做决定了。”

李承乾若有所思，却不由自主地瞟了一下屏风。

魏徵看在眼里，微觉诧异，但也不点破，而是若无其事地与太子谈起了修身进德的诸多要旨。李承乾尽力做出洗耳恭听的样子，实则有些

心不在焉。

此刻，屏风后面这个淡青色的身影显然也不耐烦了，又勉强听了几句之后，便悄悄转身，从后门溜了出来。

突然，这个人差点撞在一个锦衣华服的人身上，抬头一看，李元昌正背负双手站在面前，后门两旁的回廊上则站着十几个东宫侍卫，个个凶神恶煞地盯着她。

方才躲在竹林中监视的人，正是李元昌。

“小翠，这就要走了？干吗不多听一会儿？”李元昌笑吟吟地道。

这个叫小翠的宫女自知插翅难逃，顿时脸色煞白，扑通一下跪倒在地。

此时，李承乾和魏徵也一起绕过屏风，走到了小翠的身后。

看着这一幕，魏徵不用问也全明白了。这个小翠显然是魏王府的细作，而他之前与太子在这里的多次谈话，肯定都被这个细作一一禀报给了魏王。

李承乾蹲在小翠面前，用一根食指挑起她的下巴，邪魅一笑：“小翠，当细作好玩吗？”

小翠的面孔早已因恐惧而扭曲。她只能拼命摇头，说不出话。

“既然不好玩，干吗还做？”

“殿下，奴婢自知难逃一死，但是……”小翠在绝望中竟然平静了下来，两行清泪从眼角流出，“但是，请殿下念在奴婢伺候您多年的分上，赐奴婢一个全尸吧！”

“行，我成全你。”李承乾笑着道，“我这人心软，最见不得人哭，尤其是女人。”说着，李承乾的右手猛然掐住了小翠的喉咙。

随着手劲慢慢加大，小翠的面孔变成了绛紫色，眼球渐渐凸出，四肢开始不停抽搐。

“殿下，这个人不能死。”背后传来魏徵淡淡的声音。

李承乾冷笑不语，手劲反而加大。

“殿下，死人毫无价值，活人才有用。”魏徵的声音依旧平静。

李承乾仍然没有松手，但眼中却现出了犹豫之色。片刻后，他忽然把手松开。小翠一下瘫软在地，趴在地上不住干呕，大口大口喘气。

李承乾起身，静静看着地上的小翠。他知道，魏徵的意思，是想利用小翠进行反间。

此刻，魏徵表面上静如止水，心中却已是波澜万丈。

东宫既然藏有魏王的细作，那就意味着上次他跟太子的谈话，早已被魏王掌握了。但魏王却不知消息是何人走漏，是故肯定会向萧鹤年等嫌疑人释放假情报，以此确定走漏消息的人。假如今天没有逮着小翠，让她再次把情报送出去，那么魏王立刻便知道这两次消息都是萧鹤年泄露的，萧鹤年必死无疑！

想着这些，魏徵的后背不禁一阵阵发凉。

好悬！

这一天午时刚过，李泰在后花园的春暖阁小寐，刚迷迷糊糊睡过去，杜楚客就轻轻把他叫醒了。

李泰半睁睡眼，不悦道："跟你讲过多少遍了，午休时不要吵我……"

"殿下！"杜楚客一脸喜色，"'黄犬'刚刚传回消息，内鬼现形了！"

李泰顿时清醒，一骨碌从榻上坐起："是谁？"

"您猜猜？"杜楚客笑着道。

李泰莫名火起，盯着他："你再不说，信不信我把你从这楼阁上扔下去？"

杜楚客尴尬，赶紧道："刘洎。"

"刘洎？！"李泰一副难以置信的表情。

"正是这老小子！"杜楚客不无得意地笑道，"我一开始就知道是他，果然不出所料！"

李泰眉头紧锁，沉吟不语。

"立即停止一切行动！这段时间什么都不要做！"

是日深夜，魏徵破天荒地主动把萧鹤年约到了忘川茶楼的雅室中，

对他下了这个命令。

萧鹤年一脸懵懂，不知道为何今天上午刚刚给了太师一个喜报，他现在却如此脸色凝重地给了自己这么句话。

魏徵没等他发问，就把今日在东宫抓获“黄犬”的事情一五一十告诉了他。

萧鹤年瞠目结舌，半晌才道：“这么说，所谓圣上收回成命一事，纯粹是魏王故意放给我的假消息？”

“这还用说吗？假如不是太子机敏，察觉身边有细作，特意布了这个局，成功抓获‘黄犬’，你我二人这回就都栽了！”

萧鹤年一脸苦笑。若果如此，那可真叫阴沟里翻船了！

“那太师最后让‘黄犬’给魏王传回了什么消息？”萧鹤年问。

“这件事，今日我跟太子讨论了许久。”魏徵道，“由于并不知道魏王究竟给了几个人假情报，更不知道情报的具体内容，所以颇费踌躇。后来我想，既然魏王给你的消息是说圣上收回了成命，那么最简单的办法就是反其道而行之，让‘黄犬’去禀报魏王，就说我今日告诉太子的，是圣上已决定公开下旨的消息。如果我猜得不错，此刻，刘洎或者别的什么人，已经当了你的替罪羊了。”

萧鹤年心有余悸：“先生，多亏您运筹帷幄，否则属下现在，说不定已经身首异处了。”

“现在你暂时没有危险。不过，魏王生性多疑，且颇具谋略，我担心，他不会这么轻易上当，肯定会对你有所防范。所以，我才会让你在近期停止一切行动。”

萧鹤年想起上次在这里，魏徵下达给他的命令，就是尽一切可能获取辩才案的最新情报。这些天他一直在密切关注，虽然洛州方面暂时没有新的消息传来，但他相信肯定就在这几日了。然而现在，魏徵为了保护他，却突然命他放弃行动，如此一来，岂不是就没办法阻止朝廷找到辩才了？

“先生，既然您已经把魏王的怀疑对象转嫁到了刘洎头上，那我应该就是安全的，所以……我不想就此放弃。”

“不行，绝对不行！”魏徵不容置疑道，“即便只有万分之一的危险，我也不能让你去赌这一把。”

“先生，据属下判断，辩才一案的最新情报很可能这几天就会呈上来。在这个节骨眼上放手，属下心有不甘啊！”

“别说了。让你停止行动，不是在跟你商量，这是命令！”

“可是，您也说过，一旦辩才被找到，《兰亭序》的秘密就有可能被揭开，到时候朝野上下又将掀起一片血雨腥风！先生，只要能阻止这一切，纵然赌上属下这一条命，属下还是觉得千值万值……”

“住口！”魏徵蓦然变色，“你要是违抗命令，我明日便将你调出长安！”说着，魏徵站起身来，径直走了出去。

走到门口，魏徵忽然止步，却没有回头：“还有，最近这段时间，我不会再跟你见面了。我会通知茶楼掌柜，这个联络通道暂时对你这条线关闭，何时重启，等我指令！”说完，魏徵的身影就从门口消失了。

萧鹤年知道，魏徵之所以如此“绝情”，甚至下达了关闭联络通道的死令，正是担心他会违抗命令冒险行动。换言之，这么做就是要让他彻底死心，放弃行动，说到底仍然是为了保护他。

萧鹤年心中大为感动。

然而，恰恰是出于这份感动，萧鹤年才更加坚定了继续行动、获取情报的决心。

士为知己者死。

从追随魏徵的那一天起，萧鹤年就已做好这个准备了。

清晨，太阳刚刚升起，薄雾还未散尽，一队全副武装的骑兵就从伊阙县城的主街上呼啸而过，把两旁的路人吓得纷纷躲闪。

马上的骑士一律身披黑甲、腰挎黑刀、骑着黑马，看上去就像一股黑色的洪流。

伊阙地面上还从未出现过这样的黑甲骑士，路人无不睁大眼睛看着他们，脸上写满了如出一辙的惊讶和好奇。

当杂沓的马蹄声从长街那一头传来的时候，大壮刚刚卸下尔雅当铺的第一块门板。阳光从门洞中斜射进来，形成一道窄窄的光束，一些灰尘在光束中凌乱飞舞。吴庭轩掀开柜台后的门帘，像往常一样缓步走了出来。此时门板被一一卸下，明亮的阳光一点一点地洒满了整间当铺。

吴庭轩走到门外，闭着眼睛，深长地呼吸了一口清晨特有的新鲜空

气。

他完全没想到街上的那队飞骑是冲着尔雅当铺来的，所以，当那些面无表情的黑甲骑士策马来到当铺门口，呈一个半月形将当铺围住的时候，吴庭轩依然没有睁开眼睛。他以为是过往的商旅正准备到对面的酒楼打尖歇脚。

一个身材挺拔的黑甲骑士翻身下马。

一双高筒乌皮靴稳稳地踏在青石板上，一步一步朝吴庭轩走来。

直到脚步声逐渐迫近，吴庭轩才意识到什么，蓦然睁开了眼睛。由于面朝阳光，吴庭轩感觉有些刺眼，看不见来者是谁，只依稀觉得眼前的这个身影似曾相识。

黑甲骑士走到离吴庭轩大约五步远的地方站定，然后静静地看着他。

吴庭轩眯着眼睛，终于看清了面前这张既熟悉又陌生的面孔。

周禄贵？！

这个身披黑甲、腰挎黑刀、脚踏黑靴的骑士，竟然是周禄贵！

吴庭轩完全反应不过来。他无论如何也不敢把眼前这个身姿挺拔、英气逼人的骑士跟几天前那个贫困交加的落魄书生联系在一起。

“吴先生，别来无恙！”

骑士开口了，声音也是那样既熟悉又陌生。

直到此刻，吴庭轩才终于意识到自己遭遇了什么——改头换面、临深履薄地躲了十六年，他终究还是没能躲开这个结局！

一个凄凉的笑容在吴庭轩的脸上缓缓绽开：“这位将军，不知吴某该称呼您什么？”

“称呼并不重要。一个人的称呼可以变来变去，但无论怎么变，他都不可能变成另外一个人。”骑士微笑道，“我说得对吗，辩才法师？”

吴庭轩浑身一震。

已经有好多年没有被人这么称呼了，“吴庭轩”乍听之下，无数前尘往事就在一瞬间齐齐涌上心头，几乎令他难以自持。

“法师，虽然称呼不重要，但为了日后方便，咱们还是正式认识一下为好。在下姓萧，名君默，奉职于朝，忝为郎将。此次奉旨前来，只为一事，就是找到法师您，然后恭请您入京面圣。”

辩才闻言，这才想起，平日风闻朝廷有一支特殊部队，直接受命于皇帝，专门稽查重案特案，名为“玄甲卫”，朝野上下人人闻之色变。看来，眼前这个自称萧君默的通身黑甲的人，就是玄甲卫无疑了。

“萧将军，”辩才稳了稳心神，淡淡道，“您说的什么辩才法师，吴某从未听闻，更不认识，不知将军为何会把吴某跟他混为一谈？”

萧君默微微一笑：“法师，事到如今，您还不肯承认自己的真实身份，那在下辛苦了这么些日子，岂不是白白忙活了？”

“将军的戏演得实在不错，只是吴某还是不明白您做这些是为了什么。”

“当然是想还您的本来面目了！法师改头换面隐藏了这么多年，难道不辛苦吗？”

“吴某乃一介卑微商贾，青州北海人氏，继承先父家业，以经营当铺为生，武德九年迁居此地。所有这一切，在伊阙县廨的编户簿籍中都白纸黑字写得清清楚楚，皆有据可查。所以，吴某实在听不懂将军的话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很简单，您的身份、籍贯、来历都是伪造的！”萧君默直视着吴庭轩，缓缓说道，“当然，青州北海确有吴庭轩这个人，此人也的确是开当铺的，并于武德九年因经营不善而关张，同年离开北海，打算前往陕州投亲。只可惜，吴庭轩时运不济，当年便染病死在了半途，并且死得极为凄凉，身边没有半个亲友，所以也就没人知道他死了。结果，在官府的簿籍里，吴庭轩便仍然是一个大活人，而法师您则借机冒名顶替，以吴庭轩的身份，让一个死人又多活了十六年！我说得对吗，辩才法师？”

玄甲卫果然名不虚传，看来自己还是低估对手了。辩才苦笑了一下：“萧将军，即便您说的这些都是事实，那也只能以伪造户籍的罪名拿我，却还是不能证明，我就是您口中所谓的辩才。”

“当然，仅凭这些，我肯定不能证明您就是辩才。也正因此，在下才不得不化身落魄书生周禄贵，在您面前演了这么多天的悲情戏，最后总算拿到了您的草书手迹。法师，现在我的戏已经落幕，而您这场演了十六年的改头换面的大戏，也该收场了吧？”

辩才无奈地闭上了眼睛。

萧君默看着辩才，眼中忽然闪现出一丝愧疚。

事实上，从扮演周禄贵的那一刻起，这种愧疚之情就一直缠绕着他了。因为，用这种手段骗取“吴庭轩”的手迹，利用的是他的善良和同情心。这么做，说好听点叫作不择手段，说难听点就是卑劣下作！为此，当远在京城遥控的魏王李泰发出手令，命他依此计划行事时，萧君默的第一反应便是抗命。然而，身为玄甲卫郎将，肩负着皇帝和朝廷的重托，职责与使命感最终还是战胜了他的良心，迫使他不得不听命行事。可也正是从那天起，萧君默几乎每天都是在不安和自责中度过的……

“萧将军，”辩才试图进行最后的挣扎，“虽然您千方百计拿到了我的手迹，但这又能证明什么呢？天下善于摹写王羲之书法的人多了，凭什么我写得像，就可以认定我就是那个辩才？”

“对，法师说得没错。”萧君默点点头，“单凭这一点，我的确无法认定。可不知法师是否还记得，当年您在越州永欣寺跟随师父智永学习书法的时候，曾经留下了许多临摹王羲之草书的字纸，上面还有您的落款和图章。”说到这儿，萧君默给了身后的手下一个眼色，立刻有人取出一沓泛黄的字纸递给他。

萧君默晃了晃手中的字纸：“法师，当年亲手写下的字迹，您总该还认得吧？这是前不久在下前往永欣寺调查时得到的。很可惜，数百年的古刹永欣寺，如今已破败凋零。在下原本是想找到您当年的师兄弟，带他们来指认，可惜当年那些人都不在了，只剩下几个年轻和尚，都没见过您。所幸，他们在您当年住的那间禅房中，找到了我手上的这些东西。在下读过几年书，还算粗通文墨，对书法也有所涉猎，所以，当那天您把《十七帖》临本交给在下时，在下两相比对，很快便得出了一个结论——两种笔迹完全出自一人之手！法师，事已至此，您还有何言？”

辩才黯然无语。

“法师，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王羲之的名作《兰亭序》，应该也在您手里吧？”

辩才叹了口气：“我年轻时倒是见过几眼，只可惜，后来就不知所踪了。”

“难道不是您的师父智永临终前，把它交给你了吗？”

辩才苦笑：“我也希望如此，可惜没有。”

萧君默观察着辩才：“法师，我离京前，圣上特意交代，倘若您愿意交出《兰亭序》，就不必辛苦到长安走一趟了。”

辩才又沉默良久，才苍凉一笑：“萧将军，可否让在下进屋跟妻女道个别，再跟你走？”

萧君默无奈一笑，旋即颔首：“当然，您是朝廷的客人，不是囚犯。”

他很清楚，辩才隐姓埋名躲藏了十六年，肯定是为了守护《兰亭序》，如今又岂能轻易交出？

就在这时，当铺里忽然传出一声厉叱：“凭什么要跟他走？！”

随着话音，楚离桑大步走了出来，楚英娘和绿袖在身后想拉她，都被她用力甩开了。“你们别拉我！我就想跟这个卑鄙阴险的家伙问个清楚！”

方才萧君默他们一到，伙计大壮便认出了他，当即吓傻了，回过神后赶紧去通报了楚英娘。楚离桑在一旁听到，又惊又怒，操起一把剑就要冲出来，楚英娘等人慌忙拉住她，夺下了她的剑。刚才，萧君默跟辩才的一席话，楚离桑在里面听了大半，越听越怒不可遏，最后终于挣脱楚英娘的拉扯走了出来。

楚离桑走到萧君默和辩才中间站定，用一种悲愤莫名的目光死死盯着萧君默。

萧君默强抑着内疚之情，行了个礼：“楚姑娘……”

“姓萧的，你的良心是不是被狗吃了？为什么使出如此卑鄙下作的手段？！”楚离桑怒视着他，双目几欲喷火。

几个玄甲卫骑士一听，立刻就要上前呵斥，被萧君默一伸手挡住了。

“职责所在，只能如此。”萧君默冷冷道，“况且玄甲卫办案，从来只求结果，不问良心。”

“好一个不问良心！”楚离桑大声冷笑，“那我问你，二月十九那天的事，全都是你一手安排的对吗？你故意装成好人给二赖子钱，还演了一场见义勇为的好戏给我看，就是想让我相信你是个正人君子，好让我在日后帮你说话，对不对？”

此时，在萧君默身后的玄甲卫骑士中，那天假扮成混混的络腮胡等

人全都赫然在列。

萧君默沉默，片刻后才道："有一两处细节，绝非事先安排，纯属……纯属意外。"

楚离桑一听，眼前蓦然闪过那天在屋顶上，萧君默慌乱中抓了她胸部的尴尬一幕，脸颊顿时又是一片绯红。

萧君默面无表情，把目光挪开。

楚离桑强忍怒火，想着什么，眼睛忽然有些泛红："那天晚上在菩提寺，你拿了一把伞来遮我，也都是虚情假意，想骗取我的信任和好感，对不对？"

萧君默一怔，万没料到她会提及此事，承认和否认显然都不合适，一时语塞，张口说不出话。

"我再问你，就算我爹是你口口声声说的什么辩才，可他凭什么就要跟你走？"

"这是圣旨，任何人不得违抗。"

"难道圣旨就不需要理由吗？"

"圣上这么做，自然有他的理由。作为臣子，我无权过问。"

"那要是皇上让你去杀人放火、残害无辜，你也不问良心就去做吗？"

此言一出，在场众人全都一片惊愕。就凭这句话，已足以够得上杀头之罪了。络腮胡等人再也忍不住，唰地抽出龙首刀，全都围了上来。萧君默猛然回头，凌厉的目光从他们的脸上一一扫过。络腮胡等人一凛，只好停下脚步。

就在萧君默回头的间隙，楚离桑突然出手抽出他腰间的龙首刀，一下抵在了他的喉咙上。

在场众人尽皆大惊失色。

络腮胡等人想冲上来，却再次被萧君默的手势阻止。

楚英娘和辩才同声大喊："桑儿，不许胡来！"

萧君默垂眼看了下寒光闪闪的龙首刀，低声道："楚姑娘，你知道持

刀威胁玄甲卫，是什么罪吗？”

“叫你的人都退开，马上！”楚离桑稳稳地拿着刀，一字一顿地说。

“你这么做，只会伤害你自己，还有你的家人。”

“我再说一遍，叫你的人退开！”楚离桑厉声道。

萧君默淡淡一笑，头也不回地大声道：“罗队正听令！带弟兄们上马，立刻退到一箭之地外候命！”

罗队正就是络腮胡，名罗彪。他闻言一怔：“将军……”

“我说了，立刻！”萧君默依旧没有回头。

罗彪无奈，只好收刀入鞘，带着众骑士拍马驰到了一箭开外的地方，远远观望着。

“然后呢？”萧君默双手一摊，看着楚离桑，目光中似乎带着笑意。

楚离桑被他的笑意激怒了，手中的龙首刀一挺：“你别以为我不敢杀你！”

“你当然敢，只是你舍不得。”

“你——”楚离桑大为羞恼。

“别误会。我是说，我现在是你的人质，你必须好好利用我，不是吗？”

楚离桑竟然语塞。

萧君默又是一笑：“接下来该怎么做，想好了没有？”

楚离桑方才只是一时情急抢了萧君默的刀，却压根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办，一时愣在那儿，不知如何是好。

萧君默叹了口气：“楚姑娘，既然你没想好，那在下就不等你了。”说着身子一闪，头一偏，同时闪电般出手，右手三指扣住了楚离桑的手腕，再轻轻一扭，那把龙首刀就神不知鬼不觉地回到了他的手上，刀尖反倒指向了楚离桑。

然而，楚离桑的反应也超出了萧君默的意料。

就在萧君默夺刀的刹那，楚离桑一直垂着的左手忽然扬起，袖中一

道寒光吐出，一把精致而锋利的匕首竟然深深插入了萧君默的右臂，鲜血立刻涌出。

这些都发生在电光石火的一瞬间，连楚离桑都被自己下意识的激烈反应惊呆了，看着眼前的一幕不知所措。楚英娘一个箭步冲上去，把楚离桑挡在身后，毅然面对着萧君默的刀。

不远处的罗彪等人见势不妙，立刻飞驰过来，翻身下马。罗彪一边抽刀一边怒喝："弟兄们，把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恶女子给我拿下！"

辩才大惊，当即跨前一大步，跟楚英娘并肩而立。绿袖和大壮等五六个伙计也纷纷冲上来，把楚离桑护在身后。

"反了反了！"罗彪大怒，"把这些刁民通通抓起来！"

众骑士齐喊"得令"，抽刀将众人团团围住。

"罗彪，"萧君默忽然淡淡道，"我还没死呢，你居然敢替我发号施令了？"说着收刀入鞘，却不急着拔去右臂上的匕首。

鲜血顺着他的手臂流淌下来，一滴滴落在地面的青石板上。

"将军，卑职是看见您受伤了……"

"一点皮肉伤，就值得你这么大惊小怪？"萧君默白了罗彪一眼，"楚姑娘分明是想送我这把匕首，只是心情有些迫切、方式有些欠妥而已。"说着猛地从臂上拔出匕首，却连眉头都没皱一下。

楚离桑不禁替他倒抽了一口冷气。

萧君默端详着那把手柄上镶嵌有红、绿两色宝石的匕首，啧啧赞叹了几声，笑着对楚离桑道："楚姑娘，谢谢你以如此贵重之物相赠，萧某就不客气了。日后若有机会，萧某定当还礼。"说完便把匕首插进了脚上的高筒皮靴中。

楚英娘情知萧君默是有意帮女儿脱罪，便道："对不起萧将军，都怪小女莽撞，误伤了将军，还请将军移步，到舍下敷一些止血药。"

"多谢大娘！敷药就不必了，这点伤对在下算不上什么，无足挂齿。"萧君默笑了笑，然后看着辩才，"法师，时候不早了，咱们是不是该上路了？"

辩才苦笑了一下，转头看着楚英娘："英娘，皇上是请我入宫做客的，不会为难我，你别担心，更不可做什么节外生枝的事。听懂我意思

了吗？”

楚英娘显然听出了他的弦外之音，艰难地点了点头。

辩才又转向楚离桑，摸了摸她的头：“桑儿，爹只是离开一阵子，去去便回，你在家要听娘的话，千万不可自作主张，凡事都要三思后行。能答应爹吗？”

楚离桑含着泪，正想再问什么，却被辩才慈爱而又严厉的目光制止住了，只好道：“爹，我答应您，我和娘在家里等着，您一定要回来！”

辩才笑笑，对绿袖、大壮等人挥了挥手，然后从容地走到萧君默面前：“走吧。”

罗彪和众骑士这才收刀入鞘。一名骑士立刻牵了一匹马过来，扶着辩才登上马背。

萧君默转身朝自己的坐骑走去，走到一半，忽然回头看了一眼。楚离桑也正看着他的背影，二人四目相对，眼神都有些复杂，当即各自弹开。

辩才在萧君默及一众玄甲卫骑士的簇拥下，缓缓离开了尔雅当铺。

此时，周围早已聚满了看热闹的街坊邻居和过往路人。直到萧君默一行人走远，围观人群依然在指指点点、窃窃私语。

楚英娘握住了楚离桑的手，发现她的手一片冰凉。

“娘，您应该有很多话要对我说吧？”楚离桑定定地望着长街的尽头，那里早已没有了辩才和萧君默等人的身影。

楚英娘苦笑了一下：“你想知道什么？”

“一切。”楚离桑转头看着母亲，目光很冷，“您和爹这么多年来，对我隐瞒的一切！”

一扇雕花长窗的木插销被一根细细的铁丝轻轻挑起，然后窗户便从外往里被慢慢推开了。

暗淡的月光下，一个身影轻手轻脚地跳了进来。

此人是萧鹤年，而他进入的这个房间，正是魏王的书房。平日只要魏王不在，这间书房都是关门落锁的，唯一的钥匙则挂在魏王腰间。所以，要想背着魏王进入书房，扒窗户是唯一的办法。

一个时辰之前，洛州方面以八百里加急送来了一份奏表，直接送到了魏王手上。本来奏表都是要通过门下、中书两省呈递给皇帝的，但玄甲卫的奏表属于密奏性质，可以直接上呈皇帝。由于魏王负责辩才一案，所以该案的奏表便都先送到他这里，再由他入宫呈报。

这天夜里，魏王阅完这份奏表，喜不自胜。是夜在府上当值的萧鹤年很清楚，该奏表肯定是辩才案的最新情报。这份情报若是白天送达，魏王必定会立刻入宫呈给皇帝，但因眼下正值深夜，魏王才把奏表暂时锁在了书房之中。

此时已是寅时二刻，再过半个多时辰，承天门上的晨鼓便会敲响，魏王便会带上奏表入宫。所以，要想获取情报，这是最后的一线机会。

于是，萧鹤年几乎没有任何犹豫——在魏王熄灭书房的灯火，关门离开片刻之后，他便从后窗进入了书房。

魏王李泰酷爱文学和书法，是以府中藏书卷帙浩繁。偌大的书房中，除了门窗之外，四壁都是靠墙而立的书架，架上整齐堆放着一卷卷帛书，以“经、史、子、集”分门别类。书架堆满了，很多书便只能五卷、十卷地装在帙袋中，胡乱堆积在屏风后面的地上。

在几乎完全摸黑的情况下，萧鹤年凭借对地形的熟悉，深一脚浅一脚地越过那些鼓鼓囊囊的帙袋，然后绕过屏风，来到了案榻前。

他知道，魏王收到的文牒信函，普通的会随意放在书案上，重要的则会锁进一只精致的镏金铜匣中。

此刻，萧鹤年已经完全适应了房中的黑暗，依稀可以看见那只铜匣仍旧位于原处——魏王坐榻的里侧。

萧鹤年迅速抱起铜匣，走到些微有点月光的西窗下，把铜匣放在地上，从袖中掏出了一把小巧的铜钥匙。这是一把复制的钥匙，并非原配。

这只铜匣的原配钥匙，魏王一直带在身上。有一次，魏王喝多了，开完铜匣便将钥匙遗留在了锁上。萧鹤年立刻到灶屋抓了一块面团，在面团上摁下了钥匙印，过后成功复制了一把钥匙。

萧鹤年深长地吸了一口气，然后屏住呼吸，把钥匙插进了锁孔。

啪嗒一声，铜匣上的锁应声而开。

萧鹤年一喜，立即打开铜匣，抓起里面的一沓文牒，迅速翻看了起来。此时的萧鹤年并未注意到，就在他打开铜匣的刹那，在匣盖与匣身

接合的地方，一片小小的金色羽毛被碰落到了地上。

由于羽毛的颜色与镏金的颜色非常相近，不易发现，加之光线极为昏暗，所以萧鹤年根本没有察觉。

很快，萧鹤年就找到了自己要的那一小卷帛书奏表——暗淡的月光下，隐约可以看见展开的帛书中，写有“臣萧君默奏”的字样。

萧鹤年快速读了起来。奏表并不长，很快就看完了。把帛书重新卷回去时，萧鹤年的目光异常凝重。

所有取出的文牒都依照原有顺序放回了铜匣中。萧鹤年在盖上匣盖的瞬间，眼角的余光忽然瞥见了地上的那片金色羽毛。他捡起羽毛，略一思索，嘴角浮起了一丝笑容，旋即重新打开匣盖，把那片羽毛小心翼翼地放在了匣盖与匣身接合的缝隙处，然后轻轻放下匣盖，上了锁。

李泰只躺了半个时辰，几乎未曾合眼便起身下床了。他稍加洗漱后，便匆匆来到了书房。此时天色尚暗，几个随行宦官赶紧把书房里的灯烛全都点亮了。

李泰命宦官们候在门外，然后径直走向坐榻。

那只镏金铜匣还是跟他离开的时候一样，放在坐榻的里侧。李泰没有直接打开铜匣，而是整个人趴在榻上，轻轻把铜匣挪出一寸稍许，仔细查看着什么。

这张坐榻的靠背底部，有一些雕花镂空的装饰图案，而这只鎏金铜匣的背面，同样有镂空图案。方才李泰在离开之前，特意扯下了自己的一根头发，把坐榻和铜匣的两处镂空系在了一起。所以，只要有人移动铜匣，头发就会被轻易扯断。

此刻，那根长长的头发丝已经断了！

李泰脸色大变，立刻掏出钥匙打开铜匣。只见匣盖与匣身接合的缝隙处，那片金丝雀的羽毛还在，但位置却稍有不同，而且原本是羽根朝内、羽枝朝外，现在却变成了羽根朝外、羽枝朝内。

很显然，在他离开书房的这短短半个时辰里，有人不但潜入了书房，并且成功打开了这只铜匣。而此人的目的，自然是想看玄甲卫刚刚从洛州送来的那份奏表。

想到这里，李泰立刻起身，走出书房，快步穿过大半个府邸，来到了正堂西侧的司马值房。此时，一名书吏正趴在书案上打盹。

李泰脸色一沉，站在了书案前。

随行宦官赶紧上去把书吏弄醒了。

书吏迷迷糊糊睁开眼睛，看见李泰，吓得一个激灵，慌忙跪地行礼："殿下恕罪，卑职没有睡着，只是眯了一下眼……"

"你们司马呢？"李泰心里着急，懒得跟他计较。

"回……回殿下，萧司马说要出门去办个事，刚刚才走的。"

"他是不是走得很急？"

书吏思忖着："确……确实有些急，连卑职要给他开个夜行公函，他都说不用就急急忙忙走了。"

一切都清楚了！李泰想，这个潜入书房盗取情报的人正是萧鹤年，而向魏徵泄露消息的内鬼肯定也是他！

可让李泰百思不解的是，萧鹤年为什么要偷取辩才一案的情报？他现在又急着要把情报送给谁？会是魏徵吗？如果是的话，他和魏徵到底跟辩才有何瓜葛，跟父皇不遗余力想找到的《兰亭序》又有什么瓜葛？

萧鹤年骑着快马赶往魏徵府邸的路上，先后遇到了三拨巡夜的武候卫。

按照唐律，官员或百姓夜间若有急事需要上街，必须由官府或坊正开具公函，出示给武候卫查验，才不算犯夜。萧鹤年虽然十万火急地出了魏王府，来不及开公函，但凭借魏王府司马的身份，还是没遇上什么麻烦，一口气赶到了永兴坊。

萧鹤年叩响魏徵府西门的门扉时，承天门上的晨鼓恰好擂响。

听着激昂的鼓点，萧鹤年的胸中也陡然涌起了一股莫名的激情。

刚刚起床的魏徵在书房接待了萧鹤年。他知道，萧鹤年突然前来，必定是不听他的劝阻采取了行动，然后得到了什么重大情报，因此才打破了多年来的规矩，贸然闯到了他家里。

魏徵用一种异常严厉的目光盯了萧鹤年好一会儿，才道："鹤年，你跟我多少年了？"

萧鹤年明白他的意思，歉疚地笑笑："快三十年了。"

“既然快三十年了，怎么还会犯下如此愚蠢的错误？”魏徵一脸严肃，“不按约定的方式联络，冒冒失失跑到我家里，你知道这是多么危险的举动吗？”

“先生，实在是情况紧急，我不敢再耽搁了。再说，方才我来之时，夜禁还没过呢，街上又没人，谁也没看见我。”

“谁也没看见你？”魏徵冷笑，“你在路上碰到几队武候卫了？”

“三……三队。不过，我有魏王府司马的身份……”

“我不是指这个！”魏徵不客气地打断了他，“我想说的是，日后倘若有人想查你今天的行踪，只需找到那三队武候卫，一核实，就可以大致推断出你行走的路线，继而就可能推断出你是来找我的！”

萧鹤年赧然良久，才道：“先生，属下知错，愿受责罚。”

“责罚肯定是要的，但不是现在。”魏徵冷冷道，“你不宜在此久留，有何事要报，快说！”

萧鹤年知道魏徵一向面严心慈，这么说其实就等于原谅他了，暗暗松了口气，随即把萧君默密奏中的大意扼要说了一遍。

“洛州伊阙县，尔雅当铺，吴庭轩？”魏徵重复着这几个关键词，低首沉吟。

“是的，这就是辩才的伪装身份。先生，您打算何时派人过去？”

“我会尽快安排。”魏徵说着，忽然想到什么，欲言又止。

萧鹤年察觉：“先生是不是想说什么？”

魏徵叹了口气：“咱们这次是要从君默手里抢人，若真抢成了，就等于把这孩子的仕途给耽误了。”

萧鹤年苦笑了一下：“他还年轻，以后有的是机会。再说了，他进玄甲卫才三年，一口气就干到了正五品上的郎将，这放眼满朝文武也找不出第二个！依我看，就算真耽误他一下也不碍事，权当给他一点挫折，历练历练！”

魏徵笑笑：“听你这口气，你这当爹的好像醋劲还挺大。”

萧鹤年装糊涂：“有吗？”

“还不承认？你熬了快二十年，才从一个正五品上的长安令，熬成从四品下的魏王府司马，就升了一级。可瞧瞧你儿子，才三年就升了多少级？说不定过两年官都比你大了，你敢说你一点都不嫉妒？”

萧鹤年嘿嘿一笑：“什么都瞒不过先生。”

这么说笑了几句，原本沉重压抑的气氛轻松了少许。可一沉默下来，两人便又同时心事重重。

“你昨夜如此铤而走险，魏王府还回得去吗？”魏徵道。

“先生放心！属下做得还算隐秘，相信魏王一定不会察觉。”

“这种事可不能掉以轻心。你再回想一遍，有没有哪个细节疏忽了？”

萧鹤年想了片刻，还是摇摇头：“没有，没有什么疏漏。”

魏徵不语，似乎仍不太放心。

“先生，”萧鹤年起身，“晨鼓响了有一会儿了，如果先生没有别的吩咐，属下就告辞了。”

魏徵没说什么。

萧鹤年躬身一揖，转身朝外走去。

“等等。”

萧鹤年回头：“先生还有什么吩咐？”

魏徵迟疑了一下：“也……也没什么了，你自己保重。”

萧鹤年一笑，又拱拱手，大步走了出去。

魏徵望着空荡荡的房门，不知为何，心里竟有一种怅然若失之感。

此时的魏徵当然不可能知道，这是他跟萧鹤年的最后一面。



一队黑甲骑士、一驾单辕双轮马车，在伊阙通往洛州的驿道上缓缓而行。

伊阙县距洛州治所洛阳县约七十里，途经苍翠秀美的伊阙山。此处两山相对，伊水中流，远望如天然门阙，故名“伊阙”。名闻天下的龙门石窟，便雕刻在伊水两岸的山崖之上。此时临近三月，驿道两旁青山碧水、草木葱茏，倘若不是那些黑甲骑士身上的杀气破坏了氛围，这样的时光和景致几乎可用婉约与唯美称之。

与其他骑士如出一辙的冷峻表情不同，此刻萧君默策马行走在马车旁，神色倒有几分惬意和闲散。

尽管经过了包扎，右臂的伤口还是有些隐隐作痛。不过这点小伤对萧君默来讲属于家常便饭，只是他入职玄甲卫以来的诸多“纪念”之一罢了。

马车窗牖上的布帘掀开着，辩才从窗中默默遥望远处的龙门山。只见满山的翠绿之中，掩映着一座红瓦飞檐的寺院，还有几缕钟磬梵呗之声隐约可闻。

“法师是忆念当年的出家生活了吗？”萧君默笑着问道。

“出家或有不修善，则不如在家；在家能修善，则胜于出家。”辩才淡淡说道，仿佛在自语，又仿佛在回答。

“法师这句话，我记得是出自《十住毗婆沙论》。对吗？”萧君默随口说道。

辩才一愣，有些意外地看着他：“没想到，萧将军年纪轻轻，对佛教经论也有研究。”

“谈不上研究，略略读过几本罢了。”萧君默道，“法师引用这句话，是不是想说，你虽然以吴庭轩的身份过着在家人的生活，但心性却可以

不受红尘染污？”

辩才警觉地看了他一眼：“将军想说什么？”

“没什么。”萧君默一笑，“我只是有个问题一直想不明白。”

“什么问题？”

“佛在《四十二章经》中说：‘人系于妻子舍宅，甚于牢狱。’又在《心地观经》中说：‘在家逼迫如牢狱，欲求解脱甚为难。’我想请教法师，作为一个志求解脱的出家人，你为何会舍弃清净自在的出家生活，把自己投入这样的‘牢狱’呢？到底是怎样的压力，迫使你做出了如此艰难的选择？”

辩才呵呵一笑：“将军不要把我形容得这么悲壮。我离开寺院、蓄发还俗，完全是出于自愿，并未受到什么压力，更谈不上什么艰难的选择。”

“法师这么说就言不由衷了。”萧君默言语犀利，脸上却仍旧是云淡风轻的表情，“在还俗的十六年中，你立誓不再落墨写一个字，如果不是在下奉旨找到你，你完全有可能终身封笔。而对于一个酷爱王羲之书法的人来说，这绝对是一个艰难的决定。由此我联想到，你蓄发还俗的原因，肯定也跟王羲之书法有关。准确地说，就是与《兰亭序》有关。”

“将军的联想真是不着边际！”辩才哂笑道，“一个人竟然会为了一幅字帖完全改变自己的人生，这样的理由，将军不觉得有些牵强吗？”

“这不叫牵强，只能说非同寻常。”萧君默也笑道，“法师既然肯对自己的人生做出如此非同寻常的改变，那也就证明了，与你息息相关的《兰亭序》，背后隐藏的秘密一定也非同寻常。”

辩才的眼角微微跳动了一下。

他不得不承认，这个年轻人的洞察力要比他想象的可怕得多。跟这样的人交谈，你随时有可能掉入陷阱，说出不该说的话。

辩才轻轻放下了车窗上的布帘，索性闭上眼睛开始打坐。言多必失。他决定从这一刻起，不再多说一个字。

看着辩才突然缄口，还把车窗遮挡得严严实实，萧君默笑了。

这种时候，沉默其实就是无声的告白。他越是对这个话题讳莫如深，越证明这就是他想守护的秘密。萧君默现在基本上可以断定，辩才手中藏有《兰亭序》，或至少知道它的下落。他蓄发还俗、改头换面躲

藏了这么多年，就是为了守护《兰亭序》的秘密，而今上李世民不惜花费大量人力物力寻找辩才和《兰亭序》，肯定也是想获取这个秘密。现在的问题只是：这个秘密到底是什么？《兰亭序》眼下又在什么地方？

当然，这并不是萧君默该犯愁的事。只要把辩才带回长安，他的使命就完成了，剩下的问题就让皇帝去犯愁吧。

未时时分，太阳刚过中天，萧君默一行来到了洛州府廨。

玄甲卫办案，向来不须知会当地官府，但一旦要把当地人犯带走，则须到州、县两级公廨进行报备，办理相关手续，所以萧君默一行才不得不进入洛州。若非如此，依萧君默的性子，根本不想跟当地官府有任何瓜葛。

远远望见府廨大门的时候，萧君默有些诧异，因为洛州刺史杨秉均竟然带着一帮僚佐干吏亲自站在大门口迎候。

洛州在唐代为上州，刺史为从三品，无论品级还是职位都比五品郎将高出许多，尽管玄甲卫的郎将身份特殊，很多地方官员都争相笼络，但搞出这么大阵仗，还纡尊降贵出门迎接，也实在是夸张了些。

杨秉均到底是何用意？

萧君默稍一转念，马上就明白了，这家伙如此煞有介事，肯定不光是冲着他玄甲卫的身份，更是冲着他身后马车上的那个人——辩才。

想到此，萧君默不免多留了一个心眼。

杨秉均一看到萧君默，便笑容满面地迎了上来：“萧将军，一早听说你破了大案，本官便命人置办了宴席，一来为你庆功，二来为你接风，可将军为何姗姗来迟啊？”

“龙门形胜，伊阙风流，萧某一路贪图春光山色，便走得慢了。”萧君默下马行礼，“有劳杨使君久候，萧某真是过意不去。”唐代称刺史为使君，称县令为明府，对其他各级官员通常也以职务相称，不像后世动不动便以“大人”称呼官员。

杨秉均闻言大笑：“将军要是喜欢这里，不妨逗留一两日，本官也好尽尽地主之谊。”

“多谢使君美意！”萧君默笑道，“萧某倒是很想逗留，只怕圣上不答应。”杨秉均干笑了几声：“将军恪尽职守，令人钦佩啊！”

二人寒暄着，一起走进了府廨。

宴席非常丰盛，杨秉均频频劝酒，萧君默只喝了一两杯，便以职责在身为由一再婉拒。宴罢，洛州府的相关书吏领着罗彪去办手续，杨秉均则与长史姚兴一起请萧君默到正堂后面的花厅喝茶。

“萧将军，本官听说，你今日一早抓获辩才后，却没查问《兰亭序》的下落，更没有查抄尔雅当铺，这是为何？”杨秉均才喝了两口茶，就迫不及待地问。

终于图穷匕见了！

萧君默在心里冷笑。前面那些盛大欢迎、热情款待的阵仗，都是为这一刻准备的，典型的先礼后兵的套路。

今日上午，当萧君默去伊阙县廨办理相关手续、顺便包扎伤口时，伊阙县令便提出要查抄尔雅当铺，萧君默断然否决，并严厉警告他，除非有皇上的旨意，否则任何人也不能动尔雅当铺。伊阙县令没料到他的反应这么大，蒙了半天才问道：“为什么？”

“这个案子由本官负责，你没有资格问为什么！”萧君默毫不客气道。

伊阙县令心中恼怒，却不敢发作。萧君默却看都不看他一眼，随即带着辩才上路了。

此刻，事情明摆着，伊阙县令一定是未能得逞，便暗中派快马飞报了杨秉均。由于辩才乘坐的是马车，萧君默一行走得慢，所以被他们赶在了前头。

“杨使君，你刚才那句话，有个小小的谬误，萧某想更正一下。”

杨秉均一愣：“谬误？什么谬误？”

“辩才法师是圣上的客人，不是朝廷钦犯。”萧君默不慌不忙道，“所以，不能用‘抓获’这个词，只能说是‘找到’。”

“话是这么说，但圣上之所以找辩才，目的也是要找到《兰亭序》。这一点，萧将军不会不知道吧？”

“这我当然知道。”

“既然知道，为何不审问辩才，也不查抄尔雅当铺？”

“因为我可以确定，《兰亭序》不在辩才身边，当然也不会藏在尔雅当铺。”萧君默道，“我相信，辩才没有那么蠢。”

后面这句话显然语带双关，杨秉均的脸色一下就变了。

“萧将军，”旁边的长史姚兴发话了，“请你别忘了，你是在跟一位堂堂的三品大员说话，请注意你的口气。”

萧君默闻言一笑：“是啊，可辩才一案，圣上是命我办理的，而不是命我们的三品大员杨使君，不是吗？”

姚兴一下噎住了，只好悻悻闭嘴。

杨秉均强忍怒火，又道：“你说《兰亭序》肯定不在尔雅当铺，凭什么这么有把握？”

“不凭什么，就凭萧某一点小小的办案经验。”萧君默仍旧笑着道。

杨秉均冷笑：“不过是一个小小的五品郎将，入职玄甲卫不过短短三年，哪来这么大的口气！”

“杨使君如果看不惯萧某，大可以请御史台参萧某一本，或者直接向圣上递密奏也行。要是您不方便跑这一趟，萧某愿意代劳，反正我正要回朝，顺带的事！”

“你！”杨秉均终于拍案而起，官威大发，“萧君默，你别以为你是玄甲卫就了不起！你有权向圣上递密奏，本官照样也可以，别以为本官不敢拿你怎么样！”

“杨使君消消气。”萧君默抿了一口茶，露出一个意味深长的笑容，“巧了，说到密奏，萧某现在身上就带着一份，杨使君想不想看看，这份密奏跟谁有关？”

杨秉均微微一震：“你什么意思？”

萧君默微笑着从怀中掏出一卷帛书，对姚兴晃了晃：“姚长史，劳驾。”

姚兴一脸讶异，立刻走过来接过帛书，交给了杨秉均。杨秉均一屁股坐下来，当啷一下扫落了案几上的茶碗，把帛书摊在案上看了起来。

萧君默依然面带笑容，注视着他的脸色。

杨秉均看着帛书，一开始满面怒容，继而脸色铁青，最后却是一片惨白，整个人像泄了气的皮囊一样萎靡了下去。

萧君默的这份密奏，揭露了杨秉均及下辖洛阳、伊阙、偃师、阳

翟、渑池、汜水等各县县令，这些年来打着为皇帝求购王羲之书法的幌子，对乡绅百姓巧取豪夺、敲诈勒索的种种罪行，连带他们几年来贪赃纳贿的斑斑劣迹，也都一笔一笔写得清清楚楚。可想而知，这样的密奏递上去，必将令皇帝震怒，也必将引发洛州官场的地震，而杨秉均作为一州刺史、封疆大吏，更是首当其冲，万死莫赎！

这件事情，是萧君默在扮演书生“周禄贵”期间干的。起初他只是暗中调查“吴庭轩”，偶闻民间的一些怨言，就想不如搂草打兔子，顺带查一查，不料一查下去，竟然一发不可收。当他耳闻目睹这些官员对百姓犯下的种种罪行时，心中大为愤慨，于是专门花心思搜集了大量罪证，最后写成了这道密奏。

“杨使君，”萧君默终于收起笑容，直视杨秉均，“如果你执意要抄尔雅当铺，我也没办法，只能在这份密奏上面再加一笔！该怎么做，你看着办。”

萧君默不让杨秉均等人查抄尔雅当铺，首先当然是因为他相信辩才不会把《兰亭序》藏在家里，其次是想阻止这些贪官借机侵吞民财，但更重要的，是因为他总觉得自己在良心上对辩才一家人有所亏欠，所以不想再让他们受到伤害。尤其是那个叫楚离桑的女子，虽然与他仅有数面之缘，但不知为什么，萧君默心里总是惦记着她。

杨秉均颓唐良久，才抬起头：“萧君默，你想要多少钱，开个价吧。”

萧君默朗声大笑：“杨秉均，你这是在侮辱我，还是在侮辱你自己？你真以为天底下所有人，都可以用钱买吗？”

杨秉均冷哼一声：“少在这儿唱高调！千里做官只为财，自古皆然，我就不信你萧君默是个例外！”

这时，罗彪办好手续，刚好回到花厅，一看到气氛不对，赶紧站在门口，不敢进来。

萧君默无声冷笑了一下，站起身来，拍了拍身上的灰尘：“罗队正，事情都办妥了？”

罗彪忙道：“回将军，都办妥了。”

萧君默走到杨秉均面前，收起帛书揣进怀里：“杨使君，多谢你的盛情款待，来日若回长安，不管你变成了什么身份，萧某定当做东！告辞。”说完拱了拱手，大踏步走出了花厅，带着罗彪扬长而去。

杨秉均睁着一双死鱼眼盯着萧君默远去的背影，猛然掀翻了案几，把愣在一旁的姚兴吓了一大跳。

姚兴战战兢兢地凑过来：“使君，这小子油盐不进、软硬不吃，得给他点颜色了。”

杨秉均想着什么：“先生还有几天会到？”

“今日一早就把信鸽放出去了。前阵子我听韦左使说，先生最近在汴州一带活动，要是及时赶过来，顶多两天后就到了。”

“辩才乘的是马车，走不快。”杨秉均略加思索，“萧君默最快也要三天后才能到陕州，刚好出了咱们的地盘。先生要是及时赶到，咱们就三天后在陕州动手，把辩才交给先生，我亲手宰了萧君默！”

“对，事情做在陕州，到时候就算辩才被劫了，萧君默死了，也没咱的责任。”姚兴附和道。

“还有，你现在马上召集精干人手，去伊阙。”

姚兴没反应过来：“去伊阙？做什么？”

“这还用问？！”杨秉均咬牙切齿，“去把尔雅当铺给老子抄了！不管有没有《兰亭序》，所有字画珍玩一概抄没！”

姚兴恍然：“是，属下这就去。”说完转身要走。

“慢着。”杨秉均目光阴狠，然后命姚兴凑近，附在他耳旁说了句什么。

姚兴咧嘴一笑：“使君高明！”

杨秉均狞笑。

日影西斜，家家户户的房顶上炊烟袅袅。

自从清早“吴庭轩”被带走之后，尔雅当铺便大门紧闭，不少街坊邻居一直在外面探头探脑，可当铺里却一片沉寂，始终听不见半点动静。

一整天，楚英娘和楚离桑都各自躲在卧房里，也不知在想些什么。绿袖跟这个说话也不搭理，跟那个说话也不回应，急得不知如何是好。中午，绿袖跟几个仆佣张罗了好些饭菜，盛到主母和娘子房里，好话说尽，她们却愣是不动筷子。现在眼看又到饭点了，绿袖也没心思再去做饭了，索性也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头生闷气。

楚离桑其实很想去找母亲把所有事情问个清楚，可又觉得母亲应该主动找她解释，所以就赌气不去。在房里闷坐了一天，最后她实在忍不住了，刚想去找母亲，门忽然被推开，楚英娘面无表情地走了进来。

“说吧，你想知道什么？”楚英娘在绣榻上坐下，看着她。

“不是应该您跟我解释吗？”楚离桑心里还有气，“从小到大，您和爹瞒了我多少事情，不应该一一跟我解释清楚吗？”

楚英娘叹了口气：“好吧，那就从你爹说起吧。那个萧君默说得没错，你爹本来就是个出家人，法名辩才，他不是你的亲生父亲。娘当年带着你和他一起来到伊阙的时候，你才四五岁，不懂事，娘就让你喊他爹，然后就过了这么多年。桑儿，虽然他不是你的亲生父亲，但这些年他待你，比亲生女儿不差半点，这些你都知道，对吧？”

楚离桑今天回想了很多往事，其实也隐约记起来了，小时候她第一次看见“爹”的时候，他还是光头，头上好像还有戒疤。“娘，虽然我不是爹亲生的，但他还是我的爹，永远都是！”

楚英娘欣慰：“你这么说，娘就放心了。”

“那您告诉我，我的亲生父亲是谁，他现在在哪儿？”

楚英娘的目光闪烁了一下：“娘怀上你的时候，是在江陵，当时那儿在打仗，兵荒马乱的，你爹他……他没能活下来。”

楚离桑一震：“您是说，我的亲生父亲，在我没出生的时候就……就死了？”

楚英娘沉重地点点头。

“那您后来是怎么遇上我爹的，你们又为什么到了这里？”

“娘离开江陵后，到越州投亲，不想亲戚也都离散了。娘孤身一人，举目无亲，又带着年幼的你，日子过得很艰难。当时，你爹出家的永欣寺也破败了，他被迫还俗，然后就跟娘结识了，之后一直照顾咱们娘俩……”

“不对！爹肯定不是正常还俗！”楚离桑直视着母亲。

楚英娘微微一惊：“为什么这么说？”

“他要是正常还俗，就会有自己的俗家身份，完全不必假冒那个吴庭轩，不是吗？”

“当时到处都在打仗，哪儿还有官府会管还俗的事？吴庭轩是你爹年轻时的故交，二人打算搭伙做点生意，不料吴庭轩却染病死了。你爹一来是为了纪念他，二来自己也还没有俗家户籍，干脆就顶了他的身份……事情经过，就是这样的。”

楚离桑狐疑地看着母亲：“就算这些都是真的，可爹他明明酷爱书法，为什么要发誓封笔？他不就是想隐藏真实身份吗？可他为什么不敢让别人知道他就是辩才？”

楚英娘一怔，目光又躲闪了一下：“这……这是你爹的隐私，娘也不是很清楚。等过些日子他回来了，你再问他，如果他愿意说的话。”

“娘，您不必再隐瞒了。事情明摆着，爹之所以千方百计隐藏真实身份，都是因为王羲之的《兰亭序》，对不对？”

楚英娘一震，却不知该说什么，显然是默认了。

“娘，您告诉我，当今皇上，还有那个萧君默，为什么都认定爹手里有《兰亭序》？”

楚英娘想着往事，眼神有些邈远，片刻后才缓缓道：“你爹的剃度师父智永，是王羲之的七世孙，当初《兰亭序》就传到了他的手中。你爹年轻时也见过，不过后来永欣寺频遇乱兵，《兰亭序》就在战乱中遗失了。朝廷不知实情，才会认定《兰亭序》在你爹手里。”

楚离桑一直盯着母亲，凭直觉就知道她没说真话，可眼下一时半会儿也不可能问出真相，想了想只好作罢，道：“娘，您打算怎么把爹救回来？”

楚英娘一惊：“你爹现在在玄甲卫手里，就凭咱们，怎么救得回来？”

楚离桑急了：“您自小就练武，大壮他们也都有功夫，连我的身手也不算太差，凭什么救不回来？！”

“桑儿，你听我说，皇上请你爹入朝，只是想询问《兰亭序》的下落，你爹只要把实情告诉皇上，说《兰亭序》根本不在他手里，皇上就算不信，也不能把你爹怎么样，最后肯定会放他回来的……”

“娘！”楚离桑突然大声道，“可要是皇上一直不让他回来呢？”

楚英娘犹豫了一下，摇摇头：“不会的，皇上也不能不讲道理……”

“娘，您要是不敢去，就让大壮他们跟我走，我去救！”

“不行！”楚英娘冷冷道，“你们谁也不能去！”

楚离桑愤怒地看着母亲，泪水忽然涌出，在眼眶里打转。

这时，外面忽然传来嘈杂的声音，紧接着房门被猛然推开，绿袖慌慌张张地跑进来：“主母，娘子，不好了！玄甲卫他们……他们要来抄家了！”

楚英娘和楚离桑同时一震，惊骇地看着对方。

李世民得到李泰禀报，知辩才已经找到，不日将带回长安，顿时龙颜大悦，当即命赵德全赐给李泰帛三千段、钱一万缗。李泰忙不迭地跪地谢恩。李世民意犹未尽，又命赵德全传中书令岑文本上殿。李泰心中暗喜，知道这回肯定是要宣布武德殿之事了。

果不其然，岑文本到后，李世民命他立刻拟旨，特准魏王在三月初一后正式入居武德殿。李泰心中狂喜，再次跪地谢恩。在李泰看来，后天便是三月初一，一旦木已成舟，像魏徵这种太子党再想谏阻，恐怕也是难上加难了。

听到皇帝的旨意，岑文本有些意外，但并未多言，马上领命前去中书省拟旨。当天，诏书便由中书省发出，送到了门下省。时任侍中的长孙无忌看到诏书，稍微愣了一下，随即命黄门侍郎刘洎加盖门下省印，将诏书发往了尚书省。时任尚书左仆射的房玄龄接诏，丝毫不感讶异，立即将诏书颁布施行。稍后，朝廷六部长官如吏部尚书侯君集、民部尚书唐俭、礼部尚书李道宗、兵部尚书李世勣、工部尚书杜楚客等人，禁军方面如右武候大将军尉迟敬德等人，也全都得到了消息。

一时间，大唐朝廷的这些高官重臣人人表情各异，个个心思不一。

贞观十六年二月末的这一天，这个重磅消息就仿佛一颗石头扔进一池春水，骤然掀起了阵阵涟漪……

就在朝中波澜乍起的同时，魏徵正坐在忘川茶楼二楼的那间雅室中，一边品着蒙顶茶，一边静静地等待一个人。

熟悉的敲门声响起，魏徵照例在案上敲了两下以示回应。

“望岩愧脱屣。”敲门者在门外吟道，同时咳嗽了几声。

听声音，来者并非萧鹤年，而是另有其人。

魏徵啜了一口香茗，照旧对了一句：“临川谢揭竿。”

门推开，一个四十开外、肤色泛青的精瘦男子走了进来，躬身一揖："见过临川先生。"来者名李安俨，时任左屯卫中郎将，专门负责宫禁宿卫，是最接近皇帝的禁卫将领之一。当年，李安俨跟魏徵一样，也是李建成的属下，李建成败亡后才一起归顺了李世民。

魏徵招呼他入座，稍加寒暄，便开门见山道："你召集一些人手，要最精干的，今日便出发，目标是玄甲卫郎将萧君默押送的辩才。事成后，把辩才送得越远越好，不要再让任何人找到他！"

几日前魏徵便跟李安俨交了底，让他向皇帝托疾告假，并得到了允准。此时，李安俨已大致了解此次行动的内容，唯一让他心存顾虑的，便是萧君默。

"先生，萧君默若强力抵抗，属下该怎么做？"

魏徵闻言，不禁沉吟起来。说实话，他也知道，萧君默是此次行动中最大的难点，既要从他手中抢走辩才，又不能伤害到他，实在是两难。片刻后，魏徵才道："你尽量设法引开他，不要跟他正面冲突。"

李安俨微微迟疑。玄甲卫个个是心思缜密、功夫了得的高手，萧君默更是此中翘楚，要想做到这一点，谈何容易？

当然，这个迟疑只是一瞬间的事，李安俨当即道："是，属下遵命。"说着，又忍不住咳了一声。

魏徵关切地看着他："怎么，旧疾又犯了？"

李安俨苦笑了一下："说来也巧，那天刚刚跟圣上托疾告假，当晚旧疾就复发了。这么看来也不算'托疾'，是真的生病。"

魏徵也笑了笑："世上还真有如此巧合之事。"旋即想着什么，又道，"你要是身体不适，我可以另行安排……"

李安俨赶紧道："不必了先生，这两天我服了几服药，已好了许多，我没问题。"

魏徵想了想，没再说什么，然后两人又讨论了一些行动细节。临走之前，李安俨忽然想起什么，道："先生，我刚才来的时候，听到朝中传言，说圣上已正式下旨，让魏王入居武德殿了。"

魏徵不语，似乎早已预料到这个结果。

李安俨见他没说话，便起身告辞。魏徵忽然道："安俨，最后，我想再给你一句话。"

李安俨看着他。

“如果萧君默强力阻拦，宁可放弃行动，也不可伤害他。”

“属下明白。”

姚兴带人强行闯入尔雅当铺的时候，每个人身上都穿着黑甲。

楚英娘、楚离桑带着绿袖、大壮等人，手上都拿了兵器，冲到前厅与他们对峙。姚兴声称他们是玄甲卫，奉萧君默之命前来查封当铺，命楚英娘等人放下武器，否则便以抗拒官府的罪名全部逮捕。楚离桑大怒，大声说萧君默自己怎么不敢来。姚兴冷笑，说萧将军公务繁忙，哪有闲工夫来处理这种小事。

楚离桑一听，顿时气不打一处来，挥剑直取姚兴。

双方就这么打了起来。

楚英娘原本极力想控制局面，无奈一旦动了刀剑，事情便再也无法挽回。为保护女儿，她只好加入了战斗。

打斗中，有人撞倒了一盏烛台，火焰点着了柜台上的几卷字画，火势迅速蔓延开来。

楚离桑又惊又怒，砍倒了一个官兵，想冲到柜台那边救火，不料却被三个官兵死死缠住。她以一敌三，奋力厮杀，好不容易砍倒了两个，却有更多的官兵围了上来。

由于杨秉均志在必得，所以命姚兴足足带了三十多人过来，而且个个武功都不弱。楚英娘、楚离桑等人虽然武功比他们高，无奈寡不敌众。缠斗片刻，便有三四个当铺伙计躺在了血泊中，绿袖也被两个官兵逼到了墙角，发出声声尖叫。

楚离桑偷学武功的时候，也顺带教了绿袖一些，日常防身绰绰有余，但碰上这种你死我活的厮杀，那点功夫连保命都难。楚离桑眼看绿袖危急，手中长剑一振，舞起一团剑花，逼退了两个官兵，然后从缺口处冲了出去，又纵身一跃，一剑刺入一个官兵的后心，把他刺了个对穿，紧接着左脚飞踢，把另一个官兵踹飞了出去。

方才绿袖已被逼得蹲在了墙角，见危险解除，终于哇的一声哭了出来，一头扑进楚离桑怀里。楚离桑拍了拍她的后背，正待安抚，突觉背后有异，猛一转身，只见一个大块头官兵正挥着一把大刀劈头砍下。

此刻躲闪已经不及，绿袖又发出一声刺耳的尖叫。

千钧一发之际，只见一道剑光飞速闪过，大块头官兵轻轻晃了一下，然后他的头和身躯瞬间分离开来，头颅往旁边掉落下去，高大的身躯重重扑倒在地上。

当他倒下之时，楚离桑惊愕地看见了母亲楚英娘收剑的姿势。

刚才那一剑，无声地削断了这个官兵的脖颈，速度快得令人匪夷所思。

此时大火已经在整间当铺中熊熊燃起，浓烟四处弥漫。官兵死了十几个，尔雅当铺的伙计也都已倒下，只剩下大壮一人还在苦苦支撑。姚兴早就退到当铺门外，大声叫嚣，却丝毫不敢靠近。伊阙县廨又派来了一大队援兵，都围在外面鼓噪。

楚离桑大怒，挥剑就要冲出去，被楚英娘一把拉住。

“你和绿袖从后院走，快！”楚英娘大喊着，又砍倒了一个官兵。

楚离桑想和母亲争，可一张嘴就吸入了一大口浓烟，呛得不住咳嗽，眼泪鼻涕直流。绿袖慌忙拉着她往后门跑去。楚英娘护在她们身后，抵挡着六七个官兵，且战且退。大壮杀红了眼，接连砍倒两个官兵后，也冲到了楚英娘身边，与她并肩御敌。

四个人很快退到了通往后院的门口处。绿袖死命抱着楚离桑，把她拉进了后院。楚英娘刚想叫大壮先撤，突然被大壮拽住胳膊，用力一推，把她也推过了门洞。

“快走——”大壮嘶吼着，整个人堵在门洞处，用尽最后的力气死命抵挡。他的身上已多处负伤，鲜血染红了衣袍。

楚英娘含泪看了大壮最后一眼，拉起楚离桑的手：“走！”

楚离桑还想挣扎，却被母亲和绿袖一人一边架着急走，瞬间没入了后院的夜色之中。当她们翻墙而出的时候，大壮终于支撑不住，身上被同时刺入三把刀，一口鲜血喷了出来……

暮色四合，旷野上风声呜咽。

楚英娘、楚离桑、绿袖相拥站在一片高岗上，远远望着伊阙城中那一束冲天而起的火光。

辩才十六年来收藏的所有名人字画和古董珍玩，就这样葬身火海、毁于一旦。

悲愤的泪水濡湿了这三个女人的眼。

一股仇恨的光芒连同远处的火焰，一起在她们的瞳孔中燃烧。

李世民正式下旨让李泰于三月初一入居武德殿，此事恰好与李泰数日前传给刘洎的假消息吻合，连时间都完全一致，既没早一天也没晚一天。如此歪打正着的巧合，着实让李泰和杜楚客一说起来就忍不住笑。

“殿下，您猜猜刘洎白天来找我时，那脸上是什么表情？”

此刻，在魏王府的书房里，杜楚客正对李泰说道。

李泰憋着笑：“还能是什么表情？那一定是感激得无以言表喽！”

“没错！”杜楚客一拍大腿，“这家伙表面装得沉稳，其实我一眼就看出来了，那心里头可是被殿下感动得一塌糊涂啊，恨不得把一颗心都掏出来，让我带来给殿下看！”

李泰笑了笑：“刘洎还说了什么？”

“还是那些老套的说辞，我觉得不听也罢。”

“听不听，得是我拿主意，”李泰冷眼一瞥，“而不是你觉得如何便如何。”

杜楚客心头微微一凛，忙道：“刘洎说，殿下入居武德殿后，一定要低调，而且从此在圣上面前，只要提及东宫，就必须说好话，一句坏话都不能提，就连圣上说太子不好，也要替太子辩解说情。如此，圣上自然会更加看重殿下，疏远太子。”

李泰闻言，不禁蹙眉沉吟。

“殿下，刘洎这个法子，过于保守，甚至可以说懦弱……”

“你错了，这个法子是以弱制强，以柔克刚。”李泰淡淡地打断了他，“夫唯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刘洎此言，颇得老子思想之精髓，我觉得未必不可采纳。”

“不争？”杜楚客冷笑，“自古以来，有人凭龟缩之术夺嫡成功吗？有人靠着‘不争’二字令对手俯首称臣吗？殿下，人人都说您最像圣上，到底哪一点最像，在属下看来，就是睥睨天下、舍我其谁的王者之气！设若圣上当年也不争，如今恐怕已是荒冢之中的一堆白骨了。”

“住口！”李泰低声喝道，“这种话也是臣子当说的吗？”

“殿下恕罪。”杜楚客却不惊惧，“属下只是实话实说罢了。”

“不说这个了。”李泰缓了缓口气，“内鬼已经现形，说说吧，该怎么办？”

“萧鹤年这个浑蛋！”杜楚客恨恨道，“没想到他竟然是太子和魏徵的狗！”

“说起这个，有件事得赶紧做。”

“殿下是指‘黄犬’？”

李泰点点头：“现在看来，事情很明显了，‘黄犬’肯定是在暴露之后，被太子和魏徵指使，对咱们使了反间计，结果害咱们差点把刘洎当成内鬼。所以，这条狗不能再留了，得赶紧除掉。”

“殿下放心，我明天就让她消失。”

“还有，萧鹤年盗取辩才情报这事，你怎么看？”

“这事有点蹊跷。”杜楚客思忖着，“暂且先不管太子和魏徵与此事有何关系，单说萧鹤年冒险偷取辩才情报，就足以说明，辩才身上肯定藏着什么天大的秘密。换句话说，圣上这些年费尽心力寻找辩才和《兰亭序》，肯定不只是喜爱王羲之书法那么简单。”

“辩才改头换面在伊阙躲藏了十六年，这本身就非同寻常，而这也正是我的困惑。”李泰道，“这几年，我利用《括地志》帮父皇暗中寻找辩才，却一直弄不明白，辩才和《兰亭序》背后到底隐藏了什么，以至让父皇如此牵肠挂肚、志在必得。”

杜楚客忽然想到什么：“不知殿下是否还记得，武德九年那件轰动一时的吕氏灭门案？”

“你是说吕世衡？”

“对。我听说玄武门事变当天，吕世衡临死之前，曾迫切求见圣上，圣上也去见了他最后一面。据我推测，吕世衡肯定留给了圣上什么线索，而这个线索正指向《兰亭序》。后来又发生了灭门案，令此事更加诡异，此后圣上就开始广为搜罗王羲之字帖了。由此可见，不管《兰亭序》隐藏了什么秘密，都源于这个吕世衡！”

“你知不知道，当时还有谁陪同父皇去见吕世衡？”

“据我所知，有四个人。”

“哪四个？”

“房玄龄、长孙无忌、尉迟敬德和侯君集。”

李泰揣摩着这四个人的名字，若有所思，片刻后道：“这事一时半会儿也弄不清，得从长计议。眼下需要考虑的是，要不要把萧鹤年盗取辩才情报一事，向父皇禀报？”

杜楚客想了想：“属下以为不可。”

“为何？”

“殿下这几年一直在帮圣上寻找辩才，圣上可曾对你透露过他的真实动机？”杜楚客不答反问。

“丝毫没有。”

“既然没有，就说明圣上不想让殿下介入此事，至少目前还不想。倘若殿下贸然把萧鹤年的事情报上去，只会让圣上对殿下产生警觉和提防，对殿下没半点好处。”

“言之有理。”李泰深以为然，却又想到什么，“但问题是，萧鹤年盗取情报，很可能也是冲着《兰亭序》去的，如果他和魏徵派人半道去劫辩才，朝廷又毫无防范，没人去接应萧君默，那岂不危险？”

“殿下所虑甚是。”杜楚客想了想，“那就只能派咱们的人去接应了。”

“不妥。”李泰当即否决，“正如你方才所言，圣上目前还不想让我介入，要是派人接应，难免兴师动众，圣上定会怀疑我们事先得到了什么消息。”

“那就只有一个办法了。”杜楚客凑近李泰，低声说了句什么。

“就这么办！”李泰一拍书案，“你立刻吩咐下去。”

杜楚客刚要起身，忽然想到什么：“坏了！这萧君默是萧鹤年的儿子，他们爷俩会不会早就串通好了？”

“不可能。”李泰笑道，“倘若如此，萧鹤年何须三更半夜跑到我这里来偷情报？”

杜楚客一拍脑门：“对对，我把这一茬给忘了。”

“还有，既然咱们不想把萧鹤年交给父皇，那就只能自己处理了。”李泰思忖着，“另外，关于《兰亭序》的秘密，想必萧鹤年也一定知情。若能把他的嘴撬开，咱们就什么都清楚了。”

杜楚客点点头，已明白李泰的意思。



萧君默一行自洛州启程，三天走了三百多里，进入了陕州地界。

陕州东据崤山，西接潼关，北临黄河，扼东西交通之要冲，锁南北津渡之咽喉，自古乃兵家必争之地。陕州治所陕县，位于崤山的群岭环抱之中，古来亦有“据关河之肘腋，扼四方之襟要”的说法，地势极为险峻。

这一天黄昏时分，萧君默一行抵达陕县城南的甘棠驿。此处四面环山，一条驿道在崇山峻岭间蜿蜒穿过，甘棠驿便位于道旁的山坳之中。

萧君默一到驿站门口，观察了一下周遭地势，便忍不住笑道：“怪不得叫陕县，果然名副其实！”

他们一个多月前从长安过来时，一队飞骑风驰电掣，只用三天就到了洛州，几乎完全未曾在意沿途州县的山川地形。这次返程为了照顾辩才，也出于安全考虑，让他乘了马车，速度大大减慢，不过萧君默也正好借此机会饱览大唐的壮丽山河。

旁边的罗彪不解，问他方才所言何意。萧君默道：“陕者，隘也，险要难行、山势四围之意，所以名之陕州、陕县。”

罗彪闻言，这才仔细察看了一下周围环境，只见驿站四周绝崖壁立、松柏森然，不觉便有一股寒意从脊背蹿了上来。

“要是有人想打咱们的主意，此处倒是个动手的好地方！”萧君默轻描淡写地说着，策马向驿站大门走去。

罗彪一听，右手忽然下意识地按在了腰间的刀柄上。

“现在不必紧张，不过今晚睡觉最好睁着一只眼。”萧君默已经进了驿站，却头也不回地扔过来这句话。

罗彪尴尬地松开了手，心里一阵嘀咕：奇怪了，你脑后又没长眼，

怎么知道我紧张？

甘棠驿规模不小，是一个四方形的大院落。大门在南边，进门左手是两座硬山顶的房屋，为驿卒寝室；右手也是两座屋，一座是驿丞的值房兼寝室，另一座是饭堂；驿站的东、西两面各有一座悬山顶的普通客房，北面则有一座重檐歇山的双层建筑，为驿站上房；北楼西侧是一排马厩，马厩旁边还有一扇紧闭的小门。

驿丞姓刘，五十开外，老成干练，一看到萧君默等人的装束，便知他们的身份，当即开了北楼二楼的三个单间，萧君默、辩才、罗彪一人一间；另外开了一楼的五间四人房，刚好让萧君默的二十名手下都住了进去。

刘驿丞安排众人入住的时候，没有人注意到，一个马夫模样的人，正在庭院里认真地擦洗一匹马。他一直假装低头忙活，目光却不时瞟向萧君默等人。直到看清萧君默、辩才等人各自入住的房间，才提起水桶，牵着马儿离开。

马夫离开的时候，下意识地望了南面山崖一眼。

此刻，南面山崖上有一群黑衣人正躲藏在山林间，目不转睛地盯着驿站内的一举一动。而与此同时，北面山崖上也有一群黑衣人，正居高临下地俯瞰着整座驿站。两群神秘人虽然都身穿黑衣、面遮黑布，但稍有些不同的是，南边的黑衣人是头裹黑巾，北边的黑衣人则罩着黑色斗篷。

正如驿站中的人不知道这两拨黑衣人的存在一样，两拨黑衣人彼此也并不知道对方的存在。而让庭院中那个马夫完全没料到的是，他刚才的诡异举动，其实也早已被萧君默尽收眼底。

天色擦黑之际，众人在饭堂用餐，一个下巴尖尖的精瘦驿卒非常殷勤，一直在旁边嘘寒问暖，还张罗着给众人加菜。萧君默不免多看了他几眼。

自从离开洛州，辩才这一路上便成了哑巴，几乎没说过话。萧君默主动坐到辩才身边，不时找话跟他说，可辩才却始终埋头喝粥，一言不发。萧君默只好笑笑作罢。一旁的罗彪却看不过眼，瓮声瓮气道：“喂，和尚，我们将军问你话呢，干吗装聋作哑？”

辩才喝光了碗里的最后一点粥，才抬头看着罗彪：“军爷，读过《论语》吗？”

罗彪一怔：“少跟我在这儿卖弄！我是问你怎么不回将军的话！”

“子曰：‘食不语，寝不言。’军爷难道没听说过？”辩才慢条斯理道，“何况你还叫我一声和尚。出家人戒律更严，吃饭不说话，是本分！”

玄甲卫中很多人是凭武艺入职，没读过《论语》的粗人不在少数，罗彪便是其中之一。此刻被辩才揭了短，不禁脸色涨红，怒道：“那你现在吃完了，可以言语了吧？”

“抱歉！一路车马颠簸，在下累了，想去安寝。”辩才淡淡道，“所以，也不能言语。”说完便径直走出了饭堂。四名玄甲卫立刻起身跟了出去。这是萧君默的安排，这四人必须时刻不离辩才左右。

罗彪被说得哑口无言，勃然大怒，起身要追。

一旁的萧君默早已忍不住笑，一把按住他：“哎哎兄弟，少安毋躁！人家是出家人，自然该守规矩，咱不能破了人家的戒律不是？”

“他连老婆孩子都有了，还不算破戒？”罗彪怒意未消。

“老婆未必是真娶，女儿肯定非亲生。”萧君默望着辩才离去的背影，道，“再说了，这是人家的私事，咱们最好不要乱嚼舌头。”

罗彪扭头看着他，忽然促狭地笑笑：“既是私事，将军如何得知？”

“直觉而已。”萧君默说着，看见罗彪一脸坏笑，便拍了他脑袋一下，“收起你邪恶的笑容吧！”

罗彪挠了挠头：“乖乖，跟一个婆娘同床共寝十六年，居然不是真娶，这得修炼到什么境界？这还算人吗？”

萧君默感觉这话题再扯下去就不雅了，便笑笑不语。刚想离开饭堂，忽然察觉后面有什么动静，立刻回身冲到东面的窗边，猛然把窗户推开，探出头去。

外面一片漆黑，不见任何异样，只有山风呼啸来去，把一大片灌木丛吹得沙沙作响。

罗彪跑了过来：“将军听见什么了？”

萧君默凝视着窗外的黑暗，沉吟不语。

刚一出饭堂，才走了几步，萧君默抬头一瞥，就发现北楼二楼的走廊有个身影闪了一下，等他快步冲到庭院中时，那个身影已经消失了。

方才身影所在的位置，正是萧君默的房间门口。

萧君默缓步走上二楼，来到自己的房间，打开门后，并未马上进去，而是扫视了房内一圈，确定无异后，才抬腿走了进去。

刚踏出两步，萧君默就感觉踩到了什么东西，低头一看，是一张折成四方形的纸条。很显然，这是刚才那个神秘身影从门缝里塞进来的。

萧君默凑近灯烛，展开纸条：

消息已泄　辩才危险　千万当心　早做防范

萧君默蹙眉思索。

纸条用的是最为常见的黄麻纸，这是一种以苎麻、布头、破履为主原料生产的纸张，成本低廉，价格比宣纸、硬黄纸等名贵纸张便宜许多。此外，这并不是一张完整的纸，而只有半张，切口清晰齐整，应该是用裁纸刀裁的。

萧君默又扫了一眼字迹，发现落笔虽显匆忙，但字体干练有力，说明此人经常写字。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十六个字都有一种不太自然的倾斜。

是谁写了这张纸条？他又是从哪儿得到的消息？既然是好意提醒，证明此人是友非敌，那为何又要鬼鬼祟祟？

萧君默来到走廊上，把整座驿站扫视了一遍。片刻后，他的目光停留在了某个地方。

他心里已经有了一个推断。

入夜，风越来越大，在甘棠驿上空来回盘旋，声声呜咽恍如鬼哭。

刘驿丞打着一盏气死风灯在驿站中四处转悠。这种灯笼通身涂满桐油，外面的纸又糊得特别严实，所以尽管夜风吹得凶猛，却吹不灭笼中的一点微光。刘驿丞把每个角角落落都查看了一遍之后，才慢慢踱回庭院东南角的值房。

刚打开门，刘驿丞就感觉有些不对劲，慌忙把手中灯笼举高，只见萧君默正坐在一把条凳上，跷着二郎腿，悠然自得地看着他。

刘驿丞一惊，强作镇定道：“萧将军，你……你怎么在这儿？”

“月黑风高，无心睡眠，找你聊聊天。”

“将军说笑了。明日将军还要赶路，在下也忙了一天，还是各自歇息吧。”

“好，那就不说笑了。”萧君默站起来，“其实，我是想请你帮个小忙。”

“将军有何吩咐？”

“帮我写一张便条。”

“我这儿笔墨是比较齐全，要不我拿出来，将军自己写吧？”刘驿丞说着，放下灯笼，掀开案上一只盛纸的函匣，从一沓黄麻纸中取出一张，放在案上，又在砚台上研了些墨，“将军，请吧。”

“我右臂受了点伤，不便写字，你帮我写吧。”

刘驿丞迟疑了一下，勉强坐在案前，刚要提笔，萧君默忽道：“稍等，不用整张纸写，裁成半张即可。”

刘驿丞已有些张皇，但还是依言把纸张对折，然后取过一把裁纸刀，裁下了半张纸。萧君默一直注视着这一切。接着，刘驿丞习惯性地用左手拿起毛笔，蘸了蘸墨，看着萧君默：“将军要写什么？”

萧君默直视着他，一字一顿道：“消息已泄，辩才危险。”

饶是刘驿丞如何镇定自若，至此也无心再掩饰了，只好叹了口气，把笔掷在案上，道：“将军，我是受人之托，给你传达消息，实在别无恶意……”

“这我知道。”萧君默笑了笑，“不过我还想知道，你是受谁之托？”

刘驿丞犹豫片刻，才道：“不瞒将军，在下是受魏王殿下所托。”

“魏王？”萧君默有些意外，“我此次也是受魏王之命。既如此，他为何不直接派人给我消息，却要搞得如此神秘？”

“这个在下就不清楚了。杜长史派快马给我口信，让我暗中给将军递个匿名纸条，别的在下一无所知。”

萧君默知道他说的是实话，再问也问不出什么，转身要走，刘驿丞忽然叫住他：“将军留步。”

“还有何事？”

刘驿丞笑道："在下有一事不明，还望将军赐教！"

"什么事？"

"将军一眼便识破是在下写的纸条，莫非我方才塞纸条之时，被将军发现了？"

"我只看到一个影子，并不知道是你。"

"那将军又为何这么快就找到我？"

"这并不难。"萧君默淡淡道，"首先，你用的纸很平整，边角既无卷曲也无折痕，不像是行旅之人随身携带的东西，更像是放置在固定处所的，所以我暂时先排除了其他客人，觉得你和驿卒的可能性更大。"

刘驿丞点点头："很合理，然后呢？"

"其次，纸条只有半张纸，且切口清晰齐整，这说明写字之人细心、稳重、做事有条理。更重要的是，此人很节省，能用半张纸的时候，就不用整张纸。由此我便想到，在驿丞和驿卒两种人之间，此人更应该是前者，因为只有当家之人，才会如此珍惜物力，不愿浪费。"

刘驿丞眼中露出了佩服之色。

"最后，也是最明显的，就是你的字迹。你虽然写得匆忙，但字体工整有力，显然是经常写字的人，这就更像驿丞而不是普通驿卒了。此外，这十六个字，都有一种不太自然的倾斜。我立刻想起晚饭之前，曾无意中看见你用左手执笔写字。所以，这些字体的倾斜就有了一个最合理的解释：写纸条的人是个左撇子，也就是你——刘驿丞。"

刘驿丞大为叹服，笑道："早就听说玄甲卫有个心细如发、断案如神的青年才俊，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

萧君默却没有笑，而是有些凝重地看着他："刘驿丞，方才我说今夜月黑风高，无心睡眠，其实不是玩笑话。"

刘驿丞也敛起笑容，郑重地道："魏王既然专门命人送来消息，今夜必定不会太平。将军有何吩咐，在下一定全力配合！"

"你只须做一件事，就是带上你的手下，照看好所有马匹和那驾马车即可。其他的事，你一概不要管！"

"一概不要管？"刘驿丞大为诧异。

“是的。”萧君默看着他，“今夜就算有人在你的驿站里杀得血肉横飞，你和你的手下都不必管。如此，你便是帮了我，也帮了你自己。”说完，萧君默拍了拍他的肩膀，径直走了出去。

直到萧君默离开值房好一会儿，刘驿丞依旧愣在那儿，想不出个所以然。

北楼二楼走廊，罗彪在辩才房间门口守着。

萧君默走过来，朝他勾了勾手指头。罗彪赶紧凑过去，萧君默附在他耳旁轻声说了几句。罗彪一脸惊诧：“将军何须如此？咱们这么多弟兄……”

“照我说的做。”萧君默冷冷道，然后推开辩才房门，走了进去。罗彪不及细想，也赶忙跟了进去。

房中，辩才正坐在床榻上闭目打坐，四名玄甲卫都守在一旁。

萧君默回头给了罗彪一个眼色。罗彪犹豫了一下，面露无奈，叫上那四个玄甲卫一起出了房间。

萧君默走到床榻前，看着辩才：“法师，我本无意打扰你清修，只是，今夜恐怕会有麻烦，还需你配合一下。”

辩才仿佛没有听见，良久后才慢慢睁开眼睛：“什么麻烦？”

“有人会来劫你，或者……杀你！”

辩才冷然一笑：“贫僧十六年前便已是行尸走肉、死灰槁木了，浮生所欠，唯有一死，还怕人来杀我吗？”

这是辩才第一次以“贫僧”自称。随着离伊阙越来越远，他似乎也在一点一点割舍过去十六年的世俗生活，渐渐变得心如止水。萧君默心里既有些同情，又有些歉疚，脸上却还挂着笑：“法师若是死了，在下也只能提着脑袋回长安。出家人以慈悲为怀，我还这么年轻，法师舍得让我死吗？”

“你披上这身黑甲，就该想到会有今天！”

“法师好像很讨厌我这身黑甲？”

“说不上讨厌，但也并不喜欢。”

“谢谢法师的坦诚！不过，不希望你死的，不仅是我，还有你尚在伊

阏心心念念盼你回家的妻女，不是吗？”

辩才微微一震，沉静的表情立刻起了波澜，少顷才道：“将军需要我怎么配合？”

萧君默粲然一笑：“法师想开了，在下的颈上人头便可保了。”说着凑近辩才，低声说了几句。

辩才一怔：“这么做，妥当吗？”

“没问题。”

“将军可想清楚了？”

“当然。”

辩才深长地看着他：“将军方才还说，这么年轻，不舍得死，现在为何又不惜命了？”

“在下固然惜命，但更希望能够不辱使命，把法师安全送到长安。”

萧君默的表情依旧云淡风轻，但眼中却透着一股决绝和坚毅。

罗彪和四名玄甲卫站在庭院中，远远看见萧君默从辩才房间走了出来，穿过走廊，下了楼梯，然后身子一拐，朝西北角的马厩方向去了，并没有向他们走来。

四个玄甲卫互相看了看，又看向罗彪。

“看我干吗？都回辩才房间守着。”罗彪道，“辩才要是睡下了，你们也别点灯，就在房间里给我守到天亮。”

“是！”四人答应着，飞快地跑开了。

他们一走，罗彪也快步朝北楼西侧走去，那是刚才萧君默身影消失的地方。

四个玄甲卫再次进入辩才房间的时候，发现灯已经熄了，辩才面朝卧榻里侧躺着，正发出细微而均匀的鼾声。四人遵照命令，在黑暗中坐了下来，静静守着。

驿站外的东边有一片黄杨灌木，此刻，三条纤细的黑影正躲在灌木丛中。

她们就是楚英娘、楚离桑和绿袖。三人都穿着夜行衣，头脸都包着

黑布，只露出眼睛。半个多时辰前，楚离桑摸到饭堂窗外，想打探情况，恰好听见萧君默和罗彪在谈论她家的事，口气似乎还有几分戏谑。楚离桑一怒，不小心弄出了动静，还好及时跑回灌木丛中，才没让萧君默发现。

三人从午后一直躲藏到现在，不仅腰酸背痛，还被各种蚊虫不时叮咬。楚离桑大为不耐，低声道："娘，他们估摸也都睡下了，动手吧？"

楚英娘不语，目光一直警惕地观察着四周。

绿袖好像又被虫子咬了，啪地在后脖子上拍了一下，连声嘟囔。楚英娘扭头，严厉地瞪了她一眼，绿袖伸伸舌头，赶紧噤声。

"娘……"楚离桑还想说什么，楚英娘忽然嘘了一声，目光凌厉地望向左手边。楚离桑和绿袖同时顺着她的目光看去，只见南边山崖上，突然扔下十几条长索，然后十几道黑影正从崖上快速缒下来。

绿袖惊得捂住了嘴。

楚离桑也是一惊："娘，这些是什么人？"

"肯定是冲你爹来的。"

楚离桑越发惊异："既然来者不善，那咱们得赶紧动手了！"

"现在不行！"楚英娘一脸镇定，压低声音道，"他们人多势众，而且看样子身手都不弱，咱们拼不过他们。"

楚离桑着急："那怎么办？难道就任凭他们把爹抓了，或者把爹……"她心里是想说"杀"字，却不敢说出口。

"你别忘了，还有萧君默他们在里面呢，玄甲卫也不是吃素的，自能抵挡他们。"楚英娘顿了顿，又道，"这票人突然出现也好，省得咱们跟玄甲卫硬拼，等他们两败俱伤，咱们再出手不迟。"

楚离桑想了想，觉得有道理，也就不吱声了。

就在南边黑衣人从崖上缒下的同时，北边山崖上也下来了十几个黑衣人，迅速躲在了几棵大树之后。

其中一个黑衣人喘息未定，立刻拉下面罩，模仿鹧鸪鸟发出几声"咕咕、咕咕"的叫唤。片刻后，驿站东北角响起了相同的声音。紧接着，一道黑影迅速摸了过来。

黑影来到近前，居然是饭堂中那个下巴尖尖的精瘦驿卒。

“情况怎么样？”学鸟叫的黑衣人迫不及待地问。

此人正是洛州长史姚兴。

瘦驿卒答道：“萧君默、辩才、罗彪就住在北楼二层的三、四、五号房，有四个玄甲卫守在辩才房里，其他人都住楼下。”

姚兴“嗯”了一声：“干得不错，我会记你一功。你先回吧，免得让人起疑。”

瘦驿卒连连称谢，然后转身往回走，可还没走出几步，姚兴就从背后扑上来，一手捂住他嘴巴，另一手持刀在他脖子上一抹，瘦驿卒就软软地倒在了地上。

姚兴拿刀在他身上擦了擦，低声道：“兄弟，使君有命，不能留你这条舌头，你别怪我，改天一定多给你烧些纸钱。”说完，猫腰跑到不远处的一棵树下，对一个身材较为高大的黑衣人道：“使君，都摸清了，动手吗？”

这个黑衣人正是杨秉均。

他无声地挥了一下手，率先朝驿站东北角摸了过去，姚兴等人紧随其后。

杨秉均等人翻过驿站北墙，迅速蹿上了北楼二楼的走廊，然后分别蹲在三、四、五号房的窗外，各自掏出一根竹管，刺破窗户上的纸，朝里面吹着什么。

辩才房间里，一股淡淡的烟雾在黑暗中弥漫开来，四个玄甲卫原本都闭目坐着，很快就开始东摇西晃，紧接着便一个个栽倒在地。

门闩被一把小刀轻轻拨开，然后房门就吱呀一声开了，杨秉均、姚兴和几个手下猫着腰摸了进来。他们一一查看了地上的四个玄甲卫，发现都已被迷晕，才直起腰身，同时把目光转向床榻上的辩才。

辩才仍然面朝里侧躺着，正发出粗重的鼾声。

杨秉均拉下面罩，狞笑了一下，对姚兴道：“你带几个弟兄，马上带他去见先生，我去隔壁亲手宰了萧君默！”

“是！”姚兴跟两个手下一起扶起辩才，用一只黑布袋罩在他头上，然后把他架了起来，迅速走出了房间。

杨秉均看着姚兴等人下了楼梯，才重新拉上面罩，走到萧君默房间门口，对手下道：“把门弄开！”手下迅速掏出一把小刀，插进了门缝里，开始拨门闩。

就在这时，从南边山崖上下来的十几个黑衣人也正好翻过南墙，进入庭院。一道黑影从角落里蹿出，跑到为首黑衣人身边，轻声禀报了萧君默等人的住宿情况，所说正与那个驿卒毫无二致。

这个黑影就是傍晚在庭院里洗马的马夫。

为首黑衣人听着，刚想说什么，忽然用手捂嘴，忍不住轻咳了一下。

此人正是魏徵派来的李安俨。

李安俨抬头，忽见北楼走廊上黑影幢幢，所在位置正好是马夫说的萧君默房间，暗叫一声不好，大手一挥，立刻带着手下朝北楼冲了过去。

杨秉均察觉楼下动静，刚一转身，李安俨已经从庭院中飞身跃上二楼栏杆，手中长剑直刺过来。杨秉均大惊失色，慌忙一闪，堪堪躲过。

姚兴和两个手下费了好大劲，才把软绵绵的辩才从驿站北墙弄了出去。

“这老头，真是死沉！”一个手下抱怨。

“废什么话？快走！”姚兴低声骂道，伏着身子观察了一下四周，才深一脚浅一脚地蹿入一片半人多高的荒草丛中。两个手下一左一右架着辩才，紧随其后。

此时的姚兴并不知道，他们刚一离开，便有八名玄甲卫正从同样的位置翻墙而出，悄无声息地跟上了他们。

驿站东边的灌木丛中，早已焦躁难耐的楚离桑终于听见了东北角的动静，探头一看，正好看见几个黑影架着一个人慌慌张张地跑远。楚离桑赶紧对楚英娘道：“娘，你看，那几个家伙绑走的是不是爹？”

“是有点像。”楚英娘睁大了眼睛，正想着要不要追过去，忽然又察觉什么，连忙一手一个拽住楚离桑和绿袖，猛地伏低了身子。“娘，又怎么了？”楚离桑不解。楚英娘朝左手边努努嘴。楚离桑转头一看，才发现七八条黑影正从前面不远处急速掠过，紧跟着前面的黑影朝东边而去。

恰在这时，驿站中又传出刀剑撞击的厮杀声。绿袖眉头紧皱：“今晚

真邪门！这驿站到底来了几拨人？！”楚英娘两头望了望，一时也有些困惑。楚离桑则一直望着东边，满脸焦急：“娘，别犹豫了，我看被劫走的那个人肯定是爹，赶紧追吧！”

楚英娘又想了想，一咬牙：“走！”

驿站里，李安俨和杨秉均这两拨人刚一交手，便有八名玄甲卫从一楼客房冲了出来，同时对双方展开攻击，于是三拨人瞬间打成了一团。

在这场混战中，每一拨人都闹不清真正的敌人是谁，只好同时与另外两方开打，于是每一方都打得惊心动魄且一头雾水。

此时，刘驿丞正遵照萧君默的指示，带着五六个驿卒守在驿站西北角的马厩前，个个持刀在手，紧张地保持着防御姿势。

他们耳闻着庭院方向激烈的厮杀打斗声，每个人脸上都写满了惊惧和困惑。

最感困惑的人，当然是刘驿丞。

他到现在还是没弄明白，萧君默叫他守在马厩前到底是什么意思。他唯一能想到的理由，就是萧君默早就料到今夜的情况会很复杂，所以叫他们躲在这里避险保命。

尽管困惑不安，但仅此一点，刘驿丞就足以对萧君默心存感激了。因为他知道，就凭他和手下这几个驿卒的本事，真要是冲出去，立马就会变成别人的刀下之鬼！

刘驿丞正胡乱想着，忽然听见身后好像有人说话。他问左右驿卒：“谁说话了？”驿卒们个个摇头。刘驿丞回头看向马厩，可除了并排站着的几十匹马，外加一驾孤零零的马车之外，马厩中空无一人。

一匹高大的黑马突然喷了一下响鼻，前蹄在地上刨了几下，显得有些焦躁不安。

刘驿丞认出来了，那是萧君默的坐骑。

然而眼下，萧君默到底在什么位置，究竟在做些什么，刘驿丞却一无所知。

姚兴等人带着辩才，顺着北山的崖下往东走了约莫一炷香工夫，进入了一片松林。八名玄甲卫一直悄悄跟在他们身后，而楚英娘三人则紧紧咬着玄甲卫。

在松林中又摸黑走了半里多路，来到一片相对开阔的空地，姚兴才停下脚步，掏出火镰打着了火，点燃一根松枝，仔细观察了一下四周，嘴里念叨着：“应该就是这里了。”

“长史，快跟先生接头吧，咱可快累死了！”一个手下气喘吁吁道。

姚兴回头瞪了他一眼，扶着一株树，清了清嗓子，对着松林深处念了一句：“先师有冥藏。”

四周一片死寂，毫无回应。

姚兴又提高嗓门念了一遍。片刻后，林中终于传来一个低沉浑厚的声音：“安用羁世罗。”

姚兴长长地松了口气。

此刻，八名玄甲卫埋伏在姚兴身后三丈开外的地方，而楚英娘她们则离得更远，所以根本听不到前面在说些什么。

林中的话音一落，周围便同时亮起十几支火把。姚兴一下难以适应光亮，赶紧抬手遮眼，只见几十个戴着斗篷、面遮黑布的身影从四周的松林中走了出来。为首的黑衣人身形颀长，脸上戴着一张造型古朴、神态诡异的青铜面具，旁边跟着一个瘦瘦的人，正是多年来一直追随其左右的韦老六，他是冥藏的左使。

“见过冥藏先生。”姚兴慌忙上前行礼，又侧身对韦老六道，“见过韦左使。”

“杨秉均呢？”冥藏先生问道。

“我们使君，可能……可能是被玄甲卫缠住了。”姚兴仅见过冥藏先生几面，每次见面都会不由自主地感到紧张。

“听说你们使君很有能耐啊！”冥藏先生淡淡道，“借着给李世民搜罗王羲之字帖的机会，中饱私囊，不知道搜刮了多少民脂民膏！”

“先生，我们使君把绝大部分都上交给您了……”

“绝大部分？”冥藏先生一声冷哼，“应该是九牛一毛吧？”

姚兴低下头，不敢吱声了。

冥藏先生瞟了姚兴身后的人一眼：“把辩才带来了？”

“回先生，带来了，他就是辩才。”

“听说他在杨秉均眼皮子底下隐藏了十六年，去年杨秉均还让他写了一幅为母贺寿的字帖，可愣是没发现他就是辩才，最后反倒让人家玄甲卫捷足先登了！你自己说说，我要你们使君这种人何用？”

“先生明鉴，天下善写王羲之书法的人太多了，使君他根本没想到，这个吴庭轩竟然会是辩才啊！”姚兴头上已经冒出了冷汗。

“你倒很会替杨秉均说话，看来他待你这个长史不薄啊！”冥藏先生干笑了几声，“也罢，过去的事暂且不提。就说这回吧，玄甲卫在伊阙调查了那么多天，杨秉均却始终毫无察觉，直到人家把人押到了州县公廨，他才如梦初醒，赶紧把消息报给了我。这种人，不要说不配当我的手下，就连做李世民的官也不够格！我真后悔，当初怎么会让玄泉帮着把这种人弄上刺史的位子。”

“先生，玄甲卫办案向来神秘莫测，别说我们使君这种级别很难知情，就算是朝中那些宰相，也往往被蒙在鼓里……”

“够了！”冥藏先生终于发怒，厉声道，“杨秉均就是被钱财蒙住了狗眼，才会如此闭目塞听、如盲如聋！你一心替他说话，是不是也想替他受罚？！”

姚兴吓得扑通跪地，磕头如捣蒜：“先生息怒，属下不敢……”

这时，八名玄甲卫开始悄悄向前移动，楚英娘她们也紧跟着移动。借着远处火把的光亮，楚英娘隐约看见了什么，顿时露出万分惊骇的神色。楚离桑和绿袖一心只顾林中的动静，压根不知道楚英娘眼神的剧烈变化。

冥藏先生不再理会姚兴，而是远远地瞟了辩才一眼，道：“把他的面罩拿下来吧。这位老友我已多年不见，心中很有些想念啊！”

由于刚才一直在跟姚兴说话，没怎么留意辩才，此时细看眼前这个人，冥藏先生就蓦然感觉不对劲了，又定睛一看，眼神立时大变。与此同时，手下揭下了“辩才”的头罩，萧君默的脸赫然出现在了众人眼前。

揭面的瞬间，萧君默粲然一笑，同时右手一动，一把匕首从袖中滑入掌中，紧接着手腕一翻，轻轻一抹，就割开了右边黑衣人的喉咙。当这个黑衣人捂着喷血的喉咙扑倒在地的时候，萧君默已经飞快抓住了左边黑衣人，把匕首抵在了他的脖子上。

这把匕首的手柄上镶嵌着红、绿两色宝石，名贵而精致，正是数日

前楚离桑刺在他右臂上的那一把。

驿站北楼，辩才房间中，躺在地上的四名玄甲卫几乎同时起身。他们互相看着对方，不禁相视一笑。

“方才那几个家伙进来，老子真想宰了他们！”一个玄甲卫低声道。

“你要是动手，就坏了将军的好事了。”另一人也轻声道，“将军的计划就是让咱们‘睡’上一小会儿，你乖乖听命就是。”

还好这四个人都是萧君默精心训练过的，都有不错的闭息功夫，否则方才从走廊窗户吹进来的迷魂香，足以让他们一觉睡到大天亮。

尽管现在走廊上和庭院里正打得不可开交，但这四名玄甲卫却仿佛没有听见一样，径直走到北面的窗边，拉开窗户，一个接一个跳了出去。

马厩前，刘驿丞和手下依旧持刀在手，保持着防御的姿势，只是他们到现在为止还是不知道自己在防御什么。

忽然，刘驿丞再次察觉背后有什么动静，猛然扭头一看，只见那驾马车的帘幕被掀了开来，然后罗彪和另一名玄甲卫竟然从车厢中钻了出来。刘驿丞顾不上讶异，又仔细一看，罗彪身旁的这个“玄甲卫”居然是辩才！

至此刘驿丞终于明白，萧君默让他守在这儿，不仅是在保护他，也是顺便让他保护辩才。刘驿丞深知凭自己的本事担不起保护之责，萧君默这么安排，事实上是照顾到了他的自尊心，让他和手下感觉没在这儿白站大半个晚上。

“老刘，等前面打完了，你们再过去。”罗彪对他咧嘴笑笑，“估计没少死人，明天够你和弟兄们忙的，光挖坑埋尸就能把你们累死！”

刘驿丞张了张嘴，一时竟不知该说什么。

这时，一个驿卒突然冲着黑暗的巷道喊了一声：“来者何人？站住！”

刘驿丞赶紧回头，只见四条黑影正沿着北墙的巷道快步走来。

“别慌，自己人！”罗彪笑道。

那四条黑影走近了，果然正是辩才房中那四名玄甲卫。

随后，罗彪命四人从马厩中牵出各自坐骑，他自己和辩才共乘一骑，然后六人五骑从西北角的小门离开了驿站，径直朝西边驿道疾驰而去。

临走前，罗彪对刘驿丞道：“老刘，待会儿萧将军回来，麻烦转告一声，就说我们按照原计划先行一步，在西边等他！”

刘驿丞用力点了点头，不知道自己为何还是说不出话来。

松林中，萧君默方才的一连串动作迅疾如电，把所有人都看得目瞪口呆。

“你是何人？！”冥藏第一个反应过来，沉声一喝。

萧君默笑了笑：“你猜猜？”

冥藏凝视着他，忽然眸光一闪：“莫非，你就是那个查出辩才的玄甲卫郎将萧君默？”

“算你有眼力！”萧君默笑道，“是不是觉得如雷贯耳？”

冥藏冷哼一声：“年纪不大，口气不小！”

“三天前，杨秉均也对我说过这话，不过他一说完就后悔了。”萧君默说着，朝早已瘫坐在地、一脸惊愕的姚兴努努嘴，“不信你问问他。”

此时，那八名玄甲卫早已又往前移动了一段，距冥藏的手下不过一丈，随时可以出手保护萧君默。而楚英娘三人虽然也紧随其后摸了过来，但适才萧君默露出真面的一幕却令她们极度惊愕，同时又大失所望。此刻三人面面相觑，一时竟不知该怎么办。

楚英娘尽力用失望的神色掩盖着内心翻江倒海的复杂情绪，因为从她现在埋伏的位置，已经可以真真切切地看见冥藏。

那张面具在她看来无比熟悉，却又无比陌生。

“娘，咱们快回驿站，说不定爹还在那儿。”楚离桑低声道。

楚英娘从恍惚中回过神来：“你……你说什么？”

楚离桑和绿袖对视一眼，都有些狐疑。楚离桑看着她：“娘，您怎么了？”楚英娘极力压抑着自己的情绪，淡淡道：“没什么，我是在想你爹现在在哪儿……”

林中空地，冥藏深长地看着萧君默：“年轻人，你冒充辩才的行径十分可恶，不过你孤身前来的勇气却着实可佩。你这么做，难道就不怕死吗？”

“我当然怕死！”萧君默仍旧微笑着，“不过，就你们这些个流窜山野的剪径小贼，恐怕还杀不了我。”

此时的萧君默当然知道，眼前这些人绝非剪径山贼那么简单！仅凭刚才这个“冥藏先生”与姚兴的一番对话，便足以说明此人的能耐和势力均不可小觑！而萧君默今夜煞费苦心唱这出调包计，并主动出击以身犯险，正是想查清来劫辩才的到底是什么人。所以，他现在故意用激将法，就是想从这个面具人嘴里捞出更多线索。

冥藏闻言大笑：“年轻人，你未免太贪心了！方才已经听了那么多，现在还想用激将法来诳我？！可是，就算让你知道更多又有何用？你一个快死的人了，难不成要拿这些消息去跟阎王禀报？”

此言一出，韦老六、姚兴和其他黑衣人顿时放声大笑。

就在此时，不远处突然传来刀剑相击的铿锵声，所有人的目光不由一凛。

刚才，就在楚英娘三人正准备离开的时候，绿袖不小心踩到了一根枯枝，立刻被附近的三名玄甲卫发现。他们一看三人身穿黑衣，以为是埋伏的敌人，未及细想便一起攻了过去，双方就此开打。

那边一动手，这边自然也无话可说了。冥藏左手微微一扬，一枚暗器瞬间射入被萧君默劫持的那个黑衣人的眉心。此人当即瘫软，从萧君默手里滑溜了下去。萧君默摇头苦笑，对冥藏道：“面具人，你杀自己手下，连眼都不带眨，这可不是什么好习惯！”

话音未落，韦老六及手下几十个黑衣人便同时朝萧君默扑了过来。与此同时，埋伏在萧君默后侧的五名玄甲卫也飞身而出，迎战黑衣人。顷刻间，一场三方混战再次上演，与适才驿站里的那一幕如出一辙。

驿站里，李安俨心里惦记辩才和萧君默，便从厮杀中抽出身来，查看了北楼二楼的三个房间，却发现里面都空无一人，遂无心恋战，立刻带着手下脱离战场，仍旧从南墙翻了出去。撤出后，清点人数，发现十几个人已折损大半，只剩下五六人。

同样，杨秉均和玄甲卫也是两败俱伤。

当李安俨一方撤离后，早已精疲力竭的杨秉均也慌忙带着仅剩的三

四个手下，从东北角翻墙而出，仓皇逃窜。一名玄甲卫杀红了眼，还想追出去，另一名玄甲卫赶紧拉住他：“别追了，将军还没回来，咱们得在这儿接应。”

直到厮杀结束，庭院里再也没了声响，刘驿丞才带着手下驿卒战战兢兢地走过来，一见满地横陈的尸体，脸色唰地一下全都白了。

八名玄甲卫，现在也只剩下三人。

看见他们费力地把同伴的遗体从死人堆中抬出来，刘驿丞一声长叹，赶紧招呼手下一起清理战场。

这一夜，甘棠驿中还住着四五十名房客，他们都是行经此处的各地官吏及其仆从。其中不少官员仕宦多年，时常在驿道上来来往往，也没少住驿站，却还是头一回遇上如此血腥的厮杀场面，自然个个心惊胆战。方才打斗正酣时，他们都紧闭门窗，熄灭灯烛，大气也不敢出，直到看见驿卒们开始清理战场，才陆陆续续打开房门，探头探脑地走了出来。

闻着飘散在庭院中的血腥气息，好些个平日威风八面的官员此刻依然手足冰凉、心有余悸。

一跟这些身披斗篷的黑衣人交上手，萧君默就意识到自己轻敌了。

这些人的身手丝毫不比玄甲卫弱，而且个个悍不畏死，一上来便都是凌厉至极的杀招。最可怕的是为首的那个面具人，手中的暗器无影无形，并且出手快如闪电，令人防不胜防。萧君默凭借手里的一把匕首干掉四五个黑衣人后，一回头蓦然发现，身旁的五个弟兄已经倒下了三个，遂不再恋战，与剩下的两名玄甲卫且战且退，很快便与后边的那三名玄甲卫合兵一处。

此刻，这三人正与楚英娘她们及另外六七个黑衣人缠斗不休。萧君默目光一瞥，忽然看见了一道熟悉的身影，心中大为惊愕，脱口喊了一声：“楚离桑，是你吗？”

楚离桑正杀得性起，一听到萧君默的声音，顿时更怒，立刻撇开对手，径直向他杀来，嘴里却下意识地大喊：“不是我！”

萧君默闻言，忍不住一笑，一边轻盈地躲避她的攻击，一边对那三个玄甲卫喊道：“弟兄们，她们是自己人，别跟她们打！”

那三人先是一怔，旋即反应过来，赶紧掉头攻击那些黑衣人。这一来，楚英娘和绿袖压力骤减，都暗暗松了口气。绿袖本就不是任何人的对手，全凭身材娇小、反应敏捷东躲西闪，数度险象环生，都靠楚英娘及时化解。现在情势一缓，楚英娘也就全力保护绿袖，与那三名玄甲卫一起对付起了黑衣人。

楚离桑听萧君默说她们是“自己人”，心里不由一暖，但旋即想起他欺骗自己的一幕幕，还有尔雅当铺葬于火海的情景，心顿时又冷了，手中长剑攻势更猛，嘴里喊道：“你不要脸，谁跟你是自己人？！”

萧君默一边左闪右避，一边笑道：“咱们都是拿命保护你爹的人，当然是自己人了！”突然，斜刺里蹿出一个黑衣人，趁楚离桑不备，挥刀从旁偷袭，萧君默眼疾手快，一个旋转躲开楚离桑的剑，手中匕首刺入黑衣人心窝，黑衣人闷声倒下。

楚离桑愣了一下，旋即又一咬牙，继续朝萧君默攻来。

“喂，我在救你，你却在杀我，你这人好不讲道理！”

“跟你这种骗子、伪君子、强盗、纵火犯，没有道理好讲！”

听着这一串骂词，萧君默不禁苦笑：“‘骗子’和‘伪君子’我勉强笑纳，可‘强盗’和‘纵火犯’又从何说起？”

“你派人去抄我家，还把我家都烧光了，还说不是强盗和纵火犯？！”

萧君默一怔，立刻明白是怎么回事，边躲边道：“楚离桑，你误会了，害你们的人是洛州刺史杨秉均，不是我。”

“你还狡辩？！”楚离桑又砍又刺，“那些人都穿黑甲，还口口声声说是你派去的。”

“那是他们栽赃陷害！”

“你这人又虚伪又无耻，我凭什么信你的话？”

“又来了！”萧君默再度苦笑，“‘虚伪’我承认，‘无耻’还给你！”

“要还，就把你手上的刀还我！”楚离桑冷笑，“拿着别人的东西还用得这么带劲，你不无耻谁无耻！”

萧君默这才想起匕首是她的，笑道：“要还你也成，不过你刺我那一下怎么算？”

“那是你罪有应得！”楚离桑喊着，又一剑刺了过去……

因看对方已处劣势，冥藏先生早与韦老六一起站在外围冷眼旁观。此时，他见萧君默和一个黑衣女子一边打斗一边吵嘴，不免觉得好笑，对韦老六道：“你瞧瞧，年轻就是好啊，打个架都跟打情骂俏似的。”

“先生要是嫌吵，属下这就让他们闭嘴！”韦老六说着就要上去。

“站着。”冥藏慢悠悠道，“难得有好戏看，这不挺好玩的吗？你这人就是太死板，真真无趣得紧。”

韦老六悻悻地站住了。

冥藏又把目光转向楚英娘那边，看着看着，眼中忽然露出疑惑的神色，立刻往前迈了两步，紧盯着楚英娘的身影，目光越发惊疑，对韦老

六道："去，把那个女子的面罩揭下来。"

韦老六顺着他的目光望去："是。"

"小心别伤着她，我要活的。"

"遵命！"

韦老六答应着，飞身扑向楚英娘，手中横刀出鞘，带出一声嗡嗡长吟。此时楚英娘正与两名黑衣人缠斗，还要保护绿袖，只能与对方打个平手，见韦老六忽然杀来，连忙挥剑上前格挡。绿袖一下失了荫庇，再度落入险境，不禁发出连声惊叫。

楚离桑闻声，只好扔下萧君默，返身去救绿袖。萧君默这才脱身，见旁边一个手下正被三名黑衣人围攻，遂捡了地上一把横刀，右手长刀左手短刃，杀向那三名黑衣人。

韦老六与楚英娘交上了手，双方你来我往，片刻间便打了十几回合。韦老六一心想揭她面罩，所以手中横刀虽虎虎生风，却都是虚招，右手屡屡抓向楚英娘面门。楚英娘察觉他的意图，遂牢牢防住面门，让他根本无机可乘。

二人打斗时，冥藏一直死死盯着楚英娘的身形和动作，眼中的惊疑之色越发强烈，遂不再等待，双足运力，纵身飞起，同时左手一扬，暗器飞出，正中楚英娘手腕。楚英娘的剑当啷落地。还没等她反应过来，冥藏已落在她面前，右手急伸，如同鹰爪一般抓向她的面罩。

楚英娘蓦地一惊，身子一闪，向左侧急退一步，堪堪躲过他的一抓。

楚离桑见母亲被二人围攻，大为焦急，立刻冲过去，对着冥藏的右肋就是一剑；韦老六见状大惊，一刀向楚离桑胸前刺去；楚英娘见女儿危急，立刻把她往旁一拽，同时纵身向前一挡；冥藏则不顾一切地揭下了楚英娘脸上的黑布……

四个人的动作几乎在同一瞬间做出，也在同一瞬间完成。

冥藏右肋中了楚离桑一剑。

楚离桑躲过了韦老六的一刺。

然而，韦老六的刀却深深插入了楚英娘的胸膛，刀尖自后背透出。与此同时，她的脸也彻底暴露在了冥藏的眼前。

刹那间，四个人都僵住了。

冥藏的眼中露出万分惊愕、难以置信之色，嘴里吐出了两个字：“丽娘？！”

楚离桑双目圆睁，迸发出一声嘶吼般的厉叱，手中长剑高高扬起，对着韦老六当头劈落。韦老六情急，下意识抽出横刀格挡，双刃相交，火光飞溅，二人同时震开了数步。楚英娘被横刀抽出的力道往前带了一下，差点扑倒。冥藏伸手欲扶，却被楚英娘狠狠一掌击中胸部，整个人向后飞去，一口鲜血从嘴里喷了出来。

楚英娘凄然一笑，身子晃了晃，旋即向后倒去。

楚离桑扔掉长剑，飞身上前抱住楚英娘，带着哭腔大喊一声：“娘！”绿袖的眼泪也夺眶而出，赶紧跑了过去。

这一切发生得太快，所有人都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幕惊呆了。

萧君默也愣在当场。

韦老六暴怒，对着手下大吼：“杀了他们！”然后向躺在地上的冥藏跑去。

那些黑衣人回过神来，再次对玄甲卫发起攻击。有两个黑衣人高举横刀，杀向楚离桑和绿袖。萧君默大惊，纵身一跃，挡在她们身前，右手横刀抡出一圈弧光，将两个黑衣人手中的刀全部砍落，然后身子一旋，左手匕首一抹一刺，那两个黑衣人便一人捂着喉咙、一人捂着胸口，同时扑倒在地。

此时，玄甲卫只剩下三人，而黑衣人则还有十六七个，双方力量对比一目了然。三名玄甲卫主动撤到了萧君默身边，将楚离桑她们护在中间，而黑衣人则从四个方向逼了过来，将他们围在当中。

韦老六扶起冥藏，拉下自己的面罩，怆然道：“先生，您怎么样了？”

冥藏显然伤得不轻，气息有些虚弱：“叫弟兄们……停手，撤。”

韦老六以为自己听错了：“您说什么？”

冥藏抬起头，阴沉地盯着他：“我说，让弟兄们撤！”

韦老六大为不解：“可……可她们把您伤成这样……”

冥藏先生目光如刀，“钉”在了韦老六脸上。韦老六悚然，转头对着手下大喊：“弟兄们，撤！”

那些黑衣人迟疑了一下，随即依言撤了过来。

韦老六背起冥藏，带着手下朝松林的东边撤去。离开之前，伏在韦老六背上的冥藏缓缓回头，朝楚英娘的方向望了一眼，目光中似有无限的憾恨和忧伤。

楚英娘躺在楚离桑怀中，双目紧闭，脸色苍白，伤口处的鲜血汩汩流出。楚离桑用手死死按住母亲身上的伤口，满脸泪痕，一旁的绿袖也一直啜泣，不知所措。萧君默急道：“楚离桑，得赶紧把你娘送到驿站，给她止血……”

楚离桑回过神来，伸手要把母亲抱起，却因悲痛而手软无力。萧君默不由分说抱起楚英娘，快步向驿站跑去，楚离桑和绿袖只好紧跟在后面。

萧君默对手下道：“你们先走，叫刘驿丞准备金创药，最好再找个医师，快！”

三名玄甲卫得令，飞速朝驿站跑了过去。

此时天已微明，远处的甘棠驿在淡淡的晨光中露出了模糊的轮廓。

驿站中，恰好有一位回乡省亲路过此地的张姓老太医，随身带着药箱。当萧君默抱着楚英娘大汗淋漓地回到驿站时，刘驿丞赶紧帮着把人抬进了一间客房中，张太医立即取出金创药，叫众人在外面暂候，说这么多人都挤在里面也没用。

楚离桑和绿袖只好站在外面等。萧君默看着楚离桑心急如焚、泪流不止的样子，心中大为不忍，想安慰她几句，又怕惹她更伤心，只好把话咽回去，埋头在庭院里来回踱步。

约莫半炷香后，张太医脸色沉重地走了出来。楚离桑、绿袖、萧君默、刘驿丞一下全都围了上去。楚离桑一把抓住他的手：“太医，我娘没事了吧？”

张太医一声长叹：“这位娘子，老朽不敢瞒你，你娘受创太深，脏器破裂，虽然老朽暂时帮她包扎了伤口，但内脏的创伤无法补救，且体内的大出血也根本止不住……抱歉，老朽实在是回天乏术！”

楚离桑浑身一震，呆呆地看了张太医一会儿，然后一头冲进了客房，绿袖也哭着跟了进去。

床榻上，楚英娘的脸已经毫无血色，但她睁开了眼睛，目光中居然透着一股安详和平静。楚离桑一下跪倒在榻前，抓住母亲的手，眼泪不可遏止地潸潸而下。绿袖也跪在一旁，不停地抹眼泪。

“桑儿，别哭……”楚英娘轻抚楚离桑的脸，微微笑道，“人固有一死。娘唯一的遗憾，就是没有看着你出嫁……”

“娘！你不会死，你不能死！”楚离桑终于开始号啕大哭，“现在爹被抓走了，你又要丢下我，我不让你死！”

“桑儿，听娘说，娘时间不多了，有些话必须告诉你。”楚英娘虚弱地道。

楚离桑蓦然想起母亲被揭下面罩的一瞬间，那个面具人似乎喊了她一声“丽娘”，当时根本来不及去想，可现在一想起来就觉得不对劲了。

“桑儿，你听着，娘过去不叫英娘……”

“是叫丽娘吗？”楚离桑渐渐止住了哭泣。

楚英娘点点头：“娘过去的名字是虞丽娘，现在用的这个名字，是你外祖母的……”

“娘，您和爹为什么都要隐姓埋名，你们到底在躲什么？”

“我们在躲避仇恨、野心、杀戮……桑儿，不管娘过去是谁，经历过什么，你都不要再追究，什么都不要管。你和绿袖要逃得远远的，平平安安过日子……”

“娘，发生了这么多事情，您叫我怎么平平安安过日子？”楚离桑哽咽地说，“您说有些话要告诉我，难道就只有这个吗？”

楚英娘苦笑：“娘何尝不想把什么都告诉你，但是……桑儿，娘现在只能对你说一句话，发生在咱们身上的所有事情，都跟《兰亭序》有关。”

“《兰亭序》到底藏着什么秘密，为什么会把我们害得家破人亡？”

“桑儿，还记得娘对你说过的话吗？这世上有些秘密，是永远不可去触碰的……”

楚离桑苦笑了一下：“好，我不问这个，那我问您，那个面具人是谁？他跟您到底是什么关系？”

楚英娘脸上露出复杂的神色："他是……是娘的仇人。"

楚离桑一惊："他对您做了什么？"

"就是因为他，娘才会带着你流落他乡，四处漂泊。桑儿，这是上一辈人的恩怨，与你无关，你别再问了。"

"既然他是您的仇人，今天他为何会放过我们？"楚离桑看着母亲。

方才在松林中，楚离桑虽然因为母亲的伤而万分焦急，但当时的事情她并非没有察觉。那些黑衣人其实已经完全占据了优势，只要面具人一声令下，她和萧君默等人便危险了，说不定就会葬身于此。可面具人却在这个节骨眼上突然罢手，显然非常理所能解释。

楚英娘一怔，停了片刻才道："或许……或许他这个人，还有一点良心吧。"

楚离桑思忖着，脑中忽然闪过一个念头，连她自己都觉得荒谬。她不敢把这个念头说出来，甚至仅仅是让它停留在脑中，便是对自己和母亲的一种侮辱和嘲讽。然而，令楚离桑在此后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深感痛苦的是，这个念头从跃入她脑海的一刻起，便像烙印一样深深地刻下了，无论如何也无法抹去……

这一天，楚英娘在说完这些话后，又接连吐了几口鲜血，然后便闭上眼睛，再也没有醒来。楚离桑趴在母亲身上撕心裂肺地哭了很久，直到最后似乎把眼泪都哭干了，才迷迷糊糊感觉到，有人揽起了她，还扶她走进了另一个房间，把她放在床榻上，并且轻轻帮她盖上了被褥。

楚离桑依稀感觉，这个人有一副宽广的肩膀、一个厚实的胸膛，还有一双温暖有力的手。有那么一瞬间，她甚至想把头靠在这个人的胸膛上，依偎在他怀里，然后舒舒服服地闭上眼睛，什么都不再去想，把一切痛苦和悲伤全部忘掉……

这个人走出房间的时候，明媚的阳光从外面照射进来，勾勒出了他轮廓分明、线条硬朗的侧脸，并且让他的脸仿佛闪现出一种金黄色的光芒。

一个人的脸竟然会发出光芒？

楚离桑好想让时光就在这一刻静止……

萧君默安顿好楚离桑后，让绿袖陪着她，说有什么需要可以随时告诉刘驿丞。接着，他从行囊中掏出几枚金锭交给了刘驿丞，并跟他叮嘱了一些事情。然后，他集结了仅剩的六名部下，仔细询问了昨夜他离开

驿站后发生的一切。最后，他拍了拍这些部下的肩膀，只问了一个问题："这两拨黑衣人，一个活口都没留下吗？"

这些部下很清楚，在昨晚的计划中，萧君默特别重视的一环，便是尽量抓一两个活口，以便获取这些人的更多情报。然而事实却是，两拨黑衣人在庭院里扔下了二十多具尸体，却一个活口都没留下。

"将军，"一名部下歉疚地道，"我们也想按您的吩咐抓个活口，可这些人的武功实在不弱，我们力有未逮。还有，这两拨人都是疯子，有几个受伤倒地的，我们本以为十拿九稳可以逮住了，没想到他们最后一刀，都是朝自己胸口捅的，所以……"

萧君默彻底明白了。

这两拨人都是训练有素、纪律严明的死士！他们显然在执行着相同的铁律——宁可自尽，也不能被捕。

"弟兄们，你们都尽力了，我萧君默感谢你们！"萧君默道，"虽然没抓到活口，但就你们方才说的这一点，便足以告诉我们一些东西了。所以，我们也不算一无所获。"

六名部下闻言，不禁都露出如释重负的表情。

他们之所以喜欢追随这位年轻的将军，不由自主地信赖他，愿意为他尽忠效死，不仅因为他智勇双全、聪明能干，还因为他总是很体恤下属。

萧君默心里惦记着先行一步的罗彪和辩才，不敢在驿站中多有耽搁，随即命部下准备出发。上路之前，他又到房间里看了楚离桑一眼，才默默离开。

刘驿丞送萧君默出了驿站门口，然后互道珍重，挥手作别。

跟这个年轻人认识、相处才短短几个时辰，刘驿丞对他的智慧、勇气和仁义便已佩服得五体投地。

萧君默刚才给了他几锭金子，除了委托他办一些楚离桑的事情之外，又特别叮嘱他雇一些乡民，把驿站中这些尸体，连同松林中那些玄甲卫和黑衣人的尸体好生掩埋，别让他们暴尸荒野。刘驿丞感动，特意问他："将军连敌人的尸体也要一起安葬吗？"萧君默笑笑道："敌人也是人，他们也是儿子、丈夫、父亲，跟我们一样，只不过是为了各自忠于的东西而战罢了。"

刘驿丞深深叹服，觉得从这个年轻人身上还真是学了不少东西。看

着萧君默等人在西边的驿道上绝尘而去，直至身影消失，刘驿丞依然久久舍不得离开。

萧君默万万没有想到，直到他离开甘棠驿驰上了驿道，这场劫杀依然没有结束。

驿站西边六七里处，有一片郁郁葱葱的麻栎树林，驿道从树林中间穿过，蜿蜒向西。当昨夜罗彪按照萧君默事先拟订的计划，与四名玄甲卫带着辩才先行一步，快马加鞭地穿越这片林子的时候，他完全没料到，还有一群黑衣人已在这里等候多时。

他们是李安俨的手下，足足有将近二十人。

这次任务，李安俨从长安总共带出了三十多人。他生性谨慎，心思周密，每次行动都不会把全部筹码一次性押上。因此，昨天他只带了一半人手去夜袭甘棠驿，而把另一半人手留在了这片麻栎树林里，以备策应。

罗彪一头闯进林子之时，夜色仍然漆黑，李安俨的手下只用一根绊马索就成功地拦截了他。随着身下坐骑一声凄厉的嘶鸣，罗彪、辩才和马匹同时飞了出去，然后重重地摔在地上。后面四名玄甲卫大惊，立刻勒住了缰绳。

罗彪毕竟是训练有素之人，在落地的瞬间蜷身屈腿、双手拄地，然后顺势往前翻滚了几下，卸去了大半坠落的力道，所以并未受伤。然而辩才就没有这么幸运了，落地的时候咔嚓一响，不知什么地方的骨头断了，当即痛得叫了一声。

就是这声痛叫，让林子里的人立刻意识到此人绝非玄甲卫。

“朋友，把你们带的人留下，可饶你们不死。”林中传出一个阴沉的声音。

罗彪一骨碌从地上爬起，张口对着林中大骂。

林中安静了片刻，然后便有许多黑影从驿道两旁的密林中冲了出来。罗彪是个粗中有细之人，嘴里虽然骂骂咧咧，脚上却一点没停，趁对方还没杀到，早已跑过去扶起地上的辩才，一转身就蹿进了茂密的林子中。

与此同时，那四名玄甲卫为了分散敌人的注意力，也立刻向四个方向散开。于是，一场捉迷藏般的暗夜劫杀，便在这片麻栎树林中展开了……

大约三刻之后，李安俨也带着幸存的五六名手下撤出甘棠驿，赶到了这里。他稍一观察，便知道这里发生了什么，旋即和手下分头进入驿道两旁的树林，加入了这场劫杀。

又过了一个时辰，天已大亮，萧君默也终于来到了这里。

一匹乌黑的骏马躺在驿道旁，因伤重而奄奄一息。萧君默下马蹲在它面前，轻轻抚摸它的鬃毛。马儿双眼无神地望着他，轻轻甩了一下尾巴。

它的脖颈显然已经折断，所以现在除了尾巴，它哪儿都不能动了。

萧君默眼眶微微泛红，帮马儿合上了双眼，然后慢慢站起身来。

六名部下看见萧君默抬起右手，食指和中指并拢，向驿道两旁各指了一下。众人会意，立刻向四面八方各自散开，开始对这片林子展开搜索。

萧君默扫了周围一眼，凭直觉朝西南方向策马走去。行走了一刻左右，他先后看见了两具玄甲卫和五具黑衣人的尸体。萧君默下马向那两名牺牲的部下默哀片刻，然后继续朝密林深处走去。又走了半里多路，不远处传来了山涧泉水哗哗奔流之声，其中似乎还夹杂着有人说话的声音。

萧君默立刻下马，把坐骑系在一株树上，然后把食指竖在唇上，对着马儿轻轻“嘘”了一下。马儿似乎明白他的意思，眨了眨眼睛，身体却一动不动。

在山涧旁的一堆乱石边上，站着四五个黑衣人，其中一个黑衣人面朝山涧，背对树林站立，其他几个黑衣人躬身站在他身后，似乎正在低声禀报什么。萧君默悄无声息地摸了过去，躲在一棵树后，终于从那几个黑衣人的只言片语中，得到了令他备感安慰的消息：辩才仍然没有被找到。

为首那名黑衣人静默片刻，忽然低头咳了几声。

萧君默眉头微蹙，正想探出头去看清那人，忽然感觉脖子上有些冰凉刺痛，微微扭头一看，两名黑衣人正各自拿着一把刀抵着他。萧君默摇头笑笑，立刻举起双手，很主动地站了出来，并大步朝乱石那边走去。两个黑衣人一愣，赶紧跟上他，同时有些忙乱地抽走了他腰间的佩刀。

蓦然看见萧君默被两名手下押着走过来，李安俨大感意外。昨晚他

一直在担心萧君默的安危，却始终没找到他，现在看他安然无恙，且一副气定神闲之状，终于放下心来。

萧君默走到李安俨面前一丈开外站定，双手仍然举着，嘴里却笑道："你们昨晚折腾了大半夜，死了那么多人，今天一大早又在这里瞎忙活，还是没找到辩才。要我说，就你们这能耐，可比我们玄甲卫差远了！"

李安俨默然不语。他旁边一个黑衣人却忍不住了："萧君默，你现在已经被我们抓了，休得再狂妄！"

萧君默一听，索性把手放了下来，盯着这个黑衣人："这么说，你们认识我？"

黑衣人自知上了萧君默的当，顿觉尴尬，只好闭口不言。

萧君默把目光转向李安俨："这位朋友，虽然你把脸遮得严严实实，可惜你的站姿和气势还是把你出卖了！如果我猜得没错，你也是在朝中任职之人，对吧？"

李安俨闻言，不禁又咳了一声，不知道是真没忍住，还是在掩饰身份被揭的尴尬。

萧君默一笑："既然大家同朝为臣，又何必同根相煎呢？我有个提议，你们不妨把真面目露出来，咱们坐下来聊聊，你们说说为何要劫辩才，要是能把我说动了，说不定我会把人交给你们呢？"

"萧君默，你别忘了，你现在还在我们手上，有什么资格跟我们谈条件？"那个黑衣人又道。

"喂，我说，你们老大都没发话，你老是这么越俎代庖不太好吧？"萧君默跟这个人斗着嘴，眼睛却始终盯着李安俨。

李安俨忽然轻笑了两声，附在黑衣人耳边说了什么。黑衣人马上对萧君默道："年轻人，我们先生说了，就算你刚才猜对了，可朝中文武何止成千上万，你又怎么猜得出他是谁，别白费心思了。"

"也对，像你这种藏头缩尾、连话都不敢说的人，跟你聊天实在无趣！既然如此，那我就不奉陪了，告辞。"萧君默轻描淡写地说完，转身就走。

他身后那两个黑衣人一愣，赶紧要拦他。萧君默突然出手，只用了几招又准又狠的擒拿功夫，就把两人全都打趴下了，然后捡起自己的佩刀，唰的一声收回鞘中，拍了拍手，对李安俨等人道："还打吗？"

那四五个黑衣人登时大怒，同时抽刀就要上前，被李安俨低声喝住了。

“别跟他纠缠了，通知弟兄们，撤！”李安俨低声下令。几个黑衣人虽然不甘心，但也只能听命，赶紧护着李安俨快步离去。地上那两人也慌忙爬起来，跌跌撞撞地追了上去。

“几位慢走，恕不远送！”萧君默对着他们的背影喊了一句。

就在李安俨等人消失在密林深处时，萧君默忽然听见山涧那边传来了一两声模糊的呻吟。他立刻抽刀在手，循着声音跑到山涧旁，绕过一堆乱石，来到一块大石头处，然后用刀拨开石头底部的一丛杂草，发现里面有个小洞居然可以藏身，而罗彪和辩才正躲在其中。

罗彪躺在洞口，居然睡着了，正微微发出鼾声。

萧君默忍不住笑了，拍拍他的脸：“喂，天亮了，醒醒。”

罗彪睁开惺忪睡眼，见是萧君默，嘿嘿一笑：“我醒着呢，这种鬼地方，我哪睡得着？”

“你是没睡，可辩才被抓走了。”萧君默逗他。

罗彪大吃一惊，赶紧回头，见辩才仍旧躺在洞里，才长长地松了口气。

萧君默蹲下，这才看清了里头的辩才，于是刚刚放松的心情瞬间又变得沉重——辩才痛苦地蜷缩着，双目紧闭，脸色惨白，几乎已经不省人事，连呻吟的力气都快没了。

楚离桑醒来的时候，夕阳的余晖正透过窗棂暖暖地照在她脸上。

她用了好一会儿，才想起自己身在何处、经历了什么。

此刻，楚离桑多么希望这些日子发生的所有事情，包括母亲的死，都只是一场噩梦，梦醒后一家人仍然其乐融融地生活在伊阙县的那个家里。然而她知道，这一切并不是梦，而是可怕冰冷的现实。短短几天之间，她就经历了此前二十年都难以想象的一切，仿佛坠入了一个黑暗无底的深渊。

泪水无声地涌出眼角，一滴一滴濡湿了枕头。

不知道过了多久，楚离桑拭干了眼角的最后一滴泪，然后告诉自己：你现在已经是一个家破人亡、无处依凭的人了，今后的路你只能一

个人走。父亲需要你去解救，母亲的仇也需要你去报，所以你必须坚强！还有那个所谓《兰亭序》的秘密，便是造成这一切的罪魁祸首，你同样也要去面对。娘说世上有些秘密不可触碰，但是现在，你不但要去触碰这个秘密，还要去揭开它！

楚离桑从床榻上坐起，绿袖要来扶她，她忽然抓住绿袖的手，说：“绿袖，从今往后，咱们只能自己照顾自己了，对吗？”

绿袖怔了怔，赶紧点头。

“所以，从现在起，咱们都不哭了，一滴眼泪也不再流了，好吗？”

绿袖不明所以，但还是乖巧地点了点头。

庭院里停着一辆牛车，上面放着一具贵重的楠木棺椁，楚英娘的遗体已经躺在了里面。牛车旁边有一驾马车，正是原来辩才乘坐的那一驾。牛车和马车上各坐着一名车夫，都是刘驿丞雇来的。

这就是萧君默临走前委托刘驿丞办的事情。

刘驿丞走到楚离桑面前，说了一些“节哀顺变”之类的话，然后把一个包裹递给了她，说这些是萧君默让他转交的。

楚离桑打开一看，里面有一锭金子，还有十几缗铜钱。

“萧将军给了在下三锭金子。”刘驿丞道，“办完其他事情后，剩下的，都在这里了。”

楚离桑冷笑了一下，把包裹递了回去：“那个人的钱，我不要。”

刘驿丞一怔，接也不是，不接也不是。

楚离桑把包裹往他怀里一塞，朝马车走去。绿袖赶紧追上来，扯了扯她的袖子，低声道：“娘子，咱们现在已经身无分文了，管他是谁的钱，不要白不要！”

楚离桑停下脚步，想了想，又走回刘驿丞面前，拿过包裹：“那我就收下了，多谢刘驿丞！”

“这钱是萧将军的。”刘驿丞忙道，“你不必谢我，要谢就谢他。”

楚离桑淡淡一笑：“对，你说得对。你放心，我一定会去长安，当面谢谢他。”她在“谢谢他”三个字上面加重了语气，但刘驿丞显然没有察觉。

暮色渐浓，一驾马车和一辆牛车在东边的驿道上慢慢走远。

刘驿丞照例站在驿站门口，目送着扶棺归葬的楚离桑远去，就像他清晨时目送萧君默一样。

从昨日黄昏萧君默一行入住驿站，到现在相关人等尽皆离去，恰好是一天一夜。刘驿丞感觉自己好像经历了一场亦真亦幻、似有似无的梦魇。

太阳完全落山后，黑暗就彻底笼罩了整座驿站。

甘棠驿像往常一样宁静，仿佛什么都没发生过。

长安城外围水源丰富，历来便有“八水绕长安”之称。为了满足都城内的生活用水及水运需要，隋文帝杨坚于开皇初年引水入城，先后修凿了龙首渠、永安渠和清明渠。其中，永安渠自南向北流经八个坊，当中便有魏王府所在的延康坊。

清清渠水从魏王府中潺潺流过，为其平添了几许优美的景致。府里的亭台水榭、莲池荷塘、潋滟水波、烟霞氤氲，皆得益于永安渠水的造就和滋养。

魏王府里还有一处隐秘的所在，同样要拜永安渠水所赐，那就是——地下水牢。在王府后花园一片由太湖石堆叠而成的假山下面，李泰修建了一处密室，然后引入永安渠水，打造了一间不为外界所知的地下水牢。

此刻，李泰和杜楚客正站在这间水牢中，微笑地看着一个被囚禁在水池中的人。此人被铁链捆绑在一根铁柱上，脖颈被一个铁圈锁着，左右手各锁着一条铁链，铁链的另一端都牢牢固定在水牢的石壁上。

这个人就是萧鹤年。

他闭着眼睛，脸色苍白，头发散乱，身上仍然穿着司马的官服，整个身体的大部分都没入水中，只剩下头和胸露在水面上。

李泰定定地看着他，嘴角始终保持着一丝微笑，半晌才道：“鹤年，你凭良心说，这些年，本王待你如何？”

“平心而论，还算不错。”萧鹤年平静地回答。

“既然如此，你为何还要背叛本王？”

“我并未背叛殿下。”

“你还要狡辩？！数日前，是谁把本王即将入居武德殿的消息泄露给了魏徵和太子，难道不是你吗？”

“是我。”

“三天前，又是谁深夜潜入本王书房，盗阅了玄甲卫捕获辩才的密奏？”

“也是我。”

“既然都是你，你还敢说你不是背叛？”

“我这么做，归根结底是为了维护我大唐社稷的安宁。”

李泰和杜楚客相视一笑：“哈哈，多么冠冕堂皇的理由！”

“不管殿下信与不信，这是萧某的真心话。”萧鹤年也坦然地笑了笑。

“那好啊，本王今天就是想听你说一说真心话。”李泰道，“你先回答本王，你跟魏徵是什么关系？”

“亦师亦友，志同道合。”

李泰忍不住又笑了：“什么话到你嘴里都变得这么好听！鹤年，其实你也不必跟本王玩这些虚的。你所谓的‘志’，不就是跟魏徵一块儿抱太子的大腿吗？你所谓的‘道’，不就是巴望着太子登基后，赏给你们高官厚禄吗？这些东西我也给得起啊，你又何苦吃里爬外背叛我呢？”

“你错了，殿下，萧某虽不才，但从不贪图非分的功名富贵，更不会靠阿谀谄媚去求取富贵！”

“那你贪图什么？人活一世，总得图点什么吧？”

“萧某心中所念，唯‘仁义’二字。”

杜楚客一听，不禁冷笑插言：“鹤年啊，既然你这么喜欢仁义，那当初何苦做官呢？官场就是个名利场，既然你和我等俗人一样混迹其中，说到底不还是贪图富贵吗？”

“萧某做官，是为了安社稷、利万民。至于富贵，若义之所在，当取则取；若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

李泰呵呵一笑：“连孔子都搬出来了！那照你的意思，追随本王就是

不义，效忠太子就是义喽？”

“太子是嫡长子，是储君，是未来的大唐天子！身为人臣，维护他，便是义；危害他，便是不义！”

“就凭太子的人品，还有他的所作所为，他也配当天子吗？！”李泰有些怒了。

“太子人品如何，配不配当天子，自有圣上裁断，非人臣所敢置喙。”萧鹤年依然平静，“但只要还在东宫一天，他就是一天的大唐储君。”

“也罢，我不跟你扯这些！”李泰拂了一下袖子，盯着他，“我现在就问你，你为何要盗取辩才情报？是不是受魏徵指使？辩才和《兰亭序》背后到底有什么秘密？你和魏徵到底想干什么？”

“殿下，我刚才已经说过，我这么做，是为了维护社稷的安宁。”

“照你的意思，是不是《兰亭序》一旦被找到，秘密被揭开，社稷就不安宁了？”

萧鹤年闭上了眼睛，没有说话，但已有默认的意味。

李泰目光一动，和杜楚客对视一眼，似乎都有些兴奋。“鹤年，”杜楚客笑了笑，放缓了语气，“只要你说出《兰亭序》的秘密，殿下便不会为难你，毕竟你在府上也干了好几年了，殿下会惦记这个情分的。”

“山实，你和殿下都不必费心了。”萧鹤年仍然闭着眼睛，“今天就算圣上在此，我也不会说的。”

“你宁可死，也要保守这个秘密吗？”杜楚客加重了语气。

萧鹤年睁开眼睛，忽然笑了笑：“人固有一死，死又何足惧哉？”

“萧鹤年，”李泰的目光变得森冷，“你可以不怕死，但是，你有没有替你的儿子想想？他还那么年轻，风华正茂，前途似锦，你忍心让他被你牵连吗？”

“殿下！”萧鹤年紧张了起来，“此事与他没有丝毫干系，你不可株连无辜！”

“没有干系？”李泰冷笑，“只要我告诉父皇，说是萧君默把抓获辩才的消息泄露给了你，你说与他还有没有干系？”

萧鹤年一震，登时说不出话。

“鹤年啊，识时务者为俊杰。”杜楚客道，“只要你把该说的说了，殿下定可保你们父子无虞。你自己不要富贵，你儿子总要吧？何必这么认死理，闹得大家不愉快呢？”

萧鹤年把头耷拉了下去，半晌才道：“给我一点时间，让我想想。”

李泰和杜楚客相视一笑。

“行，你在这儿好好想想。”李泰道，“想好了随时喊一声，我马上把你放了。”说着和杜楚客转身朝外走去，走到一半，忽然又停下来，回头道：“对了，这水牢里有不少老鼠，经常饿得两眼发绿，要是不小心咬了你，你可得赶紧叫人，否则被老鼠咬死可太冤了！”

李泰说完，又跟杜楚客交换了一下眼色，两人都暗暗发笑，随即走上一旁的台阶，上面立刻有人打开了一扇铁门。

稍后，铁门哐啷一声关上，整个水牢就安静了下来。

萧鹤年依旧垂着脑袋，怔怔出神。

水牢石壁的上方有个小小的通气孔，一束阳光斜斜地照射进来，给这个阴暗潮湿的地方带来了些许光明。萧鹤年面无表情地看着眼前的水面，与自己的倒影对视着。不知道过了多久，外面的天色似乎暗了，那一束光芒一点一点消隐，水牢随之变得昏暗，可萧鹤年仍旧一动不动地盯着漆黑的水面。

渐渐地，水面在萧鹤年眼中仿佛亮了起来，然后水上慢慢浮现出一个画面。

画面中有一个三四岁的小男孩，一张胖嘟嘟的小脸惹人怜爱。年轻时的萧鹤年，把一只纸风车递给男孩。男孩接过，边跑边吹，高兴得咯咯直笑。萧鹤年在一旁看着，也跟着笑了起来。片刻后，画面中又出现了一个年轻男子修长的身影。男子服饰华贵，气质雍容，但却看不清脸。他慢慢走到男孩身前，蹲了下来，抚摸着男孩的脸颊。男孩有些怕生地躲了一下，却没有跑开。

男子从怀里掏出什么东西，在男孩眼前晃了晃。

那是一枚玉佩，上面好像还刻了字。男子似乎对男孩说了什么，然后把玉佩挂在了他的胸前。男孩拿起玉佩看了看，又看看男子，开心地笑了起来，阳光把他的小脸照得一片明亮……

萧鹤年开心地笑着，可忽然间，水上的画面就模糊了，紧接着光亮慢慢隐去，画面渐渐消失，水面复归漆黑。

萧鹤年的脸上一片忧伤。

此时，水池的一个角落泛起了圈圈涟漪，一只硕大的老鼠把头脸露出水面，胡须灵敏地抖动着，四肢在水里快速划行。

它前进的方向，正对着萧鹤年。

很快，水池的各个角落相继冒出一只又一只老鼠。它们从四面八方向萧鹤年游了过去。黑暗中，萧鹤年突然发出了惊恐的叫声，然后双脚在水里用力踢踏，身子拼命扭动，把绑在他身上的铁链弄得叮当乱响。

在他的周围，老鼠越来越多，几乎已是成群结队地向他拥去……

水牢外，两个看守站在铁门边，细听着下面的动静。

“肯定是被老鼠咬了，要不要下去救他？”甲看守道。

乙看守又听了一会儿，道：“殿下说了，除非他叫人，否则就别管他。”

水牢下传出的动静越来越大，有铁链的扯动声、踢水的哗啦声、老鼠叽叽啾啾的叫声，还夹杂着萧鹤年痛苦的惨叫和咒骂。

“再这么下去，不会把人咬死了吧？”

“你操那么多心干吗？大活人还能被老鼠咬死？实在受不了他就叫了，等他叫再下去。”

水池里，老鼠已经爬满了萧鹤年的肩膀和头脸，叽叽啾啾响成一片。

萧鹤年扭动的幅度慢慢变小，然后他用尽最后的力气，狠命地甩了甩头，把五六只老鼠甩了下去，但更多的老鼠立刻又爬了上来。

他安静了片刻，接着猛然张嘴，咬住自己的舌根，又一用力，一股鲜血就从他嘴里冒了出来。

萧鹤年的头往下一勾，之后就一动不动了。

铁门遽然打开，两个看守慌慌张张地从台阶上跑了下来……

萧鹤年躺在水池边，一张脸血肉模糊，身上的官服被老鼠咬得破破

烂烂，脚上的鞋子也脱落了一只。一个仵作蹲在他身边查验。李泰和杜楚客站在一旁，眉头紧锁。那两名看守站在他们身后，躬身俯首，神情紧张。

片刻后，仵作站了起来。

“怎么样？”李泰急切问道。

仵作摇了摇头。

李泰顿时大怒，一回身就给了甲看守一巴掌，接着猛一抬腿，把乙看守踹进了水池里。“窝囊废！竟然让一个大活人在眼皮子底下被老鼠咬死？！”

“殿下恕罪！”甲看守慌忙跪地，“小的也想下来救来着，可……可又想起了您的吩咐……”

“你们是死人吗？”李泰声色俱厉，“就不会随机应变？！”

“殿下息怒。”一旁的仵作道，“据卑职初步查验，萧司马并非死于老鼠噬咬。”

“那是什么？”

“咬舌。”

“咬舌？”李泰眉头一皱。

杜楚客想着什么，狐疑道：“我听说，咬舌不可能马上就死人，所谓咬舌自尽只是以讹传讹罢了。”

“杜长史说得没错。”仵作又道，“通常情况下，咬舌并不能立刻致人死亡，但很多时候，剧烈的疼痛会使舌根收缩，或者引起呛血，从而堵塞气管，导致窒息。萧司马的死亡原因，正是这个。”

李泰和杜楚客恍然。

“殿下，事已至此，只能赶紧处理尸体了。”杜楚客低声道。

李泰叹了口气：“拉到城外，找个偏僻的地方埋了。”

萧君默经历了一番惊险波折，终于把辩才带回了长安。

那天在麻栎树林中发现辩才受伤后，萧君默立刻把他送到了陕州公廨找医师诊治。医师发现辩才只是右腿胫骨骨折，其他并无大碍，随即为他正骨、敷药，并用木板夹住了断骨。陕州刺史得知甘棠驿一事，怕担责任，满心惶恐。萧君默说此事与他无关，只需他调派些军士，帮忙把辩才护送到长安便可。刺史转忧为喜，当即派遣亲兵一百人归萧君默指挥。

萧君默让辩才多休养了一日，翌日便带着大队人马，护送辩才再度上路。此后过虢州，入潼关，经华州，一路太平无事，于五天后回到了长安。

路上这几天，萧君默把甘棠驿的这场劫杀案从头到尾仔细回顾了一遍，整理出了一些比较重大的线索和疑点：

一、洛州刺史杨秉均不仅是个贪赃枉法的官员，背后还有一股不可小觑的神秘势力，为首者就是那个被称为“冥藏先生”的面具人。

二、杨秉均之所以能当上从三品的洛州刺史，是因为朝中有高官替他运作，此人代号“玄泉”。若能对杨秉均的朝中关系进行调查，就有可能找出这个玄泉，从而进一步了解这支神秘势力。

三、冥藏与手下的接头暗号是“先师有冥藏，安用羁世罗”，这应该是一句古诗，而且听上去很耳熟，自己一定在什么地方见过这句诗。

四、麻栎树林中的另一股神秘势力很可能是朝中之人，可这些人是从什么渠道获知辩才消息的？

五、魏王既然知道辩才的消息已经泄露，为何既不向皇帝禀报，也不派人来接应，而只是给自己传递了一个匿名消息？他到底在顾忌什么？

六、上述两点之间会不会有关联？也就是说，朝中神秘势力所探知的辩才情报，会不会正是从魏王府中泄露出去的？倘若如此，这件事跟父亲有没有关系？

七、两支神秘势力都要劫杀辩才，动机显然都与《兰亭序》的秘密有关，可到底是什么样的秘密，会让上至皇帝、魏王、朝中隐秘势力，下至地方刺史和江湖势力，全都卷进来且不惜大动干戈？

尽管理清了上述线索和疑点，可有关《兰亭序》的秘密却愈发显得扑朔迷离。萧君默越想越感到困惑，生平第一次觉得自己的脑子变成了一团乱麻。

回朝后，萧君默第一时间入宫，把辩才交给了禁中内侍赵德全，然后立刻回到皇城北面的玄甲卫衙署，向自己的顶头上司、玄甲卫大将军兼兵部尚书李世勣复命。

李世勣年约五十，脸庞方阔，眉目细长。他心情凝重、专注思忖的时候，眉头就会不由自主地拧成一个“川”字。此时，当萧君默把甘棠驿事件及一干线索、疑点悉数禀报完后，便再次看见了李世勣脸上这个熟悉的表情。

片刻后，李世勣抬起眼来，赞赏地看着他：“君默，你这趟辛苦了，不仅寻获辩才是大功一件，而且附带查到了这么多线索，我一定替你向圣上请功！”

李世勣与萧鹤年是故交，自小教萧君默习武，后来又亲自荐举他加入玄甲卫，所以二人不仅是上下级关系，更有很深的师徒之情。平常无人之时，萧君默便不以“大将军”称呼李世勣，而是直呼“师傅”。其实，在萧君默的心目中，与其说李世勣是他的上司和师傅，不如说更像是一位义父。

“师傅，为我请功就不必了。”萧君默道，“您该为罗彪这些弟兄请功，他入玄甲卫都六七年了，破的案子也不少，可到现在还是个队正；还有其他弟兄，好些人资历比他还深，这么多年什么都没混上，这对他们不公平。”

“罗彪一直是你的属下，无非都是跟着你这个领头的干，”李世勣轻描淡写道，“哪来多大的功劳？”

“您说得没错，可罗彪他们一直是提着脑袋跟我干的。”萧君默直视着李世勣，“不知师傅是否还记得，两年前的那起突厥叛乱案，如若不是罗彪扮成胡商打入突厥人内部，又怎么可能把几十个意图谋反的突厥降将一网打尽？当时形势万分险恶，突厥人对他起了疑心，严刑诱供，可

他宁死都没有泄密。我记得行动那天，弟兄们把他救出来的时候，他只剩半条命了。像这种拿命替朝廷做事的人，岂能说没有功劳？”

李世勣微微有些动容，旋即淡淡一笑：“罗彪的办案能力还是有的，对朝廷也算忠心，只可惜，凭他的出身，要再往上升，恐怕不太可能了。”

师傅终于说了句大实话！而这实话就是萧君默向来最为厌恶的官场规则——门第出身比才干能力更重要。尽管贞观一朝总体来讲还算吏治清明，可自古以来相沿成习的陋规还是牢不可破、大行其道。萧君默入朝任职这三年来，目睹许多资质平庸、品行恶劣的权贵子弟跻身要职，可像罗彪这种寒门庶族出身的人，往往干得半死却升迁无门。就连萧君默自己，要不是有父亲和李世勣的背景，也不可能在短短三年内便升至郎将，说不定到现在连队正都还混不上。

一想起这些，萧君默心里就有说不出的郁闷。“师傅，这回在甘棠驿，情形之险恶比当年的突厥案有过之无不及，可不可以向圣上请旨，别看罗彪他们的家世出身，只论功劳和贡献给他们升职呢？”

“君默啊，你是第一天当官吗？”李世勣苦笑，“你也知道，圣上只管五品以上官员的任免，五品以下，都是要到吏部去论资排辈走流程的，哪有你说的那么简单？”

萧君默当然知道这些。所谓“走流程”，实际上也还是走关系，看背景，总之拼的还是出身。说白了，要想在这世上当官，会不会做事不重要，会不会投胎才重要。思虑及此，萧君默也只有苦笑而已，旋即作罢，谈回了正事：“师傅，甘棠驿一案牵连朝野，非同小可，您是不是该尽快入宫向圣上禀报？”

“当然，此事我自当禀报。”李世勣道，“适才听罗彪说，你在伊阙伤了右臂，现在伤情如何？”

“一点小伤而已，早就不碍事了。”萧君默觉得李世勣似乎在有意回避这个话题，“师傅，圣上急于找到辩才和《兰亭序》，想必也是为了查清《兰亭序》背后的秘密，如今这些线索都是查清此事的关键……”

“你此次离京，好像都一个多月了吧？”李世勣忽然打断他。

萧君默一怔，只好点点头：“是的，还差三天就两个月了。”

“时间过得真快！”李世勣不着边际地感叹了一下，“快回家去吧，你父亲想必也思念你了。”

萧君默微微蹙眉：“师傅，我想我还是暂时别回去吧。”

“为何？”

“甘棠驿一案枝节甚多，我想留在这里，一旦皇上要召对问询，也好及时入宫。”

李世勣笑了笑：“怎么，你怕师傅老糊涂了，连跟圣上奏个事都说不清了吗？”

“我不是这意思，我是说我亲历其事，许多细节会记得比较清楚……”

“好了好了。”李世勣摆摆手，“你关心案子我明白，但也不急在这一时，何况就像你说的，此事牵连甚广，又岂是一时半会儿弄得清楚的？快快回去，别在这儿磨蹭了。”

萧君默心中越发狐疑，便道：“即便如此，我暂时也还不能走。”

“又怎么啦？”李世勣有点不耐烦了。

“这次折了十二位弟兄，我得去跟有司讨要抚恤……”

“这事也轮得到你操心？”李世勣明显是不耐烦了，“照你的意思，我一个堂堂大将军还要不到一点抚恤吗？”

萧君默无语了。

李世勣看着他，缓了缓语气：“我知道，你向来体恤部下，可我难道不体恤吗？你放心，这殉职的十二位弟兄，该多少钱帛抚恤，都包在我身上，我直接去跟圣上讨要！这你该满意了吧？”

萧君默无话可说，只好行礼告退。

李世勣目送着萧君默离去，眉头瞬间又拧成了一个“川”字。

萧君默出了值房，刚拐过一个墙角，一道身影便从背后突然出现，一只拳头直直袭向他的后脑。萧君默不动声色，直到拳头近了，才忽然一闪，回身抓住了对方手腕。对方立刻变招，手臂一弯，用手肘击向他的面门。萧君默左掌一挡，对方却再次变招……

眨眼之间，双方便打了五六个回合。萧君默瞅了个破绽，迅疾出手，再次抓住对方手腕，另一手抓住对方肩胛往下一按，对方整个人就被他按得单腿跪下了。

“哎呀呀，疼死我了，快放手！”一个身穿玄甲卫制服的纤细身影跪在地上，夸张地哇哇大叫，声音居然是个女子。

“你说一声‘服了’，我便放你。”萧君默笑着道。

“不服！”

“不服就跪着，跪到你服为止。”

女子使劲扭动，一直试图摆脱，却始终被萧君默牢牢钳制着。

“小心我告诉舅舅，说你欺负我！”女子又叫道。

“你觉得，师傅他会信你吗？”萧君默依旧笑道。

“他是我亲舅舅，当然信我！”

“他是你亲舅舅，我还是他亲徒儿呢！师傅信谁可不好说。”萧君默嘴里抬着杠，手上却松开了女子，“不过话说回来，两个月不见，你功夫倒是长进了。”

女子叫桓蝶衣，是李世勣的外甥女，比萧君默小一岁，自幼父母双亡，由李世勣抚养成人。她从小和萧君默一起长大，又一块儿跟随李世勣习武，青梅竹马，情同兄妹。三年前萧君默入职玄甲卫后，桓蝶衣也闹着要加入，李世勣不同意，说玄甲卫都是大老爷们，你一个姑娘家来凑什么热闹？桓蝶衣大为不服，说姑娘家怎么了？当初平阳公主还帮先皇和圣上打天下呢，我为什么就不能进玄甲卫？没听过巾帼不让须眉吗？

平阳公主是唐高祖李渊的三女儿，太宗李世民的亲姐姐，隋末大乱时曾组织一支数万人的义军，在关中攻城略地、所向披靡，随后帮李渊攻克了长安，后来又率领一支七万人的娘子军驻守长城关隘，为大唐帝国的开创立下了汗马功劳，堪称一代巾帼英雄。武德六年平阳公主去世，李渊不惜逾越礼制，以“羽葆鼓吹、虎贲甲卒”的军礼为她举行了隆重的葬礼，被传为一时佳话。桓蝶衣拿她说事，李世勣虽不好反驳，但还是没同意。不久李世民得知此事，顿时大笑，遂亲自下旨，破格把她招进了玄甲卫。

此时桓蝶衣听萧君默夸她，登时一喜，挥舞拳头又要跟他打，萧君默忙道：“行了行了，今天就到这儿吧，我没空陪你了，师傅赶我回家呢。”

“那正好，我也好久没去你家了，顺便去看看伯父，咱们一道走！”桓蝶衣说着，拉起萧君默的手就走。

萧君默尴尬："喂，这儿是皇城，你收敛点行吗？"

"干吗要收敛？"桓蝶衣不以为然，"咱俩是好兄弟，手拉手怎么啦？"

"正因为是好兄弟，才不适合拉手。"

"为什么？"

"你什么时候见过两个大男人手拉手一块儿走路？"

桓蝶衣想了想，说了声"也对"，便把手抽了出来，紧接着眼珠子一转，忽然把手搭上萧君默肩头，然后硬把他的手也拉过来搭在自己肩上，一脸得意道："好兄弟就得这么走，勾肩搭背地走！"

由于两人身高差了许多，硬要勾肩搭背，不免走得摇摇晃晃，十分别扭。萧君默苦笑："喂，好兄弟也没这样的，这么走的是醉汉。"

桓蝶衣闻言，顿时咯咯直笑。

萧君默偷偷想把手拿下来，却硬被桓蝶衣按了回去，只好翻了下白眼，任由她了。

两人回到位于兰陵坊的萧宅，刚走进前院，管家何崇九便快步迎了上来："二郎，你可回来了！"然后匆匆跟桓蝶衣打了下招呼，脸上似有焦急的神色。

萧君默有个哥哥，一出生即夭折，故而他虽是家中唯一的孩子，论排行却是老二，所以家中仆佣都称呼他"二郎"。

萧君默察觉何崇九神色有异，赶紧问道："我爹在吗？"

何崇九脸色一黯："主公他已经……有五天没回家了。"

萧君默和桓蝶衣同时一怔，不禁对视了一眼。

"是不是魏王派他去何处公干了？"桓蝶衣道。

"不可能。"萧君默眉头紧锁，"我爹他若是出远门，必会告诉九叔，不会不告而别。"

"二郎说得对。"何崇九道，"而且我前天便去魏王府打听过了，杜长史也说好几天没见到主公了，事先也没听他说要告假什么的。"

"这就奇了。"桓蝶衣一脸困惑，"那他会去哪儿呢？"

萧君默思忖着，心中忽然涌起一种不祥的预感：“九叔，你最后一次见到我爹，他有没有什么异常？”

何崇九回忆着，摇了摇头：“跟平时没什么两样，就是提了几回你小时候的事情……再有嘛，哦对了，我差点忘了。”说着从袖中掏出一枚玉佩，“主公说这是二郎小时候，一位故友送给二郎的，当时怕你年纪小弄坏了，就帮你收藏了起来。那天主公离家之前，忽然拿出这枚玉佩，说你现在已长大成人，该把玉佩还给你了……”

萧君默接过玉佩，细细看了起来。

这枚玉佩是用稀有名贵的羊脂白玉雕琢而成，白中泛黄，玉质晶莹，温润细腻，如脂如膏，正面雕饰着一株灵芝和一朵兰花，反面刻着两个古朴的篆文文字：多闻。萧君默看着看着，眼前忽然出现了一幅久远的模糊的画面。画面中的萧君默还只是三四岁模样，然后有个身材修长、服饰华贵的年轻男子走过来，把这枚玉佩挂在了他的胸前……

“这事也有点奇怪啊！”桓蝶衣道，“就算萧伯父要把这枚玉佩还给师兄，他可以自己还呀，干吗要交给九叔你？”

“就是说嘛！”何崇九急着道，“我那天也是这么对主公说的，可他也说不出个所以然，就说先放我这儿，然后就匆匆忙忙走了。”

这显然是一条重要线索。萧君默想，父亲忽然把收藏了十多年的旧物拿出来，这绝非寻常之举。他这么做，是不是预感到自己会遭遇什么不测？

萧君默把玉佩揣进怀中，又问：“九叔，你再想想，还有什么别的事吗？”

何崇九又仔细想了想，道：“不知道这算不算，主公那几天，在书房里临写了几幅字帖……”

萧君默目光一亮：“谁的字帖？”

“王羲之。”

萧鹤年的书房简洁雅致，书架上和书案上都堆放着许多卷轴装的书。

萧君默坐在案前，翻看着父亲留下的几张行书临帖，没看出任何异常。而父亲所临的王羲之法帖，也非真迹，只是后世公认较为成功的摹本而已，照样看不出什么。

萧君默站起来，走到书架前，随意翻看着吊系在书轴上的檀木标签，上面写有每卷书的书名和卷号。翻着翻着，他的目光忽然被一根书签吸引住了，那上面用朱墨写着三个字：兰亭集。

桓蝶衣和何崇九站在一旁，一直注视着他的一举一动。见他蓦然有些出神，桓蝶衣赶紧道："师兄，你发现什么了？"

萧君默充耳不闻，突然把那卷书抽了出来，放在案上，当即展开，匆匆看了起来。桓蝶衣跟何崇九对视了一眼，都有些不明所以。

《兰亭集》是东晋永和九年，王羲之与诸友人在会稽山阴兰亭聚会上所作诗歌的合集。王羲之所作的著名散文《兰亭序》，正是这卷诗集的序言。萧鹤年的这个藏本，是他自己亲手抄录的手写本。萧君默知道，父亲不仅亲手抄写了这卷诗集，而且平时经常翻阅，似乎对其有着非同寻常的喜爱。他受父亲影响，也读过一两次，但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觉。此时，萧君默匆匆打开这卷书，是想证实心中的某个猜测。

很快，书中的一行字就蓦然跳进了萧君默的眼帘：

先师有冥藏，安用羁世罗。未若保冲真，齐契箕山阿。

这是王羲之五子王徽之在兰亭会上所作的一首诗，而开头两句，正是萧君默在甘棠驿松林中听见的冥藏与手下的接头暗号！

萧君默当时一听到这句暗号就觉得非常熟悉，可就是想不起在哪儿看过；这一路回来又一直在记忆中搜索，还是一无所获，不料此刻却无意中发现——这句暗语竟然就出自父亲最喜爱的这卷《兰亭集》。

"师兄，你倒是说话呀！"看他怔怔出神，桓蝶衣越发好奇，"你到底发现什么了？"

萧君默摇摇头："暂时还没有。"然后转向何崇九："九叔，你回想一下，我爹失踪之前那几天，有没有哪一天是在魏王府值夜的？"

何崇九不知他为何问这个，但还是马上就想了起来，道："二月二十六。"

萧君默略微沉吟，心中倏然一惊。

二月二十六，差不多正是他的密奏以八百里加急递进长安魏王府的日子，而父亲恰好在这一天值夜，这难道只是巧合吗？

"蝶衣，能帮我个忙吗？"萧君默忽然道。

桓蝶衣一喜：“你说。”

“帮我去慰问一下，那殉职的十二位弟兄的家人。”

桓蝶衣一愣，旋即明白过来：“你就是想支开我。”

“我是分身乏术。”萧君默淡淡道，“你要是不帮，就算了。”

“我没说不帮啊！”桓蝶衣急道，“再说他们也是我的兄弟，我去慰问他们家人也是应该的，可我现在最想帮你的是查找伯父的下落啊！”

“我答应你，有任何进展随时告诉你，需要你帮忙的时候，我也会跟你说，好吗？”

桓蝶衣无语，只好点了点头。

萧君默来到魏王府的时候，杜楚客虽然心里发虚，但还是满面笑容接待了他。

二人稍加寒暄后，话题自然转到了萧鹤年头上。杜楚客还是那套说辞，声称已多日未见萧鹤年。萧君默一边静静听他说，一边留意着他的表情。很快，萧君默就得出了一个判断：杜楚客在撒谎。

他说话的时候目光闪烁，且不时会用手去摸鼻子。

萧君默侦办过多起大案，阅人无数，很清楚这是人在撒谎时下意识的表情和动作——饶你为官多年、城府再深，表面上多么滴水不漏，这种下意识的流露往往是骗不了人的。

此行目的已经达到，萧君默当即起身告辞。

杜楚客热情地送他出来，边走边道：“贤侄放心，本官与令尊不仅是同僚，且相知多年，一定会尽力帮你查找令尊下落。再说了，魏王殿下一向赏识令尊，也不会不管这件事的。”

“那就多谢杜长史和殿下了。”萧君默笑着敷衍。

“贤侄这一路护送辩才回朝，可谓劳苦功高啊！”杜楚客忽然转了话题，“不过，听说你在陕州遇上了点麻烦，还牺牲了多名部下，可有此事？”

寻找辩才一事虽由魏王负责，但辩才一旦找到，萧君默便无须再向魏王禀报任何事情，只需直接向李世勣和皇帝禀报即可。换言之，自二月二十六日魏王接到萧君默的那道密奏之后，他便无权再过问辩才一案

了，所以此刻，杜楚客才不得不出言打听。

“杜长史消息真是灵通。”萧君默淡淡笑道，“萧某今日刚刚回朝，您就已经听说了。”

“小道消息而已，也不知是真是假。”杜楚客道，“本官是看到贤侄才想起此事，一时忍不住好奇，就顺便问问。”

“长史和殿下若欲详知此事，可直接向圣上请示问询。萧某职责在身，不便明言，还望长史见谅。”

“当然当然。”杜楚客打着哈哈，“玄甲卫的规矩，本官还是懂的，方才也就随口一问，贤侄不必放在心上。”

从魏王府一出来，萧君默便立刻启动玄甲卫的情报网，对魏王府的多名书吏进行了调查，随即锁定了二月二十六日晚与父亲同班值夜的那名书吏。

此人姓郭，三十多岁，是个未入九品的流外杂吏，薪俸不高，家中却有一妻二妾，还时常流连花街柳巷。这样的人，钱从哪里来？

答案不言自明：贪赃受贿。

玄甲卫平常便掌握了不少这种小官吏的贪墨罪证，但往往引而不发，待侦办高官重臣时才从这些人身上突破。萧君默找了几位同僚，便拿到了十几份郭书吏的犯罪证据。

是日午后，萧君默在平康坊的一处青楼找到了郭书吏。一看到他，郭书吏的脸唰地一下就白了。

“别紧张，”萧君默面带笑意，“我今天不为公事找你，只想跟你聊聊。”

在一间茶楼的雅室中，郭书吏一听萧君默道明来意，便双手直摇，连声说他什么都不知道。萧君默很清楚，魏王或杜楚客必定是跟他打过招呼了，这反倒进一步证明，魏王和杜楚客心里有鬼。

“自己看看吧！”萧君默从袖中掏出几本硬皮折页的卷宗，往案上一扔，“这是你最近半年来，利用职务之便干的事。你倒是挺神通广大的，刑部要给犯人定罪，你就拿钱替人疏通减刑；吏部要核查外县官员履历，你就拿钱替人诈冒资荫；工部要修一段城墙、盖几间大殿，你也可以拿钱替人揽活。还有，就连魏王府的一些机密文牒，只要价钱好，你也可以拿出去卖。我问你，这里头随便挑出哪一件，不够判你一个重罪的？”

郭书吏拿起那几本卷宗略略一翻，顷刻间便浑身颤抖，汗如雨下。

“二月二十六日晚，我父亲有没有离开过魏王府？”萧君默不想再跟他说废话了，遂单刀直入。

郭书吏失神地点点头。

“他离开时有没有什么异常？”

“他……他挺着急。”

“怎么说？”

“当时还是夜禁，他就急着要出门，我要给他开个公函以便通行，他都说不用就匆匆走了。”

“他出门的时间还记得吗？”

郭书吏想了想：“大概……大概是寅时末刻了。”

“你为何能记得这个时间？”

“因为他出去不多一会儿，晨鼓就响了。”

“这件事，魏王知道吗？”

郭书吏点点头：“令尊前脚刚走，魏王就来了。”

“他去做什么？”

“他也是来找令尊的。”

“知道我父亲匆匆离开，他作何反应？”

“他黑着脸，没说什么就走了。”

事情全都清楚了！萧君默想，二月二十六日晚，父亲一定是冒险盗阅了那份有关辩才的密奏，然后迫不及待地把情报送了出去，而魏王当时便已发现，却隐而未发，数日后才对父亲下了手。据此来看，父亲现在很可能已经遭遇了不测……

萧君默心里，遽然感到了一阵犹如刀割的疼痛。

母亲早在他童年时便已病逝，父亲怕他受委屈，此后一直没有续弦，这么多年都是父子二人相依为命。萧君默万万没想到，他这一次离

京，竟然成了与父亲的永诀！

尽管心中万般痛楚，萧君默脸上并未流露丝毫。郭书吏看他怔怔出神，便颤声问道：“萧将军，在下……是否可以走了？”

萧君默默然不语。

郭书吏战战兢兢地爬起来，蹑手蹑脚地朝外走去。

“郭书吏，请好自为之！”萧君默忽然道，“下一次玄甲卫再来找你，你可就没那么容易走了。”

“是是是，在下一定痛改前非，一定痛改前非！”郭书吏连连点头哈腰，然后逃也似的跑了出去。

萧君默冷笑了一下。他知道，这种人是死不悔改的，迟早有一天会锒铛入狱，在大牢里度过余生。

这么想着，他忽然意识到了什么，吓得整个人跳了起来。

既然有关辩才的情报是从父亲这里泄露出去的，那么麻栎树林中那群黑衣人的情报来源很可能正是父亲！倘若师傅李世勣现在已经把甘棠驿一案的全部经过都禀报给了皇帝，那么一旦开始追查麻栎树林中的黑衣人，最后必定会查到父亲头上，而父亲也必定难逃谋反的罪名！

想到这里，萧君默立刻像疯了一样冲出茶楼，策马向皇城狂奔。

他必须赶在李世勣入宫奏报之前拦住他，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李世勣仍然坐在玄甲卫衙署中。

上午萧君默走后，他便一直在权衡，到底该不该把萧君默说的所有情况全部向皇帝禀报，因为此事不知牵连到了多少朝中大臣，更不知牵连到了谁，所以不可不谨慎对待。

虽然身为大唐的开国功臣，现在又兼兵部尚书和玄甲卫大将军这两大要职，李世勣对皇帝绝对是忠心耿耿，但他深知，有些时候，忠心并不等于要把什么话都对皇帝说。尤其是这些年坐在玄甲卫这个位子上，从他手中经过的每个案子，由他向皇帝奏报的每条线索，都有可能置一个或多个当朝大员于死地，并且祸及满门，所以李世勣做事就更是如临如履、慎之又慎，生怕办错了案子伤害无辜。

此刻，当萧君默像疯了一样满头大汗地冲进来时，李世勣凭直觉便意识到，自己今天的审慎又是对的。

听萧君默上气不接下气地讲完今天调查的经过，李世勣的眉头瞬间又拧成了一个“川”字。

最让他感到震惊的当然是萧鹤年的失踪。

而萧鹤年的失踪，显然又与辩才一案息息相关。

李世勣想，倘若萧君默今天的调查没有走错方向的话，那么可以料定，萧鹤年很可能是盗取了辩才情报，然后泄露给了朝中的某个神秘势力；而这个神秘势力，正是麻栎树林中那群拦截辩才的黑衣人。所以，假如把此事上奏皇帝，萧鹤年立刻便会成为有罪之人，而萧君默也必定会受到株连！

“师傅，”萧君默喘息了半天才道，“我判断，魏王很可能已经发现了我爹盗取情报的事，所以，我爹怕是……怕是遭遇不测了。”

“现在下这个结论还为时过早，你赶紧让弟兄们帮着查一查，或许还能找到你爹。”李世勣心里的判断其实跟萧君默一样，可他当然不能说实话。

“那，甘棠驿的案子，该怎么向圣上奏报？”

“这个我自有分寸，你就不必操心了，赶紧查你爹的事去吧。”

萧君默走后，李世勣又把所有事情前前后后梳理了一遍，才从容入宫，向李世民做了禀报。当然，他把涉及萧鹤年的东西全部隐藏了，其中也包括魏王向萧君默匿名传递消息一事。

即使隐藏了一部分，但仅仅是甘棠驿劫杀事件的大体经过，以及洛州刺史杨秉均等人的犯罪事实，便足以令李世民感到震骇了。

此刻，在两仪殿中，李世勣已经说完了好一会儿，李世民才慢慢回过神来，开口道：“看来朕当年的判断没错，吕世衡留下的线索，果然指向了一个可怕的秘密！”

李世勣没有答言，他知道这时候只能听皇帝说。

“依你方才所奏，至少可以得出一个结论。”李世民缓缓道，“如今的大唐天下，潜伏着一支神秘而庞大的势力，这支势力不仅存在于江湖之中，而且已经把手伸进了官府和朝堂。天知道朕的身边，已然埋伏了多少他们的人！天知道这些人到底想干什么！”

闻听此言，李世勣心中一凛，更不敢答话。

“你刚才说，那个面具人叫什么？”

李世勣赶紧答道：“回陛下，他的手下都称其为‘冥藏先生’。”

“那句接头暗号，你再念一遍。”

“先师有冥藏，安用羁世罗。”

李世民闭上眼睛，在嘴里反复默念。突然，他睁开眼睛，大声道：“德全，取《兰亭集》来！”

赵德全一惊，赶紧跑出殿去，片刻后便将一卷《兰亭集》取了来。李世民迅速展开来看，很快，他就与萧君默有了完全相同的发现。

李世民苦笑了一下，合上书卷往案上一扔，示意赵德全拿给李世勣看，同时叹道：“先是《兰亭序》，现在又是《兰亭集》，这个王羲之啊，死了两百多年了，还给朕布下了一个这么大的迷局！”

李世勣看见了书卷上所写，也颇为惊诧，忙道：“陛下，无论是《兰亭序》还是《兰亭集》，也无论其背后藏着多少秘密，辩才必定都知情，现在既已将他带回宫中，理当即刻审讯！”

“朕方才已经召见过他了，不卑不亢，是个颇有定力的出家人。对这种人，只能攻心，不可用强。”

“陛下圣明！”

“辩才这个人，朕自己来对付。你那边有件事，要立刻着手去办！”

李世勣当即跪地。

“杨秉均是怎么当上洛州刺史的，给朕彻查，揪出潜伏在朝中的这个‘玄泉’，彻底肃清其同党！然后顺藤摸瓜，查出‘冥藏’及其势力，不惜一切代价将其剿灭！”

“臣遵旨！”李世勣朗声道。

“德全。”

“老奴在。”

“传朕口谕，玄甲卫郎将萧君默办案有功，朕心甚慰，着即赐缎五百匹、钱三千缗，以资勖勉！”

“老奴领旨。”

“另外，命中书省即刻拟旨，褫夺杨秉均、姚兴二人所有官爵，诛其三族，家产籍没，同时发布海捕文书，全境捉拿此二人！还有，凡洛州下辖各县涉案官员，一律撤职严办，概不姑息！”

“老奴领旨。”

李世民一口气说完，眼中射出了一道威严而冷冽的光芒。

要追查父亲的下落，肯定得从他二月二十六日深夜的行踪入手。

萧君默赶在暮鼓擂响之前，到武候卫的衙署走了一圈，查访了一些朋友，便彻底弄清了父亲那一夜的大致行踪。

当夜，先后有三队武候卫的巡逻队遭遇了萧鹤年：第一队，是在西市的东北角，此时萧鹤年从延康坊的魏王府出来后，大致走了两个坊区，然后在此右拐向东行去；第二队，是在皇城朱雀门前，此时萧鹤年在朱雀横街上自西向东而行；第三队，是在皇城东面的景风门与永兴坊西门之间，萧鹤年的踪影大致在此消失，此后便再无其他武候卫看见他了。

这一天暮色降临、夜禁开始后，萧君默策马重走了一遍父亲那一夜走过的路。

萧君默骑得很快，模拟父亲当夜急着要送出情报的心情。然后他一路上也遭遇了几队巡夜的武候卫，萧君默出示玄甲卫腰牌，随后继续前行。大约用了两刻的时间后，萧君默到达了永兴坊的西门。

基本上可以确定，父亲要呈交情报的那个对象，就住在永兴坊。

萧君默敲开了坊门，找到了当地坊正，询问二月二十六日深夜至次日晨鼓之前，有没有人从西门进入此坊。坊正回忆了一下，很确定地说没有。

萧君默大为诧异：“已经是七八天前的事情了，你为何如此确定？”

坊正一笑：“因为几乎没有人会半夜来敲坊门。在下当了二十多年的坊正，总共也就两回，所以不要说七八天前了，就算是七八年前，在下也可以回答将军。”

萧君默闻言，不禁哑然失笑。

其实这个道理非常简单，可自己却一时间糊涂了。看来，焦躁不安的心情足以障蔽人的心智！自己急于要查清父亲的下落及其所为之事，以至心浮气躁，连最普通的判断力都失去了。思虑及此，萧君默不禁连

声提醒自己，越是这种时候，越要沉着冷静。

辞别坊正之后，萧君默又从西门出来，慢慢策马向北而行。

父亲的行踪就是在这里消失的，可他又没有从西门进入永兴坊，那他到底上哪儿去了呢？难道他从景风门进入皇城了？

由于适才调整了心情，所以此刻萧君默心思明澈，马上就推翻了这个结论。因为皇城中就是百官衙署，夜里当值的官员很多，而父亲当夜所为又是极其隐秘之事，所以不大可能冒着被众多官员目睹的风险，贸然进入皇城送情报，这太愚蠢了。

又往前走了一段，萧君默忽然想到了一点：其实不从坊门也可以进入坊区，因为三品以上官员都可以把府门开在坊墙上！

一想到这里，萧君默不禁有些兴奋，同时又暗骂了自己一下——如此简单明了的事实，居然绕了这么一大圈才想起来！

那么，接下来的问题就是：朝中有哪些三品以上高官，就住在这个永兴坊的西边？

许多人名从萧君默脑中飞速闪过，又因为各种情况被他一一排除：有些人的府邸并不在此坊，是他记忆有误；有些虽然住在这里，但品级不够；还有的虽然品级够，也住此坊，但府邸并不在西边，而是在其他方位。

当所有不可能的名字被一一剔除，一个符合所有条件的名字便跳了出来，猛然凸显在他的脑海中。

是他？！

就在萧君默灵感突现的这个瞬间，他无意中一抬头，就看见不远处的坊墙上出现了一个宅门，那个宅门的门匾上赫然写着两个字：魏府。

刹那间，萧君默被自己最终找到的这个答案惊呆了。

“我都安排好了，你就等着看好戏吧！”

东宫丽正殿中，汉王李元昌一脸得意地对李承乾道。

“玩这种把戏，你不觉得很幼稚吗？”李承乾不以为然。

自从数日前皇帝正式下诏，命魏王入居武德殿，李承乾顿然觉得自己的地位一落千丈。这些日子，不仅东宫的各种赏赐用度都不如魏王，

而且父皇召见他的次数也越来越少，仿佛忘记了他这个太子的存在，就连文武百官看他的目光也大大不同以往，似乎觉得他这个储君已经名存实亡了。与此相反，越来越多的权贵子弟纷纷靠向了魏王，而这些人的背后，显然都是朝中的高官重臣。他们自己不便出面向魏王示好，便让子弟与其交结，似乎也都认定了魏王迟早有一天会正位东宫。

李承乾这才意识到，魏徵说得没错，李泰果然是一头恶狼！让他登上武德殿这座山头，呼朋引伴，对月长嚎，果然是一件十分危险的事情！

然而，当李承乾向魏徵求取对策的时候，魏徵却始终只有两个字：隐忍。

魏徵说，越是这种时候，越要安忍不动，尽管让魏王去春风得意好了，因为人一得意就容易忘形。

李承乾听了，也只好按魏徵所言，隐忍不动，以不变应万变。

然而，李元昌却极力反对。他说这么做只能任人宰割。李承乾不悦，说那你认为该怎么办，有本事你拿个法子出来！李元昌被他这么一激，随后就消失了几天不见人影，直到这一晚才神神道道地来到东宫，附在李承乾耳旁说了他的办法。

李承乾乍一听，颇有些嗤之以鼻。李元昌却信誓旦旦，说此法肯定能奏效。此刻，当李承乾再次表露轻蔑之意时，李元昌不乐意了："左也不行右也不行，那你想怎么样，总不能现在就勒兵入宫吧？"

李元昌本以为说句重话，会把李承乾吓住，不料他却投来冷冷一瞥："别以为我不敢！把我逼急了，我什么都干得出来！"

这下反倒是李元昌怵了，他一哆嗦，道："你可别冲动，咱们现在还没那实力。"

"现在是没有，但马上就会有了！"

"你指什么？"李元昌不解。

"昨日，侯君集已经托人传话了，想跟我联手。"

"吏部尚书侯君集？"李元昌低头思忖，"此人行伍出身，也是开国功臣，在朝中的势力倒是不小，文臣武将都有他的人。不过，他怎么会在这种时候找上你？"

李承乾一听这话味道不对，斜着眼看他："什么叫'这种时候'？他怎

么就不能找我了？听你这话的意思，我现在就活该倒霉，谁都不该理我了是吧？”

“没，我不是这意思。”李元昌双手直摇，“我是说人心隔肚皮，现在朝局这么复杂，谁知道他是不是不怀好意？咱们得揣摩一下他的动机。”

“他的动机很简单，他恨魏王。”

“为何？”

“两年前他率部平定高昌，私吞了高昌王的珍宝，回来就被人告发了，还坐了几个月大牢。你猜，当时是谁告发的他？”

“莫非……是魏王？”

李承乾点头。

“魏王干吗要这么做？”

李承乾冷冷一笑：“在父皇和百官面前讨好卖乖呗！借此显示他是一个多么刚正严明的亲王，又是一个多么懂得维护朝廷纲纪、帮父皇分忧的好儿子！”

李元昌恍然，旋即一笑：“为此不惜招怨树敌，也不知这魏王怎么想的。”

“凡事都有代价，有一利必有一弊，总不能什么好处都让他占了。”

“这倒也是。”李元昌点点头，想到什么，“这话题扯远了。我刚才说的事，你倒是给个话呀，干还是不干？”

“随你吧。”李承乾拂了下袖子，“要干也成，好歹弄他一下，出口恶气！不过告诉你的人，千万小心，可别让人给逮住。”

李元昌嘿嘿一笑：“这就不用你操心了。”

萧君默领着罗彪等七八个弟兄，把皇帝赏赐给他的五百匹绸缎和三千缗铜钱分成十二份，挨个送给了那殉职的十二名弟兄的家人，顺便祭拜了他们。随后，他带众人来到长安著名的虾蟆陵郎官清酒肆，一来是犒劳众弟兄，二来也是为无力替他们争取官职而致歉。

“头儿，你这么说就埋汰兄弟们了。”酒过三巡，已然微醺的罗彪粗着嗓子道，“大伙心甘情愿跟着你干，岂是贪图那点功名？是因为老大你做人仗义！再说了，我们这些人，家里头都是种田的、打铁的、杀猪

的，生下来就是贱命一条，这辈子混成这样已经知足了，对功名利禄早就死了心！”

其他弟兄也纷纷附和，都说他们的命不值钱，只要能跟着萧君默干，掉脑袋也无怨无悔。

萧君默颇为感动，端起酒盅敬了众人，然后一口喝干，朗声道：“弟兄们也不必妄自菲薄，出身不好又如何？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男儿立身，凭的是真本事。要我说，你们都是真男儿，比那些空腹高心、卑劣无能的权贵子弟强多了！”

“话是这么说，可这世道，就只认出身，有本事的不如会投胎的！”罗彪打了个酒嗝，“从古到今，哪朝哪代不这样？古人那话怎么说来着，什么‘如泥如鸡’的？”

“寒素清白浊如泥，高第良将怯如鸡。”萧君默淡淡苦笑，接过话头。

“对，就这话！”

众人闻言，也不禁摇头苦笑。

这句话出自东汉末年的民谣，原话前面还有一句：“举秀才，不知书；举孝廉，父别居。”两汉的选官制度主要是“察举制”，即由地方官对当地民众进行考察，以品行为标准，以乡评为根据，把人才选拔出来，向中央举荐。“秀才”“孝廉”指的就是被选举的有学问、品行好的人才。察举制从汉文帝开始施行，一直沿用到东汉末年，其本意是消灭特权、破除世袭，不料后来又造成了新的特权阶层和变相世袭。到了东汉末年，察举制更是流弊丛生、不堪一问，选举出来的往往是无德无才之人，因此便有了上述民谣，以讽刺当时的社会现象——被选举的所谓秀才却不学无术，所谓孝廉也不孝顺父母；寒门子弟纵使德才兼备，也只能活在社会底层、肮脏如泥，而士族子弟往往身居高位却昏庸无能、怯懦如鸡。

“我朝号称吏治清明，以科举取天下士，”众人中一位年纪最长的下属叹道，“可到头来也只是面子上好看罢了。寒门子弟就算考上进士又如何？吏部铨选那一关就能把你活活卡死！我有个同乡，家境贫寒，又生性耿介，不愿阿附权贵，贞观二年就中了进士，结果年年到吏部赴试却年年落空。现在都四十好几了，还是一介白衣、两袖清风，穷得都快要饭了，全靠我们这些同乡接济才没饿死。”

众人一听，都触动了心中的不平，于是你一言我一语，纷纷借着酒劲大发牢骚。萧君默在一旁静静听着，虽明知这些牢骚有抨击朝政之

嫌，却未出言阻止，因为他今天宴请众人的目的之一，就是让他们倾吐怨气。正所谓不平则鸣，虽然他们的牢骚无法改变任何现状，但发泄出来总比憋在心里痛快。

“头儿，”罗彪又灌了好几杯，睁着赤红的双眼对萧君默道，“你读书多，跟弟兄们说说，为啥千百年来，老祖宗就不能想个什么好法子，让这世道变得公平一点？”

“老祖宗不是没想过，”萧君默淡淡笑道，“只可惜再好的法子弄出来，不用多久就走样了。”

“为啥就走样了？”罗彪一脸不解，其他人也纷纷看向萧君默。

“远的不说，就说汉代吧。两汉实行察举制，本意就是想破除先秦以来的贵族世袭制，然而察举之权是在地方官手上，而一个家族中只要有人当过郡太守，拥有过察举之权，那么经他察举入仕的人就成了他的门生故吏，这些人日后一旦得势，便会投桃报李，回过头察举‘恩师’的后人，所以在一个家族中，只要先辈察举过别人，子孙往往也能被察举。久而久之，每个郡就会有那么一两个家族，几乎把‘秀才’‘孝廉’的名额全占了，这样的家族慢慢就有了所谓的‘郡望’，形成了高高在上、拥有特权的‘士族门第’。”

罗彪恍然大悟：“原来‘寒素如泥，高第如鸡’就是打这儿来的！那后来呢，就不能再变一变？”

“变了，曹操就想出了‘唯才是举’的法子，之后曹丕根据他的想法确立了‘九品中正制’。”萧君默道，“朝廷在地方设立‘中正官’，以三等九品为标准，品评人物，选拔人才。这个办法，原则上只论人才优劣，不看世族高卑，目的就是破除门阀，让真正有才干的人入仕。”

“这就对了嘛！”罗彪一拍大腿，“曹阿瞒不愧是一世枭雄，这办法多实在！”

“没错，曹阿瞒是个务实之人，他的‘唯才是举’思想以及其后的九品中正制，初衷也是为了公平，然而……”萧君默无奈一笑，“好景不长，也就短短几十年，这个制度的流弊就比两汉的察举制更甚了。”

“这又是为何？”罗彪既失望又困惑。

“九品中正制最大的问题，就在于中正官的一己爱憎和个人好恶决定了一切。正所谓‘高下逐强弱，是非由爱憎’，虽然表面上朝廷也有一套选择人才的标准，但实际操作中很难做到真正客观，到头来还是要凭中正官的个人意志，于是请托、行贿、利益交换等流弊由此滋生，结果便

是‘上品无寒门，下品无世族’‘世胄蹑高位，英俊沉下僚’。所以，自魏晋南北朝以来的四百年间，权力都被世家大族把持，真正的人才湮没无闻，官场腐败丛生，吏治一团黑暗，又到哪里找公平二字？”

罗彪闻言，满脸懊丧，其他人也是唏嘘不已。

“前朝的隋文帝父子，兴许便是看到这个九品中正制的弊端，才将其废除，另行科举制的吧？”方才那个年长的下属问道。

萧君默点点头：“正是，跟以前历朝历代相比，我朝从隋杨继承而来的科举制，应该说是最合理、最公平的。但咱们也都知道，科举只是我朝选官的途径之一，至今为止，凭借家世门第入仕的还是比科考入仕的人多。何况正如你方才所言，科举及第也仅是取得做官的资格而已，最后还要到吏部再拼一轮，而这一轮拼的恐怕就不只是才学了，更要拼官场人脉和家世背景，所以你那位同乡若是不肯攀附权贵，恐怕到老、到死都不能入仕。”

下属摇头苦笑：“看来从古到今都一个样，这世道就没有一天是真正公平的。”

“去他的，喝酒喝酒！”罗彪索性换了个大海碗，猛灌了几口，“咱们这些苦出身的，这辈子是甭想有出头之日了，只能指望下辈子投个好胎吧！”

萧君默也自饮了一杯，然后看着他们：“世道不公，咱们都无能为力，但诸位弟兄的前程，却是萧某的责任。弟兄们，我萧君默今日就夸一个海口，总有一天，我会帮大伙讨一个公道，让诸位头上的乌纱，配得上你们的忠勇与才干！”

罗彪等人闻言，无不感激动容。

萧君默把酒斟满，高高举起：“来，为了公道，干！”

“干！”

众人齐声一吼，八九只酒盅碰到了一起。

清晨，细雨斜飞。

永兴坊内，魏徵的马车在泥泞的道路上辘辘而行。后面不远处，一个行商打扮的男子，骑着一头毛驴，头戴斗笠，身披蓑衣，始终不紧不慢地跟着。

这个人的斗笠压得很低，看不见眉眼，只露出胡子拉碴的下半截脸。

他就是萧君默。

今日是三月初九，也是萧君默及手下跟踪魏徵的第四天。由于魏府有北、西、南三个门，所以萧君默派遣了罗彪等人分别守在北门、南门及其沿线，自己在中间点的西门坐镇，一旦魏徵从西门出来，萧君默便亲自跟踪；若是魏徵从北门或南门出来，罗彪他们便会跟上去，同时其他多名手下立刻将信号一站一站传递过来，然后萧君默迅速赶过去，接替罗彪继续跟踪。

从第一天起，也就是三月初六，萧君默就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魏徵要去东宫，却偏偏不从自家的西门或北门出来，反而从南门出去，往东坊门而行，然后再绕一大圈去东宫，途中也未见他在任何地方停留。

萧君默大惑不解，同时也认定这里头必有玄机。

此后，连续两天，魏徵却不绕路了，都是从西门出来，走了正常的最短路径。萧君默一度怀疑自己的跟踪被发现了，但想想又不太可能，因为他每次化的装都不一样，而且以他的化装术和跟踪手段，断不会这么轻易被发现。直到今天，当魏徵再次不走寻常路径，又往东开始绕路，萧君默才确信自己没有暴露。

初六、初九绕路，中间的两天正常，这意味着什么？

萧君默稍一思索，便有了一个推断：如果接下来的几天，魏徵又走寻常路的话，那么就可以断定——到十三日那一天，魏徵必定又会绕路！也就是说，每逢三、六、九，都是魏徵刻意绕路的日子。

可是，他为何要这么做？

凭着丰富的办案经验，萧君默很快便有了答案：在永兴坊的东部，必定有某个地方是魏徵与手下的秘密联络点。萧君默相信，魏徵绕路的目的，一定是想接收那个联络点向他发出的信号，一旦看见约定的信号，魏徵肯定会在那里停下来，与手下接头。

就在萧君默这么想着的时候，马车又往前走了一段，忽然靠着路边慢慢停了下来。

萧君默心念一动，立刻抬眼望去，只见魏徵的马车停在了一家名为“忘川”的茶楼门前。萧君默立刻回想起来，三天前，天气晴朗，魏徵的马车跑得很快，却在这个地方放慢了速度，片刻后才继续朝东驰去。

很显然，那一天，魏徵没有看见信号，而今天，信号出现了！

萧君默拍打着毛驴快步前行，目光犀利地把整个茶楼的临街一面全部扫了一遍。很快，他便发现了意料之中的东西：在茶楼二楼的一整排窗口处，大多数窗台都摆着树木盆栽，唯独东边第一间雅室的窗台处，赫然摆着一盆醒目的山石！

毫无疑问，魏徵正是看见这盆山石才停下的。

此刻，魏徵缓缓步下马车，被两个茶楼伙计殷勤地扶了进去。萧君默把毛驴系在一根树干上，也不紧不慢地跟进了茶楼，找了个偏僻角落坐下，要了一碗现成煮好的茶。

萧君默用眼角的余光，瞥见魏徵慢慢走上楼梯，然后走进了东边第一间雅室中。

倘若父亲那一夜不是急于要送出情报的话，萧君默想，他第二天一定是来此处跟魏徵接头的。这么想着，萧君默眼前恍若出现了父亲的身影。他仿佛看见清癯儒雅、衣袂飘然的父亲缓步走进茶楼门口，眉间似乎凝结着一股拂不去的忧郁，但目光中却自有一种浩然坦荡的神采……不知不觉间，萧君默的眼睛模糊了，而父亲的身影就此消失不见。

意识到自己失态，萧君默赶紧偏过头去，擦了擦眼。好在此时天色尚早，茶楼里客人不多，稀稀拉拉地坐着，也没人在意他。

一碗深黄色的茶水端了上来，冒着丝丝热气。这种现成的茶水要比

在雅室中自煮的茶便宜许多，口味当然好不到哪里去。

萧君默端起茶抿了一口，不禁微微皱眉。

就在这时，一个四十多岁的男子大踏步走了进来，眼神犀利地扫了大堂一圈。萧君默本来刚要放下茶碗，赶紧低头继续喝茶，用茶碗挡住了大半边脸。

男子快速扫视一遍后，未发现有何异常，便快步走上了楼梯。

萧君默觉得此人非常面熟，肯定在朝中任职，却一时想不起来他是谁。而他的背影和走路的姿势，更让萧君默觉得眼熟。

突然间，萧君默眼前闪过一个画面——甘棠驿西边麻栎树林中的那个黑衣人！

恰在此刻，男子微微低头咳嗽了一声。

没错，咳嗽声也一样，就是他！

至此，所有零散的环节终于形成了一个闭合的链条：父亲从魏王府盗取了辩才情报，夤夜送到了魏徵手上；魏徵立刻派遣了这个男子，在陕州甘棠驿对他进行了拦截。也就是说，父亲也是朝中这支神秘势力的成员，而魏徵很可能便是这支势力的首领！

此时，男子敲响了东边第一间雅室的门，然后压低声音说了句什么。

尽管声音很轻，但萧君默还是凭借长期练就的敏锐听力，听到了他说的五个字：望岩愧脱屣。

萧君默蓦然一惊。

不用去听魏徵在房中答了什么，萧君默也知道下一句是：临川谢揭竿。

萧君默之所以这么肯定，是因为这几天他早就把《兰亭集》中的每一首诗都背得滚瓜烂熟了，而刚才这两句，便出自兰亭会中一位宾客的诗作。该诗的全文是：

三春陶和气，万物齐一欢。明后欣时丰，驾言映清澜。

亹亹德音畅，萧萧遗世难。望岩愧脱屣，临川谢揭竿。

这首五言诗的作者，是王羲之的属下、时任会稽郡功曹的魏滂。

又是《兰亭集》！此刻这句暗号，不但与“冥藏先生”的那句接头暗号同出一源，而且以诗中文句为暗号的这种做法也是如出一辙。

这些都是巧合吗？

当然不可能！

萧君默心念电转，立刻意识到——以冥藏为首的这支江湖势力，与以魏徵为首的这支朝中势力，二者势必息息相关，甚至完全有可能隶属于同一支更大的势力，或者说同属于一个更大的秘密组织！

如此大胆的推断，不禁让萧君默自己倒抽了一口凉气。

假如这些推断是正确的，那么这个秘密组织的存在，无疑对大唐的江山社稷构成了极为严重的威胁。倘若这个组织有何叵测居心，那么它一旦发难，势必在整个大唐天下掀起一场前所未有的血雨腥风！

萧君默越想越是心惊，连呼吸都急促了起来，掌心也隐隐沁出汗水。

必须马上将这一切向大将军和皇帝禀报，刻不容缓！

萧君默猛地站起身来。

然而，就在他刚刚起身的时候，一个无比冷静的声音却在他的心中骤然响起：你想好了吗？你确定去禀报是对的吗？你别忘了，你父亲正是这个秘密组织的一员，而且盗取了有关辩才的情报，导致了甘棠驿的那场劫杀。假如你把这一切禀报给皇帝，你父亲能逃脱谋反的罪名吗？你自己不会遭到株连吗？即使皇帝以你举报有功免除你的死罪，但是你能摆脱卖父求荣的恶名吗？即使世上的人们能够谅解你，认为你是替社稷苍生着想，可你的良心能原谅你自己吗？百年之后，你又有何面目去见九泉之下的父亲？！

萧君默颓然坐了回去，额角冷汗涔涔。

茶楼的伙计注意到了他的异常，不禁往他这边多瞟了几眼。

意识到再待下去必然会露出破绽，萧君默赶紧掏出几枚铜钱扔在食案上，匆匆走出了忘川茶楼。

雨下大了，天色一片灰暗。

萧君默骑上毛驴，冲进雨中，同时一把扯掉脸上的“胡须”，猛地仰起头，任冰冷的雨水打在脸上，又任凭它们顺着自己的脸颊恣意流淌……

茶楼雅室中，魏徵和李安俨对坐着，室内的气氛安静得近乎凝固。

李安俨一回京，肺部旧疾便严重复发，不得不卧床数日，拖到今天才来向魏徵复命。适才，他已经把甘棠驿事件的经过做了详细禀报，并连连自责，一再向魏徵请罪。魏徵苦笑，说你已尽力，何罪之有？然后命他好生抚恤那些死去的弟兄，自己静心养病，其他事不必多想。

二人沉默良久，魏徵才提了一个话头：“那日鹤年送来辩才消息后，便和我断了联络，我派人打探过，他已多日未去魏王府，也没回家。此事十分蹊跷，我甚感不安！”

李安俨蓦然一惊：“怎会如此？难道一点消息都没有吗？”

魏徵摇摇头：“毫无消息。”

“咱们的弟兄，也没人见过他？”

魏徵又摇摇头。

李安俨眉头紧锁：“这就奇了……”

“我很不想得出这个结论，但又没有别的解释。”魏徵长叹一声，“我担心，鹤年他……已然遭遇不测！”

“莫非是他暴露了，被魏王下了毒手？”

“恐怕是这样。”魏徵道，“数日前，魏王安插在东宫的一个细作，叫小翠，也无故失踪了，几乎与鹤年同时。我怀疑，正是魏王识破了我和太子的反间计，所以一边下手除掉了小翠，一边对鹤年……”

“会不会是魏王将他秘密关押了？”

“我也猜到了这一点。但依鹤年的性子，宁可自尽，也绝不会受辱，更不会说出魏王想听的任何一个字！所以……”魏徵说不下去了，眼眶已微微泛红。

李安俨黯然：“都怪我！鹤年拿命换回了情报，我却无功而返……”

魏徵摆摆手：“不必再自责了，现在说这些已然无益。”

“先生，要不，咱们做个计划，再把辩才劫出来？”

魏徵苦笑：“人已在圣上手里，再劫出来谈何容易？”

“先生，我既然在圣上身边当值，机会还是很大的！”李安俨忽然有些兴奋，“只要咱们妥善地做一个计划……”

“不要再说了！”魏徵冷冷地盯着他，“为这件事，鹤年已经搭上了性命，我不想任何人再步他后尘！”

李安俨嘴唇嚅动了一下，还想说什么，但终究没有出声。

萧君默浑身湿透、狼狈不堪地回到家时，看见身着便装的桓蝶衣正叉腰站在门廊下，一脸幸灾乐祸地看着他。

“阿……嚏！”直到换了一身干净衣裳，从卧房出来，萧君默还是喷嚏连连。

衣服好换，头发却不容易干，萧君默拿着条麻布面巾用力搓揉一头披散的长发。桓蝶衣帮他点了一个火盆，叫他过去烘烘。萧君默刚一凑过去，一不留神头发差点被炭火点着，吓得赶紧跳开。

“瞧你，笨手笨脚的！”桓蝶衣白了他一眼，抢过他手里的麻巾，用力帮他擦了起来，“坐下，你那么高我怎么擦？”

萧君默嘿嘿一笑，坐了下来，闭上眼睛任她擦。

“蝶衣，你来得正好，圣上赐给我好多缎子，我又用不上，你拿些去做衣裳吧。”

“你不是把缎子都送到那些殉职弟兄家里了吗？”

“圣上去年赏的，还剩好多呢。”

“你自个儿留着吧，我又难得穿一回。”

“我觉得，你还是穿姑娘家的衣服好看。”

桓蝶衣微微一喜，却故意一嗔：“谁要你看了？我以后偏不穿，就穿玄甲卫的衣服！”

“随你吧，反正你穿什么都好看。”

桓蝶衣又是一喜，嘴里却仍道：“我看你就是有口无心，漫说好话哄人的。”

“这你可冤枉我了，我这人从不说言不由衷的话。”

“不对吧？玄甲卫两千多号弟兄，我看就数你最会骗人！”

“这话从何说起？”萧君默不禁睁开了眼睛。

“你要不是最会骗人，怎么能把辩才骗回京城？”

萧君默一怔，苦笑了一下：“那是职责所在，身不由己，你又不是不知道。”

“那你也得有骗人的本事呀，否则硬要装也装不来吧？”

萧君默无奈，索性又闭上眼睛：“随你怎么说吧，反正我问心无愧。”不知道为什么，桓蝶衣一提起这个话头，他的眼前就出现了楚离桑的身影，也不知她现在怎么样了。本来萧君默就对她心怀歉疚，加上她母亲又在甘棠驿罹难，萧君默心里就更不好受了。

“说你是骗子绝没冤枉你，你连我都骗！”

“我怎么骗你了？”

“你那天不是说，伯父下落的事，不管查到什么都会告诉我吗？”

“我现在……暂时还没查出什么。”

桓蝶衣不悦，把麻巾往他脸上一扔：“当着面你又撒谎了！要是真没查到什么，你跟踪魏徵干吗？”

萧君默语塞，半晌才道：“我不告诉你，是怕你担心。”

“你不告诉我，我不是更担心？！”桓蝶衣跺了跺脚，“你那天还说随时会找我帮忙，结果呢，找了罗彪他们几十号弟兄去监视魏徵，可就是不找我！”

“好了好了，是我不对，消消气。”萧君默赔笑脸，“那种粗活，我怎么舍得让你去干？”

“嘴里说得好听，我看你就是瞧不起我，总认为我没你们男人能干！”

“我绝对没这么想！在我眼中，你就是平阳公主第二，长安城里绝无仅有的巾帼英雄、女中豪杰！罗彪他们算什么，几十个罗彪绑在一起也比不上你！”

桓蝶衣听得心里美滋滋的，终于破颜一笑："空口白牙不算数，你说，派什么任务给我？"

萧君默一想，忽然有了主意："你等等，我画张像给你看。"说着取过纸笔，伏案画了起来，片刻之后，便用简洁流畅的线条勾勒出了李安俨的脸部轮廓和五官，形虽简略却异常传神。

"帮我查查，此人是谁，在朝中官居何职。"萧君默把画像递过去。

桓蝶衣接过一看，不屑地笑道："这还用查吗？我现在就可以告诉你。"

"你认得他？"萧君默一喜。

"当然认得！左屯卫中郎将李安俨，专门负责圣上的宿卫和宫禁安全。"

萧君默这才恍然想起李安俨这个人，不禁暗骂自己的记性。紧接着，他心里悚然一惊，差点叫出声来——专门负责皇帝人身安全的禁军将领竟然是秘密组织成员，那皇帝的安全从何谈起？假如此人要挟持皇帝或干脆弑君，岂不是易如反掌？！

见他忽然呆住了，桓蝶衣狐疑道："又怎么了？"

萧君默回过神来："哦，没什么，我是被你惊人的记忆力吓着了。朝中文武成千上万，你居然谁的脸都记得住，我真是佩服得紧！"

桓蝶衣有些得意："所以，你还不找我帮忙？"

萧君默又想起什么，道："当然要找你。"说着又在纸上写了两个字，递给她。

桓蝶衣一看，纸上写着两个字：魏滂。

"这个魏滂是谁？"

"东晋永和年间会稽郡的一名功曹。"萧君默道，"你帮我查查，看他跟魏徵是什么关系，会不会……是他的先祖。"

"又是魏徵？"桓蝶衣眉头一皱，"你最近干吗老是查他？"

"因为，我怀疑，他和我爹的下落有关。"

桓蝶衣一听，立刻精神一振："包在我身上！"

长安城的夜晚有一种奇特的景象：当整座城市的大街通衢都因夜禁制度而阒寂无人之际，城中里坊的夜生活则刚刚开始，到处是一派灯火通明、繁华热闹之状。其中，南面里坊多为低级官吏和平民所居，相对较为冷清；而中部和北部里坊，则因达官贵人、富商巨贾云集，所以青楼妓院、酒肆茶馆便随之兴隆，每当华灯初上之时，这些里坊无不是车马辐辏、人群熙攘，与坊外黑暗沉寂的街衢恰成鲜明对照。

在所有灯红酒绿的里坊中，最繁华的当数平康坊。

平康坊位于春明门大街南侧，东面紧邻东市，西北角又与皇城的东南角隔街相望，因交通便利、位置优越，向来是举子、选人、外地州县入京人员的聚集地，故而青楼妓业特别发达。坊曲之中，红袖招摇，粉黛飘香，昼夜喧呼，灯火不绝。时人称“京中诸坊，莫之与比”，誉其为“风流薮泽”，意指此坊是笙歌燕舞的温柔乡，也是纸醉金迷的销金窟。

这一天入夜时分，魏王李泰轻车简从来到了此坊南面的一处青楼前。

李泰从马车上下来，抬眼一望，门楣的匾额上写着秀媚婉丽的三个大字：栖凰阁。

今夜，李泰是应房玄龄次子房遗爱之约，前来此处密晤。自从十天前正式入居武德殿，朝中的勋贵子弟便纷纷向他示好，其中便有房玄龄之子房遗爱、杜如晦之子杜荷、柴绍之子柴令武等人。尽管李泰对此颇感自得，但也绝非来者不拒。想巴结他的人，首先当然得是他瞧得上眼的，其次还得拿出一些有分量的、令他感兴趣的东西，否则一概免谈。

比如今夜，房遗爱就答应要送他两件非同寻常的礼物。

事前李泰曾问他到底要送什么，房遗爱却神神秘秘地说到了便知，反正绝不会让他失望。李泰被勾起了好奇心，遂赶在暮鼓敲响之前来到了平康坊。他当然不是怕夜禁，而是不想让武候卫或者更多的人知道他的行踪。进了平康坊，他又故意到别处转了转，以防身后有“尾巴”。直到确定无人跟踪，他才命御者驱车前来。

一到栖凰阁门口，眉清目秀、锦衣华服的房遗爱便亲自迎了出来，满脸堆笑道：“春宵一刻值千金，四郎何故姗姗来迟呢？”

为了不暴露彼此身份，他们约定以排行相称。

“我可比不得二郎清闲自在。”李泰道，“我这人就是劳碌命，天天被一堆破事缠着。”

“那是四郎你能者多劳！”房遗爱笑着，凑近他低声道，“我爹就常说，在这么多位皇子当中，就数四郎你最聪明能干，不但才学兼备，而且志存高远，最像当年的圣上！”

千穿万穿，马屁不穿。尽管李泰早就听惯了这些话，可还是很受用。他一边走，一边故作矜持道：“这种话可不敢随便说，传到外人耳朵里就不好了。”

房遗爱一听李泰的口气，俨然已把他视为“自己人”，顿时一喜：“四郎所言甚是，我自有分寸。”

说着话，二人已穿过一群搔首弄姿的莺莺燕燕，信步来到二楼，走进了一间装饰奢华、空间宽敞的雅室。雅室分内外两间，房遗爱恭请李泰在外间坐下，早有侍者奉上酒菜，佳酿珍馐摆满了食案。李泰拿眼一瞥，但见里间坐着一位女子，身前放着一张髹漆彩绘、色泽艳丽的锦瑟，只可惜两室之间隔着珠帘，影影绰绰，看不清女子面目。

房遗爱看在眼里，故作不见，只轻轻拍了两下掌。里间女子应声而动，抬手在弦上轻轻一抹，接着轻拢慢挑，一串清音便自纤纤玉指淙淙流出。

李泰立刻把目光转向里间。

一段前奏响过，女子轻启朱唇，和着弦乐开始徐徐吟唱：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

李泰也是雅好琴瑟之人，一听便听出来了，这是古曲《鹿鸣》，歌词采自《诗经》，旋律也是古来既有的瑟谱，曲风轻盈欢快，歌咏宾主相敬之情，乃聚会宴饮时常有的应景之作。虽然弹瑟女子技法娴熟、歌声清婉，但听上去跟平康坊中的芸芸歌姬也相差不大，并没有什么吸引人的地方，所以李泰只听了几句，便有些兴味索然了。

房遗爱却没有注意到李泰的细微反应，端起酒盅敬道：“四郎，这是我让专人用‘鸡鸣麦’酿造的‘九酝’，芳香醇美，还请四郎品鉴！”

“鸡鸣麦？”李泰笑道，“就是晋人说的‘用水渍麦，三夕而萌芽，平旦鸡鸣而用之’的酒曲吧？听说如此酿造，既耗时又费力，二郎你还真有闲工夫！”

“四郎果然见多识广，在下佩服，请！”

李泰笑笑，端起酒盅，抿了一口，咂巴了几下，当即赞道：“醇香浓烈，微苦回甘，好酒！”

“四郎若是喜欢，我明日便让人给你拉一车过去。”房遗爱道。

李泰却放下酒盅，看着他：“二郎，你今日请我来，不会就是要送我这个礼物吧？”

房遗爱神秘地笑笑：“当然不是。”

“那是什么？”

“头一件礼物，是家父让我转赠的，我想，这个四郎一定感兴趣。”

“你就别卖关子了。”李泰有些不耐，“到底何物？”

房遗爱端起酒盅，起身来到李泰案前，然后一屁股坐下来，凑近他：“四郎，武德九年的吕氏灭门案，你听说过吧？”

李泰微微一怔，狐疑地盯着房遗爱，不知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片刻后才道：“在这种地方谈这种事，合适吗？”说着朝里间的女子努努嘴。

“她弹她的，咱聊咱的，两不相碍。”房遗爱笑道，“何况这种事，恰恰只合在这种地方谈，这也是家父的意思。”

李泰知道，房玄龄这么安排，当然是想借声色之娱掩人耳目，以此向他传递某个重要的信息。事实上，方才房遗爱一提到“吕氏灭门案”，李泰就已经意识到，今天房氏父子要送给他的这份“礼物”，绝对不同寻常！

此刻，里间那名女子依旧在专注地弹唱，似乎连眼皮都没抬一下。李泰瞟了她一眼，对房遗爱道：“你想说的，是不是吕世衡在武德九年六月四日临终前，留给父皇的线索？”

房遗爱朝他竖了个大拇指：“四郎果然通透！”

李泰记得，杜楚客曾经跟他讲过，当年有四个人陪同父皇去见吕世衡，而房玄龄便是其中一个。“说吧，什么线索？”

“当年，吕世衡给圣上留下了三个半血字，还做了一个动作。”

“三个半？”李泰眯起眼睛，“哪三个半字？”

房遗爱把食案上的菜肴挪了一下，空出一小块地方，用食指从酒盅里蘸了些酒水，在案面上陆续写了四个字：兰、亭、天、干。

"'兰亭'应该就是《兰亭序》，但'天干'二字又作何解？难道是天干地支的意思？"李泰困惑。

"圣上和家父他们，当初也是被这个'干'字误导了。"房遗爱道，"事实上，这个'干'并非全字，而是半个字，吕世衡没来得及写完就死了。当初家父首先发现这个字不全，'干'的那一竖稍稍偏左，于是便提醒了圣上。后来，家父便想到，既然这个'干'字的一竖偏左，那吕世衡的本意，是不是想在右边再写一竖呢？"

房遗爱说着，便在那个"干"字上添了一竖，变成了"开"。

"然后呢？"李泰紧盯着他。

"然后就要说到吕世衡临死前的那个动作了。"

"什么动作？"

"吕世衡死前，用尽最后的力气，抓住了圣上的佩剑。"

李泰不禁蹙眉："抓住了父皇的佩剑？！这又是何意？"

房遗爱一笑，指着案上那个"开"："四郎，你想，若在它的右边加上一把刀，会变成什么字？"说着，未等李泰回答，便在"开"的右边加上了两笔。

李泰定睛一看，案上赫然出现了一个"刑"字。

"天刑？！"

房遗爱点点头："家父说他当时也想了很久，后来偶然经过宫门，看见带刀甲士开启宫门的情景，顿时就悟出来了——吕世衡临死前的那个动作，就是想告诉圣上，他还有一个'立刀旁'未及写出。据家父推测，圣上本人，以及知悉此事的其他三位大臣，后来应该也都猜出吕世衡的意思了。"

李泰盯着那个字，越发困惑："可是，'天刑'又是何意？"

"这就是咱们接下来该做的事了。"房遗爱道，"家父说，若能破解此二字的全部含义，庶几便可破解《兰亭序》之谜了！"

太极宫甘露殿的东侧，有一座佛光寺，属于宫禁之内的皇家寺院。

辩才被送入宫中之后，自然就安置在了佛光寺。此刻，在佛光寺藏经阁后面一间宁静的禅房中，皇帝李世民与辩才正面对面坐在蒲团上。

辩才已恢复了出家相，身上一袭土黄色的僧衣，光亮的头顶上隐约可见当年受戒时留下的戒疤。他双目低垂，神色沉静，而李世民则是目光炯炯地凝视着他。

“法师，你真打算让朕陪你这么坐着，一直坐到天明吗？”

“贫僧不敢。”辩才淡淡答道，“这普天之下，有谁敢让天子陪坐呢？”

“朕现在不是在陪你吗？”

“贫僧方才已经恳求多次，夜深了，请陛下保重龙体，回宫安寝。”

“这是朕第三次来见你了，可你什么问题都不回答，让朕如何安心就寝？”

“陛下的问题，贫僧一无所知，所以回答不了。”

“‘不妄语’是学佛修行的基本五戒之一，连初学佛的居士都能持守，但法师受持比丘的二百五十大戒多年，却还敢当着朕的面打诳语，如何对得起佛陀？”

“陛下所言甚是！不过，贫僧并未打诳语。”

“你说你根本不知道《兰亭序》的下落，这就是一句诳语！”

“陛下明鉴，贫僧确实不知。”

李世民冷笑：“好，那咱们暂且不说这个，就说你隐姓埋名在伊阙躲藏这么多年的事吧！你盗用他人身份，冒名顶替，欺骗官府，这不是犯了盗戒和妄语戒吗？你并未正式还俗便娶妻生子，不是犯了淫戒吗？你以在家人身份过俗家生活，饮酒吃肉，不是犯了酒戒吗？此次玄甲卫护送你入京，又有多少人因你而死，你不是间接犯了杀戒吗？辩才，朕想问你，你五戒全犯，如何当得起朕叫你一声‘法师’？！”

辩才微微一震，半晌才道：“盗用他人身份，乃不得已而为之，贫僧忏悔！但贫僧表面上娶妻生子，实则这么多年一直未与妻子同房，女儿也非贫僧亲生。此外，贫僧十六年来一直茹素，并未饮酒吃肉。如此种种，还望陛下明察！至于此次入京，死了那么多人，贫僧确有罪过，但贫僧并不希望出现这种杀戮，也无力阻止这起惨剧，更何况，贫僧也绝非这一起杀戮和惨剧的始作俑者！”

李世民脸色一沉：“听你的意思，朕才是这个始作俑者？”

“佛法论事，首重发心，若陛下做这些事是为了社稷苍生，非为一己私欲，那么即使陛下真是这个始作俑者，也不能算错。”

李世民闻言，紧绷的表情才松缓下来，道：“法师能这么看，朕心甚慰！既然法师知道朕做这一切是为了社稷苍生，那就不该对朕有所隐瞒。”

辩才叹了口气：“陛下，恕贫僧直言，世间善恶，本就夹杂不清，一利起则一害生！故而老子才说‘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庄子也说‘圣人不死，大盗不止’。我朝既然崇道，更应以道家任运自然的无为精神治国，正所谓治大国若烹小鲜，躁而多害，静则全真，若一意除恶，势必搅动天下，恐非社稷苍生之福。”

“照你这么说，朕就该眼睁睁看着那些恶势力危害天下、祸乱朝堂了？”

“善恶有报，因果昭然，各人自作还自受。作恶者即使猖獗一时，最终也会自取灭亡，但若陛下以权谋御之，以武力讨之，迫使其铤而走险，则不免尔虞我诈、干戈再起！设若到最后玉石俱焚，岂非得不偿失？道家言‘其国弥大，其主弥静’，又言‘以无事取天下’，皆是此意，还望陛下三思！”

李世民深长地看着他：“辩才，看来你还真是什么都知道，只是不愿意告诉朕罢了，是这样吗？”

辩才默然无语。

李世民忽然笑了笑：“与君一席谈，胜读十年书！法师对佛道二家的深刻领悟，令人钦佩！若法师不弃，朕明日便下诏，封你为国师，如何？”

辩才淡淡一笑：“多谢陛下美意，但贫僧无德无才，实在不堪此任。”

“你若不想当国师，也可以再次还俗。以你的品德与才学，当个尚书绰绰有余！”李世民盯着他，“法师意下如何？”

辩才又笑笑：“陛下如此抬爱，贫僧诚惶诚恐！但贫僧若真为了名闻利养就放弃个人原则，陛下还会认为贫僧的德才堪任尚书吗？”

“辩才！”李世民的脸瞬间阴沉下来，“世上还没有人敢如此一而再、再而三地拒绝朕！我奉劝你，不要无限度地挑战朕的耐心！朕再给你三天时间，若还不能给朕一个满意的答复，休怪朕翻脸无情！”

说完，李世民霍然起身，大袖一拂，径直走出了禅房。

辩才一动不动，悄然闭上了双目。

栖凰阁的雅室中，李泰和房遗爱还在低声地说着什么，浑然不觉里间的琴声与歌声都已止息，更没有意识到那个女子已拨开珠帘，悄然走到了他们身旁。

李泰无意间一抬头，顿时吃了一惊，慌忙一把抹掉食案上那几个用酒水写成的字。

房遗爱也是一惊，不悦道：“锦瑟，你好生无礼，没看见我和四郎在说话吗？”

名为锦瑟的女子嫣然一笑：“是啊，二位郎君光顾着说话，视奴家如同无物，奴家也弹得了无意趣，索性不弹了，免得搅扰二位郎君说话。”

李泰直到这时才看清了女子的容貌，心里不由一颤。

只见女子面若桃花，肤如凝脂，长裙曳地，身姿娉婷，一双明眸顾盼生辉、风情万种，却又不失端庄和矜持，整个人非但毫无风尘之气，反而隐隐透着一股冷艳和孤傲。李泰平生见过烟花女子无数，却从未见过如此惊艳脱俗的女子，一时竟看得呆了。

房遗爱闻言，顿时脸色一沉：“锦瑟，你这么说话，可不像你们栖凰阁的待客之道啊！”

“二郎又不是头一次来。”锦瑟笑道，“若是不喜欢我苏锦瑟的待客之道，大可找别人哪，反正栖凰阁最不缺的便是卖笑女子！”

房遗爱有些怒了，正想训斥，李泰忽然发出笑声，道：“锦瑟姑娘，既然不卖笑，那你来平康坊做什么？”

“奴家卖艺呀！”

“卖艺？！”李泰扑哧一笑，“以你的姿色，卖笑或许还能赚几个铜钱，若说卖艺嘛，请恕在下说一句实话，恐怕养不活你自己。”

苏锦瑟闻言，非但不怒，反倒咯咯笑了起来：“说得对，奴家的艺只卖雅士，不卖俗人，宁可曲高和寡，也不哗众取宠！至于能不能养活自己，就不劳四郎费心了。”

李泰哈哈大笑：“就你刚才那一首《鹿鸣》，也谈得上曲高和寡？”

苏锦瑟也笑："郎君是不是觉得刚才的曲子，特别俗？"

"对，特俗，俗不可耐！"

苏锦瑟瞟了一眼房遗爱："二郎，听见了吧？这位郎君也说你俗不可耐，可不光是奴家这么说你。"

房遗爱顿时大窘，对李泰道："方才那首曲子，是……是我让锦瑟弹的。"

李泰闻言，这才正色起来，重新打量了苏锦瑟一眼："既然如此，那么锦瑟姑娘有何高曲，我愿洗耳恭听。"

"高曲是给高人听的，四郎自认为是高人吗？"

"在下不才，对琴瑟之音也算略有心得，真心恭请锦瑟姑娘赐教！"

苏锦瑟眸光流转，在李泰脸上停留了一会儿，然后粲然一笑："都说当仁不让，看来奴家今晚还真躲不掉了。"

李泰看着她眼波流转、笑靥嫣然，心里又猛地一颤，连忙做了个请的手势，以掩饰自己内心的悸动。

苏锦瑟翩然转身，走进里间，重新坐了下来。李泰无意中闻到了她转身时散发的体香，又是心神一荡，情不自禁地翕了翕鼻翼。

很快，锦瑟的弦声再次响起。李泰一怔，竟然发现这个曲谱他从未听闻，不禁凝神望向苏锦瑟，等着听她接下来的吟唱。

随着旋律，苏锦瑟的歌声再次响了起来。李泰一听，顿觉与刚才判若两人，只感到她清澈幽远的歌声仿佛来自天外，绝无半点人间烟火的气息。

"彼黍离离，彼稷之苗。行迈靡靡，中心摇摇。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悠悠苍天，此何人哉？"

李泰知道，这支曲子的歌词采自《诗经》中的《黍离》，本来是古已有之的瑟谱，但苏锦瑟显然只保留了歌词，自己重新谱写了曲子。

这首《黍离》的文意原本便充满了凄怆和苍凉之感，蕴含着主人公绵绵不尽的故国之思，以及对家国天下的兴亡之叹，此刻被苏锦瑟忧伤凄美的曲调和恍若天籁的歌声再一衬托，越发令人扼腕神伤，不觉有种仰天一哭、怆然涕下的冲动。

“彼黍离离，彼稷之穗。行迈靡靡，中心如醉。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悠悠苍天，此何人哉？”

第二段歌词唱起的时候，李泰已经完全沉醉其中，深深不可自拔了。

房遗爱把这一切看在眼里，暗暗一笑，也不跟李泰道别，悄悄退了出去，并带上了房门。

“彼黍离离，彼稷之实。行迈靡靡，中心如噎。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悠悠苍天，此何人哉？”

这首曲子一唱三叹，缠绵悱恻，直到苏锦瑟唱完起身，李泰还依然神游天外，眼睛竟然不知不觉地湿润了。

“四郎……”

苏锦瑟走到他面前，发出一声轻唤，才把李泰的心魂从天外唤回了人间。

李泰回过神来，尴尬地抹了抹眼睛：“对不起，我……我失态了。”

苏锦瑟深长地看着他：“四郎，你的确是懂瑟的，奴家弹了这首曲子不下数十次，你却是……第一个为它流泪的人。”

李泰抬起目光，和苏锦瑟四目相对。

一种伯牙子期、高山流水般的情愫，在二人的目光中缓缓流淌。此刻的李泰蓦然意识到面前这个惊才绝艳的奇女子，定然便是房遗爱要送他的第二份“礼物”了。

微雨蒙蒙，打湿了一座木桥，也打湿了伫立在桥上的一个人。

萧君默一身便装，已经在桥上站了半个多时辰。

他怔怔地望着桥下的永安渠水，全然不顾过往行人诧异的目光。

木桥位于延康坊的北面，永安渠水自南向北流经延康坊，再从这座桥向北面的光德坊流去。也就是说，倘若有什么东西从魏王府的水渠中流出来，便会从这座桥下流过。

不知道为什么，萧君默这几天一直有一种强烈的直觉，觉得他可以在这里找到跟父亲有关的线索。

桥下，绿草青青的岸边，有个头戴斗笠、身披蓑衣的老汉，正在悠闲自得地垂钓。

萧君默看了他这么久，也没见他钓上一条鱼，甚至没看见鱼儿咬半次钩，但这似乎丝毫没有妨碍老汉的兴致。

“老丈，这里钓得到鱼吗？”萧君默走到老汉身边搭讪。

老汉扭头看了他一眼：“坐久了，自然钓得到。”

“这种下雨天，鱼儿都沉了，不太咬钩吧？”

“所以得有耐心。”

萧君默笑了笑，不禁有些佩服老汉。他抬眼望着碧波荡漾的渠水，发现水面上偶尔漂过一些杂物，有烂菜叶，有破布条，有旧扫帚，不一而足。

“老丈，我听喜欢钓鱼的朋友说，常在水边钓鱼，不时就会钓上来一些稀奇古怪的东西，是吗？”

老汉呵呵一笑：“这倒是。”

“您都钓过什么？”

“啥都钓过，就差没钓过死人。”

萧君默心里忽然一凛，勉强笑笑：“真有死人，也会嫌您钩小，不吃钩。”

老汉哈哈一笑，又看了他一眼：“你这后生也是闲得慌，不去干正事，却在这儿陪我老汉瞎侃。”

“我就是好奇，想知道您钓过什么。”

“说实话，前两天，我还真钓上来过一样东西。”

“什么东西？”

“一只鞋。”

萧君默一愣，不知为何忽然心跳加快：“鞋？什么样的鞋？”

“乌皮靴，有点旧了，不过看上去，像是当官的人穿的。”

“那您……把鞋子扔回去了？”

“哪能呢？”老汉白了他一眼，“谁都往里头瞎扔东西，这条渠水不早就臭了？”

“那您带回家了？”

“哼！”老汉冷哼一声，又白了他一眼，“我老汉再贪心，也不能穿着一只鞋上街吧？”

“我不是这意思。”萧君默赶紧赔笑，“您老一看就是心胸旷达之人，就算给您钓上来一双，您也不会拿正眼瞧它，我说得对吧？”

老汉听得笑逐颜开，便往不远处的一处草丛努努嘴：“喏，我扔在那儿了。”

萧君默立刻冲了过去，速度快得把老汉都吓了一跳。

“这后生，莫不是犯病了吧？！”

萧府庭院中，何崇九捧着一只乌皮靴，双手在微微颤抖。

萧君默神色凝重地看着他：“九叔，你真的确定，这只鞋是我爹的吗？”

何崇九眼睛红了，点点头，指着靴子的某个地方：“上回主公雨天蹚水弄湿了，我拿到火盆上烤，不小心烤焦了一块，就在这儿，你看。”

萧君默没有去看，猛然扭头就朝外走去。

不是因为他完全相信九叔的眼力，而是他怕忍不住自己眼中的泪水。

萧君默又来到了一座桥上。

这也是一座木桥，不过不是位于延康坊北面的那一座，而是位于南面的另一座。

要寻找从魏王府水渠中流出的东西，必须到北面的下游去找，而要想知道魏王府的水渠中是否有什么东西，就得从南面的上游进入。

现在萧君默基本上可以确定，父亲已经遭遇魏王的毒手了。所以，即使现在进入魏王府，他也不可能再找到父亲。可不知为什么，从刚才捡到乌皮靴的那一刻起，萧君默就有了一种强烈的冲动，想到魏王府中一探究竟。

不管能不能发现什么，他都决定这么做。因为，他现在迫不及待地想要知道，父亲在最后的时刻到底置身何处，又遭遇了什么！

萧君默来到木桥底下。桥面上的人群熙来攘往，但此刻桥下空无一人。远处有一些妇人在水边淘米洗衣裳，但隔了几十丈远，没人会发现他。

为了减少阻力，萧君默把外面的袍衫和上半身的内衣都脱了，藏进了岸边的草丛里，然后光着膀子跃入了水中。

春天的渠水仍然有些冰凉。皮肤刚刚触水的一刹那，他不由打了个寒噤。

魏王府位于延康坊的西南隅，由于直接在坊墙上开了府门，所以坊墙也就成了府墙。永安渠水从墙下流入。萧君默潜入水中后，向北游了四五丈，就摸到了一排铁栅栏。这些栅栏从隋朝开皇初年开凿永安渠的时候就矗立在这里了，迄今已近六十年，因年久失修，每根铁条都锈迹斑斑。

萧君默浮出水面深吸了一口气，然后一个猛子扎到了水底，没费多

大劲就把两根铁条分别向两边掰弯了。接着，他便像一尾鱼儿一样灵巧地钻过了栅栏。

渠水在偌大的魏王府中蜿蜒流淌，水道弯弯曲曲，且引了许多支流，蓄成了水池荷塘；也有些支流绕经亭台水榭之后，又七拐八弯地汇入了主渠。萧君默仿佛进入了一座巨大的迷宫，不多久就被绕晕了，好几次游着游着又绕回了相同的地方。

导致迷路的原因，不光是魏王府的水道复杂，更是萧君默不知道自己要去哪儿，也不知道自己到底要找什么。

雨越下越大，在天地间织出了一片厚厚的雨幕。萧君默又一次浮出水面换气的时候，看见四周一片迷蒙，一时竟不知身在何处，不觉苦笑。

忽然，附近传来了说话声，萧君默慌忙游到岸边，躲在一块石头下面，悄悄探出头去。只见两个宦官打着伞从水边的石径上匆匆走过，很快就走远了。萧君默顺着他们的来路望去，依稀可见不远处有一座奇石堆叠、气象峥嵘的假山。

这里显然是魏王府的后院，寂静冷清。萧君默忽然有了一种直觉，觉得他想要的东西很可能就在这附近。他深吸一口气，重新潜入水中。循着水岸游了六七丈远，就看见右手边出现了一条分岔的水道，水道口呈圆形，直径三尺来宽。依据方位判断，这条水道正通往假山方向。萧君默再次浮出水面吸了一口长气，然后毫不犹豫地游进了水道。

刚一游进去，光线便完全消失，眼前只剩下一片黑暗。

萧君默奋力游了七八丈远，水道依然没有到头，但他已明显感觉气息不够了。这时，身边又突然蹿过什么东西，把他吓了一大跳，猛然呛了几口水。一瞬间，萧君默心里打起了退堂鼓。可现在要是回头，气息肯定不够；若继续往前游，虽然不知道尽头在哪里，至少还可拼命一搏。

这么想着，萧君默不再犹豫，用尽最后的力气又往前游了两三丈，感觉水道逐渐向上倾斜，而且前方的水面终于出现了一丝微光。

就在即将窒息的一刹那，萧君默死命往上一蹬，头部终于露出了水面。

他两眼发黑，大口大口地吸气，生平第一次觉得呼吸是一件这么幸福又奢侈的事情。

剧烈地喘息了好一会儿，萧君默的呼吸才渐渐平稳下来，眼前的景物也逐渐清晰。只见面前横着一道铁栅栏，栅栏另一头是一块方形的水池，池中有两根乌黑的铁柱，柱子上有项圈、铁链等物。

水牢！

看来自己的直觉是正确的，父亲最后肯定是被囚禁在了这座地下水牢中。

水牢的整体位置比水道和外面的渠水略高，所以父亲那只脱落的靴子才会流到外面的水渠中。这几日连降大雨，水流比平时湍急，靴子便顺着渠水流到了延康坊北面的桥下。

看着这座阴森凄恻的水牢，萧君默几乎能够感受到父亲死前遭遇了怎样的折磨，一股热血顿时直往上冲。假如此刻魏王站在面前，萧君默一定会不顾一切地杀了他。

正愤恨间，几只硕大的老鼠突然从栅栏里蹿出来，擦着他的肩膀游过，叽叽啾啾地钻进了水道顶壁的一个洞里面。萧君默这才想起方才从身边蹿过的正是老鼠。也不知这些老鼠吃的是什么，竟然会长得如此肥大。

现在，父亲的下落已经完全清楚了。尽管没有任何直接证据，但所有间接证据都表明，父亲正是被魏王关进了这个水牢中，然后折磨至死！

留在此处已然无益，萧君默深吸了一口气，准备游回去。忽然，他瞥见栅栏的一根铁条上似乎缠着什么东西，解开来一看，原来是一片长条状的绯色布条，看质地，应该是绫。

萧君默蓦然一惊。官服才能用绫，而绯色则是四、五品官员的专用色。很显然，这极有可能是从父亲身上的衣服上撕下来的。可父亲临死前到底遭遇了什么？为何衣服会被撕烂？

此时，耳畔又传来了一阵叽叽啾啾的声音。

萧君默顿时恍然：老鼠！

父亲死前，很可能遭到了大群老鼠的撕咬，以至身上的衣服都被咬烂了！

萧君默不敢再想下去了。那么恐怖的画面只要稍微一想，就足以令他因悲愤而窒息。萧君默潜入水中，又见其他铁条上缠着三四块长条状的布片。他把那些布片一一解下，回到水面一看，发现它们居然不是绯

色的绫，而是米色的帛。

帛书？

难道这是父亲留下的帛书？！

萧君默大为讶异，再次潜入水中，直到确定铁条上的布片都被他取下来了，才掉头游了出去……

从渠水中刚一露头，萧君默就着实吃了一惊。

桓蝶衣正站在岸边，一手撑着伞，一手叉在腰上，定定地看着他：“你过一会儿再不出来，我可去长安县廨喊人了！”

“我无非游个泳而已，你喊什么人？！”萧君默爬上岸，钻进草丛里，一边抖抖索索地穿衣服，一边道。

“天还这么冷，你游什么泳？”桓蝶衣满脸狐疑，“再说了，游泳就游泳，你捡那么多破烂干吗？”

萧君默赶紧把手中紧紧攥着的那几块布片揣进怀里，笑道：“我刚刚培养的新爱好，又没碍着你，你管那么多干吗？”

“你别再瞒我了。”桓蝶衣走到他面前，“我知道，你刚刚进魏王府了。”

萧君默披散着头发，身子伏在书案上，专心致志地拼接着那几块布片。

桓蝶衣站在他身后，拿着一把木梳在帮他梳头。

“我发现我都快成你的丫鬟了，成天帮你擦头梳头的。”桓蝶衣不满道。

萧君默充耳不闻。

桓蝶衣嘟起嘴，扯了扯他的头发。

萧君默浑然不觉。

桓蝶衣又用力扯了一下。

“那是因为你每次一出现，老天就下雨。”萧君默头也不回道，“另外，你再那么用力扯，我会变秃头的。”

桓蝶衣咯咯直笑："谁叫你不理我，活该变秃头！"

萧君默又不答话了，把那几块布片摆来摆去。

"看出什么了？"桓蝶衣瞟了一眼书案，发现布片上的墨字都被水洇开了，字迹模糊难辨。

萧君默眉头紧锁，忽然念出了两个字："玉佩？"

桓蝶衣赶紧凑过去，只见两块布片拼在一起，上面果然有"玉佩"二字，但别的字就残缺不全了。"你爹指的，应该就是九叔给你的那块玉佩吧？"

萧君默没有作声，又把另外两块较大的布片掉了个方向重新拼接，于是又有三个字完整地出现在了眼前。

"非汝父？"桓蝶衣念了出来。

萧君默整个人呆住了。

桓蝶衣担心地看了他一眼，又忍不住去看布片，只见"非"字的前面似乎有一个"口"字，只是"口"的上半部分已经缺失了。

然而，即便如此，桓蝶衣也立刻猜出了，这个字应该是"吾"，所以这四个字就是完整的一句话：吾非汝父。

萧君默突然伸出手，把书案上的布片全都扫落在地，然后身体往后缩了一下，眼中露出惊恐的神色，仿佛那些字眼是什么可怕的东西。

"师兄，依我看，这份帛书也不见得是你爹留下的，说不定……"桓蝶衣极力想安慰他，可自己都觉得自己的话很无力。

日暮时分，天上乌云低垂，沉沉地压着太极宫的飞檐。

两仪殿中，李世勣在向李世民奏报着什么。李世民脸色阴沉。赵德全站在一旁，下意识地屏住了呼吸，大气也不敢出。

"这么说，朕这颗石子一扔，池塘里的蛤蟆果然都跳出来了？"李世民一脸冷笑。

李世勣不敢接言。

"你刚才说，就这短短半个月，朝中就有三个国公、十六个三品以上官员、三十七个五品以上官员，都跟魏王接上线了？"

“回陛下，”李世勣忙道，“以臣掌握的情况来看，与魏王私下结交的大多是这些人的子弟，而不是他们本人。”

“这不是一回事吗？”李世民忽然提高了声音，“朕不过是让魏王入居武德殿，动静就这么大，倘若朕让他入主东宫，岂不是满朝文武都要把东宫的门槛踩烂？！”

李世勣又沉默了。

赵德全偷眼瞄着皇帝，低声道：“大家息怒，保重龙体要紧。老奴斗胆说句话，这些勋贵子弟跟魏王结交，说不定只是后生们之间意气相投，不一定就是大臣们在背后……”

“一派胡言！”李世民狠狠打断他，“意气相投？早不相投晚不相投，朕一让魏王入居武德殿，他们立刻就相投了？这不明摆着都是那些高官重臣指使的吗？他们以为自己不出面，朕就被蒙在鼓里了？那也太小看朕了！”

赵德全赶紧俯首，不敢再吱声。

李世民把目光转向李世勣：“你刚才说，房玄龄之子房遗爱、杜如晦之子杜荷、柴绍之子柴令武，这三个国公之子，跟魏王来往最密是吧？”

“是的。房遗爱与魏王密会达七次之多，杜荷三次，柴令武两次。”

“亏得是杜如晦和柴绍早亡，否则也是晚节不保。”李世民冷冷道，“让你的人继续盯着，随时奏报。朕倒要看看，这房玄龄老了来这一出，晚节还想不想保了！”

“臣遵旨！”

萧宅的书房中，萧君默怔怔坐着，手上拿着那枚玉佩。

桓蝶衣坐在一旁看着他，一脸担忧。何崇九坐在另一边，神色有些不自在。

“九叔，你说实话，我真的不是我爹亲生的吗？”萧君默的语气很平静，但是这种平静却让人害怕。

何崇九嗫嚅了半晌，终究还是说不出一个字，只好点了点头。桓蝶衣一直紧张地盯着他，看到他最后点头，顿觉难以置信，想说什么，但看到萧君默那样子又不敢说。

“九叔，那你告诉我，我的亲生父亲是谁？”

“这个我就真不知道了。”何崇九满脸的皱纹都堆到了一起，“我到咱们府上来伺候主公的时候，二郎你已经六七岁了，我只知道主母自头胎难产后便不能生育，也知道你是抱养的，但你的亲生父亲我真的从没见过，也从未听主公提起过。”

“那我是抱养的这件事，有多少人知道？”

“似乎只有主公、主母和我知道，其他应该没人知道。”

“这怎么可能？”萧君默冷笑了一下，“我娘当初有没有怀胎十月，难道别人都是瞎子看不出来吗？”

“这事我倒是略有所知。”何崇九道，“据主公说，当初要抱养你之前，主母就回娘家躲了大半年，后来便说你是主母在娘家生的，因而也就没人怀疑了。”

“如此说来，我亲生母亲一怀上我的时候，我的亲生父亲和我爹就把一切都计划好了，一心要掩人耳目。”萧君默苦笑，“他们想得还真是周到！”

“师兄，”桓蝶衣终于忍不住开了口，“你也别太难过，这种事在我们老家很常见的，爹娘怕孩子多了养不起，一怀上就商量着要送人了……”

“有这枚玉佩的人，会养不起一个孩子吗？”萧君默把玉佩的挂绳高高提起，让玉佩在三人眼前荡来荡去，“看见了吗？这是最纯正的羊脂玉。天下之玉以和田玉为最尊，此玉又是和田玉中之极品，埋藏在昆仑山下千百万年，世上罕见，人间稀有。就这么一小块，足以抵得上我们家这座大宅子了，蝶衣你说，我的亲生父亲会养不起我吗？”

桓蝶衣语塞。

萧君默把玉佩收回掌心，摩挲着上面的图案和文字，在心里对自己说：萧君默，一株灵芝、一朵兰花、两个字“多闻”，便是你寻找亲生父亲的全部线索了！

雷声轰隆，暴雨倾盆，太极宫被一道又一道闪电打得忽明忽暗。

李泰躺在武德殿的床榻上辗转反侧。

自从入住武德殿，李泰的睡眠就变得很差，不知是因为不习惯还是别的什么，总之这半个月来，他几乎没有一个晚上是睡得好的。

大多数时候，他总是翻来覆去睡不着，好不容易睡着了，又总是做些乱七八糟的梦，然后天还未亮就又醒了，只好睁着通红的眼睛躺到雄

鸡报晓、东方既白。而像今夜这种鬼天气，睡觉对李泰而言就更成了一件苦差事，或者说是一项更难完成的任务。

西边的几扇长窗好像被大风吹开了，在那里撞来撞去，啪啪作响。大风猛烈地灌了进来，殿内的所有灯烛一瞬间全被吹灭。床榻四周的白色纱帐在大风中凌乱飞舞，就像是什么人在拼命挥动白色的长袖。

李泰心里发毛，连喊了几声“来人”，可偌大的寝殿除了他自己，半个人都没有。

平时为了让自己不受打扰，尽快入睡，李泰总是把寝殿里的所有宦官宫女都轰出去，甚至连门口都不让他们站。他觉得这样子清静多了。可现在，李泰却对自己的这个决定深感后悔。那些宦官宫女都住在隔壁的偏殿里，平常若有需要，叫一声就一群人过来了，可现在雷打得震天响，就算喊破喉咙恐怕都没人听见。

李泰无奈，只好翻身下床，准备去关窗。

忽然，他感觉好像有人在他的后脖子摸了一把，顿时吓得跳了起来，猛然转身，可眼前除了飘飞乱舞的白色纱帐，什么都没有。

李泰暗暗叫自己冷静，没必要自己吓自己。

他套上鞋子，往西边的窗户走去。走到一半，李泰又突然回头，想看看背后有什么。可还是一切如旧，寝殿里除了自己再无旁人。李泰松了一口气，来到了窗边。

大风挟着冷雨猛然打在他脸上，令他重重打了声喷嚏。

“这鬼天气！”李泰嘟囔着，关了两扇窗，然后又走到旁边，准备关另外两扇。就在这时，一道闪电忽然劈下，李泰从敞开的窗口望出去，无意中竟然看见，在通往偏殿的走廊尽头，居然站着一个披头散发、浑身白衣的人。

李泰这一惊非同小可，脱口大喊了一声：“谁？谁在那儿？！”

此时闪电已过，外面恢复了黑暗，李泰拼命揉了几下眼睛，又定睛望去，走廊上空空荡荡，似乎刚才那一幕完全是自己的错觉。

啪地一下，李泰慌忙把窗户死死关上。

刚回过身，又一串雷在耳边炸响，李泰浑身打了一个激灵。还没镇定下来，他就听见雷声中似乎还夹杂着一个凄凉惨恻的声音，那声音仿佛在喊他的小名：“青雀，青雀……”

声音像是从外面的走廊上飘进来的。李泰毛骨悚然，又转身面朝窗户，然后鼓足了勇气，猛地把窗户打开。

又一记闪电劈下，方才那个披头散发的白衣人赫然正站在他面前，与他隔窗对视。说是对视，其实白衣人的头发完全披散在脸部，根本看不见面目。

李泰大叫一声，整个人跌倒在地，双手拄地不住往后退。

这一次，白衣人再未消失，而是伸出一双惨白的手，扶住自己的脑袋，慢慢地转了一圈。当他的后脑勺转过来的时候，竟然跟前面一模一样，都被黑色的长发完全遮挡住了。

李泰早已面如死灰，圆睁着双眼，拼命想喊，却一点声音都发不出来，连往后退的力气都没有了。

白衣人的双手依旧扶在脑袋上。紧接着，他的两只手用力向上一提，竟然把整颗脑袋拔了下来，捧在胸前。

“青雀，我是你四叔，我是三胡、三胡啊……”

无头的白衣人竟然还在朝他说话？！

李泰终于爆发出一声撕心裂肺的长嚎，然后两眼一翻，晕倒在地。

窗前的无头白衣人倏然不见。

凄厉的长嚎响彻武德殿的上空。偏殿的门开了，一群宦官宫女提着灯笼慌慌张张地跑了过来……

窗外风雨交加。

何崇九已经离开，书房中只有萧君默和桓蝶衣默默对坐。

“师兄，你在魏王府里究竟发现了什么？”桓蝶衣终于把憋了一晚上的话说出了口，“你怎么会找到这些帛片的？”

萧君默又静默片刻，然后便把自己进入魏王府所看到的一切都告诉了她。

桓蝶衣听得惊骇不已：“魏王为什么会对伯父下毒手？”

萧君默不想让她卷进来，便道：“这一点，我也还没弄清楚。”

桓蝶衣又想了想，道：“既然伯父的东西出现在魏王府的水牢里，那

魏王就有很大的嫌疑，咱们可以告发他呀！”

“告发魏王？”萧君默苦笑，“他一向宠异诸王，如今又圣眷正隆，大有入主东宫之势，你告得了他吗？更何况，就凭咱们手里这几块烂布片，怎么证明他囚禁了我爹？又怎么证明他杀害了我爹？”

“可是，这绯色的绫片就是伯父的官服，这帛片上也有伯父的笔迹啊！”

“朝中四、五品以上官员数以千计，凭什么说那一定是我爹的官服？这些帛书上的字早已模糊难辨，连认出来尚且困难，还谈得上什么笔迹？”

桓蝶衣一脸愤恨，却又哑口无言，半晌才道：“那伯父死得如此不明不白，咱们难道就这么算了？”

“这个仇，迟早肯定要报。”萧君默眼中闪过一道寒光，“但不是现在，也不能用你说的办法。”

桓蝶衣怏怏不乐：“那伯父亡故的事情，你对外怎么说？”

萧君默略微沉吟了一下，道：“就说他到乡下走亲戚，失足坠马，伤重不治。我会跟九叔交代，让他就这么说，你也要统一口径，对谁都不要透露内情。”

“连我舅舅都不能说吗？”

萧君默一怔，心想师傅其实已经大致知道了内情，但他肯定也不想让桓蝶衣卷进来，所以自己必须和师傅一块儿瞒着她。主意已定，便道：“没必要。”

“为什么？”桓蝶衣大为不解。

“明知是魏王所为，我们又没有任何直接证据，你就算告诉了师傅，他便有办法了吗？除了令他徒增困扰，又能奈魏王何？”

桓蝶衣一听，也觉得有道理，便不说话了，片刻后忽然想到什么：“师兄，你说伯父为什么会给你留这份帛书？”

“他肯定是预感到了什么，所以做两手准备。”萧君默思忖着，“如果没出事，就继续保守我身世的秘密；万一遭遇不测，就让这份帛书告诉我真相。”

“我纳闷就纳闷在这儿，他为什么要告诉你真相？他养了你这么多

年，视你如己出，这不就够了吗？是不是亲生父亲还有什么重要的？”

“我也不知道。也许，他最后还是觉得重要吧。”萧君默有些伤感，“或许他认为，他没有权利把这个秘密带走。”

“这么说的话，你的身世肯定不简单！”

萧君默看了桓蝶衣一眼。

其实这一点他早就猜到了。因为，他的生父既然拥有这枚价值连城的玉佩，那就绝非一般人，所以，若不是出于什么非同寻常的原因，断不会在他尚在母腹之中时，就已经计划好了要把他送人。

不知道为什么，萧君默总是强烈地感觉到，有关自己身世的一切，包括自己的生父是谁，有一个人肯定都知道，这个人就是魏徵！

“此事一时半会儿也猜不出来。”萧君默转移了话题，“还是说说那个魏滂吧，你查得怎么样了？”

“这个人着实不好查，我到户部和吏部跑了十多趟，腿都快跑断了，好歹总算有了结果。”桓蝶衣冲他眨眨眼，“你要怎么谢我？”

萧君默摊摊手，指了指周围的东西：“除了以身相许做不到，这屋里我能做主的所有东西，随便你挑！”

桓蝶衣的脸唰地红了，瞪了他一眼：“你这人脸皮真厚！再说这种没脸没皮的话，我就不告诉你了。”

萧君默笑，合掌朝她拜了拜：“拜托拜托，都怪我口无遮拦，我收回。”

桓蝶衣又白了他一眼，才正色道：“如你所料，魏滂正是魏徵的先祖。”

萧君默心里一动，眼睛顿时亮了起来。

“你查魏徵查得这么细，究竟是想做什么？”桓蝶衣紧盯着他。

萧君默旋即恢复平静：“没什么，我只是怀疑他跟我爹的事有关，现在看起来，好像也没什么瓜葛，可能是我判断错了。”

桓蝶衣看着他，一脸狐疑。

阳光灿烂，把武德殿照得一片明媚，仿佛昨夜那恐怖的一幕从没发

生过。

李泰双目微闭，脸色苍白地躺在床榻上，一名太医坐在床边给他搭脉，李世民和赵德全站在一旁，满脸关切。一群宦官宫女跪在后面，个个惶惧不安。

片刻后，太医起身，躬身对李世民道："启禀陛下，魏王殿下只是庶务繁剧、劳神忧思，导致肝郁脾虚、失眠多梦而已，并无大碍，只需服几服药，安心静养几日便可。"

李世民"嗯"了一声，太医躬身退下。李世民对赵德全道："你们也下去吧。"赵德全随即带着殿里的宦官宫女们躬身退出。

李世民在床榻边坐下，摸了摸李泰的额头。李泰睁开眼睛，想要坐起，被李世民按住："躺着吧，太医说你要静养几日。"

"多谢父皇！"李泰躺了下去，神色还有些不安。

李世民看着他："听下人说，你昨夜大叫了一声，声音凄厉，进殿就见你躺在地上。你告诉朕，昨夜到底发生了什么？"

李泰眼中掠过一丝惊恐，嗫嚅道："回父皇，其实……也没什么，儿臣这些日子老是睡不好，总做噩梦，其他的……倒也没什么。"

"那你都做些什么噩梦了？"

"这……无非就是些乱七八糟的梦，儿臣也记不得了。"

李世民狐疑地看着他："青雀，不管发生什么，都有父皇替你做主，但是你必须对朕说实话。"

李泰犹豫半晌，才道："父皇，儿臣……儿臣想问您一件事。"

"什么事？"

"四叔……四叔的小字，是不是叫……三胡？"

李世民顿时一震，凝视着他："你为什么突然问这个？"

"昨夜儿臣……好像梦见四叔了。"

李世民腾地站起身来，难以置信地看着李泰。

李元吉的小字正是"三胡"！当年李世民在玄武门诛杀四弟李元吉时，李泰年仅七八岁，根本不可能知道他的小字，就连朝中大多数文武

官员都不知道，但此刻李泰竟然准确说出了“三胡”二字，不能不令李世民感到震惊。而且此殿当年便是李元吉所居，后来便一直空着，这些年不时有人风传此殿阴气太重、居之不祥云云，就连魏徵几次劝谏也有意无意提到了这一点，但李世民一向视其为无稽之谈，根本不信这些，不料眼下真就出了这等咄咄怪事。

“你梦见他什么了？”李世民神色严峻，“难道‘三胡’二字也是他告诉你的？”

李泰有些惊慌，却不得不点了点头。

李世民闻言，先是怔了一下，旋即面露讥诮之色：“青雀，男儿立身，当以浩然正气为本，此气若存，自然百邪不侵！人人都说你很多地方像朕，可就这一点，你可丝毫都不像朕！”

李泰嗫嚅着：“父皇，这亡者托梦之事，也是常有的，儿臣虽说受了些惊吓，但正如太医所说，只需静养调理……”

“这么说，”李世民冷冷打断他，“你果真相信昨夜之事，是你的四叔在托梦给你了？”

李泰怔住，不知该说什么。

李世民看着他萎靡不振的样子，蓦然想起李世勣关于他结交权贵子弟的奏报，心里顿时沉吟了起来。片刻后，李世民叹了口气，道：“也罢，那你便回你的府邸去静养调理吧，这武德殿既然不祥，你也不必再住了！”说完，头也不回地拂袖而去。

李泰一愣，少顷才回过神来，赶紧起身：“父皇，父皇……”

李世民大步走出了殿门，对他的呼叫置若罔闻。

李泰颓然坐了回去，脸上写满了懊恼和沮丧。

贞观十六年三月十六日，李世民一从武德殿出来，便发布了三道诏令：

一、将武德殿的所有官宦宫女全部逮捕，投入内廷诏狱，命玄甲卫和内侍省共同审讯，务必查出是何人在武德殿“闹鬼”，并彻查背后主使之人。

二、命魏王即日出宫，回延康坊的原府邸居住。

三、即日追封已故海陵郡王李元吉为巢王。

从三月初一入居武德殿，到今日被逐出宫，魏王李泰在武德殿才居住了短短半个月。诏令一下，顿时在三省、六部及满朝文武的心中再度掀起巨大的波澜，有人震惊错愕，有人扼腕叹息，有人则是幸灾乐祸、弹冠相庆。

同时，满朝文武也都把目光转向了玄甲卫和内侍省，对此案的审理结果充满了关注和好奇。因为倘若真审出了什么幕后主使之人，那就真有一场好戏可看了。

而对于第三道诏令，朝野上下几乎都不太关注。因为不管追封一个死人当什么王，都没有太大的现实意义，倒是皇帝在此时做这个举动，背后的动机有些耐人寻味——既然皇帝认定武德殿之事纯属人为阴谋，那么与死去的李元吉便没有丝毫关系，何故又在此时追封他呢？唯一的解释只能是：今上李世民对于多年前发生的那一幕兄弟相残的人伦惨剧，至今仍然心存阴影，所以尽管丝毫不相信所谓的“闹鬼”之事，但还是被勾起了愧怍和歉疚之情，故而有了追封的举动。

对于魏王李泰因一起荒唐透顶的闹鬼事件而被逐出武德殿，很多人都觉得莫名其妙，无不替李泰感到惋惜，但只有李世勣和赵德全等少数洞悉内情的人知道，李泰被逐的真正原因其实与闹鬼无关，而是他私下结交权贵子弟之事触犯了皇帝的忌讳。说到底，魏王还是太过张扬、得意忘形了，犯了古往今来无数人臣曾经犯过的私结朋党、恃宠而骄的毛病。

东宫丽正殿书房中，李承乾和李元昌同时发出了畅快的笑声。

“怎么样，我这一招，比起魏徵的隐忍之术管用多了吧？”李元昌一脸得意。

李承乾仍然止不住笑：“管用，管用！没想到我四叔死了这么多年，‘亡魂’居然还如此英武，这一吓就把魏王给吓出宫了，还差点没把他吓死！”

“说起我这个四哥，当年可死得惨啊！”李元昌感叹，“这回歪打正着帮他追封了一个亲王之位，他在九泉之下当可瞑目了。”

李承乾一听，脸色顿时阴沉下来：“七叔，说这种话可得过过脑子！什么叫‘死得惨’？什么叫‘当可瞑目’？父皇当年杀他是‘周公诛管、蔡’，这可是父皇几年前就定下的调子，难道你还想替四叔鸣冤叫屈不成？”

李元昌意识到自己说漏了嘴，慌忙赔笑道：“是，当然是周公诛管、蔡！我四哥纯属为虎作伥、咎由自取，皇兄杀他是大义灭亲、天经地义！”

李承乾白了他一眼："行了，你也不必在我面前装模作样了。我知道，你跟四叔当年关系不错，可正因如此，你才更得小心，别胡乱说话让人抓住把柄。"

李元昌点点头，蓦然有些伤感："不瞒你说承乾，这么多年了，我有时候做梦还会梦见四哥……"

"巧了，我昨晚也梦见一个兄弟了。"

李元昌一怔："你梦见谁了？"

"安州的那位。"

"你是说……吴王李恪？"

李承乾不置可否，目光却倏然变得阴冷："不知道为什么，只要一想起这个三弟，我的心情就一点也不轻松。我有一种预感，吴王将来对我的威胁，可能丝毫不会比魏王小。"

吴王李恪是李世民的第三子，但并非长孙皇后所生的嫡子，而是妃子杨氏所生，算是庶出，年二十四，时任安州都督。李恪丰神俊逸，文武双全，在朝野颇有人望。李世民曾在多个场合说过李恪"英武类我"之类的话，显然对他颇为器重。

李元昌蓦然听李承乾提起他，有些意外："你是不是多虑了？李恪只是庶子，就算皇兄喜欢他，可他充其量就是个外放的藩王，怎么可能威胁到你呢？"

"这可不好说。"李承乾冷然一笑，"历朝历代，庶子夺嫡之事也并不少见。"

李元昌沉吟片刻，道："你也不必自寻烦恼，即便李恪真有夺嫡的心思，可眼下他人在安州，还能干啥？要我说，等咱们收拾了李泰，回头再想个法子把他除掉便是。"

李承乾又定定地想了一会儿，才道："罢了，还是先说眼下吧，装鬼这事虽然干得漂亮，但你的人现在被玄甲卫抓了，你打算怎么办？"

"还能怎么办，当然是让他闭嘴了！"

"你玄甲卫里头有人？"

"那倒没有，玄甲卫那鬼地方，连苍蝇蚊子都飞不进去。"

“那你如何让他闭嘴？”

李元昌嘿嘿一笑，做了个抹脖子的动作：“让他自行了断。”

李承乾有些怀疑：“你凭什么相信他会自行了断？”

“不凭什么，就凭他欠我两条命！”

“怎么说？”

“两年前，这小子的父兄仗着他在宫里当差，横行乡里，打死了人，事情闹到刑部，是我找人帮他疏通的，后来大事化小，赔钱了事。这回我找到他，他就知道还命的时候到了，而且我事先也叮嘱过了，万一被抓，即刻了断！”

“就怕玄甲卫看得太紧，他连自杀都没机会。”李承乾思忖着，“我听说，一进玄甲卫就得搜身，不管身上藏什么都会给你搜出来，连上吊都找不到绳子；然后手枷脚镣伺候，让你动弹不得；此外一人一间牢房，既防止彼此串供，也防止杀人灭口。”

“这些我早就想到了，而且我想得比你还多！我担心玄甲卫抓人的时候他来不及自尽，也担心抓进去以后，咬舌、撞墙这些老办法都不能立刻毙命，就教了他一个新招。”李元昌凑近，附在李承乾耳旁神神秘秘地说了几句，“如此一来，万事皆休！说不定咱们说话这会儿，他已经魂归地府了。”

李承乾有些意外地看着他：“看不出来啊七叔，这种杀人越货的江湖勾当，你居然会如此精通！”

李元昌得意一笑：“我平日喜欢结交三教九流，朋友多，便学了几招。别看这些小花招不太起眼，关键时刻就派上大用场了！”

“这招是不错！”李承乾笑道，“而且这种死法，说不定玄甲卫连他的死因都查不出来。”

“玄甲卫号称神通广大、无所不能。”李元昌阴阴笑着，“可我这回就想让他们吃瘪！”

一具年轻宦官的尸体直挺挺地躺在牢房里，桓蝶衣、罗彪等五六个玄甲卫围在旁边，脸上都是惊诧和困惑的表情。

萧君默走了进来。

罗彪赶紧迎上去：“萧将军……”

萧君默盯着地上的尸体："怎么死的？"

罗彪挠挠头："我们都查过了，可就是……查不出死因。"

"依我看，这家伙肯定从没进过牢房，被活活吓死了！"桓蝶衣道，"又或是什么旧疾复发了。"

萧君默蹲下，翻开死者的眼皮看了看，只见两边的眼球都有些红肿充血，心里旋即有了想法，然后从头到脚观察着尸体，道："带进来的时候没搜身吗？"

"搜了！"罗彪赶紧道，"这些阉宦归我搜，那些宫女归蝶衣她们搜，从头发到衣服到鞋子，浑身都搜遍了！"

"是啊师兄，我们搜得很仔细，这家伙不可能藏什么凶器进来。"桓蝶衣也道。

萧君默的目光停留在了尸体的脚上，随即扒下左脚的靴子，拿在手里上上下下翻看了起来。

"将军，您不用看了，这鞋什么都藏不了……"罗彪话音未落，萧君默便径直把靴子递到了他眼前："看看，这是什么？"

罗彪定睛一看，只见这只靴子厚厚的鞋跟处，居然有一个小洞。

桓蝶衣也看见了，诧异道："怎么会有个洞？可这个小洞能干吗用？"

萧君默不语，又在尸体身旁蹲下，用手摸索着他的头顶。忽然，他像是摸到了什么，用三根手指捏住了什么东西，用力往外一抽，然后一根足足有六七寸长的沾满脑浆的铁钉，便赫然出现在了众人眼前。

罗彪等人大吃一惊，桓蝶衣更是吓得捂住了嘴。

萧君默把铁钉在尸体的衣服上擦了擦，然后拿过靴子，对着鞋跟的那个小洞，就把整根铁钉完全插了进去。由于铁钉的顶部平头和鞋跟都是黑色的，所以不仔细看根本看不出来。

罗彪气急败坏地踢了尸体一脚："跟老子玩这一手！"

"死者为大，你就别跟尸体过不去了。"萧君默淡淡道。

"可是，我就不明白了，"罗彪愤愤道，"既然把钉子都带进来了，眼珠、喉咙、心口，哪儿不好插，干吗非把钉子插头顶上？！"

“这说明，这个人或者他背后的主使之人，故意不让我们查出他的死因。”

“这又是为何？”桓蝶衣不解。

“显示他们的聪明，”萧君默淡淡一笑，“或者，嘲笑我们的愚蠢。”

罗彪大窘，嘟囔道：“这小子明明戴着手枷脚镣，想把钉子插进头部绝非易事，他到底怎么办到的？倘若无法立刻毙命，岂不是自找麻烦？”

“手枷夹的是手腕，不是手指；脚镣是不让他跑，可他的脚还能动。只要手脚能动，取出钉子就不是问题。”萧君默说着，又抽出钉子，走到牢房的墙壁前观察着，“正如你所说，他需要考虑的问题，是怎么把六七寸长的钉子在刹那间完全钉入自己脑部，这需要很大的力气才能办到。”

说到这里，萧君默似乎已经找到了答案，补充道：“或者说，需要很大的冲击力。”只见他一手摸索着一处砖缝，另一只手把钉子的顶部平头用力塞进砖缝中，于是钉子便牢牢地嵌在了墙面上，钉尖笔直地朝着所有人，看上去令人心悸。

“罗彪，你试试看把头撞上去，会不会立刻毙命。”萧君默道。

罗彪挠挠头，尴尬笑笑：“这个……这个属下就不必试了。”

桓蝶衣和旁边几个玄甲卫都忍不住掩嘴窃笑。

“下回，你要是再出现这样的纰漏，就算我不让你试，恐怕大将军或圣上也会。”萧君默面无表情道，“听清了吗？”

“听清了，听清了！”罗彪满脸惭愧，“绝对没有下回！”

佛光寺的禅房里，辩才一动不动地在蒲团上结跏趺坐，双目紧闭，仿佛已经坐化。

他面前的食案上摆满了各种各样的菜肴，但都已毫无热气。

赵德全站在食案前，看了看辩才，又看了看那些一口都没动过的食物，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两仪殿里，李世勣诚惶诚恐地跪在地上。

李世民端坐御榻，闭着眼睛，胸膛一起一伏。

良久，李世民才睁开眼，轻叹一声：“罢了，既然已经畏罪自杀，你

请罪也于事无补，平身吧。”

“谢陛下！”李世勣站起身来，却仍俯首躬身，一脸愧疚。

“一个铁定了心要死的人，就算不自杀，估计也不会说半个字。”李世民道，“看来，青雀的这个对手不简单，竟然能在宫里收买这样的死士！”

“臣无能，辜负了陛下信任，罪该万死！”这种时候，除了这种话，李世勣也不知道该说什么了。

“算了，此事就不追究了，到此为止吧。”

李世民话音刚落，赵德全便急急忙忙地跑了进来，躬身走到御榻前，想说什么，又看了一眼李世勣。

“有什么事就说，不必吞吞吐吐。”

“是，启禀大家，辩才他……他已经绝食一天一夜了！”赵德全一脸愁容，“老奴笑脸赔尽、好话说尽，可他愣是一言不发、一口不吃啊！”

李世勣微微一惊，但仍然保持着原来的姿势。

李世民先是一怔，继而哈哈大笑了几声：“世勣，你听见没有，又是一个铁定了心要死的人！朕怎么觉得，最近这视死如归之人是越来越多了？”

李世勣不知如何答话，只好把头埋得更低了。

“德全，世勣，你们俩都帮朕想一想，对于一个连死都不怕的人，朕还能有什么办法对付他。”

赵德全苦着脸想了半天，道：“陛下恕罪，老奴愚钝，实在是想不出来。”

李世民又笑了几声，看向李世勣：“你呢？”

李世勣略微沉吟，道：“陛下天纵圣明，胸中定然已有良策，臣不敢置喙，只唯陛下之命是从！”

李世民呵呵一笑，指着李世勣对赵德全道：“瞧见没有？这个家伙，狡猾！当初瓦岗寨出来的这些家伙，就数他跟魏徵两个最为狡猾，所以活得最久，官也当得最大！”

李世勣嘴角动了动，却不敢笑，忙道："臣当年只是一介流寇，落草瓦岗，若非我大唐盛德昭昭、陛下天威赫赫，予臣荫庇之所，赐臣再造之恩，臣早已命丧黄沙、埋骨荒冢了！所以臣虽狡猾，却不敢有所懈怠，唯愿为陛下尽忠效死！"

"行了，这些漂亮话就不必说了。"李世民又笑了笑，旋即正色道，"李世勣听旨。"

李世勣赶紧跪地。

"朕命你即刻调遣人手，明日出发，目标仍然是洛州伊阙，任务嘛……也是跟上次一样，给朕再带回一个人来。"

"臣遵旨！"

尽管皇帝的这道诏令语焉不详，李世勣却已然心领神会。



从长安城东的春明门出来，往东南方向走二十里，便是世人熟知的白鹿原。

白鹿原地势雄伟，北首是高耸的汉文帝霸陵，南眺是一平如砥的八百里秦川，灞水和浐水一东一西，从原下潺潺流过，岸边垂柳依依，古木繁盛。

这一天，灞水北岸一片绿草萋萋的山坡上，新起了一座坟冢。

这是萧鹤年的衣冠冢。

此刻，萧君默正把手中的三炷香，恭恭敬敬地插在墓碑前的香炉上。由于不可能找到父亲的遗体，萧君默和九叔商量了之后，便把自己找到的那只乌皮靴和几块布片，以及父亲生前穿戴过的衣冠、用过的笔墨纸砚等物，放入了棺椁，埋进了墓穴。

萧君默面目沉静，眼中没有一丝泪水。

何崇九带着一群仆佣站在他身后，却一个个啜泣呜咽，不停地抹着泪。

一阵杂沓的马蹄声传来，何崇九等人回头一看，只见一队黑甲从西边的黄土塬上疾驰而下，转眼便到了近前。为首的人通身黑甲，英姿飒爽，赫然正是桓蝶衣。

桓蝶衣下马，一番跪拜敬香之后，不无担忧地看着萧君默，道：“师兄，我奉舅父之命，要离京几日，不能陪你了。你要节哀，别太难过。”

“说不难过是假话。”萧君默淡淡道，“但我还是答应你，尽量不难过。”

“你得好好的，我才能走得安心。”

“不过是离开几日，又不是生离死别，有什么不安心的？”

“不知道为什么，最近只要一天不看见你，我心里就会七上八下。”桓蝶衣说着，忽然意识到这话听上去像是表白，赶紧又解释道，“你别误会，我的意思是说，你最近有太多事情瞒着我，所以我心里会胡思乱想。”

“我没误会，”萧君默瞥了她一眼，“倒是你这个解释有点多余。”

“你真的没误会？”桓蝶衣盯着他。

“我当然没误会。”萧君默也看着她，“你想让我误会什么？”

桓蝶衣大窘，摆摆手道：“哎呀不说了不说了，反正我就是不喜欢你什么事都瞒着我。”

“我不是故意要瞒你，只是很多东西我自己也没弄明白，所以暂时跟你说不清楚。”

“反正你总是有话说。”桓蝶衣嘟起嘴。

萧君默瞟了眼不远处那队黑甲，低声道：“带着那么多兄弟，你可得拿出点队正的派头，别一副女儿态，小心被他们看轻了。”

桓蝶衣闻言，赶紧收起女儿态，做出一副庄重表情。

“赶紧走吧。”萧君默道，“玄甲卫出任务，那可都是十万火急的，哪能像你这么磨磨蹭蹭？”

“你就不问问我，这趟是出什么任务？要去哪儿？”

“玄甲卫的规矩就是不能瞎打听。”萧君默道，“你说我一个堂堂玄甲卫郎将，至于犯这么低级的错误吗？”

“那你就一点不好奇？”

“桓蝶衣，你再说下去，我担心有人会告发你了。”萧君默故作严肃道。

“告发我？”桓蝶衣微微一惊，下意识看了看那些黑甲，“告发我什么？”

“一、无故拖延时辰，贻误战机；二、与非执行任务者交头接耳，有泄密之嫌。”

桓蝶衣冷哼一声：“危言耸听！小题大做！”虽然嘴上这么说，心里其实已经不大自在，随即挪动脚步，道：“那，我走了，你自己保重。”

“走吧，好好执行任务，别胡思乱想。”萧君默道，“最重要的是别想我。”

桓蝶衣闻言，又好气又好笑，忍不住回头朝他做了个鬼脸，旋即翻身上马，带着那队黑甲朝东边的官道飞驰而去。

空中飘起了蒙蒙细雨。

萧君默目送着桓蝶衣等人在雨雾中渐行渐远，心里说：蝶衣，希望你别太为难楚离桑，那个姑娘被我害得家破人亡，已经够苦了，不应该再受到伤害……

事实上，对于桓蝶衣的此次任务，萧君默早已心知肚明。因为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而皇宫中也很难有绝对的秘密，当萧君默得知辩才绝食的消息时，他便已预感到皇帝会利用楚离桑来迫使辩才就范了。

对此，萧君默心中自然是五味杂陈。因为辩才是他抓来的，倘若真的绝食而亡，他必然无法原谅自己，这辈子都要受到良心的谴责。现在皇帝又命玄甲卫去抓楚离桑，萧君默的歉疚和自责之情就更深了。然而，他却无法阻止这一切。思前想后，他决定等楚离桑到了长安再说。总之，他已经亏欠她太多，所以只能尽自己所能去帮助她，到时候见机行事，尽量别让她再受到伤害。

萧君默与何崇九等人正准备离开的时候，一驾马车不疾不徐地驶了过来，在河岸边的柳树旁停下，车后跟着几名骑马的侍卫。

细雨纷飞中，一位须发斑白、神色凝重的老者从车上下来，与萧君默远远对望。

来人正是魏徵。

在萧鹤年的墓前上完香，魏徵就静静地站着，眉毛和须发皆被细雨打湿，眼中似乎也有些湿润。

何崇九等人已先行离开，只剩下萧君默一人站在魏徵身后。

良久，魏徵转过身来，看着萧君默：“贤侄，斯人已逝，还请节哀顺变！”

不远处的侍卫想打伞过来，被魏徵用目光制止了。

“太师，今日家父下葬，并未通知任何人，但您不仅知道了，而且还特意赶来，让晚辈十分意外，亦颇为感动啊！”

魏徵并未理会他的弦外之音，淡淡道：“老朽与令尊同朝为官，私交也算不错，自然该来送他一程。”

“那太师怎么不问问，家父为何会猝然离世呢？”萧君默盯着魏徵的眼睛。

“日前令尊下落不明，老朽亦有耳闻，本想到府上探问，又被琐事牵缠。”魏徵平静地道，“直至今晨，老朽偶然听说贤侄扶棺出城，便猜到令尊可能已经过世，所以……怕勾动贤侄伤心，老朽便不敢轻易打问。”

如此城府，如此定力，难怪会位列国公、官至宰相。萧君默在心里冷笑了一下，道：“太师方才说与家父私交不错，不知是什么样的私交？”

“同慕古圣格致诚正、修齐治平之道，共学先贤修己安人、济世利民之术！如此而已，别无其他。”

“是吗？既然如此志同道合，那家父一定时常到府上打扰喽？”

“偶尔有之，也不经常。”

魏徵的脸如同一口千年古井，表情近乎纹丝不动。萧君默看在眼中，决定不再跟他绕圈子了，遂单刀直入：“上月二十六日深夜，实际上已经是二十七日凌晨，家父不顾武候卫夜禁之制，突然到了您的府上。这件事，不知太师是否还记得？也不知那一次，你们谈论的又是怎样的圣贤之道？”

魏徵微微一震，旋即笑道：“老朽年事已高，近期更是日益昏聩，贤侄所言之事，老朽已记不清了，也许有这么回事，也许没有。”

“太师过谦了！”萧君默也笑道，“连永兴坊的忘川茶楼换了一盆盆栽，您都可以做到洞若观火，又怎么能说老迈昏聩呢？”

此言一出，对魏徵而言不啻一声平地惊雷！饶是他城府再深、定力再强，此刻也不禁面露惊愕之色。他竭力掩饰着内心的波澜：“贤侄在说什么，老朽完全听不懂！”

“太师，晚辈都把话说到这份上了，您还有必要再隐瞒吗？”萧君默直视着魏徵，目光像一把刀。

魏徵心中懊悔不迭。其实，自从萧鹤年失踪以来，他不是没有担心

过萧君默会顺藤摸瓜查到他头上，因为他深知萧君默的能力，从来也不敢低估。但是，他终究还是心存侥幸，觉得萧君默即使要查他父亲的下落，也会从魏王身上入手，而不太可能往他这个方向查，所以丧失了警惕，对萧君默毫无防范，以至连忘川茶楼如此隐秘的联络点都暴露了。除此之外，萧君默到底还知道多少，他真的不敢再想下去了。

此刻，魏徵只能强作镇定："贤侄，对于令尊的过世，老朽深感痛心，也能理解你现在的心情，但你也不能因为伤心过度而胡言乱语啊！"

"既然太师听不懂晚辈在说什么，那咱们便换个话题。"萧君默笑道，"晚辈最近忽然对六朝古诗发生了兴趣，其中一句，晚辈很喜欢，却一直未能深解其意，今日趁此机会，希望太师能不吝赐教。"

魏徵眼中掠过一丝慌乱，冷冷道："要谈诗论赋，也不是在这种时候、这种地方！贤侄，雨下大了，老朽这就告辞，你也赶紧回家去吧。"说完便快步朝马车走去，不远处的侍卫赶紧打着伞跑过来。

"太师！"萧君默冲着他的背影喊，"望岩愧脱屣，临川谢揭竿。这句诗您应该很熟吧？"

魏徵又是一震，不自觉地停住了脚步。

他万万没料到，萧君默竟然已经查到了这一步！顷刻间，老成持重、足智多谋的魏徵也乱了阵脚，竟不知该如何应对。

萧君默缓缓走到他身后站定："太师，我知道您现在深感震惊，但请恕晚辈直言，我不仅查到了这一步，还查出了更多有趣的东西，如果您不希望我把这些事情说出去，您就只有两个选择，最好现在就做决定。"

魏徵示意侍卫到马车那边等他，依旧背对萧君默道："什么选择？"

"一、让您的侍卫现在就把我灭口，我绝不反抗！"萧君默道，"如果您不忍心下手，那就只有第二个选择——把您和我爹一直保守的秘密全都告诉我，让我知道我爹他到底因何而死！"

魏徵额头上的细雨汇成了水珠，沿着他纵横如沟壑般的皱纹艰难地流了下来。

一只青瓷花瓶被狠狠地摔在地上，碎成了无数小块。

李泰满脸怒容，喘着粗气，在书房中来回踱步。刘洎、杜楚客坐在一旁，怔怔地看着他。

"殿下，您消消气，气坏了身子可不值当！"杜楚客劝道。

“本王万万没想到，太子居然是如此卑鄙阴险的小人，竟然干得出如此无耻下作的事情！”李泰依旧大步来回走着，怒气冲冲。此时李世民那句“临大事而有静气”的教诲，早被他抛到九霄云外了。

“殿下，请恕属下说一句不该说的话。”杜楚客道，“您那天真不该跟圣上说实话，您就随便编个什么梦不就过去了吗，何苦去提海陵王呢？”

“可我真的是被吓着了啊！”李泰余悸未消，“我自从住进武德殿就从没睡过一天好觉，心里一直很纳闷，总觉得那地方有什么邪祟在作怪，偏偏那天晚上又电闪雷鸣，那个无头鬼又那么恐怖，要换作是你，我看你早被吓死了！”

杜楚客撇了撇嘴，不说话了。

“殿下这么说也情有可原。”刘洎慢条斯理道，“武德殿原本阴气就重，殿下多日失眠即为明证，加之又有人处心积虑地装神弄鬼，受到惊吓也是情理中事，怪不得殿下。”

“就是嘛！”李泰这才怒气稍解，停住了脚步，“刘侍郎这么说就通情达理了！”

杜楚客暗暗瞪了刘洎一眼，讪讪道：“是啊，思道兄说话，向来喜欢拣好听的，可这么说有用吗？能解决什么实际问题？”

刘洎淡淡一笑：“山实兄所言甚是，刘某今日，正是要来帮殿下解决实际问题的。”

李泰一听，终于坐了下来：“刘侍郎有话请讲。”

“殿下，您有没有想过，此番圣上让您出宫，真正的原因是什么？”

李泰又是一怒：“还不都是太子这个卑鄙小人在背后搞的鬼！”

刘洎笑着摇了摇头：“非也，非也！”

李泰眉头一蹙：“难道还有别的？”

杜楚客闻言，也不禁看向刘洎。

“殿下，闹鬼之事，只是表面原因。真正的原因，其实是殿下这半个月来，私下跟朝中的权贵子弟结交太密，触犯了圣上的忌讳。圣上怀疑您有结党营私之嫌，也觉得您近期有些恃宠而骄、过于张扬了。”

李泰恍然大悟，良久才道：“言之有理，言之有理！都怪我没听侍郎

所言，若能低调、韬晦一些便好了，唉，悔之晚矣！”

“殿下，尽管原因在此，但也不必因噎废食。朝中有几个重要的权贵子弟，该结交还是得结交，只要不太过招摇、不结交过滥就行了。”刘洎道，“再者说，失之东隅，收之桑榆。若殿下能吃一堑、长一智，则坏事便成了好事，怎么能说晚呢？”

“思道兄这话不错，我爱听！”杜楚客道，“殿下，谋大事者，不在一城一地之得失。东宫虽然侥幸赢了一局，但只要殿下振奋精神、重整旗鼓，要扳回一城绝非难事！”

李泰一听，顿时精神一振。

“山实兄说得是。”刘洎道，“事实上，太子此番装神弄鬼，圣上也不见得猜不出来。正因为圣上心中有数，所以那个阉宦在狱中畏罪自杀后，圣上便顺水推舟不予追究了，其实就是怕深究下去，把东宫给挖出来，事情会不好收拾。因此，太子此番所为，其实是伤敌一千、自损八百的愚蠢之举，而他在圣上心目中的地位，自然也更不稳固了。这，恰恰便是殿下的机会所在！”

闻听此言，李泰更是精神抖擞，连日来的郁闷心情登时一扫而空，大笑道：“当年父皇有‘房谋杜断’，本王今日也有‘刘谋杜断’！哈哈，有二位贤达鼎力辅佐，本王又何惧李承乾这种宵小之徒！”

听了这话，杜楚客顿时心花怒放，脸上也露出踌躇满志之色。

刘洎则淡淡一笑，表情几乎没什么变化：“殿下，您能重燃斗志，刘某深感庆幸。不过，话说回来，饭还得一口一口吃，棋也得一步一步下，何况夺嫡这种刀头舔蜜的凶险之事，更要如临如履、谨慎为之！”

李泰点点头，深以为然。

“思道兄，话是这么说，可一旦抓住机会，还是得果断出击吧？”杜楚客斜着眼道。

“那是自然。”

李泰看着杜楚客：“你是不是有什么想法了？”

“殿下，太子这人，喜欢舞刀弄剑，东宫之内时常见血，且不乏有人被他虐杀而死，这事您知道吧？”

“知道啊，父皇不就因为这些事才厌恶他的吗？不过，听说最近他也收敛了不少。”

杜楚客冷笑："最近是收敛了，可过去他杀的那些人，难道就该死吗？"

"据我所知，他杀的都是犯我大唐，在西域烧杀掳掠的突厥人。这些人本来也该杀，虽说由他动刀不合律法，但说到底也没什么大不了的。"

"如果太子杀的都是穷凶极恶的突厥人，那倒也罢了，问题是，被他杀死的人里面，却有我大唐子民！"

李泰一怔："真有其事？"

杜楚客点点头，对刘洎道："思道兄，消息来源是你的，还是你来说吧。"

李泰赶紧看向刘洎。

刘洎也笑了笑："山实兄这么说就见外了，咱们都是替殿下办事，何必分得那么清呢？"

"该分还是得分！"杜楚客一挥手，"我这人从不贪天之功、掠人之美！"

"什么分不分的，现在是计较这些的时候吗？"李泰急了，"到底是怎么回事，你们倒是快说啊！"

"是这样的，殿下。"刘洎缓缓道，"日前，我接到伊州刺史陈雄发来的一道奏表，表中称，两个月前，太子左卫率封师进曾前往伊州，抓回了数十名突厥人，其中却有十三个是地地道道的伊州人，乃我大唐造籍在册的编户齐民，却因事得罪封师进，被他诬为突厥人带回了长安，就关在东宫。据我估计，这十三个人恐怕都已经被太子杀了。"

"竟然还有这种事！"李泰有些惊讶，更多的却是窃喜，"不过，这个陈雄会这么有胆识吗，敢为了几个老百姓就上表参奏太子？"

刘洎一笑："本来我也觉得奇怪，不过山实兄稍微解释了一下，我便释然了。"

李泰赶紧看向杜楚客。

杜楚客也忍不住笑了："那十三个人里头，有五个是陈雄的小舅子。"

"五个？！"李泰诧异，"哪来那么多小舅子？"

“陈雄外放刺史之前，在朝中跟我是同僚，此人好色成性，总共娶了十二房妻妾，您说他小舅子少得了吗？”

李泰不禁哑然失笑，问刘洎道：“那陈雄有没有说，这群小舅子是怎么得罪封师进的？”

“据说，是彼此车马在路上冲撞了。陈雄那些小舅子在伊州霸道惯了，肯定没料到会在那种地方惹上太子的人。”

“这回有好戏看了。”李泰笑道，“赶紧把此事上奏父皇。”

“这是自然。”刘洎依旧沉稳地道，“审验四方章奏，及时上报天子，本来便是刘某职责所在。”

“光陈雄这道奏表还不够分量。”李泰道，“依我看，最好由你再参一本，就说古人有言，太子犯法与庶民同罪，眼下太子如此目无法纪、草菅人命，实不堪为臣民表率，当予惩戒，以安朝野人心。”

刘洎略微沉吟了一下，道：“谨遵殿下之命。”

萧君默没有想到，自己居然会作为客人，被魏徵邀请到忘川茶楼的雅间中喝茶。

魏徵亲自煮茶，手法娴熟，可见这家茶楼作为他们的秘密联络点已经有些年头了。萧君默一边喝着茶，一边环顾房间中的一切，恍然觉得父亲正坐在旁边，三人正一起品茗谈笑。

刹那间，萧君默的眼睛湿润了。

“这现煮的茶，姜味太浓，有些辣眼睛。”萧君默极力掩饰。

“君默，在我面前，你又何须掩饰呢？”魏徵看着他，目光中有一种长者特有的慈祥，“想哭就哭一场吧，没有人会说你软弱。”

萧君默被识破，却丝毫没有尴尬之感，反而忽然放松了下来。这么一放松，眼泪果然便汹涌而出，顺着脸颊无声地落在了衣襟上。

“君默，你爹的事，我要负主要责任。”魏徵刚一开口，眼眶便红了，“我早就该想到，魏王府是个危险之地，不应该再让他回去……”

“太师，我爹跟随您多少年了？”萧君默用力抹了一把脸，岔开话题。

“屈指数来，可能有三十年了吧。”魏徵回忆着，泛出一个伤感的笑

容，“当年你爹跟随我时，差不多也是你这般大。年轻，果敢，勇于任事，志向远大……”

“您和我爹，除了官员以外，真正的身份是什么？”

魏徵沉默片刻，缓缓道：“君默，事情没有你想象的那么复杂，我和你爹，都只是瓦岗旧人而已。当年，天下大乱，群雄纷起，我等追随魏公李密，誓以拯济苍生、除暴安良为己任，在瓦岗寨树起义旗，逐鹿中原，后来又随魏公一起归顺大唐。然而，魏公入朝之后，却遭到了排挤，故而暗中将我等旧部组织了起来，以防不测……”

“这个旧部包括哪些人？”萧君默蹙起眉头，“据我所知，我师傅李世勣大将军，还有秦叔宝、程知节等军中大将，也都是瓦岗出身，莫非他们也都加入了？”

魏徵摇摇头：“当时世勣还在河北黎阳，尚未归顺，秦叔宝和程知节则投了洛阳的王世充。所以，被魏公重新召集起来的，其实只有我这一系，以及王伯当他们……”

“据说，当年李密以招抚中原旧部为名，降而复叛，从长安出走，结果与王伯当一起被斩杀于熊耳山，那个时候您在哪里？为何没有跟他一道走？”

魏徵苦笑了一下：“这正是我要说的。当年魏公出关招抚旧部，也是征得高祖同意的，但高祖毕竟对他心存猜忌，所以没让他把麾下部众悉数带走，而是命我这一部留在华州，只让魏公带着王伯当一部出关。结果正如你所知，他们遭遇了不幸，而我则躲过了‘降而复叛’的罪名，也侥幸活了下来。”

萧君默微微有些心惊：“这么说，当年您和我爹其实也有‘复叛’之意，只是阴差阳错才躲过了一劫，最终反而成了我朝的忠臣和元老？”

魏徵自嘲一笑：“是可以这么说，不过也不尽准确。事实上，当年魏公归顺后又起反意，我内心并不赞同，因为我已看出大唐乃人心所向，终究会定鼎天下，若再反叛只能是自取灭亡。然而，我毕竟追随魏公多年，不忍弃他而去，遂决意生死以之。不料最后造化弄人，我没有为魏公殉节，却反倒成全了对大唐的忠义，想来也是令人唏嘘啊！”

“您既然忠于我大唐，为何会将瓦岗的这支秘密势力保留这么多年？说轻了，这是私结朋党；说重了，这是蓄养死士。无论怎么说都有谋反之嫌，您难道不这么认为吗？”

魏徵又一次笑了：“君默，你还年轻，世间之事，远不是如此非黑即

白、泾渭分明的。有时候，保留一点灰色的东西，并不见得就是居心叵测，而是为了……保持某种平衡。”

“保持平衡？”萧君默不解，“什么样的平衡？”

“打个比方吧，当年我在东宫任职，是隐太子的人，而圣上，也就是当年的秦王，在威望、实力等各方面都超越了太子，这就是一种危险的不平衡。所以，我身为东宫之人，就要竭尽全力保持太子和秦王之间的平衡，防止秦王做出非分的危害太子的举动。职是之故，我就必须保有一些灰色的力量，否则如何在黑与白的夹缝中生存？又如何与秦王抗衡呢？”

“太师这么说倒也直言不讳。”萧君默笑道，“晚辈佩服您的坦诚。”

“这都是陈年旧事了，我又何必讳言？”魏徵有些感慨，“当初我奉职东宫，自然要效忠于隐太子；后来圣上登基，我自然要效忠于圣上。这两者，并不矛盾。”

“照您刚才的话说，对于您手下这支灰色力量，当初隐太子也是知情的？”

“是的。”

“那么，在当初隐太子与秦王的对抗中，这支力量肯定也参与了，对吧？”

“这是自然。不瞒你说，我当时曾经劝过隐太子，尽早对秦王下手，只是隐太子有些优柔寡断，所以才有了后来的玄武门之事。”

“那玄武门事变后，一切都已尘埃落定，您也转而辅佐圣上，君臣同心，造就了我贞观一朝的海晏河清之局。照理说这些年来，您手下的这支力量早已没有存在的必要，您随时可以解散它，可您为何没有这么做？”

“君默，这就是你把事情看得太简单了。”魏徵道，“表面上海晏河清，不等于背后就没有暗流涌动。事实上这几年来，太子与魏王已经形成了一个水火不容的相争之局，朝野上下有目共睹。因此，出于保持平衡之需，灰色力量就仍有存在的必要。”

“难道您多年前就已经预测到了今天的局面？”

“不敢说完全预测到了，但我始终心存隐忧。因为当年的夺嫡之争，教训实在太过深刻，所以我不认为有了如今的太平，夺嫡这种事便会自动消隐。”

萧君默深长地看着魏徵，不得不佩服他的深谋远虑，也不得不佩服他对嫡长继承制毫不动摇的捍卫与坚守。不过，尽管刚才魏徵的回答已经部分解答了萧君默的困惑，但造成父亲之死的最根本原因——辩才与《兰亭序》之谜，却依然没有涉及。

“太师，我还有一个问题想要请教。”

“说吧。”魏徵笑笑，“老朽今日就是专门为你答疑解惑的。”

“多谢太师！”萧君默看着他，“您和我爹，还有您手下的这支势力，跟王羲之的《兰亭序》有什么关系？”

魏徵微微迟疑了一下，马上道：“并没有什么关系。我和你爹只是担心，魏王会利用辩才做什么对太子不利的事情，所以才介入了这件事。”

“我想问的正是这个。辩才只是一个出家人，《兰亭序》也只是一幅字帖，二者如何可能对太子不利？您和我爹到底在担心什么？”

魏徵又是一怔，赶紧道：“这同样也是我和你爹的困惑。圣上自登基后便不遗余力寻找《兰亭序》，魏王又借编纂《括地志》之机千方百计寻找辩才，这背后肯定有什么非同寻常的秘密。正是因为不知道这个秘密是什么，以及它会造成怎样的危害，你爹才会铤而走险去盗取辩才情报，我也才会派人去劫辩才。”

滴水不漏！

魏徵显然没有说实话，但他的谎言又是如此合情合理，简直没有半点破绽可寻。萧君默定定地看着魏徵，忽然笑了起来。

魏徵被他笑得有些发毛：“你……你何故发笑？”

“我笑太师有些贵人多忘了，我刚才在白鹿原跟您提到的那句古诗，就是你们的接头暗号，而它又恰恰出自《兰亭集》！世上怎么会有这样的巧合呢？难道太师还想跟我说，这二者之间毫无关系吗？”

“这……这绝对是巧合！”魏徵道，“我只是因为喜欢这句古诗，便信手拿来作为暗号，绝没有别的原因。”

“太师应该知道，我爹不仅亲自手写了一部《兰亭集》，而且时常翻阅，爱不释手！难道，这也是一个巧合？”

“我和你爹都喜欢六朝古诗，这也没什么好奇怪的吧？”

“那太师能说说喜欢的理由吗？”

“喜欢就是喜欢，还能有什么理由？”

萧君默又笑了起来：“太师，如果您实在想不起来，不妨让我帮您再找一个理由。”

魏徵警觉地看着他：“你到底想说什么？”

萧君默不语，而是用手蘸了蘸面前的茶水，在食案上写了两个字。

魏徵一看，顿时脸色大变。

食案上的那两个字正是“魏滂”。

“魏滂，东晋名士，曾任会稽郡功曹，于东晋永和九年三月三日上巳节，与王羲之等人会于会稽山阴的兰亭溪畔，曲水流觞，饮酒赋诗，写下五言诗一首，其中便有这句‘望岩愧脱屣，临川谢揭竿’。”

萧君默观察着魏徵的表情，接着道：“由于对魏滂感兴趣，所以我便查了他的世系，得知了他的一些后人。我现在念一遍，太师帮我看看有没有念错：魏滂之子魏虔，孙魏广陵，曾孙魏恺，玄孙魏季舒，来孙魏处，鼻孙魏钊，仍孙魏彦，云孙魏长贤，耳孙便是您——魏徵魏太师。简言之，您正是魏滂的九世孙！既然您使用的暗号，是出自您九世祖在兰亭会上的诗句，那不正好说明您与《兰亭序》渊源匪浅吗？如果我所料不错，在这家茶楼里，很多人都不是称呼您‘太师’，而是称您为‘先生’吧？如果要在这‘先生’前面再加两个字，我猜，那一定也是这首兰亭诗中的‘临川’二字！对吗？”

魏徵脸色发白，说不出话，显然已经默认了萧君默的猜测。

沉默良久，魏徵才道：“魏滂正是老朽的先人。没错，他是参加了兰亭会，我用的暗号也的确出自他的兰亭诗，这些都是事实。但是贤侄，让老朽不解的是，你查出这些又能证明什么呢？”

“至少可以证明一点——您知道《兰亭序》的秘密，却一直在对我隐瞒，直到现在，您还在这么做！”

魏徵喟然长叹：“君默，你为什么一定要追查这些？有时候，人知道太多秘密并不是什么好事。”

“我刚才说过了，我必须知道我爹到底因何而死！所以，不彻底查清《兰亭序》的秘密，我是不会罢手的。”

魏徵用一种异常复杂的眼神看着他：“正因为你爹为此牺牲了性命，我才不希望你再卷进来……”

“我已经卷进来了！”萧君默迎着魏徵的目光。

“但是，你还有机会全身而退……”

“太师，您既然不想告诉我，那我就不强求了。”萧君默站起身来，冷冷打断了他，然后深长一揖，“多谢您刚才去看望家父，也多谢您回答了我许多问题，晚辈告辞。”

说完，萧君默便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直到萧君默离开许久，魏徵仍然一动不动地坐着。

今天这一席话，令魏徵的后背数度沁出了冷汗，这实在是让他始料未及。这一生，他见惯了沙场上的刀光剑影，也见惯了朝堂上的尔虞我诈，就连在大殿上与皇帝面折廷争，他也从来不慌不乱、气定神闲，没想到今天竟然会在一个年轻人的逼问下汗流浃背、窘迫难当。当然，这首先是因为魏徵要保守的这个秘密非同小可，但同时更是因为——这个年轻人的洞察力太过惊人！

魏徵知道，就凭这个年轻人的血性和胆识，他决意要做的事情，恐怕没有任何人可以阻止。如果说《兰亭序》的秘密就像是一团熊熊燃烧的火焰，那么这个年轻人无疑就是一只勇敢却盲目的飞蛾，正不顾一切地朝着那团火焰飞去。

既然阻止不了飞蛾，那就只能尽力替他去遮挡火焰。想起当年对这个年轻人的亲生父亲所做的承诺，魏徵的心情不免越发沉重……

萧君默走出忘川茶楼的时候，天空刚好放晴，太阳犹犹豫豫地从云层中露出了半边脸。

街道上的景物在阳光下变得鲜亮起来。

然而，萧君默的心中却阴霾一片。

方才萧君默差点就向魏徵问及自己的身世，因为他料定魏徵肯定知道一切。可是，最后他还是忍住了。原因很简单：既然魏徵对《兰亭序》的秘密一直守口如瓶，那么有关他身世的一切，魏徵即使知道，肯定也不会透露半个字。

所以，萧君默最后只能告诉自己：无论是《兰亭序》的秘密还是身世之谜，你都只能依靠自己去查个水落石出！

甘露殿内殿，李承乾面朝御榻跪着，神色虽略显惊慌，但更多的却是不平。

他身侧放着一根金玉手杖，面前的地上则扔着一道帛书奏表。

李世民在御榻前来回踱步，一脸怒容："身为储君，竟然擅杀平民，视人命如草芥，简直没把我大唐律法放在眼里！你自己说说，该当何罪？"

"回父皇，儿臣无罪。"

"你还敢狡辩？那十三个伊州人不都被你抓回长安杀了吗？"

"是的，是被儿臣杀了。"

"那还有什么好说的？杀人偿命欠债还钱，太子犯法与庶民同罪，这道理你不懂吗？"

"儿臣曾奉旨多次监国，帮父皇处理军国大政，满朝称善，这道理儿臣岂能不懂？"

侍立一旁的赵德全见太子句句顶撞，大为忧急，拼命给他使眼色，可李承乾却视若无睹。

李世民越发愤怒，指着李承乾的鼻子道："既然懂，那你平白无故杀了这十三人，该不该抵命？"

"儿臣虽然杀了他们，但并非平白无故。"

"不就是车马冲撞了你的属下吗？为这事你们便可胡乱杀人？"

"车马冲撞只是陈雄的一面之词，并非事实。"

"那你告诉朕，事实是什么？"

"事实是，这十三人都是伊州的恶少纨绔，倚仗陈雄的权势，一贯为非作歹，残害百姓！儿臣抓他们之前早就调查过了，他们在陈雄调任伊州的短短两年内，便奸淫妇女数十人，打死平民二十七人，强占良田三百多顷、庄园五座，平时敲诈勒索绑架伤人之事更是不可胜数！似这等无法无天的地痞恶霸，却因陈雄的包庇纵容而逍遥法外，伊州官民皆敢怒不敢言，儿臣不杀他们，谁才敢杀？！"

李世民愣了一下。他万万没想到事实竟是如此，旋即缓下脸色，道："既然事出有因，那是朕错怪你了，起来回话吧。"

"谢父皇！"李承乾拄着金玉手杖站了起来。

一旁的赵德全这才松了一口气。

李世民也在御榻上坐了下来："倘若事实果真如你所说，你大可将此事奏报于朕，朕自会责成刑部依法严惩，何须你远赴伊州去抓人？"

"回父皇，自古以来，有权之人便是官官相护，虽说我朝吏治清明，但贪赃枉法之徒仍不在少数，且伊州远在西域边陲，若依律法行事，一来二去耗时费力不说，陈雄等人听到风声必会伪造证据、收买证人，到头来又是大事化小小事化了，还不如儿臣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来得爽快！"

李世民闻言，不禁苦笑："你倒是爽快了，可照你这么说，我大唐刑部、大理寺、御史台三法司，岂不是形同虚设了？"

"当然不是！但凡事有经有权，三法司依循的是常经常轨，儿臣所行的是机宜权变，二者不可偏废，皆有存在的理由。"

"朕多日不见你，没想到你这口才是越来越好了。"李世民笑着道，也不知是夸奖还是揶揄。

"谢父皇夸奖！"李承乾倒也直爽，根本不费心去揣度，"然儿臣所言句句发自肺腑，并非逞一时口舌之快。"

"朕还有一事不明，既然你要抓他们，直接抓就好了，干吗还要设计一场车马冲撞的戏？"

李承乾暗自一笑："回父皇，儿臣若直接抓他们，势必要说明原因，如此陈雄自知理亏，不仅不敢上表参奏儿臣，而且还会暗中运作，尽力掩盖罪行；相反，儿臣设计车马冲撞的假象，陈雄便会以为儿臣与他的小舅子们一样，都是横行霸道的纨绔，所以才敢参奏儿臣。换言之，儿臣这么做，就是要让陈雄自己跳出来，在父皇面前暴露罪行。"

赵德全在一旁听得目瞪口呆，心里是既惊且佩，连看李承乾的目光都有些陌生起来。

李世民恍然大悟，不禁深长地看着他："承乾，你这等权谋，连朕都不免心惊了。做事情，善用脑、多权变是好事，可你别忘了，你是储君，是未来的大唐天子。治国之道，当以正大光明为要，似此等机变诈巧之术，只能是在万不得已时偶尔为之，来日你若登基，切不可以此自矜，更不可以权谋治天下，记住了吗？"

"父皇教诲，儿臣谨记。"

"还有，日后若再遇上这种事，必须向朕奏报，绝不可再先斩后奏。

此外，在东宫杀人也是大不祥之举，尽管你杀得都有理由，可终究是违背国法的行为，会令朝野舆论诟病。所以，这些毛病从今往后必须戒除，切勿再犯！”

“是，儿臣一定改过，请父皇勿忧。”

李承乾拄着手杖步出甘露殿，几个随行宦官要上前搀扶，被他一挥手赶开了。殿前台阶下，停放着一乘四人抬的肩舆，是因他行动不便而由皇帝特许的。李承乾示意宦官们原地等候，自己则走上了大殿旁的一条回廊。

刚在回廊上拐了一个弯，就看见李元昌站在不远处等着他。

“怎么样，皇兄骂你了吗？”

待李承乾走近，李元昌赶紧上前，关切问道。

李承乾冷然一笑：“你猜呢？”

李元昌看了看他的表情，摇摇头：“猜不出来。”

“父皇一开始自然是雷霆大怒。”李承乾不无得意地笑道，“可等他弄明白我是挖了个坑让陈雄跳，整个人都蒙了。”

“怪不得皇兄会蒙。你这一招，谁见谁蒙！”

“行了，废话少说，让你打听的事怎么样了？”

李元昌左右看了看，凑近他：“你绝对猜不到，这回是谁在你背后下黑手！”

“谁？”

“最近颇得皇兄赏识之人。”

李承乾瞪了他一眼：“哪来那么多废话？到底是谁？”

“黄门侍郎，刘洎。”

李承乾一怔，旋即冷笑：“没想到，这老小子也投靠了魏王。”

“是啊，他现在可是朝中呼声最高的侍中人选，入阁拜相指日可待啊！”

李承乾目光阴冷：“等我继承皇位，我看他还入什么阁、拜什么

相！”

“要我说，你这回挖的坑实在够大，不但陈雄傻乎乎地往里跳，连刘洎这种老谋深算的家伙也栽进来了。”李元昌竖了竖大拇指，“我算是服你了。”

“我早就料到，这个坑会栽进来很多人。”李承乾冷哼一声，“接下来我倒要看看，李泰这小子还会使什么阴招！”说完，袖子一拂，拄着手杖朝前走去。

“管他什么招，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呗！”李元昌赶紧跟上来，嬉笑道，“反正我大唐皇太子总能运筹帷幄、决胜千里！”

“你少给我灌迷魂汤。”李承乾白了他一眼，“你上回不是说，有一个美若天仙的太常乐人要带来见我吗？今日无事，索性去太常寺看看。”

李元昌慌忙拦住他，笑道：“瞧你心急成这样，这光天化日人多眼杂的，你堂堂一个太子去太常寺见一个乐人，也不怕人说三道四？回头皇兄再骂你，你可别怪我。”

“那算了，你也别带她来了。”李承乾冷冷道，转头走回了来路，“搞得神神秘秘的，还什么美若天仙，我又不是没见过女人！”

李元昌嘿嘿一笑：“是，这大唐天下有什么样的美女你没见过？但是我保证，这个，绝对非同一般！”

李承乾看着他，忽然促狭一笑：“瞧你这为老不尊的样子！要我说，你干脆去平康坊开个青楼算了！”

“嘿，怎么就扯到为老不尊上了？”李元昌急了，“我哪里老了？我风华正茂青春正盛好不好？真要论起来，我还小你俩月呢！你才老，你大我六十多天，皱纹也比我多……”

李承乾笑着打断他，又挖苦了一句，然后放声大笑，朝远处的随行宦官招了下手。宦官们立刻抬起肩舆跑了过来。

此时，刘洎刚好从大殿另一侧匆匆走来，刚要迈进殿门，听见远处的说笑声，抬头望了一眼，目光顿时一沉。

眼下皇帝紧急传召他，刘洎已预感到事情不妙，此刻又见太子和汉王如此轻松惬意，立马意识到自己这回肯定是栽了。

看来，这个李承乾并没有想象中那么好对付。



洛州伊阙，星星点点的灯火散布在夜色之中。

在与尔雅当铺同一条街的一处宅院中，楚离桑和绿袖正坐在灯下说话。

二十多天前回到伊阙，楚离桑用萧君默给她的钱安葬了母亲，然后租赁了这座小院。小院离尔雅当铺不远，每天，她和绿袖都会去那里站上一会儿。尽管当初的家已经变成了一片废墟，只剩下满目焦黑的断壁残垣，但她们每次回去，仿佛还是能看到昔日一家人其乐融融的情景。

伊阙换了一个新县令，前任县令被抓了，还有洛州刺史杨秉均和长史姚兴也被诛了三族，本人也遭到朝廷通缉。这些消息多少令楚离桑感到了些许宽慰。得到消息的那天，她特意在母亲牌位前点了香，把这些好消息都告诉了母亲。

当然，她也告诉了母亲，她们其实错怪萧君默了。当时来抄她们家的人是姚兴，街头巷尾的海捕文书上都有他的画像，楚离桑一眼就认出来了。

虽然知道这事不是萧君默干的，但楚离桑对他的恨意并没有减轻多少，因为她始终认为，把她们家害到这步田地的始作俑者就是他！其实，早在离开甘棠驿的那天，楚离桑心里就已经拿定主意了，回乡安葬完母亲，守孝一个月后，她就要去长安，找萧君默算账，同时想办法救出父亲。

这天晚上，楚离桑屈指一算，一个月也没剩几天了，便叫绿袖去打点行囊。

绿袖一听要去长安找萧君默算账，便促狭地笑道：“咱们花着他的金子去找他算账，这事怎么想都觉得怪怪的。”

楚离桑瞪了她一眼：“就这点金子便迷了你的心窍了？你也不想想是谁把咱们害到这步田地的！”

“我当然知道是萧君默，可细究起来，罪魁祸首其实不是他，是皇帝，他只是奉命行事而已。”

楚离桑气得打了她一下：“你怎么处处替他说话？”

绿袖哎哟一下，嘟起嘴：“娘子你还真打呀，疼死了！”

“这还是轻的呢，谁叫你成心找打？”

“娘子，我不是替萧君默说话，我是觉得这个人其实心肠不坏。”绿袖道，“就说那天在甘棠驿吧，你昏过去了，你不知道他有多心疼你，一会儿便进来看一次。瞧他着急的样子，好像躺在床上的是他亲娘似的……”

楚离桑大眼一瞪，作势要打，绿袖慌忙躲开。

“干吗说着说着又要打人？”

“谁让你狗嘴里吐不出象牙！”

“好了好了，娘子息怒，我说错话了还不行吗？”绿袖嬉笑着，“不过话说回来，你要怎么找他算账，难道真要杀了他？”

“这还用说？杀了他方能泄我心头之恨！”楚离桑故意说得咬牙切齿，但口气却明显有些软。事实上，方才绿袖说的那些话，她自己也深有同感。那天在甘棠驿，她虽然哭得几近昏迷，但萧君默是怎么把她抱进隔壁房中的，她却记得清清楚楚。时至今日，她仿佛还能感到他胸膛的温度和掌心的那股暖意……

绿袖看她忽然有些呆了，一下就明白怎么回事，便故意叹了口气，道：“唉，真是可惜啊！”

楚离桑回过神来：“可惜什么？”

“可惜那么英俊又那么温柔的一个郎君，竟然要变成娘子的刀下之鬼！那个词叫什么来着？暴什么天物？”

“暴你的大头鬼！”楚离桑狠狠瞪她一眼，“你是不是看上他了？”

“是呀，我是看上他了，娘子莫非要吃醋？”绿袖一本正经地说。

楚离桑终于忍无可忍，随手抓起一把扫帚扔了过去。绿袖轻巧地躲开，仍旧咯咯笑个不停。楚离桑猛然跳起来，一边四处找东西一边骂道：“你个没羞没臊的死丫头，看我今天不打死你！”

终于，楚离桑找到了一把铜尺，得意地朝绿袖扬了扬，一步步逼过去。绿袖夸张大叫：“哎呀，杀人啦，我家娘子要杀人啦！”一边叫一边跑了出去。

楚离桑追到房门口，脚尖不小心被门槛磕了一下，顿时疼得龇牙咧嘴，赶紧丢掉铜尺，抱着脚跳回房里。

院子里沉默了一会儿，紧接着便又传来绿袖的一声尖叫。

“三更半夜鬼叫什么？”楚离桑揉着脚趾，没好气地喊道，“快给我进来，帮我揉揉脚，姑且饶你这一回。”

院子里却静悄悄的，毫无半点回应。

“这死丫头，又搞什么鬼！”楚离桑嘟囔着，一瘸一拐走了出去。

刚一走进院子，楚离桑整个人就僵住了。

两个通身黑甲的人，一人一把刀横在了绿袖的脖子上，周围同样站着十几个黑甲人，个个拔刀在手，刀光雪亮。

一瞬间，楚离桑便反应了过来，正想有所动作，两把同样雪亮的龙首刀便一左一右架上了她的脖子。然后，又一个通身黑甲的人从暗处走了出来，径直来到她面前站定，饶有兴味地看着她。

这个黑甲人居然是个年轻貌美的女子！

“楚离桑，你比我想象的好看。”女子笑盈盈地对她说。

楚离桑冷冷看着她：“你是谁？”

“自我介绍一下，我叫桓蝶衣，朝中玄甲卫队正。”桓蝶衣笑着上下打量她，“没想到这穷乡僻壤的地方，还有你这么标致的人物。”

“不是敝县穷乡僻壤，而是尊使孤陋寡闻！”楚离桑一听“玄甲卫”三字，心下已然明白几分，冷笑道，“洛州乃前朝东都，睥睨天下；伊阙乃形胜之地，荟萃人文。尊使没出过远门就算了，何必在此卖弄，徒然贻笑大方。”

桓蝶衣从小在长安长大，确实很少出远门，加之只喜习武不喜读书，所以对大唐各地的山川风物、历史人文几乎没有概念，现在被楚离桑这么一呛，心里顿时有些羞恼，但脸上却依旧保持着笑容：“看来楚姑娘不仅人长得标致，口才也是极好的，只可惜落到今天这步田地。那话怎么说来着？对了，天妒红颜！”

“这还不是拜你们玄甲卫所赐。”楚离桑冷冷道，“桓队正，像你们玄甲卫总干这些伤天害理的事，就不怕遭报应吗？”

“你懂什么！玄甲卫执行的是圣上的旨意，维护的是朝廷的纲纪！”桓蝶衣道，“也难怪，像你这种平头百姓、乡野女子，自然是不明白的。”

“别废话了，你们到底想干什么？”

“奉圣上旨意，请你入京跟你爹团聚。”

楚离桑诧异：“入京？”

“是啊，圣上仁慈，不忍见你们父女分离，就让你们早日团圆喽！”

楚离桑略一沉吟，当即猜出了皇帝的用意，心想早日见到父亲也好，就算要死，一家人也可以死在一起，便冷冷一笑：“也好，本姑娘正想去长安，现在有你们护送，我连盘缠都省了。”

“哦？”桓蝶衣有些意外，“你为何要去长安？”

“去会会一个老朋友。”

“老朋友？能告诉我是谁吗？”

“告诉你也无妨。是一个跟你一样，披着一身黑皮，到处耀武扬威、欺压良善的人。”

桓蝶衣微一蹙眉，马上反应过来：“你说的是萧君默？”

“看来你很了解他，”楚离桑冷笑，“一猜就中了。”

“你找他做什么？”

“跟他算一笔账。”

“算账？”桓蝶衣明白了她的意思，冷笑道，“你有什么本事，也敢找他算账？”

“我有什么本事，桓队正自己试一试不就知道了？”

桓蝶衣眉毛一挑：“你敢挑衅我？”

“我只是在回答你的问题。”

桓蝶衣脸色一沉，直直地盯着她。楚离桑跟她对视，毫无惧色。两个人的目光绞杀在了一起，谁也没有眨眼。片刻后，桓蝶衣冷然一笑，解下腰间的佩刀，连同头盔一起扔给旁边一名黑甲人，然后对挟持楚离桑的二人道：“退下。”

一名黑甲人一怔：“队正，大将军有令，务必以最快速度将楚离桑……”

“我说了，退下！”桓蝶衣目光冷冽，口气严厉。

两名黑甲人无奈，只好收刀撤到一旁。

桓蝶衣又回头环视院子里的十几名黑甲人：“都给我听好了，谁都不许帮忙。”

众黑甲人面面相觑。

“听见了没有？”桓蝶衣厉声一喊。

“得令！”众黑甲人慌忙答言。

桓蝶衣这才转过脸来，看着楚离桑：“来吧，让我瞧瞧你的本事！”

楚离桑粲然一笑：“桓队正可想好了？当着这么多手下的面，输了就不好看了。”

桓蝶衣像男人一样扭动了一下手腕和脖子，冷冷一笑：“别耍嘴皮子功夫，出招吧！”

楚离桑身形一动，右掌立刻劈向桓蝶衣面门。桓蝶衣侧身躲过，对着楚离桑当胸就是一拳。楚离桑左掌一挡。啪的一声，二人各自震开数步……

太极宫两仪殿，李世民端坐御榻，神色有些阴沉。

下面并排站着五个大臣：尚书左仆射房玄龄，侍中长孙无忌，中书令岑文本，吏部尚书侯君集，民部尚书唐俭。

“知道朕今夜召尔等入宫，所为何事吗？”李世民声音低沉，目光从五个人脸上逐一扫过。

五人面面相觑，都不敢答言。

“这几日，朕仔细回想了一下，你们这五个人，都曾经在不同场合，

向朕举荐过一个人，说此人忠正勤勉、老成干练、斐有政声，是不可多得的能臣。朕听信尔等之言，把他放在了洛州刺史这么重要的职位上，其结果呢？此人不仅贪赃枉法、鱼肉百姓，而且胆大包天，竟然策划并参与了对辩才的劫夺，导致了甘棠驿血案，实属罪大恶极！尔等作为他的举荐人，现在有何话说？”

按照唐制，五品以上官员通常由三省六部长官推荐，然后由皇帝直接下旨予以任命，称为“册授”；六品以下官员则须通过吏部考试，合格后才能出任，称为“铨选”。杨秉均是从三品的官员，显然由皇帝亲自册授，然而出了事情，举荐人肯定要担责，不可能把罪责推给皇帝。

“启禀陛下，臣有罪！”房玄龄率先出列，“臣当初被杨秉均的巧言令色所蒙蔽，未经细查便向陛下举荐，罪无可恕，还请陛下责罚！”说着官袍一掀，当即跪了下去。

“陛下，臣也是误信了官场传言，臣亦有罪！”长孙无忌也跟着跪下了。

紧接着，岑文本、侯君集、唐俭三人也同时跪下，纷纷请罪，所说的理由也大同小异，无非是识人不明、偏听偏信之类。

“这么说，你们都只承认被人蒙蔽，而不想承认其他原因喽？”

“回陛下，臣方才所言确属实情，并无其他原因，还望陛下明鉴！”房玄龄道。长孙无忌等人也纷纷附和。

“难道，就没人收了杨秉均的黑心钱？”李世民玩味着五人的表情。

众人尽皆一惊，纷纷矢口否认。

李世民又环视他们一眼，淡淡一笑：“好吧，既然都这么说，朕便信你们这一回。岑文本。”

“臣在。”

“你即刻拟旨，因尔等五人识人不明、所荐非人，致朝纲紊乱、百姓不安，为严明纲纪，特罚没尔等一年俸禄，以儆效尤！”

“臣领旨。”

“朕这么做，尔等可有异议？”

这样的处罚摆明了就是从轻发落，众人岂敢再有异议？于是众口诺诺，无不打心眼里感到庆幸。

李世民看着他们，暗自冷笑了一下，道：“玄龄、无忌留下，其他人可以下去了。”

岑文本、侯君集、唐俭三人行礼告退。

房玄龄和长孙无忌不禁交换了一下眼色，心里同时敲起了鼓，不知皇帝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楚离桑和桓蝶衣你来我往，已经打了数十回合，却依然不分胜负。

绿袖和十几名玄甲卫在一旁看得眼花缭乱，都替她们干着急。

“楚离桑，你就算赢了我也没用，我照样抓你去长安！”桓蝶衣一声轻叱，拳脚呼呼生风，攻势凌厉。

楚离桑一边轻盈躲闪，一边冷笑道：“说得是，我输赢都一样，所以我输得起。可你呢？你输得起吗？”

“不就是丢个面子吗？有什么输不起的？”桓蝶衣一边全力进攻，一边怒道，“面子几文钱一斤？”

“此言差矣！”楚离桑瞅个破绽开始反击，接连出腿扫向对方下盘，“您是堂堂玄甲卫队正，又不像我们平头百姓，岂能不要面子？！”

桓蝶衣闻言，越发气急，一个不慎，被楚离桑扫中右腿，顿时向前扑倒，所幸她反应敏捷，就地一滚，然后单腿跪地，才没有摔个狗啃泥。绿袖忍不住发出欢呼，被一旁玄甲卫厉声一喝，慌忙把嘴闭上。

楚离桑看着桓蝶衣，嫣然一笑：“桓队正快快请起，小女子可受不起你这份大礼！”

桓蝶衣这才意识到自己状似跪地行礼，顿时恼羞成怒，飞身而起，双手像鹰爪一般抓向楚离桑，攻势比刚才更为凶猛。

楚离桑心中一凛，再度转入守势，但稍一愣神，左脸便被桓蝶衣的指尖抓了一下，立时现出一道血丝。

桓蝶衣得意一笑，攻势不停，嘴里大声道：“楚离桑，你这么标致的脸，被我抓坏就可惜了，还是认输吧！”

楚离桑怒，索性不再一味防守，换了个套路与她展开对攻。

双方的打斗愈发激烈起来……

房玄龄和长孙无忌都被赐了座位，李世民的脸色也已较方才有所缓和。

“留你们二位下来，是想跟你们谈一桩旧事。”李世民看着他们，“还记得十六年前吕世衡留下的那几个血字吗？”

“当然记得！”长孙无忌抢先道，“臣至今记忆犹新。”

房玄龄若有所思，却未答言。

“想必你们也都明白，朕这些年广为搜罗王羲之真迹，就是想破解吕世衡留下的血字之谜，而千方百计寻找辩才，目的也是在此。”李世民缓缓道，“现在，虽然辩才三缄其口、只字不吐，《兰亭序》真迹也尚未找到，但通过甘棠驿一案，朕已经破解了一部分谜团。”

房玄龄和长孙无忌闻言，不禁睁大了眼睛，下意识地屏住了呼吸。

“当年吕世衡留下的‘天干’二字，其实是‘天刑’。这一点，想必二位也早就猜出来了，只是，你们可知这两个字的出处？”

二人对视一眼，都摇了摇头。

李世民扭头，给了侍立一旁的赵德全一个眼色。赵德全会意，当即从旁边的书架上取下《兰亭集》，将书卷展开，平摊在李世民面前的书案上。

“你们可以凑近看一看。”李世民道。

房玄龄和长孙无忌赶紧凑到书案前，凝神一看，发现是一首颇长的五言诗，诗中有两处地方赫然被朱笔打了两个醒目的圆圈，诗文是：

体之固未易，三觞解天刑。方寸无停主，矜伐将自平。

虽无丝与竹，玄泉有清声。虽无啸与歌，咏言有余馨。

一个圆圈正打在“天刑”二字上，另一个圆圈打在“玄泉”二字上。

原来这正是“天刑”二字的出处！房玄龄和长孙无忌恍然大悟，不禁对视一眼，但“玄泉”二字为何也做了记号，他们则全然不解。

“正如你们所见，”李世民道，“‘天刑’二字，便是出自王羲之在兰亭会上所作的这首五言诗，至于‘三觞解天刑’这句话是否还有什么特殊含义，朕暂时未解。今天想跟二位说的，主要是这‘玄泉’二字。”

房玄龄和长孙无忌正认真地等着听下去，李世民忽然轻轻拍了两下掌，只见李世勣悄然从屏风后面走了出来。二人虽然有些意外，但也并不十分惊诧，因为玄甲卫的行事风格向来如此，他们早已见怪不怪了。

“接下来的事，让世勣跟你们说吧。”李世民说着，示意李世勣坐下。

李世勣跟二人互相见了礼，在另一旁坐下，开门见山道：“从甘棠驿一案获得的线索来看，目前江湖上存在着一支庞大的神秘势力，并已将其势力渗透到了朝廷之中。渗透进来的人中，有一个代号‘玄泉’，正是此人，暗中帮助杨秉均获得了洛州刺史的职务，所以我们认为，这个人很可能在朝中身居高位。换言之，他就在圣上今夜召见的人中，也就是在你们五个人当中！”

房玄龄和长孙无忌闻言，顿时大惊失色。

长孙无忌吓得站起身来，慌忙道：“陛下明鉴！无忌对我大唐社稷向来忠心耿耿，绝对不可能与什么江湖势力有何瓜葛……”

房玄龄也坐不住了，赶紧起身解释辩白。

“慌什么！朕要是怀疑你们，还会跟你们说这些吗？”李世民淡淡道，“五人中，朕真正信得过的，便是你们二人，至于他们三个嘛……朕觉得嫌疑很大！”

长孙无忌和房玄龄对视一眼，如释重负，这才慢慢坐了回去。

李世民示意李世勣接着说。

“房相公，”李世勣道，“您刚才说杨秉均巧言令色，言下之意，似乎跟他有过交往？”

房玄龄慌忙摆手：“绝无交往！只是房某职责所在，通常会在每年例行的官员考课结束之后，要求吏部推荐一些考评优异的官员到尚书省述职，而在吏部连续两年的推荐中，都有杨秉均，所以我印象深刻。”

李世勣闻言，下意识地看了李世民一眼。

李世民诧异地看着房玄龄：“你是说，杨秉均在吏部考课中居然还被评为优异？”

“是的陛下，连续两年，杨秉均都获评中上，即第四等。”

按照唐制，朝廷有一套专门针对各级官员的政绩考核办法，称为“考

课之法”，标准是“四善”和“二十七最”。“四善”考察的是总体品行，标准为“德义有闻，清慎明著，公平可称，恪勤匪懈”；“二十七最”是考核百官在各自职守上表现出的才干，如“铨衡人物，擢尽才良，为选司之最”“决断不滞，与夺合理，为判事之最”“部统有方，警守无失，为宿卫之最”“礼义兴行，肃清所部，为政教之最”，等等。吏部根据这些标准对各级官员进行考核，把成绩分为九等，报至尚书省予以公布。凡列为一至四等的官员，每进一等增发一季俸禄，五等无所增减，六等以下则每退一等扣发一季俸禄。

“这么说，像杨秉均这等贪官恶官，每年还从朕这儿多领了一季俸禄？”李世民冷笑道，“如此看来，侯君集应该没少拿杨秉均的黑心钱啊！”

房玄龄和长孙无忌对视一眼，不敢答言。

李世民示意李世勣继续。

李世勣把目光转向长孙无忌：“长孙相公，您方才似乎说到，举荐杨秉均是因为听信了官场传言。请问，您具体是听到何人在说杨秉均的好话？”

长孙无忌仔细回忆了一下，道：“我记得，好像岑文本和唐俭二人都讲过，还有……对了，几年前，代州都督刘兰成有一次回朝，还专程来到门下省，给我递了几份官员履历，其中一份便是杨秉均的。刘兰成盛赞此人忠正勤勉、老成干练，我看了履历也觉得没问题，于是没有多想，便信了他。”

李世民眉头一皱：“你跟刘兰成也有交集？”

长孙无忌一惊，忙道：“陛下切莫误会，我跟此人仅有数面之缘，毫无交集。我记得，当初他来门下省，好像也是朝中同僚引见的，否则我也不会接待他。”

“还记得是何人引见吗？”李世民盯着他。

长孙无忌努力回想了一下，歉然道：“陛下恕罪，好几年前的事了，臣实在是想不起来。”

李世民面露失望。

房玄龄沉吟着，忽然想到什么，道：“陛下，臣记得，这个刘兰成一直是杨秉均的顶头上司。多年来，二人在仕途上的升迁轨迹似乎多有重叠，也颇为同步。臣怀疑，这个所谓的‘玄泉’，会不会正是刘兰成呢？”

李世民眉头紧锁："你的意思是说，玄泉不一定身在朝中？"

"房相公的怀疑有一定道理。"李世勣道，"据郎将萧君默的奏报，当时在甘棠驿，冥藏所言似乎并未确指玄泉就是朝中之人。"

"你把冥藏那句原话再说一遍。"李世民道。

"冥藏称：'我真后悔，当初怎么会让玄泉帮着把这种人弄上刺史的位子。'"

李世民思忖着："这么听来，果然并未确指。朕一直认定玄泉就是朝中大臣，或许是先入为主了。"

长孙无忌不解："这个……这个冥藏又是何人？"

房玄龄也疑惑地看向李世勣。

李世勣道："据目前掌握的情况，此人应该是这支神秘势力的首领。"

长孙无忌和房玄龄二人皆恍然。

李世民把书案上的《兰亭集》往后翻卷了一下，用指头敲了敲某处文字："看看吧。"

二人定睛一看，上面又是一首五言诗：

先师有冥藏，安用羁世罗。未若保冲真，齐契箕山阿。

在"冥藏"二字上，又有一个朱笔打的圆圈。

"这是王羲之五子王徽之所作的一首五言诗。"李世民道，"就跟'天刑''玄泉'一样，这'冥藏'二字，以及他们所用的接头暗号，皆出自这卷《兰亭集》！"

长孙无忌一脸讶异："真没想到，这卷书里头藏了这么多东西！"

李世民冷哼一声："朕相信，这卷书里头藏的东西还多着呢！"说完才忽然想起来，"方才说到哪儿了？"

"回陛下，说到刘兰成与杨秉均的关系。"房玄龄道。

"嗯，既然此二人关系匪浅，那就查！"李世民把目光转向李世勣，"把调查重点转到这个刘兰成身上，给朕彻查，看他到底是不是玄泉！还有，侯君集是否受贿，岑文本和唐俭是否私下与杨秉均交往，也

要一并查个清楚！”

“臣遵旨！”

楚离桑和桓蝶衣已经打了快半个时辰，两人都是香汗淋漓、气喘吁吁，却谁也不愿罢手。

桓蝶衣手如鹰爪，再次抓向楚离桑面门，楚离桑侧身闪过，不料“鹰爪”却碰巧抓住了她的肩头，唰地一下，竟然把衣服给扯开了。楚离桑顿时香肩半露，在场黑甲人不约而同发出了一片嘘声。桓蝶衣也没料到会这样，登时一惊，随手便把她的衣服重新拉了上去。

虽只是一瞬间的事情，但楚离桑已是羞恼至极。她一声厉叱，像突然变了个人一样，疯狂地攻向桓蝶衣。

尽管桓蝶衣那一抓纯属无心，可难免还是有些歉疚。歉意一起，手上的力道便弱了，遂步步退却，很快就被楚离桑逼到了院子的一个角落。

楚离桑这个院子是租赁的，角落里还堆放着许多房东的东西，如锄头、铲子、铁耙、畚箕等物。桓蝶衣光顾着防守，丝毫没有注意脚下，一不留神，就被横放在地上的一把锄头绊倒，整个人仰面朝后倒下。

此时，角落里斜靠着一支铁耙，一排尖尖的耙齿正对着桓蝶衣倒下的后脑勺。

就在黑甲人们发出一片惊呼的同时，一只手稳稳地抓住了桓蝶衣的衣领。桓蝶衣下意识回头去看，锋利的耙齿距离她的眼珠还不到半寸，倘若没有被及时拉住，她必死无疑！

楚离桑把桓蝶衣拉了起来，喘着粗气道：“还打吗？”

桓蝶衣又瞟了身后的铁耙一眼，不禁心有余悸，遂爽快地道：“不必，你赢了！”

“这不算。”楚离桑道，“靠一支铁耙赢你，胜之不武。”

桓蝶衣一笑：“这么说，咱们就改天再战？”

“一言为定！”

桓蝶衣戴上头盔，重新系上佩刀，对楚离桑道：“已经耽误时辰了，抓紧上路吧！”

“你总得让我带上几件换洗衣物吧？”

“不必了，一应所需，都由我们玄甲卫提供。”

楚离桑苦笑：“也罢。不过，我可以跟你走，但你得把我的婢女放了。”

绿袖一听就急了：“娘子，我不走，我要跟你一起！”

“没问题。”桓蝶衣道，“圣上只说请你，没包括她。”

绿袖的眼泪瞬间夺眶而出：“娘子，你……你好狠心，你怎么能把我一个人丢下？”

楚离桑走到她面前，笑着抹去她脸上的泪水：“好妹妹，咱们今生的缘分尽了，你带上那些钱，找个好人家嫁了吧，若有来世，咱们还做姐妹！”说完，头也不回地走出了院门。十几名玄甲卫立刻跟了出去。

绿袖整个人木了，只剩下眼泪不停流淌。

桓蝶衣走到她身边时，忽然有些不忍，低声道：“傻丫头，她是为你好……”

“我不要她为我好！”绿袖突然爆出一声大喊，然后便号啕大哭了起来，一边哭一边就要追出去。

桓蝶衣一惊，右掌往她后脖子一劈，绿袖身子一晃，瘫软了下去。桓蝶衣一把扶住，把她抱到墙边靠着，轻轻掐了一把她的脸颊：“睡一觉吧，睡着了就不难过了。听你姐的话，好好活下去，好死总不如赖活着！”

两仪殿中，大臣们都已退下。

李世民独坐榻上，看着书案上的那卷《兰亭集》怔怔出神。

侍立一旁的赵德全走过来，轻声道：“大家，都快三更了，您该歇息了。”

李世民回过神来，道：“朕不困。”

赵德全面露担忧之色：“大家，恕老奴多嘴，不困也得歇息啊！这天下大事都在您一个人肩上担着，您可得保重龙体啊！”

“再坐一会儿吧。”李世民温和地笑了笑，“你陪朕说说话。”

赵德全一怔，随即赔着笑：“老奴笨嘴拙舌的，这一时还真不知该跟大家说什么。”

李世民瞟了他一眼，淡淡笑道：“撒谎。明明一肚子话想问朕，还不承认。”

赵德全嘿嘿一笑：“大家真不愧是真龙天子，把老奴的念头都看得一清二楚，就像那佛家说的‘他心通’似的。”

“行了，别奉承了，有话就问吧。”

“是，大家，老奴整晚上都在纳闷呢，您既然知道房相公私底下跟魏王走得近，干吗还把这《兰亭集》的秘密都跟他说了？”

“朕就是要让房玄龄父子去传话，让青雀知道这些事。”

赵德全困惑：“大家，这老奴就更不解了，您若想让魏王知道，为何不亲自跟他说？”

“这能一样吗？”李世民又瞥了他一眼，“朕要是亲口告诉青雀，他就不敢拿这些事做什么文章；若是让房玄龄父子私下泄密，青雀必会有所动作。而朕想看的，就是房玄龄父子会如何泄密，青雀会如何动作！”

赵德全恍然大悟。

侍奉皇帝这么多年，他已经不止一次见识过皇帝驾驭臣子的帝王术，但每一次都是在事后才看清，事前根本就摸不着也猜不透。

这回皇帝这么做，目的就是要看看，房玄龄父子和魏王知道这些事后，是帮着维护社稷稳定，替皇帝分忧；还是一意徇私，拿这些秘密为其夺嫡开路。若是前者，李世民倒真有可能让魏王取代太子入主东宫；若是后者，那房玄龄父子和魏王就只能是自取其咎，甚至是自取其辱了。

赵德全不禁在心里感叹：自古以来，世上最难测的东西莫过于帝王心术，而今上李世民的帝王术，那就更是出神入化、深不可测了，纵然不说古往今来绝无仅有，至少也是炉火纯青登峰造极！

都说有其父必有其子，赵德全有时候不禁会想，当朝太子李承乾为人处世之所以不循正轨、机变百出，又何尝不是因为在某种程度上继承了今上某一面的性格呢？

一连几日阴雨连绵，萧君默左右无事，索性把自己关在父亲的书房中，一边翻着《兰亭集》，一边围绕着《兰亭序》之谜苦思冥想。

正如李世民在他的《兰亭集》上打了三个红圈一样，无独有偶，萧君默也在这卷《兰亭集》上打了三个黑圈。

它们分别是“冥藏”“玄泉”和“临川”。

如果说李世民那三个红圈中的“天刑”“冥藏”和“玄泉”还不好判断其共性的话，那么萧君默圈里面的这三个词，则都有一个明显的共性——它们都是某个人的代号。

“冥藏”是面具人，“玄泉”是潜伏者，“临川”是魏徵。

萧君默不禁想，既然魏徵的代号“临川”源于其九世祖魏滂在兰亭会上的五言诗，那么以此类推，面具人的代号“冥藏”应该也是同理。翻开《兰亭集》，可知“冥藏”二字出自王羲之五子王徽之的五言诗，由此可见，这个面具人极有可能是王羲之的后人。

之前为了调查辩才，萧君默到过越州永欣寺，得知该寺方丈智永便是王羲之的七世孙，俗名王法极，自少出家，于武德九年圆寂，没有子嗣。那么，假如这个面具人真是王羲之后人，他就有可能是智永的侄儿或侄孙。

这条线索目前只能推到这里，接下来便是“玄泉”。然而，这个“玄泉”却让萧君默迷惑了。因为“玄泉”二字出自王羲之本人在兰亭会上的五言诗，如果依照前面的推理，这个潜伏者也应该是王羲之的后人。但是，这可能吗？

凭直觉，萧君默觉得这不太可能，可目前线索太少，很难做出什么有效的推断，所以“玄泉”之谜也只能暂时搁置。

萧君默调转思路，把这些日子以来掌握的所有情况重新梳理了一遍，总结了几个要点：

一、魏徵是一支神秘势力的首领，成员有父亲萧鹤年、左屯卫中郎将李安俨等人，他们潜伏在朝中，目标似乎与辩才是一致的，就是极力守护《兰亭序》的秘密。

二、冥藏是另一支神秘势力的首领，成员有韦老六、杨秉均、姚兴，及潜伏者“玄泉”等人，他们的势力遍及朝野，其目标似乎与魏徵和辩才相反，就是想夺取《兰亭序》的秘密。

三、根据魏徵、冥藏与兰亭会、《兰亭集》之间如出一辙的关系，基本上可以断定，他们同属于一个更大的秘密组织。可既然如此，他们的行动目标为何会截然不同，乃至在甘棠驿杀得你死我活呢？萧君默思

来想去，觉得最有可能的一个解释，就是虽然他们同属一个组织，但是彼此的主张存在巨大分歧，导致最后分道扬镳、各行其是。

思路行进到这里，几乎就停滞不前了。萧君默在父亲的书房里信手翻看各种藏书，也没有发现什么令人感兴趣的东西。最后，他的目光偶然停留在了书房角落的一口木箱上。

父亲有写日记的习惯，虽然不是每天都写，但至少会把他自己觉得重要的事情记录下来。而父亲这么多年来的日记，就锁在这口红木箱子中。

萧君默没有多想便撬开了箱子，数十册经折装的日记赫然出现在他的眼前。

在唐代，较为重要的书籍，会用帛书书写，卷轴装帧，称“卷轴装”；而普通书籍或一般人自己写的随笔札记之类，则会写在一张长条形的纸上，折叠起来可一面一面翻看，封面和封底再粘裱硬皮，因当时一部分佛经已经采用这种形式装帧，所以这种硬皮折叠的书便被称为“经折装”。

萧君默把一大摞日记全都搬到书案上，发现每一册的封面上都写有“武德某年”或“贞观某年”的字样，说明父亲是一年记一本。日记从武德二年开始写起，一直写到眼下的贞观十六年，共二十四册，每本厚薄不一。

萧君默翻看了武德年间的五六册，又翻看了贞观年间的十几册，都没什么特别的发现，心里略有些失望，转念一想，便直接抽出了“武德九年”和“贞观十六年”这两册。

武德九年发生了玄武门之变，无论社稷还是个人的命运都由此发生了重大转折，所以这一年应该最有看头。而贞观十六年就是眼下，乃父亲临终前的最后一段日子所写，也比较可能留下有用的线索。

果不其然，一翻开“武德九年”这一册，萧君默的目光就被当年轰动朝野的“吕氏灭门案”吸引住了。

父亲时任长安县令，不但亲自勘查了现场，而且直接向皇帝报了案，后来又是负责此案的官员之一，所以记载得很详细。

此案凶犯的犯罪手段极其残忍，先是将吕家老小连同仆佣在内的十五口人全部杀死，后又焚尸灭迹，制造失火假象。根据父亲的调查分析，十五口人一起被杀，而左邻右舍却丝毫没有听见动静，可见凶手绝对是一个多人团伙，且训练有素，因而并未在现场留下任何可供破案的

线索。职是之故，这桩案子虽然有皇帝亲自过问，且各级官府倾尽全力，最后还是没有查出凶手，成了不了了之的悬案。

从日记中可以看出，父亲对此颇感憾恨，视为一生中最失败的事情之一。

根据此案的现场勘查记录，吕宅在大火中化为灰烬，其中也包括许多金银器物，可见凶手的杀人动机并非谋财，而极有可能是复仇。可当时吕世衡已经在玄武门事变中殉职，凶手何来那么大的仇怨，还要将其灭门呢？

萧君默觉得自己仿佛陷入了跟父亲当年一样的困境中，对此百思不解。

毫无头绪，萧君默只好又拿起了“贞观十六年”的日记。

一翻开，才看了几面，萧君默就猛然来了精神。

他万万没想到，在二月二十三日的日记中，父亲居然写下了诸多与当年“吕氏灭门案”有关的重大发现，而且这些发现居然与《兰亭序》的秘密息息相关：

一、吕世衡的代号是“无涯”，隶属于冥藏先生。在当年那场政变中，他有可能背叛了冥藏，也背叛了隐太子，暗中投靠了当年的秦王。因而招致冥藏的复仇，酿就了灭门惨案。

二、冥藏将吕家灭门，有可能不是完全出自泄愤和杀鸡儆猴的目的，而是要寻找一种叫“羽觞”的东西。冥藏担心“羽觞”落入皇帝之手，牵扯出太多秘密，最终把他都牵扯出来，故而为了取回“羽觞”潜入吕宅，最终引发血案。

三、吕世衡临死前给秦王留下了某些线索，这些线索指向了《兰亭序》的秘密。

四、正是因为吕世衡留下的线索，秦王登基后才开始广为搜罗王羲之真迹，表面上说是喜爱其书法，其实是为了破解《兰亭序》的秘密。

看着父亲白纸黑字记下的这些发现，萧君默一时间惊得目瞪口呆，同时也更加困惑——当年此案令父亲如坠迷雾、一筹莫展，可为何时隔整整十六年后，父亲突然就有了这么多重大的发现？

带着这个疑问接着往下看，萧君默终于释然。

这些都是“临川先生”，也就是魏徵在二月二十三日这天对父亲说

的！

魏徵其实对这些事情早就洞若观火，之所以深藏不露，是因为他认为这些年来天下太平，这一切就没必要再提起。但是眼下，魏王与太子的夺嫡之争愈演愈烈，朝局岌岌可危，且辩才一旦被找到，《兰亭序》的秘密被揭开，后果更是不堪设想，所以才把这一切告诉了父亲，目的就是要采取行动维护社稷稳定，同时阻止《兰亭序》之谜大白于天下。

萧君默立刻翻开《兰亭集》，发现“无涯”二字与“玄泉”一样，都是出自王羲之本人在兰亭会上所作的五言诗，诗文是：

仰望碧天际，俯瞰绿水滨。寥朗无涯观，寓目理自陈。

突然间获取了这么多前所未有的发现，萧君默颇为惊喜。然而，这些线索却都不足以让他接着往下查，不免又有些遗憾。

由于父亲猝然离世，这本“贞观十六年”的日记只写了薄薄十几面，后面大部分是空白。萧君默翻到了写有文字的最后一面，即二月二十五日的日记。这是父亲留在世上最后的文字，写得有些潦草，且只有寥寥十几个字，但萧君默一看之下，顿时感到眼前一亮。

纸上写着几个人名，还有几个含义不明的词：

吕系　吕本　吕世衡　孟怀让　羽觞　避祸远遁

萧君默最近早已把王羲之的兰亭会研究透了，也将与会四十二人的名字牢牢记在了脑子里。所以他一看便知，吕系、吕本也是其中两名与会者，是一对兄弟，兖州任城人。萧君默记得他们并未在兰亭会上作诗，为此一人还被罚了三觥酒。现在，这两人的名字赫然被父亲写在吕世衡之前，这是否意味着，他们是吕世衡的先祖？而吕世衡所传承的“无涯”代号，正是来自他们？

萧君默觉得可能性很大，不过眼下这个并非重点，当务之急是要搞清楚：这个孟怀让是谁？父亲为何会把他的名字写在吕世衡后面？“羽觞”到底暗指什么东西？“避祸远遁”又是什么意思？

父亲的意思是不是在怀疑：吕世衡在玄武门事变前，担心自己有可能阵亡，所以把羽觞暗中交给了这个叫孟怀让的人，此后发生了吕氏灭门案，孟怀让受到惊吓，为了避祸便带着羽觞远走他乡？

萧君默觉得，这是目前唯一合理的解释。

为了证实这一点，萧君默马上又翻开“武德九年”的日记，果然在父亲所记的有关“吕氏灭门案”的案情线索中，看见了这个名字。

孟怀让，陇右鄯州湟水人，武德年间任职左屯营旅帅，驻守玄武门，是左屯营中郎将吕世衡的部下，曾在玄武门事变中负伤，“吕氏灭门案”发生后数日，突然举家消失，不知所踪。父亲认为此事可疑，当年便亲赴其家乡陇右查找此人，结果发现孟怀让根本没有回乡，也无人知晓他究竟去向何方。由于当时没有其他线索辅助，所以明明觉得此事十分蹊跷，父亲也别无他法，只好放弃追查。

没想到，时隔整整十六年后，父亲听了魏徵的一席话，才蓦然悟出这个孟怀让很可能与“羽觞”有关，因而在最后一篇日记中写下了他的怀疑。然而，时过境迁，当年的“吕氏灭门案”早已被世人淡忘，这个孟怀让到底躲在哪里、是否还在世上都不得而知，所以父亲最后也只能带着这个疑问猝然离世。

至此，虽然整个《兰亭序》之谜对萧君默而言还是一团无边无际的迷雾，但有了“无涯”、孟怀让、“羽觞”等线索，萧君默觉得至少看见了一线光明。



夜晚的平康坊，香车宝马，酒绿灯红，似乎连空气中都飘荡着奢华靡丽的气息。

栖凰阁的雅间内，苏锦瑟在珠帘后抚琴而歌，外间坐着李泰、房遗爱、杜荷三人。

杜荷五官清秀，面目俊朗，但顾盼之间神色倨傲，有着名门子弟固有的自负和张扬。他和房遗爱都是长安城呼风唤雨、不可一世的人物，二人不仅同为开国功臣之子，而且都是当朝驸马——杜荷娶了今上第十六女城阳公主，房遗爱娶了第十七女高阳公主。杜荷本身又封襄阳郡公，官任尚乘奉御，房遗爱则官居太府卿、散骑常侍。二人都属于含着金钥匙出生，之后又平步青云、少年得志的典型。

由于二人关系密切，所以李泰接纳了房遗爱之后，顺便也接纳了杜荷，三人很快就打成了一片。此刻，三人紧紧围坐着一张食案，当房遗爱把父亲从皇帝那儿听到的有关《兰亭序》的秘密一一说出后，李泰和杜荷顿时惊得合不拢嘴。

李泰至此终于明白，为何父皇会千方百计寻找辩才和《兰亭序》，原来朝野之中竟然潜伏着这样一支可怕而神秘的势力。

“殿下，”杜荷忽然凑近李泰，低声道，“若能让这支势力为我所用，一起对付东宫，何愁大事不成！”

李泰一惊：“不可胡言！这种事情搞不好，就是谋反的大罪！”

杜荷不以为然：“殿下难道忘了，圣上当年在秦王府，不也蓄养了八百死士吗？谋大事者不拘小节，若处处小心谨慎，只能受制于人。”

李泰闻言，不禁沉吟起来，似乎心有所动。

“二郎此言虽然不无道理，但是这种江湖势力，往往是一把双刃剑，掌控得好便罢，万一掌控不好，就有被其反制甚至是反噬的危险。”房遗

爱道。

杜荷是杜如晦次子，所以也被称为“二郎”。他笑了笑：“这个我当然知道，可夺嫡本就是刀头舔蜜的事，哪有十拿九稳万无一失的？不都是提着脑袋上阵一搏吗？再说了，这种江湖势力虽不易掌控，但只需好好利用一回就够了，一旦大事已办，皇位到手，再卸磨杀驴也还不迟。”

李泰看着杜荷，忍不住笑道：“二郎，看不出你温文尔雅的，用心居然这么险！”

杜荷也笑道：“殿下这么说令人惶恐，不过我权且把这话当成赞语吧。都说‘房谋杜断’，当年家父若非面临大事有当机立断之能，又岂能被圣上赏识呢？”

李泰哈哈一笑：“这倒也是！想当年，有二位之令尊辅佐父皇成就大业，今日我又得二位襄助，看来也是上天的安排，要让我等三人都子承父业啊！”

“殿下这话说得好！”房遗爱举起酒盅，“来，为了‘房谋杜断’，为了子承父业，干一杯！”

“干！”三只酒盅豪迈地碰在了一起。

珠帘内，苏锦瑟有意无意地往外瞥了一眼，嘴角掠过一抹不易察觉的浅笑。

东宫崇教殿，灯火通明，丝竹声声，一场乐舞正在进行。

殿中，李承乾和李元昌各坐一榻，场下舞者五人，乐工十余人。五名舞者皆为妙龄女子，朱唇动，素腕举，且歌且舞。其中四名为伴舞，兼作和声，当中一名身形袅娜、舞姿娉婷的女子，是领舞兼主唱。

自始至终，李承乾一直目不转睛地盯着当中这名女子。只见其螓首蛾眉、明眸皓齿、手如柔荑、肤如凝脂，罗袖招摇如青云出岫，腰肢款摆若嫩柳迎风。听其歌声，低吟处仿佛淙淙清泉淌过耳畔，婉转而妩媚；高唱时恍若飞鸾展翼直入云霄，空灵而激越。

李元昌见李承乾看得痴了也听得呆了，暗暗一笑，端起酒盅敲了敲食案：“太子，别光顾着看舞听歌呀，酒也得喝！”

李承乾下意识地端起酒盅，却僵硬地停在半空，目光仍片刻不离那名女子。

李元昌摇头笑笑，自己把酒喝了。

“这支歌舞，唤作何名？”

趁着中间一段间奏，歌声暂歇，李承乾赶紧扭头问李元昌。

“舞女出西秦，蹑影舞阳春。且复小垂手，广袖拂红尘。”李元昌摇头晃脑地吟了一句，卖起了关子。

“这不是方才的唱词吗？”李承乾不解。

李元昌笑而不答，又吟出下半阕：“折腰应两袖，顿足转双巾。蛾眉与曼脸，见此空愁人。”

李承乾略加沉吟，脱口而出道：“梁简文帝的《小垂手》？”

梁简文帝是梁武帝萧衍第三子，名萧纲，善文学，诗歌多描写宫廷生活与男女私情，辞藻华丽，诗风柔靡轻艳，被后世称为“宫体诗”。

李元昌拊掌而笑：“不愧是我大唐太子，对六朝古诗如此精通，这支歌舞便唤作《小垂手》。”

“以萧纲宫体诗为词，谱曲编舞，怪不得如此曼妙！”李承乾感叹道。

“那是！萧纲不是说过吗，‘立身之道与文章异，立身先须谨重，文章且须放荡’。若唱词先就拘谨了，何来歌舞曼妙？”

“这女子，唤作何名？”李承乾嘴里问着，目光却又回到了舞池。

李元昌又是一笑，故作夸张地探头探脑：“这里这么多女子，你指的是哪一位？”

李承乾白了他一眼：“中间那位。”

“中间？”李元昌装腔作势，“哦，就是姿容最美、眼儿最媚、腰肢最软、歌声最为醉人的那一位吧？”

李承乾邪魅一笑：“七叔，我看你这个人，比萧纲的艳诗还要放荡！”

李元昌嘻嘻笑着：“我若不放荡，也当不了你东宫的座上宾啊！”

“别废话了，快告诉我。”

“飞鸾。”

李承乾眉头微蹙："艺名吧？"

"教坊乐人，谁不用艺名？"

"这名字不好，俗艳！"

李元昌呵呵一笑："这还不简单，您给赐一个不就完了？"

李承乾思忖了一下，又道："这支《小垂手》，是飞鸾自己谱曲编舞的吗？"

"对，萧纲的好些诗，飞鸾都给谱曲编舞了。"李元昌道，"不过我觉得最好的，并不是这支《小垂手》。"

"那是什么？"

李元昌冲他眨了眨眼，表情有些猥琐："娈童娇艳质，践董复超瑕。羽帐晨香满，珠帘夕漏赊……"

李承乾一怔，顿觉尴尬，赶紧咳了一下。

这首诗同样出自梁简文帝萧纲之手，是宫体诗中著名的"艳诗"，诗名《娈童》。"娈童"二字本义指容貌姣好、形同女子的美少年，但自南北朝始，便逐渐成为供人狎玩之"男色"的代名词。李承乾乍听之下，自然会觉得尴尬。

李元昌观察着他的表情，又暗暗一笑。

此时歌舞恰好结束，二人当即拊掌。李元昌挥了挥手，乐工及四名伴舞女子快步退下，大殿中央便只剩下敛首低眉的飞鸾一人。

李元昌凑近李承乾，低声道："人就交给你了，我先走一步。别忘了，给飞鸾赐个好听的名字。"说完又冲他神秘地眨了眨眼，旋即走了出去。

李承乾不明白他今夜为何总是如此神秘，摇头笑笑，然后拄着手杖慢慢走到飞鸾面前，仔细地看着她。近距离之下，李承乾发现飞鸾的皮肤比远看更加白皙细腻，五官似乎也更加清丽妩媚，只是一直低着头，总看不真切，便道："把脸抬起来，让本太子好好看看。"

飞鸾闻言，羞涩地抬起了脸。

李承乾一看，果然比远看惊艳得多，心里正感叹李元昌眼光不错，忽然发觉某个地方不太对劲，登时脸色稍变，急道："把你的领子拉下来

一些。”

飞鸾被他急切的声音吓了一跳，颤声道：“殿下，这……这是为何？”

李承乾一听她说话的声音如此娇媚，越发觉得不对，大声道：“拉下来！”

飞鸾瞬间就红了眼眶，显是被吓着了，只好伸手把脖子上的衣领往下拉了一点。李承乾定睛一看，果然不出他所料，在飞鸾的脖颈上赫然有一处明显的突出，那是喉结，男人的喉结！

李承乾惊得退了几步，难以置信地看着飞鸾。

至此他才终于明白，为何李元昌一整晚都笑得那么神秘，特别是提到萧纲的《娈童》一诗时，表情会显得那么猥琐，原来他真的给自己送来了一名“娈童”！

可是，即使已经知道飞鸾是一个男子，李承乾却依然不敢相信，因为她……不，是他，明明有着绝色女子的容貌和身姿，更有着令人迷醉的歌喉和嗓音，这样的人，怎么可能是一个男子？！

两人就这样僵在当场，整个大殿静得可怕。

许久，李承乾才长长地叹了口气，道：“你走吧。”

飞鸾一惊，当即双膝一软，跪倒在地，眼泪无声地流了下来：“殿下，您发发慈悲，别赶我走，让我留下来吧，您让我做什么都可以……”

他的嗓音依旧跟女子一样轻柔妩媚，连哭泣的声音也仍然是那么哀婉动人。李承乾忍无可忍，大喊一声：“别再用这种声音说话！你让我恶心！”

飞鸾浑身一震，紧紧捂着嘴，泪水扑簌扑簌往下掉。

李承乾瞥了他一眼，有些不忍，口气缓和下来：“别哭了，我并没有怪你什么，也不是冲你发火，我只是……”其实他也不明白自己为什么发这么大的火。“起来吧，地上凉。”

飞鸾闻言，才稍稍止住哭泣，却不肯站起来。

“为何不起来？”

飞鸾张了张嘴，想说话又不敢说。

李承乾挥了挥手：“说吧，我不怪你用什么声音。”

“多谢殿下！”飞鸾一开口明显又是女声，“殿下要是赶飞鸾走，汉王殿下一定不会饶了飞鸾……”

“他敢！”李承乾忍不住又喊了一声。

飞鸾又是一惊，顿了顿才道：“就算汉王殿下他饶过飞鸾，飞鸾也没有脸回教坊了。”

“为什么？”

“殿下有所不知，像我等教坊之人，从小被籍没入宫，身份卑贱，只好苦练歌舞，就是为了有朝一日脱离教坊属籍，过上正常人的日子。此次汉王选中飞鸾献给殿下，坊中姐妹都说飞鸾要飞上枝头变凤凰了，倘若殿下不要飞鸾，飞鸾哪有脸再回去？只能……只能一死了之！”

李承乾听得既烦躁又无奈，摆摆手道：“罢了罢了，我也不赶你走了，起来吧。”

“谢殿下！”飞鸾这才起身，偷眼看了看李承乾。李承乾也正好在看他，二人目光交接，赶紧又都躲开。

“你……多大了？”

“十五。”

“从小就入宫了吗？”

“是的殿下，飞鸾刚一出生，家父便犯了事，被砍了脑袋，飞鸾便随母亲和姐妹一大家子人，被籍没入宫了。”

“那，你从小……从小就像个女子？”

飞鸾嫣然一笑：“从小母亲就把我当女孩子养，坊中姐妹也都把我视为女子，久了，飞鸾自己也习惯了，都忘了自己是男儿身了。”

李承乾怜悯地看着他：“到了我这里，你就恢复男儿身了。从明天起，把这些女子衣饰都给我换掉，行为举止也改过来，声音若是改不了，就……就算了。”

飞鸾有些意外，却不敢说什么，只道：“是，殿下。”说着又要习惯性地敛衽一礼，蓦然想起他刚说的话，只好既生硬又别扭地作了个揖。

李承乾看着他的样子，不禁扑哧一笑。

飞鸾也赧然而笑。

李承乾看着他绯红的脸颊和娇羞之状，不免又有些看呆了，片刻后才想起什么，道：“既入我东宫，你就不再是过去的飞鸾了，名字也要改掉。从今往后，你就叫……”

飞鸾满脸期待地看着他。

“叫……称心，对，就是称心如意的称心！”

飞鸾一喜，下意识地敛衽一礼：“飞……称心谢殿下赐名！”做完动作才意识到错了，赶紧又改了作揖。

“行为举止，若一时不习惯，就慢慢改吧，不着急。”

二人目光交接，这次都没再躲开，而是相视一笑。

风和日丽，春明门大街人潮拥挤，一队玄甲卫骑士押解着一辆囚车向皇城方向行去。

过往路人纷纷躲避，对着囚车上的人犯指指点点，窃窃私语。

囚车中的人五十开外，面目粗犷，身材魁梧，看得出是个勇武之人，但此刻却披头散发，目光呆滞，一张脸暗如死灰。

他就是代州都督刘兰成。

玄甲卫队正罗彪一马当先走在队伍前列，因长途奔波，神色略显倦怠，络腮胡上沾满灰尘。他身后的一名年轻骑士策马紧走几步，赶上罗彪，低声道：“大哥，我看您这一趟都累坏了，回头把人犯交上去，可以休几天假吧？”

罗彪面无表情道：“于二喜，你看大哥的样子，像是累吗？”

于二喜有些蒙：“有……有点像。”

“你是哪只眼睛瞎了？”

于二喜一怔，不敢答话。

罗彪瞥了他一眼：“老子这叫困，懂吗？是困，不是累。”

于二喜忍不住嘟囔：“这不一样嘛。”

“一样个屁！”罗彪道，“困就是困，累就是累，要真是一样的话，老祖宗干吗造两个字出来？”

于二喜挠挠头，显得更蒙了。

“你小子一撅屁股，老子就知道你要拉什么屎。你是自己想休假，拿老子出来说事对吧？”

于二喜嘿嘿一笑：“大哥勿怪，您就当属下一撅屁股，放了个屁算了。”

罗彪忍不住笑出声来，拍了他的脑袋一下：“再忍几天吧，我知道弟兄们都累坏了，等把这家伙的案子结了，我去跟大将军讨赏，再要几天假！”

于二喜乐了，回头冲身后喊：“弟兄们，都给我打起精神来，别一个个蔫了吧唧的！”

就在罗彪等人押着刘兰成回京的同日，一队玄甲卫突然冲进了吏部衙署，直奔考功司值房，在众目睽睽之下逮捕了考功司郎中崔适。

考功司是专门负责官员考课的部门，郎中便是该部门最高长官。

侯君集听到动静，从尚书值房中大步走出来，恰好看见玄甲卫强行抓着崔适朝大门口走去。

崔适拼命回头，一次次看向侯君集，眼中充满了恐惧和乞求。

侯君集立刻把目光挪开，转了个身，背起双手朝值房走了回去。

他脚步沉稳，和平时没什么两样，但心中却已掀起了万丈波澜，同时脑子也开始飞速运转，思考着对策。

也是在同一天，桓蝶衣带着楚离桑回到了长安。

桓蝶衣在宫城的承天门前把楚离桑交给了内侍赵德全。楚离桑仰望着高大巍峨的宫门，又看了看宫门下铠甲锃亮、刀枪森然的军士，淡然一笑，回头对桓蝶衣道：“桓队正，你说我一旦进了这个宫门，还出得来吗？”

桓蝶衣不知道该说什么，只好耸耸肩：“但愿吧，我希望你能出来。”

回长安的这一路上，虽说她们二人的关系终究是官兵和人犯，且一

路上总是相互挖苦、没少斗嘴，但不知为何，桓蝶衣此时竟然有了一种莫名的惜别之感。

“桓队正跟我素昧平生，为何会希望我出来？”楚离桑道。

桓蝶衣笑了笑：“咱不是还有一场架没打完吗？”

楚离桑也笑了：“对，我把这一茬给忘了。那这样吧，假如我出不来，咱们就把这场没打完的架约在来世，你看如何？”

桓蝶衣心里蓦然有一点难过，勉强笑道：“那就这么说定了。”

一旁的赵德全听见这两个女子说的话，暗自叹了口气，柔声道：“楚姑娘，一路劳顿，还是赶紧进宫歇息吧。”

“进了这道门，我还怕没时间歇息吗？”楚离桑看着他，嫣然一笑，“还是劳烦内使，赶紧带我去见我爹吧！”说着，大步走了进去。

两扇沉重的宫门在楚离桑身后缓缓合上。

桓蝶衣仰起头，看着碧蓝如洗的天空，感觉今天的阳光分外刺眼。

一交完差，桓蝶衣便赶紧回到了玄甲卫衙署向舅父李世勣复命。当然，除了复命，她更着急的是想马上见到萧君默。几日没见他，桓蝶衣心里总觉得空空落落的。虽然知道自己这样很没出息，但她就是情不自禁。

“这小子最近好像忙得很，”李世勣道，“成天跑得不见人影，也不知忙些什么，就是不回本衙帮我分忧。”

“您还说呢！”桓蝶衣道，“您自己给他放的假，能怨谁？依我看，师兄就是让您给宠坏的。”桓蝶衣从小父母双亡，是李世勣一手养大，所以二人情同父女，她跟舅父说话便一向没大没小。

李世勣呵呵一笑：“我是念他办辩才的案子办得辛苦，想让他多休息几天，他可倒好，一下就成闲云野鹤了。”

“前一阵子他都在查萧伯父的下落，自然是忙。”桓蝶衣连忙帮萧君默解释，“现在知道萧伯父去世了，他心情当然低落，也许是四处走走散散心吧。”

一说起萧鹤年的事情，二人不禁都有些伤感。李世勣观察桓蝶衣的神色，不知道萧君默是否已将自己知道内情的事告诉了她，便叹了口气，出言试探道：“前几日我去鹤年家里祭拜，又问了下他身故的原因，

管家老何还是支支吾吾，说得不清不楚。我总觉得此事蹊跷，你经常跟君默在一块儿，有没有听他说起过什么？”

桓蝶衣赶紧摇摇头：“没有啊，听说萧伯父就是到乡下走亲戚，失足坠马，发现的时候人已经去世好多天了。这有什么好蹊跷的？”

李世勣看着她，知道萧君默已经跟自己形成了默契，不想让她卷进来。于是当下心安，却有意要把戏演得逼真一些，便道：“你和君默，不会是有什么事瞒着我吧？”

“哎呀舅舅，您也太多疑了！”桓蝶衣抱起他的手臂撒娇，“连我跟师兄您都信不过，这世上您还能信谁？”

“这可不好说。”李世勣故意板着脸，“越亲近的人，越不会提防，所以越容易骗。”

“您这么说我可不理您了。”桓蝶衣嘟起嘴，“人家一回京就赶紧来看您，还听您说这种话！”

“说得好听！”李世勣笑，“你是来看我的吗？你是一回京就急着找君默吧？”

桓蝶衣羞恼，跺了跺脚，回头就走：“不理您了，我回家了！”

李世勣呵呵笑着，冲着她的背影道：“见到君默记得跟他说，最近衙署里忙得很，叫他回来报到。”

桓蝶衣被看穿了心思，又一阵羞恼，索性喊了声“没听见”，径直走了出去。

李世勣摇头笑笑，自语道：“还说我宠坏了君默，你才真是被我宠坏了。”

萧君默动用玄甲卫的情报网和自己的关系网，花了好几天时间，走访了朝中数十位文武官员，最后总算找到了孟怀让当年的一个同袍，也是义结金兰的兄弟，一番软硬兼施之下，终于打探到了孟怀让的下落。

此人说孟怀让当年并没有远遁，而是就近躲在了关内的蓝田县，距长安城不过七八十里。萧君默闻言，不禁暗暗苦笑。这就是所谓的“灯下黑”，最危险的地方最安全。父亲当年远走陇右追查孟怀让，又怎么可能想到他其实就躲在自己的眼皮底下？

此人又说，他曾去蓝田探望过一次孟怀让，想资助他，结果被他大骂了一顿，还说以后再去，兄弟便没的做了，所以这么多年，这个结拜

兄弟一直没敢再去看他。

蓝田县夹在秦岭北麓和骊山南麓之间，地形复杂，沟壑纵横，山沟谷地中散落着许多小乡村，人烟寥落。萧君默策马在山里转悠了半天，迷了几次路，好不容易才找到了一个名叫夹峪沟的小村子。

据孟怀让的那个结拜兄弟说，他就躲在这个犄角旮旯里。

夹峪沟的村正是个上了年纪的老汉，拄着拐棍，耳聋得厉害，萧君默在他耳边又喊又叫，费了好大劲才让他听清了“孙阿大”三个字。这是孟怀让的化名。老村正斜着眼上下打量他，道：“你是何人？找他作甚？”看那样子，似乎颇为警惕。

萧君默赶紧说自己是孙阿大的表侄，因多年未见表叔，甚是挂念，此次经商路过京师，便专程赶来看望，说着便从马背上解下几包干果点心，塞进了老村正怀里。

老村正依旧斜着眼：“老朽忝为一村之长，岂能被你这个来路不明之人几包点心便收买了？”

萧君默哭笑不得，连忙大声道：“老丈，在下并非来路不明之人，而是正正经经的商人。”

“商人？”老村正一脸不屑道，“商人哪有正经的？不种不收不稼不穑，奸猾惫懒不劳而获，还敢说自己正经？！”

萧君默登时语塞，心想自己在长安什么人都见过，偏偏就没见过眼下这号的，真要跟他这么纠缠下去，到明天也别想找到“孙阿大”，于是便赔了个笑脸，作了作揖，牵着马儿转身要走，打算自己去找。

不料老村正却忽然大喊一声：“站住！”

萧君默一惊，回头看着他。

“不经我老汉同意，你也敢在这地头上瞎走？”

萧君默连连苦笑，没想到这老汉的派头比京官还大，便道：“老丈，我真是孙阿大表侄，不信您带我去见他，不就什么都清楚了吗？”

老村正又看了他半晌，这才挪步走过来，把点心塞回给他：“老朽一生清白，不能受你这奸商之贿，拿走！”

萧君默无奈一笑，只好把东西收起，心想这老汉也不知被哪个奸商骗过，乃至创伤如此严重。

“跟我来吧。”老村正拄着拐棍在前面引路，边走边道，“这孙阿大也有亲戚？我以为他的亲戚都死绝了！”

萧君默一听，这心里好不是滋味，忍不住道：“老丈，您贵为一村之正，理当亲善乡邻、敦睦风俗，这么背后说人家，不大好吧？”

萧君默本以为老汉听了这话，一定会不高兴，没想到他反而笑了笑，扭头看着他：“你这后生虽然是个商人，不过此言倒也不失厚道。其实也不是老汉刻薄，这孙阿大自从入赘我村，便几乎不与人来往，一副自生自灭的模样，乡亲们也都嫌弃他。前年他婆娘病故，有人合起伙来要赶他走，要不是老汉护着，他哪能待得下去！”

孟怀让是来此入赘的，显然他之前的妻室已经过世。萧君默想着，嘴上奉承着村正，心里却有些沉重。为了守护吕世衡留下的秘密，孟怀让可谓苦心孤诣，算是把自己的一生都赔进去了。隐姓埋名流落到此这么多年，他一定过得异常凄苦。

说着话，村正带他来到了一处大宅院前。萧君默仰头一看，门楣上写着“孙氏宗祠”几个大字。孟怀让怎么可能在此？正纳闷间，村正忽然拿拐棍在地上连击三下，宗祠内突然拥出十几个青壮乡民，个个手持镰刀锄头等物，把萧君默围在当中，一副如临大敌之状。

萧君默惊诧地看着村正：“老丈，这是何意？”

老村正冷哼一声：“年轻人，别装了，你是来找孙阿大寻仇的吧？”

萧君默苦笑：“老丈此言从何说起？”

“自从孙阿大来到我村，我便看出来了，他一定是来此躲避仇家的。”老村正一脸明察秋毫的表情，“年轻人，你方才有句话说对了，老汉我忝为一村之长，便要亲善乡邻。这孙阿大虽然不会做人，可他只要在我夹峪沟一日，便一日是我孙氏族人，老汉我便要护着他！”

萧君默终于听明白了，心里顿时对这老汉生出了几分敬重。他知道多言无益，索性亮出了玄甲卫的腰牌：“村正，在下乃玄甲卫郎将，奉旨调查孙阿大，请你务必配合！”

老村正眯着眼睛看了半天腰牌，终于神色一凛：“看来老朽又猜对了！将军相貌堂堂，一身正气，又岂能是什么奸商呢！”

萧君默在心里乐了，真想问一句：老丈，商人到底哪儿得罪你了？

孟怀让住在村东头，一溜低矮的土墙围着几间破破烂烂的瓦房，就是他的家了。

萧君默径直走进院门的时候，看见一个身材壮实、约莫五十来岁的汉子，正和三个年轻后生一起围坐在一张小桌子上吃饭，饭菜简陋，他们却吃得津津有味。

汉子蓦然抬头，跟萧君默目光一碰，似乎立刻意识到了什么，嘴角掠过一丝苦笑。

“十六年了，你们终于还是来了！”

孟怀让领着萧君默进了屋里，一声长叹，声音中似乎饱含着无限凄凉。

孟家三间瓦房当中这一间稍大点的，便是他们家会客的厅堂了。萧君默环视一眼，但见家徒四壁，屋顶还破了一个拳头大的洞，一束阳光直射下来，恰好照在孟怀让的半边脸上。孟怀让面目黝黑，皮肤粗糙，脸上皱纹纵横，至少比实际年龄老了二十岁。

这十多年来，他过的这叫什么日子？！萧君默心中不免一阵酸楚。

“能否只杀我一人，放过我的三个儿子？”孟怀让凄然道。

“你连我是谁都不问，就认定我是来杀你的？”

“那就说吧，你是哪一路的，也好让我死个明白！”

“你希望我是哪一路的？”萧君默抱起双手，靠着墙壁，从容不迫地看着他。

孟怀让冷哼一声：“不管你是哪一路的，你都休想从我这里得到任何东西！”

“这么说，你知道我是来跟你要东西的？”萧君默笑道。

“别费劲了，你唯一能要到的东西，只有我的人头。”

“你的人头，对冥藏先生毫无价值。”萧君默注视着他。

孟怀让倏然一震。看得出来，尽管时隔多年，“冥藏”二字给他造成的恐惧仍然大得难以想象。由此足以证明，孟怀让不仅是吕世衡在禁军中的部下，更是他“无涯”势力中的重要成员。

“你不会是冥藏的人。”片刻后，孟怀让才强自镇定道。

“为什么？”

“冥藏若真想动手，不会只派你一个人来。”

“聪明！”萧君默一笑，“那你猜我到底是什么人？”

孟怀让这才仔细打量了他一下，冷笑道：“看样子，跟我当年一样，也是吃皇粮的。”

“没错！”萧君默忽然有些感慨，“想当年，无涯先生要是没有在玄武门殉职，如今你也还在吃皇粮，又何必躲在这穷山沟里吃苦受罪呢？”

他故意把重音稍稍落在了“无涯”二字上，然后观察着孟怀让的反应。

孟怀让一怔，狐疑地看了看他，旋即道：“不可能……”

“什么不可能？”

“你不可能是先生的人。”

“为何如此确定？”

孟怀让冷笑：“先生的人现在都年过半百了，哪有你这样乳臭未干的？”

“我的乳臭干没干，就不劳你操心了。”萧君默笑道，“你现在要想的是，为何这么多年来，连冥藏那么厉害的人物都找不到你，却偏偏是我把你给找出来了。”

孟怀让果真思忖了起来，半晌才道：“那你告诉我，是为什么？”

“因为我父亲。”

“你父亲？”

“对，萧鹤年。”萧君默看着他，“这个名字，你应该不陌生吧？”

孟怀让回忆了一下，猛然想了起来：“长安令？！”

“没错。当年正是我父亲，负责先生一家被灭门的案子，同时也正是我父亲，暗中保护了你。”

“保护我？”孟怀让颇为惊讶。

“当然！家父当初其实已经知道先生把羽觞交给了你，也已经查出你躲到了这里，却故意远走陇右，到你的家乡去找你，目的就是转移圣上

和朝野的视线。你想想，家父若不是先生的人，会这么做吗？”

孟怀让沉吟片刻，半信半疑道：“那他为何现在又想起我来了？”

萧君默有些黯然：“让我来找你，是……是家父的遗愿。”

孟怀让一愣：“令尊他……”

萧君默点点头：“眼下朝局复杂，冥藏蠢蠢欲动，家父为了维护社稷安宁，也为了守护《兰亭序》的秘密，不幸，遭了冥藏的毒手……”

孟怀让听到这些，无形中又信了几分，道：“令尊让你来找我，目的是什么？”

“正如你所知，取回羽觞。”萧君默盯着他的眼睛，“然后秉承无涯先生的遗志，把当年的弟兄或他们的后人召集起来，与冥藏抗衡，为先生报仇！”虽然萧君默不知道“羽觞”究竟是什么，但既然吕世衡和孟怀让都在舍命保它，证明这东西至关重要，很可能是令牌之类的东西，所以就赌了一把。

果然，他赌对了，只听孟怀让道：“令尊的意思，是想重启组织？”

萧君默心中暗喜，点了点头。

孟怀让忽然又有些狐疑：“光有羽觞，他也办不到吧？”

“为什么？”

“据我所知，当年在玄武门，咱们的人已经死了大半，剩下的，身份都很隐秘，令尊怎么可能知道他们是谁？”

“家父当然知道。”萧君默只能又赌一把，“当年先生把羽觞交给了你，却把组织名单交给了家父。”

“名单？”孟怀让难以置信，“怎么可能有名单？这事我怎么不知道？”

“先生把羽觞交给你的事，家父当时也不知道。这就是先生的高明之处——把羽觞和名单分开，这样任何人也无法单独启动组织。”萧君默决定把这个谎扯圆，“只是因为你后来举家逃遁，家父才猜出羽觞在你手里。”

孟怀让思忖着，似乎觉得有道理，却又想到什么：“既然令尊当年就知道是冥藏害了先生一家人，为什么不把这事告诉圣上，将冥藏一网打

尽，为先生报仇？”

这个问题萧君默从来没想过，顿时一怔，赶紧道：“事情哪有这么简单。冥藏在朝野的势力盘根错节，他本人又神秘莫测、来去无踪，如何一网打尽？再说了，当年在兰亭会上有多少世家，又何止先生这一家和冥藏那一家。如今何者为敌何者为友，你分得清吗？万一为了追查冥藏把《兰亭序》的秘密全盘捅破，谁知道会牵连多少世家，又会牺牲多少无辜的兄弟！”

萧君默这一席话大义凛然、掷地有声，登时把孟怀让说得哑口无言。萧君默看着他的样子，决定趁热打铁，多刺探一些东西，便道：“孟先生，家父临终前，嘱咐我问你一件事。”

“何事？”

“当年先生把羽觞交给你的时候，有没有什么交代？”

孟怀让点点头：“先生说，假如他在玄武门遭遇不幸，就让我把羽觞交给秦王，并把所有关于组织的秘密都告诉他。”

萧君默不解：“先生为何自己不说，却要交代你？”

“当时先生一直在犹豫该不该说。说了，怕秦王会深入追查，牵扯出太多组织的秘密，对组织不利；不说，又怕冥藏暗中作乱，危害社稷。直到玄武门事变之前，先生仍然没有下定决心，只好交代给了我。也许先生是想，若能活下去，就还可以慢慢考虑；若是阵亡了，就索性跟秦王全部交底吧。”

“那后来，你为何没有依照先生嘱托？”

孟怀让苦笑了一下：“当初先生背着隐太子和冥藏归顺秦王，我便不赞同，玄武门事变后，秦王又一举屠杀了太子和齐王的十个儿子，这事让我对秦王更增了几分恶感，所以我便犹豫了。后来冥藏又悍然将先生一家灭门，我知道他既是报复，也是想找羽觞，惊怒之下，未及多想，便跑到这里藏匿了起来。结果，一藏就是这么多年……”

萧君默没料到他对今上竟然颇有微词，不禁庆幸自己方才口口声声只说保护社稷安宁，而没有说保护圣上，否则一定会惹他反感。

“孟先生，因家父猝然离世，很多东西我只是一知半解。我想请问，关于《兰亭序》的秘密，你知道多少？”

孟怀让摇了摇头：“我只听先生说过，《兰亭序》真迹隐藏着整个组织的重大秘密，至于具体是什么，我没敢问，我想就算问了，先生也不

会说。”

“整个组织，你指的是……”

“当然是天刑盟了！”

萧君默心中蓦然一动，原来自己一直以来的猜测是对的，面具人冥藏和临川先生魏徵果然同属于一个更大的秘密组织，这个组织的名字就叫“天刑盟”！

“是啊，我想应该也是关系到本盟的大事！”萧君默赶紧掩饰自己的无知，“那么，本盟中的派系，你还知道几个？”

孟怀让眉头一皱，有些狐疑道：“派系？你是指分舵吧？”

“对对，我的意思就是分舵，家父有些事语焉不详，所以我也不是很明确。”

“我只知道本舵无涯，还有分舵玄泉，因为本盟就这两个暗舵直属于冥藏，其他分舵我便一无所知了。”

暗舵？分舵居然还有明、暗之分？而且听孟怀让的意思，似乎除了两个暗舵外，其他分舵都不直接听命于冥藏。

“那么，关于玄泉分舵，你了解吗？比如说……玄泉的真实身份？”

孟怀让蓦然警觉起来：“以我的级别，不可能知道他的真实身份。再说了，组织有规矩，很多事是不能随便打听的，难道令尊没告诉你吗？”

“这我当然知道。”萧君默笑了笑，“我只是希望能找到更多本盟的兄弟。”

“别妄想了！”孟怀让冷冷道，“玄泉一直是忠于冥藏的。你不找他还好，要是真找到他，恐怕你的人头就不保了。”

“我是觉得过了这么多年，玄泉未必没有自己的想法。”萧君默道，“当然，如果他仍然忠于冥藏，而且杀先生一家他也有份的话，我一定不会放过他。”

此刻，关于《兰亭序》和天刑盟，萧君默心里还有一大堆问题想问，但看孟怀让的神情，显然已有所怀疑，再问下去八成就露馅了。不过还好，今天有了这么多意外收获，也算是不虚此行了。现在，还剩下最重要的一件事，便是拿到羽觞。萧君默始终觉得，羽觞很可能会是解开《兰亭序》之谜的一把钥匙。

“孟先生，那你接下来有何打算？”

“打算？”孟怀让苦笑，“我已经是个废人了，还能有什么打算？只能是在这个山沟里了此残生了！”

萧君默这才想起来，刚才他从院子走进来时，一条腿瘸得很厉害，显然是在玄武门事变中受伤致残的。

“孟先生，你绝不是废人！为了保护羽觞，你做了常人做不到的事，所以，你是英雄！”萧君默这句话完全是肺腑之言，即使他今天来的主要目的是“骗取”羽觞。

孟怀让有些动容：“多谢萧郎！有你这句话，在下这么多年的辛苦，也算值了！”

萧君默看着他，鼻子忽然有点发酸，赶紧走了出去。片刻后，萧君默又走进来，把一只看上去挺有分量的包裹放在了靠墙的一张破床榻上。

这里面，装着足足二十锭金子，每一锭都足有一斤重。

“萧郎这是何意？”孟怀让惊讶。

“先生切勿推辞！这是我代表家父和本舵兄弟给你的一点心意。”萧君默说着，又环视屋内一眼，“先生，盖几间新瓦房吧，还有你那几个儿子，也都该娶媳妇了，你若拒绝，就是不认我这个兄弟！我想，无涯先生在天上，也不想看到你这般辛苦。”

孟怀让闻言，眼泪终于不可遏止地流了下来。

“好吧，这心意我领了！”孟怀让一把抹掉泪水，站起身来，“萧郎，不是我不信你，但是在把羽觞交给你之前，咱们该讲的规矩，还是要讲。”

说完，孟怀让看着萧君默，似乎要等他说什么话。可萧君默却一时怔在那里：“规矩？什么规矩？”

孟怀让的眉头慢慢锁紧了，眼中的信任之色开始淡去，一丝疑云浮了上来。

萧君默心里大为焦急，这最后一关若是过不了，那今天这一趟可就功亏一篑了！他心念电转，突然间悟到，自己跟孟怀让说了这么多，却一直没有跟他对过接头暗号。孟怀让说的“规矩”，会不会就是指这个呢？

已经没有时间再让萧君默犹豫了。电光石火之间，王羲之那首五言诗中的一句便蓦然跃入了他的脑海。

“寥朗无涯观。”

萧君默迎着孟怀让的目光，平静地念出了这一句。

孟怀让又定定地看了他一会儿，才露出一个欣然的笑容：“寓目理自陈。”

一枚状似某种神兽的青铜印，正静静地躺在书案上。

这就是萧君默从孟怀让那里取回的“羽觞”。

方才一拿到它，萧君默便马不停蹄地赶回了长安兰陵坊的家中，并立刻把自己反锁在书房内，迫不及待地研究了起来。

从外形看，这枚铜印跟南北朝时期流行的盛酒器具“羽觞”毫无相似之处，甚至风马牛不相及，倒是更像朝廷调动军队所用的“虎符”。

铜印上的神兽造型，看上去很眼熟，只是一下叫不出名字。

萧君默拿起来仔细端详，只见神兽的头部和尾部像龙，身形如虎豹，肩上有羽翼，四脚若麒麟，昂首挺胸的姿势又像极了狮子。这到底是什么东西？萧君默极力在记忆中搜寻，忽然灵光一现：貔貅。

没错，这家伙就是传说中的上古神兽貔貅！

按古代传说，貔貅是龙生九子中的第九子，又名天禄、辟邪，能腾云驾雾，号令雷霆，是一种异常凶猛的瑞兽，常被用来寓意军队或勇猛之士。萧君默又想起来，《史记·五帝本纪》中，便有黄帝轩辕氏“教熊罴貔貅虎，以与炎帝战于阪泉之野”的记载。由此看来，作为秘密组织的天刑盟，取神兽貔貅之寓意来铸造类似虎符的令牌，显然是合乎情理的。

这枚铜印还有一个非常明显的特征，也能支持萧君默的这个判断——它只是半只貔貅，而非一整只。当萧君默把这枚铜印翻到另外一面，发现上面铸刻着四个字：无涯之觞。文字采用“阳刻”方式，即字体从背景中凸起。很显然，这是一枚“阳印”，应该还有一枚采用“阴刻”方式的“阴印”与之配对。其道理正与虎符相同：虎符通常分成左右两半，一半在朝廷，一半在军中，调遣军队时须出示一半符节，若与另一半严丝合缝，便是真的虎符，否则便是假的。

如果上述判断是对的，那么很可能在天刑盟盟主手中，握有下面所

有分舵的阴印，而阳印则在各分舵舵主手里。一旦盟主要调动分舵，就必须出示阴印，能与阳印若合符节，方可发号施令。

除了这枚铜印的铸刻方式外，上面那四个字的字体也引起了萧君默的注意。

“无涯”和“觞”三个字都是古朴的篆文，虽然字形繁复、笔画众多，但一望可知是坊间通用的字，并非出自书法家之手。唯一不同的便是这个“之”字，它用的是明快利落的行书字体，而且明显是书法大家所写。

萧君默马上就意识到，这个“之”字必定是这枚铜印中最重要的防伪手段。

也就是说，假如有人想伪造令牌号令分舵，他不难铸刻出那三个貌似繁复的篆文，却几乎不可能仿冒出这个看上去异常简单的“之”字。因为，同一个字让不同的人写出来，必然会有细微的差别，甚至同一个人在不同时候写同一个字，也不可能完全一模一样。由此可见，当年天刑盟中设计铸造“羽觞”的人，肯定是一个书法大家，他必须把一个“之”写出各种不同的样子，才能铸造出多枚羽觞，以供多个分舵之用，同时又因这些“之”字是他自己写的，别人写不出来，所以杜绝了仿冒和伪造。

推测至此，萧君默不禁有些喜不自胜。

看来“羽觞”果然是解开《兰亭序》之谜的一把钥匙。自己通过这些日子的调查，似乎已经快接近这个谜团的核心了。

想到《兰亭序》，又一个念头突然跃入萧君默的脑海，令他激动得跳了起来。王羲之所写的《兰亭序》，自己已经背得滚瓜烂熟了，里面不是恰恰有许多“之”字吗？！

萧君默立刻翻开父亲留下的那卷《兰亭集》，卷首便是《兰亭序》。他马上又通读了一遍全文：

永和九年，岁在癸丑，暮春之初，会于会稽山阴之兰亭，修禊事也。群贤毕至，少长咸集。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引以为流觞曲水，列坐其次。虽无丝竹管弦之盛，一觞一咏，亦足以畅叙幽情。

是日也，天朗气清，惠风和畅，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所以游目骋怀，足以极视听之娱，信可乐也。

夫人之相与，俯仰一世，或取诸怀抱，悟言一室之内；或因寄所托，放浪形骸之外。虽趣舍万殊，静躁不同，当其欣于所遇，暂得于

己，快然自足，不知老之将至。及其所之既倦，情随事迁，感慨系之矣。向之所欣，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况修短随化，终期于尽。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岂不痛哉！

每览昔人兴感之由，若合一契，未尝不临文嗟悼，不能喻之于怀。固知一死生为虚诞，齐彭殇为妄作。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悲夫！故列叙时人，录其所述，虽世殊事异，所以兴怀，其致一也。后之览者，亦将有感于斯文。

萧君默仔细数了一遍，全文共三百二十四字，其中竟然有二十个"之"字。

这是否意味着，王羲之在《兰亭序》真迹中将这二十个"之"全都写成了不同的模样，从而足足铸刻了二十枚羽觞？倘若如此，那是否意味着，所谓的秘密组织天刑盟，除了盟主本人应该会有一枚"天刑之觞"外，下面足足有十九个分舵？

在萧君默所知的范围内，显然没人见过《兰亭序》真迹，甚至也没人手里有《兰亭序》的摹本，所以目前还无法验证这个猜测，但能够通过这枚羽觞如此接近《兰亭序》的真相，已足以让萧君默感到欣慰和振奋了。



“陈雄一事，咱们都失算了。”

在魏王府书房里，刘洎淡淡地对李泰和杜楚客道。

“没想到，李承乾居然给陈雄和咱们都挖了一个大坑！”李泰有些愤然，“听说陈雄被判了斩刑，家产也被抄没了，李承乾够狠！”

“城门失火，殃及池鱼。”刘洎苦笑道，“那天，圣上把我好一顿数落。估计今年的吏部考课，我只能被评为最末等了。”

“胜败乃兵家常事！”杜楚客斜了刘洎一眼，“思道兄不会是舍不得那几季俸禄吧？”

“刘侍郎，回头我让人送一些钱帛到你府上。”李泰赶紧道，“这事不能让你吃亏。”

刘洎再度苦笑，摆了摆手：“殿下，山实兄，你们真的就这么轻看刘某吗？”

“不，这不是轻看的事。”李泰道，“谁府上没有一大家子人？谁不要吃穿用度？本王只是略表一点心意，侍郎千万别误会！”

二人正推辞间，杜楚客忽然想到什么：“对了思道兄，听说代州都督刘兰成被玄甲卫抓了，昨天刚刚押解回京，也不知怎么回事，你常在圣上身边，可知其中内情？”

刘洎摇摇头：“这回圣上口风很严，事先我完全不知情。”

李泰得意一笑：“这事，你们得问我。”

刘洎和杜楚客都意外地看向李泰。李泰遂一五一十将房遗爱那天在平康坊说的事，全都告诉了二人，其中包括《兰亭序》已知的秘密及杨秉均、玄泉一案的来龙去脉。刘、杜二人听了，不禁惊诧不已。

“乖乖！原来圣上这么多年拼命寻找《兰亭序》，就是为了挖出这支神秘势力！”杜楚客惊叹，“他们还把人都弄到朝中来了？”

“原洛州刺史杨秉均、长史姚兴都是这个势力的人，玄泉也是，而且据说是杨秉均的保护伞。”李泰道，“父皇怀疑刘兰成就是玄泉，故而抓捕了他。”

刘、杜二人恍然。

“侯君集这回恐怕也麻烦了。”刘洎道，“考功司郎中崔适被捕，他身为吏部尚书，绝对脱不了干系！”

“这家伙贪墨成性，也该轮到他吃点苦头了！”杜楚客一脸幸灾乐祸的表情，“说不定这回把他的吏部尚书免了，刚好换个咱们的人上去。”

刘洎一笑：“山实兄是不是打算到吏部一展抱负啊？”

“不瞒你说，我还真有这打算。”杜楚客眉毛一挑，“思道兄莫不是怀疑我没这个实力？”

“岂敢岂敢！”刘洎连忙拱手道，“山实兄是大才，区区吏部又算得了什么？”

“现在去谋这个吏部并非急务。眼下的当务之急，还是要谋划一下怎么对付东宫。”李泰说着，忽然想到什么，“对了楚客，说到这个，那天在平康坊，你家二郎倒是给我出了个主意。”

杜荷就是杜楚客的侄子。杜楚客一听，马上撇了撇嘴，不屑道：“这小子，还能有什么好主意？”

“他说，咱们未尝不可跟冥藏这股势力暗中联手，对付东宫。”李泰低声道。

刘洎和杜楚客同时一惊。

“这小子，我就知道他尽出馊主意！”杜楚客一听就急了，“这种诛九族的话他也说得出口？”

“殿下，此言听听尚可，切莫当真！”刘洎道。

李泰笑了笑：“他就这么一说，我也就这么一听。我当然知道，现在根本不到鱼死网破的时候，真到了那一天，再谈这事也不迟。”

“殿下这么说，就显出做大事的沉稳气度了！”刘洎道，“若似杜家二

郎如此操之过急、铤而走险，只怕会引火烧身，令大业毁于一旦！”

“我家兄长，怎么会生出这么个儿子！”杜楚客摇头叹气，“若是他在天有灵，只怕也会扼腕叹息、徒唤奈何啊！”

“算了，不说他了。”李泰道，“还是说说你们的想法吧，咱们最近跟太子过招连连失手，父皇对他的印象已有所好转，再这么下去，别说夺嫡，我自保都成问题了。”

“殿下别急，我最近倒是查到了一件事。”刘洎捋着下颌短须，微笑着道，“若能好好利用，要扳回一局并非难事。”

李泰闻言，顿时精神一振：“侍郎快讲，究竟何事？”

杜楚客也不禁目光一亮，紧盯着刘洎。

刘洎压低声音，对二人说了几句话。

“太常乐人？”李泰一听之下，大为失望，“区区声色之娱，充其量只能说太子德行不修，恐怕伤不到他半根毫毛吧？”

刘洎自信一笑：“若是普通太常乐人，当然不值得刘某拿来说事，问题在于，这个乐人并不一般。”

“如何不一般？”杜楚客不解。

“他，是个娈童！”

李泰和杜楚客同时一怔，对视了一眼，旋即相视而笑。

“还有，你们可知，此人的父亲，当年是因何事被诛的？”刘洎笑着问道。

李泰和杜楚客不禁都屏气凝神地看着他。

刘洎抚着短须，轻轻吐出两个字：

“谋反！”

萧君默忙活了大半个月，觉得该查的事情已经告一段落，便回玄甲卫衙署销了假，向李世勣报到。

“你这些日子成天东跑西颠的，究竟在忙些什么？”李世勣问道，既像是关心，又像是有所怀疑而打探。

事前萧君默已经想清楚了，自己最近查到的所有秘密恐怕都不能告诉师傅，原因有二：

一、这些事都与父亲盗取辩才情报的事有牵扯，一旦告诉师傅，他必定难以拿捏哪些事该向皇帝禀报，哪些事不能说，如此只能徒增困扰，所以干脆别说。

二、正如自己对桓蝶衣说的那样，自己明知父亲死于魏王之手，却又没有任何直接证据控告他，所以就算把所有秘密都告诉师傅，他也不能拿魏王怎么样，甚至有可能出于息事宁人的考虑，阻止自己报仇。既然如此，倒不如现在什么都不说，自己一个人把事情查到底，等到把《兰亭序》之谜全部查清，到时候该向皇帝奏报还是该对魏王出手，都有从容选择的余地。

由于早打定了主意，萧君默便笑道："没忙什么，就是找一些朋友说说话、散散心，否则您给我的假是干吗用的？"

李世勣有些狐疑地看着他："你爹的事，你最后还查出什么没有？是不是魏王干的？"

萧君默摇摇头："没查出什么有价值的线索，所以也不能认定是魏王。"

"你真的没瞒我什么？"

"当然没有。倘若我已经查出是魏王干的，早就跟他鱼死网破了，怎么可能跟没事人似的，把杀父之仇给隐忍下来？"

"我估计魏王也没这个胆子。"李世勣似乎打消了疑虑，"你爹毕竟是朝廷四品大员，要对你爹下手，他魏王也得担不小的干系。"

果然是息事宁人的态度。萧君默在心里暗笑，点点头道："我的看法跟您一样。"

"那最后还是没找到你爹的下落吗？"

"没有。"萧君默黯然道，"生不见人，死不见尸，所以我只能给他老人家立个衣冠冢。"这句话他倒是说了实情。"我就当我爹是厌倦了官场，看破了红尘，到哪座深山老林出家了，或者去云游四海、浪迹天涯了。"

"你能想得开最好。"李世勣点点头，"事已至此，伤感也无益。你只要一心奉公、尽忠于朝，将来加官晋爵、光宗耀祖，也算是对你爹尽孝了。我想，不管他是不是还活在世上，都会感到欣慰的。"

萧君默强忍内心伤感，勉强笑道："我最近逍遥了这么些日子，朝中一定发生了不少事吧？师傅有什么任务给我？"

"当然有，哪能让你再闲着？"李世勣说着，扔了一本经折装的卷宗过来，"看看吧。"

萧君默接住，打开来看："刘兰成？"

"对，圣上怀疑他就是杨秉均在朝中的保护伞——玄泉。"李世勣道，"由你去审，尽快把结果禀报给圣上。"

两名宦官一左一右搀扶着辩才，走进了两仪殿的殿门。赵德全跟在身后，暗暗叹气。

辩才脸色青灰，虚弱已极，连路都几乎走不动了，那两个宦官与其说是扶着他，还不如说是架着他在走。

李世民端坐御榻，冷冷地看着一行人走进殿中，给了赵德全一个眼色。赵德全赶紧搬过一只锦缎包裹的小圆凳，让辩才坐下。

"法师，闭关多日，有没有想起什么要对朕说呢？"

辩才抬了抬眼皮，虚弱一笑："贫僧该说的，都已经对陛下说过了。"

"真的没话说了吗？"

辩才摇了摇头。

李世民冷冷一笑："好吧，既然如此，那朕就找一个人来，帮你回忆回忆。"说完，轻轻拍了两下掌。

几名宦官和宫女带着楚离桑从殿后绕了出来。楚离桑一看见憔悴不堪的父亲，眼眶顿时一红，紧紧捂住了嘴。

辩才垂着眼皮，并没有看见她。

"法师，抬起眼睛，看看你面前的人是谁。"李世民道。

辩才闻言，缓缓抬起目光，一看到楚离桑，顿时浑身一震，立刻站了起来，却差点跌倒。赵德全慌忙上前扶住。

楚离桑的泪水已经涌了出来，哽咽地道："爹……"

辩才难以相信自己的眼睛，看了看楚离桑，又看了看李世民，原本

灰白的脸顿时因义愤而有了血色：“陛下，连江湖上都知道祸不及妻儿的道理，可您贵为天下之主，却连江湖人都不如吗？”

李世民并不生气，而是呵呵一笑：“你说对了，朕贵为天下之主，自然有乾纲独断的权力，那些什么江湖道义，或许对你适用，但对朕来说，根本就不存在！”

辩才的脸因愤怒而涨红，突然双目一闭，身形一晃，几乎晕厥。他身后那两个宦官赶紧上前，跟赵德全一起用力扶住。

“爹！”楚离桑泪水涟涟，大喊了一声，想要冲过去，却被身旁的宦官宫女死死拉住。

“楚离桑，你不必太过伤心。”李世民道，“朕请你来，就是要你劝劝你爹，好好保重身体，别拿自己的命不当回事。”

“陛下！”楚离桑愤然看着李世民，“您究竟想从我父亲这里得到什么？”

“《兰亭序》，以及有关《兰亭序》的所有秘密！”李世民迎着她的目光，“据朕所知，辩才并非你的亲生父亲，所以朕想告诉你，有关你身世的真相，很可能也隐藏在这《兰亭序》之谜中！因此，你帮朕劝劝你爹，把事情都说出来，也等于是在帮你自己。”

尽管楚离桑早已知道自己并非辩才亲生，可听到自己的身世真相可能也与《兰亭序》有关，一时心中大乱，忍不住看向父亲。

辩才黯然垂首，躲开了她的目光。

楚离桑似乎明白了什么，凄然苦笑。

“法师，”李世民看着辩才，“朕把你女儿请来，就是希望你们父女团圆，然后给朕、也给你们自己一个满意的结果。朕记得，每一部佛经结尾，都有‘皆大欢喜，信受奉行’这句话，现在，这个皆大欢喜的结局就摆在你眼前，就看你自己的选择了。”

辩才痛苦地思忖着，显然已经有所动摇。

楚离桑看见父亲的痛苦之状，心中大为不忍，随即想明白了什么，平静地对父亲道：“爹，女儿还能和您见上一面，已经很知足了。您不必为难，该怎么做，您自己决定，不要因为女儿改变初衷。”

辩才看着她，眼泪悄然流了下来。

李世民闻言，顿时有些不悦，但隐忍未发。

辩才忽然想到什么："桑儿，你娘怎么样了，她还好吧？"

楚离桑眼睛蓦地一红，慌忙掩饰道："娘很好，她在伊阙，跟绿袖在一块儿呢，您别担心。"

辩才一脸狐疑，一直紧盯着她。楚离桑越想掩饰，泪水却越发汹涌，赶紧把头扭到一边。辩才仿佛意识到了什么，双腿一软，颓然坐了回去。李世民暗暗一笑，给了那几个宦官宫女一个眼色。那几人当即抓着楚离桑的胳膊，强行带她离开。

楚离桑一步三回头，脸上爬满了泪水，但很快便被带了出去。

大殿里变得一片静寂。李世民看着辩才，忽然叹了口气，道："法师，本来朕也不想告诉你，怕你太过伤心，但事已至此，似乎也没必要再隐瞒了。尊夫人，其实早在一个月前，就在甘棠驿……遇难了。"

辩才一脸木然，仿佛没有听见。

"法师，尊夫人已经因为这件事丢了性命，你难道还忍心看着你女儿步她后尘吗？"

辩才依旧置若罔闻。

"法师，你一直劝朕遵循黄老的清静无为之道，以无事治天下，不要追查《兰亭序》之谜。可你想过没有，冥藏、玄泉这些人，会因为朕的清静无为就安分守己吗？他们会从此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吗？朕如果不全力追查，铲除他们，还会有多少大唐臣民会跟你一样家破人亡、妻离子散？佛法慈悲，以救度众生为己任，可法师身为佛子，难道忍心袖手旁观，任由这些凶徒祸乱天下、荼毒苍生吗？"

李世民一番话说完，大殿内又恢复了死一般的沉寂。

辩才仿佛一具已然坐化的遗骸，自始至终一动不动。

赵德全满心忧急地看了看他，又看了看皇帝，不知该怎么办。李世民却很有耐心地等待着，眼中闪烁着一种胸有成竹、志在必得的光芒。

许久，辩才的嘴唇终于嚅动了一下。

赵德全赶紧把耳朵凑到他的嘴边。

辩才的嘴唇又嚅动了一下。

赵德全终于听清，脸上顿然露出惊喜的表情。

李世民似乎丝毫不觉得意外，换了一个舒服的姿势靠在御榻上，淡淡道："德全，他说什么了？"

赵德全赶忙趋前几步，惊喜得连声音都有些颤抖："回大家，法师说……他饿了！"

李世民的表情出奇地沉静，只说了两个字："传膳。"

萧君默刚从李世勣值房中出来，没走多远，桓蝶衣便从一棵树上突然跳了下来，把他吓了一跳。

"都是堂堂玄甲卫队正了，还这么顽皮，也不怕弟兄们笑话！"萧君默道。

"除了你，谁还敢笑话我？"

萧君默端详着她："跑了趟伊阙，晒得这么黑！"

桓蝶衣一惊，下意识捂着脸颊，嘟起嘴："讨厌！好几天没见了，一见面就不说好听的。"

"我说你晒黑了，又没说你不好看。"萧君默笑，"其实黑一点更好看，你没听说过黑美人吗？"

桓蝶衣哼了一声："我看你就是言不由衷。"

"你这人可真难伺候。"萧君默道，"说你黑吧，你就说我不说好话；说你黑了好看，你又说我言不由衷。我都不知道该怎么跟你说话了。"

桓蝶衣乐了，一把抱住他的胳膊："那就不说了，陪我逛街去。"

"且慢且慢！"萧君默扬了扬手里的卷宗，"我有活干了，可没空陪你。"

"什么活？我看看。"桓蝶衣伸手就要去拿。萧君默赶紧躲掉："事关机密，无可奉告，要问问师傅去。"

桓蝶衣气得瞪了他一眼。

萧君默笑了笑："要看也成，那你得跟我说说，你这一趟都有什么见闻。"他其实一看到桓蝶衣就想打听楚离桑了，只是怕她多心，只好绕了个圈子。

桓蝶衣若有所思地看着他："你想打听什么？"

"我不想打听什么，就是听你随便说说。"

"骗人！"桓蝶衣道，"我知道，你是想打听伊阙那个小美人吧？"

女人的直觉真是可怕！萧君默想着，只好装糊涂："什么美人？"

"别装蒜！老实交代，你跟那个楚离桑是不是有点什么？"

"有什么？你这话简直莫名其妙！"

"我看得出来，那个小美人对你有意思。"

天哪！这都能看得出来？！萧君默心里有些慌了，强作镇定道："你别瞎说，楚离桑现在是朝廷钦犯，你这么说不是害我吗？"

"要不是对你有意思，她怎么会说要来长安找你呢？"

萧君默一怔："她真这么说了？"

桓蝶衣眉头一皱："被我说中了吧？看来你对她也有意思。"

"冤枉！"萧君默大声道，"我是被你的话绕进去了，她跟我毫无关系，来找我干吗？"

"她说要来找你算账。"

"这不就对了嘛。"萧君默道，"我抓了她爹，她恨我，所以她要找我算账。要说她对我有意思，也只能是这个意思。"

"这可不一定，女人的话往往是反着说的。"桓蝶衣道，"她嘴上说恨你，其实心里就是喜欢你的意思。"

萧君默哭笑不得："行了行了，你饶了我吧，我得赶紧干活去了，要不师傅准会骂我。"说着撒开双腿，忙不迭地跑远了，一副落荒而逃的样子。

桓蝶衣哼了一声，跺了跺脚。

萧君默走进刑房的时候，看见刘兰成的两只手被铁链高高吊起，浑身上下伤痕累累，脑袋耷拉着，似乎已昏死过去。罗彪等三四名玄甲卫光着膀子，汗流浃背，坐在一旁呼呼喘气，显然连他们都打累了。

看见萧君默，众人赶紧起身行礼。萧君默摆摆手："怎么样了？"

“这家伙就是茅坑里的石头，又臭又硬！”罗彪抹了一把汗，“什么都不说，可把弟兄们累坏了！”

萧君默看着刘兰成奄奄一息的样子，道：“把他放下来，伤口处理一下，再去弄几样好菜过来。”

刘兰成闻言，居然抬起眼皮瞥了萧君默一眼。

罗彪一怔：“您是说真的？”

萧君默仿佛没有听见，又道：“再问问他，喜欢喝什么酒，赶紧去给他买。”

“这位兄弟够意思！”刘兰成居然口齿不清地说了一句。

“我做人一向够意思。”萧君默笑着坐了下来，“刚好饭点也到了，今晚我就陪你喝几盅，咱们好好聊聊。”

罗彪等人都愣在那儿，还没反应过来。

刘兰成往地上吐了一口带血的唾沫，瞪着罗彪道：“老子要喝郎官清，快去买！”

罗彪大怒，操起鞭子又要冲上去。

“罗彪，你还嫌自己不够累吗？”萧君默淡淡道，“照我说的做，做完了跟弟兄们都下去歇着。”

夜幕降临，皇城东南隅的太庙被笼罩在沉沉夜色之中。

一队值夜的武候卫沿着太庙的北墙走来，经过十字街口，向西边走去。

片刻后，从安上门街北面迅速走来一个身影。此人通身黑甲，在夜色中几乎咫尺莫辨。他走到安上门街的十字路口时，突然向左一拐，然后贴着太庙北墙一路向东急行。看样子，此人很熟悉武候卫的巡逻时间和规律，所以能轻易避开巡逻队。

约莫疾走了一炷香工夫，这个黑甲人大致判断了一下所在的位置，然后放慢脚步，心里开始默数右手边的梧桐树，数到第九棵时，他停住了脚步。

这里距第十棵梧桐树大约两丈远。黑甲人前后观察了一下，确定周遭一个人都没有，才清了清嗓子，低声念了一句：“虽无丝与竹。”

黑暗中什么回应都没有。

黑甲人又耐心地等了一会儿，才听到前方传来了一句回话：“玄泉有清声。”声音低沉喑哑，显然经过了刻意掩饰。然后，一个黑影从第十棵梧桐树后绕了出来，却停在原地。

黑甲人躬身一揖：“见过玄泉先生。”

“你来迟了。”

两人之间的距离恰到好处，既保证可以听见彼此说话，又不至于看清彼此面目。

黑甲人忙道：“对不起先生，方才……方才属下被派去买郎官清了。”

“郎官清？”

“是的先生，萧君默一来就说要请刘兰成喝酒，姓刘的又指名要喝虾蟆陵酒肆的郎官清，所以属下就……”

玄泉一抬手，制止了他的啰唆，沉声道：“找机会，把这个东西交给刘兰成。”说着，从袖中掏出了什么。

黑甲人下意识要走过去，忽然想到规矩，赶紧止步。

一阵夜风吹来，梧桐树叶沙沙作响，玄泉就在树叶声中悄然转身，隐入了黑暗之中。黑甲人又照规矩等了一会儿，才走到第十棵梧桐树旁，蹲下摸索了一阵，找到了一颗蜡丸。

黑甲人把蜡丸掰碎，看见里面藏着一卷小纸条。纸条展开，有一指来宽，两寸多长。黑甲人离开树荫，借着朦胧的月光，依稀看见上面用工笔小楷写着十来个字。

黑甲人在月光中抬起头来，赫然正是于二喜。

刑房内，萧君默和刘兰成隔着同一张食案对面坐着，案上摆满菜肴。

于二喜站在一旁，提着一只漆制酒壶，要帮二人斟酒，那张小纸条就夹在他右手的无名指和小指之间。

萧君默一抬手止住他：“不必了，我来。”

于二喜一怔，忙道：“怎么能让将军斟酒呢？还是让属下来吧。”

萧君默冷冷地看着他，不想再说第二遍。

于二喜尴尬，连忙把酒壶放下，同时松开右手的指头，那卷小纸条旋即掉在刘兰成的腿边，但刘兰成浑然不觉。

“刘都督，这是正宗虾蟆陵酒肆的郎官清，你可得细细品尝，别辜负了我们萧将军一番好意。”于二喜说着，给了刘兰成一个眼色。刘兰成顺着他的目光往地上一瞥，看见了纸条，随即把腿张开一些，挡住了纸条。

“二喜，你是不是买一趟酒就醉了？”萧君默道。

“没有没有，将军说笑了。”

“既然没有，何故多话？”

“对不起将军，属下这就走，你们慢用，你们慢用。”于二喜赔着笑，赶紧退了出去。

萧君默提起酒壶，给自己的酒盅斟满，然后端起酒盅抿了一小口，却不给刘兰成斟酒。刘兰成不悦道：“萧君默，这就是你的待客之道吗？”

“怎么，刘都督看我喝，嘴就馋了？”萧君默笑道。

“你在耍老子是不是？”刘兰成怒了。

“刘都督少安毋躁。”萧君默依旧笑道，“我不是不让你喝，而是要等一等。”

“等什么？”

“等一炷香之后，如果我没有七窍流血，才敢给你斟酒。”

萧君默说得云淡风轻，刘兰成却早已脸色大变：“你是怕有人下毒？”

“不可不防。”萧君默道，“虽说玄甲卫已经是长安城最安全的地方了，但还是小心为上。”

“要试毒，大可以找一个人来，或者找一条狗来，何必你亲自上阵？”

“找个人或找条狗，就显得我没有诚意了。”萧君默笑道，“都督放心，就算酒里真有毒，方才那一小口，也不足以致命，顶多让我躺上几天。”

“你为了显示你的诚意，就甘愿为我这个阶下囚试毒？”刘兰成颇感意外。

“美酒当前，谈什么囚不囚？”萧君默真诚地道，“都督若真拿我当朋友，就不要再讲这种话。”

刘兰成看着他，目光中不觉流露出些许感激和敬佩。

东宫。夜色漆黑，几名宦官提着灯笼在前引路，后面紧跟着一个身穿道袍、体形瘦高的道士。

一行人脚步匆匆，接近丽正殿大门的时候，殿前台阶上信步走下一人，正是李元昌。

李元昌迎着道士走过来，看见对方的样貌后，不禁莞尔：“侯尚书，你穿上这身道服，端的是一派仙风道骨啊！赶明儿咱们也上终南山开个道场炼几炉丹怎么样？”

“道士”走到李元昌面前，赫然正是吏部尚书侯君集。

侯君集淡淡一笑：“终南山是落拓失意者待的地方，连老夫都嫌冷清，王爷正当盛年，又怎么舍得这万丈红尘呢？”

李元昌笑道：“我只说炼丹，又没说出家，侯尚书未免太敏感了吧？”

“老夫这两年都很敏感，所以王爷和我说话要小心。”

李元昌一怔，旋即大笑了两声：“侯尚书虽然脱了官服，这赫赫官威可是丝毫未减哪！”

“在王爷面前，老夫岂敢谈什么官威？”侯君集讪讪道，“再大的官，不也是拜你们李家所赐吗？老夫惶恐都来不及，哪敢逞什么官威？”

“尚书此言差矣！”李元昌收起笑容，“您的官是皇兄赐的，可皇兄是皇兄，我是我，不是一回事，请尚书别混为一谈。”

“当然不是一回事！”侯君集笑笑，“否则老夫岂敢冒天下之大不韪，易容换服夜闯东宫？这不等于找死吗？”

“尚书今夜是来找富贵的，莫说死字！”李元昌做了个请的手势，“请吧，太子殿下该等急了。”

酒过三巡，刘兰成明显已有几分醉意。

短短半个时辰内，萧君默轻轻松松几番问话，刘兰成就已经把他怎么拿杨秉均的钱，又怎么帮杨秉均到朝廷跑官要官的事情一五一十全都说了。

当然，刘兰成并不是在酒醉的状态下招供。相反，他头脑很清醒。他知道，皇帝既然已经抓了他，他这些劣迹终究无法隐藏，迟早得坦白。但是，他宁可喝着美酒，痛痛快快把这些事情说出来，也不愿在严刑拷打下被人逼问出来。

简言之，萧君默非常了解他这个人的性格，所以使用了最简单却最有效的办法。就凭这一点，刘兰成就佩服眼前这个年轻人。

“萧将军，今晚陪我喝这顿酒之前，你没少做功课了解我这个人吧？”刘兰成睁着惺忪醉眼道。

萧君默一笑：“都督真是明白人，什么都瞒不过你。”

确实，走进刑房之前，萧君默已经仔细调阅了他的全部档案和履历，还走访了几位他在朝中的熟人。说起来，这个刘兰成也很不简单，纯粹的寒门庶族出身，却凭其勇猛无畏和刻苦勤勉的精神，在唐朝的统一战争中屡立军功，从一名普通士兵一步步干到了三品都督。相比于那些凭借家世门第身居高位的权贵子弟，萧君默无疑只敬佩这种人。只可惜他太过贪财，不满足于朝廷给的俸禄，便贪赃纳贿，帮人跑官买官，才走到今天这个地步。

“你这个年轻人，前途无量！”刘兰成看着他，竖起大拇指道。

“怎么讲？”

“你聪明、细心，又有胆有识，将来肯定官运亨通！”

“官运亨通靠的不是这些吧？”萧君默笑道，“自古以来，好像都是都督和杨秉均这种路子，官运更为亨通。”

刘兰成摇摇头，苦笑了一下：“我现在后悔了，不能走这条路，宁可戴小一点的乌纱帽，也绝不该走这条路！”

早知今日，又何必当初呢？一个寒门子弟能通过个人奋斗做到都督，这么多年得克服多少困难，经历多少挫折，忍受多少常人难以想象

的艰辛，可最终却因贪恋黄白之物而毁掉一世功业，留下身后骂名，实在可悲可叹！

萧君默一边在心里感叹，一边问道：“刘都督当初到吏部买官，找的是现任尚书侯君集吗？”

刘兰成回忆了一下，摇摇头：“不是，是前任尚书唐俭。侯君集我没打过交道，至于后来杨秉均自己有没有找他，我就不太清楚了。”

萧君默看着他，知道他没说假话，便示意坐在一旁角落里的书吏记下来。

书吏埋头书案，奋笔疾书。

“侯尚书，这次考功司郎中崔适被捕，你可能会受到牵连吧？”

东宫丽正殿书房中，李承乾问侯君集。

侯君集镇定自若地笑了笑：“小小牵连，恐是在所难免。”

“小牵连？”李元昌忍不住插嘴，“据我所知，这回吏部的案子牵扯的可是洛州刺史杨秉均，是皇兄亲自过问的，一旦牵连，恐怕不会小吧？”

“如果我像个死人一样什么都不做，自然牵连就大。但我侯君集并不是死人，多少还能动几下，所以，请殿下和王爷放一百个心，眼下，谁都还奈何我不得。”

李元昌不太喜欢侯君集阴阳怪气的腔调，于是撇撇嘴，不理他了。

李承乾点点头：“如此甚好，我就怕你在这节骨眼上被牵扯到。”

“殿下，请看看侯某这只手！”侯君集说着，忽然把宽大的袖子捋了上去，露出右手的整条臂膀，只见肌肉结实、青筋浮起，上面还有大大小小的许多伤疤。李元昌一看，越发嫌恶，赶紧把头扭开。

李承乾诧异：“侯尚书这是何意？”

“侯某这只手，砍过数千颗首级，也被人砍过数十刀，但现在还结结实实地长在侯某的肩膀上！所以，侯某留着这只好手，就是要让殿下用的！在辅佐殿下登上皇位、成就大业之前，侯某怎么能出事呢？”

李承乾这才明白他是在表忠心，当即朗声大笑，拍了几下掌：“侯尚书一片精忠赤诚，令我十分感佩！那么尚书不妨说说，我该怎么用你这只手呢？”

“很简单，手起刀落！”侯君集中气十足地道，同时挥手做了个砍人的动作，“殿下若想让魏王的人头三更落地，我就不会让他活到五更！”

李承乾没料到他会把话说得这么露骨，淡淡一笑：“侯尚书，我很欣赏你的忠勇和果敢，不过，魏王和我毕竟是一母同胞的兄弟，虽然他有些事做得过分了些，但不到万不得已之时，还是不要动刀为好。”

“殿下宅心仁厚，魏王却未必如是。”侯君集道，“想当年，隐太子何尝不是像殿下一样顾念手足之情，其结果便是成了亲兄弟的刀下冤魂，诚可谓一失足成千古恨！殿下今日，难道还想重蹈覆辙吗？”

“侯尚书既然如此坦率，那我也不跟你绕弯子了。”李承乾道，“实不相瞒，我也动过武力解决的念头，不过眼下确实不到时候。此外，魏王那边有我的人，据他传回的消息，魏王现在也还不敢走这一步。所以，我们大可以先把刀磨利了，至于什么时候出鞘，还得看情况再说。”

“殿下所言甚是，侯某今天来，就是想跟殿下商议磨刀的事。”

“侯尚书，”李元昌插言道，“据我所知，你在军中有不少死忠的旧部，你所谓的刀，是不是指他们？”

“死忠？”侯君集冷笑，“这年头，还有真正死忠的人吗？侯某是有不少旧部，不过这些人，只能在事后作为稳定大局之用，却不能在紧要关头当刀使。”

“为何？”

“现在的人，个个利字当头，你今夜跟他密谋，他天还没亮就可能把你卖了！”

“尚书说得对。”李承乾道，“眼下朝局复杂、人心叵测，找那些军中将领，确实风险较大，不可不慎。”

“既然军中之人不可用，那么依尚书之见，还有什么人可用？”李元昌问道。

侯君集阴阴一笑：“江湖势力。”

李承乾和李元昌对视一眼，不约而同地发出了笑声。

侯君集有些纳闷：“二位何故发笑？”

“不瞒你说，我和汉王这两天也在琢磨这事呢。”李承乾道。

侯君集越发诧异：“殿下跟江湖势力也有关系？”

“关系倒没有，目前只是有些想法。”李承乾道，“最近朝中杨秉均一案闹得沸沸扬扬，尚书可知其中内情？”

侯君集回忆了下：“只是听说，玄甲卫押解辩才回朝的时候，在陕州甘棠驿似乎遭遇了江湖势力的劫杀。”

“正是！那尚书知不知道，那支势力的首领叫什么？”

侯君集摇了摇头。

“冥藏。他还把人打入了朝中，据说身居高位，代号‘玄泉’。”

侯君集大为惊讶：“殿下，老夫真没想到，您是足不出户而知天下啊！”

李承乾得意一笑：“知天下谈不上，不过该知道的事，我倒是略知一二。”

“那，殿下跟我说这些的意思是……”

“若有可能的话，跟这个冥藏联络上。”李承乾眼中有一丝寒光隐隐闪烁，“我有一种直觉，这个冥藏，会是一把好刀！”

吏部考功司郎中崔适涉嫌的是受贿渎职案，不算重大案犯，所以没关在玄甲卫，而是关在刑部的牢房。

此刻，崔适坐在一间昏暗的单人牢房中，蓬头垢面，双目无神。

牢门上的铁链一阵叮当乱响，一个狱卒打开牢门，提着一桶牢饭走进来，粗声粗气道：“犯人崔适，吃饭时间到了！”

崔适回过神来，苦笑了一下：“现在都几更天了，才送晚饭，你们就不怕把人饿死？”

“饿死拉倒！”狱卒道，“反正养着你们也是浪费粮食！”

崔适再度苦笑：“案子还没审，有没有罪还不好说，你就敢让我死？万一崔某东山再起，还不知道谁先死呢！”

狱卒呵呵一笑，拿一只大碗往木桶里随意一铲，盛了大半碗黏糊糊的粗麦饭，往前一递，冷不防道：“吃了这碗饭，你就知道能不能东山再起了。”

崔适听出了弦外之音，顿时紧盯着狱卒。狱卒朝那碗饭努努嘴。崔适会意，一把抢过，伸出脏兮兮的手就往饭里抓去。这一抓，果然让他抓到了什么东西，拿出来一看，居然是一绺五色丝绳。

在唐代民间，这种五色丝绳被称为“长命缕”，一般缠在儿童手臂上，以求辟邪去灾，祛病延年。此刻，崔适拿着这绺长命缕，手竟然开始颤抖，脸色也瞬间苍白。他认出来了，这是他年前亲手系在小儿子手腕上的长命缕。它现在居然到了这个狱卒手上，其背后的含义不言自明。

“崔郎中，有人让我给你捎个字，你听清了。”狱卒凑近，在他耳旁说了什么。

崔适一听，眼中顿时充满了绝望。

狱卒说的字是“扛”。崔适很清楚，这是侯君集捎给他的字，意思就是让他把所有罪责都扛下来。

“崔郎中，你若是听明白了，自然有人照料你的家人；若是听不明白，这‘长命缕’可就变‘短命缕’了。”

昏暗的牢房中，崔适呆若木鸡，连狱卒什么时候走了都不知道。

玄甲卫刑房中，一壶郎官清已经见底，刘兰成该交代的也都交代了，唯独还未涉及“玄泉”一事。虽然萧君默凭直觉感到，他不可能是玄泉，但审案毕竟不能靠直觉，所以萧君默决定最后试他一下。

“刘都督，在下闲来无事时，喜欢读一些六朝古诗。”萧君默漫不经心地道，“昨天刚读到一首，其中有一句挺有味道，都督想不想听听？”

刘兰成仰起头，喝光了最后半杯酒，打了个响嗝，笑道：“刘某是个粗人，对这些东西向来不感兴趣，不过将军要是有雅兴，说来听听也无妨。”

萧君默凝视着他，慢慢吟道：“虽无丝与竹，玄泉有清声；虽无啸与歌，咏言有余馨。”

刘兰成听着，目光却自始至终毫无变化。

凭这几年办案的经验，萧君默对人的观察早已细致入微，尤其是人的眼睛——在四目相对的情况下，一个人的眼神是很难藏住什么东西的。假如刘兰成真的是玄泉，无论他如何掩饰，方才听到这句诗时，眼神一定会起变化。然而，他没有。所以萧君默完全可以确定，刘兰成不是玄泉。

命人把刘兰成送回牢房后，萧君默从书吏那儿取走笔录，来到自己的值房，连夜便把审讯结果整理成了一份结案奏表，准备明日一早便上呈李世勣并向皇帝禀报。

将近四更时分，萧君默终于写完了最后一个字。他把笔搁在架上，长长地伸了个懒腰。就在这时，罗彪兴冲冲地跑了进来，刚到门口就大呼小叫："将军，您太神了，喝一顿酒就把什么都审出来了！"

萧君默把奏表啪地合上，揉了揉眼睛："我不是让你去歇着吗，干吗又跑过来？"

"我高兴啊！"罗彪乐呵呵的，"这家伙这么痛快就承认他是玄泉，还不够让人惊喜吗？"

"你说什么？"萧君默蓦地一怔。

"将军，您就别得了便宜卖乖了！"罗彪笑道，"就刚刚，刘兰成在牢房里大呼小叫的，说他就是玄泉，我想您定是给他施加什么压力了，所以他只好老实招供。"

萧君默已经完全蒙了。

到底是哪儿出了问题？刘兰成明明不是玄泉，为什么要承认？！

此时的萧君默当然不知道，就在刚才的刑房中，刘兰成已经偷偷把于二喜丢下的那卷纸条攥在了手心里。回到牢房后，他趁看守不备，偷偷展开一看，上面用工笔小楷写着：

二子三孙皆在我手　认下玄泉　大家平安

在这行字的后面，赫然有一个落款，写着"杨秉均"。

刘兰成顿时大惊失色。他认得出杨秉均的笔迹，更清楚杨秉均的为人，他既然说自己的两个儿子和三个孙子都在他手里，那肯定不是随便吓唬他。所以，刘兰成不得不面临一个无比艰难的抉择：如果承认自己是玄泉，其他家人恐怕难逃被株连的命运，但两个儿子、三个孙子的命就保住了；如果他不承认，其他家人固然罪责较轻，但儿子和孙子们必死无疑，这样他刘家就得绝后！

思来想去，刘兰成最终还是选择了承认。

他把纸条吞进了肚里，开始大呼小叫起来：老子就是玄泉……

萧君默飞也似的跑到了牢房，质问刘兰成为何要撒谎承认。刘兰成

苦笑，最后对他说了一句话："萧郎，谢谢你把刘某当朋友！你尽管去跟圣上禀报，说我就是玄泉，要杀要剐随便！但是接下来，刘某一个字都不会说了，若有来世，刘某再陪萧郎大醉一场！"

说完这句话，刘兰成真的就变成了哑巴，一个字都不再吐露。

次日一早，李世勣来到衙署，听说刘兰成已经招认，大喜过望，连声赞叹萧君默有能耐，没让他失望。萧君默一脸苦笑，不知该说什么。李世勣随后亲自提审刘兰成，想进一步挖出冥藏及神秘势力的更多线索，不料刘兰成却死活不肯再开口。李世勣无奈，只能如实上奏。李世民听完禀报，沉吟半晌，道："既然如此，那就斩了吧，家产籍没，所有家属流放岭南。"

轰动一时的"玄泉案"至此尘埃落定，但萧君默心中的困惑却挥之不去。

他把昨晚的事情仔细回顾了一遍，发现唯一的问题就出在于二喜身上，立刻命罗彪把于二喜找来。罗彪却道："这小子跟着我，最近累得跟狗一样，现在案子好不容易结了，我就给了他一天假。"萧君默随即又赶到于二喜家中，家人却说他根本没有回过家。

萧君默心里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

果不其然，第二天，于二喜就从宣义坊的清明渠中被捞了上来，尸体肿胀变形。仵作勘验后，称死者生前喝了很多酒，兴许是醉酒失足溺毙的。但是，萧君默知道，于二喜绝非醉酒溺毙，而是被人灭口了。

杀他的人，就是那个深深隐藏在朝中的真正的玄泉！

吏部的案子也在同时有了结果，考功司郎中崔适供认，收受了杨秉均的贿赂，连续两年在考课中弄虚作假、营私舞弊。刑部秉承皇帝旨意，试图让崔适承认尚书侯君集才是受贿渎职案的主犯，但崔适却咬死了此案是他一人所为，与侯君集毫无关系。

李世民闻报，也没有办法，只好下旨判崔适革职流放，判侯君集因失察之过罚没一年俸禄。另外，现任民部尚书唐俭因在吏部尚书任上收受刘兰成贿赂，被革除了尚书职务。

两起大案同时落下帷幕，但李世民的心中却一点都不轻松。

他隐隐觉得，两起案件似乎都了结得有些仓促，而且其中疑点不少。可是，在没有其他任何证据和线索的情况下，暂时也只能不了了之。

现在，李世民的重点仍然是在辩才身上。

只要他肯开口，一切谜团便迎刃而解了。



萧君默心里惦记着楚离桑，便动用自己的情报网，找了在宫里当差的一个宦官，跟他打听楚离桑的情况。

宦官叫米满仓，二十来岁，说话结巴，由于家中贫困，曾为了筹钱给母亲治病，盗卖过宫里的东西。萧君默当初查到他头上，但看他可怜，便没有告发他。米满仓对此自然是心怀感激。巧合的是，米满仓正是看守楚离桑的宦官之一，这不禁让萧君默喜出望外。

米满仓费了半天劲，才说清了基本情况：楚离桑被软禁在后宫东海池旁的凝云阁，身边十二时辰都有人看守。萧君默问："她的情绪如何？"米满仓道："不，不好，成天以，以，泪……"

"以泪洗面。"萧君默帮他说着，心里有些难受，"那她有正常进食吗？"

"茶，茶，饭……"

"茶饭不思。"

米满仓点点头。

"那她这样子，圣上就不担心她身体垮了怎么办？"萧君默话一出口，才觉得这个问题三言两语不好回答，对米满仓有些困难，便换了个问题，"她有跟你们说话吗？"

"有。"

萧君默心中稍觉安慰，一个人愿意跟人说话，就说明还没完全绝望。

"她有没有轻生的倾向？"

"无。"

萧君默心里更踏实了点，想了想，又问："辩才是否开始吃饭了？"

"是。"

"那他是否开口了？"

"否。"

"那依你看，他会开口吗？"

"未必。"

"你是觉得，他还在犹豫？"

"是。"

萧君默现在最担心辩才开口，因为一旦说出《兰亭序》的秘密，他和楚离桑就没有了利用价值，皇帝肯定会把他们灭口。此外，一旦秘密揭破，魏徵也极有可能暴露，皇帝一向信任魏徵，假如知道他居然是潜伏在朝中的天刑盟成员，岂能饶得了他？！

萧君默很想多打听一些楚离桑的情况，但碰上这么个说话费劲的，实在问不清楚，情急之下，一个大胆的念头忽然跃入了他的脑海。

"满仓，"萧君默道，"想个法子，我跟你一起入宫。"

米满仓吓得目瞪口呆，冷不丁蹦出了一句完整的："那怎么行？"

"怎么不行？"萧君默笑，"看来我得多吓吓你，这样你说话就利索了。"

"这跟说话没，没关系！"

"满仓你听我说，我只进去一会儿，跟楚离桑说几句话就走，绝对不会连累你。"

"这可是杀，杀头大，大罪！"

"没那么严重。"萧君默笑着，从袖中摸出一枚金锭，塞进他手里，"满仓，你娘给你取这个名字，那可是寄予厚望啊！可像你这样，老是盗卖宫里的小玩意，小打小闹的，你家的米啥时候才能满仓？"

米满仓掂量着手里的金锭，犹豫了起来。

"你只要带我进去，别的啥事不管，回头我还有重谢！"

米满仓终于一咬牙："成！"

萧君默一笑。

"不过，咱得有，有，言……"

"有言在先。"

"只能一，一……"

"一小会儿。"

"我，我啥……"

"你啥事不管。"

"出，出了……"

"出了事都算我的！"

米满仓这才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太极宫的后宫有四大海池。所谓"海池"实为人工湖，其中东海池是由龙首渠引浐水注入而成，北、西、南三面海池由清明渠引潏水分注而成。四大海池烟波浩渺、水光潋滟，周围桃红柳绿、蝶舞莺啼，为肃穆森严的皇宫平添了几分柔美怡人的景致。

凝云阁位于东海池旁，北面不远处就是巍峨的玄武门。

楚离桑就被软禁在凝云阁中。

为了见到楚离桑，萧君默可谓煞费苦心。由于凝云阁位于宫城东北角，假如从南面入宫，必须穿越重重宫门殿阁，风险太大，所以直接不予考虑。较为安全的方法，还是从宫城北面的禁苑进入，然后经西内苑，入玄武门，便可到达凝云阁。

唐代长安，有三座大型的苑囿，分别为西内苑、东内苑、禁苑。三苑之中，禁苑的规模最大。东、西两苑只有方圆数里，而禁苑则囊括了长安西北部的大片地区，北枕渭水，西含汉长安城遗址，南接宫城，方圆足足一百二十里。

禁苑四周虽然建有苑墙，但因蔓延的范围太广，且比一般城墙低矮，所以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萧君默刚入玄甲卫头一年，侦破的第一件案子，便是一名猎人误闯禁苑之事。经查明，有一小段苑墙因暴雨而

坍塌，该猎人为追逐一只麋鹿，竟从缺口处闯进了禁苑。尽管事后坍塌苑墙立即被修复了，可萧君默还是觉得，若有居心叵测之人想要潜入禁苑，肯定不难找到其他漏洞。

萧君默万万没想到，这回自己竟然成了这个“居心叵测之人”，而且果真没费多大工夫便找到了一处“漏洞”！那是在禁苑东北面的饮马门附近，一处苑墙的墙基因雨水浸泡向下塌陷，露出了一个可容一人钻过的小洞。萧君默看着那个洞，不禁哑然失笑。

这日午后，萧君默进入禁苑，利用树林的掩护一路急行，很快来到了西内苑，躲藏在玄武门外的一处树丛中。日暮时分，米满仓依照事先的约定，带着一套宦官衣帽来此跟他会合。萧君默换过衣帽后，两人又按照事先的计划抓了几十只蝴蝶，装进了两只笼子，一直等到天黑之后才向玄武门走去。

萧君默身材高大，为了伪装，不得不弯腰俯首，还得学着米满仓走小碎步，心里憋屈得要死。进入玄武门时，守门军士虽然跟米满仓熟识，但还是循例拦住了他。

“满仓，这么晚了还到内苑瞎走什么？”一名军士问道。

“抓，抓蝶。”

“抓蝴蝶？”军士瞧了瞧他们手上的笼子，果然看见很多颜色鲜艳、个头很大的蝴蝶，“又是给那个姓楚的小娘子抓的吧？”

米满仓嘿嘿笑着，算是回答。

“这小娘子，要求还挺多啊！”军士笑道，“前几日让你到禁苑采花，现在又是抓蝴蝶，她还真把自个儿当公主了？”

米满仓赔笑：“圣，圣上有，有命，她有，有求，必应。”

军士看他结结巴巴的样子，不禁跟另外几名军士相视而笑。他当然知道皇帝早就下令，只要是楚离桑的要求都必须满足，但却故意逗他：“满仓，我觉得你有问题啊！”

米满仓一惊，张大了嘴。

萧君默低着头，眉头微蹙。他明知军士是在逗米满仓，所以并不太紧张，但这么耽搁下去难免露出破绽，心里不禁焦急。

“啥，啥问题？”

“前几日你说要采龙爪花，说宫里头没有，得到禁苑里采。可今天抓蝴蝶，宫里到处都是，为何还要去禁苑呢？”

“这，这蝶，宫里没，没有。”

“奇了怪了！什么蝴蝶宫里头没有？”

“这叫，大，大紫，蛱蝶。”米满仓急得汗都出来了，“禁，禁苑，才，才有。”

“是吗？大紫蛱蝶？”军士拿过笼子瞧了瞧，觉得无趣，又递还给他，“满仓，我觉得这姓楚的小娘子就是在耍你们玩吧？赶明儿她要是想摘星星、摘月亮，你们也上天给她摘吗？”

“那，那好办。”

“好办？”军士诧异，“怎么就好办了？”

“让她做，做个梦，就，就有了！”

军士反应过来，顿时和其他人一块儿哈哈大笑，又道：“满仓，看不出来你一个结巴，也会讲笑话。”

米满仓嘿嘿赔着笑。

萧君默仍旧弯着腰低着头，觉得自己已经快忍不住了。

“走吧走吧，不耽误你工夫了。”军士挥挥手。

萧君默暗暗松了一口气，赶紧一阵小碎步跟着米满仓走过了城楼下的门洞。

二人过了玄武门，快步往左手边行去，穿过几重殿阁，约莫走了一炷香工夫，然后绕过一片小竹林，便见一座精致的二层小楼矗立在水岸边。

这便是凝云阁了，院墙外花木扶疏、修竹亭亭。

走进院子，灯笼高挂，比外面亮堂了许多，萧君默赶紧把头埋得更低了。米满仓跟楼下的七八个宦官打着招呼，领着萧君默径直登上楼梯，来到了二楼。

二楼绣房外站着两名宫女。米满仓的职务显然比她们高，刚一到门口，宫女立即把房门推开了。二人抬脚迈了进去，只见房里又站着四名

宫女，楚离桑斜倚着栏杆坐在窗边，背对着门口。萧君默一看到楚离桑的身影，心里便莫名一动，许多滋味瞬间涌上心头。

其实他跟楚离桑总共也才见过几面，可不知为何，萧君默总觉得跟她之间好像已经共同经历了很多。米满仓示意萧君默在门口候着，提着两只笼子走到楚离桑身边，低声道：“楚，楚姑娘，您，您要的蛱，蛱蝶。”

楚离桑回头瞥了一眼，淡淡道：“我什么时候说过要蝴蝶了？”

“您忘了？”米满仓说话忽然利索了起来，“昨儿早，早上说的。”

楚离桑记得自己明明没说过，但懒得跟他计较，便头也不回道：“放着吧。”

米满仓嘿嘿笑着，把笼子放在一旁，在袖子里摸索着什么，道：“咱家费，费尽，辛苦，楚姑娘好，好歹也，也看一眼。”

楚离桑不耐烦，回头正想冲他发火，忽然看见米满仓的袖口露出一个东西，定睛一看，竟然是被萧君默拿去的那把宝石匕首。

楚离桑又惊又疑，困惑地看着米满仓。

萧君默站在门边，暗自一笑，却仍不敢抬头。

米满仓把匕首塞了回去，示意楚离桑把四个宫女支走。楚离桑会意，对那几个宫女道：“你们先下去吧，这儿有米内使伺候就行了。”

一个宫女慌忙道：“楚姑娘，圣上有旨，奴婢们不能离开您半步。”

“你们到楼下候着，我有事就叫你们，同在一座楼，你们还怕我飞了不成？”

宫女面露难色，却一动不动。

“你们不走是吧？”楚离桑盯着她。

宫女支吾着，就是不肯挪步。

“行，你们不走，我就从这楼上跳下去。”楚离桑说着，立刻站起身来，“看你们有几个脑袋！”

宫女慌了神，连连摆手：“楚姑娘别急，奴婢们这就走，这就走。”说完赶紧领着其他三名宫女一起退了出去。

米满仓走过来，把匕首递给萧君默，低声道：“说，说好了，一，一……”

“一小会儿。”萧君默接过匕首，塞进袖中。

米满仓点点头，这才走了出去。

萧君默掩上房门，插上门闩，长舒了一口气。

楚离桑紧盯着这个宽肩厚背的“宦官”，目光中满是疑惑。

萧君默缓缓转过身来。

楚离桑一惊，差点叫出了声。

“别来无恙，楚离桑。”萧君默看着她，一脸云淡风轻的笑容。

平康坊栖凰阁，李泰与苏锦瑟相拥坐在榻上，耳鬓厮磨，悄悄说着什么。苏锦瑟娇嗔地推了李泰一把，李泰朗声大笑。

这一个多月来，李泰已经成了这里的常客。准确地说，他已经成了栖凰阁头牌歌姬苏锦瑟唯一的客人。他以每月一千缗的费用包下了苏锦瑟，不许她再接待任何人。栖凰阁老鸨乐得合不拢嘴，因为一千缗差不多就是整个栖凰阁一个月的收入了。

“四郎在奴家这儿挥金如土，就不怕家里长辈怪罪吗？”苏锦瑟说着，从食案上的银盘中挑了一颗樱桃，塞进李泰嘴里。

“钱财乃身外之物，花在哪里不是花？何况花在你这可人儿身上，更是千值万值！”李泰笑道，“至于家里长辈嘛，你就无须担心了，家父他老人家有的是钱，让我花八辈子都花不完。”

“是吗？四郎家里作何营生，这么有钱？”

“这个嘛……”李泰迟疑了一下，“家父早年走南闯北，攒下了一份不小的家业，也得了不少土地，算是……算是个大田主吧！”

“大田主？有多大？”苏锦瑟睁着一双清澈的大眼睛，看上去纯真无邪。

李泰笑着，一把揽过她，也拿了颗樱桃给她：“反正大得很，绝对让你吃不穷，你就别打听那么多了。”

苏锦瑟看着手里鲜艳欲滴的樱桃，若有所思道：“四郎，都说这樱桃

是'初春第一果''百果第一枝'，寻常百姓难得吃上一颗，都是各地进贡给圣上，圣上再赏赐给重臣的。令尊这个大田主，莫非也得到圣上赏赐了？"

李泰呵呵一笑，抢过樱桃塞进她嘴里："这么好的东西都堵不住你的嘴。你管是不是赏赐呢？我们自家地里长的不成吗？"

"这樱桃是哪儿产的？"

"好像是……洛阳吧。"

"你们家的地那么大？连洛阳都有？"

"锦瑟，"李泰嬉皮笑脸，"你是不是急着要嫁给我了，所以老打听我的家底？"

"算了，你既然不愿多说，奴家也不讨人嫌了。"苏锦瑟挣脱开他的怀抱，"就这樱桃，考考你，现作一首诗。"

李泰一怔："作诗？"

"对啊！现在就作。"

李泰面有难色："那我要作不出来呢？"

"作不出来就罚你。"

"罚什么？"

苏锦瑟娇嗔一笑："罚你今夜老实回家睡觉，不准在这儿过夜。"

李泰愁眉苦脸："这么罚是不是重了点？"

"嫌重你就拿点才气出来啊！"苏锦瑟道，"想跟我苏锦瑟做朋友，光有钱可不行！"

李泰挠了挠头，忽然眼珠一转，大腿一拍："有了！"

"这么快？"

"听好了！"李泰矜持一笑，当即煞有介事地吟道，"毕林满芳景，洛阳遍阳春。朱颜含远目，翠色影长津。乔柯啭娇身，低枝映美人。昔作园中实，今为席上珍。"

苏锦瑟有点难以置信："眼珠一转，一首诗就出来了？"

李泰一脸得意："倚马可待，文不加点！什么叫才气？这就叫才气！"

苏锦瑟扑哧一笑："好一个倚马可待、文不加点，只可惜……"

"可惜什么？你敢说这首诗不好吗？"

"好是好。"苏锦瑟淡淡道，"只可惜……是抄袭之作。"

李泰一惊，支吾道："胡说！这……这明明是我自己作的。"

"这明明是令尊作的。"苏锦瑟幽幽地道，"什么时候变成你的了？"

李泰更是惊得整个人站了起来："你……你怎么知道？"

方才李泰吟出的这首诗，正是太宗李世民所作的《赋得樱桃》，当时只在宫禁和朝中有传，民间根本不得而知，所以李泰这一惊非同小可。

"殿下，您不必再瞒奴家了。"苏锦瑟微然一笑，"您说的大田主，不就是当今圣上吗？"

"你怎么进来的？"楚离桑难以置信地看着萧君默。

萧君默拍了拍身上的宦官服，笑道："虽然有点辛苦，不过这大唐天下，还没有我萧君默想进却进不了的地方！"

"好大的口气！"楚离桑冷笑，"你就不怕我大声一喊，你的人头就落地了？"

"你不会喊。"

"为什么？"

"因为我是好心好意来看你的，你这么通情达理的人，怎么会不识好人心呢？"

"我跟你毫无关系，你为什么要来看我？"

"谁说我们毫无关系？咱们虽然算不上是老朋友，也可以说是旧相识吧？"

"我和你之间，不过是有一桩宿怨罢了！"楚离桑冷冷道，"谈不上是什么旧相识。"

“宿怨也好，旧仇也罢，”萧君默大大咧咧地在床榻上坐了下来，还找了个舒服的姿势靠着，“总之咱们关系匪浅，对吧？再说了，你不是扬言要来长安找我算账吗？你现在又出不去，我只好自己找过来了。”

楚离桑一听，微微有些尴尬，道：“你到底想干什么？”

“不干什么。”萧君默道，“就是问问你，到底想跟我算什么账。”

“你还有脸问？”楚离桑愤然道，“把我害到这步田地的，难道不是你吗？”

萧君默摸了摸鼻子：“我承认，虽然是职责所在，不得不为，但你的事情，我确实负有部分责任。所以，我这不是还债来了吗？”

“那好啊！”楚离桑也在一只圆凳上坐了下来，“你想怎么还？”

萧君默一摊手：“你是债主，由你说了算。”

“很好！”楚离桑手一伸，“先把东西还我。”

“什么东西？”萧君默装糊涂。

“我的匕首。”

萧君默做出一副舍不得的表情，在袖子里摸摸索索，半晌才掏出匕首，指了指上面的硬皮刀鞘：“这个皮套值不少钱呢！刀子是你的，刀鞘却是我后来找人做的，你不能都要回去吧？”

楚离桑一怔，不悦道：“东西让你用了那么久，难道就白用了吗？那刀鞘就算是利息，便宜你了，快给我！”

萧君默想了想，点点头：“这么说好像也有道理。”说完作势要扔。楚离桑伸手去接，萧君默却又缩了回来。楚离桑一恼，狠狠盯着他：“又怎么啦？”

“不对呀！”萧君默道，“我忽然想起来，这东西我付了钱的呀！”

“胡说！”楚离桑柳眉倒竖，“明明是你强行夺走的，什么时候付钱了？”

“在甘棠驿啊！”萧君默急道，“我不是给你留了好几锭金子吗？难道是被刘驿丞那家伙给吞了？”

楚离桑一愣，下意识地把手缩了回去。

“啧啧，现在的人哪，真是靠不住！”萧君默做痛心疾首状，“瞧他刘驿丞老实巴交的一个人，竟然会把我留给你的钱吞了，真是人心不古！”

“你别冤枉人家了。”楚离桑悻悻道，“他把钱给我了，没吞。”

“是吗？这就好，这就好。”萧君默连连点头，“那说明此人人品不错。不过话说回来，我也没有明说那些钱是买这把匕首的，所以这事我也有错，你一时没想起来，也可以谅解，你放心，我不会怪你的。”

楚离桑大为气恼，可是吃人的嘴短，拿人的手软，她确实花了萧君默不少的钱，人家拿这把匕首抵账也不算过分。本来理直气壮要讨回自己的东西，这下反倒理屈词穷了，一时恼恨却又无从发泄，眼泪登时便流了下来，赶紧背过身去。

萧君默一看，顿时慌了神，心里懊悔不迭，连声暗骂自己玩得过火了，随即走到她身后，拿着匕首碰碰她的手臂：“喂，别生气了，跟你闹着玩呢，今晚我把这东西带过来，本来就是想还你的。”

“我不要，你拿走！”楚离桑的眼泪扑扑簌簌地往下掉。

萧君默不知如何是好，只好绕到她面前，楚离桑立刻又转身背对他。萧君默急得抓耳挠腮，从没感觉这么狼狈过。就在这时，门被轻轻推了一下，没推开，旋即响起敲门声。米满仓在外面低声道：“时，时，时辰……”

“敲什么敲？”萧君默赶紧蹿到门后，没好气道，“我知道现在什么时辰，再给你一锭金子，买你一刻。”

门外停了一下，又敲了起来：“这不，不是钱，钱的事……”

“两锭。”

敲门声又停了片刻，然后再度响起。

“三锭！”

敲门声终于静止下来。

萧君默感觉几乎可以透过门板看见米满仓见钱眼开的嘴脸，恼恨道：“米满仓，你这是敲诈勒索你知道吗？”

门外似乎轻轻一笑：“又不是，我，我逼……”

“又不是你逼我的，是我自己愿意的对不对？”萧君默不耐烦，“三锭

金子买你半个时辰，给我闭嘴，别再吵了！”说完赶紧走回楚离桑身边，还没开口就听她冷冷道：“你给他再多金子也没用，我跟你没什么话好说，你快走吧！”

萧君默笑了笑，把匕首放在案上。

“那东西你也拿走，我不要了。”

“你在这里不安全，得有个东西防身。”萧君默说着，旋即正色道，“楚离桑，时间紧迫，咱们得说正事了。”

楚离桑忍不住抬头看他：“什么正事？”

“你爹的事。”

“我爹？”楚离桑诧异，“你到底想说什么？”

“圣上一心要逼你爹开口，现在又把你抓来了，我担心你爹撑不了不久，迟早会把什么都说出来……”

“我爹说不说，跟你有什么关系？”楚离桑冷冷打断他。

“跟我个人是没什么关系，但关系到你和你爹的性命。”

楚离桑一惊：“怎么说？”

“你爹保守的秘密干系重大，在把他的秘密掏出来之后，圣上是不会留着他的。”

楚离桑大惊：“你的意思是皇帝会杀人灭口？”

萧君默点点头。

楚离桑满腹狐疑：“可是，你一个玄甲卫，为什么会跑来跟我说这些？我怎么知道你不是又在骗我？”

萧君默苦笑：“楚离桑，看着我的眼睛，你看我像是在说谎吗？”

楚离桑一听，不由自主地看着他。果然，他的双眸无比清澈，似乎一眼能看到心里。可蓦然间，楚离桑又想起了伊阙菩提寺中的一幕——那个暴雨之夜，那个叫“周禄贵”的落魄书生打着一把伞给她遮雨时，眼神也是如此清澈，但那明明是个骗局！

思虑及此，楚离桑迎着萧君默的目光，只说了一个字：“像。”

萧君默无奈地叹了口气。

“别演戏了！想当初，那个周禄贵也是用这种眼神看着我，结果呢？”楚离桑冷冷一笑，“你一个堂堂玄甲卫，却装出一副要来帮我的样子，你觉得我会信吗？”

萧君默苦笑无语。

是啊，我曾经把她和她一家人骗得那么惨，现在凭什么让她相信我？

栖凰阁中，李泰又惊又疑地看着苏锦瑟，下意识倒退了几步：“苏锦瑟，你是不是把我和二郎他们说的话，全都偷听去了？”

苏锦瑟不慌不忙地站了起来，迎着李泰的目光：“殿下，您难道真的把奴家当成个无知无识、只会卖笑的烟花女子吗？”

“我知道你这人心高气傲。”李泰冷冷道，“可我没想到你竟然居心叵测！”

苏锦瑟淡淡一笑：“殿下自幼长于深宫，应该比谁都清楚，宫里头的人，哪一个不是居心叵测？奴家一个沦落风尘的弱女子，再怎么居心叵测，也不如他们吧？”

“你说，你偷听我们的谈话，意欲何为？”

“奴家没有偷听殿下的话。”

“事实就摆在眼前，你又何必强辩？”

“殿下，事实是，从您第一天来到栖凰阁，奴家便已知道您的身份，还有房玄龄家的二郎房遗爱、杜如晦家的二郎杜荷，也都一样。从你们第一天出现在这里，奴家便什么都知道了。您说，奴家还需要偷听什么吗？”

李泰用一种不可思议的眼神看着她：“那就是说，这个表面上灯红酒绿的温柔乡，其实是你精心布下的陷阱，就等我们一个接一个往里跳了？”

“奴家若是成心想害殿下，倒是可以这么说。”苏锦瑟嫣然一笑，“可奴家非但不是要害殿下，反而是来帮殿下的。您说，这还能叫陷阱吗？”

“帮我？”李泰冷笑，“你不过就是栖凰阁的一个头牌歌姬，凭什么帮我？”

苏锦瑟摇摇头，叹了一口气："殿下，奴家说过多少遍了，可您还是用这种眼光看奴家。"

"那我该用什么眼光看你？"

"谋臣。"

"你说什么？！"李泰不自觉地眯起了眼睛。

"倘若殿下觉得这个头衔太大了，不适合奴家这种身份的女子，那咱们就换个说法。"苏锦瑟从容自若，"殿下要夺嫡，奴家可以做您的铺路石；殿下要对东宫下手，奴家可以做您的一把刀！"

李泰再度震惊，警觉地看着她："你到底是什么人？"

苏锦瑟却不作答，兀自走到榻上坐下，渺渺地望了窗外一眼，然后浅浅一笑："静夜未央，更漏正长，值此春宵，莫负良辰！殿下，您不必一副如临大敌的样子。"说着拍拍身旁的坐榻，"坐吧殿下，奴家又不是老虎，还能吃了您不成？"

李泰犹豫着坐了下来，却只靠在一侧，离她远远的。

苏锦瑟笑了笑，用纤纤玉指夹起一颗樱桃，挨到李泰身边："殿下，不管奴家是什么人，这樱桃还是樱桃，不会因为奴家的身份而变味，是吧？"说着便把樱桃凑到他的嘴边。

李泰迟疑了一下，才僵硬地张开嘴。

樱桃含在嘴里嚼着，李泰却只觉味同嚼蜡。谁说不会变味？方才还是那么清甜可口的东西，现在全然没了味道。

"回答我的问题。"李泰板着面孔，把还没嚼碎的樱桃一口咽了下去。

"这样吧，给奴家三天时间。三天后的此刻，请殿下再来，奴家介绍一位娘家人给殿下。到时候，奴家是什么人，凭什么能帮殿下，您问他便清楚了。"

李泰冷笑："你觉得过了今夜，本王还会来你这个栖凰阁吗？"

"反正奴家把话带到了。"苏锦瑟依旧笑靥嫣然，"至于殿下来不来，那是您的自由。"

李泰不语，接着霍然起身，径直朝外走去，同时头也不回地扔下一

句话："告诉你那个娘家人，三天后最好自备一口棺材，兴许用得上。"

凝云阁中，萧君默和楚离桑默然相对，气氛凝滞而尴尬。

"楚离桑，那你说，你要怎么才能信得过我？"萧君默打破了沉默。

"别费劲了，我永远不会信你。"楚离桑的语气十分冰冷。

"那要是我把你和你爹都救出去呢？"

情急之下蓦然蹦出这句话，连萧君默自己都感到颇为惊讶。

楚离桑更是一脸惊愕地看着他："你说什么？！"

"解铃还须系铃人。"萧君默不知从哪里冒出了一股勇气，"既然是我亏欠了你们，当然得由我来弥补。"

"你想怎么做？"

"此事并不容易，你容我好好谋划一下。"

"救我们，不就等于背叛皇帝了吗？"楚离桑用一种陌生的眼光看着他，"你一个玄甲卫郎将，为什么要做这种事？"

"我也不知道。"萧君默故作轻松地笑笑，"也许，是良心不安吧。"

"你们玄甲卫做事，不是向来只求结果不问良心吗？"楚离桑揶揄道。

萧君默一怔，旋即笑笑："你是不是把我说过的话都记着？"

"我可没那闲工夫！"楚离桑白了他一眼，"我只是好奇，一个没良心的人，现在怎么就良心发现了！"

萧君默叹了口气："说心里话，我一直想用玄甲卫的这条铁律说服自己，可后来发现……我还是说服不了。"

"这么说，你要弃恶从善、改邪归正了？"

萧君默忍不住一笑："也没这么不堪吧？此一时彼一时，当初去抓你爹，我对所有事情都一无所知，可现在不同了，我已经知道皇帝抓你爹的原因，也大致知道，你爹保守的那个秘密非同小可，可能关系到很多人的身家性命，所以看法自然跟以前不一样。"

"关于那个秘密，你知道多少？"

“知道一点吧，不多。”

“能告诉我吗？”

“三言两语说不清楚，反正所有秘密都跟《兰亭序》有关。若能把你们救出去，我再慢慢跟你说，或者，你再好好问问你爹。”

楚离桑想着什么，忽然自嘲一笑。

“你笑什么？”

“我在笑，本来是想找你报仇的，可现在这样子，倒像是跟你一伙的了。”

“这是天意，说明咱俩有缘。”萧君默笑，“可能命中注定，咱俩就该是一伙的。”

“谁要跟你一伙？！”楚离桑羞恼，“要不是被关在这里，我杀你的心都有！”

萧君默看着她，蓦然想起桓蝶衣那句话：“女人的话往往是反着说的，她嘴上说恨你，其实心里就是喜欢你的意思。”随即笑了笑，道：“你真的这么恨我吗？”

“当然！要不是你抓了我爹，我娘她也不会……”楚离桑说到这儿，眼眶登时又红了。

萧君默刚刚有些自鸣得意，立刻又慌了神，忙道：“现在要救你们出去，只好委屈你跟我一伙，不过等你们逃出去后，咱立马散伙，好不好？或者你要是不甘心，到时候再捅我一刀！”

“再捅一刀可不是捅你的手臂了。”

“无所谓，只要记得捅完之后，挖个坑把我埋了就好！”

“这可是你说的。”

“我说的，君子一言，快马一鞭！”萧君默举起右手，信誓旦旦。

楚离桑看他赌咒发誓一脸认真的表情，忍不住笑了下。

萧君默小心赔着笑，心想俗话说“女人心海底针”，可真是一点都不假，这一会儿哭一会儿笑的，也不知心里到底在想什么。

就在这时，门突然又敲响了，而且敲得很急。萧君默眉头一皱：“米

满仓，你可别得寸进尺……”

话还没说完，就听见米满仓在外面道：“快快，圣，圣，圣……”

萧君默一惊：“圣上来了？”

门外没回话，但显然如此。

二人四目相对，一下都惊呆了。萧君默率先回过神来，一个箭步冲到窗边，探头一看，小楼下面已经站满了全副武装的禁军士兵，赶紧把头缩了回来。这时，楼下已响起赵德全的一声高喊：“圣上驾到！”紧接着便是一行人咚咚咚走上楼梯的声音。

萧君默飞快扫了整个房间一眼，几乎没有任何可以藏身的地方。

楚离桑也急得团团转。

忽然，萧君默发现角落里放着一口衣箱，立刻冲过去打开箱盖，一股脑把里面的锦衣罗裳抱起来，全都扔到了床榻上，然后示意楚离桑开门，接着便整个人跳入了衣箱中。

就在萧君默合上箱盖的同时，楚离桑打开门闩，门立刻被推开，米满仓和方才那四个宫女快步走了进来。楚离桑旋即转身，飞快拿起榻上的一件衣裳，在自己身上比量着。

李世民一步迈了进来，用威严的目光扫视了房间一圈。

宦官宫女们赶紧跪地行礼。

楚离桑不慌不忙，仍旧背对着门口，专心致志地比着衣裳。

李世民轻轻咳了一声。楚离桑这才慢慢转过身来，看见皇帝，只微微敛衽一礼，却不说话。李世民笑了笑，开口道：“楚姑娘，在宫里可还住得惯？”

“我若说住不惯，陛下会让我出宫吗？”楚离桑淡淡道，又转身去摆弄那些衣裳。

李世民面色微愠，却强作笑颜道：“你才来几天，住不惯也正常，多住些时日，你便会喜欢上宫里了。”说着，忽然看见窗边地上那两笼蝴蝶，有些诧异，忍不住走了过去。

楚离桑不经意地回头，猛然看见，那口衣箱的盖子没盖严实，缝隙处竟然露出了一截灰色袍衫。而那两笼蝴蝶离衣箱不远，李世民只要一

回身一低头，立刻就会发现。楚离桑大为惊恐，手心立刻沁出冷汗。此时，米满仓也发现了这个纰漏，脸色唰地一下就白了。

“楚姑娘喜欢蝴蝶？”李世民问道。

“是的，若说这宫里有什么让我喜欢的，也就是花和蝴蝶吧。”

李世民笑了几声，对站在门边的赵德全道：“德全，你吩咐下去，只要是楚姑娘喜欢的东西，都要立刻置办，不得有误！”

“老奴遵旨。”赵德全躬身道，“不瞒大家，老奴早就吩咐过了，底下的奴才们想必也是尽心尽力的。”

李世民“嗯”了一声，目光开始在屋中随意扫视。

楚离桑心里大惊，赶紧暗暗使力，把手里的一件丝质衣裳撕开了一道口子，同时夸张地冷笑了一声，道：“陛下，您给小女子置办的这些衣裳，是别人穿剩下的吧？”

李世民脸色一沉：“楚姑娘何出此言？”

楚离桑把衣裳提起来晃了晃：“陛下自己看看吧。”

李世民立刻走过来，接过去一看，顿时脸色大变，沉声道：“德全，你过来！”赵德全惊诧，慌忙跑过来一看，登时傻眼，扑通一下跪伏在地：“大家恕罪，老奴昏聩，办事不力，请大家息怒！”

李世民正要再训斥，楚离桑心中不忍，赶紧抢着道：“陛下不要责怪他们，这几日他们都伺候得很好，这点小口子算不上什么，小女子自己缝补一下便好了。”

就在这时，衣箱里的萧君默似乎也察觉到了，轻轻把露在外面的那一截袍衫扯回了箱子里。

经此不快，李世民也无心再逗留，跟楚离桑又说了几句客套话后，便匆匆离开了。楚离桑照旧把那四个宫女支走，然后插上门闩，跟米满仓一块儿打开了衣箱。

萧君默整个人蜷缩在箱子里，满头大汗，一动不动。

楚离桑大惊失色，慌忙拍了拍他的脸颊。萧君默仍然没有反应。楚离桑焦急地对米满仓道：“怎么不动了？不会是憋坏了吧？”

米满仓却冷冷一笑：“放，放心，金子，还，还没给，他死，死，

死……”

“我死不了！”萧君默猛然从箱子中坐起，把楚离桑吓了一跳。

“米满仓，拜托你以后别说这个字。”萧君默一脸不满，“不死也被你说死！”

楚离桑忍不住笑了起来。

“刚才着急了吧？”萧君默抹了一把汗。

“我才不急。”楚离桑哼了一声，“你死不死关我什么事？”

萧君默嘿嘿一笑，从箱子里爬出来，却冷不防道：“楚离桑，明日你必须先办一件事。”

楚离桑不解：“什么事？”

“找赵德全，就说凝云阁这些下人都伺候得很好，请圣上多多赏赐他们。”

米满仓一听，顿时满面笑容。

“这事很急吗？”楚离桑还是一头雾水。

萧君默点点头：“非常急，因为刚才出了一个大纰漏，必须用赏赐堵她们的嘴。”

楚离桑一惊：“刚才的纰漏不是已经瞒过去了吗？”

“我不是指那个。我指的是：那四个宫女方才明明看见我在房间里，可第二回上来我就不见了。你说，这是不是个大纰漏？”

楚离桑惊得捂住了嘴。

米满仓也回过神来，笑容僵住了。

“那，替她们请赏就没事了吗？”楚离桑又问。

“保证没事。因为这事要是说出去，她们也得担责，本来也不敢乱说，请赏只是让她们心里舒服一点，乐得保守秘密就是了。”

楚离桑恍然。

“再说了，宦官钻宫女的房间，这事在宫里也不算稀罕，虽然你不是

宫女，可在她们看来，做的也差不多是一回事。”

楚离桑有些迷糊，不太清楚怎么回事，却见米满仓捂着嘴在一旁哧哧偷笑，顿时明白过来，脸颊一红，当胸给了萧君默一拳。

萧君默吃痛，龇牙咧嘴。米满仓在一旁笑得更开心了。萧君默一边揉着胸口一边道：“对了，还有一件事。”

“又有什么事？”楚离桑有些不耐烦。

“明天请赏，不包括这个人。”萧君默指着身旁的米满仓。

米满仓急了：“凭什么？！”这三个字居然说得十分利索。

“你吃了我的四锭金子，又要拿圣上的赏，世上哪有这么便宜的事？”萧君默斜着眼看他。米满仓急得脸色涨红：“你，你，你这人……”

“行了行了，楚姑娘该歇息了。”萧君默把米满仓肩膀一钩，搂着一块儿往外走，“有事咱们到外面说，还得聊聊怎么把她带出去呢。”

“啥？！”米满仓万分惊愕。

“要不这样吧，楚姑娘，”萧君默回头道，“明天请赏也算他一份，毕竟人家要帮你出宫呢！”说着就强行把米满仓搂了出去。

米满仓急着要跟萧君默掰扯，却越急越说不出话。

看着二人的身影从门口消失，楚离桑不禁哑然失笑。

经过这一晚，萧君默在她心目中的印象已大为改观。当初那个落魄书生“周禄贵”给她留下的那些不寻常的感觉，又丝丝缕缕浮上了心间……



称心进入东宫不过十来天，却已经和太子李承乾形影不离。

他换上了男人的装束，但言行举止仍然形同女子，舞姿和歌声也依旧婉约妩媚。李承乾这些日子几乎什么事都没干，每天都沉浸在他的歌舞之中，还跟他一起研究汉代乐府和六朝诗歌，并且谱写编排了很多新的歌舞。称心连声夸赞太子有艺术天赋，还说只可惜他生在帝王家，否则必能成为极好的乐人，将来足以名留青史。

李承乾闻言大笑，对称心道："人人都巴不得生在帝王家，只有你说可惜。再说了，就算生在帝王家，不一样可以谱曲作乐吗？我将来未必就不能成为一个好乐人。"

称心黯然道："殿下将来是要做皇帝的，做了皇帝，哪还能做乐人？"

李承乾看着他道："说到我做皇帝的事，你好像很不开心？"

称心赶紧笑笑："没有没有，殿下切莫误会，我是感叹这世间之事，鱼与熊掌无法兼得。"

李承乾忽然拉住他的手，道："只要你成为好乐人，那我就算是兼得了！将来我做了皇帝，就拜你为太常卿，专门制礼作乐，并且在全天下选采乐童，都交给你调教，让你谱写的歌舞传遍天下，传诸后世！"

称心听得又感动又兴奋，一朵红云飞上了脸颊。

李承乾就是在这一天，拥着他走进了寝室。此后，两人便同卧同起、出双入对，几乎不避东宫下人的眼目，对与称心交好的那些太常乐人也不避讳。连李元昌都觉得有些过分，笑骂李承乾重色轻友，可李承乾却不以为意，依然故我。

东宫的夜晚，因称心的到来而倍显热闹。

此刻，虽然已经是三更时分，东宫崇教殿里依然是一派笙歌燕舞。

李承乾和李元昌照旧坐在榻上观赏，称心在下面独舞，十几名乐工在两旁伴奏。正当众人都沉浸在舞乐中不可自拔的时候，一个宦官匆匆跑进来，附在李承乾耳旁说了什么。李承乾一怔，当即挥了一下手，一时间整座大殿立刻沉寂下来。

“出什么事了？”李元昌不解。

“魏徵来了。”李承乾面无表情道。

“这老家伙是不是疯了？”李元昌大为不悦，“三更半夜不睡觉跑这儿来干吗？！”

李承乾冷冷地扫了他一眼。李元昌这才悻悻闭嘴，赶紧招呼下面的乐工回避。称心不由看向李承乾，却见他双目低垂，只好跟着乐工们急急绕过屏风，走进后殿。

“他们避一下就好了，我要避吗？”李元昌问。

李承乾不语，只挥了挥手。

李元昌一脸愤然，不情不愿地站了起来。恰在此时，魏徵已经大步走进了殿中，同时朗声道：“汉王殿下就不用避了，正好老夫也想跟您聊聊。”

李承乾赶紧起身行礼：“太师。”

魏徵回了一礼。

李元昌撇了撇嘴：“魏太师，你们上了年纪的人，是不是夜里都睡不着啊，所以就起来四处溜达？”

“七叔！”李承乾沉声道，“不可对太师无礼！”

魏徵笑了笑，不以为意道：“王爷说得没错，人上了年纪，夜里确实睡不好。”

一群宦官急匆匆地撤掉了食案上的酒菜果蔬。魏徵看着他们一通忙活，含笑不语。好不容易收拾停当，李承乾赶紧请魏徵入座。

三人刚一坐下，李元昌马上道：“太师说想跟我聊聊，不知要聊什么？”

李承乾暗暗给了他一个眼色，李元昌却视而不见。

魏徵一笑："咱们就从方才的话题聊起吧。像老夫这种上了年纪的人，是想睡也睡不着，不知像王爷这种正当盛年的人，为何能睡却偏偏不睡呢？"

李元昌一怔，道："我们身体好啊，几天几夜不睡也没事。"

魏徵闻言，忽然哈哈笑了几声。

"太师何故发笑？"

"我是笑，我魏徵也曾年轻过，可王爷您呢？您老过吗？您知道年轻时肆意糟蹋身体，老来会被身体如何报复吗？"

李承乾眉头微微一皱，似乎已听出了指桑骂槐的味道。

李元昌哑口无言，半晌才道："人各有志，你有你的活法，我有我的活法，凭什么人人都要像你活得这般无趣？"

"子非鱼，安知鱼之乐？王爷怎么就知道我魏徵活得无趣？莫非要像王爷一样日夜纵情声色，才叫活得有趣？"

李承乾已经听不下去了，倏然站起身来，对魏徵深长一揖："太师，您有什么话，就直接对我说吧，咱们就不要指着和尚骂秃驴了。"

魏徵示意他坐下，笑笑道："其实老夫也非有意指桑骂槐，只是话赶话就说到这儿了。"

"太师就别藏着掖着了。"李元昌冷笑，"你大半夜不睡觉，不就是专门来兴师问罪的吗？"

"既知老夫是来兴师问罪，那王爷可知自己犯了何罪？"

李元昌忍无可忍，拍案而起："魏徵，你别欺人太甚！我李元昌堂堂皇族贵胄，有没有罪还轮不到你来问！"

李承乾知道劝不住，索性苦笑不语。

"王爷果然是血气方刚！"魏徵淡淡笑道，"这才说了几句，您就跳起来了，咱们还怎么好好聊天呢？"

"我跟你没什么好聊的！"李元昌怒气冲冲，扭头对李承乾道："殿下，我看你也困了，大伙都早点歇了吧，我先走一步！"说完又瞪了魏徵

一眼，甩甩袖子走了出去。

魏徵和李承乾各自苦笑。

殿外，月光如水，流泻一地。

称心和一个相熟的年轻乐工并肩坐在大殿后门的台阶上，小声说着话。

乐工叫阿福，从小跟称心一块儿长大，二人情同手足。

“飞鸾，”阿福仍然改不了口，“你这回总算是熬出头了，瞧殿下宠幸你的样子，真让人既羡且妒啊！”

称心笑：“你倒是心直口快，连妒忌都说。”

阿福呵呵一笑：“咱俩是什么交情，我怎么不敢说？我妒忌死你了！”

“把乐器弹好，弹出了境界，将来你也能出头的。”

阿福苦笑：“我又不像你天生丽质，瞧我这歪瓜裂枣的模样，谁瞎了眼宠幸我呀？”

称心掩嘴而笑。

“对了飞鸾，方才是谁来了？瞧太子那样，好像挺紧张的。”

“可能是魏太师吧。”称心眼中掠过一丝忧虑。

“殿下是太子，就是未来的皇帝，又何须怕魏徵呢？”

“魏太师是圣上派来辅佐殿下的，殿下自然要敬他三分，这种话你以后别再乱讲了。”

阿福吐了吐舌头，又道：“听说太子过两天要带你到曲江游玩，是真的吗？”

曲江位于长安城的东南隅，最初由汉武帝开凿，因其水波浩渺，池岸曲折，形似广陵之江，故名“曲江”。隋朝时，曲江被纳入京城，因长安的地势东南高西北低，曲江之地高于皇城，隋文帝便命人深挖曲江，凿为深池，后世遂称之为曲江池。此地烟水明媚，杨柳依依，两岸殿阁绵延，景色绮丽，是长安最著名的风景名胜，上至王公贵族、文人仕女，下至平民百姓、贩夫走卒，无不将其视为游玩宴饮、休闲娱乐的最

佳去处。

称心自幼籍没入宫，长在教坊，几乎从未出过门，李承乾心疼他，提议带他去游览曲江，称心却怕抛头露面，惹人非议。李承乾说，咱们轻车简从，便装出游，莫让人认出便是。称心终究忍不住对外面世界的好奇，便答应了。没想到今天早上刚定下来的事，这个伙伴立马就知晓了。

“你是顺风耳吗？怎么啥事你都知道？”称心白了他一眼。

阿福嘿嘿笑道：“我替你高兴嘛，这又不是什么坏事，干吗怕人知道？”

称心当然是打心眼里期盼这次难得的出游，但不知为什么，他心里又总有一丝隐隐的不安，好像是觉得自己天生命薄福浅，不该享有这种好处似的。

崇教殿内，一阵难堪的沉默之后，李承乾开口道：“太师，我知道，您一定是为称心的事来的。”

“殿下自小聪明颖悟，而今依然如此，只可惜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跟汉王这种人在一起，您的聪明，不免打了折扣了。”

李承乾淡淡一笑：“太师的意思是我交友不慎了？”

魏徵直言不讳道：“也可以这么说。”

“既然聪明在我，便无惧愚人在侧；既然我本朱赤，又何惧墨来染黑？汉王是汉王，我是我，太师不必多虑。”

“并非老夫多虑，而是殿下日夜笙歌，圣上必然不悦。”魏徵道，“更何况，殿下宠幸的还不是一般的太常乐人，而是一名娈童！”

“我宠幸娈童不假，但这事会损害聪明吗？没听说过啊！”

“身为储君，需要的不光是聪明，还有德行。宠幸娈童，损害的便是德行！”

“德行？”李承乾微微冷笑，“自古以来，成者王侯败者贼，只要赢了，天下人都会给你歌功颂德；若是输了，再好的德行又有何用？”

“殿下，暂且不说你这话有所偏颇，即便这话是对的，你也得考虑怎么才能赢。若以老夫看来，一个聪明有余德行不足的储君，便很可能会输！”

“这可不好说。魏王能不能斗得过我，还在未定之天。”

“但就称心这件事来说，你便是在授人以柄，魏王不可能不加以利用！”

“那就让他利用好了。”李承乾满不在乎地笑道，“我倒要看看，最后到底鹿死谁手！”

“殿下，你宠幸称心，可曾调查过他的身份和来历？”

“我知道，他父亲十几年前犯事被砍了头，但这又能说明什么？事情不都过去了吗？”

魏徵苦笑：“有些事，过去便过去了，但有些事，不论时隔多久，都永远过不去！”

“比如什么？”

魏徵看着李承乾的眼睛，一字一顿道：“比如谋反。”

李承乾一怔：“您是说，称心的父亲当年是因谋反被诛的？”

魏徵点点头。

“具体是何情由？”

“我若说出具体情由，殿下恐怕会更为骇异。”

李承乾下意识地身体前倾，盯着魏徵：“太师快说，究竟何事？”

“称心之父，名陆审言，武德年间任职尚辇奉御，即高祖身边近臣，官职虽然不高，却因恪尽职守而颇受高祖赏识。”魏徵回忆着，目光变得邈远，“武德九年，玄武门事变发生时，陆审言自始至终守在高祖身旁，经历了那场不堪回首的往事。高祖退位后，据说陆审言便一直心存怨怼。贞观二年，他在一次酒后对友人说了一句话，被人告发，旋即下狱。圣上听到那句话后，雷霆大怒，立刻以谋反罪名斩了陆审言。可惜啊，名为‘审言’，实则出言未审、祸从口出啊！”

李承乾蹙紧了眉头：“就为了酒后的一句话，父皇便说他谋反？”

魏徵苦笑。

“到底是一句什么话？”

魏徵看着他：“殿下，这句话我若说出口，我也罪同谋反了。”

李承乾沉吟片刻，又道："那我只问太师一个问题，陆审言那句话，是不是说出了玄武门事变不为人知的内情？"

魏徵犹豫了许久，最后点了点头。

李承乾顿时倒吸了一口冷气。

"殿下，老夫言尽于此，该怎么做，相信殿下自有决断。"

魏徵说完这句话，便告辞离去了。李承乾一直呆呆地坐着，甚至连魏徵走的时候都忘记了起身相送。

殿外，称心和阿福还在说话，李承乾不知何时已无声地走到他们身后。

二人察觉，慌忙起身。阿福躬身一揖，赶紧溜了。称心观察着李承乾的脸色，轻声道："殿下，太师是不是提起我的事了？"

李承乾还在出神，听见他说话，道："你说什么？"

称心又说了一遍。

李承乾笑了笑："没有，他提你做什么？他是跟我商量别的事。"

称心看着他："殿下，要不，去曲江池的事，就算了吧。"

"干吗要算了？不是都说好了吗？"

称心迟疑着："我这心里，总觉得有些不安。"

李承乾看着他，心中疼惜，却又不得不佩服他直觉的敏锐。事实上，听完刚才魏徵一席话，李承乾已经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因为称心并非一般的娈童，而是牵扯到了谋反案，并且案情还牵涉到玄武门事变的隐秘内幕，倘若此事让魏王拿去做文章，父皇必定不会轻饶了自己，说不定盛怒之下废掉自己的太子位都有可能。

是故，李承乾不得不暗暗下了一个决心：送走称心。

至少要暂时让他离开东宫，等日后自己继承了皇位，再把他接回来。

虽然这些话很难说出口，而且一定会伤了称心的心，但长痛不如短痛，所以李承乾一番犹豫之后，终究还是一咬牙，说出了自己的决定，最后道："过两天游完曲江，我便命人直接送你离开长安，你的去处我会

安排妥当的。”

称心一听，整个人便僵住了，泪水无声地流了下来。

“称心，我不是要赶你走，也不是要从此跟你分开，只是让你暂时离开一阵子，避避风头而已。”

“我知道，我知道……”称心频频点头，泪水涟涟，“像称心这种罪臣之后，本来便是不该连累殿下的，是称心没有自知之明，对不起殿下……”

李承乾大为不忍，柔声道：“称心，这都是你父亲做的事情，跟你无关，你不必自责。何况你父亲也不一定有错，日后，我要是继承了皇位，一定下旨重审此案，为你父亲平反，让你扬眉吐气，不再过这种暗无天日的日子。”

称心抬起脸，眼中露出欣喜之色：“殿下此言当真？”

“当然，我怎么会骗你呢？”李承乾揽过称心的肩头，轻轻抹去他脸上的泪水。

片刻后，二人相拥着向东宫深处走去。

浓浓的夜色很快便把他们吞没了。

大殿的台阶旁，阿福躲在暗处，一直目送着他们的背影消失在黑暗中，才转身离开。

“你说什么？！”

两仪殿内，李世民蓦然听到刘洎奏报，说太子宠幸娈童，而且那个娈童还是昔日因谋反被诛的陆审言之子，顿时怒目圆睁、脸色铁青。

“陛下息怒。”刘洎站在下面道，“臣目前也只是风闻，尚未证实，说不定此事只是误传而已。”

赵德全侍立一旁，也不禁感到惊愕。

“无风不起浪。”李世民冷冷道，“既然有传闻，那就一定有原因！”

“陛下所言甚是！不过，眼见为实，耳听为虚，此事不仅关系到太子殿下的声誉，还牵扯到当年的谋反案，实在非同小可，臣还是恳请陛下亲自查证，以免冤枉了太子。”

“说得对！”李世民立刻站起身来，对赵德全道：“走，跟朕去东宫！”

赵德全大惊，却又不敢阻拦。

“陛下！”刘洎赶紧趋前一步，躬身一揖，“现在便去东宫，臣以为不妥。”

“为何？”

“就算陛下在东宫找到了那个娈童称心，也不能证明任何事情，太子完全可以说他是正常欣赏歌舞，而且根本不知道称心的底细。如此一来，非但无法弄清事实，反而陷陛下于难堪之地。”

李世民想了想，觉得也有道理，便坐了回去，道：“那依你之见呢？”

“陛下，臣倒是有一个简便且有效的办法，只是臣说出这个办法之前，还要先请陛下恕罪。”说着，刘洎官袍一掀，跪了下去。

李世民诧异：“你何罪之有？”

“回陛下，臣为了制造条件让陛下查证此事，便暗中命人到东宫打探消息。臣此举虽出于一片公心，但毕竟摆不上台面，故而心中惭愧，只能向陛下请罪。”

李世民淡淡道：“你自己都说是出于公心了，那还有什么罪？起来吧，说说，你都打探到了什么消息。”

“谢陛下！”刘洎起身，“臣得知，两天之后，太子要微服带称心到曲江游玩，但也不知是真是假。”

“那你所谓的办法，就是让朕也微服到曲江一游，亲眼看看此事喽？”

“陛下圣明！臣以为如此一来，太子便不能说他与称心毫无关系了。当然，如果到时候事实证明，太子并无任何不轨之举，只是臣捕风捉影，那便可还太子清白，更是再好不过。”

“刘洎，你这人说话做事，还真是滴水不漏啊！”李世民淡淡笑道，也不知是赞赏还是揶揄。

刘洎微微一惊，连忙又跪了下去：“陛下恕罪，臣只是出于本心，有什么便说什么，该怎么做便怎么做，并非蓄意为之。”

“起来吧，别动不动就请罪。在门下省做事，本来便是要心思缜密、做事严谨，这又不是什么缺点。”李世民道，“都说你是做侍中的料，今日看来，这话倒也中肯。”

“谢陛下！”刘洎起身，心中暗喜。

萧君默把米满仓叫到了家里，商量如何营救辩才父女。

米满仓起初死活不同意，直到听萧君默开出了令他意想不到的高价，才动了心。然后，二人又经过一番艰难的讨价还价，最后才以三十锭金子的价钱成交。

接下来，二人又足足花了一个多时辰，才商量出了一个营救计划。

米满仓发牢骚，结结巴巴说救了辩才父女，他自己就得跑路了，今后整个大唐恐怕都不会再有他的容身之处。

萧君默说你就别得了便宜卖乖了，这三十锭金子可是我的全部家当，圣上这些年给我的赏赐都在这儿了，拿着这些钱你走到哪儿不是个富家翁？这回你家的米算是满仓了，可我家的米仓却空了。

米满仓嘿嘿一笑，说这就是你们做男人的苦恼了。

萧君默一怔，说这跟男人不男人有什么关系？

米满仓又结结巴巴地说了半天，大意是你就别装蒜了，你喜欢楚姑娘，一心想娶她，自然得付出代价，像我们这种净了身的人多好，也不用花钱娶媳妇，一人吃饱全家不饿。

萧君默又好气又好笑，说：“你是哪只眼睛看出我喜欢楚离桑了？”

米满仓哧哧笑着，说这还要用眼睛看吗？闻都能闻得出来！

萧君默翻了翻白眼，赶紧岔开话题，说别扯这些没用的了，赶紧再把计划讨论一下，看看还有没有什么纰漏。随后，二人又商量了好一会儿，萧君默才取出十五锭金子，作为定金给了米满仓，然后送他出门。

二人刚走到门口，桓蝶衣就径直走了进来，一看到身着便装却面白无须的米满仓，顿时一脸狐疑。直到米满仓的背影消失在大门口，桓蝶衣才收回目光，问道：“他是谁？”

“一个朋友。”

“你口味可真杂，连这号朋友都有？”

“什么意思？”萧君默装糊涂。

“别装了，他不就是一个宦官吗？”

萧君默一笑：“宦官怎么了？宦官也是人，怎么就不能交个朋友说个话了？”

“你跟他交朋友，恐怕不是为了跟他说话吧？”

萧君默心里暗暗叫苦，嘴上却道：“你可别冤枉我，我口味再杂，也不至于跟他怎么样吧？”

桓蝶衣白了他一眼：“我不是说你跟他怎么样。”

“那你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说，你跟他交朋友，不是为了跟他说话，而是要通过他跟某人说话。”桓蝶衣盯着他，“我说得对吗？”

老天爷，女人的直觉真是太可怕了！萧君默在心里连连哀叹，只好强作笑颜：“对了，你那天不是说要逛街吗？我今天刚好没事，走，陪你逛街去。”说着赶紧朝门口走去。

桓蝶衣一把拦住他，又盯住他的脸：“被我说中了吧？”

“说中什么了？”萧君默苦笑，“我根本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你找这个宦官，就是想让他帮你入宫去找楚离桑吧？”

“她一心要找我报仇，我会主动去找她？”萧君默不悦道，“何况私闯宫禁就是死罪，我吃饱了撑的去找死啊？桓蝶衣，难道师兄在你眼中就是这么傻的一个人吗？”

桓蝶衣仍然看着他，冷冷道：“是。”

萧君默哭丧着脸：“蝶衣你就别再胡搅蛮缠了……”

“我没有胡搅蛮缠！”桓蝶衣道，“我说你傻是有原因的。”

“什么原因？”

“一个人喜欢另一个人的时候，就会犯傻！我觉得你现在就是这样！”

“你无凭无据的，凭什么这么说我？”萧君默急了。

“你看你看，被我连连说中，欲辩无词，结果就恼羞成怒了吧？”

“行了行了，我辩不过你。”萧君默抱拳告饶，“你还逛不逛街了，不逛我可一个人去逛了。”

“我没心情了。”

“怎么就没心情了？”

“我不想一个男人陪我逛街的时候，心里却想着另外一个女人。”桓蝶衣丢下这句话，便头也不回地走了。

萧君默怔怔站在原地，直到桓蝶衣离开许久，还是没有回过味来。

李泰自己都没料到，明明不想再来栖凰阁了，可到了苏锦瑟跟他约定的时间，居然鬼使神差又来到了这个地方。

栖凰阁依旧是一派纸醉金迷，莺莺燕燕们依旧站在厅堂里搔首弄姿，老鸨见到他依旧是满脸堆笑、殷勤备至，可李泰一走进来，心里却立刻生出了一种物是人非的酸涩与陌生之感。

苏锦瑟看到他出现在雅间门口的时候，似乎丝毫不觉得惊讶，仍旧像往常一样笑靥嫣然地迎上来，轻轻搂住他的胳膊，然后把香唇贴在他耳旁，说着两人之间常有的那些私密体己话，仿佛三天前的那一幕根本没有发生。

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力量，才能把一个如此优雅又风情万种的女人，变得如此神秘又令人心惧？

李泰想，一定是这个问题背后的答案，再次吸引自己来到了栖凰阁。

“殿下今夜能赏光，就说明您不怪罪奴家了，是吧？”苏锦瑟陪他走到榻上坐下，给他斟了一盅酒。

“快让你的娘家人出来吧，别耽误我的工夫。”李泰冷冷道。

苏锦瑟眼中掠过一丝感伤，似乎因李泰的冷漠而心生怅然，但旋即恢复了笑容：“也对，殿下日理万机，奴家是不该跟您多说话。”说完便径直走到珠帘前，轻声道：“先生，魏王殿下到了，您可以出来了。”

话音落处，一个五十多岁商人打扮的中年男子拨开珠帘走了出来。此人身材颀长，面貌儒雅，但眼中却有着一种儒者和商人都没有的凌厉和威严。他面带微笑，直接走到李泰面前，拱手一揖，朗声道：“在下王

弘义，祖籍山东琅玡，乃苏锦瑟养父，行商为业，云游四方，今日初入京师，便能得见魏王殿下，实乃三生有幸！”

苏锦瑟若有若无地看了李泰一眼，悄悄走出去，带上了房门。

李泰上下打量着这个叫王弘义的人，口气并不太客气：“阁下既然是琅玡王氏，那也算是世家大族了，怎么就沦落成商人了呢？”

“殿下说得是。”王弘义并未理会他的揶揄，淡淡笑道，“若说三百年前，从中原到江左，琅玡王氏的确都是数一数二的名门望族，但经此多年离乱，早已不复昔日荣光。如今一无权，二无势，空有郡望而已，若不经商自存，何以安身立命呢？”

“是啊，想当年，‘王与马，共天下’，那是何等风光煊赫！王氏一族的权势，可是连晋朝皇帝都要敬畏三分哪！”李泰哂笑道，“可惜今日却湮没无闻，这是不是要怪你们这些后人不肖啊？”

李泰所说的“王与马，共天下”，是著名的历史典故，指的就是东晋初年，琅玡王氏一族与晋朝司马皇族共治天下的局面。当时西晋经“五胡乱华”“永嘉之祸”而灭亡，衣冠南渡后，晋元帝司马睿依赖大士族王导、王敦兄弟的鼎力辅佐，才在江东站稳了脚跟，开创了东晋。当时，王导位高权重，联合南北士族，运筹帷幄，纵横捭阖，政令己出；王敦则总掌兵权，专任征伐，后来又坐镇荆州，控制都城建康。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司马睿登基之日，竟惶恐地拉着王导的手同坐御榻，一同接受群臣朝贺，表示愿与王氏共有天下。此后，王氏家族的权势达于极盛，“王与马，共天下”的局面在江左维持了二十余年。即使后来庾氏家族代之而兴，王氏家族的政治势力、社会地位和文化影响仍是经久不衰。一代书圣王羲之，便是王导的堂侄。

“殿下所言非虚。”王弘义听到李泰冷嘲热讽，却不以为意，“家道沦落，我等不肖子孙自然是愧对先人！只不过，世事无常，时运轮转，水满则溢，月盈则亏，兴亡之间自有定数，盛衰更迭亦是常理。以此而论，我王氏一族既已沉寂二百多年，有朝一日因缘际会、否极泰来，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

李泰闻言，终于收起嘲讽的神色，看着王弘义道：“阁下既有此抱负，可见不是一般的商人，那么阁下究竟做何营生，可否告知呢？”

王弘义笑了笑：“既然殿下垂问，在下也就直言不讳了。在下经营的并不是物，而是人。”

“哦？”李泰眯着眼睛，“人又如何经营？愿闻其详。”

“说起人之经营，古往今来，最成功之人，莫过于秦国丞相吕不韦了。想当年，他不过是一介商人，虽腰缠万贯却地位卑微，而秦国公子嬴异人也不过是赵国的一个人质，可就是在吕不韦的苦心经营之下，嬴异人最后变成了秦王，吕不韦也成了国相。可见世间最大的营生，从来都不是物，而是人。”

李泰脸色一沉：“阁下的意思，是不是把本王当成嬴异人，把你自己当成吕不韦了？”

由于王弘义说的是“奇货可居”的典故，所以无形中就把李泰比喻成了像嬴异人一样的“奇货”，李泰自然是满心不悦。

王弘义连忙拱手：“殿下误会了，在下只是打个比方，以此回答殿下‘人如何经营’的问题，绝无亵渎殿下之意。”

李泰又看了他一会儿，才缓下脸色，示意王弘义入座，道：“阁下此来，想必也是有诚意的，只是不知阁下有什么能力帮助本王？”

王弘义在另一边榻上坐下，淡淡一笑：“在下的能力，还是一个字：人。”

“什么意思？”

“想当年，圣上在藩时，麾下可谓谋士如云、猛将如雨，秦王府中又蓄养了八百死士，因而才有后来的玄武门之事。今日殿下若欲效法圣上，岂可麾下无人？”

李泰微微一震，重新打量着对方：“那阁下都有些什么人？”

“在朝，有谋臣，可供殿下驱使；在野，有死士，可为殿下效死！”

李泰一惊：“你在朝中也有人？”

王弘义含笑不语。

李泰一边凝视着他，一边心念电转，猛然想起了什么：“你既然是琅玡王导的后人，那必定也是王羲之的后人了？”

王弘义微微颔首。

李泰又在脑中急剧搜索着最近获知的有关《兰亭序》之谜的所有片段，突然不由自主地蹦出了一句：“先师有冥藏。”

他记得房遗爱说过，这是甘棠驿那支江湖势力的接头暗号，其首领

的代号为“冥藏”，手下有人潜伏在朝中，代号为“玄泉”。

王弘义仍旧面带微笑地看着李泰，从口中轻轻吐出了一句：“安用羁世罗。”

李泰这一惊真是非同小可，整个人从榻上跳了起来，瞪大眼睛道：“你……你就是冥藏先生？！”

李泰没有听见回答，而依旧只看见一个神秘莫测的微笑。

曲江池畔，艳阳高照。

江上波光粼粼，岸边游人如织。

时节已是初夏，暖风熏人，到此游玩的红男绿女们虽已换上轻衫薄纱，但还是被明晃晃的阳光逼出了一头细汗。李承乾和称心都身着便装，漫步来到北岸的一处石栏边。称心显然很开心，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四处张望，看什么都觉得新鲜，恨不得把所有的美景在一瞬间尽收眼底。

李承乾看着他，内心颇感欣慰。

称心的额头、鼻尖都沁出了细密的汗珠，李承乾掏出汗巾，伸手要帮他擦。称心连忙要去接汗巾，李承乾却执意推开他的手，轻柔地帮他擦拭了起来。

一旁经过的路人无意中看见这两个男子的暧昧举动，无不指指点点、窃窃私语。

称心羞涩，忙低声道：“殿下，还是我自己来吧，别让人家说闲话。”

“怕什么？”李承乾不以为然，“是他们少见多怪，一群田舍夫！”说完狠狠地扫了围观路人一眼。

太子毕竟是太子，虽然穿着便装，却自有不言而威的霸气。路人被他的目光一扫，果然心头一凛，纷纷走开了。

“殿下好威风！”称心笑道。

“这是当然！”李承乾傲然道，“他们要是再多看一眼，我就让封师进把他们一个个扔到江里去喂王八！”

封师进是太子左卫率，也就是东宫的侍卫长，当初正是他带人到伊

州抓了陈雄的小舅子。此刻他也穿着便装，正与几名手下分散在四周暗中保护。待会儿游完曲江，李承乾正是要让他护送称心前往终南山，那里有一处李承乾几年前精心修建的别馆。

称心闻言，不禁捂嘴而笑。

李承乾看着他白里透红的脸庞，忍不住又伸手在他脸颊上揩了一把。

此时的李承乾万万没有想到，就在距离他们不过数十步远的山坡上，有一座凉亭，微服的李世民正坐在亭子里，把他们二人的一举一动全部看在了眼里。李世民身边，是同样身着便装的李世勣及其手下。

李世民的胸膛剧烈起伏，脸色铁青，蓦然闭上了眼睛。

李世勣和手下对视了一眼。他们都知道，这是皇帝内心最为震怒的表现。

日近中天，一阵热风从江面拂来，李承乾顿觉燥热难当，便对称心道："热死人了，到马车里躲躲吧，顺便吃点东西。"说着便牵起称心的手，钻进了停在一旁的马车里。

封师进正想走近马车一些，突然觉得腰部被什么硬物抵住了，低头一看，居然是一把锋利的匕首，再抬头一看，李世勣正面带笑容看着他。

"封将军，别乱动，刀子不长眼。"

与此同时，他的几个手下也都被李世勣的手下以相同手法制住了。

封师进大为惊愕，可还没等他回过神来，李世民就出现在了他的眼前。封师进的脸色瞬间变得惨白，一颗豆大的汗珠从额角掉了下来。

李世民慢慢朝马车走过去。到了马车前，刚想伸手去掀车帘，忽然想到什么，又把手缩了回来，悄悄靠近一步，开始侧耳聆听。

此刻，马车里的李承乾和称心根本没有意识到外面发生了什么。两人正拿着糕点互相喂食，轻声嬉笑。

"殿下，你答应我的，要经常到终南山看我，你可不能食言。"称心道。

"当然不会。"

“你发誓。”称心撒着娇。

李承乾不假思索：“我发誓，若是食言，就让天打五雷轰！”

称心赶紧捂住他的嘴：“不许发这么重的。”

李承乾想了想：“那我发誓，若是食言，就让父皇废了我的太子位！”

马车外，李世民痛苦地闭上了眼睛。

称心歪着头沉吟了一下，道：“这个誓我接受，其实当太子也不见得多好，不当反而更自在。”

李承乾笑：“你倒是心宽，这世上的男人，有谁不想当太子的？就说我四弟魏王吧，拼了命都想谋我的太子位！”

“他想谋，索性就让给他好了。”称心道，“你跟我一起，咱们只当逍遥自在的乐人。”

李承乾苦笑：“既然生在了帝王家，身上便有一份责任，岂能像你这般逍遥快活？”

车外，李世民闻言，似乎稍觉宽慰。

“还有件事你也不能食言。”称心道。

“什么事？”

“将来你若做了皇帝，一定要还我爹清白。”

“这是自然。”李承乾想着什么，忽然道，“称心，你爹当年的事，你知道多少？”

车外，李世民眉头一紧，越发凝神细听。

“听我娘说起过一些，也没多少。”

“那你知不知道，你爹当年是说了一句什么话，才出事的？”

称心神色黯然，点了点头。

李承乾目光一亮：“那你快告诉我，那句话到底是什么？”

称心眼中泛出惊恐：“殿下，我爹就是因为这句话被砍头的，

你……”

“没事的，这儿就咱俩，又没旁人。”李承乾忙道，“你想让我日后重审你爹的案子，你就得告诉我实情，对吧？”

称心犹豫半晌，才嗫嚅道：“殿下真的相信，我爹他……他是清白的吗？”

“那就得看你爹说的是一句什么话了，所以，你必须告诉我。”

又纠结了片刻，称心才终于鼓足勇气，道：“我爹说，当年秦王不仅在玄武门杀害了兄弟，而且，在六月四日那一天，他还……”

“还什么？”李承乾睁大了眼睛。

“还……还囚君父于后宫。”

李承乾浑身一震，如遭电击。

至此他终于明白，父皇当年为何会不由分说地以谋反罪名诛杀陆审言了，原来玄武门事变只有一半真相被外人所知，另一半真相却被父皇刻意掩盖着，不料竟被陆审言的一句酒后真言给捅破了！

“囚君父于后宫”，这句话虽然只有短短六个字，但里面包含的东西却足以石破天惊。

在李承乾的记忆中，从小到大，父皇对外宣称的玄武门事变真相，一直都是太子李建成和齐王李元吉如何三番五次想谋害他，他为了自保，迫于无奈才发动政变，杀了太子和齐王。然而关于事变当天高祖李渊的情况，父皇却一直讳莫如深、语焉不详，只说事变爆发时，高祖正与裴寂、萧瑀等一帮宰辅重臣在海池上泛舟，直到尉迟敬德奉父皇之命，“擐甲持矛”入宫护驾，并奏称太子、齐王已因谋反被诛，高祖才如梦初醒，得知了事变经过。

对此李承乾一直觉得蹊跷，后宫的四大海池距离玄武门都不算远，为何秦王府部众与东宫、齐府兵两帮人马在玄武门杀得鸡飞狗跳，高祖竟然毫无察觉，而仍在海池惬意泛舟呢？宫里有那么多禁军士兵、宦官宫女，居然没有一个人在事变爆发之初立刻向高祖禀报，而是等到事变已接近尾声时，才由尉迟敬德入宫奏明高祖，这符合常理吗？

当然，尽管李承乾有所怀疑，他也不可能去深究这一切。因为在这场事变中取得完胜，进而当上皇帝的是他的父亲，从而被立为太子的李承乾也是这件事最大的既得利益者之一，他又怎么可能替失败的一方——无论是太子、齐王还是高祖——去追究真相呢？

李承乾没有这么傻，所以上述疑问便随着时间的流逝渐渐被他淡忘了。

然而，此时此刻，突然到来的真相却令李承乾万分震惊，也重新掀起了他内心的巨大波澜。很显然，所谓“高祖泛舟海池”的一幕肯定是父皇事后捏造的谎言，正如陆审言这句话所透露的一样，当时的真相，一定是父皇在玄武门诛杀了太子和齐王后，立刻率部入宫囚禁了高祖，并逼迫高祖下诏，宣布太子和齐王是谋反者，而秦王则是正义的一方。之后，高祖又下诏册立秦王为太子，继而主动退位让秦王登基，显然也都是在秦王武力逼迫下不得不做出的无奈之举。

真相大白的这一刻，李承乾不禁汗流浃背，久久回不过神来。

称心惊恐地看着他，嘴唇颤抖着：“殿下，您……您怎么啦？”

还没等李承乾回话，车门的帘幕就被一只大手猛然掀开，然后皇帝李世民暴怒的脸庞便同时映入了二人万般惊骇的瞳孔……



萧君默把营救辩才和楚离桑的日期定在了四月二十五日。

他记得，大概是两个月前的这一天，他抓捕了辩才，所以定在同一天营救辩才，就是为了凸显还债的意味，让自己的良心好受一些。

就像米满仓说的，这件事一做，自己就只能跑路了，长安肯定是回不来了，就连大唐天下是否还有容身之处都不好说。但萧君默现在尽量不去思考未来，因为想了也没有多大意义，只能是走一步看一步了。

行动前一天，萧君默给自己打了一个简单的行囊，里面只有几锭金子、几贯铜钱、一副火镰火石、一卷《兰亭集》、一枚玉佩，还有那枚“羽觞”。想自己活了二十多年，最后值得带走的却只有这几样东西，萧君默不禁有些怅然。

短短两个月前，他还是堂堂的玄甲卫郎将，是被所有人一致看好的前程不可限量的青年才俊。可眼下，他却是一个养父已故、身世不明、在世上没有半个亲人的孤家寡人，而且马上就要变成一个被朝廷通缉的钦犯，即将踏上茫茫不可知的逃亡之路。

看着行囊，萧君默想了想，还是把那枚玉佩挑出来，贴身佩戴在了胸前。这是寻找自己身世的唯一线索，可不能弄丢了。然后，萧君默走出了家门，想去找几个他还心存挂念的人，因为这一生他恐怕回不了长安了，所以必须去见他们最后一面。

他首先找到了李世勣。

两人有一搭没一搭地聊了一些过去的事情，萧君默心里不免一阵伤感。当然，李世勣并没有看出来，仍然在勉励他尽忠职守，将来好加官晋爵、光耀门楣。萧君默嘴上敷衍，心里却连连苦笑。

大约聊了半个时辰，萧君默告辞而出，走到门口的时候差点没忍住眼泪。

接着，他去找了桓蝶衣，却走遍整个衙署都没看见她，最后才听同僚说她好像出任务了。萧君默只好作罢，想起桓蝶衣跟他打打闹闹的一幕幕，心里和眼底就同时涌起了一种温润之感。其实他早就看出来了，桓蝶衣喜欢他，尤其是最近老是吃楚离桑的醋，这一点就更是表露无遗，然而萧君默始终只把她当成妹妹，从没往那个地方想。

蝶衣，对不起，师兄让你失望了。离开玄甲卫衙署的时候，萧君默默默在心里说，希望你能找到一个真心喜欢你的如意郎君。虽然师兄喝不了你的喜酒，但无论在海角还是天涯，师兄都会遥遥祝福你。

最后，萧君默想起了一个人。

不知为什么，此时的萧君默忽然很想见他最后一面。

这个人就是魏徵。

魏徵对萧君默的突然到访显然有些意外，但还是热情地接待了他。

二人落座后，萧君默开门见山地说自己要出一趟远门，所以来看一看太师，兴许将来见面的机会就少了。魏徵有些讶异，然后用那仿佛能洞穿一切的目光看了他一会儿，才淡淡笑道："年轻人出去闯一闯、多历练历练也是好的，不过长安是你的家，不管走多远，你终究还是要回来的。"

萧君默忽然有些后悔跟他说了实话。因为他连自己去哪里、做什么都不问，就像是已经猜出他的想法似的。"太师，您都不问问我想去哪里、作何打算吗？"

魏徵一笑："要是想说，你自然会说；若是不想说，我又何必多此一问？"萧君默也忍不住笑了。

跟聪明人打交道就是这样，有时候好像特别简单，有时候又显得特别复杂。

"太师，"萧君默忽然取下胸前的玉佩，"您认识这枚玉佩吗？"

魏徵接过去看了一眼，摇摇头："从没见过。怎么，有什么来历吗？"

萧君默观察着他的表情，不得不佩服他的定力。一想起今天很可能是与魏徵见最后一面了，萧君默忽然有了一种冲动，便道："太师，您知道吗？我爹，其实不是我的亲生父亲，这枚玉佩的主人才是。"

饶是魏徵再有定力，眼神也终于出现了波动。

“有这种事？”魏徵极力掩饰着，“那你是如何得知的？”

“我爹出事前，给我留下了一份帛书。”

魏徵微微一震。他万万没想到，萧鹤年临终前竟然会打破他们二十多年来的约定，把这个秘密透露给了萧君默。可看萧君默的神色，似乎又不太知道内情。“那，你爹有没有说，你的亲生父亲是谁？”

“本来他已经在帛书中写了，只可惜……”萧君默苦笑了一下，“在魏王府的水牢里，帛书被老鼠咬得稀烂，我只找到了几块布片，只知道我的生父另有其人，却不知道是谁。”

这是魏徵第一次听到萧鹤年最终的遭遇，果然与他料想的一样，萧鹤年就是在魏王府中遇害的。魏徵心里难过，脸上却不动声色道：“真是可惜。”

“太师，我爹追随您多年，按说我的身世，他一定不会对您隐瞒吧？”

魏徵躲开他的目光：“话虽如此，不过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隐私，你爹也不可能把什么都告诉我。”

“那就是说，对我的身世，您确实一无所知喽？”尽管明知这一问纯粹是白问，萧君默还是忍不住说出了口。

魏徵摇摇头：“确实一无所知。”

“太师，假如说我现在马上就要死了，您会不会把真相告诉我？”萧君默不知道自己为何会突然这么说。

魏徵愕然：“贤侄何出此言？我实在是不知情，否则何必不告诉你呢？”

“我也不知道，你们为何都要瞒着我。”萧君默怅然道，“我只能猜测，我的生父是个非同一般的人物，而且经历了什么非同寻常的事情，所以，你们不让我知道真相，其实是为我好，对吗？就像不让我卷入《兰亭序》的谜团中，也是为我好一样。”

魏徵心里，再次对眼前的这个年轻人产生了些许畏惧。跟他交谈，实在是有一种如临深渊、如履薄冰之感。“君默，往事已矣，就算什么真相都不知道，你不也活得好好的吗，何必去追问那么多呢？”

“当然，一头猪什么都不知道，它也可以活得好好的。”萧君默一脸讥笑，“可我是人，而人终究是有念想、有感情的，不是只要活着就满足

了，对不对太师？”

“贤侄所言甚是。但是你想过没有，这世上其实有很多人，是连生存都很艰难的。所以，为了活下去，他们就不得不抛弃自己的念想，割舍自己的情感。即使这么做很痛苦，但人最重要的是活着，为了活着舍弃那些，就是值得的。”

“是吗？那假如现在就让太师您放弃嫡长继承制，让您拥护魏王登基，以此来换取您活下去，您愿意吗？您还会认为这是值得的吗？”萧君默直视着魏徵。

魏徵一怔，后背登时沁出了冷汗：“贤侄，不瞒你说，老夫能活到今天，自然已经舍弃了许多，之所以还留着一口气，在这世上苟延残喘，也只是因为还有一点责任不敢放弃罢了。倘若真如你所说，朝局走到那一步，那老夫也只能一死了之了。”

“这么说，太师的想法不就跟我一样吗？”萧君默道，“人心里头的东西，不管是叫念想，还是叫责任，终究是比活着本身更重要的。为了这些，活着就有意义；若舍弃这些，人不过是一具行尸走肉罢了！”

魏徵忽然有点激动，赞同地点点头：“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身以成仁！贤侄所言，与古圣人的教诲可谓精髓相通啊！”

“既然太师赞同我的想法，又为何把我的命看得那么重要，而丝毫不顾及我心中的念想呢？”

这一刻，魏徵几乎有了一种冲动，很想把一切都告诉这个迷惘神伤的年轻人，同时却又蓦然想起，二十一年前那个玉佩主人对他的嘱托，心中瞬间陷入交战，额头在不经意间便已冷汗涔涔。

片刻后，魏徵才掏出汗巾擦了擦脸，歉然笑道：“这鬼天气，明明才刚小满，就已经这么热了。”

萧君默看着他，知道他一定是有难言之隐，便又拿起玉佩道：“太师，晚辈才疏学浅，不知道这玉佩上面的文字和图案都是什么意思，太师能不能帮晚辈分析一下，至少给晚辈一些线索？”

魏徵听出来了，这个聪明的年轻人是在给出一个折中的办法，既让自己透露一些线索给他，又不至于让自己违背当年对玉佩主人的承诺。魏徵觉得，眼下看来，似乎也只有这个办法可以缓解双方内心的煎熬了。

思虑及此，魏徵便接过玉佩，装模作样地看了看，才道：“据老夫所

知，这灵芝和兰花，一般有象征子孙的意思，所以贤侄的猜测没错，这应该就是你的生父留给你的。”

萧君默知道魏徵已经接受了他的办法，心中一喜，忙道：“还有呢？”

“还有嘛……”魏徵翻看着玉佩，“这‘多闻’二字，首先当然是勉励你广学多闻；其次，这两个字好像是佛教用语，这会不会是在暗示，你生父的身份跟佛教有关呢？”

虽然这样的线索极为宽泛，但至少聊胜于无。说起佛教，萧君默还是有些了解的。他知道，在武德年间，也就是自己出生的那个年代，由于高祖李渊追认老子李耳为先祖，崇信道教，所以对佛教并不太友善，甚至在武德九年一度有过灭佛的想法，后来多亏了太子李建成劝谏，佛教才避免了一次法难。

不知为什么，萧君默想到这段往事，便信口对魏徵说了，不料魏徵突然脸色一变，赶紧岔开了话题。萧君默大为狐疑，不明白刚才还好好的，怎么一说起这个话题魏徵就变得如此紧张。难道，自己的生父跟这起事件有关？

魏徵又扯了些别的话题，然后很客气地挽留萧君默在府上吃饭。萧君默知道再说下去也问不出什么，便起身告辞。

魏徵亲自把他送到了府门口，最后说道：“贤侄，老夫还是那句话，不论你走多远，去做什么，最后一定记得要回来，这里才是你的家。”

萧君默心里越发酸楚，连忙深长一揖，便匆匆上马离开了。

魏徵站在府门前，一直目送着萧君默的身影慢慢消失，眼中竟隐隐有些湿润。

贤侄，老夫何尝不想告诉你一切？只是故人当年千叮万嘱，一定不能让你知道身世真相，更不能让你卷进朝堂的纷争之中，只希望你做个普通人，平平安安过完一生。老夫既然承诺了故人，就不能不信守诺言。所以贤侄，请你原谅老夫吧，老夫能对你说的，也只有这么多了。日后，你若能自己查出真相，那是你的造化，也是你自己选择的命运，最后当然只能由你自己承担。老夫已时日无多，别无所求，只求无愧于本心，无愧于故人！

萧君默离了魏府，策马出了春明门，快马扬鞭朝白鹿原驰去。

该见的人都见了，最后，他当然还要到父亲的坟上去祭拜一下。这

一走不知还能不能回来，日后想上坟扫墓都没机会了，萧君默心里对这个养父充满了愧疚。

他买了很多祭品，供上了坟头，还在墓碑前点了三炷高香，恭恭敬敬地磕了三个响头，然后便静静跪在坟前，在心里陪父亲聊天说话。

天上又淅淅沥沥地下起了小雨，不远处的灞水烟雨迷蒙，周遭的景物越发显得凄清和苍凉，仿佛是在衬托萧君默此时的心情。

他闭着眼睛，却骤然感觉有一股杀气自四面八方弥漫了过来。

萧君默一动不动，直到身后的杀气逼近至三尺之内，才突然转身，一跃而起，同时佩刀出鞘，寒光一闪，直接刺入了一名黑衣人的胸膛，且自后背穿出。这几个动作一气呵成，快如闪电，根本没有给对手反应的机会。

那个偷袭的黑衣人高举着横刀，低头看了胸口一眼，似乎还没意识到发生了什么。

萧君默猛然把刀抽回，一道血光喷溅而出，黑衣人直挺挺地扑倒在地。

此刻，四周至少有三十名黑衣人，以萧君默和坟墓为圆心，形成了一个密闭的围猎一般的圆圈。而且，圆圈正在不断收紧。方才偷袭未遂的那名黑衣人，显然只是投石问路跟他打个招呼而已。真正的猎杀，现在才刚刚开始。

萧君默迅速判断了一下目前的形势，心中暗暗一凛。

看这些人的装扮，很可能正是甘棠驿松林中的那伙人，也就是冥藏的手下。

很显然，萧君默当初狠狠耍了冥藏一把，他现在是派人报仇来了，而且看这样子，颇有志在必得之势。如果是在树林中或者街区坊巷之中，萧君默相信对付这三十名刺客并没有太大的问题，因为他可以借助障碍物躲闪腾挪，将他们各个击破，实在不行，要逃命也比较有机会。可眼下要命的是，这里是一片无遮无拦的开阔地，必须跟他们实打实地正面对抗，饶是他武功再高，在力量对比如此悬殊的情况下，恐怕也是凶多吉少。

包围圈缩至两丈开外的时候，一名黑衣人突然狞笑了两声，开口道：“萧君默，咱们又见面了！”

杨秉均？！

萧君默定睛一看，说话的人脸上蒙着黑布，左眼上竟然遮着一个黑眼罩，但从仅剩的右眼还是可以认出，此人正是杨秉均。

“杨使君，才多久没见，你怎么把眼珠子给弄丢了？”萧君默笑道。

杨秉均索性扯下脸上的黑布，冷冷道：“这还不是拜你所赐？！”

“哦？这就奇了！”萧君默道，“自从洛州一别，我就再没见过你了，何以弄丢了眼睛却赖到我头上？”

“要不是你，老子现在还是堂堂洛州刺史，怎么会落到这步田地？又怎么会被冥藏先生剜掉眼珠子？”杨秉均咬牙切齿。

萧君默当即明白了，笑道：“原来是这么回事，那也只能怪你自己了！当官你不称职，连做贼你都做不地道，冥藏惩戒你一下也是应该的。”

“小子，别太得意，张大眼睛瞧瞧，你今天还逃得掉吗？”杨秉均狞笑，“正好你爹的坟在这里，待会儿我让弟兄们把坟刨开，让你和你爹合葬，也省了一块墓地。”

萧君默呵呵一笑：“使君倒是想得周到，只怕我手里的龙首刀不答应！”

杨秉均不再言语，右手一挥，所有黑衣人立刻一拥而上，数十把寒光闪闪的横刀同时攻向萧君默，或砍，或刺，或劈，或挑，或挥，或扫，几乎织成了一张密不透风的刀网，不给他任何逃生的机会。

萧君默右足在墓碑上轻轻一点，整个人腾空而起，然后一个鹞子翻身，脱开合围，落在两名黑衣人身后，手中刀一刺一砍，两人当即倒地。紧接着，长刀又划出一道弧光，与另一边的三把横刀依次相交，铿锵声起，三个黑衣人均被震退数步。萧君默长刀一挺，竟然径直冲向了杨秉均。

杨秉均一惊，连忙拔刀在手，快速后退几步，口中大喊：“快围住他，杀了他！”

就在萧君默的刀锋离杨秉均面门不过两步远的地方时，一众黑衣人终于再次围住了他，萧君默不得不回手格挡。兵刃相交，火星四溅。萧君默稍不留神，后背被划开了一道口子，鲜血立刻渗了出来。

杨秉均一脸狞笑。

太极宫，甘露殿。

李承乾面如死灰地跪在殿中，旁边站着轻松自若的李泰。李世民在御榻前来回踱步，边走边问一旁的赵德全：“吴王快到了没有？”

“回大家，按路程算，快的话今日午时便能到，就算慢一点，暮鼓前也能赶到。”

“吩咐下去，一入宫立刻到这里来见朕！”

“老奴遵旨。”赵德全回头跟一个宦官说了下，宦官匆匆退了出去。

“还有雉奴呢，怎么到现在也还没来？”李世民一脸焦躁。

“大家别急，老奴这就让人再去催催。”赵德全说着，赶紧又回头点了一名宦官……

宫中甬道，长孙无忌与一名眉清目秀的华服少年匆匆走来，身后跟着一群宦官宫女。

这个少年就是李世民的第九子，也是嫡三子李治，时年十五岁，小名雉奴。李治时封晋王，遥领并州都督，因年龄尚小，并未就藩，也未开府，至今仍居宫内。他半个时辰前便接到了父皇的传诏，但长孙无忌却一直拉着他叮嘱个没完，所以就来迟了。

“雉奴，千万记住，待会儿不管你父皇说什么都不能顶嘴，就算骂你你也得受着。”长孙无忌道，“还有，你那几个皇兄挨骂的时候，你就在旁边听着就好，只需在关键时刻说几句圆场的话，让你父皇听着顺耳，让几个皇兄下得来台即可。”

李治不禁笑道：“舅父，你这几句车轱辘话都来来回回说一上午了，我耳朵都起茧子了。”

长孙无忌是李承乾、李泰、李治三人的亲舅舅，但他跟两个大外甥一向少有往来，却对李治情有独钟，从小就疼爱他，待李治稍长更是成了他不挂名的师傅，时刻在他身边教导指点。表面看来，长孙无忌独独钟爱李治，似乎只是出于缘分——反正就是看着顺眼，彼此投缘，没什么道理好讲。不过，明眼人其实看得出来，长孙无忌不喜太子和魏王的真正原因，是这两个皇子都已成年，生活阅历和政治经验相对丰富，性格早已成熟，且拥有各自的政治班底，长孙无忌难以掌控他们。反之，李治年龄尚幼，性格又较为柔弱，相比太子和魏王要容易掌控得多，因此长孙无忌自然会把宝押在他身上。换言之，若能帮李治在这场夺嫡之争中胜出，长孙无忌不仅后半生富贵无忧，而且不难在日后一手掌控朝政大权。

这回，东宫爆出娈童丑闻，李世民雷霆大怒，索性把太子、魏王、晋王、吴王四个皇子都叫了来，准备通通训一训。长孙无忌担心李治不知应对，便专程入宫一番叮咛。

李治知道，其他三个皇兄或多或少都有问题，但他自己从小就是个孝顺柔弱的乖乖儿，却也被父皇点了名，不禁颇为纳闷。此刻，李治一边快步走着，一边提出了自己的困惑。

长孙无忌一笑："这是好事！此次能被点到名的，都是圣上平时最宠爱的，换句话说，假如太子被废，新太子便在你和魏王、吴王三人之中了。"

李治闻言，若有所思："就算大哥被废了，也该是三哥四哥，怎么也轮不到我吧？"

长孙无忌意味深长地一笑："这可未必。依我看，你胜出的机会，反而比魏王和吴王更大！"

李治想着什么，正待再问，便见甘露殿的一个宦官迎面跑了过来，气喘吁吁地喊着："大家有旨，命晋王赶紧上殿觐见！"

一串血点飞溅而出，又一个黑衣人倒在了萧君默的刀下。

一番拼杀，已经有十来个黑衣人倒在了血泊之中，萧君默身上也已多处见血，虽然都没伤着要害，但血流了不少，把整件白色袍衫都染红了。

剩下的二十来个黑衣人仍旧把萧君默团团围着，攻势越来越猛。

萧君默已然有些体力不支，慢慢退到坟墓边，利用坟墓作为唯一的屏障与对方周旋，明显处于防御态势，只能不时攻一两招。

杨秉均一直站在五丈开外冷眼旁观，此刻发现时机成熟，遂高举横刀，冲过去加入了战团。

雨越下越大，血水混着雨水在萧君默的身上流淌。

周遭一片雨雾苍茫，偌大的白鹿原上杳无人踪，连天上的飞鸟都已躲到树林中避雨。

看来今天要命丧此处了！

萧君默又奋力砍杀了一名黑衣人，在心里苦笑了一下。

甘露殿内，李承乾仍旧跪在地上，李泰和李治一左一右站在两旁。

李世民端坐御榻，瞟了眼殿外的雨幕，沉声道：“吴王可能被雨耽搁了，就不等他了，咱们先开始吧。”

李承乾面无表情。李泰和李治同时躬身一拜：“儿臣谨听父皇教诲！”

李世民盯着李承乾：“承乾，此事因你而起，你自己说说经过吧。”

“其实此事也很简单。”李承乾似乎早就想好了，不假思索道，“儿臣喜欢一个太常乐人，可他是一名男子，其父多年前因酒后乱言被砍了脑袋，就这样子。”

李泰和李治下意识对视了一眼。李治面目沉静，李泰则暗含笑意。

李世民大声冷笑：“听你这么说，就好像你什么错都没有，都是朕小题大做、无事生非喽？”

“儿臣没有这么说。”李承乾梗着脖子道。

“你宠幸娈童，败坏朝纲，此罪一；结交逆臣之子，还想为逆臣翻案，此罪二；目无君父，妄言宫闱秘事，此罪三；明知故犯，执迷不悟，妄图送走娈童遮掩罪行，此罪四；现在还毫无悔意，公然顶撞朕，此罪五！李承乾，倘若朕数罪并罚，你说你的太子之位还能保得住吗？”

“太子乃父皇册封，父皇自然可以随时拿回去，儿臣毫无怨言。”

赵德全在一旁听着，忍不住暗暗叹气。

“好啊！还颇有一副敢作敢当的样子嘛！”李世民哂笑道，“那朕要是说你罪同谋反，你是不是敢把脑袋也交出来啊？”

“儿臣的命也是父皇给的，父皇自然也可以拿回去。”李承乾依然毫无惧色。

李泰忍不住暗笑。

李世民忽然斜了李泰一眼：“青雀，你不必在一旁幸灾乐祸，你自己也不是什么事都没有。”

李泰一怔，嗫嚅道：“父皇，儿臣……儿臣有什么事？”

“你跟一帮权贵子弟成天泡在平康坊的青楼里，纵情声色，挥金如

士，你以为朕都不知道吗？”

李泰一惊，慌忙跪下，不敢回话。

李治一看两个兄长都跪着，就他一个人站着似乎有点突兀，想了想，也跟着跪了下去。

李世民把目光转到李治身上：“雉奴，你是不是也犯了什么错，所以朕还没问话你就跪了？”

李治想了想：“回父皇，古人说兄友弟恭，儿臣虽然没犯什么错，但两位皇兄既然都跪着，儿臣自然也有义务陪跪，所以……所以儿臣就跪下了。”

李世民有些忍俊不禁，和赵德全交换了一下眼色，强行忍住了笑。

不料，李承乾却在这时笑出了声。

“承乾，你还敢笑？”李世民再次板起面孔，“你是不是以为他们都跪下了，你就没事了？”

“儿臣当然不敢这么认为。”

“那你笑什么？”

“儿臣笑的是‘陪跪’一词着实新鲜，也笑儿臣三兄弟，虽然都是父皇母后所生，却有人聪明得那么可恨，有人老实得如此可爱。”

李世民听出了弦外之音，顿时眉头一皱。

李泰闻言，忍不住斜了李承乾一眼：“大哥，你这话什么意思？”

“这里就咱们仨，什么意思你都听不出来？”李承乾一脸讥笑。他很清楚，此次称心事件，他会在曲江池被父皇抓个正着，背后显然是李泰在搞鬼，所以早就憋了一肚子气。

“大哥，你要骂人也得有证据啊！”李泰不自觉地提高了声音，“你这回干的好事是被父皇发现的，跟我有何干系？你不能血口喷人哪！”

“我什么都还没说，你就自己跳出来了，这不就是证据吗？”李承乾冷笑道。

李泰一时语塞，正待回嘴，李世民突然重重拍案，厉声道：“够了！朕还没死呢，你们几个要兄弟阋墙窝里斗，也等朕死了再说！”

雨中的白鹿原，杨秉均攻势凌厉，招招都冲着萧君默的要害。

萧君默且战且退，不仅要抵挡他的攻击，还要防备其他黑衣人的围攻，顿时左支右绌，险象环生。

杨秉均其实武艺稀松，若是在平时，就算八个杨秉均也不见得是萧君默的对手，但眼下杨秉均是以逸待劳、以众凌寡，萧君默则是强弩之末、独臂难支，所以胜负已成定局，萧君默活命的机会非常渺茫，被杨秉均斩于刀下只是时间问题了。

萧君默情知难逃此劫，索性卖了个破绽，假装脚底一滑，慌忙用刀拄地，把整个人暴露在了杨秉均面前。杨秉均大喜，欺身近前，手中横刀高举，向着萧君默当头劈落。不料萧君默却不格挡，而是长刀突刺，直捣杨秉均的心口。

这分明是同归于尽的一招！

杨秉均大惊失色，只好中途变招，侧身一闪，堪堪躲过萧君默的刀锋。

此时萧君默已抱定必死之心，所以不再防备身后，手腕一翻，龙首刀横着划过杨秉均胸口，杨秉均一声惨叫，受伤不轻。然而，与此同时，萧君默身后的一名黑衣人却把刀砍在了萧君默的肩头。萧君默受不住力，单腿跪地，手中长刀往地上一插，才没有完全扑倒。

杨秉均见状，强忍伤痛，再次挥刀砍向萧君默的脖颈。

此刻萧君默已完全没有机会格挡了，遂凄然一笑，等着最后时刻的到来。

千钧一发之际，突然嗖的一声，从东南方向射来一支利箭，瞬间洞穿了杨秉均的手腕。杨秉均一声哀号，手中横刀当啷落地。

萧君默和众黑衣人尽皆诧异，扭头望去，只见一队飞骑正从一片土坡上疾驰而下，为首一匹高大的白马上，坐着一名通身盔甲的彪悍骑将。骑将一边策马飞奔一边搭弓上箭，紧接着又是一箭射来，不偏不倚地射入一名黑衣人的咽喉，此人哼也不哼便仰面倒下。

那名骑将两箭得手，第三支箭转瞬又搭上了弓弦。

众黑衣人惊恐莫名，也顾不上萧君默了，慌忙拥着受伤的杨秉均向灞水岸边逃去。他们的马匹都系在河边的柳树上。

转眼之间，那队飞骑便到了面前。杨秉均等人也已骑上马向西北方

向逃窜。那名骑将朗声对众骑兵道："追！给我抓个活口，看是何方悍匪敢在天子脚下杀人！"

众骑兵领命追了过去。

骑将翻身下马，大步朝萧君默走来。

萧君默早已认出来人，松了一口气，一屁股坐在了泥地里。一放松下来，他才感觉全身到处都痛，不禁咝咝地倒吸了几口冷气。

"你不是老吹自己武功多高吗，怎么也被人揍成这样？"骑将笑着，一下蹲在他面前，看着他身上的伤口，目光就像是在欣赏。

"你连两头熊都打不过，还有脸说我？"萧君默摸了摸周身的伤口，疼得龇牙咧嘴，"他们足足有三十多人，换成是你，早死八回了！"

"我现在可是你的救命恩人，你说话的口气就不能好点？"骑将仍旧面带笑容。

此人还很年轻，看上去只比萧君默大个两三岁，丰神俊逸，英气逼人，虽然看得出远道而来风尘仆仆的样子，但眉眼间却神采奕奕，脸上的笑容更是洒脱不羁、灿若朝阳。

"我都救你两回了，你才还我一次就这么得意，有意思吗你？"萧君默白了他一眼。

"是啊，总算还了你一次，本王顿觉神清气爽啊！"骑将笑道，"早知道刚才第二箭就先不射，等他们再砍你我再射，这样就算还了你两次，咱们的账就清了！"

"你这么会算账，当什么都督啊，回朝当个度支郎算了。"萧君默一摸肩头，竟摸了一手的血，赶紧甩了甩。

"还真被你说中了，父皇刚把我的都督免了，我现在是无官一身轻啊！"

萧君默眉头一皱："怎么回事？"

这个刚刚救下萧君默的骑将，正是李世民第三子、时任安州都督的吴王李恪。他数日前接到了李世民传诏回朝的诏书，同日被免去了都督之职。

李恪站起来，耸耸肩："我的长史权万纪跟父皇上了密奏，说我游猎无度、滋扰百姓。"

萧君默一笑："你可真行，竟然被自己的手下告了黑状，说出去都丢死人！"

"权万纪表面是我的属下，实际上还不是父皇放在身边盯我的，他不告黑状才怪！"

"哎，我说，"萧君默抬头看他，"我伤得这么重，你不赶紧送我回城就医，还一个劲地说，想害死我啊？"

"是你自己多话说个没完，怪谁啊？"李恪嘴里这么说，手上却已用力把萧君默拉了起来。

萧君默被扯动伤口，疼得脸都变形了。

李恪这才留意到他的脸色异常苍白，肃然道："你还别说，你的脸现在已经跟死人一样了。"

萧君默确已虚弱不堪，却仍强作笑颜："你少咒我，我死了对你没好处，回头要是再被哪头熊压在身下，可没人救你了。"

说起来，萧君默跟吴王李恪渊源颇深。早在萧君默任职玄甲卫的第一年，到安州执行任务，恰好碰上李恪出城打猎，不小心坠马挂在山崖，被路过的萧君默救了起来。第二年，李恪回朝述职，又到终南山打猎，跟手下跑散了，被两头黑熊围攻，恰巧又被萧君默给救了。李恪笑称萧君默是他的福星，萧君默说事不过三，再来一回你就死定了。二人从此便有了过命的交情，虽然不常见面，却无形中已亲如兄弟。

"少废话！赶紧上马，我看你快不行了！"李恪一脸紧张。

萧君默一笑："瞧你这没见过世面的样子！我这人身体好，血多，流不完的……"话音未落，他两眼一闭，身子一晃，便瘫软了下去。

李恪一把抱住他，忍不住骂道："又嘴硬！你迟早得死在这张嘴上！"

萧君默却一动不动，显然已经晕厥。

李恪急了，慌忙拍他的脸："哎，你别吓我，说死你还真死了？"

看萧君默还是没有半点动静，李恪赶紧打了声呼哨。不远处的那匹白马闻声，立刻昂首奋蹄跑了过来。

甘露殿里一片沉寂，只有李世民粗重的呼吸声显得异常清晰。

“青雀，你老实回答朕，这次的事情，跟你有没有关系？”李世民看着李泰。

“冤枉啊父皇！”李泰急道，“自始至终，儿臣有跟您提过娈童的事吗？事前儿臣根本什么都不知道啊！”

李世民沉吟不语。

李承乾冷笑：“你没提，不等于你的人没提。如果我没有猜错，这次背后告我的人，一定是黄门侍郎刘洎吧？”

李泰也笑了笑：“什么人告你的我不知道，但就算是刘洎，他这么做也是出于对父皇和社稷的赤胆忠心，更是出于挽救你的一片苦心！如果你硬要说他是我的人，那么我承认，在这一点上，刘洎和我的确是一条心！我相信，朝中所有的忠臣孝子和正人君子，也都跟我们是一条心！”

李泰这番话说得大义凛然、掷地有声，无懈可击，不但替自己解了围，还帮刘洎圆了场，更重要的是随顺上意，让李世民听了十分入耳。所以话音一落，李世民当即面露赞赏之色，道：“青雀这话说得在理，若臣子均存此心，君父亦复何忧！承乾，别的事不说，在识大体、顾大局这一点上，青雀就做得比你好，你还别不服。”

李承乾隐隐冷笑，不说话了。

“多谢父皇首肯！”李泰喜道，“儿臣虽无德无能，但时刻谨记父皇平日的谆谆教诲，不敢暂忘。”

“嗯。”李世民点点头，“那你日后流连青楼的时候，最好也要记得朕的教诲。”

李承乾暗暗一笑。连李治都忍不住咧了咧嘴，却强忍着不敢流露笑意。

李泰大为尴尬，忙道：“父皇教训得是，儿臣今后一定痛改前非，绝不再涉足平康坊半步！”

“雉奴，”李世民看向李治，“你的两个兄长，其所作所为，何者为是，何者为非，朕的态度如何，你也都看见了，从今往后，该如何立身处世，不用朕再教你了吧？”

李治忙道：“父皇一片苦心，儿臣自然明白。请父皇放心，儿臣今后一定小心为人、谨慎处事，绝不敢给父皇增添烦恼。”

李世民微微皱眉：“雉奴，小心谨慎固然是对的，但你的问题不是不

够谨慎，恰恰是太过拘谨，偏于柔弱了。凡事过犹不及，倘若你什么事都不敢做，那便是缺乏担当，日后又如何作为一个藩王屏卫社稷、侍奉父兄呢？”

李治有些蒙：“那，那请父皇示下，儿臣该做些什么事？”

“重要的不是现在马上去做什么事，而是要在平素的语默动静、言行举止之间，培养起一个皇子、一个藩王该有的胆识、魄力与担当。换言之，你该做的，不是不给朕增添烦恼，而是要主动帮朕分忧，听明白了吗？”

李治似懂非懂，只好点了点头。

李世民叹了口气，转头对赵德全道：“瞧瞧朕这三个儿子，一个是有胆识，却失之于鲁莽；一个是很聪明，却失之于算计；还有一个是太仁厚，又失之于老实暗弱。朕心实无聊赖啊！”

李承乾、李泰、李治听了，不禁面面相觑。一句话把三个人的优缺点全部点明说透，既肯定了他们的长处，又不留情面地揭了他们的短，不免令三人都有些震动。

赵德全忙道：“大家目光如炬、洞彻人心，老奴佩服得五体投地！不过，三位皇子都还年轻，璞玉尚待雕琢，真金亦需火炼，只要大家耐心调教，假以时日，必可使三位皇子扬长避短、各成其美！”

李世民似笑非笑：“你倒是会说话，就是太过八面玲珑，说了跟没说一样。”

赵德全嘿嘿笑着，俯首不语了。

就在这时，一个宦官匆匆进殿，奏道：“启禀大家，太子太师魏徵求见。”

李世民冷然一笑：“朕估摸着，他也该来了！”

赵德全瞟了眼殿门，只见外面大雨如注，忍不住小声嘀咕：“雨下这么大，太师他……”

“雨大？”李世民又冷笑了一下，“出了这么大的事，就是天上下刀子，他魏徵也会来。”然后对着殿门口的宦官道：“让他进来吧。”

宦官领命退出。李世民环视了跪在地上的三人一眼，道：“你们都下去吧，青雀和雉奴都记着朕今日说的话；承乾先别出宫，在偏殿等候裁决。”

承天门，大雨滂沱，天地间一片灰蒙。

一群守门的甲士都缩在门洞里，百无聊赖地望着外面厚重的雨幕。

突然间，雨幕中冲出了一骑白马，马上之人通身盔甲，胸前还抱着一个浑身是血的白衣男子，直直朝着宫门冲来。

甲士们大为惊诧。为首队正神色一凛，一声令下："挡！"众甲士纷纷把手中长矛指向来人，瞬间便结成了一道长枪阵。

"我是吴王李恪，都给我让开！"马上之人厉声高喊，不但不停，反而加快了速度，"奉旨入宫，挡路者死！"

甲士们都慌了神，赶紧看向队正。队正也犹豫了，不知该拦还是该让，因为即使奉旨入宫，也从未有人拿着这样一副拼命的架势来硬闯的。

转瞬之间，白马距宫门已不过三丈之远。甲士们只听马蹄嗒嗒，后面俨然又跟着一队飞骑。为首的白马骑将见他们不让，唰地抽出了佩刀，身后众骑也跟着全部抽刀在手。

眼看一场厮杀就要在宫门爆发，甲士们全都一脸惶急。

就在李恪即将跃入门洞的一刹那，队正终于大喊一声："让！"

众甲士唰地一下收起长矛，向两边闪开。李恪犹如疾风一般从他们身边掠过，紧接着那队飞骑又嗖嗖嗖地与他们擦身而过。

直到李恪跟他的飞骑消失在宫城的雨幕之中，守门队正才吞了一口唾沫，喃喃道："这吴王莫不是疯了？！"

李恪抱着浑身是血的萧君默冲进太医署的大门时，着实把里头老老少少的太医全都吓了一跳。

"赶紧救人，都愣着干什么？！"李恪一声怒吼。太医们这才回过神来，赶紧七手八脚地把萧君默抬进了屋里。

"救不活他，本王唯你们是问！"李恪扔下这句话，又大踏步走进了雨中。

太医们面面相觑，静默了一瞬，然后便各自冲向自己的药箱……

"朕命你教导太子，可你就教出了这么个结果？"

甘露殿里，李世民冷冷地对站在下面的魏徵道。

雨水浸透了魏徵的乌纱和官袍，又滴滴答答地淌到地上，片刻之间便在他脚边积成了一小摊水。

“臣失职，有负圣恩，还请陛下降罪！”魏徵说着，扑通一下跪在那摊水上。

李世民皱了皱眉，有些不忍，给了赵德全一个眼色。赵德全赶紧搬了一张圆凳过去，低声道：“太师，地上凉，大家让您坐着回话。”

魏徵却执拗地跪着，朗声道：“启禀陛下，臣知此次太子犯了大错，理应严惩，但不知陛下打算如何惩戒？”

赵德全尴尬，只好把圆凳放在一边，悄悄走回李世民身旁。

“朕正在考虑，是否该废黜他。”

魏徵知道皇帝肯定会这么说，便道：“陛下，请恕臣直言，此时废黜太子，有三不可。”

“哦？”李世民眉毛一挑，“原来你冒着大雨入宫，不是来请罪的，而是来劝谏的？”

“回陛下，臣的本职便是直言进谏，这么多年都是如此，陛下可以不听，但臣不能不说。再者，事有先后，臣把该说的说了，然后陛下再治臣的罪，臣绝无怨尤！”

“也罢，那你且说说，何谓三不可？”

“谢陛下！毋庸讳言，近年在诸位皇子中，魏王最蒙圣眷，所获荣宠一度超过东宫，以至对储君之位渐生觊觎，此乃朝野共知。若陛下此时废黜太子，改立魏王，则无论此次娈童事件是否与魏王有瓜葛，都会给朝野上下造成一种印象，认为储君之位可经营而得。设若陛下后世子孙皆纷起效法，必不利于我大唐之长治久安，故臣以为不可。”

事实上，这也正是李世民的顾虑之一，但他却不动声色，道：“接着说。”

“此次事件牵连陆审言谋反案，事涉宫闱之秘，暂且不论这个秘密是什么，若因此而废黜太子，必然会在朝野掀起轩然大波，令万千臣民对此秘密皆生好奇探求之心，这定非陛下所乐见，故臣以为不可。”

李世民不得不承认，这确实是自己更深的一层担忧。当年武力逼宫

囚禁高祖之事，所知之人甚少，若因此次娈童事件而被掀开，的确是极大的不智。纵使朝野皆不知真相为何，但仅仅是臣民之间口耳相传或心存腹诽，便是李世民无法接受的。

“那第三又是什么？”

“储君乃为国本，非到万不得已，不可轻言废黜。此次太子所犯之错，归根结底只是德行不修，并非真的意欲谋反，若予以废黜，则有因小失大之嫌。如前朝隋文帝，因小事而废黜太子杨勇，另立包藏祸心、矢志夺嫡的晋王杨广，以致社稷倾覆，二世而亡，此殷鉴不远，来者可追，还望陛下三思，切勿重蹈覆辙！”

魏徵说完，李世民顿时陷入了长长的沉默。

他发现，魏徵的这“三不可”，无一不切中他内心的隐忧。因此，与其说魏徵是在劝谏，不如说是在帮李世民说出在心里想却不便说出的话。换言之，这是给李世民搭了张梯子，好让他下台。这么多年来，李世民之所以屡屡接受魏徵的犯颜直谏，非但不为之恼怒，反而还觉其言“妩媚”，原因就在于魏徵的谏言总是能够击中要害，让李世民找不到反对的理由。

就在李世民的沉默中，魏徵突然打了一个异常响亮的喷嚏。

一时间，大殿上的气氛有些尴尬。

李世民忍不住笑出了声，赵德全察言观色，也赶紧放声而笑，最后，连魏徵自己也不得不跟着笑了起来。于是，尴尬的气氛便在君臣三人的笑声中涣然冰释，而这场突如其来、惊心动魄的储君危机，也就在这阵笑声中悄然消散、化为无形了……



李世民最后采纳了魏徵的谏言，打消了废黜太子的念头，随后针对该事件颁发了一道诏令：一、将称心斩首弃市；二、太子禁足三个月，在东宫闭门思过，其间不得观赏任何歌舞伎乐；三、将每月发放给东宫的钱帛、物料扣除三成，为期一年。

这样的处理结果显然是程度最轻的惩戒了。李承乾接诏时，居然有点不太相信，愣了好一会儿，直到赵德全催他赶紧领旨谢恩，他才回过神来。

尽管自己在这起事件中毫发无伤，可一想到从此便要与称心阴阳永隔，李承乾的心里不禁痛如刀割。但事已至此，他也无可奈何。

最后，李承乾把这笔账记在了魏王和刘洎头上。

他暗暗发誓，总有一天要让他们付出血的代价！

吴王李恪脱掉铠甲换上朝服匆匆赶到甘露殿的时候，鬓发凌乱不堪，发丝还在淌水。李世民看到他狼狈的样子，皱了皱眉，问他为何不避雨。李恪便将自己在白鹿原遭遇的事情一五一十做了禀报。李世民顿时一惊，道："萧君默现在如何？"

"应该没有性命之忧。"李恪道，"虽然受了些伤，不过都未伤及要害，只是失血过多，目前还在昏迷，儿臣已经把他送入太医署了。"说完又想到什么，赶紧道，"父皇，此事有点不合规矩，儿臣未及向父皇请旨便自作主张，还请父皇恕罪。"

"人命关天，你这么做是对的。"李世民道，"更何况，萧君默是辩才一案的有功之臣，朕更不能让他出事。就让他留在太医署养病吧，这段时间，你替朕多照料一下。"

李恪大喜，赶紧谢恩。辩才一案，他在安州也有耳闻，只是没料到父皇对此案如此看重，连带着还对萧君默如此重视。

“这回朕免了你的都督一职，你可有怨言？”李世民看着他。

李恪洒脱一笑：“父皇多虑了。儿臣就当是一次回京向父皇尽孝的机会，感激还来不及，岂会有怨言？”

李世民又看了他一会儿，知道他没有说谎。

事实上，除了三个嫡子，李恪是余下八个庶子中最让李世民看重的，因为李恪兼有文韬武略，为人英武果敢，最似青年时代的李世民。所以，假如李承乾被废黜，那么李恪便是李世民心目中最有条件继任太子的人选之一。此次李世民以免职为由把他召回朝中，真正目的其实是想把他留在身边备选。职是之故，尽管目前李世民暂时打消了废黜李承乾的想法，可还是决定把李恪留在京城住一阵子。

“朕在亲仁坊给你安排了一处宅子，你先住进去。”李世民道，“需要什么东西，可随时禀告，朕让德全给你安排。”

“谢父皇！”

李世民忽然想起什么：“方才你说，在白鹿原有命手下去追那帮刺客，结果如何？”

李恪摇摇头：“没追上，那帮亡命徒看来都训练有素，既凶残又狡猾，不好对付。”

李世民想了想：“这样吧，朕交个差事给你去办。”

李恪一喜：“父皇请讲。”

“查一查这帮刺客，看看是什么样的亡命徒，敢在天子脚下刺杀朝臣。”

“儿臣遵旨！”

萧君默万万没料到，自己营救辩才父女的计划，竟因一场突如其来的刺杀搁浅了。

而他更没料到，自己居然被安置在了宫中的太医署养伤。

其实他的伤势不重，经太医调理数日，喝了一些补血补气的药后，便大为好转了，只是几处较大的伤口还未愈合，身体还有些虚弱。萧君默惦记着营救的事，执意要出宫，李恪却死活不让，还派了两名亲兵守着他。萧君默哭笑不得，感觉自己好像被软禁了。原本住在宫外，他还可以利用禁苑的漏洞，化装成宦官潜入后宫，可现在住在宫内，反而寸

步难行，跟楚离桑仿若咫尺天涯，连给米满仓递个话的机会都没有，着实让他郁闷难当。

李恪一天来太医署看他两三回，没少损他。萧君默闲得无聊，就跟他打嘴仗解闷。这天，萧君默在太医署的院子里练拳，李恪又来了，一看到他便笑道：“现在有劲了？那天躺在我怀里，软得跟个女人似的。”

萧君默叹了口气：“你一个堂堂亲王，除了天天来损我就没正事干了吗？”

“现在照料你是本王第一正事，父皇旨意。”李恪正色道。

“其实我已经好了。”萧君默舒展了一下筋骨，挥了挥拳头，“能请你别再照料我了吗？放我回家。”

“真的好了？”

“当然！”

李恪看着他，突然出手，当胸一拳打了过去。萧君默慌忙格挡，大叫道：“有你这么偷袭的吗？太卑鄙了！”李恪不理他，连连出击，拳掌交替。萧君默拼尽全力抵挡，无奈脚底虚浮，两只手也使不上劲，不过四五个回合，一个不慎便又向后倒去。

李恪一个箭步冲上去，抱住了他的腰，笑道：“你现在除了嘴巴硬，全身上下都是软的，还敢吵着回家？”

萧君默气急败坏地推开他，怒道：“方才是你偷袭，不算，再来！”

李恪摇头笑笑：“就你现在这样，恐怕连女人都打不过。”

萧君默更怒，挥拳冲了上去。李恪一边闪避，一边大声道：“桓姑娘，我帮你试过了，这家伙现在就这两下子，你扬眉吐气的时候到了！”

萧君默一怔，赶紧收起架势。桓蝶衣就在这时走了过来，笑道：“师兄，方才吴王说了，只要你过了我这一关，就可以回家。”

萧君默无奈苦笑，举手做投降状：“行了，我斗不过你们，我现在就睡觉去。”说着便朝屋里走去。

桓蝶衣和李恪相视一笑。

“你现在就该在这儿乖乖养伤，哪儿都别想去！”桓蝶衣跟他进了屋里，还在一个劲地训他，“出了这么大的事，也不给我和舅舅传个话，害

我们都急死了，以为你也失踪了！要不是吴王奉旨和舅舅一起追查刺客，我们都不知道你出事了！”

“到底是多大的事？”萧君默笑，“我又不是第一回受伤。”

“你还嘴硬？吴王说你那天流了好多血，再晚一步兴许就没救了！”

“吴王就是个大嘴巴，他说的话你也信？”

“不管怎么说，你现在的任务就是安心养伤，别七想八想！”桓蝶衣瞥了他一眼，“更别想着要去找那个楚离桑。”

萧君默心里咯噔一下，赶紧岔开话题：“杨秉均查得怎么样了？”

“吴王和舅舅正联手全力搜捕。”桓蝶衣道，“对了，吴王说你一直认定杨秉均就躲在城里，为什么？”

“杨秉均这回不像是私自行动。”萧君默思忖着，“那天围攻我的那些刺客，身手都不弱，所以我猜，杨秉均应该是奉了冥藏的命令。我估计，这回不光是杨秉均到了京城，恐怕冥藏本人也来了。”

桓蝶衣微微一惊：“照你这么说，那他们此次来京一定不光是为了报复你，还会有更大的行动？”

“聪明。”萧君默竖了竖大拇指，“杀我只是顺带干的事情，绝不是他们此次来京的主要目的。”

“那他们到底想干什么？”

“这也是我想知道的。”萧君默无奈一笑。

事实上，萧君默心里很清楚，不管冥藏此次来京究竟意欲何为，至少其目的之一是跟自己一样的，那就是——劫走辩才。

就萧君默之前已经查到的线索来看，冥藏虽然是天刑盟主舵的首领，但一直以来，他能有效掌控的好像只有本舵和玄泉、无涯这两个所谓的“暗舵”，至于其他分舵，他似乎都鞭长莫及。比如魏徵的临川舵，这么多年冥藏似乎一直不知道它的存在，更别说那些散落在江湖中的分舵了。由此可见，冥藏一心想抓辩才，目的很可能是通过他获取《兰亭序》的核心秘密，进而找到并号令那些隐藏在江湖中的分舵。

想到这里，萧君默忽然灵光一闪：根据之前围绕“无涯之觞”所做的推论，王羲之在《兰亭序》真迹中很可能写了二十个不同的“之”，以此铸刻各分舵“羽觞”的阴阳双印；由此来看，会不会是因为冥藏手中没有

各分舵的阴印，所以他必须千方百计找到《兰亭序》真迹，以便准确复制各分舵阴印，从而号令它们呢？

至此，萧君默基本上可以得出结论，《兰亭序》真迹中那二十个不同的“之”字，肯定便是它的核心秘密了，至少也是核心秘密之一！

看见萧君默忽然呆了，桓蝶衣不悦道：“想什么呢？你肯定又有什么事瞒着我吧？”

“你放心。”萧君默一笑，“反正我不是在想楚离桑。”

桓蝶衣气急，猛地往他肩膀捶了一拳。萧君默被打到伤口，其实不是很痛，却故意夸张地叫了起来。桓蝶衣这才想起他受了伤，大为不忍，赶紧问他怎么样了。

萧君默一屁股坐在榻上，一边揉着肩膀，一边愁眉苦脸道：“我真命苦啊，成天被你和吴王两个欺负，想说理都没地方说去！”

桓蝶衣连声道歉。

萧君默看她着急担忧的样子，忍不住笑了起来：“算了算了，反正我现在无亲无故，就你一个师妹，就不跟你计较了。”

桓蝶衣一听，心里蓦然一动，眼中不由升起了一股柔情。

萧君默慌忙把目光挪开，心里暗骂自己该死，明明没事你干吗又惹她呢？

想起自己刚才那句话，萧君默便真的不由自主地想起楚离桑来了。自己那天明明说了要救她，而且承诺很快便会想出办法，但现在被伤势耽搁，一晃就好几天过去了，她又不知自己的音讯，心里肯定又在骂他是骗子了。

真是造化弄人！

萧君默在心里苦笑，不明白自己和楚离桑之间为什么总是会磕磕碰碰、误会不断。

凝云阁上，楚离桑斜倚着栏杆，怔怔地望着不远处的水面发呆。

阳光下的海池，碧波荡漾，一对鸳鸯正在水中自在徜徉。只见羽毛鲜艳的雄鸳频频向雌鸯曲颈点头，把嘴浸入水中，然后又竖直头部艳丽的冠羽，不时地左右摆动头部……

楚离桑看着看着，不禁羞涩而笑。她记得从前听母亲说过，这是雄鸳在向雌鸯表达爱意，之后它们便要在一起洞房花烛、生儿育女了。

由于不好意思看那“洞房花烛”的场景，楚离桑把头转了回来。就在这时，米满仓提着一只鸟笼走了进来，笼子里立着一只五彩缤纷的鹦鹉。

“楚，楚姑娘，你要的，鸟，鸟来了。”米满仓故意说得很大声，给了楚离桑一个眼色。

房里依旧站着那四名宫女。楚离桑瞥了她们一眼，对米满仓道：“提过来，让我仔细瞧瞧。”

米满仓依言走了过来。

楚离桑假装逗弄笼中的鹦鹉，低声问：“打听到了吗？”

“有，有了，萧郎他，他，他……”

“直接说结果！”楚离桑急道。

“遇刺了！”米满仓终于把话憋了出来。

楚离桑大惊失色，睁圆了眼睛：“你说什么？！”声音不自觉便提高了，米满仓赶紧冲她眨眼。楚离桑既惊恐又焦急，强自镇定下来，又问：“那他……出事了吗？”

“还好，没，没死。”

楚离桑长长地松了一口气，抚住心口，那里还在怦怦乱跳。

“就是受，受伤了。”

“伤得怎么样？严重吗？”

“应无大，大碍。”

楚离桑的心跳这才缓缓平复下去。这几天她一直在心里骂萧君默，觉得他就是个彻头彻尾的骗子，没想到他竟然是出了这么大的事，看来自己又错怪他了。

“萧郎他，早，早计划，好了，你放，放心。”

米满仓话音刚落，笼中鹦鹉忽然叫了起来：“你放，放心，你放，放心……”米满仓吓了一跳，狠狠拍打了几下鸟笼，那鹦鹉才闭了嘴。

楚离桑忍不住一笑，心里不觉便轻松了一些。

只是一想到经此变故，不知会不会夜长梦多，楚离桑心头复又沉重。还有，父亲那头该怎么应付皇帝，也让人心焦。前几天，她曾让米满仓去打听了一下，米满仓说法师一切正常，该吃吃，该睡睡，让她别担心。可楚离桑总觉得事情这么拖下去也不是办法，倘若父亲执意不开口，皇帝迟早有一天会失去耐心。

“朕就快失去耐心了！”

佛光寺的禅房里，李世民一脸不悦地对辩才道。

辩才端坐蒲团，脸色红润，神情安详。

“法师最近好吃好睡、养尊处优，却依旧只字不吐，这合适吗？”李世民提高了声音。

辩才淡淡一笑：“陛下别急，容贫僧再休养几日。”

“再休养几日？”李世民冷笑，“冥藏已经杀到京城了！你知道吗？”

就在刚才，桓蝶衣回玄甲卫衙署向李世勣说了萧君默的判断，李世勣当即入宫向皇帝进行了奏报。

辩才闻言，微微一震。

“冥藏竟敢在光天化日之下刺杀玄甲卫郎将，还差一点就得手了！天知道接下去还会掀起什么风浪！”李世民怒视着辩才，“法师如此气定神闲，却置社稷苍生之安危于不顾，是不是太自私了？！”

辩才沉吟半晌，才重重叹了口气，道：“事已至此，我大唐怕是逃不过这一场劫难了。”

“劫难？！”李世民眉头一皱，“既然你也知道会有一场劫难，那就把《兰亭序》的秘密全都说出来！把一切都告诉朕，让朕来挽回这场劫难！”

辩才面色凝重，沉默不语。

“法师，请你别忘了，你的养女还在宫中，如果你还是这样执意不说，那朕便不敢保证她的平安了。”

辩才苦笑了一下，终于开口：“陛下，贫僧可以说，但请恕贫僧直言，就算陛下知道了《兰亭序》的秘密，恐怕也挽回不了什么。”

“你只管说你该说的。”李世民道，“其他的，朕自有决断，无须你来操心！”

“好吧。”辩才从容地看着李世民，“不过贫僧在开口之前，想跟陛下做一个约定。”

李世民一怔：“什么约定？”

“贫僧每三日，只回答陛下三个问题。”辩才道，“多了，请恕贫僧无可奉告。”

李世民有些诧异，旋即冷然一笑：“你是怕朕知道了一切之后，会卸磨杀驴？”

“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辩才淡淡笑道，“自古以来，哪个帝王不是这么干的？倘若贫僧一口气说光了，那陛下还养着贫僧和小女做什么，岂不是白白增加宫里的开支用度？”

“难道朕就不可以放你们回家吗？”

辩才摇头苦笑：“事关《兰亭序》，都是一些惊天秘密，陛下自然会担心，一旦放了我们，这些可怕的秘密就有可能泄露到民间，乃至散播天下。所以，为了杜绝万一，陛下肯定要将贫僧和小女灭口，这才能一劳永逸，根除后患！对吗陛下？”

李世民哑然失笑，片刻后才道：“也罢，既然话说到了这份上，咱们也不必绕圈子了，朕现在就问你第一个问题，‘天刑’二字究竟何意？”

“东晋永和九年，王羲之与众友人在兰亭会上，秘密成立了一个组织，名字便是‘天刑盟’。‘天刑’二字，意为上天的法则，或者天降的刑罚。简言之，天刑盟的宗旨，便是替天行道。依此宗旨，王羲之给组织定下的第一条规矩便是：邦有道则隐，邦无道则现。”

李世民恍然大悟。

至此，困扰李世民多年的吕世衡留下的血字之谜，终于真相大白。“天刑”二字，原来便是这个神秘组织的名称，吕世衡当年极力想告诉自己的，原来便是这个！

但是，辩才所说的“邦无道则现”，却深深刺激了李世民。他盯着辩才，愤然道：“自从朕登基之后，我大唐天下便河清海晏、国泰民安，在法师看来，难道是‘邦无道’吗？”

“陛下功绩，天下人有目共睹，贫僧自然是认为‘邦有道’。”

“既然如此，冥藏为何还要出来祸乱天下？他是天刑盟的首领吗？”

“最近的一任天刑盟盟主，是王羲之七世孙，也是贫僧先师——上智下永老和尚，冥藏是他的侄孙，本名王弘义，乃天刑盟主舵冥藏舵的舵主，并非盟主。当年陛下追随高祖澄清四海、鼎定天下，先师便看出我大唐必能给天下苍生带来一个太平盛世，故而遵循‘邦有道则隐’的原则，下令各分舵进入沉睡状态，而后主动切断了与各分舵的联络。遗憾的是，王弘义的看法和主张均与先师不同，此人野心勃勃，一意要复兴家族，让琅玡王氏重现当年‘王与马，共天下’的荣光，故而与先师分道扬镳。此后，先师圆寂，临终前嘱咐贫僧，一定要恪守‘邦有道则隐’的原则，让天刑盟从此消失于江湖。这也是贫僧这么多年一直保守秘密的原因所在。也正因此，贫僧才会一再劝陛下‘以无事治天下’，不要为了追查《兰亭序》的秘密而无意中唤醒整个天刑盟，因为这恰恰遂了王弘义的心愿。此人唯恐天下不乱，一心要重启并掌控整个组织，进而在乱局之下火中取栗，以实现他的个人野心。所以，冥藏的所作所为，并不能代表天刑盟，请陛下不要误解。”

听完这一番话，李世民默然良久。

倘若真如辩才所说，整个天刑盟都被唤醒且落入冥藏手中的话，那势必会有一场劫难。但是，以李世民的性格，他是不可能“以无事治天下”的，更不可能坐等冥藏出招再后发制人，他必须掌握先机，把一切危险因素都扼杀在萌芽状态，就像当年征战天下、驰骋沙场时，他也总是身先士卒、冲锋陷阵，并且总能旗开得胜、一举制敌一样！

“天刑盟的势力到底有多大？重启并掌控天刑盟的关键，是不是就藏在《兰亭序》真迹之中？”李世民紧盯着辩才，“还有，《兰亭序》真迹现在到底在哪里？”

辩才笑了笑：“陛下，这是另外三个问题了，您忘了方才的约定了吗？”

李世民又盯着辩才看了一会儿，才点点头，站起身来：“三天之后，请法师准备好答案。”

桓蝶衣走后，萧君默便又闲得发慌，忽然想起了一件事。

太极宫中有一座著名的藏书楼，被称为“秘阁”，其中收藏着古往今来数十万卷著作典籍，主收诸子百家、官修正史，旁涉稗官野史、志怪异闻，可谓应有尽有。萧君默对秘阁向往已久，但平时是绝对没有权力进入的，只能望洋兴叹。可现在不同了，萧君默想，一来自己正闲得难受，二来可以找吴王帮忙，趁机进入秘阁一观，以遂平生之愿，岂非乐事一桩？

这么一想，萧君默立刻兴奋了起来，马上让守在门口的亲兵去找吴王，说有要事相商。约莫半个时辰后，李恪匆匆赶来，可一看到他百无聊赖的样子，马上意识到被骗了，遂一脸讥嘲道："怎么，才一会儿没见，立马又想我了？"

萧君默笑："是啊，这才叫兄弟嘛！"

李恪瞪了他一眼："让你养个病都不安分！本王忙得很，你可别耍我！"

"不耍你，真的是有事请你帮忙。"

"什么事？"

"我快闷死了！带我去秘阁，看看书。"

"这就是你说的'要事'？"李恪一脸不悦，"就为了这么芝麻绿豆大的事，你就急急忙忙让人把我叫来？"

萧君默嘿嘿一笑："对你这种堂堂亲王，这当然是小事，可对我这种芝麻绿豆大的官，进秘阁就是比登天还难的大事！我不找你找谁？"

李恪得意："好吧，看在你如此低三下四求我的分上，本王就勉为其难了。"

萧君默心中大喜，却不想被他踩得太狠，便道："我低三下四了吗？没有吧？"

"没有吗？没有就算了，本王还有事呢。"李恪转身就要走。

萧君默慌忙拉住他，赔笑道："有有有，真的有好吧？你爱怎么说都成！"

李恪这才笑了："能让你这么嘴硬的人服软，真是人生一大乐事啊！"

"好好好，你高兴就好，赶紧走吧！"萧君默拉起他就走。李恪脸上乐开了花。

秘阁果然名不虚传，萧君默一走进去，便觉一股庄重肃穆的文翰之气扑面而来。

整座藏书楼共有三层，每一层都陈列着一排排高大的楠木书架，装帧精美的书卷层层叠叠地堆放在书架上，可谓浩如烟海、汗牛充栋！

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矣！萧君默穿梭在书架之间，不觉在心中发出了庄周之叹。方才吴王领他进来时，交代书监说：“萧将军在帮本王查案子，需要调阅秘阁的书籍史料，你务必全力配合！”书监频频点头，诺诺连声。然后吴王冲他眨了眨眼，便先走了。萧君默不禁在心里感叹：权力真是个好东西，怪不得世人都那么渴望，不择手段也要得到它。

书监陪着萧君默转了几圈，萧君默嫌不自在，把他打发走了，随后信步走到陈列史籍的区域，心中蓦然闪过一念：何不趁此机会查查有关《兰亭序》的事？

主意已定，萧君默便从头开始整理相关思路，看看有什么问题和疑点是可以借助这里丰富的藏书进行追查的。

东晋永和九年三月初三，是传统的“上巳节”。依照民间习俗，人们通常会在这一天到水边洗濯污垢、消灾祈福，同时游春踏青、饮酒赋诗，称之为“修禊”。王羲之就是在这一天，与六个儿子、三十五个属官及友人，在会稽郡山阴县的兰亭溪畔，举行了兰亭会。

由于王羲之及其与会者都是当时名士，兰亭会上又有曲水流觞、饮酒赋诗的风雅之事，所以后世向来把此次集会看成是一次“文人雅集”。但萧君默现在已经知道，王羲之事实上就是在这次集会上成立了庞大的秘密组织天刑盟，可见，所谓的“文人雅集”完全是王羲之为了掩人耳目而设计的幌子，纯粹是一个伪装。

那么，这里首先要查证的第一个问题便是：王羲之是在一种怎样的历史背景之下，出于什么动机才召集这次会议成立天刑盟的？

尽管萧君默对东晋一朝的大体史实并不算太陌生，但要弄清这个问题，势必要在大量史料中做一番爬梳剔抉的功夫，绝非凭借笼统疏阔的记忆便可办到。很快，他便从书架上取下了六七百卷书，堆在一旁的书案上和地上，俨然堆成了一座书山。书监远远偷看了一眼，当即露出惊诧的表情。萧君默冲他笑了笑。书监赶紧满脸堆笑，抬起手打了个招呼，然后立刻把头缩了回去。

萧君默在书案前坐了下来，开始翻检文献。他刚搬下来的六七百卷书，主要是南朝臧荣绪的《晋书》等二十余种晋代专史，另外还有东晋时期大量的诏令、仪注、起居注，以及个人文集、笔记史等，已足够他理出一个全面且清晰的历史脉络了。

随着书卷的翻动，一幅波澜壮阔、金戈铁马的历史画卷，便透过三百多年的岁月烟尘，在萧君默面前徐徐展开……

晋穆帝永和九年，天下又是一个风云激荡的“三国鼎立”之局：东晋据有淮河、长江以南；前秦氐族苻氏占据以长安为中心的关中地区；前燕鲜卑族慕容氏占据黄河下游地区。秦、燕之间互相攻伐，一直想吞并对手，统一北方，同时又觊觎东晋，频频纵兵南侵；东晋则自建立之后，便不断出师北伐，试图恢复中原，却又屡屡失败。

当时在位的晋穆帝司马聃，是个典型的幼主。他两岁即位，由其母褚太后掌政，即使到了永和九年，他也才年仅十一岁。值此兵戈横行的乱世，晋朝竟然是一对孤儿寡母主政，尽管下面不乏辅政大臣和文武百官，但时局之艰危亦可想而知。

王羲之召开兰亭会的前一年，即永和八年，东晋再度北伐却大败而归。与此同时，东晋朝廷内部又产生了严重分裂——大将桓温与宰相殷浩水火不容，二人的斗争日趋白热化。当时，王羲之是殷浩提拔且重用之人，曾力劝殷浩与桓温和衷共济，但殷浩不从。

由此可见，当时的东晋可谓内忧外患、形势险恶，王羲之面对如此危局，又置身于将相的矛盾之中，内心的焦虑可想而知。史载，王羲之被时人誉为“有裁鉴”，即明辨是非；性格“以骨鲠称”，即正直磊落。在萧君默看来，这样的人，必然是注重实务、反对清谈的。

为了证实上述判断，萧君默又翻看了许多史料，终于在《世说新语》中找到了一则记载。在永和五、六年间，王羲之与谢安同游冶城，当时的谢安正避世隐居，崇尚清谈，一再拒绝朝廷征召，执意不入仕途，于是王羲之便毫不客气地批评了谢安：

谢悠然远想，有高世之志。王谓谢曰：“夏禹勤王，手足胼胝；文王旰食，日不暇给。今四郊多垒，宜人人自效。而虚谈废务，浮文妨要，恐非当今所宜。”

所谓“四郊多垒，宜人人自效”，意指当时的东晋战事不断、边患频仍，自该人人效力于国家。于此可见，王羲之一直是心系天下的。而到了永和八年，殷浩北伐惨败，王羲之更是痛心疾首。萧君默找到了他当时写给殷浩的一封信，其中有这么几段话：

自寇乱以来，处内外之任者，未有深谋远虑，括囊至计，而疲竭根本，各从所志，竟无一功可论，一事可记，忠言嘉谋弃而莫用，遂令天下将有土崩之势，何能不痛心悲慨也。任其事者，岂得辞四海之责！

今军破于外，资竭于内……任国钧者，引咎责躬，深自贬降以谢百姓，更与朝贤思布平政，除其烦苛，省其赋役，与百姓更始，庶可以允塞群望，救倒悬之急。

在此，王羲之的一腔忧国忧民之心溢于言表。萧君默记得，曾见过王羲之的一幅字帖《增运帖》，其中也有这样一句话：为居时任，岂可坐视危难？

永和九年，主幼国危，内忧外患，“军破于外，资竭于内”，王羲之若不愿“坐视危难”，他又能怎么做呢？

答案就在兰亭会。

既然时任宰辅的殷浩志大才疏，无力挽回时局，那王羲之便只能另辟蹊径、独树一帜了。也许，谋求在朝廷之外秘密建立一支武装力量，以济时艰，力挽狂澜，便是当时王羲之的势在必行之举！

弄清了兰亭会的历史背景和王羲之当时的心态，萧君默又列出了当年四十二名与会者的名单，准备进一步查证他们的确切身份和时任官职：

王羲之、谢安、谢万、孙绰、徐丰之、孙统、王彬之、王凝之、王肃之、王徽之、袁峤之、郗昙、王丰之、华茂、庾友、虞说、魏滂、谢绎、庾蕴、孙嗣、曹茂之、华平、桓伟、王玄之、王蕴之、王涣之、谢瑰、卞迪、王献之、丘髦、羊模、孔炽、刘密、虞谷、劳夷、后绵、华耆、谢藤、任儗、吕系、吕本、曹礼。

不查不知道，这一查竟然把萧君默吓了一跳。

考诸史料，东晋政权先后由琅玡王氏、颍川庾氏、谯国桓氏、陈郡谢氏、太原王氏等掌控，而在这场兰亭会上，这五大士族居然都有代表出席：王羲之及六个儿子是琅玡王氏家族；庾友、庾蕴兄弟是颍川庾氏家族；桓伟是桓温之子，谯国桓氏家族；谢安、谢万兄弟是陈郡谢氏家族；王蕴之是太原王氏家族。除此五大家族外，郗昙是高平郗氏家族，孙统、孙绰、孙嗣是太原孙氏家族，袁峤之是陈郡袁氏家族。这些士族精英在当时或此后的东晋政坛上都是叱咤风云、炙手可热的人物，值此南北紧张对峙之际，国家危急存亡之秋，他们竟然全都会聚一处，要说是出于闲情逸致来此“雅集”，恐怕没人会信。

此外，这些人的时任官职也非常耐人寻味，如王羲之本人是会稽内史兼右军将军，谢瑰是朝中侍郎，郗昙是散骑常侍，王蕴之是吏部郎，桓伟是冠军将军，袁峤之是龙骧将军，孙统是右将军司马，虞说是镇军司马，卞迪是镇军大将军掾，等等。其中军政大员有五六人，在军中任职者多达二十余人，且大部分来自都城建康或北伐前线，绝非后世所说的热衷清谈的“文人名士”。不难推想，这些身系家国安危的士族精英、军政要员，愿意搁下手中急务，千里迢迢来到会稽，自然不是参加什么“修禊”活动，而是来决定他们是否加入以王羲之为首的秘密组织天刑

盟……

显而易见，即使抛开天刑盟暂且不论，兰亭会的本质，也绝不会是一般的名士集会，而是一场重大而秘密的士族精英聚会，是一次事关东晋兴衰存亡的政治和军事会议。

萧君默专注地翻检着史料，随着点点滴滴的发现而心潮起伏，不觉已过了几个时辰，窗外日影西斜，天色渐暗。秘阁书监很殷勤地端来了点心和茶水，并替他点燃了一旁的几盏灯烛。萧君默道了声谢，书监客气了几句，马上又走开了。

难得有机会进入秘阁、见到这么多史料，萧君默自然不急着离开。他决定就着已知的线索继续查下去，看看还能弄清多少谜团。

根据萧君默此前的推测，假如王羲之真的在《兰亭序》中写了二十个不同的“之”，那么会后他肯定是用这些“之”铸刻了二十枚羽觞；如果其中一枚是作为盟印，即“天刑之觞”的话，那么剩下的十九枚羽觞肯定就是十九个舵的令牌。

可问题在于，那天与会者总共有四十二人，为何只成立了十九个舵？

萧君默想，最合理的解释，应该是有一部分人与王羲之的主张不同，拒绝参与。想到这里，一个灵感忽然跃入他的脑海：那天的兰亭会上，不是有很多人作诗不成而被罚酒吗？难道这些饱读诗书之人真的连一首诗都作不出来？不太可能。最有可能的解释，应该是这些人通过“作诗不成”的举动，来表示他们不支持、不参与王羲之的秘密组织。这可能也是王羲之在会前就与众人约定好的：若赞成，便以诗明志；若不赞成，便不作诗以表弃权。

为了确认这一点，萧君默立刻又翻开相关史料，发现那天包括王羲之在内，共有十一人，各成四言、五言诗一首；还有十五人，分别成诗一首；另有十六人，诗不成，罚酒三巨觥。

写诗几首就不必管了，只要写了肯定就表示赞同并愿意加入，但问题是，总共有二十六人写了诗，这又与自己推测的“一盟十九舵”不符，难道自己的推测错了？

困惑了片刻，萧君默蓦然想到：当天的与会者中，有很多是父子、兄弟联袂出席的，比如王羲之父子多人，还有谢安、谢万兄弟，孙绰、孙统兄弟等，那么，即使他们都写了诗，也不大可能在同一家族中成立好几个分舵，而应该只会成立一个分舵。

思虑及此，萧君默立刻针对刚刚写下的名单，对二十六个作诗的人进行归类：

王羲之、长子王玄之、次子王凝之、三子王涣之、四子王肃之、五子王徽之。

谢安、谢万：兄弟。

孙统、孙绰、孙嗣：孙统是孙绰之兄，孙绰是孙嗣之父。

庾友、庾蕴：兄弟。

另有十三人为单独出席：徐丰之、王彬之、袁峤之、郗昙、王丰之、华茂、虞说、魏滂、谢绎、曹茂之、华平、桓伟、王蕴之。

四组父子兄弟，加上十三人，为数十七，又与自己推测的“十九舵”不符，这是怎么回事？

萧君默冥思苦想了好一会儿，无意中把目光移到未写诗的名单上，蓦然看到“吕系”“吕本”这两个人名，顿时灵光一现，豁然开朗！

吕系、吕本两兄弟，很可能就是吕世衡的先祖，即无涯舵的首任舵主。孟怀让说过，“无涯”和“玄泉”均属暗舵，既然是“暗”舵，就说明他们在兰亭会当天故意没有作诗，表面上反对，实则暗中加入。而这两个舵的名号，则取自王羲之本人在兰亭会上所作的那首最长的五言诗，其中几句便是：

仰望碧天际，俯瞰绿水滨。寥朗无涯观，寓目理自陈。

虽无丝与竹，玄泉有清声。虽无啸与歌，咏言有余馨。

设立暗舵，无疑是王羲之的高明之处。

据孟怀让所说，两个暗舵都直属于主舵冥藏，可见王羲之如此安排，目的便是要保护主舵，以防万一。换言之，另外那十七个明舵即使明知组织里有两个暗舵存在，也无从得知他们的确切身份，假如这些明舵企图反对主舵，那两个暗舵便可以暗中出手，保护主舵。

现在看来，王羲之本人肯定是天刑盟的首任盟主，而主舵冥藏的首任舵主，无疑就是王羲之五子王徽之，因为“冥藏”二字，正出自他在兰亭会上所作的五言诗。虽然据萧君默所知，王徽之当时还很年轻，才十六岁，但他猜测，冥藏舵作为主舵，一开始肯定是由王羲之本人直接领导的，很可能是在王羲之晚年或去世后，冥藏舵才正式交到王徽之手中。

至此，“一盟十九舵”的猜测终于得到了证实。萧君默目前已知其中四个舵：冥藏、临川、无涯、玄泉。至于另外十五个舵，眼下是否还存在于世，以及隐藏在什么地方，只能留待日后进一步追查了。

此时，窗外已然夜色深沉，萧君默伸了个懒腰，正想把一片凌乱的书卷装回帙袋，脑中忽然又冒出一个貌似与兰亭会无关的念头：为何王羲之七个儿子的名字都跟他一样有一个“之”字，而丝毫不避家严之讳呢？

出于好奇，萧君默便又坐下，再度拿起书卷翻查起来。很快，他便在相关史料中找到了答案——王羲之家族“世事张氏五斗米道”，而该道信众取名时，通常都不避家讳。

据萧君默所知，五斗米道其实便是道教最早的一个教派。对于老子和庄子的道家思想，萧君默颇为熟稔，但是作为民间宗教的道教，他就有些陌生了。

萧君默随即又走到书架前，找出了几十卷相关书籍，迅速翻看了起来。

原来，五斗米道又称天师道，由道教创始人张道陵于东汉顺帝年间在蜀地创立。张道陵自称太上老君降命为“天师”，造作道书以教百姓，从其道者出米五斗，故世称五斗米道。张道陵死后，其子张衡继之；张衡死，其子张鲁继之，世称“三张”。

汉献帝初平年间，张鲁率众攻占汉中、巴郡等地，开始实施政教合一的统治。他号称“师君”，为天师道最高首领，又是最高行政长官；初入道者称“道民”；入道已久、信道精深者任“祭酒”，各领部众；领众多者称“治头大祭酒”。张鲁以“治”为单位，在其统治区域内，设有二十四治；各治不置长吏，以祭酒管理军政，同时为一治道民之本师。

这个意外发现让萧君默不禁有些兴奋，因为从某种意义上说，张鲁时期的天师道，就是一个庞大、严密且带有神秘色彩的组织，既然王羲之家族及其本人都信奉天师道，具有这样的历史渊源，那么继天师道之后创立秘密组织天刑盟，于他而言便是驾轻就熟、顺理成章之事了……

正沉思间，李恪不知何时已经神不知鬼不觉地站在了他身边。萧君默乍一抬头，猛然吓了一跳。

“喂，人吓人吓死人你知道吗？怎么走路都不出声呢！”萧君默叫了起来，以此掩饰内心隐隐的慌乱——虽然他知道李恪不见得能窥破什么，但还是感到了不安。

李恪看了看一片狼藉的书卷案牍，又若有所思地看着萧君默，却一言不发。

萧君默忽然觉得此时的李恪有些陌生，而此时李恪的想法正与他如出一辙。

李恪把萧君默送回了太医署的小院里，却一直定定地看着他，就是不走。萧君默故意哈欠连天，李恪却视而不见。萧君默实在忍不住，便道：“你不会是懒得回亲仁坊，今晚想跟我挤一张床吧？”

“告诉我，关于王羲之和《兰亭序》，你都知道些什么？”李恪正色道。

“王羲之还用问？千古书圣啊！《兰亭序》也不用说呀，天下第一行书嘛！”萧君默只能装傻。

“别跟我装傻充愣！我知道，你已经查出了不少东西。”李恪一屁股在床榻上坐下，“你要是不说，我今晚就不走了。”

“不走就不走呗！”萧君默满不在乎，索性往床榻上横着一躺，扯过被子盖在身上，还闭上了眼睛，“不过，我睡觉可会打呼噜，据说声如闷雷、连绵不绝，你要是不在意，那就一起睡吧。”

“谁想跟你一起睡？”李恪一把扯掉他的被子，沉声道，“本王跟你说话呢，给我起来！”

萧君默睁开眼看着他，无奈一笑，坐了起来：“你到底想干吗？你自己不睡还不让别人睡了？”

“不回答我的问题，你休想睡觉！”

“就算你是皇子，是堂堂亲王，可你也没权力不让人睡觉吧？”

“不信我有这权力，你就试试！”

萧君默瞪了他一眼，索性又躺了回去，翻身背对着他。

“来人！”李恪突然高声一喊，门外两名亲兵立刻应声跑了进来。李恪道：“你们俩听好了，给我齐声高唱军歌，现在就唱，越大声越好！”

两名亲兵一愣，面面相觑。

萧君默暗暗苦笑。

“唱啊！愣着干什么？”李恪提高了声音。

两名亲兵迟疑了一下，小声唱了起来：“受律辞元首，相将讨叛臣……”

“大声点！”李恪厉声一喝。

两名亲兵慌忙振作起来，开始渐渐放开声音：“咸歌《破阵乐》，共赏太平人。四海皇风被，千年德水清。戎衣更不著，今日告功成……”

这就是《秦王破阵乐》，大唐第一军歌，曲风威武雄壮。两名亲兵刚开始还找不准调门和拍子，李恪便帮他们打起了节拍，还轻声领唱。这两个家伙瞬间找到了感觉，从第二句开始便放声高歌，歌声居然高亢嘹亮，把萧君默的耳朵震得嗡嗡直响。

萧君默索性扯过被子，把头包了起来。

李恪斜着眼看他，一脸得意。

“主圣开昌历，臣忠奉大猷。君看偃革后，便是太平秋！”两名亲兵扯着嗓子唱到了最后的高潮部分，声音大得简直要把屋顶都掀了。

李恪在一旁悠然自得：“第二遍，接着唱！”

萧君默忍无可忍，翻身坐起，哭丧着脸道：“行了行了，我服你了，让他们走行吗？”

李恪呵呵一笑，这才把两名亲兵打发了出去。

“你到底想知道什么？”萧君默没好气。

李恪看着他，缓缓道：“父皇自登基之后便开始苦心搜求《兰亭序》真迹，此后千方百计找到了王羲之后人智永和尚的弟子辩才，接着便发生了震惊朝野的甘棠驿血案；现在你这个办案人、玄甲卫高手，竟然遭到那个叫冥藏的所谓江湖势力刺杀，差点丢了小命；这几天，我几乎把长安城翻了个个儿，可就是找不到那个杨秉均；今日，你又在秘阁待了大半天，几乎把东晋一朝的史料都翻烂了。你难道想告诉我，所有这些事情都是偶然发生的，背后什么关联、什么秘密都没有吗？”

萧君默看着李恪，一直在犹豫该不该把自己查到的事情都告诉他。

论交情，两人早已亲如兄弟，自己没有理由向他隐瞒；但论身份，他是堂堂皇子、魏王李泰的兄长，自己却是身负杀父之仇的人，迟早要找李泰报仇，而且已经打定了主意要营救辩才父女，转眼就会变成朝廷

钦犯，又怎么可以把一切都告诉他？

权衡再三，萧君默最后只好隐瞒了一部分，说出了另外一部分。

他隐瞒的部分是：父亲盗取辩才情报被魏王所害一事；父亲与魏徵在天刑盟中的真实身份；无涯舵、羽觞、孟怀让的事。除此之外，他把自己对冥藏、玄泉现有的了解，天刑盟的接头方式和暗号，以及今天查到的有关王羲之和兰亭会的秘密、“一盟十九舵”的推断，还有《兰亭序》真迹可能藏有关键秘密等，都一一告诉了李恪。

李恪听得瞠目结舌，半天回不过神来。

“这回你该满意了吧？”萧君默打了个长长的哈欠，听见外面已经敲响了四更梆子。

由于萧君默隐瞒了一半事实，所以另外一半他究竟是怎么查出来的，难免令人生疑。李恪便产生了类似疑惑，于是一口气提了好几个问题。

“你只需要知道结果就够了。”萧君默道，“至于我是怎么查出来的，你就不必多问了。”

李恪想了想，点头笑笑：“好吧，反正你们玄甲卫向来喜欢故弄玄虚。”

萧君默忽然想到什么：“这些事你可以告诉圣上，但别说是我告诉你的。”

“为何？”李恪不解。

“我们玄甲卫向来喜欢故弄玄虚，所以这个你也不必问了。”

李恪笑：“说你胖你还喘上了！”

“还有，我劝你，若你想把这些事告诉圣上，最好也以匿名密奏的方式，别由你自己去说。”

“这又是为何？”李恪越发不解。

“据我所知，圣上对有关《兰亭序》的事都很敏感，尤其当这些事跟夺嫡之争搅在一起的时候，就更敏感。”萧君默看着李恪，“你又是皇子，倘若圣上发现你知道得太多，就会对你产生猜忌和防范，这对你没好处。”

萧君默起初并不知道皇帝对此事是何态度，但李世勣偶尔会对他透露一些消息，加之辩才和楚离桑被抓入宫后，萧君默自己也有了些判断，所以对李世民眼下的心态了如指掌。

李恪有些佩服地看着他："想不到你这人还深谙权谋啊！"

"我对吴王殿下您如此忠心，还把这么多秘密都告诉了您，是否可以跟您讨一些赏呢？"萧君默打着哈欠道。

"没问题，你说！"李恪很爽快，"看是要钱帛还是要美女，随你挑！"

萧君默皱眉："我在你眼里就这么俗？"

李恪笑："你是不是男人？是男人哪有不喜欢这些东西的？"

"这些我当然喜欢。"萧君默道，"但眼下并不需要。"

"那你需要什么？"

"第一，我现在需要好好睡一觉，请殿下开恩。"

李恪又笑："准了！还有呢？"

"第二，明天就放我回家。"

李恪看着他可怜巴巴的样子，忍住笑，板起脸道："这我可得跟太医商量一下，他们说放才能放。"

萧君默苦笑："这不就是吴王殿下您一句话的事吗？"

"就算放你回家，你也得好好给我待着养伤，别又东跑西颠，再碰上刺客可没人救你了！"

萧君默心头暗喜，脸上却懒洋洋的："是，遵命。"接着又小声嘀咕，"跟个老太婆似的，啰里啰唆……"

"你说什么？"

"我说多谢殿下关怀，萧某感激涕零。"

"这还差不多！"



李泰自从被父皇一番训诫之后，便不敢再涉足栖凰阁了，但心里却始终放不下苏锦瑟，索性便把她接到了自己的府邸，让她住进了后花园的春暖阁。

苏锦瑟颇为感动，每日为李泰鸣琴鼓瑟、引吭而歌，俨然又变回了当初那个惊艳绝尘、风情万种的可人儿，让李泰一度忘记了她其实是冥藏的养女、秘密组织天刑盟的重要成员。直到这天日暮时分，苏锦瑟未经李泰允许，便将一个人暗中带进魏王府，才让李泰蓦然记起了她的真正身份。

苏锦瑟暗中带进来的这个人，一身妇人装扮，头上戴着帷帽，遮住了脸。当他卸下伪装之后，李泰才看清，这是一个五十多岁的男人，右手的手腕缠着绷带，左眼上戴着一个黑眼罩，整个人都透着一种莫名的阴鸷和凶险。李泰看着他，心里不由升起了一股寒意。

“锦瑟，你把一个来路不明的人领到府里，竟然不事先跟我商量一下，还有没有把我这个殿下放在眼里了？”李泰阴沉着脸，口气极为不悦。

“请殿下恕罪，实在是事出有因，奴家来不及向您禀报，只好自作主张了。”苏锦瑟撒娇地抱住他的胳膊，满脸堆笑道，“不过，他也不算是什么来路不明的人，他是我父亲手底下的老人了，日后正是要为殿下效死力的。”

李泰闻言，这才脸色稍缓，瞥了对方一眼，冷冷道：“自报家门吧。”

那人趋前一步，拱手道：“殿下，说起在下原先的身份，您一定不陌生。”

李泰又抬眼打量了他一下，这才觉得此人有些面熟，却想不起来在哪儿见过：“别跟我绕圈子了，你到底是何人？”

“在下乃前洛州刺史杨秉均。”

李泰一听，仿佛一声惊雷在耳边炸响，腾地一下便从榻上跳了起来。

这个人便是甘棠驿一案的要犯，父皇下死令要捉拿的十恶不赦之徒！而且前几日刚刚在白鹿原刺杀萧君默未遂，现在正被玄甲卫全城搜捕，可苏锦瑟竟然把他大摇大摆地领到了自己面前！

李泰整张脸因惊怒而扭曲，指着杨秉均，一时竟说不出话。

杨秉均却毫无惧意，仍旧镇定自若地拱拱手道：“杨某突然出现在殿下面前，是有些唐突和冒昧，不过正如方才锦瑟姑娘所说，杨某此来，是要为殿下效死力的。说白了，杨某现在就是殿下手里的一把刀，虽然刀上沾着血，看上去有点不祥，但终究还是一把锋利的刀，对殿下还是有用的。”

李泰惊怒未消，一把推开了苏锦瑟，双目圆睁，死死盯着杨秉均：“你确实是一把刀，可你这把刀现在却架到了我的脖子上！我一个堂堂亲王，岂能窝藏你这种罪大恶极的凶徒！”说着把脸转向苏锦瑟，“锦瑟，要么你现在立刻把他带走，本王就当没见过他，要么本王立刻命人将他拿下，你自己选吧！”

苏锦瑟和杨秉均交换了一下眼色，旋即淡淡一笑：“殿下，您对此事一时难以接受，奴家可以理解。不过，奴家相信，您不会把事做绝的。”

李泰大声冷笑：“你们都快把本王逼到绝地了，本王为何不能把事做绝？”

“殿下，请恕奴家说一句实话，眼下，您和奴家，还有我父亲、杨秉均，都已经是一条船上的人了，把他拿下，对您只有坏处，没有半点好处。”

“一派胡言！”李泰冷笑不止，“本王凭什么跟你们是一条船？本王现在完全可以把你们全都抓了，交给父皇，说不定父皇还会赏赐我呢！”

苏锦瑟也冷冷一笑：“是吗？殿下这么说，是否过于乐观了？就算您把我们都抓了，交给圣上，可圣上就会相信您是清白的吗？就算我们这些人都恪守江湖道义，不反咬您一口，但圣上只要稍微查一下，就知道您和我们私下交往已非一日两日了，殿下自己觉得，您有把握洗清所有的嫌疑吗？”

李泰登时语塞，张着嘴说不出话，半晌才咬牙切齿道：“苏锦瑟，你

这分明就是讹诈！都说最毒莫过妇人心，看来你是成心把本王往火坑里推啊！”

“殿下这么说就不公平了！”苏锦瑟眉毛一扬，“当初您来栖凰阁，是奴家逼您来的吗？后来奴家约您跟家父见面，也说了让您自由选择，可您最后来了，难道也是奴家逼您的吗？就算现在奴家住在您的府里，也是您主动来接奴家的，可曾是奴家逼您？从头到尾，自始至终，这一切都是殿下您自己做的决定，怎么这会儿变成是奴家推您入火坑了？！”

李泰傻眼，彻底无语，只好颓然坐了回去。

杨秉均在一旁暗自冷笑。

东宫丽正殿，李承乾、李元昌、侯君集三人在说话，都面露喜色。

“殿下，您此次能逢凶化吉，正应了古人所说的‘王者不死’！”侯君集道，“如此看来，殿下实乃天命所归，这大唐天下迟早是您的，谁也别想抢走！”

“这次还是多亏了太师及时劝谏。”李承乾道，“否则，我这太子位怕是不保了。”

“我倒不这么看。”李元昌道，“虽说他魏徵劝谏有功，对殿下还算忠心，这个情咱们是得领，但废不废你，终究还是得皇兄拿主意。倘若皇兄真的想废，他魏徵劝谏有用吗？我看他说破天去也是白搭。”

李承乾沉默不语。

“王爷这话不错。”侯君集道，“魏徵这老头，平时卖弄唇舌还行，若真到了鱼死网破的关头，他能顶什么用？”

“侯尚书，”李承乾岔开话题，不愿再谈魏徵，“我上次交代你去办的事，可有进展？”

侯君集嘿嘿一笑：“殿下所托，老夫岂能不尽心？我都安排好了，过几日，我便带人来拜见殿下。”

李承乾有些惊喜：“这么快？”

“这次称心的事闹得这么大，眼看魏王就要图穷匕见了，老夫岂敢不快！”

“是冥藏吗？”李承乾问。

“殿下，您可知当年王羲之邀集一帮世家大族，在兰亭会上干了什么事？”侯君集不答反问，且一脸神秘。

“兰亭会？世人都说是一次曲水流觞、饮酒赋诗的文人雅集，不过您既然这么问，看来是另有隐情了？”

“殿下果然聪明！”侯君集笑道，“王羲之当年和谢安、孙绰、桓伟这帮大士族，借着兰亭诗会的名头，暗中成立了一个秘密组织，称为天刑盟。”

李承乾记得，自己安插在魏王那边的内线，传回的消息中便有“天刑”二字，只是不知它竟然是王羲之创立的秘密组织。“侯尚书，那据你所知，这天刑盟与冥藏的势力是何关系？”

“冥藏只是天刑盟的主舵，天刑盟总共有十九个舵，除冥藏舵外，下面足足还有十八个舵！”

李承乾一惊，下意识和李元昌对望了一眼，李元昌也是惊诧不已。

“看你的意思，打算引见的定非冥藏，而是另有其人吧？”李承乾问。

侯君集大笑：“跟殿下这种聪明人打交道，就是爽快！没错，此人并非冥藏，而是东晋大名鼎鼎的宰相谢安之后人——谢绍宗！”

“这个谢绍宗也是天刑盟的人？”

“没错，当年谢安、谢万兄弟，在兰亭会上成立的分舵，名为羲唐，谢绍宗便是如今羲唐舵的舵主！”

“既是世家大族之后，想来也不是泛泛之辈。”李承乾略加沉吟，“那便依你，尽快带他来见一见，是否可用之人，等见了面再说。”

“请殿下相信老夫的眼光，老夫与此人打交道已有多年，一直相交甚契，只是不知道他还有这层隐秘身份。这个谢绍宗虽是江湖之人，但满腹经纶、足智多谋，此次老夫为了完成殿下所托，便出言试探，想让他引见一些江湖朋友，他这才自曝身份。殿下想想，能与老夫相交多年却始终深藏不露者，可是等闲之人？”

李承乾笑笑不语。

李元昌插言道：“侯尚书，请恕我直言，是不是等闲之人，得由殿下说了算，能不能与此人共谋大业，还是得由殿下来决断，现在说什么都为时过早，你说对吗？”

侯君集撇了撇嘴：“当然。老夫不过是替殿下着急，想着尽快把刀磨利，先发制人，早定大业而已！”

“尚书一片赤诚，我岂能不知？”李承乾淡淡笑道，“我心里其实也急，何况我最近得到消息，魏王也已经在磨刀了，但越是这种时候，越不能行差踏错。所以，要选何人来用，必须慎之又慎，容不得半点差池。”

侯君集闻言，顿时有些惊诧：“魏王已经先下手了？”

“是啊侯尚书，”李元昌道，“所以你刚才说先发制人，其实也已经说晚了。”

侯君集越发惊讶，想着什么：“殿下，您安插在魏王那边的内线，到底是何人，消息可靠吗？”

李承乾摸了摸鼻子，却不说话。

李元昌抢着道：“侯尚书，你这个问题不该问吧？”

“为何不能问？”侯君集有些不悦，“老夫已经把身家性命都交付殿下了，难道殿下还要防着老夫吗？”说着便看向李承乾，李承乾却不动声色。

“侯尚书，你这话就不好听了，什么叫防着你呢？殿下做事，自有他的安排，岂能事事都公开来说？”

“既然如此，那老夫也无话可说了。”侯君集拉下脸来，霍然起身，似乎要走的样子。

李承乾眉头一皱，不得不笑道：“侯尚书少安毋躁，咱们既然要在一起做大事，我怎么会瞒着你呢？其实，我早就安排好了，就算你不提，今晚本来也是要让他与你见面的。”

侯君集转怒为喜，拱了拱手：“殿下如此气度，才是真正做大事之人！不像某些人，装模作样，故弄玄虚，令人大倒胃口！”说着瞟了李元昌一眼。

李元昌急了：“哎我说侯尚书，你这就有点过分了吧？”

李承乾凌厉地瞪了李元昌一眼。李元昌无奈，只好悻悻闭嘴，强行把一肚子火压了下去。李承乾又对侯君集笑了笑，然后扭头朝着后面的屏风道：“二郎，出来吧，跟侯尚书打个招呼。”

侯君集大为好奇，不知这“二郎”到底是什么人。

片刻，从屏风后慢慢走出一个面目俊朗、神色略显倨傲的华服青年。

侯君集顿时睁大了眼睛：“杜二郎？！”

李承乾安插在魏王身边的内线，正是杜如晦之子：杜荷。

魏王府春暖阁中，李泰面如死灰，坐在榻上发愣。

苏锦瑟和杨秉均交换了一下眼色。杨秉均会意，当即开口打破沉默：“殿下，杨某虽然来得有些仓促，但毕竟为官多年，还是懂得一些往来之道的，所以今日，杨某并非两手空空，而是给殿下准备了一份礼物。”

李泰连眼皮都不抬，根本不理他。

苏锦瑟见状，笑了笑，走到李泰身边，挨着他坐下，伸手要去揽他的胳膊。李泰把手一缩，往一旁挪了挪，仿佛在躲避瘟疫。苏锦瑟又是一笑：“殿下，您一个堂堂亲王，难不成真被他杨秉均给吓着了？”

李泰冷哼一声：“他算什么东西！本王能被他吓着？”

杨秉均闻言，脸色也不由沉了下来。

“既然不是，殿下又何必这样呢？奴家看您生气，心里比您还难受！”苏锦瑟说着，再次伸手挽住了李泰的胳膊。李泰动了动，却没有再躲开。

“本王是在纳闷，怎么认识了你们之后，羊肉没吃到，就先惹了一身臊呢？”苏锦瑟咯咯笑着：“杨秉均今天就是给您送肉来的，可您偏不听他说，奴家又有什么办法？”

李泰听出了弦外之音：“什么肉？”

“那您得问他了。”

李泰这才把脸转向杨秉均：“说吧，你给本王带来了什么礼物？”

杨秉均矜持一笑：“殿下可能不知道，其实杨某一个月前便来到了京城，闲来无事，就帮殿下做了件事情。”

“帮我做事情？”李泰一头雾水，“什么事情？”

“殿下交游广阔，朋友众多，杨某担心殿下交到什么损友，便暗中帮殿下鉴别了一下……”

“你好大的胆子，竟敢跟踪本王！”李泰一听就怒了，“本王跟什么人交朋友，还轮不到你来操心！”

“殿下息怒。”苏锦瑟劝道，“干吗不听他把话说完呢？”

李泰怒气未消：“有话快说有屁快放，别跟本王兜圈子！”

杨秉均又不以为意地笑了笑：“是，谨遵殿下之命，杨某这就‘放’！殿下方才说，跟什么人交朋友，无须杨某操心，一般而言，这么说当然没错，可问题是，万一殿下交到的朋友，是东宫派来的人呢？”

李泰猛地一震：“你说什么？”

“我说，万一殿下交到的朋友，是东宫派来的人呢？”

李泰惊得站了起来：“你是说，我身边有东宫的细作？”

杨秉均点点头。

“快说！是什么人？”

“杜如晦之子，杜荷。”

李泰大为震惊，愣了半晌才道：“你是怎么知道的？”

“杨某方才说了，闲来无事，便把殿下身边的一些朋友都跟踪调查了一遍，结果发现，这一个月之内，杜荷与太子在各种场合秘密会面，至少达五次之多！”

李泰一脸难以置信的表情，怔怔地坐回榻上。

苏锦瑟又和杨秉均对视了一眼，对李泰道：“殿下，杨秉均这份礼物，分量不算太轻吧？”

李泰沉默了好一会儿，叹了口气，这才看着杨秉均道：“你就先在府里住下吧，一应所需，都由锦瑟安排。不过你要记着，千万不能见任何人，更不可在府里随意走动，做任何事情，都要事先经过本王同意。”

“这是自然。”苏锦瑟笑道，“他要敢不老实，奴家第一个不会放过他。”

“多谢殿下收留，杨某感激不尽！”杨秉均俯首一揖。

这几日，吴王李恪与玄甲卫联手搜捕杨秉均，几乎把长安城翻了个底朝天，不但查遍了城内外的每一处客栈，而且在所有里坊都张贴了杨秉均的画像和悬赏告示，在鼓励举报的同时，还以连坐法警告坊民互相监督，不可放过任何外来可疑人员。眼看杨秉均就要走投无路、束手就擒，冥藏先生王弘义便当机立断，命苏锦瑟把杨秉均藏进魏王府。

此举显然对魏王极为不利，所以苏锦瑟犹豫着不敢答应。王弘义说，现在只有魏王可以保住杨秉均，而且这么做还有一个好处。苏锦瑟问什么好处。王弘义说如此一来，魏王便有把柄落在咱们手里，从此他跟咱们便彻底成了一条船上的人，只能对咱们死心塌地。

苏锦瑟真心不想用这么阴狠的招数逼迫魏王，可她也知道，养父这一手，在江湖上就叫投名状，是彻底跟魏王捆绑在一起的最好办法。她想来想去，觉得这么做显然对组织有利，加之父命难违，最后也只好答应了。

太极宫的西面有一座安仁殿，前有安仁门，背倚南海池，周围建有殿墙，自成一座小宫院。时年十五岁的晋王李治便居住在此殿。

长孙无忌的办公地点在门下内省，值房就在太极殿东边，平常公务之余，他只需穿过几个宫门和几座殿阁，不消片刻便可走到安仁殿。这一日，天气晴朗，艳阳高照，长孙无忌闲暇无事，又径直来到了安仁殿。殿里的宦官宫女早已跟他熟稔，见过礼后，便告诉他晋王殿下在大殿西边的偏殿里读书。

长孙无忌走进偏殿的书房时，看见李治正静静坐在案前，独自微笑，案上放着一卷书。

“雉奴何故独自发笑？”长孙无忌在他对面坐了下来。

“舅父来了？”李治打着招呼，“我在笑那天，父皇召见我们兄弟三人的事。”

那天的大致经过长孙无忌也听说了，知道李治因老实仁厚出了糗，还被皇帝责备说过于柔弱、缺乏担当。长孙无忌以为此刻李治是在自嘲，忙道：“雉奴，你年纪还小，不必跟几位兄长去争风头，很多事情现在不会，可以慢慢学，不必自惭形秽，更不必妄自菲薄。”

“舅父何时看见我自惭形秽、妄自菲薄了？”李治笑着问。

“那你刚才这是……”长孙无忌有些不解。

李治笑了笑：“舅父以为我独自一人在此发笑，是因自惭形秽而自嘲

吗？”

长孙无忌皱了皱眉。李治是他从小看着长大的，心性仁厚，性格安静，为人谨慎，质朴无华。他自认为还是了解这孩子的，但不知为什么，最近这些日子，他有时会觉得看不太懂李治，好像这孩子忽然间便长大了，有了很多他不了解的心思。

“那你倒是说说，因何发笑？”长孙无忌问。

“我是在笑，大哥和四哥看不懂我倒也罢了，现在连父皇也看不懂我，想想便觉有趣。”

长孙无忌越发迷糊，差点说对呀，此刻就连我也看不懂你了，但还是忍住，道：“你这么说是何意？什么看懂看不懂的？”

李治笑笑不语，却把书案上的那卷书往前一推。

长孙无忌拿过来一看，是先秦纵横家鬼谷子所著之书，不禁眉头一蹙：“雉奴，你什么时候也看起这种权谋书来了？”

“怎么，舅父不喜欢我看这种书？”

“我朝以仁政治天下，有空还是要多看看儒家圣贤的经典。”

“儒家经典只是面子上的书，当然要看，不过我从小就看过不少了。”李治淡淡笑道，“现在，我得换换口味，看看这些藏在面子背后的书。”

长孙无忌听明白了，这小家伙现在也懂“阳儒阴法”这一套了，看来果真是长大了。“雉奴，这纵横家的权谋书，倒也不是不能看，只是得善学善用。”

“舅父难道不认为，我那天在甘露殿的表现，就是善学善用的好例子吗？”李治看着他。

长孙无忌和他对视着，却捉摸不透他眼中的东西：“你到底想说什么？”

“圣人之道阴，愚人之道阳。”李治指了指案上的书，“鬼谷子先生说的。那天在甘露殿，人人都觉得我雉奴仁厚得过头了，尤其是我陪两位兄长一跪，大哥居然说我老实得可爱。舅父，您说说，如果天下人都认为我雉奴老实，这不是挺好的事吗？这样就没有人想到要来害我了，反正我对他们又没有威胁，对不对？那些聪明能干的人，自己就去斗得你死我活了，我雉奴只需在旁边看着就好。我想，鬼谷子先生说的‘圣人之

道阴’，大概就是这意思吧？相反，我那几位大哥，把他们的心思全都露在了明处，这不就是‘愚人之道阳’吗？”

听完这一番话，长孙无忌忽然感觉后背隐隐生寒。

他万万没想到，李治小小年纪，竟然已经把这套权谋术理解得如此透彻，且运用得如此纯熟，完全不露痕迹，连皇帝都被他瞒过了——原来那天在甘露殿上，他是故意以老实柔弱、不谙世事的面目示人，其实背地里，恰恰是他的心机最深！

仅此一点，便不知要让多少仕宦多年的人望尘莫及了。

“雉奴，你长大了！”长孙无忌看着他，眼中似乎充满了万千感慨。

“还早着呢！”李治笑着摆摆手，“顶多就是长了一点点，还需舅父多多调教。”

长孙无忌笑：“就你现在这七窍玲珑的心思，还有这大智若愚的手段，连舅父恐怕都要甘拜下风了，还如何调教得了你？”

“舅父谦虚了。”李治眨眨眼道，“凡是当年辅佐父皇决胜玄武门的人，哪个心思不比我玲珑？”

长孙无忌摇头笑笑：“时移世易啊！想当年，我辅佐你父皇，对手只有隐太子和巢王这一党，只要诛此二人，大功便可告成！可现如今，你看看你这些大哥，太子、魏王、吴王，甚至是那个远在齐州的齐王，哪个是省油的灯？”

“舅父不必多虑。”李治反倒劝慰起长孙无忌来了，“目前朝局是挺复杂，不过以我看来，形势应该很快便会明朗了。”

“哦？”长孙无忌大感兴趣，“此话怎讲？”

“原因我刚才已经说了。”李治笑道，“愚人之道阳，那些把自己全都暴露在明处的人，又岂能长久相安无事呢？我想，用不了多久，他们便会决出一个胜负。到那时候，局势不就比现在明朗多了吗？”

“那他们在那儿决胜负，你做什么？”长孙无忌故意直言相逼。

“我吗？”李治深长一笑，“我就在这安仁殿里，老实做人，安静读书。鬼谷子先生说了，‘天地之化，在高与深；圣人之道，在隐与匿’。我就学习天地与圣人，躲着就好，不跟他们瞎掺和！”

长孙无忌哈哈大笑：“老这么躲着，好像也不是办法吧？”

李治淡淡一笑："对了舅父，我前天读到刘向在《说苑》里写的一个小故事，挺有意思，我说给您听听？"

"好，我洗耳恭听！"

"园中有树，其上有蝉，蝉高居悲鸣饮露，不知螳螂在其后也！螳螂委身曲附，欲取蝉，而不顾知黄雀在其傍也！黄雀延颈，欲啄螳螂，而不知弹丸在其下也！舅父，这个故事您觉得如何？"

长孙无忌听完，不禁拊掌而笑："妙，甚妙！那你说说，你那几位大哥，谁是蝉，谁是螳螂，谁又是黄雀呢？"

"我不知道。"李治摇摇头，表情看上去纯真无邪，"我只知道，我不会在树上陪他们玩，那多危险！"

长孙无忌忽然收起笑容，身子前倾，下意识地压低嗓音："照你的意思，你就是树下那个人喽？"

李治看着长孙无忌，依旧一脸纯真："我就是个什么也不懂、什么也不会的孩子，不敢上树，当然只能在下面玩玩小弹弓喽！"

长孙无忌和他对视了片刻，然后重重拍了下书案：

"好！既然你心怀此志，那舅父便陪你一块儿，跟他们玩！"

李世民赐给李恪的宅子，位于亲仁坊的西北隅，若从府邸的北门出来，往右一拐就是东市；若从西门出来，便是笔直宽阔的启夏门大街，往北过两个坊可直达皇城，过四个坊便是宫城，交通非常便捷。这座新赐的吴王府，虽然占地面积不如魏王府大，但殿阁之富丽、装饰之华美却也不遑多让。

是日午时，两驾不起眼的轻便马车先后从东市方向驶来，从北门悄然进入了吴王府。两驾马车之前都在东市转悠了好几圈，显然是为了防止被人跟踪，而且各自抵达吴王府的时间也间隔了一刻左右，明显也是故意错开的。

第一驾马车上，下来了一位脸膛黑红、眉毛粗浓的大汉，一身商人装扮。此人虽已年近六旬，但走路依然虎虎生风，他就是右武候大将军尉迟敬德。

作为玄武门之变的主要功臣之一，尉迟敬德早在贞观元年便已担任这个职务，后来相继出任同州刺史、鄜州都督、夏州都督，三年前却被人密告谋反，虽然查无实据，但李世民似乎已对他有所猜忌。尉迟敬德心中不悦，便托疾回京。李世民顺势免了他的都督一职，仍授以右武候

大将军。

就这样，过了十多年，在仕途上绕了一大圈，尉迟敬德居然又回到了原来的职位上，心中的不甘和怨愤自不待言。

第二驾马车上，下来的是一位四十出头、目光灼灼的男子。此人虽然也是商人装扮，但气质与一般的平民百姓明显不同。他就是李唐宗室成员之一、李世民的族弟——江夏王李道宗，时任礼部尚书。

武德初年，李道宗曾跟随李世民南征北战，立下赫赫战功，贞观初年又率部屡破突厥、吐谷浑等，被誉为当时名将，历任灵州都督、刑部尚书等职，五年前首次出任礼部尚书，却因贪赃纳贿被人告发，旋即下狱免官。两年前，即贞观十四年，吐蕃国主松赞干布遣使入朝，请求通婚，李世民遂指定李道宗之女，以公主身份嫁给松赞干布，这个女儿就是享誉后世的文成公主。由于此举有功于国，李世民便让李道宗复出，仍任礼部尚书。

尉迟敬德与李道宗一入吴王府，便立刻有人上前迎接，先后将二人领到了王府东边的李恪书房。

李恪自幼喜欢武艺和兵法，对尉迟敬德与李道宗的赫赫战功素来仰慕，遂从少年时代起便经常向二人求教，往来甚密，所以三人关系非同一般。

三人在书房落座后，李恪也不寒暄，一下便直奔主题：“今日请二位前来，主要是想请教，如今太子与魏王水火不容，父皇又恰在此时召我回京，在此情势下，我当如何自处？”

“依我看，殿下也不必谦让。”尉迟敬德粗声粗气道，“他们二人我都看不惯，要说这储君之位，还是只有殿下来坐最合适！”

李恪笑：“大将军倒是快人快语。不过男儿立身，以建功立业为要，也不是非争这个太子位不可。”

“不当太子算什么建功立业？”尉迟敬德眉毛一竖，“你以为你把皇位让给他们，日后便能安安心心当你的亲王了？除非你打小就是个窝囊废，否则像你这样一身文韬武略，他们日后岂能容得下你？”

“大将军谬赞了，我不过就是个逍遥亲王，身无寸功，怎敢奢谈文韬武略？”

“王爷，瞧瞧你这个侄儿！”尉迟敬德指着李恪对李道宗道，“都什么时候了，他还在这儿温良恭俭让！”

李道宗笑笑："敬德兄不必心急，殿下只是还没想好而已，不等于他就一心想让。"

"这种事有什么好想的？皇位就一个，你要我要他也要，那怎么办？只能抢喽，看谁本事大嘛！"

李恪和李道宗闻言，不禁相视而笑。

"敬德兄，"李道宗道，"那依你之见，倘若殿下真想抢的话，这皇位又该怎么抢？"

尉迟敬德一怔："这事你别问我！老夫又没那么多花花肠子，只能负责动手，动脑子的事还得你们来。"

李道宗又笑了笑，这才把脸转向李恪："殿下此番免职回京，可猜得出圣上的心意？"

"免职不过是个幌子。"李恪一笑，"为了避免大哥和四弟猜疑，父皇也算是煞费苦心了。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父皇以免职为由召我回京，应该是有意要考察我。"

"聪明。"李道宗点点头，"那殿下作何打算？"

"这就是我请二位来的原因，想听听你们的高见。"

"我没啥高见，还是一个字：抢！"尉迟敬德又瓮声瓮气道，一看李恪和李道宗又在偷笑，便想了想，"当然，若要把话说漂亮一些，那就是四个字：当仁不让！"

"我赞同敬德兄这四个字。"李道宗忍住笑，然后看着李恪，"不过，眼下太子和魏王争得鸡飞狗跳，殿下暂时还是不要入局，先冷眼旁观，等时机成熟再出手。"

"我也是这么想的。"李恪点点头道，"如今的当务之急，还是要先完成父皇交办的差事，抓住刺客杨秉均。可恼人的是，这家伙就像凭空消失了一样，完全不知所踪。"

"想抓杨秉均，用咱们官府的老办法行不通！"尉迟敬德道，"对付这种江湖之人，还得找江湖上的朋友。"

"哦？莫非敬德兄认识江湖上的朋友？"李道宗大感兴趣。

尉迟敬德嘿嘿一笑："不瞒二位，当年老夫在鄜州当都督，被人诬告谋反，便是因为与江湖朋友过从太密所致。"

李恪与李道宗交换了一下眼色，然后对尉迟敬德道：“大将军能否说仔细一些？”

“这事说来话长。圣上这些年，不是到处搜罗王羲之真迹吗？按说这都是刺史的活，跟老夫无关，可当年吕世衡给圣上留那几个血字的事，老夫也参与了，所以这些年一直好奇，想查个究竟。恰好当时鄜州有个姓孙的大户，家中藏了几幅王羲之草书字帖，被人举报了，刺史去要，不料这姓孙的在当地竟颇有势力，一番软硬兼施，刺史便不敢动了。老夫心里惦记着吕世衡那个谜团，料想这姓孙的既然藏有王羲之真迹，又是当地一霸，说不定跟吕世衡的事有关系，便亲自带兵去抄他家，结果跟此人见面之后，居然甚为投缘，非但没抄他，一来二去反倒成了朋友。那姓孙的感念老夫手下留情，便送了老夫不少土地田庄，还主动提出跟老夫拜把子，老夫看他豪爽仗义，便应允了。”

李恪眉头微蹙，忽然想到什么：“此人叫什么？”

“孙伯元。”

“他的先人，是不是东晋名士孙绰？”

尉迟敬德一怔：“这个老夫倒是不知。不过好像听他提过，说他先祖当年跟王羲之私交甚笃，所以家中才藏有王羲之真迹。”

李道宗察觉李恪脸色有异：“殿下为何会问这个？”

李恪俯首沉吟，脑中不断回忆着萧君默告诉他的有关兰亭会的一切。李道宗和尉迟敬德见他忽然沉默不语，不禁面面相觑。

如果这个孙伯元真是孙绰后人，那么根据尉迟敬德的描述，他显然也是天刑盟中的一个分舵舵主。李恪想，倘若自己迟早要介入夺嫡之争，那么身边绝对不能没有江湖死士。正如当年父皇与隐太子相争时，秦王府蓄养了八百死士、东宫私蓄了二千长林兵一样。如今这个孙伯元既然是尉迟敬德的结拜兄弟，那正是天赐良机，自己完全可以将其纳入麾下，以备不时之需。

主意已定，李恪抬起头来，看着二人，然后便将萧君默告诉他的一切，一五一十地告诉了他们。李道宗和尉迟敬德顿时大为惊异，相顾愕然。

至此，尉迟敬德总算解开了埋藏在心头十六年的有关吕世衡血字的谜团。

“约这个孙伯元见面。”李恪一脸凝重，对尉迟敬德道，“告诉他，若

他不辞，本王必当重用！”

李道宗一听，便知道这个英武果敢的李恪已是决意入局了。

深夜，大雨瓢泼。

长安城东南角有一座青龙坊，坊内东北隅有一条石桥，桥下之水引自曲江，因近日骤降暴雨，水位明显抬高了许多。

此刻，石桥下的渠水边站着一个黑影。他一动不动，仿佛一尊石雕。

片刻后，雨中驶来一驾马车，缓缓停在石桥上。一个人从车上下来，打着油纸伞，借着远处人家昏黄的灯火，深一脚浅一脚地来到了桥下，然后有意找了个背光的地方站着。

“先师有冥藏。”看到黑影后，打伞的人沙哑着嗓子念道。他的声音经过刻意掩饰，显得过于低沉，差点就被哗哗啦啦的雨水和渠水声淹没了。

“安用羁世罗。”黑影转过脸来，正是王弘义。

“见过冥藏先生。”来人深长一揖。

“玄泉，咱们有好几年没见了吧？”王弘义微笑道。

“是的先生，应该快三年了。”

“听说这几年你在朝中，做得挺有声色，而且马上要入阁拜相了？”

“这都要拜先生所赐。”

王弘义笑着摆摆手：“这是你自己能干，就不必过谦了。想当年，在昭行坊，我曾经对你说过，你的任务便是潜伏在李世民的朝廷中，把官当得越大越好。如今看来，你终究没让我失望啊！”

“属下谨记先生教诲，一刻不敢忘失。”

“很好！本盟的弟兄要都能像你如此能干，又这般忠诚，何愁大业不兴！”

“先生此来，要给属下什么任务？”

“要让你做的事很多。第一件，便是辩才之事。他近况如何？”

“据说已经开口，不过说得很慢。”

王弘义眉头一蹙：“这可不是什么好消息，倘若让他把所有秘密都捅出去，对本盟极为不利。”

“是的，属下也有此虑。”

“有没有办法，把他劫出来？”

玄泉略加沉吟，摇摇头：“虽然宫中有属下的人，但想把人劫走，恐怕很难。”

王弘义眉头深锁，片刻后道：“既然如此，就做掉他！宁可咱们得不到《兰亭序》，也不能让它落到李世民手里。”

“是，属下这就去安排。”玄泉一拱手，转身就走。

“玄泉。”

玄泉停下来，却没有回头。

“凡事都要小心。接下来，会有很多大事要你去办，你可不能有丝毫闪失。”

“属下谨记。”玄泉说完，便径直走进了大雨之中。

他居然背对着我说话？！

在王弘义的记忆中，这似乎还是头一次。虽然这么多年过去了，玄泉的语气还是那么恭敬，每次任务也都执行得干净利落，但今天这个前所未有的反常举动，还是让王弘义心里生出了一种不祥的预感。

尽管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细节，但很多时候，细节往往会暴露一个人的真实内心。



萧君默那天提出要回家后，李恪次日便找了几个太医给他检查身体，结果发现，虽然伤口的愈合情况很好，但要完全愈合还需要时间，所以太医建议再休养几日。为此，李恪又强行把他留了三天。萧君默愁眉苦脸，叫苦连天。其间桓蝶衣又来看过他几次，也和李恪一个鼻孔出气，硬是不让他走。

挨到第三天下午，李恪来看他，萧君默拉下脸来，说我闲得都快长毛了，你再不让我走，我从现在起就开始绝食！李恪没办法，只好又把太医找来。太医查看后说，伤口已基本愈合，只要出去以后不要有剧烈运动，当无大碍。李恪这才点了头，同意让萧君默出宫回家。

萧君默如逢大赦，走出承天门的时候，深长地吸了一口气，对送他出来的李恪道："自由真他×的可贵！人不自由，毋宁死！"

李恪笑道："你好歹是个读书人，说话也这么糙？"

"话糙理不糙。"萧君默道，"以后要再看见有人想杀我，你千万别救，我宁可死也不再当你的囚犯。"

"好心当成驴肝肺！"李恪笑骂，"我救了你的小命又照顾你这么多天，就换来你这句话？"

萧君默眼睛一瞪："我救了你两回也没听你谢我啊！就说你被熊压着那回，你不是还骂我多管闲事吗？说就算没我，你自己也能对付，是不是你说的？"

李恪挠了挠头，笑道："行了行了，快走吧，把你这种闲云野鹤关在宫里，其实我心里也不好受。"

"这才像句人话！"萧君默也笑了笑，捶了他肩头一拳，"走了！"

李恪送了他一匹膘肥体壮的黑马。萧君默翻身上马，提起缰绳，让马在原地转了几圈，心里忽然生出了些许不舍。

因为他知道，这很可能是与李恪的最后一面了。

今天是初一，也是米满仓每月仅有的一次出宫采买物品的时间，萧君默待会儿便会直奔东市找到米满仓，叫他通知楚离桑做好准备，就在今夜营救她和辩才出宫。如果顺利的话，今夜自己就将离开长安，远走天涯。

萧君默骑在马上，仰头望天，只见空中流云变幻，就好似人间沧桑、世事无常，想起和李恪打打闹闹的一幕幕，心中越发伤感，便大声对李恪道："李恪，假如有一天你找不着我了，会不会闷得慌？"

"这样最好，我落个清净！"李恪一说完，便发现萧君默的眼神有些异样，这才意识到他的话有问题，"你说这话什么意思？"

萧君默知道不能再说下去了，便大笑了几声，道："李恪，有件事我得告诉你，这事挺重要的。"

李恪眉头一蹙，忙问道："什么事？"

"你唱歌会跑调！真的，都从长安跑到西域去了。"萧君默一边大笑一边道，"以后别再唱了，唱跑调的军歌你打不赢仗的。"话音未落便拍着马疾驰而去，只扔给李恪一串响亮的笑声。

李恪又好气又好笑，看着他渐渐远去的背影，心里陡然生出了一丝莫名的不安。

五月初一，空中繁星满天，唯独不见月亮。

萧君默照旧在禁苑的树丛里与米满仓会合，换上了宦官的衣服，接着两人一起抓了一些萤火虫，装进了两只纸笼里，然后一人提着一只纸笼，晃晃悠悠地走进了玄武门。

守门军士只看了他们一眼，便懒得再理他们了。

这些日子，米满仓按照萧君默事先教他的，时不时便会带一两个宦官到禁苑去抓这个抓那个，都说是楚离桑要的。军士问了几次，最后也烦了，索性不再搭理。

两人顺利通过玄武门，紧接着便直奔佛光寺。

按照萧君默的计划，要先设法救出辩才，然后赶回凝云阁，再救出楚离桑，让两人都换上宦官衣物，最后再以抓更多萤火虫为由，出玄武门，入禁苑，从饮马门那个墙洞逃出。

然而，此时的萧君默并不知道，这天正是李世民与辩才约定好的每三天回答“三个问题”的日子。本来，李世民此刻早已到佛光寺了，但恰好几天前晋阳发生了地震，今日奏表刚到，李世民便耽搁了。

晋阳是李唐的龙兴之地，李世民自然格外关注，便召了相关官员入宫商讨赈灾和善后事宜。此时，两仪殿中，李世民正一边听官员奏报，一边不时瞟着不远处的漏刻，有些心不在焉。比起晋阳地震，他显然更加惦记辩才的事……

还有一个因素，也是萧君默事先没有料到的，那便是米满仓这些日子老是在玄武门进进出出，早就引起了一个人的警觉。

这个人就是负责宫禁安全的左屯卫中郎将李安俨。

就在萧君默和米满仓匆匆经过玄武门大约一刻之后，李安俨便带着一支禁军巡逻至此。他问守门军士：“凝云阁那个姓米的宦官，这两天还是照样进进出出吗？”

“是的将军。”守门军士答。

“他到底在搞什么名堂？”

“回将军，听说是那个楚离桑天天要他们到禁苑去抓东西。”

“都是些什么东西？”

“各种花花草草。另外，蝴蝶啊，萤火虫啊，蛐蛐啊，什么都有。”

李安俨眉头一皱：“他们一般是几个人进出？”

“不一定，有时两个，有时三个。”

“今天他们出去了吗？”

“出去的时候不是卑职当班，但是刚才他们进来的时候，卑职看见了。”

“进来了多长时间？”

“大约……大约一刻。”

“几个人？”

“两个。”

“除了姓米的，另外那个叫什么？”

“这个……请将军恕罪，卑职没问。”

“那他长什么样子？”

“这个……这个卑职也没看清，只知道高高大大的，但一直弯着腰低着头。”

李安俨的眼中射出一道狐疑的光芒，沉吟了片刻，对身后的巡逻队一挥手：“走，去凝云阁！”

佛光寺是宫禁内的皇家寺院，相当于皇帝的私人佛堂，所以规模比外面的一般寺庙小，两侧并无偏殿和别院，只有中轴线上的前后三进，前为弥勒殿，中为大雄宝殿，后为藏经阁，最后面是几间禅房，辩才就住在其中一间。

也因为是宫中佛堂，所以佛光寺内并没有常住的方丈和僧人，只有几个负责香烛洒扫的宦官。平时若皇帝延请高僧入宫讲经，便会让高僧及随从住在这里，但自从辩才入住后，李世民当然就没再邀请高僧进来了，眼下寺里只有辩才一个和尚。

由于佛光寺深居宫中，四周有重重殿阁、道道宫门，以及防备森严的禁军，辩才根本插翅难飞，所以李世民只在寺内安排了六名禁军守卫，另外就是五六个常驻在此的宦官，此外便再无旁人。

萧君默事先已经命米满仓把这些情况都摸清了，因此按照他的计划，是从寺院后墙翻进去，避开前殿那六名禁军，直接进入禅房，顶多只需对付几名宦官，便可将辩才救出来。然而这天晚上，当萧君默和米满仓气喘吁吁地赶到佛光寺时，一下就傻眼了——只见院墙下居然站立着一排禁军士兵，大约每十步便有一人。

萧君默和米满仓面面相觑，都是一脸惊愕。

他们当然不知道，自从三天前辩才开始回答问题，李世民便忽然生出了加强防卫的想法，于是增派了一支足足一百人的禁军，把整个寺院的四周院墙全部围了起来。此时，萧君默和米满仓提着灯笼，埋着头，假装匆匆路过的样子，把整个寺院绕了一圈，结果都是满脸绝望。最后，两人躲在寺院正门对面的灌木丛中，愣愣地看着院墙下的士兵，都不知该怎么办。

“你，你的金，金子，真，真不好，挣！”米满仓绕了一圈都在念叨这句话。

“你发什么牢骚！”萧君默瞪他，“你不说把情况都摸清了吗？这么多兵哪儿来的？”

“我，我……”米满仓憋得满脸通红，却不知该说什么。

萧君默心里当然知道，皇帝心思难测，肯定是有了什么不祥的预感，所以增派了这些禁军。面对这始料未及的突发情况，萧君默有些束手无策，想到自己已经在楚离桑面前夸下了海口，真的感到无地自容。

最重要的还不是自己的面子问题，而是无论辩才说不说出《兰亭序》的秘密，他们父女俩最终都难逃一死，只是时间迟早而已。而这一切的始作俑者，归根结底却是自己。从某种意义上说，他就是害死楚离桑一家人的凶手。

一想到这里，萧君默便愧悔难当，真想一头撞死！

自怨自艾了片刻，萧君默慢慢收束心神，开始冷静思考对策。开弓没有回头箭，即便只有一丝可能性，也必须竭尽全力殊死一搏！他权衡了一下，从后院翻墙出入估计是行不通了，因为即使他顺利干掉几名士兵，撕开一道缺口翻墙进去，可辩才没有武功，想把他从墙头弄出来，肯定会发出声响，这样势必惊动其他士兵。

所以剩下的办法，只能是从正门出入了。

方才他仔细数了一下，正门的士兵有十人，大门处站着两人，左右院墙下各站着四人。由于今晚没有月亮，除了大门口挂着灯笼之外，两侧院墙几乎是一片漆黑，而且每个士兵之间隔了十步，彼此基本是看不到的，只能靠声音和响动相互呼应。

萧君默估量了一下，以自己的身手，从一侧院墙悄悄摸过去，在不弄出动静的前提下，依次干掉四个士兵是有可能的，遗憾的是这些人都是无辜的，他有些下不了手。而且，就算自己狠心下手，也还有一个最大的难点，就是门口那两名面对面的士兵。

怎么同时干掉这两个人，又不弄出半点动静？

除非再来一个武功高手跟自己配合，两人各负责一个，否则这就是不可能的。

假如米满仓会武功就好了，问题是这家伙手无缚鸡之力，别说杀一个禁军士兵，就是把一头猪放在他面前，他估计都干不掉。想到这里，萧君默不免大为沮丧。

“回，回去，睡觉！”米满仓又开始嘟囔，“这钱，不，不挣了！”

“你走吧，我自己想办法。”萧君默心烦意乱，但还是不想让米满仓跟他一起去送死。人家只是求财，让他把命搭上，对他并不公平。

不料米满仓闻言，又有些迟疑：“你，你不走？”

“别管我了，你回凝云阁待着。若我能把辩才救出来，再过去跟你会合。”

米满仓犹豫不决。

“别想了，不管此事成不成，那些金子都归你。”

米满仓有些意外，抬头看着他。

“要是我死了，每年清明记得来看看我。”萧君默尽力做出满不在乎的样子，“在我坟头浇几杯郎官清，我也就心满意足了。”

米满仓蓦然有些动容，往地上吐了口唾沫，呸呸连声：“不，不吉利！你不走，我，我也不走，咱一，一块儿干！”

萧君默看着他，心里有些感动，正想跟他说没必要一块儿送死，忽然察觉不远处有什么动静，赶紧把米满仓的头压低，自己也伏下来，示意他别出声。

黑暗中，萧君默睁大了眼睛，只见两条黑影从西边的长廊蹿了过来，飞快躲进他们左手边的灌木丛中。

这又是哪路人马？！

萧君默大惑不解，只能静静观察。

两个黑影似乎悄悄探出头观望了一下，旋即从灌木丛中蹿了出去，不但速度快得惊人，而且几乎没发出半点声音。萧君默大为惊疑，当即断定这两人的身手绝不在自己之下。这时米满仓也看见了那两个黑影，顿时吓得捂住了嘴，一脸惊愕地看着萧君默。

“走，跟过去看看。”萧君默低声道，拉起米满仓的衣领，然后两人猫着腰，跟在那两个黑影的身后出了灌木丛。

两仪殿中，几名官员还在喋喋不休地向李世民禀报着什么。

李世民神情有些焦躁，却又只能强行按捺，目光不时瞟向漏刻。

侍立一旁的赵德全知道皇帝的心思，却也不敢说什么。

那几个官员似乎谈到了什么关键议题，都抢着说话，结果竟然争辩了起来。李世民眉头紧锁，越发不耐……

凝云阁一楼，六七个宦官正围着一张几案，热火朝天地玩着“樗蒲”。

这是一种源于汉末、盛行于唐的棋类游戏，可用于赌博，博戏中用于掷彩的骰子最初是用樗木制成，故称樗蒲。骰子共有五枚，有黑有白，花色各异，被称为“五木”，通过扔掷能产生十二种不同的排列组合，最高彩被称为“卢”。所以，游戏者在掷五木时往往会大呼小叫，希望得到“卢”。这就是所谓“呼卢”，后来便成了赌博的代名词。

“卢，卢，卢！”此刻，六七个脑袋正凑在一起，大喊大叫，丝毫没有发现一脸肃然的李安俨已经从门口走了进来。

“让我也押一把如何？”

宦官们同时一惊，慌忙回头，见李安俨和十几名禁军士兵正冷冷地看着他们，顿时大窘。宫中虽然没有明令禁止樗蒲游戏，但却严禁以此赌博。为首宦官赶紧赔笑道：“李将军说笑了，咱家不过是随便玩玩，没赌钱的。”

“诸位内使赌不赌钱我不管。”李安俨冷冷道，“我只想提醒诸位，把楼上的人看紧了，万一出了什么闪失，你们的脑袋就得搬家，我也得吃不了兜着走。”

“不会不会，将军放心，楚姑娘好着呢，绝对万无一失！”宦官连连赔笑。

李安俨扫了他们一眼：“谁是米满仓？”

“满仓？满仓他到禁苑抓萤火虫去了，楚姑娘吩咐的。”

“这我知道，可他刚才已经进了玄武门，怎么，没回来吗？”

宦官们面面相觑，都摇了摇头。

“有谁知道他的去向？”

宦官们又摇摇头。

李安俨眉头一紧，沉声道：“这么说，他竟敢擅离职守了？”

宦官们都不敢答言。

“走，带我到楼上瞧瞧！”李安俨对为首宦官道。

“是，将军请。”

二楼的绣房内，四名宫女正围坐在一块儿吃点心，还叽叽喳喳小声说笑着。楚离桑坐在床榻上看书，目光沉静。这些日子，她和这几个宫女早就混熟了。一开始宫女们还很拘谨，天天像四根木头戳在那儿，不敢乱动也不敢说话，可自从楚离桑帮她们请了赏，又经常把皇帝赐的各种水果点心分给她们吃，宫女们便对她感恩戴德，很快跟她热络了起来，天天姐姐长姐姐短地叫。

“楚姐姐，您真好！”一个宫女一边咬着油酥饼，一边谄媚地笑着，“姐妹们都说您是活菩萨，人又漂亮心又好，我们是上辈子积了什么德才会遇见您呢！”

楚离桑淡淡一笑：“你们当然希望我是菩萨。就跟庙里一样，水果点心都说是供菩萨的，其实还不都让上供的给吃了？”

宫女们捂着嘴笑。

“是姐姐自己说不吃的，这会儿倒怨起我们来了。”方才那个宫女笑着，拿起一块油酥饼要过来。楚离桑摆摆手：“你吃吧，我没胃口。”宫女冲她做了个鬼脸，顺势把饼又塞进了嘴里。楚离桑笑着白了她一眼：“馋猫！”

这些油酥饼，是下午米满仓从宫外带进来的，并非皇帝所赐。米满仓偷偷跟楚离桑说，饼里放了蒙汗药，是萧君默安排的，今晚他便来救他们父女出宫。楚离桑又惊又喜。盼了这么久，总算盼到了这一天，所以太阳还没落山，她的心就开始扑通扑通地跳了起来。好不容易等到夜色降临，她心里就越发激动和紧张，只好找了本佛经装模作样地看起来，同时不断告诉自己一定要冷静，千万别在这节骨眼上露出破绽。

米满仓说油酥饼吃下去后，大概得半个时辰后才能发挥药效，然后宫女们就会一觉睡到大天亮了。按照萧君默的安排，米满仓给楼下的宦官们也准备了酒菜，里头也放了药。只要楼上楼下这些人全被迷倒，他们就好行动了。此刻，楚离桑看宫女们一口一口咬着油酥饼，心里不由得又紧张起来，生怕她们吃不够，药效出不来。

就在这时，宦官突然领着李安俨推门进来，宫女们一惊，慌忙放下手里的饼，一个个站了起来。楚离桑心里暗暗叫苦，真是怕什么来什么。

李安俨扫了食案一眼，走过来，从食盒里拿起一块酥饼，凑近鼻子

闻了起来。

楚离桑的心顿时又开始扑通乱跳，不知道蒙汗药有没有味道，会不会被他闻出来。

“李将军，你想吃就说，我也不会拦着你，可你这么闻是什么意思？”情急之下，楚离桑只好反守为攻。

李安俨有些尴尬，只好把饼放回了食盒里。

“将军用手拿过的饼，还想让姐妹们吃吗？”楚离桑又道。

四个宫女都忍不住暗笑。

李安俨越发尴尬，想了想，只好拿一张纸把饼包起来，揣进了怀里：“那……那就多谢楚姑娘的饼了。”

“不客气。”楚离桑冷冷道，“天都这么晚了，将军还贸然闯进来，不知是什么意思？”

“请楚姑娘原谅。”李安俨拱拱手，“在下怀疑这楼里的人行踪诡异，怕姑娘有什么闪失，便上来瞧一眼，没别的意思。”

楚离桑心里一惊，忙问：“行踪诡异？将军说的是谁？”

“米满仓。”

楚离桑的心蓦地往下一沉。完了，行动还没开始，就被这个禁军将领给盯上了，今晚还怎么逃出去？！

“米满仓怎么了？”楚离桑问。

“他老早就从禁苑回来了，却没回凝云阁，现在也没人知道他去了哪儿，楚姑娘不觉得有些蹊跷吗？”

“这有什么好蹊跷的？”楚离桑冷笑，“难道他就不能拉个肚子、上个茅厕什么的？”

几个宫女忍不住哧哧笑了起来。

李安俨咳了咳：“即便如此，可这时间也未免久了一些。”

“我大唐律法规定上个茅厕必须得多长时间了吗？”

“这……这倒没有。”

“既然没有，那将军还有必要疑神疑鬼吗？”

李安俨语塞，只好拱拱手：“时辰不早了，请姑娘早点歇息，在下告辞。”说完便大步走了出去。

楚离桑暗暗松了口气，冲着李安俨的背影道：“我们姐妹几个马上就宽衣就寝了，将军可别再半夜闯进来！”

李安俨在门口顿了一顿，没说什么就走了。

几个宫女再也憋不住，终于放声笑了出来。

佛光寺外，萧君默和米满仓贴着大门西侧的墙根，一点一点慢慢往大门方向挪动。

四周一片漆黑，几乎咫尺莫辨。不过，萧君默的夜视能力向来优于常人。方才那两条黑影从西边长廊蹿过来时，他就已经借着远处灯笼的微光看出来了，这两人都是一身宦官装扮，只是不知道是否跟自己一样也是假的。

他们刚才从灌木丛出来后，直接扑向了佛光寺的院墙，萧君默便料定他们的目标跟自己一样，都是辩才，却不知他们是来救他还是来杀他的。

沿着墙根摸黑朝前走了十来步，萧君默的脚就碰上了一团软软的东西。

萧君默心里咯噔一下，知道那两个人动手了，干了自己方才在脑海中勾画却未及实施的事情。他蹲下来，定睛一看，果不其然，这是一名士兵，已经被悄无声息地扭断了脖子。

能徒手杀人于瞬间，且不弄出半点动静，绝对是高手中的高手！

萧君默不禁有些心悸。看来这两人的身手比自己有过之无不及，如果他们是想救辩才，那便是上天有眼，感谢他们帮了自己一个大忙！可万一他们是要杀辩才，那仅凭自己一人之力，绝对是阻止不了的。

接下来，萧君默和米满仓继续朝着大门方向挪动，每隔十步便会遇见一具士兵的尸体，死法都跟前面那个一模一样，总共是四具尸体。杀人手法如此干净利落，让萧君默不禁在心里连连惊叹。片刻后，萧君默和米满仓逐渐靠近寺院大门，光线渐渐明亮起来，可以清楚地看见前面那两个刺客正紧贴着墙根挪动。

萧君默示意身后的米满仓止步，二人停留在黑暗中，观察着那两人

的下一步行动。

大门处那两个面对面站着的士兵，就是让萧君默不敢轻举妄动的最大难点。当然，萧君默很清楚，这一点对前面那两个刺客而言，丝毫不构成问题。

果然，转眼之间，那两人便摸到了台阶下，然后同时跃出，各自抓住了一名士兵的头，在他们发出喊声之前，两名刺客同时用力一扭，那两个士兵的脑袋往下一勾，身子就像空麻袋一样软了下去。

所有动作行云流水、一气呵成！

萧君默心里大为惊叹，同时再次无奈地意识到，自己根本不是这两个刺客的对手。

两仪殿中，几名官员终于结束了他们的高谈阔论和激烈争辩，在听完李世民几句简明扼要的旨意之后，便一一行礼退了下去。

李世民赶紧起身，急不可耐地对赵德全道："走，佛光寺！"

赵德全瞥了一眼漏刻，小声道："大家，已经快丑时了……"

李世民凌厉地扫了他一眼。

赵德全心中一凛，赶紧高声对着殿内其他宦官："圣上起驾——"

凝云阁一楼，李安俨对手下士兵道："留两个人在这儿，其他人跟我走。"说完，便带着大部分士兵走了出去。

剩下两名士兵一左一右站在了大门两侧。

那些宦官看了看士兵，又看了看放在案上的几只食盒，然后又对望了一下，都有些无奈和气恼。

那食盒里装着酒菜，是米满仓特意买来犒劳他们的，本想玩完樗蒲再吃，不承想却被李安俨这帮人给搅和了。

二楼绣房中，宫女们一边吃着油酥饼，一边开始哈欠连连，眼皮都打起了架。

楚离桑仍旧拿着书坐在床榻上，嘴角掠过一丝微笑。然而，楼下的宦官们却一点动静都没有，显然滴酒未沾，这可不妙！

萧君默和米满仓一闪身，从大门进入了佛光寺。

根据萧君默事先了解的情况，弥勒殿、大雄宝殿、藏经阁三处各有两名禁军士兵。以那两名刺客的身手，干掉这六个士兵自然也是易如反掌。

果然，一摸进弥勒殿，萧君默就看见两名士兵都倒在了地上，身体是向下趴着的，脑袋却几乎被扭转了半圈，仰面朝上，眼睛圆睁，死状怪异恐怖。方才外面黑乎乎的，加上急着想进来，米满仓只知道死了人，却啥也没看清，现在一看到死状那么恐怖，顿时吓得倒退了几步。萧君默叹了口气，上前帮那两名士兵合上双目，然后快步朝大雄宝殿跑去。

米满仓愣了愣，赶紧跟了上去。

后面的情形大致与弥勒殿相似，有两名士兵倒在了大雄宝殿里，还有两名倒在藏经阁门口，而一路从外面进来，萧君默还先后看见了三名宦官的尸体。

看着这一幕幕惨状，萧君默忽然有一种直觉——这两名刺客恐怕不是来救辩才的，而是来杀他的！

凝云阁一楼，六七个宦官各自坐着打盹，两名士兵仍旧笔直地立在门口。

楚离桑忽然从楼梯上走了下来。

两个士兵一怔，都狐疑地看着她。

楚离桑不理他们，而是径直走下楼梯，停住脚步看着那些宦官。为首的宦官下意识抬起眼皮，一看见她，慌忙站起身来：“楚姑娘，这么晚了，您怎么还没休息？”

楚离桑嫣然一笑：“睡不着。肚子饿得咕咕叫，油酥饼又被楼上那群馋猫吃光了，就想来问问你们有没有吃的。”

为首宦官大喜，连忙走过去打开食盒：“楚姑娘，这是米满仓犒劳大伙的，您想吃什么，随便挑。”

这时其他宦官也都醒了，见状无不窃喜，知道今晚有酒喝了。

楚离桑走过来，瞟了眼食盒：“呦，这么多酒菜，你们干吗舍不得吃呢？”

为首宦官嘿嘿一笑，朝门口努了努嘴。

楚离桑也朝门口瞟了一眼，大声道：“怕什么？大伙在这儿帮本姑娘值夜，辛苦得很，喝几杯酒又碍着谁了？你们喝，我做主了！”

宦官们喜笑颜开，七手八脚地把食盒里的酒菜取了出来。楚离桑说要一根鸡腿，为首宦官殷勤地帮她拽了两根，用盘子盛了。楚离桑又叫他斟了两杯酒，然后一手拿着一杯走到那两个士兵面前，笑道：“两位军爷也辛苦了，来一杯吧？”

两个士兵面面相觑。一个士兵道：“多谢楚姑娘好意，上头规定，当值期间不能饮酒。”

“我也不让你们多喝，就这一杯！”楚离桑把两杯酒分别往前一递，“来吧，给我一分薄面。”

此时，后面的宦官们已经喝了起来，浓烈的酒香阵阵飘来，两个士兵也都有些忍不住了。楚离桑看着他们：“怎么，还怕我在酒里下了药不成？两个大男人，连我一个小女子敬的酒都不敢喝吗？”

话说到了这份上，这两人岂有不喝之理？连忙道谢着接过，同时一饮而尽。楚离桑笑了笑，又拿过一壶往一个士兵怀里一塞：“累了就喝一口，这样才有精神！”

随后，楚离桑叫宦官们慢慢喝，便端起那个盛着鸡腿的盘子，翩然回楼上去了。

二楼绣房，楚离桑推门进来，看见那四个宫女早已趴在案上睡得死沉，鼾声此起彼伏。她暗暗一笑，心里只盼那两名士兵忍不住诱惑，多喝几口酒。

佛光寺内，萧君默和米满仓快步来到辩才所居的禅房门口，听见里面已经传出了说话声。萧君默赶紧拉着米满仓躲在了门对面的花丛后。

从洞开的房门望进去，禅房一览无余。只见辩才正闭目盘腿坐在蒲团上，一名身材壮实的宦官站在他身后，只要他一动手，便可轻易扭断辩才的脖子。另外一个瘦高个宦官站在辩才面前，正在跟他说话。

“辩才，临死之前，还有什么话想说吗？”瘦宦官道。

辩才睁开眼睛：“死不足畏，贫僧只是不想死得不明不白。”

“我这人做事，向来是不喜欢啰唆的，不过，既然咱们都是天刑盟的弟兄，我就破个例，让你死个明白！”瘦宦官笑道，“实不相瞒，是玄泉先生派我们来的。”

萧君默心中一惊：又是这个玄泉！

此时的萧君默当然不知道，这两人就是玄泉奉冥藏之命派出的刺客，他们的表面身份是宫中的宦官，但真实身份却是玄泉的得力手下，且跟他一样都在宫中潜伏多年。

辩才淡淡一笑：“据说玄泉在朝中如鱼得水，他何故要杀我？”

“先生要杀你，自有先生的理由。辩才，你最大的错误，就是一辈子都对智永那个老和尚愚忠。他身为盟主，却故步自封，冥顽不化，既不思振兴本盟大业，又不让冥藏先生接手，还把所有分舵的阴印全都毁了，这不是自毁长城吗？结果整个天刑盟被他搞得四分五裂！就这么个疯和尚，你还一心一意追随他，你到底图什么？”

萧君默在外面一字一句听得一清二楚，大为释然。看来自己的推测没错，正是因为智永把那些羽觞中的阴印全毁了，冥藏才急于找到《兰亭序》真迹，以便复制阴印，重新掌控四分五裂的天刑盟。

辩才听了瘦宦官这番话，不禁苦笑：“看来你级别不低啊，知道的东西还挺多。”

“不瞒你说，我是玄泉先生的右使。”

“玄泉派一个级别这么高的人来杀我，还是挺看得起贫僧啊！”

“辩才，走到这一步，是你咎由自取，你别怪先生。”

萧君默正凝神听着，米满仓忽然拉了拉他的衣袖，低声道：“我去，解，解个手。”

“懒人屎尿多！”萧君默瞪他，“辩才都快死了，你不帮我救他，这时候解什么手？！”

米满仓哭丧着脸：“憋，憋不住。”

萧君默哭笑不得，挥挥手让他快去。其实就算米满仓留在这儿，也根本帮不上忙。眼看屋里的谈话已接近尾声，萧君默不禁心急如焚。他知道，就算自己平时状态最好的时候，也不见得是屋里那两人的对手，更何况现在伤势还未痊愈。然而事到如今，虽明知一死，也只能往上冲了，因为他不能眼睁睁看着辩才死在自己面前。

屋内，辩才对瘦宦官道：“贫僧尚有一事不解，想请问右使。”

“说。”

“杀了我，《兰亭序》的下落便无人知晓了，冥藏不是一直想得到它吗，又怎么舍得让我死呢？”

“冥藏先生当然不希望你死，只是你现在落到了李世民手里，如果让你活下去，天刑盟的秘密就大白于天下了。所以，先生宁可不要《兰亭序》，也必须让你永远闭嘴！”

辩才恍然，点点头：“既如此，贫僧也无话可说了，多谢右使直言相告。”

“不客气。毕竟是本盟兄弟，我不能让你做糊涂鬼。”

“行了，耽误你不少工夫，动手吧！”

瘦宦官看着辩才，面露赞赏之色：“不愧是咱们天刑盟的人，早已看破生死了！”

辩才淡淡一笑，闭上了眼睛。

最后的时刻到了，一把匕首从萧君默袖中滑入手掌。他握紧匕首，正待冲进去，突然，不远处传来了米满仓的叫声：“别杀我，别杀我……”

萧君默大吃一惊。

屋内两名刺客也同时一震。瘦宦官示意手下暂勿动手，大步冲到门口，只见一个十六七岁的小宦官正拿着一把菜刀架在米满仓脖子上，推着他一步步走过来。

小宦官喊道：“都别动，敢动我就杀了他！”

瘦宦官满脸困惑。

萧君默顿时哭笑不得，原来小宦官把米满仓当成是跟刺客一伙的了。

瘦宦官也许是看此人年纪太小，想逗逗他，便举起双手，笑道：“好，我不动，你过来，我把辩才交给你。”

“此话当真？”小宦官天真地问。

瘦宦官点点头。

小宦官果真把米满仓推到了门口。萧君默知道自己不能不现身了，

随即一个箭步冲上去，瞬间夺下菜刀，拿刀柄往小宦官头上一敲，小宦官当即瘫软在地。米满仓吓得浑身筛糠，脸色煞白，慌忙躲到萧君默身后。萧君默无意中一瞥，看见他前襟下摆湿了一片，显然是被那把菜刀吓得失禁了，顿时又好气又好笑。

瘦宦官看见暗处又跳出来一名宦官，摇头笑道："你们这些笨蛋，好好躲着就能活命了，却一个个跳出来送死！"他显然是把萧君默也当成这佛光寺的人了。

萧君默冷冷盯着他："你的任务结束了，现在该把人交给我了。"

瘦宦官一怔："你是何人？"

萧君默背起双手，一脸倨傲之色："先师有冥藏。"

瘦宦官大惊："你……你是冥藏先生的人？"

宫中长廊，一行人正脚步匆忙地朝佛光寺走来。

李世民坐在一顶八人抬的銮舆上，赵德全紧跟在旁边，前面有一群宦官打着灯笼在引路，还有一队禁军士兵，后面也跟着一队宦官和士兵。

李世民闭着眼睛，嘴里却催促道：“快！”

“快快快，大家有旨，走快点！”赵德全对着前面的宦官连声喊道。

佛光寺北边，李安俨正带着十余名部下快步走来。

“将军，咱们这是去哪儿？”身边的副手忍不住问。

“找米满仓。”

“找他？宫里这么大，上哪儿找去？”

“我知道他在哪儿。”李安俨胸有成竹。

副手前后看了看，判断了一下方向，忽然道：“您是说，米满仓在佛光寺？”

李安俨不语，加快了脚步。副手和士兵们连忙快步紧跟。

辩才禅房前，萧君默冷冷地看着瘦宦官：“先生有令，把辩才交给我，你们的任务就完成了。”

瘦宦官大为狐疑：“不可能，我接到的命令，明明是杀死辩才，这是玄泉先生亲口跟我说的。”

“玄泉也是在执行冥藏先生的命令，不是吗？”

“可，可是……”

“没什么可是，先生本来就不想杀辩才。你想想，辩才若是死了，《兰亭序》从此消失，重新凝聚天刑盟的希望不就落空了吗？”

瘦宦官大为不解：“既然如此，先生为何还让我们来杀辩才？”

“先生这么做，自有先生的理由。”萧君默学着他刚才的口吻。

萧君默方才这几句话，虽然让瘦宦官始料未及，但非天刑盟的人是无论如何说不出来的，所以他既不敢怀疑萧君默的身份，却又总觉得有些不对劲，只好接着问道：“我能请教一下，究竟是何理由吗？回头也好跟玄泉先生复命。”

“理由我可以告诉你，但你最好埋在心底，别跟玄泉说。”萧君默知道必须给他一个有说服力的理由，所以只能赌一把了。

瘦宦官越发困惑：“为什么？”

“玄泉潜伏朝中多年，虽然从没背叛过先生，但先生毕竟好几年没见到他了。此次先生来京，有很多大事要做，为了考察玄泉对先生是否完全忠心，就有必要先交给他一个任务，看看他做得如何。我刚才跟了你一路，发现你身手还不错，而且在组织里的职位也不低。既然玄泉肯把你这个右使派出来，说明对先生交代的事情还是上心的，也说明他还算忠诚。回头，我会向先生禀报的。”

瘦宦官有些恍然，可听到萧君默说跟了自己一路，又怀疑他是偷听了刚才的谈话才编出这一套措辞，眼中再次露出疑惑之色。

萧君默知道他在想什么，便冷冷一笑：“你也别怪先生多疑，当年无涯舵吕世衡背叛先生一事，想必你也知道，其教训何其惨痛。先生就这两个左膀右臂，当年就折了一个，如今岂堪再折？所以说，先生也是不得已而为之，你们要谅解先生的苦衷！”

瘦宦官终于释然。能够说出如此内情的人，绝对是天刑盟的人无疑了，而且级别肯定不低。为了确认这一点，瘦宦官问：“敢问阁下在冥藏先生身边所任何职？”

“巧得很！”萧君默一笑，“在下跟你一样，也是右使。”

虽然都是右使，但主舵的右使，级别显然比分舵的右使高，所以瘦宦官一听便肃然起敬，躬身一揖道：“属下有眼不识泰山，还望先生见谅！”

此人至少五十了，却恭恭敬敬叫自己先生，萧君默忍不住在心里偷着乐，脸上却正色道：“已经耽误不少时间了，你得配合我，赶紧把人带

出宫。”

瘦宦官立刻拱手：“属下遵命！”随即对屋内的胖宦官招招手，胖宦官赶紧把辩才带了出来。方才辩才在屋里，早知道来人是萧君默，也听到了他说的话，心里大感困惑，搞不懂他为何知道了这么多天刑盟的秘密，出门的时候忍不住多看了他几眼。

萧君默趁那两人不注意，偷偷跟辩才眨了眨眼。

辩才不知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只好暗暗苦笑。

此时比辩才更看不懂萧君默的，便是米满仓。他怎么也想不明白，为何萧君默几句话就能把这两名凶悍的刺客说得服服帖帖，还让他们自认“属下”。

萧君默拍了他脑袋一下，低声道：“别傻愣着了，快走！”

四人拥着辩才匆匆向寺门走去。萧君默看着地上那些士兵的尸体，忽然灵机一动：化装成禁军，岂不是比宦官更容易混出宫吗？随即叫住他们，把主意一说，五个人便七手八脚扒下士兵们身上的盔甲和佩刀，一一换上。

随后，五人快步走出了佛光寺。可刚走出寺门没多远，便见西边一大队人马迎面而来，分明是天子銮驾！

众人都是一惊，不由都看向萧君默。

萧君默眼睛一转，看着瘦宦官：“兄弟，考验我们忠心的时候到了！”

作为上司对下属说的话，这里的“我们”其实便是“你们”，瘦宦官岂能听不出来？他当即胸脯一挺：“请先生下令，属下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萧君默做出一脸沉痛的表情：“其实本该由我去引开他们，可是出宫的秘道你们又不知道……”

瘦宦官见状，顿时有些感动，越发坚决道：“不，请先生赶紧走吧，让属下去引开他们！”

萧君默做动容状，拍拍他的肩膀，似乎有万千感慨都说不出来。

瘦宦官和胖宦官双双抱拳，向萧君默深长一揖：“先生保重！”

萧君默郑重点头："二位保重！"

两人即刻抽刀出鞘，飞快地冲向李世民的銮驾。

萧君默赶紧转身，拉起辩才的手朝北边急奔，米满仓紧紧跟在身后。很快，三人便听见身后传来了激烈的厮杀声，同时好多宦官扯着嗓子大喊："有刺客，护驾，护驾——"

寺院周边的士兵们闻声而动，都从黑暗中跑了过来。萧君默赶紧冲他们喊道："有刺客，弟兄们快去护驾，我去禀报李将军！"

众士兵见他们三人都穿着禁军铠甲，且夜色漆黑，也看不清面目，加之远处那些宦官确实叫得撕心裂肺，便都顾不上多想，一个个从他们身边跑了过去。

"好，好玩！"米满仓忽然傻笑着蹦出一句。

萧君默一边跑一边笑："一个小孩都能把你吓尿，还好玩？！"

米满仓窘，赶紧噤声。

辩才气喘吁吁地跑着，冷不防道："萧将军多日不见，这戏演得是越发炉火纯青了！"

萧君默闻言，不禁苦笑了一下。是啊，为什么自己每次跟辩才在一起都不得不演戏呢？而且每回都演得这么像，要说自己不是骗子，恐怕也没人信了。

正在苦笑自嘲，迎面又见一队禁军朝他们奔来。萧君默故技重施，张开嗓子喊："有刺客，弟兄们快去护驾，我去禀报……"

就在后面三个字即将脱口而出的瞬间，萧君默蓦然看见了李安俨的脸。此时双方已经非常接近，萧君默生生打住，改口道："我去禀报大将军，弟兄们快去护驾——"然后赶紧假装抬手抹汗，遮了遮脸。

李安俨跑到他们三人面前的时候，似乎顿了一下，旋即回头对身后喊道："弟兄们，保护圣上，快！"

双方很快擦肩而过，萧君默长长地松了一口气。

凝云阁，楼下的宦官和士兵横七竖八地躺在地上，楼上的宫女们也都睡死了，整座小楼一片阒寂。然而，萧君默三人赶到时，把整座楼上上下下仔细找了一遍，却始终不见楚离桑踪影。三人都急得满头大汗，面面相觑。

萧君默对米满仓道：“我再去找找，你先把士兵的盔甲扒一套下来，准备让她换上。”

辩才赶紧道：“我也去找！”

萧君默苦笑：“法师就在这里等吧，宫里你不熟，万一我把楚姑娘找回来，你又不见了，那怎么办？”

辩才想了想，不作声了。

“放心吧法师，我一定把她毫发无伤地带来见你。”

方才在路上，萧君默已经把解救他们父女的意图简单说了，辩才终于恍然，对他的印象大为改观，此时又听到他这么说，顿时颇为感动，点点头道：“那就多谢萧将军了！”

凝云阁的背后有一小片竹林。萧君默在凝云阁四周找了一圈，都不见人，遂摸黑钻进了竹林。才走了十几步远，只觉脑后一股杀气袭来，赶紧低头，但见哗啦一下，面前的一丛竹子已经被一把锋利的横刀齐齐砍断。

萧君默大吃一惊，就地一个旋转，飞快绕到偷袭者身后，左手拦腰一抱，右手横刀就向对方脖子抹去。

楚离桑蓦然发出一声尖叫，萧君默生生顿住。不料楚离桑却用手肘往后一捅，重重打在萧君默右腹。那里有一处伤口，萧君默痛得弯下了腰，忍不住呻吟了一下。楚离桑这才听出是他，惊异道：“是你？你怎么穿成这样？”

萧君默强忍疼痛，苦笑道：“不穿成这样我早死了。”

之前，楚离桑设法将所有看守都迷倒后，怕还有人会来，为防万一，不得不躲进了竹林。没想到方才差一点就把萧君默杀了，心里不觉有些愧疚，但一想起刚才被他拦腰抱住，顿时又是一阵羞恼。萧君默看她神色，也察觉到了，当下也有些尴尬。

“我爹呢？救出来了吗？”楚离桑这一问，才算消解了彼此的尴尬。

“当然！你也不看是谁出的手！”

楚离桑一喜，飞快跑出了竹林。

萧君默摸着受痛的伤口，忍不住冲她的背影喊：“哎，也不问问我痛不痛，你这女子，好没良心！”

楚离桑早就跑得没影了。

佛光寺中，李世民站在辩才禅房门口，看着空荡荡的房间，脸色铁青。

方才那两名刺客突然杀向銮驾，着实让李世民惊愕万分。即位这么多年，除了三年前在九成宫避暑遭遇一次突厥人的暗杀之外，还从来没人敢刺杀李世民。此刻这两名刺客居然敢在宫中动手，实在是令他惊怒不已。而更让他意想不到的是，这两人的武功竟然十分高强，转眼便杀了十几名禁军侍卫，眼看就快冲到他的銮驾面前，所幸李安俨和佛光寺的士兵们及时赶到，才与侍卫合力将二人诛杀。

李世民本想抓活口，无奈这两人太过凶悍，要想活捉势必搭上更多侍卫性命，加之担心辩才出事，不愿再耽搁，便任由侍卫们杀了这两名刺客。随后，李世民在李安俨和一众侍卫、宦官簇拥下进入佛光寺，一路所见的惨状再次令他和众人目瞪口呆。

赶到禅房时，虽然没有看到想象中辩才被杀的画面，让李世民多少有几分庆幸，但人去屋空的结果还是令他极为震怒。李安俨一脸惶恐，连忙跪地请罪。

李世民怒视着他：“身负宫禁安全之责，却出了这么大的事，你当然是罪责难逃！”

“是，微臣死罪！不过事先微臣已经有所察觉，只恨还是来迟了一步！”

李世民眉头一皱：“你事先便察觉了？”

“是的陛下，凝云阁宦官米满仓形迹可疑，微臣方才一路赶来，正是担心他对辩才下手。”

“既然如此，那你还等什么？”李世民厉声道，“立刻关闭所有宫门，全力搜捕米满仓，把辩才给朕抓回来！”

“微臣遵旨！”

玄武门下，守门军士不知宫中已乱成一锅粥，正三三两两凑在一块儿聊天。

突然，宫中传出一阵紧过一阵的号角声，声音急促而高亢，正是出现突发情况的信号。军士们脸色一变，纷纷朝宫中方向望去。紧接着，不远处又传来刀剑铿锵的厮杀之声，为首军士不再犹豫，立刻点了十几名部下，朝发出声音的方向冲了过去。

跑了十几丈远，为首军士便见前方人影幢幢，但黑暗中什么都看不清，便大喝一声：“前方何人？”

四名全副武装的禁军侍卫快步迎上来，当先一人边跑边喊：“快，宫中出了刺客，往淑景殿方向去了！我等刚跟他们交手，没抓住！”

为首军士闻言大惊，未及多想，便带着部下往宫城西北隅的淑景殿方向奔去。不料那四人却与他们反方向奔跑。为首军士诧异，回头大喊：“尔等去哪里？”

“我等奉李将军命，去军营召集弟兄们搜捕刺客！”那名侍卫远远扔过来一句，同时脚步不停，带着其他三人没入了夜色之中。

禁军左、右屯卫都驻防在玄武门外，若果真奉李安俨之命去召集人手，的确是要往这条路跑，方向并没错。为首军士遂打消疑虑，率部向宫中跑去。

此刻，玄武门还剩下七八名军士，个个持刀在手，全都面朝宫中，神情紧张。忽然间，黑暗中跑过来四名禁军侍卫，还没等这些军士做出反应，便听当先一人高声喊道：“快，宫中出了刺客，传圣上旨意，立刻关闭宫门！”

先是听到号角声，继而又是厮杀声，现在又接到关闭宫门的命令，这一切无不顺理成章，所以军士们毫不犹豫，立刻回头去关宫门。就在两扇沉重的宫门即将闭合之际，那四名禁军侍卫飞快地从门缝里冲了出去。

一名军士诧异，对着他们背影喊：“尔等去哪里？”

“奉李将军命，去叫禁苑的弟兄们加强警戒！”那名侍卫回头喊道，“尔等要严守宫门，不得放任何人出宫，听清了没有？”

这名侍卫身材高大，声音洪亮，语气中透着一股威严。这种威严必然是经常发号施令的人才有的，而且宫中出了刺客，必然要通知禁苑中的巡逻队加紧防范，这个命令也非常合理，所以守门军士一听，便没有丝毫怀疑，脱口而出道：“遵命！”

紧接着，宫门便在这四人身后訇然关上了。

萧君默与楚离桑、辩才、米满仓相视而笑，都长吁了一口气。

就在萧君默等人出了玄武门的同时，李安俨也带人赶到了凝云阁。

看着楼上楼下那些鼾声如雷的宫女和宦官，还有躺在门口呼呼大睡

的两名部下，李安俨眉头紧锁，一言不发。

唐代的禁苑占地广阔，面积比整个长安城还大，苑中树林密布，地势起伏，小道纵横交错，地形非常复杂。这对逃亡显然是有利的，所以虽有多支禁军巡逻队在此来往巡弋，但要撞上却也不太容易。

萧君默往返禁苑多次，早已摸出了一条安全路线，遂带着三人往东北面的饮马门方向一路急行。然而，让萧君默万万想不到的是，当他们匆匆绕过一片土坡时，竟然与一支禁军巡逻队迎面撞上了！

这是一支小队，总共八人，却足足提了四盏灯笼，因此双方一照面，便彼此看得一清二楚，想躲都躲不开。萧君默只好低声叫三人小心，然后硬着头皮迎上前去，大声道："宫中出了刺客，尔等要加强警戒，都给我打起精神来！"

先声夺人，是萧君默的一贯招数。方才出宫的一路上，他都是靠这一招蒙混过关的，可这一次，他失算了。

这支巡逻队的队正是一名老禁军，五十开外，经验异常丰富。他打量了萧君默一下，便迅速把目光转向他身后三人。楚离桑等人赶紧把头埋低。萧君默暗暗叫苦，下意识挡在了楚离桑身前。队正走上前来，笑道："几位兄弟都是新来的吧，我怎么没见过？"

萧君默也镇定地笑了笑："老兄这话口气大了，十六卫禁军，人数成千上万，你都见过吗？"

"这倒也是。"队正冷冷一笑，盯着他，"敢问兄弟是哪部分的？"

"左屯卫，李安俨将军部下。"

"李将军部下，不好好在玄武门待着，到禁苑来干什么？"

"我刚才说了，宫中出了刺客，我等奉命前来通知你们加强警戒。"

"刺客？！那我倒是得打起精神了。"队正说着，歪了歪头，眼睛滴溜溜地在楚离桑身上转，"这位兄弟如此细皮嫩肉，怎么看都不像是当兵的呀！"

萧君默心头一凛，暗暗把手放在了腰间的刀柄上，笑道："龙生九子，尚且各有不同，何况我等芸芸众生？难道都要像老兄如此皮糙肉厚，才叫当兵的？"

队正嘿嘿一笑，却不答言，目光已经盯在了楚离桑的胸脯上。楚离桑下意识地往后缩了缩。队正似乎看出了什么，脸上浮出淫邪的笑容。

萧君默看在眼里，心中一叹。他向来不愿随便杀人，但是眼下，不开杀戒恐怕是不可能了。

队正淫笑着，突然出手，向楚离桑胸部抓去。

萧君默的刀几乎同时出鞘。

刀光闪过，一只断掌掉在了地上，手指头还在微微抽动。队正抓着自己的断腕，发出一声凄厉的号叫。楚离桑也惊得叫出了声。队正身后的七名士兵呆了一瞬，旋即抽刀扑了上来。萧君默挥刀迎战，双方开始了一场短兵相接的厮杀……

玄武门，李安俨带着部下匆匆赶到，见宫门紧闭，急问："谁命你们关闭宫门的？"

"方才有四名侍卫前来传令，说是奉您之命。"守门军士道。

李安俨顿时明白了一切："他们人呢？"

"出……出宫了，往禁苑去了。"

李安俨骂了一声娘，厉声道："把门打开，所有人都跟我来！"

萧君默跟对方一交上手，便砍倒了两人，接着又跟另外三人缠斗了起来。楚离桑也一人对付两个。辩才和米满仓都不会武功，只能拿着刀做做样子。队正右手被砍，血流如注，但仍左手持刀，嘴里嘶吼着，跌跌撞撞地攻击辩才和米满仓。若在平时，二人必死无疑，但现在足可以跟队正周旋，遂一直逗引着他在土坡上跑来跑去，把队正气得嗷嗷大叫。

约莫打斗了一炷香工夫后，萧君默又砍倒了一人，便渐感体力不支了。

身上的多处伤口都已撕裂，血水渗透内衣，从铠甲的缝隙中不断流出。对方二人见状，知道他已是强弩之末，遂加大了攻击力度，好几次都险些得手。楚离桑此时也已砍杀一人，见萧君默情势危急，遂奋力进攻，终于将另一人砍倒在血泊中。

接下来变成了二对二的捉对厮杀。萧君默压力骤减，遂拼尽全力，反守为攻；楚离桑只有一个对手，也渐渐占了上风。

然而，他们并不知道，李安俨此时已经召集了数百名部下，兵分十路，对整个禁苑展开了大范围搜索。他亲自率领数十人，选择了其中一路进行追踪。而这一路，大致就是萧君默等人的逃跑路线。

就在萧君默、楚离桑与对方捉对厮杀的这一刻，李安俨已经追到了土坡附近，并已隐隐听到了他们兵刃相交的铿锵声。

“将军，看来刺客被巡逻队发现了！”旁边的副手喜道。

李安俨却面无表情，只挥了挥手，快步向土坡走去。

土坡附近，队正已经因失血过多昏死在草丛中，辩才和米满仓腾出手来，赶紧过来帮萧君默和楚离桑。二人虽不会武功，但仅仅是在士兵身后骚扰，便分散了他们的注意力。很快，楚离桑便一刀刺穿士兵，结束了战斗。几乎同时，萧君默也用尽最后一丝力气，砍杀了对手，但自己也支撑不住了，身体摇晃了起来。米满仓慌忙把他扶住。

楚离桑见萧君默满身是血，急得眼眶通红，赶紧掏出汗巾去捂他的伤口。无奈他身上伤口太多，到处都在流血，根本捂不过来，楚离桑手忙脚乱，眼泪瞬间落下。

萧君默虚弱地笑笑：“我血多，流不完的，别担心。”

楚离桑一听，眼泪掉得更急。

就在这时，土坡另一侧传来急促而杂沓的脚步声，显然是大队人马杀过来了。四人同时一惊，辩才急道：“快，你们俩扶着萧郎，赶快走！”

萧君默侧耳听了一下，苦笑道：“来不及了。”

楚离桑大为忧急，跺了跺脚：“那怎么办？”

萧君默抬眼一看，发现右手边有一片半人高的草丛，便道：“只能躲了。”

李安俨终于赶到土坡，却见地上躺着八具尸体和四只灯笼，萧君默等人早已消失不见。

“将军，看这样子，他们一定跑不远。”副手道。

李安俨借着地上灯笼的光亮，举目四望，似乎感觉到了什么，道：“叫弟兄们原地待命。”说完，便径直朝右手边那处茂密的草丛走去。

萧君默四人躲在草丛中，眼看李安俨一步步朝他们逼来，顿时面面相觑。

忽然，萧君默发现楚离桑那条汗巾居然掉在了一丈开外的地方，并且没有落到地上，而是挂在了草上，顿时无奈苦笑。此时楚离桑也发现了，不禁低声暗骂自己该死。萧君默下意识地握住了刀柄。他意识到，今天这一劫，恐怕是逃不过去了。在距萧君默等人三丈开外的地方，李安俨缓缓抽出了佩刀，然后用刀在面前的草丛里来回划拉，边划拉边往前走。片刻后，他便走到了汗巾掉落的地方。萧君默四人不自觉地屏住了呼吸。

李安俨忽然抬头，四面观望，手中横刀不经意碰到汗巾，然后汗巾便顺着草滑落了下去，再也看不见了。

萧君默和楚离桑对视一眼，不相信世上竟然会有这样的运气。

李安俨又站了片刻，随即转身，大踏步走了回去。

萧君默眉头微蹙。

他隐隐感觉，今天的李安俨似乎有些怪异。近在眼前的沾满血的汗巾居然会被他无意中扫落，他真的是无意的吗？

李安俨走回来，对副手道：“走吧，这儿没人，去别处搜。”

副手立刻命士兵们整队，然后等待李安俨指令。

李安俨走到队正的尸体旁，看了看，回头对副手道：“留一些人下来，帮这些弟兄收尸吧。”

“是。”

李安俨刚想举步，忽然感觉脚脖子被人抓住了，低头一看，吓了一跳。

队正居然还没死，正用左手死死抓着他，然后颤颤巍巍地抬起那只断手，指向了萧君默等人藏身的草丛。

李安俨蓦然一惊，赶紧蹲下来，仿佛不经意地把他的断手按下，低声道：“兄弟，别急，马上就抬你进宫，你不会死的。”

队正的脸色苍白如纸，嘴唇嚅动着，含混不清地说着什么。李安俨趴下，把耳朵凑到他嘴边。队正气若游丝道：“他们……躲在……草丛里……”

李安俨看着队正，冷不防笑了一下，然后右手的手掌便悄悄覆盖在了队正的口鼻上。由于他背对着手下人蹲着，所以没有人看得见他的动

作，都以为他是在听队正说话。

队正被捂着口鼻，慢慢失去呼吸，两只眼球大大凸出，惊恐又错愕地盯着李安俨。而李安俨脸上，却一直保持着一个笑容——这是队正一生中见过的最平静又最可怕的笑容。

很快，队正的四肢微微抽搐了几下，便彻底没有了声息。

李安俨缓缓松开手，然后站起身来，若无其事地走到副手身边。

“那位兄弟说什么？”副手问。

李安俨叹了口气：“说家中尚有八十老母，让我帮着照顾，我答应他了。”

“那他现在……死了吗？”

“对，这是他最后的话。”

李安俨率部往别的方向去了，只留下数人打扫战场。萧君默等人悄悄离开了草丛，然后进入一片树林，继续朝东北方向进发。此时萧君默仍然血流不止，脸色越来越苍白。所幸此处距离出口已不算太远，楚离桑和米满仓一左一右搀扶着他，约莫走了一刻钟，四人终于来到了饮马门附近的苑墙，墙底下有一个小洞，洞口遮掩着一些枯枝杂草。

米满仓从旁边草丛中取出了两只事先藏好的包裹，一只鼓鼓囊囊的是他自己的，里面是萧君默先后给他的三十几锭金子，还有他自己平时攒下的一些细软；另外一只是萧君默的，里面是《兰亭集》、羽觞、火镰火石和一些钱。随后，萧君默率先从小洞中爬出，接着，楚离桑、辩才、米满仓也相继爬了出来。

四人对望，都如释重负地笑了。

一场惊心动魄、险象环生的营救行动，至此总算大功告成。

离洞口不远处有一片小树林，萧君默事先在树林中藏了四匹马。然而，当他们来到原本系马的地方时，发现那些马竟然都不见了。萧君默大惑不解，随后四人又在附近找了一圈，还是不见马匹的踪影。

“会不会是你记错地方了？”楚离桑问。

“不可能。”萧君默道，“我出入禁苑多次，都是把马系在这儿，不可能记错。”

“那可能是没系牢吧？”辩才道。

萧君默摇摇头。

辩才想了想，自己也觉得不太可能。

“只有一种可能。”萧君默眉头紧锁，“就是有人发现了这些马，把它们牵走了。”

其他三人顿时面面相觑。现在他们虽然逃出了宫城，暂时摆脱了危险，但如果没有马匹，他们就等于是瘸子，更何况以萧君默现在的身体状况，靠两条腿根本就走不远。等天一亮，朝廷一定会在禁苑周围展开大规模搜捕，到时候还是跑不掉！

正在众人愁眉不展之际，萧君默头顶的树上忽然传出一声冷笑：“师兄，看来还是你聪明，只有你猜对了。”

萧君默闻声，不禁摇头苦笑。

没等他们反应，一个身影从树上跃下，同时便有一把龙首刀横在了萧君默的脖子上。

楚离桑定睛一看，此人竟然是桓蝶衣，怪不得声音如此耳熟。

“蝶衣，既然你跟到了这里，那我也不多说了。”萧君默淡淡笑道，“谢谢你还来送我一程。”

女人的直觉要比萧君默想象的可怕得多。早在桓蝶衣到伊阙去抓楚离桑的时候，便已经察觉她对萧君默有意，回京后又感觉萧君默心中似乎也有同样情愫。之后，桓蝶衣在萧君默家中碰见了宦官米满仓，便起了疑心，觉得萧君默可能是想入宫去见楚离桑。当然，萧君默第一次入宫的事，桓蝶衣并未察觉，直到他这次受伤期间，天天吵着要回家，桓蝶衣才再度产生怀疑。所以，今日萧君默一出宫，她便跟踪了他，结果发现他与米满仓又在东市碰面，于是越发坚信自己的怀疑是对的。之后，她又继续跟踪萧君默，发现他竟然带着四匹马来到了这里，顿时惊愕不已。

桓蝶衣本以为萧君默只是想入宫看望楚离桑而已，没想到他竟然是想救她出宫！而且既然有四匹马，不难推断萧君默也想把辩才劫出来。想到这里，桓蝶衣整个人差点崩溃。她万万没想到，玄甲卫中最聪明、最能干、最前程无量的师兄，竟然会为了一个女人甘愿背叛朝廷，并舍弃他拥有的一切！

桓蝶衣惊怒之下，差点就回玄甲卫向舅父举报了，可最终还是没有

走这一步。因为她知道，一旦这么做，不但会让舅父难做，也会置萧君默于死地。

所以，整个晚上，她一直在这个树林里纠结、痛苦、彷徨、愤怒。她在脑海中一遍又一遍地向萧君默大声质问：“你为什么要这么做？这个叫楚离桑的女人，值得你付出这么大的代价吗？！”

此刻，桓蝶衣终于把这句话吼了出来，然后跟随话音而落的，便是遏制不住的眼泪。

“蝶衣，你听我说。”萧君默无奈道，“我这么做的原因有很多，不是你说的这么简单。”

“你别再骗我了！”桓蝶衣大喊，“从头到尾，你一直都在骗我！”

萧君默语塞，一时竟不知该说什么。

楚离桑看见桓蝶衣那么痛苦，有些于心不忍，道：“桓姑娘，萧郎他旧伤复发了，血流了很多，必须马上找医师，否则就……”

“我才不管！”桓蝶衣带着哭腔喊道，“他死了最好！我一点都不会为他难过！”话虽这么说，但眼泪明显比刚才更多了。

“桓姑娘，你要是实在气不过，就给我一刀吧。”楚离桑诚恳地道，“萧郎这次舍命救我们父女，真的是出于好心，不是你想的那样。”

“你别以为我不敢杀你！”桓蝶衣恨恨道，“事情都是因你而起，是你害了师兄！”

楚离桑苦笑着点点头：“是的，是我害了他，你冲我来吧。”

桓蝶衣冷哼一声，手腕一翻，举着刀直直朝楚离桑冲了过去。萧君默想拦她，自己却站立不稳，米满仓赶紧又过来扶住。

眼看那把龙首刀就快刺中楚离桑，辩才挺身往前一挡，刀锋刺入了他的右胸，还好他穿着铠甲，所以刺得不深，但鲜血还是涌了出来。楚离桑叫了一声爹，慌忙用手捂住辩才的伤口，眼泪夺眶而出，随即扶他靠着一根树干坐下。

桓蝶衣是盛怒之下一时冲动，其实并不敢真杀楚离桑，现在一看反而伤到了辩才，顿时傻眼，手无力地垂落下来。

“桓蝶衣！”楚离桑却怒了，冷冷盯着她，“我记得，咱们还有一场未了的约定，干脆就在今日了结吧！”

桓蝶衣被这句话再次激起了斗志，当即把刀一横：“好，就今日，来吧！”

楚离桑也缓缓抽出了横刀。

兵刃相交，两个女子转眼便杀成了一团。萧君默极力想阻止她们，却已经虚弱得说不出话。米满仓看着他，急得都快哭了。就在这时，禁苑内传出了禁军士兵鼓噪叫喊的声音。楚离桑稍一分神，桓蝶衣的刀已朝她当胸刺来。千钧一发之际，黑暗的树林中突然飞出一枚银针，瞬间射中桓蝶衣脖颈。桓蝶衣一个踉跄，用手捂住脖子，身形晃了晃，旋即栽倒在地。

所有人都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惊呆了。

还没等他们弄明白怎么回事，不远处便有几条黑影径直朝他们走了过来。楚离桑一惊，赶紧挺身上前，把刀一横：“来者何人？”

“诸位莫慌！”当先的一个黑影沉声道，“老夫是来帮你们的。”

萧君默猛地一震，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是他？！

可他怎么会在这种时候出现在这个地方？

但见那几个黑影走到萧君默面前几步外站定，果然没错，来人正是魏徵。

萧君默虽然虚弱，但脑子还是清醒的。他迅速回顾了一遍今夜李安俨的种种反常之举，顿时恍然大悟——原来魏徵早已识破一切，所以命李安俨暗中协助他们脱逃！

事实上，早在萧君默那天去向魏徵告别，说他要出远门的时候，魏徵便已猜出他有可能想解救辩才，随即命李安俨暗中调查。很快，李安俨便发现米满仓频繁出入禁苑，行动诡异，遂独自勘查禁苑的苑墙，发现了饮马门附近的小洞，随即禀报魏徵。魏徵知道难以阻止萧君默，加之他自己也想阻止皇帝追查《兰亭序》的秘密，遂决意暗中帮萧君默解救辩才。于是，便有了今夜李安俨名为追捕、实则保护的种种反常举动。

一开始，李安俨假装去凝云阁查米满仓，目的其实是想弄清萧君默的计划，以便尽力配合。当他察觉宫女吃的油酥饼被下了药，且注意到楼下有一些酒菜后，立刻明白萧君默的意图，随即留了两名士兵在凝云阁。其实这两人都是他在组织里的得力手下，他给二人安排的任务，便

是确保楚离桑能够顺利脱逃。所以，即便楚离桑不主动下楼叫众人喝酒，这两人也会适时邀宦官们开喝。后来见楚离桑主动出击，他们便顺水推舟，喝了她敬的酒。随后二人假装被迷倒，其实一直在暗中观察，直到萧君默带着辩才来到凝云阁救走楚离桑，他们的任务才算完成。

李安俨离开凝云阁后，迅速赶往佛光寺，目的也是要配合萧君默的行动。当双方在半路上遭遇，李安俨其实一眼就认出了萧君默和辩才，却佯装上当，匆匆与他们擦肩而过。随后，李安俨又虚张声势，派出了大批人手搜索禁苑，目的不过是向皇帝交差。其实他早就从饮马门附近的小洞推测出了萧君默的逃脱路线，所以亲自带队搜索这一路。

后来，当萧君默等人躲在禁苑的草丛中时，李安俨更是有意拨落了那条沾血的汗巾，最后又下狠手杀了队正，并把队伍带往了别的方向，这才让萧君默等人得以安然脱险……

此刻，萧君默与魏徵四目相对，随即相视一笑，彼此心照不宣。

“太师，多谢您所做的一切。”萧君默道，“晚辈铭记在心。”

魏徵摆摆手：“贤侄言重了，你做的这些事，其实也是老夫想做的。就此而言，咱俩也算是一条道上的，就不必言谢了。”

这时，楚离桑扶着辩才走了过来。辩才打量了一下魏徵，心中似乎也都明白了，拱拱手道：“久闻魏太师大名，今日终于亲见本尊，不胜荣幸啊！”

魏徵肃然，对着辩才深长一揖：“属下临川魏徵，见过左使。”

此言一出，萧君默和楚离桑顿时都有些惊诧。

萧君默稍微一想，旋即释然：辩才既然在天刑盟盟主智永身边追随多年，便是他的左膀右臂，所以身居天刑盟左使之职，自然也是情理中事。

辩才淡淡笑道：“魏太师不必拘礼。自从先师给本盟下达了‘沉睡’指令，我便不再是什么左使了，只能算是一介方外之人。”

这时，禁苑内的鼓噪声更大了，似乎已经有人发现了苑墙下的那个小洞。众人不觉神色一凛。魏徵忙道：“左使，属下带了几个人过来，都是忠诚精干的弟兄，让他们护送您吧。”

萧君默闻言，这才看了看魏徵身后那几名精壮的汉子，发现他们居然是忘川茶楼的茶博士和伙计。

辩才摆摆手：“多谢太师好意，贫僧想去办几件私事，人多反而不便。”

魏徵听出了弦外之音，知道辩才不想让人知道他的去向，也就不再坚持，随即命手下去把那四匹被桓蝶衣藏匿的马牵过来。此时，楚离桑扶起了地上的桓蝶衣，让她靠在了一棵树下。萧君默看着昏迷不醒的桓蝶衣，眼中不无担忧。

“贤侄不必担心。”魏徵对萧君默道，“桓姑娘只是中了轻度的迷魂散，并未受伤，不消片刻自会醒来。”

萧君默点点头，没说什么。这时马匹已经牵了过来，他又看了桓蝶衣一眼，才在米满仓的帮助下骑上了马背。

四人与魏徵互道珍重后，便拍马沿着渭水向东边驰去。魏徵一直目送着他们离开，才带着手下返身没入了树林之中。

萧君默身上的几处伤口都还在流血。他脸色苍白，表情痛苦，渐渐放慢了速度。

四人驰出树林的时候，萧君默明显已经落在了后边。

楚离桑察觉，刚一回头，就看见萧君默的头往下一勾，身子一软，整个人从马上栽了下来……

树林里，桓蝶衣迷迷糊糊醒来，发现身边已空无一人。她苦笑了一下，甩了甩头，然后爬起来，跌跌撞撞地向坐骑跑了过去。

繁星满天的夜空之下，四匹骏马在龙首原上疾驰。

楚离桑抱着萧君默骑了一匹，辩才和米满仓各骑一匹，还有一匹的缰绳被拽在米满仓手里。

在他们身后，距离很远的一片高岗上，桓蝶衣正勒马而立，眼中泪光闪动。

望着地平线上渐渐远去的几个黑点，桓蝶衣止不住潸然泪下。她知道，萧君默这一去，恐怕永远也回不了长安了，可她并不知道萧君默会去哪里，更不知道这一生还能不能再见到他。

萧君默在马上颠簸着，双目紧闭，如同死去一般。

没有人注意到，一滴泪珠从他的眼角悄然滑下，落进了龙首原的尘土里。



兰亭序杀局

Ⅱ 天刑劫

王觉仁◎作品

传世行书《兰亭序》之谜的真相能否破解？
神秘组织与南朝政权更迭有何关联？
朝廷与江湖的双重绞杀下，

萧君默如何绝处逢生、力挽狂澜？！

陈坤 马伯庸 史航 流潋紫 联袂推荐

谁能料大唐国运，
竟系于一纸《兰亭序》！

湖南文艺出版社

黎明时分，萧君默一行进入了蓝田县境。

秦岭山脉莽莽苍苍，群峰绵延，一条驿道在崇山峻岭间蜿蜒伸展。

由于失血过多，萧君默一直昏迷不醒，楚离桑三人不敢再前行，只好在一座名为韩公坂的山岭上，找了一间破败的土地庙暂时栖身。随后三人分头行动：由楚离桑在庙中照料萧君默；辩才懂些医术，负责到庙后的山上去采止血的草药，如三七、仙鹤草、白芨之类；米满仓则负责到附近村落去跟村民买食物、衣服等急需物品。

二人回来后，和楚离桑一起捣了草药，然后脱下萧君默的铠甲，把药敷在他的伤口上，再绑上绷带，忙活了半天，总算把血给止住了。米满仓跟村民买了些煮熟的小米粥，用瓦罐装着。趁着还有些温热，楚离桑也顾不上腹中饥饿，一勺一勺地给萧君默喂了小半罐。慢慢地，萧君默脸上有了一丝血色，楚离桑悬着的心终于放了下来。

随后，三人各自脱下血迹斑斑的铠甲，换上米满仓买回来的粗布衣服，然后把剩下的粥分着吃了。收拾停当，时辰已将近中午了，三人都觉睡意袭来，于是眼睛一闭，各自倒头大睡……

萧君默迷迷糊糊醒过来的时候，夕阳的余晖正透过庙墙上的圆窗斜射进来，照在他的脸上。他扭头一看，辩才三人都还在沉睡，又环视这间神像坍塌、蛛网盘结的破庙，一时竟有些恍惚，不知自己身在何处。

他艰难地坐起来，感觉全身上下的伤口都在隐隐作痛。

旁边放着一套干净的粗布衣裳，萧君默忍着疼痛，穿上了衣服，然后慢慢爬起来，走到庙门口，在台阶上坐了下来。

在这种逃命的时候，所有人都呼呼大睡可不妙，总得有人站岗放哨。

萧君默举目四望，但见周遭群山逶迤，当是秦岭无疑。想来辩才他

们定是为了给他止血疗伤，才不得不在此停留。此地离长安很近，非常危险，照理应该赶紧离开，可听着他们三人因极度疲惫而发出的鼾声，他又实在不忍心叫醒他们。

此时，一枚浑圆的落日正悬浮在黛蓝的远山之上，绚烂的晚霞把西边天际涂抹得一片猩红，天地寂静无声，景致凄美而苍凉。萧君默朝着西北方向的天空极目远眺，那里就是他曾经生活了二十多年却刚刚拼死逃离的长安。

昨天，他还是一个前程似锦的玄甲卫郎将、一个朝野瞩目的青年才俊；此刻，他却变成了一个朝不保夕的逃犯、一个人人得而诛之的乱臣贼子。

一夜之间，一切已经恍如隔世。

昨日的三千繁华鲜衣怒马，当初的踌躇满志意气风发，犹如骄阳下的冰雪刹那消融，亦似指缝间的流沙倏忽散尽，只剩这残阳夕照和荒山古庙，陪伴着他这个丧失了过去也看不清未来的一无所有的人。

这种感觉就像是从一场美妙的梦境中突然醒来，又像是从现实中突然跌入一个可怕的梦境。尽管萧君默是主动选择了这条路，可猝然发生的一切还是让他感到了一种庄周梦蝶般的恍惚和忧伤。

一只红顶白羽的鹭鸟从他的头顶低低掠过，丢下几声哀婉的鸣啭，惶惶然飞进了不远处的一片冷杉树林中。不知它是不是因为迷路而离开了同伴，但愿它能在夜色降临之前找到归巢。萧君默想，其实现在的自己比这只鹭鸟更加迷惘，因为前路茫茫，这场逃亡很可能没有归宿，但却随时随处都可能是终点。

当然，即便死亡随时可能出现，萧君默也并不会因此心生恐惧或顾影自怜，他只是希望在死神伸出冰冷的白爪攫住他之前，上苍能保佑他把该做的事情一一做完。

破解《兰亭序》之谜，把辩才送到他想去的地方，然后为养父报仇，便是他接下来必须做的事，也是他无可推卸的责任。如果说在这些责任之外还有什么令他牵挂的，那便是楚离桑了……

天色一点一点地暗淡下来，楚离桑不知何时站在了他的身后。

萧君默察觉到动静，回头冲她一笑，拍了拍身旁的台阶，示意她过去坐。

见萧君默这么快就能自行活动，楚离桑既欣慰又有些意外。想来这

玄甲卫也不是白当的，身体素质果然比一般人强得多。

方才他昏迷时，楚离桑抱着他喂粥，一点也不觉尴尬，此刻与他四目相对，却忽然有些羞涩。她犹豫了一下，走过去坐在了台阶的另一端。

“总算逃出来了，你和你爹有何打算？”萧君默问。

楚离桑茫然地摇了摇头。天下之大，她现在竟不知何处可以栖身，心中只觉一片怅惘。

“你爹既然选了这个方向，心里应该是有主意了。”

长安是大唐帝京，周边有四通八达的驿道通往天下各个州县。萧君默想，辩才既然选了东南方向，必是不打算回伊阙了，而是准备出武关、下荆楚，再沿长江往中下游行去。

其实从昨夜到现在，楚离桑一直有些迷糊。昨夜他们从长安东北面的龙首原逃出后，辩才便一马当先折往东南方向，并未跟她细讲要去哪里，然后便一路疾奔至此。楚离桑从未出过远门，也搞不清哪儿是哪儿，现在听萧君默这么一说，心想父亲肯定也不会毫无目的地乱走，定然已有明确去处，顿觉心安了一些。

“那你呢？你做何打算？”楚离桑问。

“帮人帮到底，送佛送到西。”萧君默不假思索道，“既然把你们从宫里带了出来，自然要护送你们到目的地。”

“那……以后呢？”

昨夜这一番生死与共，早已拉近了楚离桑和萧君默的距离，所以她心里竟隐隐有一丝不希望他离开的感觉。

“以后？”萧君默一笑，“以后我就不知道了，也许是浪迹天涯、四海为家吧。”

“你家里，还有什么亲人吗？”

萧君默神色一黯：“原来还有我爹，可他不久前……亡故了。”

楚离桑有些意外，连忙说了声“对不起”，然后不知怎么就想起了桓蝶衣，忍不住道：“其实你还是有亲人的。”

萧君默不解地看着她。

“你那个师妹，桓蝶衣，她好像……挺喜欢你的。”

萧君默一愣，赶紧道：“呃，她也可以算亲人吧，我和她从小一块长大，后来又一起在玄甲卫任职，所以，她就像是我亲妹妹一样。”

“是吗？”楚离桑表情怪怪的，“人家桓姑娘可是对你一往情深，你这么说，不是辜负人家了吗？”

萧君默咳了咳，不愿再谈这个话题，忙道：“咱们眼下还在关中，朝廷的人随时会追过来，待会儿恐怕得把你爹和满仓叫醒，咱们得连夜赶路。”

楚离桑不无担忧地看着他：“可你身上的伤……”

“我没事。”萧君默轻描淡写道，“干我们这行，受伤是家常便饭。要是受点伤就躺下，还怎么破案抓人？”

一说到这儿，萧君默马上想到自己眼下已非玄甲卫，而是玄甲卫追捕的对象，不觉苦笑了一下。楚离桑看出了他的心思，心中也觉歉然，便道：“都怪我们连累了你，毁了你的大好前程，还让你变成了逃犯。”

“这是我自愿的，怎么能怪你们呢？”萧君默道，“何况我之前不也害了你们吗？这就叫一报还一报，咱们扯平了。”

“其实就算皇帝不派你来抓我爹，也会派别人来。我之前总是怪到你头上，这对你……有点不太公平。”

萧君默一笑：“你现在怎么如此通情达理了？”

楚离桑眉头微蹙：“听你这意思，好像我以前很不讲理似的？”

萧君默又笑了笑：“以前嘛，是有点。”

楚离桑柳眉一竖：“我哪儿不讲理了？”

“你自己回想一下，跟书生周禄贵打交道那会儿。”

楚离桑一听，这才想起跟那个“呆子”相处的一幕幕，顿时有些忍俊不禁：“那个呆子，迂腐木讷、傻头傻脑的，我不过是对他凶一点而已，哪有不讲理了？”

“你说得也是，那家伙确实有些呆傻，也难怪你凶他。”萧君默笑，“其实别说你了，就连我自己，有时候都忍不住想抽他两下。”

二人说笑着，仿佛把周禄贵当成了一个真实存在的人，一边觉得好玩，一边又都有些说不出的怅然。萧君默一声叹息：“现在想想，我倒宁可自己就是周禄贵。”

楚离桑虽然明知道那是个根本不存在的人，但不时还是会想起他，现在听萧君默这么一说，发现两人居然都有同感，不禁也叹了口气：“那个呆子虽然有些迂，可他是个有情有义的人。”

“你是在夸我吗？”

“我是在夸周禄贵。”

二人相视一笑，但笑容中分明都有些无奈和伤感。

此时暮色已徐徐降临，山下忽然传来嘈杂的声音，有星星点点的火把从几个方向朝山上围了过来。二人同时一惊，立刻起身。萧君默还有些虚弱，身子晃了晃。楚离桑要去扶他，萧君默摆摆手：“快把你爹和满仓叫起来，咱们得赶紧走。”

楚离桑跑进庙里叫醒了他们。米满仓迷迷糊糊地坐起来：“怎，怎么了？”

“追兵到了！”萧君默步履艰难地走进来。

米满仓一跃而起，满脸惊惶：“是，是玄，玄甲……”

“不是玄甲卫。”萧君默捡起地上的佩刀分别扔给三人，“应该是朝廷的海捕文书发到蓝田县了。你白天到村里买东西，肯定有人注意你了，所以县廨来人一问，马上就能猜到咱们躲在这里。”

“这，这么快？”米满仓双手紧紧抱着装满金锭的包裹，没接住萧君默扔过来的刀，佩刀当啷一声掉到了地上。

萧君默苦笑，只好帮他把刀捡起来：“已经比我预料的慢了。”

楚离桑一听，才知道萧君默方才忍着伤痛坐在外面，其实是在帮大伙放哨，心里不禁颇为感动，对萧君默又增添了几分敬佩。

“他们人好像很多，咱们要往哪里跑？”楚离桑焦急。

“法师，”萧君默问辩才，“白天你到后山采药，应该顺便探路了吧？”

辩才点点头：“没错，后山有一条小道，可以通往山里。我先去牵

马。”说完率先从后门跑了出去。

“走！”萧君默一手抓着一把佩刀，肩上还背着包裹，行动颇为不便。楚离桑不由分说，把他身上的东西都抢了过来，然后又一把抓过米满仓怀里的包裹，没好气道：“东西给我，你去背萧郎！”

“不必，我自己能走。”萧君默道。

“你都瘸成这样了，还嘴硬！”楚离桑瞪他，“你想害死大伙吗？”

萧君默只好笑笑闭嘴。

米满仓一直盯着楚离桑手上的包裹：“你，可得，小，小心……”

“放心啦，丢不了你的！”楚离桑白了他一眼，“都什么时候了还磨磨叽叽，真是要钱不要命的主！”

米满仓嘿嘿一笑，这才背起萧君默。三人快步走出了破庙，辩才刚好把马牵了过来。四人各自骑上一匹，向后山驰去，很快便消失在了夜色之中。

破庙前，一群举着火把的捕吏正带着百十个青壮村民从各个方向迅速逼近……

李世民一夜未眠，睁着血红的眼睛坐在两仪殿中，听着禁军侍卫进进出出奏报，却始终没有辩才父女的消息，气得掀翻了御案。等到禁军在太极宫中折腾了一夜，次日又在禁苑内外实施了地毯式搜索，最后仍旧一无所获，李世民才无奈地意识到：辩才父女跑了！

李世勣在四更时分得到了消息，慌忙起床，赶到宫中，与李安俨等禁军将领一起组织搜捕，同时细细询问了案情经过，随即向李世民奏报：劫走辩才的宦官米满仓及另两名被诛的宦官都只是从犯，主谋另有其人；且此人胆大心细、武功高强、计划周密，很可能是禁军的人。

李世民立刻命禁军清点人头，结果很快就报了上来：除当晚被杀的禁军士兵外，所有人员全部在岗。李世民沉吟半晌，忽然问李世勣：“你说主谋之人胆大心细、武功高强，难道不会是你玄甲卫的人吗？”

李世勣一惊，当即回衙署清查，发现除了外派执行任务的人员之外，唯一失踪的人竟然是萧君默！李世勣万万不敢相信萧君默会是这个劫走辩才父女的“主谋”，立刻把桓蝶衣找来，问她可知萧君默去向。

桓蝶衣一开始还强作镇定，不一会儿便眼眶泛红。李世勣心中大惊，连忙屏退左右，质问她到底怎么回事。桓蝶衣的眼泪吧嗒吧嗒地往

下掉，断断续续地讲了事情经过，不过隐瞒了萧君默等人最后的逃亡方向。

李世勣听完，如遭电击，脸色唰地一下就白了，眉头拧成了一个深深的川字。

是日午后，李世勣硬着头皮入宫向李世民禀报，但只说萧君默失踪，不敢提及桓蝶衣。李世民闻言，也觉难以置信，马上命李世勣查抄萧宅。不料，玄甲卫的人赶到萧宅时，却见人去屋空，半个人影都没有。他们当然不知道，萧君默早在行动之前便给何崇九等下人仆佣全都发了遣散费，让他们各自回乡了。

如此一来，萧君默的嫌疑越发坐实。李世民雷霆大怒，立刻下令发布海捕文书，并命人画了辩才、楚离桑、萧君默、米满仓四人的画像，命驿马以八百里加急的速度传发各道州县。

蓝田县距长安不过七八十里，当地县令日落前便接到了海捕文书。他不敢怠慢，立刻命所有捕吏全部出动，到下辖各村镇走访巡查，旋即在傍晚时分发现了可疑目标……

发布海捕文书的同时，李世民也给李世勣下了死令，命他不惜一切代价将萧君默等人捉拿归案。李世勣诚惶诚恐，连声请罪。李世民脸色铁青，冷冷道："萧君默是你一手教出来的好徒儿，又是你最信任的属下，如今竟然背叛朝廷，你自然是难辞其咎！不过，眼下正是朝廷用人之际，朕暂且不治你的罪，就看你能否戴罪立功，给朕一个交代了。"

李世勣汗流浃背，连连磕头谢恩，之后匆匆回到衙署，调集了十几路人马，沿长安通往四方的每一条驿道分头追捕。桓蝶衣虽然身为队正，却被摒弃在了这次任务之外。她知道，舅父一来是担心她的安全，二来也是怕她跟萧君默的关系会影响抓捕行动。

桓蝶衣没有去求李世勣，而是瞒着他偷偷出了城，来到了龙首原。

当她策马立于昨夜站过的那片高岗之上，泪水便再次模糊了双眼。她内心万分矛盾，既想赶快找到萧君默，又不知找到他以后该怎么办。最后，她只能告诉自己：先找到人再说。

从龙首原往东，分别有三条宽阔平坦的驿道：东北方向，出蒲津关，可前往河东、河北；正东方向，出潼关，可前往洛州及中原一带；东南方向，出武关，可下荆楚，前往长江中下游地区。

桓蝶衣极目四望，最终凭直觉选择了东南方向，拍马向原下驰去……

李世勣忙了一天，回到府中，不见桓蝶衣，忙问夫人。夫人说桓蝶衣傍晚时候回来了一趟，匆匆打了一个包裹便又出门了，连晚饭都没吃，问她要去哪儿，只说是出任务。李世勣闻言，苦笑了一下，没再说什么。

孩子长大了，就只能由她去了。李世勣无奈地想，就像他万万没料到萧君默会去劫辩才一样，他同样无法阻止桓蝶衣去做她想做的事。恍惚间，他仿佛还能看到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女孩正缠在他膝下，吵着让他教他们武艺，可一转眼，这两个孩子便都已长大成人，有了他看不透、料不到的心思，也有了他们对自身命运的考虑和抉择。对此，李世勣又能怎么办呢？

除了在心里默默祈祷上苍，让它保佑这两个孩子平安无事之外，李世勣只能望着窗外漆黑如墨的夜空，发出苍凉一叹。

山间小道，崎岖难行，几乎伸手不见五指。

萧君默四人摸黑行走了一个多时辰，确定身后没有追兵，才下马歇息，点了一堆篝火，然后围坐在一起，商量下一步行动。

“法师，”萧君默道，“您既然选了武关方向，应该是想好去处了吧？”

辩才想了想，模棱两可道：“贫僧是想到荆楚一带，去见几个老朋友。”

萧君默点点头：“既然如此，在下当陪同你们前往。”

辩才迟疑了一下：“萧郎，你舍命救出我们父女，贫僧万分感激，可眼下你伤势不轻，还是……还是先找个安全的地方养伤吧。”

楚离桑看了父亲一眼，感觉他虽然话说得好听，其实却是想甩掉萧君默，心里老大不乐意，便道：“爹，你说得对，萧郎对我们有救命之恩，咱们是该先陪他把伤养好，然后再上路。”

她故意在“陪他”二字上加重了语气。辩才一听，有些尴尬：“关键得看萧郎自己是什么想法。”

萧君默早已看出辩才的心思，便笑笑道：“既然法师急着要去找朋友，那在下跟着你们反而是个拖累。就照法师说的办吧，我找个地方养伤，你们抓紧上路。”

“不行！”楚离桑大声道，“你伤得这么重，我们谁也不能丢下你。”说完便冲米满仓眨了眨眼。米满仓会意，忙道：“对，不，不能

丢，丢下你。”

“你还是去当你的富家翁吧。”萧君默笑，“有多远跑多远，别被我给拖累了。”

“你把满仓当什么人了？”楚离桑白了他一眼，然后看着米满仓，“满仓可是很讲义气的人，他怎么可能丢下你不管呢，对不对满仓？”

米满仓被她一激，顿时挺了挺胸膛：“当，当然，我这人虽，虽说爱，爱钱，却也重，重义。”

萧君默听着他们一唱一和，又看看辩才愁眉不展的样子，知道自己没必要开口，便笑笑不语了。楚离桑不悦地看着父亲：“爹，你到底怎么想的？”

辩才回过神来，无奈一笑：“我的本意也是如此，万事都要等萧郎伤好了再说。只是，这荒山野岭、人地两生的，上哪儿找安全的地方养伤？”

楚离桑和米满仓闻言，也都有些茫然，不约而同地看向萧君默。

萧君默略一思忖，心中便有了主意。

桓蝶衣连夜赶到蓝田县城北门的时候，恰好遇见罗彪带着一队玄甲卫正要出城。

“蝶衣？你怎么来了？”罗彪诧异。

“大将军让我来给你和弟兄们搭把手。”桓蝶衣道，“怎么，不待见我？”

“哪能呢？”罗彪嘿嘿笑道，“有桓大美女做伴，这一路不就有趣多了吗？我罗彪求之不得！”

“你们怎么出城了？要去哪儿？”桓蝶衣没心思跟他瞎扯。

“蓝田县令查到他们的踪迹了，就在西北面的韩公坂。”

桓蝶衣一听，立刻掉转马头，鞭子一甩，朝西北方向疾驰而去。罗彪摇头笑笑，带着手下紧跟了上去。

约莫两刻之后，桓蝶衣和罗彪站在了韩公坂那间破败的土地庙内。一个蓝田县的捕头把情况大致介绍了一下，结论很简单：萧君默一行在这庙里待过，然后从后山的一条小道跑了。

“那你们干吗不追？”罗彪瞪眼。

捕头赔着笑：“那条山道崎岖难行，大白天都摔死过人，何况这黑灯瞎火的……”

“怕走夜路还干什么捕头？”罗彪骂道，“快走，给老子带路！”

罗彪硬逼着捕吏们打上了十几盏灯笼，快马加鞭地走了半个多时辰，终于在山道旁发现了萧君默等人歇脚的地方，地上明显有烧过篝火的痕迹。

“从这条山道可以绕过蓝田县城吗？”桓蝶衣问捕头。

“已经绕过来了，咱们现在就在县城南边。”

“这条道通往什么地方？”

“那可就数不清了。前面那些山都有村子，到处都有岔道，山连着山，道连着道，卑职虽说是这儿土生土长的，也从没弄清楚过。”

桓蝶衣眉头微蹙，望着远方黑黢黢的群山，顿时有些茫然。罗彪在一旁嘀咕：“这么大一片山，得找到什么时候？”

“只要通知武关严防死守，别让他们出关，总能找到。”桓蝶衣说完，又一马当先地朝前驰去。捕头慌忙打着灯笼紧随其后。

“老大，”一个手下凑近罗彪，坏笑道，“瞧桓队正这急不可耐的架势，到底是抓逃犯呢还是追情郎呢？”

桓蝶衣喜欢萧君默，在玄甲卫早已是公开的秘密。

“闭上你的鸟嘴！”罗彪大眼一瞪，“再乱放臭屁，老子就把你嘴巴缝上！”

深夜，长安青龙坊的石桥下。

王弘义负手立在渠水旁，身后的暗处站着玄泉。

“又是萧君默！”王弘义冷笑道，“看来这小子是跟咱们铆上了。”

“属下有负重托，还请先生责罚。”玄泉依旧用一种经过掩饰的声音说话。

王弘义沉默片刻，道：“责罚就免了，我知道，你已尽力。那两位牺牲的弟兄，要好生抚恤。”

“属下明白。”

“话说回来，萧君默弄这么一出，倒也不见得是坏事。”

“先生的意思是，他这么做，反而帮咱们守住了《兰亭序》的秘密？”

“正是。杀辩才是不得已的下策，他现在把辩才弄出来，其实是帮了咱们一个大忙。”王弘义转过身来，“知不知道他们往哪个方向逃了？”

“据最新情报，应该是武关方向。”

“武关？”王弘义沉吟着，似乎明白了什么，嘴角浮起一丝笑意，“很好！你要盯紧点，有任何进展随时奏报。”

“属下遵命。”

王弘义在长安的宅子，位于青龙坊东北隅的五柳巷，离石桥不远。宅子的位置很偏僻，青瓦灰墙，看上去毫不起眼，但占地面积很大，前后共有五进。这是王弘义十多年前买下的宅子，也是他在长安不为人知的主要据点之一。

将近子时，王弘义回到宅子，看见苏锦瑟已经做好了消夜在等他。

苏锦瑟这些日子都住在青龙坊，目的是照料王弘义的生活起居，尽些孝道。

她的亲生父母当年都是王弘义的得力手下，可她刚一出生，父母便在一次行动中双双身亡，王弘义遂收养了她，从此待她如亲生女儿一般，自小就派专人教她琴棋书画、歌舞诗赋。几年前王弘义要派女子到长安平康坊潜伏，苏锦瑟便自告奋勇，执意要来。王弘义怕她被纨绔玷污，说什么也不同意，但苏锦瑟却一再坚持，说她只卖艺不卖身，吃不了亏。王弘义拗不过她，才勉强同意。

苏锦瑟拉着王弘义在食案前坐下，给他舀了一碗羹汤：“爹，您尝尝，这是我亲手做的冷蟾儿羹。”

王弘义笑着接过，舀起汤喝了一口，顿觉味道鲜美无比，不禁大赞：“锦瑟，你的手艺是越来越好了！有女如此，为父夫复何求啊！”

苏锦瑟也开心地笑了：“爹要是喜欢，女儿天天给您做。”

“你要是天天在这儿给我做汤，魏王岂不是要吃醋？”

“爹，您怎么说话呢？”苏锦瑟娇嗔道，“我又不是他什么人，他吃哪门子醋？”

王弘义微微一笑：“锦瑟，说到这儿，爹有一句话得提醒你，跟魏王在一起，只可逢场作戏，切勿动真情，知道吗？”

苏锦瑟一怔：“爹为何忽然说这种话？”

“因为，魏王只是咱们过河的一座桥，一旦到了对岸，桥也就没用了。既如此，你又岂可对他托付终身？”王弘义的口气有些冷。

苏锦瑟惊诧：“爹，您不是一直说魏王博学多识、聪明能干，是所有皇子中最有资格成为储君的吗？”

“没错。”

“您不是还说过，要全力辅佐他夺嫡继位吗？”

“是的。”

“那您刚才……”

“锦瑟，看来爹有必要跟你交底了。爹的确看好魏王，也想扶持他继承皇位，但这些都只是手段，不是爹的最终目的。”

“那您的目的是什么？”

王弘义看着她，目光忽然变得森冷：“复仇。”

“复仇？”苏锦瑟悚然一惊，“您要对谁复仇？”

“你暂时没必要知道，只需记住，别对魏王动心即可。”

苏锦瑟神色一黯，低下了头。

王弘义眉头微蹙：“你不会是已经动了心吧？”

苏锦瑟抬起头来，勉强笑道：“看您说哪儿去了，女儿跟他交往，本来便是奉您之命，又不是出于儿女之情，哪有可能对他动心？”

王弘义又看了她一会儿，点点头道：“没有最好。对了，爹有一件事情，想交给你去办。”

苏锦瑟振作了一下：“您说。”

“二十多年前，平康坊有一座叫‘夜阑轩’的青楼，其中有一个叫徐婉娘的歌姬，你帮爹查查这个人，看她现在下落何处。”

“徐婉娘？”苏锦瑟不解，“您为什么突然要查一个二十多年前的歌姬？”

王弘义沉吟了一下，似乎在选择措辞：“爹当年在长安经历了一些变故，心里始终有一个疑问未解。这个徐婉娘，便是唯一有可能知道答案的人，所以，爹希望你尽快找到她。”

“疑问？什么样的疑问？”

“你先别问这么多，等事情有了眉目，爹自然会告诉你。”

东宫，丽正殿书房。

李承乾与一名目光灼灼、相貌堂堂的中年男子相谈甚欢。

男子五十多岁，文士装扮，但言谈举止间却有一种文士所没有的豪迈之气。他就是东晋著名宰相谢安的后人、天刑盟羲唐舵现任舵主谢绍宗。起初侯君集极力推荐此人，说他胸有丘壑、权谋过人，李承乾还不太相信，没想到几天前第一次晤面，两人便一见如故，谈得十分投机。

今晚是他们第三次会面，李承乾为了跟他深入交谈，甚至破天荒地不让李元昌在场，也没邀请侯君集。李元昌对此颇为不满，叫李承乾当心，别轻易相信江湖之人。李承乾一笑，说此人有卧龙凤雏之才，认识他之后，才知道什么叫“野有遗贤”。李元昌连翻白眼，大不以为然。

前两次，李承乾跟谢绍宗都是在丽正殿的大殿上会晤，今夜却特地安排在了私密的书房，也凸显了他对此人的重视。

“如今朝中形势复杂，魏王咄咄逼人，不知先生有何对策？”谈了这么多次，李承乾已经相信了谢绍宗的实力，便不再浪费时间，直接切入了最核心的议题。

“承蒙殿下如此看重，谢某深感惶恐！”谢绍宗又客气了一下，才转入正题，“俗话说，打蛇打七寸，殿下欲对付魏王，自然也得找准他的七寸。”

“魏王这人毛病是不少，虚伪，谄媚，自大，不过真要找他的七寸，怕是也不容易。”

“是人就有弱点，魏王自不例外。”谢绍宗笑了笑，“殿下，请恕谢某直言，前不久魏王利用称心一案对您下手，又何尝不是找准了您的弱点

呢？”

李承乾有些尴尬，咳了咳。虽然谢绍宗这话非常直接，似乎不给人留面子，但恰恰就是这点对了李承乾的胃口。他向来讨厌那些只会阿谀奉承的人，反而喜欢听这种难听的大实话。也许在这一点上，他算是继承了李世民的优点，所以像魏徵这种动不动就犯颜直谏的人，偏偏能够得到他们父子的倚重。

“先生所言不虚！”李承乾用爽快的口吻道，“那依先生看来，魏王的弱点到底是什么？”

“女人。”谢绍宗说得简明扼要。

李承乾不禁哑然失笑。

“殿下何故发笑？”

“喜欢女人也算得上是弱点吗？”

“喜欢一般的女人自然不是弱点，但如果身为皇子，却喜欢上了一个会触犯皇帝忌讳的女人，那便是弱点，并且是致命的弱点！”

李承乾顿时眼睛一亮，知道谢绍宗肯定是掌握魏王的什么机密了，忙问：“请先生说仔细一点，到底是什么样的女人？”

“此女名叫苏锦瑟，她的公开身份，是平康坊栖凰阁的一名头牌歌姬，但她的真正身份，却是冥藏先生王弘义的养女。”谢绍宗微笑道，“想必殿下也知道，冥藏几个月前在甘棠驿劫杀辩才，前几日又在白鹿原刺杀玄甲卫。试问，若是让圣上知道魏王在跟这样的女人交往，甚至有可能金屋藏娇，魏王是不是得吃不了兜着走？！”

李承乾的眸子越发闪亮，惊讶地看着谢绍宗：“为何先生对苏锦瑟的身份和冥藏的内情如此了如指掌？”

谢绍宗拈须一笑：“不瞒殿下，那栖凰阁的老鸨，是谢某的眼线，尽管苏锦瑟伪装得很好，可谢某的眼线也不是瞎的；至于冥藏的内情嘛，既然同为天刑盟的人，谢某自然是略知一二。”

李承乾释然，得意一笑：“如此说来，我就算在东宫藏了十个称心，也不及他魏王在府里藏一个苏锦瑟啊！”

“殿下说得是。区区称心尚且让圣上那般雷霆大怒，更何况这个苏锦瑟！”

“好！”李承乾重重一拍书案，“那依先生之见，咱们该如何打这个七寸？”

“在下已经派人盯着魏王府了，苏锦瑟的一举一动都在我的掌握之中。”谢绍宗道，“请殿下放心，谢某一定尽心竭力，想一个最周全的办法，帮殿下除掉魏王这颗绊脚石！”

正当李承乾在东宫与谢绍宗密谋的同时，李泰也正在魏王府书房里与杜楚客议事。

“你知道，你的侄子杜荷是什么人吗？”李泰用一种奇怪的口吻说道。

杜楚客不屑道：“一个不学无术的纨绔子弟，一个眼高手低、外强中干的家伙，还能是什么人？”

李泰原本面色沉郁，听他这么一说，反倒忍不住笑了起来。

“怎么，我说错了吗？”

“没错，而且你还漏了一条。”

杜楚客不解：“哪一条？”

“他还是东宫派来的细作！”

“什么？”杜楚客睁大了眼睛，半晌才道，“我早知这小子不地道，却没料到他竟然如此险恶！”

“是啊，知人知面不知心哪！”

“这事不简单，殿下是怎么发现的？”

李泰沉默片刻，冷不防道：“你一直反对我把锦瑟接到府里来，殊不知我用心良苦啊。”

杜楚客眉头一皱：“这事跟苏锦瑟有什么关系？”

李泰笑了笑：“没有苏锦瑟，我也得不到这个消息。”

杜楚客大吃一惊：“殿下，这个苏锦瑟到底什么来头？”

李泰沉吟半晌，这才将苏锦瑟的真实身份和盘托出。杜楚客惊得半天合不拢嘴，好一会儿才道：“殿下，您走的这是一步险棋啊，怎么事先都不跟我商量一下？”

“跟你商量，你肯定是一百个不答应，我又何必多此一举？”

杜楚客摇头叹气：“殿下，咱们现在跟东宫的较量正处在关键的时刻，半步都不能踏错啊！”

“正因为到了这种时刻，我才决定走这一步。”

“可是……”

李泰一抬手止住了他：“别说了，我今天不是要跟你商量这个的。”

杜楚客苦笑：“那殿下想商量什么？”

李泰盯着他看了一会儿，才从牙缝里蹦出几个字：“干掉杜荷。”

杜楚客这一惊更是非同小可，整个人腾地跳了起来：“殿下，您、您……”

“怎么，是不是我找你商量这事，算找错人了？”李泰冷冷道。

杜楚客急道：“殿下，既知他是细作，与他断绝来往便罢，何须做得这么绝呢？”

“看来我还真是找错人了，没顾念到你们叔侄情深。”李泰揶揄一笑，旋即拉下脸来，“也罢，夜深了，你回去歇息吧。这件事，你就当从没听过。”

杜楚客黯然，良久后，重重叹了口气，转身走了出去。

李泰看着他的背影，又淡淡说了一句：“月黑风高，路上小心。”

杜楚客闻言，冷不防打了个寒噤。

子夜时分，睡梦中的孟怀让被院子里那条大黄狗的狂吠声吵醒了。

他迅速下床，随手抄起终年放在床榻底下的一把陌刀，披衣来到了院子里。只见三个儿子分别拿着锄头、铁耙和钢叉，正如临大敌地站在院门后。

为防万一，孟怀让从小就告诉三个儿子：自己早年跟人结仇，仇家随时都可能找上门来，所以任何时候都要保持警惕。

此时，被铁链拴着的那条大黄狗越吠越凶，拼命地上蹿下跳，说明现在门外来了陌生人，而且不止一个，否则它不会如此狂躁。

孟怀让示意儿子们靠边，然后一瘸一拐地走到大门后，侧耳倾听外面的动静。突然，门上响起了不紧不慢的拍打声。

三个儿子越发惊恐，把手里的家伙高高举起。

“谁？”孟怀让沉声喝问。

门外沉寂了一小会儿，然后一个似曾相识的声音传了进来：“寥朗无涯观。”

孟怀让一震，立刻示意三个儿子放下手里的家伙，旋即拉开门闩，打开了院门。

眼前是萧君默苍白如纸的脸，但脸上却是一个平静温和的笑容。

孟怀让咧嘴一笑：“寓目理自陈。”

数月前，孟怀让用萧君默给他的钱盖了前后两进的五六间大瓦房，外加一个大院落，几乎一夜之间就成了夹峪沟最富有的人。原本瞧不起他的村民们个个目瞪口呆，搞不懂孙阿大怎么平白无故就发了横财。很快，给他家三个儿子提亲的媒婆便踏破了门槛，连孟怀让本人都有好几个媒婆张罗着要帮他续弦。孟怀让哭笑不得，心中喜忧参半：既因扬眉吐气而感到快意，又因蓦然暴露在众人的目光中而深感不安。

萧君默方才摸进夹峪沟的时候，一直找寻记忆中那几间破茅屋，于是在大瓦房周围来回转了几圈，引得院里的大黄狗狂吠不已。他很纳闷，觉得自己的记忆应该无误，怎么就找不到呢？旋即想起给孟怀让留了二十锭金子让他盖房子，顿时哑然失笑。

对于萧君默等人的突然造访，孟怀让着实有些意外。尤其是这四个人的组合，怎么看都有些怪异：一个伤员，一个女子，一个老和尚，一个宦官。究竟是出了什么事，才能把这四个看上去如此不协调的人凑到一起，还迫使他们大半夜跑到这山沟里来？

当然，作为天刑盟无涯舵曾经的骨干成员，孟怀让深知这样的疑问是不便主动提的，只能等对方自己解释。因此，他便以道上的规矩行事，无言而热忱地接待了他们，并把三个儿子赶到了一间屋，连夜腾出四间瓦房要给他们住。萧君默看他那三个儿子都面露不悦，赶紧说不必这么多，两间就够。

双方推让了半天，萧君默一再坚持，孟怀让只好照他的意思办，安排了一间最大的给萧君默、辩才、米满仓三个人住，另外一间给楚离桑。

安排停当，孟怀让请萧君默尽快安歇，然后返身便要回房，萧君默叫住了他："孟先生，您就不问问，我们为何深夜到此吗？"

孟怀让笑笑："夜深了，有什么话，不妨明天再说。"

"有些话不说，难以安枕。"萧君默说着，径直走向堂屋。孟怀让只好跟了过去。

二人在堂屋坐定，萧君默开门见山道："对不起孟先生，我们四个，现在都是朝廷全力追捕的要犯，走投无路，只好来投奔先生，可能会给先生惹来不小的麻烦。"

孟怀让没料到事情会这么严重，更没料到萧君默会如此直言不讳，愣怔了半晌，才道："萧郎既如此坦诚，孟某亦复何言？你能把性命托付给我，那就是把我当兄弟，孟某深感荣幸！你们就安心在此住下吧，别的都不必多想。"

"多谢先生！"萧君默拱拱手，然后想着什么，微微迟疑了一下，"先生，还有一件事，我也必须向您坦白。"

"坦白？"孟怀让诧异，"萧郎所谓何事？"

"我不是无涯舵的人，也不是天刑盟的人。我上回对先生说的话，大部分都是假的。"萧君默平静地说完这句话，顿觉心中坦然许多——对于一个不顾自身安危也愿拿你当兄弟的人，你就不能再对他有任何欺骗和隐瞒，否则不但是侮辱了他，更是侮辱了自己。

这就是萧君默待人处世的信条。

孟怀让闻言，惊愕得站了起来："你……"

"对不起先生，"萧君默苦笑了一下，"晚辈为了弄清家父被杀的原因，便追查到了《兰亭序》；而为了弄清《兰亭序》之谜，又不得已找到了先生，并且从先生手里取走了'无涯之觞'。如果先生现在想讨回，我即刻奉还。"

孟怀让呆立了好一会儿才慢慢坐回去，盯着他道："羽觞之事暂且不提，我且问你，你们四人因何被朝廷追捕？"

"不瞒先生，晚辈原来的身份是玄甲卫郎将，数月前奉圣上之命，前往洛州伊阙追查一个隐姓埋名的和尚。此人法名辩才，是天刑盟盟主智永和尚的贴身侍从，也是天刑盟的左使……"萧君默一五一十地讲了起来，从押送辩才进京，遭遇甘棠驿劫杀，到父亲因盗取辩才情报被魏王杀害，自己被迫卷入其中，然后逐步破解《兰亭序》和天刑盟的种种谜

团，最后冒死营救辩才父女等，都无所讳言、不折不扣地告诉了孟怀让。

孟怀让听得目瞪口呆，片刻后才道：“萧郎舍弃大好前程和荣华富贵，把自己置于九死一生之地，到底图什么？”

“心安。”萧君默淡淡道。

“心安？”孟怀让似乎不是很理解。

“就因为我抓了辩才，才导致他们家破人亡，倘若不救他们父女，我一辈子都会良心不安；家父为了守护《兰亭序》的秘密而死，我除了报仇之外，更要弄清楚他拿命守护的东西到底是什么！否则，我这辈子同样也不会心安。”

孟怀让恍然，点点头道：“不错，如此看来，什么样的荣华富贵都比不得这‘心安’二字，萧郎做得对！”

“能得到先生的赞同，晚辈深感荣幸。”萧君默道，“对了，那枚羽觞……”

孟怀让一摆手：“不必提了。萧郎舍命保护左使，纵然不是天刑盟的人，却比本盟的弟兄更有情义，羽觞放在你那儿正合适，总好过被冥藏那种人夺去。”

萧君默想了想：“既然如此，那晚辈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萧君默回到房间的时候，米满仓已经在土炕上睡死了，呼噜打得山响，辩才则没有躺下，而是在炕上打坐。萧君默知道，很多佛教出家人都有“不倒单”的习惯，即用坐禅入定代替卧床睡眠，只要修持得法，便会对身心大有裨益。萧君默上炕之后，索性也两腿一盘，开始打坐。

对于佛教的禅定，萧君默从小便有兴趣，平时若得闲暇，便会结跏趺坐、心专一境，渐渐也能获得身心调柔、寂静喜乐的受用。可是，今日一入坐，却一直未能进入安适之境。除了身上的伤口隐隐作痛外，脑中还不断回想这几个月来经历的种种，于是越发心潮起伏、万念纷飞。

“一切有为法，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电，应作如是观。”辩才不知何时已经出定，而且仿佛看穿了他的心境，“萧郎，佛法的禅定，不是强求无念，而是觉知念头本无自性，故而任它起伏生灭，我自湛然寂静罢了。”

萧君默闻言，微微一笑：“法师倒是看得破，可也未必放得下吧？”

辩才也笑了笑，冷不防道："萧郎不简单哪，才短短几个月，就查清了那么多天刑盟和《兰亭序》的秘密。"

"法师是不是怕我知道得太多？"

"这倒也不是，贫僧只是好奇，为何萧郎会对这些事情如此感兴趣？"

"法师真的想知道吗？"

"如果萧郎愿意说的话。"

"既然法师问起了，那晚辈也不相瞒。数月前，也就是晚辈和法师一起从洛州回京的时候，家父为了守护《兰亭序》的秘密，不幸亡故。晚辈救不了家父，但至少该查清他到底因何而死。"

辩才有些诧异："敢问令尊是……"

"家父萧鹤年，公开身份是魏王府司马，真实身份是天刑盟临川舵成员，就是魏太师的手下。"

辩才恍然，忍不住叹息："这么多人因《兰亭序》而牺牲了性命，萧郎何苦还要蹚这趟浑水呢？"

萧君默一笑："很巧，魏太师也对晚辈说过这话。不过，晚辈没听他的。"

辩才闻言，不禁转过头，意味深长地看着他："即使为此牺牲性命，萧郎也在所不惜？"

"晚辈若是顾惜性命的人，现在会坐在这里吗？"

辩才点点头："是啊，萧郎宁可抛弃大好前程，冒着生命危险也要救出贫僧和小女，此情此义，令人感佩，贫僧没齿难忘！"

"晚辈只是为了弥补良心上的亏欠，义之所在，为所当为，法师不必放在心上。"

辩才闻言，有些动容，旋即定定地看着他，似乎有什么话难以启齿，犹豫多时才下定决心道："萧郎，若蒙不弃，贫僧有一事相求。"

"法师请讲，只要晚辈力所能及。"

辩才笑了笑："此事定然是你能力可及，只看你愿不愿意而已。"萧

君默不解："请法师明示。"

辩才注视着他，一字一顿道："贫僧想将小女，托付给萧郎。"

萧君默心中一震，没料到他会突然提出这样的要求，一时竟不知该如何应对。

"萧郎，贫僧也是明眼人，小女对你的心思，贫僧看得出来，只是不知萧郎意下如何？"

萧君默保持着沉默。

辩才看了看他："贫僧这话或许有些唐突，萧郎也不必现在就答应，不妨考虑一下再给贫僧答复。"

"法师，时辰不早了，您还是早点安歇吧，晚辈也睡了。"萧君默说完，赶紧躺下，背过身去。

辩才看着他的背影，微微一笑，继续闭目打坐。

萧君默万万没想到辩才会突然提出这种要求。

他在黑暗中睁着眼睛，数月来与楚离桑在一起的一幕幕不断从眼前闪过。

事实上，自从在洛州伊阙的菩提寺前第一次邂逅楚离桑，这个与众不同的女子便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当时萧君默已经监控她一段日子了，对她的身份和基本情况了如指掌，而当楚离桑以女扮男装的面目出现时，萧君默颇觉有趣，便临时安排了一场"邂逅"——那天他以书生的身份演戏，楚离桑以男子的身份演戏，其间的碰撞和摩擦多属意料之外，由此生发的趣味也让萧君默始料未及。楚离桑的善良、率性、纯真、任侠仗义、敢作敢为，无一不让萧君默心有所动。从那天起，他就深陷其中、难以自拔了。戏是假的，但他的用心和用情却是真的，萧君默甚至一度不想从"周禄贵"的身份中走出来，对自己玄甲卫的真实身份更是产生了前所未有的排斥和疏离。

然而，也正是从那时候起，假戏与真情在萧君默心中发生的撕扯便一刻也无法停止了，而越来越强烈的不安和愧疚之情更是日夜啃噬着他的内心。随着后来真相的揭开，楚离桑平静的生活被彻底打破，一家人天各一方，而后楚英娘又命丧甘棠驿，辩才和楚离桑相继被囚禁宫中，萧君默便再也无法承受良心的折磨，不得不放弃一切、铤而走险……

尽管成功救出他们父女极大地消解了心中的负罪感，可紧随而来的逃亡生涯却让萧君默陷入了更深的不安之中——身为一个颠沛流离、朝

不保夕的逃犯，他要拿什么来保护楚离桑，更遑论给她一个平静而幸福的未来。

所以，此时此刻，当辩才蓦然提出要把楚离桑托付给他时，萧君默唯一的反应只能是逃避。说白了，一个自顾尚且不暇又身负血海深仇的人，怎么可能坦然接受这种托付？又有什么勇气拿楚离桑的一生幸福来当赌注？

现在的萧君默，深知自己是一个没有资格付出情感，更没有资格接受情感的人。

黑暗中，萧君默慢慢闭上了眼睛。

他知道，今夜注定无眠。



李世民连续两天彻夜无眠。

第一晚是因辩才逃脱而震怒，整夜守在两仪殿中等候消息。第二晚，李世民冷静了下来，把迄今为止获知的有关《兰亭序》的秘密从头到尾梳理了一遍，发现自己忽略了一个重大的追查方向：士族。

既然辩才说天刑盟是王羲之等世家大族在兰亭会上成立的，那么从这些士族后人的身上查起，不就能挖出天刑盟了吗？然而，李世民转念一想，便又有些沮丧。兰亭会是东晋永和九年举行的，迄今已近三百年，这些士族早已开枝散叶，每一姓的后人都足有成千上万，如何确知哪些后人才是天刑盟成员？

李世民唯一知道的，就是智永侄孙王弘义继承了冥藏舵。此前他已命有司彻查此人，可查到的线索却少得可怜：王弘义生于隋文帝开皇年间，是越州人，但早在隋炀帝大业初年便离开了越州，不知所踪；此后又值隋末战乱，其具体行踪更是无从查考，故而从各级官府的户籍档案中根本找不到他的半点踪迹。

连有名有姓的王弘义尚且如此，其他的天刑盟成员更不必说。为此，李世民辗转反侧、苦思冥想，在床上折腾了大半宿，始终没有良策。直到天色微明，他感到头昏脑涨又腰酸背痛，气得翻身坐起，正准备叫赵德全端一盆冷水进来醒醒脑，一道灵光却在此时不期而至地闪现在他的脑中。

“德全！”李世民一声大喊，“传房玄龄、长孙无忌、岑文本即刻入宫！”

全面打压江左士族？！

两仪殿内，三省长官房玄龄、长孙无忌、岑文本乍一听皇帝表明这个意图，登时一脸惊愕、面面相觑。

“敢问陛下，”房玄龄率先发言，“您为何忽然有这个想法？”

“忽然吗？”李世民淡淡道，“朕十年前就已经让高士廉和岑文本他们修订过《氏族志》了，目的就是甄别士庶、褒忠贬奸，当时便已贬黜了一大批旧士族，你忘了吗？”

所谓氏族，就是士族，即指“官有世胄，谱有世官”的世家大族。自魏晋南北朝以来，由于受曹魏九品中正制影响，家世门第成为定品的主要条件，所以数百年间，国家政权都由一些世家大族把持，选拔官员也以郡望门第为标准，这在当时称为“尚姓”，也就是以姓氏门第为尊。豪门士族为了维护血统的纯正，严禁与寒门庶族通婚。到了隋末唐初，随着朝代更迭和历史变迁，旧士族的势力已经大为削弱，一批建立功勋的庶族崛起，然而“尚姓”的积习却不易消除——很多在李唐朝廷中身居高位的庶族，仍然争先恐后与旧士族联姻通婚，而旧士族则表现得相当傲慢，不仅索要巨额聘礼，有时还会出尔反尔，似乎仍然看不起李唐朝廷的新贵。

对此，李世民极为不满，对群臣发出了“卿等不贵我官爵耶？”的质问，遂于贞观六年，以“轻重失宜，理须改革”为由，命时任吏部尚书高士廉、中书侍郎岑文本、御史大夫韦挺等人“刊正姓氏”，重新排列天下各姓氏的等级，摒弃过去的“尚姓”积习，改为“尚官”原则，即以当下的官爵大小作为等级高下的唯一标准。为此李世民对高士廉等人一再重申：“不须论数世以前，止取今日官爵高下做等级。”经过数年反复修订，一部全新的《氏族志》于贞观十二年颁行天下，共收二百九十三姓，分为九等，一等为皇族，二等为外戚，余皆以官爵大小类推，而一批旧士族则理所当然地遭到了黜落，被排在了后面。

房玄龄想起了这桩往事，却仍然没弄明白李世民旧事重提的目的，只好硬着头皮问道：“陛下，既然天下各姓皆已重新排定，如今朝野皆以当朝衣冠为尊，何故还要打压当年的江左士族呢？”

“问得好！”李世民朗声道，“朕今日一大早便召诸位入宫，就是要告诉你们一个天大的秘密，待朕说完，你们心中便自有答案了。”

听皇帝这么一说，房玄龄等三人顿时好奇心大起，都睁大眼睛看着他。

“诸位可知，当年王羲之在兰亭会上干了一件什么事情？”李世民卖了个关子。

三人交换了一下目光。

房玄龄和长孙无忌早已从李世民这里得知了一些《兰亭序》的秘密，所以并未很诧异，只是不知道李世民此刻要说什么。岑文本则自始至终均未参与此事，自然一无所知，便答道：“回陛下，据臣所知，兰亭

会是一代书圣王羲之主持的一次文人雅集，陛下最推崇的千古名作《兰亭序》，便是王羲之在此会上以蚕茧纸、鼠须笔挥毫而成。此乃天下共知之事，臣实不知陛下此问何意。”

“嗯，朕原本也跟你一样，以为兰亭会只是王羲之召集一帮文人雅士喝喝酒、作作诗而已，可是，朕被骗了，你们也被骗了，数百年来，全天下之人都被骗了！”李世民道，“事实上，王羲之就是在这次兰亭会上，成立了一个规模庞大的秘密组织——天刑盟。”

此言一出，尽管房玄龄和长孙无忌已经略有所知，还是感到了惊诧，而岑文本更是瞠目结舌，完全反应不过来。

接着，李世民便把辩才告诉他的有关天刑盟的一切，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在场三人。

“现在，想必诸位已经明白朕的心思了吧？”

三人暗自揣摩皇帝的意图，心下已然明白，皇帝显然是准备出台一些强力举措打压旧士族，迫使隐藏在江湖中的那些天刑盟分舵现身。但房玄龄和岑文本都没有开口，因为揣摩圣意终究有些敏感，所以他们打定了主意，只等皇帝下旨，他们执行便是。只有长孙无忌多了一层外戚的关系，这种时候由他接话最合适，便道：“敢问陛下，欲对哪一些士族采取行动？”

“王、谢、孙、袁、庾，以这几大旧士族为主。另外，凡是当年参与兰亭会、至今仍有一定势力的大族，都有必要加以敲打。”

“那，不知陛下准备采取什么举措？”

“这就是朕找你们来的原因。”李世民道，“都说说，该怎么做，才能达到敲山震虎的目的，既把那些天刑盟分舵都逼出来，又不至于惊扰天下，坏了我朝海晏河清的局面。”

房玄龄和岑文本仍然保持着沉默。

长孙无忌略加思忖，道：“启禀陛下，臣以为，以王、谢为首的士族后人，虽经两晋南北朝以来的数百年离乱，但余势未衰，至今经营工商、家道殷实者仍为数众多，有不少人甚至家财亿万、富甲一方。常言道财大者气粗，天刑盟之所以能在隐秘状态下延续至今，且仍然有能力暗中作乱，其主要缘由，便是背后有丰厚财力为其后盾。倘若朝廷有的放矢地颁布一些法令，遏制这些士族之经营活动，打击其获利丰厚之产业，定可收釜底抽薪之效——一旦财源枯竭，这些潜伏的黑势力必然会浮出水面，到那时，陛下便可从容出手，将其一网打尽！”

李世民频频颔首：“不错，是个好办法！”

房玄龄和岑文本暗暗交换了一下眼色，却仍缄口不言。

长孙无忌得了赞许，微露喜色，更趋一步道：“除了釜底抽薪、断其财源之外，臣还有一策，不知当不当讲。”

“讲！”

“是。以臣看来，倘若将这些世家大族看成一棵树，那么数百年来之时势变迁，正形同四季之递嬗。如今此树虽历寒秋严冬，枝叶大多枯萎凋零，却仍复屹立不倒、生机未绝，原因究竟何在？其一便是臣方才所言，雄厚之财力恰如硕大之躯干，足以令其承受风刀霜剑之砍斫，但仅有躯干是远远不够的，还须有隐藏在土壤之下的深厚根系，方能维持其生机。而臣以为，这些士族之根，便是两个字：文脉。”

长孙无忌故意顿了顿，暗暗玩味了一下李世民聚精会神、眉头微蹙的表情，不禁对自己今日的表现颇有几分自得，旋即接着道：“何谓文脉呢？古人言：遗子黄金满籝，不如教子一经。这些士族向来以诗书传家，其先人教给子孙后代的，又何止一经两经？故而臣以为，江左士族数百年来之所以生生不息，根源便是在其传承不绝之文脉……”

“无忌，”李世民忍不住打断了他的长篇大论，“有什么法子不妨直接说出来，不要扯得太远。”

“是，臣这就要说到重点了。”长孙无忌微觉尴尬，咳了咳，接着道，“陛下自登基以来，广开科举取天下士，使得无数寒门子弟拥有了公平、公正的上升之阶，此乃陛下泽被群生之盛德，亦我大唐万千子民之大幸！然则臣也发现，这十数年来的科考，寒门庶族录取的比例，还是远远低于世家大族。个中原因，首先便是臣方才所言之‘文脉’：士族子弟，家有藏书学有良师，在科考应试中自然优势占尽；其次，一旦科举及第，旧士族凭其家族郡望和官场人脉，又能在此后的吏部诠选中帮子弟请托钻营，快速获取官职。据臣所知，以王、谢为首的江左士族，这些年经由此途入仕为官者不在少数。故臣之第二策，便是请陛下以维护公平、公正为由，下旨严查近年入仕的士族子弟，若涉嫌请托钻营者，便予以贬谪黜落；今后科考及诠选等事，亦复从严审查遴选。如此一来，便能阻断江左士族的上升之阶，令其再无出头之望。他们若不愿坐以待毙，必会铤而走险，自动暴露。届时，陛下不费吹灰之力，便可将其一一剪除。”

长孙无忌一席话说完，大殿上陷入了沉寂。房玄龄和岑文本显然对这个办法不敢苟同，但皇帝尚未表态，也不便立即反驳，只好一边偷眼观察皇帝的神色，一边怀着复杂的心思继续保持沉默。

李世民听完，脸上的表情居然没什么变化。长孙无忌暗暗瞄了几眼，心中顿时有些忐忑。片刻后，李世民才意味深长地笑了笑，然后并不看长孙无忌，而是对房、岑二人道："二位听了这么久，就没什么想说的吗？"

房玄龄终于没能忍住，俯首一揖，道："回陛下，臣以为长孙相公第一策尚无不可，然第二策却有待商榷。"

"哦？"李世民眉毛一挑，"说说你的看法。"

"我朝一向吏治清明，虽说吏部选官不乏请托钻营、贪赃纳贿之事，但终究是少数，若以此为由全面打压江左士族，恰恰违背了我朝公平、公正的取士原则，一来恐人心不服，二来有损朝廷威信。另外，此议若行，臣担心主事之人借机打击异己、结党营私，亦恐朝野上下人人自危、相互攻讦。若此，必致朝纲紊乱、天下不宁，故臣以为不妥。"

长孙无忌闻言，颇为不悦，正欲出言反驳，却见皇帝悄悄用眼神制止了他，便强忍下来。李世民看着房玄龄，轻轻一笑："玄龄啊，你怕有人借机结党营私，此虑甚是！朕坐在这方御榻之上，每日所虑，恐怕没有比之更甚的了。不过，话说回来，臣子若存了私心，何时不可结党？何事不能营私？不说别的，就说这几年有目共睹、愈演愈烈的夺嫡之争吧，依房爱卿看，在这件事上，大臣们有没有结党营私呢？"

房玄龄一怔，心中立时生出不祥的预感。皇帝忽然把话题扯到这上面，绝对不是无意的，可他到底想说什么呢？

"回陛下，此事臣从未虑及，亦鲜少关注，故不敢置喙。"

"从未虑及？鲜少关注？"李世民呵呵一笑，"不会吧？据朕所知，你家二郎不是跟青雀走得很近吗？莫非你想告诉朕，他们在一起从来只谈风月，不问国事？"

"这……"房玄龄的神色隐隐有些慌乱，"回陛下，犬子与魏王殿下自小便是玩伴，他们在一起谈些什么，臣虽不知情，但臣相信，犬子定然不会涉足夺嫡之事……"

"是吗？你就这么有把握，你家二郎决然不会涉足夺嫡之事？"

"臣……臣担保，犬子他……他没有这个胆量。"

"他没胆量，可你有啊！"李世民敛起笑容，身子微微前倾，"房爱卿，其实你也别急着把自己摘得那么干净。朕知道，满朝文武介入夺嫡之争的人多的是，绝对不止你们父子二人。以朕看来，如今我大唐朝

廷，可谓是‘文武之官，各有托附；亲戚之内，分为朋党’，大臣们老早就都选好边、站好队了。房爱卿贵为百僚之首，应该比朕看得更清楚吧？”

房玄龄的额头上早已是冷汗涔涔，却又不敢伸手去擦，神情极是狼狈。

长孙无忌看在眼里，心中不觉生出阵阵快意。

其实他和房玄龄并没有什么个人恩怨，反而有多年共事之谊——早在李世民跟随高祖起兵打天下的时候，他们二人便是李世民最为倚重的左膀右臂，后来又在玄武门之变中一起辅佐李世民夺嫡继位，一路走来也算和衷共济、志同道合。然而，恰恰因为二人都是资格最老的功臣元勋，所以近来便暗暗形成了角力之势。毕竟一山难容二虎，随着大唐国力的日渐强盛，谁最终会成为贞观一朝的首席宰相而名垂青史，就成了二人心中最大的念想。加之眼下又处在夺嫡的节骨眼上，长孙无忌一心想拥立李治，自然对拥护李泰的房玄龄父子心存敌意。今日皇帝借着讨论士族之机突然对房玄龄发难，虽然令长孙无忌有些始料未及，但却是他一直暗暗期盼的事情。

此刻，房玄龄已经不知如何答言，只好扑通一下跪伏在地，颤声道：“臣细行不检，教子无方，有负圣恩，实不堪为百僚之首，还请陛下恩准，即刻罢去臣之相职。”说完，双手微颤地取下乌纱，然后端端正正地捧着，高高举过头顶。

岑文本没想到这场廷议居然会引出这个结果，慌忙躬身道：“启禀陛下，房相公虽细行不检，然大节无亏，若遽然罢职，恐人心不安，还望陛下念其有功于朝，给他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

“罢职？朕说过要罢他职了吗？”李世民换了个舒服的姿势靠在御榻上，“你也看见了，这是他房玄龄自己想撂挑子嘛，朕还在寻思怎么挽留他呢。”

房玄龄闻言，越发窘迫：“陛下，臣犯了大错，不敢再贪恋禄位，只求早日致仕、闭门思过，万望陛下成全！”

“玄龄兄，”长孙无忌不咸不淡地发话了，“圣上是就事论事，又没说要责罚你，你何必反应这么大，动辄就请辞呢？有什么话不能好好说吗？”

房玄龄当然知道长孙无忌是在猫哭耗子，遂无声冷笑，也不答言，只坚决地把乌纱又举高了一些。

“房爱卿，你真的想回家闭门思过吗？”李世民看着他。

“回陛下，臣意已决。”

“那也好。”李世民点点头，“《尚书》有言：不矜细行，终累大德。你多年高居相位，戒慎恐惧之心或许早已淡薄，所以才会忘记这句话。而今，你既然愿意反躬自省，朕也不拦着你，就给你一点时间，让你回家好好思过吧！”

房玄龄苦笑了一下：“谢陛下。”

“岑文本。”

“臣……臣在。”岑文本没料到皇帝真会走这一步，一时还回不过神来。

“你即刻拟旨：经查，尚书左仆射房玄龄不矜细行，有失臣节，故暂停其职，勒归私邸，由侍中长孙无忌检校尚书省事。”

“臣遵旨。”岑文本难掩无奈之色。

长孙无忌受宠若惊，忙跪地叩首：“谢陛下隆恩，臣诚惶诚恐！”

检校尚书省事，便是代理尚书左仆射一职，同时仍兼门下省侍中，就等于一人身兼二省长官之职。如此，长孙无忌不仅一跃而成首席宰相，且是大唐建国以来权力最大的宰相，自然是令他喜出望外。

“无忌，你今日所献二策，朕以为完全可行，此事就由你全权负责。你尽快拟个详细条陈上来，朕审阅之后，立即予以全面推行。”

“臣领旨。”

“另外，你一人身兼二省之责，又要推行此事，恐怕担子会很重，朕希望你推荐一人出任侍中，好帮你分忧。你看什么人合适？”

唐代的侍中、中书令，均可由一到二人出任。长孙无忌略为思忖，道：“回陛下，臣以为黄门侍郎刘洎沉稳持重、勤敏于事，可任侍中。”

李世民中意的人选其实也是刘洎，却又问岑文本道：“文本，你认为呢？”

“回陛下，臣亦推荐刘洎。臣与刘侍郎二十多载同僚，对其知根知底。此人老成干练，行事审慎，思虑周详，的确是侍中的不二之选。”

刘洎和岑文本当年同在南梁萧铣朝中任职，刘洎是黄门侍郎，岑文本是中书侍郎，萧铣败亡后又一同归顺唐朝。二人不仅同僚多年，且私交甚笃，所以对这项任命，岑文本当然不会有异议。

“那好，就这么定了！”李世民朗声道，“打压江左士族、迫使天刑盟现身一事，就交给你们三位了，朕希望尔等不辱使命，给朕一个满意的交代。”

一驾不起眼的马车在安邑坊摩肩接踵的人潮中穿行。

车中坐着李恪，一身商人装扮。

他闭着眼睛，看上去面无表情，可心里却是五味杂陈。从前天夜里得知萧君默入宫劫走了辩才父女到现在，李恪的内心就没有一刻平静过。他怎么也没有料到，萧君默那天出宫时莫名其妙丢下的那句话，背后的潜台词居然是这个。

“李恪，假如有一天你找不着我了，会不会闷得慌？”

这小子居然用这种方式跟自己告别，实在可恨！原来他那几日天天吵着要出宫回家，目的便是要劫走辩才父女。可他身上的多处伤口都未痊愈，如何经得起折腾？

昨天一大早听说宫里出了大事，李恪便慌忙入宫去跟父皇打听消息。赵德全说父皇彻夜未眠，这会儿正在安寝。李恪不敢打扰，便去找李世勣，正赶上李世勣在奉旨清查玄甲卫人员。当时李恪心里便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马上又赶到萧君默家，却见大门紧闭，敲了半天也没人来应门。

李恪的心一下就沉了。是日午后，宫里终于传出准确的消息，果然是萧君默伙同宦官米满仓劫走了辩才父女。

他这么做到底是为了什么？

李恪百思不得其解，难道他喜欢上了那个叫楚离桑的女子，为此不惜毁了自己的大好前程？倘若如此，那这家伙真是傻到家了！世上的女人千千万万，什么样的找不到？何苦为了一个女人付出这么大的代价？

想到这些，李恪就恨不得立刻找到这个浑蛋，狠狠扇他几巴掌，让他清醒过来。可是，现在萧君默到底在哪里却没人知道，甚至是死是活都不好说。听禁军说，事发当晚禁苑里发现了很多血迹，李恪想，那里头肯定有萧君默的。太医早就说了，他身上那些伤口才刚刚愈合，不能剧烈活动，可这小子居然敢在这种情况下去干劫人的事，简直是不要命

了！如果不能得到及时救治，这小子现在说不定已经横尸荒野了……

就在李恪胡思乱想的时候，马车停了下来，外面御者轻声道：“殿下，到了。”

李恪掀开车帘，迎面是一座富丽堂皇的酒楼，门匾上写着“醉太平”三个烫金大字。身着文士常服的李道宗从门口大步迎了出来。

“人到了吗？”李恪问。

“早到了，就等三郎你了。”

李道宗领着李恪来到二楼一间僻静的雅室，里面早已备好酒菜，身着便装的尉迟敬德正与一名五十多岁、满面红光的大汉聊得起劲。一见李恪进来，二人赶紧起身见礼。

“在下孙伯元，见过三郎。”大汉身材魁梧，一开口更是声若洪钟，一望可知是武学功底相当深厚之人。

“孙先生，远道而来辛苦了。”李恪回礼，“快快请坐。”

四人入座，略加寒暄之后，李恪便了解了孙伯元的背景。他是一个大盐商，掌控着天下各道州县的数十座盐井和盐池，在京城的东、西两市也开设了数家大盐铺，此外又经营赌场、当铺、酒楼、田庄等，家财亿万，手下伙计足有五六千人之多。这家醉太平酒楼，便是孙伯元在京城的诸多产业之一。巧的是，这家酒楼所在的安邑坊，与吴王府所在的亲仁坊只有一街之隔，又毗邻东市，所以便成了孙伯元在长安的最佳落脚处。

孙伯元的表面身份是富商巨贾，不过真正让李恪感兴趣的，还是隐藏在这些东西背后的真实身份——天刑盟九皋舵舵主。

不出李恪之前所料，这个孙伯元，正是兰亭会上东晋名士孙绰的后人。

孙伯元相当豪爽，一阵寒暄之后便直接向李恪表了忠心，声称愿为他赴汤蹈火，可见尉迟敬德之前已经跟他交过底了。李恪闻言，淡淡笑道：“先生盛情，我心领了。不过，眼下倒不需先生去赴汤蹈火，只需帮我找一个人。”

“三郎尽管吩咐，孙某在京师的手下，少说也有三四百人，全听三郎调遣。”

“如此甚好！”李恪说着，给了李道宗一个眼色。李道宗当即取出一

纸海捕文书，放在孙伯元案上。

“杨秉均？”

“对，原洛州刺史，其实是冥藏的手下。”尉迟敬德插言道，“说起来，也算是跟你同盟的兄弟。”

“同一个盟是没错，但兄弟二字就扯不上了。”孙伯元冷冷一笑，“自从武德九年本盟盟主下达了‘沉睡’指令，大伙就各干各的了，谁跟谁是兄弟？”

李恪和李道宗交换了一下眼色。天刑盟盟主竟然会选择“武德九年”这个时间点命令组织沉睡，似乎颇为耐人寻味。

尉迟敬德哈哈一笑：“这敢情好，三郎本来还担心让你去抓这家伙，会坏了贵盟的规矩呢。”

“坏不了，本盟现在的规矩就是猪往前拱，鸡往后刨，各寻各的活路。”孙伯元笑道，然后把目光转向李恪，“敢问三郎，这个杨秉均犯了何事？”

“光天化日下刺杀玄甲卫郎将。”李恪道，“我奉旨捉拿此人，费了不少力气，可他就像是凭空消失了，一点踪迹都没有。”

“三郎如何知道此人还在长安？万一他早跑了呢？”孙伯元问。

“此人犯案那天我恰好在场，便命手下追捕，结果手下追到城里才被他脱逃，随后朝廷便封锁了所有城门，严查一切过往行人，直至今日。所以，他逃出长安的可能性很小。另外，有可靠情报显示，杨秉均和冥藏舵主此次来京，主要目的绝非刺杀玄甲卫郎将，而是有更大的图谋，因而后续必然还有行动。据此可知，杨秉均一定还在长安。”

孙伯元点点头，盯着文书上的画像看了片刻，道：“三郎，孙某有一个想法，不知当不当说。”

“但说无妨。”

“以三郎的身份都找不出此人，可见他藏匿的地方定不寻常。依在下之见，直接追查此人恐非上策，不如从他身边的人入手。三郎可知，这个杨秉均是否有常年追随左右的心腹之人？若有这方面的线索，便不难顺藤摸瓜找到他。”

对啊，我怎么就没想到呢？李恪不禁暗骂自己不动脑筋，同时也佩服孙伯元，不愧是老江湖，一句话便让事情有了转机。李恪回想了一

下，杨秉均在洛州任上时，身边似乎有一个叫姚兴的长史，而且一同参与了甘棠驿事件，之前朝廷也曾发布对此人的海捕文书，只是时间一长，他便淡忘了。

李恪随即把姚兴之事告诉了孙伯元，然后对李道宗道：“承范叔，你回头便把姚兴的画像交给孙先生。”

李道宗字承范，李恪从小就这么叫他。李道宗点头答应，看向孙伯元的目光也有了几分敬佩之色。尉迟敬德见自己的结拜兄弟一来便令李恪和李道宗刮目相看，不觉也有些得意。

“三郎，请放心，只要杨秉均和姚兴还在长安，孙某一定有办法把他们揪出来！”孙伯元信心满满地道。

李恪一笑：“好，我相信孙先生。”

萧君默四人在夹峪沟安顿下来后，一晃就过了十来天。

楚离桑作为这群人中唯一的女性，责无旁贷地掌起了勺，不仅天天给萧君默做各种羹汤药膳滋补身体，给父亲做素菜，而且拿出看家本领，每天都做五六道菜给大伙吃，还花样翻新、顿顿不同。

孟怀让和三个儿子已经过了好多年没有主妇当家的清苦日子，这下可算是享福了，每顿都吃得满嘴油光、肚子滚圆。三个儿子便不自觉地围着楚离桑转，天天争先恐后到灶屋给她打下手，或者照她的吩咐到山上打野味。楚离桑也乐得支使他们，还不时跟他们打打闹闹。

萧君默在楚离桑的悉心照料下，身体恢复得很快，伤口基本上都已愈合。这些天来，萧君默都有意无意地躲着楚离桑，因为辩才那天说的事着实给了他莫大的压力，所以这些天他一看到楚离桑，心里就总是有障碍。楚离桑显然也察觉到了，却不知是何缘故，又不敢开口问，因此两人之间的关系就变得既客气又别扭。

时值初夏，正是多雨季节，连日淫雨霏霏，孟怀让腿上的旧伤复发，疼得下不了地。这日清晨，阴雨终于止歇，孟家大郎牵着一头毛驴准备出门。萧君默也起了个大早，正在院子里舒展筋骨，见状便问：“大郎这是要出门？”

“到县城去给我爹抓药。”孟大郎憨憨一笑，“家里的药没剩几服了，这雨季还长，今儿好不容易放晴，我得赶紧去一趟。”

“家里怎么不备匹马？骑驴多慢啊。”萧君默注意到孟家的毛驴虽然壮实，却有些无精打采。

“别提了。”孟大郎苦笑，“原来养着两匹，一公一母，本来还寻思着下崽卖钱呢，可前阵子都被三郎那臭小子给输掉了。”

“三郎好赌？”萧君默有些意外。孟家三个儿子，就数小儿子最为精明、脑子活泛，萧君默对他印象不错，没想到却是个不上进的。

孟大郎叹了口气：“为这事，那浑小子没少挨我爹的揍，每回都说要改，可每回都是放屁！这不，昨天半夜一声不吭又溜了，我寻思可能是赌瘾犯了，又跑县城去赌了，今儿也打算顺道寻他一寻。”

“要不，骑我的马去吧，反正那马闲着也是闲着。”萧君默道。他们骑来的那四匹马，这些天都在屋后的马厩里养着，天天喂着孟家自己栽种的苜蓿，明显都长膘了。

“不了不了，这头驴我使惯了，生马反而骑不来，多谢萧郎好意。”孟大郎憨笑着推辞，牵驴出了院门，抬头望了眼阴晴不定的天色，便匆匆骑上驴走了。

“山道泥泞，路上小心。”萧君默也走出院门，冲着他的背影叮嘱了一句。

孟大郎挥了挥手，然后便在坑坑洼洼的山路上晃晃悠悠地走远了。

萧君默蹙眉目送着他的背影，心头忽然浮出一丝隐隐的不安。正沉吟间，辩才悄无声息地走到他身后：“今日天晴雨歇，草木清新，萧郎可愿陪贫僧到山上走走？”

雨后的秦岭山脉黛蓝如洗。群山逶迤，把夹峪沟环抱其中。远近高低的草木翠绿葱茏，空气中弥漫着泥土的腥气和花草树木的清香。

萧君默与辩才信步走在山间树林中。他闭上眼睛，翕了翕鼻翼，感觉已经很久没有与大自然如此亲近过，心中不由得泛起一种久违的安详与静谧之感。辩才站在他身边，手里摩挲着一片青翠欲滴的树叶，冷不防道：“不知萧郎有否考虑过自己的未来？”

“我的未来？”萧君默睁开眼睛，笑了笑，“我的未来不是早已跟法师绑在一起了吗？”

“贫僧是黄土埋半截的人了，形同瑟瑟秋风中的槁木，可萧郎正值大好青春，生命正如这绿叶般生机盎然，何苦被贫僧拖累呢？”

“也许这就是佛说的宿业吧。从当初朝廷派我到洛州调查法师的那一天起，我的未来就已经由不得我自己了。”

“不，人生从来都是自我选择的结果。就比如萧郎冒死营救贫僧父女，难道不是一种主动选择吗？”

“但我只能这么选，因为法师一家人遭遇的不幸皆因我而起，我无法选择袖手旁观。”

“纵然如此，可你现在仍有的选。”辩才认真地看着他，“你可以选择与贫僧一起继续逃亡，过颠沛流离、朝不保夕的日子，惶惶若丧家之犬，也可以选择与贫僧分道扬镳，寻找一个可以隐居的地方，躲开一切纷争，重新过上安宁的生活。”

“法师一再要赶我走，到底是顾及我的安危，还是不想让我知道更多《兰亭序》和天刑盟的秘密？”萧君默盯着辩才的眼睛。

辩才没有躲闪，而是迎着他的目光：“萧郎难道没发现，这两者是一回事吗？”

“可法师自己的安危呢？为何法师就从来不为自己考虑？”

辩才一怔，下意识地挪开目光：“人活于世，各有天命，贫僧还有一些事没有做完。此去若能了却先师遗愿，再安顿好小女，贫僧也就没有任何苟活于世的理由了……”

“如果我猜得没错，法师一定是想到荆楚的某个地方与贵盟的人接头，目的是阻止冥藏重启组织。对吧？”

辩才闻言，不禁再度惊讶于这个年轻人敏锐的洞察力，就像当初在洛州屡屡见识过的一样。他苦笑了一下：“不管贫僧要做什么，都与萧郎无关。”

“法师错了。”萧君默正色道，“家父为了守护《兰亭序》的秘密而死，晚辈这些日子经历的所有事情也都跟《兰亭序》之谜有关，而我的未来，无论是福是祸，一定还是与《兰亭序》纠缠在一起！法师刚才说到天命，也许，这就是我萧君默的天命。所以，不管法师要做什么，只要与《兰亭序》有关，便与我萧君默有关，我便不可能置身事外！”

萧君默说到最后有些激动，不自觉便提高了音量。他和辩才都不知道，此时，楚离桑和孟家二郎恰好从附近走过，听见了他们说话的声音。

由于前几天阴雨连绵，孟家早先储存的食材消耗一空，今日好不容易雨停了，楚离桑便早早起床，拉着擅长打猎的孟家二郎到山上打野味。不消半个时辰，二人便打了十来只山珍，有狍子、山鸡、野兔、穿

山甲等，肩扛手提，满载而归。二人都很高兴，一路说说笑笑，不料刚下到半山腰就撞见了萧君默和辩才。

楚离桑听他们说得有些激动，心下诧异，躲到一棵树后看了看，低声对孟二郎道：“你先回吧，把这些东西处理一下，我后脚就来。”

孟二郎“哦”了一声，脚步却没有挪动，而是跟着楚离桑的目光探头探脑，见不远处是萧君默，心里不由得泛起了一阵醋意。

早在他们四人来到孟宅的那晚，第一眼见到楚离桑，孟二郎的魂就被勾走了。他觉得自己活了二十多年，还从没见过这么美丽的女子，简直就是传说中的仙女下凡。他原以为这个仙女肯定是矜持冷傲、不搭理人的，没想到那么率性随和，一来便和他们哥仨打成了一片，真是令他分外惊喜。楚离桑每次嫣然一笑，他就立刻感觉浑身酥软；若是楚离桑再瞟上他一眼，孟二郎的心就会扑通乱跳，简直要从嗓子眼里蹦出来。跟楚离桑在一起的这几天，无疑是他有生以来最幸福、最激动的日子。

然而，他很快就看出来了，这个仙女的心在萧君默那里。每天，楚离桑都会精心为萧君默熬汤煲粥、制作药膳，还殷勤备至地端到他面前，好像恨不得亲手喂他似的。而楚离桑注视萧君默的目光，就更是柔情脉脉，恍若阳光下的一江春水。孟二郎每次一见到这目光，就感觉像有一把刀剜在了自己心上。当然，孟二郎也知道自己配不上楚离桑。平心而论，他也觉得萧君默和楚离桑是男才女貌、天造地设的一对，可越是被迫承认这一点，强烈的醋意就越是啃噬着他的内心，令他痛苦不堪……

楚离桑见孟二郎呆愣着不走，催促道：“想什么呢？没听见我说话吗？”

“这山里虎狼出没……”孟二郎支吾着，“我担心你一个人不安全。”

楚离桑拍拍背在身上的弓箭：“刚才咱们都比试过了，你射的野味没我多吧？真要碰上虎狼，指不定还得我保护你呢！快走吧。”

孟二郎无奈，只好叫楚离桑自己小心，然后三步一回头，磨磨蹭蹭地下山去了。

楚离桑猫着腰又摸近了一些，躲到一棵树后，接着偷听二人说话。

“萧郎，”辩才一声长叹，“说心里话，贫僧劝你不要卷进来，是有一点私心的。”

萧君默一听，就知道他肯定又要提楚离桑的事了，心中的压力陡然

一升，只好佯装听不懂，把头转开，假意欣赏周遭的景色。

“想必萧郎也明白贫僧的意思。”辩才看着他，“桑儿这丫头，虽然与贫僧没有血缘关系，却胜似亲生骨肉。贫僧现在，最放心不下的人便是她……”

楚离桑远远听着，眼圈蓦然一红。

“我和英娘从小就把这丫头视为掌上明珠，捧在手上怕摔了，含在嘴里怕化了，样样都宠着她、惯着她，从没让她吃过一星半点的苦，岂料世事无常、祸从天降，害她一下就吃了那么多苦头……”辩才声音哽咽，“每当想起这些，我这心里就如刀绞一般。都怪我啊，是我害了她们娘俩！如今她娘不在了，我若再不能好好保护她，还有什么脸面活在世上？日后又有何面目去见桑儿她娘？！”

萧君默听得心里阵阵难受，可又不知该说什么，只好伸手抚了抚辩才的后背，以示安慰。

楚离桑躲在树后，泪水在眼眶里打转，怕自己哭出声来，便紧紧捂住了嘴。

“对了萧郎，离桑她娘最后究竟遭遇了什么，你能否把详情告知贫僧？”辩才悲戚而恳切地望着萧君默。

楚英娘在甘棠驿松林遇害那晚，其实辩才也在甘棠驿，只可惜随罗彪先行一步，遂与楚英娘擦肩而过，从此天人永隔。忆起这些，萧君默不免伤感，但也只能如实对辩才讲述了起来……

蓝田县的街头，瘦弱的孟三郎像只瘟鸡一样被两个彪形大汉从一家赌肆扔了出来，在大街上滚了几滚，吓得路人纷纷躲闪。

“小子，有多远滚多远，没钱就别在这里充大爷！”一大汉骂骂咧咧，还朝孟三郎吐了口唾沫。孟三郎闪身躲过，接着一骨碌爬起来，梗着脖子道：“老子家里有的是钱，别狗眼看人低！”

“真是皮痒痒了，还敢嘴硬！”大汉一撸袖子上前要打，孟三郎撒腿就跑，嘴里兀自骂骂咧咧。两个大汉追了几步，见这小子跑得快，便咒骂着放弃了。

孟三郎在街上晃了一阵，闻到街边小吃摊飘来的阵阵香味，不禁舔了舔嘴唇，肚中咕咕作响。他昨天大半夜从父亲那里偷了几十贯钱，没想到今早一进赌肆便输个精光。他心中一恼，便借故撒泼，结果就被轰了出来，此时饥肠辘辘，可身上却半文钱都没有。

一想到回去又要挨揍，孟三郎就特别沮丧。

十字街头，一大堆人聚在一座木牌前围观着什么，嘤嘤嗡嗡。孟三郎心下好奇，凑近一看，顿时傻了眼。只见木牌上贴着四张海捕文书，上面的画像赫然正是萧君默他们四人！孟三郎这一惊非同小可，连忙细看告示上的文字，旋即弄清了原委。

乖乖，老头子窝藏的这些人居然是朝廷钦犯，这可是诛三族的大罪呀！

孟三郎一阵心惊肉跳。

“五百金啊，我的天！”旁边一人惊叹，“谁要是知道这四个人犯的下落，赏五百金啊，这得几辈子才花得完？”

孟三郎心里蓦然一动，又定睛一看，果然，海捕文书上白纸黑字写着赏格：萧君默二百金，辩才二百金，楚离桑五十金，米满仓五十金。

五百金？！

奶奶的，老子要是有这么多钱，别说进赌肆了，盘下它几家都绰绰有余！

孟三郎这么想着，心脏开始怦怦狂跳，连额角都沁出了汗珠。

不远处站着几名捕快，正一脸警惕地看着过往路人……

辩才听完萧君默的讲述，泪水早已溢满眼眶，连忙别过身去。

楚离桑虽然亲身经历了母亲惨死的一幕，但此时听萧君默重述一遍，心中结痂的伤口又被血淋淋地撕开，忍不住躲在树后潸然泪下。

“萧郎，”辩才稳了稳情绪，又恳切地看着萧君默，“贫僧别无所求，只希望能将小女托付给你。你就听贫僧一句劝，带着桑儿远走高飞吧！”

楚离桑一怔。

托付？怎么突然就要把我托付出去了？我一个有手有脚的大活人，凭什么要“托付”给谁啊？！

萧君默面露难色，犹豫了半晌才道：“法师，请恕晚辈直言，如今晚辈自身尚且难保，此外还有杀父之仇未报，有什么资格应承您呢？”

“杀父之仇？”辩才诧异。他只听萧君默提过他父亲的身份，也知道其父是因《兰亭序》而死，但具体是何情由却一直未及问明。

萧君默把养父死因简要说了一下，辩才不禁愕然。躲在一旁的楚离桑也听得有些惊骇，一想象有人在水牢中被一群老鼠咬死的画面，顿觉毛骨悚然。

“杀父之仇，自当要报！”辩才道，“不过君子报仇十年不晚，萧郎大可以先躲起来避避风头，等日后时机成熟再动手。”

“这种事自然是急不来的。”萧君默苦笑，“我告诉法师这个，主要是想说，我一个身负血海深仇又见不得天日的逃犯，没有资格保护令千金。”

“说来说去，你还是不肯答应贫僧？”辩才有些失望。

楚离桑越听越不是滋味。

这两个大男人怎么回事？一个硬要把自己托付出去，另一个又不情

不愿，这算什么？我楚离桑又不是什么物件，非得在你们这些男人手上倒腾不可？你萧君默有什么了不起？难不成我楚离桑离了你就不活了？

楚离桑越想越气，正想冲过去说个明白，忽又听辩才道：“萧郎，贫僧想听你一句实话，你心里到底有没有小女？”

萧君默没料到他会问得这么直接，一时大为窘迫，愣怔着说不出话。

从楚离桑站的位置，恰好可以看见萧君默的神色，只见他眉头深锁，嘴唇紧绷，一副要被人拉去砍头的痛苦表情。楚离桑的心一下就凉了，而且沉沉地往下坠。没想到，这么长时间来，自己一直是自作多情，人家心里根本就没有你！

正当三人各怀心事、气氛几近凝固之际，斜刺里突然蹿出一人，把萧君默和辩才都吓了一跳。

孟二郎脸色涨红，像喝多了一样，深一脚浅一脚跑到辩才跟前，扑通一下跪倒在地，结结巴巴道：“伯父，他姓萧的不要您女儿，我要！您把她托付给我吧，我一定拿命来保护她，我保证让她一辈子平平安安、快快乐乐！”

此言一出，三个人顿时都愣住了。辩才和萧君默面面相觑，躲在树后的楚离桑则哭笑不得，心想今天是撞什么邪了，怎么一出比一出更荒唐可笑？

辩才反应过来，慌忙上前搀扶：“二郎，有什么事起来说，你……你这像什么话。”

“伯父，我知道我配不上您女儿，不过我是真心喜欢她的！”孟二郎执拗地跪着，同时瞥了萧君默一眼，“不像某些人，对送上门的仙女还推三阻四，好像要他答应这门亲事，就跟要拉他去宰了一样，我……我孟二郎实在是看不下去了！”

“你……”萧君默又好气又好笑，竟不知该如何跟他理论。

楚离桑再次啼笑皆非，不过孟二郎最后这句话倒是挺解气。她忽然有点感激这个愣头青，要没有他出来“仗义执言”，萧君默岂不得把尾巴翘到天上去！

“伯父，”孟二郎兀自跪着不起来，瓮声瓮气道，“您今天要是不答应，我就一直跪在这儿，哪怕跪成一颗石头！”

楚离桑闻言，蓦然有些感动，没想到这世上还会有一个男人为自己

说这种话。

“听说荆州有颗望夫石，”萧君默笑道，“不知二郎想跪成什么石头？望妇石吗？”

孟二郎又涨红了脸：“我……我对楚离桑是真心的，你这个薄情郎，你有什么资格取笑我？”

“我没取笑你。”萧君默道，“我是想劝你，别把求婚变成耍赖。”

“我……我怎么耍赖了？”孟二郎怒视着萧君默，“男女之间贵在真情，我……我这叫精诚所至，金石为开！”

“你开不开我不管，至少不要为难人家的爹。”萧君默道，“你喜欢的是楚离桑，要跪也得去跟她跪啊，答不答应得看人家姑娘的意思，你在这儿跟老人家较什么劲？”

孟二郎下意识地瞥了楚离桑藏身的大树一眼，道：“我的真心，她……她会看见的。”

萧君默察觉他目光有异，刚把头转过去，就见楚离桑径直从树后走了出来，眼里含着深深的不忿和幽怨。

完了！萧君默在心里一声哀叹，没想到她竟然一直躲在这里，这回可解释不清了。

辩才一看，顿时也是一脸愕然。

“你们三个男人有意思吗？”楚离桑扫了他们一眼，“我楚离桑又不是一个物件，可以任由你们私相授受。今天我就把话放这儿，我楚离桑这辈子嫁不嫁、嫁给谁，都由我自己做主，不劳各位操心，更不必有谁因此为难得要死。这世上谁缺了谁不能活呢？”

辩才大为尴尬：“桑儿，你听爹跟你解释……”

“行了，都散了吧，看样子又要下雨了，当心天上打雷。”楚离桑冷冷道，故意瞟了萧君默一眼，“不管哪个真心哪个薄情，都要当心被雷劈着！”

说完，楚离桑便把三个一脸窘迫的男人扔在原地，径自扬长而去。

夹峪沟的孙氏宗祠里，白发苍苍的老村正正俯首在祖宗牌位前上香。

一个嘴里镶着两颗金牙的中年村民神色慌张地跑了进来，大喊道："六叔，六叔，出事了，咱村要出大事了！"

村正不慌不忙地继续上香，然后恭恭敬敬地鞠了三个躬，这才拄着龙头拐杖转过身来，看着金牙："跟你讲过多少回了，不管遇上什么事，都要沉着冷静、宠辱不惊，可你就当耳旁风！这回又怎么啦？"

"大事不好了，孙阿大家里头住的那些人，都是朝廷钦犯啊！"

夹峪沟是个小地方，生人住进来很难不被发现，萧君默深知这一点，所以住进来的第二天便主动来到祠堂拜会了村正，以执行秘密任务为由，说要在此暂住几日，请村正务必保守秘密。村正跟萧君默也算一回生二回熟，而且对他印象还不错，于是没有多想，当即满口答应。

此刻，乍一听金牙之言，饶是老村正如何强作镇定，脸色也稍稍变了："你说什么？朝廷钦犯？你是怎么知道的？"

金牙抖抖索索地从怀里掏出了一张海捕文书。纸张被揉得皱皱巴巴，可萧君默的画像还是清晰地呈现在了村正眼前。

"我今天一早进城，就看见他们四个人的告示，在整个县城里贴得到处都是，我就偷偷撕了这一张下来。"金牙颤声道，"六叔，窝藏钦犯可是重罪啊！我原本寻思着去衙门告发，可一想这么大的事，还是得跟您老请示一下，所以就赶回来了。六叔，您说这事该咋办？"

老村正不说话，半晌才忽然反问："依你看，这事该咋办？"

金牙一愣："告发呀，这还用说！告发他们就能得五百金的赏钱，不告发咱全村的人都得遭殃！只要您老点个头，我现在立马赶回县城去！"

老村正又沉吟片刻，然后斜了他一眼："这事还有谁知道？"

"我一回来就上您这儿来了，没别人。"

老村正点点头："也好，那你现在马上就去。"

金牙大喜，转身朝门口飞奔而去。老村正眯眼看着金牙的背影，眼中闪烁着一种难以捉摸的光芒。

一队黑甲飞速驰来，停在了蓝田县廨门前。马匹不断喷着响鼻，显得疲累已极。

为首的桓蝶衣全副武装、英姿飒爽，神色却有些倦怠和烦躁。她身旁跟着一名女子侍从，名叫红玉，是桓蝶衣在玄甲卫中最要好的姐妹，

也是她的副手。桓蝶衣此次瞒着李世勣偷偷出来，不算正式执行任务，所以没敢叫上红玉，不料红玉次日便赶到蓝田找到了她。桓蝶衣诧异，问她怎么来了。红玉悄悄告诉她是李大将军命她来的，以便桓蝶衣有个照应。桓蝶衣大为感动，心想无论如何舅父还是最疼自己的。

二人匆匆下马，大步跨进县廨大门。当地县令赶紧迎了出来，一看桓蝶衣脸色，就知道今天跟往常一样，又扑空了。

自从贴出海捕文书，蓝田县每天都能接到三五个线报，且都言之凿凿，不料桓蝶衣、罗彪等人率玄甲卫频频出动，到头来都被证明是假消息，害得玄甲卫诸人天天疲于奔命却又徒劳无功。

“崔明府，你的线报到底有没有准谱，三番五次让我扑空！”桓蝶衣一边大步往里走着，一边埋怨道。

唐代一般称县令为明府。崔县令在一旁紧跟，满脸赔笑：“真是对不住桓队正了，本县也不想让您白跑啊。都怪那五百金的赏格太诱人，惹得一帮刁民扶风捉影、竞相告密，回头我一定抓几个重重惩办！”

“赏格是圣上定的，你自己消息不确就怪圣上，这合适吗？”桓蝶衣斜了他一眼，脚步不停。

崔县令一惊，慌忙道：“不不不，本县哪敢呢？我就这么顺嘴一说，完全是无心的……”

“看来你们县的人都喜欢顺嘴一说，那帮刁民都是跟您崔明府学的吧？”

崔县令大窘，正想再说几句奉承话，桓蝶衣已经大步走进了正堂后面的一座小院落，红玉伸手一拦：“崔明府请留步，我们队正要宽衣歇息了。”

“是是是，桓队正辛苦，是该歇歇了。”崔县令赔笑道，“本县马上命人备膳……”

红玉不理他，一转身，啪的一声关上院门。

崔县令碰了一鼻子灰，忍不住小声嘟囔：“牛皮哄哄的，不就仗着有个当大将军的舅父吗？嘁！”

院门突然又拉开了，红玉直直盯着他：“崔明府还有什么吩咐？”

崔县令干笑了几声，连忙拱拱手，三步并作两步地跑了。

桓蝶衣走进屋里，把头盔和佩刀随手扔在案上，然后也把自己重重扔在了床榻上，双目无神地盯着房梁发呆。红玉倒了一杯水，走到床边："蝶衣姐，要不咱就歇两天吧，这蓝田县的山沟沟那么多，天天这么跑，别说人了，马都得跑死！"

桓蝶衣翻身坐起，接过水杯，咕噜噜一口气喝完，顺手就把杯子扔到了地上，哐啷一声，杯子摔成了六七瓣。红玉叹了口气，在一旁坐下："姐，你说萧君默他们会不会早就出了武关？"

"不可能！"桓蝶衣又往榻上一倒，"武关现在就是铜墙铁壁，除非他们长了翅膀飞过去。"

红玉若有所思地看着她，嘴唇动了动，却欲言又止。桓蝶衣仍旧盯着房梁，忽然开口道："丫头，你想问我是不是还惦记着萧君默吧？没错，我是还惦记着他，所以我现在是既想抓他又怕见到他，这么说你明白了吧？你也别问我怎么办，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

红玉愣了愣，旋即扑哧一笑："什么话都让你说了，我在你跟前就跟个傻瓜似的。"

"我倒情愿自己变成傻瓜，这样活着就不累了……"桓蝶衣说着，突然抓过枕头蒙住了脑袋。红玉看见枕头在微微颤动，鼻头不由得一酸。这时，外面响起了急促的拍门声。桓蝶衣马上背过身去，闷声道："就说我头疼躺下了，谁来都不理他。"红玉听出桓蝶衣的声音带着哽咽，不禁轻叹一声，掀起被子盖在她身上，才走出去开门。

院门一开，满头大汗的罗彪便大步闯了进来。

"罗队正？你不是去牛头沟了吗？"红玉看他神色有异，心头一惊，"是不是……抓到人了？"

"抓个屁，又白跑了一趟！"罗彪粗声粗气道，话一出口才意识到说话不雅，赶紧歉然一笑，"对不住啊红玉，跟弟兄们糙话说惯了……"

"得了得了，我还不知道你！"红玉白了他一眼，"没抓到人你急什么？"

罗彪嘿嘿一笑，挠了挠头，旋即正色道："是这样，刚刚又得到个消息，说萧将军他们躲在夹峪沟……"

"去去去，蝶衣姐累坏了，这会儿正休息呢！"红玉没好气道，伸手就把他往外推，"管他什么破消息，叫那个崔县令自个去。"

"哎哎，你别推我呀！"罗彪急道，"这回不是崔县令的消息，是有人

亲口告诉我的。”

“这不一样吗？蓝田刁民的消息哪回是真的？”

“这回真不一样！你听我说，我刚刚一进城门，一个愣头愣脑的家伙就拦住了我的马，说萧将军四个人就躲在夹峪沟。我原本不信，可听他说了些具体情况，竟然全都说中了，这可是蒙不了人的啊！”

红玉一愣：“你确定？”

“千真万确！四个人的情况都说得一清二楚，我看这回十有八九没跑了！”

红玉略为沉吟，道：“要不你先带人过去，蝶衣姐实在是累坏了，得让她休息一下……”

“你这不是为难我吗红玉？”罗彪愁眉苦脸，“倘若真是萧将军他们，你说我该怎么办？到底是抓还是不抓？”

红玉这才反应过来，罗彪跟萧君默情如兄弟，肯定也不想抓他，这才来找桓蝶衣商量。问题是桓蝶衣也正在为这事犯愁呢，抓还是不抓，到底该问谁去？

见红玉闷声不响，罗彪在一旁急得团团转。正在这时，里屋的门吱呀一声开了，桓蝶衣站在门洞里，面无表情道：“进来说话吧。”

楚离桑径自下山后，孟二郎颇感无趣，只好从地上起来，冲辩才点了点头，然后狠狠瞪了萧君默一眼，也悻悻然下山去了。

萧君默觉得好笑，可不知为何却笑不出来。

“没想到，这孟家二郎竟是个痴情种啊！”辩才摇头感叹。

萧君默撇撇嘴：“痴固然是痴，情种却未必。他若真是情种，就该在这儿跪着别起来。”

“你这要求也太高了吧？”

“他自己说的呀！您若不答应，他就在这儿跪成一颗石头，这会儿干吗不跪了？”

“他也就打一个比方，以表精诚之心嘛。”

萧君默不想再纠缠这个话题，便道：“法师，说正事吧，咱们在这儿

待的时间也不短了，此地恐不宜久留。我觉得，该尽快动身了。”

不知为何，从早上孟大郎离开之后，他心里就一直有种不祥的预感。

“你的伤都好了？”

萧君默舒展了一下筋骨：“早就没事了。”

“也好。夜长梦多，咱们今天就走。”

“法师走蓝田、武关这条路，必是打算下荆楚。如果我所料不错，法师应该是想去荆州江陵吧？”萧君默当初追查辩才时，便已将他早年的行踪摸得一清二楚。武德初年，辩才曾跟随智永在江陵大觉寺待了几年，而当时大唐尚未统一天下，江陵仍是南梁萧铣的地盘，所以萧君默推测，当时智永和辩才肯定是在暗中辅佐萧铣，而江陵现在一定还潜伏着天刑盟的旧部。如今辩才一出长安便往东南方向走，显然正是要去江陵，目的便是寻找天刑盟的某些分舵，设法阻止冥藏重启天刑盟。

辩才对萧君默犀利的判断力早已见怪不怪了，闻言沉默片刻，便点了点头。

“可法师想过没有，从这里去荆楚，前有蓝关，中有牧虎关，后有武关，可谓关隘重重。尤其是武关，现在定然是重兵把守，咱们怎么过去？”

“萧郎所言甚是，贫僧这几日也一直为此犯愁呢。”辩才叹了口气，“不瞒萧郎，贫僧原本是打算在消息到达武关之前一鼓作气闯过去，可后来不就在这夹峪沟耽误了这些日子吗……”

萧君默一笑：“那天在韩公坂，法师一意要把我甩掉，原因也正是在此吧？”

辩才尴尬：“萧郎勿怪，贫僧也是不得已，不过贫僧绝不是罔顾萧郎性命，只是希望你找个安全的地方养伤……”

萧君默摆摆手：“法师不必解释，我不怪您，拖着一个重伤员跑路，谁都会有顾虑。既然是因我的伤才耽误了时日，那现在就该由我想办法，把大伙带出去。”

辩才正自犯愁，闻言一喜：“萧郎有何良策？”

“既然武关道走不得，那咱们就另辟蹊径。”萧君默看上去胸有成竹。

“另辟蹊径？”辩才蹙眉，“这莽莽大山，哪里有路可走？”

“世上的路，不都是人走出来的吗？”萧君默神秘一笑。

辩才看着他：“莫非……萧郎识得什么秘道，可以绕过此三关？”

萧君默又笑了笑，捡起一根树枝，开始在地上比画起来：“这是咱们目前所在的夹峪沟，若按正常驿道走，必须翻越七盘岭，经商州城，过龙驹寨，方至武关，自然是关隘重重。可是，如果我们不走寻常路，而是先往东南行几十里，至北渠铺便折往西南，经石门山再朝南行，不就能另辟蹊径了吗？”

辩才凝神看着萧君默在地上画出的线条，疑惑道：“可石门山左右不是还有库谷关和大昌关吗？即使这两个关隘的防守没有武关严，要想硬闯也绝非易事！”

“晚辈又没说要硬闯。”

辩才又想了想，恍然道：“你是想从这两个关隘的中间穿过去？”

萧君默点点头：“晚辈曾经追捕过一伙江洋大盗，在这秦岭大山中闯过一回，也算蹚出了一条道，现在不妨再走一次。”

辩才不无担忧：“可据我所知，库谷、大昌均是险关，关南皆为崇山峻岭，除了悬崖峭壁就是深涧湍溪，又多有猛兽出没，纵使萧郎识得秘道，恐怕也是一条千难万险之路啊！”

萧君默从容一笑：“若是坦荡如砥的寻常路，走起来不就没意思了？只有那人迹罕至之处、奇崛艰险之所，才能欣赏到一般人看不到的绝美风光。法师说是吗？”

二人对视着，会心一笑。

辩才不禁在心里感叹，这个萧君默虽然年纪轻轻，但他的修为却已远远超越世俗之人，甚至让自己这个出家多年的修行人也望尘莫及——纵然是在逃亡，他也从未丢失一颗从容旷远、超然物外之心！

桓蝶衣的房间里，气氛压抑。三人面对萧君默的事情，心里都充满了矛盾和纠结。到底该不该抓，成了横亘在他们面前一道无解的难题。

罗彪看了看桓蝶衣，又看了看红玉，小心翼翼道：“要不，我索性把告密的那家伙宰了，咱就当……就当从来不知道这个消息？”

“你这么做，对得起身上披挂的甲胄吗？”桓蝶衣冷冷道。

罗彪下意识低头一看，苦着脸道：“那咋办？要不就先到夹峪沟把人带回来，慢慢再想法子？”

“蓝田县就在皇上眼皮子底下，你抓了人，还能想什么法子？”桓蝶衣又道。

罗彪急得跳了起来，在屋里来回踱步：“左也不是右也不是，那你说个办法。”

“办法倒是有一个。”

罗彪一喜，又坐了下来：“啥办法，快说！”

桓蝶衣看着他，神情冷得让人害怕：“先把我杀了，你再去抓萧君默。”

“那你还不如先把我杀了！”罗彪气呼呼道。

“那也成，让红玉把咱俩都杀了，”桓蝶衣双目无神，不知看着什么地方，“这样就一了百了了。”

罗彪哭笑不得，只好眼巴巴地看着红玉。

“你别看我。”红玉没好气道，“蝶衣姐要是死了，我也绝不独活。”

罗彪哭丧着脸，又呆坐了半晌，突然站起身来：“得，你们都没办法，那就照我的来，老子这就去把那个告密的宰了！”

桓蝶衣和红玉对视一眼，想说什么，却又都无言。

罗彪大踏步走了出去，猛地拉开院门，一张英俊却稍显阴鸷的脸庞倏然出现在他眼前。罗彪一惊，慌忙躬身一揖：“卑职……卑职见过裴将军。”他故意提高了音量，是为了提醒里屋的桓蝶衣和红玉。

眼前这个人是长孙无忌的妻甥，名裴廷龙，年纪轻轻却身居高位，不久前刚从兵部调到玄甲卫，官任从三品的右将军，坐了玄甲卫的第三把交椅。罗彪万没料到他会在这时候出现，更不明白他为何突然到此，心里竟有些紧张。

“免礼。”裴廷龙淡淡道，面无表情地走了进来。崔县令弓着身子紧随其后。桓蝶衣和红玉听到声音，赶紧出来见礼，心中都觉诧异。

“蝶衣，才几日不见，你竟瘦了这许多。”裴廷龙走到面前，关切地看着她，“看你脸色这么差，是不是身子不舒服？”

桓蝶衣不自在地退了一步，俯首道：“多谢裴将军关心，属下没事。”

“你急于抓捕逃犯是对的，但也不能太辛苦啊！”裴廷龙语气温和，却有意无意把重音落在了“逃犯”二字上，在桓蝶衣听来分外刺耳。

自从此人来到玄甲卫，就对桓蝶衣格外殷勤，每次照面都是一番嘘寒问暖，搞得桓蝶衣很不自在。作为顶头上司，此刻裴廷龙突然出现在蓝田，显然不是什么好事——尤其是在萧君默行踪刚刚暴露的这个节骨眼上，他的到来更是让桓蝶衣深感不安。

“不知将军为何突然到此？”桓蝶衣忍不住试探，“属下未曾远迎，真是失礼。”

“咱俩就不必见外了。”裴廷龙笑，“不过，听你这口气，似乎不太欢迎我？”

“属下不敢。”

“其实我早该来了，只是庶务繁忙，一直抽不开身。”裴廷龙依旧面带笑容，“加之长孙相公最近总揽尚书、门下二省大政，也交办了一些事情，我紧赶慢赶地交了差，这才得空过来。还好，总算没有来迟。”

桓蝶衣一听最后这句弦外有音，刚要发问，一旁的崔县令便媚笑道：“是啊，来得早不如来得巧，二位队正忙活了十来天，也不见逃犯踪影，可裴将军刚一来，逃犯就无所遁形了，可见将军神威赫赫，连老天都垂青啊！”

桓蝶衣和罗彪闻言，不禁对视了一眼，目光中泛出了相同的惊惧。很显然，纸包不住火，裴廷龙肯定已经见过告密者，也掌握确凿消息了。

“罗队正，”裴廷龙把脸转向罗彪，“方才你走得那么急，是不是要到夹峪沟抓捕逃犯？”

罗彪无奈，只好硬着头皮说了声“是”。

“那好，事不宜迟，你即刻召集所属人马，随本官同去夹峪沟。”裴廷龙一声令下，然后看着桓蝶衣，“蝶衣，你要是身体不适，今天就不必去了。”

桓蝶衣艰难地摇了摇头：“不，属下职责在身，不能不去。”

裴廷龙盯着她，若有所思地笑了笑：“也好，萧君默毕竟跟你同僚一

场，还是你的师兄，你最了解他，有你在，兴许有利于抓捕。”

桓蝶衣苦笑：“有裴将军亲自坐镇指挥，何愁不能手到擒来？”

裴廷龙大笑：“好！有你这句话，想必萧君默今日插翅难逃了！”

萧君默下山的时候，看见一片山坡上开满了五颜六色的鸢尾花，在风中款款摇摆，不禁心中一动，便让辩才先走，然后精挑细选地采了数十朵，拢成一束，快步走回山下。

方才在山上伤了楚离桑的心，萧君默只好给她送花赔罪了。

回到孟宅，刚走到楚离桑的屋门口，萧君默就听见屋里传出她和孟二郎的说话声。他眼睛一转，便悄悄挪到窗口，抻长脖子往里一探。

只见孟二郎正带着一脸又甜又腻的笑容，把一顶用鸢尾花编成的花环戴在楚离桑头上。楚离桑虽然有些羞涩，却没怎么拒绝，而是任由他戴了上去。孟二郎马上又殷勤地捧来一面铜镜，让她左照右照，嘴里还不停说着肉麻的话。

看这小子笨嘴拙舌的，没想到追姑娘倒挺有一套。萧君默看着自己手里那束花，不免撇了撇嘴。这时，米满仓恰好从屋里出来，萧君默便随手把花扔给了他。

“这，这是，干啥？”

“送你了。”萧君默道。

“送，送我花？！”米满仓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萧君默不再理他，径直敲门：“离桑，你在吗？”

“什么事？”楚离桑答言，口气却明显不太好。

“开个门，我有话跟你说。”

屋里静默了片刻，然后门开了，不想却是孟二郎站在门洞里，手里拿着花环，一脸警惕地看着萧君默。

“什么话，说吧。”屋里的楚离桑冷冷道。

“我能进去吗？”

“不能。”

孟二郎见楚离桑对萧君默如此冷漠，不禁得意一笑。

萧君默也笑了笑，忽然回头对米满仓道：“满仓，你不是想学编花环吗？你瞧，人家二郎编得多好看！”说着趁孟二郎不备，一把抢过他手里的花环，扔给米满仓，“好好跟二郎学学。”

米满仓慌忙接住，却一脸懵懂。

孟二郎一惊，赶紧朝米满仓跑过去。萧君默趁势进屋，反手把门一关，用后背抵在门板上，对楚离桑笑了笑：“连门都不让我进，你好狠心哪！”

“有什么话就说。”楚离桑依旧板着脸。

“那好吧。”萧君默点点头，“我是想跟你说，二郎那个花环配不上你。”

“可人家有心哪，就冲这份心意，我就很感动。”楚离桑故意笑得很灿烂。

“那是，别说你，我看了也很感动。不过，他这花三两天就谢了，感动过后只能徒增伤感。我倒是知道有一种花，听说可以终年盛开、永不凋谢，你想不想去看看？”

“胡扯！”楚离桑道，“花开花谢是世间常理，世上哪有开不败的花？”

“耳听为虚，眼见为实。你若不信，不妨随我去看看？”萧君默面带笑意地看着她。

“去就去。”

楚离桑站起身来，心想本姑娘倒是真想见识一下，什么花会永远不败。

当楚离桑一眼看见这片盛开着鸢尾花的山坡时，顿时被眼前的美景吸引住了。

她瞬间便体会到了萧君默的用心，心里不由得一阵感动。

漫山遍野的花儿在风中摇曳，楚离桑情不自禁地跑进了花海，用手轻轻抚过那些红的、紫的、蓝的、黄的、白的花瓣，感受着花瓣上的雨珠沾在指尖上的清凉之感，闻着弥漫在空气中的浓郁花香，不觉闭上了眼睛。

“这里美吗？”萧君默走到她身后，柔声道。

楚离桑依旧闭着眼睛：“美是美，不过你说谎了。”

“我哪里说谎了？”

楚离桑转过身来：“这里的花跟二郎采的花是一样的，都是鸢尾花，可你却说这花永不凋谢，这不是说谎吗？”

萧君默一笑：“只要这些花开在你的心里，它们怎么会凋谢呢？无论时隔多久，只要你永不忘却，它们便会在你的心里一直盛开。我说得不对吗？”

楚离桑闻言，心中顿时涌起一阵温润之感，嘴上却道：“你倒是会说话，可惜还是诡辩。”

“诡辩也好，说谎也罢，”萧君默淡淡笑道，“我只是觉得，唯有这一片大气磅礴、生机盎然的花海，才能配得上你，至于花环那种东西嘛，未免小气了些。”

楚离桑心中又是一动，却不愿让萧君默看出心思，旋即转过身，径直朝前走去。

两人信步徜徉在花海之中。楚离桑走着走着，蓦然想起了以前和母亲、绿袖一起到伊阙郊外踏青的情景，眼睛不由得迷蒙了起来。

“小时候常听我爹说，人间聚散无常，要珍惜和亲人在一起的每一天，可我当时顽劣无知，听不懂他的话，总觉得一家人在一起是天经地义的，没有什么能把我们分开……”楚离桑微微有些哽咽，“现在我娘走了，绿袖也不知身在何方，我才知道，原来以前的日子是那么幸福。”

“人就是这样子，往往失去以后才懂得珍惜。”萧君默劝慰道，“所以，最好的缅怀过去的方式，不是悼念过去，而恰恰是珍惜现在。我想，你娘的在天之灵，一定也不希望你活在过去。”

“是啊，你说得对。”楚离桑笑了笑，“所以我现在，就要珍惜跟我爹在一起的日子，帮他做完他想做的事，然后找到冥藏，为我娘报仇。”

萧君默看见她终于笑了，心中大感宽慰：“好久没看你笑了，你一笑起来，好像整片天空都亮了。”

“你就会说好听话糊弄人。”楚离桑娇嗔地白了他一眼，“那我要是阴着脸，你的天是不是就黑了？”

“何止是天黑了？”萧君默笑道，“方才在山上，看你那么不高兴，我心里就一阵打雷一阵下雨的。”

楚离桑又白了他一眼，不过心里却很受用。

萧君默看她心情好了许多，便正色道：“方才，我和你爹商量了一下，打算今天就离开这里。”

楚离桑闻言，表情凝重了起来：“前有堵截后有追兵，咱们能走出这片大山吗？”

“放心吧，天无绝人之路，我们一定出得去。”

听他说得这么肯定，楚离桑顿觉心安了一些。从被他救出宫的那一刻起，只要跟他在一起，楚离桑便会有一种很充实的安全感，假如没有萧君默，她知道自己和父亲一定无法逃脱朝廷的魔爪。想到这里，心里不禁又对他涌起了感激之情。

“你的伤……都好了吗？”

“当然。”萧君默笑道，“有你这么好的厨子天天伺候着，我要再不好，既对不起那些野味，也对不起你不是？”

“你别辜负那些野味，就算你有良心了。至于我嘛，照顾你纯属报恩，你可别多想。”

“我没多想呀，我只是比较享受被人报恩的感觉而已。”

楚离桑哼了一声。

萧君默嘿嘿一笑。

午时二刻时分，在夹峪沟西北方的一座山峰上，裴廷龙负手而立，俯瞰着脚下的这座小山村，一脸志在必得之色。

十几名精干的玄甲卫在他身后站成一排。片刻后，裴廷龙的副手、郎将薛安匆匆跑过来，躬身道：“禀将军，所有人员都已进入指定位置，夹峪沟的所有出口也已全部封死！”

裴廷龙没有回头，沉声道：“罗彪和桓蝶衣身边，都有咱们的人吧？”

“遵将军命，已经派弟兄们盯住了。”

“嗯，这就好。此二人，一个是萧君默的兄弟，一个是他的师妹，咱们可不能指望他们会真心抓捕逃犯。”

“是的，照将军吩咐，一旦二人稍有异动，即刻拿下。”

“对桓队正要区别对待，毕竟是大将军的外甥女，何况是姑娘家，切不可粗鲁。若真有异动，把局面控制住即可，人直接带来见我。”

“是，这个也吩咐下去了，请将军放心。”

“东边那座大院落，是何处所？”裴廷龙忽然眯眼望着远处。薛安道：“是该村的祠堂。”裴廷龙若有所思：“安排人手了吗？”薛安一愣：“咱们现在是把重兵布置在目标周围和外围的几个路口，至于这个祠堂，三面环山，估计不太可能……”

裴廷龙猛然回头，目光凌厉：“别忘了咱们的对手是谁，任何疏漏都可能被他利用！”

薛安慌忙低头：“是，属下这就派人过去守着。”

“那里是全村的制高点，务必放两名最好的弓手在屋顶上，其他人就近埋伏。”

“得令！”薛安领命而去。

裴廷龙重新凝视着山下，慢慢把目光聚焦到了村落的东北角——那里坐落着五六间簇新的大瓦房，孤零零地矗立在村子的一隅。

按计划，大约一刻之后，玄甲卫就要对这个地方展开围捕行动。

在裴廷龙身后不远处的一棵树下，两名甲士一左一右看守着一个人，他就是告密者。

萧君默和楚离桑回到孟宅后，立刻分头打点行囊。

萧君默在屋里拾掇着，无意中瞟了窗外一眼，心中忽然生起一丝怪异之感。他旋即走到窗前，把窗户全部打开，凝神望着周围异常宁静的一间间村舍，然后又稍稍抬高视线，注视着这些村舍的屋顶，眉头不觉渐渐蹙紧：“满仓，你有没有觉得哪里不对劲？”

“咋了？”一旁的米满仓赶紧凑到窗前。

“你不觉得太安静了吗？”

米满仓左看右看，有些蒙：“咋，咋说？”

“附近这些村舍都养了狗，可今天一条狗都没叫；还有，现在是午时，照理各家各户都在生火做饭，可你看房顶那些烟囱，一丝炊烟都没有，也闻不到半点烟火味；另外，平日总有些孩童在外面嬉闹，今天却一个都不见。所有这些，你觉得正常吗？”

米满仓把头摇得像拨浪鼓，困惑道：“咋，咋会这样？”

“附近的狗一条都不叫，很可能是被人杀了；没人做饭，也不见孩童嬉闹，说明有人杀了狗之后，又把周围的村民全都控制了。”

米满仓瞪大了眼睛：“莫非，是玄，玄……”

“没错，”萧君默神情肃然，“他们到了。”

米满仓的脸色唰地一下就白了：“他们，咋，咋就来了？”

萧君默眉头紧锁：“孟家三郎昨天大半夜就进城去了，到现在还没回来。他是个赌鬼，手头永远缺钱，如果我猜得没错，他肯定是在城里看见了海捕文书……”

米满仓听不下去了，慌忙抱起自己的大包裹，里面是沉甸甸的三十几锭金子和其他细软：“那还，磨，磨蹭啥？快跑，跑吧！”

“来不及了。”萧君默最后看了外面一眼，关上了窗户，“看这情形，玄甲卫肯定把周围村舍和夹峪沟的所有出入口全都控制了。”

米满仓一屁股坐在了土炕上，眼神因恐惧而发直。

萧君默无言地拍了拍他的肩膀，随即叫上辩才，一起来到了孟怀让房中，把目前的形势告诉了二人，然后向孟怀让郑重致歉。孟怀让因旧伤复发卧榻多日，此时一听，却并不惊讶，只淡淡一笑：“萧郎不必致歉，我既然敢收留你们，便已做好了最坏的打算。孟某这条命，是从玄武门捡回来的，多活了这些年，早就赚了！”

萧君默歉然道：“话虽如此，但萧某连累了先生一家人，还是愧悔无地，而今之计，先生只有把我交出去，才能避免杀头之祸。”

孟怀让立刻拉下脸来：“萧郎这么说，把我孟怀让当成什么人了？”

萧君默苦笑了一下：“先生，事已至此，我也只好跟你明说了。玄甲卫突然到此，必是有知情人告密，而我怀疑，此事是三郎所为，所以先生只有顺水推舟把我交出去，并告诉玄甲卫，告密之事正是你授意的，

这样才能保住先生一家老小的性命。倘若不这么做，而是跟玄甲卫硬拼，我固然逃不过，就连先生父子四人也只能白白牺牲。”

孟怀让一听告密者是三郎，顿时气得浑身发抖：“这个逆子！我要亲手杀了他！”

“萧郎，”一直沉默的辩才忽然开口道，“应该自首的人不是你，而是贫僧。因为皇帝真正要抓的，其实只有贫僧一人，只要我答应把《兰亭序》的秘密全都告诉他，定然能够换取你们所有人的性命！”

“法师，请恕晚辈斗胆问一句，您这么多年守护《兰亭序》的秘密，所为何来？”

辩才一声长叹：“当年先师命组织沉睡，既是为了天下安宁，也是为了让本盟的弟兄及其家人，从此都能像普通人一样，过上太平安生的日子。”

“既然如此，那您一旦供出《兰亭序》的秘密，不是把天刑盟所有人都害了吗？”

“贫僧自然不想这么做。”辩才罕见地变了脸色，“可要让贫僧眼睁睁看着你去赴死，也断断办不到！”

萧君默无奈地闭上了眼睛。

看来，这是一个无解的死局，因为每个人都打算牺牲自己保护别人，到头来就是所有人都活不成！

难道，真的只能束手待毙，再也没有别的办法了吗？

萧君默焦急地思考着对策。

他很清楚，玄甲卫一旦完成布控，很快便会发起攻击，留给自己的时间不多了……

桓蝶衣和红玉埋伏在孟宅斜对面的一间村舍中，窗户挑开了一条缝，二人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对面。有十名玄甲卫跟着她们，却都是裴廷龙的人。眼看时辰差不多了，为首一个叫裴三的队正催促道：“桓队正，时辰已到，该行动了。”

“再等等。”桓蝶衣头也不回道。她现在的脑子已经乱得无法思考，只能拖一时算一时，可她也不知道要拖到什么时候。

“请问桓队正到底在等什么？”裴三不耐烦。

“让你等你就等，哪那么多废话？”红玉回头一瞪，杏眼圆睁。

“你！”裴三强捺怒火，“裴将军有令，午时三刻必须行动，你们若敢贻误战机，当心军法处置！”

“少拿鸡毛当令箭！”红玉冷笑，“依玄甲卫章程，一线行动人员向来就有临机专断、便宜行事之权，若事事都听后方长官的，那才叫贻误战机！”

“章程？玄甲卫何时有过这等章程？”裴三半信半疑。他们都是裴廷龙的亲兵，不久前刚刚跟随他从兵部调过来，对玄甲卫的一应规矩还不太熟悉，所以不敢肯定是真是假。

红玉见唬住了他，越发得意道：“不懂就慢慢学！你若是肯虚心一些，本姑娘倒是可以多教教你。”

裴三大为恼怒，却又不敢发作。

就在这时，站在窗边的桓蝶衣忽然发出一声压抑不住的惊呼。红玉一惊，赶紧掉头往外看，眼前的一幕也顿时令她目瞪口呆。

萧君默策马走出孟宅，身前横放着辩才，并持刀抵在了他的脖子上；楚离桑和孟怀让各乘一骑，紧随其后；米满仓和孟二郎共乘一骑，

走在最后面。六人四骑就这样在土路上一步一步朝村子的东南方向走去。

桓蝶衣、红玉等人从村舍里冲了出来，纷纷拔刀出鞘，挡在了他们面前，而罗彪则带人从他们后面包抄了上来。萧君默勒住缰绳，和桓蝶衣四目相对，彼此眼中都充满了难以名状的复杂情绪。不过，桓蝶衣的第一反应是感到欣慰，因为看萧君默的样子，他身上的伤应已大体痊愈。

“蝶衣，把路让开。”萧君默平静地道。

对于萧君默的这个举动，桓蝶衣虽然惊诧，但内心更多的则是庆幸——因为萧君默挟持了辩才，就等于拿住了皇帝最想得到的《兰亭序》的秘密，也就等于给了她一个放行的借口。为了配合萧君默演好这出戏，桓蝶衣故意冷冷道：“我凭什么要给你让路？”

萧君默看着桓蝶衣的眼睛，知道她已经领会了自己的意图，遂暗自一笑。

“萧君默，识相的话就乖乖下马就擒！”裴三厉声道，“整个村子都被我们包围了，你们插翅难飞！”

“这位兄弟，新来的吧？”萧君默笑道，“知道我手上这个和尚有多重要吗？他是皇上费尽辛苦找了十几年的人，身上藏有事关社稷安危的天大机密。你们要是把我逼急了，我就一刀砍断他的脖子，大家来个鱼死网破！”

“你别唬我！这个和尚不是你冒死救的吗？你岂会杀他？”

“此一时彼一时。我当初冒死救他，是想套出他的机密；现在被迫杀他，是为了保我自己的命。怎么样，这个答案你满意吗？”

裴三闻言，顿时有些无措，下意识地看着桓蝶衣。

“不必看我。他说的话一点不假，那个和尚的确是圣上最想要的人，若有半点闪失，恐怕你我都吃罪不起。”桓蝶衣道。

“我喊三下，你们要是不让开，我立刻杀了他！”萧君默大声喊道，“一！”

裴三越发无所适从，只好央求桓蝶衣：“桓队正，咱玄甲卫不是有章程吗？一线行动人员向来有临机专断、便宜行事之权，现在你是头儿，赶紧拿个主意吧。”

桓蝶衣斜了他一眼："怎么，刚才还拿裴将军来压我，这会儿就让我自个拿主意了？可我这人胆小，最怕别人动辄拿'军法处置'什么的来威胁我，所以还是你拿主意吧，我听你指挥。"

红玉在一旁窃笑。

裴三大为窘迫，讪讪道："那个……在下不是刚到玄甲卫没多久嘛，很多规矩都不懂，还请桓队正大人大量，别跟在下一般见识。"

"这可是你说的，别到时候又去裴将军那儿打小报告，说我桓蝶衣自作主张、越权行事。"

"不能不能，绝对不能！"

"二！"萧君默又是一声大喊。

裴三眼巴巴地看着桓蝶衣："桓队正，求求您快下令吧！"

"好吧，看你这么有诚意，那我就勉为其难，替你拿回主意吧。"桓蝶衣说着，环视身后众人一眼，"弟兄们听着，逃犯萧君默现挟持重要人质，我方不宜贸然攻击。为了保护人质安全，大伙向两边退开，给他们让路！"

众甲士面面相觑。

"都聋了吗？给老子让开！"裴三喊得声嘶力竭。众甲士连忙闪身让开了一条路，然后眼睁睁看着六人四骑从他们面前缓缓走过。

"弟兄们，谢了！"萧君默对着桓蝶衣粲然一笑。

桓蝶衣白了他一眼。

罗彪带人从后面赶了上来，跟红玉交换了一下眼色。罗彪暗暗竖了下大拇指，红玉俏皮地眨了眨眼。

两拨人一前一后，很快来到了祠堂附近。只要从祠堂再往南边走半里路，便可离开夹峪沟，径直驰上宽敞的驿道。萧君默双腿一夹马肚，马快步跑了起来。此时玄甲卫也有人牵来了马匹，桓蝶衣、红玉、罗彪等人跃上马背，然后拍马在后面紧跟——与其说他们是在紧追逃犯，不如说是在护送萧君默等人离开。

"法师，忍着点，咱们马上就能逃出生天了。"

当坐骑行至祠堂门口的麦场时，萧君默忍不住对辩才道。

“萧郎果然足智多谋！”辩才笑道，“也不枉玄甲卫对你的一番栽培。”

“法师谬赞了，我这纯属被逼无奈……”萧君默刚说到一半，脸色立刻变了，因为又有一大拨人马挡住了他们的去路，为首者赫然正是裴廷龙。

“萧兄，别来无恙啊！”裴廷龙高声道。

“裴将军大驾光临，萧某深感荣幸！”萧君默勒马停住，“看将军这架势，今天是不想让我走了？”

“是啊，多日不见，想请你和辩才法师回京叙叙旧。”裴廷龙露出一脸阴鸷的笑容。

“倘若萧某不愿奉陪呢？”

此刻，萧君默并不知道，在祠堂屋脊两端翘起的飞檐背后，各埋伏着一名弓箭手。两支箭已经搭在弦上，拉了满弓，正一左一右对准了他。

“萧兄若不肯赏脸，那我只能用强了。”裴廷龙暗暗瞄了一眼祠堂屋顶，知道两名弓手已准备就绪，只待他给出信号，便可将萧君默射落马下。

“将军就不怕我杀了辩才？”

“不怕。”

“为何？”

“因为你可能会死在辩才前面。”

萧君默不禁一笑：“将军凭什么这么自信？”

“萧兄还不了解我吗？我裴廷龙向来自信，而且从不落空。我最后再劝你一次，把刀放下，随我回京面圣，说不定我可以跟圣上求求情，赐你一个全尸。”

萧君默知道，裴廷龙说他的自信从不落空其实并没有吹牛。他能够年纪轻轻便做到从三品的高官，首先固然得益于其姨父长孙无忌的熏天权势，其次他个人的能力也不可小觑。在长安不计其数的权贵子弟中，裴廷龙的脑子和心计绝对属于凤毛麟角，就算不靠家世背景，他也完全能够凭自己的本事上位。仅此一点，萧君默便不得不佩服他。而这样的

一个人，绝对是不打无准备之仗的，此刻他既然表现得如此自信，背后肯定已经留了一手。思虑及此，萧君默立刻用眼角的余光开始扫视周边环境，搜寻潜在的威胁。

裴廷龙注视着萧君默，眼睛不自觉地眯了起来。

他蓦然意识到，自己可能说得太多了。对付萧君默这种绝顶聪明之人，多余的炫耀显然是不明智的，只会给对手制造逃生的机会。

心念电转之间，裴廷龙的右手迅速一劈。屋脊上的弓箭手看到指令，双箭几乎同时射出。而就在同一瞬间，萧君默也发现了来自祠堂屋顶的危险，情急之下，只能猛然拽起缰绳。坐骑发出一声刺耳的嘶鸣，前蹄高高扬起，成了临时挡箭牌。两支利箭呼啸而至，分别射入了马匹的前胸和脖子。

坐骑哀鸣着倒下，萧君默和辩才双双从马背上摔落，后面的楚离桑等人发出一片惊呼。裴廷龙抓住时机，大喊一声“上”，身后的数十名玄甲卫立刻蜂拥而上。裴三听到命令，也即刻带人冲了上去。桓蝶衣和罗彪交换了一下眼色，无奈之下也只能加入战团。

一场混战就此展开。

此时挟持之计已然无效，萧君默只能一边拼死抵挡，一边紧紧护住没有武功的辩才。玄甲卫虽然人多势众，但事前已得到裴廷龙命令，尽可能活捉辩才，所以有些投鼠忌器，只一味鼓噪围攻，并未使出杀招。倒是祠堂屋顶上那两名神射手，一直瞄着萧君默的手臂和腿部不时射出冷箭，企图令他丧失战斗力，给萧君默造成了不小的威胁。

另一头，楚离桑拼命想冲过来保护辩才，却被桓蝶衣和红玉给缠住了。孟怀让不顾腿伤，双手紧握一把长长的陌刀，舞得虎虎生风，让裴三等人无法近前。米满仓紧搂着包裹，一直弯腰缩头躲在孟怀让身后。孟二郎手持弓箭跳到了一座谷仓上，居高临下分别掩护孟怀让和楚离桑，瞅准时机射倒了好几名玄甲卫。罗彪则带着手下在外围装模作样，嘴里卖力喊杀，实际上一直躲在裴三他们背后。

正当众人在祠堂外杀成一团之时，没有人注意到，祠堂的屋脊上突然蹿出一道白色身影，悄无声息地干掉了两名玄甲卫的神射手。下面的萧君默顿感压力骤减，正狐疑间，却见屋脊上再次射出一支冷箭。萧君默下意识挥刀要挡，可那支箭却嗖的一声直接命中了一名玄甲卫。萧君默大为诧异。还没等他弄明白怎么回事，第二箭转瞬即至，又把另一名甲士射了个对穿。

到底是何人在暗中帮助自己？

萧君默一边奋力拼杀，一边百思不解。

此时裴廷龙也蒙了，急忙扭头望向祠堂屋顶，却什么都看不见。

“郭旅帅，”裴廷龙厉声大喊，“给我拿下祠堂！”身后一名旅帅得令，立刻带人扑向敞开的祠堂大门。可刚跑出十几步远，便有一箭破空而来，正中这个郭旅帅的喉咙。鲜血立时喷溅而出，郭旅帅捂着喉咙直挺挺向后倒去。手下甲士大惊失色，纷纷蹲伏在地，不敢动弹。

裴廷龙见状大怒，正待发飙，又一箭已破空而至，直直飞向他惊怒的瞳孔。裴廷龙来不及挥刀格挡，慌忙向右一闪，羽箭擦破他的面颊飞过，射中了身后的一名甲士。由于躲得太急，用力过猛，裴廷龙收势不住，从马上跌了下来，旁边的薛安和几名甲士赶紧冲上去搀扶。

裴廷龙右手的手肘脱臼，疼得龇牙咧嘴，忽然又觉面颊刺疼，伸出左手一摸，顿时摸了一手的血，吓得大叫了一声。混乱中，薛安等人也不知他伤势轻重，只好拥着他迅速后撤，躲进了祠堂对面的一间村舍。

趁对方阵脚大乱，萧君默飞快砍倒两名拦路的甲士，与楚离桑会合一处。方才楚离桑一人力敌桓蝶衣、红玉二人，还要防备其他甲士，早已落在下风，此时终于暗暗松了口气。桓蝶衣见萧君默过来帮楚离桑，登时妒火中烧，于是攻势越发凌厉。萧君默赶紧帮楚离桑抵挡。楚离桑救父心切，遂掉头护住辩才，无形中便与萧君默掉了个位置，也换了对手。

桓蝶衣见萧君默处处护着楚离桑，更加急怒攻心，遂不顾一切猛攻萧君默。萧君默边挡边退，低声道：“蝶衣，方才多谢你了。”

桓蝶衣柳眉倒竖：“死逃犯，别自作多情！方才是为了保护人质，我现在便取你性命！”

萧君默无奈一笑，也不答言，而是回头对楚离桑道：“快，进祠堂！”

楚离桑反应过来，遂拉着辩才往祠堂门口且战且退。

现在敌众我寡，抵挡一阵还行，硬拼下去肯定没有胜算，只有暂时躲进祠堂延缓敌人攻势才是上策。

萧君默本想再杀过去与孟怀让会合，不料却被桓蝶衣和红玉死死缠住，只好对孟怀让大喊：“先生不要恋战，快进祠堂！”

孟怀让毕竟腿上有伤，加之分心保护米满仓，在方才的拼杀中已身中数刀，全凭孟二郎在高处掩护才没被砍中要害。然而，此时孟二郎的

箭囊已经空了。射出最后一箭后，孟二郎只好从高处跃下，捡起一把龙首刀，打算杀过来与孟怀让会合。

裴三方才被孟二郎死死压制，折了多名手下，早已怒火中烧，此刻见他下来，立刻带人攻了上去。孟二郎虽射艺过人，但刀剑功夫稀松，所以抵挡了没几下，便被裴三一刀刺穿了胸膛。

孟二郎身子一顿，双目圆睁，一口鲜血从嘴里喷了出来。

“二郎——”孟怀让目眦欲裂，想冲过去，却被几名甲士死死围住。

裴三得意万分，一把将刀抽出，正欲再刺，一颗拳头大的石块不知从何处飞来，正中他的鼻梁。裴三哇哇大叫，脸上登时血肉模糊，众甲士慌忙上前扶住他。就在这个间隙，一个身影从斜刺里突然蹿出，背起孟二郎就往孟怀让这边跑过来。

众人定睛一看，此人居然是孟三郎！方才那颗石头显然也是他扔的。

孟怀让又惊又疑，来不及细想，不顾一切冲杀过去，终于跟两个儿子会合一处。在他身后，米满仓骤然失去依怙，吓得手足无措，呆立原地。旁边两名甲士见状，狞笑了一下，一左一右朝他逼近，手中的龙首刀泛出森寒的光芒。

米满仓连连后退，最后被一堵土墙挡住了退路。他登时绝望，只好抱紧包袱里的金银细软，带着哭腔大喊了一句：“萧君默，你，你害，害死我了！这些金，金子，记得放老，老子棺材里！”

两名玄甲卫被他逗乐了，同时哈哈大笑，但手上却没闲着，两把龙首刀一左一右朝米满仓当头劈落。

米满仓紧紧闭上了眼睛。

萧君默有心想救，无奈分身乏术，只能狂叫一声：“满仓！”

千钧一发之际，一道白色身影恍如疾风从萧君默面前掠过，紧接着两声惨叫同时响起，然后那两名玄甲卫便双双扑倒在地。等米满仓难以置信地睁开眼睛时，但见眼前站着的人居然是老村正——那个白发苍苍、拄着拐杖、连路都快走不动的老村正！

看着这一幕，萧君默顿时瞠目结舌。

很显然，方才在祠堂屋顶上箭无虚发的那个神秘射手，也是面前这个老村正。

“都愣着干什么，快进祠堂！”老村正一声大吼，声若洪钟，同时手中的龙头拐杖挥出了一片密不透风的杖影，将试图上前的众甲士纷纷逼退，连桓蝶衣、红玉、罗彪等人，也被一股异常强劲的力道逼得连退数步。趁此时机，萧君默护着孟怀让父子和米满仓，迅速与楚离桑、辩才会合，然后一起撤进了祠堂。

老村正见众人均已脱险，才且战且退，从容退入祠堂，旋即将大门訇然关上。

经此一仗，玄甲卫伤亡惨重，连裴廷龙在内的多名将官也或死或伤。郎将薛安无奈，便跟桓蝶衣、罗彪商量了一下，旋即下令停止进攻，然后命一部分人包围祠堂，其他人打扫战场、休整待命。

一退入祠堂，老村正便叫众人把伤势最重的孟二郎抬入正堂的厢房，取出金创药为他止血。楚离桑眼睛泛红，连忙和辩才一起上前帮忙。孟怀让匆忙处理了一下伤口，便怒视着孟三郎道：“逆子，你竟然还有脸回来？！”

孟三郎满脸惭悚，垂首道：“爹，您饶了我吧，我再也不赌了。”

“老子说的是你滥赌的事吗？”孟怀让声色俱厉，“老子是说你告了密还有脸回来！”

“告密？”孟三郎抬起头，一脸懵懂，“您说我告密？”

“不是你小子还能有谁？”

孟三郎急眼了：“爹，我是那样的人吗？我承认，见到县城里的告示后，我确实动了心，可我也知道那不是人干的事……”

“你小子糊弄谁呢？”孟怀让冷笑，“从小到大，你那狗嘴里几时吐过真话？”

孟三郎急得都快哭了，可越急越说不出话。

萧君默在一旁观察着孟三郎的表情，知道他没有撒谎，便歉然道：“孟先生，是我错怪三郎了，看来不是他告的密。”

“那……那还能有谁？”孟怀让大为诧异。

萧君默眉头紧锁，思忖了片刻，忽然想到什么，回头对老村正道：“六叔，金牙现在何处？”知道萧君默等人藏身在此的，整个夹峪沟除了孟家人，就只有老村正和金牙了，此刻既然排除了孟三郎，那么金牙就成了最大的嫌疑人。

老村正对帮忙止血的楚离桑叮嘱了几句，然后才转过身来，看着萧君默，别有意味地笑了笑……

一个时辰前，就在这个地方，金牙对老村正说了海捕文书的事，并力主告发。老村正沉吟片刻，斜了金牙一眼："这事还有谁知道？"

"我一回来就上您这儿来了，没别人。"

老村正点点头："也好，那你现在马上就去。"

金牙大喜，转身朝门口飞奔而去。老村正眯眼看着金牙的背影，手里的龙头拐杖突然飞出，挟着凌厉的劲道重重击在他的后脑勺上。金牙闷哼一声，当即瘫软了下去。

"大金牙，对不住了，好好睡上一宿，明早就什么事都没了。"老村正念叨着，敏捷地捡起地上的拐杖，旋即恢复了老态龙钟的模样……

听完老村正的讲述，萧君默等人都相顾愕然。

"老朽本以为阻止了金牙便没事了，谁能料到……"老村正长叹了一声。

如果不是孟三郎也不是金牙，那还能有谁呢？

众人大惑不解。可几乎就在同一刹那，萧君默和孟怀让不约而同地望向对方，心里都有了一个最不可能却又是唯一合理的答案。

二人看着对方，都不愿意把答案说出口。

一旁的孟三郎蹙眉半晌，忽然弱弱地问道："爹，大哥呢？大哥上哪儿去了？"

裴廷龙神色阴沉地坐在一张破旧不堪的榻上，对面并排站着薛安、桓蝶衣、罗彪、红玉及一干将官。裴廷龙脱臼的手肘已经复位，脸上的伤也擦了金创药，却仍有些隐隐生疼。他咝咝地倒吸了几口冷气，尽量保持正襟危坐，不让手下人看出他脆弱的一面。

虽然知道自己伤情不重，裴廷龙却非常担心脸上的箭伤会留下疤痕。对于自己英俊的相貌，他向来自负，甚至有些自恋，倘若从此面对铜镜总是看见一条丑陋的蜈蚣横卧脸颊，对他来讲就是一件比死更难接受的事情。

方才薛安报告了伤亡情况，玄甲卫一共死亡十一人、重伤六人、轻伤十五人，其中还包括数名将官。这样的结果令裴廷龙颇觉懊恼，甚至

深感耻辱。此次他总共带了一百来号人，仅此一仗便折损了近三成，无疑是一次惨重的失败。裴廷龙不禁暗骂自己太过轻敌了。他本以为自己兵强马壮，对手只有寥寥数人，胜负定无悬念，不必费多大力气便可将萧君默手到擒来，不料事实却给了他一记响亮的耳光。

萧君默果然是一个可怕的对手。

早在兵部期间，他便听闻了不少有关萧君默的传言，说此人足智多谋、武功高强，入职玄甲卫短短几年便屡破大案，是不可多得的青年才俊云云。对此，一向自视甚高的裴廷龙大不以为然，根本不相信这个跟自己年龄相仿的家伙真有那么神，所以他才向姨父长孙无忌主动请缨，接手这个案子，就是想亲手抓住萧君默，粉碎他的神话，没想到刚一交手就败得这么惨。不过，这反倒激起了裴廷龙的好胜心——萧君默越不好对付，这场猫捉老鼠的游戏就会越刺激，最后抓到他的时候就会越有成就感！

虽然眼下付出了一些伤亡，但只要最后完成任务，死再多人也不过是些数字而已，丝毫不妨碍自己建立大功。萧君默、辩才等人现在龟缩在祠堂内，而祠堂一面临村，其他三面都是悬崖峭壁，他们上天无路入地无门，终究逃不出自己的手掌心。

快速调整了情绪后，裴廷龙脸上恢复了自信的神色。

“薛安，把告密的那个家伙带过来。”

片刻后，薛安和两名甲士押着一个年轻人进来了。此人长相憨厚，神情腼腆，有些局促地站在那儿，不敢抬头看人。

他就是孟大郎。

“孙大郎，你和你父亲孙阿大，是不是早就串通好了，假意告密，其实是想把本官引入埋伏啊？”裴廷龙盯着孟大郎。

孟大郎惊愕地抬起头来：“将军说什么？家父他……”

“没错！你父亲孙阿大，还有你的两个兄弟，适才与萧君默同谋造反，持械袭击官军，杀死杀伤多人，实属罪大恶极！你还眼巴巴想领赏金？本官实话告诉你，你非但分文拿不到，还得跟你的父亲兄弟一块杀头！”

孟大郎万万没想到会是这个结果，吓得面无人色，整个人瘫软在地。

“还有，你们村的村正孙六甲，也是萧君默的帮凶。一村之正带头造

反，你知道是什么后果吗？”裴廷龙很有耐心地恐吓着，“全村十六岁以上男子，全部都要发配充军！孙大郎，看你也是个厚道人，你愿意看着你们夹峪沟遭此大难吗？”

孟大郎失神地摇了摇头。

“既然不愿意，那本官现在就给你个机会。只要你能劝你爹和孙六甲出来自首，不再当萧君默的帮凶，我可以考虑赦免你们。”

“我们？”孟大郎终于看见了一丝希望，“包括我爹、我兄弟和全村人吗？”

“当然。不过能不能办到，就看你自己的本事了。”

“我……我该怎么做？”孟大郎一脸茫然。

裴廷龙看着他，阴阴一笑。

刚才那一仗，裴廷龙虽然连老村正孙六甲的面都没见着，却深知他的可怕。这个老家伙的战斗力完全不在萧君默之下，倘若不想办法将他引出来并且除掉，强攻祠堂必然又会付出惨重的伤亡。尽管裴廷龙不是很在乎手下的死伤，可代价太大毕竟脸上也不光彩。

只要能智取孙六甲，萧君默和辩才便成瓮中之鳖了。裴廷龙不无得意地想。

鲜血犹如涌泉一般从伤口中汩汩而出。

楚离桑拼命用手按着伤口，却终究是徒劳。孟二郎的脸像纸片一样白，已经没有了呼吸。楚离桑的泪水在眼眶里打转，双手仍然不甘心地按在他的伤口上。

“楚姑娘，放手吧。”老村正神色凄然，“让二郎安安静静地走，咱们……别再打扰他了。”

孟怀让和孟三郎站在床榻旁，一人拉着孟二郎的一只手，泪水早已爬了他们一脸。萧君默、辩才和米满仓站在厢房门口，眼圈也都有些泛红。

“萧郎，”老村正肃然道，“不可再拖延了，你们得赶紧走。”

萧君默摇头苦笑：“祠堂被包围了，连后山都有玄甲卫的人把守，除非插上翅膀，否则要往哪儿走？”

“老朽既然敢叫你们进来，自然有办法让你们出去。”老村正从容道。

萧君默有些惊讶，不禁和辩才对视了一眼。

今天这个叫孙六甲的老村正着实让人大开眼界——他的身手别说一般人，就连萧君默都自叹不如。谁能想到在夹峪沟这样一个犄角旮旯里，会躲藏着这样一位绝世高人？可他究竟是何方神圣？又为何会舍命帮助自己？

“三郎，劳烦你在这儿把个风，留意外头的动静。”老村正对孟三郎说道，然后扫了众人一眼，“诸位，请随我来吧。”随即迈着有力的步伐走出了厢房。

楚离桑走在众人后面。迈出厢房的一刻，她忍不住又回头看了床榻上的孟二郎一眼，泪水终于不可遏止地流了下来。

老村正带着众人来到祠堂后院的马厩里，拨开角落里的杂草，只见地面上露出了一块头角峥嵘的大石，上面长满了厚厚的青苔。由于马厩就建在后山下，靠着山岩，所以这块大石头看上去就跟整片山岩是一体的，众人都不明白为何上面还要覆盖杂草。

就在大伙困惑之际，老村正忽然扎了一个结实的马步，伸出双手抱住大石，开始慢慢运气，然后大喝一声，居然硬是将大石挪开了一尺有余。众人齐齐探头一看，石头后面竟然露出了一个可容一人钻入的洞口。

秘道？

这里竟然有条秘道？！

萧君默和众人顿时都惊讶得合不拢嘴。

“这条秘道连着后山的洞，中间有些地方又陡又窄，可能不太好爬，不过逃命是足够了！”老村正哈哈一笑，声音中透着些许自豪，“老朽当年修祠堂的时候，顺便挖了这条道，把它跟后山的洞打通了，本打算自己逃命用，结果几十年了都没用上，不承想今日倒派上了用场。”

“六叔，您……您到底是什么人？”萧君默终于问出了口。

众人也都把目光转向老村正。

“老朽不过是个老不中用的山野村夫罢了，还能是什么人？”老村正呵呵一笑，然后看见众人都用一种很不甘心的眼神盯着他，只好收起笑

容，重重叹了口气，“也罢，事已至此，老朽也没什么好隐瞒的了。”

老村正静默片刻，然后便缓缓地开口了。

随着他的娓娓讲述，众人眼前慢慢浮现出一个曾经叱咤风云的草莽英雄的形象，也看见了他纵横天下、跌宕起伏的传奇一生……

老村正的本名不是孙六甲，而叫蔡建德，是距夹峪沟仅数十里的牛头沟人氏，自幼习武，仗义任侠，好打抱不平，十八岁那年杀了三个鱼肉乡民的豪门恶少，遭官府通缉，被迫流落他乡。此后正逢隋末大乱，四方群雄纷起，他便与结拜兄弟、夹峪沟人孙六甲一起投奔了瓦岗寨，一同编入魏公李密麾下，与魏徵、萧鹤年成了并肩作战的同袍，也结成了生死之交。随后，蔡建德因骁勇善战而屡建奇功，官至右骁卫将军，也成了李密最信任的侍从官。

大业十三年冬，瓦岗旧主翟让与李密争权，李密动了杀机，遂设宴款待翟让。席间，蔡建德在李密授意下亲手砍杀翟让，一举巩固了李密在瓦岗的领导权。次年秋，瓦岗主力被东都隋将王世充击溃，蔡建德随李密降唐，旋即又随李密复叛，不料行至熊州附近的熊耳山时，遭唐将盛彦师伏击——李密身死，全军覆没，蔡建德负伤逃亡。数月后，蔡建德伤愈，潜入熊州行刺盛彦师，欲为李密报仇，可惜未能成功。不久，盛彦师因故被唐高祖李渊处死，蔡建德既因仇人身死而快慰，又因未能手刃仇人而引以为憾。

此后天下渐定，蔡建德因谋反和行刺两条罪名遭朝廷全力通缉，遂四处逃亡，备尝艰辛。眼看就要走投无路之时，昔日同袍魏徵和萧鹤年向他伸出了援手，劝他以已故结拜兄弟孙六甲的身份落户夹峪沟，并帮他处理了相关户籍手续。

由于蔡建德的相貌原本便与孙六甲有几分相似，且口音差不多，加之离乡多年，孙六甲的亲朋故旧又大多作古，村里的年轻一辈几乎都不认识他，自然更不会怀疑，所以蔡建德便以孙六甲的身份在夹峪沟安顿了下来。因魏徵和萧鹤年事先赠给了他一笔重金，他便用那些钱尽力帮助村里的贫困孤寡，从而赢得了村民爱戴，加上他这么多年闯荡江湖、见多识广，于是顺理成章被选为族长，不久又当上了村正。蔡建德随后便修建了孙氏祠堂，并暗中挖了这条秘道，以备不时之需。

正是因为有着如此坎坷的身世，所以当外乡人孟怀让突然入赘夹峪沟时，蔡建德便猜出他的来历定不简单，若非逃避官府追捕便是躲避仇家追杀，心中顿生同病相怜之感，所以此后多年一直在各方面照顾孟怀让一家。

三年前，蔡建德因事进京，暗中拜会了魏徵和萧鹤年，曾远远见过

萧君默一面，所以数月前，当萧君默借故来找“孙阿大”时，蔡建德一眼便认出了他，于是表面上故意跟他装疯卖傻，实际上却帮了他。此次萧君默又带着辩才等人深夜到此，他当即猜出他们遇到了麻烦，因而当金牙欲告发他们时，他便将金牙打晕并关了起来，而接下来发生的事情，便是萧君默他们都知道的了。

听完老村正的讲述，众人皆唏嘘不已，萧君默则感慨尤深。

他万万没想到，父亲虽已身故，可他当年积下的阴德却至今还在荫庇自己，并且还是在如此危急的生死关头。

“贤侄，”既然道出了真相，老村正便对萧君默改了称呼，“令尊究竟出了何事？老朽一直深感蹊跷，却又无从打问。”

萧君默简单说明了事情原委，当然隐去了与《兰亭序》有关的细节，只说父亲是因卷入夺嫡之争而遇害。老村正一脸义愤：“这李唐朝廷的人，真没一个好东西！”

孟怀让对老村正也很感激，便向他说出了自己的真实身份和来历，不过也同样隐去了天刑盟的事。老村正呵呵一笑，道：“没想到，咱们两个老家伙做了这么多年乡亲，今日才是头一遭认识。”二人相视一笑，眼中充满了同是天涯沦落人的感慨和惺惺相惜之情。

“好了，没时间叙旧了，你们赶紧走吧，外头的官兵随时会打进来。”老村正催促道，“你们先进秘道，我去叫三郎。”

“伯父，我们要是走了，您怎么办？”萧君默满脸担忧之色。

“老朽早就活得不耐烦了！”老村正爽朗一笑，“今日有这么多官兵陪老朽共赴黄泉，正是求之不得之事，老朽岂能错过？”

萧君默看着他，眼圈蓦然一红，单腿跪下，双手抱拳：“伯父大恩大德，晚辈铭感五内、没齿难忘，请受晚辈一拜！”

楚离桑方才听了老村正的故事，早已心潮澎湃，此时见他视死如归，心中更是无比感佩，也跟着萧君默跪了下去：“老英雄侠肝义胆、豪气干云，也请受小女子一拜！”

老村正一愣，旋即呵呵笑道：“你们这对金童玉女，是不是做啥事都这么鸾凤和鸣、心有灵犀啊？连下拜都要一块？”

楚离桑闻言，大为羞涩，一张粉脸当即红到了耳根。萧君默也颇觉尴尬。老村正哈哈大笑着扶起他们：“行了行了，都起来吧，老朽平生最怕受人恭维，更见不得生离死别的凄惨之状。大丈夫立世，活得英雄，

死得磊落，切莫效仿小儿女哭哭啼啼。”

“建德兄，我也早就活够本了！”孟怀让笑道，“黄泉路上，咱老哥俩做个伴吧，一路上也好有个照应。”

“孟贤弟这就没必要了，能跑一个是一个……”老村正刚开口劝他，孟三郎突然神色惊惶地跑了过来，嘴里大喊：“爹，六伯，不好了，外面聚了好多乡亲，口口声声喊你们出去，不知道要干啥……”

众人都是一惊。

孟怀让和老村正对视一眼，似乎同时意识到发生了什么。

“不好！”萧君默恍然道，“裴廷龙定是挟持了乡亲们，要迫使咱们就范。”

众人心中顿生义愤。此时此刻，断然没有舍弃村民、自顾逃命的道理，辩才当即道：“咱们都过去看看，大不了就是一死，绝不能连累乡亲们。”

近百个夹峪沟的老弱妇孺在祠堂前的麦场上跪了一片，哭喊声此起彼伏，有人叫着六叔，有人叫着阿大，还有人连声抱怨二人连累了夹峪沟。

孟大郎跪在人群前面，低垂着头，面如死灰。

在众乡亲身后约莫十丈开外的地方，一众玄甲卫手举盾牌结成了一个龟甲阵，把裴廷龙、薛安等将官护在当中。裴廷龙对老村正的冷箭依然心有余悸，所以特地命手下取出盾牌结成此阵。桓蝶衣、罗彪、红玉对此自然十分不屑，便故意站在了龟甲阵外。

龟甲阵的两翼，各站着一排弓箭手。这些人原本都被裴廷龙安排在村子的几个出口处埋伏，现在也都被调了过来。

老村正、孟怀让、萧君默、楚离桑四人悄悄摸上屋顶，伏在屋脊后观察，一看到玄甲卫挟持了这么多村民，顿时心急如焚。

“裴廷龙这个狗贼，把老弱妇孺推到前面，他自己当缩头乌龟，算什么本事！”楚离桑气得柳眉倒竖。

此时，孟怀让看见了孟大郎，顿时气不打一处来，忍不住破口大骂：“大郎，你这个逆子！为何要去告密？难道你稀罕那些钱吗？”

孟大郎一震，连忙抬起头来：“爹，爹，您听我说，孩儿不是贪图赏

钱，孩儿是怕您老被蒙在鼓里，稀里糊涂当了萧君默的从犯……”

“住口！你这个见利忘义的不孝子，老子白把你养这么大了。”

“爹，您别再犯糊涂了！裴将军说了，只要您和六伯出来自首，他就既往不咎，放过咱们夹峪沟的人，否则的话……”孟大郎话没说完，一支利箭突然射来，嗖地一下扎进他面前的土里，箭尾的羽杆犹自嗡嗡作响。

孟大郎吓得跳了起来，连退了几步。

“孙阿大！”村民中忽然站出一个老妇，指着屋顶大骂，“你这个杀千刀的外乡人、祸害人的扫把星，快滚出来跟官兵投降，要不咱全村的人都要被你害死了！”

孟怀让一箭射出后，正欲抽箭再射，闻听此言，顿时泄了气，手无力地垂落下来。

“孟贤弟，今日咱们不现身，看来是说不过去了。”老村正苦笑道。

“伯父，孟先生，裴廷龙真正要抓的人是我，要自首也该我去。”萧君默从容道，“你们保护辩才法师走吧，我来拖住他们。”

“我也留下！”楚离桑脱口而出，说完才想起老村正方才那个“金童玉女、鸾凤和鸣”的说法，脸颊不禁又微微一红。

“你俩就别再犯傻了。”老村正叹道，“现在多耽误一刻，大伙就多一分危险，到头来谁也走不脱……”

话音未落，裴廷龙的声音便远远传了过来：“孙六甲和孙阿大听着，本官的耐心是有限的，再给你们一炷香时间，如若再不出来，夹峪沟就大祸临头了！到时候男人们都发配充军，剩下这帮老弱妇孺怎么活？你们替乡亲们想过没有？”

众村民闻听此言，更是哭天抢地了起来，一时间哭号咒骂之声不绝于耳。

孟怀让低垂着头，又愧又恨，猛地一拳砸在瓦片上，居然把屋顶砸了一个窟窿。

“萧郎！”老村正直视着萧君默，口气变得十分严厉，“毒蛇螫手，壮士断腕！男儿行事，理当有此气魄，似你这般妇人之仁、优柔寡断，能成什么大事！今日你若逃生，日后还能替老朽和孟贤弟报仇，何苦在这儿枉送了性命？你现在争着去自首，便自以为是侠义吗？不是，这叫愚

蠢，愚蠢透顶！”

萧君默一听，顿时心乱如麻，张着嘴说不出话。

老村正二话不说，一把拉起他的手，另一手又拉过楚离桑，对孟怀让道：“贤弟，你在此稍候片刻，老哥我去去就来。”说完，不由分说地拽起二人，纵身从屋顶上跃下，然后叫上辩才、米满仓和孟三郎，一口气跑回了秘道口。

方才外面的情形，辩才等人也都清楚了，知道现在已别无他法，就算留下来也只能白白送死，毫无意义。

“三郎，”老村正对孟三郎正色道，“咱这片你熟，就由你来带路，一定要把萧郎他们安全带出去。”

孟三郎赶紧点头，然后弱弱问道：“六伯，那……那我爹咋办？”

“你爹跟我一样，现在都已经是死人了！”老村正突然发狠，声音就像在咆哮，“明年今天就是我们的忌日，到时候给你爹立个牌位上炷香，你小子就算尽孝了，滚吧！”说着不等孟三郎答言，拽起衣领就把他塞进了洞口，然后对萧君默等人大喊：“都愣着干吗，全都给我滚！”

米满仓吓得浑身哆嗦，慌忙抱紧包裹，低头爬了进去。辩才和楚离桑神情肃然，俯身对老村正深鞠一躬，也一前一后地进了洞。最后，萧君默看着老村正，强忍着眼眶中的泪水，只说了一句：“伯父，来生再见！”

“一言为定！”老村正大声说着，一把将他推进了秘道。

萧君默在洞中只爬出两步，便听身后轰然一响，眼前顿时陷入一片黑暗。

泪水顺着他的脸颊无声滑落。

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在这个伸手不见五指的地方，一个男人的悲伤无人得见，唯天地可知。

萧君默知道，随着那块大石头在身后堵上，蔡建德、孟怀让这两位父执辈的义士，便要为了保护他们四人而慷慨赴死了。在踏上逃亡之路前，尽管萧君默自认为已经做了万全的准备，包括自己随时赴死的心理准备，可还是没料到会把这么多原本毫不相干的人扯进来，并且令他们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这一刻，萧君默感觉心上犹如压了一块巨石。

他过去一直以为，人生在世，最难面对的一件事情无非就是自己的死亡，可现在他却发现，比自己的死更难面对的，是别人为你去死。这是一笔无法偿还的债务，是用你自己的死也无法抵消的亏欠。

从小，萧君默便是一个早慧的孩子，而早慧的原因之一，便是他过早地思考了死亡这件严肃的事情。那是贞观二年一个滴水成冰的冬日，纷纷扬扬的大雪从苍旻深处不断飘落下来，几乎把整座长安城都覆盖掉了。那时候萧君默才七八岁，吵着让父亲带他到城外去看雪景。父亲拗不过，便答应了。

那一天，萧君默在大雪茫茫的白鹿原上满地打滚，欢快的笑声在雪地上传出很远，直到一大片冻僵的尸体蓦然扑入眼帘的时候，他的笑声才戛然而止。一眼看见那么多死人，他吓坏了，赶紧躲到了父亲身后。他问父亲，那儿怎么有那么多死人。父亲长叹一声，说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萧君默没听懂。父亲又说，那是远近四方遭了雪灾的百姓，想逃进长安城找一口吃的，却连走到城头的力气都没了，只能饿死或冻死在半途。

那是萧君默有生以来第一次目击如此大规模的死亡，那些尸体深深刺痛了他的眼睛，也在许多日子以后触发了他的思考。

这事朝廷不管吗？萧君默似懂非懂地问。

朝廷也在管，奈何管不过来啊！父亲说，长安城再大，也装不下从四面八方拥来的数十万计的灾民。朝廷头些日子还大开城门，后来就一扇接一扇地关上了；圣上一开始每天都在朝会上说赈灾的事，后来却连统计死亡人数的奏章都不敢看了。

救不了百姓的朝廷，要它何用？萧君默说。那时候他已经开蒙读书了，也模模糊糊懂得一些经世济民的道理。

父亲苦笑了一下，摸着他的头说，是啊孩子，你这话问得好啊！爹忝为朝廷命官，看着这么多百姓饿毙冻僵却束手无策，爹问心有愧啊！爹这颗心就像压了块大石头，连喘气都艰难……

萧君默没听父亲讲完，就拉着他的手朝那些死人跑去。父亲问他做什么。萧君默说您救不了他们，至少该把他们埋了。父亲哭笑不得，说这么大的雪，老天自会埋了他们。萧君默却说这不一样，老天埋是老天的事，咱埋是咱的事。

父亲拗不过，只好跟他一块挖雪埋尸。可萧君默没埋几个便累坏了，躺在雪地上呼呼喘气。父亲拍了拍他红扑扑的小脸蛋，一脸苦笑说，傻孩子，这么多人你埋得完吗？

萧君默眨巴着眼睛望着灰沉沉的天空说，爹，以后我要是当了朝廷命官，一定不让百姓饿死冻死。

父亲先是一怔，紧接着便欣慰地笑了，说，好孩子，有志气，你将来做了官，一定要替爹还债。

还债？萧君默不解。

是的，帮爹还良心债。父亲说，爹做官救不了百姓，你以后做官，就要多救一些百姓，这样就帮爹还了债了。

那要是孩儿太笨，将来做不了官呢？萧君默又问。

父亲说，不做官也可以做好事，也可以救人，只要你存着这颗心。

从那一天起，萧君默便深深记住了这句话：做不做官是不要紧的，最要紧的是存一颗做好事的心、救人的心……

是的，救人，唯有去救更多的人，才能偿还对蔡建德、孟怀让的亏欠。

此刻，地道的前方隐约露出了一线光明。

萧君默知道，尽管外面依旧是那个充满了阴谋、杀戮和死亡的世界，可同时也是一个等待着他去救人的世界。

这个初夏的黄昏，残阳如血，染红了西边天际，也染红了夹峪沟的麦场。

老村正和孟怀让现身之前，向裴廷龙提了个条件，让他先把村民们放了。裴廷龙知道目的已经达到，便放走了那些老弱妇孺。然后，老村正和孟怀让就像两只白色的大鸟从祠堂屋脊上飞了下来。落地的瞬间，老村正的龙头拐杖便爆开了一名甲士的头颅，孟怀让的陌刀也割开了另一名甲士的喉咙，于是一朵血花便像鲜花一样迎空绽放，一串血点恰如雨点一般洒向大地。裴廷龙躲在龟甲阵中，声嘶力竭地喊了一声“杀无赦”，然后众甲士便疯狂地扑了上来。

孟大郎至此才意识到，父亲和老村正是不可能放弃抵抗的，而姓裴的狗官也不可能真正赦免他们。孟大郎为自己觉醒得这么晚而深感悲哀。他努力想让父亲相信，他告发萧君默并不是贪图钱财，而真的只是因为害怕承担窝藏钦犯的罪名。可父亲并不相信，所以孟大郎决定，到黄泉路上再慢慢跟他老人家解释。于是孟大郎便赤手空拳地冲向了玄甲卫，然后一道刀光闪过，他的头颅飞向了半空，身体却诡异地往前又跑了几步才扑倒在地。

老村正和孟怀让发出两声响彻云霄的怒吼。在吼声刚刚抵达众甲士的耳膜时，龙头拐杖和陌刀便已双双而至。龟甲阵两翼的弓手试图捕捉这两名凶犯的身影，可纠缠不清的混战局面却令他们无的放矢。随后，空中的血花一朵接一朵地绽放开来，干涸的土地贪婪地吸吮着飞溅而下的串串血点。决然赴死的老村正和孟怀让就像阎王派来的两名使者，径直热烈而冷酷地宣告着生命的脆弱与无常。

两个凶神好几次试图攻击龟甲阵背后的裴廷龙，却都被铜墙铁壁般的盾牌挡回去了。裴廷龙听见他们的武器撞击在盾牌上发出咚咚闷响，一度觉得自己的心脏仿佛要从胸腔中迸裂而出。

桓蝶衣、罗彪和红玉自始至终一直站在一旁观战，起先是不愿与二人为敌，毕竟他们是萧君默的朋友，可很快就变成了不敢，因为这两尊凶神的战斗力实在骇人。光是站在七八丈外感受二人的杀气，他们就觉得惊心动魄了，更别说要冲上去跟二人交手。

当二十几名玄甲卫先后横尸麦场，老村正和孟怀让共同演绎的这场狂欢终于接近了尾声——他们自己也已伤痕累累，体力也随着鲜血渐渐流失。龟甲阵两翼的弓手不失时机地射出了在弓弦上等待已久的利箭，很快就把这两尊凶神射成了两只刺猬。

老村正和孟怀让仰天狂笑。

最后倒下去之前，老村正狂吼了一句：“爷爷我不是孙六甲，我叫蔡建德！”孟怀让也吼了一句：“老子我不是孙阿大，我叫孟怀让！”

裴廷龙透过龟甲阵的缝隙莫名其妙地看着他们，想不通这两个疯子临死前狂喊两个陌生的名字到底有何意义。直到老村正和孟怀让的尸体在地上躺了好一会儿，裴廷龙才下令对祠堂发起进攻。

众甲士冲进了祠堂，在正堂左侧厢房发现了孟二郎僵硬而冰冷的尸体，在右侧厢房发现了被捆成一只粽子的金牙，除此之外连个鬼影都没有。裴廷龙气急败坏，下令掘地三尺也要找出萧君默和辩才。

掘地三尺是不可能的，不过玄甲卫的确搜遍了祠堂里里外外的每一寸土地。当夜色彻底笼罩了夹峪沟，几名甲士才掌着灯笼在马厩的角落里发现了异常。随后，七八个甲士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将那块大石头挪开了少许。裴廷龙闻讯赶到，盯着那个黑黢黢的洞口，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桓蝶衣、罗彪、红玉站在他身后，惊愕的表情也与裴廷龙如出一辙。

亥时时分，崔县令慌里慌张地跑来向裴廷龙禀报，说他的一队手下在东南方的山岭上被杀了，唯一的幸存者坚称在那里遭遇了萧君默等人。裴廷龙阴沉着脸听他说完，才轻轻地爆了一句粗口："怎么到现在才来禀报？"

崔县令对于裴廷龙的粗口不太适应，愣了一愣才道："卑职一直按计划在原定地点埋伏，可等到天色擦黑也没半点动静，只好叫手下归队。后来发现有一队迟迟不归，便派人去找，这才知道出事了……"

"你的手下说没说萧君默往哪个方向跑了？"

"说了，说是西南方向。卑职以为那小子说胡话，可他坚持说自己没看错。"

"西南方向？"裴廷龙蹙紧了眉头，"你的人是在哪里遇袭的？"

"在北渠铺附近。"

裴廷龙思忖着，命副手薛安取来地图。二人研究片刻，薛安诧异道："从北渠铺往西南是石门山，石门山两边是库谷关和大昌关，难道……咱们之前的判断错了？他们没打算走武关，也没打算下荆楚？"

裴廷龙盯着地图，沉吟良久，缓缓道："不，咱们的判断没错。依我看，他们定是打算取道石门山，从丰阳县沿祚水、洵水南下，往东迂回至洵阳县，再沿汉水东下。所以，他们的目标仍然是荆楚，只是绕了一个大圈，避开了武关。"

薛安恍然。

"传我命令，库谷、大昌二关即刻加强防守，派出巡逻队搜索附近山林，发现任何可疑对象立刻逮捕，胆敢抗拒者，格杀勿论！"

"是！"薛安回头要去传令。

"等等……"裴廷龙抬起头来，"不必传了，集合队伍，我们连夜赶过去。"

一大队黑甲在夜色中急速奔驰。

裴廷龙一马当先，手上的鞭子疯狂地抽打着马臀。

有生以来，他还从没感受过像今天这样强烈的挫败和耻辱。这两种情绪对他而言太陌生了，而正是这种陌生加剧了他的痛感。

姨父长孙无忌曾对他说过，世家子弟入仕为官，不管哪方面都比寒门子弟有优势，唯独有一点远远不如。

裴廷龙很好奇，问到底是哪一点。

长孙无忌说：韧性。世家子弟从小养尊处优，凡事顺风顺水，往往养成骄矜自负之习，一旦时运不济、遭遇挫折，便很容易一蹶不振，说白了便是三个字：输不起。裴郎应知，这世上的成大事者，都有一个共性，便是输得起——输了再来，最后便赢了。老夫这话虽然不一定中听，但却是肺腑之言，万望裴郎切记！

裴廷龙记得当时听见这些话，便在心里笑长孙无忌迂腐刻板。类似这种戒骄戒躁、百折不挠的老生常谈，他从六岁开蒙读书的时候就懂了，何须你长孙相公耳提面命？

然而此刻，裴廷龙却发自内心地感激姨父，倘若不是他老早便给自己敲了警钟，遇上今天这么大的挫败，自己很可能便丧失勇气和自信了。

黑夜沉沉，群山莽莽，裴廷龙不知道萧君默逃向了何方，但是他已经知道：经受挫折是人生的题中之义，也是每个世家子弟必修的一课。所以，此刻的裴廷龙已决定要做一个输得起的人，不管要跟萧君默较量到什么时候，他都乐意奉陪到底。

萧君默，从现在起，我裴廷龙就是你的梦魇。

我会一直追逐你，缠绕你，直到你窒息的那一刻！

兰亭序

长安安邑坊，醉太平酒楼。

二楼的雅间内，李恪正与孙伯元低声交谈。

“孙先生，听说这些年，你的盐业生意做得还不错？”李恪问，眉宇间似乎隐含着什么。

“还凑合吧，养活一些弟兄是够了。”孙伯元笑道，“不过也多亏了敬德兄帮我上下疏通，否则三郎也知道，底下那帮当官的，个个狮子大开口，赚得再多也喂不饱他们。”

李恪思忖着，欲言又止。

孙伯元注意到了他的神色：“三郎是不是有什么话想说？”

李恪看着他：“孙先生，请恕我问一个煞风景的问题，假如有一天，你的盐业生意做不下去了，底下会有多少弟兄没有活路？”

孙伯元一怔：“这个……少说也有个三四千的。”

“这么多？”李恪有些意外，“要养活这么多人，殊非易事啊！”

“可不是嘛。”孙伯元苦笑，“外人看我家大业大，总以为我风光十足，岂知这偌大一份家业，操持起来是何等劳神费力！光是这么多弟兄和他们的家人张口吃饭，就够我愁白头发了。平常风调雨顺还好，若是碰上流年不利，一年翻个几条船，几千石盐一下化为乌有，还有几十号弟兄说没就没了。我这边张罗着调货、堵窟窿都还是小事，问题是那么多弟兄的家人，上有老下有小的，我得帮老的送终，把小的养大成人，这里里外外上上下下的事情，也不知要费多少心思……”说着说着，孙伯元已经红了眼眶。

李恪不觉也有些伤感，轻叹了一声。

都说家家有本难念的经，确是至理。别说像孙伯元这种没有身份地位的商人，就是自己身为皇子、父皇身为天子，不也得天天操心劳神、忧思满腹吗？有时候想起来，还真不如当个平头百姓省心。想到这里，李恪蓦然又想起了萧君默。他记得有次跟这小子聊天，聊着聊着就说到将来的打算上。李恪说身为男儿，就是要建立一番功业，才对得起这七尺之躯。萧君默却说，人活着就图个心安理得，仰不愧天，俯不怍人，凡事对得起良心就行了，至于功业，随缘即可，没必要太过执着。

李恪笑他胸无大志，不如别干玄甲卫了，去做个田舍夫便罢，每天面朝黄土背朝天，老婆孩子热炕头，多自在！

萧君默笑，说这也不好说，指不定哪天机缘成熟，我就当田舍夫去了。

一想到这小子现在亡命天涯、生死未卜，连做一个田舍夫亦不可得，李恪便不免黯然神伤。

“三郎，三郎……”孙伯元看他愣愣出神，忍不住连声呼唤。

李恪回过神来，歉然一笑：“孙先生，如你方才所说，盐业生意虽然利润还不错，但是风险也不小。不知先生有没有考虑过，把盐业这块慢慢收掉，让手下兄弟转到别的行当？”

“这么大一摊子，转行谈何容易？”孙伯元叹道，“再说了，这世上的营生，哪行哪业没有风险？只要最后的收益大过风险，就还是值得干的。”

李恪有些急了，差一点就跟他吐露了实情——昨天他刚从李道宗那儿听到风声，得知朝廷很快会出手打压江左士族，而这些士族手上庞大的产业，无疑是首当其冲的打击目标。

“先生，你还是听我一句劝吧，最好赶紧物色下家，尽快把手头的盐业生意都盘出去。”

孙伯元这才意识到不对劲，眉头一皱：“三郎，到底出了什么事，您能否直言相告？”

“你还是别问了，只需照我的话去做，赶紧着手，越快越好！”

孙伯元见他不肯明说，只好作罢。

“姚兴的事情，查得如何了？”李恪转移了话题。

“三郎放心，人都撒出去了，相信这一两天就会有消息。”孙伯元

道。

“这几天我一直在想，姚兴此人若还敢在长安活动，必定已经易容了，否则也不至于这么长时间，官府始终查不到他的踪迹。”

“在下的想法跟三郎一样，所以，我没让手下直接追查姚兴，而是从他的关系入手。”

“关系？”李恪有些不解，“据我所知，姚兴犯的是谋反罪，本应被诛三族，后来虽逢朝廷大赦，其妻儿老小侥幸逃过一死，但也已尽数流放岭南，他在长安还能有什么关系？就算还有些故交旧友，他也断断不敢来往吧？”

“一般的关系他自然不会来往，在下指的，是特殊关系。”

“特殊关系？”李恪来了兴趣，“比如什么？”

孙伯元别有意味地一笑：“比如，姘头。”

李恪不禁哑然失笑。

这就是江湖人物，查案路数果然与官府截然不同！李恪想着什么，正待再问，外面忽然响起了有节奏的敲门声。二人的神色同时一凛。

“流风拂枉渚。”外面的敲门者轻声吟道。

孙伯元的神色缓下来，淡淡回道：“停云荫九皋。”

这是九皋舵的联络暗号，出自东晋名士孙绰在兰亭会上所作的一首五言诗。听到暗号对上，李恪的神色也放松下来。外面的人推门进来，是孙伯元的族弟、九皋舵副手孙朴，四十多岁，看上去精明强干。

“属下见过先生，见过三郎。”孙朴躬身行礼。

“说吧，是不是查到什么了？”孙伯元看他的神色，便知道肯定有眉目了。

“回先生，已经查清了，姚兴的姘头叫郭艳，是个寡妇，住在城南通轨坊西北隅的桃花巷中。据弟兄们摸到的情况，姚兴五天前去过一次，想必这几日还会去。”

孙伯元和李恪闻言，不禁相视一笑。

“谢先生，我刚得到消息，朝廷打算对你们这些老牌士族动手了！”

东宫丽正殿书房中，李承乾压低声音对谢绍宗道。

“动手？”谢绍宗微微一惊，对这个突如其来的消息显然有些猝不及防，“敢问殿下，具体是何情由？”

“前些天，父皇突然召集了几个宰相密议，主要议题便是以你们王、谢为主的江左士族。据我所知，父皇现在是急于挖出你们天刑盟，却因辩才逃脱断了线索，所以才想拿你们江左士族开刀，迫使你们现身。”

谢绍宗听明白了，脸色却反而比方才沉静了许多：“那殿下知不知道，圣上和朝廷打算采取哪些举措？”

“据侯君集说，朝廷打算以维护公平、公正为由，严查近年入仕的士族子弟，若涉嫌请托钻营者，便予以贬谪黜落；今后科考及诠选等事，亦复从严审查遴选。先生想必也看出来了，朝廷是想以此为幌子，把你们江左士族的子弟都从官场清理出去，一来是削弱士族的势力，二来是希望当中有天刑盟的人沉不住气，自己跳出来。”

谢绍宗拈须而笑：“为了追查天刑盟，圣上和朝廷也算是煞费苦心了。”

李承乾见他表情如此轻松，有些诧异：“先生难道一点都不担心吗？”

“不瞒殿下，我谢氏一族虽然有不少子弟入仕，但在下这一支，已多年未有人涉足官场，都只是平头百姓、一介布衣，所以殿下不必多虑。”

“如此甚好。”李承乾松了口气。原本他还担心，如果谢绍宗的子弟被牵扯进去，自己少不了还得出面为他奔走，这样就极易引发父皇猜忌。

“殿下，”谢绍宗思忖着，“除了从仕途方面阻断江左士族的上升之阶，朝廷还有没有别的打压之策？”

“这个目前还不太清楚，我正让汉王和侯君集他们打听着呢。一有消息，我会随时告知你。”

“多谢殿下！”谢绍宗感激地拱拱手。

“跟我就不必见外了。”李承乾说着，忽然想到什么，“对了，听说你的宅子里，立着一尊谢安的铜像？”

谢绍宗在长安永嘉坊有一座大宅，正堂前的庭院中央的确立有一尊谢安的铜像。铜像高约一丈，衣袂飘然，栩栩如生，造价相当高昂。这

样的铜像别说一般人造不起，就是豪富之家也未必舍得花这个钱。可谢绍宗不一样，因为他本身就是个大铜矿主，在天下各道经营着十几座铜山，而且他对先祖谢安异常崇拜，自然是不惜血本。现在忽然听太子提起这个，谢绍宗顿时有种不好的预感：“回殿下，确有此事，您的意思是……”

“如今父皇和朝廷一心打压士族后人，你们王、谢两家可谓首当其冲。”李承乾眉头微蹙，“你在家里放着那么大一尊谢安铜像，恐怕……”

谢绍宗恍然，顿时脸色一紧。

虽说作为谢安的后人，本身并不算罪过，但他的真实身份毕竟是天刑盟羲唐舵舵主，在朝廷准备全力打压江左士族的这个节骨眼上，他在自家宅院里摆着那么一尊威风凛凛的谢安铜像，肯定会引起朝廷的注意，弄不好就会惹祸上身、自取其咎。

谢绍宗略为沉吟，道：“我明白殿下的意思了，明日我便命人把铜像搬走。”

“搬走？往哪儿搬？”

“自然是搬回在下的老家越州了。”话一出口，谢绍宗便感觉不妥了。要把体积那么大的东西运出城，城门吏必定检查，到时候一看是谢安铜像，岂不是不打自招，主动承认自己是谢安后人？

李承乾看出了他的犹豫，所以也不催他，等着让他自己再想个办法。

片刻后，谢绍宗叹了口气：“搬回去估计也不妥，要不，我腾几间大屋子，先把铜像藏匿起来？”

李承乾仍旧皱着眉头：“这倒也是个办法，不过……终非长久之计。贵府上上下下的人也不少，万一有人说漏了嘴，让朝廷知道，你想想，朝廷会不会认为你欲盖弥彰呢？”

谢绍宗大为无奈，沉吟半晌，心里忽然闪过一个念头，但是这个念头却连他自己都无法接受，于是嘴唇动了动，却什么都没说。

“谢先生，我知道这事你挺为难。”李承乾选择着措辞，“可是眼下的形势这么紧张，在我看来，凡事都必须小心谨慎，容不得半点闪失，更不能因小失大。”

“殿下所言甚是。”谢绍宗苦笑了一下，“请殿下放心，我一定想一个万全之策，妥善解决此事，不让它影响大局。”

“这就好。”李承乾一笑，“而且，要尽快。”

“在下明白。”

“还有件事，你上次提到的那个苏锦瑟，最近有何动向？”

“我的人一直在魏王府附近盯着，奇怪的是，这么多天了，苏锦瑟一直没有露面。我怀疑，她最近可能没住在魏王府。”

“不在魏王府？那她能在哪儿？”

“据我所知，这个苏锦瑟虽不是王弘义亲生，却对他颇为孝顺。所以，不排除她为了照料养父的生活起居，跟王弘义住在一起。”

“那你能不能查到王弘义的住所？”

谢绍宗摇摇头：“不大可能。王弘义混迹江湖多年，老谋深算，除了他身边最亲近的人，恐怕没人知道他躲在哪里。”

“这么说，咱们岂不是一点办法都没有了？”

“也不至于。即使苏锦瑟暂时不住魏王府，可她总是会过去的，只要我的人守在那儿，迟早会发现她。”

李承乾蹙眉思索：“我在想，魏王会不会给了她腰牌或者夜行公函之类的，让她在夜禁期间可自由往来。倘若如此，你的人便无论如何发现不了她。”

谢绍宗想了一下：“对，也有这个可能。不过，我相信她不会总在夜里活动的。”

“上回咱们没聊仔细，我现在想知道……”李承乾忽然看着谢绍宗，“一旦发现她，你打算怎么做？”

“最好的办法是盯梢，看看她去什么地方，跟什么人接触，做什么事情。这样的话，有助于摸清王弘义的底细，甚至有可能掌握他的机密……”

“何必这么麻烦呢？”李承乾打断他，不以为然道，“依我看，与其跟踪她，不如直接把她绑了。只要她把冥藏和魏王供出来，咱们不就能把他们一网打尽了吗？”

谢绍宗笑了笑：“殿下有所不知，这个苏锦瑟是王弘义亲手调教的，绝非一般的弱女子，倘若抓了她，她却抵死不招，那怎么办？那咱们岂

不是把好好的一盘活棋给下死了？”

李承乾想想也有道理，便道：“也罢，具体的事情你去办，我就不掺和了，不过我还是想提醒先生一句，咱们的头号目标是魏王，你可别认错了靶子。”

谢绍宗听出了弦外之音，不禁暗暗佩服太子的敏锐。

事实上，他之所以不直接绑架苏锦瑟，除了上述原因外，很重要的一点，便是他有自己的小算盘。羲唐舵是天刑盟中除了冥藏主舵外最大的一个分舵，作为羲唐舵主和谢安后人，谢绍宗其实跟王弘义一样，都有控制天刑盟的野心，所以两人很早便开始了暗中角斗。此次王弘义潜入长安，谢绍宗很清楚，他除了辅佐魏王夺嫡篡位之外，一定还有自己的图谋，因此谢绍宗便打算通过苏锦瑟摸清王弘义的更多底牌，以便在最后的对决到来时，能够将王弘义和他的整个冥藏舵全部铲除。换言之，谢绍宗暂时不动苏锦瑟，就是想放长线钓大鱼。从这个意义上说，他和太子的目标并不全然一致。

由于确实存在这样的小算盘，所以太子的这句话便显得十分犀利了。

当然，作为一个纵横江湖多年的人，谢绍宗绝不会这么轻易乱了方寸。他呵呵一笑，从容道：“殿下所言极是，魏王自然是咱们的头号目标，对此谢某绝无异议！只是殿下想过没有，如今王弘义已然与魏王绑在一起，而且他的手下遍布朝野，咱们不动魏王则已，若要动，就必须有十足的把握把王弘义和他的冥藏舵一举铲除！否则的话，就有可能打蛇不死，反被蛇咬。换句话说，咱们现在跟魏王、冥藏下的是一盘大棋，在这个棋盘上，要吃掉苏锦瑟这一子并不难，难的是怎么利用这颗棋子一举奠定胜局，不让对手有任何翻盘的机会。殿下说，是不是这个道理？”

“理固然是这么个理，”李承乾摸了摸眉毛，轻轻一笑，“我只是担心先生想得太多，让煮熟的鸭子飞了。”

“鸭子要是真熟了，它就飞不了。”谢绍宗也笑道，“能飞的，恰恰是本来就没煮熟。”

“但愿你是对的。”李承乾淡淡道。

正如李承乾所料，苏锦瑟的确都是在夜禁期间往来于魏王府和青龙坊，而且手上有魏王给她的夜行公函。

昨夜，苏锦瑟便悄悄回到了魏王府。这天一大早，她便乘着马车从

西边的小门出来，带着随从径直往东边行去。

她此行的目标是平康坊的夜阑轩，任务便是寻找徐婉娘。

夜阑轩前后两进，楼高三层，建筑规模并不小，内部装潢也相当考究，足以想见昔日的气派与奢华，可如今却已露出萧条破败之相。从迈下马车的那一刻，苏锦瑟便注意到夜阑轩的匾额金漆剥落、笔画缺失，变成了“夜阑干”；走进大门，一股陈年霉味的气息扑面而来，令人几欲作呕；楼梯一踏上去便吱呀作响，有几级踏步甚至凹陷开裂，让人走得胆战心惊；走廊两侧的雅间门口，照例站着一些浓妆艳抹的女人，可脸上的脂粉却很廉价。

这样的青楼，自然招徕不了有头有脸的客人，只有一些市井中的泼皮无赖和闲汉酒鬼在此厮混。苏锦瑟一路走过来，尽管头戴帷帽、面遮轻纱，可这些登徒子还是个个色眼迷离地盯着她。若不是看她身后跟着一群人高马大的随从，他们肯定就涎着脸上来纠缠了。

夜阑轩的老鸨四十多岁，名叫秀姑，扁平脸，细长眼，哈欠连天，一副没睡醒的样子。苏锦瑟用一吊铜钱才让她把眼睛睁开了一些。

一听苏锦瑟道明来意，秀姑抠了抠眼屎，又打了一个长长的哈欠，才斜着眼道：“二十多年前的事？你没开玩笑吧？那么老的皇历，谁记得住啊！”

苏锦瑟又命随从取出一吊钱，扔在案上，以帮助她恢复记忆。

秀姑的眼睛终于有了点光彩：“徐婉娘？这名字是有点印象，容我想想……哦，想起来了，是有这么个人，年纪跟我差不多，挺标致一人，能唱又能跳，就是有点臭美，心高气傲的，后来就走了。”

“那你知道她现在在哪儿吗？”

“这我咋知道？多少年的事了，说不定人早死了！”

苏锦瑟心里一沉，便换了个问题：“你当年跟徐婉娘是姐妹吧？”她看这个秀姑也不过四十多岁，那当年顶多也就二十出头，自然不会是鸨母。

“算是吧。”秀姑点点头，“不过，我跟她不熟。”

“她是什么时候离开夜阑轩的？是有人帮她赎了身吗？”

“我说姑娘，你到底是什么人？”秀姑上下打量着她，“你打听徐婉娘做什么？听你这问话的口气，怎么跟官府查案似的？”

“我是什么人？”苏锦瑟一笑，“很简单，我就是个花钱买消息的人。”说着给了随从一个眼色，旋即又有一吊铜钱扔到了案上。“你要是知道什么消息，就卖给我；若不知道，我就上别处去买。公平交易，你情我愿，不是吗？”

苏锦瑟笑吟吟地看着秀姑。

“这么说倒也公平。”秀姑撇撇嘴，“如果我没有记错，她应该是武德四年离开的。”

“武德四年？那就是二十一年前了？”

“对。”

“是什么人帮她赎的身？”

“自然是相好的呗。”秀姑笑。

“我知道是相好的。”苏锦瑟盯着她，“我问的是，这个相好的是个什么样的人？”

“那当然是有钱人！”秀姑又捂着嘴笑。

苏锦瑟冷笑了一下，又给了随从一个眼色。随从当即走过来，从案上拎起了一吊铜钱，作势要揣回随身携带的一只牛皮袋里。那只口袋沉甸甸的，里头显然装着不少钱。

“哎哎，你这是干啥？”秀姑一看就急了，“你不是要买消息吗？咋又拿回去了？”

“对，我买的是消息，不是你的狗屁玩笑！”苏锦瑟阴沉着脸，加重了语气，“从现在起，你有一说一，有二说二，别跟我打马虎眼！听清了吗？”

秀姑慌忙赔笑：“是是是，姑娘说的是，我这玩笑开得不是时候。不过说实话，我真不知道徐婉娘相好的是谁，只知道是个富家公子，神秘得很，每回都是派一辆马车来，把人接了就走，第二天再把人送回来。没人见过他的长相，也不知他是干啥的，更不知道他姓甚名谁。”

苏锦瑟又看了她一会儿，知道她没有撒谎：“既然你不认识此人，那麻烦你把你们东家找来，我来跟他谈。”

“找我们东家没用，你得去找当年的东家。”

苏锦瑟一怔："当年的东家跟现在的东家不是一个人吗？"

秀姑摇摇头："我们东家是十年前才盘下这儿的。"

"那当年的东家是谁？现在在哪儿？"

秀姑嘿嘿一笑，眼睛滴溜溜地盯着随从手里的钱袋。随从看向苏锦瑟，得到示意后又从袋中取出一吊，跟方才那吊一起扔在了案上。

"是个波斯人，叫……叫莫哈迪。"秀姑努力回忆着，"当年也是家大业大，不但在平康坊开了好几家青楼，在西市也做着大买卖，后来不知怎么就败落了，才把产业都盘了出去。想当年，这家伙可是挥金如土啊……"

"别扯太远，就说现在。"

"现在嘛，我就不是太清楚了，应该还是在西市，做啥营生就不知道了。"

"据我所知，在西市的胡人里面，叫莫哈迪的，没有一千也有八百，你让我上哪儿去找？"苏锦瑟口气很冷。

秀姑一怔，下意识捂住了案上的四吊钱："你容我想想，容我再仔细想想。"

"不急，慢慢想。"苏锦瑟换了个姿势坐着，"本姑娘有的是时间。"

秀姑皱着眉头想了片刻，忽然一拍额头："对了，我想起来了，这莫哈迪是信拜火教的，他有个女儿，从小就天赋异禀，好像能通神什么的，所以小小年纪就当上了他们神庙里头的祭……祭什么来着？"

"祭司。"苏锦瑟接言。

"对，祭司。你们去神庙找他女儿，一准能找到莫哈迪。"

拜火教又称祆教，是波斯国教，约在北魏年间由西域传入中原，如今在长安建有四座祆教神庙，称为祆祠。苏锦瑟在栖凰阁跟波斯人打过交道，对此略有所知。虽然这条线索有点绕远了，但至少是一个明确的调查方向。

"莫哈迪的女儿叫什么？"

"叫……叫黛丽丝。"

苏锦瑟知道秀姑所知有限，再问也问不出什么，便起身告辞，临走前又给了她一吊钱。秀姑乐得合不拢嘴，很殷勤地亲自把她送到了门口。

目送着苏锦瑟一行远去，秀姑的笑容瞬间消失，一双细眼泛出若有所思的光芒。片刻后，秀姑转过身来，正要抬腿进门，嘴巴突然被一双大手从后面捂住，然后就被拖进了一旁的小巷之中。

“别喊，否则就杀了你！”一个大汉把她死死抵在墙上，另一人站在巷口把风。

秀姑嘴被捂着，只好拼命点头。

大汉慢慢松开了手。秀姑大口喘气，直翻白眼：“敢问两……两位好汉，是劫财还是劫色？”

大汉一怔，忍不住和同伴对视一眼，咧嘴笑了：“你有色让我们劫吗？劫你的色，老子岂不是做亏本生意？”

秀姑嘿嘿笑着：“好汉真有眼力！不过你也该看得出来，老身不但无色，而且无财啊！”

“少跟老子叽叽歪歪！我只问你一句话，方才那女子找你何事？”

秀姑有些意外，眼睛滴溜溜一转：“女子？那女子也是出来卖的，想来老身这儿混口饭吃……”

“放屁！”大汉使劲扼住她的脖子，“别以为我不知道，那女子拔根毛都比你胳膊粗，你糊弄谁呢？快说实话，否则老子把你扒光了扔大街上去！”

“好汉松手，我说我说！”秀姑重重地咳了几下，“那女子，是来打听一个叫莫哈迪的波斯人。”

“莫哈迪？莫哈迪是谁？”

“以前夜阑轩的东家，十年前就走了。”

“那女子找他做甚？”

“这我咋知道？要我说，不是讨债便是寻仇呗。”

大汉正狐疑间，巷口把风的那个回头道：“快点，有人来了。”大汉想了想，松开了秀姑：“你要是敢撒谎，当心老子回头找你算账！”说完

便跟另外那人快步跑出了巷子。

“呸，吓唬谁呢？”秀姑整了整衣领，往地上吐了口唾沫，“老娘出来混的时候，你小子还穿开裆裤呢！”

谢绍宗昨晚一夜都没睡好，今天一早便找来了本舵的几名工匠，商议处理铜像之策。可众人商讨了半天，眼看都快午时了，还是想不出一个最妥善的办法。

谢绍宗不禁在心里发出了一声长叹。

从小到大，先祖谢安一直是他最崇拜的人。遥想那内忧外患、偏安江左的东晋时代，原本高卧东山、志在林泉的谢安受命于危难之际，辅佐幼主，尽心王室，选贤任能，安定内外，先是挫败了权臣桓温的篡位图谋，继而又在决定东晋命运的淝水之战中，举重若轻，运筹帷幄，仅以八万兵马大破前秦苻坚号称的百万大军，之后又发动北伐，成功收复了黄河以南的大片地区，确保了东晋此后数十年的太平。尤为难得的是，当谢安因功盖天下而遭皇帝猜忌时，更是急流勇退，主动让权，避免了兔死狗烹的结局。

拥有这样一位品格超卓又功业煊赫的先祖，自然是令后人备感自豪。所以从少年时代起，谢绍宗便以谢安为人生楷模，不仅要求自己涵养出一代名士的品格，更立志要成就一番轰轰烈烈的事功……

此刻，几名工匠还在争论怎样处理铜像更妥当，谢绍宗忽然平静地说了一句：“都别争了，把它熔了吧。”

工匠们面面相觑，都以为自己听错了。

谢绍宗仰起头，最后看了铜像一眼，旋即袖子一拂，慢慢向内宅走去。他看上去表情沉静，实则内心却涌动着强烈的波澜——做出熔化这尊铜像的决定，对他而言并不轻松。

谢绍宗克制着内心的波澜，忽然边走边吟：“伊昔先子，有怀春游。契兹言执，寄傲林丘。森森连岭，茫茫原畴。迥霄垂雾，凝泉散流……”

这是谢安在兰亭会上所作的两首诗之一，也是谢绍宗最喜欢的一首古体四言。每当心绪不宁之时，谢绍宗便会不由自主地吟咏这首诗，然后一股萧然旷达的情志自会瞬间弥漫他的胸臆。

也许，从这一刻起，先祖谢安之像，便只能铸在自己心中了。谢绍宗这么想着，轻轻抹去眼角的一滴清泪，抬脚迈进了书房。

这几日，他正在重读一些先秦经典，其中尤以《六韬》为主。尽管

书中的权谋与治国理念早已了然于胸，但此番重读，犹然令他击节再三。谢绍宗在书案前坐下，翻开书卷，不觉便又吟诵了起来：“夫鱼食其饵，乃牵于缗，人食其禄，乃服于君。故以饵取鱼，鱼可杀；以禄取人，人可竭；以家取国，国可拔；以国取天下，天下可毕！”

正自涵咏吟哦、其乐陶陶之时，外面响起了清晰而有节奏的敲门声。这是有要事回报的信号，但谢绍宗仿佛没有听见，连眼皮都没抬一下，目光仍然凝聚在书卷上。

门外静默少许，然后有人轻轻念了一句：

“醇醑陶丹府。”

谢绍宗这才把书卷掩上，回了一句：

“兀若游羲唐。”

这两句诗，正出自谢安在兰亭会上写的另一首五言。来人是谢绍宗的儿子谢谦。尽管是父子之间，而且是在自己家里，可谢绍宗的规矩却一贯严格——无论何人以何事来见他，都必须以敲门信号加暗号为凭，从不允许任何例外。

听见父亲的回话，谢谦才推门进来，轻声道：“父亲，谢冲回来了。”

谢绍宗目光微微一亮：“让他进来。”

“进来吧。”谢谦回身道。

谢绍宗的侄儿谢冲大踏步走了进来，正是在夜阑轩门口劫持秀姑的那个壮汉。

谢冲粗着嗓子道：“伯父，有消息了，那姓苏的娘们……”话刚出口，谢绍宗便对他投来严厉的一瞥，谢冲意识到用词不雅，赶紧改口：“那苏锦瑟先是去了平康坊的夜阑轩，据老鸨说，是打听一个叫莫哈迪的波斯人，也就是夜阑轩十年前的东家；接着便离了平康坊，到了最东边的靖恭坊，去了一座祆祠，然后横穿京城，到了皇城西边的布政坊，又进了一座祆祠，之后是隔壁的醴泉坊，还是去祆祠，最后从醴泉坊的南门出来，进了西市。伯父您也知道，西市这鬼地方是最挤的，车呀马呀人山人海，他们又在里面绕来绕去，所以，侄儿跟弟兄们一个不留神，就、就让他们给……”

“你让他们给溜了？”谢谦惊讶地看着他。

谢冲挠挠头：“我让弟兄们找去了，这会儿还找着呢！我是寻思着赶紧先回来给伯父报个信……”

“都把人跟丢了，你还报什么信？”谢谦瞪着眼。

“我也没一开始就跟丢啊，这不是跟了一上午了吗？”

“你还嘴硬？！”

“行了，都少说两句。”谢绍宗发话了，“阿冲这一趟也不算全无收获，至少，他刚才说的线索还是有用的。”

谢冲咧嘴笑了，还得意地冲谢谦眨了眨眼。

“父亲，您的意思是……”谢谦不明白方才那些线索能说明什么。

“祆教在京城共有四座神庙，除了方才阿冲提到的那三个坊，第四座祆祠就在京城西北角、开远门边上的普宁坊。既然苏锦瑟一上午就走了三座祆祠，那依我看，她最后肯定会去普宁坊。”谢绍宗忽然盯着谢冲，“至于你刚才说，他们故意在西市里绕来绕去，那显然是发现了尾巴，所以才想把你甩掉。”

“不会吧？”谢冲一惊，“侄儿跟弟兄们都很小心，应该不会被他们发现呀。”

谢谦又瞪了他一眼，转过脸道：“父亲，苏锦瑟一连找了这么多祆祠，是不是为了寻找那个什么莫哈迪？”

“倘若莫哈迪曾经是夜阑轩的东家，那他就不可能是祆祠的人。”谢绍宗自信地道，“因为祆教教规森严，禁止邪淫，又怎么可能接纳莫哈迪这种开妓院的人？依我看，这个夜阑轩的老鸨要么说了谎，要么是故意把话说了一半，苏锦瑟真正要找的人，也许与莫哈迪有关，但肯定不是莫哈迪。”

谢冲大怒：“这臭婆娘，竟然敢耍我！”

谢绍宗冷冷扫了他一眼：“去，通知咱们在普宁坊的弟兄，立刻赶到祆祠。苏锦瑟现在应该还在那儿，要密切监视，留意她的下一步行动。”

羲唐舵在长安各处均有据点，越繁华的北部里坊据点越多，仅在普宁坊便有三处，表面上都以商铺作为伪装，实际上却是堂口。

谢冲接了指令，转身要走，谢绍宗又叫住了他：“你现在已经暴露了，盯梢的事就交给下面的人，你传令完立刻回来，不可擅自行动。”谢

冲有些不满，但也只能答应一声，快步跑了出去。

“谦儿，马上启动咱们在波斯人中的眼线，查一查这个莫哈迪，同时查一下苏锦瑟去袄祠究竟是找什么人。另外，阿冲一回来，就让他去盯住夜阑轩的老鸨，不管苏锦瑟为何找她，此人身上都可能藏有重大秘密。有必要的话，就把这个老鸨带回来。”

“是。”谢谦答应着，忽然发现父亲眼中闪烁着一种光芒，那是只有面临大事才有的神色，“父亲，您是不是觉得苏锦瑟今天的举动很不寻常？”

“没错。苏锦瑟是王弘义最疼爱的养女，视如己出，他交给苏锦瑟的任务，又岂能是寻常小事？”谢绍宗一副洞若观火的表情，“此次王弘义入京，主要目的是帮魏王夺嫡篡位，其次，他自己定然有着不可告人的图谋。如果我所料不错，这回苏锦瑟执行的任务，恐怕便与此图谋有关。”

苏锦瑟一行在西市甩掉了尾巴后，终于在午时时分来到了位于普宁坊的第四座袄祠。

普宁坊的这座袄祠是四座当中规模最大的，可以看得出是袄教在长安的总部。

袄祠的建筑风格与周围民居迥然不同，整个建筑以白色为主基调、金色为装饰色，一看便令人心生肃穆与圣洁之感。神庙分为前后两个部分：前部是由四根浑圆石柱撑起的平顶式建筑，高约三丈，宽约八丈，宏阔的门楣上镶嵌着一个显眼的金色图腾——状似张开双翅的雄鹰，却没有头，腹部是一个凸起的圆形；神庙的后部比前部高出许多，最高处是一个巨大的金色穹顶，穹顶上还有一座火焰升腾的雕塑，高高在上，直指苍穹。

此前的三座袄祠都不如这座气势恢宏，苏锦瑟抬头瞻仰了一番，不禁有些震撼。进门的时候，两名教徒模样的波斯人很有礼貌地拦下了他们，并用夹生的长安话告诉他们：进入神庙一律不准携带武器。

三个随从都有些不悦，苏锦瑟却不假思索地命他们照办，还主动把藏在袖中的一把匕首交了出去。随后，苏锦瑟向守门人询问这里是否有一位叫黛丽丝的祭司。值得庆幸的是，守门人当即点头说有，还热情地在前面给他们领路。

穿过一条长长的走廊，众人来到神庙的后半部，眼前顿觉豁然开朗。这是一个宽广的圆形厅堂，四壁皆为汉白玉建造，上面雕刻着众多半人半鸟、深目高鼻的护法神祇；厅堂足有七八丈高，穹顶上绘有五彩

斑斓的神话图案；厅堂中央是一座圆形的大理石祭台，祭台上别无偶像，只供着一个硕大的金色火坛，坛上有一团火焰正熊熊燃烧。

苏锦瑟对此略有所知：祆教认为火是光明之神“阿胡拉”的化身，便以火为崇拜对象；他们认为火的清净、光辉、活力、洁白象征着神的绝对和至善，因此不造神像，仅敬奉圣火，并且所有祆祠中的圣火都是彻夜长明、终年不熄。

此刻，一名身着白色教服的女性正跪在洁白的祭台前诵经。守门人告诉苏锦瑟，她就是祭司黛丽丝，并请他们稍候片刻，旋即离开。苏锦瑟道了声谢，站在原地耐心等候。约莫一炷香后，黛丽丝诵完经，又行了一番跪拜仪式，才缓缓转过身来。

苏锦瑟与她四目相对，顿时在心里惊呼了一声。

这是一张美得几乎毫无瑕疵的脸庞，雪肤红唇，金发碧眼，尤其是那双琉璃般的眼睛，简直可以勾魂摄魄；她的身材窈窕挺拔，站在那儿就像一尊完美的雕塑，或者说是一尊不食人间烟火的神祇，整个人散发着沉静、冷艳、高贵的气息。苏锦瑟对自己的容貌和气质向来极为自信，可跟眼前的黛丽丝一比，纵然不说自惭形秽，至少也是甘拜下风。

此刻，苏锦瑟不用回头，也知道身后那三名随从的眼睛肯定都已经发直了。其实不要说这些血气方刚的男人，苏锦瑟想，倘若自己是个男子，见到如此美艳不可方物的女子，兴许也会一眼就爱上她了。

黛丽丝迎着他们走过来，微微一笑，一开口竟然是流利的长安话：“几位檀越可是来找我的？”

檀越是佛教中“施主”的意思，苏锦瑟不知道这是祆教本来的称呼，还是他们借用了佛教名词。“是的祭司，我等寻了大半个长安城，才在此把您找到了。我找您，是想打听令尊莫哈迪的下落。”

“家父？”黛丽丝微微一愣，旋即笑道，“不知贵檀越为何事寻他？”

苏锦瑟刚想说实话，可话到嘴边却改了说辞：“我乃洛州人氏，家父是贵教的虔诚信徒，早年与令尊是相交甚契的教友。此次来长安，家父特地嘱咐我要来拜访一下令尊。另外嘛……”苏锦瑟回头示意，随从当即上前一步，敞开了那个鼓鼓囊囊的牛皮袋，“家父想做一些供养，以表虔敬之心。”

苏锦瑟说着，便从袋中取出三锭黄灿灿的金子，恭敬地摆在了祭台上。

无论走到哪里，钱都是最好的敲门砖。苏锦瑟想，尽管黛丽丝是个出家人，可无财不养道，相信她对黄白之物也是不会拒绝的。

黛丽丝却始终不看金子一眼，只淡淡笑道："檀越方才说，令尊是本教的信众，又与家父是教友，是吗？"

"正是。"

"那就请檀越把钱拿回去吧。"黛丽丝忽然脸色一沉，"阿胡拉的圣殿里，不欢迎言语不实之人，更不会接受别有所图的供养。"

苏锦瑟一下就蒙了，不知道自己哪里说错了话，忙道："我虔心敬奉阿胡拉，不知祭司何出此言？"

"檀越真的不知道吗？"

"请祭司把话说明白。"

黛丽丝上下打量了苏锦瑟一眼："不瞒檀越，家父莫哈迪从来不是一个信神的人，他只信金钱。可檀越方才却说，令尊既是本教信众，又是家父的教友。试问檀越，您这个谎是不是撒得太蹩脚了？"

苏锦瑟顿时惭愧无地，暗骂自己太粗心了。祆教向来禁止邪淫，而莫哈迪却是个开妓院的，怎么可能是祆教信徒？又怎么可能跟谁是教友？自己明明知道祆教的教义，无奈仓促之间却忘得一干二净。黛丽丝说得没错，自己这个谎果然十足蹩脚！

"檀越请回吧，我还有事，恕不奉陪。"黛丽丝说完，转身就走。

"祭司请留步！"苏锦瑟紧走几步，站在她身后，"我之所以那么说，是想跟您拉近距离，实在没有恶意，还望祭司谅解。说实话，我这次来找令尊，是受家父之托，想跟他打听一位故人。"

黛丽丝沉默片刻，回转身来："什么样的故人？"

"二十多年前，夜阑轩的一名歌姬，徐婉娘。"

黛丽丝闻言，眼中闪过一丝异样的光芒，不过稍纵即逝。"我能问一下，令尊为何要打听此人吗？"

"很抱歉，原因我也不太清楚，家父并未明言。"苏锦瑟怕她一走了之，不敢再隐瞒，只能实话实说。

黛丽丝直视她的眼睛，似乎在判断她这回是否诚实。不知为何，苏

锦瑟明明没有撒谎，可被她那双晶莹深邃的眸子一注视，便觉不自在起来。

“找人的事可以待会儿再谈。诸位檀越想必还未用餐吧？”黛丽丝忽然露齿一笑，转移了话题，“如果诸位不嫌弃，就请随我一起，品尝一下我们祆祠的圣餐如何？”

苏锦瑟其实也早已饥肠辘辘，只是惦记着正事，无心吃饭，现在听她这么一说，顿时有些犹豫。一旁的三名随从此时却顾不上苏锦瑟了，一迭声地说不嫌弃不嫌弃，我等求之不得。苏锦瑟不悦，正想给他们一个眼色，却听黛丽丝咯咯一笑：“如此甚好！请诸位随我来吧。”

三个随从一见黛丽丝笑靥嫣然、美眸顾盼，顿时浑身都酥了，一个个像着了魔般跟着她就走了。苏锦瑟大为气恼，却又不便发作，只得顿一顿脚，快步跟了过去。

反正也不差这一顿饭的时间，吃完饭再办正事也不迟。苏锦瑟一边走着，一边只能这么安慰自己。

祆祠的饭堂不知位于何处，苏锦瑟和三名随从跟着黛丽丝穿过一条走廊，走过一片庭院，然后推开一扇拱形的铁门，眼前居然出现了一排向下的石阶。这祆祠也是奇怪，怎么会把饭堂设在地底下？苏锦瑟心中狐疑，想问又觉得不太礼貌。三个随从也是左右张望，同样有些纳闷。

“诸位檀越不必奇怪。”黛丽丝在前面领路，却仿佛看穿了他们的心思，“在我们祆祠，一般的信徒都是在上面用餐的，但我们这些祭司，每个人在地下室都有单独的用餐区，大部分时候便在下面用餐。”

“为何祭司要在下面用餐？”苏锦瑟终于忍不住发问。

黛丽丝回头对她笑了笑：“其因有三。第一，下面安静，在这里单独用餐可以避免不必要的闲谈，有助于静心；第二，下面有不少窖藏多年的圣酒，一般信徒是没资格品尝的；第三嘛，是每逢贵宾莅临，便专门在此款待宾客喽。”

三个随从一听有酒，而且还是跟这样一位绝世美人共饮，不禁都呵呵笑了起来。

苏锦瑟眉头微蹙。听这三条理由，头一条还让人肃然起敬，后面两条就不敢恭维了——基本跟世俗一样，都在利用等级差别获取特权享受。

“听祭司这么说，我等算是贵宾了？”

“当然。”黛丽丝笑道，“贵檀越初来乍到就向本祠供养了三锭金子，我若不把诸位视为贵宾，岂不是太不近人情了？”

果然未能免俗！苏锦瑟在心里一声叹息。方才黛丽丝刚刚在她心中建立起来的圣洁女神的形象，就在这一瞬间坍塌无遗。看来不管一个人信不信神、出不出家，都还是喜欢钱的。不过这样倒也好，苏锦瑟想，既然她喜欢钱，那接下来的事情就好办多了。

一行人边说边走，很快便步下长长的阶梯，下面是一间四四方方的酒窖，四壁的木架上堆放着一排排椭圆形木桶，看来这便是祆教窖藏的圣酒了。紧接着，黛丽丝领着他们向右一拐，走进了一条密闭的拱形走廊。两侧的石室都上着锁，一些锁头似乎已经生锈。苏锦瑟心中疑窦顿生：这些门是有多久没开启了？

此时，前面的黛丽丝和三个随从突然都止住了脚步，苏锦瑟差点撞到一个随从的背上。还没等她弄明白怎么回事，忽觉一阵异香扑鼻而来，只见那三个随从贪婪地吸着鼻翼，脸上出现了如出一辙的迷醉笑容。

不好！

苏锦瑟大喊一声，实际上什么声音都没发出来。她拔腿想跑，两条腿却像灌了铅似的动弹不得。紧接着，三个随从都把脸转向了她，但苏锦瑟看见的并不是脸，而是爬满了蛆虫的三团腐肉。随从们一边撕下脸上的腐肉，争先恐后地递过来，一边呵呵笑着：“圣餐，圣餐，请吃圣餐……”

“贵檀越，赏个脸，品尝一下我们祆祠的圣餐吧！”

黛丽丝像只白色的大鸟一样悬浮在半空中，身上燃烧着熊熊火焰，一对瞳孔也瞬间变成了赤红色。

苏锦瑟感觉一股强烈的热浪袭来，下意识抬手遮挡，却见自己抬起的不是手，而是皮肉尽去的森森白骨……

秦岭深处的黑夜就像黏稠的墨汁，连火把的光亮都很难把它撕开。

萧君默一行五人，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在茂密的森林中。头顶上，参天大树的树冠遮蔽了月亮和星空，让人无法借助任何东西辨明方向。众人只能凭借日落前太阳的方位，大致估摸着往某个方向爬。萧君默走在最前面，一手高举着火把，另一手用横刀不断劈开纠缠的树枝、灌木和藤蔓，强行砍出了一条路。

昨天从祠堂后山的秘道逃出后，他们便由孟三郎领路，一口气逃到了北渠铺。虽然在那里遭遇了一小队捕快，但很快就被他们解决了。之后，一行人横穿蓝田—武关驿道，朝着西南方向一头扎进了秦岭山脉的莽莽丛林。

昨夜他们在一个山洞里休息，只睡了两个时辰便又匆匆上路，经过将近一天的艰难跋涉，在黄昏时分赶到了石门山下。此地，左边六七里外是大昌关，右边七八里外是库谷关，都有重兵把守，想要硬闯是不可能的。所以，他们只能按照萧君默的计划，翻越面前这座山，找到萧君默当年曾经走过的秘道，继续往西南走四五十里，才能到达方圆数百里大山中唯一的一条驿道——义谷道，然后往南走到丰阳县，再沿乍水、洵水南下，往东迂回至洵阳县，最后沿汉水一路东下，便可直趋荆州了。

然而，眼下这座石门山却让他们举步维艰，每向上爬一小段都要耗费大量体力。走在最后面的米满仓早已叫苦连天，好几次差点没跟上队伍，萧君默只好让孟三郎去搀着他走。楚离桑和辩才则相互搀扶着走在萧君默身后，两人也已累得气喘吁吁。

此刻，汗水从额头上不断流下来，模糊了楚离桑的视线。

楚离桑抬手揩了几下。奇怪的是，汗水已经揩掉了，但眼前的一切依然模糊。是起雾了吗？楚离桑记得以前听父亲说过，深山老林中都有一种叫“瘴气”的东西，是野兽尸体和树叶腐烂后混合产生的有毒之气。

一旦碰上黑雾般的瘴气，人就没命了。

“爹，”楚离桑紧张地抓着辩才的手，“是起瘴气了吗？我怎么看不清东西了？”

“不是，这里没瘴气。”辩才光顾着脚下的路，没注意到楚离桑的脸色正越来越苍白，“等往南再走个几百里，天气开始湿热的地方，才会有瘴气。”

“我、我头晕……”楚离桑刚一说完，整个人就左右摇晃了起来。萧君默恰好回头，一看不对劲，当即一个箭步蹿了上来：“离桑！”

楚离桑两眼一闭，一头栽进他的怀里，瞬间没有了知觉……

等楚离桑睁开眼睛的时候，发现自己正趴在萧君默的背上。她的脸颊贴着他的肩膀，身体也跟他宽厚的背部紧紧贴在了一起。那种很踏实的安全感一下又充满了楚离桑的心房。如果他可以背着自己一直走下去，她倒情愿昏迷，不要醒来。

这么想着，楚离桑悄悄闭上了眼睛。

渐渐地，她便又什么都不知道了。

听到耳边响起轻微而均匀的鼾声，满头大汗的萧君默无声地笑了一下。

其实她刚才醒来他便已察觉，不过既然她没吱声，萧君默也就佯装不知。像楚离桑这么要强的女子，若不是晕厥，肯定不会让他背。所以，现在这样挺好的，只要她愿意在自己背上安心睡去，萧君默情愿背着她走到海角天涯……

一觉醒来，楚离桑发现自己躺在一个昏暗的山洞中，身子底下垫着杂草，旁边有一小堆篝火在毕毕剥剥地燃烧，篝火上架着一只烤熟的山鸡。

一阵饥饿感袭来，楚离桑翻身坐起，撕下一只鸡腿啃了起来。才嚼了几口，她就感觉不对劲了——整个山洞里只有她一个人，父亲和萧君默他们却都不见踪影。她赶紧爬起来，摸索着在洞里找了一圈，还是看不到半个人，只有萧君默和米满仓的包裹静静地躺在一处角落里。

楚离桑慌了，连忙捡起地上的刀，又从火堆里拔出一根烧了一半的粗树枝，开始寻找洞口的位置。还好这个洞并不太深，她摸着长满青苔、潮湿滑腻的石头，跌跌撞撞地走了四五丈，便看见了洞口处隐隐透出的光亮。

原来天已经亮了，自己居然睡了一整夜！

走出洞口的时候，楚离桑顿时傻眼，只见周围全是大雾，顶多一丈开外就什么都看不见了。她犹豫了一瞬，还是硬着头皮迈出了脚步。为了不让自己迷路，楚离桑每走十来步，便拔刀在旁边的树上刻下一个三角形记号。就这样边走边刻，小心翼翼地走了约莫一炷香时间，她却无奈地发现，眼前一棵树的树干上赫然刻着她刚刚留下的记号。

她又绕回原地了。

正彷徨无措之际，附近忽然响起了男人的说话声。楚离桑以为是萧君默他们，刚想喊一声，却见迷雾中走出了两个全身黑甲的人。

玄甲卫！

他们竟然跟踪到了这里？那父亲和萧君默他们岂不是凶多吉少？！

楚离桑闪身躲到了大树后面，心跳猛然加快。

玄甲卫既然已经出现在这里，那他们的人数肯定不少，眼下只能尽量躲开他们，绝不能跟他们硬拼。主意已定，楚离桑便尽量往树后躲，不料后脚却踩到了一根枯枝。咔嚓一声，在宁静的山林中显得分外清脆。那两名甲士闻声，同时抽出佩刀，一步一步朝这边逼近。

糟糕！

楚离桑急中生智，捡起地上的一颗石头，用力朝远处扔了出去。两名甲士闻声，迅速朝那边跑了过去。楚离桑松了口气，赶紧往斜刺里一闪，蹿进了茂密的丛林中。

片刻后，楚离桑慢慢绕过一块巨石，来到了一片缓坡。她无意中抬头一看，全身立刻僵住了。就在她面前一丈开外的地方，竟然有十几名玄甲卫正一字排开，慢慢地向山上爬去。庆幸的是，他们都只顾埋头爬坡，没有一个人发现她。

楚离桑不敢转身，怕发出响声，只能悄悄挪动脚步倒退着走。一步，两步，三步，只要再走几步，她就可以重新隐入大雾之中。可是，就在她迈出第四步的时候，突然一脚踏空，整个人仰面朝天从一个断崖上直直跌了下去……

我就要死了吗？

听着耳旁嗖嗖掠过的风声，巨大的恐惧瞬间攫住了她。

楚离桑绝望地闭上了眼睛。

就在距离地面四五丈高的地方，一道身影倏然从山崖间飞出，一把抱住她，在空中旋转了几圈，然后在下坠中噼噼啪啪地压断了许多树枝，最后一起摔在厚厚的枯叶上，又随着倾斜的山势向下翻滚。

两个人抱在一起，至少翻滚了数十圈，才撞在一株树干上停了下来。

楚离桑紧闭的双眼直到此刻才睁开，只见萧君默正被她压在身下。

“你们死哪儿去了？怎么到处都找不见你们？！”楚离桑又惊又气，带着哭腔喊了一声。

萧君默被她压着，却赔着笑脸：“你能先下去吗？我有点胸闷。”

“我才胸闷呢！”楚离桑气急，“谁让你把我抱这么紧的？”

萧君默这才意识到自己的两只手还紧紧抱着她的腰，慌忙松开。楚离桑狠狠捶了他胸口一下，这才翻身爬起。萧君默为了掩饰尴尬，只好拍着胸口夸张地咳了几下。

“说，你们一个个都死哪儿去了？”楚离桑仍旧不依不饶。

“那个字最好慎用，咱们现在是在逃命，说那个字不吉利。”萧君默笑笑，拍打着沾在身上的烂树叶，“你没摔伤吧？”

方才跌在地上的时候，楚离桑是俯身朝下的，等于把萧君默当了一回肉垫，所以虽然浑身酸痛，但筋骨却没有受伤。饶是如此，她还是有些惊魂未定，便瞪着萧君默道：“我爹呢？他怎么没和你一起？”

“别担心，你爹没事，他们三个都在那边呢。”萧君默往南边努努嘴。

“在那边干吗？”楚离桑不解。

“结绳子，藤绳，过河用的。”萧君默道，“昨夜下了一场暴雨，山洪很大，前面的溪涧过不去，必须找藤条来结绳子，所以我们一大早就出来了，见你还睡着，就没敢叫你。”

“把我一个人扔在山洞里，你们就不怕玄甲卫把我抓了？”

“那个洞很隐蔽，再说这么大的雾，他们很难发现。”“你们倒是心大，万一被他们发现了呢？”

“我就是担心你，这才火急火燎赶回来的嘛。”萧君默有些委屈。

楚离桑一想起方才的生死一瞬，心里其实还是很感激他的，他要是再来迟一步，或者稍微犹豫一下，自己就没命了。“刚才从那么高的地方跳出来，你就不怕跟我一起摔得粉身碎骨？”

萧君默一笑：“为了你，我何惧粉身碎骨？”

楚离桑心里蓦然一动：“算你有良心！”

萧君默又笑了笑：“走吧，我先送你到溪涧那边，回头再去洞里取行李。”

“咱们现在是在哪儿？”两人并肩走着，楚离桑终于想起了最重要的事情。

“已经翻过石门山了，现在在山的南面。”

楚离桑闻言，想起昨天他竟然背着自己翻过了大山，心里又是一阵感动。她偷偷瞥了一眼，见他双眼都布满了血丝，脸色也很憔悴，说明他昨夜肯定没怎么休息，今天一大早就又爬起来去找藤条了。想到这里，楚离桑不由得大为疼惜。“待会儿过了河，你可得好好休息一下，这么下去，铁打的人也吃不消。”

“现在咱们是在跟玄甲卫赛跑，一步都停不得。”萧君默道，“不过有人这么关心我，我很感动。一感动，浑身就都是力气了。”

楚离桑娇嗔道：“别臭美，我可不是关心你，我是怕你累趴下会拖累我们。”

萧君默呵呵一笑：“放心，要是真趴下了，我就一刀送自己上路，绝不拖累别人。”

“去去去，少说不吉利的话。”楚离桑又白了他一眼，忽然想到什么，“对了，有件事很奇怪，玄甲卫怎么来得这么快？他们怎么知道咱们要走石门山？”

萧君默想了想：“也许，前天在北渠铺碰上的那队捕快，剩了活口吧。裴廷龙不是没脑子的人，只要知道咱们往西南方向走，就可以猜出咱们要翻越石门山。”

楚离桑一惊：“那就是说，咱们往后要走的路，他也都猜到了？”

萧君默苦笑了一下：“八成是这样。”

“那怎么办？”

“放心吧，前面非常险峻，没走过的人根本不敢走。裴廷龙顶多就是掉头去走大路，先赶到丰阳县去堵咱们。”

“那不还是有危险？”

“咱们不进县城，绕过去，直接从柞水坐船南下。”

楚离桑这才释然。

二人说着话，慢慢走出了森林。此时大雾已渐渐散去，眼前顿时豁然开朗，只见一条五六丈宽的溪涧在哗哗奔流，浑浊的山洪自上游滚滚而下，猛烈地拍打着水中的岩石。辩才、米满仓和孟三郎正躲在一堆乱石后面编织藤绳。

米满仓发现萧君默两手空空，一下就慌了：“包，包袱呢？”

“包袱丢了。”楚离桑见他一副死财迷的样子，故意逗他，“方才为了引开玄甲卫，我们就把金子扔了，扔了一路。”

“啥？！”米满仓惊愕得五官都扭曲了，看上去比死还难受。

楚离桑忍不住扑哧一笑，米满仓这才发觉受骗，气道：“又拿，拿我，寻开心。”

“桑儿，你没事吧？”辩才发现楚离桑的脸上和手上都有好几道细长的血痕。

那些伤痕是刚才摔下来时被树枝刮的。楚离桑一笑：“没事，只是跌了一跤。”

萧君默注意到藤绳才编了三四丈，远不够用，不禁眉头微蹙。四个人中，只有他和辩才有这方面的经验，米满仓和孟三郎只能在一旁打下手，帮不上什么忙，他要是现在回山洞去取包袱，只怕绳子还没编好，玄甲卫就围过来了。

孟三郎看出他的顾虑，便道：“萧大哥，你赶紧编绳子吧，我去取行李，还有我的弓箭也还在山洞里呢。”他和二郎一样，没什么刀剑功夫，但打猎厉害，所以从祠堂逃出来时带上了一副弓箭。早上出来砍藤条，嫌背着弓箭累赘，便留在了山洞里。见萧君默还在犹豫，孟三郎又道：“大哥，我自小在山里长大，走惯了山路，人都说我是野猴子，你就让我回去取吧，保证误不了事。”

萧君默想了想，眼下确实只有他回去最合适，便拍了拍他的肩膀："小心点，快去快回。"

孟三郎点点头，转身飞跑，在乱石滩上跳跃了几下，眨眼间便蹿入了森林，果然灵巧得像只猴子。

此刻，裴廷龙正带着近百名玄甲卫，呈散兵队形，从森林中慢慢朝溪涧方向围了过来。孟三郎与他们反向而行，几乎是在他们眼皮子底下蹿了过去，由于森林中余雾未散，玄甲卫并未发现他。

一条足有手腕粗细、七八丈长的藤绳在萧君默的手中编成了。

这是用多股青藤拧成的，强韧结实，萧君默把藤绳的一头牢牢系在树干上，另一头绑在腰间，然后拉着藤绳就下了水。辩才、楚离桑、米满仓都紧张地注视着他。

虽然时节已是初夏，但山中的水仍旧冰凉，萧君默一下水便打了个寒战。溪涧不知道有多深，他只能试着一步步往前蹚。大约走出一丈远，突然一脚踩空，湍急的水流一下就把他淹没了。楚离桑失声叫了出来，慌忙要去拽藤绳，辩才按住她："再等等。"

楚离桑万分焦急地盯着水面，可除了一个个漩涡和偶尔漂过的浮木，唯一的活物便是一只斑羚。它在水中拼命挣扎，睁着惊恐的双眼看着岸上的三人，却很快就被汹涌的水流冲得无影无踪。楚离桑一阵难过，再也忍不住，对辩才喊："爹，不能再等了！"说着拉起藤绳就要往回拽。

就在这时，一股力量突然把藤绳拉出去一截。楚离桑一怔，感觉好像有人在一下一下扯动绳子，连忙把手松开，然后地上的藤绳就被一段一段地拉进了水中。转眼之间，一大捆藤绳便剩下没几圈了。紧接着，对岸的水面哗啦一响，萧君默整个人鱼跃而出。

"好样的！"辩才长舒了一口气。

"厉，厉害！"米满仓激动得脸都红了。

楚离桑不禁捂住了嘴，眼里隐隐泛出欣喜的泪光。

萧君默把藤绳的另一头系牢在南岸，辩才第一个抓着绳子蹚了过去。接着，楚离桑和米满仓相继下水。二人刚刚蹚到中流，身后忽然响起一大片扑棱扑棱的声音。萧君默神色一凛，只见一群又一群的黑鹳不断从北岸的森林中飞掠而出，显然受到了不小的惊吓。

玄甲卫！

“离桑，满仓，快！”萧君默厉声大喊。

楚离桑手上用劲，没几下便接近了对岸，可后面的米满仓却慌了神，一个没抓牢，左手脱开，只剩右手还抓着，整个人立马被水流冲得漂了起来，嘴里哇哇大叫。萧君默扑通一声跳进水中，疾游了几下，一把拉住楚离桑，先把她推上了岸，又回头去救米满仓。

北岸，第一批玄甲卫已经冲出森林。有三名甲士距离捆绑藤绳的那棵树最近，立刻抽刀冲了上来。萧君默的心蓦然一沉。倘若藤绳被砍断，他和米满仓就会被激流彻底席卷，尽管藤绳的另一头还绑在南岸，可他并不敢保证自己和米满仓都能溯得回去。此时米满仓还在三丈开外，他不敢耽搁，抓着藤绳飞快倒手，迅速接近中流。

一边是挥刀冲向藤绳的三名玄甲卫，一边是水中奋力挣扎的二人。辩才和楚离桑在南岸看着这一幕，紧张得屏住了呼吸。

萧君默一把抓住米满仓的时候，北岸的甲士距离藤绳已不过三丈多远了，几乎与水里二人返回南岸的距离相同。可玄甲卫是在岸上跑，萧君默却是拉着米满仓在水里走，这场比赛并不公平，胜负几无悬念。一旦藤绳断了，萧君默自己溯回南岸的可能性还是有的，加上一个米满仓就不好说了。

三丈、两丈、一丈，萧君默和米满仓终于接近南岸的时候，北岸的甲士已经一刀砍在了藤绳上。青藤强韧，一刀下去只断了一半。甲士再次挥起了龙首刀……突然，一支利箭破空而来，贯穿了他的脖颈。甲士闷哼一声，直直栽倒。另两名甲士刚刚跑到树下，见状大惊，慌忙回头。趁着这个间隙，萧君默已经把米满仓推上了岸。楚离桑蹲在岸边，拼命朝他伸直了手：“快，抓住我的手！”

然而，萧君默没有伸手，因为他看见孟三郎从北岸的森林中跑了出来。他不能扔下三郎。

“君默，你干什么？”楚离桑喊得声嘶力竭。

萧君默对她笑了一下，回头又一次进入了水中。

“你疯了？！”楚离桑急得眼泪都快出来了。

孟三郎一边跑一边射出了第二箭，第二名甲士应声倒地。第三名甲士大惊失色，慌忙跑到旁边的岩石后面躲了起来。很快，孟三郎来到了树下，而萧君默也第三次来到了中流：“三郎，快下来！”

孟三郎刚想下水，却猛然收住了脚步。

他不能下去，因为只要他一离开，岩石后面的甲士就会把藤绳砍断，不但他不一定过得去，连萧君默也有危险。

“萧大哥，接着！”孟三郎把两只包袱相继扔了过去。萧君默一一接住，又掷给了南岸的楚离桑。

“三郎，你快下来，就算绳子断了，咱们还是有机会！”萧君默大喊。

越来越多的玄甲卫从森林中冲出，迅速朝孟三郎包围过来。孟三郎回头看了一眼，凄然一笑，大声对萧君默道：“萧大哥，你要是能活着出去，就帮我一个忙，给我爹立个牌位，要不到了地底下，六伯会骂我不孝的。”

“三郎，你别糊涂！”萧君默神色大变，“快下来，别再磨蹭了！”

孟三郎摇了摇头，捡起地上的龙首刀，对着树干上的藤绳，大喊：“萧大哥，我喊三下，你马上回去，否则我砍绳子了。一！”

“你疯了三郎？！”萧君默急红了眼，额头上青筋暴起。

“二！”孟三郎话音刚落，森林方向便射来数箭，一箭命中他的肩膀，一箭射入大腿。孟三郎晃了晃，一手撑着树干，一手却仍牢牢握着龙首刀。躲在岩石背后的甲士蠢蠢欲动，却还是不敢贸然上前。

萧君默心中掠过一阵绝望。

他知道，孟三郎已抱定必死之心，同时也已身陷必死之境！

萧君默黯然回头，抓着藤绳快速回到了南岸。

就在他登岸的一瞬间，藤绳被彻底砍断。孟三郎狂笑着扔掉龙首刀，再次搭弓上箭，又一连射倒了几名玄甲卫。

南岸，萧君默四人站成一排，默默看着孤独的孟三郎在绝境中进行最后的战斗。

他最后砍断这条藤绳，不但断绝了自己的退路，也断绝了玄甲卫尾随追击的可能。

一名甲士冲到孟三郎面前几步远的地方，被一箭射穿胸膛，巨大的贯穿力令他整个人向后飞了出去。孟三郎回手去摸箭匣，可箭匣空了。岩石后面的甲士立刻冲了上去，还有五六个甲士也从各个方向围住了他。

裴廷龙大步走过来的时候，远远看见孟三郎被六七把龙首刀砍得血肉模糊，不禁皱了皱眉。他眯眼朝南岸望去，那边早已空无一人，只有一望无际的崇山峻岭和莽莽丛林。

“将军，”跟在身旁的薛安轻声道，“属下已命弟兄们去寻找藤条了。他们过得去，咱们自然也过得去。”

裴廷龙“嗯”了一声。他不确定继续追击是不是个好主意。

“将军，恕我直言，属下认为应该停止追击。”桓蝶衣跟了上来，冷冷说道。

“哦？”裴廷龙回头一笑，“说说理由。”

“前面的地势极其险恶，若强行追击，只会给弟兄们造成更大的伤亡，属下认为代价太大，不值得。”

裴廷龙不置可否，仍旧笑道：“那依你之见，该当如何？”

“回库谷关，走义谷道，到丰阳县去截他们。”桓蝶衣回答得干脆利落。

裴廷龙略为沉吟，点点头：“不错，是个好主意。”

薛安不悦，正待开口，裴廷龙却扬手止住了他：“传我命令，清点伤亡，集合队伍，撤！”

“是。”薛安无奈，转身传令去了。

“蝶衣，”裴廷龙回过身来，微笑地看着她，“咱们跟萧君默的这场游戏，怕是没那么快结束，你确定要一路跟到底吗？”

“将军若不放弃，我桓蝶衣也断无退缩之理。”桓蝶衣一脸平静。

“哈哈，说得好！”裴廷龙笑道，“桓队正不愧是女中豪杰，这一路有你作陪，真是我裴廷龙的福分哪！”

“属下是来抓逃犯，不是来陪将军的，请将军注意措辞。”桓蝶衣冷冷道，“属下去集合队伍了，告退。”

裴廷龙望着桓蝶衣既英武又窈窕的背影，不觉眯了眯眼，嘴角浮起一丝邪魅的笑意。

外表冷漠的女人，通常内心似火。桓蝶衣，总有一天，我要点燃你

内心的火，让它为我燃烧。

日影西斜，一群归巢的倦鸟在空中缓缓掠过。

长安青龙坊，五柳巷。

青瓦灰墙的大宅里，王弘义正在幽静的后院中练刀。韦老六从回廊上快步走来，走到近前时放缓了脚步，悄悄候在一旁。王弘义不徐不疾地练完最后几个招式，才闭目摄心，徐徐吐出一口气，然后把横刀扔给侍立一旁的手下，接过婢女递来的汗巾，一边轻轻擦脸，一边头也不回道："玄泉有消息了？"

"回先生，"韦老六趋身上前，"刚刚接到消息。"

王弘义"嗯"了一声，有意不接话，一旁的手下和婢女马上识趣地退下了。

韦老六接着道："玄泉称，数日前，玄甲卫在蓝田县的夹峪沟遭到重创，萧君默、辩才等四人脱逃，据说没走武关道，但具体去向不明。"

"哦？"王弘义转过身来，"看来这萧君默果然有点本事。"

"据说是有两名高手帮了他。"韦老六随后将围捕过程简要说了一遍。

"蔡建德？"王弘义大为意外，"这可是当年瓦岗的一员骁将，江湖上响当当的人物，想不到竟然躲在那里，还一躲这么多年。"

"是的，还有那个孟怀让，也是隐姓埋名躲藏在夹峪沟的，先生肯定猜不到他的真实身份。"

"他什么身份？"

"原左屯卫旅帅，就是逆贼吕世衡的部下。"

王弘义眉头一蹙："这就奇了，一个曾在玄武门为李世民立功的禁军将领，竟然放着好好的官不当，跑到那个穷山沟藏了起来，这是何道理？"

"是的先生，玄泉说他对此也很困惑。"

王弘义思忖着："难不成，他也是无涯舵的人？"

韦老六一惊："无涯舵？"

“当年我在吕宅遍寻不获的羽觞，会不会就是这个孟怀让带出去的？”

韦老六睁大了眼睛，一时反应不过来。

“倘若真是如此，那是不是意味着，那枚‘无涯之觞’，现在已经落到了萧君默的手里？”王弘义喃喃自语。

韦老六被他如此跳跃的思维惊呆了：“先生，这……这应该不大可能吧？”

“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王弘义道，“短短半年不到的时间，这个萧君默已经做了多少不可能的事，难道你没看见吗？”

“这小子确实不简单。”韦老六不得不承认，“现在又逃出了玄甲卫的重重罗网，下一步更不知道要逃到什么地方。”

“如果我所料不错，他和辩才的下一个目标，应该是荆州江陵。”

韦老六想着什么：“您的意思是，他们下一步要做的事情，跟当年智永老和尚隐藏的那个秘密有关？”

王弘义点点头：“我一直怀疑那个秘密就藏在江陵，现在看来，萧君默和辩才一定会帮咱们解开这个谜团。告诉玄泉，密切留意萧君默的动向，有任何情况，都必须第一时间向我禀报。必要的话，我可能要亲自跑一趟江陵。”

“是，属下待会儿就给他传话。”

“对了，锦瑟今天有没有说要过来？”王弘义抬头望了一眼渐渐昏黄的天色。

韦老六忙道：“属下正想跟您禀报，大小姐今日一大早就从魏王府出去了，到现在都还没回府，也没到咱这边来……”

“怎么会这样？”王弘义霍然一惊，“你为何不早说？”

“先生别急，属下已经派人去找了。”

王弘义背起双手，在庭院里快步走了几个来回，然后停了一下，突然大步走上了回廊。

“先生，先生您要去哪儿？”韦老六赶紧跟在他身后。

“夜阑轩！”

夜阑轩的老鸨秀姑一整天都心神不宁。

自从一大清早那个神秘的女人到来之后，秀姑的心就开始怦怦乱跳了。她倒不是害怕这个寻找徐婉娘的女人会给她带来什么危险，而是因为在夜阑轩潜伏了这么多年，终于等到了开启任务同时也是结束任务的这一天，让她感到了一种莫名的兴奋和紧张。

终于可以解脱了！

整整十六年，从一个妓女熬成了一个老鸨，从一头青丝熬到了两鬓发白，秀姑就是一直在等待这个特殊的日子。然而可笑的是，这个日子完全是偶然降临的，因为没有人知道这一天会不会到来，也没有人向她保证这个奇怪的任务一定会有终结的一天。

当初，上头把她吸纳进组织的时候就告诉她：我们给你提供一切保护，必要时也会让你成为夜阑轩的老鸨，同时每月给你一笔不菲的钱，而你唯一的任务，就是要一直在夜阑轩待下去，直到有人来寻找徐婉娘，你把他或她引向该去的地方，然后你的任务就结束了。

什么人会来寻找徐婉娘？她问。

不知道。上头说，谁都有可能来。

要是有人来，会是什么时候？她又问。

不知道。上头说，随时都有可能。

如果永远不会有人来呢？

那你就得永远待在夜阑轩，直到你死了，我们负责给你送葬。

秀姑哭笑不得，感觉这个任务就像是开玩笑。

然而，组织开出的条件实在太诱人了，让她没有理由拒绝。她自幼父母双亡，无亲无故，小小年纪就被人贩子卖进了青楼，人间的一切心酸苦楚她几乎尝遍了，被人欺侮玩弄的日子她也过够了，好不容易可以有“组织”这样一个靠山，从此没人敢惹、衣食无忧，这种好事上哪儿找去？所以上头一跟她提出来，她几乎没有犹豫就答应了。

然后，一晃就是十六年。

她原以为这个莫名其妙的任务跟没有任务也差不多，不会给她造成

任何压力，可随着年龄的增长，她渐渐有了做母亲的想法，想要好好嫁个人，拥有一个她从未有过的家，但是这个任务却把她死死困在了夜阑轩，让她哪儿也去不了，什么都不能做。从此她就开始期盼那个寻找徐婉娘的人赶紧出现。然而春去秋来、年复一年，连昔日繁华热闹的夜阑轩都已经渐渐败落了，却始终没有任何人来找她。秀姑觉得自己可能要老死在夜阑轩了，就为了这该死的任务。

没想到，今天一大清早，她都还没睡醒，这个寻找徐婉娘的人竟然毫无征兆地出现了。她压抑着内心的兴奋，装出一副贪财如命、认钱不认人的样子，顺利地按照计划把那个女子引向了该去的地方。接下来一整天，她都在焦急等待上头的指令，直到午后申时左右，门缝里终于被人塞进一张纸条，上面画着六条上下排列的横线，一、三、五是断开的，二、四、六是连着的。上头以前告诉过她，这是周易的一个卦象，名为“既济”，意思是已经完成，只要看到这个卦象，就意味着任务结束，她可以远走高飞了。

秀姑赶紧收拾金银细软，没跟任何人打招呼，从后门偷偷溜出了夜阑轩。正巧，后面的巷子口停着一辆待雇的马车。秀姑忙不迭地跳了上去，对车夫道：“出城，往东走，去灞桥。”上头以前教过她，若有朝一日可以离开了，不要直接往要去的方向走，而要先走反方向，再掉头往回走，这就叫声东击西，可以避免被人跟踪。所以秀姑打算先到东边三十里外的灞桥，再雇车折往西南，回她的巴蜀老家益州。

车夫正在打盹，脸上盖着个破斗笠，瓮声瓮气道：“二十文。”

“少废话，给你三十文，快点！”

马车很快就飞跑了起来，秀姑感觉自己的心也开始了飞翔。从平康坊往东走，只要过东市、道政两个坊区，便可出春明门前往灞桥。可让秀姑疑惑的是，马车过了东市却往北一拐，径直朝兴庆、永嘉坊方向驶去。虽然从这儿走通化门，一样可以出城，但明显是绕远了。

“停车！我要下车！”秀姑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

马车缓缓靠边停下。秀姑掀开车门上的帘子，一张似曾相识的脸蓦然映入她的眼帘，秀姑的身体瞬间僵硬。

“我说过，我会回来找你的，臭婆娘！”

谢冲一脸狞笑。

然而，还没等他笑完，秀姑便突然握住一把簪子狠狠刺入了自己的喉咙，鲜血立刻像涌泉一样喷出，溅了谢冲一脸。

最后倒下去的时候，秀姑感到了一种从未有过的轻松。

她觉得自己真正自由了。

王弘义匆匆出门的时候，夜禁已经开始了。从青龙坊到平康坊要经过六七个坊，路程不短，一路上他们碰到了好几队巡夜的武候卫。不过，王弘义一亮出腰牌，对方便无一例外地放行了。

腰牌是魏王给的，职务为工部郎中，官秩从五品上，一般武候卫无人敢拦。王弘义带着韦老六及一干随从风驰电掣地赶到平康坊，敲开坊门，一口气冲到了夜阑轩。尽管如此明目张胆地犯夜违背了王弘义一贯奉行的低调原则，可现在苏锦瑟下落不明，他也就顾不上那么多了。

王弘义一行凶神恶煞地冲进夜阑轩，几乎把整座青楼翻了个底朝天，可不但丝毫未见苏锦瑟的踪影，连老鸨秀姑都无端消失了。韦老六揪住一个龟公的衣领，命他把东家叫出来。龟公颤抖地说秀姑既是老鸨也是东家，夜阑轩没有别的东家。

王弘义的心蓦地一沉。他知道，秀姑在这个时候突然消失，肯定与锦瑟寻找徐婉娘的事有关。现在看来，自己让锦瑟来找徐婉娘，绝对是一个不可饶恕的错误！

尽管韦老六再三逼问，夜阑轩的龟公和妓女们始终说不出个所以然，只知道早上的确有个漂亮女人来找过秀姑，其他事情便一概不知了。

王弘义最后叹了口气，对韦老六道：“留几个人在这儿守着。明天一早，把所有弟兄都放出去，无论如何，要把锦瑟给我找回来！”

王弘义回到青龙坊的时候，看见魏王李泰正万般焦急地在正堂上来回踱步。

今日夜禁开始后，发现苏锦瑟仍然没有回府，李泰便有些担心。他本以为她回青龙坊了，可又一想，锦瑟每次回青龙坊都会事先跟他打招呼，为何这次却没有呢？李泰越想越不安，便立刻赶了过来，却听下人说王弘义方才匆匆出门了，不知道去哪儿。李泰料到他肯定是找苏锦瑟去了，只好等着。

一看到王弘义回来，李泰迫不及待地迎了上去：“锦瑟呢？你没找着她吗？”

王弘义阴沉着脸，半晌才道：“锦瑟失踪了。”

李泰犹如五雷轰顶，大声质问王弘义到底怎么回事。

王弘义没有理会他的无礼，黯然道：“都怪我，不该让她去做这件事。”

李泰惊问到底何事。王弘义又沉默半晌，才简要说了事情经过，但没提徐婉娘的名字，只说是他过去的一位红颜知己。

李泰满心狐疑，道：“你要找的这位，恐怕不只是红颜知己那么简单吧？”

王弘义缄默不语。

两人僵持了好一会儿，李泰冷冷道：“先生，别怪我说话不中听，锦瑟若有什么三长两短，咱俩之间怕是不好相处了。”说完便拂袖而去。

王弘义一动不动，仿佛没有听见，直到李泰走了许久，嘴角才泛起一丝苦笑。

苏锦瑟迷迷糊糊睁开眼睛，感觉周遭一片黑暗，身下的泥地潮湿冰凉，空气中弥漫着一股刺鼻的腥气和霉味。

这是什么地方？

我死了吗？

莫非这就是人死之后的阴间？

苏锦瑟慢慢支起身子，觉得浑身乏力、四肢酸痛。她伸手摸索了一会儿，终于触到一片石壁，便挪过去靠坐在壁上，然后吁了一口长气，仿佛方才这几个动作就把她累坏了。她努力回想了片刻，才渐渐忆起自己遭遇了什么。

徐婉娘，夜阑轩，老鸨，祆祠，黛丽丝，地下室。很明显，有人精心布了一个局，或者说织了一张网，一旦有猎物靠近“徐婉娘”，就会一步步落入这张网，直到被困在这个恍若阴间的地牢里。

父亲显然没有预料到寻找徐婉娘会是这么危险的一件事，否则也不会让自己涉险。徐婉娘到底是什么人？为什么时隔多年之后，还有这么多人围绕着她在布设迷局、引人入瓮？父亲和徐婉娘是什么关系？他找徐婉娘的目的又是什么？黛丽丝真的是祆教的祭司吗？长安又不是法外之地，她为什么就敢明目张胆地劫持自己？她这么做，是在保护徐婉娘吗？那她接下来会干什么，杀了我吗？

种种迷惑就像眼前这浓密的黑暗一样紧紧包裹着苏锦瑟，让她有一种喘不过气的窒息之感。不知道过了多久，黑暗中忽然响起一阵丁零当

啷开锁的声音，紧接着便倏然一亮，有人走了进来。

昏暗的烛光对此刻的苏锦瑟来讲就像刺目的太阳一样无法直视。她连忙抬手遮挡，同时把脸别了过去。

来人站在了她的面前："贵檀越，本祭司招待不周，让你受委屈了。"黛丽丝的声音温柔悦耳，就像是布道的开场白。

苏锦瑟用了好一会儿才适应了亮光："不，祭司的招待很特别，让人印象深刻。"

黛丽丝蹲下来，冲她粲然一笑："既然贵檀越如此赏光，那咱们就可以好好聊聊了。"

"是啊，祭司可以跟我聊聊，你们祆教何时干起了绑架杀人的勾当？"

黛丽丝咯咯笑了起来，声音依旧那么动听："本教只对付恶人。你要想证明自己不是恶人，就得告诉我你是谁，什么人派你来的，找徐婉娘的目的是什么。"

苏锦瑟随口扯了个名字，接着道："我就是个普通人，家父与徐婉娘是故交，托我看望她一下，别无他意。"

"你没说实话。"

"信不信由你。"

"既然贵檀越这么不坦诚，那我就爱莫能助了。"黛丽丝站了起来，"只能留你在这儿多住些日子。"

"祭司就不怕我的家人找上门来，跟你们要人？"

"本教既然敢留你，就不怕任何人上门。"黛丽丝冷笑道，"对了，我还不妨告诉你，我今天来见你，是给你一个机会。你若执意不说实话，那也没关系，你那三个随从会说的。"

"他们还活着？"苏锦瑟有些诧异。

"当然。你昨天看到的景象，只是本祭司小露一手罢了，难道你还真以为他们变成三团腐肉了？"

苏锦瑟恍然。

原来她昨天目睹的恐怖景象，就是祆教的幻术。

之前她只是对此略有耳闻，可万万没想到会那么恐怖，又会逼真到那种程度，简直令人匪夷所思。她又想起那天目睹异象之前，似乎先是闻到了一阵异香，或许正是那个东西迷惑了人的心智，让人产生了种种可怕的幻觉。

“黛丽丝，我劝你别白费力气了，我的人不是孬种，不管你用什么手段，也休想让他们开口。”这几个随从都是父亲精心挑选出来的，无论勇气、忠心还是意志力，皆非常人可比，所以苏锦瑟很自信，一般的严刑拷打对他们肯定无效。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我也知道，刑罚对他们没用。”黛丽丝看穿了她的心思，得意一笑，“所以，我没打算对他们用刑。恰恰相反，我会用心款待他们，给他们喜欢的东西。”

“你用钱也收买不了他们。”

“谁说我想用钱收买了？”

苏锦瑟看着黛丽丝，忽然明白了，她指的是美色。

“等你的人臣服在我们波斯女人的石榴裙下，他们自然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到那时候，你想说都没机会了。”

黛丽丝扬长而去。然后，有人把一盘黏糊糊的食物扔在苏锦瑟面前，像对待一只狗一样，紧接着关门落锁，地牢就重新陷入了黑暗。

孙伯元的手下孙朴带人在通轨坊桃花巷蹲守了几日，终于逮住了姚兴。

孙朴把姚兴关在了一处隐秘的宅子里，对他用了刑，想逼他供出冥藏和杨秉均的情报，不料这家伙居然只字不吐。孙朴无奈，只好上报孙伯元和李恪。李恪决定亲自出马，来会一会这个姚兴。

第一眼看见姚兴的时候，李恪几乎认不出他来。

姚兴已经与从前判若两人：一道长长的刀疤从右边额头掠过眼角，爬过脸颊，一直延伸到上唇；以前唇上留着两撇八字胡，现在却刻意沿着下巴留了一圈络腮胡；原本浓密的眉毛则拔掉了大部分，变成了稀稀疏疏的扫帚眉。

姚兴变成今天这副模样，自然是拜冥藏先生王弘义所赐。

那道刀疤便是王弘义亲手给他留的，分寸拿捏得很好，既足以让他破相，又不至于伤筋动骨。王弘义这么做，首先是对姚兴在甘棠驿行动中的无能所做的惩罚，其次是通过毁容让他“改头换面”，以防被人认出。

看着眼前这个换过脸的姚兴，李恪不禁有些唏嘘，若不是孙伯元查到了姚兴的姘头，然后在姘头处将他逮着，想靠海捕文书上的画像捉拿姚兴，恐怕就是缘木求鱼了。

孙朴用一桶水泼醒了昏迷的姚兴。李恪走上前，微笑地看着他：“姚兴，知道我是谁吗？”

姚兴抬起眼皮，失神地瞟了他一眼，又把头耷拉了下去。

“不认识？那就自我介绍一下。我姓李，名恪，吴王爵，曾任安州都督，目前闲居在京，没事的时候就帮朝廷抓一两个逃犯，这也是你此刻被关在这里的原因。”

“吴王？”姚兴再次抬起眼睛，有些意外，“你是吴王殿下？！”

“如假包换。”李恪仍旧笑道，“说说吧，杨秉均现在藏在哪里，冥藏又在何处？你们到长安来，究竟想做什么？”

姚兴冷笑：“殿下就省省心吧，我是不会说的。”

“为何不说？冥藏和杨秉均把你害到这个地步，人不像人鬼不像鬼，你难道不恨他们吗？要论罪，他们是主犯，你不过是胁从，凭什么你落到这步田地，却任由他们逍遥快活？”

姚兴仰头，直直地盯着房梁：“尽管如此，可他们终归对我有知遇之恩，我不想出卖他们。”

“这么讲义气？”李恪呵呵一笑，“可我要是出个好价钱呢？你卖不卖？”

姚兴冷哼一声：“落到你手里就是个死，再大的价钱我也没命花。”

“没错，到了我手里，你肯定是活不成了。不过，我相信咱们还有交易的机会。”

“死都死了，我还跟你交易个屁！”

啪的一声，孙朴重重甩了他一巴掌：“在殿下面前，你小子放尊重些！”

姚兴横眉怒目，挣扎了一下，可他的身子却被铁链牢牢锁着，丝毫动弹不得。

李恪赶紧抬手止住孙朴，对姚兴道：“姚兴，你虽然快死了，可我知道，你在这世上，还有在乎的人。我说得对吧？”

姚兴一怔，猛然睁大了眼睛：“你什么意思？我的妻儿老小都流放岭南了，该遭的罪也都遭了，你不能拿他们来要挟我……”

李恪哈哈一笑：“姚兴，请你不要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好吗？我堂堂皇子，会干那种下三烂的事情？我说的这个人，你心里清楚，她虽然不是你的家人，可在你心中，或许胜似家人。”

说完，李恪不等他做何反应，给了孙朴一个眼色。孙朴转身出去，片刻后便带了一个四十来岁、白白胖胖的妇人进来，她就是姚兴的姘头郭艳。

郭艳与姚兴四目相对，眼中立刻噙满了泪花。姚兴也当即红了眼眶，用力挣扎了一下，嘴里嗫嚅着，却说不出话来。

事前，得知姚兴在长安有这个姘头后，李恪便命人暗中调查了二人的关系。让李恪没想到的是，姚兴与郭艳之间竟然有着多年的感情，而且还是真情。

郭艳早年曾混迹平康坊的青楼，与当时在长安任职的姚兴相识，两人起初只是逢场作戏，后来却动了真情，姚兴甚至想过替郭艳赎身，娶回家里做妾，可毕竟身在官场，名节为重，终究还是没有勇气。这次他像条丧家之犬一样潜回长安，千方百计打听到了郭艳的下落，原本只是抱着试试看的心态去找她，没想到郭艳一点都不嫌弃他，不但待他跟从前一样，而且嘘寒问暖，更不要他一文钱。

世人都说戏子无义婊子无情，可落难的姚兴却在郭艳身上感到了雪中送炭般的温暖和真情。他在心里暗暗发誓，有朝一日一定要带郭艳远走高飞，让她有一个幸福安稳的后半生。无奈姚兴自己却被王弘义牢牢控制着，根本没有这个机会，所以他只能在心里祈祷上苍，希望像郭艳这么善良又有情有义的人，将来能有一个好的归宿……

李恪注视着姚兴的表情，知道效果已经达到，便示意孙朴把郭艳带了下去。

许久，姚兴才看着李恪：“不知殿下想拿郭艳怎么样？”

“你别误会，我不是想用她要挟你。恰恰相反，只要你把该说的东西

都说了，我向你承诺，我可以保她平安，让她后半生衣食无忧。”

“如果……”姚兴艰难地选择着措辞，“如果她想嫁人，我希望她能找一个对她好的男人，安安稳稳地过下半辈子。”

李恪点点头，拍了拍他的肩膀：“姚兴，就凭这句话，我就敬你是条汉子。你放心，我一定帮你转达，倘若她有需要，我也会尽力帮她。”

“多谢殿下！”姚兴的神色忽然平静了许多，“不过，关于冥藏先生的事情，我还是不能告诉殿下。”

“怎么又绕回来了？”孙伯元脸色一沉，“殿下都答应你照顾郭艳了，你还这么死心眼？”

姚兴苦笑了一下：“我固然放心不下郭艳，可我也放心不下被流放岭南的家人。兄弟，我知道你也是天刑盟的人，你就不想想我出卖冥藏的后果？他那种人什么事干不出来？如果让他知道是我出卖了他，我在岭南的家人还有活路吗？”

孙伯元身为天刑盟的人，一听也觉得不无道理，便沉默了。

李恪沉吟半晌，笑了笑：“也罢，我不难为你，别的不说就算了，你现在只需告诉我一件事：杨秉均到底藏在什么地方？”

姚兴黯然良久，最终吐出了三个字：“魏王府。”

李恪和孙伯元相顾愕然。

秦岭山脉深处，重峦叠嶂，沟深谷狭。

萧君默四人越过溪涧后，进入了对岸的森林，然后费了好大一番功夫，才找到了当初追捕江洋大盗时走过的山道。这条山道论路程并不长，只有四十多里，却异常奇崛险要，其间多有悬崖峭壁，只能把身体贴在崖壁上，手脚并用地攀着岩石走过；还有些地方是深达数十丈的幽谷，只能靠藤绳一点一点地往下缒；行走在暗无天日的深谷中，更会不时遭遇虎、狼、黑熊、猎豹等猛兽，稍不留神就可能成为它们的美餐。因此，四人不得不小心翼翼，走得很慢，每天只能走五六里，其间好几次还迷失了方向，走了不少冤枉路。

就这样步履维艰地走了七天，一行人终于奇迹般地从莽莽群山中穿越而出，在第八天晌午时分爬上了一座山头。四人一起站在山峰上俯瞰，只见一条可通车马的道路就横卧在山脚下。萧君默和辩才如释重负地笑了，而楚离桑和米满仓则忍不住发出了欢呼。

这就是义谷道，又称秦楚古道，是由秦入楚的咽喉要道，自古乃兵家必争之地。

看见它，就意味着最艰辛的一段路程结束了。顺着它往南走三十余里，就可到达丰阳县，然后乘船沿柞水、洵水南下，顶多一天就可以走出秦岭山脉抵达汉水了。

四人在山脚下的一个小村落里歇脚吃饭，顺便跟村民买了一些干净衣服，换掉了身上充斥着汗臭味的破衣烂衫，然后又每人戴上了一顶箬笠，乍一看便与本地乡民完全无异了。午后，他们沿着与义谷道平行的山路一直走了三四十里，绕过了丰阳县，然后潜行至县城南面，于黄昏时分来到了柞水旁的一个小渡口。

夕阳下，缓缓流淌的柞水泛着金色的波光，两岸的村舍炊烟袅袅，几只苍鹭拍打着翅膀低低掠过水面，远处归家的牧童正骑在牛背上吹响悠扬的竹笛……

连日来疲于奔命的四个人站在渡口旁，看着这宁静祥和、美得恍若图画的乡野景致，不禁都有些呆了。萧君默蓦然想起跟吴王李恪的那次闲谈。李恪笑他胸无大志，说他不如去当个田舍夫，他半开玩笑说：指不定哪天机缘成熟，我还真当田舍夫去了。

此时此刻，萧君默恨不得放下一切，就此终老在这青山绿水之间。然而他知道，这对他而言纯粹是一种奢望。问题倒不是他现在是在逃亡，而是因为他还有杀父之仇未报，还有身世之谜未解，同时放不下的，还有与他纠缠不清的《兰亭序》之谜，以及对辩才、楚离桑父女的深深亏欠，连同对蔡建德和孟怀让父子所欠下的良心债……

一个人背负着这么多沉重的东西，又怎么可能逍遥于山水之间呢？

萧君默苦笑。

“几位客官上船不？老汉这就摇橹开船啦！”渡口停着一艘橹船，船上的老艄公一声大喊，拉回了萧君默的思绪。

“老丈这船行到何处？”萧君默问道，锐利的目光却迅速扫过船上的十几名乘客，然后又回到老艄公身上。乘客有男有女，有老有少，看上去都是纯朴乡民，没什么异常；老艄公须发斑白，脸膛黑红，袖子和裤管高高挽起，手臂和小腿的肌肉都很结实，一副常年行船、风吹日晒的模样，身份应该也没问题。

“去洵阳。”老艄公道，“上了老汉的船，今夜便可到归安镇，几位客官寻个客栈打尖过夜，明日一早再上船，晌午便可到洵阳了。”

萧君默与辩才交换了一下眼色，彼此都觉得目前的情况是安全的。萧君默随即率先踏上艞板，辩才、楚离桑、米满仓紧随其后。此时前面也有人正在登船，艞板上一下站上了七八个人，顿时有些晃晃悠悠。一个穿着红色长裙的妙龄女子走在萧君默前面，似乎被晃荡的艞板吓到了，下意识往后一退，恰好踩到了他的脚。萧君默吃痛，忍不住“嗞”了一声。女子越发慌乱，又踩到了自己的曳地长裙，顿时发出一声惊叫，身子往旁边一歪，眼看便要落水。萧君默赶紧伸手，一把扶住了她。女子脚下发软，无意间整个人便靠在了他的怀里。

一阵奇异的清香混合着年轻女性特有的体香扑面而来。萧君默脸色一红，连忙抓着她的双肩把她推开了一些：“姑娘小心！”

女子回头，娇羞地看了他一眼：“多谢郎君出手相助！”

后面的楚离桑看着这一幕，心里顿时不是滋味。出于直觉，她感到这个红裙女子好像是假装摔倒，故意躺进萧君默怀里的。而且看她那种

娇滴滴的狐媚劲，楚离桑本能地就有一种反感。

红裙女子站稳后，终于袅袅婷婷地上了船，然后若有若无地瞟了萧君默几眼，这才和侍女一块在右边船舷坐下。此时左边船舷已坐满了人，只剩右边还有几个位子，女子便拍了拍身旁座位，对萧君默道："郎君请到这边来坐。"

还没等萧君默反应过来，楚离桑便一把拉过米满仓，把他推到女子身边坐下，接着又叫辩才坐下，然后才搂住萧君默的胳膊，柔声道："来，我们坐这里。"这么一安排，萧君默和那女子之间便隔了三个人，不但没坐到一起，而且彼此都看不到。楚离桑暗暗得意，探头瞥了红裙女子一眼，却见她冷然一笑。

见船已客满，老艄公喊了一声："开船喽！"然后便要去撤艞板。就在这时，岸上忽然有人大声呼喝，叫艄公等等。萧君默抬眼一望，只见三个腰间挎着佩刀的壮汉正从岸边的土坡上飞奔而下，朝渡口跑来。老艄公面露惧色，慌忙要将艞板收起，可还是被那三人抢先一步跳了上来。

"老东西，耳聋了吗，叫你等你咋听不见？！"为首一名虬髯大汉瞪眼怒骂。

老艄公点头哈腰，连声赔不是。

三人骂骂咧咧走进船舱，凶巴巴地扫了众人一眼，旋即把萧君默对面的四五个乡民轰了起来，占了他们的位子。那些乡民不敢反抗，只好坐在船舱中的地板上。萧君默见状，不禁心头火起，但一想到目前处境，实在不宜沾惹是非，便强忍了下来。身旁的楚离桑显然也看不惯，正要起身，被萧君默一把按住："忍一忍，眼下不是打抱不平的时候。"

船行水上，两岸青山徐徐后退。

暮色降临，四周渐暗，只剩下船舱顶棚的一盏油灯发出昏黄的光芒。船舱在单调的摇橹声中轻轻摇晃，连日疲累的楚离桑和米满仓乍一放松下来，便都迷迷糊糊打起了瞌睡，萧君默和辩才则坐着闭目养神。不知过了多久，船速忽然慢了下来，一个破锣嗓子大声喊道："乡亲们，别睡了，都醒醒！"

萧君默倏然睁开眼睛，只见船正在缓缓靠岸，可四下里一片漆黑，显然还没到归安镇。

"哥几个最近手头紧，想跟乡亲们借几个钱花花。"虬髯大汉手里抓着一个小男孩，拿刀逼着，"把你们身上值钱的东西都交出来，赶紧的，

别逼哥几个动手。”此时，另一个大汉正站在船尾，用刀逼着老艄公，还有一个站在船舱中，一手提了只空麻袋，另一手拿刀逼着乘客们。

楚离桑赶紧看向萧君默。萧君默摇摇头，暗示她不要轻举妄动。

乘客们都吓傻了，纷纷把身上的铜钱和金银首饰扔进了麻袋里，连同那名红裙女子和她的侍女在内。提麻袋的大汉按顺序走到米满仓面前：“小子，轮到你了。”

米满仓脸色煞白，抱紧了包袱，拼命摇头：“不，不给。”

大汉怒道：“你小子要钱不要命是吧？”

米满仓扭头，眼巴巴地看着萧君默。萧君默忽然站了起来，主动把自己的包袱扔进了麻袋里，然后不由分说抢过米满仓的包袱，也扔了进去。米满仓万般错愕，腾地站了起来，一张脸都涨成了猪肝色。萧君默把他强行按了下去，笑着对大汉道：“钱算什么东西，不就是身外之物吗，哪有命重要，对吧兄弟？”

大汉嘿嘿一笑：“算你小子识相。”说着扫了辩才和楚离桑一眼，见他俩身上既没行李也没首饰，便把麻袋的袋口一扎，往背上一甩，对虬髯大汉使了个眼色。

虬髯大汉示意船尾那人放开老艄公，然后对众人道：“多谢各位乡亲江湖救急，哥几个先走一步，各位都老实在船上待着，谁也别动。”说完便放了那男孩，然后三人一起跳上了岸。

“三位别急着走，我有话说。”萧君默见老艄公和小男孩都已安全，便决定出手了。楚离桑想跟他一块下去，萧君默低声道：“三个小毛贼而已，你就不必下船了。”

三个大汉闻声，诧异地回过头来。虬髯大汉盯着萧君默：“小子，乖乖在船上待着，别逞英雄！”

萧君默哈哈一笑，纵身跳下船，迎着三人走了过去：“我没别的意思，就想跟三位说几句话。”

虬髯大汉见他毫无惧意，知道不是善茬，便道：“你想说什么？”

“就三句话。第一，找穷老百姓打劫，是很没种的，有种就去找贪官污吏和土豪劣绅；第二，打劫的时候挟持老人和孩子，是很不要脸的，有本事你们就该挟持我；第三，你们连这么没种又不要脸的事都干得出来，到底还是不是男人？”

船上的乘客听萧君默说得既有理又有趣，不觉忘掉了恐惧，发出一阵大笑。那妙龄女子闻言，也不禁咯咯一笑。楚离桑微微皱眉，扭头朝她看去，不料这女子也正看着她。二人四目相对，顿时有点较劲的意味，谁也不愿先收回目光。

虬髯大汉和两个手下从未遭人如此羞辱，登时勃然大怒，同时抽刀扑了上来。萧君默连刀都懒得拔，左右闪避了几下，猛地一拳击中一个大汉的脸，把他打倒在地，接着左腿一踢，把另一个大汉也踹飞了出去，那只麻袋脱手掉到了地上。虬髯大汉见状，情知碰上高手了，连忙往斜刺里蹿，企图夺路而逃。萧君默纵身跃起，在空中一个翻身，然后稳稳落地，挡住了他的去路。

虬髯大汉慌忙后退。萧君默笑着朝他步步紧逼。

这家伙一连退了十几步，一只脚已经踩进了水里。眼看萧君默就要逼到面前，虬髯大汉眼珠子一转，猛然掉头，在水边的岩石上一蹬，纵身飞向了船，显然又要故技重施，挟持乘客。

萧君默岂能容他得逞，顺手捡起脚边的一颗石头飞掷而出，正中其后脑。虬髯大汉脑袋一歪，脖子也怪异地扭动了一下，然后整个人直直栽入水中，溅起了一大片浪花。

此人虽然可恶，但罪不至死，总不能让他就此溺水送命。萧君默想着，便把他从水里拖了出来，扔到了岸上的草丛里，然后伸手摸了一下他的颈部，发现他只是晕厥而已，便不再理他，抓起那口大麻袋回到了船上。

老艄公见状，连声道谢，然后赶紧摇船，继续上路。

众乘客各自取回了自己的财物，对萧君默千恩万谢。那红裙女子取回首饰时，更是一脸崇拜地看着他：“郎君英武神勇，正气凛然，就跟戏里演的古代侠客一样，真是令奴家敬佩得五体投地！”

萧君默被夸得不好意思，忙道：“小事一桩，无足挂齿，姑娘谬赞了。”

“此去不远便是归安镇，不知郎君今夜是否在镇上的客栈下榻？”

“那是自然。”萧君默笑道，“总不能睡在船上。”

“既如此，奴家有一个不情之请，不知当讲不当讲。”

“姑娘请讲，只要是在下办得到的，一定义不容辞。”

“郎君一定办得到的。”女子大喜，“是这样，奴家的家便在镇上，可下船之后要走一段夜路，奴家有些害怕，想请郎君送奴家一程。郎君若不嫌弃，也可顺便在奴家家里暂住一宿，就不必另寻客栈了，此乃一举两得之事，不知郎君意下如何？”

“这个……”萧君默没想到是这种要求，一时踌躇了起来。

“不可！”楚离桑忽然走了过来，冷冷道，“我们与姑娘素昧平生，没有义务送姑娘回家，更不敢厚着脸皮到陌生人家里住宿。”

红裙女子没有理会她话中的讥讽，笑着道：“这位妹妹真是急性子。奴家问的是这位郎君，又不是你，可与不可都要郎君说话，妹妹这么做，岂不是越俎代庖了？”

楚离桑冷笑：“首先，我不认识你，请别自作多情叫我妹妹；其次，他跟你也素不相识，你也别郎君长郎君短的叫得那么亲热；最后，我替我们郎君拿主意，是很正常的事情，请你不要少见多怪！”

红裙女子闻言，非但不怒，反倒捂着嘴笑：“这位姑娘好生厉害，奴家又不是要抢你的郎君，怎的说话如此不饶人呢？奴家只是怕走夜路，想请郎君送奴家一程，若不方便住宿便罢了，可送一程路，总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吧？”说完，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便直视着萧君默。

萧君默左右为难，顿时大为尴尬。

楚离桑见这女子如此厚颜，越发来气，正想再说些狠话，辩才忽然走上来，轻轻拉了她一下：“桑儿，这位姑娘的要求也不算过分，不就是送她一程吗？出门在外，谁没个难处？能帮的就尽量帮一下。你要是担心二郎的安全，大可以跟他一块送这位姑娘回家，这样回来的话，你俩不就有伴了吗？”

萧君默之前已叮嘱过辩才他们，只要有外人在的场合，便以“二郎”称呼他，以免暴露真实身份。

红裙女子闻言大喜，连忙敛衽一礼：“这位伯父真是古道热肠，奴家感激不尽！”

就你嘴甜！见谁跟谁亲热，一点不拿自己当外人，脸皮比城墙还厚！楚离桑心里极不情愿，可父亲都发话了，她也不好再坚持，只好瞪了女子一眼，扭头走到一边。

萧君默被辩才解了围，终于松了口气，对女子道：“那便照伯父所说，待会儿下船，我们便送你一程。”

“多谢郎君！”女子嫣然一笑，媚眼如丝。

萧君默不禁心头一荡，赶紧道了声“失陪”，走到楚离桑身边，小声跟她说着什么。楚离桑不理他，又走到另一边船舷去了。红裙女子看着二人，然后跟自己的侍女对视一眼，嘴角泛起了一丝若有似无的笑容。

船在漆黑的夜色中航行。

渐渐地，远处出现了零零星星的灯火。萧君默站在船头，料想前面一定就是归安镇了。方才一路上，楚离桑都不理睬他，反而是那红裙女子，总是不时拿眼瞅他，目光中似乎脉脉含情。萧君默既无奈又尴尬，索性离开座位，来到船头吹风。

鼻子有点痒，萧君默伸手挠了一下。忽然，他闻到了一阵淡淡的香味。

这是哪儿来的香？

他嗅了嗅自己身上，一切如常，然后又抬手闻了一下，发现香味是在自己右手的食指和中指上。可是，自己手上哪儿来的香呢？

他略一思忖，旋即恍然。方才把虬髯大汉拖上岸的时候，自己正是用这两根指头探了他的颈部一下，香味肯定是打那儿来的。可奇怪的是，一个打家劫舍、五大三粗的汉子，身上怎么会有香味呢？

岸上的灯火越来越多，行人车马也隐约可见。老艄公喊了一声：“诸位客官，归安镇到喽！”

众人下船后，萧君默先是陪辩才和米满仓找了家客栈，然后借了一盏灯笼，便与楚离桑一起送那红裙女子和侍女回家。一路上，女子不断没话找话，自称姓华，名叫灵儿，然后又打听萧君默姓名。萧君默随口说自己叫周禄贵。华灵儿一听，不禁莞尔：“看周郎气质如此脱俗，不想这名字倒起得十分家常。”

萧君默淡淡一笑，没说什么。

“家常不好吗？”楚离桑冷冷接过话，“我倒觉得这名字不错，朴实敦厚，平易近人。倒是你华姑娘说话有些不知分寸，一听人家的名字便出言取笑，这便是你的待人之道吗？是不是令尊小时候没教过你？”

“姑娘这张嘴真是可以杀人了！”华灵儿咯咯笑道，“这一路有姑娘做伴，不但热闹有趣得紧，而且让人走起夜路来都不害怕了。”

“你什么意思？”楚离桑不解。

“你身怀利器呀！”华灵儿道，“不管这路上是碰见坏人还是恶鬼，姑娘只要利嘴一张，那是人来人死、鬼来鬼亡啊，奴家还有什么好怕的？”

一旁的侍女闻言，不禁掩嘴哧哧而笑。

“是啊，诚如华姑娘所言，”楚离桑也呵呵一笑，“我这利器厉害，可惜这世上却有一物，我还是刺它不穿。”

“敢问何物？”华灵儿饶有兴致地看着她。

“华姑娘的脸皮呀！”楚离桑笑道，“此物之厚，堪比城垣，世上还有什么利器能把它刺穿呢？”说着又看向萧君默，“你说是吧，禄贵？”

萧君默心里哭笑不得，只好含糊地“嗯嗯”两声，继续埋头走路。

华灵儿终于想不出什么反击之词，便冷笑作罢。萧君默走着走着，但见道路两旁灯火渐稀，感觉越来越荒僻，而脚下的道路也慢慢陡了起来，抬眼一望，不远处都是连绵起伏的群山。萧君默心中疑窦顿生：难道华宅是在山上？

“华姑娘，你不是说贵府就在镇上吗？可这眼看就要出镇子了，怎么还没到？”萧君默停住了脚步。

“马上就到了。”华灵儿忙道，“敝宅是个独门独户的大院，就在那边的山脚下，绕过前面那棵娑罗树就到了。”

萧君默顺着她指的方向望去，只见前方三五十丈外，果然有一棵枝繁叶茂的大树矗立在清朗的月光下，正是极为罕见的娑罗树。

“既然前面就是了，那我们就送到这里吧。”楚离桑冷冷道，“华姑娘请自便，我们告辞了。”说完拉起萧君默的胳膊，扭头就走。

“哎哎……”一路上都不曾说话的侍女慌忙拦住去路，急道，“回我们家的路就数这一段最黑，我们娘子最害怕的就是这一小段。都说帮人帮到底、送佛送到西，两位既然都送到这儿了，还请劳驾再走几步吧！”

华灵儿也是一脸忧惶，走上前道：“周郎，姑娘，不怕二位笑话，我们这归安镇的后面有一座乌梁山，山上有一个千魔洞，洞里盘踞着一伙山贼。虽然他们自己号称行侠仗义的英雄好汉，但也不时会到山下抢人，前不久便有几个镇上的人在娑罗树那儿被劫走了，所以奴家才会害怕，就劳烦二位再送奴家一程吧！”

萧君默低声对楚离桑道：“反正也没几步路了，就送她们过去吧？”

楚离桑见她们可怜巴巴的样子，终于也有些不忍，便道：“走吧走吧，真是上辈子欠你们的！”

华灵儿大喜，连声道谢。

片刻后，四人来到了那棵有着巨大树冠的娑罗树下。萧君默抬头一看，此树约莫有十丈高，树干粗大，至少要四个成人才能合抱，树龄当在七八百年以上。时逢夏季，正是娑罗树开花的季节，只见满树盛开着洁白的花朵。花如塔状，又似烛台，而叶子则如手掌一般托起宝塔，在柔美的月光下隐隐透着一种安详与圣洁之感。

“这树好大，这些花儿好美啊！”楚离桑不禁赞叹，“这叫什么树？”

“娑罗树。”萧君默道，“这种树也被佛教誉为圣树，在天竺很多，在我们这儿却非常罕见。”

“为什么叫圣树？”

萧君默对佛教素有研究，便道：“相传，当年佛陀的母亲摩耶夫人便是在一棵娑罗树下诞下了佛陀，而佛陀最后又是在娑罗双树之间入了涅槃。因为有此渊源，娑罗树在佛教中便获得了极大的尊敬，与佛陀成道时的菩提树并誉为佛教的两大圣树。”

“原来如此。”楚离桑道，“可惜我爹没来，要不他一定也会欢喜赞叹。”

两人光顾着欣赏这棵树，却没注意到华灵儿与侍女的神情已然有些异样。

清风吹过，一阵清冽的异香扑鼻而来。

“怎么这么香？”楚离桑吸着鼻翼。

“娑罗树的树脂和木材可做熏香，果实和种子则可入药或作为香料……”萧君默说着，猛然想到了什么，神色一变，又下意识地把右手的食指和中指凑到鼻前，顿时恍然大悟，凌厉的目光立刻射向华灵儿，眼中已有强烈的警惕和怀疑。

华灵儿没有躲避，而是带着一种意味深长的笑容与萧君默对视。

萧君默似乎明白了什么，苦笑了一下：“华灵儿，你的家根本不在这里，对吗？”

楚离桑闻言，这才发觉不对劲，诧异地看着萧君默，又看向华灵

儿。

华灵儿嫣然一笑："没错，可惜你到现在才明白，已经晚了。"

这时，十几条黑影正从镇子方向慢慢朝他们围了过来，而更多的黑影则从附近的树林中拥出，快步朝这边逼近——两拨人马显然对娑罗树形成了合围之势。

萧君默意识到一场恶战已无可避免，刚想开口叫楚离桑准备应战，华灵儿与侍女同时右手一扬，两道银光便闪电般分别射向二人。"离桑小心！"萧君默闪身躲避的同时厉声一喊，但楚离桑根本没料到对方会突然发出暗器，猝不及防，一道银光当即没入了她的脖颈。楚离桑两眼一闭，晃了一下，旋即软软地倒了下去。

"离桑！"萧君默怒目圆睁，想要冲过去，但华灵儿的第二枚银针转瞬即至。他不得不拔出佩刀，锵的一声将银针撞飞。可当他再度想冲向楚离桑的时候，却见华灵儿的侍女已经抢先一步抓住了晕厥的楚离桑，一把匕首抵在她的喉咙上。

萧君默生生刹住了脚步。

与此同时，第三枚银针不偏不倚地射入了他的后颈。

华灵儿在他身后发出了一串银铃般的笑声。

此时，来自两个方向的数十条黑影已经全部聚拢了过来，将萧君默团团包围。

萧君默用刀拄地，身体开始左右摇晃。他感觉周围的一切都缓缓旋转了起来，大地、天空、娑罗树、星星……迷迷糊糊中，他看见从镇子方向慢慢走来十几个黑影。他们越走越近，面目逐渐清晰。最后，萧君默看见了老艄公和船上那些"乘客"的脸。

为什么他们会出现在这里？

萧君默这么想着，一头栽倒在了地上。

失去最后的知觉前，萧君默恍惚听见华灵儿附在他耳旁温柔地说："奴家已经在千魔洞为你铺好了床榻，萧君默。"

苏锦瑟失踪后，王弘义和李泰便同时启动了遍布长安的所有眼线，花了好几天时间，各自得知了一些零星消息，最后汇总了一下，终于拼出了一条完整的线索：那天苏锦瑟离开夜阑轩后，曾一连走访了四座祆祠，目的是寻找祆教的一位女性祭司黛丽丝；而苏锦瑟最后失踪的地

方，便是祆教在长安的总部——普宁坊的祆祠。

王弘义与李泰商量了一下，决定亲自前往祆祠一探究竟。

随后，李泰通过朝廷专门负责管理祆教的官员“萨宝”，与祆教在长安的大祭司索伦斯打了招呼。于是这一天，王弘义来到了普宁坊的祆祠，自称姓许，以仰慕祆教为由拜会了索伦斯。

索伦斯留着一把大胡子，头裹白巾，面目慈祥，一口长安话说得十分地道。他在一间净室接待了王弘义一行。一番寒暄后，王弘义便直奔主题：“听闻贵祠有一位叫黛丽丝的祭司，具有不可思议的神通异能，在下仰慕已久，不知大祭司可否请她出来一见？”

索伦斯捋着大胡子，淡淡笑道：“真是不巧，黛丽丝目前不在本祠。”

王弘义暗暗和韦老六交换了一个眼色。既然他承认了有黛丽丝这个人，那接下来的事情就好办了。

“哦？那她现在何处？”

“黛丽丝从小在本祠长大，缺乏对市井生活的了解，故一直想到外面游历，以便增长见闻，所以老夫便派她到江淮一带传教去了。”

王弘义一听就知道他在撒谎，便追问道：“请问大祭司，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索伦斯回忆了一下：“大概……一个月前了吧。”

“是吗？这就奇了！”王弘义故作惊讶。

“许檀越何故惊讶？”

“不瞒大祭司，在下也有几位祆教的朋友，听我那些朋友说，他们几天前还在贵祠见过黛丽丝啊！”王弘义说完，便注视着索伦斯的脸。

索伦斯的表情却没有丝毫变化，只摇摇头道：“不可能，许檀越的朋友一定记错了。”

王弘义又看了他一会儿，才笑笑道：“那或许是他们记错了吧。看来，在下想一睹黛丽丝祭司的神迹，得等她从江淮回来之后了？”

“真是抱歉，让许檀越失望了。”索伦斯道，“日后黛丽丝回来，老夫一定及时通知许檀越。”

“那就多谢了！”王弘义拱了拱手，“对了，素闻贵祠宝相庄严，在京师四座祆祠中首屈一指，在下神往已久，不知大祭司能否领着在下四处瞻仰一番？”

“如果是一般人，那是不允许的。不过，许檀越是萨宝介绍来的朋友，自然另当别论，老夫肯定要给这个面子。”索伦斯微笑着站了起来，“诸位请吧。”

王弘义、韦老六等人跟着索伦斯在祆祠里走了一圈，做出一副虔诚恭敬之态，不时问东问西，其实目光却四处打量，试图找到一些蛛丝马迹。索伦斯似乎毫无察觉，非常耐心地向他们讲解了祆教的历史和相关教义。最后，众人来到一片庭院之中，索伦斯道：“本教是北魏年间才传到贵国的，迄今不过两百多年，与源远流长的佛、道二教无法比拟，寺院规模更是远远不及。因此，本祠虽说是京师四座祆祠中最大的，但其实也就这么大而已，剩下的已无甚可观……不知许檀越还有什么需要？”

这便是下逐客令之意了，王弘义却佯装没听懂，依旧饶有兴致地四处观望着。忽然，他注意到庭院北边有一排平房，平房东侧有一扇略显生锈的拱形铁门，便开口问道：“大祭司，不知那扇铁门后面是何所在？”

“哦，那下面是个酒窖。”索伦斯平静地道，“除了窖藏圣酒，还堆放一些杂物，有专门人员负责打理，连老夫也很少下去。”

不知道为什么，看着那扇铁门，王弘义忽然有种强烈的直觉，他觉得苏锦瑟一定来过这个地方。

“听说，贵教的圣酒窖藏之法与众不同，在下慕名已久，却无缘得见，今日承蒙大祭司盛情，不知可否让在下一睹为快？”王弘义颇有些得寸进尺的架势。

索伦斯面露难色：“这个……不瞒许檀越，本祠的酒窖，从未有让外人参观的先例……”

王弘义闻言，笑而不语，只暗暗给了韦老六一个眼色。韦老六会意，便上前道：“凡事总有第一回嘛。我家先生只是想看一眼罢了，别无他意，更何况有萨宝替我家先生作保，大祭司还怕我等把贵教的圣酒抢了不成？”

“这位檀越说笑了，老夫怎会这么想呢？”索伦斯勉强挤出一丝笑容，“只是本教规矩如此，实在不宜破例，想必诸位檀越也不会强人所难吧？”

这话已经有点不客气了，但王弘义寻女心切，又岂会跟他客气？于是仍旧闭口不言。韦老六便接着道：“大祭司，区区一个酒窖，您便如此为难，这不免让人心生疑窦啊！”

“檀越此言何意？”

“在下的意思是，不知贵祠这酒窖里面，除了藏酒，是不是还藏着别的什么？”

“老夫方才说了，除了圣酒便是杂物，还能有什么？”

“既然没有什么不可告人的东西，那让我等看一眼又有何妨？”韦老六直视着索伦斯，不论目光还是语气都咄咄逼人。

饶是索伦斯脾气再好，此刻也忍不住动气了：“这位檀越，请你把话说清楚，何谓不可告人？老夫是看在朝廷萨宝的面子上才敬你们三分，请你们不要得寸进尺、逼人太甚！”

“老六，这就是你的不对了！”王弘义做出呵斥之状，“咱们是客人，正所谓客随主便，哪能这么强迫人家？还把话说得那么难听，简直是无理取闹！还不赶紧跟大祭司道歉？”

韦老六配合默契，当即出言致歉。索伦斯无奈，也只能摆手作罢。王弘义笑了笑，道：“今日有幸瞻仰贵祠，又聆听大祭司教诲，在下十分感激！虽然与黛丽丝祭司缘悭一面，连贵祠酒窖也无缘一睹，有些美中不足，但毕竟来日方长，说不定很快，许某便会再来叨扰，想必大祭司不会拒绝吧？”

“当然不会，当然不会。”索伦斯一边随口敷衍，一边寻思着他的言外之意——这个“瘟神”显然是在暗示他不会善罢甘休，今日见不到酒窖，明日便会想别的法子，总之便是缠上你们祆祠了，看你能奈他何？

“在下叨扰多时，这就告辞，咱们改日再见。”王弘义拱了拱手，便带着韦老六等四五个手下转身离去。

“且慢。”索伦斯终于叹了口气，“既然许檀越这么有心，老夫怎么能让你失望而归呢？请随我来吧。”

王弘义停住脚步，无声一笑。

铁门开处，一条石阶径直通向地下，旁边的石壁点着一盏盏长明灯。众人步下阶梯之后，却见这里果然是个四四方方的酒窖，除了一些杂物之外，四壁都是多层的高大木架，架上放着一排排椭圆形的木桶，桶里装的显然就是祆教的“圣酒”了。王弘义看了半天，却没有丝毫发

现，又见韦老六等人也都是一脸失望之色，只好干笑几声，对索伦斯道："多谢大祭司让在下得偿所愿，这圣酒如此精心窖藏，其味必然馥郁醇厚，改日得闲，一定要跟大祭司讨几杯尝尝。"

"干吗改日呀？若许檀越想喝，今日便可开它几桶，让老夫陪诸位畅饮一番。"索伦斯淡淡笑道，笑容里却有一丝不想掩饰的嘲讽。

王弘义连忙推辞，然后拱拱手便告辞了。出了祆祠，韦老六悻悻道："先生，这家伙就是个老狐狸，我看这祆祠一定有鬼！"

"我也知道它有鬼，可鬼在哪儿呢？"

韦老六语塞，挠了挠头，道："要不，索性让属下带上一些兄弟，今晚就把他们祆祠给端了！"

"不能蛮干，事情闹大了对咱也没好处。"

"那怎么办？"

王弘义沉吟半晌，回头盯着祆祠金色的穹顶："如果黛丽丝还在长安，她就不可能永远躲着，总有抛头露面的一天。"

"先生的意思是……"

"我的意思你还不懂？"

韦老六反应过来："是，属下这就安排人手，十二时辰盯着这个地方！"

"不只是这个地方，四座祆祠都要给我盯着。"

自从得知杨秉均躲藏在魏王府，李恪便陷入了思索。

如果把这个情报如实向父皇禀报，李泰立马完蛋，可在如今的形势下，李泰完蛋对自己有好处吗？

思前想后，李恪还是给了自己一个否定的回答。为了审慎处理此事，他特意把李道宗和尉迟敬德约到了府中。此刻，二人听说魏王居然敢藏匿杨秉均，不禁相顾愕然。

"依我看，倒一个算一个！"尉迟敬德粗声粗气道，"反正扳倒东宫之后，回头也得对付魏王，不如趁这个机会把他扳倒，也省得日后费劲。所以，我的意见很简单，如实禀报圣上，让魏王见鬼去吧！"

“我未尝没有这么想过。”李恪缓缓道，“只是，如果魏王倒了，咱们和东宫马上就是对决之势，虽说父皇现在不太喜欢我这个大哥，可他终归还是太子，咱们若主动跳到台前与他对决，恐怕胜算不大。此外，在太子与魏王势同水火的这个节骨眼上，除掉魏王，就等于帮太子巩固了储君之位，我又何苦做这种傻事呢？”

“殿下所虑甚是。”李道宗接言道，“眼下不论是圣上还是朝野，都不知道殿下有夺嫡的心思，一旦魏王垮掉，殿下就得在明处和东宫过招，别的不说，首先便会引起圣上的猜忌和防范。”

尉迟敬德想了想：“你们说的倒也是。那依你之见，该当如何？”

李道宗想了想：“依我之见，不如暂时留着魏王，让他跟东宫去斗，不管最后胜负如何，对咱们都有两个好处：一、帮咱们除掉了一个障碍；二、有道是伤敌一千自损八百，无论太子和魏王谁赢了，都得付出代价。所以，只有放过魏王，殿下才能坐收渔人之利。”

“照你这么说，这杨秉均就不抓了？”尉迟敬德斜着眼问。

“这个嘛……”李道宗看向李恪，“这就得看殿下的意思了。”

“抓，当然得抓！”李恪不假思索，“杨秉均贪赃枉法、鱼肉百姓，不仅制造了甘棠驿血案，还差点杀了萧君默，实属罪大恶极！于公于私，我都不能让这家伙逍遥法外。”

“那该怎么办？”尉迟敬德不解，“你们既说要放过魏王，又说要抓杨秉均，这不是自相矛盾吗？”

“表面上的确是个矛盾，”李道宗呵呵一笑，“不过以殿下的智慧，想必不难解开这个矛盾。”

“我是有个想法，”李恪也笑了笑，“二位不妨帮我参谋参谋。”

“殿下快说！”尉迟敬德急不可耐。

“我打算，亲自去拜访我这个四弟，跟他摊牌。”

“你的意思是，让他主动交出杨秉均？”尉迟敬德又问。

“正是。”

“可魏王要是抵死不认呢？”

李恪冷然一笑：“那他就是找死。我想，他没那么傻。”

尉迟敬德想了想，便没再说什么。

“对了殿下，姚兴这个人，你打算如何处置？”李道宗忽然问。

“我今日便将他交给刑部，然后入宫向父皇禀报。”

“这家伙不会乱说话吧？”李道宗不免担心，万一姚兴向朝廷供认杨秉均一事，那不但魏王跑不掉，连李恪也得背上包庇的罪名。

李恪知道他的顾虑，淡淡笑道：“放心，我跟姚兴做了个交易，他什么都不会说。”随后便将郭艳一事告诉了二人。

李道宗和尉迟敬德闻言，不禁相视一笑。

随后，李恪便亲自带人把姚兴押解到了刑部，办理了交接手续后，立即入宫向李世民奏报。李世民龙颜大悦，自然是一番勖勉，然后又赏赐了不少金帛。末了，李世民问李恪：“这个姚兴，有没有交代出杨秉均的下落？”

“回父皇，姚兴虽然交代了，但杨秉均极其狡猾，可能是听到了什么风声，所以儿臣昨日带人搜捕他的藏身之处时，却已然人去屋空，又让他给溜了。”

李世民眉头一蹙：“这么说，线索又断了？”

“父皇放心，儿臣既然找到了他的落脚点，便不难顺藤摸瓜挖出一些有用的线索。”李恪胸有成竹道，“儿臣敢担保，十日之内，必能将杨秉均缉拿归案。”

“好！”李世民大喜，“恪儿，朕曾经说过你‘英武类我’，果然没有说错！可惜啊，你大哥和四弟，要都能像你这样替朕分忧就好了。”

“多谢父皇夸奖，儿臣愧不敢当。”李恪露出有节制的喜色，“大哥和四弟其实各有所长，只是父皇对他们的期待更高，所以要求也更高而已。”

“是啊，期望越高，失望就越大呀！”李世民微微苦笑，“不过话说回来，朕对你的期望也不低嘛，你不就没让朕失望吗？”

李恪赧然一笑：“失望的事也是有的，比如儿臣在安州游猎无度、滋扰百姓之事，便是一例。”

“朕又没说你，你就这么急着自贬自抑了？”李世民含笑看着他，“是不是朕罢了你的安州都督一职，你心里还是有些不乐意啊？”

“父皇明鉴！”李恪赶紧跪下，“儿臣明白父皇的良苦用心，无论父皇怎么做，都是对儿臣的历练。”

“哦？那你说说，朕对你是何用心？”

“回父皇，您授予儿臣官职，那是在锻炼儿臣的能力，促使儿臣奋发有为；您罢去儿臣的职务，则是在磨炼儿臣的心性，砥砺儿臣沉潜自省。父皇的用心就是要告诉儿臣：身为皇子和藩王，上有屏藩社稷之任，下有抚驭万民之责，各方面的修为都是不可或缺的。正因为儿臣明白这些，所以非但不会心存怨怼，反而对父皇充满感激。”

听完这番话，李世民的眼睛亮了亮，却很难说是赞许还是别有深意：“恪儿啊，你能有这样的体认，朕心甚慰，但愿这些都是你发自内心的诚实之言，而不是说来让朕高兴的。”

“请父皇明鉴，儿臣所言句句发自肺腑，绝不敢有丝毫矫饰。”

“嗯，朕相信你。若无别事要奏，你就去忙吧，朕等你的好消息。”

“是，儿臣告退。”李恪行礼退出。

不知为什么，自己方才的表现明明无懈可击，但李恪内心还是生出了一丝隐隐的不安。从甘露殿出来后，李恪一直在思考这样的不安来自何处，差不多快走到承天门时，他才猛然醒悟——自己的问题不在于表现得不够完美，而恰恰在于表现得太过完美！

这就叫过犹不及，结果很可能就是适得其反。

李恪暗暗告诫自己，从今往后，在父皇面前说话一定不能用力过猛，得学会适可而止，否则即便不是阿谀谄媚，也有刻意迎合、急于邀宠之嫌。

苏锦瑟的突然失踪打乱了谢绍宗的计划。

他原本想通过对苏锦瑟的跟踪，摸清冥藏的秘密，同时拿住魏王的七寸，却没想到突然所有线索全都断了。

首先，他让谢谦启动波斯人眼线追查莫哈迪，可一问才知道，在长安的波斯男人中至少有上千个叫莫哈迪的，这样的“线索”显然没有任何价值。紧接着，他让谢冲去盯住夜阑轩的老鸨，说必要时可以把她抓回来，没想到谢冲给他带回来的却是一具满身血污的尸体。最后，他在普宁坊的手下也没有带回任何消息，那天手下在祆祠外盯了很久，却始终没看到苏锦瑟的马车，不知是根本没去，还是早已离开，所以苏锦瑟这条线也断了。

尽管整件事情扑朔迷离，且貌似已经山穷水尽，可谢绍宗并未气馁。他还是命谢谦、谢冲继续追查夜阑轩，看十年前夜阑轩的东家到底是谁，并尽快找到此人，弄清苏锦瑟去夜阑轩的目的。

所幸，几天之后，谢谦便找到了有价值的线索。

谢谦称，夜阑轩的老东家的确是个波斯人，不过不叫莫哈迪，而叫西赛斯。此人十年前便把夜阑轩盘给了老鸨秀姑，然后举家迁移到了广州，后来据说又漂洋出海了，从此下落不明。正当谢谦一筹莫展之际，谢冲却从夜阑轩的一名妓女那里得到了一个非常有价值的消息——这个妓女透露说，那天苏锦瑟找到秀姑时，她出于好奇，在隔壁偷听了一会儿，得知苏锦瑟是在打听一个二十多年前的歌姬，名叫徐婉娘。

凭直觉，谢绍宗便认定这个徐婉娘身上很可能藏有重大秘密，而这个秘密正是冥藏想要的。意识到事态重大，谢绍宗立刻赶到东宫向李承乾做了禀报。

听完他的讲述，李承乾也颇为讶异：“冥藏找一个二十多年前的歌姬做什么？”

“这个目前还无法判断。”谢绍宗道，“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她身上的秘密一定非同小可，否则王弘义也不会时隔这么多年还想寻她。”

李承乾蹙眉思忖：“这个徐婉娘的具体情况，你查到了没有？”

“查到了一些。据说，此人当年是夜阑轩的一个头牌，天姿国色，能歌善舞，不料在武德四年就忽然离开了，好像是被相好的富家公子给赎了身。不过此事搞得很神秘，到底是什么人给她赎的身，后来下落如何，一概没人知道。”

李承乾冷冷一笑：“若是一般人替歌姬赎身，便没必要遮遮掩掩，既然刻意遮掩，那便说明，帮徐婉娘赎身的这个所谓‘富家公子’，定然是不寻常的人物。依我看，与其说是富家公子，还不如说是世家大族的‘贵公子’，因为只有家教森严、身份尊贵之人，才会担心这种风月之事被宣扬出去，败坏了家风。”

“殿下言之有理。”谢绍宗点点头，“所以，在下接下来要做的事，便是查找这个徐婉娘的下落，同时弄清这个贵公子的真实身份。如此一来，咱们便能搞清王弘义的图谋。”

“这件事固然要查，不过当务之急还是得找到苏锦瑟。”李承乾看着他，有些不悦，“谢先生，还记得我上次说过的话吗，我劝你别瞻前顾后，把煮熟的鸭子弄飞了，你却跟我说飞不了，现在怎么样？”

谢绍宗终于面露愧色，叹了口气：“是啊，人算不如天算，谢某办事不力，有负于殿下，真是惭愧无地！”

“罢了，现在说什么都没用了，还是赶紧找到苏锦瑟，亡羊补牢吧。”

“是，在下一定尽力去找。”

“记住，这次别再自作聪明玩什么盯梢的把戏了，找到人之后，直接把她给我绑回来！”

尽管谢绍宗至今也不认为这是个好办法，但自己已经棋失一着，眼下也确实没有底气再跟太子说什么“下一盘大棋”了，只好诺诺称是。

祆祠，地下室。

索伦斯从高高的石阶上缓步而下，走到四四方方的酒窖中间，先是慢腾腾地收拾了一会儿杂物，然后绕着酒窖的木架走了一圈，不时摸一摸、拍一拍架上那些椭圆形的橡木酒桶，最后才来到阶梯右侧的一具木架前，静静地站着，像是在等候什么事情发生。

片刻后，木架突然晃动了一下，震落了少许灰尘，然后整具木架便嘎吱嘎吱地向下沉陷，后面渐渐露出一个一人多高的拱形门洞，洞里是一条长长的走廊。紧接着，黛丽丝那张精致无瑕的脸便露了出来。她冲着索伦斯嫣然一笑，索伦斯微微点头。很快，那具木架便完全沉入了地下，看上去与地面严丝合缝，不细看根本察觉不出异样。

黛丽丝跨前一步，恭敬地行了一礼：“大祭司。”

“那三个人怎么样？”索伦斯问道。

“刚刚招了。”黛丽丝显得有些兴奋，“属下正想上去跟您禀报，您赶巧就来了。”

“我估摸着也差不多了。”索伦斯向来对自己敏锐的直觉很自信，“说说吧，他们什么来头？”

“是天刑盟冥藏舵的手下，那女的叫苏锦瑟，曾是平康坊栖凰阁的头牌歌姬，真实身份是冥藏舵主王弘义的养女，被他视为掌上明珠。此女现在正与魏王李泰打得火热，大部分时间住在魏王府里，而冥藏舵主王弘义在长安的据点，则位于青龙坊东北隅的五柳巷。”

“冥藏舵主王弘义？”索伦斯若有所思地一笑，“看来昨天那个人便是他了。”

“他找到这儿来了？”黛丽丝微微一惊。

“以他的身份和势力，找到这儿来不足为奇。”

“他是不是已经察觉到了？”

索伦斯点点头：“肯定察觉到了，昨天他还坚持要到酒窖里来参观，就在我这个地方站了一会儿。”

黛丽丝意味深长地一笑：“咱们等了这么多年的人，终于出现了。”

“如今看来，先生的担忧果然并非多虑。他说，尽管当年王弘义不太清楚徐婉娘的事情，却很可能猜到徐婉娘身上的那个重大秘密，所以不管时隔多久，他迟早会来找徐婉娘，以证实他的猜测。”索伦斯回忆着往事，目光幽远。

“假如王弘义找到徐婉娘，知道了那个秘密，他会做什么？”黛丽丝不解。

“他必然会利用这个秘密，在长安掀起一场惊天动地的波澜！”索伦斯神色凝重，“这也正是先生最担心的地方。”

“那个秘密……果真会有那么大的作用吗？”

“会，”索伦斯很笃定地点点头，“尤其是当它落到王弘义手中的时候！先生对这个人的野心太了解了，所以才会事先做出这么多安排，目的便是防患于未然。”

“既然事关重大，那属下现在就把情报送出去吧？”

“不，情报由我来送，我亲自去见先生。”索伦斯说着，忽然意味深长地看着她，“黛丽丝，现在你有一个新的任务。”

黛丽丝神色一凛：“什么任务？”

“转移。”

“转移？”黛丽丝一怔，“可在这个紧要关头，属下怎么能走呢？”

“你必须走！”索伦斯沉声道，“当初我和先生制订这个计划，其中很重要的一条，便是每个环节的人员一旦启动就必须转移，这不但是为了保证你们的安全，也是为了这个计划的安全，所以你必须走！”

“可现在不光是我有危险，王弘义不是也怀疑您了吗？”

“没错，所以按照计划，我也必须转移，不过要慢你一步，而且是把情报送出去之后。”

黛丽丝看着索伦斯，眼中忽然泛出了泪光。

她是流落西域的波斯人，出生在疏勒，两岁丧母，父亲很快又找了个后娘。这个后娘一口气给父亲生了三个儿子，所以她在家里就成了多余的人。后娘把她当用人使唤，动辄又打又骂，黛丽丝气不过，索性从家里逃了出来，跟着一支骆驼队稀里糊涂来到了长安。那一年她才八岁，在街上乞讨，衣不蔽体，食不果腹，有一天下着大雪，她又饿又冻，晕倒在一户人家门口。醒来的时候，眼前是一个女人美丽而慈祥的脸庞。

这个女人就是徐婉娘。

徐婉娘收留了她，待她有如亲生女儿，她便喊徐婉娘姨娘。让她感到害怕的，是徐婉娘的丈夫，那是一个又丑又矮的男人，整天阴沉着脸，一天说不了三句话。那时候黛丽丝已经懂事了，就说姨娘你长这么好看，为什么嫁给了那么丑的男人？徐婉娘一听，眼神就变得空洞而忧伤，说姨娘也不知道。

她和徐婉娘在一起生活了三个月，那几乎是她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光。可惜好景不长，有一天，一群腰间挎刀的壮汉突然闯进他们家，不由分说地带走了姨娘。姨娘的男人要跟他们拼命，被壮汉一推，头撞在石磨上，当场就咽了气。那天壮汉也把她带走了，却没和姨娘一起，而是把她送到了普宁坊的祆祠，然后她就遇见了索伦斯。

一开始黛丽丝还有些抗拒，可没过几天她就温顺了，因为索伦斯比亲生父亲待她更好。从此她就成了祆教的一员，开始学习祆教的历史、教义和幻术。黛丽丝天资聪颖，很快便学有所成，渐渐声名鹊起。索伦斯很高兴，说她一定是光明之神阿胡拉派来的使者。十六岁那年，她成了祆教的一名祭司，在圣火面前立誓终身不嫁，愿把一生献给阿胡拉，把无限光明带给人间。成为祭司的那一天，索伦斯带她见了一个人。让她万万没想到的是，这个人竟然是徐婉娘。多年不见的二人抱头痛哭，互诉思念之情。也是在同一天，索伦斯让她进入了这个保护徐婉娘的任务，然后一直到了今天……

这么多年来，在黛丽丝的心目中，徐婉娘早就成了她的母亲，而索伦斯也早就成了她的父亲。所以此时此刻，当她得知自己就要跟他们分离，而且这一生不知何时才能再见，泪水便浮出她的眼眶，并且不可遏止地流了下来。

“黛丽丝，我们只是各自转移、暂时分开，等几年后风头过了，咱们

还是要回来的，到时候你跟徐婉娘、跟我，大家都还是在一起。好孩子，坚强一点，祈祷光明之神给予你勇气和力量吧！”索伦斯极力安慰她，可他自己的眼圈分明也红了。

黛丽丝很想扑进索伦斯的怀里大哭一场，可她没有，而且很快止住了眼泪。“好吧，大祭司，属下听从您的安排。”

索伦斯的眼中露出欣慰之色，轻轻抹去她脸上的最后一丝泪痕：“好孩子，简单收拾一下，过几天，你会有一个新的身份，有人会把你送到焉耆的祆祠，那儿离你的家不远，如果你想的话，也可以回去看看……”

“长安就是我的家。”黛丽丝决绝地说。

“好吧，好吧……”索伦斯完全能理解她的心情，“等风头一过，我就派人通知你，然后你就回家来。”

“对了，那四个人该如何处置？”黛丽丝忽然想起了苏锦瑟和她的三名随从。

索伦斯沉吟片刻，叹了口气：“那三个随从只能消失，这是没办法的事，何况他们出卖了王弘义，就算放他们走，他们也活不了。至于苏锦瑟嘛……”

“大祭司，我看这个女子对这件事根本不知情，咱们关了她这么多天，她也吃够苦头了，不如……放了她吧？”黛丽丝不知道自己为何要替苏锦瑟求情。

索伦斯一笑：“你放心，我不会杀她，我会把她交给先生处置，想必先生也不会要她性命的。”

黛丽丝闻言，暗暗松了一口气。



萧君默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正躺在一张软玉温香的绣榻上，身上盖着一件大红缎面的锦被。移目四望，这里居然是一个异常宽敞的山洞，洞里到处点燃着明晃晃的灯烛，所有陈设一应俱全，许多家具看上去甚至有些奢华。

这里应该就是华灵儿口中的千魔洞了，可她既然费尽心思把自己绑了来，为何不把自己关在牢房，反而如此优待？

萧君默翻身下床，看见自己居然穿着一身名贵的丝绸薄衫，显然是晕厥之后被人换掉了，也不知是男人还是女人动的手，不禁摇头苦笑。

“郎君醒了！”珠帘外忽然响起一个女子的声音。紧接着便有一些细碎的脚步声走来走去，然后珠帘被哗啦一下掀开，四名侍女鱼贯而入，手上捧着衣衫鞋帽等物，毕恭毕敬地跪在他面前，为首一人道：“恭请郎君更衣。”

萧君默顿时浑身不自在，愣了愣才道：“更衣做什么？”

那侍女道：“大当家有令，若郎君醒了，便伺候郎君更衣，然后带郎君到议事厅去见大当家。”

“大当家？谁是大当家？”萧君默蹙眉。

“郎君去了便知。”

萧君默无奈，摆摆手：“行了，你们下去吧，不必伺候了。”

“大当家有令，奴婢们必须好生伺候郎君……”侍女坚持道。

“我一个大男人换衣服还得你们伺候？”萧君默不悦，“都退下，否则我哪里也不去！”

四个侍女面面相觑，最后只好放下手上的东西，躬身退下。

萧君默穿戴完毕，随侍女走出所住的洞室，惊讶地发现外面竟然是一条洞中河，早有一叶轻舟在恭候他，另有数十名黑衣武士各乘数艘小船负责押送。

船行河中，一路所见更是令萧君默大为惊诧。这个千魔洞竟然是个大得令人难以想象的溶洞，洞顶倒挂着无数千姿百态的钟乳石，其中多数形态狰狞、状似鬼怪，萧君默想这一定便是“千魔洞”之名的由来。一行人坐船在蜿蜒曲折的河道中走了小半个时辰，随后弃舟登岸，又在迷宫一般的洞中走了至少二刻，最后登上数十级石阶，才来到了一座宫殿般的巨大洞室中。萧君默放眼望去，只见堂中有一座石砌的高台，高台上有一张铺着虎皮的石榻，一个身披戎装、英姿飒爽的女子，正端坐石榻之上，听着台下十几名黑衣壮汉在奏事。

她就是华灵儿。

看着眼前的一切，萧君默真有点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谁能想到在秦岭的苍莽群山之中，会藏着这样一个别有洞天的所在？谁又能想到，橹船上那个千娇百媚、娉婷袅娜的弱女子，竟然就是眼前这个威风凛凛、霸气逼人的女贼首？！

华灵儿显然已经看见了他，却视若无睹地继续与那些黑衣人议事。萧君默被一队武士押着，只能站在一旁干等。他百无聊赖地观察四周，但见这个洞至少有七八丈高，深度和宽度也都有三十多丈，简直可以媲美长安的太极殿了。华灵儿所坐石榻的后方，有一幅宽大的屏风，上面龙飞凤舞地写着几十个草书大字，看上去像是一首诗。

他刚想认真看看诗文写着什么，却听华灵儿大声道：“就这么定了！吩咐下去，各堂口全部遵照此议执行，其他事改日再议，散了！”

随后，那十几名黑衣人依次从萧君默面前走过，退出了厅堂，领头一人赫然正是老艄公。他面无表情地瞥了萧君默一眼，便大步走了出去，仿佛船上的那一幕根本不曾发生。此刻想来，萧君默倒宁愿那一幕就是一场梦。可是，楚离桑、辩才和米满仓现在都生死未卜，丝毫容不得自己在此多愁善感。眼下必须打起精神来，好好跟这个女魔头周旋，看她到底想干什么！

“萧郎昨夜可休息得好？”华灵儿从石榻上起身，面带笑容地看着他，声音又恢复了昨夜的温柔娇媚，与方才的威猛霸气判若两人，“干吗在下面站着？上来说话吧。”

身后武士闻言，立刻一人一边抓住萧君默的胳膊，要把他带上去。萧君默两手一甩，把二人震退数步：“不必了，这儿挺好。”

华灵儿又笑了笑，抬脚走下高台，身后紧随一人，正是昨夜那个侍女。华灵儿径直走到萧君默面前，笑盈盈地看着他：“萧郎现在一定有满肚子问题想问奴家吧？”

萧君默迎着她的目光：“你是谁？为何抓我们？”

“奴家是华灵儿啊，行不改姓，坐不改名。至于为何抓你们，答案很简单，五百金的赏格太诱人了，而我恰好又是个见钱眼开的人！”

果不其然，这个女贼首早就知道他们的身份了，所以才精心设下这个陷阱诱捕他们。照此看来，昨夜他和楚离桑在娑罗树下被抓的同时，辩才和米满仓肯定也在客栈里被擒了。萧君默不禁暗暗懊悔：自己终究还是太大意了！

其实，昨天他们沿着义谷道旁的山路潜行至丰阳城南渡口，一路走来都太过顺利了，顺利得超乎想象，同时也令人不安。萧君默很清楚，裴廷龙肯定早就赶到丰阳县等着他们了，所以一路上不可能不设下明卡暗哨层层堵截，可事实上一路走来，萧君默都没有任何发现。当时他便感觉不太对劲，但终究心存侥幸，于是没有多想便在渡口匆匆上了船。现在看来，华灵儿与裴廷龙定然早已合谋，因此玄甲卫才会毫不设防，让他们自己跳进华灵儿设下的陷阱，从而以最小代价抓获他们。

“看来萧郎已经猜到了，那我便直言相告吧。”华灵儿敛起笑容，恢复了干练果决的神情，“早在两天前，我便与裴廷龙达成了一个交易，我负责抓捕你们，把你们四人完好无损地交给他；他把五百金赏钱给我，同时默许我在自己的地盘上活动。然后，玄甲卫从此与我两不相犯，我不招惹他们，他们也不得找我麻烦。”

“好一个两不相犯！”萧君默冷笑，“他是官，你是匪，你们的交易只能是暂时的。等着吧，一旦你把我们交给他，回头他就会把你这千魔洞给剿了。”

“剿我？”华灵儿也冷冷一笑，“暂且不说剿我千魔洞得付出多大代价，就算裴廷龙剿得了我，他也断断不会剿。萧郎知道为什么吗？”

“知道。你的意思不就是裴廷龙跟你蛇鼠一窝、沆瀣一气吗？”

华灵儿咯咯笑了起来：“瞧萧郎这话说得，太难听了！应该叫官民一家亲！当然，你想叫官匪一家亲也可以。不过自古以来不都这样吗？官和匪表面上势不两立，可只要有共同的好处，背地里不都是你来我往的吗？萧郎也是混过官场的人，不会连这个都不懂吧？”

“我懂，我当然懂。可你别忘了，今天裴廷龙可以为了这个好处跟你

狼狈为奸，明天他也可以为了别的好处杀你个片甲不留。说到底，生杀大权还是在他手上，你不过是他利用的一颗棋子罢了。”

“对，你说得没错。他利用我，我利用他，人跟人打交道不就这么回事吗？其实被人利用不可怕，可怕的是你连被人利用的价值都没有。”

“既然如此，你为何不直接把我交给裴廷龙，趁我现在还值二百金的时候？”

“因为，我改主意了。”华灵儿忽然直勾勾地看着他，然后靠近两步，柔声道，“不瞒萧郎，从昨天看见你的第一眼起，我就动摇了，之后又见你是个扶危济困、有情有义的男人，我便彻底改主意了。说起来，你得感谢那几个小毛贼，要不是他们误打误撞横插一杠子，奴家也不知你是个什么样的男人。”

萧君默闻言，不禁苦笑。

昨夜在归安镇的那棵娑罗树下，他之所以到最后关头忽然对华灵儿产生了警觉，起因便是那三个毛贼。当时他去探虬髯大汉的脉息，手上便沾了某种香味，却又想不通一个粗汉为何会在身上使用香料，直到在娑罗树下闻到花香，他才猛然想起：在渡口登船之时，华灵儿靠在他怀里，身上散发的便是这种香味。于是，萧君默瞬间便把所有残片拼接到了一起：他以石子击打虬髯大汉时，华灵儿恰巧同时出手发射了银针，怪不得萧君默当时便注意到大汉的脖子怪异地扭动了一下，只是没顾上去细究；而华灵儿平时所用的香料，便是采自娑罗树，所以她身藏的银针暗器无形中便染上了香气；然后萧君默把掉进水中的虬髯大汉拖上岸，用手去探其脖颈，恰好摸到了银针射入的部位，因此香气便沾到了手上。

至此，萧君默才弄清虬髯大汉突然落水的原因，从而意识到华灵儿身怀武功，由此便知她此前的所有表现都是假的，而再三央求他送她回家自然也是一场骗局。可是，等萧君默明白这一切时，为时已晚，因为他和楚离桑已经落入了华灵儿精心设计的陷阱……

此时，华灵儿几乎是贴着他的脸颊在说话，媚眼如丝，呵气如兰。萧君默窘迫，下意识地退了两步：“你不就是为了钱吗，我是什么样的人跟你又有何关系？”

“当然有关系！因为奴家不仅贪财，而且好色呀！”华灵儿眼波流转，笑靥嫣然，“像你这么好看又这么有男人味的人，自然是比金子更能吸引奴家！”

萧君默哭笑不得。世上竟然有人用“贪财好色”形容自己，而且还是

一个女人！倘若不是现在亲眼所见、亲耳所听，他真是打死也不会相信。楚离桑说这个华灵儿的脸皮之厚堪比城墙，还真是一针见血，丝毫没冤枉她。

“不瞒你说，萧郎，”华灵儿又接着道，“当初在海捕文书上看到你的画像，我便觉得这个男子好生英俊，昨天在渡口看见你，越发觉得你的真人比画像英俊百倍，所以奴家便喜欢上你了，之后又见你正气凛然、重情重义，奴家就越发喜欢了……”

“那你打算拿我怎么办？”萧君默冷冷打断了她。

“跟我成亲，做奴家的压寨郎君！”华灵儿回答得十分自然。

萧君默脑子里轰地一声，差点没晕过去。华灵儿这个女魔头，已经远远超越了他对“女人”的认知极限，让他几乎不知道该如何应对。

“你留下我，裴廷龙那儿怎么交代？”萧君默现在真心觉得宁可死在裴廷龙手上，也好过在这儿当什么该死的“压寨郎君”。

“让裴廷龙见鬼去吧！”华灵儿哧哧笑着，“我华灵儿喜欢的人，谁也别想跟我抢。”

萧君默苦笑：“可你想跟我成亲，也得问我愿不愿意吧？”

华灵儿看着他万般无奈的表情，笑道：“倘若萧郎觉得自尊心受不了，那也好办，你来做千魔洞的大当家，奴家做你的压寨夫人！”

萧君默啼笑皆非，便道：“听上去是个不错的主意。不过，婚姻大事非同儿戏，你得容我好好想想。”

华灵儿一听他松了口，登时大喜过望：“没问题，反正咱俩有的是时间。”

萧君默一边敷衍着，一边稳住心神，开始思考对策。然后，他的目光无意中落到了高台的屏风上，那是他刚才来不及读的二十来个龙飞凤舞的大字草书。才读了几个字，他便怔住了，眼中闪现出一种绝处逢生的光芒。

“东晋永和九年的徐州西曹华平，是不是你的先祖？”萧君默忽然问道。“徐州西曹”是个官名，乃徐州刺史佐官。

华灵儿正自眉飞色舞，闻言不由一愣：“萧郎何出此问？”

“你只需回答我是与不是。”

“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他的口气让华灵儿有点不舒服。

“如果是的话，咱们就有必要谈下去；如果不是，那你趁早把我交给裴廷龙。”

“跟我成亲很委屈你吗？”华灵儿不悦，“所以你宁可去死？”

“请你先回答我的问题。”

“是，华平是我的先祖。你到底想说什么？”

萧君默眸光聚起，重新打量了她一眼，缓缓道：“我想说，倘若你把我们四人交给裴廷龙，那你便是背叛了你的先祖，愧对了你的身份！”

华灵儿莫名其妙，眉头一蹙：“你这话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很简单，我是天刑盟的人，跟你一样！而且与我同行的其他三人也都是！”

萧君默之所以敢肯定华灵儿是天刑盟成员，是因为他终于看清了屏风上的那首诗文：

愿与达人游，解结邀濠梁。狂吟任所适，浪游无何乡。

这是王羲之的密友之一、徐州西曹华平在兰亭会上所作的五言诗。根据萧君默此前掌握的相关线索来看，只要是在兰亭会上作了诗的人，便一定加入了天刑盟，并且代表自己的家族成立了一个分舵。尽管萧君默并不清楚华平这个分舵的名号，但他完全可以确定，华灵儿便是这个分舵的传人。

华灵儿闻言，浑身一震，不可思议地看着他：“你也是天刑盟的人？这怎么可能？！”

“昨夜你的人去客栈抓我那两个同伴的时候，应该同时也取回了两个包裹，你现在马上叫人去拿来，里面的东西足以证明我的身份。”

华灵儿见他说得如此笃定，便给了旁边武士一个眼色。武士快步跑了出去。片刻后，两个包裹便都取来了。“打开！”华灵儿下令。两个包裹当即打开来，一个里面全是金银细软，另一个里面除了少许铜钱、一卷《兰亭集》、一枚玉佩、火镰火石等物外，便是那只左半边的青铜貔貅——无涯之觞！

“那是本舵的羽觞，华舵主不妨验证一下，如假包换。”萧君默淡淡道。

华灵儿赶紧拿起那只青铜貔貅，翻来覆去地看了几下，不得不相信了眼前的事实。

“这么说，你是‘无涯’？”华灵儿用一种陌生的目光看着他。

“正是在下。”萧君默很庆幸自己一直把吕世衡的这个羽觞带在身边，本来并没打算用它做什么，没想到现在却靠它救了命。“敢问贵舵名号？”

“浪游。”华灵儿答道，旋即想到什么，忽然有些紧张，“那其他三位是什么人？”

“两个年轻的是我的属下。”萧君默随口说道，“不过严格说来，我们三人都是那位长者的属下。倘若你也承认你是天刑盟的一员，那么自然，你也是他的属下。”

华灵儿越发惊愕：“他是谁？”

“本盟的左使，也是当年盟主智永离世后唯一委以重任的人。”

华灵儿大惊失色，禁不住喃喃道：“完了，完了……”

萧君默突然意识到了什么，猛地抓住她的手臂：“你已经把他们交出去了？”华灵儿的脸色瞬间苍白，黯然地点了点头。

萧君默双目圆睁，木立当场。

裴廷龙站在娑罗树下，抬头看着满树白花，鼻翼不时翕动，然后闭上了眼睛，一脸惬意而安适的神情。

薛安、桓蝶衣、罗彪等将官站在他身后，更后面是数十名玄甲卫，四周的树丛中则埋伏着多名弓手。

裴廷龙跟华灵儿约定好了，今日午时在这棵娑罗树下交易——华灵儿把萧君默等四人交给他，他则当场把五百金赏钱交给华灵儿。

眼看时辰就快到了，裴廷龙不禁有些兴奋。他很想知道，作为失败者的萧君默，待会儿出现在他面前时会是一副什么表情，又会说一些什么话；他更想知道，当这个昔日玄甲卫的“神话”就在他裴廷龙的手中破灭时，桓蝶衣、罗彪及所有追随过萧君默的人，脸上会做何表情，心中又会做何感想。

“蝶衣，你看，”裴廷龙指着树上那些洁白如玉的花朵，对桓蝶衣笑道，“这些花开得多美，咱们能在这儿跟萧君默做一个了结，真是上天最

好的安排。”

“将军，不是属下煞风景，”桓蝶衣冷冷道，“跟萧君默这个人打交道，不宜过分乐观，在尘埃落定之前，任何变数都可能存在。所以请恕属下斗胆说一句，将军还是别高兴得太早了，以免希望越大，失望越大。”

裴廷龙一听，脸上登时有些挂不住，便讪讪道：“看来，时至今日，在桓队正的心目中，萧君默仍然是一个不可战胜的神话啊！”

“属下不懂什么神话，只是根据以往对他的了解，实话实说而已。”

“实话也好，神话也罢，”裴廷龙望着远处的乌梁山，不自觉地眯起了眼睛，“再过片刻，答案自会揭晓。蝶衣，就让我们共同期待这一刻的到来吧！”

老艄公姓庞，千魔洞的人都叫他庞伯。此刻，庞伯正带着一队人手，策马行走在乌梁山的山道上。队伍中间有一辆囚车，车上关着五花大绑的楚离桑、辩才和米满仓。

从昨夜昏迷之后，楚离桑便再也没见到萧君默了，也不知他现在下落何处、是生是死。回想起这些日子在逃亡路上和他生死相依的一幕幕，楚离桑心里便充满了温情和感伤。就在昨天，她还在幻想着某一天，自己能和萧君默相拥着坐在明媚的阳光下，坐在某个远离阴谋、杀戮和纷争的地方，听萧君默说着“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的古老情话。然而现在，一切都变成了梦幻泡影，即便她只想和萧君默死在一起，都已经变成了一种奢望。

而一手撕碎她全部幸福的人，便是那个厚颜无耻、卑鄙阴险的华灵儿！

一想到她，楚离桑便气得浑身发抖，恨不得把她碎尸万段。

自从昨天在渡口见到华灵儿的第一眼起，楚离桑就对她颇为反感。首先固然是因为这个女人总像个骚狐狸一样，在萧君默面前发嗲撒娇，让楚离桑心生醋意；其次则是华灵儿的眼睛里似乎藏着一种让人不安的东西——楚离桑说不清那是什么，但还是凭着女人的直觉感受到了。只可惜，萧君默和父亲这两个大男人，却总是顾念着什么做人的道义，对这个华灵儿丝毫没有防备，才落到了现在这步田地……

时节已是夏天，明晃晃的太阳高悬中天，周遭热气蒸腾，囚车中的三人不免大汗淋漓，神志渐渐昏沉了起来。米满仓耷拉着脑袋，随着囚车的晃动左右摇摆，紧接着头往下一勾，整个人便瘫倒了。楚离桑和辩

才同时一惊，连叫了几声，可米满仓却双目紧闭，一动不动。

“停车，他晕过去了，快拿点水来！”楚离桑大喊。

庞伯勒住缰绳，回头看了看，给了手下一个眼色。

车队停了下来。一个武士打开囚车，爬了上去，一手拿着一只鼓鼓囊囊的水袋，另一手扶起米满仓的脑袋，咕噜咕噜给他灌水。突然，楚离桑挣脱绳索，唰地一下抽出武士腰间的佩刀，飞快砍断米满仓身上的绳子，然后横在了武士的脖子上。米满仓翻身坐起，对着武士嘿嘿一笑，随即解开了辩才。

庞伯等人大吃一惊，纷纷抽刀，将囚车团团包围，可手下被楚离桑挟持着，他们一时也不敢轻举妄动。

楚离桑厉声道：“牵三匹马过来，再加三袋水，然后你们全都退到十丈外，快点！”

庞伯不慌不忙道：“楚姑娘，老夫很好奇，你是如何挣脱的？”

楚离桑冷笑，左手一扬，一个东西飞了过来。庞伯接住一看，居然是一根铁钉。

“这是你们车上的，现在还给你。”

庞伯恍然，想必楚离桑是生生拔出了囚车上的钉子，然后一点一点地割断了身上的绳索。“楚姑娘身手不凡，老夫佩服。不过，你刚才的要求，请恕老夫难以从命。”

“难道你就不怕我杀了他？”楚离桑手上加了一分劲，刀刃陷入武士的皮肤中。

“老夫当然怕，毕竟是出生入死的兄弟。不过，倘若是为了顾全大局……”

“为了所谓的大局你就可以让他死吗？”楚离桑大声打断他，“如此罔顾他的性命，还算什么兄弟？”

“楚姑娘误会了。”庞伯正色道，“不是谁罔顾谁的性命，而是我们当中的每一位弟兄，都有慷慨捐生、宁死不屈的气节。所以，你要杀他，老夫会怕，但他自己却不怕。”

楚离桑一怔，还没反应过来，便听武士道：“姑娘要杀便杀，不必废话。我若皱一下眉头，便不算英雄好汉！”

此言一出，连旁边的辩才也颇感诧异，不禁和楚离桑对视了一眼。他们都没想到，华灵儿手下的这伙山贼竟然会有如此视死如归的勇气。辩才立刻意识到，这绝非一般打家劫舍的山贼。可是，他们明明占据着乌梁山，盘踞在千魔洞，不是山贼又会是什么人呢？

手上的人质不怕死，楚离桑倒犯了难。她本来就是虚张声势而已，并不想杀他，现在人家挺着脖子让她杀，她反倒不知该怎么办了。

正僵持间，山顶方向突然传来一阵急促的马蹄声。楚离桑扭头一看，只见十几骑正从山道飞驰而来，当先一人居然是萧君默，不禁又惊又喜。可等她定睛细看，却见萧君默穿着一身锦衣华服，显然没被当成囚犯对待，心里大为狐疑，然后又见那个华灵儿竟然与他并辔而驱，顿时气不打一处来。

“离桑，放手，大家都是自己人！”萧君默远远大喊。

楚离桑闻言愈怒，没想到他这么快就向华灵儿屈服了，还不如自己手上这人来得有气节。

“萧君默，你要把她当自己人是你的事，别扯上我！”楚离桑恨恨地喊了回去。

转瞬间，十几骑便已疾驰而至。萧君默翻身下马，走到她面前：“离桑，你听我说，他们跟咱们一样，也是天刑盟的人。”说着暗暗朝她眨了一下眼。

楚离桑没想到有这种事，一时愣住了。辩才迅速反应过来，忙道：“桑儿，把刀放下，看来的确是一场误会。”楚离桑无奈，这才把刀放了下来，可看向华灵儿的目光却犹如一把更锋利的刀。随后，萧君默跟他们大致讲述了事情原委，而华灵儿也对庞伯做了解释。众人尽皆释然，旋即决定仍分两路：华灵儿带萧君默四人暂回千魔洞，庞伯依旧下山去见裴廷龙，不过任务已有所不同。

楚离桑一听还要回去，顿时不悦：“咱们被骗得还不够惨吗？为什么还要回去？”

“现在裴廷龙和玄甲卫就在山下等着咱们，自然得先回山上再做打算。”萧君默道。

华灵儿走了过来，一脸歉然道：“楚姑娘，真是对不住，我不知道大家都是自己人，这才大水冲了龙王庙……”

“谁跟你自己人？”楚离桑余怒未消，“别跟本姑娘套近乎，鬼知道你

是不是又憋什么坏心眼！”

华灵儿赧然一笑，拱拱手道：“是，楚姑娘骂得对，在下的确做错了事，还请原谅。”说完转向辩才，单腿跪下，双拳一抱：“属下浪游分舵华灵儿，拜见左使！”辩才赶紧扶起她：“华姑娘快快请起，贫僧只是一介方外之人，早就不是什么左使了。”

楚离桑见此刻的华灵儿言行磊落、举止豪爽，与昨夜那个搔首弄姿、阴险诡谲的女子完全判若两人，不禁大为诧异。

华灵儿最后环顾四人，再度抱拳，朗声道：“昨夜一事，是在下犯了大错，让诸位受委屈了，我已在山上略备薄酒，给诸位压惊，也权当向各位赔罪！”

裴廷龙万万没想到，他在大太阳底下等了足足有一个时辰，最后等到的，竟然是一个白胡子老头给他捎来的口信，说昨夜行动不慎，让萧君默四人给跑了。

“华灵儿自己怎么不敢来？”裴廷龙强压着内心的万丈怒火，死死盯着庞伯，“就派你这么个老东西来敷衍本官，她是不是活腻了？”

庞伯不卑不亢，抱拳道：“裴将军息怒，敝当家有重要的事情要办，特命老朽全权代表，向将军致以十二分的歉意！敝当家说了，改日一定亲自登门，专程向裴将军谢罪。日后不论将军有何吩咐，凡我千魔洞上下人等，定当赴汤蹈火、万死不辞！”

“就这么几句屁话，便想把本官打发了？”裴廷龙猛然揪住庞伯的衣领，“说，华灵儿是不是私自把人犯给放跑了？”

“回将军，绝无此事！的确是萧君默等人太狡猾，所以才没有上钩……”话音未落，庞伯便被裴廷龙当胸一脚踹飞了出去，跌到了两丈开外，一口鲜血吐了出来。身后十几名武士见状，纷纷拔刀要冲上来。庞伯伸手一拦，厉声道：“都给我退下！把刀收起来！”众武士不得不止住脚步，收刀入鞘，却一个个义愤填膺。玄甲卫这边，薛安和众甲士也尽皆拔刀在手，十分警惕地盯着对方。

“上啊！干吗不上了？”裴廷龙大笑了几声，笑得一脸狰狞，“本官就站在这里让你们杀，来啊，全都上来！”

庞伯捂着胸口站起来，抹了抹嘴角的鲜血：“裴将军，老朽既然奉敝当家之命前来，便一切听从将军发落，若将军要治罪，请冲老朽一个人来！”

“冲你来？你算老几？”

“回将军，老朽虽然不才，但也忝列千魔洞第二把交椅，华大当家不在的场合，老朽说话还是算数的。”

“是吗？”裴廷龙斜眼打量着他，“你是千魔洞的二当家？那本官岂不是失敬了？”

“不敢。将军有何吩咐，还请示下。”

裴廷龙又盯了他一会儿，忽然笑了笑：“很好！既然你可以代表千魔洞，那你现在就跪下，给本官磕十个响头，自打十个嘴巴，之后本官再告诉你该做什么。”

庞伯没料到他会这么说，顿时愣住了。

一旁的桓蝶衣原本便已看不过眼，此时更是忍不住了，便走上前来：“将军，杀人不过头点地，您没必要这样羞辱一位老者。倘若千魔洞触犯了朝廷律法，该剿还是该抓，自可交给当地官府处置，本卫的职责是抓捕萧君默等人，属下认为不必在此跟他们纠缠。”

庞伯知道她是在帮自己解围，不禁投给了桓蝶衣感激的一瞥。

裴廷龙沉默半晌，脸上的肌肉微微抽搐了几下，无声一笑：“嗯，桓队正言之有理。二当家的，还不赶快谢谢桓队正？”

庞伯连忙向桓蝶衣致谢。

“二当家，不知你平时用哪只手拿刀？”裴廷龙面带笑容问道。

庞伯一怔，不知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我想应该是这只吧？”裴廷龙忽然抬起庞伯的右臂，“举着别动。”

庞伯正自纳闷，裴廷龙突然抽刀，凌空劈下。伴随着一声惨叫，庞伯的右臂瞬间飞离躯体，鲜血喷溅而起，一串血点喷到了裴廷龙脸上。后面的众武士大惊失色，慌忙冲上来扶住庞伯，同时拔刀出鞘，摆出了一副拼命的架势。薛安及众甲士也立刻挥刀冲了上来，双方形成了对峙之势。

桓蝶衣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幕惊呆了，不觉捂住了嘴。

裴廷龙阴阴地盯着庞伯：“断你一臂，只是一个小小的警告。回去告诉华灵儿，不管萧君默是不是她放跑的，本官只给她三天时间；三日之

内，必须把萧君默四人亲自绑到本官面前，否则的话，本官就踏平你们千魔洞，一个不饶！”

说完，裴廷龙转身，示意薛安撤退，然后走到桓蝶衣身边，附在她耳旁道：“蝶衣，我不喜欢你当众令我难堪，今天的事，就当是最后一次，我希望下不为例。”

桓蝶衣看着他满是血污的脸，忽然觉得毛骨悚然。

夏季的清晨，天亮得特别早。

最后一通晨鼓余音未绝，索伦斯便乘坐马车离开了普宁坊的祆祠，车后跟着四名波斯护卫。他先是来到了西市北边的醴泉坊，带着护卫进入了该坊的祆祠，与该祠的祭司和教徒略加攀谈后，便从后门出来，登上早已准备在此的另一套车马；接着，一行人又来到醴泉坊东边的布政坊，同样是进入祆祠，与祭司简单交谈后从后门出来，又换了车马；然后，他们又穿过大半个长安城，来到了靖恭坊的祆祠，仍旧进行了这套动作，最后才向北边的永兴坊，即索伦斯今天真正的目的地行去。

表面上，大祭司索伦斯就像是在巡回视察，实际上是在尽可能摆脱跟踪者。

果不其然，尽管王弘义和韦老六早就在四座祆祠的前后门都安排了人手盯梢，最后还是让索伦斯给溜了。因为出入每座祆祠的信徒都很多，其中不乏富商大贾，所以前后门都是车马云集，王弘义的手下很难认出索伦斯换乘了哪辆马车，就算侥幸跟上了，也很容易在下一座祆祠被甩掉。

日上三竿的时候，索伦斯一行才缓缓进入永兴坊的东门。他们又故意在坊门边停了一会儿，确认身后没有尾巴，才继续前行，最后来到了忘川茶楼。

昨天下午索伦斯便已命人发送了紧急会面请求，所以此刻，二楼东边第一个雅间的窗台上，赫然摆着三盆醒目的山石。同时，一辆熟悉的马车也已经停在了茶楼门口。索伦斯想见的那个人，显然已经到了。

伙计领着索伦斯径直来到了二楼雅间的门口。对过暗号后，索伦斯推门而入，魏徵带着一脸和煦的笑容起身相迎：“大祭司，好久不见。”

索伦斯也笑着拱拱手：“让太师久等了。”

他和黛丽丝前些天在密室中提到的“先生”，正是临川先生魏徵。不过，索伦斯并不是天刑盟临川舵成员，而是魏徵多年的密友。

二人落座，魏徵亲自为索伦斯煮茶，一番叙旧之后，索伦斯便有些急切地道：“太师，果然如你所料，冥藏舵的王弘义出现了。”

魏徵不慌不忙地为索伦斯的茶碗又添了一勺热茶，才淡淡道：“是为徐婉娘来的？”

“正是。”

“这么多年了，他还是一心想窥破那个秘密啊！”

“太师，你曾经说过，一旦那个秘密被掀开，长安必然会有一场动荡，如今你是否依然这么认为？”

“是的，毫无疑问。如果这个秘密被王弘义所利用，再跟当下的诸王夺嫡搅在一起，局势将会更加复杂，最坏的结果，怕是玄武门的血腥一幕又将重演。”

“斗转星移，一晃就是十六年，可当年隐太子及五位皇孙罹难的惨状，至今还是历历在目啊！”一想到武德九年的玄武门之变，索伦斯便立刻伤感了起来。

魏徵也被他感染了，眼圈微微泛红：“大祭司如此重情重义，想必隐太子的在天之灵也会感到欣慰的。”

索伦斯把目光转向窗外，陷入了回忆：“想当年，我教面临劫难，若非隐太子挺身而出、力挽狂澜，我教早已不复存在了。所以，隐太子对我教的大恩大德，我索伦斯万死难报；我教在大唐的数万信众，更是要世世代代传颂他的恩德……”

索伦斯所言的“恩德”，缘起武德八年。那一年上元灯会，当朝宰相裴寂的族人在观灯时，车马冲撞了几名祆教徒，双方起了争执，继而发生肢体冲突，裴寂族人悍然打死了两名教徒，结果被一群祆教徒抓住，绑送到了万年县廨。不料，次日那几个族人便被无罪释放了。祆教徒们义愤填膺，聚集了数千人到朱雀门下伏阙请愿。裴寂趁机禀报高祖李渊，称祆教徒聚众作乱。李渊大怒，不但命武候卫驱散了请愿人群，而且听从裴寂之言，准备下诏取缔祆教，拆毁天下各道的所有祆祠，全面禁止百姓信仰祆教。

此令若行，对祆教无异于一场灭顶之灾。危急时刻，太子李建成得知消息，立刻入宫面奏李渊，据理力争，陈述利害，终于让李渊收回了成命，随后又命万年县廨依法处置了裴寂族人。濒临灭亡的祆教就此躲过一劫，索伦斯及万千教众无不对李建成感恩戴德……

“大祭司，斯人已逝，往事已矣，你也不必过于伤感。”

听到魏徵之言，索伦斯才慢慢收回思绪，歉然道：“太师说得对，是我失态了，差点误了正事。”随后，他便将黛丽丝获取的有关王弘义的情报一一告诉了魏徵。

魏徵听完，眉头紧锁：“王弘义居然搭上了魏王，果然是来者不善哪！”

“眼下的局面，与武德九年何其相似！”索伦斯苦笑，“我教崇信善恶果报，以如今的情势看来，当年秦王造下的杀孽之债，恐怕就要由他的儿子们来偿还了。”

魏徵微微不悦：“大祭司此言差矣！今上自登基之后，虚怀纳谏，励精图治，一手造就了当今国泰民安的太平盛世，要说有什么债，他不是也已经还了吗？在这世上，还有什么比让老百姓安居乐业更大的善呢？大祭司对隐太子的情义，老夫完全理解，但你若是把对隐太子的敬重和追思，化成对今上的仇恨和诅咒，那跟王弘义这种人又有什么分别？”

索伦斯大为惭悚，连忙拱手道：“太师所言极是，是我太过狭隘了，缺乏太师着眼天下、心系万民的胸怀，惭愧惭愧！”

“大祭司也不必自责，如今你冒着危险完成了当初咱俩共同制订的计划，便是对社稷安宁做出了贡献，已然是功德一件；另外，你今天提供的情报也非常及时且至关重要，老夫应该向你表示感谢才对。”

索伦斯摆摆手，这才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当年，为了保护徐婉娘以及她身上的秘密，魏徵和索伦斯便联手编织了一张“罗网”。这张网一头挂在夜阑轩，一头挂在祆祠，最外圈是秀姑，第二圈是黛丽丝，第三圈是索伦斯，网中央则稳坐着魏徵。一旦有人想追踪徐婉娘，就会自投罗网，变成他们的猎物。当初魏徵便做了预判，最有可能撞在这张网上的人就是王弘义。就此而言，这张网便不仅是徐婉娘的保护网，更是魏徵精心布置的一张警戒网：一旦王弘义触网，就等于自动暴露并触发警报，魏徵便可以掌握主动，从容应对。

“黛丽丝是否已安全转移？”魏徵问道。

索伦斯点点头：“太师放心，今天一大早，我便派人护送她出城了。”

“那大祭司自己是否也已安排？”

索伦斯一笑：“这就更无须太师操心了，我已决定去广州，那里商贾

云集、融通四海，正是传教的好去处。”

“为了徐婉娘之事，让大祭司和黛丽丝不得不避祸远行、离开长安，老夫心里真是过意不去啊！”

“太师切莫这么说，这是我和黛丽丝的自愿选择，也是对隐太子的在天之灵所做的微不足道的报答，我们心甘情愿。”

魏徵有些动容，又给他添了些热茶，然后端起茶碗：“来，老夫以茶代酒，祝大祭司和黛丽丝一路顺风，更祝愿你们能够早日归来！”

二人喝完茶，索伦斯正待告辞，忽然想起什么：“对了，有件事差点忘了，那王弘义的养女苏锦瑟，眼下还关在我祠，依太师看，当如何处置？”

魏徵略微沉吟：“你再辛苦一趟，把她带过来，我自有主张。”

长安西城墙最北的一座城门，名为开远门，是隋唐丝绸之路的起点。

从开远门出发西行，经河西走廊，出敦煌玉门关，便可到达高昌、焉耆、龟兹、疏勒、于阗等西域诸国，再往西行，可远抵波斯、大食、拂菻等。通过开远门外的驿道，一支支驼队把唐朝的丝绸、瓷器源源不绝地运往西域，而西域的胡商则把大量的香料、珠宝、药材等运到长安，所以在这条大道上，一年到头驼铃叮当、车马骈阗，来往商旅络绎不绝，交通极为繁忙。

这天清晨，晨鼓响过，坊门刚刚开启，一支胡人商队便从普宁坊的西坊门匆匆出来，径直穿过开远门，走上了通往西域的驿道。一个头戴帷帽、面遮薄纱、身着白衣的波斯女子策马行走在商队中，不时环顾四周，神色显得十分警觉。

她就是黛丽丝。

普宁坊的祆祠除了前后门外，还有一条地下秘道通到了隔壁街的一个货栈。黛丽丝正是通过这条秘道离开了祆祠，然后以商人身份跟随商队从货栈出来，神不知鬼不觉地踏上了前往西域的道路。纵使祆祠四周埋伏了无数双眼睛，也无从发现她早已金蝉脱壳。

从货栈出来的这支商队，表面上与其他胡人商队没什么区别，也用驼马拉了不少货物，实际上却是索伦斯专门安排的一支护卫队，唯一的任务便是把黛丽丝隐秘而安全地送到焉耆。

随着商队向西愈行愈远，黛丽丝心中的警觉和不安渐渐退去，取而

代之的却是越来越强烈的眷恋和不舍。

就像前些天向索伦斯表露的一样，黛丽丝虽然是一个出生在西域的波斯人，却早把大唐长安视为自己唯一的家。从八岁之后，她便再也没有离开过这座繁华富庶、雄伟壮丽的城市，如今突然要与它分别，黛丽丝觉得自己的心好像一下就空了，空得就像此刻头顶上没有一丝云彩的天穹。

当然，比这座城市更让黛丽丝难以割舍的，就是那个被她唤作姨娘的女人。

黛丽丝对自己的生母完全没有记忆。从记事起到八岁前，“娘”这个称呼就是恐怖的代名词，就是呵斥、鞭打、羞辱、凌虐的混合物，直到遇见了徐婉娘，她才生平第一次体验到了被呵护、被疼爱的感觉，才知道什么是安全、温暖和无忧无虑。在她心目中，美丽慈祥的徐婉娘早已是自己的母亲，可她每次开口称呼，却都没有勇气把“姨娘”前面的那个“姨”字拿掉。

从十六岁成为祭司之后，差不多十年以来，黛丽丝每个月都要到怀贞坊那座幽深僻静的二层小楼中，和徐婉娘一起住上几日，跟她聊一些家长里短，讲一讲坊间趣闻。她看着姨娘眼角的鱼尾纹一年比一年深，看见淡淡的白霜渐渐染上姨娘的双鬓，但她那美丽而娴静的神情，还有那慈祥而温暖的笑容，却依旧是黛丽丝八岁那年第一次睁开眼睛时看见的那样。

昨天黛丽丝央求索伦斯，允许她最后去一次怀贞坊，再帮姨娘梳一次头，再跟她讲一回坊间的趣闻逸事，可索伦斯却异常严厉地否决了：“倘若你不顾惜自己和徐婉娘的性命，那你就去吧！”索伦斯说完这句话便拂袖而去，把黛丽丝扔在原地愣了好久。

那一刻，黛丽丝拼命忍住才没让眼泪掉下来，可此时此刻，不争气的泪水却早已在面纱后面爬了一脸。

当雄伟的长安城在身后的地平线上渐渐变成一抹灰黄，黛丽丝在毫无征兆的情况下突然掉转马头，向来路飞驰而去。护卫队的十几个人瞬间傻了眼。为首护卫反应过来，赶紧命几个手下把驼马队带到前面的驿站待命，然后带着其余手下掉头追赶。

看着身下的坐骑风驰电掣地朝着长安飞奔，听着两旁的风声从耳畔呼啸而过，黛丽丝觉得自己肯定是疯了。

从成为祭司的那一天起，她便一次也没有违抗过索伦斯的命令。可这一次，她却义无反顾地违背了。

现在，她只想回到怀贞坊的那座二层小楼，再帮姨娘梳一次头发，再陪她说会儿话，而当最后告别的时刻到来时，她一定要把“姨娘”前面的那个“姨”字拿掉，只叫出后面那个字……

断了一臂、鲜血淋漓的庞伯被抬回乌梁山后，整个千魔洞就炸开了锅，浪游舵上上下下一千多号弟兄群情激愤，纷纷表示要剁了裴廷龙为二当家报仇。

然而，短暂的激愤过后，一种务实的声音便冒头了：就为了萧君默他们几个便公然与玄甲卫为敌，值得吗？虽然他们是天刑盟的人，但如今的天刑盟早已四分五裂、互不统属，犯得着为了他们而把千魔洞的一千多号弟兄置于险境吗？

这样的声音一冒头，很快便有许多人附和，于是无形中就分成了两个对立的阵营：以三当家、四当家为首的人认为与玄甲卫翻脸是不明智的，不如把萧君默他们交出去；而华灵儿和庞伯则坚持要把他们留下，且断然表示不惜任何代价。

双方为此吵得不可开交，三当家和四当家便纠集了一伙心腹，强迫华灵儿到议事厅聚议，要求她做出最后决定。

然而双方激辩多时，仍旧相持不下。华灵儿冷冷道：“总而言之，我还是那句话，不管付出多大代价，我都不会出卖天刑盟的兄弟，谁要是怕死认，就不是我千魔洞的人。”

四当家是个黑脸汉子，闻言便从座位上跳了起来，粗声粗气道：“大当家，你这话也说得太绝情了吧？咱千魔洞的弟兄都是当初跟着老爷子出生入死的，个个劳苦功高，眼下为了几个外人，你就要跟弟兄们翻脸？”

他说的老爷子便是华灵儿的父亲华崇武，是华平的九世孙，原浪游舵舵主，一年前病故，临终前把位子传给了华灵儿。这一年来，像三当家、四当家这些舵里的老人，表面上对华灵儿还算尊重，背地里却还是把她当黄毛丫头，平时没什么事权且听她号令，可一旦碰上眼下这种生死攸关的大事，对她的真实态度便暴露出来了。

“四当家，你别拿我爹说事。”华灵儿道，“以我对他老人家的了解，

今天要是他坐在这儿，也不会允许任何人因贪生怕死而出卖天刑盟的兄弟。”

“不见得吧？”瘦得像根麻秆的三当家忽然悠悠开口，“老爷子固然侠肝义胆，可他老人家更懂得审时度势、趋利避害，否则咱们浪游舵，早在大业年间便亡了，又怎么可能活到今天，还能如此兵强马壮？”

“三当家这话不假。”华灵儿淡淡笑道，“可据我所知，当年咱跟天刑盟的其他分舵，也并非老死不相往来，若不是互相帮衬着，又怎么会有今天？做人不能忘本，咱生是天刑盟的人，死是天刑盟的鬼，绝不能干出卖本盟弟兄的事！”

“大当家，请恕属下说句不好听的话。”四当家看着华灵儿，暧昧地笑了笑，“你嘴上说是为了天刑盟的弟兄，心里其实是为了那个白脸郎君吧？照理说大当家看上谁，属下无权过问，可你若是为了他一个人，便要押上一千多号弟兄的性命，我却不能答应。”

华灵儿闻言，先是一怒，紧接着忽然咯咯笑了起来：“没错，我是喜欢萧君默，这没什么不敢承认的，不过一码归一码，留下他们是出于道义，不是出于儿女私情。反正信不信由你，你四当家若是有意见，那我也不强留，你随时可以带上你的人离开，不必被我连累。”

“大当家，天下的男人多的是，你又何必非在一棵树上吊死？”三当家斜着眼问。

“这是我的私事，轮不到你们说三道四！”华灵儿脸色一沉，“我今天就把话撂这儿，不管我喜不喜欢萧君默，他们四个人我都救定了！不同意的马上走人，我绝不拦着！”

“华灵儿，这事恐怕你一个人说了不算吧？”四当家也变了脸，“这千魔洞是我们一帮弟兄拼死打下的基业，凭什么让我们走？要走也该是你走吧？”

“四当家说得没错！”三当家也从座位上站了起来，盯着华灵儿，“我们这帮老弟兄喊你一声大当家，那是看在老爷子的面上，倘若你只顾儿女情长，执迷不悟，一意孤行，就休怪我们翻脸不认人！”

话说到这儿，双方就算是撕破脸了，还没等华灵儿发飙，她手下一帮心腹便纷纷站起来，指着三当家、四当家的鼻子开骂。对方的人也都跳起来大声回骂，有人甚至拔了刀。形势急转直下，原本在养伤的庞伯也被人急急忙忙地抬了过来，试图劝解，可混乱之中根本没人听他的，反倒被人推搡了几下，差点从肩舆上掉下来。

就在双方剑拔弩张之时，萧君默忽然出现在了议事厅的洞口。几名守卫要拦他，都被他推开了，然后萧君默大踏步走了进来，径直走到了两拨人中间。方才还一片喧嚣的山洞顿时安静了下来，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看着他。

“诸位，都别争了。”萧君默环视众人，淡淡道，“你们可以把我交出去，不过，必须把左使和楚姑娘他们三个放了。”

华灵儿一惊，赶紧从石榻上站了起来，难以置信地看着萧君默。

闻听此言，在场众人无不面面相觑。三当家率先开口道：“萧郎此言当真？”

“你看我像是在说笑吗？”萧君默的语气很平静。

三当家和四当家交换了一下眼色。这应该算是一个合乎情理的解决方案，虽然裴廷龙要的是他们四个人，但只要抓到为首的萧君默，想必他也不会再为难千魔洞。退一步说，就算到时候裴廷龙还不满意，也大可以把那三人再抓回来。

四当家放声大笑：“好，一人做事一人当，是条汉子！”

“先让左使他们走，我得慢一步，等裴廷龙给你们限定的最后时辰到了，才能跟你们走。”萧君默仿佛看穿了他们的心思，所以要争取这宝贵的三天时间，让辩才他们逃得远一点。

“没问题！”三当家当即胸脯一拍，“既然萧郎这么爽快，我们也不磨叽，我现在就让人把他们三个放了。”

“慢！”华灵儿快步走下台阶，径直来到三当家面前，“三当家，我和二当家都还没死呢，这个千魔洞什么时候轮到你当家做主了？”

三当家讪讪一笑：“大当家，你也看见了，这可不是我做主，是萧郎自己的决定。你想留他，那也得人家愿意不是？”

华灵儿冷冷地扫了他一眼，把脸转向萧君默：“萧郎，你没必要这么做，我浪游舵就算只剩下最后一个人，也不会眼睁睁看着你去送死。”

“大当家，你的好意我心领了。”萧君默淡淡一笑，“事已至此，我不愿再连累别人。你和三当家、四当家他们，也不该为了我拔刀相向。我干玄甲卫的时间虽然不长，但鬼门关也算走过几回，这条命本来就是捡回来的，现在死，我已经赚了。”

“不，我不能让你死。”华灵儿丝毫不顾忌在场众人，火辣辣的目光

直视着他。

萧君默赶紧避开，对三当家道：“三当家，事不宜迟，赶快放了他们。另外，裴廷龙现在肯定还在山下守着，烦请你安排一个向导，带他们从后山离开。”

三当家大喜：“好，我亲自送他们走。”说完便快步朝洞口走去。

华灵儿看着他渐渐远去的背影，眸光一闪，像是做出了什么重大决定，旋即沉声一喝：“站住！”

三当家回过身来。

“你不必去了，我送他们走吧。”华灵儿说完，又转头对萧君默道，“你也走，咱们一道走。”

萧君默不解：“什么意思？”

其他三个当家也都面面相觑，不知道她想干什么。华灵儿道：“三当家，四当家，你们方才不是说应该走的人是我吗？那好，我现在就走，不过萧郎他们得随我一道走，这样你们就清净了。”

众人闻言，全都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萧君默更是不明所以。庞伯赶紧道：“大当家，方才三当家和四当家他们说的都是气话，你切莫当真……”

“不，这件事与他们无关，是我自己想走的。”华灵儿笑了笑，表情忽然变得很轻松。她说完，低声对侍女耳语了一下，侍女匆匆离开。片刻后，侍女回来，手里捧着一个铜匣。华灵儿把铜匣打开，拿出一个东西。

萧君默一看，那是一只左半边的貔貅，赫然正是浪游舵的羽觞。貔貅背面有四个阳刻文字“浪游之觞”，萧君默注意到了，其中“之”字的写法，果然与“无涯之觞”的“之”字完全不同。这无疑进一步证实了他此前的推测：王羲之在《兰亭序》真迹中写了二十个不同的“之”字，然后把它们分别用在了一枚盟印和十九枚分舵印上面。

“庞伯，”华灵儿拿着羽觞走到庞伯面前，“你是我爹最信任的兄弟，现在我把羽觞交给你，也把千魔洞的一千多号弟兄交给你，我想，我爹的在天之灵一定不会反对的。”说完，华灵儿便不由分说地把羽觞塞进了庞伯手里。

庞伯不敢接，但华灵儿却根本不容他推拒。紧接着，华灵儿环视在场众人，朗声道：“弟兄们，能与诸位一道出生入死，是我华灵儿的荣

幸，可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今日我已决定离开，请你们从即刻起，遵从二当家……不，是大当家的号令，我华灵儿在此谢过诸位！”说完两手抱拳，向所有人躬身一拜。

三当家和四当家一脸惊愕，还是反应不过来。

“三当家，四当家，我走之后，你们可以跟裴廷龙实话实说，就说我带着萧君默等人潜逃了，所有事情都是我一个人做的，与千魔洞无关。”华灵儿神情坦然，甚至面带微笑，“如果他还是想找千魔洞麻烦，就有劳二位与庞……与庞大当家一块，带着兄弟们转移。反正乌梁山这么大，到处都是溶洞，何处不可栖身？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我相信，咱们浪游舵的弟兄不管到哪里，都照样可以把旗号竖起来。拜托二位了！”说完又是躬身一揖。

“大……大当家，你听我说。”三当家这才意识到华灵儿是来真的，“方才我和四当家是情急之下，口不择言，你别往心里去，这……这个家还是得你来当，你不能说走就走啊……”

“不必说了，我意已决。”华灵儿笑了笑，又朝他们和众人拱拱手，“诸位保重，我这就告辞。”说完，不顾萧君默的反应，拉起他的手就往洞口走。

萧君默回过神来，赶紧要把手挣开。

“别动，给个面子。”华灵儿低声道，“我连大当家都不干了，若是连你的手都牵不着，岂不是让人笑掉大牙？”

萧君默哭笑不得，为了给她这个面子，只好忍着没抽回手。“我说华灵儿，你不会是玩真的吧？”

“我华灵儿向来说一不二，何况羽觞都交出去了，还能有假？”华灵儿瞟了他一眼，“我现在可是一无所有了，你可不能对不起我。”

“我又没把你怎么着，什么叫对不起你？”萧君默跟她打了两天交道，早就知道跟她这个人说话不能太客气，“从一开始就是你绑架的我，后来又要把我强留在此，现在又是你硬拉着我走，到头来反而像是我把你怎么着了！我说你这人到底讲不讲理？你做事向来就不顾别人感受吗？”

“你说对了，我这人向来如此。”华灵儿嫣然一笑，“你最好趁早习惯，往后咱们在一起的日子还长着呢！”

“你要跟着我也行，不过咱们得约法三章。”萧君默道。

“成，只要你答应带我一起走，别说三章，三十章都成！”

“一、别动不动就拉拉扯扯。”萧君默眼看已走到了洞口，脱离了身后众人的视线，猛地把手抽了出来，“男女授受不亲，你一个姑娘家更要自重。二、我只拿你当天刑盟的兄弟，带你一块走是为了护送本盟左使，一旦任务完成，你就回来做你的大当家，别的什么都不准瞎想……”

华灵儿嘟起嘴，刚想说什么，萧君默脸色一沉：“别插嘴，听我说完！第三，一路上凡事都必须听我的，不得擅作主张。还有……”

“你不是说约法三章吗？怎么还有？”华灵儿大为不悦。

“你不是说三十章都成吗？现在就后悔了？”萧君默停下脚步，笑了笑，“没关系，现在后悔还来得及。”

“我……我不后悔！”华灵儿噘起嘴，白了他一眼，“你说。”

“第四，看年纪，你比我小，比楚姑娘大，所以你得尊老爱幼……”

“啥啥啥？尊老爱幼？你有多老？楚离桑有多幼？”

“我今年二十五，比你老吧？楚姑娘年方二十，比你小吧？”萧君默信口胡诌。

华灵儿哼了一声，不说话了。她今年二十三，的确没啥好争的。

“所以说，你要尊老爱幼，别跟我拉拉扯扯、没大没小，跟楚姑娘说话也别老是话里带刺，不能随便欺负她，听见了没有？”

华灵儿满脸不悦，却又无可奈何，只好嘟囔了一句：“行了行了，别啰里啰唆的，跟个老太婆似的。”

二人边说边在山洞里走远，片刻后，楚离桑从一处岩石后走了出来。

方才他们说的“约法三章”的话，她全都听见了。原本她心里对华灵儿多少有些醋意，现在终于释然——萧君默对华灵儿根本没那意思，纯粹是这个“女魔头”自作多情。既然如此，自己还有什么醋好吃呢？

这一路走来，其实她早已感觉到了，萧君默心里还是有她的，只是不知出于什么原因，总是点到为止，不肯向她表白。楚离桑自忖也不是那种卿卿我我的小女人，但就是希望萧君默能亲口说一句表白的话。

楚离桑想，倘若能听他说一句，她也就心满意足了。就算日后不能

和他在一起，自己也会了无遗憾。

自从王弘义打探了普宁坊的祆祠之后，他便断定黛丽丝一定还藏在祆祠之中。所以，他不但在祆祠周围布下了大量耳目，而且还在祆祠附近找了处宅子落脚，亲自坐镇指挥。

昨夜，他命韦老六抓回了两个祆祠的波斯执事，连夜拷打，逼问黛丽丝的下落。不过，他没有对两个人一起用刑，而是采用了一个特别的办法：对其中一个用刑，让另一个在旁边看。

被用刑的那个直到被打死之前，还是一口咬定黛丽丝早就离开了长安，而旁观的那个则在吓尿了几次之后终于崩溃，承认十来天前还曾在祆祠里看到过黛丽丝，但这些日子确实没见过她。

王弘义知道他没有撒谎，所以这么问下去没用，便换了一个问题："你们祆祠除了前后两个门，还有没有秘密通道？"

那人摇了摇头，说就算有他也不会知道。

王弘义想想也对，这种机密除了大祭司和祭司，一般人肯定无从得知，于是又换了一个问题："你们祆祠在附近几条街内，还有没有什么别的产业？"

那人又摇摇头，说据他所知没有。

王弘义有些失望，正想再问，那人忽然说，附近倒是有几家商铺和货栈，平时与大祭司的关系不错。

王弘义眸光一闪。

与此同时，承天门上的晨鼓忽然擂响，不知不觉天已经蒙蒙亮了。

王弘义和韦老六随即带上此人一家一家查了过去。他出示了工部郎中的腰牌，以稽查违禁物品为由细细盘问，可连续走了几家商铺都没发现异常。最后，他们来到了与祆祠仅一街之隔的一家波斯人货栈。王弘义刚刚出示腰牌，表明来意，就发现货栈几个伙计神色惊慌，于是断然动手，命韦老六强行关闭了货栈大门，然后一边审问掌柜和伙计，一边对货栈展开了地毯式搜索。

很快，一个十分隐蔽的秘道口便在一座仓库的角落里被发现了。王弘义亲自下去探查，结果不出所料，秘道的另一端便是祆祠的地下室。王弘义立刻折回，杀了几个伙计，然后把刀架在了掌柜脖子上。掌柜见事已败露，只好如实招供，承认这家货栈其实是祆祠的秘密据点，大祭司索伦斯数日前便交代他备好人手，护送黛丽丝前往焉耆——而这支护

卫队就在今天一大早出发了。

王弘义又问他是否知道苏锦瑟的下落，掌柜摇头说根本没听过这个名字。王弘义料想，苏锦瑟被绑之事肯定只有索伦斯和黛丽丝少数人参与，以掌柜的级别，估计不太可能知情。随后，王弘义不敢耽搁，立刻与韦老六等人挟持掌柜出了普宁坊，然后快马加鞭地驰出了开远门。

按掌柜交代的时间计算，黛丽丝一行肯定没走多远，快马加鞭的话，顶多一个时辰便能追上。

出开远门，向西大约一里半的地方，有一座夕月坛立于道路北侧。此坛始建于隋朝开皇初年，隋文帝杨坚每年秋分都会在此举行祭月仪式，唐朝沿袭了这一制度。此刻，当王弘义一行疾驰至夕月坛的时候，没有人注意到，对面一人一骑正风驰电掣地与他们擦肩而过。

马上是个白衣女子。

这条驿道上来来往往的商旅行人太多了，很多人为了赶时间都会使劲驱赶车马，所以没有谁会去特别留意一个策马飞奔的女子。

王弘义一行又向西驰出了十几丈，迎面只见七八个腰挎波斯弯刀的胡人正飞速驰来。这回王弘义终于留意了一下，直觉告诉他这些人有点反常，然后他立刻勒住缰绳，回头用目光询问被韦老六挟持在马上的那个掌柜。掌柜脸色煞白，黯然点了点头。

所料不错，这伙胡人果然是那支波斯护卫队。

可是，他们为何忽然掉头，还跑得这么急呢？

直到此刻，王弘义脑中才瞬间闪过方才被他忽略的那名白衣女子。

王弘义立刻掉头，飞快跟上了那队波斯护卫。韦老六也明白了怎么回事，随即一刀抹了掌柜的脖子，把他扔下马背，然后拍马紧紧跟了上去。

从开远门到城南的怀贞坊，路程并不短，沿途要路过普宁、休祥、辅兴三个坊，然后右拐向南，行经皇城西墙及太平、通义、兴化、崇德四坊。黛丽丝进入开远门后仍旧一路狂奔，很快便来到了辅兴坊南面的一座石桥。

桥下是潺潺流淌的永安渠，渠水从城南一路向北流经十几个坊，然后流入禁苑。由于此处毗邻皇城和达官贵人聚居的坊区，加之南面二坊之外便是西市，所以交通十分拥挤，石桥之上更是堵满了行人车马。

黛丽丝不得不放慢了马速，在人流中焦急前行。那七八个护卫就在这时追上了她，拦住她的马头，为首护卫道：“黛丽丝，大祭司有令，你不可擅自行动。”

“让开！我只是去向姨娘告别，随后就跟你们走。”

“不行！现在形势很危险，你哪儿都不能去，必须立刻跟我们走……”话音未落，一枚细长的飞镖突然呼啸而至，倏地没入这名护卫的太阳穴。一串血点溅上了黛丽丝的面纱，护卫当即从马上栽了下去。

黛丽丝和其余护卫瞬间惊住了。

桥上拥挤的人群一见有人竟然在光天化日之下行凶，纷纷尖叫着抱头鼠窜。

与此同时，王弘义、韦老六已带人飞驰而至，方才的飞镖正是王弘义所发。紧接着，韦老六从马上跃起，像一只凶猛的兀鹫一样俯冲下来，右手如同钢爪抓向黛丽丝。

黛丽丝一声娇叱，双足在马背上轻轻一蹬，凌空飞起，同时袖子一扬，一团淡紫色的粉末撒向韦老六面门。韦老六只觉一阵异香扑鼻，落地之后竟感胸中奇痒难耐，便控制不住地呵呵笑了起来。一旁的王弘义情知不妙，连忙捂住口鼻，大叫手下们小心。

此时两边人马已杀成一团。王弘义旋即掀起衣衫下摆，撕下一截蒙住口鼻，然后径直冲向黛丽丝，右手一扬，又是两枚飞镖激射而出，分别射向她的面门和胸口。黛丽丝急忙下腰，堪堪躲过。但等她翻身立起时，又有两枚飞镖已直冲她下盘而来。

黛丽丝刚刚稳住重心，已来不及跃起，只能急旋闪避，一枚飞镖擦身而过，另一枚却射入了她的腿部。此时，一旁的韦老六正哧哧笑个不停——从他的眼睛看出去，周遭并不是两拨人在厮杀，而是一大群波斯美女在翩翩起舞。他看见一个美女摇摆着从身边晃过，抓了一把，没抓到，紧接着又是一个美女跑了过来。韦老六大喜，便朝她扑了过去。

王弘义眼见韦老六直直扑来，知道他中了西域的迷魂香，产生了幻觉，立刻闪身躲过，随手给了他一记耳光，想把他打醒，不料韦老六竟浑然不觉，还抓住他的手亲了一口。

黛丽丝跌跌撞撞退到一旁的石栏杆，咬牙拔下了飞镖，但腿部却不觉疼痛，反而感觉一阵酸麻。她知道飞镖一定抹了重度麻药，只要进入血液，不消片刻便会到达脑部，致人晕厥。还好王弘义暂时被韦老六缠住，脱身不得，给了她逃离的时机。黛丽丝举目四望，发现大部分马儿

受惊之后已奔逃一空，只有自己的坐骑没有跑远，正孤零零地站在街心。黛丽丝拖着伤腿，一步步朝它走去。

王弘义见打不醒韦老六，又被他缠着，急怒不已，索性狠狠一拳打在他胸口上。韦老六向后飞出，重重摔在地上，昏死了过去。此时黛丽丝已走过石桥，唤了马儿几声，那马似有灵性，闻声跑了过来，黛丽丝伸手抓住了缰绳。王弘义见状，一个箭步冲了上去，同时又是一枚飞镖射出，正中马匹头部。马儿一声嘶鸣向旁歪倒，恰好把黛丽丝压在身下。

王弘义狞笑了一下，大步朝她走过去："黛丽丝，要见你一面可真不容易啊！"

黛丽丝被坐骑死死压着，拼命挣扎，却丝毫动弹不得。

王弘义走到她身边，蹲了下来，一把扯掉她的帷帽，但见一张令人惊艳的美丽脸庞蓦然扑入眼帘。尽管他向来不是一个好色之人，可还是禁不住呆了一瞬。

黛丽丝抓住这一瞬间的机会，袖子一扬，一团淡紫色粉末又飞了出来。不料王弘义的反应异常敏捷，衣摆一撩，便把大部分粉末扇了开去，虽然还有少许扑向面门，但他毕竟蒙着口鼻，所以丝毫没有中招。

"黛丽丝，我要用你换回我女儿。"王弘义把她拖了出来，从她袖中搜出迷药香囊，远远扔了出去，又把她的双手反扭到背后，"不过在此之前，你必须告诉我，你都对我女儿做了什么，这样我才好报答你！"

此刻，两边的手下也已分出了胜负：黛丽丝这边的护卫全部被杀，王弘义的十几名手下则有一半死伤。此处离皇城很近，拖延太久必有武候卫杀到，王弘义急忙命手下牵来马匹，然后抬起韦老六等伤员，准备撤离。

就在这时，一驾马车突然从西边疾驰而来，两旁跟着四名胡人护卫。看到地上横七竖八的尸体，又看到黛丽丝被人劫持，护卫们惊愕万分，慌忙对马车里的人说了什么。车帘随即掀开，索伦斯走了出来。

他是按魏徵的要求，准备把苏锦瑟送到忘川茶楼，不料竟然在此撞上了这一幕。

索伦斯与黛丽丝四目相对，不禁在心里一声长叹。

女人毕竟是女人，紧要关头还是让情感冲昏了头脑，居然为了跟徐婉娘告别，连命都可以不要！自己费尽心思安排的转移计划，终究还是

前功尽弃了。

“许檀越，没想到这么快又见面了。”索伦斯站在马车上，脸上泛起一个笑容，就像看到了一位老朋友。

“索伦斯，快把我女儿交出来，否则黛丽丝也活不了！”王弘义大声喊道。

索伦斯无奈一笑，侧了下身子，掀开车帘，只见苏锦瑟正坐在车里，脸色异常苍白，但眼中仍有一丝倔强的光芒。

“锦瑟……”终于见到失踪多日的女儿，王弘义眼圈一红，当即哽咽。

“许檀越，换人吧！”索伦斯扶着虚弱的苏锦瑟走下马车，来到了石桥中间。四名护卫拔刀跟随在两侧。

王弘义也把黛丽丝推到了石桥中间。双方相距三丈开外时，同时放开了人质。两个女子相向而行，擦肩而过，彼此目光对视，却仿佛两把兵刃相交。

苏锦瑟走近王弘义时，强忍了多日的泪水终于无声而下，然后一头扑进了王弘义的怀中。“好女儿，回来就好，回来就好……”王弘义轻抚着她的后背，看向石桥那端的目光瞬间变得无比寒冷。

“大祭司，对不起……”黛丽丝走到索伦斯面前，咬着嘴唇，再也说不出别的话。

“走吧，有什么话，回去再说。”索伦斯宽容地笑笑，正要去拉她的手，忽然身子一顿，下意识低头一看，一枚飞镖正插在他的心口上。

“大祭司……”黛丽丝和众护卫大惊失色，慌忙上前把他扶住。

此刻，长街的东边传来了急促而杂沓的马蹄声，显然是皇城里的武候卫出动了。

王弘义把苏锦瑟交给了一名手下，然后抽刀在手，带着其余手下又扑了过去。

既然已经开了杀戒，便不能留下一个活口！

这是王弘义行走江湖多年从未改变的信条。

转眼间，王弘义等人已杀到眼前，四名波斯护卫只稍稍抵挡了一

阵，便相继被砍倒在地。黛丽丝从地上抓起一把刀护在索伦斯身前，但她只会幻术，不会武功，所以那把刀一下就被王弘义挑飞了。

黛丽丝不自觉地往后退了一步。索伦斯见状，反而挺身挡在了她身前——尽管他的身体一直在摇晃，几乎已站立不住。

“敢伤害我女儿的人，只有死路一条！”

王弘义怒吼着，手中横刀划出一道弧光。

索伦斯看见眼前白光一闪，然后便觉自己飞了起来，天地在眼中不停旋转。

我怎么变得如此轻盈？索伦斯想，一定是光明之神阿胡拉来接我了，他一定是要带我去永生的天堂吧？

黛丽丝紧紧捂住自己的嘴，睁着惊恐的双眼看着索伦斯的头颅飞离肩膀，慢慢飞向空中，然后急速地向桥下的渠水坠落。

王弘义再度挥刀的刹那，黛丽丝毅然翻身跃过了栏杆。

远远望去，黛丽丝就像一只追逐猎物的白色飞鸟，紧随着索伦斯的头颅没入了碧绿的渠水之中。

一小一大两朵水花依次绽放。刹那之后，水面便恢复了平静。

黛丽丝在水中拼命游动，终于赶在索伦斯的头颅沉入水底之前，把它紧紧抱在了怀中。然后，她用一只手使劲划水，两条腿也像鱼尾一样用力摆动，试图尽快游离石桥，并且找地方上岸。

然而，腿部却在这时开始麻痹了。先是受伤的那条腿再也无法摆动，紧接着另一条腿也越来越僵硬。

慢慢地，黛丽丝感觉自己的下半身一点一点失去了知觉。

她整个人在往下沉，只剩下一只手在徒劳地划动，可她却始终不愿放弃另一只手上的头颅。

随着身体的下沉，水中的光线越来越暗。黛丽丝索性放弃了任何挣扎，任由自己的身体仰面朝天地向黑暗的水底沉下去、沉下去……

在最后一丝光明消失之前，黛丽丝看见了一张美丽而慈祥的脸庞，那是她八岁那年见到的徐婉娘的脸庞。

黛丽丝脸上泛起了一个平静的笑容。

娘。

她在心里喊了一声。

翌日清晨，华灵儿拎上一只包裹，告别了三个当家和千魔洞的徒众，便与萧君默四人一起离开了。她走得很干脆，仿佛只是下山兜一圈就要回来似的。

乌梁山大大小小的溶洞足有数百个，而且很多都彼此连通。华灵儿领着萧君默四人在迷宫般的溶洞里穿来穿去，约莫花了一个时辰才走出乌梁山，来到了山下的一处河岸。华灵儿打了一声呼哨，很快便有一只橹船摇了过来。

很显然，船上的艄公也是浪游舵的人。

五人上船后，沿祚水南下走了一个时辰，便见水面渐渐宽阔，两岸的山脉也逐渐平缓。萧君默知道，这里便是汉水的支流洵水了，沿洵水往东南方向再走一个时辰，便可到达洵水与汉水交汇处的洵阳县。到了此处，就算彻底走出秦岭了，之后再沿汉水一路东下，不消五六天便可直抵荆州江陵。

虽然现在暂时摆脱了裴廷龙，但他们四个人的海捕文书早已传遍天下，上面都有画像，而从这里到江陵的沿途州县，肯定都会有官府设卡盘查，所以待会儿一到洵阳县，当务之急便是要化装易容，并弄到假过所，才可能顺利走到江陵。

倘若是在长安，萧君默要找一两个黑道的人来办这些事一点不难，可眼下人生地不熟，这种事也只能找“地头蛇”华灵儿了。

萧君默把此事跟众人一说，华灵儿当即说没问题，这事包在她身上。

洵阳县位于洵水与汉水的交汇处，北倚关中，西接巴蜀，东连襄樊，也算是一处水陆要冲之所，舟车辐辏，四方商贾往来频繁，故当地县廨在城南码头上设有税关，凡过往船只及货物，均须靠岸查验，课以相关税费。

此刻，码头和税关上除了税吏和捕快之外，竟然又多了一些玄甲卫的身影，税关门前的告示牌上更是赫然张贴着萧君默四人的海捕文书。

橹船在距码头三四里外的地方靠上了北岸。

五人上岸后，拣了条偏僻无人的小径往县城北郊走。华灵儿对萧君默道："这一带有个绰号千面狐的家伙，化装易容是把好手，也能弄到假过所，就住在北郊麻溪村。"

"千面狐？听这名字就透着股邪气啊。"辩才插言道。

"干这营生的，哪能不邪？"华灵儿道，"这家伙原本姓胡，因为易容术厉害，江湖上人称千面胡，后来叫着叫着就成狐狸的'狐'了。"

"他最快多久能弄到过所？"萧君默问。

"据我所知，他有个表亲在洵阳县廨里当差，若是顺利的话，应该今天就能弄到手。"

"这个千面狐靠得住吗？"楚离桑插了一句。

"放心吧，黑道上的人，不就图个财吗？只要咱出得起价钱，别的都不必担心。"

萧君默听她这么说，眉头微微一蹙，若有所思。

麻溪村不大，看上去也就百来户人家，坐落在秦岭南麓的山脚下。千面狐住在村西头，一进村就到了。萧君默等人跟着华灵儿来到一户独门独院的农舍前，只见外面一溜五六尺高的土墙，墙头崩塌了几处，也未修补，里面一个小杂院，四五间旧瓦房，看上去很普通。

这个千面狐倒是个谨慎低调之人，赚到钱也不露在明处。萧君默想。

华灵儿拍了拍黑漆剥落的院门。片刻后，里头传出一个男人嘶哑的声音："谁？"

"合吾，不是威武窟的马子。"华灵儿不假思索道。

楚离桑、辩才、米满仓都听不懂黑道切口，顿时一脸迷惑。楚离桑忙扯了扯萧君默的袖子，低声问："她说什么？"

这些黑话对萧君默来讲当然不是问题。他笑了笑，给她翻译道："都是道上的朋友，不是衙门来的官吏。"

楚离桑、辩才、米满仓这才恍然。

"所自何来？"里头的人又问。

“千魔洞开山立柜，坐底子来的。”

“地盘在千魔洞，坐船来的。”萧君默又低声翻译。

“所为何事？”

“扇面子，扯活。”

“扇面子是脸，扯活是跑路。”萧君默又道，“意思就是易容和过所的事。”

“几根？”

“五根。三根孙食，两根尖斗，全是火点，老元良放心，赶紧亮盘吧。”

“五个人。三个男的，两个女的，全是有钱人，老先生放心，赶紧露面吧。”

里头静默了一会儿，萧君默隐约听到了一声什么动静，却不是很确定。接着，院门打开了一条缝，一个五十多岁、尖下巴、吊梢眼的干瘪老头从门缝里警觉地往外扫了一眼，看见华灵儿，似乎颇为诧异，赶紧把门打开：“华大当家？你怎么来了？”

“这几位都是贵客，我当然要亲自送他们来了。”华灵儿说着，径直走了进去。

千面狐的堂屋里一片凌乱，地上堆满了杂物，一张硕大的案几摆在屋中，案上乱七八糟地堆放着假发、假胡子、妆粉、糨糊、木梳、刷子、毛笔、铜镜等物。靠墙还摆着一张长条案，上面陈列着一排造型奇特的木架，架子的下部是底座，上部是一颗颗椭圆形的木球，状似人的脑袋。而最让众人感到惊异的，便是披挂在那些木球上的一张张“脸皮”——无论从颜色还是质地来看，这些“脸皮”都极其逼真，也不知是用什么东西做的。

这样一间杂乱不堪的屋子，五六个人一起拥进来，连下脚都困难，更别说要找地方坐下了。“诸位请随意吧。”千面狐用力踢开案几四周的杂物，总算腾出了一些空地，示意众人席地而坐，“寒舍就是个垃圾堆，朋友们别嫌弃。”

萧君默一笑，率先坐了下来：“胡先生果然名不虚传，一看您府上这模样，就知道您的手艺肯定不赖。”

“不敢当，都是江湖朋友抬举罢了。”千面狐淡淡答道，同时犀利地

扫了他一眼。

众人陆续坐了下来。楚离桑很不适应，却也只能挑个相对干净点的地方坐下。

“胡先生，我就不绕弯子了。”华灵儿一坐下便道，“今天来，是请你帮我们五个人易容，再弄五份过所，今天就要，价钱你说话。”

千面狐有些诧异：“五个人？”

“没错，包括我在内。”华灵儿坦然道。

千面狐略微沉吟了一下：“今天就要，恐怕……”

“若不是今天要，我们何须劳您千面狐大驾？”萧君默忽然笑道，“隔几天能拿到的，外面一抓一大把。”

“要得这么急，这价钱……”

“价钱好说，你开个价。”华灵儿很干脆。

千面狐的手在案上敲了敲，然后下意识地摸了一下颈部：“那就四金吧。按说要得这么急，至少得每人一金，可既然华大当家亲自出马，你这份就算我送的。”

“成交！”华灵儿二话不说，从包裹中取出两锭黄灿灿的金子，啪地放在案上，“这是定金，事成之后……”

“且慢。”萧君默看着千面狐，“先生这价也要得太狠了吧？据我所知，五个人易容加上过所，充其量也就一金，就算加急，两金也绰绰有余了，何须四金？”

“二郎，这都什么时候了，你还……”华灵儿觉得他真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在这逃命的节骨眼上，岂能去计较价钱？

辩才和楚离桑也有些意外。他们所认识的萧君默，似乎不是对金钱锱铢必较之人。五人中只有米满仓一个赞同，偷偷冲萧君默竖了个大拇指。

“在下觉得，两金足够了。”萧君默很不客气地接着道，“胡先生就算手艺再好，也得讲个行情不是？岂能看我们着急便漫天要价？”

华灵儿心里暗暗叫苦，估计今天这交易要黄。千面狐是个非常自负又极度精明之人，听到这种话岂能不下逐客令？倘若跟他交易不成，这

说要就要的五份过所，一时半会儿还真不知上哪儿去弄。

可是，出乎华灵儿意料的是，千面狐闻言，非但不怒，反而点点头道："也罢，两金就两金吧，就当跟这位郎君交个朋友了。"

萧君默一笑："好，胡先生这么给面子，你这个朋友我交定了！"

城南码头，张贴海捕文书的木牌前，一个姓丁的捕头正警惕地观察着过往商旅和行人，不时又回头看一眼木牌，似乎在拿路人的相貌与上面的画像做比对。

昨天，玄甲卫郎将薛安奉裴廷龙之命，专程赶到洵阳县廨，召集了县令、县尉和众捕头训话，说萧君默等四名钦犯这几日可能会在此出现，命洵阳县加强戒备，并投入所有力量在各个水陆要道设卡盘查。此刻，薛安就亲自坐镇在税关中，码头上则站着不少玄甲卫。

对于薛安的到来，丁捕头颇有些不悦，问题倒不是他给大伙带来了额外的任务，而是他的到来无异于是在抢功。说白了，假如今天真的在这里抓了萧君默等人，五百金的赏钱算谁的？那铁定是被这姓薛的捞了去！

所以，丁捕头早就跟县令、县尉等人商量好了，要是真的抓到萧君默等人，就绕开薛安，直接送到县廨，由县令立刻上表奏报朝廷，等他薛安反应过来，他们早把功劳和赏金收入囊中了……

就在丁捕头浮想联翩之际，一个手下捕快急匆匆跑了过来，附在他耳旁说了什么。

"果真是萧君默他们？"丁捕头激动得声音都在颤抖。

"千真万确！"

"快，召集弟兄们，跟我来！"丁捕头拔腿欲走。

"老大，那……咱不跟玄甲卫通个气吗？"

"通你个屁！就是不能让他们知道。"

捕快不解："可，可就凭咱们兄弟几个……"

"怕啥？老子早就安排好了。"丁捕头胸有成竹道，"不费吹灰之力，便可把人犯手到擒来。走！"

很快，丁捕头便带着七八个捕快匆匆离开了码头。

价钱谈妥后，千面狐依次给华灵儿、楚离桑、米满仓化装。他先是把他们白皙光滑的皮肤处理得暗黄粗糙一些，然后分别给他们粘上了两撇小胡子，另外又在他们脸上随机点了一些色斑或黑痣，转眼就把他们变成了三个其貌不扬的男子。

随后轮到萧君默，千面狐把他白皙的皮肤变成了古铜色，然后给他粘上了一副美须髯，立马把他变成了另外一个人，看上去粗犷英武，似乎还更有男人味。华灵儿不禁在一旁连声赞叹："二郎，没想到你留了胡须更是一位美髯公啊！"

萧君默嘿嘿一笑，跟千面狐打听茅厕在哪儿。千面狐正在给辩才化装，闻言站起身来："我带二郎去吧。"

"不必不必，您就告诉我在哪儿，我自个去吧。"

千面狐似乎迟疑了一下："就在后院，从堂屋后门就可以过去。"

萧君默道了声谢，当即转身离开。一进后院，他的目光立刻四处逡巡，很快便发现了他想找的东西——在后院角落的一棵桃树上，挂着一个鸟笼，而且正如萧君默事先意料的一样，鸟笼是空的。

他走过去，往笼子里看了一眼，旋即蹲在地上，捡起什么东西看了看，嘴角滑过一丝冷笑。

站起身来的时候，萧君默的神色忽然变得异常凝重。

随后，他故意磨蹭了一会儿才回到堂屋，此时千面狐已经给辩才戴上了假发，正在把他原本的短须变成络腮胡。萧君默随口问道："胡先生是不是在后院养鸟了？"

千面狐一愣："呃，是，养了一只八哥，不过前几天便死了。"

"我说呢，怎么笼子是空的，真可惜。"萧君默道，若有若无地看着他。

"是啊，是有点可惜……"千面狐笑着，腭肌却紧了紧，手不知怎么滑了一下，把胡子粘到了辩才脸上，顿时惹得华灵儿笑了几声。

萧君默看着千面狐，眸中寒光一闪。

很快，五个人便全部易容完毕。他们各自凑到铜镜前，发现镜中的自己完全变成了一个陌生人，不得不佩服千面狐的手艺。

"那个……时辰不早了，各位想必饿了吧？我到灶屋给大伙下点汤饼

去。”千面狐道。

“胡先生，我看就不必了吧？”楚离桑开口道，“我们赶时间，您还是先弄过所吧。”

“是啊，吃饭是小事，先弄过所要紧。”华灵儿难得与楚离桑意见一致。

“过所是小意思。”千面狐呵呵一笑，“不瞒诸位，我表弟早弄了一摞盖了戳的空白过所在我这儿，待会儿往里头填几个字便成，不耽误工夫。”

“我们不饿，多谢胡先生好意，还是先办正事。”辩才也道。

千面狐下意识地摸摸鼻子：“那……那要不我去烧点水，喝口水总不耽误时间吧？”

“喝什么水啊，这都啥时辰了？你们不饿我都饿了。”萧君默摸了摸肚皮，“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还是先吃饭要紧，有劳胡先生了。”

“没事没事。”千面狐呵呵笑着，忙不迭地走出了堂屋。

楚离桑、华灵儿和辩才都不约而同地看向萧君默，觉得他今天似乎有些反常。

与此同时，萧君默也正看着他们，眼中射出了一道冷峻的光芒。

丁捕头带着七八个捕快匆匆赶到胡宅的时候，里面悄无声息，正与他预想的一样。他按捺着心头的狂喜，依事先的约定，在门上拍了两短一长重复三次的暗号。

片刻后，屋里传来千面狐的声音：“进来吧，都迷倒了，一个不剩。”

丁捕头忍不住哈哈一笑，回头道：“弟兄们，咱的好日子到了！”随即一把推开院门，带着捕快们一拥而入。

堂屋的门虚掩着，丁捕头大笑着推开门：“表哥，咱这回可发了，八辈子也赚不到这么多……”话没说完，他便蒙了，只见千面狐正被一个美须髯的男人用刀挟持着，一脸沮丧，那个男人则面带微笑。

还没等丁捕头反应过来，身后的院子里便响起一阵噼里啪啦的打斗声。他飞快转身，却见他手下的那些饭桶没两下就被两个小个子男人全

都打趴在了地上。

这两个“男人”就是楚离桑和华灵儿。

丁捕头唰地抽出佩刀，却犹豫着不敢上前。正没计较处，后脑忽然被人重重一敲，整个人瘫软了下去。

萧君默收回刀柄，冷然一笑。此时千面狐被他拎着后脖领子，由于身材矮小，整个人几乎离地。萧君默微笑地看着他：“胡先生，把你的空白过所拿出来吧，咱赶紧把该填的字填上。”

千面狐面如死灰，冷笑了一下：“想不到我千面狐在道上混了这么多年，最后却栽在你萧君默手上。”

“栽我手上很冤吗？”萧君默笑，“你可知道，在我手上栽过多少朝廷大员和江洋大盗？不是我嘚瑟，能栽在我手上，是你的荣幸。”

千面狐哈哈大笑了几声：“你的名头我也听说过，平心而论，你这么说也不算嘚瑟。也罢，我千面狐认了！”

这时，辩才和米满仓在外头望风，楚离桑和华灵儿走了进来。楚离桑没好气道：“少废话，快把过所拿出来！”

千面狐无奈一笑：“萧郎不把我放开，我怎么拿？”

萧君默随即放开了他。千面狐走到墙角的一口大木箱前，掏出腰里的钥匙串，挑了把钥匙打开了木箱，然后从最下面取出一只黑乎乎的铁匣，又挑了一把小钥匙，摸摸索索地找到铁匣的锁眼，慢慢插了进去。

萧君默、楚离桑和华灵儿都站在他身边，注视着他的一举一动。

千面狐鼓捣了一会儿也没打开，嘀咕道：“这匣子好久没开，八成是生锈了。”

楚离桑不耐烦，靠近一步道：“一边去，我来！”

就在这时，千面狐下意识地舔了下嘴唇，接着又迅速抿紧了。萧君默一瞥，蓦然惊觉，大喊一声“小心”，同时一把推开了楚离桑。几乎在同一瞬间，那只铁匣啪嗒一声被千面狐打开了，三根飞针从里面射了出来，擦着萧君默的鬓角飞了过去，居然全都没入了墙中，可见其速度之快和力道之强。

紧接着，千面狐又连连按动铁匣开关，飞针不断射出，三人只好左闪右避。

这只铁匣居然是个装满飞针的暗器！

萧君默闪避了几下，瞅个空当，一个箭步冲上去，一脚将千面狐手中的铁匣踢飞。此时恰好有三根飞针射出，随着铁匣在空中翻了一圈，竟然齐齐射入了千面狐的眉心。

千面狐身子一顿，双目圆睁，眼球凸起，慢慢歪倒在了地上。

萧君默赶紧走到楚离桑面前，下意识地抓住她的肩膀："你没事吧？"

楚离桑惊魂甫定，摇了摇头："我，我没事。"

华灵儿见状，撇了撇嘴："行了，别恩爱了，赶紧找找过所在哪儿吧。"

萧君默见楚离桑无恙，这才松了一口气，同时放开了手。

"想找过所？做梦……"千面狐冷笑了一声，居然还没死。

三人闻言，同时一惊。华灵儿一把揪住千面狐的衣领："你不是说你表弟把一摞空白过所放在你这儿吗？"

"这种话，你们也信……"千面狐想笑，却没笑出来，然后脑袋一歪，彻底咽气了。

华灵儿站起身来，和萧君默、楚离桑面面相觑。

"不会的，这老家伙肯定是骗咱们的，他一定有过所。"华灵儿念叨着，开始在屋子里翻箱倒柜。

"别忙了，他没说谎。"萧君默淡淡道。

"你怎么知道？"华灵儿还不甘心。

"我能看出来，就像之前能看出他有诈一样。"萧君默说着，转头看着外面的小院，神情若有所思。

"这该死的浑蛋！"华灵儿恨恨地踢了尸体几脚，"没有过所，那咱们不白忙活了吗？光化个装有什么用！"

萧君默盯着横七竖八晕倒在院子里的那些捕快，嘴角忽然浮起一丝笑意："谁说没过所？这不是自己送上门来了吗？"

"啥意思？"华灵儿不解。

楚离桑想了想：“你的意思是……劫持他们？”

“不，”萧君默道，“是变成他们。”

长安，夏蝉嘶鸣，暑热难当。

一大早，李恪便乘上一驾不起眼的马车，离开了亲仁坊的吴王府，沿着东市南面的横街往西直行。此行的目的，是要前往延康坊的魏王府拜会李泰。

亲仁坊与延康坊只相隔四个里坊，马车很快就来到了魏王府的西门。李恪昨日派人给李泰递了信，说要来拜访他，收到的答复是欢迎之至，但务必走西边的小门。李恪很理解李泰的谨慎——如今局势敏感，而他和李泰又是两个夺嫡呼声最高的皇子，所以他们二人的交往，自然是越低调越好。

马车进了沿街的小门，停稳后，李恪刚一掀开车帘，亲自站在内门等候的李泰便笑容满面地迎了上来，朗声道：“三哥，你可是稀客啊，怎么突然想起来看我了呢？”

“瞧四弟说的。”李恪笑道，“咱兄弟有多久没见了？互相走动走动，不需要什么理由吧？”

“那是那是。”李泰哈哈笑道，“我巴不得三哥天天来！”

二人说笑着，并肩走进了内门。

在正堂坐定后，李泰屏退了下人。二人又寒暄了一阵，话题便转到了追捕钦犯上面。“三哥不简单哪！”李泰道，“听说前几天，你把逃亡数月的前洛州长史姚兴逮着了？”

自从得知朝廷抓获姚兴的消息，李泰便惶惶不可终日，立刻去找了王弘义，让他赶紧把杨秉均弄走，可王弘义却很自信地告诉他：“姚兴什么都不会跟朝廷说，殿下不必紧张。”李泰问他凭什么这么自信。王弘义说：“姚兴跟随我多年，知道我这个人恩怨分明，他要是敢随便说话，就不怕他流放岭南的家属有什么闪失？”李泰释然，可又不太放心，旋即命杜楚客去打探情况，没想到果真如王弘义所料，姚兴被刑部严刑拷打多

日，却始终只字未吐。

李泰刚刚放下心来，昨日便又接到了李恪消息，说要来拜访他。李泰的心顿时又提了起来——天知道姚兴在被李恪交出去前，有没有跟他说什么呢？

所以此刻，李泰便迫不及待地出言试探了。

“四弟的消息可真灵通。”李恪笑，“这朝中的事情，怕是没有什么你不知道的。”

“三哥这么说就抬举我了。”李泰也笑道，“我只是偶然听说罢了。”

“那关于这个姚兴，四弟还听说了什么？”

“也没什么，好像说这家伙骨头还挺硬，在刑部吃了不少苦头，却愣是一个字都没说。”

“姚兴在刑部是没说，不过……”李恪故意卖了个关子。

“不过什么？”李泰强忍着内心的紧张。

“他之前倒是跟我说了件事，把我吓了一跳。”

李泰顿时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紧盯着李恪：“他跟三哥说什么了？”

李恪迎着他的目光：“杨秉均的下落。”

李泰的心脏开始狂跳，却仍装糊涂：“杨秉均？就是原来姚兴的上司、前洛州刺史杨秉均？”

“正是。”

“三哥方才说吓了一跳，是怎么回事？”

“四弟，假如有人突然告诉你，说杨秉均藏在我的府上，你会不会吓一跳？”

饶是李泰再怎么强作镇定，此时也不禁变了脸色。他眯起眼睛：“三哥，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

李恪微微一笑：“四弟这么聪明的人，还需要我把话挑明了吗？”

李泰沉下脸来：“三哥，这里就咱兄弟俩，有什么话不妨明说。”

“好吧，那我便明说了，姚兴告诉我，杨秉均就藏在你的府上！”

李泰腾地一下从榻上跳了起来，厉声道：“诬陷，这完全是诬陷！三哥怎么能听信这种人的话？！”

“四弟，别激动。”李恪淡淡笑道，“你刚才不是说了吗，这里就咱兄弟俩，又没外人，你这么激动干吗？”

李泰紧盯着他，胸膛一起一伏：“三哥，你明说了吧，你今天来究竟想干什么？”

“你说我来干什么？”李恪微笑反问，“我要是真想干些什么的话，不是应该入宫去见父皇吗？”

“你少拿这种无稽之谈来威胁我，像姚兴这种狂悖之徒说的话，父皇是不会相信的！”

“四弟，照你这意思，我今天是来错了？”李恪冷冷道，“你是不是认为，我应该把这个消息禀报给父皇，让他老人家来决断？或者让他老人家直接派玄甲卫到你府上搜一搜，看姚兴到底是不是诬陷？”

李泰愣住了，额头上瞬间沁出了冷汗，片刻后才木然坐回榻上：“三哥，那你告诉我，你为何不向父皇禀报？”

这就等于是默认了。李恪一笑：“我跟你又没有过节，干吗害你呢？你要是出了事，不就让承乾称心快意了吗？”

李泰听出话外之音，眉头一蹙：“三哥，听你这话，好像对大哥有看法？”

“实不相瞒，我对他是有看法。”李恪道，“我认为他不是一个合格的储君，未来也绝不会是一个好皇帝。相反，我更看好你，四弟。”

李泰大感意外，同时满腹狐疑：“三哥，这种话，可不敢随便讲……”

“四弟！”李恪骤然打断他，“事到如今，你还跟我见什么外？我若不是真心这么想，今天何苦到你这儿来？你要是不愿意跟我说心里话，那我现在就走。”说完便站了起来。

“三哥留步。”李泰连忙阻拦，“我不是不想跟你掏心，只是……只是感觉有些突然。”

李恪笑了笑，重新坐回去：“我这几年都在安州，咱哥俩走动得少，

所以你才觉得突然，并不等于我今天才有这个想法。”

李泰点点头：“既然话都说到这儿了，那……杨秉均的事情，三哥有何良策？”

“很简单，你把他交给我，我把他交给父皇，这事情就过去了。”

“万万不可！”李泰一惊，“就这么把他交出去，他一开口，我不就全完了吗？”

李恪轻轻一笑：“我又没说要交给父皇一个能开口的杨秉均。”

“三哥的意思是……”

“我的意思你还不懂？”

“我当然懂，可是……”李泰现在巴不得杨秉均马上变成一具尸体，问题是杨秉均如果就这么死了，冥藏那边该如何交代？

对于李泰的心思，李恪洞若观火——杨秉均既然会藏在魏王府里，那就说明李泰早已跟冥藏联手了。事已至此，李恪索性跟他打开天窗说亮话：“四弟，若我所料不错，你是在顾虑那个天刑盟的冥藏吧？”

李泰一怔，下意识要否认，可转念一想，现在李恪什么都知道了，跟他撒谎既没必要又显得太没诚意，于是迟疑了一下，便沉默了。

“我不知道你跟冥藏是什么关系，对此我也不感兴趣。我只想说，你若是顾虑冥藏的话，我倒是有一个办法。”

“什么办法？”

“让杨秉均去青楼，我派人在那里把他解决掉，然后把他的尸体交给父皇，你回头就跟冥藏说，是杨秉均瞒着你偷跑出去寻花问柳的，这样他便怪不到你头上，而我也能跟父皇交差了。”

李泰想了想，脸上终于露出笑容：“三哥此计，确是一举两得的好办法！”

“好，既然你也同意了，那就尽快去办。”李恪说着，站起身来，“安排好了之后，把时间地点告诉我，剩下来的事情，你就不必操心了。”

李泰也赶紧起身，看着李恪，眼里涌起了感激之色：“三哥，这回可多亏了你，小弟我……我真是感激不尽！”

“瞧瞧，又跟我见外了不是？”李恪笑着走过来，用力拍了拍他的臂膀，“三哥我也不求别的，来日你若坐了天下，就让我继续当一个闲云野鹤、衣食无忧的逍遥王爷，别把我兔死狗烹了就成！”

“看三哥这话说的。”李泰笑道，“若承三哥吉言，真有那么一天，小弟我愿与三哥共坐天下！”

“哦？”李恪意味深长地一笑，“你真的愿意跟我共坐天下？”

李泰马上抬起右手：“三哥若是不信，我可以对天发誓……”

李恪哈哈大笑着压下他的手：“行了行了，发什么誓啊，我跟你闹着玩呢！我说过了，当一个逍遥王爷足矣！好了，我还有事，这就告辞，你不必送了。”说完又拍拍李泰的肩膀，转身走了出去。

李泰紧跟了几步：“三哥我送送你……”

“说了不送就不送，还跟我客气？！”李恪回头瞪了他一眼。

李泰笑笑止步：“那三哥走好，改天我做东，咱哥俩好好喝几杯。”

“好说。”李恪挥挥手，大步流星地走出了正堂，步伐轻快而有力。

看着李恪远去的背影，李泰的眉头慢慢拧紧了，脸上浮起一丝阴云。

不知何时，苏锦瑟已经站在了他的身后。李泰惊觉，转过身来：“锦瑟，你……你怎么出来了？”

苏锦瑟没有搭话，而是看着门口，悠悠道：“这个吴王，非等闲之辈啊！”

自从几日前被王弘义救回来后，苏锦瑟便一直在魏王府中休养，此刻脸色依旧有些苍白，显然身体还未完全恢复。

“锦瑟，方才的话，你……你都听见了？”

苏锦瑟点点头：“殿下恕罪，奴家昨日听说吴王要来，便觉来者不善，今天忍不住就在屏风后听了听，果不其然……”

李泰叹了口气：“杨秉均的事，我也实在是没办法……”

“殿下不必说了。”苏锦瑟苦笑了一下，“说实话，当时让他躲在这里，奴家心里便不是很赞同，如今既然消息泄露了，那肯定只能采用吴

王的办法。杨秉均的事情，都由奴家来安排吧，殿下就不必过问了。我爹那里，回头我也会跟他解释的，殿下无须担心。”

李泰一听，心里大为感动，情不自禁地拉起她的手：“锦瑟，我李泰上辈子是修了多少功德、做了多少好事，今生才能遇见你啊！”

苏锦瑟仰头看着他，目光顿时有些潮湿：“殿下，能听您这么说，奴家这辈子便无憾了。”

“锦瑟，我向你保证，来日我若坐了天下，一定册封你为皇后！”

苏锦瑟脸上泛起幸福的笑容，可旋即想到什么，笑容黯淡了下去：“殿下，你可知道，要想坐这个天下，你真正的对手是谁吗？”

李泰转头看着李恪离去的方向，冷冷一笑：“你说的，是我三哥吧？”

“殿下是聪明人，按说奴家也无须饶舌，只是有一言望殿下记取，吴王此刻与你联手，无非是想借你的手扳倒太子，回头再对付你。此人的心机，比太子深沉太多了。”

“我都知道。只不过，在太子倒台之前，我也只能跟他联手，或者说，只能跟他互相利用。至于日后嘛……”李泰眼中闪过一道寒光，“鹿死谁手，犹未可知。”

洵阳码头，樯帆林立，舟船云集。

午后的阳光洒在江面上，整个码头一片热气氤氲。

十几名玄甲卫散立在岸边的阴凉处，神色倨傲地观察着上上下下的过往商旅，同时也盯着那些正在盘查过所的捕快。郎将薛安早就交代下来，说这些地方上的捕快惫懒颟顸，大多靠不住，要提防他们偷奸耍滑，别让人犯从眼皮子底下溜了。

这时，丁捕头带着五名捕快大摇大摆地走上了码头。一名捕快打招呼：“丁大哥，这是要去哪儿？”

“奉明府之命，到郧乡县办个差。”丁捕头道，“帮我找条船，要马上起锚的，我这差事急，得赶时间。”

捕快答应了一声，马上回头去帮他找船。不远处树荫下的两名玄甲卫闻声，往这边瞥了一眼，见是丁捕头，便把目光挪开了。旁边一个三角眼的捕快见丁捕头身后这几个面生，便走了过来：“这几位兄弟是哪儿的，咋没见过？”

“丰阳县的。”一个美须髯的捕快应道，“奉上头命令，跟老丁一起到郧乡办事。”三角眼“哦”了一声，目光却在他身后的两名小个子捕快身上扫来扫去。

美须髯忽然低低骂了一声。三角眼不解，回头看着他。美须髯吐了口唾沫，朝那些玄甲卫努努嘴：“兄弟，这世道真不公平，咱们在这大太阳底下忙活，那帮浑蛋可倒好，一个个都在树底下躲清闲。”

“可不是嘛。”三角眼深有同感，“那帮孙子，仗着是朝廷来的，个个牛皮哄哄、人模狗样的，老子也看他们不顺眼。”

“玄甲卫有什么了不起？”美须髯又道，“脱了那身黑甲他们屁都不是！”

发牢骚骂娘，是在两个陌生男人之间建立好感的最快办法。萧君默深谙此道，便跟三角眼你一句我一句，没两下就热络得跟老熟人似的。片刻后，刚才那名捕快帮他们找来了一个船老大，说是艘去江陵的大帆船，马上就起锚了。

丁捕头赶紧用目光询问萧君默，萧君默点点头，对三角眼道：“兄弟，公务在身，不跟你聊了，回头办完差事，我请你喝酒，咱哥俩好好唠唠！”

“好嘞！一言为定！”

这时，薛安忽然从税关中走了出来，手搭凉棚朝码头上看。楚离桑和华灵儿顿时有些紧张。她们虽然易过容了，但终究不脱女人的身段和形貌，三角眼的目光又忍不住往她们身上瞟来。萧君默赶紧一把搂过他的肩膀，低声道：“喂，你看我这两个小兄弟，像女人不？”

三角眼一乐：“别说，还真有点像。”

萧君默哈哈一笑：“这是我俩徒弟，刚出来当差，细皮嫩肉的，弟兄们都说他们一个是我大老婆，一个是我二老婆。”

三角眼哧哧笑了起来：“那兄弟你可真艳福不浅啊！”

萧君默嘿嘿笑着，捶了他一下：“行了，不跟你废话，先走一步了！”

“兄弟慢走，一路顺风啊！”

薛安远远望着一伙捕快勾肩搭背说说笑笑，定睛一看，是丁捕头和三角眼等人，顿时不屑，对随从道：“瞧瞧这帮窝囊废，抓人不行，拉呱

扯皮倒挺能耐！走，上别处看看。”说完便信步朝码头另一边走去。

楚离桑和华灵儿暗暗松了口气，赶紧跟着萧君默和丁捕头朝江面的泊船处走去，一旁的辩才和米满仓也快步跟上。一行六人很快走过一条长长的艞板，跳上了一艘正在起锚的三桅帆船，萧君默还不忘回头朝三角眼挥了挥手。

三角眼也抬手挥了挥，自语道：“大老婆，二老婆……嘿嘿，这口味还真不是一般的重！”

风正帆悬，三桅帆船迅速驶离了洵阳县，在宽阔的汉水江面上劈波斩浪，朝东疾行。

丁捕头瑟缩地蹲坐在船舷一角，神情沮丧，辩才和米满仓一左一右看着他。萧君默、楚离桑和华灵儿则迎风站在船头。三人聊起了适才在千面狐家里的惊险一幕。

楚离桑问萧君默是怎么识破千面狐有诈的，萧君默道：“最初，是还没到他家的时候，华姑娘说，千面狐有个表亲在洵阳县廨里当差，接着又说黑道上的人只图财。把这两句话放在一起想，我心里便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既然千面狐有亲戚在当差，那他对咱们的情况肯定一清二楚，若说要图财，还有什么财比五百金的赏格更诱人呢？当然，这些都只是我的胡乱猜测，还算不上真正的疑点。”

“那真正的疑点是什么？”楚离桑问。

萧君默道：“第一个疑点，是刚到他家，华姑娘跟他对完暗号之后。当时屋里安静了一会儿，紧接着屋后便传出了一点动静，我怀疑那是鸟拍打翅膀的声音。是什么鸟早不飞晚不飞，却在那当口飞了起来？于是我产生了怀疑。”

“然后呢？”楚离桑又问。

“然后就是砍价的时候了。按说他要价四金，也不算很离谱，而我却故意砍掉一半，并且口气很不好听，就是故意要激怒他。如果他心里没鬼，以他在道上的身份，定然会跟我翻脸。但恰恰相反，他不但没有翻脸，反而还爽快地答应了，这不正常。所以我产生了第二点怀疑。”

楚离桑和华灵儿同时恍然。怪不得他要那么砍价，原来是因为这个。

“第三点，就要说到那鸟儿了。”萧君默接着道，“我假装要上茅厕，就是要确认之前飞出去的到底是什么鸟。然后我到了后院，看见桃树上

挂着个空鸟笼，笼子里有水有鸟食，看上去都很干净，说明这鸟刚才还在，是千面狐有意放飞的。那他放的是什么鸟呢？最有可能的答案，便是信鸽。我在树底下发现了一根羽毛，证实了我的猜测。接着我问他养了什么鸟，他说是八哥，还说几天前就死了，明显是在撒谎。到这一步，我基本上可以确定，他事先已经跟什么人设计好了，就是要专等我们到来，然后放走信鸽报信。”

“这个人就是他表弟丁捕头？”华灵儿插言道。

“没错。丁捕头肯定早就垂涎那五百金的赏钱，他料定咱们很可能会去找千面狐易容、买过所，所以事先设了这个局。但是要顺利抓捕咱们，也没那么容易，因此在他们的计划中，最重要的一环，便是要设法把咱们迷倒，这也是千面狐那么殷勤要请我们吃汤饼的原因。”

楚离桑和华灵儿再度恍然。

“之后，千面狐进了灶屋，刚把一锅水烧开，就从袖子里掏出了一小瓶迷药，全都撒进了锅里。我猜那些迷药的量，足以让咱们五个人睡上一天一夜。可惜，他放迷药的时候，我就站在他身后。”萧君默说完笑了一下，看着二人，“还有什么不明白的？”

“你说千面狐撒没撒谎你都能看得出来，这又是为何？”华灵儿依旧困惑，“难道你有佛教所说的‘他心通’？”

“我没那么神。”萧君默笑，“我干玄甲卫这几年，审过很多人犯，经过仔细观察和反复验证，慢慢就能从人的细微表情和肢体动作中，大致窥破他们内心的秘密。这是一点点积攒起来的经验，不是什么神通。”

“在我看来，这已经很神了！”华灵儿大感兴趣，“那你说说，千面狐都是啥表情让你窥破了秘密？”

“他有四次不寻常的表情和动作。第一次，是在他思考价钱的时候，他用手在颈部摸了一下，这说明他不太自信，或者心里有压力。第二次，是我询问他养什么鸟的时候，他做出了微笑的表情，可他下腭的肌肉却紧绷着，这出卖了他，说明他很紧张。第三次，是他说要去下汤饼和烧水的时候，用手摸了一下鼻子，这说明他心里想的和嘴上说的不一样，他是在掩饰和撒谎。第四次，就是他在开那个铁匣的时候，楚姑娘说要帮他开，他舔了舔嘴唇，然后便把嘴唇绷紧了，这说明他正处在高度的担忧和紧张之中，所以我才意识到铁匣可能有问题。”

萧君默说完，楚离桑脸上露出了敬佩之色，而华灵儿的表情则已近乎崇拜。

“乖乖，怎么会有这么多学问呢！啥时候你教教我，我拜你为师了！”华灵儿一脸兴奋，有意无意地揽住了他的胳膊，似乎有点撒娇的意味。

萧君默轻轻把手抽了出来，笑了笑：“雕虫小技，岂敢为师？”

“这个丁捕头，该怎么处置？”楚离桑不想让华灵儿缠着萧君默，赶紧帮他解围。

方才在千面狐家里，他们扒下五个捕快的衣服后，华灵儿本来要把丁捕头和他们全都杀了灭口，萧君默拦住了她：“这些人虽然不是什么好人，但想必也无甚大恶，还是饶他们一命吧。更何况，这个丁捕头，咱们还用得着。”

“那就留着丁捕头，把其他人杀了！”华灵儿不假思索，口气就跟踩死几只蚂蚁一样。

萧君默在心里苦笑，这个华灵儿虽说是个任侠仗义之人，只可惜太不把人命当回事。尽管萧君默自己从任职玄甲卫以来也没少杀人，可都是在自卫或万不得已的情况下才杀。儒家说“上天有好生之德”，佛家讲杀生会造下极重恶业，所以他每次迫不得已杀人后，心里都是很不好受的。在萧君默看来，世上没有比生命更值得敬畏的东西，所以一个人有没有力量，并不是看他杀了多少人，而要看他救了多少人。

“只要能让他们闭嘴，就不用杀。”萧君默道。

“那你说，怎么让他们闭嘴？”

“你不是千魔洞的大当家吗，这个还需我教你？”萧君默笑。

华灵儿想了想，走过去一把揪住丁捕头的衣领：“知道我是谁吗？”

丁捕头惊恐地摇了摇头。

“听着，我是千魔洞的大当家华灵儿。你跟你的手下要是把今天的事都忘掉，我就让你们的脑袋在肩膀上多待两年，要是敢胡说八道泄露半个字，我们千魔洞的兄弟随时会来取尔等狗头，包括你们的妻儿老小。听明白了吗？”

“明白明白，今天啥都没发生，我……我们啥都没看见。”

“你表兄的尸体，你得负责处理。”

“好，好，我处理，全都交给我，你们放心。”

随后，萧君默命那些捕快把千面狐下了迷药的水全都喝了，然后互相把对方捆结实，最后把他们关进了屋子，才带着丁捕头来到了城南码头……

“到了下一个码头，就把他放了吧。”萧君默看着丁捕头，回答了楚离桑方才的问题。

“你确信他和那些手下，都不会把咱们的行踪泄露出去？”楚离桑问。

“华灵儿都跟他说到那份上了，他肯定不敢拿一家老小的性命来赌。”萧君默很有把握，“千魔洞的人说得出做得到，这一点丁捕头很清楚。”

楚离桑闻言，这才放下心来。

长安皇城，朱雀门城楼上。

李世民负手站在城垛边，正眯眼望着四五丈外的一根旗杆。李恪站在他侧后，更后面站着李世勣、赵德全等人，所有人的目光也都聚焦在了旗杆上。

城楼外的这根旗杆，此刻挂的不是旗，而是人头，两颗血淋淋的人头。一颗是杨秉均的，一颗是姚兴的。

数日前，按照李恪的计划，苏锦瑟派人把杨秉均骗到了平康坊的一家青楼，接着孙伯元带着孙朴等人及李恪的亲兵进入青楼，故意虚张声势闹出动静，迫使杨秉均夺路而逃并持刀拒捕，然后轻而易举地干掉了他。随后，李恪便将杨秉均的尸体交给朝廷，并禀报李世民，称杨秉均在拒捕时被手下不小心格杀了。

虽因没抓到活口而感到遗憾，但李世民还是嘉奖了李恪。很快，李世民便下旨，命刑部将关押许久却一直拒不交代的姚兴正法，并将杨秉均和姚兴的首级同时挂在了皇城的朱雀门前示众。

随着二人的伏法，震惊朝野的甘棠驿血案总算告一段落。

然而，该案主犯、冥藏舵主王弘义至今仍逍遥法外，还是让李世民颇为不快。此外，萧君默、辩才等人又屡屡逃脱玄甲卫的追捕，朝廷对天刑盟的追查也一直未能取得进展，所有这些更是让李世民郁闷不已。

“恪儿，你说说，以你的判断，冥藏眼下是否还在长安？”李世民头也不回地问。

李恪一怔。他当然知道冥藏肯定在长安，因为此人正与李泰联手，但这件事是他和李泰之间的秘密，自然不能告诉李世民。“回父皇，关于冥藏这个人，儿臣尚未掌握与他有关的任何线索，故而……故而不敢妄论。”

李世民冷哼了一声，也不知是对李恪的回答不满意，还是在表达对冥藏的厌恶之情。他俯视着脚下这座繁华富庶的帝京，眺望着远处街市熙来攘往的人群，自语般道：“要朕说，这家伙肯定还在长安。他像是一条毒蛇，就藏在这座城市的某个角落，正咝咝地吐着舌芯，随时准备蹿出来咬朕一口。可恨的是，这条蛇明明就在朕的眼皮底下，可朕却看不见它，而满朝文武、衮衮诸公，也没人有本事抓住它，朕每思及此，都备感无奈啊！”

皇帝的话说到最后，明显已经是在责备了。

李恪、李世勣、赵德全等人闻言，立刻哗哗啦啦地跪伏在地，脸上皆是惶恐之色。

“父皇，都怪儿臣无能，未能替君父分忧。”李恪伏在地上道。

其实他这话也不全是违心之语，因为向父皇隐瞒真相的确让他心生愧疚。李恪现在只希望能尽快扳倒太子，到时候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对付李泰和冥藏了。他在心里暗暗发誓，有朝一日必亲手把冥藏抓到父皇面前。

“这事不能怪你，你不必自责。”李世民淡淡道，“杨秉均和姚兴不都是你抓的吗？你已经尽力了。”

“谢父皇！”

李世民看着他，忽然道：“对了，你回京也有些时日了，一个堂堂亲王总是无官无职也不像话，朕也许该赏你个官职了。”

李恪心中一喜，这显然是最近的表现博得了父皇的赏识。他抑制着喜色：“儿臣只想为朝廷做事，为父皇分忧，至于有没有官职，儿臣并未放在心上……”

“你也不必推辞了，不在其位不谋其政，要做事也得有个职位嘛。”李世民沉吟了一下，对赵德全道，“德全，传朕口谕，命中书省拟旨，即日拜吴王为左武候大将军。”

“老奴领旨。”赵德全笑眯眯的，也替李恪感到高兴。

“谢父皇隆恩！”李恪赶紧伏地磕了三个头。

左武候大将军是正三品，专掌皇宫宿卫及京城昼夜巡查等职，并在帝驾出幸、畋猎时负有警戒、扈从之责，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职务。李世民的这项任命，已经充分表明了他对李恪的器重和信任，自然是令李恪喜出望外。

这边厢李恪喜上心头，那边厢的李世勣却是愁容满面。

身为玄甲卫大将军，皇帝方才那番指责首先便是针对他的，所以他责无旁贷、不容推脱。其实刚才他就想主动请罪了，只是一直插不上话，现在终于找了个空当，赶紧道：“陛下，迟迟未能破获天刑盟、抓获冥藏，是臣的罪责，臣甘愿领罪。”

“说到你，朕倒是想恭喜你一下。”李世民回头瞥了他一眼，眼底满是嘲讽。

李世勣越发惶恐，知道皇帝接下来肯定是要说萧君默了，所以一点都不敢接茬。

“你教出了一个好徒弟啊！三番五次突破玄甲卫的重围，还杀死杀伤数十位昔日同僚，现在又逃得无影无踪。你当初一直夸他是不可多得的青年才俊，还有意培养他接你的班，如今看来都没错呀，这小子果然厉害，确实深得你的真传哪！”

李恪一听父皇如此痛恨萧君默，心里大不是滋味。

听着皇帝的冷嘲热讽，李世勣惭悚得无地自容，遂摘下乌纱，双手捧过头顶：“罪臣尸位素餐，失职渎职，愧对朝廷，有负圣恩，请陛下即刻罢去臣之大将军一职，再治臣失职渎职之罪。”

“这就想撂挑子了？”李世民斜了他一眼，“别急，那顶乌纱先在你头上寄着，等抓住了萧君默和辩才，再来治你的罪不迟。”

李世勣知道皇帝的目的只是鞭策一下他，其实还是信任他的，心里不由得一阵感激。

这些日子，萧君默的事情让他伤透了脑筋。论公，他当然希望玄甲卫尽快抓住萧君默，可论私，他却又暗暗祈盼这小子能逃出生天。这样的矛盾和纠结几乎时时刻刻伴随着他，让他食不甘味、寝不安枕。昨日，他有些心烦意乱，随手拿起萧君默数月前调查辩才的一份奏表，无意中发现了一条重大线索，顿时把自己吓得一个激灵。

其实这份奏表他此前便已看过，只是那时还没出这些事情，所以看过就忘了，如今再看，意义便全然不同。也就是说，循着重新发现的这

条线索，便很有可能一举抓获辩才和萧君默。为此，他昨晚彻夜难眠，一直在犹豫要不要将此事禀报皇帝。到最后，私情还是战胜了公心——毕竟，萧君默是他最得意的弟子，而且在他心目中，早已把萧君默当成了自己的儿子，所以无论如何也下不了狠心。

然而此刻，面对皇帝的宽容和信任，李世勣顿觉万分愧疚。

他蓦然想起了去年发生的一件事。当时他忽得暴病，卧榻多日，医师嘱咐须有一物做药引，才能药到病除。李世勣问何物，医师说是“龙须灰”，也就是用龙须烧成的灰。他顿时哭笑不得，世上根本连龙都没有，哪儿来的龙须？医师却低声告诉他，真龙天子的胡须便是“龙须”。李世勣大惊失色，连忙叫医师不许胡言乱语。不料数日后，李世民不知从哪儿听说了这件事，竟然真的剪下自己的胡须，烧成粉末，命赵德全送到了李世勣府上。

李世勣万分惊愕，同时又感激涕零。神奇的是，服下这一剂用“龙须灰”做引的药后，他的病居然真的好了。李世勣当即入宫，向皇帝泣涕以谢……

回忆这桩往事，一股热流顿时在他的心里急剧涌动。正当李世勣再次犹豫着要不要向皇帝禀报那条线索时，李世民忽然道：“世勣，朕昨日翻阅萧君默当初呈上的奏表，似乎有了一个重要的发现。”

李世勣一怔，心跳骤然加快。

皇帝的发现不会恰好跟自己的发现一样吧？世上竟然会有如此巧合之事？

“敢问陛下，不知是何发现？”

李世民刚想开口，忽然下意识地瞟了李恪一眼，对李世勣道：“此事三言两语也说不清，先回宫吧，朕慢慢跟你说。”说完回头对李恪道：“恪儿，朕对你的任命即刻生效，去左武候府候旨接任吧，不必陪朕了。”

“是，儿臣遵旨。”

“都平身吧，回宫。”李世民大踏步向城楼下走去。

赵德全赶紧起身，拉长声调：“圣上起驾——”

“儿臣恭送父皇。”李恪目送着父皇和李世勣等人匆匆离开城楼，心里骤然生出一丝不祥的预感。

凭直觉他便断定，父皇方才提到的“发现”一定与萧君默的行踪和去向有关。

看来，这小子这回是凶多吉少了！

一想到亡命天涯的萧君默现在不知身在何方，更不知能否逃过此劫，李恪的心便揪紧了，方才拜官的喜悦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

夜，魏王府书房。

李泰静静坐在书案前，案上摊着一卷书。他的目光停留在书上，思绪却早已飘远。

杨秉均事件虽然有惊无险地过去了，但李泰仍旧心有余悸，要不是李恪出于自己的利益计算，在客观上帮了他，他现在肯定是身败名裂了。

就杨秉均这件事而言，李泰心里还是感激李恪的，尽管他也知道，在接下来的夺嫡之争中，李恪迟早会成为自己的劲敌，可这也是太子倒台之后的事。最起码现在，二人的目标还是一致的，就是如何扳倒太子。

跟太子斗法这么久，双方互有胜负，一直未能决出雌雄，让李泰颇感抑郁。因为太子是防守方，李泰是进攻方，若久攻不下，太子不赢也算是赢了，李泰没输也等于输了，所以这些日子，李泰异常焦灼，一直在思考一个一劳永逸的办法。

几天前，李泰忽然鬼使神差地想到了杜荷，然后一个近乎完美的计划便渐渐在他的脑中成形，令他喜不自胜。李泰随即找苏锦瑟商量，苏锦瑟也认为计划可行，并愿意在关键的环节上提供助力。

此刻，一想到这个计划一旦成功，自己便极有可能入主东宫，李泰的嘴角就忍不住泛起了笑意。

门外，一名宦官轻手轻脚地进来，低声道：“启禀殿下，杜长史到了。”

“让他进来。”李泰笑意一敛，头也不抬道。

片刻后，杜楚客走了进来，刚要行礼，李泰便摆了摆手：“坐吧。”

杜楚客坐下，表情略有些尴尬。自从上次李泰提出要干掉杜荷，他明确反对之后，两人之间便有了一层微妙的隔膜。

“今天找你来，是有一件事情商量。”李泰开门见山。

“请殿下明示。”杜楚客小心翼翼，观察着李泰的神色。

“楚客，我先问你个题外话。你下围棋的时候，倘若有一子被对手围困，基本上必死无疑，你会扔掉它不管吗？”

杜楚客微微蹙眉，琢磨着李泰的言外之意：“当然不会。我会把死棋当成活棋来走，迫使对方接招，这样我便能抢到先手，让对方按照我的步调来下。说白了，就是利用这颗弃子之死，来换取我的最大利益。”

李泰一笑：“没错。明明一颗棋子要弃而不用了，也不能随随便便扔掉，而是要拿它来干扰对手，乃至击败对手，这才是高明的博弈之道。”

杜楚客狐疑地看着他：“不知在殿下的棋盘上，谁……谁是这颗弃子？”

“你懂的。”李泰仍旧微笑着，“咱们前不久才聊过他。”

杜楚客一下就明白了，苦笑道：“殿下还是不想放过他。”

“你错了，不是不放过他，而是要让他发挥一颗弃子该有的作用，让他死得其所。”

“死得其所？”

“是的。你想想，如果这颗弃子之死，能在日后给你换来一顶宰相乌纱，那不就是死得其所吗？”

杜楚客一怔，旋即恍然。李泰的意思明摆着：只有他成功夺嫡，将来当上皇帝，他杜楚客才能一展平生抱负，成为宰相。可问题是，这事跟杜荷有什么关系？

“殿下的意思是，要利用杜荷来对付东宫？”

“聪明。”

“那殿下打算怎么做？”

“你不是一直反对我干掉杜荷吗？”李泰揶揄道，“我还以为你们叔侄情深呢，现在你这么问，我是不是可以理解为，你改主意了？”

杜楚客尴尬：“若是有助于殿下正位东宫，那……那我自然不会反对。”

李泰呵呵一笑：“你心里想的，应该是有助于你当上宰相吧？”

杜楚客越发窘迫：“我生是殿下的人，死是殿下的鬼，若不能辅佐您位登大宝，属下又岂敢奢望宰相之位？”

“这么说，咱俩达成共识了？”

杜楚客叹了口气：“反正这小子也不是个东西，属下就当……就当大义灭亲吧！”

“好，这才是做大事之人！”李泰拍了下书案。

“那，敢问殿下，到底有何计划？”

“计划说起来也不复杂，派人刺杀杜荷，然后把刺客抓了，让他反咬东宫。你想想，杜荷虽然不是什么朝廷重臣，但好歹也是父皇的女婿，堂堂驸马都尉、国朝郡公，一旦证实是被太子所杀，那太子的储君之位还能保得住吗？”

杜楚客微微一惊：“这倒是个不错的计谋，可收一石二鸟之效，只是说起来简单，真要下手实施，恐怕也不容易啊！”

李泰矜持一笑：“那你且说说，怎么个不容易法？”

“首先，要把刺杀案做得像，就得帮太子寻找动机——他为何要刺杀杜荷？”

“杜荷当初为了骗取我的信任，曾经透露过一些太子的问题，比如东宫车驾的规格、内饰等，很多细节有逾制之嫌，我明天便让刘洎把这些事上奏父皇，并指明消息来源是杜荷。杜荷是尚乘奉御，本身就是管这些事的，所以父皇看到奏章后也不会怀疑。把这一层先铺垫好，然后再动手。到时候杜荷被杀，朝廷一查，发现他曾在这件事上得罪过太子，这不就是太子报复杜荷的合理动机吗？”

“这的确是一个动机，只是……感觉力度还不太够。”

“除此之外，还有一个动机是现成的。如今朝野上下，谁都知道杜荷是我的人，连父皇也这么认为。既然如此，太子就有理由对杜荷怀恨在心。有了这一条，再加上刘洎的奏章，那便是新仇加旧恨，所以太子一怒之下便派人刺杀了杜荷，这不是顺理成章吗？”

“看来殿下对此已是深思熟虑了。”杜楚客思忖着，“还有一点，就是咱们抓捕刺客的过程必须很自然，否则就容易露出破绽。”

“这我当然想到了，所以抓捕刺客这事，咱们不必自己动手，就交给我三哥了。”

“吴王？”

“对啊，最近他接连抓捕姚兴和杨秉均，又刚刚官拜左武候大将军，风头正健，交给他最合适，这样父皇也不会起疑。”

杜楚客点点头：“最后的问题就是，有什么样的人甘愿为殿下赴死，并且无论碰到什么情况都能死咬东宫而不松口？”

李泰又是一笑：“这样的人当然有，他们的名字，就叫死士！”

“莫非，殿下已经有人选了？”

“我之所以跟冥藏联手，不就是为了今天吗？像天刑盟这样的江湖组织，最不缺的，便是死士。”

“那殿下打算如何实施？”

“找个地方，约杜荷过来喝酒，然后在宴席上干掉他。”李泰停了一下，看着杜楚客，“为了把这场戏演得更逼真一些，我觉得，你或者我，也有必要挂点彩。”

杜楚客一惊：“苦肉计？”

“是的，这一环必不可少。”

杜楚客眼睛一转，微微苦笑：“如果非这么做不可的话，那也只能是属下挂彩，殿下万金之躯，岂能有所损伤？”

其实李泰想听的就是这句话，却装作不以为然，道：“话是这么说，不过本王自幼练习弓马，身子也没那么娇贵，受一两刀还是不成问题的。”

“万万不可！”杜楚客连连摆手，“刀剑无眼，殿下绝对不可冒这个险，此事还是交给属下吧，殿下就别争了。”

李泰做出一脸不忍之色，叹了口气：“既如此，那就委屈你了。”停了停，又补充道：“我会嘱咐他们，务必拿捏好分寸，顶多就是受点皮肉之苦，不会让你伤筋动骨的。”

杜楚客苦笑：“属下说过，这条命就是殿下的，只要能帮殿下成就大业，属下就算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

李泰闻言，顿时有些感动。他这回的感动是真的。

“楚客，本王向你保证，来日我若坐了天下，一定拜你为相！”

三桅帆船从洵阳县出发，沿汉水东下，一路顺风顺水，于六日后抵达了荆州江陵。

萧君默一行五人既易了容，又穿着一身捕快行头，所以顺利通过了沿途十几个州县的关卡盘查。比起之前在秦岭经历的千难万险，这五六日的行程就像是在游历大唐的壮丽山河，颇有几分轻松和惬意。

江陵县是荆州治所，自古便是一座历史文化名城，最早为楚国国都郢。从春秋战国到隋唐年间，先后有三十余位帝王在此建都，历时近五百年。江陵西控巴蜀，北接襄汉，襟带江湖，指臂吴越，乃东西交通之枢纽，也是连接中原与岭南之要冲，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隋末唐初的南梁政权萧铣，便于此建都称帝。

萧君默判断，当初智永和辩才驻锡江陵大觉寺，一定是在暗中辅佐萧铣，而此次辩才到江陵来的目的，定然是联络潜伏在此的旧部。

一行人由北门进了城，找了一家名叫“云水”的客栈落脚，然后脱下捕快行头，换回了普通装束。楚离桑和华灵儿依旧女扮男装，不过二人都嫌扮相太难看，于是不约而同都把胡子摘了，妆容也洗了，露出了细腻白皙的皮肤，看上去就像两个英俊的白面小生。

五人为了方便，各自开了一个房间。萧君默在自己房间匆匆洗了把脸后，便来到辩才房中，趁没有旁人在场，向他提出了一个埋藏在心中许久的问题：

“法师，事到如今，您是不是该跟晚辈交个底了，您到江陵来到底是要做什么？”

辩才沉吟片刻，点了点头：“萧郎这一路走来，虽九死一生，却初心不改，贫僧十分感佩！你说得没错，事到如今，是该把一切都告诉你了。正如你之前预料的一样，贫僧来此，是想联络天刑盟的分舵，目的你肯定也猜到了，便是阻止冥藏重启天刑盟。”

果然不出所料！萧君默又问：“那您具体要做些什么，才能阻止他？”

辩才闻言，忽然眯起了眼睛，像是被强光照射到一样，可现在他们是在客栈的房间中，辩才也背对着窗户，根本看不见阳光。凭经验，萧君默一眼便能看出，辩才是在抗拒自己内心的某个想法。

“毁掉《兰亭序》真迹，毁掉天刑之觞！”

辩才仿佛用了极大的力气才说出这句话，说完后，他的肩膀便塌了下去，就好像这一句话便耗尽了他的全部精神。

萧君默一听，心也猛地揪了一下。他完全能理解，作为天刑盟的左使，辩才说出这句话需要付出多大的勇气和决心。

“除此之外，就没有别的办法了吗？”萧君默问。

辩才失神地摇了摇头：“冥藏现在所做的一切，就是要得到《兰亭序》和盟印，有了这两样东西，他便能号令所有分舵，重启整个组织，然后与朝廷对抗，甚至是……颠覆大唐社稷！”

“您说的天刑之觞便是盟印？”

辩才点头。

“那《兰亭序》真迹里面到底隐藏了什么，能够让他获得重启组织的力量？”这个问题已经困扰萧君默太久了，他迫不及待想知道答案。

辩才苦笑了一下，却没有正面回答他的问题：“萧郎若愿意陪贫僧做完这些事，自然有一天会见到《兰亭序》真迹。到那时候，所有的谜底便揭晓了，你也就什么都明白了。”

萧君默稍感遗憾，但辩才不说，他也不便再追问，于是换了一个问题：“《兰亭序》真迹和天刑之觞，都藏在江陵吗？”

“不，不在这里。”

“那在何处？”

辩才迟疑了一下，轻声道：“在越州。”

“既然是在越州，那我们为何来江陵？”

“因为要取出真迹和盟印，需要……需要一些物件。”

萧君默想了想："那您的意思，这些物件是在江陵的分舵手上？"

"是的。"

"那法师介意告诉我是哪几个分舵吗？"

"都到这会儿了，我还介意什么？"辩才笑了笑，"一个是东谷分舵，一个是回波分舵。"

东谷？回波？

萧君默迅速在记忆中搜索兰亭会上的那些诗。很快，有两首诗便浮现在了他的脑海中。他先念了其中一首："温风起东谷，和气振柔条。端坐兴远想，薄言游近郊。这是当年王羲之的友人、时任散骑常侍的郗昙所作的诗。这么说，现在这个东谷分舵的舵主，便是郗昙的后人了？"

辩才点头："没错，如今的东谷先生，正是其后人郗岩。"

"踪畅何所适，回波萦游鳞。千载同一朝，沐浴陶清尘。"萧君默又念出了第二首，"这是时任会稽郡五官佐谢绎的诗。如今的回波先生，便是这个谢绎的后人了？"

"是的，他叫谢吉。"

"那法师所谓的物件，到底是什么？又为何会在他们手上？"

"萧郎既然能背诵兰亭会上的所有诗文，想必也能背出王羲之本人所作的那首五言诗吧？"辩才不答反问。

"当然。晚辈还记得，王羲之的那首五言诗最长，足有二百六十字。"

辩才不禁哈哈一笑："连字数都记得，萧郎果然是下了一番苦功啊！"

萧君默淡淡一笑："晚辈说过，无论如何，也要查清家父拿命守护的东西到底是什么。"

辩才收起了笑容，意味深长地看着他："萧郎不愧是年轻人中的翘楚，你的胆识和意志，实在非常人可及！"

"法师言重了，晚辈不过是生性执着一些，凡事总想弄个水落石出罢了。"萧君默道，"法师提起王羲之的五言诗，到底是何意？"

“你刚才问的那个物件，就藏在其中一句诗文里。”

萧君默眸光一闪：“哪一句？”

“藏有‘天刑’二字的那一句。”

萧君默迅速思索了一下：“三觞解天刑？”

辩才一笑，随口吟道：“‘体之固未易，三觞解天刑。方寸无停主，矜伐将自平。’刚才说的那个物件，便是这‘三觞’！”

萧君默顿时恍然大悟：“三觞解天刑，意思便是只有用‘三觞’才能‘解’开天刑盟，重启组织？”

“没错。”

“那这个‘三觞’到底是什么东西？”

“准确地说，三觞是三个物件。”辩才略显神秘地笑了笑，“萧郎若想一睹为快，不妨今夜随贫僧走一趟大觉寺。”

“您的意思是，这三觞分别在东谷先生郗岩、回波先生谢吉和大觉寺这三处，今晚便是要先取出大觉寺的这一觞？”

“正是。”

杜荷跟魏王已经有些日子没联系了，这一日忽然收到了李泰亲笔所书的请柬，盛情邀请他明日午时到崇仁坊暗香楼赴宴。杜荷颇为狐疑，犹豫了半天也没个主意，最后只好来东宫找太子商量。

“不就是喝个酒吃个饭吗，有什么好怀疑的？”李承乾觉得杜荷未免过于胆小了。自从把他安插到李泰身边，这小子就一直没提供什么像样的情报，这个酒局正好是个刺探的机会，没想到他还疑神疑鬼。

“殿下有所不知，李泰好长时间没找我了，这回忽然这么殷勤，我总觉得不太对劲啊！”杜荷向来很相信自己的直觉。

李承乾摇头笑笑：“那你说说，他这回找你，是什么由头？”

“说是要让我跟叔父多亲近亲近，还说一家人该彼此包容、互相体谅什么的。”

“这没错呀。”李承乾道，“杜楚客是你的叔父，是长辈，你这个做侄子的本来就该尊重他。可你呢，总是对他不理不睬，一见面就给他脸色

看，这成何体统？李泰撮合你们也是一片好意嘛！”

杜荷冷哼了一声：“这老家伙是打心眼里瞧不起我，逢人必说我不学无术、骄纵轻狂，还说什么朽木不可雕、烂泥扶不上墙，反正什么难听他就骂什么。殿下您给评评理，碰上这么个刻薄寡恩的老家伙，我怎么尊重他？我惹不起总还躲得起吧？”

李承乾呵呵一笑。

事实上，他觉得杜楚客对杜荷的评价并没有错，这小子本来就是个一无所长的纨绔子弟，除了纵情声色、飞鹰走马，就没见他干过什么正经事。他能当上驸马，成为自己的妹夫，全凭乃父杜如晦之余荫，若不是想利用他去刺探李泰情报，李承乾连正眼也不会瞧他一下。

“二郎啊，这俗话说得好，一个巴掌拍不响，你跟你叔父的关系搞得这么僵，这问题也不全在他身上吧？你自己难道就一点毛病没有？”

杜荷撇撇嘴：“我就算有什么毛病，也轮不到他来教训。”

“你这话就不对了。”李承乾沉下脸来，“令尊早逝，杜楚客身为叔父，怎么就不能教训你？他之所以骂你，那不是爱之深责之切吗？要我说，你就该利用这次机会，好好跟你叔父握手言和，顺便摸摸李泰的情况。”

杜荷绷着脸不说话。

李承乾看了他一会儿，冷然道：“二郎，就算你心里不想跟他和好，做做戏总会吧？你得清楚，杜楚客是李泰的头号谋臣，肚子里的机密多的是，你要是能得到他的信任，就不难刺探到有价值的情报。所以说，小不忍则乱大谋，你若是一味意气用事，又如何帮我呢？”

杜荷仍旧一脸忧色：“可万一……明日的暗香楼是场鸿门宴呢？”

李承乾忍不住哈哈大笑：“鸿门宴？我说二郎啊，你以为自己是斩蛇起义的沛公呢？李泰若真想搞鸿门宴，那他邀请的人也得是本太子吧？”

杜荷想想也对，却仍不放心，道：“殿下，要去也成，不过我有个请求。”“说。”

“您能不能，从谢先生那儿找几个高手，明日做我的随从？”

太子与羲唐先生谢绍宗联手一事，杜荷、李元昌、侯君集三人都是知情的。尽管李承乾不太愿意让谢绍宗与杜荷有何瓜葛，可一想杜荷毕竟对自己还有用，真出了什么事也是一个损失，再说谢绍宗手底下有的

是人，找几个给他当保镖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便道："行，你先回去，我回头就给你安排。"

杜荷大喜，连声道谢，旋即告辞离去。

片刻后，谢绍宗从屏风后面走了出来。李承乾笑道："先生都听见了吧？这个绣花枕头，真是中看不中用，你说我用这么个人当细作，是不是找错人了？"

谢绍宗却没有笑，而是眉头微蹙："殿下，说句实话，我也觉得杜荷的担心不无道理。"

李承乾诧异："何以见得？"

"正如杜荷所言，魏王前一阵子还跟他打得火热，过后便突然断了联系，现在又无缘无故主动邀他，您不觉得蹊跷吗？"

"没什么蹊跷的，父皇前不久停了房玄龄的相职，起因便是房遗爱、杜荷这帮权贵子弟跟李泰走得太近，引起了父皇猜忌。你想，出了这种事，李泰还敢不收敛吗？"

"既如此，那魏王就该从此跟杜荷断交，为何现在又主动攀扯？"

"他可能觉得风头过了吧。当初为了让杜荷接近李泰，我故意让他泄露了一些不痛不痒的情报，估计李泰不死心，还想从他嘴里再掏点什么东西。"

"这是一种解释，但依在下看来，也许还有另一种解释。"

"说说看。"

"不排除，魏王已经识破杜荷是您安插的细作，所以想利用他做个什么局。"

李承乾一惊，阴森森地看着他："做局？像杜荷这种无足轻重的人物，李泰能拿他玩什么花样？"

"杜荷虽然不是什么大人物，可好歹也是堂堂驸马、国朝郡公。"谢绍宗沉吟，"至于魏王能做什么局，在下目前还无法猜透，总之明日肯定不会是一场普通的酒宴。"

"那依你的意思，杜荷就不要去了？"李承乾面露不悦，"我花了好大功夫才把他安插到李泰身边，难道就这么弃而不用？"

谢绍宗瞥了眼太子的脸色，暗暗叹了口气。

近来，太子越来越听不进他的意见了，原因当然就是前些日子的苏锦瑟事件。太子想直接绑架苏锦瑟，他却坚持要放长线钓大鱼，结果苏锦瑟突然失踪，无异于打了他一记耳光；后来太子叫他亡羊补牢，可他还没来得及补救，苏锦瑟就让王弘义给抢回去了，连祆教的索伦斯和黛丽丝也都被杀了，线索就此断得一干二净。苏锦瑟旋即躲进魏王府再也没有露面，令谢绍宗无计可施，同时更是让太子对他生出了几分失望。

这几日，谢绍宗明显感觉太子对他冷淡了许多，此刻他要是再违背太子之意，不让杜荷去赴宴，彼此之间恐怕就更不愉快了。

思虑及此，谢绍宗便道："殿下勿虑，杜荷自然要用，而且恰恰是因为魏王没安好心，才更有必要让杜荷去刺探一下，看看他到底玩什么花样，正所谓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嘛。"

"没错，咱们总算想到一块了！"李承乾这才露出笑意，"你马上安排几个可靠的人手，明天陪杜荷走一趟。"

"是，在下这就安排。"

从洵阳到江陵的一路上，楚离桑一直在私下追问辩才一件事。

那就是她的身世。

既然辩才只是她的养父，那她的亲生父亲到底是谁？他还活着吗？

自从楚英娘在临终前语焉不详地提过一次后，楚离桑心里就一刻也没有放下这个问题。之前在夹峪沟，她便不止一次问过这件事，可辩才似有难言之隐，始终避而不谈。前几天舟行汉水，楚离桑在饱览大唐壮丽山河之余，更是不停追问，最后辩才被她逼急了，只好勉强答应，说到了江陵之后再告诉她一切。

现在终于到了江陵，所以辩才必须给出答案了。

此刻，在辩才房中，楚离桑正目光灼灼地望着辩才。

辩才一声长叹，笑笑道："桑儿，你想问什么就问吧，爹今天把一切都告诉你。"

"我娘临终前告诉我，说她是在江陵怀上我的，那我的亲生父亲当时一定也在江陵吧？"楚离桑迫不及待地问。

"是的。"

“那我的亲生父亲是谁？他还活着吗？”

“你的生父叫虞亮，是当初南梁萧铣一朝的禁军大将。武德四年萧铣覆灭时，你父亲他……他就战死了。”

“我父亲也姓虞？”楚离桑觉得有点奇怪，因为母亲临死前说她的真名叫虞丽娘，“他和我娘同姓？”

辩才略微迟疑了一下，道：“据我所知，你娘和你父亲本来便是同族之人。”

“那他们跟《兰亭序》有何关系？莫非他们也都是天刑盟的人？”楚离桑又问。母亲一直说《兰亭序》是个不能碰触的秘密，但事到如今，似乎已经没有什么是不可碰触的了。

辩才点点头：“你父亲和你娘都是东晋镇军司马虞说的后人，他们继承了天刑盟的濠梁分舵。”

楚离桑恍然。怪不得母亲自幼习武，果然是有家学渊源。忽然，楚离桑想起了甘棠驿的那个面具人。母亲说他是仇家，可他那晚的表现却根本不是仇家的样子，而且还在占据绝对优势的情况下放过他们并主动撤离了，世上有这样的仇家吗？

楚离桑向辩才提出了自己的困惑。

辩才沉默片刻，似乎是在回忆：“我记得，你娘好像提起过，她说嫁给你父亲之前，那个人曾经追求过她……”

楚离桑一怔，旋即释然。如此说来，似乎便讲得通了。这个人喜欢母亲，曾经追求过母亲，对母亲还有旧情，所以才会在甘棠驿放过他们，但母亲肯定不喜欢他，因此才会把他称为“仇家”。

“那个人被称为冥藏先生，那他的真名叫什么？”

“王弘义。他是盟主智永先师的侄孙，也是王羲之的九世孙。”

“这个王弘义企图在甘棠驿劫持您，也是为了夺取《兰亭序》吗？”

“是的。”

“为什么这么多人都想找到《兰亭序》？皇帝不惜一切代价要找到它，王弘义不择手段要得到它，您和娘对这个东西也一直讳莫如深，而萧郎他父亲更是因它而死，这一切到底是为什么？《兰亭序》到底藏着什么可怕的秘密？”

辩才苦笑了一下："你一定要知道这些事吗？"

"对，我一定要知道。"

"好吧，爹告诉你。"辩才无奈道，"《兰亭序》的真迹里藏着天刑盟最重大的秘密，谁掌握了这个秘密，谁就能重启组织，号令整个天刑盟。冥藏舵主王弘义之所以一心想得到它，原因正是在此。"

"那他重启组织的目的是什么？"

"对抗朝廷，祸乱天下，颠覆大唐社稷，篡夺最高权柄，以图恢复他王氏一族的昔日荣光。"

楚离桑一惊："他有这么大的野心？"

辩才苦笑不语。

楚离桑思忖着，似乎明白了什么："那您现在要做的事情，便是阻止他重启组织，对吗？"

辩才看着她："你会支持爹吗？"

"那当然！"楚离桑不假思索。

辩才欣慰一笑。

尽管辩才本意并不想让楚离桑卷进来，可他很了解这个养女，从小就疾恶如仇、爱憎分明，想让她置身事外是不可能的。既然拦也拦不住，辩才也只能顺其自然了。

亥时时分，见华灵儿和米满仓均已睡下，辩才、萧君默、楚离桑便悄悄离开客栈，前往位于县城西北角的大觉寺。江陵不同长安，晚上没有夜禁，可自由行动。客栈离大觉寺不远，三人步行了约莫两刻，便来到了寺院的山门前。

夜已深，周遭一片寂静，只有不远处的池塘不时传来阵阵蛙鸣。

辩才在寺院的大门上敲出了一串有节奏的声音，显然是某种事先约定的暗号。片刻后，有一个年轻的声音在门后问道："何人深夜敲门？"

"佛说八万四千法门，敢问宝刹开哪一门救度众生？"辩才不答反问。

萧君默一听就知道，这貌似禅宗机锋的问答，肯定是接头暗号。楚

离桑在一旁则听得一脸懵懂。

门后的人似乎察觉了什么，但又对不上话，沉默了一下，道："施主请稍候，容小僧去禀报知客师。"然后便有脚步声快步离开。过了一会儿，有四五个人的脚步声匆匆传来，停在门后，一个明显老成得多的声音道："《金刚经》云：若人言如来有所说法，即为谤佛。哪里来的附佛外道，竟敢在此班门弄斧，妄言八万四千法门？还不速速离去！"

"这人说话好不客气，哪像个出家人？"楚离桑眉头一皱，忍不住嘀咕。

萧君默轻轻"嘘"了一声，示意她少安毋躁。

果然，辩才闻言一笑，朗声道："《楞严经》云：归元性无二，方便有多门。贫僧只求一门深入，解佛微密，还望法师慈悲为怀，行个方便。"

话音一落，寺门骤然打开，一个三十多岁的和尚大步跨出门外，一看到辩才，顿时双目一红，扑通一下跪倒在地，哽咽道："师伯，您……您可来了！"

辩才也红了眼眶，连忙一把将他扶起："慧远师侄，快快起来，不必行此大礼！"辩才武德四年离开江陵时，这个慧远还只是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和尚，没想到一晃二十余年过去，现在的他已然是一位堂堂大知客了。

慧远起身，犹自激动不已，嘴唇颤抖着竟说不出话来。他身后站着四个年轻的知客僧，手上都提着灯笼。萧君默注意到他们的表情不太一致：其中两个见此一幕也有些动容，可另外两个却神情漠然，看样子可能是刚出家不久，对老一辈的出家人似乎没什么感情。

"你师父可还安好？"辩才急切地问。

"师父他……他老人家好着呢。"不知是激动还是什么，慧远结巴了一下，然后赶紧侧过身子，"师伯快里面请！"

"这两位是我的俗家弟子，跟在身边照料我的。"辩才向他介绍萧君默和楚离桑。二人当即向慧远合十行礼。慧远还礼："二位施主辛苦了，快快有请！"

一行人进了寺院，辩才和慧远边走边叙旧，心情都颇为激动。萧君默和楚离桑走在后面，四名知客僧提着灯笼在两旁照路。

这是一座数百年的古刹，始建于三国曹魏年间，寺内古槐森森，幽

暗静谧。萧君默对这座大觉寺略有所知，便低声给楚离桑介绍了起来，说此寺之所以名闻遐迩，不仅是因为历史悠久，还因为寺里供奉着一件世所罕见的镇寺之宝，令天下人都极为仰慕。

“什么宝贝这么稀罕？”楚离桑问。

“佛指舍利。”萧君默道，“这是释迦牟尼佛涅槃之后留给世人的无上圣物。”

楚离桑也曾听辩才讲过佛门的舍利，说此物五色晶莹、坚固无比，而且还会放光，甚为神奇，此时不禁好奇心起：“这里供养的佛指舍利，真的是佛陀留下的吗？”

“真的。佛陀当年荼毗，也就是火化之后，弟子们从灰烬中拣出了众多佛舍利，大致分为两类：一类为遗骨舍利，如佛顶骨、佛指、佛牙等；另一类是珠状舍利子，有骨舍利、肉舍利、发舍利等。前类稀有，后类居多。此寺所供养的，正是稀有难得的佛指舍利。”

“这些舍利是怎么传到我们中土来的？”

“这个嘛……”萧君默迟疑了一下，忽然问身边一个知客僧，“请问法师，贵寺的佛指舍利有什么渊源和来历？”

知客僧一怔，支吾道：“呃，这个……小僧不太清楚，施主还是去请教我们大知客吧。”

萧君默看着他，若有所思地一笑，旋即对楚离桑道：“据说，佛陀灭度后二百余年，天竺出了一位雄才大略的阿育王，他统一天竺后皈依佛教，为弘扬佛法，便派遣僧团，将佛舍利传送天下四方，其中一部分在此后数百年间陆续流入中土。到了前朝，隋文帝杨坚笃信佛教，便于仁寿元年，他六十岁生辰那天，下诏在三十个州修建三十座舍利塔供养佛舍利，其中一处便是这大觉寺。”

楚离桑恍然，旋即又问：“传言佛舍利坚固无比、不可摧坏，且有种种灵异感应之事，是真的吗？比如大放光明之类？”

“兴许有吧，只是我没有见过，不敢妄论。”萧君默道，“不过佛舍利的尊贵和稀有，倒不在于感应、放光什么的，而是在于它的‘表法’作用。”

“什么叫表法？”

“就是它的象征意义。佛经中称，‘舍利者，是戒、定、慧之所熏修，甚难可得，最上福田。’可见佛舍利的真正价值，是在提醒世人勤修

戒定慧三学，而不是追求神通感应。至于说舍利子坚不可摧云云，也只是一种象征，象征佛法犹如金刚石一般不可败坏。说到底，世间万物都是无常生灭的，佛舍利岂能例外？真正不可摧坏、不生不灭的，其实不是佛的身骨舍利，而是法身舍利。”

“法身舍利又是什么？”

“法身舍利就是佛陀遗教，就是由三藏十二部经典所承载的佛法。”

楚离桑再度恍然，忍不住瞥了他一眼：“你懂的东西还真不少。”

“略懂皮毛而已。”萧君默淡淡笑道，“若真要谈论佛法，那还得请教你爹。”

说话间，不知不觉已过了天王殿、大雄宝殿、法堂三重殿阁，来到了藏经阁前。慧远领着众人往左一拐，穿过一道月亮门，进入了一处幽静的院落，此处便是方丈室了。

大觉寺的方丈玄观五十多岁，看上去比辩才年轻少许，脸膛红润，精神矍铄，一见到辩才，似乎比慧远还要激动，一时竟愣在那儿说不出话。辩才走上前，握住了他的手：“师弟，别来无恙。”

玄观颤抖着握住辩才的手：“师兄，一别二十余年，你和师父是不是早把我忘了？”

辩才眼圈一红，叹了口气：“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人世聚散无常，一切只能随缘啊！”

玄观请众人落座，旁边有一胖一瘦两个年轻侍者给客人奉上清茶，慧远和那四名知客僧退了出去。辩才仍旧以俗家弟子的名义，把萧君默和楚离桑介绍给了玄观。随后，二人一番叙旧，足足谈了半个多时辰，心情都十分感慨。辩才眼见聊得差不多了，便微微咳了几下，拿眼瞧着那两个侍者，暗示玄观让他们离开，显然是准备谈正事了。

玄观却好像没有察觉，仍旧兴致勃勃地谈着那些陈年往事。萧君默看在眼里，觉得有些奇怪，看这位玄观方丈也不像是糊涂之人，怎么会看不懂这么明显的暗示呢？

辩才又强打精神聊了一阵，终于明言道：“师弟，时辰不早了，咱们还有一件事情要谈，能否请两位小师侄先下去歇息？”

两个侍者下意识地对视一眼，神情都有些漠然，既不看辩才，也不看玄观，仍旧侍立于玄观的禅床两侧，微微垂首，一动不动。

萧君默一看，更觉意外，连忙留意玄观，看他做何表态。只见玄观微微一怔，旋即笑道："师兄有事尽管说，他们两个是我的贴身侍从，都是……都是信得过的自己人，师兄但讲无妨。"

辩才诧异，不禁和萧君默交换了一下眼色，又看了看那两个面无表情的侍者，只好开口道："既如此，那我便明说了。我此次来，是奉师父他老人家遗命，想从师弟这里取回那个物件。"

玄观忽然蹙眉，似乎陷入了思索。此时那两个侍者也不约而同地看向了他。萧君默观察着三人的表情，心中越发狐疑——玄观与这两个侍者之间的关系很不正常，好像他有什么把柄落在他们手上，以至尊卑易位、主从颠倒了。

"师弟，你在想什么？"辩才很纳闷。当年师父智永把三觞分别交给玄观、郗岩和谢吉时，便已对他们言明：这是组织最重要的东西，必须用生命守护，日后组织若要取回，务必随时交还。而眼下玄观却犹豫了起来，他到底在犹豫什么？

玄观竟然想得出神了，根本没听见辩才的话。

"师父，师伯他在问你话呢。"站在左侧的瘦瘦的侍者提醒道。

玄观这才回过神来，无奈一笑，忽然站起身来，仿佛下了很大的决心道："师兄，两位师侄，请随我来吧！"说完便大踏步走出了方丈室。两名侍者一左一右，紧紧跟在他身后。

辩才、萧君默和楚离桑对视一眼，赶紧跟了出去。

目睹这个玄观方丈的种种奇怪表现，萧君默心中的疑惑更浓了。直觉告诉他，有一种诡谲的气氛正在周遭弥漫，今夜的大觉寺恐怕不会平静。

汉传佛教寺院，进门的第一殿通常都是天王殿，也称弥勒殿。殿中供奉一尊弥勒像，左右分塑四大天王，弥勒背后是韦陀菩萨像。萧君默和辩才都没有想到，玄观走出方丈室后，竟然领着他们直接来到了天王殿。

"师弟，来此做甚？"辩才不解地看着玄观。

玄观不语，径直走到一尊天王像下面，抬头定定地看着，神情颇有几分怪异。

楚离桑扯了扯萧君默的袖子，低声问："这尊是什么像？"

“这是佛教的护法神，四大天王之首，北方多闻天王。”萧君默道，“其他三尊是东方持国天王、南方增长天王、西方广目天王。”

楚离桑抬眼望去，只见四尊天王像均有两丈来高，身着甲胄，威风凛凛，皆手执长矛、刀剑、绳索、宝珠等物，而玄观面前的那尊多闻天王，则左手执长矛拄地，右手高擎一座黑色宝塔。楚离桑发现，玄观的目光似乎一直盯在宝塔上面。

此时，辩才也注意到了玄观的目光，心里意识到了什么，遂不再多问。片刻后，玄观命那两个侍者搬来一架竹梯，靠在了多闻天王的塑像上。萧君默发现，玄观爬上竹梯之前，回头看着辩才，嘴唇嚅动了一下，像是要说什么，却终究没说出来，回头便爬上了梯子。

梯子很高，人踏在上面发出了吱呀吱呀的声响，那两名侍者一左一右扶着梯子，仰着头，死死盯着玄观的一举一动。萧君默意识到，辩才要取的那个“物件”，很可能被玄观藏在了那座高约尺许的宝塔里面。

这确实是一个聪明的做法，因为最危险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谁又能想到，对于天刑盟如此重要的一个东西，竟然就放在平日里来来往往的无数香客的头顶上？！

玄观一步一步往上爬，慢慢接近了宝塔，下面五个人全都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不自觉地屏住了呼吸。

就在这个时候，萧君默忽然走神了。

因为他脑中闪过了“多闻”两个字，也就是生父留给他的那枚玉佩上的字。一直以来，他都想当然地认为生父留给他这两个字，是勉励他要博学多闻的意思，可此时站在多闻天王的塑像下，他却蓦然想到，这玉佩上的“多闻”二字，为什么不能是指多闻天王呢？

刹那间，萧君默眼前又闪过一个画面，那是他离开长安前去跟魏徵告别之时，拿着那枚玉佩追问身世，魏徵一边翻看着玉佩，一边道：“这‘多闻’二字，首先当然是勉励你广学多闻；其次，这两个字好像是佛教用语，这会不会是在暗示，你生父的身份跟佛教有关呢？”

跟佛教有关？！

萧君默还记得，当时自己想起了武德九年的一桩往事，即高祖李渊因故想要取缔佛教，多亏了太子李建成劝谏才收回成命。而当他向魏徵提起这桩往事时，魏徵脸色大变，立刻岔开了话题。现在看来，“多闻天王”和那次劝谏，一定是寻找自己生父最重要的两条线索！可是，从这两条线索能推出什么结论呢？

此刻，竹梯上的玄观已经掀开了宝塔的塔身，从底座上取出了一个青铜质地的圆状物。下面的五个人中，除了陷入沉思的萧君默，其他四人无不睁大了眼睛。尤其是辩才，眼中更是射出了惊喜和激动的光芒。

没错，此时玄观手上拿的，正是天刑盟三觞之一的“圆觞”，也就是武德四年冬，辩才随智永一起离开江陵前，智永亲手交给玄观的东西！

正当辩才万分惊喜之际，一个头戴面罩的黑影突然从多闻天王塑像的背后蹿了出来，手中匕首寒光一闪，在玄观左胸刺了一下，同时一把抢过他手中的圆觞，然后嗖地从众人的头顶飞过，瞬间便飞出殿门，消失在了殿外的黑暗中。

下面五人除了萧君默外，同时发出了一阵惊呼。两名侍者不顾竹梯上摇摇晃晃的玄观，立刻拔腿追了出去。楚离桑刚追出几步，便见玄观从二丈来高的梯子上直直栽了下来，大吃一惊，慌忙回身要救，此时萧君默已经在众人的惊呼声中回过神来，当即纵身跃起，在半空中接住玄观，稳稳落在了地上。楚离桑见状，又赶紧回头冲出殿外，追那凶手去了。

“师弟！”辩才大喊一声，抓住躺在萧君默怀中的玄观，又惊又急，“到底是怎么回事？！还有谁知道你把圆觞藏在此处？”

玄观脸色苍白，双目紧闭。方才那个凶手一刀刺中了他的左胸，也就是心口的位置，此刻鲜血正从伤口处汩汩流出。萧君默顿感无比懊悔和自责，在取出圆觞的这个节骨眼上，自己竟然因为身世之事而走神，实在不可原谅！

“师弟，你怎么样？”辩才万分焦急地看着玄观。

玄观慢慢睁开眼睛，嘴唇颤抖着：“师兄，危险……快，快离开江陵……”

辩才和萧君默同时一惊。

“你说什么？什么危险？到底发生了什么？”辩才一头雾水。

玄观抽搐了一下，嘴里涌出一口鲜血，刚要再说什么，适才慧远身边的两个知客僧突然冲进殿中，其中一人恨恨道：“你们是何人？怎么一来我们师父便出事了？快快闪开！”说完便一把推开了辩才和萧君默，背起玄观，与另一人一起匆匆朝寺内跑去。

“法师，你赶紧去照看方丈，我去追凶手！”萧君默说着，迅速冲出了天王殿。

现在懊悔已经没用了，当务之急便是抓住凶手，把圆觞夺回来。

变故来得如此突然，且所有人又一下子全都跑开了，辩才顿时愣在原地，好一会儿才回过神来，然后重重一跺脚，朝寺内方向追那两个知客僧去了。

天王殿外栽种着许多高大的槐树，树冠浓密，连月光都被遮挡住了。萧君默追出来的时候，只觉周遭一片黑暗，正自焦急，忽听左前方传来打斗声，赶紧冲了过去。

有三个黑影正在一棵槐树上缠斗，打得枝杈拼命摇晃、树叶沙沙作响。萧君默料想一定是那两名侍者缠住了凶手，立刻纵身跃上大树，定睛一看，其中两个身影果然是那两个侍者。他刚想加入战团擒凶，不料第三个人却发出了娇叱之声，分明是个女子，却又不像是楚离桑。

这是哪儿来的女子，怎么会跟两个侍者交上手了？

正迷惑间，一个侍者中了那女子一刀，发出一声惨叫，从树上跌了下去，重重摔在地上。另一个侍者急攻那女子，两人身手都很快，转眼便同时中招，女子砍中那侍者肩膀，侍者也猛击了她一掌。

负伤的侍者不敢恋战，转身逃逸，女子则从树上掉了下去。情急之下，萧君默也顾不上对方是敌是友，连忙飞身扑救，在落地前的一瞬间接住了她，然后就地一滚，把她稳稳抱在了怀中。

二人四目相对，萧君默顿时哭笑不得。

眼前的人竟然是华灵儿！

“怎么是你？！”

“怎么不能是我？”穿着一身夜行衣的华灵儿顺势用双手环住他的脖子，娇嗔道，“你们这些人真不讲义气，竟然把我一个人丢在了客栈！”

“哪是一个人，不是还有米满仓陪着你吗？”萧君默要去掰她的手，却被她死死箍住，竟掰不动。

“谁要他陪？他又不是男人！”华灵儿媚眼如丝，索性把头靠在了他怀里。

眼下得赶紧去追那个凶手，可不能被这个“女魔头”缠住。萧君默心中焦急，捏住她手腕一使劲，华灵儿哎哟一声，松开了手。萧君默不再理她，噌地一下便蹿了出去。华灵儿从地上爬起来，气呼呼地喊：“喂，你就这么扔下人家不管了？”

话音刚落，便见一个黑影从旁边的树后走了出来。华灵儿吃了一惊，凝神细看，却是楚离桑。华灵儿知道，刚才被萧君默抱在怀里的一幕肯定被她瞧见了，心中不免得意，正想说两句气气她，不料楚离桑只冷冷盯了她一眼，便转身没入了黑暗中。

华灵儿撇了撇嘴，顿觉无趣。

萧君默一口气跑到寺门附近，便见一个黑影被六七个手持棍棒的和尚团团围住，双方打得正凶。此人定是那个刺杀玄观、抢夺圆觞的凶手无疑了，这回绝不能再让他逃掉！萧君默抢身上前，猛地一掌劈向那人后颈。那人将头一缩，灵巧躲过，反手一刀当胸刺来，手中所握正是方才刺杀玄观的那把匕首。萧君默冷笑，左手擒住他的手腕，用力一扭，那人吃痛，匕首当啷落地。萧君默顺势一把揭下了他的面罩。

一张并不陌生的面孔蓦然映入萧君默的眼帘。

慧远！

这个刺杀玄观、夺走圆觞的凶手竟然是慧远？！

趁萧君默惊愕愣神的间隙，慧远猛然挣脱开来，飞快踢倒了旁边的两个和尚，夺路而逃。奇怪的是，他竟然不是往寺门外跑，而是回身朝寺内跑去。萧君默未及多想便奋起直追。此时楚离桑和华灵儿也从右前方相继赶了过来，慧远急忙往左一闪，蹿过塑有十八罗汉的回廊，进入了天王殿后面的庭院。

萧君默脚下发力，越追越近，眼看只剩下两三步便可再次将其擒获，慧远忽然纵身一跃，跳入了放生池中。萧君默毫不犹豫，也紧跟着跳了下去。时节虽然已近盛夏，可半夜的池水还是有些凉意，萧君默微微打了个寒战。

池中漆黑无光，而且慧远一进入水中便是潜泳，萧君默只能凭借听觉追踪。好在他的水性比一般人好得多，所以没游多远便一把抓住了慧远的脚踝。慧远蹬了几下没挣脱，顿时慌乱了起来。不料就在这时，方才那六七个和尚也已追至，竟然一个个扑通扑通跳了下来，其中一个碰巧撞上了慧远，一下就把他给撞开了。

萧君默又好气又好笑，只好凭感觉往前捞了几把，却都捞空了。接下来局面变得一团混乱——大觉寺的放生池虽然不小，但架不住七八个男人在里面扑腾，这彻底扰乱了萧君默的听觉。他连抓了几次，抓到的却都是那些帮倒忙的和尚。萧君默又气又急，只好浮出水面换气，强迫自己冷静下来。

此时，楚离桑和华灵儿正守在池子边，可见慧远并没有离开。而放生池就这么大，他能跑到哪里去？

最重要的问题是，慧远本来是往寺门方向跑的，为何却突然折往寺内，还一头跳进了放生池中，他就不怕被人瓮中捉鳖？而且，看他刚才的样子，也不像是慌不择路，更像是冲着放生池来的。难道，这池子里面有什么蹊跷？

一个念头忽然闪过萧君默的脑海。

他想起了魏王府的地下水牢。

思虑及此，萧君默马上一个猛子扎进水底，然后沿着水池下面的圆形石壁摸了一圈，果然在西北角上发现了一个洞口——很显然，这个放生池连接着外面的某处水渠。

萧君默心中焦急，顾不上重新换气，两腿一蹬便游进了洞里。在弯曲的洞中游出了十几丈远，萧君默感觉两边豁然开阔，且头上依稀透进几缕微光，便一头跃出了水面。

这的确是寺外的一条水渠，只见渠水宽可行船，两岸都有人家，但岸上却阒寂无人，丝毫不见慧远的踪影。

萧君默有些懊恼，狠狠地在水面猛击一掌，哗地激起了一大片水花。

玄观盘腿坐在方丈室的禅床上，脸色苍白如纸，双目垂下，身体一动不动，已然没有了呼吸。他面容安详，看上去一点都不像遇刺，倘若不是胸前衣服上那一摊血迹，倒更像是安然坐化。禅床后面有一扇屏风，上面画着达摩在少林石窟的面壁图，更是给此刻的方丈室平添了一丝肃穆和悲凉。

浑身湿漉漉的萧君默走进来时，看见禅床下已经跪满了老老少少几十个和尚，大多数神色哀伤。萧君默留意了一下，发现背玄观回来的那两个知客僧，还有跳进放生池的那些和尚也在其中，可他们的神情却看不出半点哀伤，有的只是沮丧和懊恼。

辩才怔怔地站在禅床旁，眼圈泛红。萧君默走过去，附在他耳边说了慧远的事，辩才万分惊愕，半晌回不过神来。

片刻后，一个年长的和尚从地上起来，自称是大觉寺的监院，冷冷对辩才道：“这位法师，本寺几百年来一向安宁，可你一来，便出了这么可怕的事情……恕我无礼，趁眼下官府还未介入，法师和几位施主还是赶紧走吧。”

辩才愕然良久。

他知道，这个监院虽然下了逐客令，但本意却是为他们好，因为方丈遇刺身亡可不是小事，一旦寺院报案，官府必然介入，到时候可就麻烦了。思虑及此，辩才只好跟监院说了一番好话，最后又伤感地看了玄观一眼，才和萧君默一起退出了方丈室。

楚离桑和华灵儿在外面等候。四人相顾无言，随即快步离开大觉寺，匆匆回到了云水客栈。萧君默建议大伙先别睡，把今晚发生的一系列诡异事件从头到尾捋一捋，看能不能捋出点头绪。辩才深表赞同，于是四人便在他的房间里讨论了起来。

“我先说说我发现的一些疑点。”萧君默开口道，“第一，刚一到大觉寺，知客师慧远在门内说的那句话，虽然是在跟法师对暗号，但他叫法

师‘速速离去’的语气，听上去却有一种担忧和急迫之情，仿佛他真的希望法师赶紧离开一样。第二，慧远和法师见面的时候，彼此都动了感情，我发现慧远身后那四名知客僧，其中两个也有些动容，反应正常，可另外两个却神情漠然。我当时以为他们可能是刚出家不久，对年长的僧人没什么感情，可后来我便发现，应该不是这个原因，而是这两个知客僧有问题。”

“有什么问题？”辩才问。

“我怀疑，他们可能是假和尚。”

“假和尚？”楚离桑和华灵儿一惊，同时脱口而出。

“不仅是他们，还包括玄观身边那两个侍者，以及在寺门附近截住慧远的那些和尚。”

此言一出，辩才三人无不愕然。

“理由呢？”辩才又问。

“首先，我在去方丈室的路上，随口问了一个知客僧，大觉寺的佛指舍利有何渊源和来历，可他却支支吾吾答不上来……”

“就像你刚才说的，”楚离桑插言道，“有可能是他刚出家不久，不懂这些呀。”

“不可能。佛指舍利是大觉寺的镇寺之宝，作为该寺的知客僧，一出家便要先了解相关知识，以便向香客和信众介绍，所以他没有理由不知道。”萧君默看向辩才，“这一点，法师作为出家人，应该比我更清楚。”

辩才点点头：“萧郎所言非虚。”

“其次，玄观身边那两个侍者，神情倨傲，态度冷漠，对长者全无尊敬之心，甚至对方丈本人都不太尊重，这不但可以证明他们是不合格的侍者，还可以证明他们是不合格的和尚。为了确认这个判断，当我们从方丈室出来，走向天王殿时，我又问了一名侍者一个问题。我问他，佛教中常说的‘上报四重恩，下济三途苦’是何意，他居然也答不上来……”

“这话是何意？”华灵儿一脸懵懂。

萧君默一笑：“请法师开示一下吧。”

辩才道：“上报四重恩，意思是每个学佛之人，都要回报父母恩、师长恩、国土恩、众生恩；同时还要下济三途苦，就是要拯济饿鬼、畜

生、地狱三恶道的苦难众生。”

华灵儿恍然。

“我故意问他这个问题，就是暗讽他对师长不尊，如果是真的出家人，怎么听都听得出来，至少也该明白这句偈语的意思。可那个侍者的表现，却全然不是如此，由此我便断定，这两个侍者一定也是假和尚。”

“那堵截慧远的那些人呢？”楚离桑问，“我追过去的时候，看见你跟他们连话都没说，你凭什么断定他们也是假和尚？”

“因为他们拿棍棒的手法，都像是拿惯了长矛的人。”萧君默道，“虽说大觉寺的僧众平时也可能练武，但出家人以慈悲为怀，练武纯为强身健体，因此通常对拳脚和棍棒功夫都很娴熟，却对刀剑和长矛等兵器相对陌生。而那些人则恰恰相反，挥舞棍棒毫无章法可言，总是不自觉地使出长矛的突刺动作，完全是无的放矢，此其一。其二，他们一边打还一边口吐脏话，而且一听就知道是平时说惯了脏话的人。所以我更加确定，他们是假和尚。”

“这么说，这些人的确都不是真和尚。”辩才深以为然，旋即蹙眉道，“可问题是，为何会有这么多人在大觉寺假冒和尚？他们是谁？目的是什么？玄观又为何甘愿受他们胁迫？”

“法师别急，容我先说完剩下的疑点，咱们回头再讨论这些问题。”

辩才歉然一笑：“萧郎请说。”

“第三个疑点，是法师对玄观暗示三觞一事时，玄观却一直在刻意回避，这也从侧面证实他是受到了那两个‘侍者’的胁迫，所以很不愿意触及这个话题。当法师跟他挑明了之后，他陷入了深深的思索，似乎在考虑如何应对，最后他又什么话都没说，直接带我们去了天王殿，仿佛做出了一个重大抉择。由他的这些反常态度来看，加之后面的突然遇刺，你们是否觉得，这其中可能有所关联？”

辩才和楚离桑面面相觑，都不知该怎么接话。华灵儿对这些事毫不知情，更是只有听的份，什么话都插不上。

“以我个人的看法，”萧君默见众人无语，便自问自答，“玄观之前之所以那么反常，是因为他已经知道，或者预见会有重大事情发生。换言之，在我们看来那么突然的刺杀，在他自己，却很可能早已有了心理准备。”

此言一出，辩才和楚离桑更觉惊讶。

“这完全没道理啊！”楚离桑蹙紧了眉头，“他若是早有预见，干吗要去送死？就算他出于什么目的，一心要赴死，也没必要把圆觞取出来让人抢走啊！除非……除非他已经背叛了组织，本来就是要把圆觞交给慧远，然后他自己以死谢罪。”

华灵儿忽然扑哧一笑。

“你笑什么？”楚离桑不悦。

“楚姑娘说的这些事，我虽然没有参与，不太知情，不过光听你这几句话，就很有问题了。”

“什么问题？”

“玄观若想把那个什么觞交给慧远，八百年前就可以给了，又何必等到今天？难道他故意要死给你们看？他有病啊？！”

“你！”楚离桑想反驳，却又想不出反驳之词。

“离桑有一点说对了，玄观肯定早就做好了赴死的准备，不过我相信他并没有背叛组织，这可以从第四个疑点得到佐证。”萧君默道。

“第四个疑点是什么？”楚离桑问。

“就是玄观遇刺之后说的那句话。当时你去追慧远了，并未在场，玄观对法师说有危险，让我们赶快离开江陵。既然他临死之前还在担心我们的安危，那就足以说明他并未背叛组织。至于说他明明已经预见危险，却为何还要去赴死，原因可能就在华姑娘刚才说的那句话中。”

“我说的话？”华灵儿有些惊喜，“哪句话？”

“你刚才说，他故意要死给我们看。不过，这句话只说对了一半，在我看来，他不是要故意死给我们看，而是要死给那些胁迫他的人看，也就是那些假和尚。”

其他三人闻言，都有些恍然，可更多的却是困惑。楚离桑思忖着，忽然道：“这么说，慧远行刺玄观，其实不是意外，而是早有安排？说得更明白些，这很可能都是玄观自己一手策划的？”

“聪明！”萧君默赞赏地点点头，“把我们刚才说的第一个疑点和第四个疑点结合起来看，不管是慧远还是玄观，都在告诉我们江陵有危险，叫我们赶快离开，这足以说明，他们俩其实是一头的。所以，你的判断没错，慧远刺杀玄观，很可能正是玄观自己的安排。”

华灵儿见风头被楚离桑抢了，不禁撇了撇嘴："世上还有这种人？故意安排别人来杀自己，他图什么呀？说他有病，没想到他还真有病！"

"华姑娘，玄观法师是我的师弟，更何况死者为大，请你注意说话的口气。"辩才有些不悦。

"对不起左使，我不是有意的。"华灵儿吐了吐舌头，"我只是觉得奇怪，玄观这么做到底是为什么呀？"

"我们刚才已经说了，玄观受到了某种势力的胁迫。"萧君默道，"我想，他之所以主动选择死，就是为了摆脱这种胁迫。"

"可是，这世上有什么东西比命还重要啊？既然他连命都可以不要，别人还怎么胁迫他？"华灵儿越发不解。

楚离桑想着什么，忽然目光一亮："我知道了，一定是那个东西。"

萧君默又投给她赞赏的一瞥："没错，对玄观而言，那个东西绝对比他的生命更宝贵。"

华灵儿莫名其妙，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搞不懂他们在打什么哑谜。

此时，辩才也想到了，不禁沉沉一叹："没想到，这个镇寺之宝竟然会给他带来杀身之祸！"

华灵儿终于忍不住了："哎，你们到底在说什么呀，能说点让我听得懂的话吗？"

楚离桑一笑："说了你也不见得听得懂。"

华灵儿大为不服："你别门缝里看人，说来听听！"

楚离桑又笑了笑，却闭口不言，把华灵儿气得直跺脚。

"佛指舍利。"萧君默接过话，"那是大觉寺的镇寺之宝，有人肯定是以这个东西来胁迫玄观。如果玄观不听他们的，他们就威胁要毁掉或夺走此物，所以玄观最后只好以死相抗。人一死，他们也就威胁不着了。这很可能是玄观在万般无奈之下所能想到的唯一办法。"

华灵儿一听，果然不大明白。虽然她也听说过佛指舍利，可就是想不通为什么有人会把这东西看得比自己的命还重。为了不让楚离桑笑话，华灵儿只好避开这个问题，道："倘若如你所说，那么那些人胁迫他的目的是什么？是不是为了你们刚才说的那个什么觞？那到底是个什么

东西？”

见话已说到这儿，且华灵儿对天刑盟也是忠心耿耿，所以辩才便不再隐瞒，把三觞一事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她。

华灵儿恍然大悟，旋即惊讶道：“您真的想毁掉《兰亭序》和天刑之觞？”

辩才一声长叹：“为了阻止冥藏祸乱天下，贫僧只能出此下策。”

华灵儿思忖着：“左使，请恕属下无礼，我是觉得，应该还有别的办法。”

“还能有什么办法？”

华灵儿又想了想，忽然眸光一闪：“比如说，咱们可以推举一位有勇有谋、有胆有识之人继任盟主，让他带领那些仍然忠于本盟的分舵，一起联手对抗冥藏！”

此言一出，辩才顿时一震，仿佛有一种豁然开朗之感，旋即把目光转向了萧君默。楚离桑和华灵儿也不约而同地看向萧君默。

萧君默莫名其妙：“你们都看着我干吗？”

辩才意味深长地笑笑：“华姑娘所言，确是一个很好的提议，而且我发现，眼前就有一个最合适的人选。”

华灵儿忍不住拍掌，笑得眼睛都弯了：“妙极妙极！萧郎的确是不二之选！”

楚离桑也用一种赞同和期待的目光看着萧君默。

萧君默猝不及防，愣了一下，赶紧道：“现在不是讨论这个话题的时候，还是想想接下来该怎么办吧！那股胁迫玄观的势力，看样子来头不小，而且摆明了是冲着咱们来的。咱们一进江陵，很可能就被他们盯上了，正如玄观所言，咱们现在的处境很危险，诸位还是商议一下应对之策吧。”

三人一听，顿时脸色一黯，全都蹙紧了眉头。

“法师，”萧君默接着道，“现在可以回到你刚才的问题了，咱们必须弄清楚，到底是什么人在胁迫玄观，他们的目的又是什么。”

“照你适才的分析来看，这伙人的目的肯定是想夺取三觞。”辩才

道，“若我所料不错，他们应该也是本盟的人。”

萧君默点点头，此言显然与他的判断一致：“法师，当年智永盟主托付三觞的事，有多少人知情？”

“除了玄观、郗岩、谢吉三个当事人外，便只有先师和我了，此外再无旁人知情。”

萧君默眉头微蹙：“如此看来，郗岩和谢吉便都有嫌疑。”

辩才沉吟了一下：“按说这也不可能啊，当年先师把三觞分别托付给三人，前提便是他们三人互不知情，彼此甚至都不认识。既如此，郗岩或谢吉又如何得知其中一觞在玄观手上？”

“他们虽然不能确定，但可以推测。当年您和智永盟主驻锡大觉寺，天刑盟的人想必都知道，其中就包括郗岩和谢吉。倘若他们其中一个别有用心，必然会从大觉寺入手，找上玄观。即使玄观不承认，他们也可以派人在大觉寺守株待兔。就比如今晚，咱们自动撞上门，他们之前的猜测不就得到证实了吗？”

辩才苦笑：“假如郗岩或者谢吉真有问题，那依萧郎之见，该如何应对？”

“照原计划。”萧君默不假思索道，“明日就去会会他们二人，只要他们肯出现，狐狸尾巴迟早会露出来。”

“可现在慧远失踪了，圆觞也下落不明，”楚离桑一脸愁容，“就算郗岩和谢吉肯交出其他二觞，对咱们又有什么用？”

“现在看来，慧远盗取圆觞的目的，肯定是奉玄观之命把它保护起来，以免被胁迫之人夺去。”萧君默道，“倘若这个判断没错，那么我相信，慧远迟早会跟咱们联系。”

华灵儿插言道：“若果真如你所说，慧远是在保护圆觞，那你今晚追他的时候，他就可以把圆觞交给你了，何必等过后再联系？”

“今晚大觉寺那么乱，里头不知有多少人假扮和尚，而且我们在明他们在暗，我们的一举一动都被他们监视着，慧远怎么敢冒险把东西交给我？”

华灵儿想想也对，便不说话了。

辩才接着方才的话题问：“你刚才的意思是说，慧远会主动把圆觞送还？”

萧君默点点头，然后想着什么，又补充了一句：“当然，前提是他没出什么意外。”

萧君默等人断然不会想到，就在他们刚刚离开大觉寺的时候，方丈室的屏风后面便转出了一个锦衣华服、神色倨傲的年轻人来。

这个人居然是裴廷龙。

一见裴廷龙出现，那些跪在地上的假和尚立刻站起身来，恭敬而整齐地行了军礼。一旁的监院则战战兢兢地趋前几步，朝他点头哈腰，余下的和尚仍旧跪在地上，原本哀伤的表情全都化作了畏惧。

裴廷龙看都不看他们一眼，背着手走到玄观面前，盯着他看了半天，然后把手放在他的心口按了片刻，接着又摸了摸他的脉搏、探了探他的鼻息，最后才自语般道：“这个玄观，就这么死了？”

“启禀将军，”那个扮作知客僧的手下道，“方才卑职背他进来时，他还有一口气，可卑职刚帮他把血止住，这老和尚便没有呼吸了……”

“凶手抓到了没有？”裴廷龙头也不回道。

手下刚要回答，全副武装的薛安和几名玄甲卫便架着湿漉漉的慧远走了进来。慧远的额头上血肉模糊，脑袋耷拉着，似乎已经没有了生机。“禀将军，”薛安有些沮丧道，“属下无能，刚把他包围时，这个和尚便……便撞墙自尽了。”

早在辩才和萧君默他们进入大觉寺前，整座寺院的四周便都已埋伏了玄甲卫，所以当慧远通过放生池的秘道自水渠中逃出时，便一头撞进了薛安的包围圈。在被捕前的最后一刻，慧远毅然选择了自尽。

“都死了？！”裴廷龙回过身来，定定地看着薛安，“他身上的东西呢？”

薛安惶恐低头：“浑身上下都搜遍了，没……没找到。”

裴廷龙冷笑了一下：“把高队正带过来。”一个玄甲卫领命出去。裴廷龙又转头对监院道：“你留下，其他人全都下去。”跪在地上的那些真和尚忙不迭地退了出去，薛安命手下把慧远的尸体也抬了下去。片刻后，那个肩膀受伤的瘦瘦的“侍者”被带了进来。

“说吧，方才在天王殿，究竟发生了什么？”裴廷龙盯着他。

两名假扮的侍者中，另一人已被华灵儿所杀，眼下这个姓高的队正便是玄观遇刺的唯一目击者。他一五一十地讲述了事情经过。裴廷龙听

完，眯了眯眼睛："那个圆圆的青铜状的东西，具体是什么样子，上面有什么文字或图案，你看清了吗？"

"回将军，玄观刚取出那东西，便被慧远夺去了，属下……属下实在没看清。"

"废物！"裴廷龙从牙缝里蹦出了两个字。

高队正慌忙下跪，一脸惶恐。

"你说慧远一逃，你和手下便追出去了，结果人没追上，你们反倒一死一伤，到底怎么回事？"

"属下追出去的时候，看见树上有个黑影，以为是慧远，便出手了，没想到那人竟是个女子，属下想脱身，却反被她缠住了，然后就……"

"女子？"裴廷龙诧异，"看清是谁了吗？"

"一开始没看清，后来才看出来，是……是千魔洞的女贼首华灵儿。"

裴廷龙哑然失笑，旋即不耐烦地甩了甩手。高队正连忙退了出去。裴廷龙又静静地站了一会儿，忽然对监院道："法师，带本官去瞻仰一下贵寺的镇寺之宝吧。"

监院嗫嚅了一下，勉强挤出一丝笑容，躬身道："将军请，将军请。"

大觉寺的佛指舍利供奉在藏经阁后面的舍利塔中。舍利塔下面有个地宫，裴廷龙、薛安带着多名甲士随监院进入了地宫，很快便来到供奉佛指舍利的石室内，只见四周石壁点着数十盏长明灯，把不大的石室照得亮如白昼。

室内中央是一座四四方方、雕有莲瓣的石刻须弥坛，坛上放置着一个方形的盝顶铁函，函盖上有一把铁锁。监院从腰间掏出钥匙，颤颤巍巍地开了锁，掀开函盖，从里面小心翼翼地捧出一只同为方形、体积较小的盝顶铜函。函身的雕工极为精致，下沿錾刻"奉为皇帝敬造释迦牟尼真身宝函"字样。

随着铜函的开启，裴廷龙惊讶地发现，铜函内还有更小的银函，银函内还有一个玉函，玉函内则是一只檀木宝盒，盒内有九层彩绢，绢内包裹着一具鎏金银棺，棺内还有一只水晶椁，掀开嵌有宝石的椁盖，最里层是一座单檐四门、精致小巧的的纯金塔，佛指舍利就珍藏在这座金塔之内。

裴廷龙细数了一下，供养这枚佛指舍利的器具共有八重之多，实在是令人叹为观止！

看到这一幕，他身后的薛安和众甲士也无不惊叹。

监院对着那座小金塔一番跪拜，嘴里念念有词，然后才毕恭毕敬地取下塔身。至此，那枚至尊无上的佛指舍利才赫然出现在众人眼前。

佛指舍利有一寸多高，柱状，中空，表面呈淡黄色，看上去别无稀奇，但无形中却有一种摄人心魄的庄严和圣洁之感，令人肃然起敬。尽管并不是佛教徒，可裴廷龙还是情不自禁地双手合十，深深地鞠了三个躬。后面的薛安和众甲士见状，也连忙跟着他合十鞠躬。

裴廷龙静静地注视了佛指舍利片刻，忽然袖子一拂，一言不发地走出了石室。

“将军，您不打算将此物请回长安了吗？”跟着裴廷龙步出地宫的甬道时，薛安忍不住问。

“玄观人都死了，还有必要拿它来说事吗？”裴廷龙冷冷道，“眼下要做的，是密切监视萧君默等人，看他们会跟什么人接头，看江陵到底潜伏着多少天刑盟的分舵，然后把他们一个个都给我挖出来！”

“是，属下都安排好了，请将军放心。”

数日前，也就是裴廷龙坐镇在乌梁山下，命薛安前往洵阳设卡堵截的时候，他接到了皇帝御笔亲书的一道手诏。李世民在诏书中称，根据玄甲卫之前掌握的情报，辩才曾于武德初年在江陵大觉寺住过一段时间，如今辩才既然往荆楚方向逃窜，很可能便是要重回大觉寺，并与天刑盟在江陵的分舵取得联络。这是李世民与大将军李世勣不谋而合得出的判断，准确性应该很高。因此，李世民强调，裴廷龙接下来的任务，不仅是要抓捕萧君默和辩才，更要顺藤摸瓜，挖出潜伏在江陵的所有天刑盟分舵。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就不能打草惊蛇，而是要放长线钓大鱼，等到把辩才的同党全部摸清之后，再将他们一网打尽。

裴廷龙接诏后，立刻改变部署，带着薛安等部众马不停蹄地赶来江陵，并抢在萧君默他们到达的两天前来到了大觉寺。裴廷龙一到，便以佛指舍利要挟方丈玄观，说如果他不配合朝廷的行动，就把他们的镇寺之宝佛指舍利请回长安供奉，还说这是皇上旨意。玄观无奈，问他该怎么配合。裴廷龙说，你只要若无其事便可，辩才到后，不管找你做什么，你都照做，不要节外生枝，余下的事情，本官自会处置。

玄观显得挺识时务，听完便连连点头，表示全力配合。裴廷龙随即

命十几个手下剃了光头，假扮和尚潜伏在寺中，一心等着辩才和萧君默送上门来。可他万万没想到，辩才和萧君默虽然来了，却半路杀出了一个慧远，不但刺杀了玄观，还抢走了那个重要的“物件”。眼下慧远又死了，那个物件也下落不明，它对天刑盟究竟有什么意义也就搞不清楚了，这让裴廷龙着实有几分懊恼。

不过，令他庆幸的是，现在萧君默和辩才已经处在玄甲卫的密切监视之下，无论如何也逃不出他的手掌心。接下来，只要他们一跟天刑盟的人接头，玄甲卫立刻便能将那些人锁定。此刻裴廷龙唯一担心的，便是今晚发生的事情让萧君默产生警觉——倘若他和辩才因此而不敢跟同党接头，那放长线钓大鱼的计划便落空了。

适才在方丈室，监院叫辩才等人赶紧走，其实正是裴廷龙授意的。他这么做，便是为了稳住萧君默他们，让他们自以为脱离了危险，以便放心地与同党接头。至于事情能不能按照裴廷龙的设想进展，就只能看天意了。

“慧远抢走的那个东西，你觉得最有可能藏在何处？”走出地宫后，裴廷龙忽然问跟在身后的薛安。

薛安想了想：“依属下看来，放生池和秘道的可能性很大。”

裴廷龙停住了脚步：“传我命令，所有水性好的弟兄，全部给我下水去搜！”

“是。”薛安想到了什么，“敢问将军，那个监院和寺里的和尚，该如何处置？”

裴廷龙沉吟了一下：“现在看来，玄观和慧远定是天刑盟之人无疑，可见这个大觉寺就是个贼窝，这帮人一个也逃不了干系！明天把他们押到荆州府廨，好好审一审，同时以人命案为由，把这地方封了。”

“遵命。”

暗香楼位于崇仁坊的西南角，紧挨着坊墙，与皇城隔街相望。

坊墙外就是春明门大街和启夏门大街的十字路口，此时太阳正高悬中天，街道上车马辚辚、行人熙攘。

李泰、杜楚客、杜荷三人，坐在暗香楼二楼的一个雅间中，各人面前的食案上都摆满了酒菜。雅间门外，谢冲带着三个人高马大的手下站在房门两侧，警惕地看着走廊上来来往往的伙计和客人。

李泰给自己斟上酒，端起酒盅，笑容满面道：“来，楚客，二郎，为

你们叔侄从此化干戈为玉帛，干一杯！”

杜楚客和杜荷也举起酒盅，笑笑干了，但笑容中都掩藏着几分不自然。

“殿下，说心里话，我跟叔父，其实也没什么过节，只是有些误会罢了。”杜荷干笑了几声，“感谢殿下给了我们这个机会，让我和叔父尽释前嫌。”

“说得好！”李泰一拍食案，朗声大笑，“那你还不敬你叔父一杯？”

杜荷赶紧自斟了一杯，遥敬杜楚客。

杜楚客端起酒盅，淡淡笑道：“二郎啊，你爹去世得早，临终前把你们兄弟俩托付给了我，让我一定要严加管教，尤其是对你。所以说，这些年我对你的要求可能是严苛了一些，希望你能谅解，不要怪我。”

“叔，从今天起，过去的事咱们都不提了，好不好？”杜荷把酒盅举高了几分，很豪爽地道，“话在酒中，侄儿先干为敬！”

二人相继把酒干了，亮出杯底。

“好，看你们叔侄二人能够不计前嫌，把酒言欢，我真是替你们高兴啊！”李泰在一旁打着哈哈，也把自己的酒一饮而尽。

“殿下，有句话，我不知该不该问？”杜荷夹起一块羊肉扔进嘴里，边嚼边道。

你小子还真沉不住气，这么快就想套我的话了。李泰在心里冷笑，嘴上却道：“瞧瞧，跟我见外了不是？有什么话尽管说，不必吞吞吐吐。”

杜荷身子前倾，压低声音：“我是想问，殿下跟东宫斗了这么久，怎么就没想个一劳永逸的办法呢？”

“我倒是想啊，可这种事情又谈何容易？”李泰叹了口气，斜眼看着他，“二郎你脑子灵光，要不，你替我想一个？”

“殿下说笑了。”杜荷赶紧摆手，“我杜荷哪有那本事？我充其量就是您的马前卒，替您通个风报个信什么的没问题，可要说出谋划策，那还得是我满腹经纶的叔父啊！”

杜楚客笑了笑：“看来二郎长进不少嘛，都变得这么谦虚了。”

“叔，如果我没记错，这可是您头回夸我，侄儿深感荣幸。来，侄儿再敬您一杯，我干了，您随意。”杜荷说着，又自饮了一杯。

“对了二郎，”李泰忽然扫了门口一眼，“你什么时候出门也带保镖了？在咱这皇城根、首善之区吃个饭，有必要搞这么大阵仗吗？”

为了事后让人觉得这就是场普通的聚宴，所以李泰故意不带保镖，只带了几个车马随从，此刻都留在酒楼门外。可让李泰没想到的是，杜荷今天竟然足足带了四名保镖，而且看那四个人的样子，身手似乎都不弱，这对于待会儿的刺杀行动无疑会造成阻碍。不过，尽管有这个突发情况出现，李泰却并不是很担心，因为今天安排的三名死士都是王弘义亲手挑选的，个个武功高强，尤其是一个叫厉锋的，据王弘义讲，更是他麾下最厉害的杀手之一。有这样的人出手，李泰相信，不管杜荷今天带多少个保镖，他都是必死无疑了。

杜荷闻言，不自然地咧嘴一笑：“哪是什么保镖啊，不过是几个听差随从罢了。您也知道，我这人好面子，感觉多带几个人出门比较威风，让殿下见笑了。”

这样的解释显然是牵强的，杜荷肯定事先便嗅到了什么危险的气息。李泰想，看来没必要再跟他东拉西扯了，成败在此一举，必须立刻行动。

主意已定，李泰对着门口喊了一声：“伙计。”

一个伙计应声而入。

“把你们的招牌菜‘象鼻炙’端上来。”

伙计答应着，躬身退出。

这便是行动开始的暗号了。李泰暗暗跟杜楚客交换了一个眼色。杜楚客会意，便笑着对杜荷道：“二郎，吃过这家酒楼的象鼻炙吗？”

杜荷摇头：“别说吃，连菜名都是头回听说。以‘象鼻’为名，不知何意？是形状做得像大象的鼻子吗？”

“不是像，这道菜就是用大象的鼻子做的。”

杜荷皱眉，露出一个恶心的表情：“这……这能吃吗？”

“瞧你这话说的，”杜楚客笑，“要是不能吃，这暗香楼不早就关张了吗？这可是人家的招牌菜。”

“那是侄儿孤陋寡闻了。不过这肯定是新花样吧？以前咋没听说呢？”

“二郎啊，我过去批评你不读书，其实也没冤枉你。”杜楚客保持着笑容，“《吕氏春秋·本味篇》中早有记载，里面提到的‘旄象之约’，说的便是大象的鼻子。这个菜式早在春秋战国便已有之。岭南之人捕捉野象，把象体的肉分成十二部分，其中，象鼻之肉口感最佳，以烘烤之法烹之，加上葱、姜、蒜等各种作料，便成了一道肥脆甘美的象鼻炙。我相信，你只要品尝过一回，便会终生难忘！”

听杜楚客说得头头是道，杜荷也不禁来了兴致：“是吗，那我还真得好好尝尝了。”

二人说话间，三个扮成伙计的杀手各端着一个托盘，从走廊另一头走了过来，盘子里各有一盆滋滋冒油、香气四溢的象鼻炙。三人来到房间门口，被谢冲拦住了。谢冲冷冷打量着他们，命手下搜身。三个手下把他们从头到脚搜了一遍，对谢冲摇了摇头，示意没有凶器。

谢冲却不死心。因为走在最前面的这个伙计，看上去虽然低眉俯首，却让他隐隐感到了一种杀气。

这个伙计就是杀手厉锋。

谢冲盯着他的脸，沉声道：“你看上去面生啊，是新来的吧？”

厉锋扑哧一笑：“客官真会说笑，小的在暗香楼都快十年了！客官您是头一次来吧，所以才觉得小的面生？”

谢冲一怔。他本想唬一唬对方，不料反被人家将了一军。谢冲尴尬，只好甩了甩手。厉锋哈哈腰，赔了个笑脸，旋即带着两个伙计迈进了房门。

这时，杜楚客还在大谈岭南各种匪夷所思的“美味”。杜荷听得津津有味，丝毫没注意到，厉锋把菜放在食案上后，顺手握住了案上的一根筷子。

对于真正的杀手来讲，很多东西都可以成为杀人的武器，比如现在的这根筷子。若能以足够的力道和速度刺入人的咽喉，那么它的杀伤力就绝对不亚于任何兵刃。

当厉锋握住筷子的时候，李泰和杜楚客眼中同时闪过一道光芒。

李泰眼中的光芒纯然是兴奋，而杜楚客眼中的光芒则复杂得多，除了紧张和兴奋之外，似乎还夹杂着几缕愧疚和无奈。毕竟，杜荷是他的

亲侄子，无论他再怎么厌恶杜荷，血缘关系总是无法改变的，也不是他想抛就能立刻抛开的。

刹那间，厉锋下腭的咬肌紧了一紧，右手的筷子闪电般刺向杜荷的喉咙。

厉锋仿佛已经看到杜荷的喉咙被破开后鲜血喷涌的情景。可就在这一瞬间，门口突然响起一声暴喝：“二郎小心——”

杜荷也算灵敏，闻声即刻向右一闪，那根利刃般的筷子便向左移开了一寸多，噗的一声刺穿他喉咙左侧的皮肉，鲜血立刻涌出，却并未像厉锋想象的那样呈喷溅状。

谢冲放厉锋等人进来的时候，仍不放心，于是没把门关紧，而是留了一道缝隙，然后死死盯着厉锋的一举一动。所以当厉锋一抓住筷子，他便立刻发声示警，同时踹开房门，抽刀在手，直扑厉锋后背。

厉锋一击失手，正欲抽出再刺，突觉背后一阵劲风袭来，被迫撒手，回身迎战谢冲。杜荷万般惊恐，坐在地上连连后退，左手紧紧捂着伤口，而那根筷子仍然插在他的脖子上。

杜荷的第一反应就是李泰想杀他，可当他看到另外两名杀手也同样手握筷子在攻击李泰和杜楚客时，一下子却蒙了。

这到底怎么回事？！

李泰和杜楚客装模作样地左闪右避，那两个杀手也煞有介事地左刺右刺。转眼间，杜楚客的肩膀和手臂便被刺了几个洞，鲜血直流。

谢冲的三个手下，一个跟他一起夹攻厉锋，另外两个则对那两名杀手发起了攻击。

一时间，三个杀手全被缠住，谁也腾不出手来杀杜荷。

行动脱离了李泰的掌控。他万没料到，杜荷带来的这几个保镖都这么猛，竟然跟厉锋等三人打成了平手。他脑中忽然闪过一个念头：这些保镖会不会是天刑盟的人？既然他自己可以跟冥藏联手，太子和杜荷为什么就不能跟天刑盟的其他分舵联手呢？

一转眼，双方便厮杀了十几个回合。杜荷的两个保镖一个被筷子刺穿了喉咙，另一个被刺穿了眼窝，而厉锋的两个手下同样也被对方砍倒在了血泊之中，四人相继同归于尽。

与此同时，厉锋也已捡了一把横刀，以一敌二，砍杀了谢冲的第三

个手下。

至此，只剩下厉锋和谢冲二人在对打。

杜荷瞅了个空当，起身想往外跑，却被厉锋一脚踢飞，整个人重重撞在墙上，又弹回去摔在地上，半天爬不起来。谢冲利用厉锋分神的间隙，一刀砍中他的右臂，厉锋的刀当啷落地，手臂登时血流如注。

李泰万分焦急。

现在杜荷死不死已经不重要了，厉锋却千万不能死，否则反咬东宫的计划便会功亏一篑。

该死的李恪，你为何还不出现？！

此时，李恪正带着一队武候卫骑兵，自皇城东边的大街策马而来。事前，他便与李泰约定好了，他带队“巡逻”至此，“恰好”听见暗香楼上传出打斗声，便从临街的窗户中突入，活捉杀手厉锋。

不过，李恪故意比约定的时间晚到了一会儿。

他有自己的算盘。毕竟，他手下的这些武候卫是朝廷的兵，不是他自己的亲兵，如果他巡逻到暗香楼下的时间，正好就是刺杀行动开始的时间，如此巧合难免会让手下人生疑，日后追查起来更有可能引起父皇的怀疑。

所以，此时李恪明明已经带队走到了暗香楼下，却佯装没有听见楼上的打斗声。

身旁的一名副将闻声，惊愕道：“大将军，崇仁坊内有人闹事！”

“哪儿呢？”李恪缓缓回头。

“听声音，是暗香楼。”

“暗香楼？”李恪手搭凉棚，往左首望了一眼，这才神色一凛，大声道：“反了！光天化日竟敢在皇城边上闹事，弟兄们，跟我上！”

李恪一马当先，冲向坊墙，然后在距坊墙三步开外，从马背上腾身而起，在墙头上用力一踏，借力跃上了暗香楼二楼的窗户。副将和十几名骑兵也如法炮制，分别借助坊墙跃起，从几扇敞开的窗户中跳了进去。

看到李恪从窗外跃入的一刹那，李泰不禁在心里喊了声谢天谢地。

此时，厉锋因兵器脱手和右臂受伤，已然落了下风，在谢冲的凌厉攻击下频频闪躲。忽然，他脚下绊到一个倒地的花架，整个人跌坐在地。谢冲狞笑，使出一记杀招，手中横刀直劈他的天灵盖。眼看厉锋已避无可避，这一刀下去必死无疑，可谢冲却在此刻遽然顿住了。

因为，李恪的刀已经抢先一步刺穿了他的身体。

谢冲睁着血红的双眼，直直向前栽倒，重重扑在了厉锋身上。

至死，他都不知道自己死于谁人之手。

武候卫骑兵们纷纷冲上来，七手八脚地把厉锋按在地上。

厉锋的脸被死死地按在地板上，嘴角却掠过一丝不易为人察觉的笑意。

作为冥藏先生王弘义手下最忠诚、最优秀的一名死士，他很清楚，自己的使命是在诬陷东宫之后死于刑场，而不是毫无意义地死在这里。

萧君默没想到，辩才与东谷先生郗岩的接头方式，竟然是通过城南的一家棺材铺，而随后的接头地点，竟然是在江陵西郊的一处墓地。

墓地坐落在一处山脚下，旁边有一条小河潺潺流过，依山傍水，景色倒是不错，风水也属上佳，可站在这种地方等人，感觉终究有些阴森和诡异。

萧君默和辩才按照约定，站在河边的一株独柳下等候郗岩到来。闲着没事，萧君默就问辩才，在这种地方见面，是否有什么说法。辩才笑了笑，说这是郗岩当年执意提出的要求，先师智永想想也没什么大碍，便答应了。

萧君默闻言，更觉奇怪："他执意这么做，有什么理由吗？"

"当然有。"辩才道，"他说，只有死人能保守秘密，所以在这种地方见面最安全。"

萧君默哑然失笑，心想这种说法虽然怪异，却也不无道理，看来这个东谷先生郗岩定然是个与众不同之人。

日上三竿的时候，一个瘦长的身影沿着河岸朝他们走来。辩才道："来了。"萧君默手搭凉棚一看，来人五十多岁，穿着一身黑衣黑裤，皮肤也异常黝黑，若是晚上，恐怕走到跟前都认不出是个人。随着郗岩一步步走近，萧君默慢慢看清了他的相貌，顿时有种不寒而栗之感——只见他脸颊和眼窝凹陷，额头和颧骨凸出，下巴尖得像一把锥子，身上也瘦得仿佛只剩下一副骨架。世上竟然有人奇丑若此，萧君默也算是开了一回眼界。

这样的人，一定经常被邻居拿来恐吓调皮捣蛋的孩子。萧君默忍不住想。

郗岩不仅相貌奇丑，生性似乎也颇为傲慢，跟辩才照面时只微微作了一揖，道了声"见过左使"，然后便背起双手，俨然一副居高临下之

态。

“东谷，一晃二十余年不见，家中一切可还安好？”辩才微笑问道。

“还好。”郗岩说了这两个字之后，就把嘴闭上了，显然不准备跟辩才寒暄叙旧。

辩才无奈一笑，遂直言道：“东谷，想必你也知道贫僧此次来江陵的目的，闲话不多说，东西带来了吗？”

“带了。”郗岩仍旧冷冷道，“只是不知左使取回方觞，意欲何为？”

萧君默一听“方觞”二字，料想这枚觞的形状定是方形，正如玄观手中的圆觞是圆形一样，却不知谢吉手中那枚觞又是何等形状。

“不瞒东谷，贫僧取回此物，是为了完成先师遗命……”

“属下最后一次接到盟主指令，是武德九年的事情了。”郗岩打断辩才，“如今左使突然说有盟主遗命，不知有何凭据？”

辩才没料到他会这么说，顿时一怔：“盟主当年把方觞交给你时，便已下了命令，来日无论是盟主本人还是贫僧前来，你都要无条件交还，怎的还要什么凭据？”

“属下说的凭据，指的是左使所言的盟主遗命，请左使听清楚。”郗岩的口气十分傲慢，“看样子，左使似乎拿不出来。也罢，你权且说说，盟主究竟有何遗命吧。”

饶是辩才修行多年，此时也不免有些怒气，但仍强忍着道：“本盟的宗旨是‘邦有道则隐，邦无道则现’，而大唐自建元以来，国运日益昌盛，百姓安居乐业，是故盟主才会在武德九年向所有分舵下达沉睡指令，且盟主在圆寂之前嘱咐过贫僧，若大唐从此太平，便要择机解散天刑盟……”

“你说什么？”郗岩非常震惊，“解散天刑盟？！”

“是的，这正是盟主遗命。”

郗岩冷笑：“李唐天下现在貌似太平，可谁知道李世民一旦驾崩，会是什么人上去当皇帝？万一是个暴君或昏君，天下岂不是又乱了？这时候解散本盟，不是愚蠢之举吗？”

萧君默万没想到，这个郗岩竟然对今上直呼其名，还好这是在墓地，身边只有死人，否则一旦被人听了去，那可是大逆不道之罪！看来

这个人对今上并无好感，连带着对大唐朝廷也毫无尊崇之心，才会如此强烈地反对解散天刑盟。

一听郗岩竟然出言不逊，还把盟主遗命说成“愚蠢之举”，辩才顿时脸色一沉：“东谷，你讲出这种话，还算是天刑盟的人吗？本左使今天可不是来跟你商量的，这是盟主遗命，你必须执行！”

“左使不必拿职位来压我，我郗岩向来忠于本盟，但绝不愚忠，若盟主的命令错了，请恕我难以从命。”

“你！”辩才气得脸色煞白，说不出话。

“东谷先生，”萧君默知道自己不能再保持沉默了，遂淡淡笑道，“在下欣赏你的耿直，可你方才这句话，在下却认为值得商榷。”

“你是何人？这里轮得到你说话吗？”郗岩眉毛一挑，斜了他一眼。

辩才刚想介绍，萧君默便抢先开口道：“在下无涯，此次专程护送左使前来江陵，目的便是执行盟主遗命。所以，这里不但轮得到在下说话，而且东谷先生若抗命不遵，在下也可以遵照左使号令，执行本盟家法。”

郗岩一听，知道对方不是善茬，这才意味深长地打量了他一眼，旋即冷冷一笑：“你就是那个玄甲卫郎将萧君默吧？你才多大年纪，竟敢说自己是无涯？”

萧君默的画像早已随海捕文书传遍天下，此刻尽管易了容，可仔细看还是可以认出来，加之他现在跟辩才在一起，任谁都不难猜出他的身份。

听了郗岩的话，萧君默哈哈一笑：“东谷先生此言差矣！秦朝甘罗，十二岁出使赵国，官拜上卿，位同丞相；汉朝霍去病，十七岁封侯，十九岁拜将，二十一岁荡平匈奴、官任大司马。萧某虽不敢自比古代英杰，但做这个无涯舵主，自忖还是绰绰有余的，不知东谷先生有什么好怀疑的？”

萧君默阅人无数，知道对付这种傲慢狂放之人，你就要比他更傲气，如此才能镇住他。果然，郗岩闻言，态度便缓和了一些，道：“既如此，那是在下失礼了。只是不知无涯先生要与我商榷什么？”

“你刚才说，若是盟主的命令错了，你便不从命，萧某对此不敢苟同。”萧君默道，“国有国法，家有家规，若本盟兄弟人人都如你这般，那还成个什么组织？恐怕不必等到解散，就先各自散伙了吧？你既然声

称忠于本盟，那首先便不能坏了本盟的规矩，否则你所谓的忠又从何谈起？”

郗岩顿时语塞，想了想才道：“是我出言唐突，考虑欠周，请左使原宥。”说着对辩才拱拱手。“不过，左使说要解散组织，我还是不能答应。”

“倘若左使做什么事却要你来答应，那干脆让你来当盟主好了。”萧君默讥笑道。

“我不是这意思……”郗岩一窘，“我是不能眼睁睁看着咱们这个几百年的组织毁于一旦。”

“那你以为不把方觞交给左使，组织便能保全吗？”萧君默直视着他，“要是哪一天冥藏找上你，让你把东西交给他，你交是不交？要是交，你和组织就会变成他手里的一把刀，最终害人害己；若是不交，冥藏一定会把你和你的分舵铲除掉。试问，到那一天，你如何保全组织？又如何保全你自己和分舵所有弟兄的性命？”

郗岩浑身一震，呆在原地说不出话，半晌才道：“若真有那么一天，郗某宁可玉碎，不为瓦全。”

“好一个宁可玉碎不为瓦全！”萧君默一笑，“萧某佩服东谷先生的勇气。不过，你刚才也说你不愚忠，可现在怎么又逞匹夫之勇了？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左使取回三觞的目的，是要阻止冥藏利用组织，从而保住本盟万千弟兄及其家人的性命；而你口口声声不想看组织毁掉，却只能等着冥藏上门再跟他拼一个玉碎。萧某只想问，愚蠢的到底是左使，还是东谷先生你呢？”

郗岩无言以对，却仍执拗地道：“你说得固然有道理，可……可我还是无法接受自毁组织这件事。”

辩才哭笑不得。

萧君默也没想到，自己明明把利弊都摆在他眼前了，这家伙还是如此固执。

“左使，萧郎，郗某理解二位的想法，但委实不能赞同，所以，请恕我难以从命。二位保重，郗某告辞。”郗岩说完，也不等二人反应，拱拱手便转身离去。

“东谷！”辩才气得脸色涨红，要追上去，被萧君默一把拉住：“法师，事缓则圆。以东谷的性子，一时半会儿恐怕很难想通，就给他一点

时间吧。”

“可我们还有时间吗？”辩才一向沉稳，很少动怒，这回实在是沉不住气了，“圆觞下落不明，方觞拒不交还，咱们自己又身处险境，再这么下去，事情该如何收拾？”

“法师别急，总会有办法的。”萧君默安慰着他，其实自己心里也是无计可施。

“萧郎，你看东谷如此推三阻四，是不是有什么问题？”辩才狐疑道，“大觉寺的事，会不会就是他干的？”

萧君默望着郗岩远去的背影，没办法简单地回答是或不是。他只是觉得，这江陵的水要比自己原本想象的深得多……

辩才与回波先生谢吉的接头地点，是在江陵城东一家富丽堂皇的酒楼。

酒楼的名字就叫富丽堂，是谢吉自己的产业。

他开了一个最豪华、最宽敞的雅间接待辩才和萧君默，除了美酒佳肴之外，居然还准备了一群陪酒的美女。这阵仗，跟上午在墓地与郗岩接头恰成鲜明对照。萧君默一边感受着这种冰火两重天的境遇，一边不免在心里觉得好笑。

辩才一看到满屋子美女，顿时皱紧了眉头，连连示意谢吉让她们退下。

谢吉大腹便便、油光满面，脸上似乎随时挂着一个笑容，见辩才如此局促不安，不禁哈哈大笑道：“左使早就不是出家人了，何必墨守那些清规戒律呢？让她们先陪您喝酒，完了咱们再谈正事。”

“你的好意，贫僧心领了。”辩才冷冷道，“贫僧虽不住寺，但始终以出家人的身份要求自己，已戒除酒色多年，还望回波能够理解。”

“理解理解。”谢吉连忙用笑声掩饰尴尬，“左使如此洁身自好，真是令属下万分敬佩啊！”说完便甩了甩手，把一屋子美女都赶了出去。

雅间一下安静了下来，辩才不想再浪费时间，便开门见山道：“回波，想必你也知道，贫僧此来，只为一事，便是你手中的角觞。”

原来谢吉手上这枚称为“角觞”，看来形状又与之前两枚截然不同。萧君默这么想着，暗暗观察谢吉的反应。

“哎呀，左使您早就该来了！”谢吉一脸如释重负的表情，“不瞒左使，这么多年来，属下手里拿着这个东西，那真叫一个寝食难安哪，天天都盼着盟主和您赶紧来拿回去。这回好了，属下终于可以睡一个安稳觉了！”

辩才闻言，原本惴惴不安的心终于放了下来。三觞之中，总算有一觞可以顺利取回了。

萧君默若有所思地看着谢吉，忽然笑道：“回波先生，当年盟主把角觞交给您，是对您的信任，可听您这话的意思，怎么像是在埋怨呢？”

“不知这位是……”谢吉拿眼打量着他。

“在下无涯。”

“哦，原来是无涯先生，失敬失敬！”谢吉满脸堆笑，连连拱手，“没想到无涯先生这么年轻，真是自古英雄出少年啊！”

“回波先生客气了。在下有些好奇，盟主不过是让您保管一个物件，怎么就像是把您给害了似的？”

“没有没有，我不是这意思。”谢吉笑了笑，“主要是这物件太重要，重启组织都靠它，我不敢掉以轻心哪！这么多年来，我一直战战兢兢，总觉得这东西放哪儿都不安全，成天提心吊胆的，都快吓出病来了……”

辩才微觉诧异，似乎想到了什么，暗暗看了萧君默一眼。萧君默却不动声色，淡淡笑道：“这么说，回波先生真是辛苦了，那您赶紧把东西交给左使吧，这样今晚就高枕无忧了。”

“当然当然，我何尝不是这么想呢，只不过……”谢吉欲言又止。

“不过什么？”辩才一惊，刚刚放松的心情立刻又紧张起来。萧君默却好像已经预料到了，只是静静地看着谢吉。

“这东西非同小可，我不敢放在身边哪。”

“那你把它放在何处？”辩才大为焦急。

“不怕左使笑话，为了确保角觞的安全，三年前家父过世，我便把它……把它放在我爹的棺木里头了。”

“你说什么？！”辩才腾地站起身来，难以置信地看着谢吉。

萧君默顿时在心里苦笑：又是墓地！这三觞怎么总是跟死人和墓地

纠缠不休？！

“左使放心，过几天，过几天属下一定派人把它挖出来。”“不行，你明天就得把东西交给我。”

“明天？”谢吉面露难色，“明天，不……不成啊！”

“怎么不成？”

“今天是六月初十……”谢吉掐着指头念念有词，“这几日，破土、动土、行丧、安葬，都是大忌，属下怎么敢去动家父的坟呢？让我算算……对了，十七可以，那天祭祀、坏垣、动土、破土都行，您就等我几天，六月十七，属下保证把东西交到您手上！”

辩才颓然坐了回去，一脸无奈。

“左使，既然回波有难处，那咱们就等等吧，反正也就六七天时间，误不了事。”萧君默道。

“对对对，无涯所言甚是！”谢吉大喜，“这二十多年都等了，也不差这几天不是？”

从富丽堂酒楼出来，刚一登上雇来的马车，辩才便迫不及待地问萧君默：“你方才是故意套他话的？”

萧君默一笑：“是的。”

“你是怎么看出问题的？”辩才很是好奇。

“您刚一跟他提角觞的事，他的表情和言语便显得很夸张，似乎是在掩饰什么，所以我就引他尽量多说话。正所谓言多必失，他那句‘这物件太重要，重启组织都靠它’，果然就把尾巴露出来了。以我的估计，当年盟主把角觞交给他的时候，绝对不会告诉他这东西的用途，对吧？”

“自然不会。不管是谢吉、郗岩还是玄观，虽然都知道手里的东西很重要，但没人知道它的具体用途。”

“所以，谢吉能说出‘重启组织’四个字，显然是有人告诉他的。”萧君默道，“法师，关于三觞的用途，冥藏肯定知情吧？”

辩才一惊：“你的意思是，谢吉跟冥藏是一伙的？”

“这是唯一合理的解释，除非此事还有其他知情人。”

辩才不假思索道：“没有，除了先师、冥藏和我，再无旁人知情。”

“由此可见，谢吉就是冥藏的人。他故意拖延七天时间，正是想通知冥藏，让他赶到江陵来。”

“可只有七天，他要把消息送出去，又要等冥藏赶过来，时间够吗？”

“江陵到长安一千四百多里地，若是训练有素的信鸽，最多两天便能飞到，剩下五天时间，冥藏马不停蹄赶过来，绰绰有余。”

辩才苦笑：“如此看来，胁迫玄观的人，定是这个谢吉无疑了，昨夜埋伏在大觉寺的那些假和尚，也都是他的人。”

这个结论是显而易见的，可不知为什么，萧君默却不敢轻易下这个结论。他总是隐隐觉得，昨晚大觉寺发生的事情，似乎没这么简单。有某些不寻常的细节就像黑暗中的蛛丝一样，在他眼前飘忽来去，却又让他无从把捉。

萧君默闭上了眼睛。

昨晚发生在大觉寺的一幕幕，开始在他脑中慢慢闪现，或者准确地说，是一幕一幕在他的脑中回放和重现。

从小，萧君默便有一种特殊的本领——只要是他目睹过的场景，都会如同画像一般刻在脑子里，一旦需要，他就能把那些画面一一调取出来，然后反复重现，寻找某些至关重要却被遗漏的细节，最后再把碎片般的细节一一拼接，获得隐藏在事物背后的真相。萧君默在玄甲卫待的时间并不长，之所以能够屡破大案，一定程度上便是得益于这项本领。

此刻，马车的颠簸和晃动，丝毫没有对萧君默造成影响。在犹如禅定一般的高度专注中，他回到了昨夜的大觉寺，在一幕幕定格的场景中穿行、停留、观察、思考……

在快速穿过许多无关紧要的场景后，萧君默进入了天王殿，画面定格在慧远持匕刺中玄观的一瞬间：锋利的匕首准确刺入玄观的左胸，也就是心脏部位。这与萧君默最初的观察一致，似乎没什么疑点。

萧君默伸出右手食指，在眼前划了一下，瞬间进入了第二个定格画面：脸色苍白的玄观无力地躺在他怀中，鲜血从左胸的伤口汩汩流出。萧君默凝视着那个伤口，眉头微蹙，若有所思。

萧君默又划动食指，进入第三个定格画面：玄观盘腿坐在方丈室的禅床上，面容安详，看上去一点都不像遇刺，倘若不是胸前衣服上那一

摊血迹，倒更像是安然坐化。萧君默站在禅床前注视着玄观。忽然，他弯下腰，把耳朵贴在玄观的左胸上，片刻后，又把耳朵挪到了右胸。刹那间，一片疑云浮现在了他的眼中……

第四个定格画面，他们四人已回到客栈，正在辩才房间中讨论着。萧君默划动食指，画面快进，然后在某一处定住，华灵儿的声音响了起来："难道他故意要死给你们看？他有病啊？！"紧接着是萧君默的声音："在我看来，他不是要故意死给我们看，而是要死给那些胁迫他的人看。"

萧君默再度划动食指，画面继续快进，然后萧君默对辩才道："当年您和智永盟主驻锡大觉寺，天刑盟的人想必都知道……"

萧君默脸上露出了惊恐之色，连忙反向划动食指，画面迅速退回到夹峪沟的后山上，萧君默对辩才道："法师走蓝田、武关这条路，必是打算下荆楚。如果我所料不错，法师应该是想去荆州江陵吧？"

……

马车中，萧君默倏然睁开眼睛，神色一片惊恐。

辩才吓了一跳，忙问："你怎么了？"

"胁迫玄观的人，很可能不是谢吉。"萧君默的声音冷得像冰。

"不是他还能有谁？难道是郗岩？"辩才看着萧君默的表情，身上不觉起了鸡皮疙瘩。

萧君默摇了摇头。

"那到底是谁？"辩才完全迷惑了。

萧君默沉默片刻，才从牙缝里蹦出了三个字：

"玄甲卫。"

裴廷龙坐在荆州府廨的正堂上，听完了薛安的奏报，嘴角泛起一丝得意的笑容。

今日，萧君默和辩才在江陵城的一举一动，都没有逃脱他的掌控。据薛安奏报，上午，萧君默和辩才到城西墓地与一个叫郗岩的棺材铺老板接头；下午，二人又到了城东的富丽堂酒楼，与老板谢吉接头。加上之前已经挖出来的大觉寺玄观，截至目前，裴廷龙已经成功破获了天刑盟在江陵的三个分舵。

接下来，萧君默和辩才还会跟多少个分舵接头，真是让裴廷龙充满了期待。他不得不佩服，皇帝这个放长线钓大鱼的计划确实英明，这比直接抓捕萧君默和辩才的收获大多了。眼下，唯一美中不足的是，他派了数十名水性好的手下进入放生池和秘道寻找那个东西，却始终一无所获。裴廷龙无奈，最后只好查封了大觉寺，并把监院等寺里的和尚全都抓到了荆州府廨，希望能通过严刑拷打，挖出一些有价值的线索。

“那帮和尚招了吗？”裴廷龙问。

“回将军，不知这些家伙到底是真不知情还是太能扛，属下用尽了手段，他们还是一口咬定什么都不知道。”

裴廷龙沉吟了一下：“继续审。记住，我只有一个要求：宁枉勿纵。”

“是。”薛安领命，匆匆退下。

此时，桓蝶衣恰好与薛安擦肩而过，面色不悦地走了进来，大声道：“裴将军，自从进了江陵城，您就把属下和罗队正晾在一边了，到底是什么意思？”

裴廷龙笑了笑，温言道：“蝶衣，你和罗彪这一路上都辛苦了，我是想让你们多歇息两天，没别的意思。”

“多谢将军好意！不过我们已经歇息够了，也该跟第一线的弟兄们调换一下了吧？”

“不急不急，咱们到江陵这才几天呢？”裴廷龙仍旧笑道，“你要是觉得闷，不如我陪你去外面走走？这江陵可是个好地方，听说当年的楚国王宫……”

“将军，属下是来执行任务，不是来游山玩水的。”桓蝶衣冷冷打断他，“还是请将军分配任务吧。”

“好，我就欣赏你这种巾帼不让须眉的气概！”裴廷龙打着哈哈，“任务自然是会有的，不过你得容我安排一下。这样吧，你先下去，回头我就让薛安通知你们，好不好？”

“将军，请恕属下说句冒犯的话，倘若您一意要排挤属下和罗队正，那属下只好直接给圣上和大将军上表，将情况如实禀报了。”桓蝶衣毫不客气道。

“言重了言重了，你们都是玄甲卫的老将，我怎么可能排挤你们呢？你这完全是误会我的好意了嘛……”

“是不是误会，就得看将军怎么做了。属下这就下去，等候将军命令。”桓蝶衣说完，拱了拱手，大步走了出去。

裴廷龙眯眼望着她的背影，心头蹿起阵阵怒火，却愣是发不出来。

他这辈子从没怵过谁，唯独拿这个女子一点办法都没有。首先固然因为她是顶头上司李世勣的外甥女，但最主要的，还是因为自己喜欢她，没来由地喜欢。

裴廷龙有时候也会骂自己没出息，何必为了一个女子，屡屡丧失上司应有的尊严？可每回一看到她，他的心马上就又软了。

桓蝶衣，你真是我的冤孽！

太极宫，两仪殿。

李世民端坐御榻，脸色沉郁。长孙无忌和刘洎站在御榻两侧，下面站着李泰、杜楚客、杜荷三人。杜荷脖子上包扎着纱布，形状有些滑稽，而杜楚客身上的多处伤口虽然也都包扎了，此刻却仍隐隐生疼。

昨日发生在崇仁坊暗香楼的这起刺杀案，让李世民既震惊又愤怒，因为性质实在太过恶劣——一个堂堂皇子，一个当朝驸马，还有一个三品尚书，竟然在皇城边上遇刺！如若不能尽快破获此案，抓住幕后真凶，朝廷威信何在，天子颜面何存？！

所以，李世民对此案特别重视，今天特地把三个当事人传召入宫，亲自询问了整个案发经过。此刻，三人都已禀报完毕，李世民皱着眉头沉吟半晌，对长孙无忌道：“那个刺客审得如何？”

“回陛下，吴王和李大将军正在审，一有消息便会立刻入宫禀报。”

昨日案发后，李世民便命李恪把现场逮住的刺客押到玄甲卫，与李世勣一起会审。到现在为止，已经审了一天一夜了，刺客却仍未供出幕后的主使之人。

“青雀，”李世民盯着李泰，“你不是答应朕不再涉足风月场所了吗，这回怎么又忘了？”

“回父皇，”李泰一脸委屈，“儿臣昨日去的暗香楼不是风月场所啊，只是普通的酒肆罢了，还望父皇明察。”

李世民用目光咨询长孙无忌，对方暗暗点头。皇帝在位已久，多年来鲜少出宫，对于民间的这些情况自然知之不详。得到肯定答复后，他便没再说什么，转而对杜荷道：“杜荷，据朕所知，你平日出门并未带保

镖，为何昨日赴青雀之宴，却要带上四名保镖呢？而且据说身手还都不弱，你是不是事先便察觉什么了？”

“回陛下，这……这纯属巧合啊，那四名武师是微臣最近刚刚聘任的，主要是闲暇之时陪微臣练练拳脚，并非有意要用他们做保镖。昨日微臣一时兴起，便带他们一块出门了，也并未事先察觉什么，完全是碰巧赶上了而已。”

杜荷心里清楚，谢冲四人的真实身份绝对不能引起皇帝的怀疑，更不能被查出真相，否则别说他会遭殃，连太子也得完蛋，所以他现在只能轻描淡写地遮掩。

“碰巧？”李世民目光狐疑，“真会有这么巧的事？”

杜荷心中一凛，忙道：“是啊陛下，微臣对此也深感庆幸，兴许……兴许是家父的在天之灵保佑微臣躲过了一劫吧。陛下有所不知，微臣近来时常思念家父，每每念及家父英年早逝，未能目睹如今的太平盛世，微臣便会悲从中来、痛彻心扉，乃至终日茶饭不思。”说着说着，话音便哽咽了。“前几日，微臣还跪在家父灵位前涕泪横流，向他老人家诉说种种思念之情。说不定，正因微臣的这一点孝心，感动了家父的在天之灵，所以……”

李世民摆摆手，打断了杜荷的喋喋不休。

他当然知道这个女婿是个什么货色，如此当众表演的孝心，委实也太过肤浅和廉价。想当初，若非念在其父杜如晦是佐命功臣、有大功于朝，他绝不会把女儿城阳公主许配给杜荷。此刻听着杜荷啰啰唆唆，李世民虽然有些反感，但终究还是被触动了心绪，蓦然回想起了当初与杜如晦的君臣之情，眼睛不觉便湿润了。

杜荷偷眼观察皇帝的神色，知道自己的煽情达到了转移其注意力的目的，遂暗暗松了口气。

果然，李世民没再追究他的保镖之事，转而问杜楚客：“楚客，据你刚才所述，刺客的首要目标是杜荷，其次便是你和魏王，那么有没有这样一种可能——此事的主谋是与你们杜家有宿仇之人？或者说，是当年如晦在世之时得罪过的人？”

杜楚客佯装思忖了一下，道：“回陛下，臣以为这个可能性很小，因为家兄待人处世皆以仁义为先，为官秉政更是清廉无私、公正贤明，此乃陛下熟知，无须臣来赘言。退一步讲，即便家兄曾在官场上得罪过人，那也绝非私仇，更何况家兄去世多年，假使真有什么人心怀怨恨，那也早该淡忘了，能有什么样的深仇大恨让他记到今日呢？”

李世民略为沉吟，点点头道：“如晦一生坦荡、情怀磊落，朕也相信他并未与人结仇，但是……楚客你呢？”

杜楚客微微一笑：“臣之修为，固然不及家兄甚远，可说到与人结仇，似乎也不至于。再者说，若是臣之仇人指使，昨日那名刺客就该先对臣下手，但实情并非如此，故而臣以为，这个幕后黑手，当是对杜荷怀恨在心之人。”

杜荷好不容易才把皇帝的注意力引开，不想又被杜楚客给绕了回来，心中暗骂，脸上却不敢流露丝毫。

“嗯，言之有理。”李世民又把目光转向杜荷，“说说吧，朕知道你交游甚广，近来在朝野是否得罪什么人了？”

“没有啊陛下，微臣一向安分守己，何曾得罪过什么人？”

“杜荷，你仔细想想。”杜楚客微笑地看着他，“常言道祸从口出，会不会是你平时口无遮拦，无意中说了些什么，得罪了哪个朝中权贵？”

杜荷一愣，虽然觉得这话听着不爽，但不得不承认这种可能性还真有，当即蹙眉寻思了起来。

李泰抬眼，暗暗跟刘洎交换了一个眼色。

话题铺垫到这儿，便是万事俱备，只欠李恪那头的“东风”了。李泰不无得意地想，只要李恪把刺客的口供呈上来，父皇自己便会把所有事情联系到一起，然后得出那个显而易见的结论。

就在这时，殿外的宦官小步趋入，躬身道：“启禀陛下，吴王殿下、李世勣大将军求见。”

“快传！”李世民大为振奋，看来一定是刺客招了。

很快，李恪和李世勣匆匆上殿。行过礼后，李恪从袖中掏出一份奏章，双手捧过头顶，朗声道：“启奏父皇，暗香楼一案的凶犯厉锋已经招供，供词皆记录在此，恭请父皇御览！”

终于等到这一刻了！

李泰心中掠过一阵狂喜。

侍立在御榻旁的赵德全赶紧跑过来，接过奏章，呈给了李世民。李世民打开，目光才扫了几行，整个人就僵住了，脸色猝然变得一片死灰。

一旁的长孙无忌吓了一跳，连忙凑近皇帝，低声问："陛下，出……出了何事？"

李世民置若罔闻，脸上的肌肉微微抽动，半晌才把奏章递了过去，不料却因手抖而掉到了地上。赵德全从未见过皇帝这副模样，心中又惊又忧，慌忙捡起奏章，递给了长孙无忌。

长孙无忌接过来一看，霎时也变了脸色，然后万般惊愕地看着李恪："吴王殿下，这真是刺客的口供？"

"是的，长孙相公，千真万确。本王一开始也不信，但再三讯问之下，人犯却未再改口，本王只好据实禀报。"

长孙无忌又把目光转向李世勣，对方微微颔首，证实了李恪的话。长孙无忌叹了口气，只好又回头看着皇帝。

李世民强行压抑着内心的万丈波澜，盯着杜荷道："杜荷，你自己想想，最近有没有做什么事、说什么话，牵涉到……牵涉到了东宫？"

此言一出，李泰、杜楚客、杜荷、刘洎、赵德全皆面露惊愕之色。当然，其中只有杜荷与赵德全的表情是真的。

杜荷瞠目结舌，完全反应不过来。

他现在的脑子全乱了。听皇帝的口气，刺客供认的主谋显然是东宫，可这怎么可能呢？纵然太子已经不想用他，也不至于杀人灭口吧？再说了，太子若真想这么干，又何必派谢冲等高手来保护他？

杜荷越想越乱，一时竟愣在那儿说不出话。

此时，刘洎不失时机地开口了："启禀陛下，臣有一言，不知当不当讲。"

"讲。"

"是。不知陛下是否还记得，臣数日前曾经上过一道奏表，其中所言之事，便涉及东宫。而臣当时也在奏表中如实向陛下禀报了，臣的消息来源正是杜荷。"

李世民猛然想了起来，刘洎日前确实上奏过，称东宫部分车驾的规格、内饰等，很多细节有逾制之嫌。李世民当时便批复了，命东宫立刻整改，并下诏对太子进行了一番批评教育。不过事情一过他便忘了，没有放在心上，因为东宫的逾制并未逾越到天子之制，只是过于豪奢罢了，并非什么了不得的大事。然而此刻，这件事分明构成了太子报复杜

荷、买凶杀人的动机。

杜荷一听刘洎之言，更是一脸懵懂。他当初为了获取李泰的信任，确实曾奉太子之命假意泄露过一些对东宫不利的消息，可这种无足轻重的情报，怎么就跟刺杀案扯上关系了呢？

“刘洎，照你的意思，东宫是得知了你这份奏表的内容，所以对杜荷怀恨在心，这才悍然买凶杀人？”李世民斜着眼问。

“回陛下，臣不敢如此妄断。”刘洎平静地道，“臣只是在陈述事实而已，至于该事实与此案究竟有何关联，不在臣的职责范围之内，故臣不敢置喙。”

“朕再问你，东宫车驾逾制一事，是杜荷亲口对你说的吗？”

“这倒不是。”

“那你又是听谁说的？”

“这个……”刘洎故意面露犹豫之色。

“怎么，”李世民有些讥嘲地看着他，“方才还说得头头是道，现在就有难言之隐了？”

还没等刘洎开口，李泰便趋前一步，抢着道：“启禀父皇，此事是儿臣听闻杜荷所言，之后才告诉刘侍中的。”

刘洎和李泰的这番表演，其实都是事先商量好的，无非是做给李世民看而已。因为李泰很清楚，要把一个谎言包装成真相，其中必然要有一些真实的东西，尤其是某些关键性细节，更是越真实越好。正如现在，李泰故意表现出一副私下说太子坏话的样子，就是为了把这个局做得更真实一些——说白了，我都已经承认对我自己不利的东西了，你还会怀疑我说的话吗？

李世民闻言，脸色一沉：“青雀，你何时也学会长舌妇那一套飞短流长、搬弄是非的本事了？”

“冤枉啊父皇！”李泰委屈道，“儿臣对刘侍中说这个事，只是为了让父皇您掌握下情，以便及时纠正臣子的不当行为而已。儿臣的出发点，一方面是维护朝廷纲纪，另一方面也是为了督促大哥，让他成为一个更有德行的储君嘛！”

李世民心里冷哼一声，知道李泰所言都是些言不由衷、冠冕堂皇的大话，可偏偏这些话在场面上又都是对的，令人难以反驳。

“青雀，那你说说，就为了杜荷曾向你言及东宫车驾逾制之事，你大哥便会指使厉锋等人报复杀人吗？”

李世民的这个问题很有诱惑性，假如李泰顺着杆往上爬，那就把自己暴露了。他当然没那么傻，而是很镇静地道：“回父皇，儿臣认为不大可能。”

“理由呢？”

“就算大哥为此事记恨杜荷，但也不到杀人的地步，况且昨日那几个刺客不光要杀杜荷，也想杀儿臣与杜尚书，这至少可以证明，这个主谋的动机并不仅仅是报复杜荷那么简单。”李泰此言，是典型的欲擒故纵之法，表面上好像在替太子说话，其实是引诱李世民的思路往“夺嫡之争”上靠。

果不其然，李世民闻言便蹙紧了眉头。

杜荷以前跟太子关系不错，后来却转而跟李泰走得很近，这是朝野共知的事实，要说太子对此早已怀恨在心，那也是合乎常理之事，再加上杜荷向李泰泄露东宫内情，导致刘洎上表参奏，太子便更有理由对杜荷恨之入骨了。

另外，从夺嫡的角度上看，太子现在最忌惮的人便是李泰，其次便是魏王府长史杜楚客。这就等于说，昨日暗香楼宴席上的三个人，全都是太子最忌恨的，假如他事先得到了情报，遂断然派出刺客，欲一举除掉这三人，不也是顺理成章的吗？

如此看来，暗香楼一案最大的幕后嫌疑人，当非太子莫属了。首先，他有充分的杀人动机；其次，现在又有刺客的供词。看上去，这似乎已经是一桩板上钉钉的铁案。然而，凭借多年权谋政争的经验，李世民知道，一件事情表面上越是显得天衣无缝，实际上就越有人为设计的嫌疑。所以，现在下什么结论都还为时过早。

“德全。”

“奴才在。”

“传朕口谕，召太子即刻入宫，暂居百福殿，没有朕的允许，不许离开殿庭半步。”

“奴才遵旨。”

皇帝这么做，相当于把太子软禁了。在场众人闻言，各自的表情都有些复杂。软禁就是废黜的前奏，看来这回太子是凶多吉少了。李泰压

抑着内心的兴奋，仿佛看见东宫的大门正在向自己豁然敞开。

此刻，蒙了半天的杜荷也终于醒悟了。

虽然他还没完全弄清整个真相，但太子被软禁的结果却是明摆着的。而太子出事，最大的得益者自然就是魏王李泰。由此可见，这场暗香楼刺杀案，完全有可能是李泰一手策划的阴谋，目的便是既杀了他杜荷又嫁祸给太子！

可是，虽然悟到了这一点，杜荷也只能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因为他绝对不可能向皇帝主动承认，自己是太子派到魏王身边的细作。

“恪儿，”李世民沉吟片刻，对李恪道，“明日把人犯带进宫来，朕要亲自审问。”

“儿臣遵旨。”

无论太子是否清白，现在唯有进一步提审厉锋，才可能弄清事实真相。

江陵，大觉寺的寺门上贴着荆州府廨的封条。

深夜子时，一道黑影敏捷地翻过院墙，悄无声息地进入了寺内。黑影先是来到天王殿后的放生池旁站立了片刻，然后返身折回到天王殿前，蹿上了一棵茂密的槐树，未久又跳到了另一棵槐树上。随后，黑影花了好一会儿工夫，摸遍了庭院里的七八棵槐树，这才跳下来，径直朝寺院后部奔去。

因寺院被封，庙里的和尚全被抓走，此时的大觉寺显得寂静而阴森。

黑影迅速来到大雄宝殿后面的法堂，挑开一扇长窗，翻身而入。

黑暗中，一根蜡烛被火镰点亮。黑影举着蜡烛，绕过讲经台，来到了法堂的后部。借着蜡烛的微光，可以看见角落里堆放着一些杂物。黑影扫视了一下，似乎没找到想找的东西，便来到另一边的角落。很快，在一扇破旧屏风的后面，黑影发现了目标——墙角里放着一口两尺多高的椭圆形陶缸，上面盖着缸盖；缸体表面是一层黄绿色的青釉，上面绘有荷花、祥云、仙鹤等图案，还有“佛光普照”的字样。

这就是佛教寺院特有的“坐化缸”，也叫和尚棺。一些得道的和尚盘腿坐化后，便被置入这种缸中，遗体四周通常会放入木炭、石灰、香料等物，用来除湿防腐，然后用缸盖密封，最后再将整个坐化缸埋入土中安葬。

黑影将缸盖取下，举烛一照——果然不出所料，这正是玄观的坐化缸！

此时，玄观正端坐缸中，与昨夜在方丈室所见的情状无异。黑影发现，缸中居然没有放入木炭、香料等物，显然是寺里的和尚们被仓促抓走，来不及放入这些东西。

黑影举着烛火静静地看了玄观片刻，回身到讲经台那儿取来一副铜

磬，然后在玄观的耳边敲了一下：叮……

磬声清脆悠长，在空旷的法堂中久久回响，余音绕梁。

在黑影的注视下，玄观慢慢有了轻微的呼吸，苍白的脸色也渐渐转成红润，最后倏然睁开眼睛，与黑影四目相对。

“方丈这一坐，打算坐到什么时候？是弥勒下生的龙华三会吗？”黑影笑道，正是萧君默的声音。

“龙华三会”是一个著名的佛教预言，指的是佛陀入灭后五十六亿七千万年，弥勒菩萨自兜率天下生人间，出家学道，坐于翅头城华林园中龙华树下成正等觉，前后分三次说法；昔时于释迦牟尼佛的教法下未曾得道者，至此会时，可悉数得道。

“贫僧倒是想啊，只可惜没那份功力。”玄观也淡淡笑道。

“方丈的功力已经很惊人了，否则裴廷龙那么精明的人，岂会被你骗过？”萧君默对佛教禅定素有研究，他知道，一些禅定功夫特别深的修行人，一旦入定，呼吸和脉搏都会停止，只靠全身的毛孔进行呼吸。玄观显然就有这种功夫，所以才能骗过裴廷龙。

“骗过了裴廷龙不假，却还是没能瞒过萧郎的火眼金睛啊！”玄观说着，轻盈地跳出了陶缸，“朝野盛传，说萧郎目光如炬、断案如神，如今一见，果然名不虚传！”

“方丈谬赞了，晚辈到现在才察觉，实属迟钝，还谈得上什么目光如炬？”

“萧郎是如何发现贫僧有诈的？”玄观颇为好奇。

萧君默将之前在客栈里讨论的种种疑点简要说了一遍，最后道：“发现遇刺一事很可能是你一手策划的之后，我原本以为，你是想以死摆脱胁迫，可后来却发现，你既然可以设计一场如此逼真的刺杀，又何必轻易捐生弃命呢？于是我便把昨夜之事仔细回顾了一遍，终于发现漏掉了一个重要的细节。”

“什么细节？”

“你流的血太少了，而且凝固得太快，这不合常理。”萧君默道，“一般人如果是心脏中刀，不但流血量大，并且根本无法止住，可你却一转眼便止了血，这就说明，你中刀的地方根本就不是心脏。可问题是，那把匕首明明刺入了你的左胸，看你伤口的位置，不偏不倚正是心脏，这又如何解释？我为此困惑多时，最后才忽然想到：为什么人的心脏都必

须长在左边呢？多年以前，我曾听家父说过，这世上有极少数人，心脏位置与常人相反，不是在左边，而是长在了右边。于是我便断定，玄观方丈你，便是这种世间少有的异人之一。所以，你并不是要死给裴廷龙看，而是要以假死来诈他，让他不再打佛指舍利的主意，对吗？”

玄观闻言，不禁拊掌而笑：“妙极，妙极！萧郎实在聪明，贫僧佩服！可是，你又怎么知道胁迫我的人是玄甲卫的裴廷龙呢？”

萧君默神色一黯，苦笑道：“按说我早就该发觉了，到今天才想到，其实是一个很愚蠢的失误，实在不可原谅！”

“萧郎何出此言？”玄观不解。

萧君默随即解释了原因。他告诉玄观，数月前他调查辩才时，便已将辩才早年的行踪摸得一清二楚，知道他曾于武德初年随智永在江陵大觉寺住了几年。之前在夹峪沟，萧君默便是根据这份情报，判断出辩才的逃亡方向正是江陵。可问题是，皇帝和玄甲卫也都知道这份情报，既然萧君默猜得出来，那么皇帝和玄甲卫自然也能猜到，所以裴廷龙便完全有可能提前赶到大觉寺，坐等他和辩才上门。而萧君默直到今天才恍然意识到这一点，的确是个不可原谅的错误，至少对他本人来讲。

“除此之外，还有一点，也能够说明，胁迫你的人不大可能是其他人，而最有可能的是玄甲卫。”萧君默道。

“哪一点？”

“佛指舍利。”

“哦？愿闻其详。”

“我原本怀疑，用佛指舍利胁迫你的是天刑盟的人，可后来一想，他们办不到。一来，佛指舍利供奉在地宫中，他们无法染指；二来，他们若想用武力胁迫，你完全可以报官。而如果是裴廷龙来，情况就截然不同了。首先，玄甲卫权力很大，连地方官府都无法抗拒，更别说寺院；其次，裴廷龙还可以假传圣旨，拿皇帝来压你，让你不得不就范；最后，只有面对这种无法抗拒的压力，你才会选择假死的办法来摆脱胁迫。是故我便得出结论，昨夜那些假和尚，都是玄甲卫，而胁迫你的人，便是裴廷龙。”

“萧郎思维果然缜密！”

“只是我还有一事不明。”

“何事？”

“按说这个假死计划，应该只有你和慧远知情，监院和其他法师肯定都没有参与，那么方丈入定之后，就不怕其他法师真的以为你已圆寂，把你给埋到土里面去？”

玄观一笑：“我寺僧人圆寂之后，通常会在入土之前做七天法事，在此期间，我自会出定。”

萧君默点点头，想着什么：“方丈这个计划，一来是为了保护佛指舍利，二来是想把圆觞安全转移，可谓苦心孤诣，令晚辈十分佩服！只是，这个计划还是有一个薄弱环节。”

玄观苦笑了一下：“萧郎所指，是慧远能否把圆觞安全带走吧？”

“正是。玄甲卫既然已经控制了贵寺，那么外围肯定也早有伏兵，尽管慧远法师可以从放生池的秘道出逃，可晚辈还是担心，外面的水渠仍在玄甲卫的布控范围之内。”

玄观神色一黯，长叹了一声：“萧郎所虑甚是。当初贫僧计议之时，也曾想过先把圆觞交给左使，再让慧远动手，可我又担心，你们已然处在玄甲卫的监视之下，再把圆觞交到你们手上，岂不是更危险？无奈之下，只能希望慧远先把东西带出去，过后再见机行事，至少把你们和圆觞分开，对彼此都会安全一些。可正如你所说，贫僧的确存在侥幸心理，就是想赌一把，赌玄甲卫的布控范围没有那么广。结果没想到，贫僧这一把，终究还是……还是赌输了！”

萧君默听到最后一句，察觉有异，忙问：“方丈此言何意？”

玄观黯然良久，才缓缓道：“慧远没能逃脱玄甲卫的魔爪，昨夜他……他便已遇害了。”

虽然此事没有超出萧君默的意料，但乍闻噩耗，他的心里还是感觉被剜了一下。没想到昨夜第一次见到慧远，便已是最后一面——为了守护《兰亭序》和天刑盟的秘密，又一位义士像父亲那样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方丈，晚辈昨夜离开之时，你已经入定了，慧远法师罹难之事，你如何得知？”萧君默有些不解。

“当时贫僧刚刚入定，对外界的动静还有所觉知，他们把慧远的尸体抬了进来，我听得一清二楚……”玄观眼眶泛红，神情凄然。

“事已至此，无力挽回，还望方丈节哀。”萧君默劝慰道。

玄观点点头，强忍住悲伤：“慧远一死，圆觞也下落不明，贫僧愧对

左使，更有负盟主重托啊！”

“方丈先别忙着自责，慧远法师虽然牺牲，但他很聪明，事先便把圆觞藏起来了。”

玄观诧异地看着他：“萧郎怎么知道？”

“方丈想知道，慧远法师把圆觞藏在何处吗？”萧君默似笑非笑地看着他。

“当然！”

萧君默忽然把手伸进怀里，掏出了一样东西。虽然烛光昏暗，但玄观还是一眼就认出来了，这个上面铸刻着行书“觞”字的青铜圆状物，正是圆觞无疑！

玄观万分惊愕：“萧郎是在哪里找到的？又是如何找到的？”

萧君默淡淡一笑：“这得从慧远法师昨晚的出逃路线说起。方丈应该还记得，慧远夺了圆觞之后，是从天王殿门口出去，然后往寺门方向去的吧？”

“我当然记得。”

“慧远跑到寺门附近时，被一伙玄甲卫给截住了。当时晚辈还不知内情，便上去与他交手，然后慧远便折回寺里，一口气跑到天王殿后面，跳进了放生池。这个事情一直让晚辈不解，既然放生池中有秘道，慧远法师为何不直接进入池中，而是要先往寺门方向跑，然后再折回呢？我原本以为他是遇到拦截，不得已才回头。可后来一想，我才终于明白，慧远法师早已料到他不一定逃得出去，所以故意制造一个左冲右突、慌不择路的假象，借此迷惑玄甲卫，实际上在这个过程中，他早已把圆觞藏了起来。”

玄观蹙眉思忖：“你的意思是，他往寺门方向跑的时候，就已经把东西藏起来了？”

萧君默点头：“方丈现在应该能猜出他把东西藏哪儿了吧？”

玄观又沉吟片刻，忽然眼睛一亮：“难道……是那些老槐树？”

萧君默一笑。方才他在天王殿前的那些槐树上摸了半天，便是在寻找可以藏东西的树洞，后来果然在其中一个树洞里摸到了圆觞。

“可你为何会想到槐树呢？”玄观仍然有些困惑。

“这就要感谢我的一位同伴无意中给我的提示了。”萧君默笑了笑，“昨晚我们三人来拜会方丈，却没有发现，另一个同伴也一路跟了过来。慧远从天王殿跑出来跳上一棵槐树时，她正巧躲在另一棵槐树上。随后，假扮侍者的那两个玄甲卫追出来，却错把她当成了慧远，和她打了起来。我之前并未多想，直到方才来的路上，才突然意识到，那两个玄甲卫之所以误会，肯定是看到慧远跳上了槐树。可照理来说，当时慧远急着逃脱，何必借槐树藏身呢？这显然不合情理。所以，唯一合理的解释便是：慧远并不是在借树藏身，而是在借树藏物！”

玄观恍然大悟，忍不住啧啧赞叹：“当世神探，非萧郎莫属啊！”

“很多事只是机缘巧合，又恰好让我联系到一起罢了。”萧君默摆摆手，旋即正色道，“方丈现在已经没有了身份，接下来有何打算？”

“正所谓出家无家处处家，”玄观苦笑，“一介方外之人，何处不可栖身？天下丛林寺院这么多，总有贫僧的落脚之地，何况本舵还有不少兄弟散落各处，走到哪儿都不怕没人照应。”

“这就好。”萧君默颇感欣慰，忽然生起了好奇心，“能否请教，方丈是哪个分舵？”

“照组织的规矩，贫僧是不便告知的，不过，对萧郎倒不妨破一次例。”玄观一笑，“在下重元。”

萧君默迅速在记忆中搜索了一下，脱口吟出一句：“仰咏挹遗芳。”

玄观接言：“怡神味重元。”

“您是东晋尚书吏部郎王蕴之的后人？”

“正是。”

方才这两句，正出自王蕴之在兰亭会上所作的一首五言诗，全文是：“散豁情志畅，尘缨忽以捐。仰咏挹遗芳，怡神味重元。”至此，萧君默一共已经知道了天刑盟的八个分舵：冥藏、临川、无涯、玄泉、浪游、东谷、回波、重元。

“方丈，贵寺的监院和其他法师，是不是重元舵的人？”萧君默忽然问。方才看见寺门上的封条，他便已料到这些人被裴廷龙抓了，不免替他们担心。

“他们只是单纯的出家人，不是本舵兄弟。”玄观有些不解，“萧郎为何问这个？”

萧君默叹了口气：“他们被裴廷龙抓了。”

玄观不知此事，顿时一震，懊恼道：“都怪我，是我连累了他们。”

“方丈也不必太过担心，既然他们不是天刑盟的人，裴廷龙就审不出什么，迟早会把他们放了，顶多受一些皮肉之苦。”萧君默道，“倒是您自己，得赶紧离开了，此地不宜久留。”

玄观闻言，稍觉心安，旋即又面露忧色：“贫僧今晚就可以离开江陵，但是你和左使怎么办？眼下裴廷龙已经盯上了你们，你和左使该如何脱困？”

萧君默略为沉吟，然后从容一笑：“方丈就放心走吧，晚辈自有脱困之法。”

江陵城南的郗记棺材铺是方圆数百里内最大的一家，所经营的棺木品种齐全、货真价实，在江陵乃至荆州一带有口皆碑。为便于打理，郗岩就住在铺子后面。

这天深夜，约莫子时三刻，郗岩在睡梦中被一阵奇怪的声音吵醒。他凝神细听，似乎有人在庭院中有节奏地敲击棺木，声音不大，但很清晰。大半夜听到这种诡异的响动，饶是郗岩胆子再大，也不觉有些头皮发麻。

他披衣下床，一手持刀，一手掌灯，开门走进了庭院。这个庭院很大，院中堆满了大大小小的半成品棺木。声音是从一具已经完工、尚未上漆的楠木棺椁后面发出的。郗岩一步步靠近棺木，在六七步远的地方站定，沉声喝问：“何方朋友，竟敢夜闯私宅，意欲何为？”

敲击声停了下来，一道黑影从棺木后走出。郗岩定睛一看，竟然是萧君默。

“抱歉了东谷先生，”萧君默面带笑意道，“深夜前来，扰了你的清梦了。”

郗岩有些不悦：“萧郎有什么事，非得这么三更半夜鬼鬼祟祟的吗？”

萧君默一笑：“我有两个消息，一个是坏消息，还有一个是更坏的消息，东谷先生想先听哪一个？”

“我要是都不想听呢？”

“那我只能告辞，你继续回去做你的好梦。不过，我走之前，得问你

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

“你这辈子卖了那么多棺材，有没有给自己留一副好的？”萧君默摸着身边的那具楠木棺椁，“这副好像还不错，建议你自己留着。”

郗岩一怒：“萧君默，我敬你是左使身边的人，才对你客气，你可别不知好歹！”

“别生气，萧某绝无戏弄之意。”萧君默仍旧笑着道，“我这么说，只是想告诉你：被玄甲卫盯上的人，通常都活不了多久。”

“你什么意思？”郗岩一头雾水。

“我的意思很简单，现在你这个铺子的周围，至少有十名玄甲卫，外加三十名荆州府廨的捕快，要不是我熟悉玄甲卫的布控手段，方才进来时肯定就被盯上了。”

郗岩知道萧君默没必要骗他，想了想，道：“这么说，玄甲卫是跟着左使和你，才盯上我的？”

“对此我只能表示抱歉。”萧君默道，“今天上午跟你接头的时候，我还没有觉察，直到晚上才意识到，所以现在便赶来通知你了。”

“这就是你说的坏消息？”

“不，这是更坏的。”

“那坏消息是什么？”

“现在想听了？”

“说。”

“过几天，冥藏便会到江陵来，自然是为了三觞。虽然目前他还不知道你，但也不能低估他的手段，加上他在江陵的内应，要找到你，恐怕也是迟早的事。”

郗岩微微一惊：“谁是他的内应？”

“回波。”

“回波？”郗岩眯起了眼。他只知道天刑盟中有这个分舵，可并不知它就在江陵，更不知舵主是什么人。“能告诉我，这个回波是谁吗？”

“现在告诉你自然是无妨了，城东富丽堂酒楼的老板，谢吉。”萧君默道，“而且我还不妨告诉你，他跟你一样，也是持有三觞的人之一。”

此人贪财好色，唯利是图，江陵城无人不知，郗岩没想到他竟然是天刑盟的人，更没想到他手上也有三觞。

“你怎么知道他投靠了冥藏？”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只要心里面有鬼，总会露出马脚。萧某毕竟当了几年玄甲卫，这方面还是有点经验的。”

“那你现在把什么都告诉我，就不怕我心里也有鬼？”

“你说你是忠于本盟的，这一点我丝毫没有怀疑过。”萧君默正色道。

“即使我违抗了盟主和左使的命令？”

“你之所以抗命，初衷也是为了保护组织。我相信，一旦你意识到你的想法再也保护不了组织，你就会改变立场。我说得对吗？”

萧君默目光犀利地直视着他，仿佛能看到他的心里。

无言之中，郗岩深切感受到了来自萧君默的信任和理解。对于郗岩这种孤傲执拗的人来说，这样的信任和理解显然比任何劝说都更有说服力，也更能让他回心转意。

谢吉猝然惊醒的时候，看见床榻边站着一高一瘦两条黑影。

睡在身边的小妾也同时惊醒了，刚要发出尖叫，就被那个瘦瘦的黑影一巴掌打晕了过去。谢吉苦笑。他很清楚，这两人能够解决掉外面十几个守卫，悄无声息地摸到他的床边，就证明他们的本事不小，所以他现在怎么做都是徒劳，唯一能保命的方法便是乖乖合作。

“两位朋友，深夜到访，不知有何见教？”谢吉微笑道。毕竟是天刑盟回波分舵的舵主，临危不乱的定力多少还是有的。

一旁的灯烛被点燃了，谢吉终于看清，面前的人一个是下午在酒楼见过的自称无涯的年轻人，另一个居然是城南郗记棺材铺的老板郗岩。三年前他给父亲办丧事，所用的那具名贵棺木正是从郗岩处订购的。谢吉不明白这两个人怎么会凑到一起，又为何深夜到此，他唯一知道的是——这两个家伙来者不善！

“回波先生，还认得我吧？”萧君默找了个圆凳坐下，跷起二郎腿。

郗岩则面目阴沉地站在他身旁，一动不动，那张原本便奇丑无比的脸，此刻看来越发令人不寒而栗。

“自然认得。”谢吉满脸堆笑，“无涯先生光临寒舍，怎么也不提前打个招呼？看我连个衣服都没穿，实在太失礼了！”

“回波先生不必客气。”萧君默也笑了笑，“反正我们也不是来做客的。”

“那二位这是……”

“想必回波先生已经把信鸽放出去了吧？趁冥藏先生还没到，咱们有些事得先聊聊。”

谢吉眼中掠过一丝惊惶，虽然稍纵即逝，却已被萧君默尽收眼底。

“无涯先生此言何意？我怎么一句也听不懂呢？”

萧君默冷然一笑，转头对郗岩道：“郗老板，我的话他听不懂，要不你来跟他说？”郗岩“唰”的一声抽出佩刀，那寒光闪闪的刀刃上竟然还沾着鲜血，显然是外面那些守卫的。谢吉一看便蔫了，苦笑了一下：“也罢，二位想聊什么？”

“想聊聊你目前的处境。”萧君默道，“首先我不得不告诉你，你已经被玄甲卫盯上了，以我的估计，恐怕冥藏还没到江陵，你就进了玄甲卫的牢房了。当然，你可以不信，不过你最好跟郗老板先预订一口棺材，以免到时候忙乱；如果你信，那咱们就接着往下聊。你看怎么样？”

谢吉闻言，顿时一脸惊恐。玄甲卫的威名他早有耳闻，一旦落到他们手里，那绝对是求生不得求死不能。看萧君默的样子，也不像是在吓唬他。谢吉转了半天眼珠子，最后才颓然说了两个字：“我信。”

“很好，那接下来，咱们就可以聊聊你的选择了。你现在有两条路：一、把角觞交给我们，然后你带上金银细软赶紧跑路，有多远跑多远；二、坚持不交，然后跟郗老板订一口上好的棺材，等着玄甲卫来抓你，你就能尝到生不如死的滋味了。”萧君默说完，笑了笑，“好了，路摆在面前，该怎么选，你看着办，我绝不强迫。”

“这哪是两条路？”谢吉笑得比哭还难看，“这分明只有一条。”

“听你这么说，是想选第一条喽？”

谢吉苦笑不语。

“你可得想好了。”萧君默煞有介事道，“你不是把角觞埋在你爹坟里头了吗？这几天都不是黄道吉日，你随便刨祖坟，那可是犯大忌的呀！”

“我……我那不是随口一说吗？”谢吉窘迫，“谁会那么傻，真把那玩意埋进祖坟？”

萧君默和郗岩相视一笑。

他当然知道角觞不可能真的埋在墓地里，可他故意不拆穿，就是想让谢吉自己说出来。

鸡刚叫了头遍，天还没亮，萧君默就回到了云水客栈。

当然，他没走寻常路——为了避开遍布四周的玄甲卫的监控视线，萧君默是猫腰从屋顶上摸回来的，跟他昨夜离开的时候一样。

辩才在房间里打坐，听到敲门声，还以为萧君默起了个大早。开门一看，却见他眼中布满血丝，显然一夜未眠，但脸上却挂着一个喜悦的笑容。

“你昨晚没睡？”辩才把他让进房间，赶紧倒了杯水给他。

萧君默嘿嘿一笑，咕噜咕噜把水喝光，抹了抹嘴角：“睡不着，就去外面走了一圈。”

“走了一圈？”辩才狐疑地看着他，“你去哪儿了？”

“去见了几个人，顺便带回了几样东西。”萧君默说着，便从怀里掏出他说的“几样东西”，在案上一字排开。

辩才一看，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三觞？！

三枚巴掌大小的青铜牌子放在案上，一块圆形，一块方形，一块六角形，上面有一个相同的阳刻文字：觞。三个“觞”字都是行书，字形很相近，不过细看还是可以看出差别。

辩才万万没想到，短短一夜之间，萧君默竟然会像变戏法一样，把几乎不可能拿到的三觞完整无缺地摆在他的面前！

“这……这怎么可能？我不是在做梦吧？”辩才睁大了眼睛，激动得语无伦次，“你是怎么办到的？”

萧君默笑了笑，轻描淡写道："其实也没想象中那么难，只不过动了些脑筋罢了。"

接下来，萧君默便把自己如何发现疑点，又如何取回三觞的经过详细说了一遍。辩才听得目瞪口呆，尤其是听说玄观的心脏居然长在右边，并利用这一点成功实施了"假死"计划时，更是惊喜莫名，连连称叹不可思议，同时对记忆力、洞察力和推理能力超强的萧君默越发佩服得五体投地。

此时此刻，辩才蓦然想起了前天夜里华灵儿说的那句话："咱们可以推举一位有勇有谋、有胆有识之人继任盟主，让他带领那些仍然忠于本盟的分舵，一起联手对抗冥藏！"

是啊，与其消极退让，任由冥藏为所欲为，还不如把组织凝聚起来，交给眼前这个年轻人，让他去挫败冥藏的野心和图谋。辩才相信，只要萧君默愿意，他一定能够办到，但现在的问题却是：怎么才能让他答应？

"萧郎，有一件事，我想征求一下你的意见。"辩才忽然正色道。

"法师请说。"

"现在三觞已然取回，只要咱们赶到越州，便能取出《兰亭序》真迹和盟印。"辩才看着萧君默的眼睛，"也就是说，这是决定天刑盟命运的时刻。咱们可以按原计划，把这两样东西销毁，让组织从此消泯于江湖；也可以借此机会唤醒组织，让它重新守护天下！依萧郎之见，该怎么做更好呢？"

萧君默没料到辩才会抛出如此重大而严峻的问题，一时怔住了，半晌才道："法师之前不是已经想好了吗？取回三觞的目的就是要解散组织，以免让冥藏利用，况且这也是盟主的遗命，为何现在又犹豫了？"

"原因很简单。"辩才道，"因为你。"

"我？！"萧君默哑然失笑，旋即明白辩才的意思了，"法师，所谓推举谁来当盟主之事，纯属华灵儿那个疯丫头的异想天开，您怎么也糊涂了？这简直就是开玩笑嘛……"

"不，这不是玩笑。"辩才一脸严肃，"如果萧郎愿意，贫僧愿意辅佐萧郎，重振天刑盟，对抗冥藏，守护天下！"

萧君默看着辩才，眼前忽然浮现出贞观二年那个大雪苍茫的冬天，还有白鹿原上那一具具冻僵的尸体。当时的萧君默多么想拯救那些灾

民，可别说是一个七岁的孩子，就连父亲、朝廷，甚至是皇帝，都是心有余而力不足……

“不瞒法师，守护天下、拯济苍生也是晚辈平生所愿，但愿望与现实往往相距甚远，更何况天刑盟这么大的担子，也不是晚辈之力所能负荷的，请恕晚辈难以从命。”

辩才叹了口气：“萧郎先别忙着拒绝，反正从这里到越州还得走一段时间，这些时日，萧郎大可以认真考虑，倘若你到时候还是不愿意，贫僧自然也不会勉强。”

萧君默本来想说“我是不会改变主意的”，可一想又觉得太冷酷，便沉默了一下，旋即转移了话题：“法师，眼下客栈周围全是玄甲卫和捕快，当务之急，还是得考虑怎么脱困，您说是吧？”

辩才并不担心，反而笑了笑：“萧郎连拿回三觞这种不可能的任务都完成了，想必也一定有办法脱困。”

“您就这么信任我？”

“当然。萧郎都救过贫僧和小女多少回了，不信任你，贫僧还能信任谁？”

萧君默闻言，心头微微一热，同时也感觉到了一份沉甸甸的责任。

太极宫，承庆殿。

承庆殿亦名承乾殿，位于两仪殿之西。武德年间，李世民曾居住此殿，太子李承乾便是在此殿出生的，故而以“承乾”命名。贞观之后，此殿便成了李世民受朝听讼和“录囚”之所。所谓录囚，是对在押囚犯的复核审录，以防止冤假错案的发生。该制度源于汉代，至唐代趋于完备。

此刻，厉锋正披枷戴锁跪在殿中，李世民端坐御榻，李恪和赵德全侍立两侧。厉锋身后，站着一队全副武装的武候卫。

“厉锋，你是哪里人？”

今日提审之前，李世民已经详细阅览了厉锋的口供，可现在他还是想再亲自确认一遍。

“西域，高昌人。”厉锋的声音很平静，听不出任何感情色彩。

“为何到了长安？何时来的？”

“小民曾在高昌军队服役，两年前，侯君集攻打高昌，小民被俘，侯君集看小民身手不错，便把小民带回长安，送入了东宫。”

贞观十四年，侯君集率部平灭高昌，随后唐朝在此设立了西州。李世民很清楚，侯君集平定高昌时共俘虏了一万七千多人，至于他私下送了多少“身手不错”的人给太子，李世民就不得而知了。昨日，他召侯君集入宫责问，侯君集吞吞吐吐说总共送给了东宫近百人。李世民问他是否还认得厉锋，侯君集苦着脸说人太多，他记不住。

“你进东宫是做什么？”李世民当然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不过还是想听他亲口回答。

“陪太子练武。”

“昨日你在暗香楼行刺，是受谁指使？”

“太子。”

“太子是当面向你授意的吗？”

“是。”

“他怎么说？”

“他给小民看了杜荷、杜楚客、魏王三人的画像，嘱咐小民以刺杀杜荷为主，有机会的话，把另外两人也杀掉。”

“太子有没有说为什么要杀他们？”

“没有。太子的事，小民不敢打问。”

“那他叫你做这件事，给了你什么好处？”

“小民在高昌还有一些家人，太子答应会照顾小民的家人。”

“可你现在把太子供出来了，就不担心家人吗？”

厉锋忽然苦笑了一下：“吴王说过，会保我家人平安，否则小民怎么可能招供？”

李世民用目光问询李恪，李恪点了点头。

讯问至此，似乎已经没必要再问下去了，因为厉锋的回答几乎与口供毫无二致，根本问不出什么有价值的东西。

此时的李世民当然不知道，厉锋之所以能够对答如流，是因为事前王弘义和李泰便把所有需要回答的东西都教给了他，早已让他背得滚瓜烂熟了。此外，由于厉锋实际上并未到过东宫，也没见过太子本人，所以李泰还特地找了一幅东宫的平面图让他记熟，并且给他看过太子的画像。

王弘义此次之所以选中厉锋执行任务，除了他武功高强、绝对忠诚之外，还因为厉锋本身的确是高昌人，且真的有家人在高昌，这些都是事实，不怕朝廷追查。

此刻，李世民用一种森寒的目光盯着厉锋。虽然厉锋的回答毫无破绽，但李世民还是觉得他在撒谎。

“恪儿，你相信这家伙说的话吗？”李世民低声问。

李恪微微一愣：“父皇，儿臣心里是不愿相信的，但事实俱在，儿臣又……又不敢不信。”

这话说得很巧妙，李世民闻言，嘴角掠过一丝苦涩的笑意，没再说什么。

“厉锋，朕现在问你最后一个问题。”李世民道，“这两年来，你一直在东宫陪太子练武吗？”

“是。”

李世民沉默了。许久，他才轻轻地挥了挥手，示意李恪把人带下去。

李恪带着手下将厉锋押出承庆殿的时候，一直在思索父皇最后一个问题的用意。这个问题之前已经问过了，为何父皇还要再问一遍？

李恪百思不解。

他唯一知道的是，无论在任何情况下，父皇都不会问一个毫无意义的问题。



身着便衣的桓蝶衣坐在一家茶肆靠窗的位置，眼睛死死盯着斜对面的云水客栈。

昨天她找裴廷龙撂了几句狠话之后，裴廷龙便不得不给她和罗彪安排了这个监视任务。此刻，红玉坐在她旁边，罗彪带着几个弟兄坐在不远处，另一边则坐着裴廷龙的家将裴三等人。很显然，桓蝶衣他们在盯着客栈，而裴三等人则是在盯着他们。

桓蝶衣一动不动地坐着，心绪却焦灼难安。

自从萧君默他们一进江陵城，其一举一动便都在裴廷龙的掌握之中。尽管桓蝶衣从不怀疑萧君默的本事，可这回裴廷龙已经给他布下了天罗地网，他还能有机会逃脱吗？

从昨天到现在，桓蝶衣有好几次想要暗中给萧君默通风报信，可一想到自己玄甲卫的身份，却又不得不强忍冲动。就这样，身为女人的桓蝶衣与身为玄甲卫的桓队正在内心不停地搏斗，几欲将她撕裂……直到此刻，桓蝶衣仍然不知道该怎么办。

一个茶博士跪坐在食案边磨粉煮茶，弄出了一些响动。桓蝶衣不耐烦地瞥了他一眼。旁边的红玉见状，对茶博士道：“行了，你下去吧，我们自己煮。”

“您几位是贵客，掌柜的特意吩咐要帮客官煮头碗茶。”茶博士一边赔笑，一边继续摆弄着，丝毫没有要走的意思。

“掌柜的好意我们心领了，你下去吧。”

“客官有所不知，这是我们江陵特产的南木茶，‘火、水、炙、末’都有讲究，这样煮出来的味道才中正，客官不熟，还是让小的伺候吧。”

“让你下去就下去，哪儿那么多话？”红玉板起了脸。

“算了，人家也是好意。”桓蝶衣回头道，“就让他煮完头茶吧。”

红玉这才悻悻闭嘴。片刻后，茶水沸腾，茶博士从茶釜中舀了一碗，放在红玉面前的食案上，然后又舀了一碗，恭恭敬敬地捧到桓蝶衣面前，道：“这位客官，南木茶要趁热喝，放凉了，这精华便随热气散尽了。”说完才郑重地放下茶碗。

桓蝶衣觉得今天这个茶博士有些多话，刚想赶他走，却见茶博士对她使了个眼色，然后盯了茶碗一眼，这才躬身退下。桓蝶衣心中狐疑，伸手去端碗，忽然摸到碗底有什么东西，抓在手中一看，居然是一张折得四四方方的小纸条。

桓蝶衣的心怦怦跳了起来。她背着红玉，悄悄把纸条展开，上面只写了两个字：后巷。虽然只有寥寥两个字，也没有落款，但是桓蝶衣的心瞬间便已提到了嗓子眼，因为这个笔迹她太熟悉了！

桓蝶衣不动声色地站起来，低声对红玉说了什么，便朝后院走去。裴三一看，立刻起身：“桓队正这是要上哪儿去？”

桓蝶衣一笑：“我上茅房，你要不要跟着来啊？”

裴三大窘，一旁几个手下都忍不住窃笑，罗彪和他的手下则发出哄堂大笑。

桓蝶衣丢给裴三一个冷笑，随即走了出去。

茶肆的后面是一条偏僻的小巷，桓蝶衣从茶肆后院翻墙而出，刚一落地，便见不远处的一株梨树下站着一个身形高挑的须髯男子，正是易了容的萧君默。

刹那间，各种复杂纠结的情感一齐涌上了心头。桓蝶衣强抑着内心的波澜，走到萧君默面前，冷冷道：“你是来自首的吗？”

萧君默一笑，伸出双手，做出束手就擒之状：“倘若命中注定难逃此劫，我情愿死在你的手上。”

“你也知道难逃此劫了？”桓蝶衣眉毛一扬，“就为了那个楚离桑，你觉得这一切值得吗？”

“我只是听从自己的内心，做自己认为对的事，不单纯是为了哪一个人。所以，就算是死，我也无怨无悔。”

“既然这么不怕死，你还逃什么？”

“时时可死，步步求生。”萧君默道，“我不怕死，不等于我就不惜命。何况还有许多事等着我去做，我为什么不逃？”

“那这一回，你觉得你还有希望逃生吗？”

“当然，否则我何必约你出来？”

桓蝶衣冷笑：“你是想求我放你一条生路？”

“严格来讲不能叫‘求’。”萧君默笑了笑，“我今天约你出来，是想跟你做个交易。”

“交易？”桓蝶衣一怔。

“是的。我手里有个情报，可以让你逮住一个人，这个人对朝廷和圣上来说都很重要。”萧君默道，“我可以把情报给你，让你立一大功。”

“对圣上来说，现在还有什么人比你和辩才更重要？”桓蝶衣冷哼一声，“抓住你们，功劳不是更大吗？”

“此言差矣！”萧君默摇摇头，“你想想，圣上为什么要抓我和辩才，不就是为了破解天刑盟的秘密吗？而他破解这个秘密，目的不就是阻止天刑盟危害社稷、祸乱天下吗？”

桓蝶衣想了想：“是又怎么样？”

“那你再想想，现在最有可能危害社稷的人是我和辩才吗？都不是，而是那个一手制造了甘棠驿血案，又授意杨秉均在白鹿原刺杀我的幕后元凶，对不对？”

“你是说冥藏？”

“正是。”

桓蝶衣一想，萧君默之言确实有道理，于是面色缓和了一些：“你手里有冥藏的情报？”

“没错。六月十七，冥藏很可能会到江陵来，跟城东富丽堂酒楼的老板谢吉接头，谢吉的情况你们反正也掌握了，就在富丽堂守株待兔，便有机会抓到冥藏。”

“那你告诉我这个情报，是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

“想麻烦你办件小事。”萧君默粲然一笑，凑近她，低声说了什么。

“就这么简单？”桓蝶衣狐疑。

“当然。所以这个交易，对你很划算。”

桓蝶衣白了他一眼：“你就不怕我翻脸不认人，现在便抓你？”

萧君默呵呵一笑：“这里只有咱俩，你又打不过我，我怕什么？”

桓蝶衣看着他，往日两人打打闹闹的一幕幕不断从眼前闪过，呆了半晌，眼圈忽然红了。萧君默看到她的样子，心中也是五味杂陈，却故意嬉笑道：“瞧你那样！多大的人了，还跟小时候似的，动不动就哭鼻子……”

没想到这话一说，更是牵动了桓蝶衣的记忆，两行清泪顺着她的脸颊无声而下。

萧君默有些慌神，下意识抬手要去帮她抹泪，又蓦然想到两人目前的身份，便把手缩了回去。小时候，每当桓蝶衣耍小性子、撒娇哭闹，萧君默时常会在指头上偷偷蘸些墨汁或胭脂，假装帮她擦泪，把她弄成大花脸，再拿镜子给她照，最后满世界跑着让她追……

此刻，两人四目相对，儿时那天真烂漫、两小无猜的情景仿佛犹在眼前。

“帮我把泪擦了。”桓蝶衣哽咽着，以命令的口吻道。

萧君默笑笑，伸手擦干了她的眼泪，然后晃了晃自己的手指：“这回是干净的，没墨汁，没胭脂。”

桓蝶衣想笑，却没有笑出来，然后意味深长地看了他一眼，转身离开了。

萧君默望着她离去的背影，眼中忽然有泪光闪动。

夜，玄甲卫监狱，烛光昏暗。

厉锋戴着手铐脚镣，披头散发地坐在一间单人牢房中，双目微闭。这间牢房位于一条走廊的尽头，与其他牢房相隔甚远，显然是为关押重犯所设。

牢房门外，站着一胖一瘦两名年轻甲士。

这时，一个较为年长的甲士从走廊那头走了过来，两名甲士躬身行礼：“郑旅帅。”

郑旅帅瞥了牢房中一眼，对二人道：“二位兄弟辛苦了，先下去歇会儿，我要单独问人犯几句话。”

厉锋闻声，抬眼瞄了一下，旋即又闭上了。

两个甲士对视一眼，面露为难之色。瘦甲士道：“对不起郑旅帅，大将军有令，没有他的允许，任何人不得单独接近人犯。”

郑旅帅一笑：“怎么，两位兄弟还信不过我？”

“不敢。只是大将军下了死令，属下不敢违抗。”

话音刚落，郑旅帅忽然亮出了一张公函：“这是大将军的手令，看仔细了。”瘦甲士赶紧接过，凑到一旁的烛光下。胖甲士也凑了过来，两人一起仔仔细细看了三遍，上面的确是李世勣的命令，而且加盖了大红官印。

“看清楚些，免得说本官作假。”郑旅帅揶揄道。

“不敢不敢。”两名甲士奉还手令，然后打开了牢门，返身退到了走廊的另一头。

郑旅帅确认二人已经走远，才进入牢房，走到厉锋的面前蹲下，压低声音道：“兄弟，让你受苦了。”

厉锋不动声色地抬起眼皮，看了他一会儿：“你认错人了，我不是你兄弟。”

郑旅帅笑了笑：“兄弟，我知道你信不过我，不过事情紧急，我也不能跟你解释太多。总之，是先生让我来的，他让我告诉你，今夜太子可能会来找你对质，你一定得咬死了，千万别松口！”

厉锋依旧面无表情：“抱歉，我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你懂不懂没关系。”郑旅帅不以为意，“先生让我再嘱咐你一句，只要你顺利完成任务，你的家人便会富贵无忧。”

最后这句与其说是承诺，不如说是威胁。厉锋心里微微一颤，脸上的表情却毫无变化，甚至索性把眼睛都闭上了。

“厉锋，如今像你这样的忠义之士已经不多了，兄弟我打心眼里敬佩你。”郑旅帅动情地说着，拍了拍他的肩膀，“我告辞了，请你一定记住先生的话。”

厉锋静静坐着，听见郑旅帅走出了牢房，然后那两名甲士走了回来，重新关门落锁，接着又听瘦甲士问道：“厉锋，方才郑旅帅跟你说什么了？”

厉锋充耳不闻，一动不动仿若石雕。

“都到这份上了，还充哪门子好汉！”胖甲士骂道。

“厉锋，实话告诉你吧，我们是吴王殿下的人。”瘦甲士道，“吴王让我们盯在这儿，就是想防止有人暗中耍花招，其中也包括李世勣。所以，方才郑旅帅跟你说了什么，你必须如实招来，否则的话，吴王恐怕就保不住你家人的平安了。”

厉锋暗暗一愣，没想到这些当朝权贵之间的关系这么复杂。既然自己一直假装要让吴王来保护他的家人，现在丝毫不表态恐怕会露出破绽。思虑及此，厉锋便淡淡道：“二位，我只是一个阶下死囚，搞不懂那些贵人在玩什么把戏，你们既然这么关心郑旅帅跟我说了什么，那就直接找他去啊，何必来问我呢？”

“死到临头还嘴硬，找抽是吧？！”胖甲士骂骂咧咧。

“算了算了，这家伙反正也没几天好活了。”瘦甲士劝道，“今晚之事，咱们如实上报就行了，该怎么做殿下自有分寸，咱们犯不着跟一个死人置气。”

说话间，走廊那头忽然传来一阵杂沓的脚步声。

厉锋心里咯噔一下：莫非方才那个郑旅帅真是先生派来传话的？太子果然找自己对质来了？

正自狐疑不定时，几名铠甲锃亮的军士拥着一个锦衣华服的年轻人来到了牢门前。那一胖一瘦两名甲士似乎吓了一跳，慌忙跪伏在地：“叩见太子殿下。”

果然是太子！

厉锋眯眼望着牢门外的年轻人，可惜光线昏暗，看不大清楚他的长相，但脸部轮廓依稀便是自己见过的画像上的模样。此外，这个人右腿微跛，手上拄着一根金玉手杖，这些特征也跟冥藏先生的描述完全一致。

“都下去。”太子沉声道。

那两名甲士面面相觑，都不知该怎么办。

“滚！”太子忽然一吼，两人吓得一骨碌爬起来，噔噔噔跑了出去。

太子转过身子，面朝牢房。他的脸一半落在黑暗中，一半落在昏暗的烛光下。厉锋努力想看清他的五官，可惜总是看不真切。

“你就是厉锋？”太子声音不大，却隐隐透着一股倨傲和威严。

“才几天不见，殿下就把我忘了吗？”厉锋淡淡一笑。

“是谁指使你来诬陷本太子的？”

“殿下，现在演这出戏还有意义吗？反正我已经招了，当着天子的面一五一十都说了，生米已经做成了熟饭，你还是省省力气吧。”

“厉锋，不管是谁派你来害我，他能给你的，本太子都能十倍百倍地给你！只要你跟圣上说实话。”

“我说的都是实话呀！”厉锋又是一笑，“你给我看了杜荷、魏王和杜楚客的画像，让我干掉他们三个。这不是你亲口说的吗？你还想让我说什么实话？”

“厉锋！”太子显然动怒了，“别跟我装疯卖傻，本太子从来没见过你，怎么可能指使你杀人？！本太子今天来，是给你一个迷途知返的机会，你可别不识好歹！”

厉锋哈哈一笑：“那我可能要让你失望了。我向吴王和皇上坦白一切，正是因为我后悔做了你的杀人刀，所以我现在想弃恶从善了。”

太子冷哼一声：“你以为吴王承诺要保你的家人，就真的保得住吗？实话告诉你，本太子的势力比他大多了！整个西域，上自官府下至江湖，都有我的人，包括你的家乡高昌。说白了，我要让你的家人三更死，他们绝对活不过五更！吴王算什么东西，他怎么斗得过我？我劝你还是别指望他了，好好替你的家人想想吧！”

厉锋心里频频冷笑，因为他的家人根本不需要什么吴王保护，真正能保他家人平安的其实是冥藏先生王弘义。当然，太子不可能知道这些。这个目空一切的太子看来是骄横惯了，自以为能够掌控别人的命运，殊不知这回已经掉进了一个死局！也亏得他三更半夜还跑到牢里来威胁自己，只可惜把劲使错了地方。事到如今，不管他再怎么垂死挣扎，都逃不脱被废黜的命运了。

“殿下，事已至此，你还是去跟皇上忏悔吧，别在这儿浪费时间了。”

厉锋说完，再次闭上了眼睛。

“呵呵，该忏悔的人恐怕不是本太子，而是你的主子吧？”一个陌生的声音忽然响起。

厉锋感觉不对劲，猛然睁开眼睛，只见另一个与“太子”服饰相同、体貌相近、同样拄着一根金玉手杖的年轻人正站在牢门前，之前的那个“太子”和几名侍卫同时跪地：“叩见太子殿下。”

“都起来吧。”后面来的这个太子邪魅一笑，“瞧瞧，咱这一会儿一个太子的，都把厉锋给弄糊涂了。”

他正是李承乾。

厉锋瞠目结舌地看着眼前的一幕，意识到自己被耍了，而眼看就要完成的任务也功亏一篑了。

那名假太子退了下去。

李承乾笑吟吟地看着厉锋：“喂，姓厉的，你从没见过本太子，却敢玩一场这么大的赌局，你和你的主子，胆子也是够大的。”

“殿下，这里太暗，所以我才会认错人，但是我刚才说的都是实话，你指使我杀人的事情还是赖不掉的。”厉锋还在尽最后的力量垂死挣扎。

“厉锋，都到这一步了，你还在狡辩！你到底是在侮辱朕的智慧呢，还是在卖弄自己的愚蠢？”李世民淡淡说着，从暗处走了出来。太子和几名侍卫要跪地行礼，被他一抬手止住了。

厉锋瞬间明白了一切，遂苦笑不语。

“厉锋，就算朕相信你刚才认错了人，可声音你也认不出来吗？”李世民微笑道，“昨日朕问你的最后一个问题，你还记得吧？朕问你这两年来，你是否一直在陪太子练武，你说是。可现在你不但认不出太子，连声音都听不出来，这可能吗？”

厉锋知道一切已经无从挽回，反而感觉轻松了，笑笑道：“陛下的连环计果然高明！先是让郑旅帅假装给我传话，给我植入了一个太子会来的念头，然后假太子出现的时候，我便下意识地相信了他。没错，这么看来，我确实愚蠢。”

“你的愚蠢还不止于此。”李世民一笑，“让郑旅帅给你传话，有两个目的，一个你刚才说了，还有一个，就是要测试你的反应。结果，你便一连犯了好几个错误，你知道都是些什么错误吗？”

厉锋摇头："愿闻其详。"

"第一，假如你真是太子派出的杀手，而没有别的主子，那么当一个陌生人突然代表主子来给你传话，你的正常反应绝不会是冷淡和克制，而应该是莫名其妙，把对方当成疯子才对。可你却异常冷静地听他说完了那些话，尽管表面上说你听不懂，实际上你的态度早把你出卖了。换言之，只有一个执行秘密任务的人，才有可能耐着性子听一个暗桩给你传话，对不对？就算你不太信任他，可你心里却会想——不管他说的是真是假，反正听一听总没有坏处，万一他真是你主子派来的呢？"

厉锋哑然失笑。

皇帝居然把自己的心思摸得这么透，真是令他既惊且佩。

"第二，就算你是生性极其克制的人，但如果你心里面没鬼，那么当那两名看守问起的时候，你便没有理由对他们隐瞒了。因为对一个并未负有特殊使命的人来讲，郑旅帅那番话完全是不知所云的东西，你至少应该觉得诧异，觉得郑旅帅很可笑，然后把这样的想法表露出来。可你没有，你依然还在克制。这只能证明，你心里有鬼。"

厉锋心里很服气，能够败在这么厉害的皇帝手下，他也没什么好怨恨的了。

"再说第三，无论之前如何，当那两名看守告诉你他们是吴王的人时，你就更没有任何保守秘密的理由了。如果你真是太子派出的杀手，在你已然招供，只有吴王可以保你家人平安的情况下，你肯定会把郑旅帅告诉你的话全都吐出来，因为只有这么做，对你才有好处。可你没有，这只能证明，在你心里，真能保你家人平安的并不是吴王，而是你真正的主子，即郑旅帅口中的'先生'，也就是策划了这一整场阴谋的那个幕后主使！对不对？"

厉锋无话可说，脸上唯有苦笑。

"实际上到这个时候，朕已经有充分的理由断定，这个刺杀案就是一场彻头彻尾的阴谋，目的便是构陷太子！所以，后面的假太子这场戏，其实完全可以不必演，可朕一时来了兴致，还想看看你会如何演戏，于是才让假太子出场，结果你便再次中计了。"李世民一脸讥嘲，"厉锋，你可能是一个不错的杀手，只可惜，想跟朕玩心眼，你还不够资格。"

厉锋无奈地点点头："陛下高明，我厉锋愿赌服输。"

"既然你也心服口服了，那现在是不是该告诉朕，你真正的主子是谁了？"

“很抱歉，陛下，虽然我很敬佩你，但这事我是不会说的。”

“厉锋！”李承乾怒道，“你这么替你主子卖命，就不怕朝廷灭你三族？”

厉锋呵呵一笑，却并不答言。

李世民知道，此刻他的家人一定早被主谋之人控制起来了，美其名曰保护，其实是扣为人质，以确保厉锋不会出卖他。

“你还笑得出来？！”李承乾气得踹了牢房的栏杆好几脚，把牢门上的铁链踹得叮当乱响，“灭族是很好玩的事情吗？”

“承乾，少安毋躁。”李世民沉声道，然后看着厉锋，“厉锋，只要你如实招认，朕不但可以免你死罪，还可以授你个一官半职。另外，朕还可以答应你，不管你的家人如今身在何处，朕都可以尽全力帮你找到他们，怎么样？”

厉锋听罢，眼中闪现出一丝光芒，似乎心有所动，但瞬间便又黯淡了下去。

冥藏的手段他很清楚，一旦他这边招供，冥藏那边立刻会让他的家人死无葬身之地，根本等不到朝廷出手相救。

“陛下，多言无益，你杀了我吧。”厉锋淡淡说完，再度闭上了眼睛，又变成了一动不动的石雕模样。

“父皇！”李承乾又急又怒，“不必跟他啰唆了，其实这事很明显，就是四弟在背后搞的鬼。”

“住口。”李世民脸色一沉，“没有任何证据，岂能胡乱猜疑？！”

李承乾愤愤不平，却又无话可说。

“时辰不早了，回东宫歇息吧，此事朕自会处置。”李世民说完，转身走了出去。

这就是解除对李承乾的软禁了，可他无端被摆了这么一道，胸中的怒火又岂是解除软禁可以消弭的？

李承乾又狠狠踹了牢门一脚，门上的铁链又是一阵叮当乱响。

此时的李承乾隐隐觉得，虽然父皇表面上也在尽力追查制造这个阴谋的幕后黑手，但又显得过分冷静。换言之，父皇内心的真实意图，很

可能是要将此事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倘若如此，那我只能用自己的方式来讨回公道了！

李承乾在心里说。

夜里戌时二刻左右，江陵县的云水客栈突然烧起了大火。

这场火烧得十分蹊跷：客栈里的两三百个住客先是听到有人大喊“走水了”，于是纷纷拎着行李跑出房间，却没见哪里有火，愣了片刻之后，才看见后院马厩、前院灶屋和二楼的几间客房同时起火，而且一烧起来便极为迅猛，仿佛有人事先给它们泼了油一样。

不管是不是人为纵火，反正大火是烧起来了，几百个客人惊恐万状，争先恐后地拥向客栈的前门和后门。

场面顿时一片混乱。

此刻，埋伏在客栈周围的玄甲卫和捕快们同时从暗处冲了出来，却都手足无措，不知该怎么办。客栈对面的茶肆里，裴三望着冲天而起的火光，大叫道：“一定是萧君默他们故意纵火，制造混乱！”

“这还用你说？”桓蝶衣扫了他一眼，“快想想该怎么办吧，否则人犯就趁乱逃了。”

裴三一下没了主意。眼下裴廷龙和薛安都在荆州府廨，若是派人去请示，一来二去客栈里的人就全跑光了。无奈之下，裴三只好堆起笑脸：“桓队正，您是咱玄甲卫的老将了，处置这种突发情况最有经验，您下令吧，该怎么做，我听您的。”

“这你可别问我。”桓蝶衣冷冷一笑，“您是裴将军的家将，他不在的时候，我们不都得听您的吗？我怎么敢擅自做主呢？”

裴三急得抓耳挠腮，忽然有了主意：“要不，咱索性冲进去，把客栈里头的人全都抓起来，这样萧君默他们就一个也跑不掉了，你看怎么样？”

桓蝶衣点点头：“嗯，是个好主意，我听裴队正的。”

裴三大喜，立刻拔出佩刀，对手下道：“弟兄们，跟我来！”

桓蝶衣暗自一笑，带着红玉、罗彪等人，紧随裴三冲向了对面的客栈。

众人冲进客栈的时候，只见里面火光熊熊、黑烟滚滚，几百个住客狼奔豕突、四处乱窜，场面极度混乱，虽然玄甲卫在门口拼命阻拦，还是有不少人逃了出去。桓蝶衣忙对裴三道：“裴队正，依我看，得赶紧派人去通知各城门紧急关闭，以防人犯逃出城去。”

“对对对，还是桓队正想得周到。”裴三连连点头。

“咱们分头行动吧。”桓蝶衣又道，“你在这里抓人，我去通知各城门。”

“那就有劳桓队正了。”裴三对她的高度配合十分感激。

桓蝶衣旋即对红玉和罗彪道：“你们协助裴队正进去抓人，绝不能再放跑一个！”

红玉和罗彪面面相觑，不明白她今晚怎么变得如此卖力。桓蝶衣见他们都愣着，顿时脸色一沉：“没听见我说的话吗？快去！”二人无奈，只好跟着裴三冲了进去。

桓蝶衣随即分派手下前往北门、西门和南门，然后又对一旁正在抓人的四五名甲士道：“别抓了，跟我去东门，快！”

几名甲士闻令，立刻跟她快步走出了客栈大门。临出门时，桓蝶衣还对守在门口的玄甲卫和捕快道：“都给我守住了，出来一个抓一个，要是让人犯跑了，我唯你们是问！”

众甲士和捕快诺诺连声。

桓蝶衣带着那四五名甲士来到茶肆后巷，有六七匹马正拴在几棵梨树下。众人解开缰绳，翻身上马，飞快朝东门驰去。

片刻后，一行人风驰电掣地到了东门。桓蝶衣一马当先，掏出腰牌对守门士卒晃了晃，大声道：“我是玄甲卫队正，方才有没有四五个人从这里出城了？”

众士卒相顾愕然，为首队正忙道：“时辰还早，进进出出的人很多，不知您问的是哪些人？”

“一群笨蛋！”桓蝶衣大怒，回头对手下甲士道，“你们快出城去追！”

这四五个甲士得令，立刻拍马驰出了城门。桓蝶衣看着他们呼啸而去，对守门队正道：“立刻关闭城门，任何人不得出入！”

“是！”众士卒赶紧去关城门。

那四五名甲士驰出一丈开外后，其中一人忽然勒住缰绳，回过头来，用一种复杂的目光望着城门。

他就是萧君默。

其他几个身披黑甲的人，是辩才、楚离桑、华灵儿和米满仓。

白天在茶肆后巷，萧君默请桓蝶衣帮忙的“小事”，便是让她找五套玄甲卫铠甲，外加五把龙首刀、五匹焉耆马。这些对桓蝶衣而言自然是小事，不过她却有些诧异，不知道光凭这些，萧君默如何在玄甲卫的监视和包围下走出云水客栈的大门。直到今夜大火突然烧起来，桓蝶衣才恍然大悟，不得不佩服他的聪明。

萧君默的这个脱困计划很简单，却非常奏效。他唯一要确保的，便是这场大火不能伤害任何一个无辜，所以才会在点火之前把房间里的所有客人全都叫了出来。此外，他事先也估算过这个客栈的价值，所以硬是从米满仓那里“借”了二十金，提前放进了客栈老板的柜台里。他知道，老板逃生之前一定会发现那些金子。

萧君默料定，大火一起，玄甲卫肯定只顾着控制客栈里的数百号客人，绝对没想到他们早已假扮成玄甲卫，所以在该计划中，萧君默的打算是趁乱就逃，并没有让桓蝶衣送出城门的这个环节。但是，桓蝶衣为了确保他们顺利逃走，也为了多送萧君默一程，才故意大声提醒裴三要封闭城门。当时萧君默已经混进了玄甲卫当中，正忙着装模作样地抓人，一听桓蝶衣之言，便明白她的意图了，于是很默契地跟她配合了一把。

此刻，两扇城门正慢慢合上，萧君默和桓蝶衣遥遥相望，谁都不愿把目光挪开。直到城门之间只剩下一道缝隙时，萧君默才抬手做了个帮她抹眼泪的动作，然后晃了晃手指。远处的桓蝶衣凄然一笑，旋即掉转马头，疾驰而去。

城门彻底关闭，萧君默慢慢放下了手。

“喂，”华灵儿凑近楚离桑，碰了碰她，不无醋意道，“那黑甲女子是什么人？好像跟萧郎关系不一般啊！”

“你刚才不都听见了吗，玄甲卫队正。”楚离桑冷冷道。看见这种场面，她自己也没什么好心情，更懒得回答她的问题。

“这我当然知道，我问的是她和萧郎私底下的关系。”

“那你该去问萧郎，干吗问我？”楚离桑旋即拍马，自顾自先走了。

华灵儿讨了个没趣，又问米满仓：“哎，他俩的关系你知道吗？”

米满仓一整天都在心疼被萧君默强行“借”走的二十金，所以也没心思搭理她，一提缰绳也走了。

华灵儿翻了个白眼，刚想问辩才，辩才忽然嘟囔了一句：“这丫头，跑那么快干吗？”说着便追楚离桑去了。华灵儿愣了愣，索性对着萧君默的背影喊：“喂，萧大情圣，人家美女甲士早走了，城门也关了，你还舍不得走吗？”

萧君默缓缓掉转马头，看都不看她一眼，猛地一拍马臀，噌地一下从她身边飞驰而过，转眼便没入了夜色之中。

“这帮家伙，一个个都吃错药了？！”华灵儿大为懊恼，赶紧拍马追了上去。

太极宫，西海池。

丽日当空，池上波光潋滟，岸边柳绿花红。

一艘装饰华丽的画舫静静泊在岸边的树荫下。李世勣匆匆走过来的时候，看见赵德全和一群宦官宫女都站在岸上，唯独不见皇帝。

一大清早，李世勣就接到了宫中内使的传召，说圣上在西海池召见他。李世勣一听就知道，皇帝要跟他谈的事情肯定非同小可，连忙赶了过来。

“内使，圣上他……”李世勣低声问赵德全。

赵德全朝画舫努努嘴：“大家在船上。”

“圣上他……有心事吧？”李世勣心里有些惴惴。

赵德全叹了口气，凑近他：“大家昨晚一夜没合眼。”

李世勣微微一惊。

前几天皇帝设计识破厉锋之后，便把这事搁下了，再没有旨意下来，李世勣也没敢问。现在看来，皇帝要谈的事一定与这个构陷太子案有关。换句话说，这个案子到底要不要彻查，或者该如何了结，皇帝心里肯定有答案了。

李世勣轻轻踏上画舫，刚要在船头跪下行礼，舱中便传出皇帝的声音："在这种地方，就不必拘礼了，进来吧。"李世勣推开舱门，走了进去，看见皇帝正盘腿坐在一张锦榻上，双目赤红，脸色憔悴，看上去绝不仅是一夜没合眼，而更像是几天几夜不眠不休了。

皇帝这几天到底经历了什么？

李世勣的心情越发沉重。

"知道朕为何约你到海池来吗？"李世民道，示意李世勣坐下。

"臣驽钝，还请陛下明示。"李世勣小心道。

李世民呵呵一笑："你不是驽钝，你是太谨慎了，怕朕说你是揣测圣意，对吗？"

李世勣咧嘴笑笑："皇上圣明。"

"皇上圣明？"李世民忽然苦笑，"人人都会说皇上圣明，可又有几人能知这当皇帝的苦衷？这世上终归有些事情，是连朕也圣明不起来的！"

"臣惭愧，未能替陛下分忧……"

"有些忧你也分不了。"李世民袖子一拂，起身下榻，走到一扇敞开的舷窗前，望着外面的景色，"就说眼下这兄弟阋墙的忧吧，你能帮朕分吗？"

兄弟阋墙？！

这四个字在此时的李世勣听来，犹如平地一声惊雷。看来，皇帝已经认定魏王李泰就是这起案件的幕后黑手了，所以才会陷入一个两难之境：若要还太子一个公道，就必须处置魏王；若要放过魏王，则又对太子不公。俗话说掌心是肉，掌背也是肉，夺嫡之争发展到今天这个地步，任何一个当皇帝、当父亲的人，都没有办法轻松面对，更难以找到一个两全其美的解决之道。李世勣不禁想，若换成自己，恐怕早就愁白头了。

"陛下，此案尚未深入调查，到底是谁指使厉锋构陷太子，现在还不好说……"

"你不必安慰朕了。"李世民又苦笑了一下，"明眼人都看得出来是谁。"

李世勣沉默了。

“朕今天找你来，是想跟你商量一下结案的办法。”李世民转过身来，看着他。

皇帝居然用“商量”这个词，把李世勣吓了一跳。他慌忙站起来，俯首躬身道：“请皇上下旨。”

“如果只是下一道旨这么简单，朕早就下了，又何必找你来？”李世民道，“这个案子，朕必须给太子，也给朝野上下一个交代，但是厉锋又只字不吐，看样子是什么都不会说了，所以，最后就只能由朝廷来给出一个说法。你明白朕的意思吗？”

李世勣迅速听出了言外之意，略为沉吟，道：“陛下，太子生性直爽，喜欢凭性情做事，这些年也得罪过不少人，故臣以为，想要设局构陷太子的人，似乎也不太难找。”

李世民对他这么快就领会了自己的意图感到满意，点点头道：“嗯，那你说说，什么人具有构陷太子的动机？”

李世勣思忖了一下，道：“前伊州刺史，陈雄。”

李世民哑然失笑：“就是那个娶了十二房妻妾、小舅子多如牛毛的家伙？”

“正是。”

数月前，太子李承乾以陈雄的几个小舅子为突破口，设计让陈雄自动暴露，朝廷随后便将陈雄判了斩刑，家产全部抄没，妻儿均流放岭南。如此看来，陈雄一家人的确具有报复太子的动机。

“可是，陈雄已死，亲属也都已流放，还有谁能做局构陷太子？”李世民问。

“陈雄之子陈少杰。”

“他不也在流放之列吗？”

“是流放了。不过陛下，请恕臣直言，这些年来，从岭南逃走的流刑犯，并不在少数。陈少杰当然也有可能从岭南逃回，潜入长安，暗中策划这场构陷太子的阴谋。”

李世民思忖着：“那，陈少杰是怎么找上厉锋的？”

“陈少杰在伊州，厉锋在高昌，两地距离并不太远，如果说他们之前就认识，也是合理的。此外，陈雄的小舅子曾被抓入东宫陪太子练武，

所以陈少杰就利用这一点，让厉锋以此身份诬陷太子。这也能说得通。”

李世民微微颔首：“还有一点，厉锋凭什么替陈少杰卖命？”

李世勣想了想，道：“陈少杰既然是前伊州刺史之子，在西域经营日久，自然会有一些势力，而且可能还会有一些隐秘的财产，是朝廷未曾发现和抄没的。因此，陈少杰便可以利用金钱和江湖势力对厉锋软硬兼施或直接绑架他的家人，迫使他听命。”

“这倒也说得通。”李世民淡淡一笑，“如此一来，作案动机有了，作案手段也算合理，可还有最后一点，就是作案时间。”

李世勣明白皇帝的意思，道：“这一点也请陛下放心，臣只要跟岭南当地官府知会一声，让他们统一口径，说陈少杰三个月前便已潜逃，那他便有充分的时间可以筹划这些事了。”

李世民点点头，旋即想着什么：“朕还是有一个顾虑……”

“敢问陛下顾虑什么？”

“这个陈少杰，为人怎样？”

李世勣听懂了，皇帝这是担心把一个好人给害了，道义上会有亏欠。

“陛下勿虑，据臣所知，这个陈少杰也是一个恶少纨绔，当时陈雄那些小舅子干的伤天害理之事，此人一概有份。说难听点，这种人活在世上就是个祸害，死不足惜。”

李世民又沉吟片刻，终于下定决心：“好吧，就这么办，具体事宜，由你全权处置。”

“臣遵旨。”

“你把手头的事情都放下，先办这件事，做完之后，便将厉锋、陈少杰二人斩首示众，并将案情真相布告天下，以安朝野人心。”

“是，臣即刻去办。”

至此，李世民才稍稍舒了一口气。他重新转过身去，久久凝望着窗外妩媚秀丽的夏日景致，眼神忽然有些迷离，旋即自语般道：“朕辛辛苦苦打下的这片江山，到了朕百年之后……还能太平吗？”

李世勣保持着沉默，仿佛没有听见。

亲耳听见皇帝发出这种感慨，对人臣来讲可不是什么好事；尤其是当这种感慨已经在某种程度上暴露了皇帝原本深藏的脆弱和感伤时，人臣更是必须装聋作哑。

这是一个臣子不可或缺的自我修养。

李世勣深谙此道。

萧君默一行五人离开荆州江陵后，连夜驰出了近百里，然后在长江北岸的一处渡口雇了一艘大帆船，把五匹焉耆马都牵了上去，之后沿长江东下，经岳州、鄂州等地，七八天后在彭蠡湖北面的江州舍船登岸，继而一路晓行夜宿，途经黄山、歙州、睦州等地，最后横渡之江，终于在十余天后抵达越州山阴。

虽然一路上关卡众多，但因五人都穿着玄甲卫制服，加之萧君默本来就是玄甲卫，能够应对裕如，所以每次都能顺利过关。这一路走来，基本上也算畅通无阻，萧君默的心情放松了许多，唯一让他感到困扰的，便是辩才每天都要拉着他和大伙商讨新盟主之事。

华灵儿对此表现得最为积极，总是跟着辩才一唱一和，还口口声声叫他“盟主”，把萧君默搞得哭笑不得。楚离桑对此显然也是赞同的，只是表现得比较含蓄矜持，不像华灵儿那么夸张。米满仓对此也很支持，不过他的理由可不是什么“对抗冥藏、守护天下”，而是萧君默当上盟主之后，比较有能力偿还欠他的二十金。

这些日子，萧君默也不是没有深入考虑过这件事，但终究觉得自己太过年轻，又缺乏江湖经验，没有足够能力领导这样一个古老而庞大的组织。抵达山阴的这天夜里，在城南的一处客栈中，辩才又把大伙召集了起来，再度旧事重提。萧君默只好如实表达了自己的顾虑。辩才一听便道：“萧郎，贫僧不是讲过很多次了吗？你怕没经验，我可以辅佐你啊！”

“是的盟主，我们都可以辅佐你，做你的左膀右臂！”华灵儿眉飞色舞道。

萧君默沉默片刻，忽然看着辩才道：“法师，我倒是有一个想法。”

“什么想法？”

“您来当盟主，我来辅佐您。”

辩才一愣，旋即苦笑："贫僧都这把年纪了，要论经验，多少还是有一些，可哪有那个本事当盟主呢？"

"法师过谦了。"萧君默道，"您是左使，天刑盟的二号人物，照理说没有人比您更有资格继任盟主。"

"左使有什么用？真要论资排辈的话，王弘义是冥藏舵主，又是王羲之的后人，他不是比我更有资格吗？"

萧君默语塞。

"萧郎啊，道理其实你也都明白，只有德才兼备之人，才有资格做这个天刑盟的盟主。贫僧虽然自忖德行不亏，怎奈才干实在有限啊！"

萧君默又想了想："法师，天刑盟有那么多分舵，难道咱们就不能找到一个既忠诚又能干的人？"

"不行，我现在就认你是盟主了，其他人我都不认！"华灵儿插言道。

萧君默苦笑："华姑娘，你的看法大伙都知道了，现在先让左使说话好吗？"

华灵儿撇了撇嘴。

"法师，您好好想想。"萧君默对辩才道，"天刑盟的舵主里面，还有哪些既可靠又不乏才干之人？"

辩才沉吟了一会儿，道："仔细想起来，倒也不是没有。"

萧君默眼睛一亮："您快说，都有谁？"

"扬州有一个分舵，舵主叫袁公望，为人忠义，生性沉稳，当年盟主交办的事，都做得挺不错，要论德才兼备之人，他倒可以算一个。"

"这个分舵叫什么？"

"舞雩。"

萧君默迅速回想了一下，脱口而出："遐想逸民轨，遗音良可玩。古人咏舞雩，今也同斯欢。此人是东晋龙骧将军袁峤之的后人？"

"正是。"

袁峤之属于陈郡袁氏家族，在东晋也是著名的世家大族之一，他在

兰亭会上分别写了一首四言诗和一首五言诗。方才萧君默引用的，只是其中那首五言诗的一半，全文是：

四眺华林茂，俯仰晴川涣。激水流芳醪，豁尔累心散。

遐想逸民轨，遗音良可玩。古人咏舞雩，今也同斯欢。

“法师，除了这个袁公望，还有谁？”萧君默问。

辩才又想了想：“齐州，虚舟分舵，庾士奇。此人精明强干，对盟主也很忠诚。”

“仰怀虚舟说，俯叹世上宾。朝荣虽云乐，夕毙理自回。”萧君默随口吟了出来，“此人是庾友、庾蕴兄弟的后人？”

辩才点点头：“准确地说，是庾蕴的后人，庾蕴是虚舟分舵的第一任舵主。”

庾友、庾蕴兄弟属于颍川庾氏家族，也是东晋煊赫一时的世家大族，与王氏、谢氏、桓氏并称为东晋的四大士族。庾友在兰亭会上写了一首四言诗，庾蕴写了一首五言诗。萧君默方才所引，正是庾蕴的诗。

“法师，还有吗？”萧君默又问。

辩才摇摇头，叹了口气：“历经几百年离乱，一些分舵后继无人，已然消泯于江湖，还有的如今在朝中身居高位，就不提了。”

在朝中身居高位？

萧君默蓦然想起了魏徵的临川分舵，还有那个潜伏在朝中、至今尚未暴露的“玄泉”。他刚想跟辩才打听这个玄泉的真实身份，可转念一想，眼下还不是打听这个的时候，便道：“够了，法师，有此二人足矣！晚辈以为，咱们取出《兰亭序》和盟印之后，应该去会一会舞雩和虚舟二位先生。倘若他们至今仍然忠于天刑盟，并且本人也愿意的话，不妨从中推举一位，继任盟主。”

“我不同意！”华灵儿大声道，“我跟他们素不相识，凭什么要推他们当盟主？”

萧君默苦笑：“华姑娘，咱俩之前不也是素不相识吗？你又凭什么一定要推我呢？”

“可现在认识了啊！不但认识，我还非常了解你，知道你是一个有勇有谋、重情重义的大丈夫，还是一个风度翩翩、英俊潇洒的美男子，这

还不够吗？”

楚离桑冷冷一笑：“华姑娘，咱们这是在推举盟主，又不是在挑选夫君，跟风度翩翩、英俊潇洒有什么关系？”

“当然有关系了！”华灵儿眼睛一瞪，“让我听一个美男子的号令，我乐意；要是让我听一个糟老头的，那我可不干！”

在场四人闻言，除了米满仓听得呵呵直乐，其他三人都不免皱了眉头。

“华姑娘，”萧君默忍不住脸色一沉，“左使在此，谁更适合当盟主，要以何种标准来选人，也该由他老人家定夺，不应该由你来定吧？”

“我……”华灵儿语塞，转脸问辩才，“左使，那您说，到底该怎么办？”

辩才一声长叹，看着萧君默：“萧郎，你真的不愿意承担这个责任吗？”

萧君默苦笑了一下：“法师，晚辈的确难当大任。退一步说，就算晚辈不揣浅陋应承了，那也得下面的分舵拥戴支持吧？否则一个空头的盟主又能做什么事？如今既然还有袁公望和庾士奇这两个合适的人选，咱们就应该去找他们，跟他们一块商议这件事，即使到头来他们都不愿意，但只要他们的看法跟您一致，也能表态支持晚辈，那到时候由晚辈来做这个盟主，不就更为名正言顺，晚辈也能做得心安一些吗？”

辩才闻言，不禁泛起笑容，频频点头：“还是萧郎思虑周详啊！你说得有道理，是贫僧疏忽了。”

“左使，请恕属下不敬。”华灵儿又发话了，“我觉得萧郎这话根本就没道理。”

萧君默笑了笑：“那就请华姑娘说说，我怎么没道理了？”

“萧郎，我说你好歹也是混过官场的人，怎么就不懂人心呢？这世上有几个人不喜欢权力的？何况还是白白送上门的权力？要照你说的，咱们把盟主的大印屁颠屁颠地给人送过去，我看这姓袁的和姓庾的不抢破头才怪，怎么可能不愿意？”

“华姑娘，别把世人都想得那么不堪嘛。”萧君默淡淡笑道，“世上固然有很多争权夺利的小人，但也不乏淡泊名利的君子。如果袁公望和庾士奇都是左使说的忠义之士，那么我相信，他们就会从组织存亡和天下安危的角度来考虑这件事，而不是像你说的，一看到盟主的大印就开

抢。”

“哼！”华灵儿一声冷笑，“依我看，也就你是淡泊名利的君子，别人可都精着呢，不像你这么傻！”

“是啊，我就是不够精明嘛，所以我说我不适合当这个盟主啊！”萧君默一笑，抓住她的话柄，以己之矛攻己之盾，“可你还硬要让我当，这不是既害了我又害了天刑盟吗？”

“你……你不是不够精明，而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华灵儿觉得自己明明有理，可不知道怎么就有些词穷了。

“这不还是很危险吗？”萧君默两手一摊，“万一我一糊涂起来，恰好把组织害了怎么办？”

“我……我说不过你。”华灵儿气得跺脚，“反正我就认你是盟主，别人来我都不认！”说完，气呼呼地转身出去，砰的一声把门重重带上了。

众人面面相觑，萧君默不觉苦笑。

翌日清晨，曙光初露，萧君默一行五人身着便装从客栈出来，在辩才的带领下，策马朝西南方向驰去。

今日，他们便要完成此行最重要的一件事——取出《兰亭序》真迹和天刑之觞。

辩才告诉他们，这两样东西都埋在兰渚山上。一想到历经千难万险之后，终于要一睹《兰亭序》真容，进而窥破隐藏在它背后的种种秘密，萧君默的心情不禁有些激动。

兰渚山位于山阴县西南二十多里处，众人不消片刻便来到了山脚下。萧君默此前调查辩才时便已知道，这里就是当年王羲之与众友人举行兰亭会的地方。在盛夏的阳光下，萧君默举目四望，但见满山草木翠绿葱茏，间或有一两道飞瀑如同白练一般挂在山崖，果然正如王羲之在《兰亭序》中所描绘的那样：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引以为流觞曲水……

辩才一马当先，带着众人策马走上蜿蜒曲折的山道。

“法师，据我所知，您和智永法师当年离开江陵回到越州，便是隐居于此山吧？”萧君默问。

辩才一笑：“贫僧的事情，还有什么是萧郎不知道的？”

“晚辈所知道的，也就到这里为止了。”萧君默道，“对了，说到这个，我倒想起来了，几年前魏王修纂《括地志》，似乎派了不少人到这里来，也不知道在找什么。”

“事到如今，他们找什么，萧郎还猜不出来吗？”

萧君默笑了笑：“现在自然是可以猜到了。我想，他们定是要寻找智永法师的墓穴，或者是舍利塔之类的。”

“萧郎猜得没错。只可惜，他们就算是把这座山刨一个遍，也断断找不到。”

“依我看，智永法师圆寂之后，肯定都没有修墓起塔吧？”

“还是萧郎聪明。”辩才苦笑了一下，“先师若是修墓起塔，那么世间所有觊觎《兰亭序》之人，不管是魏王、皇帝还是冥藏，不就能一个个按图索骥找过来了吗？”

说话间，众人来到了一片茂密的竹林前，马儿进不去，众人便将马匹系在山道旁，随辩才走进了竹林。这片竹林很大，幽深静谧，此时外面已是艳阳高照、暑气蒸腾，竹林中却是一片清凉。山风徐来，拂过面颊，吹动竹叶沙沙作响，更是令人心旷神怡。

约莫走了一刻钟，辩才领着众人走出竹林，眼前是一片山坳中的空地。让萧君默没想到的是，这里居然藏着一片塔林，放眼望去，足有近百座高矮不一、造型各异的墓塔坐落其间。在萧君默的印象中，似乎只在嵩山少林寺见过如此壮观的塔林。

“法师，这里为何有这么多墓塔？”萧君默诧异。

“此地山清水秀，远离尘嚣，不正是出家人最好的埋骨之地吗？”辩才淡淡道，“自魏晋南北朝数百年来，历代多有名僧归葬此处，就比如王羲之的方外好友支遁法师。”

萧君默知道，支遁是东晋年间的一代高僧，精通老庄，深研佛法，于剡县立寺行道，常与王羲之、谢安、许询、孙绰等当时名士游处，出则渔弋山水，入则言咏属文，曾奉诏入京宣讲佛法，后来圆寂于剡县，却不知他的墓塔竟然是在此处。

众人来到塔林中央，辩才指着一座三丈多高的砖塔道：“这座便是支遁法师的灵塔。”萧君默依言望去，但见一座单层密檐的六角形砖塔，上有塔刹，中间是塔身，下面是须弥座，叠檐七重，看上去很有气势。

一般而言，墓塔之下都会建有墓室或地宫。萧君默想，今日要找的

东西，想必便是藏在某座墓塔的下面。

片刻后，辩才领着众人来到塔林的西北角，在一座造型普通的墓塔前停了下来。

萧君默立刻意识到，这座墓塔下面一定建有地宫，且面积不小。因为它坐落在整片塔林的边缘，会有足够的地下空间修建地宫。这么想着，萧君默便仔细打量了起来：此塔为方形，高度不足两丈，单层单檐，砖石混合，塔门、塔刹和塔铭皆用青石雕成，塔身则是砖砌。萧君默留意了一下铭文，上面依稀刻有“上道下隐法师”的字样，圆寂的时间是晋穆帝升平四年，即兰亭会七年后，王羲之去世的前一年。

道隐法师？

萧君默眉头微蹙，尽力回想，当初王羲之的方外友人中是否有一个叫道隐的，结果想来想去却一无所获。他只记得，王羲之的方外好友除了支遁之外，还有一位竺道潜，但从未听说过这个道隐。

“萧郎可是在想，这位道隐法师是什么人？”辩才看穿了他的心思。

“是的，晚辈孤陋寡闻，对这位法师一无所知。”

辩才呵呵一笑：“不是你孤陋寡闻，而是世上从来没有这个人。”

萧君默一怔，旋即哑然失笑。

很显然，这是一座掩人耳目的假墓塔。王羲之在去世之前，专门修造这样一座假墓塔来藏匿《兰亭序》和天刑之觞，无疑是很高明的做法。因为所谓的道隐法师根本就不存在，自然也就没人知道他跟王羲之的关系，因而也就不可能怀疑这座塔有什么问题。所以，即使之前魏王的人找到这片塔林，他们也绝不会料到这两样东西会藏在这座墓塔之中。

辩才吩咐楚离桑等人去捡一些粗树枝来当火把，然后绕到墓塔的侧面，蹲下身来，在一尺余高的地方摸索着。萧君默注意到，似乎有一块砖石松动了一下，接着便看到辩才把那块砖抽了出来，然后把手伸进了砖洞中。忽然，塔门传出一声闷响，只见那扇沉重的石门慢慢向左移动，直到露出一尺来宽才停住，可供一人侧身进入。萧君默一看，门后是下行的石阶，石阶上和两侧的石壁都因久未见光而长满了青苔。

众人用火镰火石点着了火把，然后由辩才打头，一人一支火把鱼贯而入。

石阶不太长，只有十几级，下到一半的时候，辩才又在右侧石壁上

摸索着，找到一个小洞，照旧把手伸进去，摸到了一个机关，用力一扳，身后的塔门便轰轰隆隆地关上了。

众人下到石阶底部，迎面是一扇青铜门，用火把一照，只见上面铸刻着四个巴掌大的反写的字：流觞曲水。萧君默一看，立刻明白这几个字便是铜门的机关所在，而他们从江陵取回的三觞，无疑便是开启铜门的钥匙。

准确地说，开启面前这扇铜门的钥匙是圆觞，因为“流觞曲水”四个字外面都凿出了一个规整的圆形，大小正与圆觞一致，而且萧君默还记得，圆觞上那个字的写法，与眼前铜门上的这个“觞”字一模一样。

果然，辩才从怀中掏出圆觞，拿着刻字的那一面扣在了铜门的“觞”字上——圆觞是阳刻文字，铜门上是阴刻文字，扣上去正好严丝合缝。紧接着辩才用力一摁，把圆觞向右旋转了一圈，铜门便发出一阵沉闷的声响，缓缓向左移开了，照旧露出一尺来宽的门洞。

楚离桑、华灵儿和米满仓对视一眼，都觉得大开眼界。

众人进了铜门，走过一条又窄又长的甬道，尽头处又是一扇铜门，上面铸刻的文字是“一觞一咏”，每个字的外框都是规整的方形，对应的钥匙当然就是方觞了。

萧君默看着铜门上的字，忽然意识到，“流觞曲水”和“一觞一咏”都出自《兰亭序》，说明王羲之是取前一个“觞”字铸刻了圆觞，后一个“觞”字铸刻了方觞，但是萧君默仔细回忆了一下，“觞”这个字在《兰亭序》中一共只出现了两次，那么角觞上的“觞”字又是取自何处呢？

此时，辩才已经用方觞开启了第二扇铜门，手法跟之前一模一样。门开后，眼前出现了一间四四方方的墓室，只见门对面的石壁上凿了一个佛龛，里面供奉着一尊三尺来高的地藏王菩萨的石雕立像，底部是一个双层莲花座，上层座沿刻着“地狱未空，誓不成佛”，下层刻着“众生度尽，方证菩提”。

萧君默环视整间墓室，发现除了这尊菩萨像之外别无他物，不禁有些纳闷：剩下的那枚角觞要做何用？真迹和盟印又藏在何处？

楚离桑等人也疑惑地看着辩才。

辩才看出众人的困惑，淡淡一笑，走到石像前，跪下去拜了三拜，然后起身，把手伸到了莲花座的后面。也不知他在哪里动了一下，便听得一声闷响，下层莲花座居然动了起来，接着慢慢向左移开。

萧君默和众人都大为诧异，本以为最下层的莲花座肯定是承重用的，没想到居然可以跟上层莲花座和整尊菩萨像分离。萧君默举着火把探头一看，才发现菩萨像和上层莲花座的后部其实是与后面的石壁连成一体的，怪不得不需要承重。如此出人意料的设计，足以看出当初王羲之为了藏匿《兰亭序》和盟印是何等煞费苦心。

莲花座完全移开之后，底下赫然露出了一个洞口。辩才一弯腰，从里面费力地抱出了一口长方形的盝顶铜函。萧君默连忙帮他把铜函一起放在地上，然后便看见函盖上铸刻着五个字“三觞解天刑”，且文字的边框正是六角形。

毫无疑问，这只铜函需要的钥匙便是角觞。

方才萧君默一直在想，《兰亭序》中只有两个“觞”字，那么第三个“觞”字取自何处？现在终于知道了，最后这个“觞”字便出自王羲之的五言诗。也就是说，王羲之在兰亭会上一共写了五六百字，其中不多不少就写了三个“觞”字，两个出自《兰亭序》，一个出自五言诗，写法和字形各有不同，然后用这三个字分别铸刻了三觞。

辩才取出角觞，仍按相同手法，将阳刻的“觞”字扣在阴刻的反写“觞”字上，接着用力一摁，又向右旋转了一圈，函盖便啪嗒一声打了开来。辩才掀开函盖，深吸了一口气，萧君默等人都拿着火把围过来，只见铜函中铺着好几层的五彩绢帛，想必真迹和盟印便包裹其中。

辩才环视众人一眼，然后郑重其事地掀开一层层绢帛，从中取出了一只完整的青铜貔貅。但见貔貅的身体左侧刻着“天刑”二字，右侧刻着“之觞”二字，这便是天刑盟的盟主令牌了。接着，辩才又取出了一只黑色帙袋，忽然抬头对众人道：“把火拿开一些。”

萧君默等人连忙将火把拿远了些。

辩才凝视了一会儿帙袋，才慢慢解开袋口，从中抽出了一卷法帖，法帖以暗黄色云纹绢帛裱褙，看上去庄重而古朴。然后，辩才解开卷轴上的丝绳，怀着异常肃穆的神色，缓缓将字帖展开——天下第一行书《兰亭序》的庐山真面，就此袒露在萧君默和众人面前。

看着那一个个飘若游云、矫若惊龙的文字，领略着这位书圣纵横恣肆、遒媚飘逸的笔意，萧君默仿佛看到了逸兴遄飞的王羲之正手执鼠须笔，面对蚕茧纸挥毫泼墨的情景，而今上李世民对王羲之书法的评价也在此刻浮出脑海：

详察古今，精研篆素，尽善尽美，其惟王逸少乎！观其点曳之工，裁成之妙，烟霏露结，状若断而还连；凤翥龙蟠，势如斜而反直。玩之

不觉为倦，览之莫识其端……

除了欣赏书法之美，萧君默最关注的，莫过于真迹中那些洋洋洒洒的“之”字。事实果然不出他当初所料，王羲之在《兰亭序》中所写的二十个“之”字，的确个个不同！按萧君默之前的推测，冥藏很可能是因为手中没有各分舵的阴印，所以才千方百计要找到《兰亭序》真迹，以便用这些不同的“之”字复制各分舵阴印，从而号令它们。所以萧君默当时便已断定，这二十个具有防伪功能的“之”字，很可能就是《兰亭序》的核心秘密，至少也是核心秘密之一。如今看来，这些推断应该都是对的。

见萧君默凝神不语，辩才道：“萧郎，见到千古书圣的墨宝，有何感想？”

“翩若惊鸿，婉若游龙，荣曜秋菊，华茂春松。仿佛兮若轻云之蔽月，飘飖兮若流风之回雪。”萧君默随口吟道，“晚辈觉得，曹植在《洛神赋》中的这一佳句，用来形容书圣的法帖，最合适不过。”

辩才哈哈一笑：“萧郎历经九死一生，护送贫僧至此，应该不只是为了欣赏王羲之的书法吧？”

萧君默也笑了笑，便将此前对《兰亭序》秘密的推测和现在得到的证实一一说了。辩才闻言，不禁笑道：“萧郎果然睿智过人，连这个也能猜到。没错，这二十个‘之’字正是《兰亭序》的秘密之一。也正因此，冥藏才会不择手段想得到它。”

“爹，”楚离桑好奇道，“既然这只是秘密之一，那说明《兰亭序》还有别的秘密，到底是什么？”

辩才瞟了萧君默一眼，微微笑道：“除非咱们选出了新的盟主，爹才能说，否则……这个秘密就只能是秘密了。”

“盟主！”华灵儿忍不住对萧君默道，“你快答应了吧，别再磨磨叽叽了！男子汉大丈夫，就不能拿出点当仁不让的气概吗？亏我还一直把你当英雄呢！”

“那是你认错人了，我可不是什么英雄。”萧君默淡淡道，“更何况，咱们之前在客栈不是说好了吗，取出这两样东西后，便去找袁公望和庾士奇，跟他们商议之后再做定夺？”

“那是你们说的，我可没答应。”华灵儿翻了下白眼。

萧君默忽然想到了什么，便没再理她，对辩才道：“法师，关于天刑

盟，晚辈还有一些疑问未解，不知您能否赐教？”

辩才一笑，撩起衣袍下摆，竟盘腿坐在了地上：“萧郎，怎么说你现在也是新盟主的候选人，本盟的事情，理应让你知道，还说什么赐教不赐教呢？”

“那就多谢法师了。”萧君默也跟着席地而坐。其他三人见状，也都围着铜函坐了下来，无形中便坐了一圈。

“萧郎想从哪里问起？”

“万事皆有缘起，就请您从头开始吧。”萧君默道，“首先，晚辈最想知道的是，王羲之为何要成立天刑盟？”

“萧郎熟读史书，应该也知道，晋穆帝永和九年，正是东晋王朝内忧外患之时，外有强敌窥伺，内有将相争权，王羲之虽任会稽内史、右军将军，且心忧天下，但对时局却是有心无力，遂借兰亭之会，召集当时各大士族代表，商议如何拯救天下。而最核心的议题，便是讨论是否建立一个不为朝廷控制、不被权力斗争左右，又能暗中守护天下的秘密组织。所幸，此议得到了大多数与会者的支持，于是天刑盟便应运而生了。”

辩才所言，与萧君默此前在秘阁查阅史料时所做的判断完全一致。然而，天刑盟成立之后，究竟做了哪些“守护天下”的事情，萧君默却一无所知。想到这里，他当即提出了疑问。

“晋孝武帝太元八年，东晋与前秦爆发了淝水之战，想必萧郎耳熟能详吧？”辩才反问。

“当然。”萧君默道，“这是历史上一个以弱胜强的经典战例，东晋仅以八万兵力，大破前秦苻坚号称百万实际亦有八十余万之大军，令前秦元气大伤，随后乘胜北伐，一举收复黄河以南的大片故土，堪称挽救晋室危亡的关键一战。”

“没错。那萧郎应该知道，东晋一方指挥此战的人是谁吧？”

“是谢安、谢玄叔侄。谢安是后方主帅，谢玄是前方大将。”

“那你知道，除了公开身份之外，谢安、谢玄叔侄是什么人吗？”

萧君默不假思索道：“谢安既然参加了兰亭会，并且作了诗，那自然是天刑盟的人。”

辩才点头：“兰亭会上，谢氏家族成立的分舵，名为羲唐，谢安便是

首任羲唐舵主，谢玄是羲唐右使。淝水之战爆发时，王羲之已去世二十多年了，所以当时天刑盟的实际决策者，便是谢安。”

萧君默恍然：“如此说来，淝水之战的胜利定然与天刑盟有关了？”

“正是。毫不夸张地说，倘若没有天刑盟，淝水之战绝对是另外一种结果。”

萧君默少时读史，便对淝水之战印象深刻，同时也发现其中有不少事情难以用常理解释，现在知道有天刑盟参与其中，那么一切谜团便都可迎刃而解了。

辩才似乎看出了他的心思：“对于这段历史，萧郎是不是曾有许多疑问？”

萧君默点点头：“晚辈当初读史，读到这一段时，的确疑窦丛生，首先感到疑惑的，便是谢安在战前的态度。据说当时前秦大兵压境，建康震恐，可谢安在大战前夕却气定神闲、泰然自若。谢玄前去请示这一仗该怎么打，他只说了四个字：‘已别有旨。’当时我就看不懂谢安这话什么意思，更不明白他面对强敌为何如此镇定。现在看来，谢安显然已经将天刑盟秘密部署完毕，才会如此从容。‘已别有旨’的表面意思是朝廷已有另外的旨意，但真正的含义应该是在暗示谢玄：他已经对天刑盟做好了安排。之后，谢安又故意离开京师建康，跑到了山中别墅，据史书称是‘亲朋毕集’，并与友人下围棋赌别墅。依照常理，这也是无法解释的。大战在即，你却在山中呼朋引伴，聚会赌棋，这像什么话？可现在就解释得通了，谢安此举，显然是把天刑盟下属各分舵的舵主召集到一起面授机宜。之所以离开京师跑到山里面去，正是为了避开朝廷耳目，而所谓‘围棋赌墅’，也是掩人耳目之举。”

辩才闻言，微笑颔首。

楚离桑、华灵儿和米满仓虽然对历史不熟，但也都听得津津有味。

“萧郎，你这些分析，都与事实相符。”辩才道，“除此之外，还有什么疑问？”

“当然有。”萧君默接着道，“我的第二点疑惑，便是淝水之战中，东晋一方的战术。据史书称，当时前秦大军紧逼淝水西岸列阵，与晋军隔岸对峙，谢玄却派人去对秦军前锋主将即苻坚的弟弟苻融说，请秦军往后退一点，晋军要渡河与他们在西岸决战。这从兵法上来讲，显然是犯了大忌。其一，由于秦强晋弱，秦军的战略肯定是力求速战，而晋军的最佳战略应该是避敌锋芒，坚壁清野，利用淝水天险与敌人打持久战。可事实恰好相反，谢玄居然主动求战，这完全不合常理，令人匪夷所

思。其二，历史上很多战役，都是趁对手‘半渡’之时发动攻击，从而取得胜利。苻坚和苻融正是打算采取这个战术，才会同意谢玄要求，主动后撤。照理说如此一来，晋军渡河渡到一半，秦军完全可以发动攻击，落败的肯定是晋军一方，可最后的事实又恰好相反：谢玄居然率领八千骑兵成功渡过了淝水，并一举击溃秦军，还斩杀了苻融。如此轻而易举便赢得了胜利，看上去也太奇怪了，总让人感觉很不真实，倘若不是史书所载，我恐怕会认为这是个杜撰的故事。”

辩才呵呵一笑：“那萧郎是否还记得，有哪些具体细节让你感觉像是杜撰？”

萧君默回想了一下，道：“我记得，史书说到秦军后退的时候，用了这么八个字：‘秦兵遂退，不可复止。’意思就是秦军主动后撤的时候，忽然就乱了，而且乱得一发不可收拾。这样的记载就很可疑，秦军既然是主动后撤，苻融也不是等闲之辈，岂会一撤就乱了呢？”

“是，萧郎的怀疑很有道理，现在贫僧就可以给你答案：秦军之中，其实早就打入了天刑盟的细作，而且人数不少，所以虽然苻融是主动率部后撤，但关键时刻却被潜伏的天刑盟成员打乱了阵脚。正是因为谢安早就埋下了这颗棋子，才会授意谢玄主动邀战。若非如此，便真如你所说的，犯了兵法之大忌了。”

“怪不得！”萧君默恍然，旋即又想到什么，“还有，史书记载，秦军阵脚乱了之后，苻融‘驰骑略阵，欲以帅退者，马倒，为晋兵所杀’。这样的细节也令人怀疑，苻融亲自上前压阵，他骑的马居然会被乱兵挤倒，现在看来，定然也是潜伏在他身边的天刑盟细作干的吧？”

辩才一笑：“据我所知，在大战前夜，我盟的细作早就给苻融的坐骑偷偷喂过巴豆了。”

萧君默哑然失笑。

巴豆是很厉害的泻药，倘若苻融的马真的被喂食了巴豆，那肯定是“一泻千里”、四蹄发软，难怪被乱兵一挤就倒了。可是，天刑盟的人又是如何打入秦军内部的呢？并且还能潜伏到苻融身边暗施手脚，级别肯定不低，这样的人会是谁呢？

萧君默极力回忆着当初读过的史料。忽然，一个名字跃入了他的脑海。

“法师，这个潜伏在秦军内部的天刑盟成员，会不会是……原晋军襄阳守将朱序？”

“萧郎如此判断，根据是什么？”辩才饶有兴味地看着他。

“据我所知，这个朱序曾经困守襄阳一年，最后城破被俘，投降了苻坚，此后颇受苻坚赏识，被任命为度支尚书。淝水之战，朱序也随苻坚、苻融到了前线。如果我没记错的话，这个朱序至少在战场上发挥了两次至关重要的作用。”

“哦？说来听听。”

“第一次，是大战前夕，苻坚、苻融攻占寿阳，与谢安之弟谢石所部对峙，彼此都还摸不清对方的虚实。因此，苻坚便派遣朱序前往晋军大营劝降，而朱序恰恰就在这时向谢石提供了秦军的重大情报。他告诉谢石：秦军虽然号称百万，但大部分兵力还在行军途中，尚未抵达前线，晋军应抓住战机主动进攻，击溃敌军前锋，挫其锐气。谢石得到情报，即命谢玄派遣猛将刘牢之率五千精兵奔袭洛涧，果然大败秦军前锋，史称‘洛涧大捷’，从而赢得淝水之战首战的胜利，极大地鼓舞了晋军士气……”

“这个苻坚就这么信任朱序？”楚离桑插言道，“派他去劝降，结果人家非但没劝降反倒送出了情报，事后苻坚就压根没怀疑他？”

“就是！”华灵儿也道，“我看这个苻坚真是脑子坏掉了！”

萧君默一笑：“说实话，当初我看书看到这一段时，也跟你们抱有同样的疑问，可现在看来，这个朱序之所以能博得苻坚的赏识，在前秦朝廷中身居要职，并且能在两军对峙时得到这个所谓劝降的机会，顺利送出情报，最后又能安然无恙，没有引起苻坚的怀疑，原因就在于他是天刑盟的人。换言之，这些事情，作为一名普通的将领恐怕是做不到的，只有受过秘密组织长期训练的间谍，才有可能胜任。所以，我甚至怀疑，这个朱序本来便是肩负特殊使命，主动打入秦军内部的……”

辩才朗声大笑：“萧郎果然犀利！你说得没错，朱序正是天刑盟羲唐舵的重要成员。当初他坚守襄阳达一年之久，内无粮草，外无救兵，原本已做好了殉国的准备，却在最后关头接到了谢安的密令。谢安告诉他：将计就计，放弃抵抗，假意投降苻坚，借此打入秦军内部，以便在日后发挥作用。”

“谢安这个人当真不简单！”萧君默不禁赞叹，“此计既保住了朱序一命，又趁机在苻坚身边埋下暗桩，为日后的胜利打下了坚实基础，实在是高明之至！就此而言，晋朝能够在淝水之战中以弱胜强，绝非偶然！也难怪谢安在战前会那么镇定自若、胸有成竹。”

“对了君默，”楚离桑道，“你方才说这个朱序发挥了两次关键作用，

还有一次是什么？”

“这一次就更厉害了！”萧君默道，“据史书记载，就在决战当天，谢玄刚刚率部渡过淝水，秦军阵脚稍微有点乱的时候，这个朱序竟然在秦军阵后大喊：‘秦兵败矣！’于是秦军一下就全乱了，各自奔逃，互相践踏，谢玄乘胜追击，秦军全线溃败。毫不夸张地说，朱序在紧要关头这一声喊，作用抵得过十万大军！”

辩才抚须颔首：“萧郎所言甚是，朱序在敌营卧薪尝胆整整四年，这一声喊，自然是振聋发聩、响彻云霄！”

“那苻坚号称百万的大军就这么败了？”华灵儿一脸诧异，“我怎么觉得这仗输得有点稀里糊涂啊！”

“这就是暗战的力量。”萧君默道，“表面上看，是谢玄与秦军在淝水对峙交战，实际上，却是谢安在建康运筹帷幄，指挥天刑盟的人在隐蔽战线上打了一场神不知鬼不觉的暗战。如果不是左使今天揭开了谜底，我们谁也不会知道淝水之战的幕后真相。”

“爹，”楚离桑问辩才，“淝水之战中除了朱序，天刑盟还派出了什么人没有？”

“这是当然！”辩才道，“不瞒你们说，当时谢安把天刑盟的十九个分舵全都派出去了，一个也没落下。”

萧君默闻言，迅速思忖了一下，忽然道：“法师，如果我所料不错，洛涧大捷应该就少不了天刑盟的人。”

辩才一笑：“萧郎又是怎么看出来的？”

“据史书记载，当时驻守洛涧的秦军先头部队有五万人，而进攻洛涧的刘牢之只有五千人，本来便是以寡敌众，可据说刘牢之还分兵一部迂回到了秦军的后方，这样的打法显然违背常理。在兵力只有对方一成的情况下还要分兵，这不是更容易被敌人各个击破吗？现在看来，我敢断定，刘牢之绝对没有分兵，从秦军后方发动突袭的，肯定是谢安早已安排的伏兵，也就是天刑盟的人。”

“没错。天刑盟战前便在洛涧埋伏了五个分舵，总计不下三千人，而且个个都有以一当十之勇。”

“那我再猜一猜。”萧君默接着道，“史书记载，洛涧大捷之后，苻坚登上寿阳城头，遥望淝水东面的八公山上草木摇动，以为都是埋伏的晋兵，因而心中大惧，于是后世便有了‘草木皆兵’这个成语。可现在看

来，苻坚当时看到的并不是草木，而是真的伏兵，只不过不是晋朝军队，而是天刑盟的分舵，对不对？”

“哈哈！”辩才不由得大笑，“萧郎又猜对了。当时在八公山上，至少埋伏了本盟的七八个分舵。现在，‘草木皆兵’这个成语被你窥破了，还有一个成语，恐怕也难逃萧郎法眼了。”

“还有哪个成语？”楚离桑问。

“风声鹤唳。”萧君默脱口而出。

“‘风声鹤唳’又怎么讲？”华灵儿抢着问道。

“据史书称，秦军在淝水全线溃败后，‘自相蹈藉而死者，蔽野塞川。其走者闻风声鹤唳，皆以为晋兵且至，昼夜不敢息，草行露宿，重以饥冻，死者十之七八’。这便是‘风声鹤唳’的由来。而今来看，如果说‘草木皆兵’真的有伏兵的话，那么‘风声鹤唳’也就绝不只是单纯的风声和鸟叫。”

“一语中的！”辩才拊掌而笑，“大战之前，谢安便已经预判了秦军的溃逃路线，故而把天刑盟的其余分舵埋伏在了沿途，之后便对溃兵进行了反复袭扰，加上当时天寒地冻，最终使得苻坚的八十几万大军死了十之七八，回到洛阳时只剩下十余万人。”

“但是，即便天刑盟在此战中居功厥伟，它的存在却无论如何不能让世人知晓。”萧君默接过话茬，“出于这个考虑，淝水之战后，谢安便极力掩盖天刑盟在此战中的种种蛛丝马迹，所以晋朝史官也只能模糊记载。职是之故，后世之人如我辈阅读这段历史时，才会心生疑惑，觉得其中许多事情难以用常理解释。我说得对吗，法师？”

“对，谢安事后的确进行了掩盖，这也是不得已的。”

“爹，那除了淝水之战，天刑盟后来又做了什么守护天下的事？”楚离桑问。

“后来，谢安主导北伐，收复了黄河以南的大片故地，天刑盟自然也是功不可没。只可惜，谢安功高遭忌，不得不急流勇退，主动放权，之后天刑盟便暂时沉寂，但守护天下的志愿从未改变。此后二百余年，每逢天下易主、改朝换代之际，背后其实都有天刑盟的参与并推动，若遇重大且危急的时刻，天刑盟更是不惜动用遍及朝野的力量进行干预，乃至操纵王朝更迭，决定君权归属，左右历史走向。天刑盟这么做，目的只有一个，那便是辅佐明主、澄清海内，让天下的老百姓都能够安居乐业，不再受战乱与苛政之苦。诸如南朝各开国之君宋武帝刘裕、齐高帝

萧道成、梁武帝萧衍、陈武帝陈霸先，在其成就帝业的过程中，都曾得到天刑盟的鼎力支持。说白了，这两百多年间，南朝君王走马灯似的换来换去，看似风云变幻、乱象纷呈，其实背后有一种力量始终未曾改变，那便是天刑盟对历朝政局的干预和掌控。

“然而，也许是历任南朝君王才干不够，抑或是天意使然，天刑盟一直盼望的天下一统始终没有在这些人的身上实现。直到北周末年，北朝的权臣杨坚代周立隋，短短数年便在北方建立了一个繁荣强大的大隋王朝，俨然有一代雄主之姿，时任盟主的先师智永才蓦然意识到，天刑盟翘首以盼了两百多年的天下一统，很可能会在杨坚的手上实现。于是，在此后隋朝攻灭陈朝统一天下的进程中，历来奉南朝为正朔的天刑盟，便毅然抛弃了荒淫无道的陈后主，转而支持北朝，给予了杨坚、杨广父子不遗余力的帮助。

“此后，分裂了数百年的天下终归一统，隋文帝杨坚也不负众望，励精图治，缔造了国泰民安、河清海晏的‘开皇之治’。对此，智永先师无比欣慰。遗憾的是，这个盛世只维持了二十多年，隋炀帝杨广继位之后，便横征暴敛、穷兵黩武，以致四方群雄纷起，天下再度分崩离析。秉承‘邦有道则隐，邦无道则现’的本盟宗旨，智永先师当即调动天刑盟的力量，重新展开守护天下的行动，把一部分分舵派到瓦岗辅佐李密，同时亲率冥藏、羲唐等分舵前往江陵，辅佐南梁萧铣……”

听到这里，萧君默发现，当初魏徵果然对他隐瞒了实情，实际上魏徵加入瓦岗之前便已是天刑盟的人，包括自己的养父萧鹤年也是。思虑及此，萧君默忍不住打断了辩才：“对不起法师，晚辈打断一下，听您这意思，天刑盟是故意把宝分开押在了几个枭雄身上是吧？”

辩才笑了笑：“押宝这说法倒也有趣。没错，每逢乱世，天刑盟都是这么干的，从来不把宝押在一个人身上，因为那样风险太大。除非天下大势已经明朗，天刑盟才会全力支持某一个人。”

“那李密降唐之后，魏徵和家父转而辅佐当时的太子李建成，应该是奉盟主智永的命令吧？”

“是的，当时盟主便已看出，在四方的割据政权中，李唐势力大有后来居上之势，所以对魏徵下达了命令。”

“那无涯分舵的吕世衡辅佐当时的秦王，也是奉了盟主之命吗？”

“吕世衡是盟主很早便放在秦王身边的一颗闲棋冷子，不是辅佐，只是放在那儿盯着，以备不时之需。”

萧君默想着什么，忽然有些困惑：“据我所知，冥藏离开江陵之后，

也是去长安辅佐隐太子，那他为何不知道魏徵临川舵的存在呢？”

“这正是盟主的苦心所在。因为当时冥藏的野心已经暴露，盟主担心他会越轨，所以没把临川的事情告诉他，目的便是让魏徵暗中监视冥藏，以防他做出什么出格的举动。”

“但是冥藏却知道吕世衡无涯舵的存在？”

“那是当然。无涯是暗舵，本来便负有拱卫冥藏主舵之责，所以冥藏不仅知道它的存在，而且可以直接号令吕世衡。”

这个情况与萧君默之前掌握的一致。他又想了想，道：“法师，是不是可以说，自李密败亡、萧铣覆灭之后，盟主实际上已经把宝全押在了隐太子李建成身上？”

“可以这么说。因为当时天下大势基本已经明朗，李唐胜局已定，况且李建成又是大唐储君，没有理由不押他。”

“只是盟主和世人都万万没料到，会有武德九年的玄武门之变？”

“实际上自武德四年之后，秦王依仗其扫灭群雄的盖世战功，夺嫡野心便日渐膨胀了。随后数年，秦王与太子明争暗斗，任谁都看在眼里，盟主自然也是洞若观火。但是在盟主看来，有冥藏、临川两个分舵保护太子，又有无涯这个暗桩安插在秦王那边，即使到最后双方刀兵相见，胜算一定也是在太子这边。”辩才停了片刻，又接着道，“不瞒萧郎，当时盟主已经给临川和无涯分别下达了命令，一边命临川魏徵敦促太子先下手为强，一边又命无涯吕世衡寻找机会刺杀秦王……”

萧君默不觉一惊。

倘若当时无涯奉了盟主之命，那大唐王朝的历史便会是另一番模样了。

“然而盟主没想到，太子李建成却一直优柔寡断、举棋不定，从而坐失良机；更让盟主没想到的是，吕世衡非但没有听从盟主之令刺杀秦王，也没有及时发出秦王准备动手的情报，反而在武德九年六月四日临阵倒戈，帮助秦王杀害了太子……”

“这么说，吕世衡此举是同时背叛了冥藏和盟主？”

“是。”

“那后来冥藏将吕世衡灭门，是他自己的主意，还是奉了盟主之命？”

辩才一怔，旋即苦笑：“看萧郎想到哪里去了，先师智永不仅是天刑盟盟主，更是一代得道高僧，他怎么可能下这种残杀无辜的命令呢？”

萧君默歉然一笑：“对不起法师，是晚辈失言了。”

“再者说，玄武门之变爆发后，先师便已经认清了现实，并且重新考量了一下秦王这个人。先师发现，尽管秦王弑兄逼父、篡位夺权的做法令人不齿，可你却不得不承认，他的谋略、胆识和才干都在隐太子之上，假以时日，他完全有可能成为一个雄才大略的帝王。事变之后，秦王采取了怀柔之策，以既往不咎的宽仁姿态接纳了太子、齐王旧部，此举进一步证明他具有圣主明君的潜质，来日极有可能缔造一个媲美于‘开皇之治’的太平盛世。职是之故，先师智永经过反复思考、权衡利弊之后，终于对天刑盟所有分舵下达了沉睡指令，并在圆寂之前嘱咐贫僧，一旦秦王实现天下大治，便要我取回三觞，然后销毁《兰亭序》真迹和盟主令牌，从此让天刑盟消泯于江湖。”

“促使盟主下定这个决心的，应该还有冥藏的因素吧？”

“是的。武德九年，隐太子罹难后，冥藏便回到越州，逼迫先师交出盟主大权，准备集结整个天刑盟的力量对付李世民，替隐太子报仇。先师极力劝阻，告诉他本盟的使命并不是维护某个人或某支势力，而是维护天下太平和百姓安宁，纵使李世民得位不正，可只要他能够心系百姓、安定天下，天刑盟就不应该与他为敌。然而，冥藏根本听不进去。无奈之下，先师只好下达了沉睡指令，同时销毁了各分舵的阴印，并将《兰亭序》和盟印藏进了这个墓穴，最后安然坐化。贫僧处理完先师的后事，便悄悄离开越州，隐姓埋名躲到了洛州伊阙，此后发生的事情，萧郎就都知道了。”

萧君默恍然。

至此，有关《兰亭序》和天刑盟的诸多谜团终于一一破解，连同养父萧鹤年为何要拿命守护这些真相，萧君默也总算找到了答案——事实上，不管是智永、辩才，还是魏徵和父亲，以及许许多多天刑盟的人，他们不惜一切代价，乃至用生命守护的东西，既不是《兰亭序》真迹，也不是天刑盟本身，而是天下的太平和百姓的福祉！

萧君默蓦然发现，天刑盟守护天下的使命，与自己从小就萌生的济世救人的志向，几乎可以说是不谋而合。从这个意义上说，萧君默觉得自己之所以会卷入《兰亭序》之谜，并经历千难万险一步步走到今天，其实冥冥中早有安排……

现在，关于《兰亭序》还剩下最后一个谜团，就是除了二十个不同的“之”以外，它到底还藏着什么秘密？

萧君默预感到，这个秘密一定干系重大，甚至有可能决定天刑盟的生死存亡。



萧君默一行取出《兰亭序》真迹和盟印后，片刻不敢停留，当日便离开越州，欲北上扬州拜会袁公望。从越州到扬州，最快的方法是走水路，也就是从杭州下运河，乘船经苏州、常州、润州，过了长江便到了，全程六七百里，顺利的话三四日即可到达。

杭州在越州西北，距山阴一百余里，萧君默一行策马疾驰，当天夜里便到了杭州。众人在东门外找了家客栈住下，萧君默当即要去运河码头联系船只，以便明日一早启程，不料辩才却叫住了他，让他延迟一日，联系后天的船只。

萧君默不解：“法师，现在玄甲卫肯定在后面咬着咱们，您何故要拖延一天时间？”

辩才看了看他，欲言又止。

萧君默看着他的神色，知道他一定是有什么重要的事情非办不可，却又担心节外生枝，故而犹豫不决。这么想着，萧君默也就不催促他，等他自己说。

辩才又沉默半晌，才一声长叹，道：“萧郎，今日在兰渚山上，咱们曾谈及，先师圆寂之后未曾起墓造塔，那你可知，先师的遗骨到底埋在何处？”

萧君默略微沉吟：“晚辈料想，为了不让盟主遗骨被觊觎《兰亭序》的人搅扰，您当初料理盟主后事之时，一定做得非常隐秘。至于这具体的埋骨之处嘛，晚辈虽然无从猜测，但有一点还是敢大胆推断。”

“哪一点？”

“盟主的遗骨肯定不会埋在兰渚山上，甚至……不在越州境内。”

辩才笑了笑：“聪明。不瞒萧郎，先师的遗骨就埋在离此不远的天目山上。”

“天目山？”

“是的。”

萧君默知道，天目山在杭州西面一百多里处，钟灵毓秀，是名闻天下的东南名胜，相传为韦陀菩萨道场，历来有“龙飞凤舞，俯控吴越；狮蹲象立，威镇东南”之称。辩才将智永遗骨埋于此地，想来也是顺理成章之事。

“法师，您延迟一日出发，是不是想到天目山去祭拜盟主？”

辩才点点头，神情有些伤感：“贫僧自武德九年流亡他乡后，便一次也没有回来祭拜先师，心中常感愧疚，如今既然经过这里，若不去看一看先师，贫僧难以心安哪……”

萧君默完全能理解他的心情，可现在是在逃亡，多耽搁一日便可能生出变数，一时也犹豫起来，不知该怎么回应。

“贫僧已年近六旬，半截子入土了，这回要是再错过，这辈子恐怕都没机会了……”辩才的语气近乎恳求，“萧郎，往返天目山，一日足矣，想必也不会出什么岔子。”

萧君默蹙眉思忖：“法师当初把盟主遗骨埋在天目山，还有什么人知道？”

“绝对无人知晓！”辩才忙道，“只有我和桑儿她娘两个人知道，先师遗骨也是我俩亲手安葬的。”

“您能确定，除了你们，再也没有第三人知情了吗？比如说……冥藏？”

辩才微微一惊，摇摇头道：“不可能，冥藏不可能知道。当年他逼迫先师交权，先师和我便躲进了兰渚山的洞窟之中，冥藏也没找到我们。未久先师便圆寂了，此后荼毗、安葬等事，他都没有参与，更不可能知情。”

萧君默又沉吟了片刻，尽管还是有些莫名的担心，可终究不忍看辩才如此痛苦，便道：“既然如此，那咱们明日便去祭拜一下吧。”

辩才大喜，旋即又想到什么：“萧郎，你要是实在不放心，就跟桑儿他们暂时留在客栈，贫僧一个人去就行了。”

“不妥，您单独行动更危险，要去大伙就一块去，互相也有个照应。”

辩才看着萧君默，眼里充满了感激之情。

翌日中午，一行五人策马来到了天目山。

天目山峰峦叠翠，有东西两峰遥相对峙，两峰之巅各有一池，长年不枯，宛若双眸仰望苍穹，故而得名“天目”。萧君默等人策马行走山间，只见古木森然，流水淙淙，峭壁突兀，怪石嶙峋，虽然时值正午，烈日当空，却因林木茂密而不觉炎热。

智永的坟茔在“东天目”的逍遥峰上，山路不通，众人便把马儿系在峰下，从南面徒步攀爬。这座山峰不高，约莫小半个时辰后，众人便爬上了峰顶。顶上生长着一大片高大的柳杉，站在树林边缘举目四望，眼前是一片豁然开朗的峡谷，脚下是一泓碧绿澄澈的深潭，左着是一望无际的繁茂竹林，右着有一道瀑布自山崖上飞奔而下，但见水流飞溅，雾气氤氲，竟然在阳光下形成了一道彩虹，令人恍如置身仙境。

目睹如此罕见的人间美景，楚离桑和华灵儿都忍不住欢呼起来，连米满仓也激动得啊啊直叫，引得对面的山峰传来阵阵回声。

辩才告诉萧君默，左边的胜景便是名闻遐迩的“十里竹海”，右边这道瀑布源自东天目的白龙溪，脚下的深潭便是白龙潭。“此地云蒸霞蔚，藏风聚水，是块稀有难得的宝地。”辩才感慨道，“当年先师偶然到此，一眼便喜欢上了这里。”

萧君默听着，忽然意识到了什么，眉头微蹙：“这么说，长眠于此是盟主本人生前便有的心愿？”

“也不算很明确的遗愿，不过确实有此心迹，所以贫僧便做主把先师葬在了此处。”辩才说着，注意到他的神色，“萧郎怎么了？”

“哦，没什么。”

萧君默敷衍着，目光却敏锐地扫了四周一眼。忽然，郁郁葱葱的竹海深处似乎有一点白光闪了一下，等他再定睛细看时，却又什么都没有，仿佛只是他的错觉。

时隔十六年，智永的坟冢早已荒草没膝，不复辨识，辩才好不容易才在一株巨大的柳杉下找到了它。当年为了掩人耳目，辩才不敢给坟墓立碑，只在坟边的柳杉上刻了个记号，如今柳杉粗壮了许多，树干上的记号也已变形，所幸还是依稀可见。

五人抽出龙首刀，花了好一会儿工夫把坟墓上的杂草和藤蔓清除干净，萧君默又捡来几块石头垒在坟头上，一座坟冢的大致轮廓才浮现了

出来。

接着，众人轮流上香，并拿出早已备好的祭品摆在坟前，俯身跪拜。辩才红着眼圈长跪坟前，嘴里一直轻声念叨着，似乎在向师父诉说这十几年来的心境和遭遇，又像是在向盟主禀报这些年的天下大势和天刑盟现况。楚离桑看见父亲如此伤感，也不禁红了眼眶。

萧君默惦记着方才瞥见的那点白光，便走到树林边缘，跳上高处的一块岩石，手搭凉棚，仔细观察那片碧波万顷的竹海。

“看什么呢？”华灵儿在坟前待着无聊，便也跟了出来。

“欣赏美景啊！”萧君默随口道，“这么好看的景色，不多看几眼岂不可惜？”

“我看你是在放哨吧？”华灵儿道，“别这么紧张盟主，玄甲卫早被咱们甩了，跟不到这儿来。”

“想找咱们的，可不光是玄甲卫。”

“那还有谁？”

萧君默仍然目视前方，淡淡道：“冥藏。”

“冥藏？！”华灵儿一惊，“他不是在长安吗？”

“如果我所料不错，他半个多月前就应该到江陵了，而且遭了玄甲卫的伏击。”萧君默道，“不过冥藏狡猾，多半只是死一些喽啰，他本人肯定在后面一路追着咱们，眼下究竟到了哪里，还真不好说。”

华灵儿下意识地环视周遭：“这么说，咱们应该赶紧去扬州呀，留在这儿岂不危险？”

“左使要来祭拜盟主，这也是应该的。十六年了，无人扫墓无人祭拜，连坟冢都荒凉若此，我辈于心何安？”萧君默说着，故作轻松地一笑，“行了，别被我吓着，我也就随口说说，兴许冥藏早就被玄甲卫抓了也不一定。”

“嘁！我能被你吓着？”华灵儿白了他一眼，“我华灵儿是什么人？从小到大，我什么阵仗没见过？冥藏算什么东西？他要是敢来，本姑娘倒真想跟他过过招！”

“嗯，有志气，不愧是千魔洞的女……女英雄。”

“你刚才想说什么？”

“没什么，就是女英雄。”

“你是想说女贼首、女魔头吧？”华灵儿叉腰看着他。

“这可是你自己说的。”

萧君默笑着，然而笑容却瞬间凝结在了他的脸上。

远处那片竹海又闪出了白光，而且不止一处，是十几个星星点点的白光同时闪烁——那分明是兵刃在烈日下的反光！

华灵儿察觉他神色有异，刚想循着他的目光望去，身后的柳杉树林中突然射出两支冷箭，分别朝二人飞来。萧君默大喊一声“小心”，拔出龙首刀格挡，铿的一声撞飞了一支，同时伸手抓住华灵儿往旁边一拽，另一支箭擦着她的面颊飞了过去。

与此同时，数支冷箭也射向了坟前的辩才等人。辩才猝不及防，被射中左臂；楚离桑反应敏捷，闪身躲过；米满仓站在一旁，被射中右腿。

萧君默和华灵儿见状大惊，立刻从岩石上纵身而下，迅速朝他们靠拢，可刚冲出两三丈远，数十个黑衣人便从树林中蹿了出来，挡住了他们的去路。萧君默一看，为首一人正是在甘棠驿交过手的韦老六。

他一直担心冥藏会找到这儿来，没想到他真的来了，而且还来得这么快！

萧君默在心里咒骂了一声，未及多想，便挥刀直取韦老六。他现在必须撕开对方的防线，跟辩才他们会合一处，因为他们三人中只有楚离桑会武功，必定凶多吉少。

韦老六明显知道他的意图，迅速后退了几步，指挥手下将他和华灵儿团团围住，目的就是要缠住他们。

智永坟前，也有十几个黑衣人围住了辩才三人。楚离桑拔刀在手，护着辩才和米满仓且战且退。由于黑衣人是从树林中杀出，留给他们的退路只有竹林方向，所以三人只能往那边退却。萧君默远远看见，情知竹林中的敌人更多，很可能冥藏本人就在那里，心中万分焦急，大喊道：“离桑，往山下去，别走竹林！”

然而，敌众我寡，加之事发突然，纵然楚离桑想往山下撤，也丝毫没有机会。很快，三人便被对方逼进了十里竹海。

萧君默奋力砍倒了面前的两个黑衣人，朝竹林方向飞奔，可身后又射来数支冷箭，不得不回身格挡。就这么迟滞一下，韦老六和十几个黑衣人便又追上来缠住了他。华灵儿也极力想跟萧君默会合，却同样被十来个黑衣人死死咬住，脱身不得。

楚离桑护着受伤的辩才和米满仓进了竹林，才跑了没多远，便不得不停下脚步，因为冥藏带着二十来个黑衣人堵住了他们的去路。后面的十几个黑衣人也追了上来，将三人团团围在当中。很显然，方才他们故意不出狠招，目的就是要把他们逼到冥藏面前。

冥藏依旧戴着那张诡异的青铜面具。他定定地看着辩才三人，然后呵呵一笑："辩才，咱俩有十多年没见了吧？今日久别重逢，竟然是在盟主墓前，说起来也是缘分哪！"

"你怎么知道盟主埋在此处？"辩才非常困惑。

"盟主曾经跟我提过，他喜欢天目山，说此地钟灵毓秀、别有洞天，所以我猜他的墓一定在这里。只可惜，这么多年我来这里找了无数次，却始终没找到。这回从江陵过来，我就想顺道再来看看，不巧就遇上你们了。辩才，你说这是不是天意？"

正如萧君默判断的那样，冥藏在长安接到谢吉的飞鸽传书后，迅速带人赶到了江陵，然后派人去富丽堂酒楼接头，不料谢吉没找到，反而落入了玄甲卫的伏击圈，还好他谨慎，没有亲自出马，只是损失了一些手下。事后，冥藏意识到辩才等人很可能已经离开江陵前往越州，遂昼夜兼程在后面追赶。走到歙州时，他忽然心生一念，想再到天目山碰碰运气。岂料运气果真这么好，一来就听到逍遥峰上发出了欢叫声，于是便兵分两路，悄悄从两翼包围了峰顶。

辩才听罢，不禁对自己的大意懊悔不迭，同时下意识地抓紧了肩上的包袱。

冥藏犀利地扫了他一眼："辩才，我猜你们已经把真迹和盟印取出来了吧？呵呵，这可倒好，省了我不少事。"

"冥藏，就算你夺了这两样东西，天刑盟的弟兄也不见得会听你的。"

"你这么认为吗？"冥藏一脸自得，"我是堂堂琅琊王氏的后人，王羲之是我的先祖，他们不听我的，难道要听你这个一无所长、只会念经的和尚的？"

"你是王羲之的后人不假，可弟兄们认的是道义，不是血统。"

“道义？！”冥藏扑哧一笑，“辩才，说你只会念经，果然没冤枉你，你到底还是迂腐啊！正所谓‘天下以智力相雄长’，能在这世上称雄的人，拼的都是权谋和实力，什么时候拼过道义？道义这东西，不就是胜利者拿来装点门面的吗？只要我赢了，道义自然就在我这边，这么简单的道理，你不懂吗？”

“冥藏，”楚离桑忽然冷冷插言，“你玩了这么多年权谋，可你得到什么了？据说当年你辅佐过萧铣，可萧铣败了；后来你又辅佐隐太子，隐太子也败了；这么多年你一直想当盟主，可时至今日你连《兰亭序》真迹都没见过，这就是你说的权谋和实力吗？一个六岁的开蒙儿童尚且知道，人若是不讲道义，连做人的资格都没有，可你活到这么一大把年纪了，却还不懂道义为何物，你不觉得可耻吗？连做人都不会，你凭什么当盟主？怪不得你出门总要戴个面具，是不是连你自己都觉得没脸见人啊？”

听完这一番冷嘲热讽，冥藏先是一愣，旋即哈哈大笑，转头对辩才道：“辩才，你说你这个破戒的野和尚，还有什么资格跟我讲道义？当年你不但拐跑了我妻子，还跟她生了这么一个牙尖嘴利的野种！世上有你这样的和尚吗？你就不怕玷污了佛门、辱没了佛祖？”

“你说什么？”楚离桑本来骂得正解气，闻言顿时一震，万分惊愕地看着辩才，“爹，他在说什么？我娘什么时候变成了他的妻子？！”

楚离桑分明记得，辩才不久前在江陵告诉过她，说冥藏当年追求过她娘，但她娘没有答应，可冥藏现在为什么突然说这种话？

辩才一阵窘迫，忙道：“桑儿，你别听他胡说八道，他是在羞辱你娘呢！”

楚离桑闻言，顿觉血往上冲，遂不顾一切，挥刀直扑冥藏。冥藏一声冷笑，后退了几步，两旁的手下迅速上前，围住了她。楚离桑的功夫原本便不弱，加上此时义愤填膺，每一出手都是杀招，转眼间便砍倒了三四个黑衣人。

然而她一扑上去，本已受伤的辩才和米满仓便失去了保护，冥藏手下立刻冲上来，要抢他们身上的包袱。二人利用密集的竹子左闪右躲，可还是险象环生，好几丛碗口粗的竹子都被削断，哗啦哗啦地倒了下来，把米满仓吓得大呼小叫。旋即又有一黑衣人挥刀砍来，米满仓见无处躲闪，情急之下，抡起包袱一甩，里面的十几锭金子和各色珠宝顿时四散飞奔，落了一地。

那些黑衣人见状，顿时一个个眼睛放光。虽然有冥藏在场，但俯拾即是的金银珠宝终究令他们无法抗拒，于是拼命争抢，顷刻间乱作一

团。

此时，楚离桑已意识到自己太过莽撞，赶紧回身来救二人，准备趁乱带他们往山下逃。一直在冷眼旁观的冥藏终于出手，纵身跃起，右手一扬，三枚飞镖相继射出，分别飞向三人。楚离桑迅速转身，挥刀格挡，撞飞了射向辩才和米满仓的两枚，可收刀不及，被第三枚飞镖射中了右臂，顿觉一阵酸麻。

几乎与此同时，冥藏已飞身掠过楚离桑，手中横刀直刺辩才胸口。千钧一发之际，米满仓突然挺身，挡在了辩才身前，雪亮的刀尖瞬间刺入他的心脏，并穿透了他的胸膛。

“满仓！”辩才和楚离桑同时发出一声悲怆的嘶喊。

冥藏抽回横刀，正待再刺辩才，楚离桑已挥刀向他脑后劈来，冥藏不得不回身接招。

米满仓捂着胸口，鲜血从他的嘴里喷出，然后整个人直直向后倒去。辩才在后面扶住了他，慢慢把他放在了地上。

米满仓双目圆睁，看着从繁密竹叶间洒下的缕缕阳光，凄然一笑，断断续续道：“法，法师，告诉萧，萧郎，他还欠，欠我、二十金。”

辩才泪湿眼眶，哽咽着说不出话。

“跟他说，我下，下辈子，找他，还……”米满仓说着，慢慢声如蚊蚋，最后头往旁边一歪，停止了呼吸。

此刻，冥藏的手下已经弹压住了那些争抢珠宝的家伙，然后分成两拨，一拨人跟着他围攻楚离桑，剩下的四五个拿刀逼住了辩才，并抢下了他身上的包袱。

楚离桑以一人力敌冥藏等五六人，原本便已落在下风，加之手臂中了抹麻药的飞镖，酸麻胀痛，很快便无力招架，被冥藏一刀砍中肩膀，手中的龙首刀当啷落地。

“小野种，受死吧！”冥藏狞笑着，高高举起了横刀。

楚离桑捂着伤口，绝望地闭上了眼睛。

就在这时，辩才突然厉声大喊：“冥藏住手，她是你女儿！”

此言一出，冥藏和楚离桑不禁同时看向辩才，脸上写满了相同的震惊与错愕。

柳杉树林里，萧君默已经砍杀了六七个黑衣人，自己则身中数刀，左肩也中了一支冷箭。他砍断了箭杆，但箭镞和一小截箭杆仍然插在身上。

韦老六和剩下的四五个手下依旧死死缠着他，双方大致打成平手，谁也占不了上风。

华灵儿那边的情形也差不多，虽然砍倒了几个对手，但身上多处负伤，所幸都是轻伤，战斗力并未减弱，依然与围困她的五六个黑衣人死斗。

萧君默记挂着楚离桑他们，意识到不能再这么跟对手纠缠下去，遂纵身跃上身边的一棵柳杉，紧接着又蹿了几下，眨眼间便攀到离地六七丈高的树上。

天目山的古木年深日久，这片柳杉树林更是异常高大，最高的足有十几丈，最矮的也有七八丈。冥藏一方的弓箭手正是借助这些大树藏身，才得以屡屡施放暗箭。萧君默要破局，最好的办法便是甩开地上的敌人，直取这些弓箭手。

“华姑娘，快上树！”萧君默在树上一声大喊。随着喊声，一名隐藏在树丛中的弓箭手被他一刀砍中，重重摔在地上，当场毙命。

华灵儿反应过来，也紧随着跃上大树。

韦老六等人当然也明白萧君默的意图，但他们刀剑功夫还算拿手，轻功却根本不行，所以只有韦老六带着三四个手下蹿上了大树，其他人要么在树下干瞪眼，要么爬个两三丈就摔了下来。

战术一变，局面顿时改观。萧君默在大树之间穿梭跳跃，片刻工夫便解决了三四个埋伏的弓箭手。韦老六等人虽然死命追赶，无奈轻功远不及他，加之华灵儿又反过来缠上了他们，于是只能眼睁睁看着那些弓箭手被一个接一个干掉。

竹林中，辩才喊过那句话后，场面便瞬间凝固了。

虽然冥藏的手下都把刀分别架在了楚离桑和辩才脖子上，但没有冥藏的命令，谁也不敢轻举妄动。

然而此刻，冥藏却什么命令都下不了了，因为他已经像被闪电击中一般木立在那儿，久久回不过神来。

半晌后，冥藏才道：“辩才，你给我说实话，这小野……这姑娘到底是谁的女儿？”

“当然是你的女儿。”辩才苦笑了一下，“你仔细看看她的脸，有哪一点像我吗？”

冥藏闻言，睁大眼睛凝视着楚离桑，果然如辩才所言，楚离桑的长相一点也不像他，倒是跟自己有几分神似。

“爹，你疯了吗？！”楚离桑怒视辩才，声嘶力竭地喊道，“你就算要救我，也不能这么侮辱我娘啊！”

辩才垂下头，避开了她的目光，嘴唇颤抖着，却说不出话。

“爹，你不是跟我说，我的亲生父亲是虞亮吗？”楚离桑大喊着，眼眶泛红，声音嘶哑。

“虞亮？”冥藏困惑地看着她，“虞亮是丽娘的亲哥哥，他是你的舅父！”

楚离桑又是一震，难以置信地看着辩才：“爹，他在撒谎是不是？你快告诉他，虞亮不是我舅舅，他……他是我的父亲，你快告诉他！”

辩才摇了摇头，却不敢看她：“桑儿，事到如今，爹不能再瞒你了，他说得没错，虞亮的确是你娘的大哥，你的舅父。”

楚离桑想起来了，那天在江陵客栈，得知自己的父母都姓虞时，她便觉得蹊跷，可辩才却解释说她父母本来便是同族。如今看来，辩才之所以说谎，目的便是隐瞒冥藏是自己生父的真相。

“辩才！”冥藏沉声道，“你别以为这么说我便会信你，你今天要不把话说清楚，我还是会杀了她！”

辩才苦笑：“当初英娘离开江陵的时候，便已经怀上你的骨肉，只是你不知道罢了。”

冥藏眼中掠过复杂的神色，忽然把面具摘了下来，深长地看了楚离桑一眼，才对辩才道：“说下去。”

楚离桑下意识地与冥藏对视一眼，遽然惊觉，他的相貌果然与自己有几分相似，尤其是眼睛和眉毛！

意识到这一点，楚离桑不禁惨然一笑。

接下来，辩才开始了对这段悲情往事的诉说：

隋朝末年，天下大乱，梁武帝萧衍的后裔萧铣割据一方，在江陵称

帝。智永了解到萧铣是个爱民如子之人，便带着冥藏、羲唐、濠梁等分舵来到江陵共同辅佐萧铣。当时，楚离桑的舅父虞亮，秘密身份是濠梁舵主，公开身份却是萧铣一朝的禁军大将。起初，虞亮与王弘义都是萧铣倚重之人，但是随着南梁地盘的扩张，王弘义居功自傲，野心逐渐暴露，萧铣也开始对他防范猜忌，二人嫌隙日深，矛盾愈演愈烈。

在这个关头，虞亮便成了萧铣和王弘义都要争取的人。王弘义当时与虞丽娘两情相悦，已经成婚，他自认为大舅子虞亮肯定是他的人，于是暗中授意虞亮刺杀萧铣。虞亮深感震惊，随后便将此事禀报给了盟主智永。智永严词训斥了王弘义，并准备将他调离江陵。王弘义表面上自责忏悔，说服智永收回了成命，实则怀恨在心。

不久，萧铣也秘密召见了虞亮，同样要求他对王弘义下手，并许以高官厚禄。虞亮没有当场答应，但也没有直言拒绝，只表示此事干系重大，得从长计议。很快，王弘义便通过自己的眼线探知了这个消息，遂对虞亮动了杀机。

事实上，虞亮根本不想对王弘义动手，他只是碍于人臣的身份，不得不跟萧铣虚与委蛇而已。稍后他便找到妹妹虞丽娘，让她规劝王弘义，要么忠于萧铣，要么干脆离开江陵，否则迟早会酿成大祸，对谁都没好处。虞丽娘当即将此意转达给王弘义，王弘义却连声冷笑，说虞亮胳膊肘朝外拐。虞丽娘一直好言相劝，王弘义却压根听不进去。当时虞丽娘便有了不祥的预感，警告他不要胡来。王弘义见她似有察觉，立刻换了态度，笑称无论如何都是一家人，他不会对虞亮怎么样的。虞丽娘半信半疑，从此便多留了一个心眼。

转眼到了武德四年，唐军开始进攻南梁，一路势如破竹，南梁一朝人心惶惶。萧铣担心王弘义趁机反水，再度催促虞亮动手，虞亮表面答应，实则按兵不动。然而，王弘义马上又得到了眼线的密报，遂下定决心，派出多名刺客潜入虞亮府中，将他本人和妻儿全部刺杀，又一把火烧了虞府。随后，王弘义又命人将刺客一一灭口。

虞丽娘得到消息，悲痛欲绝，于是暗中调查，很快便从一个死里逃生的刺客口中得知了全部真相。当时虞丽娘已经怀上了楚离桑，可她却无法原谅王弘义的欺骗，更不能原谅他对亲人的残忍，遂找到智永，禀报了所有事情，并称这一辈子都不想再见到王弘义。智永无奈，只好把她托付给了辩才，叮嘱他无论如何都要保护她们母子。

随后，江陵被唐军团团围困，萧铣为了保阖城百姓平安，主动出城投降，南梁王朝就此覆灭。虞丽娘瞒着王弘义，带着濠梁舵的少数亲信，跟随智永和辩才离开江陵，来到了越州山阴的兰渚山隐居，并生下了楚离桑。

自始至终，王弘义都不知道虞丽娘有了他的孩子，更不知道她跟随智永躲到了越州。即使后来他赶到越州逼迫智永交权，虞丽娘母女也一直躲着没有见他。智永圆寂后，辩才和虞丽娘将其遗骨埋在天目山，旋即隐姓埋名，以夫妻名义到洛州伊阙过起了寻常百姓的生活，但这么多年，他们一直是有夫妻之名而没有夫妻之实……

听完辩才的讲述，王弘义已经泪流满面。

楚离桑有些吃惊地看着他。

尽管她深深地恨着这个突然冒出来的亲生父亲，可此刻她却分明感受到：他的眼泪是真诚的。

“丽娘，我对不起你，对不起你们娘俩……”王弘义仰面朝天，哽咽不能成声。

当年虞丽娘突然失踪之后，王弘义便像疯了一样，命人找遍了整座江陵城，却始终一无所获。由于当时唐军已经入城，江陵一片兵荒马乱，王弘义查找无果，只能黯然离开。此后数年，他多次派人找遍了江南、岭南的多个州县，仍旧是音信全无。再后来，王弘义虽然慢慢放弃了寻找，但心中却一刻也没有忘掉她，所以这么多年一直没有续弦。冥冥中他相信，总有一天，他还会见到虞丽娘。可王弘义万万没想到，在不久前甘棠驿的那场劫杀中，他竟然真的与虞丽娘重逢了，而更让他没想到的是，此时的虞丽娘早已成了别人的妻子，并且有了一个这么大的女儿。

当时，他多么想质问虞丽娘当年为何不辞而别，又多么想告诉她，自己这么多年来是如何疯狂地寻找和思念她，可当他看见虞丽娘那双刀剑般饱含仇恨的目光，终究还是没有勇气说出口。

那一夜，王弘义悲欣交集，却又万般无奈。

打斗中虞丽娘重重击了他一掌，把他伤得不轻，可那一夜的王弘义知道，自己真正受伤的并不是被她重击一掌的胸口，而是被命运无情戏弄后那颗鲜血淋漓的心……

此刻，王弘义把自己这些年的心路历程都一一告诉了楚离桑，并请求她的原谅。

“你就是这么请求别人原谅的吗？”楚离桑一脸讥嘲地看着他，“把刀架在别人的脖子上，然后叫人原谅你？”

王弘义赶紧示意手下把刀放了下来。

“桑儿，能告诉我，你娘她……她后来怎么样了吗？”甘棠驿那一晚，王弘义只知道虞丽娘被韦老六刺了一刀，估计伤势不轻，却不知后来的结果究竟如何。

“拜你所赐，”楚离桑盯着他的眼睛，“我娘她走了。你想不想知道，她临走前对我说了什么？”

虽然早已预感虞丽娘很可能已不在人世，但真正听到这个消息，王弘义还是止不住心如刀绞。“她……她说什么了？”

“她说，你是她的——仇人！”

王弘义又是一震，眼前忽然有些发黑。倘若自己这辈子唯一心爱的女人是带着对自己的仇恨离世，那王弘义将永远无法原谅自己。

“冥藏，不管你是不是我的亲生父亲，我觉得都已经不重要了，把我养大的人是他。”楚离桑一指辩才，“在我娘最无助的时候，守护在我娘身边的人也是他，所以，他才是我真正的父亲！”

辩才闻言，大为动容，眼中泛出了泪光。

此刻，五六个黑衣人仍然拿刀架着辩才的脖子。王弘义酸涩一笑，挥了挥手，那些手下只好把刀放了下来。

“桑儿，我对不起你娘，也对不起你，你们……走吧。”王弘义一声长叹，“不过，必须把《兰亭序》和天刑之觞留下。”

“我听不懂你在说什么。”楚离桑冷冷道。

王弘义给了手下一个眼色。几个手下这才赶紧解开辩才的包袱，却见里面只有几件衣服，别无余物。王弘义眉头一紧，眯眼望着柳杉树林的方向。他知道，东西若不在辩才这里，那便一定在萧君默手上。

就在此时，一支冷箭突然射来，射倒了旁边的一个手下，还没等他们反应过来，又是一箭呼啸而至，另一名手下应声倒地。

王弘义勃然大怒，抬眼望去，赫然看见萧君默正背着箭囊，手持弓箭，双足横跨在两根五六丈高的大竹子上，身体随着竹子的弹性一晃一晃，还似笑非笑地看着他。

方才，萧君默利用过人的轻功游走在一棵棵高大的柳杉树上，把冥藏手下的十几名弓箭手全部清除掉了，然后反过来朝下面的那些黑衣人放箭，一转眼，十几个黑衣人便或死或伤，全都倒在了他的箭下。韦老六和几个会轻功的手下一直在大树间追着他，无奈却被华灵儿死死缠

着，只能眼睁睁看着那些手下被萧君默收拾得一干二净。

“杀了他！”

王弘义一声怒喝，便带着十来个手下蹿上竹子，对萧君默展开了攻击。这些人的轻功显然比韦老六那边的人好得多，萧君默不得不背起弓箭，挥刀迎敌。此时，华灵儿与韦老六等人也杀进了竹林。一时间，几十条身影在茂密的竹子间飞来飞去，一丛丛竹枝被哗哗啦啦地砍落下来，纷纷扬扬的竹叶在阳光中簌簌飘飞。

楚离桑大声叫辩才赶紧先走，然后捡起地上的龙首刀，准备加入战团，可没跑出几步，忽然一阵眩晕，身体也紧跟着摇晃了起来。

她肩膀上的伤口一直在流血，另外，王弘义飞镖上那足以致人晕厥的麻药也开始起作用了。

辩才连忙跑过来：“桑儿，你怎么样？”

“我……我没事。”话音未落，楚离桑便一下晕了过去。

辩才慌忙把她扶住。

此时萧君默正与王弘义等人杀得难解难分，一看楚离桑突然晕倒，大为焦急，遂不再恋战，一个急攻将王弘义等人逼退少许，然后收刀入鞘，返身抓住两株竹子，利用身体下坠的重力将竹子掰弯，接着突然松手。王弘义等人不知是计，恰好迎上前来，只听砰砰几声，王弘义和六七个手下同时被竹子弹回的巨大力道撞飞了出去。

萧君默轻盈落地，正要跑向楚离桑，却蓦然看见了躺在地上一动不动的米满仓。

刹那间，他的心口一阵绞痛。

这一路走来，萧君默与这个原本并不熟识的年轻宦官早已成了生死弟兄。虽然他开口闭口总是钱，看上去一副守财奴的嘴脸，可萧君默知道，这家伙骨子里头其实比谁都仗义！从被迫营救辩才父女、跟着他逃亡的那一天起，米满仓就把命交给了他，对他付出了毫无保留的信任，可今天，他却把这个兄弟的命丢在了这座大山之中……

眼下情势危急，已经没有时间让他悼念和感伤了。萧君默强忍悲伤跑到了楚离桑身边，观察了一下她的伤势。还好，两处伤口都是轻伤，并无大碍，他稍稍松了口气。此时华灵儿也跑了过来，萧君默把身上的箭囊和弓箭扔给她，然后背起了楚离桑。辩才和华灵儿想往山下的方向跑，萧君默忙叫住二人：“现在不能往开阔的地方跑，只能往山里面去，

利用复杂地形甩掉他们。”

说完，萧君默便背着楚离桑往竹林深处跑去，辩才和华灵儿紧随其后。

王弘义和手下们被那两株竹子打落在地，纷纷咯血，都伤得不轻。韦老六等人手忙脚乱地扶起他们。王弘义喘着粗气，沉声道：“快追，东西肯定在萧君默手上，把东西和我女儿抢回来，其他人格杀勿论！”

“您女儿？”韦老六一脸懵懂。

“就是楚离桑！”

韦老六大为惊愕，仍然反应不过来。

“还愣着干什么？快追呀！”王弘义厉声道。

韦老六这才清醒过来，随即带上十几个手下追了过去。

萧君默背着楚离桑在竹林中狂奔。

他身上多处负伤，血一直在流，加之方才拼杀了好一阵，体力消耗不少，所以此刻虽然拼尽了全力，速度却快不起来。

辩才和华灵儿紧跟在后面。华灵儿一边跑，一边不断搭弓射箭，阻击追兵，片刻间便又射杀了三四个。韦老六心存忌惮，只能在后面死死咬着，不敢逼得太近。

约莫奔跑了三刻，萧君默忽觉眼前一片明亮，竟然已经跑到了竹林的尽头。眼前地势陡峭，怪石林立，右边的山上是一片茂密的松树林，左边的山下则是一片银杏树林。萧君默回头对辩才和华灵儿道：“继续往山上走，你们还撑得住吗？”

二人气喘吁吁，话都答不上来，显然体力都已接近透支。

萧君默意识到再这么下去可能谁都逃不掉，必须有个决断了。他迅速观察了一下四周，用最快的语速道：“现在只有一个办法，你们和离桑躲到那边的岩石后面，我把他们往山下引，只要他们一进银杏树林，你们就赶快往山上跑，尽量找个山洞躲起来。”

辩才苦笑了一下：“萧郎，现在只有你可以保护桑儿，你不能丢下她。”说完，意味深长地看了他一眼，立刻朝山下跑去。

“法师！”萧君默大惊，慌忙对华灵儿道，“灵儿，离桑交给你了，你

们先躲起来，我去追法师。”说完转身背对着她，示意她把楚离桑背过去。

华灵儿却后退了两步，凄然一笑：“萧郎，左使说得对，只有你可以保护楚姑娘。你放心，左使就交给我了。咱们……就此别过吧。”说完，华灵儿忽然凑过来，在他的脸颊上吻了一下，然后紧追辩才而去。

萧君默全身陡然一僵，脑子完全凌乱了。直到竹林中传来韦老六等人奔跑的脚步声，他才不得不跑到附近的一块岩石后面躲了起来。

韦老六带人冲出了竹林，停下来拼命喘气，同时左看右看，不知该往哪个方向追。这时，左边突然射来一箭，嗖的一声从韦老六耳旁擦过。韦老六抬眼一望，看见了华灵儿和辩才的背影，随即右手一挥，领着手下追了过去。

萧君默从岩石后面探出头来，远远望着辩才和华灵儿一前一后没入了银杏树林，忍不住狠狠一拳砸在了石头上，一簇鲜血瞬间染红了岩石。

他知道，辩才和华灵儿选择把敌人引开，也就等于选择了牺牲，就像他刚才提出这个办法时，就已经做好了死亡的准备一样。

太阳不知何时已经沉到了西边天际，殷红的晚霞涂满天空，恍若一大片流血的伤口。

萧君默重新背起楚离桑，朝山上的松树林跑去。一滴泪珠从他的眼角悄然滑下，落到岩石上摔得粉碎……

蘭亭序

东宫，丽正殿书房。

李承乾和李元昌默默坐着，两人都阴沉着脸，气氛极度压抑。

数日前，皇帝突然向朝野公布了厉锋一案的结案报告，称玄甲卫通过一番艰辛的调查，终于查出该案主谋便是前伊州刺史陈雄之子陈少杰。随后，皇帝下旨将此人与厉锋一起斩首示众，就这样了结了这桩震惊朝野的构陷太子案。

当然，为了安慰太子，皇帝日前专程命内侍总管赵德全来东宫慰问，并赏赐了一大堆金帛。李承乾表面不敢说什么，心里却根本不买皇帝的账。

拉一个陈少杰来当替死鬼，或许可以瞒过天下人，却无论如何瞒不过他李承乾。

可是，即使明知道父皇是在袒护李泰，李承乾也没有办法。就在刚才，他发了一大通牢骚，顺带把父皇也给骂了。李元昌不敢火上浇油，只好打圆场，替皇帝说了几句。李承乾遂拿他撒气，指着鼻子让他滚。于是场面就这样僵掉了，两人便各自坐着生闷气。

许久，李元昌才咳了咳，道：“承乾，虽然咱俩一般大，但论辈分，我毕竟是你的七叔，所以有些话你不爱听我也得说。皇兄这回替魏王遮掩，固然有些偏心，可你也得站在他的立场想想啊，你和魏王是一母同胞，掌心掌背都是肉，你让他怎么忍心对谁下手呢？假如这回事情是你做的，我相信皇兄也一定会替你遮掩，你说是不是？”

李承乾沉默片刻，才叹了口气，道：“道理我也明白，可就是咽不下这口气。”

“要我说，你也别光想坏的一面，得想想好的一面嘛！”

李承乾冷哼一声：“我都差点被李泰玩死了，还有什么好的一面可

想？”

“当然有啊！你得这么看，皇兄这回虽然没有把魏王怎么样，可魏王干出如此卑鄙龌龊的事情，你想皇兄会不会心寒？会不会对他彻底失望？这不就是好的一面吗？就算皇兄过去还存着把你废掉另立魏王的心思，可眼下魏王搞这么一出，伤透了皇兄的心，你说皇兄还会立他当太子吗？绝对不可能嘛！”

李承乾一听，顿时觉得有道理，脸色遂缓和了一些：“照你这么说，我就得吃这哑巴亏，什么都不做？”

“这倒也不是。我的意思是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等将来你即了位，要把魏王卸成八块还是八十块，不都是你一句话的事吗？”

“即位？”李承乾又冷笑了一下，“父皇身康体健、没病没灾，你说我这口气要忍多久？是二十年还是三十年？”

说到这么敏感的话题，李元昌便不敢接茬了，挠了挠头道：“总之，该忍的还是得忍。”

李承乾盯着他，忽然眉毛一挑：“哎七叔，我怎么觉得你突然转性了呢？前阵子魏徵让我忍，你不是骂他老不中用，还骂我没有血性吗？现在你反倒劝我忍了，我真怀疑你是不是魏王派来的细作！”

李元昌哭笑不得：“这不是此一时彼一时吗？当时皇兄正宠魏王，那小子夺嫡势头那么猛，咱们当然要反击了。可现在魏王栽了跟头，对你的威胁小多了，咱犯得着再跟他硬拼吗？你就把他当成一条死鱼得了，你甭理它，它自个就烂了。”

“也罢，魏王这条死鱼我可以暂时不理他，可问题是……”李承乾眼中寒光一闪，“父皇现在又有了新宠，他的威胁，可是比魏王有过之而无不及。”

“你是说……吴王？”

“我以前就跟你提过。你瞧瞧他现在，成天在父皇面前蹦跶，又接二连三地立功，现在父皇把皇宫和京城的禁卫大权都交给了他，你说说，这小子的威胁是不是比魏王更大？”

“这倒是。”李元昌眉头微蹙，“最近吴王的确蹿得有点快。”

“我甚至怀疑，吴王那天出现在暗香楼，绝非巧合！”

李元昌一惊：“不会吧？你是觉得他跟魏王事先串通好了？”

“否则怎么会那么巧？厉锋在暗香楼一动手，他就带人巡逻到了崇仁坊？”

“倘若如此，那还真得防着他点了。”

“所以说，咱们眼下的处境就是前门拒虎，后门进狼，你还叫我忍？！”李承乾白了他一眼，“再忍下去，到时候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我让你忍，意思是别理睬魏王，又不是叫你不必跟吴王斗。”

“那你倒是说说，我该怎么跟他斗？”

李元昌一怔：“这……这就得好好筹划筹划了。”

“依我看呀，跟你是筹划不着了。”李承乾拉长声调，“这种事啊，我还是得跟侯君集商量。”

李元昌眉头一紧：“我说承乾，现在可还不到图穷匕见的时候，你可千万别冲动。”

李承乾冷笑不语。

正在这时，一个宦官进来通报，说侯君集尚书求见，李承乾一笑：“哈哈，说曹操曹操就到，快请他进来。”

片刻后，侯君集愁容满面地走了进来，心不在焉地见了礼，一坐下便唉声叹气。李承乾和李元昌交换了一下眼色。李元昌赶紧问道：“侯尚书这是怎么了？”

“完了，完了……”侯君集喃喃道，“我老侯辛辛苦苦积攒的家业，这回算是彻底玩完了！”

李承乾看着他，忽然明白了什么：“侯尚书，是不是你和谢先生合伙的铜矿出问题了？”

侯君集黯然点头。

这十几年来，侯君集和谢绍宗联手在天下各道州县买下了数十座铜矿，谢绍宗负责在台前经营，侯君集负责在幕后疏通各级官府，两人都赚得钵满盆满，不料自从朝廷开始打压江左士族后，登记在谢绍宗名下的这些铜矿就被悉数盯上了。尚书省一纸令下，便要将这些铜矿全部收归官营。尽管侯君集提前一步得到了风声，立刻上下奔走，可各级官员没人敢帮他，都苦着脸说这事是目前总揽尚书、门下二省大权的长孙无忌亲自督办的，叫侯君集要找就直接去找长孙无忌，侯君集遂彻底傻

眼。

“事情有多严重？”李承乾关切地问。

侯君集苦笑：“总共二十七座铜矿，其中三座以涉嫌侵占郊祠神坛为由，由朝廷强行收回，分文不给；还有八座，说是妨碍了樵采耕种，有违律法，仅以市场价一成的价格，象征性收购；剩下的十六座，实在找不出什么名目了，就硬生生把富矿评定为贫矿，也仅以市场价三成收购。殿下说说，这不是巧取豪夺吗？”

有唐一代，矿业采取公私兼营的政策，“凡州界内，有出铜铁处，官不采者，听百姓私采”，也就是允许矿业私营，但对私营矿业有着相应的管理措施，如规定“凡郊祠神坛、五岳名山，樵采、刍牧，皆有禁”；此外，一般储量高、成色好的富矿都由官府垄断经营，能落到私人手里开采的，大多是零星矿或贫矿。

不过，谢绍宗和侯君集买的这些矿就另当别论了。身为朝廷高官，侯君集的权力自然要派上用场。当年，他通过关系打点了各级官府，把那些富矿一一评定为贫矿，然后名正言顺地获取了开采权，所支付的成本自然也远低于市场价。这些年来，谢、侯二人正是以这种方式大发其财。如今，长孙无忌恰恰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依旧以贫矿价格把这些铜矿都收归朝廷，这对谢、侯二人来讲，无疑是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侯尚书，事已至此，你就想开一点，该放手就放手吧。”李元昌很清楚这其中的猫腻，便笑笑道，“反正这么多年，你也赚了不少了，朝廷现在给你的收购价，也不比你当时的买价低多少吧？”

“鬼扯！”侯君集怒道，“我当时买这些矿，上上下下花了多少钱打点，卖了几回老脸，欠了多少人情，这些都不用算吗？”

李元昌被他吼了一下，也来气了：“你要是不甘心，那就找长孙去啊，又没谁拦着你。”

“你！”侯君集勃然大怒，眼看就要发飙。

“侯尚书，消消气，消消气。”李承乾连忙安抚，同时白了李元昌一眼，“七叔，你也少说几句风凉话。现在的事情明摆着，真正要给士族放血的人是父皇，你就算去找长孙无忌也没用。”

“殿下，若只是私底下的营生出问题，我也不至于如此大动肝火，现在的问题是连我的乌纱帽都快保不住了！”

“怎么回事？”李承乾大为诧异。

“还不是我这两年往你这儿送人，被那个厉锋给捅破了？加上最近在严查士族子弟诠选请托的事情，我也牵扯了几桩，所以圣上就越发不信任我了。这两天，他把我部里的两个侍郎召进宫谈了好几次话，明摆着就是把我架空了，依我看，接下来随时可能免我的职。”

侯君集说完，观察着李承乾的脸色。

他今天来的主要目的其实并不是诉苦，而是要通过诉苦让太子感受到眼前的危机，从而下定决心迈出关键性的一步。准确地说，就是迈出从东宫到太极宫、从太子到皇帝的一大步！

李承乾蹙眉不语，显然也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

侯君集作为开国元勋和当朝重臣，对维护自己的储君之位很有帮助，且日后不论是以逼宫手段还是以正常方式即皇帝位，侯君集都能发挥稳定朝局、笼络大臣的作用，倘若他现在倒了，自己无疑将失去一条最重要的臂膀。

见李承乾表情凝重，侯君集决定继续加压：“殿下，厉锋的案子竟然以那种方式了结，谁都看得出圣上是在袒护魏王，您难道咽得下这口气？”

“侯尚书，这事你就不必操心了。”李元昌插言道，“殿下心里跟明镜似的，魏王现在就是条死鱼，不足为虑！”

“即便如此，可吴王呢？”侯君集冷笑，“现在吴王的风头一时无两，比之当初的魏王可是不遑多让啊！王爷难道不担心他觊觎东宫？”

“吴王是庶子，能成什么大事？”

“庶子？”侯君集又是一声冷哼，“自古以来，庶子当皇帝的多了去了！汉文帝刘恒、汉武帝刘彻、北周武帝宇文邕，哪个不是庶子？这些庶子出身的皇帝哪个又弱了？”

李元昌语塞。

李承乾淡淡一笑：“侯尚书，别把话题扯远了，依你看，咱们该如何对付吴王？”

“殿下，要我说的话，您也不必劳神费力去对付什么吴王了，像这样一个一个对付，何时才是了局？您现在要考虑的，恐怕应该是釜底抽薪、一劳永逸的办法了。”

李承乾心中一震。

他当然知道，侯君集的意思就是劝他直接对皇帝动手了。

李元昌吃了一惊："我说侯尚书，局势还没坏到这个地步吧？吴王现在虽然得宠，可皇兄也没有废立之意啊，你这么怂恿太子，到底是在替他着想呢，还是在打你自己的算盘？"

这话说得相当直接，几乎不给对方留任何面子，可侯君集闻言，非但不怒，反而哈哈笑了起来："汉王殿下，说句不好听的，咱们几个现在可都是一条绳上的蚂蚱了。大事若成，大伙跟着太子共享富贵，否则的话，到头来谁也捞不着好。你说，我侯君集还有什么小算盘可以打？你讲这种话，是不是想离间老夫跟太子殿下的关系？"

侯君集这番话，隐然已有威胁之意：别的先不说，仅仅是他们三人现在坐在一起讨论这种话题，本身就已经是涉嫌谋反的行为了，所以这个时候，不管是太子还是汉王，都已经不可能跟他侯君集撇清关系。说白了，他就是在警告李元昌——既然大伙都蹚了这趟浑水，那就谁也别想把自己摘干净。

李元昌受不了这种要挟，正要回嘴，被李承乾一抬手止住了。

"侯尚书，兹事体大，你容我再仔细考虑一下。"

"这是当然。我不过是给殿下您提个醒而已，该如何决断，自然得您来拿主意。"

李承乾眉头紧锁，陷入了沉思。

夜色降临的时候，萧君默在山顶上找到了一处隐蔽的山洞，把昏迷的楚离桑安置在洞中，马上又出去寻找止血的草药。黑夜沉沉，群山寂寂，萧君默打着火把，深一脚浅一脚地行走在山涧中，感觉天地之间仿佛只剩下自己一个人。

当初在玄甲卫任职时，他便学习过药理，加之天目山植被丰富、草木众多，所以没花多长时间，萧君默便采到了紫珠草、墨旱莲、血见愁等一堆草药。回到山洞后，他把草药放在嘴里一口一口嚼烂了，待要给楚离桑敷药时却犯了难——要处理伤口并止血，就必须撕开她的衣服，这可如何是好？

犹豫了片刻，萧君默还是硬着头皮动手了。

救人要紧，他只能告诉自己不要多想。

给她敷完药，又处理完自己身上的伤口，萧君默终于感觉倦意袭来，浑身疲惫。他就地躺了下去，但却睡意全无。

短短一天时间，一行五人便只剩下他们两个。想着死去的米满仓和下落不明的辩才、华灵儿，强烈的悲伤便盈满了萧君默的胸臆，让他根本无法入眠。

直到洞口露出熹微的曙光，疲累已极的萧君默才不知不觉睡了过去……

重新睁开眼睛的时候，天光已经大亮，一束阳光从洞口斜斜地照射进来。楚离桑已换了一身干净的衣裳，正背对着他坐着，用一把木梳轻轻地梳着一头长发，阳光勾勒出她美丽动人的脸部线条，令萧君默一时竟看得呆了。

“你醒了？”楚离桑察觉动静，忽然转过脸来。

萧君默回过神，支吾了一声，因自己的“偷窥”而心中尴尬。

“我爹他们呢？”楚离桑一脸急切地看着他，丝毫没去在意他的表情。

萧君默神色一黯，把实情告诉了她。楚离桑顿时红了眼眶，赶紧别过脸去。

“我这就去找他们。”萧君默站起身来，“还有米满仓，也得让他……让他入土为安。”

“我也去。”楚离桑跟着站了起来。

萧君默想劝她留在洞里养伤，可话到嘴边却咽了回去，因为她的眼神中有一种不容置疑的坚定。面对这种眼神，任何劝告都是苍白无力的。

二人简单地吃了一些干粮，便离开山洞，循着记忆回到了十里竹海。但见竹林深处一片宁静，如果不是那几十具黑衣人的尸体依旧横陈于地，很难让人相信昨天曾在这里发生过一场血腥的厮杀。萧君默不知道王弘义是不是已经离开了天目山，但他任这些手下暴尸荒野的做法却让萧君默十分鄙夷。

“这些人替王弘义卖命，可曾想到有一天会死无葬身之地？”萧君默苦笑，“天刑盟要真的落到王弘义手上，不知还会死多少人。”

楚离桑一听，神情忽然有些复杂。

萧君默敏锐地捕捉到了她的神色。他猛然想起，昨天他从柳杉树林杀过来的时候，王弘义和他的手下似乎已经跟楚离桑“休战”了。当时到底发生了什么？像王弘义这么心狠手辣的人，为什么会对辩才和楚离桑手软？这么想着，萧君默立刻又忆起了甘棠驿的一幕，当时王弘义与楚英娘之间的关系似乎很微妙，而且王弘义还在占据优势的情况下主动撤离，这些都让萧君默一直很困惑。

“离桑，我想问你件事，如果不方便，你可以不回答。”

楚离桑似乎察觉了他的心思，不自然地笑笑：“没什么不方便的，你问吧。”

“这个王弘义，跟你和你娘，是不是……有什么特殊的关系？”

“也不算什么特殊关系，他跟我娘，还有我的……我的生父，都可以算是旧交，当时在江陵共过事，仅此而已。”

萧君默感觉她没说实话，但也知道她肯定有什么难言之隐，遂没有再问。

随后，两人一起把米满仓的尸体抬到了智永的墓旁，然后从不远处的山涧中捡来了一些石头，很快便在尸身上垒起了一个坟堆。二人在坟前默哀，神情凄怆。萧君默眼里含着泪光，忽然笑了笑：“我还欠他二十金呢，将来到了九泉之下，这家伙一定会连本带利让我还。”

楚离桑看着他：“君默，生死有命，你也别太难过。”

“走吧。”萧君默又勉强笑笑，“该去找你爹和华灵儿了。”

这一天，从清晨到日暮，二人找遍了附近的好几座山峰，却丝毫不见辩才和华灵儿的踪迹。天目山的天气变化很大，早上还风和日丽，午后便下起了暴雨，等到两人拖着疲倦的身躯回到山洞时，从里到外已经全湿透了。

萧君默在洞里生了一堆火，两人坐在火边烤着，内心既伤感又茫然。

“咱们接下来……该怎么办？”楚离桑开口问道。

“再找两天，要是实在找不到，就按原计划，往北走，去找袁公望和庾士奇。”

“事到如今，你还不愿意当盟主吗？”

萧君默一怔：“你认为我应该当吗？”

“应该。其实我一直都是这么认为的，就跟华灵儿一样，只是她说在嘴上我想在心里而已。”楚离桑现在已经知道自己是王羲之的后人了，所以无形中便感觉肩上多出了一份责任，尤其是现在养父辩才又下落不明，多半已经遇难，她更是觉得自己和萧君默必须责无旁贷地扛起天刑盟这面大旗，同时接过守护天下的使命。

“谢谢你这么信任我，可我……信不过我自己。”萧君默淡淡苦笑。

“为什么？”

“因为这世上有很多事情，不是你想做就能做到的。”

“事在人为，不去做怎么知道做不到？”

萧君默又苦笑了一下，避开楚离桑灼灼的目光，叹了口气，道：“我给你讲个故事吧。”

一瞬间，他的思绪又回到了贞观二年那个滴水成冰的冬天。

随着萧君默的讲述，楚离桑也仿佛走进了大雪纷飞的白鹿原。

她看见，一个个衣衫褴褛的灾民正扶老携幼、步履维艰地跋涉在茫茫的雪原上，而矗立在道路前方的长安城，离他们是那么近又那么远。无数的人饿死冻毙在这条路上，变成了一具具僵硬的尸体。还有一些人终于走到了，但迎接他们的却是一扇又一扇紧闭的城门。

她看见，童年的萧君默正跪在雪地上，用那双冻得通红的小手拼命挖雪，试图埋葬那些尸体，可没过一会儿，这个孩子便累得气喘吁吁，仰面朝天地躺在了雪地上。他那双清澈无瑕的眼睛直直地盯着铅灰色的苍穹，眼中隐隐闪动着泪光……

“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萧君默缓缓道，“面对那场灾难，不论是我爹还是朝廷，甚至是皇帝，谁不想向那些灾民伸出援手？谁不想多救几个人？可偏偏他们就是做不到。虽然从那一天起，我心里便立下一个誓愿，长大后要救很多很多的人，但真的长大以后，尤其是进入了官场，我却发现，比天灾更可怕的，其实是人祸。多少身居高位、有权有势的人，为了满足自己的贪欲，便可以视人命如草芥。我曾经办过一个案子，一个刺史和手下几个县令联手贪墨了朝廷发放的修缮河堤的款项，结果那年就发了大水，十几个县的良田和村庄一夜之间变成了泽国，无数百姓被大水吞噬。所以后来，越是看清世道人心，我便越不敢相信自己有那个本事去救人……”

“正因为世上还有这么多人在受苦受难，你才更应该站出来。”

“我站出来就能改变什么吗？”萧君默自嘲一笑，“别的不说，就说米满仓吧，他把自己的命交给了我，可我还是没能保护他，不但弄丢了他的钱，还弄丢了他的命。还有你爹和华姑娘，现在也是生死未卜……”

“君默，你不能这么责怪自己。”楚离桑急道，“这一路上，若不是你，我和我爹早就没命了。你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保护我们，可是生死自有天命，你怎么能把所有责任都揽到自己身上呢？”

“不，”萧君默摇头，“我还不够尽力。我当时就该狠心一点，不要答应你爹来天目山。”

“可事情已经发生了，你自责有用吗？如果你觉得对不起满仓、我爹和华姑娘，就该站出来救更多的人，而不是在这里自怨自艾。”楚离桑直视着他，“你刚才不也说了吗，要是天刑盟落入冥藏手里，还会有多少人死于非命？现在只有你能对抗冥藏，只有你能保护天刑盟成千上万的弟兄！更何况，冥藏的野心绝不只是控制组织，他还想颠覆社稷，祸乱天下！你说，要是你不站出来阻止他的话，一旦天下大乱，又会死多少人？！”

萧君默沉默了。

他知道，楚离桑说的都有道理，可他更清楚，一旦接过天刑盟的重担，就会有许许多多的人把身家性命交到他的手上，他真的有能力保护他们吗？如今皇帝和朝廷一心想摧毁天刑盟，冥藏及其追随者一心要控制天刑盟，如果当了这个盟主，就会陷入朝廷与江湖这两大超强势力的夹攻之中，他有这个本事在夹缝中生存并且带领组织杀出一条血路吗？如今的天刑盟早已四分五裂，要重新凝聚它又谈何容易？万一失败，他自己的性命固然在所不惜，但会有多少人跟着自己遭受灭顶之灾？在如此错综复杂的形势下，自己真的能够挽狂澜于既倒、扶大厦之将倾吗？

一时间，萧君默的内心陷入了痛苦的挣扎之中。

许久，他才轻轻说了一句：“这几天，咱们还是先养伤吧，明天再去找找你爹他们，这事过后再说。”

楚离桑见他就是不肯应承，颇感无奈，旋即想到了什么：“对了，我心里一直有个疑问，天刑盟已经存在几百年了，又有那么多分舵，各个分舵也不知道传了多少代，现如今各分舵到底在什么地方？它们的舵主是谁？不管谁来当盟主，总得掌握这些机密，否则一切无从谈起，可这些机密又藏在什么地方？”

萧君默眉头微蹙："我想，这些机密应该就藏在《兰亭序》里面。"

"可《兰亭序》咱们不是看过了吗，除了那二十个写法各异的'之'字，就是一幅很寻常的字帖，什么都没有啊！"

萧君默想了想，从包袱中取出那只黑色帙袋，又小心翼翼地拿出《兰亭序》法帖，然后缓缓展开，再一次仔细端详了起来。楚离桑也凑到他身边，一块凝神细看。

《兰亭序》三百二十四个字、二十八行，在他们面前一览无余。

可是，看了许久，还是什么都没发现。

萧君默下意识地把字帖往火堆靠近了一些，楚离桑赶紧道："别太近，小心烧着。"

忽然，萧君默想起了取出《兰亭序》那天的一个细节。他记得，辩才刚一从铜函中拿出黑色帙袋，便叫众人把火拿开一些，当时萧君默并未多想，以为他就是怕烧着了法帖，可现在萧君默不禁怀疑：辩才是不是有别的用意？

换言之，隐藏在《兰亭序》里面的最后这个秘密，会不会与火有关？

这么想着，萧君默又故意往火堆靠近，洞里有风吹过，一条火舌蹿了一下，差点烧着法帖的底部绢帛。楚离桑一声惊叫，慌忙把他的手拉了回来："你疯啦？靠那么近干吗？"

萧君默蹙眉不语，将法帖拿开了一些，片刻后又凑了过去。

"哎，你到底搞什么名堂？"楚离桑大惑不解。

萧君默却置若罔闻，眼睛死死盯着面前这张略显发黄的蚕茧纸。忽然，他无声地笑了，因为他发现，在这卷法帖的字里行间，有某些细如发丝的褐色线条正若隐若现——只要把法帖靠近火堆，线条便明朗起来；一拿开，线条便又隐匿不见。

准确地说，这些线条并不是无意义的东西，而是笔画，是构成一个个文字的笔画！

"你听说过矾书吗？"萧君默微笑地看着楚离桑。

楚离桑摇摇头，一脸懵懂。

“就是用明矾水书写的隐形文字，平常看不见，遇到高温便会显形。”萧君默一边说着，一边把《兰亭序》法帖最大限度地靠近火堆。

片刻后，楚离桑便惊讶地发现，在这卷法帖行与行之间的空白地方，竟然慢慢浮现出一个个蝇头小楷写就的文字。

至此，《兰亭序》真迹中隐藏的终极秘密，终于彻底暴露在二人面前。

“这些用明矾水书写的隐形文字，正是《兰亭序》最核心的机密。”萧君默道。

“那上面写着什么？”楚离桑眯着眼睛。那些蝇头小楷实在太小了，一时根本看不清是什么字。

“还能是什么，自然是天刑盟的世系表了。”

“世系表？”

“对，就是你刚才提到的各分舵传承——哪个分舵在什么时间传给了什么人，以及某个时代主要在哪个地方活动，这上面写得清清楚楚。也就是说，天刑盟一盟十九舵的所有机密，都相应记录在了《兰亭序》二十个‘之’字的旁边。”萧君默说着，指着法帖的某个地方，“你看，这个‘暮春之初’的‘之’，是第一个‘之’字，在它旁边，便记载着历任盟主的名字，其实也就是王羲之及其后世直系子孙的名字。”

楚离桑靠近一看，果不其然，上面写着“王羲之”“王徽之”“王桢之”“王翼之”“王法兴”等，最后一个名字是“王法极”。

“王法极便是智永盟主的俗家姓名。”萧君默解释道，“你再看，这个‘山阴之兰亭’的‘之’字旁边，便是历任冥藏舵主了，看得出来，他们有些是盟主兼任，有些则不是。”

楚离桑看见，那上面的第一个名字是王羲之，最后一个名字则是王弘义。

“还有这个地方，‘虽无丝竹管弦之盛’的‘之’，是第三个‘之’字，旁边便是羲唐舵历任舵主之名。”萧君默直接把名字念了出来，“谢安、谢玄、谢瑍、谢灵运、谢凤、谢超孙、谢苏卿、谢施、谢华、谢绍宗。这个谢绍宗，是谢安的九世孙，应该便是现今在任的羲唐舵主了。”

“有了这个世系表，整个天刑盟的架构、传承与核心成员，便都了如指掌了！”楚离桑不禁有些兴奋。

“是啊，这也正是当今皇帝和王弘义千方百计要得到它的原因。”萧君默说着，目光转动，便看见在“感慨系之矣”的“之”字旁边，赫然记载着临川分舵的历任舵主名字，第一个便是魏滂，而最后一个当然是魏徵了。

看到这里，萧君默脑中忽然闪过两个字：玄泉。

这个长期潜伏在朝中，且迄今尚未暴露的人到底是谁，答案就在面前了。

萧君默迫不及待地寻找了起来，很快便在《兰亭序》文末的最后一句话，即“后之览者”的“之”字旁边，看见了历任玄泉舵主的名字。

他迅速找到了最后一个名字，一看之下，顿时心头一颤。

怎么会是他？！

可是白纸黑字就在眼前，令人不容置疑。

这个人在朝中的官位之高，完全超出了萧君默的预料。按照他之前对天刑盟的了解，玄泉暗舵是直接听命于冥藏主舵的，也就是说，这个在朝中位高权重的人物，其实一直都是王弘义安插在皇帝身边的细作。从这一点来讲，如今的天子和朝廷显然已经面临极大的危险，一旦王弘义决定发难，天子必有性命之忧，社稷亦必有倾覆之虞！

至此，萧君默才更为真切地感受到了王弘义的野心，以及他即将给大唐天下和万千百姓所带来的可怕灾难——在目前夺嫡之争愈演愈烈的情况下，倘若皇帝突然驾崩，各个皇子及朝廷各派势力之间必将爆发你死我活的斗争，再加上冥藏及天刑盟各分舵的强力操纵和彼此角斗，长安必将成为群魔乱舞、刀兵横行的修罗场，天下也将随之分崩离析。到那时候，大唐王朝就极有可能重演前隋二世而亡的悲剧，而即将在这场灾难中付出最大代价的，无疑还是千千万万的老百姓！

刹那间，萧君默仿佛又看见了白鹿原上那一具具冻僵的尸体，还有那一眼望不到头的逃难人群。如果说一次雪灾就要死这么多人，那么一场社稷覆亡的灾难，一场改朝换代的大动荡，又要死多少人？！

如果，必须有一个人站出来阻止这一切，那他应该是谁？

此刻，萧君默感觉自己的心脏正一下一下、雄浑有力地撞击着胸膛，就像是战场上擂动的鼓点。与此同时，周身的血液也仿佛在瞬间沸腾了起来，在他体内汹涌奔突。

即使有一千条逃避的理由，此时的萧君默也不得不承认，没有谁比

自己更适合站出来阻止王弘义，也没有谁比自己更有责任挽回这场即将降临的劫难……

“离桑，你知道我几岁就开始读佛经了吗？”

萧君默转头，面带微笑地看着楚离桑。

楚离桑当然不知道此时他的内心发生了什么，于是诧异地摇了摇头。

“八岁。当时我在佛经里，看到了佛陀说的一句话。那句话深深震撼了我，也影响我直到今天。”

“是什么话？”楚离桑大感好奇。

萧君默看着她，淡淡一笑：

“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

不需要太多的语言，楚离桑便立刻明白了他的意思。她知道，这个勇敢的男人终于走出了贞观二年那个滴水成冰的冬天，走出了那片大雪茫茫的白鹿原，承担起了属于他的使命。

君默，我替天下的百姓谢谢你。

楚离桑在心里说。

此后的日子，萧君默和楚离桑就像隐士一样，在天目山过起了与世隔绝的生活。他们一边养伤，一边每天都出去寻找辩才和华灵儿。然而，让他们牵肠挂肚的这两个人仿若掉入水中的两粒盐，毫无半点踪迹可寻。就这么找了许多天后，萧君默只好安慰楚离桑，同时也自我安慰说：兴许他们逃出去了，所以我们才找不到。

楚离桑笑了笑，说我也相信他们一定是逃出去了。

其实他们两个人心里都知道，这样的希望极其渺茫。

在这些朝夕相处、不被任何人打扰的日子里，他们起初还有些许孤男寡女独处时在所难免的羞涩和不自然，但没过多久，一直深藏在彼此内心的真实情感便自然而然地流淌了出来，让他们同时感觉两个人相守一处是如此天经地义的一件事，仿佛相遇之前的那些时光反而是不真实的，仿佛他们很久以前就已经在一起了。

渐渐放弃寻找辩才和华灵儿后，他们有了很多闲暇，于是便一起在

林中打猎，一起在小溪里抓鱼，一起漫步山间，一起徜徉竹海，一起在初升的朝阳下习武，一起坐在悬崖边凝望天边的落日……

因为无力向楚离桑承诺一生的幸福，所以萧君默特别珍惜眼下的每一寸时光。十来天的时间倏忽而过，但萧君默感觉其中的每一刹那，都已深深镌刻在自己心中，化成了永恒。虽然这一生他可能无法陪伴楚离桑走到白头，但他相信，只要珍藏着这些记忆，他一定会在来生的某一天与她重逢。如果真有那么一天，他一定会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一眼认出这个美丽动人又侠骨柔肠的女子，然后告诉她：我就是那个前世亏欠你的人，这辈子就让我用一生来偿还，好吗？

这些日子，楚离桑不止一次想起了伊阙庙会上与萧君默的初遇。当时她被一出皮影戏吸引住了，戏里的女子对那个书生说："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楚离桑曾经幻想过对萧君默亲口说出这句话，也曾幻想过萧君默附在她耳旁，轻声说着"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的古老情话，然而现在她已经知道，自己和萧君默之间的情感，早已无须透过任何山盟海誓来表白。因为当一个人的心灵可以和另一个人的心灵直接相通的时候，任何语言都将是苍白的，甚至是多余的。况且，这个男人肩上已经背负了太多东西，她更不会自私到再用承诺和誓言去把他捆绑。

她相信，如果两个人的灵魂真正相爱，那么世上就没有任何力量可以把他们分开。

生命会终结，肉体也会消亡，但在灵魂的世界里，她和萧君默却可以不离不弃，生死相依。

从今生，到来世。

从此刻，到永远。



十余天后，萧君默和楚离桑养好了伤，便离开天目山，从杭州雇船，沿运河北上，三四天后到达了扬州。一路上，萧君默仍旧留着那副美须髯，楚离桑也依旧女扮男装。

有唐一代，扬州是天下首屈一指的赋税重镇，商业繁荣，民生富庶，大街上车马辐辏、人流如织，两旁的商铺鳞次栉比，各种货物琳琅满目。二人都是头一回到扬州，不禁感慨这扬州的繁华比起长安也不遑多让。

据辩才讲，袁公望是扬州最大的丝绸商，富甲一方，其总号坐落在扬州城的城中心，也是最热闹的地段。萧君默和楚离桑顺利找到了这家商号，只见门楣上挂着一块紫檀木横匾，上书“袁记丝绸庄”五个烫金大字。整个商铺是三层高的歇山重檐式建筑，看上去大气巍峨、富丽堂皇。

萧君默和楚离桑刚一进门，便有伙计上来招呼：“二位客官，有什么需要？”

萧君默背起双手，用一种倨傲的神情道：“请你们东家出来，我有一笔生意跟他谈。”

伙计一怔，上下打量了他一下，只见他衣着普通，看上去也不像是有钱的主，但神情却颇为威严，更像是乔装的公门中人，似乎来头不小，便赔着笑脸道：“抱歉客官，我们东家不在，您有什么需要，不妨吩咐小的，小的一定给您办。”

“跟你说不着。”萧君默依旧端着架子，“少在这儿磨蹭，找你们东家来。”

伙计有些不爽，可瞧对方一副高高在上的架势，又不敢得罪，只好说了声“客官稍等”，便麻利地跑到柜台后面，对着一个面貌清癯的中年人耳语了起来。

楚离桑碰了碰他的胳膊，朝柜台那边努努嘴："哎，那个就是袁公望吧？"

萧君默犀利地扫了一眼："不是。"

"你怎么知道不是？"

"理由很多，我就说一点好了，一个小小的柜台伙计跟东家说话，绝对不敢把嘴凑那么近。那个人，充其量就是门店掌柜。"

楚离桑点点头，对他细致入微的观察力大为佩服。

正说着，柜台后的中年人已经迎了过来，脸上挂着职业性的笑容："这位客官，在下是敝号掌柜，有什么事，您可以跟我谈。"

"跟你谈？"萧君默斜了他一眼，"我要谈的事，你恐怕做不了主。"

掌柜矜持一笑，指了指二人身后的店门："不瞒客官，只要您进了这个门，便没有什么事情是在下做不了主的。"

"真的吗？"

"当然。"

萧君默盯着他看了一会儿，点点头："那好，跟你谈也行。"说着扫了周遭一眼，"只不过，贵号接洽客商，就是站在这门厅里谈吗？"

掌柜不慌不忙地笑笑，道了声"见谅"，便请二人上了二楼，进了一个雅间，还命下人点起了熏香，又奉上了清茶，这才微笑地对萧君默道："客官，这回可以谈了吧？"

萧君默呷了口茶，慢条斯理道："在下从长安来，素闻贵号出产的绫锦乃扬州一绝，不仅织工上乘，而且花色繁多，在下很想亲眼见识一番，就是不知道有没有这个眼福？"

掌柜眉头微蹙，吃不准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客官千里迢迢从长安来，就为了看一眼敝号的绫锦？"

"正是。"

"看完之后呢？"

"若果真名不虚传，咱们就接着谈，可要是言过其实，那就是浪费在下的时间。"萧君默说着，露出近乎戏谑的一笑，"在下的时间可金贵得

很。”

掌柜眯眼看着他，一时看不透此人到底是何方神圣，言行竟敢如此傲慢。他强忍着怒意，冷冷道：“阁下云山雾罩，才是在浪费你我的时间吧？有什么事，阁下不妨直言。”

楚离桑忍不住看了萧君默一眼，也看不出他到底想做什么。

“这么说，掌柜是不打算让我看贵号的绫锦了？”

“除非阁下说得出正当的理由。”

“说得好。”萧君默呵呵一笑，他等的就是掌柜这句话，“那我就给你个正当的理由。武德七年，朝廷曾下诏，命各级官府禁断民间织造的‘异色绫锦，并花间裙衣’等，称其‘靡费既广，俱害女工’，想必贵号也接到扬州府的禁令了吧？还有，贞观三年，朝廷再度下诏，对绫锦的花纹做出了严格规定，称‘所织蟠龙、对凤、麒麟、狮子、天马、辟邪、孔雀、仙鹤、芝草、万字’等，皆不许民间私造私营，并严令地方官府予以禁断。那么在下想问，贵号依令禁断了吗？”

掌柜听罢，顿时惊出了一身冷汗。

大唐自建元以来，为了避免重蹈隋炀帝穷奢极侈导致亡国的历史覆辙，便自上而下厉行节俭，反对奢靡之风，于是朝廷三令五申，禁止民间在绫、锦等高级丝织品上织造繁复工巧的图案，更不允许销售。而朝廷和官府所需，则由官营织造坊生产提供。禁令颁行之初，民间确实一度不敢从事，但随着时间推移，相关禁令渐渐废弛，地方官府在收取了织造商的贿赂后，一般也都睁一眼闭一眼。然而这种事情，不追究则罢，一旦要较真，那便是违禁之罪，主事之人轻则罚款抄家，重则锒铛入狱。袁公望旗下的织造坊，这些年产销的违禁绫锦数不胜数，若真要追究，那麻烦就大了。

掌柜虽然到现在也猜不透萧君默的身份，但至少知道他来者不善，更知道得罪不起，便勉强笑道：“阁下到底是什么人，来此有何贵干，可否打开天窗说亮话？”

萧君默无声一笑，从腰间掏出一个东西，扔给了掌柜。

掌柜接住一看，赫然正是玄甲卫的腰牌，吓得整个人跳了起来，旋即趋前几步，躬身一揖，颤声道：“原来阁下是玄甲卫的官爷，小的有眼无珠，多有得罪，还望官爷包涵。”

萧君默当时在江陵找桓蝶衣讨要玄甲卫装备时，自然也包括了腰

牌。这一路走来，这块腰牌在通关过卡时可帮了不少忙，眼下萧君默要见袁公望，正好又拿它来做敲门砖。

“我不早说了吗？”萧君默淡淡道，“我要谈的事，你做不了主，可你还偏不信。”

“小的现在信了，现在信了。”掌柜一脸惶恐，诺诺连声。

“既然信了，那还不赶紧请你们东家出来？”

“是是，请官爷稍候，我们东家马上就到。”掌柜说着，恭敬地奉还了腰牌，赶紧退了出去。

见萧君默把掌柜吓成那样，楚离桑有些好笑，又有些不忍，便道：“哎，我说，你一副找碴的样子来见袁公望，合适吗？”

萧君默一笑：“不这副样子，岂能见得着这位扬州头号丝绸商？”

“头号丝绸商有什么了不起？”楚离桑不解，“一介商贾而已，说到底不还是末流吗？”

“你有所不知，在这种商业繁盛的地方，大商贾的实际地位向来很高，说是说士农工商，商贾排在末流，可像袁公望这等身家的商人，别说一般官吏，就是扬州刺史也得给他几分面子。”

“这是为何？”楚离桑从小到大都待在伊阙，很少出来见世面，自然不太懂这些。

“官商交易呗。官员用权力换取金钱，商人用金钱谋求权势，各取所需，自古皆然。”

楚离桑恍然，不禁眉头一皱，对这种龌龊的交易心生嫌恶。

片刻后，一位脸庞方正、衣着华贵的六旬老者推门而入，目光炯炯，直射萧君默。萧君默起身，面含笑意与他对视。

二人无声地对峙了一会儿，老者率先开言：“老朽便是袁公望。听说阁下是长安来的，专程到敝号来谈大事，可否请教阁下尊姓大名、官居何职啊？”

“在下姓萧，名逸民，忝任玄甲卫郎将。”萧君默微笑着，又介绍楚离桑，“这位是我的同僚，姓楚，名遗音。”

“逸民”和“遗音”，都是萧君默刻意从袁峤之五言诗中的“遐想逸民

轨，遗音良可玩”化用而来，目的便是暗示并试探袁公望，看他做何反应。

袁公望当然一下就听出来了，心中微微一惊，脸上却不动声色道：“原来是萧将军，失敬了。不知萧将军此来，是要查案呢，还是要抓人呢？”

“袁先生误会了。”萧君默察觉到了对方表情的细微变化，淡淡笑道，“萧某此来，一不查案，二不抓人。”

“既然不是办案，那老朽怎么听下人说，萧将军方才颇有些咄咄逼人呢？”

萧君默哈哈一笑：“先生见谅，萧某若不如此，您岂肯现身？”

“如你所愿，老朽现在现身了。”袁公望有些不悦，“敢问萧将军到底想做什么？”

“邦有道则隐，邦无道则现。”萧君默忽然悠悠道，“萧某说的‘现身’是何意，想必袁先生应该懂吧？”

听到对方居然道出了天刑盟的绝对机密，袁公望瞬间变了脸色：“你到底是何人？！”

“舞雩先生，”萧君默终于正色道，“实不相瞒，在下是前玄甲卫郎将萧君默，我这位同伴是本盟左使之女楚离桑。数月前，在下冒死营救了左使和楚姑娘，一路上被朝廷和冥藏追杀，历经九死一生才逃亡至此。这些事情，想必先生也有所耳闻吧？”

通缉他们的海捕文书传遍天下，袁公望当然不会不知道，只是绝没想到他们二人会突然出现在他面前。

愣怔了半晌，袁公望才道：“那左使现在何处？”

萧君默神色一黯：“日前在天目山，我等遭遇冥藏伏击，左使失踪，目前仍下落不明。”

袁公望沉吟片刻：“萧郎，请恕老夫直言，仅凭你这几句话，让我如何相信二位便是本盟之人？”

萧君默笑笑，给了楚离桑一个眼色。

楚离桑从包袱中取出了天刑之觞，走到袁公望面前。袁公望定睛一看，顿时一脸肃然。

“袁先生，您看仔细了。”楚离桑道，“这是不是本盟的盟印？”

袁公望仔细端详一番后，意味深长地点了点头。

“那本盟有一条规矩，见此盟印，便如亲见盟主，想必先生也知道吧？”楚离桑曾听辩才说过这事，现在自然是要加以强调了。

“我知道。”袁公望笑了笑，“那你们二位，谁是盟主？”

“当然是萧郎了，他便是家父亲自指定的新任盟主。”

袁公望转向萧君默，刚要行大礼，萧君默赶紧上前扶住：“先生不必多礼，萧某此次冒昧前来，是想跟先生商讨一下本盟的大计，咱们还是议事要紧。”

袁公望随即恭请二人重新入座，感慨道：“自从当年智永盟主下达沉睡指令后，老夫便一直在等待唤醒的命令，只是一等就是这么多年。老夫本以为天刑盟从此要消泯于江湖了，想不到有生之年，还能亲眼见到本盟复兴之日，真是令人欣慰啊！”

萧君默淡淡苦笑：“袁先生，恕我直言，本盟能否复兴，恐怕还不好说。”

“为何？”

“因为本盟内部有个极大的障碍。”

袁公望蹙眉思忖：“盟主所说之人……可是冥藏？”

“正是。冥藏一直想利用组织颠覆社稷，窃夺朝权，掌控天下，以图恢复琅琊王氏的昔日荣光。日前在天目山，盟印和《兰亭序》真迹便差点落到了他的手中，左使正是为了保护这两样东西才失踪的。”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楚离桑听着“琅琊王氏”四个字，想到自己其实也是王氏后人，但生父王弘义的所作所为却又令她深恶痛绝。置身于这样的矛盾中，她的内心不由得感到了一种撕裂般的疼痛。还好萧君默正专注于交谈，没有注意到她的脸色。

袁公望对冥藏也略有所知，闻言更为义愤，慨然道：“本盟的使命是守护天下，岂能变成他冥藏实现个人野心的工具？盟主尽管下令吧，若还用得上我这把老骨头，老夫定当赴汤蹈火、万死不辞！”

萧君默一听，心头顿时涌过一阵热流。

辩才说得没错，这个袁公望果然是一位忠义之士。

太极宫，安仁殿。

天上骄阳似火，热烈地炙烤着大地，夏蝉刺耳的嘶鸣声响成了一片。

李治站在偏殿前的一株榆树下，手里拿着一把弹弓，仰着头，认真地寻找着什么。忽然，他似乎发现了目标，赶紧举起弹弓，拉长了皮筋瞄准。嗖的一声，一粒石子飞出，旋即便有一只蝉啪嗒落地，却只剩身体，头部都被射飞了。

“雉奴，”身后蓦然传来长孙无忌的声音，“这么大热天不在屋里头躲着，跑这儿玩弹弓来了，当心我去跟你父皇告状。”

李治回头一笑：“舅父来了？”

长孙无忌看着地上那只被射得身首异处的蝉，眉头微皱：“上天有好生之德，你要玩弹弓，也不必找活靶子嘛。”

“您不知道，这些该死的东西从早到晚叫个不停，烦死了，不杀不足以泄我心头之恨！”

长孙无忌看着他：“人人都说你仁厚，可依我看，你杀心还蛮重的嘛。”

“杀几只蝉而已，怎么就不仁厚了？”李治一笑，“舅父言重了吧？”

“你不是跟我说过，你的弹弓，是专门用来射黄雀的吗？”长孙无忌意味深长道，“这么早把蝉射下来，你就不怕惊走了螳螂、吓飞了黄雀？”

“呵呵，舅父还记着呢？”李治笑道，“可我这安仁殿里既没螳螂也没黄雀，我只好拿蝉来练练手喽，等哪天黄雀真出现了，我才能一射一个准。您说对吧？”

二人说着话，回到了偏殿书房。李治接过宫女递来的汗巾，擦了擦脸，便把下人都屏退了。

“舅父如今总揽门下、尚书二省大政，可谓日理万机，怎么还有空来看我？”

“政务就像家务，只要你想做，永远都做不完。”长孙无忌叹了口气，“所以啊，上你这儿来走走，我也算偷一回闲了。”

“舅父来找我，恐怕不只是偷闲那么简单吧？”

“算你小子聪明！”长孙无忌一笑，“我是想问你，最近朝中出了那么大的事，你有什么想法？”

“想法当然有。”李治眨了眨眼，“要我说，这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大戏，其实已经开场了。”

“哦？”长孙无忌饶有兴味地看着他，“说来听听。”

“杜荷遇刺案，从一开始我就看出来了，其实就是螳螂做了一个局，想把蝉给装进去。为了把这个局做得像，螳螂又找黄雀帮了忙。只不过父皇圣明，生生把这个局给破了，结果蝉平安无事，螳螂反倒差点玩火自焚。依我看，现在这只蝉肯定憋着劲想反扑。您说，这好戏算不算是开场了？”

长孙无忌先是一怔，接着哈哈大笑：“雉奴啊，你连安仁殿都很少踏出去，却对朝中大势如此洞若观火，跟舅父说说，你是怎么办到的？”

“舅父谬赞了，洞若观火谈不上，只能说略知一二罢了。”李治话虽谦虚，脸上却露出不无得意的笑容，“我在这安仁殿里，除了读书之外，闲来无事便喜欢瞎琢磨。您也知道，这世上的事情，很多都是经不起仔细琢磨的，一琢磨便皮破馅露，啥都看清楚了。当然，话说回来，要看透这些事情，光靠在屋里瞎琢磨也不够，得时不时出去转转。”

“你都上哪儿转去了？”

“舅父忘了？我除了您一位师傅外，不是还有另一位吗？”

长孙无忌恍然：“你是说，李世勣？”

李治笑着点点头。

长孙无忌知道，李世勣可以算是李治的“旧部”，也可算是他的另一位“师傅”。

早在贞观七年，年仅六岁的李治就被授予并州大都督一职。这么小的毛孩子当然不可能实际到任，只能“遥领”，所以皇帝便任命李世勣为并州大都督府长史，由他代替李治行使职权。在并州任职期间，每次回朝述职，李世勣总要依例向李治汇报并州军务，虽然早些年李治听不懂，但一来二去，便加深了二人的关系和感情。随着李治慢慢长大，开始学会咨询和思考，李世勣便无形中成了他的“师傅”，教会了他很多东西。贞观十五年，李世勣调回朝中担任兵部尚书，李治依旧跟他时有走动，两人虽算不上过从甚密，但关系不疏。

“李大将军政务之余，也会来安仁殿坐坐，我闷得慌的时候，就去南衙找他说说话。”李治道，“所以，该知道的消息，我通常都会知道，而且还会比一般人早一些。”

长孙无忌拈着下颌短须，若有所思道：“听你的意思，就算不该知道的消息，李世勣也会透露给你喽？”

“那不能。”李治赶紧摇头，“我这位师傅是多谨慎的一个人，您又不是不知道。不该说的话，他一个字也不会说。”

“你这话蒙蒙别人就算了，还骗得了我？”长孙无忌笑道，“李世勣生性谨慎我当然知道，不过，再怎么谨慎，话里话外总是能漏点口风的，对不对？”

李治嘿嘿一笑：“什么都瞒不过舅父。对，他确实漏了一些口风给我，可是都很隐晦，不仔细琢磨啥也听不出来。”

“那经过你琢磨之后，接下来的局势又会如何呢？”

“我刚才不是说了吗？螳螂没把蝉咬死，这蝉肯定得反扑。”

“那依你看，它会如何反扑？”

“这就不好说了。”李治思忖着，“或许，它会孤注一掷也不一定。”

“孤注一掷？”长孙无忌微微一惊，“何以见得？”

“您想啊，本来只是螳螂和蝉的争斗，蝉只要把螳螂弄死就赢了，可现在黄雀也进来了，而且暂时还是跟螳螂一头的，那蝉得怎么想？它要是一个一个对付，那得多麻烦？所以说喽，它就有可能想要一劳永逸地解决问题。”

长孙无忌沉吟片刻，摇摇头道：“依我看，东宫不会就这么铤而走险。不管怎么说，眼下他仍是储君，只要什么都不做，老实待着，到头来他就是最后的赢家。既如此，他又何必冒险呢？”

“舅父说的也没错，可这是您的想法。因为您了解父皇，您知道大哥若不犯什么大错，父皇便不会轻易废黜他。可大哥他就不一定这么想。他现在坐在储君的位子上，比谁都患得患失，稍有风吹草动，他便会草木皆兵。就比方说这次吧，杜荷遇刺案刚一发生，出现了对大哥不利的证据，父皇首先就把大哥给软禁了。您说说，他会不会担心，万一再出个什么事，父皇索性便把他废了呢？”

长孙无忌听罢，不禁暗暗惊讶于李治心思的细密。他不得不承认，

这个表面仁弱、与世无争的外甥，其实比他的那几个兄长更工于权谋。从夺嫡的角度讲，这当然是好事，但若是将来夺嫡成功、顺利即位，这么聪明的皇帝却不是自己能轻易掌控的。职是之故，长孙无忌就觉得有必要敲打敲打他，以免他把尾巴翘得太高。

“雉奴啊，你很聪明，这是你的优点，可你知道自己的劣势是什么吗？”

“请舅父明示。”

“你太年轻，没有半点从政的资历和经验，所以即使太子和魏王在这场争斗中两败俱伤，最后得利的‘渔翁’也不会是你，而是你的三哥吴王。前几天圣上还跟我提过，说吴王英武睿智，具有雄主的潜质，只可惜是个庶子。你猜我对圣上怎么说？”

李治见长孙无忌的表情忽然严肃起来，心中不免惴惴，轻声道：“舅父怎么说？”

“我说，问题其实不在于吴王是不是庶子，而是未来的大唐不一定需要雄主。圣上很诧异，问为什么。我说，自陛下登基以来，励精图治，虚怀纳谏，对内宽仁治国，对外开疆拓土，缔造了海晏河清的太平盛世，成就了彪炳千秋的不世之功。是故未来的大唐，真正需要的，便是一位能够保住陛下基业、延续贞观政风的天子，而不是所谓的雄主。因为既是雄主，便不会满足于守成，而会着意于开拓。正如前朝的隋炀帝杨广一般，一心缔造属于自己的帝王功业，结果却走上了一条野心膨胀、穷兵黩武的不归路。所以，我最后便对圣上说，相比于雄主，未来的大唐其实更需要一位仁厚有德、谦恭谨慎的守成之君。”

“那，父皇的意思呢？”

“圣上当然是赞同我的话了。”

李治听明白了。

长孙无忌说了这么一大堆，核心的意思只有一个：在这场夺嫡之争中，他李治再聪明都没用，因为他年纪太小了，父皇根本不会考虑他；但父皇现在却很重视长孙无忌的意见，所以，只有老老实实听长孙无忌的话，才有机会在这场夺嫡大战中笑到最后。

“舅父，我懂您的意思了。”李治恭敬道，“那接下来，我该怎么做？”

“继续读你的书，除了我以外，尽量少跟朝中的大臣接触，尤其是你

那位李师傅。”

“舅父是担心，父皇知道了会有想法？”

“正是。李世勣既是开国元勋，又是圣上现在最信任的当朝重臣之一，他的身份非常敏感，如果让圣上知道你跟他来往过多，对你没有半点好处。”

“是，雉奴谨记。”

看着李治温顺恭谨的样子，长孙无忌心中颇为满意。

他现在必须牢牢控制住这个年轻人，才能紧紧抓住自己后半生的功名富贵。

萧君默和楚离桑找到袁公望的当天，袁公望便决定追随萧君默，但他表示需要几天时间安顿生意上的事情，于是萧、楚二人便暂时在丝绸庄的后院住了下来。

一连三天，袁公望每天都命下人好酒好饭盛情款待，本人却再也没有露面，只让掌柜作陪。萧君默心中狐疑，问了几次，掌柜都说东家在忙着处理生意。到了第四日傍晚，袁公望终于再次露面，告诉萧君默事情都处理完了，翌日便可随他一同启程。

萧君默闻言，这才把心放了下来。

当晚袁公望亲自作陪，请二人吃饭，并连连向萧君默敬酒。萧君默不便推辞，便多喝了几杯，连楚离桑也被劝着喝了不少。酒过三巡，萧君默忽然感觉脑子有些昏沉，心跳也陡然加快。就在他疑惑自己为何变得如此不胜酒力时，坐在他身旁的楚离桑扶着脑袋摇晃了几下，便一头栽在了食案上。

被下药了！

萧君默大为惊愕，努力想让自己恢复清醒，但眼前的一切却剧烈地摇晃了起来。他看见袁公望的脸上露出了一丝狞笑。萧君默十分困惑：凭自己的经验判断，袁公望应该不是居心叵测之徒，可他为何要对自己和楚离桑下黑手？

紧接着，萧君默眼前一黑，颓然栽倒在了食案上，然后便什么都不知道了。等他被一桶冷水泼醒时，发现自己已经被五花大绑地捆了起来，袁公望和五六个手下正站在面前。

“楚姑娘呢？你们把她怎么样了？”

萧君默甩了甩满头满脸的水珠，焦急问道。

“放心，那丫头还睡着呢，不到明天早上她醒不了。”袁公望冷冷道。

萧君默心中稍安，瞟了袁公望一眼：“袁先生，你是不是这两年生意不好，手头缺钱了？”

袁公望不解：“什么意思？”

“朝廷悬赏二百金要我人头，你若不是想要赏金，为何给我下药？”

袁公望冷哼一声：“不是老夫自夸，那点钱我还真瞧不上眼。不过，倘若让老夫知道你是不轨之徒，顺手赚个二百金我倒也不会拒绝。”

“不轨之徒？”萧君默哈哈一笑，“袁先生经商多年，又是舞雩舵主，这辈子阅人无数，怎么会这么没眼力，把我看成不轨之徒了呢？”

“正因为老夫阅人无数，才不会轻易相信你这个素昧平生之人。”

萧君默苦笑：“没错，咱们之前是不认识，可朝廷的海捕文书你不会没见过吧？我营救左使父女之事，难道还有假吗？”

“这事我可以相信。不过，谁敢保证你之后不会对《兰亭序》真迹和盟印心生觊觎？万一你为了窃夺盟主之权而暗害了左使呢？”

萧君默闻言，总算稍稍松了一口气。看来自己还是没有看走眼，这个袁公望的确是忠于天刑盟之人，他只是不相信自己罢了。

“袁先生，如果我真的像你说的这么不堪，是我杀害了左使，那楚姑娘怎么会跟我在一起呢？”

“你有什么证据证明她真是左使之女？”

萧君默哑然失笑。是啊，若真的需要证据证明，自己还真拿不出来，就连楚离桑她自己都拿不出来。萧君默思忖片刻，忽然想到什么，旋即一笑：“袁先生，其实证据不需要我们自己提供，你这几天不是一直都在找吗？”

袁公望一怔：“你怎么知道？”

“是你的肤色告诉了我。跟四天前相比，你明显晒黑了。”

“这种热死人的三伏天，我晒黑不是很正常吗？”

“不正常。因为像你这样的大商人，平常出行一定是乘坐马车，根本晒不着太阳。这回晒得这么黑，唯一的解释就是你急着要赶到某个地方，又嫌马车太慢，只好骑马在大日头底下奔跑。那你这几天到底在奔波什么呢？鉴于你现在这么对我，可知你所谓的安顿生意纯属谎言。既然不是为了安顿生意，那自然就是在寻找证据了。”

袁公望一听，心里暗暗佩服：“不愧是玄甲卫出身，让你猜对了。”

“只可惜，你奔波了这些天，却仍旧没找到能证明我和楚姑娘身份的东西，是吗？”

“很遗憾。”袁公望摊了摊手，“萧君默，说实话，老夫也很想证明你是左使指定的新盟主，可你除了盟印之外，却拿不出任何别的证据。就比方说，号令分舵所用的阴印，你就自始至终没有出示过，这你怎么解释？”

“智永盟主在武德九年向组织下达沉睡指令前，便已将所有分舵的阴印悉数销毁，你不知道吗？”

“这我当然知道，这是本盟在非常情况下的一个自保措施，但与此同时，本盟也有重启组织的相应办法……”

“你说的办法就藏在《兰亭序》里，这一切我也知道。”萧君默打断他，“可眼下冥藏和朝廷都在追杀我，我怎么有时间去重新铸造一枚阴印，然后再来跟你接头？”

“还不只是阴印的问题。”袁公望道，“就算你重新铸造了阴印，可要是没有人能证明你新盟主的身份，我还是不能听从你的号令。”

萧君默苦笑了一下：“那你想怎么办？”

“说实话，老夫也没什么办法。或许，你和楚姑娘只能在老夫这里长期作客了。”

萧君默陷入了思索。

他知道，这是一个几乎无法破解的僵局，因为除了辩才，没有任何人可以证明他的身份。想到自己刚刚下定决心要接过天刑盟的这副重担，便落入了如此尴尬的境地，心里不免有些自嘲。看来自己终究还是太年轻了，空有一腔济世救人的热血，却连袁公望的一个舞雩分舵都没办法收服，又如何去领导天刑盟这样一个古老而庞大的组织？

如果无法破局，自己和楚离桑都会变成袁公望的囚徒，而且几乎没有被释放的可能。因为唯一的知情人辩才十有八九已经不在人世，又有

谁能来证实他们的身份？

当然，暂时接受这个境遇，过后再伺机脱逃也是一个办法，但萧君默稍一思忖便打消了这个念头。原因有二：一、要想脱逃必然要冒很大的风险，假如只有他一个人，他不会担心太多，问题是现在还有楚离桑，倘若她在脱逃过程中有什么闪失，萧君默将永远无法原谅自己；二、即使脱逃成功，他们也会与袁公望变成敌人，如此非但不能凝聚组织、对抗冥藏，反而会加剧天刑盟的内部分裂，这就违背了自己的初衷，也有负于辩才的嘱托。

所以，无论是为了保护楚离桑还是顾全大局，萧君默眼下都只剩下一个选择——牺牲自己。

如果牺牲自己可以换取楚离桑的自由，还可以让袁公望挺身而出去对抗冥藏，萧君默想，那么自己的死便是值得的。

主意已定，萧君默平静地看着袁公望，道："袁先生，事到如今，也许只有一个办法可以让我自证清白了。"

"什么办法？"

"很简单，把我交给官府。"

袁公望一愣，不禁和手下对视一眼，然后又看着萧君默："此话当真？"

"难道我会拿自己的性命开玩笑？"萧君默语气淡然，却隐隐透着一种坚定，"不过，你必须答应我三个要求，如果你还自认为是天刑盟义士的话。"

"好，你说。"

"一、放了楚姑娘，不许为难她，给她自由；二、妥善保管《兰亭序》和盟印，千万不可让它们落入冥藏手中；三、你要是还记得本盟的宗旨和使命，那就当仁不让地站出来，凝聚本盟弟兄，对抗冥藏，守护天下！"

袁公望看着他，似乎有些动容："萧君默，其实你不一定非走这一步，你和楚姑娘完全可以留下来，容老夫查明真相……"

"让我们当你的囚徒？"萧君默冷笑，"在查明真相之前，你会给我们自由吗？如果你永远查不出真相，那我和楚姑娘岂不是要被你关一辈子？算了吧袁先生，咱们没必要这么为难彼此。把我交出去，让楚姑娘走，《兰亭序》和盟印归你，这不是最好的结局吗？"

袁公望语塞。

他不得不承认，萧君默说得没错，从组织安全的角度考虑，他的确不会轻易放了他们。

萧君默看着他，从容一笑："袁先生，除非你选择相信我，或者有什么更好的办法，否则就没必要再犹豫了。"

袁公望又沉吟片刻，遂下定决心，给了手下一个眼色。几个手下立刻上前，押着萧君默出了屋子，走进了庭院。

院中月色如水，一株枝繁叶茂的桂花树立在庭院中央。萧君默走到树下，抬头望着满树淡黄色的花蕾，忽然笑了笑："再有十来天，这满树的桂花就都开了吧？"

袁公望走在他身后，脸色有些怪异，道："萧君默，其实老夫也不希望你死，你可以再考虑一下，暂时留下来，虽然不得自由，但总好过白白送死吧？"

萧君默回头，淡淡一笑："你错了。我的死，一能自证清白，二能让楚姑娘自由，已经很值了，怎么能算白死呢？"

袁公望轻叹一声，不说话了。

"对了袁先生，"萧君默又道，"我走之前，可否最后见楚姑娘一面？"

袁公望若有所思地瞟了桂树一眼，心不在焉道："当……当然可以。"

"够了袁老哥，咱们别再玩了！"突然，桂树上响起一声暴喝，紧接着一条黑影从树上飞下，同时一道刀光闪过，萧君默身上的绳索便全都被砍断了。

萧君默万般惊诧地看着眼前的这个黑影，尽管月光被树叶遮挡了大部分，可他还是一眼认出了对方。

郗岩。

这个突然出现的人居然是东谷分舵的郗岩！

还没等萧君默反应过来，郗岩便大步上前，单腿跪地，双手抱拳，朗声道："属下东谷分舵郗岩，拜见盟主！"

与此同时，袁公望也带着一脸复杂的神色走上前来，同样跪地行礼：“属下舞雩分舵袁公望，拜见盟主！”然后，袁公望的那些手下也纷纷跪地，高喊“拜见盟主”。

面对这突如其来的一幕，萧君默愣了一下，旋即心念电转，瞬间明白了一切。

他不禁哑然失笑。

方才还是一个心如止水、万念俱灰的赴死之人，顷刻间便成了人人拥戴、名副其实的天刑盟盟主，萧君默心中顿时涌起了万千感慨。

“弟兄们，为了考验我，你们可真是煞费苦心了。”萧君默一脸苦笑，“如此别具一格的盟主加冕仪式，我一定会终生难忘。”

袁公望和郗岩对视一眼，表情都十分尴尬。

“盟主，请恕我等无礼。”郗岩窘迫道，“这，这实在是没有办法的办法……”

接下来，郗岩和袁公望一五一十讲述了他们这么做的缘由。

一个多月前，郗岩从萧君默那里得知自己处境危险，已被玄甲卫监控，便带着一批精干手下逃出了江陵。由于他与舞雩分舵的袁公望有私交，遂来到扬州，在此暂住了一段日子，其间对袁公望粗略讲过左使和萧君默的事。不久，郗岩因惦记一些多年未见的老友，便离开扬州，前往滁州、和州、庐州等地寻访友人。

就在他离开十来天后，也就是四天前，萧君默和楚离桑来到扬州找到了袁公望。尽管袁公望已经从郗岩口中大致得知了萧君默的情况，知道他很能干，且颇受左使器重，可毕竟从未跟他打过交道，加之他和左使离开江陵之后到底发生了什么，袁公望更是一无所知，所以不敢贸然相信萧君默，只好一边稳住他，一边赶紧去找郗岩商量。

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袁公望终于在和州的当涂县找到了郗岩，把事情跟他说了。郗岩一听也犯了难。他告诉袁公望，虽然他跟萧君默打过交道，知道这是个有勇有谋、侠肝义胆的年轻人，但萧君默现在是以盟主的身份出现，且左使又下落不明，在这种关乎天刑盟生死存亡的大事上，他也断断不敢给萧君默打包票。

袁公望无奈，只好拉着郗岩一块回了扬州。一路上，二人反复商量，最后才想出了这个不是办法的办法，也就是把难题抛给萧君默自己，看他如何应对，同时考验一下其为人：倘若萧君默是暗害左使、企

图窃夺天刑盟大权的不轨之徒，那他在压力之下势必会露出马脚；反之，如果萧君默胸怀坦荡，应对裕如，且不计个人得失，能够顾全大局，那便能证明他的确是左使指定的新任盟主。退一步说，即使还是无法证明这一点，袁公望和郗岩也会乐于追随这样的人，而不必在乎他到底是不是左使指定的。

而方才发生的一幕，则确凿无疑地表明了萧君默正是后者，正是宁愿牺牲自己也要保护他人顾全大局的人，所以袁公望和郗岩便彻底解除了顾虑，并完全相信了他。

此刻，听完二人的讲述，又看着环跪在身边的这些人，萧君默却没有马上叫他们起身，而是淡淡道："诸位，你们考验过我了，接下来，就该轮到你们接受考验了。"

袁公望、郗岩等人面面相觑。

"盟主，"袁公望慨然道，"虽说我等是不得已才出此下策，但终究是冒犯了盟主，此事所有的责任都在我，请盟主责罚！"

"不，此事是属下跟老袁一块商量的，属下也有罪责！"郗岩也抢着道。

萧君默呵呵一笑："说什么呢？我说过你们做错了吗？我的意思是你们一旦跟随我，从此就得抛家舍业，面对千难万险，随时会有性命之忧。这才是我说的考验，听懂了吗？懂了就都起来，不懂就继续跪着。"

"谢盟主！"众人嘿嘿笑着，站起身来。

"老袁，跟我走之前，是否需要给你几天时间安顿生意？"萧君默似笑非笑。

"盟主就别取笑我了。"袁公望嘿嘿一笑，"我那点小生意还安顿什么呀，随时跟您走！"

"那好，"萧君默环视众人一眼，"明日一早出发，目标——齐州。"

楚离桑醒来的时候已经是丑时了。

她翻身坐起，感觉脑子一片昏沉，两边的太阳穴还隐隐作痛。她晃了晃脑袋，忽然从半开的窗户瞥见，萧君默正静静站在院中的那棵桂树下，不知在想些什么。

楚离桑出了屋子，走到萧君默身后："哎，你大半夜的不睡觉，站这里干吗？"

“睡够了。”萧君默回头一笑，“从傍晚睡到现在，哪还睡得着？”

“你也醉倒了？”楚离桑揉着发痛的太阳穴，蹙眉道，“我说，这袁公望不会是在酒里下药了吧？”

“哪能呢？”萧君默笑，“你想多了，那是老袁好客，给咱喝了他珍藏二十多年的陈酿，比较上头罢了。怎么，现在头还疼吗？”

楚离桑满腹狐疑，点了点头。

“我去灶屋，给你弄点酸梅汤醒醒酒。”萧君默刚要走，被楚离桑一把拉住，“不用了，我有话问你。”

“真的不用？”萧君默一脸关切。

楚离桑心头涌起一股暖意，笑道：“被盟主这么关心，我一感动，头就不疼了。”

“早知道盟主的身份还有如此功效，我就早答应你爹了，真后悔当初干吗要推三阻四。”萧君默笑道。

“说你胖你还喘上了？”楚离桑娇嗔地白了他一眼，“哎，说真的，你还别高兴得太早，袁公望是不是真心认你这个盟主，我看还很难说。”

“不会吧？”萧君默装糊涂，嬉笑道，“像我这种文武双全又德才兼备之人，他打着灯笼都难找，怎么会不认呢？”

“跟你说正经的，严肃点！”楚离桑板起脸。

“好好，严肃严肃。”萧君默忍住笑，“你想说什么，我洗耳恭听。”

“袁公望也是老江湖了，你觉得，他能这么轻易就相信咱们？”

“这就是你多虑了。”萧君默指了指头上的桂树，“不瞒你说，刚刚就在这棵树下，袁公望和他的手下跪了一圈，向我宣誓效忠了。对了，还有咱们之前在江陵碰到过的东谷先生郗岩，也带人赶过来了。咱们眼下，已经有了两个分舵的力量。”

“有这回事？”楚离桑一脸诧异，“他们这么快就向你效忠了？”

“当然！”萧君默负起双手，一脸得意之色，“你也不看看你爹选中的是什么人？他要不是觉得我这个人既能干又可靠，岂能把你和天刑盟全都托付给我？”

楚离桑暗地里满心喜悦，却故意撇了撇嘴："你吹就吹呗，干吗又扯上我？我爹托不托付是他的事，我可没答应要跟你怎么着。"

"是是是，你爹怎么说是他的事，要赢得你楚姑娘的芳心，我萧君默自然还得努力。"萧君默笑嘻嘻道，"你说，要让我怎么献殷勤？酸梅汤你不喝，要不我给你揉揉？"说着便伸手要给她揉太阳穴。

"别别别，劳您盟主大驾，小女子可消受不起。"楚离桑躲了躲，可萧君默还是有力地按住她的两边太阳穴，开始揉了起来。

楚离桑又故作矜持地挣扎了一下，然后便下意识地闭上眼睛，由他去了。

萧君默的手指温暖、轻柔又有力。这一刻，一阵似曾相识的温润之感再度弥漫了楚离桑的胸臆。她蓦然想起了甘棠驿那个阳光明媚的早晨，她因为娘的遽然离世哭得几近晕厥，就是这双温暖而有力的手轻轻揽住了她，让她情不自禁就想依偎在他的怀中；她又想起了秦岭深处那个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她趴在他的背上，脸颊贴着他的肩膀，身体也跟他宽厚的背部紧紧贴在了一起，那一刻她真想一直昏迷下去，再也不要醒来……

楚离桑想着想着，眼中忽然有些湿润。

为了不让自己失态，楚离桑赶紧找了个话题："咱们下一步怎么办？"

"按原计划，去齐州找庾士奇，明天一早就走。"

"然后呢？"

"然后……"萧君默略一思忖，决然道，"回长安。"

"回长安？"楚离桑忍不住睁开眼睛，"你的意思是，去对付冥藏？"

"是。有这三个分舵的力量，我想足够咱们对抗冥藏了。"萧君默说着，手上的动作却没有停止。

一想到要去面对那个既是恶人又是生父的王弘义，楚离桑的心立马又揪成了一团，却强忍着不让这种痛苦流露在脸上。

"把眼睛闭上。"萧君默忽然柔声道。

"你……说什么？"楚离桑回过神来。

“我叫你把眼睛闭上。”

“为什么？”

“不为什么。”萧君默声音很轻，却像是在下命令，“还有，把嘴巴也闭上。”

楚离桑看着他，忍不住一笑：“你是在命令我吗？”

“不是命令，是请求。”

“就算是请求，也得给我个理由吧？”

萧君默忽然停下手里的动作，但双手仍然抱着她的两鬓，目光灼灼地直视着她：“楚离桑，值此花前月下、夜阑人静的时刻，你觉得咱们在此讨论天刑盟大计，是不是有些不合时宜？”

“有什么不合时宜？我不觉得。”楚离桑显然已经察觉了什么，脸颊微微发热，躲避着他的目光。

“你不觉得辜负了这良辰美景吗？”萧君默凑近了她，很自然地伸出双手拇指，慢慢抹过她的眼睛，把她的眼皮合上了。

楚离桑感觉到他的气息丝丝拂过脸庞，心怦怦直跳，脸唰地红了。她刚想开口说什么，萧君默“嘘”了一声，同时用食指轻轻覆在了她的嘴唇上。

楚离桑的心狂跳起来，感觉脑子发涨、身体僵硬，好像四肢百骸都已经不听使唤。紧接着，萧君默按住她的双肩，轻轻把她往后一推，楚离桑整个人就靠在了树干上。她心里喊了声“你想做什么”，脑子也发出了把他推开、撒腿逃跑的命令，可事实上，她的嘴唇连张都没张，双手双脚更是一动不动。

几乎在同一瞬间，萧君默吻上了她的唇。

楚离桑听见自己的脑袋轰地一声，然后就什么都无法思考了。她感觉自己的身体变得无比轻盈，仿佛立刻就要飞起来一样……

萧君默忘情地拥吻着她，却不知道自己是哪里来的勇气。

他只知道，几个时辰前他决然赴死之时，最遗憾的事情，就是从未向楚离桑表白。而当那一幕有惊无险地过去之后，恍如重生的萧君默便忽然有了一种无比强烈的表白的冲动。

其实这一路走来，萧君默和楚离桑早已心心相印，可他总是囿于一个男人的责任感，担心无法给她一生幸福，所以一直不敢捅破最后的这层窗户纸。

然而，就在几个时辰前，萧君默意识到自己错了——如果直到死亡，自己都还不能向心爱的女人表达内心真实的情感，那既是对她的辜负，也是对自己的残忍。

还有，更重要的是，真正爱一个人是藏不住的——就算嘴上不说，眼睛也会说话；就算眼睛不说，身体也会说话。

所以今夜，当萧君默如此近距离地面对楚离桑时，他便再也无法抑制自己的情感了。

即使这一瞬间的相拥只能像烟花一样短暂，他也要留给她一个烟花般灿烂的记忆。

即使死亡就在明天降临，他也要让她在白发苍苍的时候犹然记得，曾经有一个男人，在她生命中最娇艳的年华，为她留下过如此美丽而令人心动的吉光片羽。

无论能陪楚离桑走多远，萧君默都希望，自己能够像夹峪沟山坡上那片盛开的鸢尾花一样，纵然转瞬凋零，也会在她的心中永远绽放……

翌日清晨，袁公望带上了十几个精干手下，连同郗岩和他的人，一行共三十余人，打扮成商旅，簇拥着萧君默和楚离桑朝齐州进发。

一行人从扬州的运河乘船北上，约莫两天之后到达楚州，转入泗水，七八天后在兖州登岸，换乘马匹。这一天，就在兖州城北的官道旁，他们救下了一个正被地痞欺负的年轻姑娘。这个姑娘衣衫褴褛、蓬头散发，楚离桑觉得她可怜，便从马背上取了一些钱和干粮要给她。可当楚离桑透过肮脏蓬乱的鬓发看见这个姑娘的脸时，整个人却惊呆了，钱和干粮失手掉到了地上。

这个姑娘竟然是绿袖！

绿袖愣了短短的一瞬，便哇的一声扑进楚离桑的怀中，旁若无人地大哭起来。楚离桑紧紧抱着她，眼泪也如涌泉般潸然而下。

看着这一幕，萧君默、袁公望这群大男人不禁也都红了眼眶。

当晚投宿客栈，楚离桑和绿袖在房中聊了整整一宿，互诉离别后的遭遇。绿袖说，自从楚离桑被玄甲卫抓走后，她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哭了好几天，最后冷静下来想想，知道这么哭也没用，日子总得过下去，便带着当初萧君默给她们的钱离开伊阙，前往滑州的白马县投奔一个远房表舅。表舅想收留她，可舅妈却直翻白眼，说什么都不答应，直到她拿了几贯铜钱出来，舅妈才转怒为喜。

她就这样住了下来，每天帮他们干活做家务，本以为可以安心过日子了，可还不到一个月，舅妈便陆续找各种借口“借”走了她剩下的五六贯钱，然后就张罗着要把她嫁人，对方是一个五十来岁的鳏夫。绿袖气不过，就在一天夜里把被舅妈骗走的钱又偷了回来，然后连夜逃走了。从此，她举目无亲，只好到邻县一大户人家当了婢女，不料才干了几天，男主人便企图非礼她，绿袖只能再度出逃。

此后好几个月，她便在濮州、曹州等地四处漂泊，到处给人当仆佣，却都干不长久。直到十几天前，她听说兖州有一家官营的织锦坊在

招收织女，便往兖州而来。怎奈祸不单行，几天前路过大野泽，又碰上了一伙盗匪，身上剩下的最后三贯钱也被抢走了，幸亏她跑得快，一头跳进了水里，才没被凌辱。

然后，她便像乞丐一样流落到了兖州。那家织锦坊见她这副模样，二话不说就把她轰了出来。绿袖走投无路，只好四处跟人打听哪里有尼姑庵，打算遁入佛门，了此残生。昨天，有个好心人给了她两个馒头，告诉她城北就有一家尼寺。于是她一大早便找了来，不料又在路上被几个地痞调戏。她身上藏着一把剪刀，准备拼不过就自尽，所幸就在这个时候，楚离桑一行恰好路过……

听完绿袖的讲述，楚离桑早已哭得眼睛红肿。她紧紧抱住绿袖，喃喃道："好绿袖，都过去了，感谢老天爷让你回到了我身边。从今往后，咱们姐妹再也不分开了。"

这天夜里，她们相拥而眠，泪水悄然打湿了二人的枕巾。

次日，一行人策马北上，于是日黄昏来到了泰山脚下。按路程，只需再走一天，他们便可到达齐州了。

夕阳西下，一条笔直的驿道在坦荡如砥的平原上伸展，"五岳独尊"的泰山就矗立在道路的右前方，于苍茫的暮色中愈显雄浑。

萧君默与袁公望并辔而行，跟他打听起了庾士奇的情况。

"老庾比我年轻几岁，是个精明强干之人。"袁公望道，"当初智永盟主交办了几件差事，都是我跟老庾一块干的，我俩也算是过命的交情了。"

"这么说，庾士奇应该不用再考验我一回了吧？"萧君默笑道。

袁公望哈哈一笑："不能不能，有我证明您的盟主身份，老庾绝没二话。"

"庾士奇做何营生？"

"跟我是同行，也是做丝绸生意的。"袁公望道，"我估摸着，这老哥们最近的日子八成也不好过喽。"

"这是为何？"萧君默听到他用了"也"字，有些奇怪。

袁公望意识到失言，支吾了一下："呃，我是说，这两年，年轻后生做这行的多起来了，很多人不讲行规，为了抢生意就以次充好、胡乱杀价，搞得整个行当乌烟瘴气……"

“老袁，”萧君默一听就知道他没说实话，“咱们现在也算是一口锅里吃饭的兄弟了，你就不能对我开诚布公吗？”

袁公望赧然一笑，叹了口气：“不瞒盟主，前不久，我差点吃了官司。”

“为什么？”萧君默诧异，“吃什么官司？”

“就是违禁绫锦呗。您也知道，虽然朝廷在这方面早有禁令，但日子一长就形同虚设了。对我们来说，只要客人喜欢，给得起价钱，官府那边打点一下，啥图案我们都织。本来一直做得好好的，可两个月前，扬州刺史突然来找我，说朝廷下了死令，要全面清查违禁绫锦，叫我赶紧把市面上在售的全部回收，连同库存一并销毁。我一听就傻眼了，这两者加起来可是十几万段，价值上千金呀！我赶忙给刺史送了一大笔钱，请他帮忙。他这才跟我道明内情，说朝廷有意打压江左士族的后人，而我袁公望便是主要打击对象之一，还说朝廷给他的命令是直接抄家拿人，他是看在多年交情的分上才替我挡了，说只要我尽快把违禁货品全部销毁，再拿点钱堵住本道监察御史的嘴，他便会设法应付朝廷……”

萧君默蹙紧了眉头：“那你都销毁了吗？”

袁公望苦笑：“那可是我一大半的身家，你叫我怎么忍心？我只能做做样子，烧了一部分，然后把大部分都藏起来了。”

萧君默想着什么，歉然一笑：“抱歉老袁，我根本不知道这些事，那天却凑巧拿违禁绫锦说事逼你现身，可把你吓坏了吧？”

“可不是嘛！”袁公望一脸余悸未消的表情，“我以为私藏之事被告发了，还听说是朝廷玄甲卫的人找上门来，当时就如五雷轰顶啊！不瞒盟主，那天去见你之前，我已经跟手下都打好招呼了，万一用钱买不了你，我就绝不会让你再走出袁记半步！”

“哈哈！”萧君默大笑，“还好那天我及时亮明了钦犯的身份，否则岂不是被你乱刀砍了？”

“是啊，差点就大水冲了龙王庙了。”袁公望笑了笑，“对了盟主，有件事我一直挺纳闷，朝廷为何突然要打压江左士族呢？”

萧君默敛起笑容：“依我看，原因也很简单，我救出左使之后，皇帝无从破解天刑盟的秘密，只好想了这一招，目的便是敲山震虎，逼迫本盟的人现身。”

袁公望恍然。

萧君默又接着道："假如那天真的是玄甲卫找上你，又被你干掉了，那你就等于自动暴露了。这正是皇帝和朝廷想要的。"

袁公望神情凝重，连连点头。

萧君默遥望着远处的地平线，若有所思："老袁，如果庾士奇遭遇了跟你相同的打压，以你对他的了解，他会怎么做？"

袁公望思忖片刻，只说了一个字："反。"

萧君默和他对视一眼，二人的目光中露出了相同的忧色。

泰山山麓西北面的驿道上，一队人马狂奔而来，在身后扬起了漫天黄尘。

当先一骑妇人装扮，头戴帷帽，面罩黑纱，一边策马疾驰一边频频回头，样子似乎颇为惊恐。她身旁紧跟着十余名黑衣骑士，个个身形魁梧，应是随行保镖，但每个人的脸上也都难掩恐惧之色。

嗖嗖连声，十几支羽箭从身后的滚滚黄尘中穿出，挟着破空的锐响追上了他们。

黑衣骑士纷纷回身，挥刀格挡，挡飞了大部分羽箭，可还是有两名骑士被利箭射中，当即栽下马背。

与此同时，二十多名身着灰衣的蒙面骑士从后面飞速驰来，嘚嘚马蹄从两名黑衣骑士的身上无情踏过，即使他们中箭未死，也难逃被众马践踏而死的悲惨结局。

从半个时辰前，后面的刺客便死死咬住了这队黑衣骑士，前后已有十多人被射落马下。如果在这片无遮无拦的平原上继续这么逃下去，等不到夜幕降临，剩下的这些人恐怕都会成为身后追兵的活靶子。

终于，一片茂密的柏树林出现在道路的左前方。

为首的一名黑衣骑士目光一瞥，立刻对身边的两名骑士道："你们两个，护送客人进树林，快！"然后勒住缰绳，掉转马头，高举手中横刀，对余下的六七名骑士厉声道："弟兄们，为朝廷尽忠的时刻到了，跟我上！"

此刻，后面的蒙面骑士已蜂拥而至。黑衣骑士们嘶吼着扑了上去，两拨人马瞬间杀成一团。趁此间隙，两名骑士护送着那个被称为"客人"的骑者朝树林飞驰而去。

就在这场厮杀发生的同时，萧君默一行刚好来到泰山脚下的一座客栈前。身下的坐骑刚一踏进客栈外围土墙的大门，萧君默便忽然收住了缰绳。

原野的大风呼呼从耳旁吹过，但风声中挟带的一丝杂音却被他敏锐地捕捉到了。在玄甲卫几年，萧君默早已练就了远优于常人的听力。

“怎么了盟主？”

一行人都随着萧君默勒住了缰绳，袁公望不解地问。

萧君默眉头微蹙，下意识地望着柏树林的方向。从这里可以居高临下地俯瞰到树林一角，但大部分林子和更远的驿道都被客栈的围墙挡住了。

“你们没听见什么吗？”萧君默道。

众人凝神细听，都没听出什么，一时面面相觑，然后又看着萧君默。

“老郗，桑儿，你们先进客栈。”萧君默说着，又对袁公望道，“老袁，咱们过去看看。”说完一提缰绳，掉头朝客栈边的一片土坡驰去。袁公望带着手下紧随其后。

从扬州那个令人难忘的夜晚之后，萧君默对楚离桑就改了称呼，从“离桑”变成了“桑儿”。这个细微的变化让楚离桑感觉很温暖。而在此刻的绿袖听来，这声称呼蕴含的意义则令她兴趣盎然。

“桑儿……”绿袖玩味着这两个字，用一脸促狭的笑容看着楚离桑，“娘子，萧郎是怎么把你从楚姑娘变成桑儿的，你能跟我说说吗？”

“死丫头！”楚离桑笑着白了她一眼，“就你事多，回头再跟你讲行了吧？”

昨夜，楚离桑把分别后的遭遇都告诉了绿袖，唯独略去了她和萧君默之间的情感故事。

“娘子，这可是你说的，说话可得算话。”绿袖得意，“回头得老老实实跟我讲，一个字都不许隐瞒。”

“行了行了，别贫了。”楚离桑有点心不在焉，抬眼望着不远处的高坡，萧君默正策马立在上头。

“怎么，萧郎才离开一会儿，娘子就魂不守舍啦？”

楚离桑闻言，又好气又好笑，正想伸手掐她一把，却见萧君默和袁公望等人突然策马朝坡下飞奔而去，像是出了什么事。她神色一凛，顾不上理会绿袖，缰绳一提便要追上去，郗岩忽然伸手一拦："楚姑娘，盟主有令，咱们得待在这儿。"

"你没看他们跑得那么急？肯定是出什么事了，你就不怕盟主有危险吗？"楚离桑策马想绕开他，却被他死死挡着。

"对不起楚姑娘，除非盟主下令，否则咱们哪儿也不能去。"

对于萧君默他们的突然离去，郗岩其实也颇有些担心和纳闷，可盟主的命令他还是得不折不扣地执行。这就是郗岩。一旦认定要追随一个人，他就会死心塌地，没有任何保留。

楚离桑无奈。

这一路走来，她早知道郗岩是个特别死心眼的人，可楚离桑也不得不承认，他对萧君默的忠诚无人能及。

也许正因为这一点，萧君默才会让郗岩时刻不离地保护她。

想到这里，楚离桑心里不觉又有些感动。

方才在高岗上，萧君默等人遥遥望见了驿道上的那场厮杀，同时看见三骑迅速没入了坡下那片茂密的柏树林。

"是个女子？"

萧君默眯眼望着驰入树林中的那三个人。尽管此时已然暮色四合，且相隔甚远，可他还是一眼就做出了判断。

"盟主好眼力，那至少是一里开外呢。"袁公望不得不佩服。

就在他们说话的当口，驿道上的厮杀已见出了分晓：人少的那一方显然寡不敌众，有几骑先后坠地；人多的一方一边围攻仅剩的几骑，一边迅速分兵朝树林追来。

"蒙面？"

萧君默又有了一个发现。

袁公望努力睁大了眼睛，却什么都看不见。

"那三人危险了。"萧君默微微蹙眉，直视前方，"老袁，一伙蒙面人

追杀一个女子，你说咱们该不该救？”

“这个……”袁公望本来想说事不关己，没必要惹麻烦，可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生生改口道，“路见不平，拔刀相助，向来也是本盟的规矩。”

他知道，这是萧君默心里的想法。

“好，那咱们就过去凑个热闹。”

萧君默策马扬鞭，率先朝坡下飞驰而去。袁公望带人紧紧跟上。

从岗上看，下面的柏树林并不大，可进来才知道这片林子着实不小。袁公望命手下燃起了火把，跟随萧君默在林中奔驰。

在林中驰了数十丈远，便听见不远处传来了羽箭破空的锐响。萧君默迅速辨别了一下方位，又一马当先冲了过去。

“盟主小心。”袁公望赶紧跟了上来，“那帮家伙不是善茬，还是让弟兄们先过去探一探吧？”

“你忘了我是干哪一行出身的？”萧君默淡淡一笑，“有好戏上场，我岂能落于人后？”

说话间，众人又驰出了十来丈，蓦然听见左手边的一棵大树后传出几声痛苦的呻吟。萧君默立刻翻身下马，从一个手下那里接过一支火把，快步跑了过去。

方才逃命的那三人此刻都已躺在了地上，其中两名骑士已经没有了声息，发出呻吟的正是那个头戴帷帽、面罩黑纱、一身女子装扮的人。

不过，刚才听到第一声呻吟的时候，萧君默便已知道，此人并非女子，而是一个男人。

萧君默把火把递给手下，蹲下去轻轻扶起了伤者，然后撩开了他的面纱。

一支利箭从他的后颈射入，自喉咙穿出，鲜血汩汩地往外冒。他瞪着血红的双眼盯着萧君默，似乎想说什么，但嘴里只能发出咕噜咕噜的含混声响。

萧君默看着眼前的这张脸，忽然觉得似曾相识。他命手下将火把靠近一些，瞬间认出了此人：

“权长史？！”

此人便是安州都督府的长史权万纪，也就是屡次上呈密奏弹劾吴王李恪之人。萧君默曾在两年前见过他一面，却万万没想到会在这里碰上他，而且是在这种情况下。

权万纪又徒劳地挣扎了几下便咽气了，自始至终都没能说出半个字。

萧君默帮他合上了圆睁的双目，面色沉重地站起身来。

“盟主，你认得此人？”袁公望问道。

萧君默点点头，说出了他的身份。

“安州长史？”袁公望大为困惑，“那他怎么会跑到齐州来，还……还被人给射杀了？”

萧君默蹙眉思忖：“也许，他现在的身份并非安州长史。”

“那是什么？”

“齐州长史。”萧君默道，“如果我所料不错，他现在应该是齐王李祐兼齐州都督府的长史。”

齐王李祐是李世民的第五子，武德八年封宜阳王，同年晋封楚王，贞观二年徙封燕王，任豳州都督，但因年幼并未就藩，只是遥领。直到贞观十年，年满十六岁的李祐才改封齐王，授齐州都督兼齐州刺史，并正式赴任。

据萧君默所知，齐王李祐是个典型的纨绔，性情乖戾，喜怒无常，从小在宫里就经常无端打骂下人，长大后也是不学无术。自从来到藩地，这个一手总揽齐州军、政大权的五皇子便一件正事也没干过，只学会了飞鹰走马、游弋射猎，而且动不动便虐杀下人。为此，长史薛大鼎屡屡劝谏，但齐王只当耳旁风，始终我行我素。

萧君默当初在玄甲卫时，对这些事情早有耳闻。他还知道，薛大鼎因管束无方颇让皇帝失望。如今看来，这个生性严苛、擅长打小报告的权万纪，一定是在成功弹劾了吴王李恪之后，受到了皇帝器重，因而调任齐州，取代了薛大鼎的长史之职——其任务，便是代表皇帝管教这个不成器的齐王李祐。

然而此刻，权万纪却男扮女装地躺在了这个地方，死得如此凄惨和不堪。

作为一个堂堂的从三品大员，这样的死法无疑是一种莫大的耻辱。到底发生了什么，才会让权万纪以这种令人匪夷所思的方式暴毙在这个荒郊野外？

“盟主，这……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袁公望一脸困惑，“倘若这个权万纪真是齐州长史，那他怎么会男扮女装出现在此处，又被一路追杀呢？”

“一个堂堂的长史竟然要以这种方式出逃，只能说明一点，他触犯了某个神通广大的人物。”萧君默淡淡道。

“神通广大的人物？”袁公望蹙眉，“在齐州，比长史更大的人物，不就只有齐王吗？”

“没错。只有跟齐王闹到了不共戴天的地步，权万纪才会出此下策。”萧君默道，“依我看，他一定是想回长安，亲自向皇帝弹劾齐王。”

“可是，若权万纪想回长安，他应该往西走，怎么会往南逃呢？”

泰山位于齐州的南面，要去长安，正常的走法的确不该走这个方向。

萧君默一笑：“如果你明知有人会追杀你，你还会走寻常路吗？不管是男扮女装还是走南边，都是权万纪的障眼法罢了。只可惜，他千算万算，还是没逃过齐王的魔爪。”

说着话，萧君默走到另一名骑士的尸体边，蹲下来仔细观察。袁公望赶紧打着火把在一旁照亮。跟权万纪一样，此人也是被箭射杀，一支利箭从后背贯胸而出。

此人所用的兵器是一把普通的横刀。萧君默拿起横刀看了看，丢到一旁，然后又翻起死者的手掌。

忽然，萧君默眉头一紧，像是发现了什么。

袁公望察觉他神色有异，连忙凑近去看，可除了看见尸体的手掌上有几块厚厚的老茧之外，别无其他。他刚想开口发问，却见萧君默迅速在尸体的腰部掏了一下，便摸出了一块东西来。

那是一块亮闪闪的铜腰牌，上面印着三个字。

袁公望定睛一看，失声叫道：“玄甲卫？！”

萧君默蹙紧了眉头。

“盟主，你……你是怎么看出来的？”

很显然，萧君默只看了一眼死者的手掌便已断定其是玄甲卫了，所以才直接掏出了他的腰牌。

萧君默摊开自己的手掌，让袁公望看了一眼：“看见了吗？死者手上的老茧，无论位置还是大小都与我相似，这足以证明，他平常使用的兵器跟我一样，都是龙首刀，只是为了隐藏身份，才改用了横刀。但是龙首刀的刀柄比横刀略宽，所以起茧的位置也会略有不同。”

袁公望恍然，不禁对萧君默的观察力佩服得五体投地。

“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在这么暗的树林里，射杀三个人又全身而退……”萧君默神色凝重，“这帮杀手不简单哪！”

袁公望深以为然。

萧君默又迅速走回权万纪的尸体旁，折断了他脖子上的箭杆，拿起箭镞端详了起来。袁公望也凑过来看。方才都在注意权万纪，没留心杀手留下的箭，此刻袁公望凝神细看，心中顿时发出了一声惊呼。

拿在萧君默手上的是一枚青铜制的三棱箭镞，镞身呈三角形，镞体近似流线型。跟一般的两翼镞比起来，这种箭镞在飞行时阻力更小，方向性更好，而且具有更强的杀伤力。

让萧君默感兴趣的，并不是这枚箭镞的形制，而是它的材质。青铜箭镞流行于春秋战国时期，至西汉初年便基本被钢铁制的箭镞取代。时至今日，是什么人还在使用这种箭镞呢？

袁公望显然已经看出了什么，却忍着没有说出来。

萧君默瞟了他一眼，把箭镞收进袖中，若无其事道：“走吧，去驿道那边看看。”

众人策马驰出柏树林，来到了驿道。此时夜色已经笼罩了原野，空气中弥漫着刺鼻的血腥味。八具黑衣骑士的尸体静静地躺在驿道上，但对方却没留下半具遗体。

当然，萧君默很清楚，这并不是因为对方没有伤亡，而是他们从容不迫，在撤离时把己方的死伤人员也带走了。

毫无疑问，这是一帮训练有素的杀手。

萧君默对袁公望说出了这一判断，然后他看见对方的目光闪烁了一

下。萧君默没再说什么，下马一一检视那些尸体。当看到为首的那名黑衣骑士的面孔时，他怔住了。

“怎么了盟主？”袁公望问。

“这是我昔日的部属。”萧君默叹了口气，“姓段，是一名队正，没想到会命丧于此。”

萧君默分明记得，在裴廷龙率部追杀自己的一路上，这个段队正也是其麾下一员，之前曾打过几次照面。既然连他都到了齐州，那显然意味着，裴廷龙和桓蝶衣他们很可能先自己一步来到了这里。倘若如此，那他们又是因何而来？

无论他们抱着什么目的来齐州，萧君默想，都必定与齐王李祐脱不了干系。

“盟主，如今看来，这齐州城恐怕要出大事啦！”袁公望道。

“这不是已经出了吗？”萧君默苦笑，“堂堂齐州长史仓皇出逃，连同护送他的整队玄甲卫全部被杀，这事还不够大吗？”

“当然。我的意思是说，接下来的事恐怕会更大。”

“老袁，”萧君默忽然看着他，“在你看来，是什么人杀了权万纪和这些玄甲卫？”

“照盟主方才的判断，此人应该便是齐王吧？”

“齐王肯定是主谋。我问的是，齐王是命什么人来做了这件事？”

“这个老朽就说不上来了。”袁公望干笑了几声，“这齐王就是个土皇帝，手底下还不得豢养一帮死士？”

“死士只是悍不畏死而已。可今日这帮杀手，行动果决，进退自如，分明训练有素，你难道不觉得，他们更像是某个纪律严明的组织吗？”

袁公望的目光再度闪烁了一下，没有接话。

萧君默看着他，轻轻一笑：“假如现在有人告诉我，这帮杀手就是咱们天刑盟的人，我肯定不会怀疑。”

袁公望一震，嗫嚅着说不出话。

萧君默掏出袖中的那枚箭镞，在手中轻轻旋转着：“老袁，你实话告

诉我，你是不是早已认出它的主人了？”

袁公望终于绷不住了，躬身一揖，惶然道：“盟主恕罪，老朽……老朽绝非故意隐瞒，只是……”

“这么说，它的主人果然是庾士奇了？”

袁公望一脸惶悚，不得不点了点头。

“那你能不能告诉我，庾士奇为何要使用这种罕见的青铜箭镞，而且居然不怕被人认出来？”

“回禀盟主，此事……此事说来话长。”

“没关系，你慢慢说。”

袁公望尴尬地咳了咳：“不瞒盟主，庾士奇这个人，对青铜器物向来情有独钟。在他看来，青铜承载的是春秋时代的文化与精神。那时候的古人，既有优雅雍容的君子之风，又有慷慨悲歌的侠义精神，他们重然诺，轻生死，尊道义，尚气节，不似今人这般见利忘义、卑劣猥琐。所以，凡古代青铜器物，庾士奇皆有收藏，且爱屋及乌，铸造了不少青铜箭镞，但只做观赏之用，或在礼射活动中偶尔用之，平时鲜少示人……”

“听你这么说，我倒很想结识一下这位虚舟先生了。”萧君默笑了笑，“当今之世，还有人如此追慕古风，实属难得。不过话说回来，春秋时代虽然有很多值得后人崇仰的精神，但也是个诸侯争霸、礼崩乐坏的时代，也没他认为的那般高尚优雅。”

“是。正如盟主所言，庾士奇恰恰也厌恶春秋的另外这一面，所以……所以对今上，他一直颇有微词。”

“今上？”萧君默有些诧异，“你指的是玄武门之事？”

“是的。庾士奇一直认为，今上为了皇位不择手段、弑兄逼父，正是以霸道争胜、以诈术上位的典型，可谓礼崩乐坏的当世样板，因而老庾时常替当年的隐太子抱屈，总觉得坐天下的应该是隐太子……”

“如此说来，他和冥藏在这一点上倒是不谋而合了。”

“是的盟主。正因为此，适才在路上你问我，如果庾士奇遭到朝廷打压会怎么做，老朽才会直截了当地用那个字回答你。”

萧君默恍然。

当时袁公望略加思索便说了一个“反”字，他还有些不解，觉得这样的推测未免过于草率。此刻这么一听，才发现袁公望的推测果然有道理。

“你刚才说，庾士奇铸造的青铜箭镞一般不用，可现在他却敢拿出来杀人，他就不怕别人以此为证据查到他头上？”

“盟主有所不知。”袁公望苦笑了一下，“庾士奇曾亲口对我说，假如有一天他不愿再隐忍，一定会揭竿而起，而他举义时射出的第一箭，必然是这象征着春秋精神的青铜箭。”

“我懂了。”萧君默不无感慨地点点头，“他非但不怕人知道，反而还要以此明志。”

“对。”

“如此看来……”萧君默凝视着手中的青铜箭镞，“庾士奇已决意要反了，权万纪不过是他拿来祭旗的牺牲品而已。”

“没错，看这情形，老庾应该是和齐王联手了。”

萧君默又看了一眼青铜箭镞，重新把它收回袖中，然后遥望着齐州城的方向：“老袁，咱们必须阻止庾士奇。如今天下晏然、四海升平，起兵造反就是无道之举，到头来只能是自取灭亡，而且一旦朝廷发兵镇压，不仅虚舟分舵的弟兄们会白白送死，就连齐州和附近州县的老百姓也得跟着遭殃。”

袁公望表情沉郁，重重一叹：“盟主下令吧，咱们该怎么做？”

萧君默沉吟了一下：“派个弟兄回客栈，告诉郗岩，让他们暂时在客栈住下，哪儿也别去，保护好楚姑娘，没我的命令，不许他们离开客栈半步。还有，让郗岩带几个人过来，把权万纪和这些玄甲卫的兄弟埋了，让他们有个葬身之所。”

“是。”袁公望当即叫了一个手下回去传令，手下拍马而去。

“那，咱们呢？”袁公望问。

“连夜赶往齐州，一刻耽搁不得。既然这事被咱们撞上了，咱们就没有理由置身事外。不管付出什么代价，都要阻止齐王和庾士奇造反！”萧君默说完，狠狠一拍马臀，身下坐骑仿如离弦之箭飞驰而出。

袁公望带着手下紧随其后。

一行人在驿道上疾驰。前方夜色漆黑，浓得就像化不开的墨汁。

齐州城位于鲁中丘陵与华北平原的交接带上，南临泰山，北倚黄河，自古便是民生富庶之地、人文荟萃之所。

萧君默一行马不停蹄地奔驰了一夜，于次日辰时从南门进入了齐州。

此时的齐州城外松内紧。萧君默注意到，虽然城门口的防守看不出什么异常，但城内却有不少成群结队的士兵往来巡逻，更有不少便衣暗探四处游弋。尽管后者都伪装得很好，可萧君默还是一眼就看穿了。

庾士奇住在城西，当众人来到城中的十字路口时，萧君默忽然勒住了缰绳。袁公望不解："怎么了盟主？"

萧君默沉吟片刻，道："老袁，咱们可能得分头行动了。"

"为何？"

"眼下形势紧迫，我估计齐王随时可能动手，咱们若是一块去见庾士奇，只怕会耽误工夫。"

"盟主的意思是……"袁公望不解。

"你去见庾士奇，我去见齐王。"

"什么？！"袁公望大吃一惊，"你要去见齐王？那……那你要用什么身份见他？"

"我自有主意。"萧君默无声一笑，掏出袖中的青铜箭镞，递给袁公望，"你见到老庾之后，尽可跟他打开天窗说亮话，告诉他，跟着齐王造反只有死路一条。他能听劝最好，倘若仍执迷不悟，你也别跟他翻脸，找个借口赶紧离开，切勿在他那儿久留。"

"那，之后呢？"

萧君默略微思忖了一下，压低声音道："明日此时，咱们在城南的城隍庙碰头，如果到时候我没有出现，你便立刻离开齐州，回头跟老郗和楚姑娘他们会合……"

袁公望感觉他像是要交代后事，心里很不是滋味，抢着道："盟主，不管发生什么，老朽都不能丢下你一个人……"

萧君默一抬手止住了他："不必多说。我有两件事嘱咐你，你听仔细

了。”

袁公望无奈：“是，属下听命。”

“一、尽你所能，照顾好楚姑娘，并请转告，我希望她从此远离江湖，去过安稳平静的生活。二、你和老郗要肩负起本盟的使命，尽可能联络其他分舵，凝聚更多力量，阻止冥藏祸乱天下。”萧君默说完又补充道，“对了，盟印和《兰亭序》，我已经交给老郗了，你们俩要共同保护这两件圣物，同担盟主之责。只要冥藏一日野心不死，你们便一日不能放弃使命。”

离开扬州之时，萧君默便已暗中把盟印和《兰亭序》交给了郗岩，因为放在他自己身上目标太大——虽然他丝毫不怀疑袁公望的忠诚，但却不敢保证袁公望手底下的人不会动歪脑筋。当时郗岩吓了一跳，连连摆手不敢接。萧君默告诉他这是命令，并说现在只有他是自己最信任的人。郗岩大为感动，这才把东西接了过去。

袁公望听完萧君默交代的“后事”，颇有些动容，慨然道：“盟主放心！老朽即便粉身碎骨，也绝不敢有辱使命。”

“好，那就拜托了，咱们就此别过吧。”

萧君默拍拍他的肩膀，又回头看了众手下一眼，旋即拍马朝东边的大街驰去。

袁公望目送着他消失在远处的人群中，眼睛不觉有些湿润。



齐王府位于齐州城东面的一条大街上，重檐复宇，气势巍峨。

萧君默在来的路上，顺便揭了街边布告榜上绘有自己画像的海捕文书，然后找了一口泉水，彻底洗掉了脸上的古铜色，并摘掉了那副粗犷英武的美须髯。

看着倒映在水中的本来面目，萧君默忍不住对这张脸说了声：“好久不见。”

齐王府的门口站着十几名全副武装的府兵，当他们看见一名骑士径直策马来到府门前时，立刻抽刀上前，将他团团围住。为首队正厉声喝问：“来者何人，竟敢在王府门前走马？你吃了豹子胆了？！”

马上骑士笑了笑，不慌不忙地从怀中掏出一张海捕文书，抹了抹上面的皱褶，然后展开来高举在自己的头顶：“诸位，我是何人，你们自己看吧。”

“萧君默？！”队正定睛一看，顿时满脸惊愕，下意识地退了几步，如临大敌般用刀指着他，“你……你这个朝廷钦犯，为何擅闯王府？”

“多此一问！我这不是跟你们齐王殿下自首来了嘛。”萧君默呵呵一笑，跨下马背，把海捕文书又小心地收进怀里，像是在珍藏什么宝贝，“走吧，有劳老兄带个路。”

“把他拿下！”队正又惊又疑，大声喝令。

萧君默坦然一笑，张开双手任由士兵们卸下他的佩刀，又任由他们把他按在了地上。

“我说老兄，”萧君默咧嘴笑道，“我都自动送上门来了，你们有必要这么紧张吗？”

“带进去！”队正大手一挥，和四五个手下一起押着萧君默走进了齐

王府。

当齐王李祐听说前玄甲卫郎将、现正被朝廷全力追捕的钦犯萧君默竟然主动前来自首，顿时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愣了好一会儿。

“你没搞错？”

李祐盯着前来禀报的王府典军曹节，满腹狐疑。

“千真万确！”曹节道，“这个萧君默为了证明自己的身份，还随身带着通缉他的海捕文书。”

李祐哑然失笑，半晌才道：“世上竟有这种事？！你说，这小子的脑袋是被门夹了还是被驴踢了？”

“这家伙的脑袋好使着呢。”曹节道，“听说以前破过不少大案。这回玄甲卫给他布下了天罗地网，可最后损兵折将也没逮着他。”

“哦？”李祐眉毛一扬，饶有兴味道，“这么说，本王倒真想会会他，走！”

李祐和曹节大步走进王府正堂的时候，早已被五花大绑的萧君默正站在堂上，几个府兵七手八脚要把他按跪下，却始终按不下去。

“一帮废物，都给我滚！”李祐沉声一喝，那些府兵赶紧退了出去。

李祐绕着萧君默走了一圈，然后站定在他面前，斜着眼道：“体格不错，长得也不难看，可惜就快变成死人了。”

萧君默一笑：“殿下，我又不是来相亲的，你管我长得好不好看。”

李祐一怔，旋即哈哈大笑，对曹节道：“这家伙有点意思，我都快对他一见钟情了！”

萧君默也忍不住笑了起来：“既然殿下跟我这么投缘，那一定不舍得让我死了？”

“要不要让你死，得看我的心情，跟投不投缘无关。”

“那殿下现在心情如何？”

“不错。”

“那我就不用死了？”

“不对！通常我心情好的时候，都会杀一两个人来庆祝一下。”

“那心情不好呢？”

“心情不好，我也会杀一两个人来泄愤一下。”

萧君默看着他，呵呵一笑：“殿下，你这人还挺有趣的，没让我失望。”

“是吗？等我杀你的时候，你可能就不这么想了。”

“你不会杀我的。”

“为什么？”

“因为，我对你有用。”

“有用？”李祐哧哧笑了起来，“你一个朝廷钦犯，能对我有什么用？若硬要说用处，那也只有一个，就是你把脑袋主动送上门来，可以让我在父皇那儿立一功。”

“殿下这么说就很无趣了。”萧君默摇头叹气，“我原以为殿下是个真性情的人，没想到也这么虚伪，当真是无趣得紧！”

“虚伪？”李祐眉头一蹙，“此话怎讲？”

萧君默面含笑意地看着他：“殿下若真的想在皇上那儿立功，又怎么会杀了他老人家亲自任命的长史呢？”

李祐不由得一震，下意识地跟曹节对视了一眼。

曹节大怒，狠狠踹了萧君默一脚：“你小子活腻了，竟敢在此大放厥词！”

萧君默踉跄了一下，稳住身形，回头打量了曹节一眼：“看你这身装束，应该是王府的典军吧？可你身为掌管一府军事的武将，腿部力量却很弱，这说明你平时疏于练武，身手很差，不太称职。”

曹节顿时暴跳如雷，唰地一下抽出了佩刀。

“干吗干吗？”李祐眼睛一瞪，“他说错了吗？就你那两下子，连我都打不过，你还耍什么威风？”

曹节大为尴尬，只好收刀入鞘。

萧君默方才那句话的确戳到了他的痛处。其实曹节几天前还只是府兵中的一个小小旅帅，压根不是什么典军，只因擅长逢迎巴结，经常陪着李祐飞鹰走马，所以颇受青睐。齐王府的原任典军韦文振是朝廷任命的，数日前因察觉齐王有异动，暗中与权万纪商议对策，不料却被曹节告发。李祐遂命曹节杀了韦文振，并取代了他的典军一职。韦文振被杀后，权万纪彷徨无措，不得已才仓皇出逃。

“得了得了，一边去。”李祐不耐烦地冲曹节甩甩手，转脸对萧君默道，“喂，姓萧的，你刚才放什么狗屁？不把话说清楚，本王现在就把你脑袋拧下来！”

“殿下是聪明人，还要我把话都挑明了吗？”萧君默笑道，“堂堂从三品的齐州长史，连同一队玄甲卫，都被殿下派出的杀手给收拾了，你说皇上会怎么想？就算我萧君默有十个脑袋都让你拧下来，恐怕也不够你将功补过吧？”

李祐盯着萧君默，眼中杀机顿炽：“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运气好，他们被杀的时候，赶巧被我撞上了。”

“就算被你撞上了，可你怎么知道他们的身份，又怎么知道杀手是我的人？”

“殿下别忘了，我过去是干什么的。”萧君默淡淡一笑，“再大的案子我都办过，这些事情，对我来说就是小菜一碟。”

李祐阴森森地盯着他：“你又给了我一条杀你的理由。”

萧君默哈哈一笑：“殿下是想灭口吗？可你怎么就不问问，为何我千辛万苦躲过了玄甲卫的追杀，却又主动上门来找你？难道我就这么喜欢送死？”

“这还用问？”李祐冷笑，“你不就是走投无路了，想来投靠本王吗？”

“通透！”萧君默大声道，“殿下果然是聪明人！”

李祐冷笑不语，径直走到锦榻上坐下，找了个舒服的姿势靠着：“你想投靠，那也得看本王愿不愿意收留。萧君默，你自己说说，本王凭什么要收留你？”

“因为殿下要做大事，眼下正是用人之际。”

“大事？”李祐嘴角上扬，似笑非笑，“那你说，我要做什么大事？”

“潜龙在渊，君子待时而动。”萧君默淡淡笑道，“依我看，殿下也不想在齐州这口小水塘里困一辈子吧？”

“你这是在怂恿我造反吗？”

“我只是实话实说。”

“你应该清楚，就凭你刚才这句话，朝廷便可以诛你三族。”

“这我当然清楚。不过我也知道，如果我能够辅佐殿下龙腾于天、位登九五，那我萧君默必将一辈子富贵无忧，并且光宗耀祖。”

李祐的嘴角再次上扬，目光炯炯地直视萧君默。

萧君默面含笑意，自信从容地迎接着他的目光。

两人就这么一动不动地对视了许久，一旁的曹节好几次想开口，却又生生忍住了。

忽然，李祐爆出了一阵大笑，萧君默也紧跟着朗声大笑，令原本就有些莫名其妙的曹节越发懵懂。

“曹节，给萧郎松绑！”李祐大声道。

曹节一愣：“殿下，这，这可使不得……”

松开了萧君默，十个曹节都不是他的对手，万一他要对齐王不利，谁人能挡？

“你小子再磨磨叽叽，当心我把你的典军乌纱摘了，给萧郎戴。”李祐一脸不悦。

曹节无奈，只好悻悻地给萧君默松了绑。

“多谢殿下！”萧君默躬身施了一礼。

“坐吧。”李祐摆了摆手，“萧君默，说实话，本王挺佩服你的胆识，不过你凭什么认为，本王一定能够龙腾于天、位登九五呢？”

“殿下既然如此开诚布公，那我也就跟殿下敞开心扉了。”萧君默坐了下来，“实不相瞒，我并不敢认定殿下必能成功，但无论如何，我都觉得咱们可以赌一把。”

“你就是个走投无路的钦犯，你当然想赌了！”李祐脸上又恢复了玩世不恭的笑容，“俗话说光脚的不怕穿鞋的，你反正是贱命一条，赢了就

是一生富贵，输了也没失去什么。可本王一个堂堂皇子，要风得风要雨得雨，日子过得这么滋润，万一输了那就是万劫不复，连当个庶民都不可得。你说，我为什么要赌？”

萧君默淡淡一笑：“殿下，说句不恭敬的话，你眼下的日子，恐怕没你自己说的这么滋润。”

“哦？这话怎么说？”

“殿下杀了长史权万纪，皇上迟早会拿你是问，就算你能隐瞒这件事，皇上终究还会再给你派个长史，如此殿下就仍然不得自由，处处要受人管束。试问殿下，这样的日子谈得上滋润吗？”

李祐蹙眉不语。

“还有，恐怕也是殿下最担心的，便是眼下扎在你肉中的那根刺！”

李祐眸光一闪：“你指什么？”

“殿下明知故问。”萧君默又笑了笑，“据我所知，玄甲卫右将军裴廷龙早已率部潜入了齐州城，权万纪出逃便是他派人护送的，可眼下裴廷龙和他的人到底藏在何处，殿下却一无所知。他们在暗，殿下在明，不管殿下要做什么，都会受到掣肘。我刚才来的路上，看见很多巡逻队和便衣暗探在四处游弋，若我所料不错，他们应该就是殿下派出去搜捕玄甲卫的，只可惜到现在为止，他们都还一无所获。我说得对吗，殿下？”

李祐不语，眉头却皱得更深了。

“而且，更麻烦的是，玄甲卫的暗桩无处不在，很可能殿下身边就有他们的人，万一裴廷龙与暗桩来个里应外合，殿下岂不是很危险？所以，如果不把裴廷龙和他的暗桩连根拔掉，别说要做什么大事了，殿下恐怕连安生日子都不可得。”

李祐听罢，心中对萧君默已是大为叹服，脸上却不动声色，道：“你过去在玄甲卫的职位也不低，本王身边是否有玄甲卫的细作，你应该知道吧？”

“抱歉殿下，玄甲卫安插在各处的暗桩，只有大将军和左、右将军知情，我只是郎将，级别还不够。”

萧君默撒了个谎。

事实上，玄甲卫安插在各亲王府中的暗桩，只有李世勣知情，裴廷龙根本一无所知。而巧合的是，一年前萧君默经手过一个案子，因案情

涉及河南道的一批高官，所以李世勣曾跟他透露过这一带的几名暗桩，其中就包括齐王府这位。

不过，尽管萧君默知道这名暗桩是谁，也知道如何启动他，却还是什么都做不了。因为萧君默现在的身份是逃犯，很难获取对方的信任，稍有不慎就会把自己和对方都害了。所以，要想顺利启动这名暗桩，进而挫败齐王李祐的造反图谋，萧君默就必须采取迂回战术，下一盘大棋。

眼下取得李祐的信任，只是他在这个棋盘上落下的第一子而已。

李祐略显失望："既然你连本王身边有没有细作都不知道，那还能帮我什么？"

萧君默笑了笑："殿下，物有本末，事有终始。您目前的心腹大患首先是裴廷龙，其次才是细作，不是吗？我能帮你的，自然是更主要的事情。"

李祐听出了他的言外之意，眼睛微微一亮："你想说什么？"

萧君默笑而不语，站起身来，走向李祐。曹节慌忙一个箭步拦在他面前，右手紧握刀柄："你要干吗？"萧君默一笑："我有些话只能对殿下一个人说，劳驾让让。"曹节正要发作，忽听李祐在后面冷冷道："曹节，他要真想杀我，你拦得住吗？"

曹节一脸愤然，却又不得不挪开了身子。

"多谢。"萧君默依旧面带笑容，径直走到李祐面前，俯下身，凑到他耳边低声说了什么。

李祐听罢，盯着他看了片刻，忽然一拍书案："好！萧君默，如果你真能帮本王做成这件事，本王不但可以收留你，还可以任命你为长史。从今往后，咱们有福同享，有难同当！"

萧君默做出大喜之状，当即双手抱拳："承蒙殿下抬爱，萧某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看着这一幕，曹节顿时百思不解。

他怎么也想不明白，这个朝廷钦犯竟然短短一席话就成了齐王的座上宾，同时更不明白他到底说了什么，居然一下就获取了齐王的信任。

庾士奇没想到袁公望会突然来到齐州，而且还是在这个即将起事的节骨眼上，心里顿时有种莫名的不安。不过老哥俩毕竟多年没见，彼此

也是甚为想念，于是庾士奇没有多想，便把袁公望请到了书房。

二人一番叙旧，相谈甚欢。

东拉西扯了半个多时辰后，袁公望便似不经意地提起了朝廷打压士族之事，并唉声叹气地诉说了自己的遭遇。庾士奇一听，顿时一脸苦笑，长叹道：“老兄不必埋怨了，你的遭遇比我可好多了。”

袁公望故作惊讶：“贤弟也被官府找麻烦了？”

“何止找麻烦？”庾士奇一提起这件事便满腔义愤，“我被齐州长史权万纪给投进大牢了，差点没死在里头！”

“居然有这种事？！”袁公望这回倒真的是有点惊诧了，“你平时就没跟这些当官的走动走动打点打点？”

“岂能没有打点？”庾士奇鼻孔里重重地哼了一声，“上至齐王李祐，下至齐州府廨的大小官员，哪尊神我没拜过？就连府廨看门的通传小吏，都没少吃我的好处。还有原齐州长史薛大鼎，跟我素有私交，在我的所有生意里头都占了一成干股，你说我跟这些当官的关系咋样？”

“既然如此，那就不该出事啊！”袁公望嘴上这么说，心里其实已经明白几分了。

庾士奇叹了口气，道：“老兄有所不知，若是这个薛大鼎在，我也不至于如此狼狈。可谁曾想到，三个多月前，朝廷忽然把薛大鼎调走了，换了这个权万纪。此人生性刻薄，油盐不进，不但一来就跟齐王闹僵了，而且好像是得了朝廷授意，一上任就找我的碴，先是查封商铺，没收货品，紧接着就把我和犬子都抓了，还抄了我的宅子。”

袁公望现在终于明白庾士奇为何会与齐王联手，也终于明白权万纪为何会死得那么惨了。“那，贤弟后来又是如何脱身的？”

“后来嘛……”庾士奇略微迟疑了一下，“后来还是齐王出面，把我给保下来了。”

“你不是说这个姓权的跟齐王闹僵了吗？就算齐王出面作保，他权万纪也不会轻易答应吧？”

“齐王毕竟是堂堂皇子、一州都督，他权万纪算什么东西？胳膊岂能扭得过大腿？”

“这倒也是。”袁公望若有所思地笑了笑，“贤弟，以你的性子，这权万纪把你害得这么惨，你会轻易饶了他吗？”

庾士奇心里咯噔了一下，笑笑道：“若是依我从前的性子，恐怕真饶不了他，不过现在嘛，终归是上了年纪，没有了过去的血性，凡事也都想开了，得饶人处且饶人吧！”

袁公望看着庾士奇，意识到再这么跟他绕圈已经没有意义了，迟早得捅破这层窗户纸，遂正色道：“老庾，不瞒你说，我昨天在来的路上，撞见了一起刺杀案。”

庾士奇暗暗一惊，却面不改色道：“哦？有这种事？谁被杀了？”

袁公望大致讲述了事情经过，但暂时隐瞒了青铜箭镞的事，然后神色凝重地看着庾士奇：“老庾，咱俩的交情也不是一年两年了，你能不能实话告诉我，是谁杀了权万纪？”

庾士奇虽已察觉他神色有异，但仍故作轻松地笑道：“袁兄这话从何说起？我昨天又没跟你在一块，怎么知道是谁杀了他？”

话音刚落，庾士奇整个人便僵住了。

因为他看见袁公望手上拿着一个东西，赫然正是自家独有的青铜箭镞。

“老庾，别瞒我了。”袁公望啪的一声把箭镞丢到面前的书案上，叹了口气，“事情我都已经知道了，包括你和齐王李祐打算联手造反的事，我也很清楚。”

庾士奇难以置信地看着袁公望：“你怎么知道我要跟齐王联手？”

“这你就不必问了，你只需回答我，是不是真想跟齐王一块造反？”

“是！”庾士奇忽然站起身来，大声道，“不过袁兄，你的话说错了，我不是想造反，而是要举义！”

袁公望也站了起来，苦笑道：“造反也好，举义也罢，老弟啊，现如今天下晏然，四海升平，你贸然起事能有胜算吗？”

“义之所在，为所当为！”庾士奇负起双手，慨然道，“大丈夫立身行事，只论是非曲直，不计利钝成败！”

“你……你糊涂！”袁公望满脸焦急，“什么叫是非曲直？在这个世上，有什么绝对的是非可言？每个人所站立场不同，看待事情的角度不同，是非便不一样了！你有你的是非，他有他的是非，到头来还不是要靠成败说话？”

庾士奇冷然一笑："正因为每个人理解的是非不同，所以你才不必劝我。我认定的是非，又岂是你可以改变的？"

袁公望语塞，半晌后又道："我知道你对今上腹诽已久，总认为他得位不正，可他在位这十多年来，大唐天下国泰民安，这不就够了吗？你还纠缠过去的事情干什么？"

"你错了，我这次举义，并不单单是对李世民不满。老袁你想想，朝廷为何要全面打压咱们这些士族后人？不就是想对天刑盟开刀吗？既然他李世民都出招了，咱们又何须躲躲藏藏？与其坐以待毙、任人宰割，还不如放手一搏！"

"如何应对朝廷的打压，咱们可以从长计议，可你现在跟齐王那种人混在一起，不就等于自取灭亡吗？"

"我知道齐王靠不住，可仅凭我一个虚舟分舵的力量是远远不够的，所以我必须先跟他联手，等日后站稳脚跟再做打算。"庾士奇说完，忽然看向袁公望，"老袁，我希望你也能跟我站在一起，咱们兄弟再度并肩，一定能打下一片天，到时候再设法联络其他分舵，我就不信大事不成！"

袁公望一看自己劝解不成反倒要被他拉下水，顿时哭笑不得："老弟啊，这可是提着脑袋造反哪，哪有你说的这么简单？朝廷一旦大兵压境，不管是你还是齐王，都只能是螳臂挡车！"

庾士奇神色一黯，冷冷道："也罢，道不同不相为谋。既然咱们谁也说服不了谁，那老兄请自便吧，我也不留你了。"

袁公望无奈，最后跺了跺脚，长叹一声："兄弟，老哥我言尽于此，你……你好自为之吧。"说完，大踏步走出了书房。

庾士奇看着他离去的背影，神情有些复杂。

就在袁公望的身影消失在外面长廊的时候，屏风后忽然转出一个人来，竟然是戴着面具的冥藏。

"先生。"庾士奇听见动静，赶紧转身见礼。

冥藏舵是天刑盟的主舵，王弘义又是王羲之后人，所以各分舵舵主在他面前自然是要恭敬三分。

"虚舟啊，舞雩现在可是什么都知道了，你居然就这么放他走？"王弘义凝视着门外的长廊，冷冷道。

"先生，我了解老袁，他是个讲义气的兄弟，跟我又有过命的交情，

他是不会出卖我的。”

“事关重大，一着不慎便会满盘皆输！”王弘义语气严厉，“你把我请到齐州来，让我跟你共举义旗，我可不想被你的掉以轻心和哥们义气害死！”

武德末年，庾士奇在一次执行任务时曾与王弘义有过交集。由于二人都对李世民极度不满，所以颇有相知之感，于是私下确立了彼此间的联络方式，并约定若遇大事，必相互支援。大约一个月前，庾士奇与齐王因对付共同的敌人权万纪而联手，并制订了除掉权万纪、一同起事的计划。随后，庾士奇担心力量过于薄弱，便通过此前确立的秘密联络渠道，写了一封密信，邀王弘义前来齐州主持大计。

王弘义见信后，起先扔到一旁不予理睬，因为这事对他并没有什么明显的好处，而且他也不相信齐王这种纨绔子弟能翻起什么大浪。可后来转念一想，齐州一旦乱起来，便能吸引李世民和朝廷的注意力，这将有利于他在长安策划阴谋；此外，祸乱李唐天下也是他一直以来的心愿和目标，无论齐王和庾士奇最终能不能把局面搞大，至少帮他们先造起反来，就等于捅了李世民一刀，他王弘义又何乐而不为？

所以，王弘义最后还是决定介入这个乱局，并于三天前来到了齐州。

此刻，听着王弘义的训斥，庾士奇内心极其矛盾，既担心被袁公望坏了大事，又实在不忍心对他下手，一时间竟彷徨无措。

就在这时，前院忽然传来一片嘈杂的叫骂声和打斗声，庾士奇大吃一惊，下意识地看了王弘义一眼，便快步跑出了书房。

王弘义无声地冷笑了一下，背起双手，不紧不慢地跟了出去。

庭院里，孤身一人的袁公望已经被数十人团团围住。围困他的人有韦老六及其手下，还有庾士奇之子庾平及其手下。昨日带人追杀权万纪的人，正是庾平。

庾士奇惊慌地跑过来，见此情景，不由得愣在当场。

袁公望持刀在手，一边警惕地看着韦老六等人，一边弯曲食指在嘴里打了一个响亮的呼哨。这是他和手下的联络暗号。然而呼哨响过，整座庾宅却一片沉寂，没有任何响应的迹象。

“袁公望，别费劲了，你的人这会儿睡得正香呢！”韦老六冷笑道。

庾士奇闻言，忍不住瞪着庾平：“平儿，怎么回事？你小子都干了些

什么？”

庾平低下头，不敢答言。

“别骂令郎了。”戴着面具的王弘义缓缓走过来，“是我的主意。”

方才袁公望和他的人一进庾宅，王弘义便授意庾平款待袁的手下，并在酒菜中下了蒙汗药。此刻，那十几个人早已昏迷且一个个都被捆了起来。

“冥藏？！”袁公望万万没料到王弘义会出现在这里，不禁一脸惊愕。他虽然从未见过王弘义，但至少认得他脸上的青铜面具。

“舞雩，虽说咱俩没打过交道，可你既然认出我了，不是应该称呼我一声‘先生’吗？”王弘义眼中露出倨傲之色。

袁公望冷哼一声：“你不配！”

“哦？我又没得罪过你，可瞧你这样，好像挺恨我的，能告诉我为什么吗？”

“你当年逼迫盟主、企图窃夺天刑盟大权的‘事迹’，袁某早已如雷贯耳，相信本盟的其他兄弟也绝不陌生！”

王弘义呵呵一笑：“我还以为是什么呢，原来不过是这种老掉牙的说辞。当年那个老糊涂一看李世民夺了皇位，便命组织沉睡，这不是自毁长城的愚蠢之举吗？我是不忍心看着组织就此没落，不得已才挺身而出，目的也是想重振本盟声威，怎么就被你说得那么不堪呢？”

“冥藏，你别再自欺欺人了。”袁公望冷笑，“重振本盟声威？你想重振的，不过是你们琅琊王氏和你个人的声威吧？”

“本盟乃先祖王羲之一手创建，我重振琅琊王氏有错吗？”

“没错。可你若是想利用本盟万千兄弟，去做你个人野心的牺牲品，那我袁公望头一个不答应！”

王弘义盯着他，沉默了一会儿，忽然转了话题：“行了袁公望，我也不跟你扯这些没用的了，我现在只问你一个问题，你不在扬州好好卖你的丝绸，跑到齐州来干什么？”

“无可奉告！”袁公望梗着脖子大声道。

王弘义眼中射出一道寒光：“你不说，会有人替你说的。”然后便给

了韦老六一个眼色。

韦老六和十几个手下立刻一拥而上，对袁公望展开围攻。庾平及其手下也想冲上去，却被庾士奇严厉的目光制止住了。

袁公望虽然老当益壮，一把刀挥得虎虎生风，但终究寡不敌众，在砍倒了对方三个人后，还是被十几把刀同时架在了脖子上。

“庾士奇，你醒醒吧！跟着冥藏和齐王造反，你是不会有好下场的！”袁公望被按跪在地上，怒目圆睁，扯着嗓子大喊。

庾士奇内心无比纠结，不敢面对袁公望的目光，只好背过身去。

袁公望还想再喊什么，韦老六突然手握刀柄往他头上狠狠一砸，袁公望两眼一闭，瘫软了下去……

齐州城北的一条深巷中，有一座毫不起眼的普通民宅。没有人知道，这是玄甲卫在齐州城的许多秘密据点之一。约莫午时时分，木门吱呀一声打开，身着便装的桓蝶衣走了出来。红玉跟在她身后也想出来，被她拦住了：“你别跟了，我想一个人走走。”

红玉有些担忧：“蝶衣姐，眼下这齐州城说乱就乱了，你还一个人到处瞎走，万一要是……”

“行了，别跟个老太婆一样碎碎叨叨。”桓蝶衣不耐烦道，“我都快闷死了，出去透透气，马上就回来。”说完，也不等红玉做何反应，转身就走了。

红玉无奈，看着她的背影消失在巷子转角，叹了口气。

她知道，导致桓蝶衣如此烦闷的原因只有一个，就是萧君默。

自从在江陵城与萧君默分手之后，无论是玄甲卫还是桓蝶衣，便都彻底失去了他的消息。裴廷龙在江陵只成功抓获了回波舵主谢吉，其他人全都逃得无影无踪。最让裴廷龙恼怒的，便是萧君默等人竟然在玄甲卫的密切监视和重重包围之下脱身而去，逃之夭夭了。虽然抓住了谢吉，但裴廷龙却没能从他嘴里抠出什么有价值的东西，随后只好依据此前掌握的情报，率部赶到了智永和辩才曾隐居过的越州兰渚山，希望能在那里找到萧君默等人的行踪，可最后还是一无所获。

对此结果，裴廷龙自然是既懊恼又沮丧，而桓蝶衣则是在心里暗暗庆幸。可在庆幸的同时，对萧君默的思念和牵挂却又与日俱增，让她不堪承受。

一个多月前，他们在越州接到了皇帝密诏。令他们大感意外的是，皇帝居然在诏书中命裴廷龙暂时搁置萧君默案，立刻率部赶往齐州，暗中联络齐州长史权万纪，同时严密监视齐王，以防有变。随后，他们奉旨赶到了齐州，与权万纪接上了头，才知道他已向皇帝呈递了多份密奏状告齐王，并与齐王闹到了水火不容的地步。权万纪表示留在齐州非常危险，齐王随时可能会对他下手，遂一再坚持要亲自回朝面奏皇帝，正式弹劾齐王。裴廷龙经过多日调查，基本证实了权万纪的判断，便在昨日派了二十几个部下护送他回京。

为了避免被齐王察觉，裴廷龙一进齐州便将部下化整为零，让他们分别入驻十几个据点，于是桓蝶衣和红玉便被分配到了城北的这处“民宅”。也许是桓蝶衣在江陵放跑萧君默之事多少引起了裴廷龙的猜疑，所以自从到了齐州后，他便有意无意地把桓蝶衣给晾起来了，几乎没让她参与任何行动。桓蝶衣对齐州事态的了解，基本都是来自罗彪。

由于思念萧君默，加上每天无所事事，桓蝶衣深感烦闷，只好不时出门闲逛，有时与红玉一起，有时则独自一人。

此刻，兴许是城中居民都在吃午饭的缘故，整条巷子行人甚少，显得空寂清冷。桓蝶衣信步走在深巷中，忽然感觉身后好像有一双眼睛在盯着自己。她不动声色地紧走了几步，拐过一个弯，立刻把后背贴在墙上，右手紧紧握住了龙首刀的刀柄。

后面的脚步声极其轻微，但却稳步靠近。

三步，两步，一步。

唰的一声，龙首刀寒光一闪，瞬间抵在了这名跟踪者的喉咙上。

跟踪者戴着斗笠，笠檐压得很低。他被刀逼着靠在了墙上，双手张开，似乎在示意自己对她并无威胁。

“什么人？为何鬼鬼祟祟……”桓蝶衣话音未落，整个人便呆住了。

萧君默抬起脸庞，微笑地看着她：“几个月不见，身手又进步了嘛。”

乍一看见他，连日的思念之情和突如其来的惊喜让桓蝶衣止不住就红了眼眶，持刀的手也跟着颤抖了起来。

“每次看见我都哭鼻子，这可不是什么好习惯。”萧君默尽量克制着内心的伤感，仍旧笑着道。

“你还说！我恨不得杀了你，一了百了！”桓蝶衣说着，竟然真的往

他头上划了一刀。

萧君默赶紧缩头，刀刃从斗笠的顶上削过，居然把上面的尖角给削掉了。萧君默摘下斗笠一看，吐了吐舌头：“天哪，你还真下得了手？”

“我恨你，我恨你，我恨你……”桓蝶衣一边似撒娇又似泄愤地低声喊着，一边举刀连刺。

萧君默左闪右躲，顷刻之间，身后的墙面已经被龙首刀刺出了十几个小窟窿，黄土簌簌掉落。等桓蝶衣发泄得差不多了，萧君默才高举双手，笑嘻嘻道：“好了好了，我投降，我投降还不成吗？求桓大队正手下留情，手下留情。”

桓蝶衣愤愤地收刀入鞘，白了他一眼：“老实交代，你怎么跑到齐州来了？”

“说来话长。”萧君默挠挠头。

“那就长话短说。”

“行，长话短说。其实，我来这里的目的，跟你们一样。”

“跟我们一样？”桓蝶衣诧异，“你怎么知道我们来这里做什么？”

“我当然知道。”萧君默一笑，“而且我还知道，裴廷龙昨天派了二十几个兄弟护送齐州长史权万纪回京，对不对？”

桓蝶衣蹙眉：“你连这都知道？”

“我甚至还知道……权万纪死了，还有咱们玄甲卫的那些兄弟。”

桓蝶衣一震，难以置信地看着他：“你说什么？！”

萧君默苦笑了一下，把自己昨夜在泰山脚下遭遇的事情原原本本告诉了她。

桓蝶衣听得目瞪口呆。

“眼下齐州的形势万分危急，齐王随时可能起兵。我今天来找你，就是想拜托你两件事。”

“什么事？”

萧君默从怀中掏出一封信函：“这是我写给圣上的一封密奏，请师傅他老人家转呈圣上。麻烦你动用玄甲卫的渠道，以最快的速度将它送到

长安。”

“这里面写着什么？”桓蝶衣瞥了一眼，见信封的封口上特意使用了火漆封蜡，显然是不希望任何人拆阅。

“主要是告知朝廷现在齐州的具体情势，请朝廷即刻制定相应的平叛方略。另外，也有我个人的一些想法……”

“个人想法？”桓蝶衣不解，“什么想法？”

“我想尽最大努力，阻止齐王的这场叛乱，省得朝廷用兵。”

“什么？！”桓蝶衣顿时哭笑不得，“你早就是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了，还有闲情操心这事？”

“谁让我碰上了呢？”萧君默笑了笑，“就好像你看见一间屋子马上要着火了，肯定会想办法赶紧把火扑灭，是吧？”

桓蝶衣知道他一直是个尽忠社稷、心忧天下的人，便没再说什么，把信封揣进怀里：“我今天就把它送出去。可我不明白，就凭你一人之力，如何阻止齐王叛乱？”

“这就是我要拜托你的第二件事。”萧君默不假思索道，“你回头就去告诉裴廷龙，说今晚我要约你见面，让他带人来抓我。”

“你说什么？！”桓蝶衣完全被他搞晕了，“叫裴廷龙来抓你？”

萧君默神秘一笑：“对，这事可能还得让你受点委屈……”接着便把自己的整个计划低声对她说了一遍。

桓蝶衣听得一脸惊诧，却又不得不佩服，半晌后才道：“真的必须这么做吗？难道就没别的办法了？”

“现在想什么办法都来不及了。”萧君默神情凝重，“非常时刻，只能采取非常手段。是成是败，就看今夜这一搏了！”

当裴廷龙听说萧君默竟然来到了齐州，并约桓蝶衣今晚见面时，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而更让他感到惊疑的，是桓蝶衣居然会把这个消息告诉他。

“蝶衣，我说句实话，你别怪我多心。”裴廷龙斟酌着措辞，“这一路追逃，虽然你也很尽心，但我看得出来，你心里……还是挂念着他。可你现在，怎么忽然就……”

桓蝶衣苦笑了一下："是的，不瞒将军，一直以来，我心里的确忘不了他。可最近闲来无事，我便把这件事情彻底想清楚了，萧君默终归是个朝廷钦犯，我跟他……不可能有未来，何况身为玄甲卫，我更不能徇私。所以，思前想后，我还是决定将此事禀报将军。"

裴廷龙闻言，心里不禁一阵激动。能听她亲口说出这些话，真是让他意想不到。

"萧君默有没有说，他为何会来齐州？"

桓蝶衣摇摇头："我只是接到了他写的一张纸条，约定今晚戌时在城北孔庙见面，其他情况一概不知。"

裴廷龙想了想："那好吧，你回去准备一下。今晚的行动，我会把弟兄们全都叫上，这回一定不能再让他逃掉！"

桓蝶衣走后，薛安不无疑虑地对裴廷龙道："将军，您不觉得这事有些蹊跷吗？"

裴廷龙眉头微蹙："是有些蹊跷。不过，我倒宁可相信她。"

"为什么？"

"如果她说的是真话，萧君默今晚就插翅难飞了；就算她撒了谎，萧君默没来，对咱们也没什么损失，不就是白跑一趟吗？"

"话虽如此，可是……"

"你是担心萧君默会耍什么心眼？"

"是。这家伙一向诡计多端，万一他要是做个什么局来害您呢？"

裴廷龙冷哼了一声："做局？就凭他一个丧家犬一样的逃犯，我就不信他还能玩出什么花样。"

薛安想了想，没再说什么。

"通知弟兄们，做好准备，今晚全体出动，务必活捉萧君默！"

"遵命。"

齐州孔庙的规模不小，前后共有三进，第一进是遍植柏树的庭园，第二进是供奉孔子的大成殿，第三进是藏书楼。大成殿前有一片不小的庭院，院中坐落着一尊高约一丈的孔子塑像；大殿两边是东西两庑，面

阔各八间。

月上柳梢，庭院中一片寂静，只有夏虫在院角的草丛中发出阵阵呢喃。

桓蝶衣站在孔子像前，仔细地留意着周遭的动静。

忽然，一个黑影从前院的柏树上跃起，一个兔起鹘落，掠过戟门，稳稳落在庭院中，然后径直走到了桓蝶衣面前。

清朗的月光下，可以看出来人正是萧君默。

“你约我来此，想做什么？”桓蝶衣冷冷道。

“蝶衣，咱们这么长时间没见了，你难道一点都不想念我吗？”萧君默的声音不高不低，既足以让想听的人听见，又不显得过于刻意。

“我想念的是过去那个尽忠社稷的师兄，而不是现在这个乱臣贼子。”

“你既已不念旧情，为何还要答应来见我？”

“正因为我念及旧情，才想劝你悬崖勒马。”

“悬崖勒马？”萧君默似乎苦笑了一下，“即便我现在回头，不也同样难逃一死吗？”

“不一样。”

“有什么不一样？”

“如果你现在回头，纵然是死，也不至于留下身后骂名；倘若你执迷不悟，那你不但会死无葬身之地，还将被所有人唾弃。”

萧君默冷笑：“人都死了，身后名还有什么意义？”

话音刚落，东庑的一间房门突然打开，裴廷龙背着双手走了出来，朗声大笑道：“萧君默，亏你也是饱读圣贤书的人，当着孔夫子的面，这种毫无廉耻的话你也说得出口？一个士人若连名誉都不顾惜，他还有什么资格配称孔孟之徒？”

与此同时，薛安、罗彪、红玉等数十名便衣玄甲卫从东西两庑冲了出来，个个持刀在手，将萧君默围在当中。罗彪和红玉显然是被迫参与行动，眼中充满了无奈之色。

萧君默做出一副万般惊愕之状，死死盯着桓蝶衣：“你出卖我？！”

“我是在履行职责，奉圣上之命捉拿钦犯。”桓蝶衣面无表情。

“萧君默，面对现实吧！”裴廷龙一脸得意，“一个男人犯了错却怪罪到女人头上，这得有多无耻！”

萧君默看着他，忽然露出一个奇怪的笑容：“裴廷龙，你一向自视甚高，可数月来却屡屡失手，一次次让我从你眼皮子底下逃掉；如今皇上派你来齐州监视齐王，可你来了这么多天，却一直处于被动状态，根本没想出任何办法扭转危局。你自己说说，你配当这个玄甲卫右将军吗？你对得起朝廷给你的高官厚禄吗？就算你今晚抓了我，可齐州城一旦变天，你恐怕也自身难保了，到头来无非是跟我死在一块而已，你有什么好得意的？”

裴廷龙显然被戳到了痛处，脸上一阵红一阵白，咬牙切齿道：“即便如此，那也是你死在我前头！而且你死了是罪有应得，我死了就是光荣殉职！”

“你就这么自信，我一定会死在你前头？”萧君默嘴角仍然保持着若有若无的笑意，眼中泛起一丝狡黠的光芒，同时右手微动，突然打了一个清脆的响指。

裴廷龙终于从这声响指中察觉到了危险，唰地抽出佩刀，下意识环顾了周遭一眼，刚要给薛安等人下令，忽然，数百名全副武装的齐王府兵分别从前面的柏树园和后面的藏书楼蜂拥而出，冲进庭院，对玄甲卫形成了一个更大的包围圈。

紧接着，大成殿的殿门訇然打开，曹节等人打着火把、提着灯笼，簇拥着齐王李祐大步而出，然后走过宽阔的露台，站在台阶上居高临下地看着裴廷龙等人。

一时间，局面彻底反转。

除了桓蝶衣之外，裴廷龙和玄甲卫的所有人都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幕惊呆了。



李祐背着双手，不无得意地大笑了几声，道：“裴廷龙，你到齐州这么些天了，也没来跟本王打声招呼，未免太不懂规矩了吧？”

裴廷龙和薛安对视一眼，无奈地意识到自己果然掉进了萧君默所做的局中，可他无论如何也想不明白，萧君默怎么会跟齐王李祐搞到了一起。

“殿下，卑职奉圣上之命，暗中调查长史权万纪和您之间的矛盾纠纷，为此不便与您公开见面，还望殿下见谅。”裴廷龙俯首，躬身一揖道。

此时齐王尚未公然造反，他也只能以尊卑之礼相见。

“哦？那你都调查出什么结果了？”李祐斜着眼问。

“回殿下，卑职经过一番细致调查，发现权万纪对您的指控多属子虚乌有，故而已经暗中派人将他押解回京，由圣上和朝廷发落。”

“是吗？”李祐呵呵一笑，“这么说，本王还得感谢你帮我洗清冤屈了？”

“这是卑职职责所在，殿下不必言谢。”

“既然你已经查出权万纪在诬告我，那你就更应该来向本王禀明实情，可你却偷偷把他送回了长安，这不合规矩吧？你眼里还有我这个齐王吗？”

“回殿下，玄甲卫行事，向来有自己的一套办法，卑职也只是按照本卫的惯例办事，并非有意欺瞒殿下。”

“呵呵，裴廷龙，你的口才还真不错，怪不得年纪轻轻就当上了从三品的将军，看来也不全是凭你那个姨丈的裙带关系嘛！”

听着齐王的冷嘲热讽，裴廷龙心中自然极为愤懑，可眼下受制于人，也不敢发作，只好硬着头皮道：“殿下谬赞了，卑职只是实话实说，谈不上什么口才。”

“好了，闲言少叙。既然你现在跟本王见面了，那就随本王回府吧，也让本王尽一尽地主之谊。”

裴廷龙面露难色：“多谢殿下好意，但是卑职现在刚刚抓捕到一名逃亡已久的朝廷钦犯，必须立刻将他押解回京，所以……”

“钦犯？你指的是萧君默吗？”

“正是。”

“那你可能要失望了，萧郎现在是本王的座上宾，岂能随你回京？至于他钦犯的身份嘛，本王自会向父皇上奏，请父皇赦免他。”

裴廷龙一愣，越发想不通齐王为何要护着萧君默：“对不起殿下，赦不赦免是将来的事，至少目前萧君默还是钦犯，卑职必须将他绳之以法。”

“这么说，你是不想给本王面子了？”李祐脸色一沉，“既如此，那就别怪本王不客气了！”

此言一出，正在紧张对峙的双方人马顿时躁动了起来，有三名站在最外围的玄甲卫甚至跟齐王府兵交上了手，转眼便砍倒了六七名府兵。正在这时，从庭院四周的高处竟然同时射来数十支利箭，顷刻便将那三名甲士射成了刺猬。

裴廷龙等人大惊失色，定睛一看，无论是大成殿、戟门还是东西两庑的房顶上，居然全都埋伏着弓箭手。

“裴廷龙，我劝你还是放弃抵抗，跟齐王殿下合作吧。”萧君默开口道，“现在，不仅是这庙里的数百名府兵和近百个弓箭手围着你们，孔庙之外，至少还有三千名士兵封锁了四面八方的所有街道。你若是顽抗，只能害弟兄们白白丢掉性命，这又是何苦呢？”

裴廷龙未及答言，桓蝶衣忽然一脸义愤地抢着道：“萧君默，你这个卑鄙无耻的小人！原来这一切都是你的奸计，都怪我瞎了眼！”说着竟拔刀出鞘，抢上前去急攻萧君默。裴廷龙原以为她是和萧君默串通好了，见状不禁又有些迷惑。可此刻情势危急，已不容细想。他迅速给了薛安一个眼色，然后同时出招，三人一起对萧君默展开了围攻。

既然眼下萧君默已经与齐王联手，那就只有挟持他才机会突出重

围。

与此同时，罗彪、红玉等人也纷纷与府兵打了起来，双方展开了一场混战。

萧君默以一敌三，却显得从容不迫、游刃有余。他一边接招一边道："裴廷龙，识时务者为俊杰，你就不要再做无谓的挣扎了。你现在投降，说不定齐王还能赏你个一官半职。"

裴廷龙恼羞成怒，挥刀急刺，也不知桓蝶衣是有意还是无意，竟然在眼前晃了一下。裴廷龙怕误伤她，赶紧收刀。就在这个间隙，萧君默突然出招，将他手上的刀撞飞了出去，旋即把刀横在了他的脖子上。

薛安和桓蝶衣大吃一惊，同时愣在当场。

李祐看着这一幕，嘴角露出了一丝狞笑。

"裴廷龙，还不叫弟兄们收手？"萧君默微笑道。

裴廷龙怒目圆睁，梗着脖子不说话。

"薛安、蝶衣，都把刀扔掉。"萧君默看着他们，"叫弟兄们照做。"

薛安和桓蝶衣无奈地对视一眼，几乎同时把刀扔在了地上。然后薛安依言喊了几声，罗彪等人回头一看，无不惊愕，旋即纷纷放下兵器。府兵们一拥而上，用刀逼住了他们。

李祐哈哈大笑，一边拊掌一边走下台阶："萧郎，你真不愧是本王的诸葛先生啊，略施小计便铲除了本王的心腹大患，本王一定要重重赏你！"

跟在一旁的曹节闻言，忍不住撇了撇嘴。

"李祐，你身为皇子，竟然罔顾君亲，带头造反！"裴廷龙扯着嗓子大喊，"你一定不得好死！"

李祐闻言，脸上的肌肉抽搐了一下，突然抽刀，冲着裴廷龙直刺过来。萧君默立刻把裴廷龙往旁边一拉，挺身挡在他面前："殿下不可！"

李祐生生顿住，怒道："为何不可？"

"殿下息怒。"萧君默忙道，"留着他们还有用。"

李祐盯着他，目光狐疑："萧君默，你不会是还顾念着同僚之情

吧？”

“哪能呢？”萧君默一笑，“我的意思是，咱们一旦起事，朝廷必定发兵，到时候，这些人就是咱们手上最重要的筹码。”

李祐眉头微蹙，慢慢把刀放了下来。

“请殿下冷静想想，这帮人都是什么身份？”萧君默接着道，“裴廷龙是长孙无忌的妻甥，桓蝶衣是李世勣的外甥女，薛安是大理寺少卿薛正义的侄子，还有其他那些人，几乎个个都跟朝中大臣扯得上关系。您想想，一旦两军对垒，他们是不是咱们的挡箭牌？只要他们的小命在咱们手上，朝廷岂能不投鼠忌器？”

李祐听罢，沉默了一会儿，旋即收刀入鞘，拍了拍萧君默的肩膀：“萧郎，从现在起，你就是本王的长史了。在这齐州城里，除了本王之外，你可以号令所有人！”

“多谢殿下！”

萧君默把裴廷龙交给了几名府兵，旋即大声宣布了他就任长史后的第一道命令：“弟兄们辛苦了，把这些人都押起来，咱们打道回府，今晚殿下要犒劳大伙！”

众府兵发出欢呼。

李祐哈哈大笑，大步朝外走去。曹节既羡且妒地盯了萧君默一眼，赶紧打着灯笼跟了上去。

萧君默和桓蝶衣暗暗交换了一下眼色。

在齐州的这盘大棋上，萧君默已经成功地落下了第二子。接下来，只要再稳稳落下一子，这盘棋他就赢定了。

“先生，萧君默也到齐州来了！”

庾士奇府中，韦老六严刑拷打袁公望及其手下，终于从其中一人嘴里掏出了有价值的情报，急忙禀报王弘义。

王弘义和庾士奇正坐在堂上说话，闻言同时一怔。

“萧君默？”庾士奇一脸迷惑，“他是何人？”

“怎么可能？”王弘义顾不上理会庾士奇，盯着韦老六道，“他为何会来齐州？”

“听那家伙说，萧君默是跟袁公望一块来的，而且还说……”韦老六欲言又止。

“说什么？！”王弘义不耐烦了。

“他说，萧君默现在已经是……是本盟的盟主了。”

王弘义顿时一震，难以置信地盯着韦老六，然后和庾士奇对视了一眼，旋即哑然失笑：“萧君默居然成了咱们的盟主？！”

“这……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庾士奇一头雾水。他连萧君默是谁都不知道，更别提什么盟主了。

王弘义简要介绍了一下萧君默的情况，庾士奇恍然：“既然救了左使，那他对本盟也算是有功之人了。”

“虚舟！”王弘义不悦，“你怎么也糊涂了？辩才跟智永那个老糊涂是一路货色，救他对本盟有什么好处？他们一心想要解散天刑盟，萧君默就是他们的帮凶，哪来什么功劳？！”

庾士奇知道失言，连连点头称是。

“萧君默现在何处？”王弘义赶紧问韦老六。

“那家伙说他们一进城，萧君默就跟他们分手了，去了哪里只有袁公望知道。”

“那就让袁公望开口！”

“先生，袁公望又臭又硬，已经被弟兄们打得昏死过去了……”

“把他弄醒，接着给我打！”

“先生……”庾士奇心里早已对袁公望充满了愧疚，此时更是不忍，忙道，“恕我直言，老袁已经一把年纪了，实在经不起这么折腾。再说了，这个萧君默跟咱们要做的大事并无直接关系，何必为此人耽误工夫？”

王弘义想了想，终于缓下脸色，又问韦老六：“那家伙还说了什么？”

“他说，跟他们从扬州出来的还有一些人。”

“谁？”

“东谷分舵的郗岩，还有辩才之女，哦不，还有……还有大小姐。”

王弘义一听，腾地从坐榻上跳了起来，又惊又喜道：“你怎么不早说？她现在何处？也在齐州吗？”

“不，听说跟郗岩一起住在泰山脚下的吟风客栈，没到齐州来。”

王弘义眉头深锁，激动地在堂上走来走去。庾士奇看着他，再度困惑不已：他们说的这个女子一会儿是“辩才之女”，一会儿又是“大小姐”，到底是何人？而且据他所知，王弘义膝下并无子女，只有一个养女苏锦瑟，那他们现在说的这个“大小姐”又是从哪儿冒出来的？

“老六！”王弘义站定了，眼里闪烁着兴奋的光芒，“你带上弟兄们，连夜赶过去，务必把桑儿给我毫发无损地带回来！”

“是。”韦老六立刻转身走出了正堂。

“先生，这位桑儿小姐是……”庾士奇实在止不住好奇。

“说来话长……”王弘义心不在焉地应着，似乎在焦灼地思考什么，紧接着忽然喊了一声，“老六，等等！”

韦老六已经走出了正堂门口，闻言又折返回来。

王弘义又沉吟片刻，像是下定了什么决心，猛然对庾士奇道：“虚舟，对不住了，我恐怕得先走一步。”

庾士奇大为惊诧，站起身来：“这……这是为何？”

“方才提到的桑儿，是我失散多年的亲生女儿，如今好不容易找到了，我绝不能再让她从我身边离开。所以，我必须亲自去一趟。”

“可，可在这个节骨眼上……”庾士奇仍然反应不过来。

“天底下没有任何事情比找回我女儿更重要！”王弘义决然道，“齐州的事情，你自己看着办吧，我就不掺和了。”说完便带着韦老六大步朝外走去。

庾士奇满脸愕然，紧追了上去：“先生，先生，请留步，听我说两句……”

快步走到庭院中时，王弘义才生生停住脚步，回过身道：“虚舟，实话告诉你吧，那个萧君默是个厉害角色，如今他既已来到齐州，你和齐王想干的事情恐怕会横生波折，搞不好大伙都得玩完！所以，你干脆跟

我一道走，去长安，咱们要干就干大的！至于齐州这个烂摊子，就让齐王自个收拾去吧！”

庾士奇先是一怔，继而苦笑，最后反倒平静了下来，深长一揖：“既然先生另有要事，那庾某就不耽误先生了。先生请便，恕庾某不能远送。”

王弘义看着他，轻声一叹，然后拱了拱手，转身走进了夜色之中。

庾士奇定定地站在月光下，一时间竟有些恍惚。

他知道，自己绝对不可能像王弘义这样来去自如、说走就走，因为他已经陷得太深了。无论是与齐王通谋造反，还是派儿子去刺杀权万纪，都是族诛的大罪，就算现在罢手，终究是罪责难逃。所以，即使明知道这场谋反成功的可能性很小，他也只能一条道走到黑了——放手一搏总还有一线生机，临阵退缩就只能坐以待毙！

沉思良久，庾士奇凄然一笑，迈着沉重的步伐走向了后院。

他准备去看望一下袁公望，赶紧找医师给他治伤，然后还要连夜去一趟齐王府，跟齐王最后商定一下起事的时间和具体步骤。

齐王府的正堂上，灯火通明。

适才，李祐接受了萧君默的提议，对王府和齐州府廨的文武官员发出了召集令，打算以聚宴为名，对他们进行起事前的最后一次动员。

此时，官员们正陆续前来，尚未全部到齐，一旁的下人们进进出出，忙着端菜上酒。李祐和萧君默坐在上首，正在对酌，有说有笑。萧君默已换上一身威严的长史官服，看上去容光焕发、神采奕奕，与之前那个栖栖惶惶、席不暇暖的“逃犯”判若两人。

“殿下，”萧君默扫了一眼堂上的情况，“趁客人还没到齐，属下想先去提审一下裴廷龙，尽快挖出潜伏在府中的玄甲卫细作。”

李祐赞赏地点点头：“萧郎做事，果然雷厉风行，本王有你这么一个左膀右臂，何愁大事不成！”

萧君默客气了几句，又道：“另外，属下初来乍到，对本府情况还不熟悉，想四处走走，顺便检视一下本府的门禁、武库等重要关节，加强防范，以策万全，不知殿下能否允准？”

李祐大手一挥：“本王说了，现如今的齐州城，除了本王，所有人全都听你号令，你要做什么尽管放手去做，不必事事都跟本王禀报了。”

“多谢殿下信任，那属下就去了。”

“嗯，快去快回。”

萧君默躬身一揖，快步朝门口走去。此时有七八个官员已经入座，正三三两两交头接耳，见萧君默过来，纷纷起身见礼，免不了一番阿谀奉承。萧君默敷衍了一下，瞥见一名年轻武官正坐在靠近门口的一张食案边，双目微闭，旁若无人，便走上前去，微微咳了一声。武官睁眼一看，慌忙起身行礼：“卑职见过萧长史。”

萧君默打量了一下他的装束：“你是参军？”

“是，卑职是兵曹参军，杜行敏。”

“正好！”萧君默微微一笑，“我正打算到府里四处走走，杜参军既然分管军防门禁等务，不妨给我当个向导？”

“卑职遵命。”杜行敏恭敬道。

王府后院有一座地牢，二十几名玄甲卫都被关在此处。

裴廷龙被单独关押在走道尽头的最后一间牢房中。他披头散发，身体和四肢被麻绳捆得结结实实，正歪躺在角落里打盹。牢门铁链叮叮当当响起来时，裴廷龙眼睛微睁，看见萧君默和另一人走了进来，便往地上啐了口唾沫，然后把眼睛又闭上了。

“裴将军还在生我的气？”萧君默走过来，蹲在他面前，饶有兴味地看着他。

裴廷龙一言不发。

“得了得了，男子汉大丈夫，别遇见个事就垂头丧气，要心存希望嘛！”萧君默索性一屁股坐在潮湿的地上，“我被你追杀了那么久，好几次命悬一线，不也都咬牙挺过来了？做人得有韧性，哪能输了一次就认栽？”

裴廷龙闻言，蓦然想起了长孙无忌的教诲，便慢慢睁开眼睛：“萧君默，你这个为虎作伥的小人！一时得志有什么好猖狂的？等到朝廷大兵压境，你和齐王瞬间就会被碾为齑粉！”

萧君默笑了笑，头也不回道：“杜参军，这家伙口出狂言，诅咒咱们殿下呢。你说，要不要把他舌头割下来，拿去给殿下下酒吃？”

杜行敏一怔，支吾着不知该如何回答。

裴廷龙闻言，眼中立刻露出惊恐之色。

“怎么，才要你一条舌头就怕了？”萧君默呵呵一笑，“我还以为你会大义凛然、视死如归呢！”

裴廷龙又惊又怒，想说什么，却不敢再开口了。

“行了，时间紧迫，不跟你闲扯了。”萧君默忽然正色道，“裴廷龙，圣上当时下诏让你来齐州监视齐王，有没有告知你玄甲卫埋在齐王府的暗桩？”

裴廷龙听出他的口气有点不对，心中狐疑，却仍绷着脸不说话。

此时，站在萧君默身后的杜行敏一听，脸色骤变，暗暗从袖中摸出一条牛皮绳，两头一拽，把绳子绷得笔直，慢慢举到了萧君默的头上。

杜行敏手法娴熟，整个过程毫无声息，显然没少用这条绳子勒人。

裴廷龙不知道这个姓杜的是哪一路的，但敌人的敌人便是朋友，心中不由得大为庆幸，遂不动声色地盯着萧君默，尽量不让自己的目光上移，以免被他察觉。

“孤狼，你最好不要轻举妄动。”萧君默淡淡一笑，仿佛脑后长了眼睛，“首先，你不是我的对手；其次，就算侥幸杀了我，你也逃不出齐王府；最后，万一真的杀了我，就没人可以阻止齐王的叛乱了。”

杜行敏和裴廷龙同时一惊，都被萧君默的这番话弄迷糊了。

最惊骇的是杜行敏，因为“孤狼”正是他的代号——这是只有玄甲卫大将军李世勣才知道的代号，萧君默如何得知？！

“狼跋其胡，载疐其尾。”萧君默缓缓吟道。

这是接头暗号，语出《诗经》。

杜行敏又是一震，脱口而出：“封狼居胥，禅于姑衍。”

这句对应的暗号出自西汉名将霍去病的典故：汉武帝元狩四年春，霍去病率部深入漠北两千余里，大破匈奴左贤王部，歼敌七万余人，随后分别在狼居胥山举行祭天的封礼，在姑衍山举行祭地的禅礼，后人遂以“封狼居胥”代指赫赫战功。

萧君默居然知道他的代号，且能说出如此绝密的接头暗号，不由得让杜行敏大为震惊，也令他对萧君默的真实身份和意图产生了极大的困

惑。

同样困惑的还有裴廷龙，他已经完全看不懂萧君默的路数了。

萧君默起身，拍了拍身上的泥土，对二人道："二位，眼下情势危急，我就长话短说了。我昨天经过泰山，恰好遇见齐州长史权万纪被人刺杀，通过一些蛛丝马迹，我推断齐王有谋反意图，于是决定深入虎穴，一探究竟，而今日一早进入齐王府后，事实也证明了我的猜测。所以，我就想了一个计策，一边取得齐王的信任，一边让裴兄你和弟兄们趁机潜入王府……"

"你等等！"裴廷龙有些反应不过来，"你是说，权万纪已经死了？"

"对，尸体就躺在我面前，还有段队正那帮兄弟。"

"是齐王干的？"裴廷龙又惊又怒。

"当然。除了他还能有谁？"萧君默暂时不想提及庾士奇，因为那会把事情搞得太复杂，而且不是眼下的当务之急。

"你说你想取得齐王信任，然后你就设计把我和弟兄们抓了？"

"我话还没说完。"萧君默一笑，"你到齐州这么些日子了，一直处于被动状态，时时躲避齐王的搜捕，尚且自顾不暇，如何制止齐王？所以我只好出此下策，表面上是把你们抓进来，实际上是让你和弟兄们名正言顺地进入齐王府，以便咱们展开行动……"

"我去你的萧君默！"裴廷龙气急败坏，"你用这么损的办法，是想借齐王的刀来杀我吧？"

萧君默目光凌厉地盯着他："裴廷龙，你现在多说一句废话，咱们就多一分危险。万一被齐王发现，我大不了一走了之，可你走得了吗？！"

裴廷龙语塞，只好悻悻闭上了嘴。

"萧……萧将军。"杜行敏本来想叫"萧长史"，一想又觉不妥，只好用他原来的"郎将"职务称呼他，"我不太明白，你……你怎么知道我的身份？"

"这你就不必问了，日后有机会再跟你解释。"萧君默道，"其实我白天就可以跟你接头了，但是以我目前逃犯的身份，我担心无法取得你的信任，这样对咱俩都很危险，所以便决定在行动前的最后一刻再跟你接头。"

“你是咱们的人，我怎么不知道？”裴廷龙盯着杜行敏。

杜行敏微微苦笑：“我的身份在本卫属于最高机密，通常只有大将军一人知晓。”

裴廷龙恍然，旋即冷笑：“我懂了，李世勣根本不信任我，所以虽然派我来齐州执行任务，却连这里埋着一名暗桩都不告诉我。”

“裴廷龙，大将军也有他的苦衷。”萧君默道，“万一孤狼提前暴露，日后想要平定齐王，朝廷手中就没有任何筹码了。”

杜行敏闻言，顿觉有理，遂连连点头。

裴廷龙却依旧冷笑：“萧君默，既然孤狼的身份属于最高机密，那李世勣怎么又透露给你了呢？”

萧君默突然上前，一把揪住他的衣领：“裴廷龙，现在咱们三个，还有蝶衣、罗彪他们几十号人，可都是站在悬崖边上了！你要是再像个娘们一样尽扯这些没用的，信不信我让孤狼先把你收拾了，省得你耽误大事？！”

裴廷龙嗫嚅了一下，终于没再开口。

“萧将军，你赶紧下令吧，咱们该怎么做？”杜行敏焦急道。

萧君默把裴廷龙扔回角落，反问道：“你手底下有没有可以信任的人？”

“将军放心，我手下起码有近百个兄弟都跟我一条心，而且向来对齐王不满，绝不想跟着他造反，这些人都可用。”

“这就好办了。”萧君默道，“你回头带上他们，首要任务是占领府中武库，记住要智取，别闹出太大动静，尽量避免双方伤亡。控制武库后，万一齐王的人反扑，你便一把火把它烧了，给齐王来个釜底抽薪！另外，分兵去控制各处门禁，封锁内外，严禁任何人员出入。”

“是。那齐王那边呢？”

“齐王就交给我了。”萧君默说着，瞥了地上的裴廷龙一眼，“把他解开吧。”

杜行敏随即解开了裴廷龙身上的绳索。裴廷龙活动着筋骨，看向萧君默的目光依然还有几分敌意。

“裴廷龙，咱们所有人能不能活着走出齐州城，就看今晚这一搏了。”萧君默看着他，“你要是不想死的话，就照我说的做，咱们联手拿下齐王。至于你我之间的恩怨，日后有的是时间慢慢算。你说呢？”

裴廷龙沉默了一会儿，点点头：“成交。”

两匹骏马在黑夜的驿道上疾驰。

骑者是楚离桑和绿袖。

后面有十几骑紧紧追赶，他们便是郗岩及其手下。

从昨天傍晚萧君默不告而别之后，楚离桑在客栈里就坐不住了。她找了郗岩多次，想说服他一起到齐州与萧君默会合，却无一例外地遭到了郗岩的拒绝。楚离桑知道，如果不是出了什么大事，萧君默绝对不会抛下她。她也知道，萧君默之所以给郗岩下了死令，不许她离开客栈，目的也是保护她，不让她卷入危险之中。

可楚离桑却绝不愿当一个处处被人保护的小女人，她更希望能与萧君默共同面对危难，哪怕是共同面对死亡！

昨晚她彻夜未眠，一直在回忆这一路上和萧君默患难与共、生死相依的一幕幕，也一直在担心他的安危。今天一早，忍无可忍的楚离桑就跟郗岩翻脸了，试图以武力摆脱他的控制。不料郗岩早有防备，竟然暗中在她和绿袖吃的早饭里下了药，把她们迷倒了，然后将二人反锁在了房间内，并派人严加看守。

两人被迷晕，居然一觉睡到了傍晚。楚离桑醒来后，假装腹痛难忍，故意让绿袖大喊大叫，吸引看守进来，然后将其打倒，抢了两匹马逃出客栈，往齐州方向飞奔。郗岩发觉，慌忙带上手下在后面拼命追赶。

此刻，两人估摸着才跑出二十多里地，便渐渐被郗岩等人追上了，前后相距已不过六七丈远。楚离桑正寻思着该如何脱身，忽见夜色中迎面驰来一彪人马，遂灵机一动，大喊救命。绿袖会意，也跟她一起扯着嗓子大喊。

楚离桑想，不管前方来人是官是民，听见两名女子在旷野中奔驰着大喊救命，一般都会伸出援手。只要他们把郗岩拦下来，她们就有机会脱身了。

转瞬间，对方人马已到眼前。令楚离桑万万没想到的是，对方数十骑竟然在驿道上一字排开，拦住了她们的去路。

楚离桑和绿袖勒住缰绳，面面相觑。

尽管黑灯瞎火，难以辨清对方身份，可如此架势已足以证明来者不善，楚离桑不禁对自己的大意深感懊悔。

就在这时，前方的黑暗中忽然传来一个似曾相识的声音："桑儿，是你吗？"

楚离桑的脑子嗡地一声，一下子便僵住了。

来人分明是王弘义！可他为何会出现在这里？！

此时郗岩也已带人赶了上来，策马挡在她身前，沉声道："楚姑娘，你快回客栈，这里让我来对付。"

话音刚落，对方数十骑便已冲了过来，只听王弘义大喊："桑儿别怕，爹来救你了！"

郗岩和绿袖同时惊愕地看着楚离桑，不明白她什么时候又冒出了一个爹。楚离桑苦笑，对郗岩道："让郗先生见笑了。他是冥藏，一直误认为我是他失散多年的女儿。"

"冥藏？"郗岩一惊，"他怎么也到了这里？"

楚离桑依旧苦笑："也许，这就叫冤家路窄吧！"

说话间，对方已经杀到。郗岩和楚离桑同时抽刀，迎了上去……

萧君默回到正堂的时候，所有大小官员均已到齐。齐王李祐隆重地向众人正式介绍这位新任的齐州长史，官员们纷纷上前敬酒道贺，免不了又是一番阿谀奉承。

热闹了一阵后，李祐低声问萧君默："裴廷龙那小子招了吗？"

萧君默摇摇头："还没有。我是打算先礼后兵，如若他明天还是抵死不招，咱们就每隔一个时辰杀他一个手下，看他能挺多久。"

李祐微微一怔，咧嘴笑道："那些人可都是你过去的同僚，你就下得了手？"

萧君默冷冷一笑："过去是同僚没错，可前一阵他们追杀我的时候，可一点也没手软。"

李祐点点头，似乎很能理解他的心情。忽然，李祐注意到杜行敏没

跟萧君默一块回来，便跟他问起。萧君默道：“属下担心武库防范不严，便让杜参军过去再检视一下，以防万一。”李祐显得挺满意：“不错，还是你想得周到。”

武库是典军的职责范围。曹节在旁一听，顿时有些不悦，哂笑道：“萧长史的确是周到，才来不到一天，就把分内的分外的、该想的不该想的全都想到了，卑职真是佩服。”

萧君默笑而不语。

他知道，曹节说出这么没水平的话，根本无须自己出言反驳，齐王自会修理他。果不其然，曹节话音刚落，李祐便斜着眼道：“曹节，你这话就不对了！萧郎现在是本王的长史，本王的事就是他的事，什么叫分内分外？什么叫该想不该想？你说话怎么就不过过脑子？来，跟萧长史敬酒赔罪！”

曹节拉长了脸，不情不愿地举起酒盅。

萧君默淡淡一笑，抬手止住他：“曹典军，我让杜参军去检视武库，只是出于安全考虑，并非针对任何人，请你不要误会。再说了，咱们都是为殿下做事，理应同心同德，岂能强分彼此呢？这杯酒，还是让我敬你吧。来，我先干为敬！”说完便将手中的酒一饮而尽，对曹节亮出了杯底。

“痛快！”李祐一拍食案，大笑道，“还是萧郎有度量，本王就喜欢你这种人！”

曹节无奈，勉强挤出一丝笑容，把酒喝了。

在场众官员看到齐王心情大好，也就放开肚皮吃喝，大堂上一时觥筹交错，欢声笑语。萧君默一边跟李祐及众官员推杯换盏、谈笑风生，一边暗暗留意着堂外的动静。

之前在地牢里，他跟裴廷龙、杜行敏一起制订了行动计划：

一、由杜行敏带人夺取武库，同时控制各处门禁、隔绝内外；

二、由裴廷龙率桓蝶衣、罗彪等玄甲卫摸到正堂外，悄悄解决掉周围的岗哨和守卫，包围正堂；

三、由萧君默在堂上稳住齐王及众官员，一旦接到裴廷龙得手的暗号，立刻出手挟持齐王；

四、萧君默与裴廷龙等人里应外合，迫使所有官员倒戈，放弃齐

王，重新归顺朝廷。

确定行动方案后，他们三人合力放倒了几个牢房看守，然后将桓蝶衣、罗彪等二十多人解救了出来，随即按计划分头展开行动……

此刻，萧君默在心里估算了一下时间，觉得裴廷龙他们应该已经得手了，可是，他却一直没有听到事先约定好的暗号——斑鸠叫声。

堂上，酒过三巡，众人皆已微醺。李祐见气氛酝酿得差不多了，便示意萧君默讲话，对众人进行起事前的最后一次动员。

萧君默清了清嗓子，准备说些套话敷衍一下，可就在这时，正堂门口忽然出现一名满身鲜血的府兵，他跌跌撞撞想跑进来，却被门口的侍卫给拦住了。见此情景，堂上众人无不大吃一惊。萧君默也是神色一凛，意识到行动可能出岔子了，只不过到底是杜行敏还是裴廷龙出了问题，现在还无从判断。

李祐圆睁双眼，厉声道：“让他进来！”

两名侍卫立刻架着那个伤兵走上堂来。那人伤得极重，跑到这里似乎已经耗光了最后一点元气，脑袋耷拉着，一双脚几乎是在地面拖行，在身后留下两道长长的血迹。曹节认出他是驻守武库的队正邱三，慌忙跑上去，揪住他的衣领：“说，到底出什么事了？”

邱三嚅动着嘴唇，有气无力地说了句什么，然后头往下一勾，显然是咽气了。

曹节猛然转身，唰地抽出佩刀指着萧君默，大喊道：“把他拿下！”

此时李祐两侧站着四名带刀侍卫，闻声一愣，想动又不敢动，只好齐齐望向李祐。在场众官员更是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幕惊呆了。李祐眉头紧锁，看了看一脸从容的萧君默，又看了看气急败坏的曹节，沉声道：“曹节，你到底听见了什么？”

曹节上前几步，大声道：“殿下，此人是驻守武库的队正邱三，他刚才说，杜行敏带人占领了武库，他的人都被杜行敏杀了。”

李祐浑身一震，立刻给了侍卫一个眼色。四名侍卫当即抽刀，同时架到了萧君默的脖子上。李祐死盯着他：“萧君默，对此你做何解释？”

萧君默淡然一笑：“殿下，为何杜行敏杀了邱三，就要由我来解释？”

如今事态不明，裴廷龙他们又迟迟没有就位，萧君默也只能先设法

自保并尽力拖延时间了。而在如此危急的情势下，他所能想到的唯一办法，只能是把水搅浑。

“萧君默！你到现在还敢狡辩？”曹节抢过话头，“邱三是我安排的人，一直负责防守武库；杜行敏是你派过去的，结果却把我的人杀了，你和杜行敏难道不是想造殿下的反吗？”

“为什么杜行敏杀邱三，就等于是我要造殿下的反？”萧君默仍旧微笑道，“如果邱三该杀呢？如果杜行敏检视武库的时候，发现了什么严重问题，邱三情急之下想杀人灭口，却反被杜行敏所杀呢？或者杜行敏刚要检视武库，邱三担心事情败露就狗急跳墙呢？假如是类似情况，那我是不是也可以怀疑你和邱三想造殿下的反？”

李祐一听，眉头蹙得更深了，不由得转脸看着曹节。

曹节一下就蒙了：“你、你血口喷人！好好的武库能有什么问题？”

“可能存在的问题多了。比如军资器械以次充好，比如监守自盗造成亏空，甚至不排除里面的金银、铜钱、绢帛被人挪用侵吞！实话告诉你曹节，你之前长年担任分管武库的旅帅，可以做手脚的地方太多了，而我根本就信不过你，所以才会让杜参军去检视武库。”

萧君默下午在城里随便走了走，跟几个父老聊了聊天，便听说曹节在城里至少有五处房产，在城外也有几千亩良田。萧君默一想，这些事情齐王不可能不知情，既然放任不管，就说明齐王要的只是听话的奴才，而不是德才兼备的手下，至于说这个奴才贪不贪，他可能根本就无所谓。

“萧君默，你别欺人太甚！”曹节暴跳如雷，“你才来不到一天，凭什么就怀疑到我头上？你有什么证据？”

“曹典军，你是什么人，殿下心里清楚，我就不在这里揭你的老底了。”萧君默冷笑，转向李祐，“可我想提醒殿下的是，一个人贪墨成性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他故意用贪墨来掩藏他的真实身份，然后在关键时刻，对殿下发起致命一击！”

此言一出，不光是李祐，在场众人皆变了脸色。

李祐满腹狐疑：“你这话什么意思？”

“殿下别忘了，潜伏在您身边的玄甲卫细作至今尚未暴露。现在的齐王府里，除了我是刚来的之外，其他任何人都有嫌疑，其中自然也包括曹典军。”

“既然任何人都有嫌疑，你凭什么光揪着他不放？”

“我有三点怀疑他的理由。其一，方才我去地牢提审裴廷龙，居然在他身子底下发现了一枚小小的刀片，而我随后问了看守，得知今晚把裴廷龙押回来时，最后一个离开地牢的，便是曹节；其二，就是刚才大家都看到的，我派杜行敏去检查武库，结果邱三却跟他打了起来，此事在我看来，分明是武库存在问题，邱三狗急跳墙；其三，大家可以好好看看，在这大堂之上，除了殿下身边的侍卫，有谁随身携带兵器的？不管是我还是诸位同人，都按规矩把兵器留在了堂外，唯独曹节一个人没有解下佩刀，我不禁想问曹典军，你这么做意欲何为？”

这三条理由，第一条当然是萧君默随口编的，不过现在谁也无法戳穿；第二点其实略为牵强，因为杜行敏与邱三刀兵相见，疑点至少一人一半；不过他紧接着抛出的第三条理由，却足以把众人的注意力全都吸引过去——当时官员聚宴，通常都不能携带兵器，萧君默和其他官员也的确在进门时都把随身武器解下来了，然而此刻，曹节手上却分明握着一把明晃晃的横刀。

李祐闻言，这才注意到在场众人中，的确只有曹节一人携带武器，不禁脸色一沉，给了侍卫一个眼色。四名侍卫立刻丢下萧君默，冲上去卸了曹节的刀，其中两名侍卫一左一右按住了他。

“殿下，殿下，您听我解释！”曹节急得脸红脖子粗，“卑职是怀疑萧君默来者不善，所以才不敢解下兵器，为的是万一他有不轨企图好保护您啊！”

“曹节，”萧君默呵呵一笑，“殿下身边足足有四位带刀侍卫，怎么也轮不到你来保护吧？你这理由是不是太蹩脚了？”

至此，萧君默已经成功把水搅浑，暂时解除了自身的危险，但他却迟迟没有听见裴廷龙的暗号，也不知他们现在身在何处，遭遇了什么；还有，杜行敏那边既然跟邱三明刀明枪干上了，那即便占领了武库，也肯定会遭到其他府兵的强力反扑；而在此大堂之上，自己虽然栽赃给了曹节，但危险并未彻底解除，在一人面对这么多敌人的情况下，就更谈不上要按计划挟持齐王了。

看来，今晚的行动凶多吉少，恐怕随时可能失败。萧君默暗暗打定主意，如果过一会儿裴廷龙他们还不出现，他或许只能走最后一步——拼尽全力杀死齐王，即便跟他同归于尽也在所不惜！因为一旦干掉齐王，齐州这些官员便会群龙无首，这场叛乱自然会胎死腹中，那么即使赔上自己这条性命，也是值得的。

此刻，唯一让萧君默感到遗憾的，是不能与楚离桑见上最后一

面……

天上乌云四合，月光不知何时已经消隐。

漆黑的旷野上，两拨人马仍在混战。地上躺着二十多具尸体，其中十多具是王弘义一方的，七八具是郗岩一方的。

自从确认对方是楚离桑后，王弘义便大喜过望，一直好言相劝，想让楚离桑跟他走，可回答他的却只有劈面而来的凌厉刀光。王弘义被迫接招，却一边格挡一边劝诱，不断提及自己与楚英娘年轻时的种种往事，试图感化楚离桑。

楚离桑自始至终一言不发，只一意挥刀猛攻，然而王弘义说的那些话，还是令她忍不住心潮起伏、泪湿眼眶。王弘义察觉，心中暗喜，又道：“桑儿，爹对不起你娘，更对不起你，爹现在想赎罪，你就不能给爹一个机会吗？”

“你要是真想赎罪，就让你的人把刀放下！”楚离桑终于愤然开口，攻势却丝毫未曾减弱。

“只要你答应跟爹走，爹就放过他们。”王弘义左闪右避。

楚离桑心中一动，不由得暗暗衡量了一下目前的形势：郗岩这边只剩下五六个人在苦战，再打下去很可能全军覆没，而绿袖则躲在自己身后尖叫连连，好几次险些被王弘义的人抓住。如果自己拒不答应王弘义，那他们今天十有八九会命丧此地。

思虑及此，楚离桑只好生生顿住，收起手中刀，冷然道：“好，我跟你走。”

而今之计，也只能先答应他，日后再做打算了。

王弘义闻言，不禁喜出望外，当即命韦老六等人罢手。

郗岩方才一直想靠近楚离桑，无奈始终被韦老六死死缠住，此刻忽

见对方停手，不觉愕然。“郗先生，”楚离桑走到他面前，黯然道，“我刚才骗了你，冥藏他……他确实是我的生父。现在我改变主意了，我想跟他走。你们赶紧去齐州吧，一定要找到萧郎，保护好他，然后跟他说，我……我很好，让他不要惦记我。”

说着，楚离桑的眼泪已经潸然而下。

郗岩又惊又疑：“楚姑娘，盟主让我保护你，我怎么能走呢？你是不是被冥藏胁迫了？我郗岩绝不能眼睁睁看着你……”

“你不必说了，是我自愿的。”楚离桑抹了抹眼角，冷冷打断他，“你赶紧带弟兄们走吧，现在就走！”

郗岩满脸错愕，一时竟不知该怎么办。

唰的一声，楚离桑抽刀横在自己颈前，决然道：“老郗，我数三下。一！”

郗岩大惊失色，连连摆手：“好好，我走我走，你别冲动！”嘴上这么说，可脚却不动。

“二！”

郗岩更慌了，不得不招呼手下连退数步，各自牵过坐骑的缰绳，却仍然看着楚离桑。

“把她也带走。”楚离桑忽然一指身旁的绿袖。

绿袖一听，眼泪立刻夺眶而出：“娘子你，你好没良心，又要赶我走！”

楚离桑强忍着内心的痛苦，沉声道：“跟着我就是个死！”

“我不怕，就算死也要跟你死在一起！”绿袖带着哭腔大喊，然后从地上抓起一把刀，也学着楚离桑的样子横在脖子上，“你不带我走，我现在就死！”

楚离桑凄然一笑，无奈地对郗岩道：“罢了，你们走吧。”

绿袖一听，终于破涕为笑。

郗岩和手下仍旧站着不动。

“你还不走，是想等我喊三吗？！”楚离桑厉声一喊，手上一用力，

刀锋瞬间陷入了皮肤里。

夜色虽然漆黑，但一旁的王弘义还是看见了她的动作，心里大为紧张，怒道：“郗岩，你聋了吗，还不赶快滚？！”

郗岩万般无奈，恨恨跺了跺脚，带着手下们一起翻身上马，然后绕着楚离桑走了几圈，最后沉沉一叹，拍马朝齐州方向而去。

楚离桑缓缓放下手里的刀，目送着郗岩等人消失在凄迷的夜色之中。

旷野上大风呜咽，把她的鬓发和衣袂吹得一片凌乱。可她的身体却凝然不动，仿若化成了一尊石雕。王弘义几次想走上前跟她说话，却还是忍住了。他知道此刻楚离桑的内心正在流血，而他说的任何一句话都无异于在她伤口上撒盐，所以只能沉默。一旁的绿袖也压抑着心里的种种困惑，异乎寻常地保持着安静。

楚离桑就这么久久遥望着北方的夜空，然后她的眼前竟然幻化出了一片美丽的花海。那是一片姹紫嫣红的鸢尾花的海洋，她看见自己在花丛中放肆地奔跑和呼喊，而萧君默则站在身后远远地看着她。

他的脸上依旧是一抹云淡风轻的笑容，那么沉静又那么温暖。

他的眼神依旧像是空山幽谷中的一泓秋水，那么深邃又那么清澈。

楚离桑面对夜空笑了，笑得幸福而苍凉。

一弯新月从乌云中重新探出头来。寂冷的月光照见她苍白的脸庞，也照见了她眼角的一滴清泪。

齐王府的正堂上，曹节正在拼命跳脚，破口大骂萧君默。李祐听得不耐烦，吼了他一声，曹节只好悻悻闭嘴。

“萧君默，照你的意思，曹节带刀上堂，就是准备对本王实施‘致命一击’喽？”李祐斜着眼问。

萧君默笑了笑：“也可以这么说。不过依我看，曹节真正厉害的手段，其实还不是当面举刀，而是背后插刀。”

“背后插刀？！”

“是的。殿下您想想，咱们一旦起事，最需要的东西不就是武库里的兵器和金帛吗？假如曹节利用他的职权，暗中把武库掏空，给咱们来个釜底抽薪，那咱们还拿什么起事？所以说，这才是真正的致命一击！”

就在萧君默说完这句话的时候，窗外忽然响起了一阵咕咕咕的斑鸠叫声。他不禁暗暗松了一口气。既然暗号出现，就说明裴廷龙他们已经解决掉了正堂周围的岗哨，随时可以杀进来了。

“萧君默！你这个卑鄙无耻的小人！你说的都是无凭无据的栽赃陷害……”曹节怒目圆睁，奋力挣扎，无奈却被那两名侍卫死死按着。

“吵什么吵，给老子闭嘴！”李祐霍然起身，“全都跟我走，我倒要看看武库到底出了什么问题！”

这是挟持齐王的最后机会。

要是让他走出正堂，再四下召集府兵，今晚的行动就功亏一篑了！

萧君默心念电转，忽然挺身上前：“殿下，现在去武库太危险了！您想，曹节先任旅帅，后任典军，若他真是奸细的话，府中不知有多少他的人。所以属下认为，在彻底查清他的党羽之前，您不宜亲身涉险！”

李祐止住了脚步，阴沉地盯着他：“那你说该怎么办？难道在此之前，本王就哪儿都去不了，只能待在这儿吗？府里到底有多少奸细，一时半会儿怎么查？”

萧君默佯装略为思忖，旋即目光一亮：“殿下，我倒有一计，可以很快就把这些人查清楚。”

“说！”

“这个……”萧君默瞥了瞥堂上众官员，“请殿下恕罪，属下此计，恐怕只能对您一个人说。”

李祐一听，眼中蓦然射出一道寒光，死死钉在萧君默脸上，像是要把他看穿。

“殿下，您千万别听他的！”曹节又喊了起来，“这家伙阴狠毒辣、诡计多端……”

“把他的嘴给老子堵上！”李祐怒吼。

两名侍卫立刻找了条麻布塞进了曹节嘴里。

“殿下，您要是不放心，可以让侍卫抓着我的膀子，然后我到您面前说。”萧君默诚恳地道。

李祐又看了他一会儿，终于缓下脸色，瞥了余下两名侍卫一眼。二

人会意，立刻一左一右抓着萧君默的手臂，把他带到了李祐面前。

萧君默凑近李祐，刚要开口说什么，忽然一脸惊恐地看着李祐身后的屏风，大喊道：“殿下小心！”

李祐慌忙转身，那两名侍卫也下意识地顺着萧君默的目光望去。就在这一瞬间，萧君默的双手同时抓住了两名侍卫腰间的佩刀，唰唰抽出，紧接着将双刀分别插入二人的脚板，然后往前一蹿，跃过食案，右手刀架在了李祐的脖子上，左手刀则笔直地指向堂上众人。

这一连串动作行云流水，只发生在瞬息之间，等那两名侍卫发出哀号，众人回过神来之际，齐王已经完全落入萧君默手中，局面顷刻便被他控制了。曹节和那两名侍卫惊骇之余，连忙持刀冲了过来，却被萧君默用刀一指，只好停在一丈开外，不敢轻举妄动。

“萧君默，原来背后插刀的人是你！”李祐一边惊恐地看着眼皮底下的横刀，一边咬牙切齿道。

“殿下，收手吧，现在收手只是谋反未遂，回朝向皇上请罪，兴许还能从宽发落。”萧君默淡淡道。

“你放屁！”李祐怒目圆睁，“姓萧的，在本王地盘上你也敢造次？你就不怕本王一声令下就把你剁成肉酱？！”

“这是你的地盘没错，”萧君默一笑，“可惜现在归我管了。”说完，他猛然抬脚，踹翻了面前的一张食案，案上的杯盘酒菜哐哐啷啷倾覆一地。

这是他与裴廷龙事先约定的暗号，表明他已成功挟持齐王。

声音一响，正堂两侧的所有窗户几乎被同时撞开，桓蝶衣、红玉、罗彪等十几名玄甲卫纷纷破窗而入，把在场数十名手无寸铁的官员全都逼住了。与此同时，裴廷龙、薛安带着六七个手下迅速干掉了门口的几名侍卫，然后大踏步走了进来。

见此情景，李祐、曹节等人不禁目瞪口呆、惊愕莫名。

“连环计？！”李祐惨然一笑，“萧君默，你还真是处心积虑啊！”

至此，齐王李祐才终于看清萧君默是在下一盘什么样的棋。

“殿下过奖了。”萧君默哂笑道，“若不是你全力配合，我再处心积虑也没用。”

说话间，裴廷龙等人已经走了过来。此时四名侍卫中两人已经倒地不起，剩下那两个对视一眼，硬着头皮冲了上去，却不过几个回合便被砍倒在地。裴廷龙径直走到李祐面前，忽然扭头盯了曹节一眼。曹节战战兢兢地握着刀，下意识地退了几步。

“裴廷龙，你来晚了。”萧君默道，“我差点被你害死。”

“遇到了几拨巡逻队，耽搁了一下。”裴廷龙捡起地上的一只酒壶，仰头灌了几口，咂巴着嘴，“你在这儿好吃好喝，还发什么牢骚？”

“你这么羡慕我，早知道这活就该你来干。”萧君默说着，把李祐推了过去。

裴廷龙赶紧一把抓住。

李祐目眦欲裂，拼命挣扎：“姓萧的，姓裴的，你们要是敢伤老子一根毫毛，老子……”

话音未落，裴廷龙的刀柄已经砸在了他的头上，李祐只觉眼前一黑，旋即颓然倒地，晕了过去。

萧君默扔掉手里的两把刀，往前走了几步，面朝惊恐万状的众官员，朗声道：“诸位，我知道你们的本意也不想造反，只是被齐王胁迫而已。现在我就跟诸位交个底吧，本府的武库和各处门禁已经被我们控制，齐王殿下和曹典军看样子也不能发号施令了，诸位若是愿意弃暗投明，重新归顺朝廷，现在就是你们最后的机会。若愿听从萧某劝告，就请诸位把你们的官帽摘下来，以表心志吧。”

众官员面面相觑，愣了好一会儿，接着就有两三个率先摘下帽子，扔到了地上，然后其他人便陆陆续续跟着做了。不消片刻，堂上数十名官员的帽子已经横陈一地。

萧君默满意地点点头，然后看着不知所措的曹节：“曹典军，还舍不得你的官帽吗？”

曹节终于崩溃，把刀和帽子一块扔掉，趴在地上不停磕头：“萧将军大人不记小人过，我是鬼迷心窍误入歧途，被齐王给蒙骗了，还请将军明察，请将军恕罪……”

“恕不恕你的罪，我做不了主，得看皇上和朝廷的意思。”萧君默淡淡道，又转向众官员，“诸位，这几天只能委屈你们在地牢待着了，等到皇上的旨意下来，你们才能重新接受朝廷的甄别和委任。”

随后，薛安带着手下把李祐、曹节及众官员都押了出去。桓蝶衣走

上前来，和萧君默四目相对。两人心中都感慨万千，一时竟不知该说什么。

突然，裴廷龙手腕一翻，把刀尖对准了萧君默的喉咙：“萧君默，齐王的事摆平了，现在该算算咱俩的账了！”

桓蝶衣、罗彪和红玉大惊失色，同时抽刀对准了裴廷龙。此刻堂上还有五六名玄甲卫，见状也拔刀围住了他们三个，场面顿时又紧张了起来。

萧君默看着裴廷龙，淡淡一笑：“裴廷龙，你就这么想要我的命？”

“你的命是圣上和朝廷想要的，不是我。”

“裴廷龙！”桓蝶衣厉声道，“若没有萧郎，齐州这场叛乱能这么快平定吗？就算之前有罪，也已经将功折罪了。他现在是朝廷的有功之臣，你还想算什么账？！”

“他是不是有功之臣，我说了不算，你说了也不算！”裴廷龙刚才一看到桓蝶衣凝视萧君默的目光，心中就忍不住醋意翻涌，加上这数月追逃所积累的满腔怨气，更令他恨不得把萧君默碎尸万段。

“裴廷龙，你以为摆平了齐王，齐州这摊子烂事就算完了吗？”萧君默冷冷道，“齐王背后是否隐藏着江湖势力，你知不知道？万一有的话，你能对付得了吗？所以我劝你，别这么急着跟我算账，等我把这个烂摊子收拾干净了，咱俩再过招也还不迟。于公于私，这么做都对你有利，不是吗？”

裴廷龙闻言，眉头皱了皱，在心里权衡了一番利弊，最后终于把刀放了下来，恨恨地瞪了萧君默一眼，大步走了出去。其他那几个手下赶紧跟着他走了。

桓蝶衣、罗彪和红玉这才松了口气。罗彪走过来，握拳捶了一下萧君默的肩膀，眼里闪着泪光，粗声粗气道：“老大，你这几个月可把弟兄们害惨了！”

萧君默笑着还了他一拳：“上百号人都抓不住我一个，你小子还有脸说！”

罗彪嘿嘿一笑：“不是弟兄们无能，是那姓裴的窝囊，就他那两下子，岂能抓得住你？”

桓蝶衣和红玉看着他们，忍不住也笑了，但眼圈却都有些泛红。

就在这时，杜行敏忽然匆匆走了进来，似乎有什么要紧事。萧君默拍了拍罗彪的肩膀，示意他们稍等，然后迎了上去："怎么了？"

杜行敏低声道："庾士奇和他儿子庾平来了。"

萧君默眉头一蹙："就他们两个？"

"是。"

"让他们进来。"

庾士奇父子走进正堂的时候，所有人都回避了，只有萧君默一人站在屏风前，背对着门口站着。

方才他们二人来到齐王府门口时，立马便感觉气氛不对。庾平劝父亲赶紧走，可庾士奇思忖片刻后，却若无其事，仍命门口府兵通报。然后，二人在门口足足等了半个多时辰，才有一队全副武装的府兵带他们进了府邸——与其说这队府兵是在带路，不如说是在押送。

一路上，庾士奇观察了一下府内的情况，心中已然明白了什么。看庾平异常紧张，庾士奇镇定自若地道："平儿，记住爹的话，待会儿不管发生什么，你都要马上回去，带上一家老小赶紧走，有多远走多远。从此无论是庙堂还是江湖，都与咱们庾家了不相干！听明白了吗？"

庾平一愣，越发惊惧："爹，您说这些什么意思？要走咱也要一块走！"

"能一块走自然是好。"庾士奇苦笑了一下，"倘若不能，你就要担起责任来，保护好一家老小。"

随后，二人被带到了杜行敏面前，然后又在前院等了片刻，才被带到了正堂。进门之前，杜行敏拿走了他们的佩刀。

一走进来，看见堂上扔了一地的官帽，庾士奇便忍不住苦笑。形势已经一览无余——齐王估计是栽了，所有官员很可能也都倒戈了，而奇迹般地在短短一天内做到这件事的人，无疑就是此刻站在堂上的这个年轻人！

看来，冥藏急于抽身是对的，如今的事态果然不出他的预料。他那么急着离开齐州，除了去找他所谓的亲生女儿之外，似乎还有一个原因，就是出于对这个年轻人的恐惧。此刻，庾士奇不由得好奇心大起：一个能让久经江湖、心狠手辣的冥藏都如此畏惧的人，一个在一天之间便能彻底倾覆齐王府的人，到底是何方神圣？！

“这位可是萧君默先生？”庾士奇在十步开外站定，开言道。

“不敢称先生，叫我萧郎好了。”萧君默转过身来，笑了笑，“您就是虚舟先生？”

“‘先生’二字，在下亦不敢当。”庾士奇道，“在下听说，萧郎现在已经是本盟的盟主了，不知消息是否属实？”

萧君默哈哈一笑：“这件事嘛，既可以说是，也可以说不是。”

“哦？此话怎讲？”

“萧某之所以不揣浅陋当这个盟主，只是为了阻止冥藏祸乱天下；一旦完成使命，萧某即刻让贤，绝不恋栈。”

“冥藏先生是王羲之后人，前盟主智永的侄孙，一心要光大本盟，重振本盟声威，岂能说他祸乱天下？”

“光大本盟没有错，可不能不择手段。”

“何谓不择手段？”

“滥杀无辜，迫害良善，违抗盟主遗命，追杀左使辩才，背弃本盟宗旨；策划阴谋，危害社稷，企图篡位夺权，唯恐天下不乱！如此种种，虚舟先生难道概不知情？”

庾士奇当然知道冥藏是什么样的人。他会跟冥藏走到一起，首先是对今上李世民都有不满之心，其次无非也就是相互利用而已。如今听到萧君默这番话，他也无言反驳。沉默片刻后，庾士奇问道：“敢问萧郎，齐王殿下现在何处？”

“地牢。”萧君默直言不讳。

庾士奇苦笑不语，旁边的庾平却一脸惊愕。

“那萧郎是不是打算把我们父子也投入地牢？”庾士奇问。

“虚舟先生，只要你现在回头，我可以帮你想办法，尽量减轻罪责。”

“哦？”庾士奇有些意外，“你为何要帮我？”

“我既然忝为盟主，就有责任帮助本盟兄弟。还有，要对抗冥藏，也需要天刑盟上下齐心协力。”

“我懂了。你的意思，是要让我听命于你？”

“听不听命，随先生自择，我不强求。”

“倘若我听命于你，你是要让我去杀冥藏、去维护李世民吗？”庾士奇的嘴角带着讥嘲的笑意。

“我不想杀任何人，但如果有人一心作恶，我便不能袖手旁观。”萧君默迎着他的目光，“另外，我也不会刻意去维护谁，若一定要说维护，那我维护的也只是本盟的宗旨和使命，还有天下的太平和百姓的安宁。”

庾士奇心里微微一动。凭着多年的江湖阅历，他知道这个年轻人说的是真话。即使并不完全认同他的看法，庾士奇也不得不承认：这个年轻人身上似乎具有一种无形的足以摄受人心的力量。

他不知道这种力量来自何方。也许，当一个人发自内心地把“守护天下、守护百姓”视为自己的使命乃至信仰，那他自然就会具有这种力量吧？

“萧郎刚才说可以帮我，不知打算怎么帮？毕竟齐州长史权万纪是我杀的，跟齐王联手谋反也是事实，你如果帮我，不就是欺瞒朝廷吗？”

“朝廷也不见得任何时候都是对的。”萧君默冷然一笑，“就说这次打压士族的事吧，上自皇上和朝廷，下至权万纪和地方官员，找各种借口要把士族后人置于死地，既不论具体情由，也不按律法办事，这便是不义。既然朝廷不义在先，那先生杀权万纪也好，与齐王联手也罢，便都是迫不得已的自保之策，虽说触犯了律法，但实属情有可原。所以，我便可以在能力所及的范围内帮助先生。在我看来，这便是义。即使为此欺瞒朝廷，又有何妨？孟子说嫂溺叔援，君子当善于权变，不就是此意吗？”

听完这番话，庾士奇不禁大为感佩。

他时常抱憾当今之世没有春秋时代那样的义士，但眼前的萧君默，却俨然有着他最仰慕的侠义之风。然而，即便萧君默真心要帮他，他却不敢坦然领受。因为杀人偿命本来就是天经地义的事，纵然萧君默可以设法帮他脱罪，可庾士奇却不想昧了自己的良心，更不愿因此而连累萧君默。

“萧郎心怀苍生、义薄云天，请受老朽一拜！”庾士奇双手抱拳，猛然跪了下去。旁边的庾平见状，也赶紧跟着跪了。

萧君默一惊，连忙上前去扶：“先生不必如此，快快请起！”

“盟主……”庾士奇终于改口，却仍坚持跪着，“老朽惭愧，纵然想追随盟主，恐也是有心无力了。老朽自己做下的事情，必然要自己承担，只是有一事相求，还望盟主应允。”

“你先起来，起来再说。”

庾士奇慢慢站了起来，却突然毫无预兆地向后急退了五六步，同时从袖中抽出一把匕首，抵在了自己脖子上。

萧君默和庾平大惊失色，都想冲上去阻拦，庾士奇却大喊道：“都别过来！”二人只好生生顿住脚步，满脸忧急地看着他。

“老庾！”萧君默正色道，“没什么事是不能解决的，你把刀放下，咱们慢慢商量。”

“不，此事只能老朽自己解决。”庾士奇凄然一笑，“老朽阖家上下三十多口人，如今却因一念之差犯下杀人谋反之罪，若朝廷追究下来，恐无人可以幸免。而今之计，老朽只有自我了断，请盟主将老朽人头交给朝廷，就说首恶已惩，万望朝廷宽宥，勿再株连无辜。倘能因此免我庾家灭门之祸，老朽便可含笑于九泉了。若有来世，老朽一定追随盟主左右，以效犬马之劳！”说完，庾士奇掉转刀尖，对着自己心口狠狠插了进去。

这一插用力极猛，刀刃完全没入身体，只剩刀柄露在外面。

萧君默和庾平同时冲上去，扶住了缓缓倒下的庾士奇。

“爹！”庾平抱着父亲，声泪俱下。

“平儿……”鲜血从庾士奇的胸口和嘴里不停涌出，“记住……爹说的话，赶快走，远离庙堂……和江湖……”

言毕，庾士奇的头往旁边一歪，停止了呼吸。

庾平紧紧抱着尸体，哭得撕心裂肺。

萧君默万万没想到庾士奇会走这一步，一时也有些犯蒙，不禁愣在当场。不知道过了多久，庾平已然哭得声音嘶哑，萧君默才拍了拍他的肩膀：“人死不能复生，庾郎节哀。”

“盟主……”庾平红肿着双眼，“我爹说要把人头交给朝廷，你……你会这么做吗？”

“怎么可能？！”萧君默苦笑了一下，“放心吧，我不会干这种事的，

你把老人家遗体带回去，好生安葬吧。”

“那，朝廷那边，你如何交代？”

“你只要照你爹的吩咐去做，赶紧带上家人躲得远远的，其他事情我自会处置。”

庾平黯然点头。

“对了，”萧君默忽然想起什么，“袁公望还在你府上吗？”

一提起他，庾平便面有愧色：“袁老伯他，他是在我家中，不过……伤得挺重。”

“他受伤了？”萧君默惊诧，“为何会受伤？”

庾平嗫嚅了一下：“是，是被冥藏的人拷打的。”

“你说什么？冥藏？！”萧君默越发惊愕，“他也到齐州来了？”

庾平点点头，遂把父亲约冥藏前来，然后冥藏抓捕并拷打袁公望的事情简略说了，最后道：“不过，他几个时辰前便突然离开了。”

萧君默眉头紧锁：“又走了？知道什么原因吗？”

庾平摇摇头，片刻后忽然想了起来：“对了，我听我爹说，好像袁老伯的一个手下供出了什么，然后冥藏就带人急匆匆走了。”

萧君默浑身一震，睁大眼睛看着庾平：“说清楚，冥藏到底听到了什么？”

“好像是……是说去找他亲生女儿什么的……”

庾平话音未落，萧君默便像一阵风似的冲了出去，瞬间消失在了门口。

齐州城的各个城门已悉数被玄甲卫接管。

此时，桓蝶衣和红玉正在南门处理相关事宜，黑暗中突然冲出一匹骏马，以近乎疯狂的速度朝门洞飞驰而来。桓蝶衣一惊，立刻下令守门士兵拦截。士兵们不敢怠慢，旋即并肩组成一个长枪阵，一整排闪着寒光的枪头齐齐指向来人。

“来者何人？”桓蝶衣拔刀出鞘，厉声喝道，“速速下马，报上身份！”

对方却置若罔闻，依旧风驰电掣地疾驰而来。

五丈，四丈，三丈……最后的时刻，马上骑士才发出一声叱喝：“都给我闪开！”

桓蝶衣认出了声音，慌忙对士兵们大喊：“闪开！”

长枪阵迅速朝两边分开，萧君默拍马从中间飞掠而过，转眼便被城外浓墨般的夜色吞没了。

红玉一脸惊骇地看着萧君默消失的地方，喃喃道：“蝶衣姐，萧将军这是怎么了？”

桓蝶衣同样凝望着远处的黑暗，只说了一个字：“追！”

破晓时分，萧君默在齐州城南五十余里处与郗岩等人迎面相遇。

一看见郗岩的神色，萧君默便意识到发生了什么。他僵坐在马上，感觉自己的心在沉沉地往下坠，仿佛身体里面藏着一个无底的深渊，可以让心无止境地坠落。郗岩万分难过地跪在马前，一五一十地讲述了事情经过，然后狠狠地抽自己耳光。萧君默让两个手下按住了他，黯然道：“我知道你尽力了，不怪你。”一辈子都很少流眼泪的硬汉郗岩一听，竟然呜呜地哭了起来。

此刻，萧君默也多么想放肆地哭一场，可他的眼中却没有泪水。

因为哭是需要力气的，而他现在只觉得浑身的力气都被抽空了。

天上不知何时下起了淅淅沥沥的小雨，雨水很快打湿了萧君默的睫毛，让他看上去也像是在哭泣的样子。萧君默就想，老天爷你还真是应景，我哭不出来你就来帮我这个忙。

驿道旁有一座小山岗，萧君默信马由缰地来到岗上，朝着灰沉沉的西边天际极目远眺。他知道楚离桑一定是被王弘义掳回了长安，可他却不知道她现在走到了哪一片天空下，也不知道那里的天空有没有下雨，还有那里的雨水是否打湿了她的睫毛。

郗岩说王弘义竟然是楚离桑的亲生父亲，萧君默既有些猝不及防又感到在意料之中。因为这就很好地解释了之前他曾发现的种种疑点。萧君默猜想楚离桑一定是在天目山的时候便知道了这件事，然而她却一直隐瞒着没有告诉他——她宁可自己独自忍受这个巨大的痛苦，也不愿告诉他真相，不愿乱了他对抗冥藏的意志和决心。

一想到这里，萧君默感觉自己连呼吸都疼痛了起来。

一个女子为了帮助你完成使命，竟然付出了这么大的牺牲，而你却不顾一切地把她扔在这里，任由她被那个魔鬼一般的亲生父亲掳走。

萧君默在心里不停地骂自己浑蛋。他真想把郗岩他们全都叫过来，让他们轮流抽自己耳光……

雨越下越大。萧君默无意间回眸，看见桓蝶衣正呆呆地站在山岗下望着他，大雨已经将她淋得浑身湿透。

也许是桓蝶衣的出现瞬间把他拉回了现实。萧君默抹了一把脸上的雨水，最后遥望了西边的天空一眼，然后缓缓策马走下了山岗。

等着我桑儿，在长安等我。

世上没有任何人可以把你从我身边夺走，哪怕是你的亲生父亲。

世上也没有任何力量可以把我们分开，哪怕是血火和刀剑，哪怕是死亡……

兰亭序杀局

III 长安乱

王觉仁◎作品

各方势力蠢蠢欲动，太子、魏王相继谋反；
宫廷喋血、长安暴乱，大唐京师成了修罗场！
兰亭玄机、身世之谜相继揭开，真相匪夷所思！

内外交困中，萧君默能否完成守护天下的使命？！

陈坤
马伯庸
史航
流潋紫
联袂推荐

**真相全部揭晓，
“兰亭”系列诚意收官！**

湖南文艺出版社



贞观十七年的第一场雪从苍穹深处缓缓飘落的时候，萧君默回到了长安。

此时的他，已经从一个亡命天涯的逃犯变成了朝廷的平叛功臣。

萧君默身穿玄甲卫郎将的甲胄，披着一袭猩红的大氅，骑在一匹高大的白马上，穿过雄伟壮丽的大唐山河，穿过几千里的风尘霜雪，穿过诡谲无常的命运给他设下的重重迷障，带着历尽沧桑、恍如隔世的心情，回到了他出生和成长的地方。

倘若此前的一切都是上天给他的考验，那么衣锦还乡无疑是对一个勇士最公正的奖赏。

然而，萧君默丝毫没有荣归故里、凯旋还朝的喜悦。

因为他知道，等待在他前方的，将是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可怕的阴谋、纷争与杀戮，而表面上富贵雍容、繁华太平的长安，实则已是暗流涌动、杀机四伏，很快就将成为各方势力终极对决的血腥战场。

自己能够挽回这场注定到来的劫难吗？

萧君默不敢做出肯定的回答。

此刻，尽管他的神情一如往常那样坚毅和从容，可心底还是不可遏止地浮出了一丝惶惑与不安。

天幕低垂，白鹿原辽阔而苍茫。

长长的队伍押送着十余辆囚车在雪地上辘辘而行。囚车上分别关押着披头散发的李祐、曹节及一干心腹。他们一个个面如死灰、目光呆滞，与策马走在一旁的春风得意的裴廷龙、薛安等人恰成鲜明对照。

去年初秋，萧君默仅用一天时间就挫败了齐王李祐的叛乱图谋，之

后却不得不在齐州滞留数月——皇帝给他下了一道旨意，命他暂留齐州善后，待肃清齐王余党、恢复齐州的安宁和秩序后才能还朝。

当然，除此之外，皇帝也赦免了他，宣称他已将功折罪，不但可既往不咎、官复原职，还许诺回朝之后给他加官晋爵。

那天，朝廷特使宣完诏书，萧君默却仍跪在地上久久不愿接旨。

因为他并不稀罕朝廷的官爵，尽快回到长安找到楚离桑才是他此刻最为迫切的念想。负责宣诏的朝廷特使是刑部尚书刘德威，他奉命与萧君默一起处理齐州的善后事宜。见萧君默迟迟不接旨，刘德威大为尴尬，连忙凑上前低声劝说。一旁的桓蝶衣和罗彪等人也轮番劝他。萧君默犹豫良久，忽然念及袁公望现在身负重伤，自己若只顾儿女情长，弃他而去，便是不义，又想到朝廷此次欲肃清齐王余党，难免大肆株连，自己留下来或许还能救一些人。想到这里，他才磕头谢恩，接过了圣旨。

随后的日子，萧君默配合刘德威对齐州的大小官员展开了烦琐的审查和甄别工作。

由于刘德威行前领受了皇帝旨意，采取了“宁枉勿纵”的严厉态度，稍有疑点便要入罪，而萧君默则始终坚持从宽发落、疑罪从无的原则，希望把打击面控制在最小范围内，所以二人多有抵牾，屡屡争执不下。为此，萧君默不得不花费大量时间和精力进行调查，把苦心搜集到的翔实证据一一摆在刘德威面前，这才救下了一个个无辜官员的性命。

最后，齐州的数百名官员只有十余人真正被定罪，其余大多数都在萧君默的全力营救下逃过一劫，重新得到了委任。

其间，袁公望在郗岩的悉心照料下，伤势也逐渐痊愈。

萧君默离开齐州的那天，出现了令人意想不到的场面——数千名齐州的官民士绅扶老携幼，自发前来送行，把齐州西门堵得水泄不通。许多人当场就跪下了，涕泗横流，频频磕头，连声高呼“恩公”。萧君默目光湿润，赶紧下马，将那些人一一扶了起来。

刘德威也被这一幕感染了，对萧君默道：“佛说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萧将军救了这么多人，可谓功德无量啊！”

萧君默淡淡一笑：“刘尚书谬赞了。萧某做事，向来只问良心，不计功德。”

“施恩不图报，为善而不着善相，如此不住相功德才是真功德！萧将

军年纪轻轻，心性修为却已非常人可及，老夫佩服之至，佩服之至！”

直到走出齐州城很远，刘德威仍在啧啧赞叹。

由于用囚车押送人犯，萧君默一行走得很慢。从齐州到长安，他们走了足足一个月。队伍抵达白鹿原的这天，已然是贞观十七年的正月初七。

李世勣奉皇帝之命，率一众玄甲卫将士在春明门外的十里长亭列队迎候。

一想到萧君默不仅捡回了一条命，还能以煊赫的功臣身份荣耀归来，李世勣的心里便充满了庆幸和欣慰。

他站在亭子里极目远眺。

许久，透过漫天飞舞的雪花，一支队伍终于缓缓进入了他的视野。李世勣心头一热，赶紧走出亭子，大踏步朝他们迎了过去。

一见到李世勣，萧君默、桓蝶衣、罗彪及裴廷龙等一干玄甲卫尽皆下马行礼。李世勣跟裴廷龙等人寒暄了几句后，走到了萧君默和桓蝶衣面前，定定地看着他们，眼中不觉便有些湿润。

“舅父……”桓蝶衣心中似有千言万语，却哽咽着说不出话。

“师傅，我们不在的这些日子，让您老人家挂念了。”萧君默强忍着内心的伤感，笑了笑。

“臭小子，老夫才不挂念你们。”李世勣瞪着眼道，“你俩翅膀硬了，想干什么就干什么，何曾把我这个老头子放在眼里？”

“师傅教训得是。”萧君默赔着笑脸，“我们这不是知道错了，赶忙回来向您赔罪吗？”

“算你小子走运！”李世勣依旧不依不饶，“要不是你们萧家祖上积德、你爹在天有灵，我看你小子也没命回来了。”

“舅舅，现在事情不都过去了吗，您还说这些干什么？”桓蝶衣上前，一把揽住李世勣的胳膊，撒起娇来。

听到李世勣提起养父，萧君默不禁下意识地转头，朝其坟墓所在的方向望去，眼中一片忧伤。

“你不在的这些日子，我多次来看望你爹，放心吧。”李世勣察觉到

他的神色，忙道，“还有，据我所知，吴王殿下和魏太师，也没少过来祭拜，大伙都在替你这个不孝子尽人伦呢！”

萧君默赧然无语。

“舅舅！”桓蝶衣急了，“师兄九死一生才回到家，您就不能少说两句？”

“行了行了，赶紧跟我走吧。”李世勣这才缓下脸色，看着萧君默道，“圣上还在宫里等你觐见呢。”

“这么急？就不能让师兄先歇一歇，明天再入宫？”桓蝶衣道。

“圣上是要给你师兄封官，你说该不该急？”

“真的？”桓蝶衣一听，顿时雀跃起来，推了萧君默一把，“快走快走，这是天大的好事，赶紧入宫！”

萧君默淡淡一笑。

皇帝这么急着召他入宫，绝不仅仅是封官那么简单。他很清楚，皇帝真正关心的事情，其实还是《兰亭序》和天刑盟。

李世民在两仪殿单独召见了萧君默，连李世勣都被拦在了殿外。

此时，偌大的两仪殿内，只有三个人——皇帝端坐御榻，赵德全侍立一旁，萧君默跪在下面。原本就恢宏阔大的殿堂，此刻越发显得空旷冷清。

李世民久久凝视着萧君默，很长时间没说一个字。

萧君默则一动不动地跪着，眼眸低垂，面容沉静。

赵德全不时偷眼瞧瞧这个，又瞧瞧那个，心里竟莫名有些紧张。

大殿沉寂得像一座千年古墓，只有角落里毕毕剥剥燃烧的炭火发出些许声响。

不知多了过久，李世民浑厚的声音才在大殿上缓缓响起：“萧君默，你这大半年来，辗转数千里，跨越十几州，一次次金蝉脱壳，一回回死里逃生，让朕寝食难安、伤透了脑筋，也让你的同僚疲于奔命、丢尽了脸面！最后你却摇身一变，从朝廷钦犯变成了平叛功臣。如此传奇，堪称世所罕见！此时此刻，朕不知你的心里做何感想？”

“回陛下，”萧君默几乎不假思索，朗声答道，“微臣经历了这一切，既可谓感慨万千，亦可谓心如止水。”

“哦？”李世民眉毛一挑，“你这话岂不是自相矛盾？”

“是的，微臣此刻的心境的确矛盾，故只能据实以告，不敢欺瞒陛下。”

“那你且先说说，你感慨什么？”

“微臣劫走辩才父女、触犯大唐律法，是为不忠；远走天涯，任家父坟冢荒芜、无人祭祀，是为不孝；为一己活命而杀害玄甲卫同僚，是为不仁；有负陛下的期望与朝廷的栽培，是为不义。似微臣这般不忠不孝不仁不义之辈，实乃人神共愤、天地可诛！幸赖陛下天恩浩荡、慈悲为怀，给予微臣改过自新、将功赎罪的机会，令微臣惭悚无地、感激涕零。如此种种，皆为臣胸中感慨。”

萧君默站在皇帝的立场把自己骂了个狗血喷头，就等于帮皇帝出了一口恶气。李世民心里舒服了一些，不过脸上却面无表情：“萧君默，你把自己骂得这么狠，可到底是真心话呢，还是为了敷衍朕而精心准备的说辞？”

“陛下明鉴！微臣所言，句句发自肺腑，绝不敢心存敷衍。”

李世民冷哼一声：“那你再说说，‘心如止水’又是何意？”

“回陛下，自从微臣犯下滔天大罪，愧悔之情便日甚一日，自忖无颜苟活于世，常欲自裁以谢天下……”

“等等！”李世民忽然打断了他，“‘常欲自裁以谢天下’？萧君默，你这不是明摆着糊弄朕吗？你若真有此心，为何还三番五次、千方百计逃脱玄甲卫的追捕？何不干脆把人头献上，以赎罪愆？你没有这么做，说明还是贪生怕死，又何必把话说得如此堂皇？”

“陛下教训得是。”萧君默淡然一笑，“不过微臣这么说，自然是想表明一些心迹，不知陛下能否容微臣把话说完？”

“行，你接着说。”

“谢陛下！微臣之所以没有把人头献上，或许有贪生怕死之心作祟，但也未必尽然。其中缘故，便是微臣自忖罪孽深重，一死不足以赎之，故欲奋此残躯，为我大唐社稷建立尺寸之功。倘能如愿，微臣便了无遗憾了。之后是生是死，是杀是剐，全凭律法处置，听任陛下圣裁，微臣绝无怨尤。正因心存此志，加之如今大事已毕，生死荣辱皆已不再萦

怀，故而微臣才敢说出‘心如止水’这四个字。”

“为我大唐建功？”李世民斜眼看着他，“萧君默，莫非你有未卜先知之能，在逃亡路上便已预见齐王会叛乱了吗？”

“陛下误会了，微臣并无此意。”萧君默道，“微臣流落齐州、卷入齐王事件纯属意料之外。”

“那你说的‘建功’又是何意？”

萧君默抬起头来，嘴角泛起一丝浅浅的笑意：“微臣所指，便是不惜一切代价为陛下取得《兰亭序》。”

此言一出，李世民不由一震，脸上露出难以置信的表情。

一旁的赵德全也始料未及，忍不住睁大了眼睛。

李世民身子前倾，紧盯着萧君默：“那你拿到了吗？”

萧君默迎着皇帝灼热的目光：“是的，微臣拿到了，否则岂有颜面来见陛下？”

之前的几个月里，萧君默已经把接下来要做的事情想得很透彻了。他知道，自己回到长安后，必将面临错综复杂、凶险异常的局面，要解决的问题势必一个比一个棘手，要对付的势力也将一个比一个强大。所以，无论如何都要先取得皇帝的绝对信任，进而掌握必要的权力，否则在长安这个龙潭虎穴便什么都玩不转。而要取得皇帝信任，最简单也最有效的办法，无疑就是把皇帝梦寐以求、志在必得的《兰亭序》主动献出去！

如此，皇帝才会真正对他既往不咎。

说到底，皇帝恨他的原因并不在于他劫走了辩才父女，而是在于辩才一跑，寻找《兰亭序》真迹的线索便断了。如今他既然主动献上《兰亭序》，那么皇帝非但可以无视他此前的罪行，反而要给他记一大功。

此刻，李世民已经情不自禁地从御榻上站了起来，眼中闪烁着喜出望外的光芒：“《兰亭序》现在何处？”

“回陛下，微臣方才入宫时，已经将真迹交给了李大将军，由他暂为保管，陛下随时可以取来御览。”

“好，很好！”李世民龙颜大悦，“萧爱卿，平身吧，你为我大唐社稷立下了两桩大功，朕要重重赏你！”

萧君默站了起来：“谢陛下！但微臣只求将功赎罪，不敢期望奖赏。”

“这些客气话就不必说了。朕向来赏罚严明，这你也知道。”李世民重新坐回御榻，“当然，在奖赏之前，朕还是有些话想问问你。”

“请陛下明示。”

“朕很好奇，你当初是出于什么动机劫持辩才父女的？”

萧君默一听，当即面露赧然之色：“回陛下，说来惭愧。微臣当初奉旨前往伊阙捉拿辩才时，便对其女……对其女楚离桑生出了爱慕之情，回朝之后依然无法忘怀。所以当楚离桑被陛下请入宫中之后，微臣便鬼迷了心窍，天天寝不安枕、食不知味，最后……最后为了儿女私情，才罔顾君恩，铤而走险，铸下了大错！”

说完，萧君默便又跪了下去，一脸愧悔不已的表情。

萧君默很清楚，要消除皇帝对他的疑虑，最好的办法便是拿儿女私情来当挡箭牌，何况他说的这些话，本来也是一部分实情。

李世民呵呵一笑：“都说英雄难过美人关，看来萧卿也未能幸免啊！”

“微臣万分惭愧，更不敢妄称英雄……”

“行了行了，起来吧。年轻人血气方刚，容易冲动，行差踏错在所难免，只要能吸取教训便可，正所谓知错能改，善莫大焉嘛！”

“谢陛下！”萧君默重新站起身来。

“朕再问你，你是什么时候意识到自己做错了，才想为社稷立功以赎前罪呢？”

“回陛下，臣是逃出了江陵之后，才慢慢想通这件事的。”

李世民看着他，又问：“那，辩才父女现在何处？”

“微臣与辩才父女在越州取出《兰亭序》后，辩才说要去齐州拜访故友，于是我等便动身北上，不料在半路遭遇山贼打劫，辩才父女在打斗中与微臣失散，至今……至今下落不明。”

“哦？这么巧？”李世民半信半疑，“若是未遇山贼，你原本又做何打算？”

“微臣已决定取走《兰亭序》，回京向陛下自首请罪。”

李世民若有所思：“照你这么说，你对那个楚离桑已经没有感情了？”

萧君默故意迟疑了一下，道：“不瞒陛下，微臣对她的感情……并没有变。”

“既然还钟情于她，你又为何舍得背弃她？”

“因为微臣对我大唐社稷忠心未泯，终究不敢为儿女私情而忘却家国大义。”萧君默眼中闪射出真诚的光芒，“这也是微臣在逃亡路上经过冷静思考，又在内心经历一番天人交战之后，痛定思痛做出的抉择！”

李世民显然感受到了他的真诚，遂不再疑心，转而问道：“你和辩才到江陵的目的，是不是去跟天刑盟的分舵接头？”

“是。”

“那你们总共找了几个分舵？”

“三个。”

“除了裴廷龙抓到的那个谢吉之外，另外两个分舵的人现在何处？”

“回陛下，微臣离开江陵之后，便再没见过他们了，是故也无从知其下落。”

李世民瞟了他一眼：“也罢，那你告诉朕，你和辩才找这三个分舵的目的是什么？”“取回天刑盟的圣物‘三觞’。”

“三觞？！”李世民不明所以，“三觞又是何物？”

时至今日，曾是天刑盟核心机密的“三觞”已然没有了保密的价值，所以萧君默便将三觞的来龙去脉原原本本对皇帝做了解释，包括王羲之那句“三觞解天刑”所隐含的深意，也对皇帝做了详细说明。当然，自始至终，他都没有提及盟印“天刑之觞”。

李世民恍然大悟，不禁笑道：“几百年来，无数士人读过王羲之在兰亭会上所作的这首五言，可又有谁能想到，‘三觞解天刑’这五个字中，竟然隐藏着这么深的玄机！”

“是的陛下，微臣对此也深感震惊。”

“照此看来，天刑盟的所有秘密，应该都藏在《兰亭序》真迹中了吧？”

“是，想必定是如此。”

“想必？”李世民目光狐疑，“你拿到《兰亭序》真迹后，就没有仔细做一番研究？”

“陛下圣明，微臣确实花了些心思揣摩，只可惜天资驽钝，终究没有任何发现。”

李世民本来还想追问下去，可转念一想，《兰亭序》真迹既已到手，日后大可从容研究，也不必急于这一时。沉默少顷，又问道：“你与辩才父女失散之后，为何不拿着《兰亭序》直接回京，而是跑到齐州去了？”

“回陛下，这是微臣的一点私心。与他们失散之后，微臣心中仍惦记着楚离桑，心想他们若还活着，可能会按原计划去齐州寻访故友，所以微臣就想过去碰碰运气，打算找着他们后，私下带楚离桑走……”

“哈哈！”李世民忍不住大笑，“你是想诱拐人家女儿，让她跟你私奔？”

萧君默赧然道：“也……也算是吧。微臣是想，倘若既能将《兰亭序》献给陛下，又能与佳人长相厮守，岂不是两全其美？当然，万一到头来，二者实在不可兼得，微臣也只能舍私情而保大义了。”

李世民点点头，似乎觉得这几句话还算老实，又道：“辩才要寻访的所谓友人，就是那个畏罪自杀的庾士奇吧？”

“正是。”

“此人是不是天刑盟成员？”

“据微臣判断，应该不是。”

李世民眉头微蹙：“何以见得？”

“其因有三：一、若庾士奇是天刑盟的人，行事必然低调缜密，绝不会用自家的青铜箭镞去射杀权万纪；二、事变当夜，庾士奇前来齐王府时，微臣已经让杜行敏控制了门禁，若他真是训练有素的秘密组织之人，必然会有所察觉，从而逃之夭夭；三、天刑盟分舵众多，彼此之间自然是同声相应、同气相求，若庾士奇是天刑盟之人，想要起兵造反，必会联络其他分舵以壮声威，可事实上也没有。综上所述，庾士奇应该

只是当地的豪猾而已，不大可能是天刑盟之人。”

此前，萧君默已经把齐王叛乱的主要案情在奏疏中做了禀报，其中自然也提到了庾士奇，不过只大致提及他与齐王勾结造反，暗杀了权万纪，在萧君默诱捕之际畏罪自杀，其余并未详述，所以李世民才有此一问。此刻，听完他的陈述，李世民也觉得无可辩驳，便道：“即使庾士奇不是天刑盟之人，可刺杀朝廷命官、企图谋反也是灭族之罪，你怎么就让他的儿子和家人全都溜了呢？”

当时庾士奇自杀后，萧君默赶着要去找楚离桑，匆匆离开了齐王府，不过临走前便已叮嘱罗彪暗中把庾平放跑，并让他带走庾士奇的遗体。由于当晚的齐王府异常混乱，谁也顾不上谁，所以庾平便在罗彪的帮助下神不知鬼不觉地逃走了，并连夜带着家人离开了齐州城，随后又遵照庾士奇的遗嘱远走他乡，躲进了深山老林。事后，萧君默虚张声势进行了一番搜捕，结果当然是什么人都没抓到。

“回陛下，虽说当时齐王府混乱不堪、诸事繁杂，但庾士奇自杀、庾平携家人潜逃一事，亦属微臣疏忽所致，微臣难辞其咎，还请陛下责罚。”萧君默说完又跪了下去。

李世民沉吟半晌，道：“罢了，齐州这场叛乱，全赖你机智果敢、应对有方，才得以迅速平定，即便有些过失，那也是功大于过，朕恕你无罪。”

既然庾士奇不太可能是天刑盟之人，李世民也懒得再深究了。

“谢陛下！”

今日这番廷对，君臣二人一问一答、语气平和，皇帝间或还发出朗声大笑，若在外人看来，气氛似乎颇为融洽，可只有萧君默心里清楚：今日皇帝所提的每一个问题，几乎都是一道凶险的关隘，稍有不慎便会引起怀疑，乃至暴露自己目前的真实身份。

所幸，面对皇帝巨细靡遗、刨根究底的追问，萧君默的回答真真假假、虚虚实实，却无一露出破绽。最终，他还是凭借过人的智慧和胆魄一一跨越了这些生死关隘。

此刻，随着盘问的结束，萧君默才蓦然发觉自己的后背早已被冷汗浸湿了。

“萧爱卿，”皇帝的声音再次响起，“你平定了齐王叛乱，有大功于朝，朕本欲擢升你为中郎将，不过今日你又献上了《兰亭序》，再立一功，朕决定给你一个更高的官职……”

李世民故意停了一下，卖了个关子，然后郑重其事地说出了那个官名。

萧君默一听，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尽管之前早已料定自己很可能会被破例提拔，可一下子擢升到如此高位，还是大大出乎他的意料。

楚离桑没想到自己竟然可以心甘情愿地与冥藏生活在同一片屋檐下。

可事实正是如此。

眼下，在青龙坊这座大宅的后花园里，纷纷扬扬的雪花把一切景物都染成了凄惶的白色。楚离桑一动不动地坐在亭子里，望着这片白茫茫的世界怔怔出神。

她想起了娘，想起了小时候跟娘一起在尔雅当铺的后院堆雪人的情景。她记得娘每回都能堆起一个又大又漂亮的雪人，可她堆的雪人却总是歪歪扭扭、丑陋不堪。那时候她多么渴望自己快快长大，有一天也能堆一个比娘的更大更漂亮的雪人。去年冬天——也是她跟娘在这个世界上过的最后一个冬天——雪下得特别大，娘突然来了兴致，就来拍她的门，邀她到庭院里堆雪人。当时她正和绿袖躲在屋里说悄悄话，对住在同一条街上的几个年轻郎君评头论足，被娘打断了，便有些不耐烦。她把门拉开一条缝，意兴阑珊地说：“娘，我长大了，不想玩那种幼稚的把戏了。”

她记得当时娘的眼中掠过一丝失望，然后就笑着说：“对，桑儿长大了，娘不能再把你当小孩子看了。”

娘说完这句话后伸手想摸她的头，却被她躲开了。

她讨厌人家摸她的头。

娘怔住了，手僵在半空。她急着想跟绿袖继续刚才的话题，便忙不迭地把门又关上了。然后她和绿袖又叽叽喳喳地说了起来，说到开心处两人都咯咯大笑。她不知道娘是什么时候走的，当然也无从知道娘走的时候，心里是否带着一种深深的失落和感伤。

那时候她和娘在一起，经常会有不耐烦的感觉，因为她觉得娘老了，听不懂坊间最新的笑话，更不懂年轻人喜欢的东西，当然更不可能像绿袖一样跟她聊一些私密的话题。所以，她记不得自己给娘甩了多少次脸色，类似堆雪人这样当面拒绝娘就更是司空见惯的事情了。她从不

觉得有什么不妥，更谈不上有什么愧疚之情。

然而此刻，无边的愧悔和内疚却强烈地啃噬着她的心。

她多么希望时光倒流，让她把每一次甩给娘看的脸色，都变成灿烂的笑容，再把每一次对娘的拒绝，都变成开心的应承；哪怕只给她一个瞬间，让她能够抱着娘说一声“对不起”也好，这样她的心就不会如此疼痛了……

泪水不知何时爬了楚离桑一脸。

绿袖站在一旁轻轻帮她抹眼泪：“娘子，你是不是……又想主母了？”

楚离桑强颜一笑，握住绿袖的手：“我们去堆雪人吧。”

不消片刻，一个漂亮的雪人便立在了后花园的雪地上。绿袖拿来两枚黑色的围棋子给它当眼睛，楚离桑捡了一根弯弯的小树枝做它微笑的嘴，正想再给它安上一个鼻子时，旁边伸过来一只大手，掌心里摊着一颗鹅卵石。

“那时候你娘堆雪人，鼻眼都是我帮她找的。”

王弘义站在一旁微笑道。

楚离桑面无表情地接过那颗石子，摁在了雪人的脸上。

“桑儿，你知道吗？”王弘义把那个“鼻子”又摁紧了一点，然后目光灼灼地看着她，“你堆雪人的时候，脸上的神情跟你娘一模一样。”

从齐州到长安的一路上，王弘义跟楚离桑说了很多话，几乎都是关于虞丽娘的。

他带着一半欢笑和一半泪水，回忆了无数琐碎的往事。而就是这些碎片般的东鳞西爪的回忆，帮楚离桑拼凑起了母亲青春时代的完整模样——那是母亲从来未曾告诉过她的，却在王弘义的讲述中渐渐生动和清晰了起来。

楚离桑明明知道，王弘义是在用亲情的绳索对她进行温柔的捆绑，而她之前也明明打定了主意，一有机会便要从他身边逃离，可令她始料未及的是，王弘义的讲述仿佛拥有强大的魔力，自始至终牢牢吸附着她，让她不仅忘记了逃脱，甚至还听得如痴如醉。

就这样，她不知不觉便跟他一起回到了长安，并随他住进了青龙坊

的这座宅子。

一晃几个月过去了。直到此刻，楚离桑依旧没有逃跑的打算。

除了还想听到更多与娘有关的事情外，她隐隐察觉似乎还有一种异样的情愫，正在令自己逃跑的意愿渐渐消散。

她因这样的发现而不安，甚至有些愤怒和自责。可奇怪的是，原本坚定的意愿依旧像战场上的溃军一样无可挽回地瓦解了。

楚离桑为此苦思多日，终于在几天前豁然省悟——这份情愫其实就是血缘，就是无论她对王弘义多么深恶痛绝都无法割断的血脉亲情！

其实，在这几个月的相处中，王弘义在她心目中的“恶人”形象已悄然发生了变化。尽管楚离桑一直告诉自己，这是由于对母亲的思念而导致的“爱屋及乌”，并不等于对王弘义的印象已经改观，可她最终还是不得不承认：在每一次讲述母亲的故事时，王弘义的笑容和泪水都是无比真诚的，以至一次又一次感染并打动了她。所以在内心深处，楚离桑已经不再像以前那样，认为他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坏蛋和恶棍了。换言之，楚离桑其实已经在某种程度上接受了这个父亲，尽管她知道自己可能永远不会把这个称谓叫出口。

“桑儿，雪下大了，回屋吧。”王弘义柔声道。

“冥藏先生……”楚离桑为自己竟然能平静地叫出这个称呼感到惊讶，“你一直希望我能留在你身边，现在我想好了，我可以答应你，不过有两个条件。”

王弘义先是一愣，紧接着便露出喜出望外的笑容：“你说！别说两个，就算是二十个、二百个，爹都会答应你。”

“第一，不要再为难萧君默。”

“这个容易。”王弘义笑道，“只不过，我不为难他，就怕他会来为难我啊。”

“这你放心。如果有机会见到他，我会劝他，让他不要与你为敌，纵然不能化干戈为玉帛，至少可以井水不犯河水。”

“如此甚好！”

“第二，我虽然暂时寄你篱下，但我想做什么、不想做什么，都是我的自由，你一概不准干涉。”

“当然，当然。”王弘义满脸堆笑，“你是我女儿，又不是犯人，爹怎么会干涉你的自由呢？”

“我说的自由，是包括我什么时候想要离开，你也不得阻拦。”

“离开？”王弘义一怔，“桑儿，你别忘了，现在朝廷还在到处通缉你，你可不能随便出门。再说了，爹现在是你唯一的亲人，你离开爹，又能去哪儿呢？”

这几个月，楚离桑一直足不出户，她根本不知道，萧君默在齐州立功后，早已上表奏请朝廷，赦免了他们两个和辩才、米满仓、华灵儿。现在大街小巷的布告榜上，早就没有了他们五人的海捕文书。王弘义其实也早已从玄泉那里得知了这一消息，可他当然不会把这事告诉楚离桑。

“不管怎么样，总之你别想留我一辈子。”楚离桑板着脸。

“爹当然不是这个意思。”王弘义赶紧赔笑，“爹只是替你的安全着想。倘若你指的是终身大事，那日后要是碰上合适的机会，爹自然要帮你物色一位如意郎君，风风光光地把你嫁出去……”

“我不是指终身大事。”楚离桑冷冷道，“不过真要谈婚论嫁，也无须你来替我操心。我想找什么样的郎君，是我自己的事，与你无关。”

“是，爹只是表个态罢了，不是要替你做主。”王弘义感觉自己一辈子从未如此低声下气过，可无论如何，只要楚离桑愿意跟他说话，他就觉得是莫大的幸福了。“桑儿，爹也知道，你已经有心上人了……”

“行了。”楚离桑打断他，“我再说一遍，这是我自己的事，与你无关。”

楚离桑扔下这句话，便带着绿袖离开了后花园。

王弘义有些尴尬地站在原地，不过心里却没有一丝不悦。因为楚离桑能答应他留下来，就足以让他感到万分欣慰了。至于楚离桑对他的恨意，只能用时间、耐心和亏欠了她二十多年的父爱去慢慢化解，眼下王弘义也不敢奢望太多。

“娘子，你既然恨他，咱们为什么不走？”

绿袖随着楚离桑转过一个月亮门，走进一座幽静的小院落，忍不住问道。

楚离桑忽然止住脚步，抬头望着灰蒙蒙的天空，苦笑了一下：“咱们

现在还能去哪儿？”

“天地之大，哪儿不能去？”绿袖不服，“我就不信，离开这老头咱们就活不了了。”

“是啊，咱们到哪儿都能活……”楚离桑依旧望着天空，喃喃道，“可是，我要是走了，萧郎找不到我怎么办？”

绿袖眉头微蹙：“这么久都没有萧郎的消息了，他能不能回长安都不好说，你怎么知道他一定会来找你？”

“会的，他一定会回来。”楚离桑回过头来，目光笃定，“他一定会回来找我。”

醉太平酒楼的雅间里，李恪、尉迟敬德、孙伯元三人坐着，气氛沉郁。

数月前，李恪得知朝廷要打压士族的消息后，便再三暗示孙伯元赶紧把盐业生意盘掉，以免遭受重大损失。孙伯元虽然也意识到了事态的严重性，但一来他的盐场规模都很大，短时间要找到出得起价钱的下家并非易事，二来盐业利润着实丰厚，孙伯元终归有些舍不得，便心存侥幸，所以几个月来只盘掉了一部分规模相对较小的盐场，其余大部分都没动。

结果，就在一个多月前，朝廷便以雷霆万钧之势对他名下的数十家盐场开刀了。

有唐一代，盐业与铜铁一样，允许公私兼营。不过与此同时，大唐律法也明文规定：“山泽陂湖，物产所值，所有利润，与众共之。其有占固者，杖六十。”也就是说，朝廷虽然允许民间私营盐业，可一旦发现“占固”，即占山固泽的私人垄断现象，便视为非法，可处以“杖六十”的刑罚。而要判断某私营盐业是否属于“占固”，其标准、依据和解释权自然全都操在官府手中。

此次，由长孙无忌主导的这场打压行动，本来便不是单纯的整肃经济之举，而是出于“打压士族”的政治动机，所以各州官府接到朝廷敕令后，便不分青红皂白，纷纷以涉嫌“占固”为由，仅以市场价一到两成的价格，强行将孙伯元名下的盐业通通收归官营。于是几乎在一夜之间，孙伯元辛苦大半生攒下的家业便化为乌有了。

有个别州县甚至还发出了缉捕令，准备逮捕孙伯元并施以“杖六十”的刑罚，所幸尉迟敬德四处奔走、上下打点，才把人给保住了。但那些被朝廷巧取豪夺的数十口盐井和盐池，则任凭尉迟敬德如何施展手

段，终究一口也没能讨回。

“我尉迟好歹也是开国元老、当朝重臣，没想到这回竟被长孙无忌玩得这么惨！”尉迟敬德恨恨道，“我这张老脸算是没处搁了，传出去让天下人耻笑啊！”

“敬德叔也不必这么说。”李恪劝慰道，“谁都知道，朝廷这回干的事情，表面上是长孙无忌主导，实际上还不是奉了父皇旨意？父皇想做的事，又有谁能阻拦？”

尉迟敬德苦笑长叹，不作声了。

“此次多亏了敬德兄，才保住孙某一命。”黯然良久的孙伯元终于开口，“敬德兄这回的损失，我一定会设法补上……”

“你打住！”尉迟敬德眉头一皱，满脸不悦，“我说老孙，你把我尉迟看成什么人了？你以为我救你，是为了让你弥补我的损失？”

尉迟敬德在孙伯元的盐业生意中占有两成的干股，这些年一直充当他的官场保护伞，自然也没少分红。

“不不不，敬德兄误会了。”孙伯元连连摆手，“我不是这意思……”

“不是这意思就闭嘴。”尉迟敬德没好气道，“是兄弟就要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你老孙都血本无归了，我尉迟若还惦记那几个铜钱，那我还算人吗？”

孙伯元大为动容，冲尉迟敬德拱了拱手。

“孙先生，盐场的几千个兄弟，你打算如何安置？”李恪关切地问。

孙伯元的主营生意是盐业，不过名下尚有不少赌肆、当铺、酒楼、田庄等。他略微沉吟，叹了口气道：“少数跟随我多年的兄弟，倒是可以转入别的行当，可大部分年轻后生，委实是难以安置了，只能发一笔遣散费，让他们各寻活路去。”

李恪知道，孙伯元的手下都不是一般的伙计，而是天刑盟九皋舵成员，如今迫于无奈把他们遣散，无异于在自毁长城。可见遭遇这番打压，孙伯元最难承受的还不是经济上的惨重损失，而是势力上的极大削弱。

想到这里，李恪也颇有些无奈，只能缄默不语。

“殿下，如今这形势是越来越不妙了。”尉迟敬德打破了沉默，“我这

回为老孙出头，估计已经被圣上和长孙无忌盯上了，日后怕是不宜再跟殿下私下见面，否则必会连累殿下。”

“我也得到消息了。”李恪眉头深锁，叹了口气，“已经有朝臣把我跟你，还有承范叔过从甚密的事捅给了父皇。接下来，咱们是得格外小心，不能再被人抓住把柄。”

“眼下魏王失势，东宫肯定会把矛头转向殿下，不知殿下可有应对之策？”孙伯元问。

“以不变应万变吧。”李恪微微苦笑，“目前的朝局云谲诡波，谁也不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与其轻举妄动，不如等别人去破局，咱们再后发制人。”

孙伯元点点头，然后想着什么，欲言又止。

李恪敏锐地察觉到了，便道：“孙先生有话尽管说。”

孙伯元又犹豫了片刻，才下决心道：“殿下，经此重挫，孙某已然元气大伤，加之手底下那么多兄弟的活路，也得重新计议安排，是故……孙某打算先回一趟老家，把这些麻烦事处理一下，而后再来为殿下效力，不知……”

李恪当即明白，孙伯元这是迫于朝廷压力想要退出了。虽然颇觉遗憾，但自己也不好强人所难，便笑笑道：“孙先生不必为难，该办什么事就去办。我这边自有主张，你就放心回去，若有什么需要，可随时跟我说。”

孙伯元面露赧然之色，拱了拱手：“多谢殿下，孙某如此半途而废，实在是愧对殿下！”

李恪一摆手：“先生切莫这么说，要说‘谢’字的应该是我，去年抓捕姚兴和杨秉均，若无先生鼎力相助，我又岂能如愿？”

孙伯元苦笑：“那只是举手之劳，无足挂齿。”

“对了孙先生，你离京之前，派人到我府上一趟，我想送先生一份薄礼，略表寸心。”李恪决定赠他一笔重金，一来答谢他的相助，二来也是帮他渡过眼前难关。

孙伯元一怔，慌忙摆手：“不不不，这我绝对不能收……”

“先生切勿推辞。”李恪正色道，“你再推辞，就是不把我当朋友了。”

孙伯元大为感动，只好郑重地抱了抱拳。

就在这时，外面响起了敲门声。对过暗号后，孙朴推开门，只见李道宗大步走了进来，面带喜色对李恪道：“殿下，萧君默回朝了。”

李恪转过脸来，原本暗淡的眼眸蓦然射出了一道光芒。

此前他已得知萧君默平定叛乱、被父皇赦免的消息，所以早就在翘首期盼他的归来，今天终于等到了。

萧君默走出承天门的时候，看见李恪正站在宫门口，显然是在等他。

去年初夏，李恪就是在这里送走了萧君默。

两个男人互相朝对方走近，相距三步开外站定，然后四目相对，寂然无言。

许久，李恪才冷冷道：“我以为你死了。”

“阎罗王看我不顺眼，不收我。”萧君默一脸风轻云淡。

“你这人太不讲义气。”

“你指的是我不告而别吗？”

“看来你还有点自知之明。”

“我那是迫于无奈。”

“你为什么要救辩才父女？”

“因为良心不安。”

“你撒谎。”

“你爱信不信。”

“你不就是被那个楚离桑迷住了吗？”

萧君默一笑：“你若硬要这么说，那我倒想问问，就算是又怎么样？”

“我替你不值。”

“值不值，难道不是我自己说了算吗？”

“早知道你的命这么贱，当初在白鹿原就不该救你。”

“你那是还我人情，别说得好像我欠你似的。”

“还是这么牙尖嘴利。”李恪冷笑，“只是不知当了大半年逃犯，功夫有没有长进？”

“长没长进不敢说，但跟某人过招还是绰绰有余的。”

李恪眸光一聚：“非逼我出手是吧？”

萧君默笑：“光说不练，怕你不过瘾。”

话音刚落，李恪便已欺身上前，双拳虎虎生风，频频朝萧君默面门招呼。萧君默背起双手，连连躲闪，脸上却带着笑意：“当初不告而别是我不对，为表歉意，就先让你几招。”

李恪一怒：“谁要你让？快点还手！”说着又是一阵急攻。

萧君默被逼得连退十几步，突然腾身而起，一个急旋绕到李恪身后，一掌拍在他的后背上。李恪一个趔趄，险些摔倒，顿时怒目圆睁。

萧君默呵呵一笑：“是你让我还手的，可别怪我。”

李恪一声暴喝，出招更为凌厉。萧君默这才敛起笑容，全心应对。双方拳打脚踢，你来我往，转眼便打了几十个回合。

大雪依旧在纷纷扬扬地飘落，二人拳脚带起的劲风把周遭的雪花搅得团团飞舞。承天门的守门队正和手下军士无不看得目瞪口呆。队正很清楚他们的身份，也知道二人关系匪浅，起初还想睁一眼闭一眼，不敢打搅他们，可眼见两人越打越凶，丝毫没有罢手的意思，而且此起彼伏的叱喝之声已经飞进了宫墙，顿时慌了神，连忙带着手下跑过去“劝架”。

“吴王殿下，萧将军，请二位行行好吧！”队正愁眉苦脸，“你们要练拳脚也找个别的地儿啊，公然在这宫门之前打斗，这不是要害死卑职吗？”

两人转瞬之间又过了几招，然后四掌相击，啪地发出一声脆响，各自震开数步，却看也不看队正一眼，仍旧四目相对。

“还以为你长进了。”李恪冷哼一声，“真让我失望！”

“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我是不想让你难堪。”萧君默反唇相讥。

“那你是想再接着打喽？”

“来日方长，你急什么？”萧君默笑，“我千里迢迢回来，你也不给我摆个洗尘宴，太不够意思了吧？”

“也对。那就郎官清吧？”

“这还差不多。”

说完，两人同时朗声大笑，然后相互走近，非常默契地击了一掌，最后肩并着肩，在队正和军士们错愕的目光中走远了。

“这两个家伙，有毛病吧？”一个军士忍不住道。

“闭嘴！”队正回过神来，拍了他脑袋一下，“再瞎咧咧，老子把你舌头割了！”



在郎官清酒肆的雅间中，萧君默与李恪痛快畅饮，然后各自诉说了离别后的遭遇。

萧君默回顾了大半年来的逃亡经历，虽然有意轻描淡写，但在李恪听来却格外惊心动魄，尤其是听到萧君默仅用一天时间便挫败了齐王李祐的叛乱图谋，更是忍不住拍案叫绝。

当然，萧君默并未将所有事情和盘托出。他隐去了有关天刑盟的部分，包括自己已然成为盟主的事实。

李恪也讲了自己破获杨秉均案并升任左武候大将军的经过，但同样隐去了与九皋舵孙伯元联手及逐步介入夺嫡之争的事情。末了，他忽然盯着萧君默道："你这大半年跟着辩才走了那么多地方，就没挖出天刑盟的什么秘密？"

"圣上刚把我盘问了一遍，吓得我汗流浃背。"萧君默抿了一口酒，微微一笑，"怎么，现在吴王殿下打算再审我一回？"

"你要是心里没鬼，又何必害怕？"李恪玩味着他的表情。

"圣上赫赫天威，谁人不怕？"

"去去去，少跟我来这套！我还不了解你？就算天塌下来，我看你也不带眨眼的。"

"呵呵，殿下这么说就太抬举我了。"

"废话少说，回答我的问题。"

"我要是不回答呢？你还想唱跑调的军歌来恶心我呀？"

萧君默说着，喝光杯里的酒，伸手要去拿酒壶，却被李恪一把抢过。

“不回答，休想再喝！”

“不喝就不喝，反正我待会儿还要回玄甲卫报到呢……”

萧君默满不在乎，拿起筷子要夹菜，又被李恪用筷子敲掉了。

“哎，我说，有你这么请客的吗？”萧君默眼睛一瞪，“不让喝酒又不让吃菜，你什么毛病？”

李恪只盯着他，不说话。

半晌，萧君默叹了口气，把筷子往案上一拍：“吴王殿下，俗话说有来无往非礼也，你想从我嘴里掏东西，那也得拿点诚意出来，跟我说几句实话吧？”

“你什么意思？”李恪装糊涂。

萧君默冷哼一声：“我不怀疑你的办案能力，不过说老实话，杨秉均和姚兴都是冥藏的心腹之人，若冥藏想保他们，单凭你，恐怕没那么容易得手吧？”

“我又没说只有我，这不是还有玄甲卫帮忙吗？”

“玄甲卫有多大本事我最清楚，对付贪官污吏或许绰绰有余，可要想对付天刑盟这种江湖势力，还差得远呢！”

李恪沉默了，片刻后才道：“君默，咱可说好了，我要是跟你把实话撂了，你也一样不许瞒我。”

“当然！”萧君默一笑，“我刚才不是说了吗，礼尚往来嘛！”

“那你听好了。”李恪目光灼灼地看着他，“你刚离开长安不久，我便与天刑盟九皋舵的孙伯元联手了。”

“九皋舵？”萧君默微微一惊，心念电转，“这个孙伯元，就是孙绰的后人？”

李恪点头：“现在可不光是我在援引江湖势力。据我所知，冥藏早就先我一步跟魏王联手了，至于东宫那边，我估计肯定也有天刑盟的人。”

萧君默不由倒吸了一口冷气。

倘若真如李恪所言，他们二王一太子背后都有天刑盟的势力，那么这场夺嫡之争势必会演变成一场席卷长安、遍及朝野的大动乱——大唐

社稷已面临倾覆之危！

见他蹙眉不语，李恪又接着道：“此次朝廷打压士族，孙伯元遭到重创，九皋舵元气大伤。就在刚才，他已经跟我辞行了。此外，李道宗和尉迟敬德担心时局太过敏感，接下来也不敢跟我走得太近。你说，形势如此险恶，我该怎么办？”

萧君默沉吟良久，忽然抬起头，直直地凝视着李恪：“我只问你一个问题——你，想不想当皇帝？”

李恪没料到他会突然抛出这么直接又这么露骨的问题，一时怔住了：“干吗这么问？”

“你只需回答我，想，还是不想。”

“想又如何？不想又如何？”

“你要这么说话，那咱俩就没的聊了。”萧君默说着，作势就要起身。

“等等！”李恪急了，“我当然想，可是……”

萧君默一抬手止住了他：“够了，有你这句话就够了。接下来，你只要照我说的做，我必全力辅佐你夺嫡继位！”

萧君默做出这个决定，并非仅仅出于跟李恪的兄弟之情，而是更多地考虑到大唐社稷的长治久安。在当今的十几个皇子中，吴王李恪的禀赋最为优异，无论文韬武略还是品德才干都非其他皇子可及，因而也是最有资格入继大统的人。对此，就连今上李世民也心知肚明。李恪唯一的劣势就在于他是庶子，但如果能把太子李承乾和魏王李泰淘汰出局，那么李恪的赢面就大了，皇帝最有可能选择的便是他。所以，萧君默接下来要做的，便是鼎力辅佐他，把太子和魏王一一扳倒，夺取储君之位。

这，便是萧君默“守护天下”的计划中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环。

李恪闻言，又惊又喜：“你真的愿意帮我？”

萧君默笑了笑：“投我以木桃，报之以琼瑶。你都跟我开诚布公了，我岂能无所表示？”

“看来我所料不错，你这一趟，果然是挖到宝了。”李恪心情大好，“能不能告诉我，你到底掌握了天刑盟的什么机密？”

“这你就不必问了。”萧君默神秘一笑，“你只需知道，我有那个实力帮你就行了。”

“哎，你不厚道啊！”李恪眼睛一瞪，“你刚才不都答应不瞒我了吗？”

“我都已经答应要帮你夺嫡了，你还有啥不满意的？”萧君默瞪了回去，顺手抓过酒壶，“再叫几壶上来，这点酒喝不痛快！”

萧君默带着酡红的脸色回到玄甲卫时，李世勣已经等得不耐烦了。

“我奉圣上旨意给你授官，都在这儿等你大半天了，你小子却跑去喝酒快活，我看这官你是不想当了吧？”李世勣劈头就是一阵数落。

萧君默嘿嘿笑着，打了个酒嗝：“吴王殿下给徒儿接风洗尘，盛情难却，所以就多喝了几杯，还请师傅宽宥。”

“这里是衙门，少跟本官套近乎！”李世勣没好气道。

“是，属下错了，请大将军责罚。”萧君默赶紧改口，俯首抱拳。

“行了，弟兄们都在校场等你亮相呢，把衣甲换了赶紧过来！”

“遵命。”

萧君默回到自己的值房，发现一袭崭新锃亮、威风凛凛的铠甲已经披挂在了衣架之上。他穿上铠甲来到校场，看见数十名玄甲卫的将官已在此列队迎候。其中，桓蝶衣和罗彪均已升任旅帅，同样身着崭新铠甲，看上去容光焕发。裴廷龙和薛安也在队列中，可身上的装束却没有变，显然都未获得晋升。

之前，萧君默在呈给皇帝的奏疏中，力表桓蝶衣和罗彪在此次平叛中的功绩，再三敦请皇帝论功行赏，给予提拔。与此同时，萧君默出于公心，也如实上报了裴廷龙和薛安的功劳。但现在看来，皇帝似乎并未认可后者。萧君默推测，原因一定是裴廷龙在此次追捕行动中屡屡受挫并损兵折将，因而虽参与平定齐王叛乱有功，但充其量也只是功过相抵，所以皇帝便没有予以封赏。

此时大雪初霁、天光渐开，萧君默跟随李世勣走上高高的点将台，面向众将官。一道阳光从云层中射出，把萧君默的一袭黑甲照得闪闪发亮。

李世勣清了清嗓子，代表皇帝对众人进行了一番勖勉和训话，最后隆重宣布了朝廷对萧君默的任命。

“属下恭喜左将军，贺喜左将军！”

众将官双手抱拳，齐声高呼。声音振聋发聩，响彻云霄。

是的，此时的萧君默已经从正五品上的郎将连升五级，成了从三品的左将军！

左将军是玄甲卫的二把手，仅次于大将军李世勣，官位还在右将军裴廷龙之上。至此，还未满二十三岁的萧君默已一跃而为满朝文武中最年轻的三品官，而且还是身处玄甲卫这种要害部门。

短短半年多前，自己还是一个亡命天涯、朝不保夕的逃犯，当时连这辈子能不能回长安都不敢想象，谁料如今摇身一变，竟然一步踏上了万众瞩目的人生巅峰。如此起伏跌宕、诡谲莫测的命运和际遇，真是令萧君默充满了无限的唏嘘和感慨。

任命仪式结束后，一干同僚相继上前祝贺。萧君默一边与他们酬酢寒暄，一边用眼角的余光暗暗留意裴廷龙。只见他背负双手，抬头望天，神情颇为萧索，薛安似乎想安慰他，却被他甩甩手支开了。

李世勣邀萧君默今夜去府上赴宴，说要为他接风洗尘，并叫桓蝶衣、罗彪、红玉等人作陪，同时也点了裴廷龙和薛安的名。裴廷龙以家中有事为由婉拒了，薛安也随声附和。李世勣笑了笑，没再说什么，先行离开了。

桓蝶衣注意到了裴廷龙的脸色，心中有些不安，低声叫萧君默跟她一块走。萧君默道：“你先走吧，我待会儿还得回趟家，随后就来。”桓蝶衣又不自在地瞥了裴廷龙一眼，压低声音道：“他今天一整天都摆着张臭脸，好像全世界都欠了他似的，你别理他，更别跟他纠缠。”

“大家都是同僚，今后还要共事，没必要势同水火。”萧君默淡淡一笑，“看他那样子，应该是有话跟我说，你先走吧。”

“可是……”桓蝶衣依旧不放心。

“别可是了。”萧君默微笑着打断她，“当初他领着你们百十号人都没能把我怎么样，现在你还怕他吃了我不成？”

桓蝶衣白了他一眼：“去去去，少跟我嘚瑟，当初要不是我几次三番帮你，你能那么轻易逃脱吗？”

“是是是。”萧君默满脸堆笑，“桓旅帅大恩大德，我萧君默铭感五内，日后必结草衔环以报，这总行了吧？”

桓蝶衣凑近他，突然在他手上掐了一把，低声道："这可是你自己说的，可别食言。"

萧君默吃痛地"咝"了一声，瞪眼道："干吗掐我？"

"吃点痛你才能记得住。"桓蝶衣窃笑着，这才和红玉一起扬长而去。

裴廷龙看到了这一幕，脸上的肌肉不禁抽搐了几下。

罗彪临走前，瞟了下裴廷龙，朝萧君默挤挤眼，故意大声道："老大，今儿可是你扬眉吐气的日子，咱得好好庆贺一番，晚上不醉不归啊！"

"一言为定！"萧君默道。

众人陆续散去，校场上转眼便只剩下萧君默和裴廷龙二人。

裴廷龙终于把高高扬起的下巴放了下来，目光阴沉地盯着萧君默。

萧君默平静地走上前去，微微一笑："裴将军沉默多时，是不是留着话想跟我说？"

"萧将军平步青云、春风得意，大家伙都围着你巴结谄媚，我排不上号，只好等到最后喽。"

"平步青云或是事实，春风得意却谈不上。圣上不次拔擢，赐予萧某分外之恩，萧某惶恐尚且不及，岂敢得意？"

"萧将军，这里就咱俩，你就没必要跟我打官腔了吧？"

"我说的是心里话。"

"少跟我来这套。"裴廷龙冷笑，"曾几何时，你萧君默还是一个惶惶若丧家之犬的逃犯，被我追得满世界跑，现在摇身一变就成了我的顶头上司，你说你不得意，谁信哪？"

"裴廷龙，你憋了这半天，就想跟我说这些酸溜溜的话吗？你要是没别的想说，恕我不奉陪了。"萧君默说完，转身欲走。

"站住！"裴廷龙沉声一喝。

萧君默停住，却没有回头。

"萧君默，别以为我就这么输给你了，咱俩之间还没完！"

“那你想怎么样？”

“我要跟你斗到底！”

“有意思吗？”萧君默仍旧没有回头，“就算赢了我又能如何？”

“当然有意思，有意思极了！”裴廷龙狰狞一笑，“我现在觉得，我生命里最有意思的事便是打败你。只有赢了你，我才能证明我自己！”

萧君默哑然失笑，转过身来看着他：“裴廷龙，一个人要靠打败别人来证明自己，你不觉得很可悲吗？你也是读书人，哪一本圣贤书是教你这么做人的？成己成物，修己安人，这才叫证明自己。这道理你六岁开蒙的时候便懂了吧？”

“你少在我面前唱高调！”裴廷龙咬牙切齿，“萧君默，别以为圣上现在宠你，你就可以高枕无忧了，我告诉你，要不了多久，我便会让你现出原形！”

萧君默眸光一闪，走到他跟前，盯着他的眼睛：“你想说什么？”

“我想说什么你心里清楚。”

“威胁的话只说一半是色厉内荏的表现，你这样我会瞧不起你的。”萧君默温和地笑笑，“把话都说出来，让我看看你有没有资格做我的对手。”

裴廷龙冷哼一声：“你私下跟天刑盟有多少瓜葛，还要我提醒你吗？你瞒得了圣上，瞒得了天下人，可你瞒不过我。我甚至怀疑，你早已经是天刑盟的人了！”

萧君默微微眯眼，眼中寒光凛冽。

“怎么，害怕了？”

“不是害怕，是兴奋。”萧君默无声一笑，“本来你没有资格做我的对手，不过现在，恭喜你，你成功地激起了我的兴致，让我有了陪你玩下去的欲望。”

“很好。”裴廷龙也毫无惧色地迎着他的目光，“那你等着，看我会让你死得多惨！”

“会咬人的狗不叫。”萧君默笑意盈盈，“想让我死，你得拿点真本事出来。”

两人的目光绞杀在了一起。

天色就在这时又暗了下来，长安城上空的阴霾堆积得更厚了。

马车轧到路上的一块石头，颠簸了一下，车厢里同时传出一阵剧烈的咳嗽声。

御者闻声，连忙放慢了车速。

魏徵用一条汗巾捂着嘴，又艰难地咳了几声，然后拿开汗巾一看，上面果然又是一簇鲜血。他苦笑了一下，把汗巾叠起，揣进了袖中。

从去年初秋感染了一场风寒之后，魏徵就病倒了，在病榻上缠绵了一个多月。皇帝对他的病情非常关心，前后派了好几拨太医给他诊病，并亲临魏府看望了两次，还隔三岔五派内侍前来慰问。也许是为了让他心情好一些，以便尽快痊愈，又或是想感谢他这么多年来的鼎力辅佐，皇帝竟然亲自做媒，宣布把女儿衡山公主许配给他的长子魏叔玉，并订立了婚约。

如此种种，无不让魏徵感动不已。之后一段时间，他的病情似乎有所好转，不料入冬之后便又加剧了。尽管他每天都照太医开的方子使劲喝药，可还是没日没夜地咳，近来更是出现了咳血的现象。

魏徵无奈地意识到，这回的病怕是好不了了。

大限将至，去日无多。

这一生，他也算做了不少轰轰烈烈的事情，其中最引以为豪的便是辅佐李世民开创了贞观盛世，给饱经离乱的天下苍生带来了太平与安宁。如此功业，庶几可让他青史留名了。于此而言，魏徵已是了无遗憾。然而在这患病的几个月里，还是有几件事情让他始终放心不下。其中最重要的一件，便是愈演愈烈的夺嫡之争。

去年夏末，杜荷遇刺案刚一发生，太子便被皇帝软禁，魏徵急得坐卧不宁，立刻入宫向皇帝陈情，表示太子一定是遭人陷害。皇帝说刺客厉锋已经供认，证据确凿。魏徵愕然良久，建议皇帝亲自提审厉锋，寻找疑点，肯定能抓住破绽。皇帝经此提醒，随后果然设计从厉锋那里诈出了实情，还了太子清白。

魏徵料定厉锋必是受魏王指使，但还是出于稳定大局的考虑，暗示皇帝想办法将此事淡化处理。此言正合皇帝心意，于是便找陈雄之子当了替罪羊。魏徵深知太子对此结果相当不满，于是打算到东宫跟他深谈一次，不料就在此时突然患上急病，此事便耽搁了。

卧病期间，太子来看望了他一次。魏徵抓住机会，极力想跟他讨论朝局，劝他别轻举妄动，可太子却不接茬，始终顾左右而言他，最后说了一些安心养病之类的客套话便匆匆离去了。魏徵从太子的眼神中看出了危险的气息，越发忧虑难安，无形中又加重了病情。

这几日，虽然咳嗽一直未断，而且还伴有咳血现象，但魏徵却忽然感觉身心轻松了许多。他蓦然意识到，这很可能是死亡来临之前的回光返照，于是今日不顾家人的劝阻，断然决定前来东宫，对太子进行最后一次谏诤。

他预感到太子极有可能铤而走险、孤注一掷，所以无论如何都要阻止他，否则武德九年那一幕父子反目、兄弟相残的血腥惨剧必将重演！

马车在东宫丽正殿前停了下来，御者扶着魏徵小心翼翼地步出车厢。

事先接到通知的李承乾早已在殿前迎候，此时拄着手杖快步走上来，命跟在身旁的宦官扶过魏徵，温言道：“太师，您身体抱恙，有何吩咐召我过去便可，何苦亲自过来呢？”

上午接到魏徵要来的消息，李承乾的第一反应便是找借口避而不见，可念及太师这几年一直在全心全力辅佐自己，又有些于心不忍，只好打消了躲避的念头。

反正他已经打定主意了，不管魏徵今天说什么，他都当耳旁风，只需装出一副谦恭之状敷衍一下便是了。

魏徵瞟了他一眼：“殿下恐怕不太想见我这个将死之人吧？”

李承乾一怔，干笑两声：“看太师说的，我在您眼中就那么冷血吗？”

“生于皇家之人，血比常人冷一些，似乎也不奇怪。”

李承乾心中一颤。

这话什么意思？难道太师已经察觉自己有动手的意图了？

二人进入丽正殿的书房坐定后，魏徵单刀直入道：“老夫卧病的这些日子，不知殿下都在忙些什么？”

“老样子呗。”李承乾笑了笑，“读读书，见见客，做一些父皇交办的事情，一切如常。”

“不知殿下见的是什么客？”

“名士大儒，文人墨客，还有一些公务往来的朝臣。”

“是何公务？哪些朝臣？”

“太师……”李承乾有些不自在了，于是索性撕掉事先准备好的谦恭假面，脸色一暗，“您这一来就劈头盖脸地问，莫非是想审问我？”

“据老夫所知，吏部尚书侯君集最近与殿下过从甚密，可有此事？”魏徵丝毫不给他改变话题的机会。

“太师莫不是在我身边也安插耳目了？”李承乾微微冷笑。

“侯君集到底跟殿下在谋划什么？”

“太师最近卧病在床、闭门不出，没想到还是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啊！”

李承乾虽然话带嘲讽，不过他这么说倒也没冤枉魏徵。自从患病以来，魏徵便命李安俨及潜伏在朝野的临川舵手下密切监视东宫，自然也就掌握了不少情况。

“殿下，圣上不嫌我老迈昏聩，执意要让我当你的师傅，倘若我对你的情况一无所知，岂不是辜负了圣上，也愧对殿下你？”

魏徵此言，几乎就等于默认监视之事了。李承乾不禁讥诮一笑：“太师还真是坦荡啊，连派人监视我这种事，您也都坦率承认了。”

“老夫一心只为殿下和社稷安危着想，并非出于一己私利，又何须掩藏？”

“太师若真的替我着想，就该知道我差点被魏王害死是什么心情！”

“我当然理解殿下的心情，所以你当初去探病之时，老夫就想跟你讨论此事，是你自己避而不谈。”

“那是我尊重您，想让您安心养病，不愿意让您在重病之际又替我操心。”

“可你若是背着我做什么不可告人之事，又让我如何安心养病？”

“不可告人？”李承乾大笑了几声，“太师，您为官多年，不妨扪心自问一下，倘若在官场上事事皆可对人言，您还能活到今天吗？”

“城府与阴谋是两码事，你不要混为一谈！”魏徵情绪激动起来，立刻引起了一串咳嗽，咳得几乎停不下来。

“来人啊！”李承乾有些慌，赶紧大声呼叫下人。

几个宦官从门口跑了进来。

“让他们……下去，我……我没事。”魏徵大口喘气，好不容易才把咳嗽平息了下去。

“太师，要不……咱们改日再谈吧，我让他们送您回去？”李承乾关切地问。虽然他很想把魏徵支走，不过这关切倒也有几分是真的。

魏徵连连摆手：“你……你回答我刚才的问题。”

“什么问题？”李承乾一边装糊涂，一边甩甩手，把那几个宦官赶了出去。

“你跟侯君集……到底在……在谋划什么？”

李承乾闻言，又恢复了冷漠之色：“没什么，也就聊一聊坊间趣闻，说一说前朝典故。”

“前朝典故？”魏徵眉头微蹙，“比如什么？”

“比如……”李承乾邪魅一笑，“比如前朝太子杨勇，假如不要那么软弱，尽早对晋王杨广下手，也不至于被夺了储君之位；假如杨广早一点被除掉，也就没有后来的穷兵黩武和横征暴敛，那么天下就不会分崩离析，隋朝也不会二世而亡了。”

魏徵苦笑：“殿下，你终于肯说出心里话了。”

“有吗？我说什么了？我刚才说的，不都是妇孺皆知的事实吗？”

“殿下，当今圣上是不世出的明主，不是刻薄猜忌的隋文帝；殿下你不是杨勇，魏王也不是杨广。所以，殿下只要安忍不动，这天下迟早是你的！”

李承乾冷笑：“就算魏王不是杨广，可吴王呢？自古以来庶子当皇帝的例子，也并不少见啊！”

“只要殿下你临深履薄、谨言慎行，吴王就绝对没有机会！可你若是执迷不悟，干出什么愚蠢的事情，那才真是遂了吴王的心愿。”

“想当初我跟魏王斗法的时候，你也是这么劝我的，可结果呢？结果就是让他搞出了一起惊天大案，差一点就让我身陷囹圄、脑袋搬家了！”李承乾霍然起身，原本苍白的脸色因激动而涨红，“现在你又劝我忍，天知道他吴王李恪会不会再弄出一个厉锋案置我于死地？！”

“可你现在不是好端端地站在这里吗？！”魏徵也站起身来，额上青筋暴起，“圣上天纵英明，又岂会被一帮宵小之徒愚弄？像魏王自以为聪明，玩弄那种鬼蜮伎俩，到头来又如何？不是弄巧成拙，反而彻底寒了圣上的心吗？玩火者必自焚，多行不义必自毙，这是千古不易的至理！”

“您不用跟我讲什么大道理！”李承乾袖子一拂，“这世上的事情都是先发者制人，后发者制于人。咱们就不说什么前朝典故了，还是说说武德九年之事吧！当年的隐太子和我父皇，其情势与今日何其相似乃尔，你当时身为太子洗马、东宫辅臣，想必也一直劝隐太子隐忍不动吧？可结果怎么样？还不是让我父皇先下手为强了？还不是等来了玄武门的那场血腥杀戮？隐太子和我四叔，还有我那十个未成年的堂兄弟，全都成了父皇的刀下之鬼！可你呢？你摇身一变就成了秦王府的人，心里可曾有半点愧疚？你若真的忠于隐太子，当年就应该为旧主殉节，而不是为了荣华富贵投靠我父皇，然后一直活到现在，再来劝我隐忍，让我重蹈当年隐太子之覆辙！”

听完这番声色俱厉的激愤之言和始料未及的诛心之论，魏徵浑身一震，如遭电击。

仿佛一道结痂多年的伤口又被血淋淋地撕开，本已重病在身的魏徵木立当场，全身颤抖，却久久说不出一个字。

李承乾只顾着痛快，一口气把该说的不该说的全说了，此时一看魏徵面如死灰、样貌吓人，不禁有些慌神，想说几句软话又碍于面子，于是也僵在那儿一动不动。

片刻后，魏徵忽然伸手要去捂嘴。

可他的手终究慢了一步，一大口鲜血从他嘴里喷溅而出，仰面洒向半空，又化成片片血点纷纷落下……

“来人啊！”李承乾万分惊骇，发出厉声嘶喊。

魏徵双目紧闭，直直向后倒去……

大雪再次落下的时候，萧君默回到了位于兰陵坊的自家宅院。

之前在宫里，皇帝给他封官的同时，还宣布要赐给他一座靠近皇城

的大宅，却被萧君默婉拒了。他说家父已经过世，自己又尚未婚娶，一个人住太大的地方不仅浪费，而且显得冷清，还是原来的旧宅舒心安适。皇帝笑着夸奖他几句，便答应了。

老管家何崇九在一个多月前便接到了他的信，知道他已被朝廷赦免，不日即将回京。老何欢欣鼓舞，就把家中原来的那些下人仆佣一个个都召了回来。此刻，何崇九带着下人们在大门外站了一排，一看到萧君默，每个人眼里都忍不住泛起激动的泪光。

萧君默和他们一一说了些话，最后握住何崇九的手："九叔，这一向身体可好？"

"好着呢，好着呢……"何崇九哽咽着，手也在颤抖，"只是二郎这大半年来，可吃尽苦头了吧？"

"没什么，都过去了。"萧君默微笑，"我这不是完整无缺地回家了吗？又没缺胳膊少腿的。"

"是啊，回家了，回家就好。"何崇九笑得满脸都是褶子，"真是老天爷开眼，主公在天有灵啊！"

萧君默又跟他拉了几句家常，然后低声问："九叔，我那几位朋友可到了？"

"到了到了，上午便到了，我让他们在后院歇息呢。"

为了避人耳目，袁公望和郗岩并未与萧君默同行，而是先他一步，早在半个月前便到了长安。他们特意召集了各自分舵的手下，总计达百人之多，然后在萧宅附近租赁了几处宅院，安顿了下来。按事先商定的，萧君默一回京，他们便要过来汇报并接受任务。

在后院的客房里，萧君默见到了袁公望和郗岩。

二人同时跪地行礼："属下见过盟主。"

"快起来吧。"萧君默扶起二人，"这里是长安，人多眼杂，今后就不必如此称呼了，叫我萧郎便可。"

"那怎么成？"郗岩忙道，"盟主就是盟主，岂能乱了尊卑？"

"老郗说的是。"袁公望也道，"不能坏了规矩。"

"那好吧。"萧君默无奈一笑，"私底下随你们叫，不过有外人在的场合，切记别说漏了嘴。"

三人坐定，袁公望和郗岩汇报了各自的情况，然后便问起了此次回京的计划。

萧君默略加沉吟，道："二位，我们接下来要做的事情，凶险至极，且事关重大，不仅关乎大唐社稷的安危，而且关乎天下百姓的命运与福祉，所以我想问一问二位，是否已经做好了足够的准备。"

袁公望和郗岩对视了一眼。

"盟主，"袁公望慨然道，"'守护天下'向来便是本盟的宗旨和使命，我等有幸追随盟主履行此神圣职责，诚可谓与有荣焉，自应肝脑涂地，在所不辞！"

"没错。"郗岩也正色道，"我郗岩守了大半辈子棺材铺，也窝囊了大半辈子，就盼着有朝一日能干一些轰轰烈烈的大事！而今机会来了，只要盟主一声令下，我郗岩绝无二话，哪怕赴火蹈刃，亦当在所不辞！"

尽管萧君默早已深知二人皆为忠义之士，可闻言依旧有些动容："二位义薄云天，令人感佩！既如此，我便不多言了。二位当知，如今长安的局势错综复杂，上有朝堂的夺嫡之争，下有本盟各分舵的暗中角力。据我所知，魏王背后是王弘义的冥藏舵，太子背后很可能也有本盟的势力。此外，当朝重臣中，也有三位是咱们天刑盟的人……"

"三位当朝重臣？"郗岩吓了一跳，"都是谁呀？"

萧君默迟疑了一下："其中一位便是太子太师魏徵，他的隐蔽身份是本盟临川舵舵主。我了解魏太师，他就算不站在咱们这边，也至少不会与咱们为敌。另外两位，一个是玄泉，一个是素波。玄泉可以肯定是冥藏的人，至于素波嘛……究竟是敌是友，目前还不好断言。"

"盟主是如何得知这些机密的？"袁公望大为困惑。

"《兰亭序》。"萧君默道，"历代盟主用明矾水，陆续将各分舵的传承和世系秘密写在了《兰亭序》真迹的空白处，我也是在很偶然的情况下发现的。"

"不对啊盟主！"郗岩想着什么，一脸惊骇，"你之前不是说，打算把《兰亭序》献给皇帝吗？这一献，本盟的机密不就全抖搂了？"

"上午入宫时，我已经献了。"萧君默一笑，"不过，我事先做了手脚，现在本盟的世系表，都装在这儿了。"萧君默指了指自己的脑袋。

郗岩恍然，和袁公望相视一笑。

萧君默把《兰亭序》献给皇帝之前，早已用明矾水将世系表完全覆盖掉了，现在李世民拿到的《兰亭序》，除了是千古书圣的墨宝，在书法艺术上价值连城之外，别无其他价值。而萧君默把世系表覆盖掉之前，便已仔仔细细把它背了下来——就在这个过程中，他有了一个远比玄泉更为可怕的发现。

当初发现玄泉的真实身份，便已经让他十分惊骇了，而后来发现的这个素波，更是令他震惊得无以言表。

现任素波舵主是东晋行参军徐丰之的后人，“素波”二字出自徐丰之在兰亭会上所写的一首精短的四言诗：

俯挥素波，仰掇芳兰。尚想嘉客，希风永叹。

如今的这个素波先生不仅在朝中身居要职，某种程度上甚至比玄泉更为皇帝所倚重，所以才会让萧君默深感震惊与错愕。而更让他感到担忧和棘手的是，这个素波先生在此次夺嫡之争中究竟站在什么立场，在接下来的权力博弈中会不会与自己为敌，他全都一无所知。

万一双方成为敌人，萧君默根本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

“盟主，”袁公望打断了萧君默的思绪，“你刚才提到夺嫡之争，那么在太子与二王之中，咱们究竟该支持谁？”

“太子阴狠乖戾、任性妄为，他若继承皇位，绝非社稷和百姓之福。魏王权欲熏心、残忍狡诈，为达目的不择手段，将来也不会是一个好皇帝。”

“这么说，咱们就只能选择吴王啦？”郗岩抢着道。

“吴王并非咱们无奈之下的选择，而本就是上上之选。他文韬武略，智勇双全，为人重情重义，就连今上也屡屡称其‘英武类我’，对他甚为器重。吴王唯一的劣势在于他并非嫡子，而是庶出，但只要咱们辅佐他击败太子和魏王，相信今上必然会立他为太子。”

“盟主，既然你已经决定了，那就下令吧，我和老袁该做什么？”郗岩摩拳擦掌。

“当务之急有两件：一、查出冥藏在长安的据点；二、查清太子背后是本盟的哪个分舵。做完这两件事，再决定下一步行动。”

“楚姑娘是我弄丢的，”郗岩赧然道，“头一个任务就交给属下吧。”

“也好，那就有劳了。”萧君默说着，拿笔在纸上写了一个名字，递

给郗岩，“盯住此人，他可能随时会与冥藏接头，顺此线索，你便不难摸到冥藏的老巢。”

郗岩接过一看，不解道：“这是何人？”

“他便是我方才说的——玄泉。”

郗岩一惊，又看了看，随即把纸扔进一旁的火盆里：“盟主放心，属下一定盯死他，尽快把冥藏查出来！”

萧君默虽然没有明说要找楚离桑，但只要找到冥藏自然便能找到她。此事对萧君默而言其实最为迫切，可他现在有了盟主的身份，这种事关儿女私情的话便不宜明说，只能让手下人意会。

“那我负责太子那头。”袁公望道，“属下跟本盟几个较大的分舵都打过交道，或许能摸出点线索来。”

“很好，那就分头行动，随时保持联络。”萧君默站起身来，眼中露出一种运筹帷幄、指挥若定的光芒。

他把这两个任务分别交给郗岩和袁公望的同时，也给了自己三个任务：一、与裴廷龙、玄泉、素波等人周旋，在防止自己身份暴露的同时，设法把他们及有关重臣握于股掌之中；二、继续追查自己的身世；三、静待时机成熟，对魏王发起致命一击，为养父复仇。

送走了袁公望和郗岩后，萧君默找到了何崇九，道：“九叔，有件事得麻烦你。”

“二郎尽管吩咐。”

“帮我腾一间干净点的屋子，我想立几个牌位。”

“牌位？”何崇九从未听人说一下子就要立“几个”牌位的，顿觉有些瘆人，“不知二郎想要立几个？”

“七个。”萧君默面带微笑。

何崇九感觉全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

甘露殿内殿，灯火摇曳。

一卷以暗黄色云纹绢帛裱褙的法帖静静地摊开在书案上。

这就是十七年来，李世民倾尽天下之力，不惜一切代价，必欲得之

而后快的天下第一行书——《兰亭序》！

此刻，偌大的寝殿内只有李世民一人，赵德全等一干宦官宫女都被屏退了。

李世民久久凝视着这卷法帖，眼前渐渐浮现出一张清癯儒雅、目光矍铄的脸庞。

然而，李世民看到的，却不是逸兴遄飞的一代书圣在兰亭会上挥毫泼墨的情景，而是一个心忧天下的士族首领面对南北分裂、家国忧患时的悲愤与苍凉。

在这悲愤与苍凉背后，却是一种世人难以想象的深谋远志。

自古帝王如秦皇汉武，包括李世民自己，都可以算是征服天下的英雄，可无论他们的霸业是统一天下还是开疆拓土，无论他们占有了多少土地，把帝国版图拓展到了什么地方，终究也只是一种关乎空间的霸业。

而王羲之，玩的却是一种关乎时间的深谋。

尽管此时的李世民尚未破解《兰亭序》的核心秘密，更无从得知天刑盟的隐秘历史，可他凭直觉便能断定，王羲之的深谋，谋求的绝不是一时或一朝的势力，而是一种掌控历史走向、操纵王朝更迭的可怕力量！

所谓“邦有道则隐，邦无道则现”，说的不就是这回事吗？！

王羲之一定已经预见到，在他有生之年不可能看到天下一统、四海升平，所以才成立了天刑盟。他把自己的信念、抱负和使命浓缩为“守护天下”这四个字，然后像灵魂附体一样注入了天刑盟。换言之，这个神秘组织从诞生的那一刻起，便拥有了王羲之的灵魂。所以，纵使王羲之的肉身灰飞烟灭，可只要天刑盟存在一天，他的灵魂便仍然会在世间不屈不挠地追寻着那具肉身不曾实现的盛世理想。

这个可怕的王羲之，就这么躲在“名士”和“书圣”的温文尔雅的面具背后，谋划着这种穿越历史、穿越时间的宏图远略，而几百年来的天下人竟然全都被他蒙在了鼓里！

李世民英雄一世，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惧怕过一个人——而且是一个已经死了两百多年的古人。

天刑盟的势力到底有多庞大？眼下除了冥藏之外，还有多少天刑盟的势力已经渗进了长安？那个长年潜伏朝中，就藏在自己眼皮底下的玄

泉究竟是谁？满朝文武中，类似玄泉这样的潜伏者还有多少？他们会不会已经介入了夺嫡之争？他们的最终目的是不是想要改朝换代，颠覆大唐天下，再造一个他们心目中的朗朗乾坤？

李世民知道，只有先破解眼前这卷《兰亭序》的秘密，才有望解决上述问题。

可是，任凭他把这卷法帖拿在手中翻来覆去地看了数十遍，焦灼的目光几欲把这卷古老的蚕茧纸穿透，却始终没有任何发现。

难道，萧君默献上的是一件赝品？

不可能。

凭着精湛的书法造诣和对王羲之书法的了解，李世民很清楚，眼前这一个个飘若游云、矫若惊龙的文字，还有那纵横恣肆、遒媚飘逸的笔意，的确都出自王羲之之手，世上没有第二个人写得出来，也不可能摹写到这种程度。

> 详察古今，精研篆素，尽善尽美，其惟王逸少乎！观其点曳之工，裁成之妙，烟霏露结，状若断而还连；凤翥龙蟠，势如斜而反直。玩之不觉为倦，览之莫识其端……

这是李世民对王羲之书法的公开评价。平心而论，他说的都是真话。他是真的喜欢王羲之的书法，而不只是因为这卷法帖里藏着天刑盟的秘密。

玩之不觉为倦，览之莫识其端。

想着这句话，李世民不觉自嘲一笑。此时此刻，面对这卷三百二十四字的法帖，自己还真是“玩之不觉为倦，览之莫识其端”了。

会不会是从一开始，自己就错解了吕世衡那几个血字的意思？天刑盟的秘密根本就不是藏在《兰亭序》的真迹之中？

不。李世民摇了摇头。自从派遣萧君默到洛州伊阙抓捕辩才的那一天起，朝野上下已经有多少人为了争夺这件墨宝付出了性命，那就足以证明它里面一定隐藏着天大的秘密！

然而，秘密到底藏在哪儿呢？

李世民揉了揉酸痛的眼睛，长长地叹了口气。

既然它已经到了自己手中，倒也不急这一天半天。十七年都等了，何必在乎多等几日？李世民相信，只要天刑盟的秘密确实藏在这幅字里，那他迟早会将其破解。

当然，还有一种可能，就是这卷法帖里本来藏有秘密，却被人做了手脚，掩盖掉了。

想到这里，李世民的眼中蓦然泛起一丝寒光。

倘若如此，最有可能这么做的人，无疑便是萧君默了。

这个年轻人，今天在两仪殿的一番应答几乎无懈可击，可出于一个雄主的直觉，李世民还是隐隐感觉他对自己隐瞒了什么。虽然李世民并未表现出丝毫怀疑，但这并不等于他就相信了萧君默的清白，更不意味着这个年轻人从此就可以平安无事地当他的三品官了。

欲擒之，必先纵之。

这是最起码的博弈术，也是李世民驾轻就熟的帝王术。

萧君默，你最好不要欺瞒朕，否则，朕一定会让你生不如死！



子夜时分，六七条黑影敏捷地翻过一片院墙，悄无声息地进入了王弘义的宅子。

王弘义的寝室位于大宅第二进的正堂西侧。此时虽然已近二更，王弘义却睡意全无。他怔怔地坐在书案前，手里拿着一支金簪子。

这支金簪是当年虞丽娘遗落在江陵的。王弘义还记得，二十多年前的那天，他回到家中时，蓦然发现人去屋空，首饰盒里的饰物也都不见了，只有这支金簪静静地躺在地上。王弘义知道这肯定是妻子匆匆离去时不慎遗落的，但他更愿意告诉自己：这是妻子心里对他还有未尽的情分，故而有意留给他作为纪念。

从此，这支金簪子就被王弘义揣进了怀中，与他寸步不离，并日日夜夜紧贴着他的胸口……

屋内的熏香似乎燃完了，王弘义拿起案上的镇尺拍了两下。近来他时常头痛失眠，听医师说西域的安息香有安神止痛、行气活血之效，便在房中常燃此香，症状果然减轻了许多，于是便一日也离不开此香了。

听到声音，一个年轻男仆推门而入，躬身施了一礼。他目光一扫便明白了王弘义的用意，随即轻手轻脚走到香炉旁，熟练地添了熏香，然后又施一礼，用目光询问王弘义，见他没什么表示，才躬身退了出去，轻轻带上了房门。

这个男仆叫阿庸，才来了几个月，不过却让王弘义很满意。

不为别的，只因为他安静，而且聪明。

王弘义之前的贴身仆从是跟随他多年的一个老仆，半年前患病身故，之后换了好几个，他都不满意，直到有一天注意到这个新来的阿庸，便让他过来试试，结果就用到了今天。在王弘义用过的仆人中，阿庸最寡言少语，却又最善解人意。平常服侍他，阿庸总是安静得像不存在一样，可一切生活起居却又照顾得无微不至。王弘义要叫他做什么，

经常不用说话，只需一个眼神他便心领神会，然后就办得妥妥帖帖了。

像今夜这种忘添熏香的事，似乎还是头一遭。王弘义微觉诧异，不过转念一想，人家来了几个月才犯了这一次小过，实在没必要计较。

獬豸香炉的轻烟袅袅升腾。

王弘义仍旧没有睡意，索性取过一卷书看了起来……

此时，那六七条黑影从后花园翻墙而入后，便弓着腰快速向正堂方向而来。王宅中岗哨密布，且不时有巡逻队往来穿梭。可奇怪的是，这群不速之客似乎早已把宅内的建筑布局和防御情况摸清了，所以成功地避开了沿途的岗哨和巡逻队，不消片刻便穿过三进宅院，摸到了正堂附近。

这六七个人皆穿夜行衣，头脸皆蒙黑布，腰挎宽刃弯刀，行动迅速，步调统一，显得训练有素。

为首的黑影身形瘦削，一双明眸在黑暗中闪闪发亮。

王弘义的寝室外有一片小院，庭院中央是一座假山。一支十来人的巡逻队刚刚从院外走过，那六七个黑影便从暗处蹿了出来，迅捷无声地摸到了院墙下，猫着腰紧贴墙根。为首那个瘦削之人警惕地扫了周围一眼，然后捡起一根树枝扔过了院墙。

院内无声无息，此人不禁皱了皱眉。

旁边一个眼似铜铃的人忍不住用目光询问。此人只摇了摇头，一言不发。

寝室内，一缕青烟从王弘义的眼前缓缓飘过。王弘义吸了吸鼻翼，感觉今晚的熏香似乎味道有些不同。正寻思间，一阵倦意突然袭来，王弘义感觉头脑昏沉，上下眼皮也开始打架。

方才还很清醒，怎么忽然就有了这么强的睡意？

不，这不是睡意！

王弘义猛然意识到了什么，想站起来，但四肢却松软无力，强行起身的结果便是令他一头栽倒在了地上。

失去意识前，王弘义用尽最后一丝力气，把那支金簪子狠狠插进了自己脚底的某个部位，然后就闭上眼睛，一动不动了。

听见屋内传出砰然倒地的声音后，站在门外的阿庸无声冷笑了一下，随即推开门，看见王弘义正面朝门口躺在书案后。阿庸像猫一样无声无息地走到王弘义身边，倏然一脚踢在了他的胸口上。

王弘义纹丝不动。

阿庸再次抬腿，又连踹了几脚，王弘义还是像死人一样没有任何反应。

“王弘义，你也有今天！”

阿庸咬牙切齿，面目忽然变得狰狞。他往王弘义脸上吐了一口痰，这才走出寝室，来到了院门后，压低声音道：“墓门有棘，斧以斯之。”

院外传来回应，居然是一个女子的声音：“夫也不良，国人知之。”

这两句暗号出自《诗经·墓门》，是一首抨击恶人的讽刺诗。

阿庸闻声，迅速打开院门，门外的六七个人闪身而入。阿庸探头看了外面一眼，旋即关上门，与为首的女子交换了一下眼色。女子会意，当即带着众刺客与阿庸一起进到了寝室内。看见王弘义的那一刻，女子的眼中瞬间燃起了一团仇恨的火焰。

此时，阿庸和这群刺客都没有注意到，黑暗中有一双眼睛早已盯住了他们。

这个盯梢者就是楚离桑。

早在这群刺客从后花园进入第四进庭院时，无心睡眠的楚离桑便察觉动静，发现了他们，随即一路跟踪至此。见他们进了院子，楚离桑也紧跟着摸了过来，然后轻轻翻过院墙，躲到了假山后面。由于寝室门没关，所以她不但可以看清里面发生的事情，还能听清他们讲的每一句话。

“阿庸，多谢你了。”蒙面女子道，“终于让我可以手刃这个魔头。”

“祭司不必言谢。他是咱们共同的仇人，我恨不得他早一天下地狱！”阿庸一脸愤恨之色。

“可你这回帮我，终归是违背了先生的命令，回头先生要是怪罪下来……”

“祭司勿虑，杀了他之后，我自会去向先生请罪，不管先生如何责罚，我都认了。”

“那我陪你，事成之后，咱们一块去跟先生请罪！”

“祭司，这些事大可以回头再商量。”那个眼如铜铃的男子急道，“这里太危险，一刻耽搁不得，还是赶紧动手吧！”

蒙面女子点点头，目光一沉，宛如利刃一样钉在了王弘义脸上：“弟兄们，咱们跟这个魔头都有血海深仇。我先刺第一刀，然后大家一人一刀，这样我们的亲人在九泉之下就都可以瞑目了。”

“一刀不足以解我心头之恨！”大眼男子恨恨道，“你们先捅吧，最后一刀让我萨鲁曼来，我要割下这家伙的狗头当尿壶！”

说话间，众人皆已抽出了腰间的宽刃弯刀，阿庸也抽出了王弘义藏在卧榻上的一把横刀。一时间，小小的寝室内一片刀光闪烁。

此时，躲在假山背后的楚离桑早已是万般惊骇。

从他们的对话可知，这些人都是王弘义的仇人，而且是花了不短的时间精心策划了这场里应外合的刺杀。假如在几个月前遭遇这种事，楚离桑一定会拍手称快、乐观其成，因为她当时也认为王弘义死有余辜。可现在，她不但知道王弘义是自己的生父，更对他产生了一定的感情，此刻到底要不要救他，顿时令她陷入了两难。

若是救他，这些复仇之人恐怕全都得死，自己无异于助纣为虐；若是不救，自己在这世上的最后一个亲人便会死于非命，无法割断的血脉亲情也必将折磨自己一辈子。

怎么办？

我到底该怎么办？！

楚离桑感觉自己从来没有像现在这么痛苦、纠结和无助。

寝室内，蒙面女子蹲在王弘义面前，把刀尖抵在了他的胸膛上：“王弘义，你杀人如麻，恶贯满盈，今天便是你的死期！不过你放心，我不会让你做糊涂鬼，我要让你知道，是谁杀的你，杀你又是为谁报的仇，免得你到了阴曹地府跟阎罗王喊冤。”

说完，女子将自己脸上的黑布一把扯下。

一张美得不食人间烟火的脸庞露了出来。

黛丽丝。

这个被称为“祭司”的蒙面女子竟然就是黛丽丝！

而几乎就在同一瞬间，王弘义的双目倏然睁开，露出一个诡谲的笑容：“黛丽丝，你居然还活着！”

王弘义昏迷之前，将金簪子插进了自己足底的涌泉穴。该穴位为肾经首穴，肾主骨生髓，脑为髓之海，故以中医的针灸之术而言，针插此穴，可醒脑开窍，治疗昏迷。王弘义武功深厚，熟知人体经脉穴位，方才吸入迷魂香，眼看就要晕厥，情急之下将金簪插入涌泉穴，竟然真的避免了昏迷。

他料定阿庸不会独自行动，肯定还有同党，所以假装昏死，目的便是将所有刺客引过来，以便一网打尽。

黛丽丝被突然醒来的王弘义吓了一跳，一时竟愣住了。趁此间隙，王弘义左手抓住刀背，右手猛地一掌击出。黛丽丝只觉一股大力猛然撞在心口上，一口鲜血从嘴里喷出，同时整个人向后飞了出去，撞翻了三四个手下，并径直飞出房门，重重摔在了庭院里。

楚离桑没料到会生此变故，但心里却暗暗松了口气。见那个叫黛丽丝的波斯女子摔在地上，连吐了几口血，有心想上去救，却又犹豫着挪不开脚步。

萨鲁曼和阿庸大惊失色，同时挥刀急攻王弘义。王弘义方才已经拔下足底金簪揣进怀中，此时立刻翻身跃起，挥刀格挡。其他刺客见事已败露，必须速战速决，遂顾不上黛丽丝，纷纷上前围攻王弘义。

王弘义一人力敌六七人，却毫无惧色，游刃有余，转眼便砍杀了三人。

“阿庸，我平日待你不薄，为何恩将仇报？”

“呸！”阿庸又急又怒，“我的兄长就是在甘棠驿被你害死的，老子在这儿卧薪尝胆这么久，就是为了亲手杀你，为我哥报仇！”

他的哥哥便是萧君默手下的玄甲卫，去年暮春死于甘棠驿血案。

“原来如此。”王弘义又砍倒了一人，冷笑道，“不过我就不明白了，以我对你的信任，你完全可以在食物中给我下毒，何必这么麻烦呢？”

“下毒就太便宜你了！”阿庸不停进攻，“我们每个人都想亲手宰你一刀，心里头才痛快！”

王弘义哈哈大笑：“这我倒能理解，奈何你们本事不够，只能白白送

死！”

阿庸不再说话，手中横刀对着王弘义连劈带砍，每一招都倾尽全力。

王弘义知道，像这种一心复仇、无惧死亡的人，即使活捉恐怕也问不出什么有价值的东西，所以跟他周旋已没有意义，便瞅了个空当一刀刺入了他的腹部。阿庸双目圆睁，仰面倒地。萨鲁曼满脸悲愤，一刀向王弘义当头劈落。王弘义赶紧闪避，虽然躲了过去，但手臂还是被划出了一道口子，鲜血渗出，瞬间染红了身上的白衣。

庭院中，黛丽丝脸色苍白，浑身无力，爬了几次都没爬起来。

院外传来了呼喝之声和杂沓的脚步声，显然是宅中守卫听见动静，正从各个方向赶过来。就在守卫们即将撞开院门的一刹那，楚离桑下定决心，冲过去背起黛丽丝，旋即纵身跃上西厢房的屋顶，转眼便消失了。

韦老六带着守卫们冲进来的时候，看见所有刺客都已经倒在了血泊之中。

王弘义满身血污站在寝室门口，一手拿着波斯弯刀，一手提着萨鲁曼的首级，揶揄道：“老六，你来得可真及时，这只夜壶送你了。”

话音未落，那颗血淋淋的脑袋便划过一道优美的弧线落进了韦老六的怀里。

看着那双睁得比铜铃还大的眼睛，韦老六的胃部忍不住一阵痉挛。

楚离桑背着黛丽丝出了王宅，赶紧问她该往哪个方向走。

“西边……”

“西边？西边哪儿？”

“你只管……一直往西就行。”黛丽丝声如蚊蚋，似乎随时会昏死过去。

楚离桑苦笑，只好拔足飞奔，一口气跑到了青龙坊的西坊门附近，然后找了个避风的地方把黛丽丝放了下来，边喘气边道：“说清楚，你到底住哪儿？”

此时黛丽丝已经恢复了一些体力，微笑道：“多谢姑娘出手相救，要不你就把我放这儿吧，我自己走。”

方才在王宅，黛丽丝一直背对着门口站着，楚离桑没看清她的长相，此时借着街边人家门口的灯笼一看，顿时暗暗吃惊，没想到世上竟有如此美貌的女子。听刚才那些人喊她“祭司”，楚离桑也不知道是什么名堂，只知道后来王弘义喊了她的名字，好像是叫黛丽丝。

人美，名字也美，却不知如此美貌的女子与王弘义有着怎样的血海深仇。

“你叫黛丽丝？是西域人？”

黛丽丝点头：“是的，我是波斯人。敢问姑娘如何称呼？”

“我姓虞，名桑儿。”楚离桑仓促之下，便用母亲的真姓和自己的小名凑了个名字。

“多谢虞姑娘救命之恩！”

“你为何要刺杀王弘义？”

黛丽丝不作声，然后警觉地瞥了她一眼：“敢问虞姑娘是何人？方才为何会在王宅之中？”

楚离桑一怔，发现她目光狐疑，便道：“说来也巧，我……我也是去杀他的。”

黛丽丝颇为惊讶，忍不住盯着她：“虞姑娘也是去杀王弘义的？这又是为何？”

“这问题，好像是我先问你的吧？”楚离桑笑道。

黛丽丝歉然一笑：“他杀了我的……我的父亲。”

楚离桑心里咯噔了一下，蓦然想起了生死未卜、多半已不在人世的辩才，眼圈不禁一红。

“莫非……虞姑娘跟王弘义也有仇？”

楚离桑一脸凄然：“咱俩……咱俩一样，家父也是被他所害。”

黛丽丝越发惊讶，但见楚离桑神情凄恻，显然没有说谎，便同情地握住她的手：“虞姑娘，别太伤心，咱们一定还有机会报仇的。”

楚离桑苦笑，不由在心里感到惭愧。如果辩才真的已经遭遇不测，那么王弘义便确确实实是自己的杀“父”仇人，可就在刚才，自己却还在

犹豫要不要救他……

“虞姑娘，你赶紧走吧，我自己能行。”黛丽丝不想连累她，强撑着要站起来，可终究还是虚弱，脚下一软，一屁股又坐回了地上。

“瞧你都站不起来了，还说自己能行？”楚离桑嗔笑着扶起她，“别逞强了，我送你回去。”

“不不，虞姑娘已经救了我一命……”

“正因为我救了你，才不想让你又出意外！”楚离桑转过身，把背朝着她，“快上来，别磨蹭了。”

黛丽丝不觉动容，便顺从地趴了上去。

王宅正堂，王弘义脸色阴沉地坐在榻上，苏锦瑟在帮他处理手臂上的伤口。

韦老六和一干手下俯首站在下面，一个个大气都不敢出。

“老六，看来你和弟兄们来长安住了一阵子，就养尊处优了嘛，竟然让刺客摸到了我的跟前，还差点把我杀了！”

韦老六和众人慌忙齐刷刷地跪倒在地：“属下无能，罪该万死，还请先生责罚。”

“老六你知道吗，刚才黛丽丝就把刀顶在了这里。”王弘义指着自己的胸口，“只要捅进去两寸，我就见阎王去了。我王弘义这辈子，头一回被人这么威胁，而且还是一个几乎不会武功的弱女子！这事若传出去，岂不是让江湖上的朋友笑掉大牙？”

“先生放心，谁要敢乱嚼舌头，我杀他全家！”

方才，韦老六听说今晚领头的刺客居然是黛丽丝，惊得半晌回不过神来。他怎么也想不明白，明明已经投水而死的黛丽丝为何会起死回生，还三更半夜摸到府里来行刺。要是刚才那一幕让他撞见，他一定会认为是鬼魂作祟。

“府里跟阿庸一块招进来的有几人？”王弘义沉声问道。

“回先生，好像……有七八个。”

“好像？”

“不……不是好像，是……是八个，确定是八个。”

王弘义眼中寒光一闪：“埋了。”

苏锦瑟一惊：“爹，阿庸蓄谋行凶，其他人不见得知情啊！”

“老六！”王弘义置若罔闻，“没听见我说的话吗？”

“遵命。”韦老六慌忙给一名手下使了个眼色。手下爬起来，匆匆跑了出去。

苏锦瑟暗暗叹了口气。

八条人命，整整八条人命，却如同蝼蚁一般，就这么被轻轻一捻，便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

片刻后，伤口包扎完，王弘义才对苏锦瑟露出一个笑容：“没事了，你先回去睡吧。”

“是，爹也早点安歇。”苏锦瑟施了一礼，刚要退下，三名手下气喘吁吁地跑进来禀报，说搜遍了整座宅邸，却丝毫不见黛丽丝的踪影。

“找不着？”王弘义眉头紧锁，“莫非她会飞天遁地不成？”

方才王弘义与萨鲁曼等人打斗正酣，并未看见楚离桑救走了黛丽丝。

“先生，”韦老六弱弱道，“黛丽丝会不会是跑掉了？”

“不可能！”王弘义大声道，“她没什么武功，况且还伤得不轻，怎么可能跑掉？一定还藏在府中！”

“你们都搜仔细了吗？”苏锦瑟忽然盯着那三个手下道。数月前黛丽丝对她的囚禁和羞辱，至今仍让她记忆犹新，而且这辈子都忘不掉。

“回大小姐，哦不，回……回锦瑟小姐，”为首一人道，“弟兄们把府里的每一个房间都搜遍了，就是找不着。”

自从楚离桑到来之后，苏锦瑟就从“大小姐”变成了“锦瑟小姐”，因为她只是养女，“大小姐”的称谓自然要让给楚离桑。苏锦瑟对此备感失落。她万万没想到，更不敢相信，养父王弘义居然会从外面找回一个似乎从未存在过的“亲生女儿”。她很好奇，总想问问王弘义这个“亲生女儿”的来历，可不知为什么，每次话到嘴边却又都咽了回去。

“每一个房间？”苏锦瑟似笑非笑，“我还真不信你的话。”

王弘义蹙眉看着她，显然听出了言外之意。

那个手下也反应过来，正要张口解释，王弘义一抬手止住了他，然后瞥了苏锦瑟一眼：“走吧，随爹到后院去看看。”

一行人来到楚离桑居住的小院，只见卧房的窗户一片漆黑，似乎里面的人已然熄灯入睡。王弘义上前，轻轻扣了两下门环：“桑儿，你睡了吗？”

屋里悄无声息。王弘义耐心等待片刻，又叩门询问。屋里终于亮起了烛光，一会儿，房门打开，绿袖擎着一盏烛台，睡眼惺忪地看着外面众人。

“绿袖，桑儿睡下了吗？”王弘义问。

绿袖点点头：“娘子今日有些不舒服，用过晚饭就睡下了。”

“不舒服？”王弘义登时紧张起来，“她怎么啦？哪儿不舒服？”

“也没什么，就是有些气闷头晕，娘子说睡一觉就好了。”

“好，那你好生照看着，有什么需要就说，我明早再来看她。”王弘义道，“还有，今晚府里不太平，有贼人闹事，你们当心点。”

“知道了。”绿袖说着，便要把门关上。苏锦瑟忽然伸手抵住，对王弘义道：“爹，桑儿妹妹不舒服，我这个做姐姐的，总得进去看看吧？”

王弘义明白她的用意，却沉吟着不说话。

绿袖眼中掠过一丝惊慌，被苏锦瑟尽收眼底。

“绿袖，把门打开，我进去看看。”苏锦瑟要把门推开，绿袖用力顶着门板：“不可以，我们娘子好不容易才睡过去，谁都不能进去打搅她。”

“我就看一眼而已，又没打算叫醒她，你慌什么？”苏锦瑟微微冷笑。

“就是不可以！”

“呵呵，你一个小小的丫鬟，竟敢这么跟我说话。”苏锦瑟面带笑意，目光却犀利起来，“快让开，否则别怪我用家法！”

“我是我们娘子的丫鬟，又不是你的，你横什么？”绿袖毫不示弱，“你们家的家法，还管不到我绿袖头上！”

“好一副尖牙利嘴！”苏锦瑟冷笑，给了身后的下人一个眼色。几个手下立刻要上前推门，王弘义沉声一喝：“都给我下去！”

手下赶紧束手躬身。

“锦瑟，就让桑儿好好休息吧，要看明早再来看，何必非得现在？”王弘义说完，便头也不回地离开了院子。苏锦瑟无奈，冷冷扫了绿袖一眼，赶紧跟了出去。绿袖不无得意地回瞪一眼，砰的一声关上了门。

走出小院的月亮门时，王弘义对韦老六使了个眼色。韦老六会意，当即点了两名手下守在了院门口。

“爹，您不会真的信那丫头的话吧？”苏锦瑟跟上来，忍不住道。

王弘义脚步不停，淡淡道：“我是信我们家桑儿。”

苏锦瑟蓦然顿住。

虽然她知道王弘义的话或许是无心的，但“我们家”这三个字，还是像一根针一样在她心上扎了一下。

楚离桑帮黛丽丝翻过坊墙，然后背着她一路疾行，朝西走了五个坊，又往北过了两个坊，整整花了一个多时辰，然后才翻越怀贞坊的东坊墙，进入了该坊的东南隅，来到了黛丽丝住的地方。一路上，她们遭遇了好几拨巡夜的武候卫。每每听见马蹄声近，楚离桑便要费力地扶黛丽丝爬进街边的坊墙，等马队过去后再翻出来。前半程，楚离桑都是背着黛丽丝走；后半程，黛丽丝体力稍有恢复，便下来步行，让楚离桑搀着走。可即便如此，这一路折腾下来，还是把楚离桑累得筋疲力尽。

黛丽丝心里无比感激。

自己与楚离桑素昧平生，可她不但救了自己，还不顾危险和辛劳送自己回来，这份侠骨柔肠的情义，不禁让生性冷傲、从未交过知心朋友的黛丽丝感到了少有的温暖。

一路上二人说了许多话，各自讲述了自己的身世，虽然多少都有所隐瞒，但还是大致了解了对方。一番攀谈后，二人颇有一见如故、惺惺相惜之感，以至来到黛丽丝所住的那幢二层小楼时，彼此竟都有些依依不舍。

小楼有个很好听的名字——芝兰，位于一条巷子的深处，白墙碧瓦，从墙内探出了三两枝含苞待放的梅花，一派清幽雅致。在来的路上，楚离桑已经得知黛丽丝和她的姨娘，也就是当年收留她的救命恩人一起住在这里。黛丽丝口中描述的姨娘美丽善良，如同观世音菩萨一般，楚离桑不由很想见她一面。

“桑儿，随我上楼歇息片刻吧。”黛丽丝道，“反正天也快亮了，等晨鼓响了你再走。”

楚离桑没有拒绝：“也好，我正想拜见一下你姨娘呢。”

“姨娘一定会喜欢你的。”黛丽丝粲然一笑，刚要去敲院门，木门忽然吱呀一声开了，一个魁梧壮实的中年男子提着盏灯笼站在门洞里，一脸不悦之色。

“黛丽丝，你忘了先生的叮嘱了吗？为何深夜出门？你到底做什么去了？”

看此人装扮，应该只是仆役下人，不想一开口便是质问和数落，而且口气严厉，楚离桑不禁有些诧异。

“方伯，先生是不希望我随意出门，可也没让你把我关着吧？”黛丽丝冷冷道，“难道我出去走走都不行吗？”

“三更半夜，穿一身夜行衣出去走走？你也不怕被武候卫逮住？”方伯冷笑，“黛丽丝，你如此违抗先生命令，不光是令我为难，也是置你自己和你姨娘的安危于不顾！莫非发生在大祭司身上的事情，还不够让你吸取教训？”

楚离桑总算听出点苗头了：此人并非下人，而是奉某先生之命，以仆人身份为掩饰，专门在此保护黛丽丝和她姨娘的，本就无须听命于黛丽丝，怪不得说话口气这么冲。

听对方提起大祭司，黛丽丝的眼圈蓦然一红，说不出话了。

“你是谁？”方伯把目光转向楚离桑，满眼警觉。

“她是我的好姐妹。”黛丽丝抢过话头，“我今晚就是去找她的，不料在半道跌了一跤，崴了脚，是她送我回来的。”

方伯直直盯着楚离桑，毫不客气道：“这位姑娘，人你送到了，请回吧，这里不待客。”

“方伯，她……她是我的救命恩人！”黛丽丝脱口而出。

“救命恩人？”方伯斜过眼来，“你方才不是说崴了脚吗？怎么就扯到‘救命’上了？”

“我……”黛丽丝语塞。

见此人如此不近人情，楚离桑虽然心中不悦，但也不想让黛丽丝为难，便道：“算了黛丽丝，我先走了，你好好养伤，咱们改日再约。”

说完，楚离桑转身欲走。就在这时，院中传出一个中年女性亲切柔和的声音：“黛丽丝，你可回来了……”

楚离桑情不自禁地回过头去，便见一位妇人在一老一少两个婢女的陪同下从楼内款款走出。方伯见状，终于露出些许恭敬之色，侧了侧身子，俯首叫了声“夫人”。

想必她就是黛丽丝的“姨娘”了。

黛丽丝说姨娘有一个很好听的名字，叫徐婉娘。

徐婉娘缓缓走近。借着旁边灯笼的光亮，楚离桑看见她年纪四十余岁，肤色白皙，五官秀美，神情温婉，气质淡雅如兰，虽已不再年轻，却仍风姿绰约，让人一见之下便油然而生亲近之感。

不知为什么，楚离桑总觉得她的眉眼似曾相识，仿佛早已见过，却又说不出在哪儿见过。此外，楚离桑还注意到了，徐婉娘的眼神与常人颇为不同，有点恍惚又有点空茫，像是笼着一片若有似无的轻烟薄雾。

黛丽丝一见姨娘出来，立刻泪湿眼眶，紧走几步扑进了她的怀里。

徐婉娘轻抚她的头发，柔声安慰着她。黛丽丝似乎跟她解释了晚归的原因，然后招手让楚离桑过去，给二人做了介绍。

楚离桑敛衽一礼：“见过夫人。”

“这孩子，长得真好看，跟我们黛丽丝一样好看！”徐婉娘很自然地牵过楚离桑的手，笑容满面地端详着她，“走，咱们进屋，让姨娘好好看看你。”

一瞬间，楚离桑又想起了母亲，心中酸楚，赶紧以笑容掩饰。

方伯见她们要上楼，稍微迟疑了一下，便要上前阻拦，那个老婢女忽然挺身一挡，没好气道：“死老头子，你刚才又凶黛丽丝了是吧？”

此人是方伯的老婆，名叫桂枝，表面身份是芝兰楼的厨娘，实际上

跟方伯一样，都是奉命保护黛丽丝和徐婉娘的人。

“我那是为她好！”方伯急道，“她今夜一定是出去闯祸了，你没瞧见她受伤了吗？”

“我又没瞎，咋没瞧见？”桂枝白了他一眼，“可你有话就不能好好说？非得摆一张臭脸给人看？”

“起开起开，我跟你说不清楚。”

方伯想推开她，不料桂枝却双手叉腰，两眼一瞪：“你想干吗？”

“先生说过好多次了，不能让外人进来……”

“那姑娘不算外人，我看黛丽丝跟她亲着呢！”桂枝不以为然，“你别多管闲事了，睡你的觉去！”

“哎，你这婆娘，怎么就不讲道理呢？”方伯也瞪起了眼，“我这是奉命行事，啥叫多管闲事？”

“老娘就不讲道理了，你能怎么着？”桂枝挑衅地逼近他，“你要是嫌弃老娘，那好啊，外面讲道理的年轻姑娘多的是，你索性把老娘休了，再去找一个呗！”

方伯被她逼退了好几步，气急无奈：“你你……你这婆娘，真是胡搅蛮缠，不可理喻！”

“爹，娘，你们一天不吵架就浑身不得劲是吧？”方才那个年轻婢女忽然从二楼窗口探出头来，一脸不屑，“再吵我告诉先生去，把你们两个都弄走！”

她是方伯和桂枝的独生女，叫杏儿，年方十四五岁，生性泼辣，向来跟爹娘没大没小。

“嘿，你个死丫头，又皮痒了是吧？有本事给我滚下来！”桂枝指着楼上骂。

杏儿做了个鬼脸，把头缩了回去。方伯趁此机会，赶紧溜之大吉，躲进了小楼旁的厢房里。桂枝回头找不着人，又意犹未尽地骂了几句，这才悻悻作罢，拐进了院子另一头的灶屋。她必须赶紧给黛丽丝熬药，因为她方才已经看出来了，黛丽丝受了不轻的内伤。

徐婉娘似乎很喜欢楚离桑，拉着她的手嘘寒问暖。尽管聊的都是一些家长里短的琐碎话题，可楚离桑却觉得跟她说话有一种很安详、很温

馨的感觉，甚至只是静静地听她说，心中便会流淌过一阵浓浓的暖意。

自从母亲死后，楚离桑就再也没有过这种感觉了。

当得知楚离桑已然父母双亡时，徐婉娘当即掉下泪来："你和黛丽丝一样，都是苦命的孩子，若不嫌弃，以后我便是你的姨娘了，你要常来陪姨娘说话，好吗？"

楚离桑忍住眼泪，郑重地点了点头。

"对了孩子，你眼下在何处安身？"徐婉娘忽然问。

楚离桑有些纳闷，因为方才聊家常时，她已经跟徐婉娘讲过了，说自己寄居在一个亲戚家中，不知她为何如此健忘。楚离桑又说了一遍，徐婉娘略显遗憾地笑笑："哦，是这样，那也好……姨娘本想让你留下来呢。"

楚离桑越发诧异，因为徐婉娘这句话也已经说过了，可看她的神情，又完全像是头回说的一样。

莫非她患上了老年人常有的痴呆之症？可是她四十多岁的年龄，无论如何也不该得这种"老年人"才有的病啊！

三人又聊了一会儿，桂枝端着药进来，让黛丽丝喝了，然后便催促徐婉娘回房歇息。徐婉娘起身，忽然想起什么，问楚离桑："对了孩子，你还没告诉姨娘你叫什么呢。"

楚离桑和黛丽丝对视了一眼，两人都暗暗苦笑。

因为这话徐婉娘刚才也已经问过了。

楚离桑只好又说了一遍，说自己叫"虞桑儿"。

"虞桑儿……真好听的名字！"徐婉娘心满意足地笑了，"答应姨娘，以后一定要常来啊。"

楚离桑点了点头，然后再次注意到了她眼中那片若有似无的轻烟薄雾。到底是什么东西挡住了她的眼睛，又在某种程度上遮蔽了她的心智呢？

徐婉娘和桂枝离开后，黛丽丝察觉到了楚离桑的困惑，便叹了口气，道："如你所见，姨娘有时记不住事。刚说的话，她会转眼即忘，见过的人也是。"

楚离桑心里一阵难受："为什么会这样？姨娘这样子……已经多久了？"

黛丽丝摇摇头："我也不知道多久了。我只知道，当年姨娘收留我的时候，就已经这样了。"

"可她却一直都能记得你，对吗？"

黛丽丝眼中泛出了泪光，脸上却露出一个幸福的笑容："是的，她记得我，从收留我的那一天起，直到现在，她从来没有忘记我。"

"她只问过一遍你的名字？"

黛丽丝点头。

"可她却问了我好多遍。"楚离桑苦笑。

"姨娘一定会记住你的。下次你来，她一定会认出你，相信我。"

"但愿如此吧。"楚离桑勉强笑笑，"除了记不住眼前的事，姨娘是不是把过去的事也都忘了？"

"是的。她全部的记忆，都是从她丈夫开始的……"

"她丈夫？"

"一个以掘墓为生的男人。"黛丽丝苦笑，"一个远远配不上姨娘的男人。"

"姨娘怎么会嫁给那样的人？"楚离桑愕然。

"我当年也问过姨娘这个问题。"

"她怎么说？"

"她说……她也不知道。"黛丽丝顿了顿，又道，"后来姨娘倒是跟我讲了一些，她说她最早的记忆，是从一片墓地开始的……"

"墓地？"楚离桑顿觉毛骨悚然。

"是的。姨娘说，她人生中的第一个记忆，是她坐在一口棺材里，而棺材就在深深的墓坑里。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在那儿，就仿佛她是从棺材里面出生的一样。"

楚离桑不由倒吸了一口冷气——世上竟然会有如此匪夷所思的事

情？！

“那后来呢？”

“当时，那个男人就站在棺材边，好像吓得不轻，后来知道她还活着，就把她带回了家。姨娘问他是谁，他说他是姨娘的丈夫。当时姨娘连自己是谁都不知道，离开他也不知道该去哪里，只好跟他一起过了……”

“那个男人撒谎！”楚离桑不禁义愤，“他肯定是骗姨娘的！”

“后来姨娘也猜出来了，可一来感于救命之恩，二来那个男人也待她不错，姨娘便没有离开。”

“再后来呢？”

“再后来，姨娘就收留了我。有一天，一群壮汉突然冲到家里来，要带走姨娘，那个男人想反抗，被他们一推，撞在石磨上死了。再往后的事情你都知道了，我被送到了祆祠，姨娘被送到了这里。我十六岁升任祭司那年，大祭司便让我跟姨娘重逢了……”

“这个大祭司，是否就是你和方伯说的那个‘先生’？”

黛丽丝摇摇头：“我昨晚没跟你说实话，其实王弘义杀害的不是我父亲，而是……而是大祭司。”

楚离桑惊讶：“那……那你们说的这个先生又是何人？”

黛丽丝迟疑，显然有难言之隐。楚离桑见状，也不便再追问。

寒夜既漫长又短暂。很快，耳畔便已隐隐传来承天门上的隆隆晨鼓之声，紧接着六街鼓也依次擂响了。

楚离桑旋即跟黛丽丝告辞，离开了芝兰楼。

天色渐渐亮了，眼前不知何时又飘起了雪花。楚离桑抬头望着灰蒙蒙的天空，一时竟有些恍惚，感觉昨晚经历的一切就像是一场不真实的梦。

徐婉娘一定有着非同寻常的身世，也一定有着一段坎坷的过往，否则她不会“出生”在一口棺材里，还被一个掘墓人带回家做了老婆，更不会被某位先生郑重其事地保护起来。

如果姨娘能够清楚地记得过去的一切，她必然会活在痛苦和忧伤之

中。楚离桑想，就此而言，她忘记了一切过往，其实未尝不是一件幸事……

为了尽快赶回青龙坊，也为了避免让人认出自己的“逃犯”身份，楚离桑低头从怀贞坊的南坊门出来之后，往东步行了两个坊区，终于在兰陵—靖安街口雇到了一辆马车。

楚离桑低头钻进车厢的瞬间，一骑白马恰好从兰陵坊的东坊门出来，与马车擦肩而过。

马上的骑者是萧君默。

他们谁也没有看见对方。

马车向南行去，白马朝北疾驰。很快，二者便各自消失在了长街的尽头。

魏徵闭着双目，一动不动地躺在榻上，仿佛已然进入长眠。

李安俨静静地站在一旁，眼圈泛红，神情肃然。

方才魏徵长子魏叔玉领他进来时，本想叫醒父亲，却被他拦住了：“不必了，让太师休息吧，我就是来看看他，看一眼就走。”

可这“一眼”，李安俨却足足看了大半个时辰。适才魏叔玉进来了几次，想请他到书房安坐等候，都被他拒绝了。

他现在就想这么陪伴太师，一刻也不愿离开，似乎只有这样才能让自己稍感心安。

昨天，当他得知魏徵在东宫晕厥，差一点就没抢救过来时，顿觉血往上冲，恨不得立刻冲进东宫一刀宰了李承乾！

当然，他知道自己不能这么做，所以只能在心里咒骂李承乾，同时替太师叫屈——为了维护太子，他付出了多少心血，到头来却险些把自己的老命扔在了东宫！

听魏叔玉说，太师昨天被东宫的人抬回来后，便一直昏迷不醒。圣上闻讯后，遣了赵德全和一批太医前来探望诊治，总算让太师苏醒了过来，但是几个太医都对病情不太乐观，临走前吩咐家人让太师休息静养，切莫再令他伤心动气，否则后果就难料了。

此刻，李安俨的内心充满了矛盾和不安——他既不想搅扰太师，可眼下又有急务必须向身为“临川先生”的太师禀报，所以异常踌躇，不知如何是好。

他想禀报的急务，便是黛丽丝的事情。

一想起这个黛丽丝，李安俨便颇感头痛。去年夏天，王弘义派苏锦瑟查找徐婉娘的下落，结果落入了太师早就设计好的陷阱。原本事情进

展得很顺利，他们仅以牺牲夜阑轩老鸨秀姑的微小代价，便掌握了王弘义的情报，知道了他在长安的据点，而索伦斯和黛丽丝本来也都可以照原定计划安全转移，不料黛丽丝的一时冲动便打乱了整个计划，导致苏锦瑟被劫回、索伦斯被杀，连黛丽丝自己也险些葬身水底。

那天，太师先是命索伦斯把苏锦瑟押解过来，稍后又觉得不太放心，便命李安俨去接人。就在李安俨行至辅兴坊南面的石桥时，竟目睹了索伦斯被杀和黛丽丝投水的一幕，他赶紧跳进永安渠中，好不容易才把沉入水底行将溺毙的黛丽丝救到了岸上，保住了她的命。

事后，太师命他把黛丽丝安置在了怀贞坊的芝兰楼，让她和徐婉娘住在一起，并命老方等人严密保护。本以为她会从此安分，不料就在昨夜，她竟然又闯祸了……

“安俨，你来了……”

魏徵不知何时睁开了眼睛。李安俨回过神来，当即双膝跪地，趴在床榻边沿，又惊又喜道：“先生，您……您终于醒了！”

魏徵用一双浑浊的眸子看了他片刻，忽然咧嘴一笑：“老夫还没交代后事呢，岂能就这么死了？”

随后，魏徵不顾魏叔玉及家人劝阻，强行下榻，在李安俨的搀扶下来到了书房，然后便把所有人都屏退了。

“说吧，出什么事了？”

刚一坐下，魏徵便看穿了他的心事。

李安俨本来还在犹豫要不要禀报，闻言不禁自嘲一笑：“什么都瞒不过先生。”

今日晨鼓刚刚响过，李安俨便接到了临川舵属下的两份急报：一份是负责监控青龙坊王宅的手下所报，称昨夜王宅发生了不小的动静，而且潜伏其内的暗桩阿庸随后失联，目前尚无法得知具体情况；另一份是芝兰楼的老方所报，称黛丽丝昨夜趁其不备偷偷出门，半夜负伤而归，还带回了一名陌生女子。

李安俨深感事态重大，立刻赶到芝兰楼跟黛丽丝问清了整个事情经过。

此刻，听完李安俨的禀报，魏徵苦笑了一下：“这个黛丽丝，终究还是不忘复仇啊！”

“先生，都怪属下失职，才让黛丽丝闯下祸事……”

魏徵摆摆手：“除非你把她绑起来，否则便是防不胜防。”

李安俨沉沉地叹了口气：“属下万万没想到，阿庸竟然会跟黛丽丝联手，背着咱们去刺杀王弘义……”

“这就说明，阿庸跟王弘义肯定也有仇。”

“没错，黛丽丝说了，阿庸有个哥哥是玄甲卫，去年在甘棠驿殉职了。”

“这件事是我疏忽。”魏徵苦笑，“阿庸是我亲自指派的，我却忘了这一茬。”

当初得知王弘义的据点所在后，魏徵和李安俨便进行过一番讨论。李安俨认为王弘义凶险至极，干脆把情报暗中呈给皇帝，让朝廷把王弘义和冥藏舵一锅端了，以绝后患。然而，魏徵思考良久，却没有同意这个方案。一来是因为冥藏舵的人毕竟都是天刑盟的兄弟，把他们出卖给朝廷，他于心不忍；二来是担心冥藏诡计多端，万一在抓捕行动中漏网，日后要想再查到他的行踪就千难万难了。

所以，思前想后，魏徵还是决定派出细作打入王宅，同时派人在外围监控，随时掌握王弘义的动向，然后根据事态发展再做打算。

可是，眼下被黛丽丝这么一闹，计划显然又被打乱了。

“如果我所料不错，王弘义最迟今日便会转移，你是否已做好安排？”魏徵问。

“先生放心，属下都交代好了，外围的弟兄们会盯死他。”

“让弟兄们小心为上。如今既已打草惊蛇，王弘义必然十分警觉，所以咱们宁可把人跟丢了，也绝不可冒险。”

“是，属下回头便去传令。”

“你方才说，黛丽丝昨晚带了一名女子回芝兰楼，那女子是何人？”

“此人名叫虞桑儿，昨夜黛丽丝行刺失败受了伤，便是这个虞桑儿救了她。”

“虞桑儿……”魏徵沉吟，蓦然想起辩才的女儿也叫桑儿，不过又一想，也许只是巧合罢了，“她是在王宅里救了黛丽丝吗？她为何会在那个

时间点恰好出现在那里？”

“据黛丽丝说，这个虞桑儿的父亲也是死于王弘义之手，昨晚同样是去行刺的，见黛丽丝受伤，便救了她，并冒险把她送回了芝兰楼。”

“若此言不虚，这个虞桑儿倒也是个侠女。”

“是的，不过属下总觉得此事太过巧合，不免让人心生疑窦。”

“言之有理，不可不防。”魏徵深以为然，“你让老方做好准备，万一有什么情况，立刻将徐婉娘和黛丽丝转移。”

“先生放心，这个属下也已经安排好了。”

魏徵满意地点点头，然后深长地看着他：“安俨，你跟随我多少年了？”

“整整三十年了！”李安俨想起了如烟往事，不禁颇为感慨。

他的父亲也是临川舵成员，隋朝大业末年在一次行动中牺牲。当时他年仅十余岁，便被魏徵接到身边做了书童，此后跟随魏徵走南闯北，投瓦岗，归李唐，入东宫，辅今上……风风雨雨三十年来，他不仅是魏徵在朝中的心腹股肱，更是其临川舵中的左膀右臂。生死与共这么多年，二人的感情早已形同父子。

“古人说，三十年为一世。看来，老夫也该交班了。”说着，魏徵颤颤巍巍地站了起来，李安俨要过来扶，被他摆摆手阻止了。

魏徵伛偻着腰，慢慢踱到了屏风后面，片刻后，捧着一只铜匣走了出来。

李安俨看见魏徵重新坐下，从怀中掏出一把精致的钥匙打开了铜匣，然后毕恭毕敬地从匣中取出一个锦缎包裹的东西，放在案上，最后才看着他道：“打开。”

“先生……”李安俨已经预感到了什么，心中蓦然有些紧张。

“打开它。”

锦缎有好几层。李安俨抑制着内心的激动，轻轻颤抖着伸出了手。

随着最后一层锦缎掀开，一只左半边的青铜貔貅便映入了李安俨的眼帘。

萧君默一大早出了延兴门，独自一人到白鹿原祭祀了养父。他跪在坟前，向养父讲述了这大半年来的经历，同时表达了自己未尽孝道的愧疚之情，其间几度哽咽，潸然泪下。最后，萧君默磕了几个响头，轻声道：“爹，儿子回来了。儿子一定会让害您的人得到报应，让您在九泉之下得以瞑目！”

回城后，萧君默径直来到了永兴坊的魏徵府邸。

昨日刚一回朝，他便听说魏徵病了，而且病得很重，所以于公于私，他都必须来探望。当然，除了探病之外，萧君默此行还有两个重要的目的，其一是说服魏徵放弃太子，其二便是彻底弄清自己的身世之谜。

出于某种必要的考虑，萧君默没走正门，而是从一条巷子来到了魏府的东侧小门。

巷子很幽静，行人稀少。他敏锐地观察了一下四周。忽然，斜对过一座二层小楼上，有一扇窗户原本打开了一条缝，这时却啪地一下关上了。

萧君默不动声色，扣响了门上的铜环。

下人开了门，问明身份后，旋即进去通报，然后魏叔玉出来迎接，径直把他带到了魏徵的书房外。萧君默在回廊上等候了片刻，魏叔玉便领他进去了。

一看见魏徵憔悴枯黄的面容，萧君默心里不禁一阵酸楚。

时隔不过半年多，这位原本还很硬朗的老人仿佛一下就进入了风烛残年。

魏叔玉命下人奉上清茶，然后悄悄退了出去。宾主见礼后，隔着一张书案对坐。魏徵端详了他一会儿，开口道：“贤侄，还记得去年你来告别，老夫对你说过的话吗？”

“当然记得。您说长安是我的家，无论我走了多远、去做什么，最后都一定要回来。”

“没错，看来你没让老夫失望。”

“太师，晚辈不在的这些日子，听说您多次去看望过家父，晚辈不胜感激！”萧君默抱了抱拳。

“鹤年是跟随我多年的兄弟，我自然要去看他。”魏徵淡淡笑道，“你

无须挂怀。”

“听闻太师身体抱恙，晚辈甚为不安，还盼太师早日痊愈，康泰如常。”

“人生一世，草木一秋，老夫这回恐怕是大限已至、在劫难逃了。”魏徵苦笑了一下，“不过，老夫其实并不畏死，只是有些事还没做完，终究有些放不下罢了。”

“太师最放不下的，想必便是东宫吧？”

萧君默要辅佐吴王李恪夺嫡继位，势必要与东宫和魏王开战，所以在此之前，他必须尽最大的努力说服魏徵放弃太子。如若不然，整个临川分舵都会变成自己的敌人。萧君默绝对不能让这种情况出现。

魏徵闻言，笑了笑，不答反问：“贤侄此次回朝，是打算帮哪位皇子呢？”

“太师认为晚辈应该帮哪位？”

“如果你肯听我的，我一定会劝你谁也不要帮。”

“太师时至今日，还认为太子是最有资格入继大统的吗？”

“不，老夫从不这么认为。说心里话，老夫甚至不太喜欢他。”

“那太师为何还要一心维护他？”

“你错了，老夫维护的并不是他，而是老祖宗传下来的嫡长继承制。”

“即使明知这个嫡长子不贤不肖，您也还是要维护这种制度？”

魏徵轻轻一笑：“照贤侄的意思，是不是认为储君皆应由贤能者居之？”

“晚辈这么认为难道不对吗？”

“道理上是对的，可惜当真实行便会贻害无穷。”

萧君默眉头微蹙：“为何？”

“若储君不以嫡长立，而以贤能立，那么‘贤能’二字该如何判断？以何为准绳？”

“自然是以德才兼备为准绳。”

“好，即便以此为准绳，那么龙生九子，设若皆有贤能之名，又当立哪一子？又怎知何者为真贤能，何者为假贤能？又如何判断何者之贤能乃为第一贤能？”

萧君默闻言，顿时一怔。

不愧是当朝第一诤臣，雄辩之才果然了得！

当然，萧君默也不会如此轻易便被驳倒。他略为思忖，便迎着魏徵的目光道：“孔子曰：‘视其所以，观其所由，察其所安，人焉廋哉？’曾子亦言：‘十目所视，十手所指，其严乎！’一个人的言行举止若处于众目睽睽之下，是否贤能便自有公论。上自天子宰相，下至百官万民，难道都不足以考察和判断一个人是真贤能还是假贤能吗？”

“贤侄此言固然不无道理，可你所言之前提，便是天子宰相和百官万民所做之考察和判断，都必须出于纯正无私之公心，但事实上这可能吗？贤侄也是遍览青史之人，当知自古以来，历朝历代，在涉及立储的大事上，朝野人心只会围绕各自的利益打转，何曾有几个真正秉持公心之人？倘若天子宰相和百官万民各取所爱、各有所附、各擅一端、各执一词，贤侄又该如何判断？”

萧君默语塞。

“再者说，世上之人，谁不自以为贤能？谁又甘愿承认别人比自己贤能？”魏徵接着道，“是故，为了争这个所谓的真贤能或第一贤能，皇子们便会以权术谋之，以武力夺之，这不正是祸乱的根源吗？古人正是看到了这一点，才不得不确立了嫡长继承制，以杜绝‘储君之位可经营而得’的念想，目的便是让兄弟阋墙、骨肉相残的人伦惨剧不再发生！贤侄啊，古人所创之嫡长制，何尝不是苦心孤诣、自无数血泪中得出的教训？！即便它不是最好的制度，但它也是两害相权取其轻的最不坏的制度。”

听完这番话，萧君默不由陷入了沉思。

一直以来，他都从未如此深入地思考过嫡长制的来源及其合理性，而是下意识地认为“立贤”才是最合理的制度。然而今天，他却实实在在地挨了当头一棒。也是直到今天，他才真真切切地认识到，魏徵之所以苦心维护嫡长制，并非出于泥古不化的迂腐思想，乃是出于审慎的思考和悲天悯人的情怀。他不得不承认，魏徵所秉持的这个信念几乎是不可能被别人瓦解的。所以，从这个角度，他恐怕很难说服魏徵放弃李承乾。

然而，不从这个角度劝说还能从什么角度呢？

萧君默今天是有备而来的，除了勉力说服之外，他当然另有办法。可是，不到万不得已，他还是不想对这位令人崇敬的老人使出撒手锏。

“太师，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晚辈见识浅薄，徒然贻笑大方，真是惭愧无地！”

“贤侄也不必过谦。以你的年纪，能有如今这般见识已属不易了。”

“太师，晚辈虽然折服于您所说的道理，但仍然不赞同您所做的选择。在当今的太子、魏王和吴王三位皇子中，的确只有吴王最为贤能！朝野对此有目共睹，连天子对此也是心知肚明。太师难道不这么认为？”

魏徵一笑：“贤侄果然是选择了吴王。”

“太师认为晚辈的选择不对吗？”

魏徵摇摇头：“这不是简单的对与错的问题。”

“那是什么问题？”萧君默不解，“吴王德才兼备、文韬武略，如果立他为太子，不是更有利于我大唐社稷的长治久安，更能维护并光大圣上的千秋基业吗？”

“千秋基业？”魏徵苦笑，“恰恰相反，吴王上位，才更有可能毁了圣上的千秋基业。”

“这又是为何？”萧君默大为诧异。

“原因很简单，因为吴王是庶子。倘若庶子以贤能为由上位，在圣上一朝开了‘废嫡立庶’之先河，那么圣上的子子孙孙必将群起而效仿，人人皆以为储君之位可经营而得。如此一来，试问我大唐还如何长治久安？到时候恐怕就国无宁日了，还谈什么千秋基业？”

“太师，纵使您成功维护了当今一朝的太子，可您又如何保证今后每一朝都有一个魏太师全力维护嫡长制？纵使嫡长制在当今一朝不被打破，可日后的太子若仍如李承乾这般，必然就有更为贤明的皇子试图取而代之。倘若如此，即便嫡长制如您所愿保全了，可圣上的千秋基业不也依旧存在种种后患和风险吗？”

魏徵闻言，不禁哈哈大笑了起来。

萧君默忽然发现，魏徵眼中不知何时竟然泛出了昔日的神采，仿佛他的病瞬间便好了大半。这一发现让萧君默颇有些欣慰。可猛然，一个

念头便又闯入了他的脑海，让他的心情一下又沉重了起来。

回光返照！

他隐隐察觉，此刻魏徵的表现，很可能只是大限将至前的回光返照。

“贤侄才思敏捷，言辞犀利，老夫差点就说不过你了。”魏徵朗声笑道，“你方才所言，其实已将古往今来皇权继承的困境一语道破！说穿了就是两个字：两难。无论是立嫡还是立贤，都有各自的利弊，这是无可奈何之事。正因为此，老夫方才才说：嫡长制不是最好的制度，只是两害相权取其轻的最不坏的制度。至于将来能否发明更好的制度，那就要靠你们这些后生俊彦了。老夫现在能做的，只有善始善终地坚持自己的选择。换言之，只要我魏徵活一天，便一天不会支持废长立幼、废嫡立庶。”

“太师，”萧君默话锋一转，“听说您昨日入东宫时忽然晕厥，想必，一定是太子有什么出格的言行，惹您动怒所致吧？”

魏徵脸色稍稍一黯，却不假思索道：“你猜错了。昨日之事，皆因老夫久病体虚所致，与太子无关。”

萧君默在心里一声长叹。

事到如今，他已别无选择，只能向魏徵摊牌了。

“太师，晚辈此番亡命天涯，虽九死一生，但也见了不少世面。尤其有幸的，便是结识了天刑盟的新任盟主。太师想不想知道他是谁？”萧君默观察着他的表情。

“新任盟主？”魏徵一怔，不由眯起了眼睛，“本盟自智永盟主圆寂之后，便未再立盟主了，不知贤侄何出此言？”

“正因为本盟这么多年未立新主、群龙无首，才令冥藏这种野心勃勃之人乘虚而入，几次三番图谋不轨。有鉴于此，左使辩才审时度势，便与舞雩分舵袁公望、东谷分舵郗岩、浪游分舵华灵儿等人，共同推举了一位新盟主，于是晚辈也就躬逢其盛，见证了本盟新任盟主的诞生！太师既为本盟临川舵主，如此大事，晚辈理当让您知晓。”

听他一口一个“本盟”，魏徵不禁又惊又喜：“听贤侄之意，你现在也是本盟之人了？”

萧君默含笑点头。

“很好，很好……”魏徵喃喃着，脸色因激动而微微泛红，“左使此举堪称英明！若非如此，天刑盟便是一盘散沙，只怕就无法阻止冥藏祸乱天下了。贤侄快告诉老夫，这位新盟主究为何人，现在何处？”

“太师，左使曾经跟晚辈讲过本盟的一个规矩：若见本盟盟印‘天刑之觞’，便如亲见盟主本人。想必太师也知道吧？”萧君默不答反问。

“这是当然。”魏徵不明白他为何忽然提起这个。

“那太师会不会遵守这个规矩？”

“这还用说！”魏徵越发不解。

萧君默又看了魏徵片刻，然后淡淡一笑，从袖中取出了一个用绢帛包裹的东西，放在案上，接着轻轻掀开一层绢帛，又掀开一层薄纱，一只头角峥嵘、昂首挺胸的青铜貔貅就此展露在魏徵面前——貔貅的身体左侧刻着“天刑”二字，右侧刻着“之觞”二字。

天刑之觞？！

魏徵的眼中光芒乍现，不自觉地屏住了呼吸。

身在天刑盟近四十年，魏徵只见过这件至尊之物三次。最后一次是在武德九年春，正值隐太子与秦王的斗争趋于白热化之际，盟主智永亲至长安，向他下达了“先下手为强，除掉秦王”的指令。智永与他熟识，本无须出示盟印，但还是遵照天刑盟的规矩向他出示了，同时还出示了“临川之觞”的阴印，与魏徵手中的阳印若合符节地扣上，严格履行了号令分舵的相应手续。

从此，魏徵便再也没见过盟主，自然也没再见过天刑之觞了。

这一别，便是整整十七年！

对自知时日无多的魏徵而言，能在此刻最后看一眼盟印，无疑是一种莫大的欣慰。

魏徵把盟印捧在手上，颤颤巍巍地摩挲着，眼中泪光闪动。

萧君默见状，不禁也有些动容。

许久，魏徵才将盟印放回原处，抹了抹眼睛，笑道：“老夫失态了。敢问贤侄，新盟主如今到底身在何处？是否已到长安？老夫已时日无多，还望贤侄尽快带老夫前去拜见。”

萧君默微微苦笑。

他能理解魏徵，知道魏徵一定是把自己当成了新盟主身边的人，而万万不会料到他就是天刑盟的新任盟主。

事实上直到今天，萧君默自己也还未能完全适应这个角色。这大半年来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都有些匪夷所思，尤其是最后就任盟主这件事，更为不可思议，让萧君默至今仍有一种不真实的感觉，也就无怪乎旁人难以把他和“盟主”联系到一起了。

“太师，您忘了我刚才问您的话了？”

“刚才？”魏徵似乎意识到了什么，眼中露出难以置信的神色，“贤侄的意思是……”

“是的，您现在心中所想的念头便是了，”萧君默不无感慨地笑了笑，“尽管这件事如此令人难以置信，就连晚辈自己都不大敢相信是真的。”

魏徵不由睁大了眼睛，定定地看着他，嘴里喃喃道：“若见天刑之觞，便如亲见盟主……贤侄，你当真就是……就是新任盟主？！”

“如假包换。”萧君默迎着他的目光，脸上是一种云淡风轻、泰然自若的笑容。

魏徵腾地站起身来，速度快得让萧君默都来不及反应，紧接着单腿跪地，俯首抱拳：“属下临川魏徵，见过盟主！”

“太师快快请起！”萧君默慌忙把他扶了起来，“切莫行此大礼，晚辈万万受不起。”

“盟主在上，属下岂敢倚老卖老？”魏徵不禁喜极而泣，两行清泪从眼角流淌下来，“说心里话，尽管此事令属下颇感意外，可细细一想，委实没有谁比贤侄更适合做这个盟主，看来左使和舞雩、东谷那几个兄弟，的确是有眼光啊！”

“太师过誉了。”萧君默扶着魏徵坐下，“晚辈忝任此职，实在是勉为其难，心中常感不安，生怕能力不济，有负左使和本盟弟兄的重托。”

“对了盟主，左使和他女儿似乎没跟你回来，不知他们现在何处？”

听魏徵正式称呼“盟主”，萧君默颇有些不习惯，但眼下也无暇去客套这个，便默认了。说到下落不明的辩才和楚离桑，萧君默不由神色一黯，便将这大半年来的经历和遭遇大概讲了一遍，包括过秦岭、下江

陵、取三觞、获真迹、天目山遇伏、辩才失踪、齐州平叛、楚离桑被冥藏掳走等等。

魏徵听得唏嘘不已，最后长叹一声，道：“左使为了完成智永盟主遗命，诚可谓鞠躬尽瘁！盟主为保护左使和本盟圣物，历经千难万险，九死一生，亦令属下万分感佩！”

萧君默摆摆手，苦笑了一下：“那都是晚辈该做的，无足挂齿。倒是眼下的长安，朝野上下暗流汹涌，各方势力蠢蠢欲动，形势已然十分危急。在晚辈看来，眼下的危局无疑比此前的任何艰险都要可怕，也更难应对！晚辈既然忝任盟主，身负守护天下之责，便绝不能袖手旁观。所以，晚辈恳请太师伸出援手，鼎力相助！”

魏徵听出他又在暗示东宫之事，便咳了咳，随口敷衍道：“如今的形势确实错综复杂，所以才须从长计议，切莫心急……”

“心急？”萧君默苦笑，“太师其实最清楚，眼下的夺嫡之争已呈一触即发之势，冥藏那些人为了火中取栗，更是唯恐天下不乱！长安的劫难就在眼前，太师岂忍坐视？！”

魏徵浑身一震，不由蹙紧了眉头。

“如今，几位夺嫡的皇子背后都有天刑盟的势力，他们何时会发难，会以何种方式对何人下手，太师可知？”萧君默目光如电，直逼魏徵，“还有，在当今的朝廷重臣中，除了太师您以外，还潜伏着两个天刑盟的舵主，他们是谁？他们在朝中潜伏了这么多年，意欲何为，太师可知？倘若他们有比冥藏更大的野心，有比他更可怕的图谋，那么圣上的安危、社稷的安危、整个大唐天下的安危，又将被置于何地？！”

听完这番话，魏徵额头上已是冷汗涔涔，一双眼眸光芒尽失，重新变得灰暗浑浊。

萧君默心中大为不忍，可事关家国安危和社稷存亡，他又不得不这么做。

片刻后，魏徵才抬起黯然的目光：“你方才说，有两个潜伏在朝中的天刑盟舵主，一个我知道，是玄泉，还有一个是谁？”

“素波。”

魏徵若有所思：“徐丰之的后人？”

“正是。”

“那盟主能不能告诉老夫，这个玄泉和素波到底是什么人？”

“此二人位高权重，深受圣上信任，万一心怀不轨，后果不堪设想。”萧君默道，“不过，他们究竟是什么人，请恕晚辈暂时无可奉告，除非……除非太师愿意放弃太子，和晚辈站在一起。”

魏徵苦笑了一下：“现在老夫已经是你的属下，如果你以盟主身份下令，老夫也不敢不遵。”

“我当然可以这么做。可晚辈做事，向来不喜欢被人强迫，也不喜欢强迫别人。所以，我更希望太师能够认清形势、改弦更张，也省得让晚辈破这个例。”

魏徵无奈一笑，旋即沉默了。

事实上，昨日在东宫，与太子一番争执无果，他便知道太子已经按捺不住，决意铤而走险了。假如昨天没有晕厥，他也许一怒之下就入宫面圣，把所有事情统统禀报给皇帝了。然而，方才从昏迷中醒来后，他冷静一想，却不得不打消了这个念头。

因为，他身为太子太师，毕竟对李承乾负有责任，也还有些许感情。一旦向皇帝告密，太子必将万劫不复，他于心不忍。

可是，如果将此事按下不表，便是对皇帝和朝廷不忠，一旦太子真的动手，武德九年的那场人伦惨剧便会再度重演，无论最后谁输谁赢、谁生谁死，都是魏徵万万不想看到的。这些年来，他之所以极力维护嫡长制，不就是为了避免这一幕的发生吗？

方才跟李安俨说话时，他心里其实一直在纠结这件事，可思前想后，还是毫无结果。

萧君默到来后，他只是基于长期坚持的立场为嫡长制辩护，却不等于他是在替李承乾辩护，尤其是现在已知李承乾随时可能谋反，他就更不能任由事态继续恶化下去。

所以此刻，当魏徵把所有这些事情又通盘考虑了一遍之后，他无奈地得出了一个结论：面对这个左右为难、进退维谷的困境，把李承乾交给萧君默处置，也许是唯一可行且唯一稳妥的办法了。

思虑及此，魏徵终于抬起头来，对萧君默露出了一个沧桑而疲惫的笑容：“对于太子，老夫已是仁至义尽！也罢，接下来的事，便交与盟主了。”

萧君默在心里长长地松了口气：“那太师能否告诉我，昨日在东宫到

底发生了什么？太子他……是不是打算动手了？”

魏徵沉默少顷，点了点头。

萧君默苦笑。这其实早在他的意料之中——若非太子有政变企图，像魏徵这么沉稳持重的人，断断不会与太子激烈争执，更不会因激愤而晕厥。

“事已至此，老夫只有一事相求。”魏徵沉沉一叹，“希望盟主能尽力阻止太子谋反，若实在无法阻止，也希望盟主能尽力保全他。”

萧君默当即抱拳：“太师放心，晚辈定当尽心竭力，既不会让太子危害社稷，也不会让别人无端加害太子。”

魏徵也拱了拱手，然后看着他：“现在，盟主可以跟老夫透露玄泉和素波的真实身份了吧？”

萧君默一笑，凑近他，低声说了两个名字。

魏徵顿时万分惊骇，喃喃道：“想不到，真的万万想不到……”

“是啊，晚辈当初得知的时候，同样也是深感震惊。”

至此，魏徵才终于明白萧君默为何会如此忧心忡忡——眼下的局势果然是万分险恶，甚至比当年玄武门之变爆发前的形势还更加险恶！

遗憾的是，自己已然油尽灯枯，再也没有机会与这个年轻人并肩携手，共同拯救社稷的危难了。

萧君默观察着他的神色，以为他又在担心太子，便安慰道：“太师，东宫之事，您也不必过于忧心，也许太子只是一时冲动言辞过激而已，不见得一定会付诸行动……”

魏徵苦笑着拂了一下袖子，仿佛再也不想谈及此事，然后定定地望着某个地方，目光忽然变得邈远：“老夫一生奋勉，朝乾夕惕，唯为家国，唯为苍生！此心日月可表，天地可鉴！无论将来发生什么，也无论后世如何评价，老夫都可以问心无愧、安然瞑目了。”

“太师莫这么说，您只要安心静养，此病定可痊愈……”

魏徵抬手止住了他。

萧君默看着魏徵斑白的鬓发和沟壑纵横的脸庞，心里又是一阵难过。

“中原还逐鹿，投笔事戎轩。纵横计不就，慷慨志犹存……”

追忆往事，回望生平，魏徵情不自禁地吟咏了起来，却因百感交集而凝噎。

这是他多年前写下的一首五言诗，自述平生之志，虽文辞拙朴，却自有一股雄健磊落的豪情。

萧君默注视着魏徵，忽然开口念道：“既伤千里目，还惊九折魂。岂不惮艰险，深怀国士恩。季布无二诺，侯嬴重一言。人生感意气，功名谁复论。”

“君默也背得出老夫的诗？”魏徵有些惊讶，但更多的却是欣慰。

听到他称呼自己的名字，而非称呼“盟主”，萧君默心中倏然涌起了一股暖意。

“晚辈少年时拜读太师此作，不解其中况味，直至此番亡命天涯、历尽艰险，庶几才读懂了太师心志。”

“哦？”魏徵欣喜地看着他，“你都读出了什么？”

“晚辈读出了‘国士’二字的分量，故决意以太师为榜样，以国士自勉。”

“怎么个自勉法？”

“面对家国社稷和天下苍生，晚辈虽无国士之德，却不敢不怀国士之志；虽无国士之才，却不敢不效国士之报！至于功名利禄、高官显爵，皆浮云耳，又何足论哉！”

“人生得一知己足矣！”魏徵朗声大笑，“此处应当有酒！”

萧君默一笑，端起案上的茶碗：“晚辈以茶代酒，敬太师！”

“干！”二人茶碗一碰，各自一饮而尽。

“魏徵可能已经知道，咱们马上要动手了。”

在永嘉坊谢绍宗宅的书房中，当李承乾对李元昌、侯君集、谢绍宗说出这句话时，李元昌惊得目瞪口呆，而侯君集和谢绍宗则脸色沉静，恍若未闻。

“他是怎么知道的？”李元昌大为不解。

“昨天他又劝我隐忍，我一时激愤，话赶话，便说漏嘴了。”李承乾一脸懊恼。

“那老家伙病得都快死了，你随便敷衍他一下不就得了，干吗跟他较真？”

“道理我当然懂。”李承乾没好气道，“就是一时情急，没忍住嘛。”

“可你这不是小不忍则乱大谋吗？！”

“王爷，事已至此，再讲这些也没有意义了。”谢绍宗道，“当务之急，还是要想想应对之策。”

“老谢所言甚是。”侯君集斜了李元昌一眼，“王爷急成这样，莫不是害怕了，想打退堂鼓了？”

“就算本王想退，可现在还有的退吗？”李元昌瞪眼，“那老家伙要是一道奏疏呈给皇兄，咱们一个个全得脑袋搬家！我就不信你侯尚书不怕死！”

“没错，我当然怕死，只不过到了该搏命的时候，我侯君集绝不会当缩头乌龟！”

“你骂谁呢？谁是缩头乌龟？”李元昌火了，“侯君集，你今天要不把话说清楚，本王就跟你没完！”

“那王爷想怎么着？”侯君集眉毛一挑，毫不示弱。

“姓侯的，你别给脸不要脸……”李元昌一拍书案，跳了起来。

“都给我闭嘴！”李承乾忍无可忍，沉声一喝，“本太子还没死呢，等我死了你们再内讧不迟！”

李元昌一肚子怒气没处撒，踢了书案一脚，拔腿要走，谢绍宗慌忙起身拦住，赔笑道：“王爷息怒，事情也没糟到那个地步，咱们坐下慢慢商量。侯尚书他快人快语，若唐突了王爷，在下代他给您赔个不是，您大人有大量，就别跟他计较了。”

李元昌有了这个台阶下，这才瞪了侯君集一眼，悻悻然坐了回去：“谢先生，咱们现在连行动计划都还没有，就已经走漏风声了，你觉得事情还能糟到什么地步？”

“王爷别急，容在下慢慢跟您解释。”谢绍宗笑了笑，“眼下咱们最担心的，便是魏徵去向圣上告密，不过依在下看来，魏徵未必会这么做。”

“怎么讲？”

“王爷您想想，魏徵是圣上任命的太子太师，其职责便是辅佐太子，而且他这个人向来看重名节，就算他认定太子想谋反，可他敢向圣上告密吗？出了这种事情，他岂不是晚节不保，一世英名毁于一旦？再说了，太子也不过是情急之下说了几句重话，凭什么就认定他想谋反？若圣上这么一问，他魏徵拿得出证据吗？所以在下判断，像魏徵这种老谋深算之人，断断不会干出此等自取其辱、自遗其咎之事。”

在场三人闻言，都觉得颇有道理，无不松了一口气。

“还是先生高明。遇事沉着冷静，不慌不乱，一派大将风度！”李承乾一脸赞赏之色，随即瞥了李元昌一眼，“不像某些人，仗都还没打，便自乱阵脚了。”

侯君集窃笑。

李元昌大为不服：“哎，我说殿下，你怎么也冲着我来了？”

“殿下谬赞了。”谢绍宗赶紧又打圆场，“有道是关心则乱，王爷他也是出于对殿下的一片忠心，才会着急上火嘛。”

李元昌一听，这才缓下脸色。

“老谢，你刚才所言固然有道理，可魏徵就算不去告密，他也断断不会替殿下隐瞒吧？”侯君集道。

“对，侯尚书问得好，我也正有此虑。”李承乾接口道。

谢绍宗拈了拈下颌短须，微微一笑：“是的，这一点在下也想过了。假如我是魏徵，在此病入膏肓之际，又碰上如此棘手之事，恐怕就只剩下一个办法了。”

“什么办法？”李承乾和侯君集同声一问。

“我会找一个既可靠又能干之人，把这件事情托付给他，让他密切监视东宫。一旦发现异动，即刻禀报圣上；但若一切如故，便权当没这回事。如此，既念及与太子殿下的师生情谊，又兼顾了与圣上的君臣之道，可谓化两难为两全、变被动为主动之良策。”

李承乾和侯君集皆恍然大悟，李元昌也不禁露出佩服的神色。

“那依先生所见，魏徵会找什么人来做这个事？”李承乾问。

“魏徵为官多年，门生故吏遍满朝堂，咱们若是坐在这里猜，恐怕永远也猜不出来。”

“那怎么办？”李元昌又紧张了起来。

“王爷勿忧。”谢绍宗从容道，“从昨日魏徵被抬回家之后，在下便已派人盯住了他的府邸，这几天无论什么人出入，都逃不过咱们的眼睛。”

“先生高明！”李承乾大喜，忍不住一拍书案，“我早就说过先生有卧龙凤雏之才，果不其然！在这紧要关头就看出来了！”

“殿下这么说就折煞谢某了。”谢绍宗赶紧躬身一揖，“我只是帮殿下拾遗补阙罢了，实在当不起如此赞誉。”

“先生不必过谦。”李承乾朗声道，“来日我若登基，必定拜你为相！到那时，先生便可承继乃祖遗风，光大谢氏门楣，做一番‘克绍箕裘，踵武赓续’之伟业了！”

闻听此言，谢绍宗的心头忍不住滚过一阵战栗。

这么多年来，他唯一朝思暮想、念念不忘之事，便是像谢安那样入阁拜相，治国安邦，成就一番经天纬地、名垂千古的事功！如今这一切俨然就在目前，怎能不令他激动万分？

谢绍宗当即跪地，双手抱拳：“士为知己者死！绍宗今日在此立誓，若不能辅佐殿下登基即位、入继大统，必自裁以谢，绝不觍颜苟活于天壤之间！”

“先生请起。”李承乾赶紧离座，一手拄着手杖，另一手将他扶起，“咱们二人相知相得足矣，何必立此重誓？”

“谢先生，”李元昌似乎仍有疑虑，“你方才说，魏徵门生故吏众多，那他们要是都跑去他府上探病，咱们又该如何锁定目标？”

谢绍宗淡然一笑：“这一点，还是让殿下解释吧。”

“七叔，这就是你孤陋寡闻了。”李承乾笑道，“自从魏徵卧病之后，父皇便跟文武百官打过招呼了，说为了让他安心养病，任何人不得前去搅扰。所以，若此时还有人敢出入魏徵府邸，那十有八九便是咱们的目标。”

李元昌一听，这才露出如释重负的表情。

侯君集轻蔑地扫了他一眼，对李承乾道：“殿下，既然魏徵已不足为

虑，那咱们是不是可以商讨一下行动计划了？”

“好！”李承乾踌躇满志，“侯尚书，你亲历过武德九年事，这方面你最有经验，你先说说，我们洗耳恭听。”

侯君集双拳一抱：“恭敬不如从命。”

“太师，晚辈还有一个请求。”

萧君默放下茶碗，适时开启了今天的第二个话题。

魏徵看见他的目光有些异样，知道接下来的话题非同小可，却一时猜不透他到底想说什么，便道：“盟主有何吩咐，尽管直言。”

萧君默忽然自嘲一笑：“太师，这件事，倘若真的可以动用盟主的权力给您下一回命令，晚辈倒是很想这么做，即使对您有些不敬。”

魏徵大为狐疑，脑中快速思索了一番，最后终于猜出了什么，顿时哑然失笑。

“太师为何发笑？”

“老夫是在笑自己，做了一辈子天刑盟的人，从未违抗过盟主之命，却不料临命终之际，或许还真得抗一次命了。”

这就是聪明人之间的对话，表面好像什么都没说，可实际上什么都已经说了。萧君默苦笑：“没想到时至今日，太师对此还是讳莫如深，晚辈能问一句为什么吗？”

“老夫答应过故人，无论如何都要守口如瓶。倘若把真相告诉了你，你让老夫到了九泉之下，有何颜面去见故人？”

尽管魏徵深知萧君默被这个身世之谜折磨得很苦，心中颇为不忍，可他更清楚，一旦秘密揭破，萧君默要承受的痛苦肯定十倍、百倍于今日，同时更会面临杀身之祸！所以，魏徵只能狠下心来保持缄默。

“在您看来，是不是九泉之下的故人，反倒比您面前的活人还重要？”

萧君默这话说得很不客气，可他实在是忍不住了。

魏徵一怔，居然点了点头：“盟主若非要这么认为，也无不可。”

这回轮到萧君默哑然失笑了。他怎么也想不明白，自己的身世到底

隐藏着多么可怕的秘密，以至于让魏徵如此讳莫如深、三缄其口，宁可抗命也不吐露半字！

“也罢，既然太师如此重诺守信，那晚辈也不能陷您于不义。”萧君默站起身来，丝毫不想掩饰自己的失望，“太师贵躬抱恙，还望安心静养，切盼早日康复。晚辈告辞。”

说完，萧君默转身欲走。

“盟主请留步。”魏徵慢慢起身，忽然看着身后的屏风，“出来吧，来见过新盟主。”

李安俨大踏步从屏风后走出，径直来到萧君默面前，单腿跪地，双手抱拳：“属下临川李安俨，拜见盟主。”

萧君默微微一怔，旋即明白过来：魏徵自知时日无多，已经把临川舵交给李安俨了。

卯时三刻左右，楚离桑偷偷潜回了青龙坊的王宅。

她疲累至极，跟绿袖问了下昨夜的情况，便一头栽在床上呼呼大睡。不想刚睡了小半个时辰，王弘义便来敲门了，“桑儿桑儿”叫个不停。楚离桑鬓发凌乱、哈欠连天地爬起来开门，没好气道：“昨天半夜就来敲了一通，这会儿又来敲，还让不让人睡觉了？”

王弘义一边观察着她的神色，一边赔着笑脸：“昨夜府里遭贼了，爹是怕你睡不安生，就过来看看。”

“我又不是不会武功，还怕一两个小毛贼不成？”

“是是，咱们桑儿神勇无敌，是爹多虑了。”王弘义干笑了几声，“爹过来找你，是想跟你说，这宅子不大太平，爹已经让人物色了一处新房子，咱们今天就搬过去，你赶紧收拾一下。”

楚离桑已经料到他会这么做了，却故作惊诧：“不就是遭个贼吗，这就要搬家？”

王弘义笑笑，随口敷衍了几句，又交代她赶紧收拾行李，然后便匆匆走了。楚离桑关上门，把自己又重新扔回了床上。绿袖想着什么，过来扯了扯她：“娘子，别睡了，跟我说说，昨晚到底出什么事了？”

“有人要杀他呗。”楚离桑趴在床上，闭着眼，口齿不清地说。

“是什么人要杀他？”

“仇人呗。”

“那你大半夜干吗去了？”绿袖又扯了扯，“害我担心死了，又不知道你跑哪儿去了，还得替你挡着。你可不知道，那个苏锦瑟有多坏，一直想闯进来，把我吓得半死……”

话还没说完，楚离桑已经发出了鼾声。

绿袖气急，掐了她一把。楚离桑尖叫一声醒了过来，瞪眼道："你干吗？让我多睡会儿不行吗？"

"不行。"绿袖冷冷道，"你得跟我说清楚，你是不是还打算跟他走？"

楚离桑困得要死，便没好气道："他是我亲爹，我不跟他走跟谁走？"

"可他害了你的亲娘！"绿袖急了，"又害了你的养父！你咋这么轻易就变节了呢？！"

此前绿袖已经听楚离桑讲了这大半年发生的事，不禁对王弘义恨之入骨，可瞧眼下这情形，楚离桑好像都快认下这个父亲了，所以心里一万个想不通。

"我是那么容易变节的人吗？"楚离桑知道睡不成了，索性翻身坐起。

"那好，那咱们今天就走。"绿袖一喜，"趁他们要搬家，咱们正好溜之大吉。"

"往哪儿溜？"

"回伊阙呀，那不是咱们的家吗？"

提起伊阙，楚离桑不禁神情一黯："咱们的房子早就烧光了，哪儿还有家？"

绿袖一时语塞，想了想，道："那咱们就这么一直耗着，等萧郎来找你吗？"

楚离桑不语。

"要是萧郎永远都不回长安呢？"

"不会的。"楚离桑若有所思，"说不定，他现在已经回来了。"

"可朝廷不是一直要抓他吗？他怎么敢回来？"

今早从怀贞坊回来时，楚离桑坐在马车上，一路偷偷留意街边的布告榜，发现了一件奇怪的事——所有布告榜上竟然都没有一张她或萧君

默的海捕文书。她不禁暗想：会不会是萧郎在齐州做了什么对朝廷有利的事，立了功，然后朝廷把他们都赦免了呢？

楚离桑把这个发现说了，绿袖却仍不以为然："就算萧郎回来了，可他猴年马月才能找到咱们？"

"不一定非得等他找过来，我也可以去找他。"

"你怎么找？你知道他住在哪儿吗？"

楚离桑摇头。

"我说你也真是！跟他在一块那么长时间，也没问问他家住哪儿。"

楚离桑苦笑："当时我们一路逃命，都不敢去想明天会在哪儿，我怎么会打听他在长安的家？"

"那现在两眼一抹黑，你说要怎么找？"

"假如我的猜测是对的，他已经被赦免了，那他肯定会回玄甲卫，我可以到皇城门口去等他。"

绿袖无奈地翻了个白眼："我的娘子啊，皇城总共有五座城门，你知道玄甲卫从哪个门出入？你每个门都去等？"

"若是能等到他，每个门都去又有何妨？"楚离桑看着绿袖，再次露出了执着的目光。

绿袖叹了口气，正想再说什么，外面忽然响起了敲门声。绿袖一脸不悦："谁啊？"

"是我，锦瑟。"

楚离桑和绿袖对视了一眼，示意她去开门。绿袖嘟起嘴，走过去打开房门，白了苏锦瑟一眼："锦瑟小姐又想来查房吗？"

"你这丫头啊，本来长得挺秀气，可成天横眉瞪眼就不好看了。"苏锦瑟笑道，"我找你们娘子，她这会儿总该醒了吧？"

"没醒呢，你待会儿再来。"绿袖说着，又要把门关上。苏锦瑟伸手顶住，绿袖正待发飙，房内传出楚离桑的声音："绿袖，让她进来吧，我起来了。"

绿袖无奈，这才气咻咻地松开了手。

楚离桑坐在窗前梳妆，没有回头。苏锦瑟面带笑意走到她身后，从铜镜里看着她：“桑儿妹妹，昨晚睡得可好？”

“还好。”

“没什么人来打搅你吧？”

楚离桑兀自梳着自己的一头长发：“听绿袖说你大半夜来了一趟，不知这算不算？”

苏锦瑟呵呵一笑：“姐姐是关心你，如果打扰到你了，那姐姐跟你赔个不是。”

“不必了，反正我睡得挺死，也没被你吵醒。”

苏锦瑟定定地看着铜镜中的楚离桑，忽然弯下腰来，凑到她身边：“妹妹眼睛这么红，倒像是昨晚一夜没睡的样子呢。”

“是啊，我是一夜没睡。”楚离桑转过身来，笑盈盈道，“昨晚贼人闯进我房间了，还是个挺俊俏的郎君。我一看之下，睡意全无，便留他说了一宿的话。他这会儿刚走呢，你要是派人去追，兴许还赶得上。”

绿袖在旁边一听，忍不住笑出了声。

苏锦瑟一愣，旋即咯咯笑了起来：“以后要是再有俊俏的郎君到访，劳烦妹妹说一声，让姐姐也过来开开眼。”

“这我可不能答应。他要是再来，没准我就跟他私奔了。”

“妹妹真是个有趣的人。”苏锦瑟很自然地拿过楚离桑手里的木梳，竟帮她梳了起来，“咱这个家里男人多，本来挺闷的，你这一来啊，姐姐可算找着个说话的人了。”

“锦瑟小姐说的是真心话吗？”楚离桑一笑，任由她梳着，“我倒是觉着，其实我不该到这个家来。”

“妹妹怎么说这种话？”苏锦瑟故作惊诧。

“我一来，就抢了你‘大小姐’的身份，心里挺过意不去的。”

“看妹妹说哪里去了。”苏锦瑟笑道，“我只是爹的养女，你才是爹的亲生骨肉，这‘大小姐’本来便是你的，谈什么抢不抢呢？你这么说，真是让姐姐无地自容了。”

“锦瑟小姐不必担心。我跟先生说过了，我只是暂时跟他住一块，什么时候我想离开了，立马就走，这‘大小姐’还是你的。”

“桑儿妹妹，”苏锦瑟忽然正色道，“我看爹对你无微不至、百依百顺的，可你老是这么‘先生’长‘先生’短，他老人家得有多伤心啊！你就不能叫他一声‘爹’吗？”

“这是我跟他之间的事，就不劳你操心了。”楚离桑从她手里拿回木梳，“不是说要搬家了吗？我还得收拾一下，锦瑟小姐请便吧。”

苏锦瑟微觉尴尬，然后貌似亲昵地用手在楚离桑肩上抚摩了一下，笑了笑：“那好吧，那妹妹先忙，等到了新家，咱们再慢慢聊。”说完，又似不经意地低头，瞟了一眼楚离桑脚上的鞋子，这才走了出去。

绿袖冲着她的背影做了个鬼脸。

楚离桑若有所思，忽然伸手在自己肩上摸了一下，眼中闪过一丝忧色。

王弘义背着双手站在正堂前，韦老六跟在身边。一群手下和仆佣正忙着搬东西，抬着大箱小箱进进出出。

“老六，你觉得咱们的对手会是谁？”王弘义头也不回道。

韦老六想了想：“不就是那些袄教的人吗？我看昨晚那些杀手，除了阿庸外，都是波斯人。”

“不管是昨晚那些人，还是索伦斯和黛丽丝，依我看，都是棋子而已。背后那只黑手，绝不一般！”

“那这家伙会是谁呢？”

王弘义眉头深锁：“此人这么多年一直保护着徐婉娘，可以肯定也是隐太子的人。他还处心积虑地布下一张大网等着我，可见他必定认识我，甚至很了解我，所以料定我迟早会追查徐婉娘。可恨的是，我竟然对这个对手一无所知。”

“如果是当年的东宫属官，那他后来一定投靠了秦王，现在想必也是朝中的大官了。”

“这一点毋庸置疑。可让我纳闷的是，从去年锦瑟被他们绑架之后，这家伙显然就已经掌握了咱们的情报，以他当朝大员的身份，为何不向李世民禀报，把咱们一网打尽，而仅仅是派人潜伏进来呢？”

韦老六也是一脸困惑，说不出话。

“也许只有一种解释……”王弘义低头沉吟，仿佛是在自语，“这家伙并不单纯是朝廷的人，他觉得把咱们出卖给李世民，对他并没有什么好处，甚至还可能对他不利，故而投鼠忌器，不敢轻举妄动。”

“不单纯是朝廷的人？”韦老六越发迷糊，忍不住挠了挠头，随口道，“难道还是咱们天刑盟的人不成？”

王弘义笑了笑，但笑容刚一绽开便凝住了。他猛地转身盯着韦老六：“你说什么？！”

韦老六吓了一跳：“没、没什么呀……”

“没错，没错！”王弘义两眼放光，揉搓着双手，兴奋得来回踱步，“只有这个解释，这是唯一合理的解释！”

韦老六没想到自己随口胡诌竟然歪打正着了，不禁咧嘴笑道：“若果真是咱们天刑盟的人，那属下可算是瞎猫碰上死耗子了。”

“你是否真撞上了一只耗子，还得验证一下。”

“先生的意思是……”

王弘义冷然一笑：“你想，此人既然想监控咱们，怎么会只派一个阿庸？如果我所料不错，咱这座宅子的前前后后，恐怕早就埋伏了他们的眼线。而咱们今天转移，他们必定会跟踪。接下来该怎么做，不用我教你了吧？”

韦老六恍然，顿时兴奋起来：“先生，那属下这就去安排？”

“去吧。记住，要活的。”

“属下明白。”

韦老六刚走，苏锦瑟就快步走了过来，神色有些异样。

“锦瑟，咱们马上就走了，你怎么还不去收拾行李？”王弘义的表情有一丝冷淡。

“爹，女儿……女儿有话对您说。”

“什么话不能等搬了家再说？你没看现在里里外外都在忙吗？”

“爹，我可以断定……”苏锦瑟顿了一下，旋即鼓足勇气，“昨天晚

上，桑儿她……她根本就没在房间里！”

王弘义目光一凛，却若无其事道：“何以见得？”

“她身上的衣服是湿的，脚上的鞋子也是湿的，这还不够说明问题吗？”

王弘义想着什么，淡淡一笑：“这能说明什么问题？桑儿喜欢堆雪人，或许是天亮下雪的时候，她又到院子里转了转，这不就把衣服和鞋子都弄湿了吗？”

“可是……”

“好了好了，看这天色，马上又要下雪了，得赶快走，爹还有些东西没整理呢。”王弘义笑着拍拍她的肩膀，“你也快去收拾吧，别磨蹭了。”

王弘义说完，不等她做何反应，径直绕过正堂，走向了后院。

苏锦瑟怔怔地站在原地，黯然良久。

魏徵让李安俨出来见过萧君默后，身体便因久坐而感觉不适，遂让魏叔玉扶着回房休息了。李安俨随即向萧君默禀报了临川舵的大致情况，不过却隐瞒了所有与徐婉娘有关的事。包括王弘义的情报，因事涉徐婉娘，不到万不得已，他也不打算透露。

萧君默一边听一边观察他的神色，凭直觉便断定他很可能也知道自己的身世，但事先被魏徵关照过了，因而也跟魏徵一样守口如瓶。

看来这个身世之谜，终究还是要靠自己去追查，指望不上任何人了。

萧君默不禁在心里一声长叹。

“盟主，眼下东宫蠢蠢欲动，不知您打算如何应对？”

李安俨不像魏徵那样对太子怀有感情，所以现在最关心的便是这件事。

萧君默静静坐着，恍若未闻，片刻后才没头没脑地问了一句：“李将军方才是从哪个门进来的？”

李安俨一怔：“如今局势敏感，属下自然不敢走正门，是从东侧小门进来的。”

萧君默微微颔首，然后又沉默了。

李安俨如坠云雾，闹不清这个新盟主葫芦里卖的什么药，想问又不敢问，一时心里七上八下。

“去年营救左使父女的事，多蒙将军鼎力相助，我还没谢过将军呢。”萧君默忽然微笑道。

李安俨忙道：“盟主千万别这么说，左使身系本盟安危，属下自当要拼死守护，何况这也是先生的命令，属下更是责无旁贷。”

萧君默点点头：“将军身负宿卫宫禁之责，却被我劫走了人质，事后圣上必责罚你了吧？”

李安俨苦笑了一下：“也还好，只是杖责二十，罚没了一年俸禄，其他倒没什么。”

“哦？”萧君默微觉诧异，“这么说，圣上还是很信任你的。”

“算是吧。属下宿卫宫中这么多年，从没出过半点岔子，这是头一回，所以圣上法外开恩，只给了属下一个小小的惩戒。”

萧君默听完，便又不说话了。

李安俨又憋了一会儿，刚想开口，萧君默忽然问：“你方才从东侧小门进来时，有没有发现什么异常？”

李安俨莫名其妙地摇了摇头。

“负责保卫圣上安全的人，后脑勺最好多长一只眼睛。”萧君默笑笑起身，径直朝门口走去，“走吧，咱们一块去会会外面的朋友。”

李安俨越发迷糊，可来不及多想，赶紧起身跟了出去。

李承乾等人在谢绍宗书房密谋了一个多时辰，大致拟订了一个行动方案。

政变时间定于正月十五上元节之夜。

按大唐惯例，每年的上元节之夜，皇帝都会驾临某位皇子的府邸做客聚宴，通常是按嫡庶长幼的顺序每年轮流，比如去年是去东宫，今年自然就轮到魏王府。其间，皇帝会邀请一帮皇亲国戚和元勋老臣作陪，以示君臣同乐、普天同庆。与此同时，朝廷的首席宰相——去年是房玄龄，今年是长孙无忌，也会在皇城的尚书省宴请文武百官。

在李承乾等人看来，这无疑是发动政变的最佳时机。一来是所有人都防备松懈，容易一击得手；二来是以皇帝为首的所有重要人物全都在场，有利于一网打尽。

他们的计划是兵分两路：一路由李承乾携太子左卫率封师进及若干卫士，与一同到魏王府赴宴的李元昌、杜荷联手行动，诛杀魏王，挟持皇帝；一路由侯君集率亲兵控制皇城内的尚书省衙署，挟持长孙无忌及文武百官；而谢绍宗、谢谦及羲唐舵手下则相应分成两拨——谢绍宗带人埋伏在延康坊的魏王府附近，配合李承乾行动；谢谦带人埋伏在皇城朱雀门外的兴道坊，配合侯君集行动。

今日是正月初八，离上元节仅剩七天，每个人都要紧锣密鼓地行动起来，各自做一些筹划和准备。故大致议定之后，李元昌和侯君集便相继离开，此刻书房中只剩下李承乾和谢绍宗。

“先生，你觉得咱们的计划……能成功吗？”

李承乾定定地看着谢绍宗，目光既殷切又不无忐忑。

“殿下，古人言：行万里者，不中道而辍足；图四海者，匪怀细以害大。”谢绍宗看出了他的不安，便给他鼓气道，“殿下是名正言顺的大唐储君、命中注定的真龙天子，却屡遭魏王那种小人暗算，圣上也只是毫无原则地和稀泥，是可忍而孰不可忍！正所谓王者一怒而安天下，既然局势已经到了这一步，您自当拿出王者应有的果决和霸气，切勿瞻前顾后，患得患失！”

李承乾闻言，这才精神一振，眼中露出了自信的神色。

这时，外面响起了有节奏的敲门声，一个略显急促的声音道：“醇酣陶丹府。”

谢绍宗听出是儿子谢谦，心中一喜，对李承乾道：“想必是魏徵那边有消息了。”随即对着门口道：“兀若游羲唐。”

谢谦推门而入，朝二人匆匆施了一礼，看了看谢绍宗，却欲言又止。

“怎么了？”谢绍宗察觉他神色有异，“是不是永兴坊有消息回报？”

“回父亲，禀殿下，”谢谦苦着脸，“是、是有消息，不过，是个坏消息……”

“到底何事快说！”谢绍宗不悦道，“跟你讲过多少次了，要处变不惊！”

“是，那边的人回话说，从昨天盯到现在，魏府各门均没有任何发现，但在东门监视的两个兄弟却失踪了。”

“失踪了？！”李承乾忍不住站了起来，一脸惊讶。

“殿下莫急。”谢绍宗眉头微蹙，示意谢谦出去，然后沉吟了片刻，“看来，埋伏在东门的人定然是有所发现，可惜暴露了行藏，被对方给……”

“那怎么办？”李承乾又气又急，“万一他们被抓了，把你给供出来，那咱们不就麻烦大了？！”

“殿下放心，我手底下的兄弟，骨头还没那么软。”谢绍宗强作镇定，但心里还是浮出了一丝忧惧。

“你就这么有把握？”李承乾眼睛一斜，“我连自己都不一定信得过，你就那么相信你的手下？”

“殿下所虑也不无道理。”谢绍宗迅速思忖了一下，“这样吧，我这就让谦儿护送您回东宫，为防不测，在下即刻安排转移……”

“你们尽快转移吧，不必送我了，安顿之后再给我消息。”李承乾袖子一拂，忙不迭地走了出去。

“恭送殿下。”谢绍宗连忙起身相送，可李承乾连头都没回，紧走几步就从门口消失了。

这个年轻气盛的太子，终究还是缺了一点做大事的沉稳之气，自己把身家性命和一生的志向全都押在他身上，会不会是一个错误？

追随太子这么长时间以来，这还是谢绍宗头一次对他，也是对自己产生了怀疑。

不过，这个念头一冒出来便被他强行压下去了。

既然已经走到了这一步，那就不能再有一丝的犹疑和退缩，不管前面是功成名就的权力巅峰还是身死族灭的万丈深渊，他都只能不顾一切往前闯了！

青龙坊东北隅的五柳巷附近，两个壮汉扶着一个受伤的中年人仓皇奔逃，后面一群持刀的黑衣人紧追不舍。两拨人一前一后在迷宫般的巷子里绕来绕去，一炷香之后，前面逃命的三人蓦然顿住了脚步。

他们逃进了一条死巷。

前面一堵大户人家的高耸山墙彻底挡住了三人的去路。

后面的黑衣人瞬间追至，纷纷用戏谑的目光盯着他们。受伤的中年人惨然一笑，对左右二人道：“二位，咱们为先生尽忠死节的时刻到了！”

“想死？可惜没那么容易！”韦老六狞笑着，从那群黑衣人身后大步走了过来。黑衣人迅速朝两边让开，俯首躬身。

那三人却置若罔闻，相互发出莫逆于心的微笑，然后那中年人突然右手一抖，从袖中滑出了一把匕首，牢牢握在了手中。

韦老六脸色一变，对左右大喊：“都给我上！抓活的！”

十几个黑衣人一拥而上。

可那个中年人的速度还是快过了他们。只见他手上的匕首寒光一闪，唰唰两下，迅速割开了身旁两人的喉咙。鲜血从伤口中喷涌而出。二人栽倒时，脸上竟然出现了如出一辙的笑容，仿佛这致命的一刀是中年人送给他们的一件美好礼物。

中年人最后要挥刀自刎，却已来不及。众黑衣人冲上去制服了他，夺下匕首并把他死死按在了地上。

韦老六松了一口气，走到他面前蹲下，拍了拍他的脸颊，笑道：“兄弟，在五柳巷盯了我们这么长时间，真是辛苦你了。”

中年人冷哼一声：“姓韦的，算你够义气，还来送老子最后一程。”

韦老六哈哈大笑：“别急，我会让你死的，不过不是现在。”

“老子想死就死，可不由你说了算。”中年人说得很笃定，一点都不像是嘴硬。

韦老六盯着他，忽然意识到什么，飞快出手扼住他的下巴，试图从他嘴里掏出什么东西。然而为时已晚，中年人的口鼻和双耳就在此刻流出了鲜血。最后，气急败坏的韦老六还是从他嘴里掏出了半颗小小的蜡丸。显然，剩下半颗已被他吞进肚中。

蜡丸里面包裹的是砒霜。

看来他早就把蜡丸含在了嘴里，就是为了在最后时刻不被活捉。

韦老六为自己的后知后觉而大为懊恼。

此时，一个手下慌张来报，说坊里的武候卫已经出动，正迅速朝这边逼近。韦老六狠狠咒骂了几句，随即大手一挥，带着手下撤离了巷子。

半个多时辰后，韦老六赶到位于崇德坊的新宅，沮丧地向王弘义禀报了事情经过。

王弘义正在布置自己的新书房，闻言忍不住把手里的一卷书掷到了韦老六脸上。韦老六满脸惭愧，当即扑通跪下，连声请罪。王弘义阴着脸，半晌才道："活口没抓到，别的线索也没发现吗？"

韦老六忙道："正如先生之前预料的那样，属下可以肯定，他们也是咱天刑盟的人。"

"何以见得？"

"他们自杀之前，说要'为先生尽忠死节'，听这话的口气，当是本盟之人无疑。"

王弘义没再说什么，示意他起身。

韦老六这才微微颤抖地爬了起来，却不敢抬头。

"昨天黛丽丝莫名其妙就消失了，你怎么看？"王弘义忽然提起了这个话头。

韦老六迟疑了一下："这个……属下也很纳闷。"

"除了纳闷，就没别的想法了？"

韦老六想着什么，却欲言又止。

王弘义瞥了他一眼："有什么话就说。"

韦老六又犹豫半晌，才鼓足勇气道："属下是有些想法，只是……只是不知当不当说。"

"让你说你就说！"王弘义加重了语气。

"是。属下斗胆认为，除了阿庸之外，黛丽丝在咱们府上恐怕还有内应。"

"我昨晚让你把那八个人埋了，不就是担心这个吗？"

"是的，但是属下怀疑，这个内应并不在那八个之中，而是另有其

人。”

王弘义眸光一闪：“有何凭据？”

“今早撤离五柳巷时，属下临走前又在宅子里转了一圈，发现后院的院墙有攀爬的痕迹……”

“昨夜黛丽丝和那些波斯人很可能就是从后院进来的，这有什么奇怪？”王弘义不以为然。

“先生说得对，可问题是，属下在后院发现了两处攀爬痕迹。”

“两处？！”王弘义不禁蹙起了眉头。

“正是。北边的一处有多个脚印，那显然便是黛丽丝他们留下的，可还有一处是在西北角，却只有一个脚印。”

“倘若昨晚那八人中有一个是黛丽丝的内应，这个脚印正是他帮黛丽丝逃走时留下的呢？”

“可昨晚事发后，属下曾到后院仔细观察了一遍，只发现了一处攀爬痕迹，也就是北边有多个脚印的那处；而西北角的那单个脚印，却是今早才发现的。”

“你的意思是说，这个脚印是在那八人被埋之后才留下的？”

“是的，时间应该是今早卯时左右。属下推测，此人定是昨晚救走了黛丽丝，至今早才返回宅子。从那个脚印的痕迹看，应该是从外面翻爬进来时留下的。”

王弘义这才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眉头拧得更深了：“那依你看，这个内鬼会是谁？”

韦老六目光闪烁了一下：“这个……属下不敢妄加揣测。”

王弘义垂首沉吟：“本府除了阿庸和同一批招进来的那八个人外，其他的下人，都跟了咱们十多年了，会是黛丽丝的内应吗？”

“属下认为不大可能。”

“不是下人，难道还是本舵的弟兄不成？”

“这个就更不可能了。此次跟咱们来长安的兄弟，都是追随先生多年的人，个个忠心耿耿，属下相信他们绝不会是内鬼。”

既不是府里的下人也不是本舵的弟兄，韦老六的言外之意已经很明显了——他怀疑的对象正是楚离桑！

这是王弘义最不愿意接受的结论，可恰恰也是他自己内心的怀疑。

在昨夜绿袖拒不让苏锦瑟进门时，王弘义就已经生出疑心了，眼下苏锦瑟和韦老六又各自提供了有力的证据，更是令他再也无法回避。

桑儿，倘若你真是这个内鬼，爹该拿你怎么办？！

王弘义眉头深锁，额角青筋暴起，且不自觉地一跳一跳。

韦老六忍不住偷眼瞄了一下。

他知道，这是先生陷入极度为难和痛苦时才会有的表情。

日暮时分，魏王府。

李泰披着一件厚厚的狐裘披风，站在春暖阁的飞檐之下，遥望着东北方向的太极宫，神情抑郁而忧伤。

自从去年构陷太子失败后，李泰就落入了人生的最低谷。

虽然皇帝找了个替罪羊帮他把这件糗事掩盖了，但从此便冷落了他，这半年来再也没召见过他一次，仿佛已经忘了有他这个儿子。

有生以来，李泰头一回品尝到了失宠的况味。

回顾这几年与太子的明争暗斗，李泰有时候会感觉恍惚，好像不择手段争夺储君之位的人是另外一个李泰，而真正的他其实一直在王府的文学馆里和一帮硕学鸿儒研究学问、鉴赏书画，过着逍遥自在的生活。

倘若一生都可以这么过，不也挺好的吗？为何非要拼死拼活去争那个皇位呢？

这些日子，李泰不止一次这么问过自己。经过一番剖析，他发现自己的夺嫡欲望至少有三个来源：首先，当然是自己对建功立业有着强烈的渴望，并且自恃在学识、才干、胸怀等各方面都远远胜过大哥李承乾；其次，是父皇对他的过度宠信，让他产生了有恃无恐的心理，从而催生并强化了他的夺嫡之心；最后，是身边的谋臣如杜楚客、刘洎等人，还有权贵子弟如房遗爱、柴令武等人对他的怂恿和吹捧，让他的野心逐渐膨胀，以致忘乎所以。

想清楚这些事后，李泰忽然生出了一种冲动，很想到东宫跟大哥李

承乾开诚布公地谈一次，告诉他自己不想争了，彼此都是一母同胞，没必要为了皇位骨肉相残；然后他再入宫去向父皇忏悔，告诉父皇自己错了，从此再也不对储君之位生出一丝一毫觊觎之心，只愿安心做一个屏藩社稷、侍奉父兄的亲王。

然而，冲动终究也只是冲动而已。

冷静下来后，他便忍不住嘲笑自己——自古以来，有谁能够在你死我活的夺嫡之争中全身而退的？即便你真心实意想放下屠刀，又有谁会相信你真的能立地成佛？某种意义上说，从投胎到帝王家的那一天起，你就已经落入了一个强敌环伺、人人自危的修罗场；从起意夺嫡的那一刻起，你就已经迈上了一条成王败寇、至死方休的不归路！可你居然时至今日才想回头，这不是滑天下之大稽吗？！

就这样，李泰绕了一圈，最后又绕回了原地。

他以为已经想明白了许多事情，可到头来却发现自己陷入了比以前更深的惶惑与茫然之中……

大雪不知何时又纷纷扬扬地落了下来。

李泰倚着栏杆，伸手抓住了一片雪花，然后摊开手掌，看着它在掌心里渐渐融化。刹那间，他感觉世间的一切无不像这片雪花——你自以为抓住了它，其实只是抓住了幻影，抓住了虚空。

一个宦官从走廊那头轻手轻脚地走过来，小声禀道：“殿下，刘侍中和杜长史已经在书房候着了。”

李泰一动不动，恍若未闻。许久，他才慢慢转身，迈着沉重的步履走下了春暖阁。

近来，这两位忠心耿耿的谋臣发觉他有些异样，好几次要来见他，都被他拒绝了。今天，反倒是李泰主动约了他们。因为他知道，自己继续这么沉溺下去也不是办法，不管接下来要不要夺嫡、该怎么夺嫡，他都要回到现实中来，回到命定属于自己的角色中来，面对他无法逃避的一切。

走进书房的时候，李泰重重打了一声喷嚏，正窃窃私语的刘洎和杜楚客慌忙起身相迎。

李泰摆了摆手，径直走到榻上坐下，也不拿眼瞧他们，只是掖了掖自己的狐裘披风，好像书房里熊熊燃烧的炭火还不足以抵御他身上的寒意。

刘洎和杜楚客对视了一眼，都有些忐忑。

杜楚客咳了咳，小心翼翼道：“殿下去春暖阁了？那里地势高，风太大，万一受了风寒可怎么得了……”

“放心吧，我还没那么娇贵。”李泰勉强一笑，“再说了，若真受了风寒岂不是好？我一卧病，上元节就不必张罗着宴请父皇了，这样咱们和父皇两头都省事，东宫更是乐得看我失宠，岂不是皆大欢喜？”

听魏王说出这么消极的话，刘洎和杜楚客的心都止不住地往下沉。

“殿下有所不知，”刘洎赶紧开口，“圣上这段时间只是忙于政务，其实心里还是很惦记你的，我就亲耳听他念叨了你几次。”

刘洎撒了谎，可他不得不这么做。

“刘侍中就别安慰我了。”李泰一脸自嘲之色，“你们知道我为什么觉得冷吗？不是春暖阁风大，而是我站在楼阁之上，隔着半座长安城，都能感受到来自太极宫的一股寒意。那是什么寒意你们知道吗？是父皇心里头的寒意。”

说着，李泰又打了下喷嚏，连忙裹紧了身上的披风。

刘洎和杜楚客再度面面相觑。

“殿下，请恕属下说几句不敬的话。”杜楚客终于忍不住了，“自古成大事者，无不在逆境中奋发自强，正所谓‘文王拘而演《周易》，仲尼厄而作《春秋》；屈原放逐，乃赋《离骚》；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如今殿下只是暂时遇到了一点挫折，岂能如此自怨自艾、自暴自弃呢？”

这话虽有道理，但确实不太恭敬。可李泰却不以为忤，只淡淡笑道：“我若真的自暴自弃，今天又何必约二位过来？”

“不知殿下约我们过来，有何示下？”刘洎问。

“上元节快到了，就是想跟二位商量一下，届时我该如何……如何款待父皇？”

“自然是把宴席办得越隆重、越喜庆越好。”杜楚客道。

“这就无须说了。”李泰思考着措辞，“我的意思是，这么长时间没跟父皇见面了，我该……我该怎么面对他？”

“一切如常。”杜楚客不假思索道，“过去怎样，现在还是怎样，就当

那些不愉快的事从没发生过。”

“若只是如此倒也好办。”李泰苦笑，“我自然可以当什么事都没发生，问题是父皇呢？他恐怕不会这么想吧？”

杜楚客语塞。

“殿下，我倒是有个建议。”刘洎若有所思道，“圣上近来虽然未与殿下见面，不过毕竟父子连心，就算嘴上不说，心里却还是惦念的。依我看，圣上最想知道的，便是这半年来殿下深居简出，究竟在想些什么、做些什么。所以我建议，殿下不妨做个姿态给圣上看，一来让圣上了解您的近况，二来嘛，也从侧面表现一下忠孝之心。”

李泰微微颔首：“侍中言之有理。那依你看，我该怎么做？”

刘洎略为思忖，道：“恭请一位德高望重的法师为殿下授戒，然后从正月十五上元节之后，殿下便可宣布闭门谢客，虔诚受持八关斋戒，为期一个月，最后以此功德至诚回向文德皇后；与此同时，殿下还可斥资在洛州龙门开凿佛窟，为文德皇后造像追福。待上元节之夜，圣上驾临，殿下便可佯装在无意之中，让圣上知道您的这些打算。如此一来，既能让圣上察觉您有淡出朝政之意，又能让圣上感到您的拳拳忠孝之心。我相信，在圣上看来，这必将是殿下献给他的最好的节日贺礼。”

文德皇后便是李泰的生母、李世民的皇后长孙氏，贤良淑德，善于匡正李世民的为政之失，与李世民鹣鲽情深，于贞观十年崩逝，葬于昭陵。

李泰闻言，不禁目光一亮：“侍中好主意！”

杜楚客却有些不以为然：“思道兄，让殿下在龙门造像追福自无不可，只是这闭门谢客、修持一个月的八关斋戒，会不会太过自苦自抑了？”

所谓八关斋戒，是佛陀专门为在家众制定的一种清净修行之法，相当于短期出家。受持修行期间，必须严格持守八条戒律，其中除了基本五戒之外，还包括夫妻不得行房、过午不食、不得佩戴饰物涂抹脂粉、不观歌舞伎乐、不坐卧高广大床，总之要求甚高。一旦受持，必将十分清苦，而且此戒通常只要求受持一日一夜，现在刘洎却让李泰受持一个月，怪不得杜楚客会替他叫屈。

“山实兄，请恕我直言。”刘洎淡淡道，“出了去年那档子事，殿下若不主动自苦自抑，如何获取圣上的谅解？倘若不能重新取得圣上的好感，又如何重整旗鼓，再与东宫一较高下？”

“侍中所言甚是！”李泰抢着道，眼中居然露出了一丝久违的光彩，“事不宜迟，我这就写信请我的皈依师前来。”说完立刻脱下狐裘披风，然后铺开信纸，俯首书案，洋洋洒洒地写了起来。

很快，一封文采斐然、情真意切的邀请信便写完了。李泰自己默念了一遍，似乎很满意，正准备念给刘、杜二人听，一个宦官忽然匆匆来到书房门口，躬身道：“启禀殿下，宫中赵内使来了，说有圣上口谕要宣。”

李泰一怔，迅速给了刘、杜二人一个眼色。二人来不及多想，慌忙躲到了屏风后面。

“快快有请！”李泰起身，整了整衣领，快步迎了出去。

这是李泰半年来头一回接到父皇旨意，心情既忐忑又兴奋。他料想赵德全此刻奉旨前来，一定与上元节父皇要来他府上聚宴的事情有关。

李泰在书房门口迎接了赵德全，稍事寒暄之后，便恭恭敬敬地将他请进了书房，随即便要跪地接旨。赵德全一把扶住了他：“殿下请起，老奴此来，只是传大家口谕，并非正式宣旨，殿下不必行此大礼。”

李泰微觉诧异，便笑笑道：“有劳内使了，不知父皇有何教示？”

“这个嘛，其实也没多大的事，就一句话。”赵德全笑容满面，但眼中却有一丝难掩的忧色。

李泰察觉到了，心跳陡然加快，紧张地看着他：“是……是什么话，还请内使明示。”

“大家说……”赵德全又迟疑了一下，才道，“大家说近日政务烦冗，感觉有些疲倦，所以……所以今年上元节，大家就不出宫了，就在宫中宴请诸位亲王和老臣。”

李泰闻言，只觉脑中轰然一响，登时愣在原地。

他万万没想到，父皇对他已经心寒到了这个地步，竟然为了不见他，连每年出宫聚宴的惯例都取消了。

“殿下……”赵德全看着他的神情，心中颇为不忍，“殿下不必多想，大家其实也没别的意思，的确是近来精神有些倦怠，所以才做此决定。”

“当……当然，父皇这么决定，自有他的道理，我怎么会多想呢？”李泰勉强回过神来，露出一个生硬的笑容，“这样也好，我正打算闭关斋戒一个月，为母后做些功德呢，不在这里设宴，倒也清净一些。”

“闭关斋戒？”赵德全有些诧异。

李泰取过书案上的那封信：“这不，恭请法师来府里授戒的信都写好了。”

赵德全接过去看了几眼，递还给他，啧啧赞道：“难得难得，殿下如此精进修行，实在是稀有难得，令人欢喜赞叹、欢喜赞叹哪！”

李泰自谦了几句，然后把赵德全送到了府门口，一路上又“顺便”提及想在龙门为母后凿窟造像的事。赵德全听了，免不了又是一番恭维赞叹。

转回书房时，李泰又打了几声喷嚏，心想自己还真有可能受了风寒了。

刘洎和杜楚客从屏风后出来。杜楚客一脸焦虑，迫不及待道：“殿下，圣上居然不过来聚宴，这可不是什么好消息啊！”

李泰面无表情道：“我早有预感。”

杜楚客急得直搓手：“看来圣上这回真的是寒了心了，这可如何是好？”

“山实兄少安毋躁。”刘洎一脸沉静道，“如此非常时期，更要沉着应对，比如殿下刚才就做得很好，不着痕迹地让赵德全回宫传话，让圣上知道殿下的打算，实在高明。”

刘洎现在已经是宰相，说话自然比过去更有分量。杜楚客心里虽然还是不服他，但表面上却不得不忍让三分，便不作声了。

“我躲在家里修苦行，顶多就是让父皇放心而已。”李泰苦笑了一下，“可是这储君之位，这辈子恐怕是与我无缘了。”

“殿下切莫灰心。”刘洎意味深长地看着他，“只要太子尚未登基，变数就随时存在，最后鹿死谁手，尚在未定之天！”

李泰勉强笑笑，没再说什么。



甘露殿内殿，李世民听完赵德全的禀报，沉默了半晌，才问道："青雀那封信是怎么写的，还记得吗？"

赵德全想了想："回大家，老奴昏聩，只记得最后几句。"

"念来听听。"

"老奴遵旨。"赵德全清了清嗓子，朗声道，"弟子摄此心马，每渴仰于调御；垦此身田，常载怀于法雨。若得师资有托，冀以祛此六尘；善尊启行，庶无迷于八正。"

李世民听罢，这才露出一丝笑容："嗯，是青雀手笔，文采倒是一如既往地好，只是不知，他是否真心实意想'摄此心马，垦此身田'。"

"回大家，魏王正值血气方刚之年，此番愿意摄心闭关、修持一个月的八关斋戒，必是下了极大的决心。仅此一点，老奴便认为值得嘉许。"

李世民不置可否，又问："你告诉他朕的意思之后，他做何反应？"

"正如大家之前预料的一样，很震惊。"

"震惊之余呢，有没有不忿之色？"

"这倒没有。据老奴所见，魏王这半年来深居简出，似乎想通了一些事情，遇事比以前沉着了不少。"

"他要真能想通，倒也不枉朕一番苦心。"李世民想着什么，沉沉一叹，"你瞧瞧朕这几个儿子，青雀是千方百计想夺嫡，祐儿是在齐州造反，承乾昨日在东宫还把魏徵气晕了，哪一个让朕省心？朕这个君父，当得可真是如临如履、身心交瘁啊！"

听皇帝发牢骚是件很尴尬的事情，既不能随意附和，更不能出言反驳，就连安慰都不太好找说辞。赵德全眼珠子转了转，忙道："大家莫太

焦心，保重龙体要紧。都说龙生九子，个个不同，虽说有那不安分的，但大部分还是守规矩的……”

“朕知道你想说什么。”李世民冷笑着打断他，“你是不是想说，恪儿和雉奴就是守规矩的？”

赵德全慌忙俯首，不敢答言。

“朕倒是听说，恪儿自从回长安后，就跟道宗、敬德那两个老家伙打得火热，也不知在谋划什么。还有雉奴，看上去老实巴交，可前阵子也没少往玄甲卫跑，东打听西打听，李世勣不敢跟朕说，可不等于朕什么都不知道。”

赵德全听得心惊，很想说大家您如此明察秋毫，下面的臣子也不好当啊！

不过这种话当然不能说出口，所以赵德全只好深深俯首，保持沉默。

李世民伸手在御案上扒拉了几下，从堆积的案牍中抽出一卷，展开来看着，眼神极为复杂。赵德全暗暗瞥了一眼，知道那是齐王李祐的自供状。

齐王李祐被押回长安后，便囚禁于赵德全管辖的内侍省，不许跟任何人见面。皇帝命他写自供状，他下午刚刚写好，由内侍省的宦官呈了上来。皇帝翻来覆去看了好多遍，却什么都没说。赵德全知道，皇帝此刻的心一定是在流血，因为齐王事涉谋反，论罪当诛，可毕竟是亲生骨肉，又很难下这个狠手。

李世民闭上眼睛，突然把那份自供状掷到了地上。

赵德全一惊，连忙捡起来，轻轻放回了御案。

“这东西你也看了，有何想法？”李世民仍旧闭着眼睛，用力按压自己的太阳穴。

“回大家，恕老奴愚钝，不知大家想问什么？”

“这小子对自己的罪行轻描淡写，却把萧君默骂了个狗血喷头，说萧君默陷害了他。你怎么看？”

赵德全思忖了一下，道：“此案参与之人众多，刑部刘德威也奉大家之旨去了齐州，一干涉案人员均有供词，要说萧君默陷害齐王，恐怕难以采信，想必只是齐王的激愤之词。”

李世民“嗯”了一声，又问：“那你说说，萧君默这个人怎么样？”

“这个年轻人颇有才干，对朝廷也算忠心，只是……”

“只是什么？”李世民倏然睁开眼睛。

赵德全想了想：“只是这个年轻人身上，似乎有一种与他年龄不太相称的东西，老奴……老奴也说不清楚。”

“那就想清楚再说！”李世民有些不悦，“否则朕何必问你？”

“是，是。”赵德全诺诺连声，“老奴是觉得，这个萧君默心里，好像……好像藏着不少事。”

李世民眸光一闪：“你也这么认为？”

这个“也”字说明了一切，所以赵德全只是一躬身，没有回话。

李世民思忖着，眸光渐渐凝聚，似乎要把眼前的什么东西看穿。片刻后，他收回目光，瞥了一眼角落里的刻漏，道：“朕命你密召裴廷龙入宫，这都什么时辰了，人怎么还没到？”

赵德全正要回话，门口一个宦官快步趋入，禀道：“启禀大家，玄甲卫右将军裴廷龙觐见。”

“让他到外殿候着。”

“遵旨。”宦官领命而去。

李世民又沉吟了一会儿，才起身朝外殿走去。赵德全赶紧跟在身后。

“你就不必去了。”李世民头也不回道。

赵德全一怔，只好停住脚步：“老奴遵旨。”

天色微明，萧君默刚刚起床，还没洗漱，袁公望就兴冲冲地前来禀报，说查到线索了。萧君默匆匆擦了把脸，便命何崇九把早饭端到书房，然后叫袁公望一起边吃边说。

“弟兄们昨天跑遍了属下在长安的各个联络点，问了百十号人，终于有了点眉目。”袁公望吸溜吸溜地喝着粥，口齿不清道，“有迹象表明，本盟的羲唐舵大半年来一直在长安活动。”

袁公望的丝绸生意遍及天下，在长安自然也开了几家分号，每家分

号下面又各有不少货栈，而所有这些，当然都是舞雩舵的秘密联络点。

“是何迹象？”萧君默不慌不忙地喝了口粥。

“有个叫谢冲的年轻人，就是羲唐舵的。我下面一个姓古的分号掌柜，曾在去年夏天撞见过他两次。”

“古掌柜怎么知道这个谢冲是羲唐舵的人？”

“老古是舵里的老人了，十几年前曾奉盟主之命，跟羲唐左使谢绍祖一块执行过任务，在谢绍祖家里住过一晚，认得他儿子谢冲。虽然过了这么多年，那小子也长成大块头了，可老古眼力很好，还是一下就认出了他。”

萧君默闻言，眯了眯眼，《兰亭序》及隐藏其中的世系表立刻浮现在他眼前。在“虽无丝竹管弦之盛”的“之”字旁边，记载着羲唐舵历任舵主的名字：谢安、谢玄、谢琰、谢灵运、谢凤、谢超孙、谢苏卿、谢施、谢华、谢绍宗。

羲唐舵的现任舵主便是谢绍宗，可见这个谢绍祖极有可能是他的亲兄弟，而谢冲无疑便是谢绍宗的侄儿。倘若古掌柜曾在长安两次见过谢冲，那么袁公望的判断应该就不会错——谢绍宗和羲唐舵很可能早已潜入了长安！

“老古是在什么地方见到谢冲的？”

“一回是在东市，还有一回在永嘉坊。”

袁公望一口气喝光了碗里的粥，正想用袖子擦嘴，萧君默已经把一块干净的布巾递给了他。袁公望嘿嘿一笑，赶紧接过。

“那最近呢，老古还有没有见过谢冲？”

袁公望摇摇头：“自从去年夏天见过两回后，这半年来就再没见着了。”

萧君默微微沉吟，然后三两口扒完了粥，站起身来：“你和弟兄们辛苦一些，继续查，看能不能查出更多线索。”

“看盟主说的，这点小事算什么辛苦。”袁公望跟着起身，“盟主，依你看，羲唐舵此来，会不会是投靠了东宫？”

萧君默若有所思：“我正要去查证这一点。”

袁公望不解："可……可如此隐秘之事，一时半会儿要如何查证？"

"我自有办法。"

萧君默神秘一笑。

萧君默策马来到了忘川茶楼，下意识地抬头，望了望二楼东边第一个雅间的窗户。

窗台上静静摆放着三盆普通的树木盆栽。

萧君默蓦然想起去年暮春跟踪魏徵来到此处的情景，然后便又想起了养父萧鹤年，心头不由一阵伤感。

刚一下马，门口便有一个伙计小跑着迎了出来，用一种不寻常的目光多看了他几眼。萧君默进门后，发现所有伙计和茶博士的目光都跟刚才那个伙计如出一辙。

很显然，李安俨都跟他们打过招呼了。尽管他不会轻易透露萧君默的盟主身份，但至少会让手下人知道他是天刑盟的头面人物。

一个伙计迎上前来，跟萧君默交换了一下眼色，然后便径直领他上到二楼，来到东边第一个雅间门口。伙计敲门，对过暗号后，萧君默推门而入，李安俨已在里面等候。

昨日他们离开魏徵府邸时，便已约定今早在此见面。

"如何？那人招了吗？"萧君默开门见山。

李安俨摇头苦笑："没有，是个硬骨头。"

正如李承乾和谢绍宗所猜测的那样，昨天在魏府东门外监视的那两人，的确是被抓了，而抓他们的人正是萧君默和李安俨。抓捕过程中，一人自知逃不掉，拔刀自刎，另一人稍微犹豫了一下，被萧君默拿下了，随后被李安俨带到了忘川茶楼，现关在茶楼的一处地牢中。

"意料之中。"萧君默淡淡一笑，"昨天咱们要是手慢一点，这家伙也抹了脖子了，可见咱们天刑盟的人都是死士啊！"

"什么？"李安俨惊诧，"他们也是本盟之人？盟主如何得知？"

"我不仅知道他们是本盟之人，还知道他们是羲唐舵的。"

李安俨越发惊异。

萧君默笑着拍拍他的肩膀："走吧，带我去见他，我证明给你看。"

地牢内光线昏暗，一个左脸有刀疤的年轻人赤裸上身，耷拉着脑袋，两只手被铁链捆着高高吊起，身上已经被打得皮开肉绽。萧君默命一旁行刑的手下把他解了下来，并吩咐他们去准备酒菜。

刀疤脸被按在一张案几前坐下。他啐了一口带血的唾沫，抬眼瞟了瞟萧君默，冷笑道："好酒好菜尽管端上来，可爷爷丑话说在前头，你们别指望我会说什么。"

"行，不说就不说。"萧君默微笑着在他对面坐下，"我没别的意思，只想跟你聊聊天。"

"少废话！"刀疤脸恶狠狠地盯着他，"让爷爷吃顿饱的，然后赶快送爷爷上路！"

李安俨听不下去，猛然踹了他一脚："小子，嘴巴放干净点！"

萧君默抬手，示意他冷静。这时酒菜已经端了上来，摆满了案几。萧君默亲自给刀疤脸斟了酒，然后笑道："有酒就得有诗，兄弟尽管放开肚皮吃喝，我来念诗给你助兴。"

李安俨困惑地看了看萧君默，不知道他玩什么名堂。

刀疤脸一听却乐了："有诗有酒，那有美人吗？最好给爷爷来全套的！"

李安俨又是一怒，却强行忍住了。

"有！你先喝着，我回头就把美女给你送来！"萧君默呵呵一笑，还冲他眨了眨眼，"一个够不够？"

李安俨不禁皱了皱眉。

刀疤脸猛地抓过酒壶，自斟自饮了几杯，然后抹抹嘴，大笑道："你这家伙有点意思，爷爷喜欢跟你聊天。"

萧君默笑笑，自饮了一杯，忽然开口吟道："相与欣佳节，率尔同褰裳。薄云罗阳景，微风翼轻航。醇醑陶丹府，兀若游羲唐。万殊混一理，安复觉彭殇。"

这是谢安在兰亭会上所作的五言诗，当然也是羲唐舵的"暗号诗"。吟诗的过程中，萧君默一直注视着对方的眼睛。尽管刀疤脸一直强作镇定，可眼中隐隐闪过的一丝慌乱，还是被萧君默敏锐地捕捉到了。

果然不出所料，这个刀疤脸正是羲唐舵成员、谢绍宗的手下！

直到此时，李安俨才终于明白萧君默的用意，心里不禁大为叹服。

“怎么样兄弟，此诗下酒，可还合胃口？”萧君默对刀疤脸露出一丝戏谑的笑容。

刀疤脸躲开他的目光，拿起筷子夹了几大口菜，闷声大嚼。

“慢慢吃，别噎着。”萧君默又帮他斟了一杯酒，冷不防道，“对了兄弟，最近可见过谢冲？”

刀疤脸这回警惕了，没表现出任何明显异常，但萧君默还是看出他的咬肌紧了一紧，这是内心不安的下意识流露。这也就证明，他认识谢冲。

“爷爷听不懂你说啥。”刀疤脸又把酒一饮而尽，瓮声瓮气道。

“听不懂没关系。”萧君默似笑非笑，“你只要听得见就行了。”

刀疤脸这才隐隐猜出他在玩什么花样，表情不由一僵，身体也绷直了。

“没用的兄弟，你绷不住的。”萧君默道，“除非是死人，否则你身上可以说话、可以出卖你的地方太多了。”

刀疤脸闭上了眼睛，尽量让自己纹丝不动。

“老李，咱们打个赌。”萧君默话是对李安俨说的，眼睛却始终没离开过刀疤脸，“我赌这位兄弟，一定住在永嘉坊。”

刀疤脸一动不动。

李安俨看到他的样子，不免有些失望。萧君默忽然一笑，给了李安俨一个眼色，然后两人离开地牢，回到了二楼的雅间。

“盟主，您最后说他住在永嘉坊，可这小子毫无反应啊！”

“他反应了。”

李安俨眉头一皱：“哪儿反应了？”

“喉头。”萧君默道，“有一个细微的吞咽动作。”

李安俨困惑：“这能说明什么？”

“说明他紧张。”萧君默淡淡一笑，“也说明我猜对了，羲唐舵在长安的据点，应该就在永嘉坊。”

李安俨恍然，旋即想到什么：“可这羲唐舵的人，为何会监视先生宅邸？”

“若我所料不错，这个羲唐舵的谢绍宗，应该是投靠了太子。”

李安俨又不解了：“何以见得？”

“太子在与太师的争执中，泄露了谋反之意，所以他必须监视太师的一举一动，包括所有进出魏府的人，以防太师将他告发。而此时羲唐舵的人恰好也在监视太师，你觉得，这会是一个毫无关联的巧合吗？”

李安俨想了想，摇摇头。

“所以，唯一的解释便是：羲唐舵监视太师，正是奉了太子之命。”

李安俨闻言，不免有些心惊：“倘若如此，那太子的力量便不可小觑了。他们一旦动手，后果岂不是不堪设想？”

萧君默目光凝重，沉吟不语。

“盟主，要我说，咱们干脆把太子告发了吧？”

“此时告发，你有什么证据？”萧君默看着他，“就凭他跟太师争吵的时候说了几句气话？还是凭咱们现有的这些推测？”

李安俨顿时语塞。

“上元节快到了……”萧君默若有所思，“如果我是太子，我一定会选这一天动手。”

李安俨又是一惊：“您是说，太子敢勒兵入宫？”

“他不需要入宫。按惯例，今年圣上会到魏王府聚宴，我想太子肯定会在那里动手，然后栽赃给魏王。”

李安俨忽然想起什么：“对了盟主，说到这个，我今早刚得到的消息，今年上元节，圣上不打算去魏王府了，而是要在宫中设宴。”

萧君默不由一怔：“有这种事？”

“千真万确。”李安俨道，“我今早入宫时，赵德全亲口对我说的。他还叮嘱我说，这些天务必加强玄武门的防务，确保上元节宫宴的安全。”

玄武门，又是玄武门！

十七年前那场手足相残、父子反目的血腥惨剧，莫非又将重演？！

萧君默眉头深锁，不觉陷入了沉思。

李安俨观察着他的神色，等了好一会儿，终于硬着头皮道：“盟主，太子之事……”

萧君默忽然抬手打断了他的话，旋即目光炯炯地看着他：“老李，我想问你一个问题，你可以慎重考虑一下，不必现在就回答我。”

李安俨有点蒙：“还请盟主明示。”

萧君默又定定地看了他一会儿，这才凑近身子，用很轻的声音说了一句话。

李安俨一听，顿时一脸惊骇。

直到此刻，他才明白萧君默方才那一番沉吟意味着什么，也才明白萧君默为什么让他慎重考虑一下再回答。

萧君默走进皇城武候卫衙署的时候，李恪正在庭院里跟七八个部下练武，刀剑铿锵，寒光闪闪。李恪用眼角的余光瞥见了他，却视若无睹。萧君默索性抱起双臂，斜靠在一株树上观战。李恪以一敌众，一把横刀上下翻飞，片刻工夫就把那些部下全打趴下了。

见李恪获胜，一旁围观的甲士们掌声雷动，纷纷高呼“大将军威武”。李恪一脸自得，收刀入鞘，对众人道：“行了，都散了吧，该干吗干吗去！”

萧君默仍旧站在树下，却面无表情。

李恪大步走过来，朗声道：“看这么久，也不给点掌声？”

“这么多人吹捧你，你虚荣心还不满足？”萧君默道，“再说了，我又不看你脸色吃饭，干吗要给你鼓掌？”

“你就是小心眼！”李恪冷笑，“好像夸别人一下就会掉块肉似的。”

“肉是不会掉，不过会有点麻。”

李恪不悦：“夸我怎么就肉麻了？”

“跟一帮喜欢拍你马屁的手下打，你不觉得胜之不武吗？”

“他们可是真打！”李恪急了，“你以为他们是故意让着我？”

“行行行，你说真打就真打吧。”萧君默笑笑，抬手轻拍了两下，“如你所愿，给你鼓掌。”

“看来你还是不服。”李恪唰地一下抽出佩刀，“来，咱俩比画比画。”

“今天就算了吧。”萧君默正色道，“有事跟你说。”

李恪会意，旋即收刀，低声道：“去我值房。”

“就几句话，在这儿说就行了。”萧君默说着，看了看四周，从袖中掏出一张纸条，“马上带人去这个地方，阵仗搞大一点。”

在萧君默看来，去李恪值房，更容易引人注目，反不如在这里说话显得随意。

“这什么地方？”李恪展开纸条，上面是永嘉坊的一个地址。

方才在忘川茶楼，萧君默向刀疤脸承诺会放他走，并保他家人平安，最后终于攻破他的心防，拿到了谢绍宗在永嘉坊的确切地址。

“抄家，抓人，”萧君默道，“如果那地方还有人的话。”

“什么意思？抓什么人？”李恪一脸困惑。

“天刑盟羲唐舵主谢绍宗。”萧君默低声道，“他现在跟东宫联手了。”

李恪一惊：“你这么快就查到了？”

“当然！你以为我这个玄甲卫左将军是吃干饭的？”

“得了得了，少跟我嘚瑟。”李恪白他一眼，忽然想到什么，“对了，你刚才那话的意思，好像是说这姓谢的有可能已经跑了？”

萧君默点点头：“我估计，八成是跑了。”

“你耍我呢？！”李恪瞪大了眼，“人都跑了你还叫我去？”

“叫你去是做给谢绍宗和太子看的。”萧君默又下意识地看了周遭一眼，“所以才让你把动静搞大一点嘛。”

“为何要做给他们看？”李恪莫名其妙，“而且为什么是我？你自己去

不行吗？”

“必须是你。”萧君默说着，凑近他低声说了几句话。

李恪一听，非但没弄明白，反而更加糊涂：“我说你小子到底玩什么花样，能痛快一点跟我说清楚吗？”

“不能。”萧君默不假思索道，“知道太多对你没好处，你照做就行了。”

李恪看着他，眼光忽然有些陌生：“我发现，你小子是越来越邪门了！我当初怎么就没看出来，你这家伙这么会玩权谋呢？”

“我要不玩权谋，如何帮你正位东宫？又如何帮你君临天下？”萧君默淡淡一笑，“我行于黑暗，只为让你立于光明，你不来点掌声，还发牢骚？”

萧君默虽言语戏谑，但李恪却分明感到一种弥足珍贵的情谊在彼此的心间流淌。

李恪无言，拍了拍萧君默的肩膀。

随后，李恪便带上大队人马，前呼后拥地赶到了永嘉坊。

不出萧君默所料，这座雕梁画栋、装饰奢华的大宅早已人去屋空。看得出住在这里的人走得极为匆忙，屋里屋外散落了一地杂物。李恪特意来到原主人的书房，看见许多书籍仍旧堆放在书架和书案上，都来不及搬走。

李恪踩到了地上的一卷书，捡起来一看，是《六韬》，上面还留有主人标注的句读。

“里里外外都给我仔细搜一遍，凡可疑物品一律带回去！”李恪手握《六韬》来到庭院里，对进进出出的部下大声下令。

萧君默说把动静闹大一点，李恪就尽量卖力吆喝。

离开时，李恪命人在大门上贴了封条，还让部下敲着锣昭告四邻，说一旦发现与这户人家有关的线索，便要到武候卫衙门禀报，官府重重有赏云云。

大张旗鼓地折腾了一通后，李恪才带着大队人马扬长而去。

而在谢宅斜对过的一座宅院中，谢绍宗留下的眼线已将李恪的一举

一动尽收眼底。

玄甲卫衙署，桓蝶衣刚一走进自己的值房，便看见书案上放着一束鲜艳的梅花，旁边还有一个小巧精致的锦盒。

她喜上眉梢，快步走过去打开了锦盒，里面是一只通体碧绿的手镯。

后天便是桓蝶衣的生日。每年生日前夕，萧君默都会送她一样礼物，不过通常都是古剑啊良弓啊这些男人才喜欢的东西，没想到他今年竟然开窍了，懂得送这种姑娘家才喜欢的东西了。

桓蝶衣拿起手镯套在手腕上，抬起来左看右看，满心欢喜。

红玉就在这时走了进来，看着她，欲言又止。

桓蝶衣转过身来，一脸笑容："我师兄呢？送人家东西也没个诚意，把东西放下人就跑了，你也不把他叫住。"

红玉表情怪异，嗫嚅着道："蝶衣姐，这东西，这东西是……"

"这东西怎么了？"桓蝶衣有些诧异，却仍笑道，"你不会告诉我，这手镯是大街边买的便宜货吧？我看着挺贵重的呀！"

"这手镯……"红玉终于鼓起勇气，"这手镯不是左将军送的，是右将军。"

桓蝶衣一愣，立刻沉下脸来。她忙不迭地扒下手镯，扔回锦盒中，冷冷道："他的东西你干吗不叫他拿回去？我不在你就可以自作主张收人东西了？"

红玉满脸委屈："姐，人家是右将军，我是什么身份，怎敢叫他拿回去？再说了，就算我敢，人家只要说一句'这又不是送你的，你凭什么拒绝？'，你让我怎么说？"

桓蝶衣想想也是，这事怪不到红玉头上，便不再言语，拿起锦盒匆匆向外走去，准备去还给裴廷龙。红玉忙道："姐，还有那梅花呢！"

"扔了！"桓蝶衣头也不回道。

桓蝶衣刚要迈出大门，差点跟匆匆往里走的一个人撞个满怀，抬头一看，竟然是裴廷龙。桓蝶衣顺势把锦盒往他怀里一塞："右将军来得正好，东西你拿回去，属下无功不受禄！"

裴廷龙一怔，看了看手里的锦盒，勉强笑道：“蝶衣，看你说哪里去了，这是我以朋友身份送你的生日礼物，又不是以上司的身份……”

“咱们的关系只是上司跟下属，没有别的。”桓蝶衣冷若冰霜。

红玉见势不妙，赶紧冲裴廷龙点了下头，三步并作两步地跑了。

“蝶衣，你就这么讨厌我吗？”裴廷龙一脸失落。

“这里是衙署，咱们最好以职务相称。”桓蝶衣依旧冷冷道，“另外，上下级之间，也谈不上什么讨厌不讨厌。裴将军今天来，是有公事吗？”

裴廷龙苦笑了一下：“没有公事，我就不能来找你了？”

“没有公事，请恕属下不便奉陪。属下还要去向大将军禀报公务，将军请自便。”桓蝶衣说完，径直朝外走去。

裴廷龙脸上的肌肉抽搐了一下，忽然沉声一喝：“站住！”

桓蝶衣停住脚步，却没有回头：“将军还有什么吩咐？”

裴廷龙也没有回头，两人就这样背对背站着。片刻后，裴廷龙想着什么，冷冷一笑：“桓旅帅，要说公事，本官今天来，倒真有一件公事。”

桓蝶衣无奈，只好转过身来：“还请将军明示。”

裴廷龙也转过身来，看着她：“本官现在手上有一个案子，还望桓旅帅能够尽力协助。”

“什么案子？”

“稽查案，一个内部稽查案。”

玄甲卫不仅负有侦缉百官的职责，更有内部稽查的机制，而且一旦启动，其手段往往比对外侦缉更为严厉。

桓蝶衣不由一惊：“稽查何人？”

裴廷龙得意一笑，从牙缝里轻轻吐出三个字：“萧君默。”

“裴将军，请恕属下直言。”桓蝶衣道，“萧将军早已因功得到圣上赦免，并且不次拔擢，现在已经是你的上司！你凭什么查他？”

“上司怎么就不能查了？”裴廷龙呵呵一笑，“本卫的规矩，不仅上级

可以查下级，同级之间也可以互相稽查，甚至下级也可以查上级。所以，我不仅可以查萧君默，如果必要的话，我连李大将军都可以查。同样，若是我裴廷龙有渎职或犯罪嫌疑，你桓旅帅也可以查我！桓旅帅，你也是咱们玄甲卫的老人了，不会连这个都不清楚吧？”

“这个我当然清楚。可我只想知道，是谁给你下的命令？”

“这就无可奉告了。”裴廷龙摊摊手，丝毫不掩饰自己的得意之色，“你只要协助本官办好这个案子就行了。”

桓蝶衣知道，舅父李世勣绝对不可能给裴廷龙下这个命令，而玄甲卫是直属于皇帝的机构，连三省宰相都无权调动。所以，能够越过李世勣直接给裴廷龙下令的人，只有一个，那就是当今天子！

意识到这一点后，桓蝶衣既忐忑又无奈，只好道：“那就请将军下令吧，属下该做什么？”

“秘密调查萧君默，查清他与江湖组织天刑盟的瓜葛。”

“天刑盟？！”桓蝶衣又是一惊。

“是的。萧君默在去年逃亡期间，与天刑盟过从甚密，我有理由怀疑他掌握了天刑盟的重大机密，却有意向圣上和朝廷隐瞒；我甚至怀疑，他本身就是天刑盟的人！”

“不可能！”桓蝶衣脱口而出，“萧将军对圣上和朝廷忠心耿耿，怎么可能是天刑盟的人？”

“桓旅帅，请注意你说话的口气。”裴廷龙脸色一沉，“本官现在是以右将军的身份跟你说话。所以，可不可能，不是你说了算。”

桓蝶衣语塞，只好压抑着内心的忧惧和不安，抱拳道：“属下唐突了。还请将军明示，属下该怎么做？”

“首先，由于此案关系重大，所以本官今天对你说的话，你不可向任何人泄密，包括大将军。其次，你可以照常接触萧君默，不过有关他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你都必须向本官禀报，不许有丝毫隐瞒。最后，本官不得不提醒你，倘若你在办案过程中泄露机密或隐瞒不报，那么按我大唐律法，你将与被稽查者同罪！”

裴廷龙说完，面带笑意地看着她，颇有一种将她握于股掌的快意。

“裴将军，你的意思属下明白了。”桓蝶衣强打精神，迎着他的目光，“不过，也请允许属下提醒你一句，在查清本案之前，任何人也无权

说萧将军有罪。”

“当然，这我懂。”裴廷龙凑近她，阴阴一笑，“正如在查清本案之前，任何人也无权说他无罪一样。”

一股女性特有的体香沁入了鼻孔，裴廷龙不禁暗暗吸了吸鼻翼。

桓蝶衣，走着瞧吧，萧君默迟早会死在我的手上，而你也迟早会躺进我的怀中。

皇城朱雀门前的横街上，一个头戴帷帽、面遮轻纱的女子静静地站在街边。透过川流不息的车马和行人，她的目光一直盯着对面的朱雀门。

她就是楚离桑。

今日晨鼓一响，她便避开府里众人的眼目，悄悄从崇德坊的王宅翻墙而出，雇着一辆马车来到了这里。她先是在城门对面的一家茶肆坐了一上午，中午在隔壁的汤饼铺随便吃了点东西，然后下午便又回到茶肆，坐在临街的一扇窗边——自始至终，她的目光都没有离开过街对面那座巍峨的城门。

她相信，只要萧君默确实回到了长安，只要他恢复了玄甲卫的身份，那么她一定能在皇城的出入口等到他。今天是朱雀门，明天她会去东边的安上门，后天去西边的含光门，之后去皇城最东边的景风门，然后再去最西边的顺义门。如果一直没等到，第六天起，她就重新回到朱雀门……

虽然知道这个办法很笨，但她不知道还能有什么更好的办法。

暮鼓敲响的时候，茶肆伙计很客气地催她离开。楚离桑只好离开茶肆，站在了街边。看着街上匆匆来去、急着要在夜禁之前赶回家的各色行人，她的目光便渐渐有些迷离。

“六街鼓”至少已经响过几百声了。楚离桑意识到自己必须走了，否则一定赶不及在夜禁之前赶回崇德坊。

她黯然转身，朝朱雀大街的南面茕茕独行。

一片片雪花就在这时纷纷扬扬地飘落下来，落在她的身前身后。

崇德坊位于朱雀大街的西面。快步走过一个坊区后，楚离桑拐向了右边的横街。她当然不知道，此刻萧君默正骑着一匹白马飞快地驰过她身后的十字街口。

他们两人距离最近的时候，不会超过三丈。

然而，随着楚离桑一步一步朝西边走去、萧君默纵马向南边疾驰，他们之间的距离便越来越远了。

楚离桑走着走着，忽然下意识地停了下来。

她蓦然回首。

萧君默却在此时驰过了街口。

楚离桑只看见一匹白马的马尾在远处的人流中一闪即逝，却压根不知道马上骑着何人……

清明渠引自长安城南的潏水，从安化门流入城内，流经九坊，最后流入皇城和宫城。崇德坊西北隅的一座木桥下，清明渠的水面结着一层薄冰，倒映着对岸人家的点点灯火。

初更时分，王弘义负手站在渠水旁，盯着冰面发呆。

一驾马车轧着桥上的积雪，咯吱咯吱地行过桥面。片刻后，一个身影来到桥下的阴暗处，望着王弘义的背影，用刻意掩饰的声音道：“先师有冥藏。”

王弘义回过神来：“安用羁世罗。”

即使这个暗号已经对过无数遍，可他们每次接头，还是都得照规矩来。

“你今天约我来，所为何事？”王弘义没有回头。

“禀先生，萧君默回朝了。”

“哦？”王弘义眸光一闪，“是以功臣的身份？”

上次接头，玄泉已经把萧君默在齐州平叛立功，因而被李世民赦免的消息告诉了他。

“是的。”玄泉道，“而且圣……而且李世民还升了他的官。”

“什么官？”

“玄甲卫左将军。”

“怎么可能？”王弘义有些诧异，转过身来，“左将军不是从三品吗？李世民居然给他连升五级？”

“是的，属下对此也颇为不解。此次破格提拔的力度之大，乃李唐建

国以来所未曾有。”

王弘义眉头微蹙：“除了平叛立功之外，萧君默会不会还做了什么事，讨了李世民的欢心？”

“这个……属下没有听说。”

李世民得到《兰亭序》真迹的事，除了少数几个知情者外，对所有人都没有透露，玄泉自然也无从得知。

“想办法查一查。”

“是。”

王弘义沉吟了一会儿，换了个话题：“魏王方面，最近是什么情况？”

“自从去年的厉锋案后，魏王便深居简出……”

“我问的不是这个。”王弘义打断他，“他本人的情况我还用你说？我想知道的是，李世民是不是已经放弃魏王了？”

“属下认为，现在下这个结论还为时过早。”

“李世民不是已经半年没召见他了吗？”

玄泉迟疑了一下：“是的。”

“这在以前有过吗？”

“没……没有。”

“这不就很明显了吗？”王弘义冷笑，“一个连皇帝的面都见不着的皇子，一个彻底失宠的亲王，还有什么希望夺嫡？”

“先生，眼下魏王只是暂时失宠，并不等于就此出局。”玄泉忙道，“属下认为，他完全还有翻盘的机会。”

王弘义想着什么：“上元节快到了，据说今年李世民会到魏王府聚宴，如果善加利用，这倒也算个机会，你有没有给他出个巴结李世民的好点子？”

玄泉忽然沉默了，片刻后才道：“对不起先生，属下正要向您禀报此事。”

“禀报什么？”

“据属下最新得到的情报，今年上元节，李世民并未打算去魏王府，而是要在宫中设宴。”

王弘义一怔，旋即失笑：“魏王都已经落到这步田地了，你还说他有机会？”

“这只是李世民的一种敲打手段，只要魏王应对得当，就无碍大局。”

“那你倒是说说，时至今日，魏王还有什么办法翻盘？”

“办法便是八个字。”

“哪八个字？”

“以退为进，以静制动。”

“倘若东宫也用这一招呢？”王弘义冷哼一声，“大家就这么耗着，最后赢的不还是东宫吗？”

“如果李承乾有这么聪明的话，那属下倒也没什么好说的了。”

“就算李承乾不够聪明，他身边不还有一个老谋深算的魏徵吗？”

“是的，可惜李承乾根本不会听魏徵的。”

“何以见得？”

“就在前天，魏徵抱病前去东宫，却与太子发生了激烈争吵，当场晕厥，险些把老命都丢了。”

“有这等事？”王弘义有些意外，呵呵一笑，“看来我们这位大唐太子还真是个扶不起的阿斗啊！”

“正因如此，属下才说魏王完全有机会。”

“照你的意思，魏王现在只要韬光养晦、夹起尾巴做人，然后静待东宫自己犯错就行了？”

“是的，可以这么说。”

王弘义沉吟了一会儿，重新转过身去，望着冰面上的点点光亮，自语般道：“既如此，那就再给魏王一点时间吧。”

玄泉趋前一步："先生，请恕属下斗胆问一句，您本来……是不是已经打算放弃魏王了？"

王弘义无声一笑："不瞒你说，是有此意。"

"可是，假如放弃魏王，您还能选择谁？难道是那个庶出的吴王？"

"不排除这个可能。"王弘义若有所思，"不过，说不定我还有别的选择。"

"别的选择？"玄泉颇为不解，"李世民的儿子虽然不少，但除了这几位，剩下一个嫡子就是少不更事、懦弱无能的晋王，其他庶子就更不足论，先生还有什么选择？"

王弘义哈哈一笑："谁告诉你，我只能在李世民的儿子当中选呢？"

玄泉一愣，越发困惑："先生何意，属下实在听不懂。"

"你会懂的。"王弘义盯着冰面，目光却好像落在很远的地方，"用不了多久，我就会解开那个谜团，到那时候，你就懂了。"

玄泉如坠云雾。

他蹙紧眉头急剧地思考着，忽然若有所悟，脱口而出道："先生，您指的，莫非是……"

"行了。"王弘义打断他，"有必要让你知道的时候，我自然会告诉你。今天就到这儿，你走吧。"

"是。"玄泉无奈，躬身一揖，"属下告退。"

直到玄泉离开了一炷香后，王弘义才缓缓走上桥面。韦老六和几个随从牵着马走过来。王弘义翻身上马。突然，他感觉到了什么，猛地回头，扫视着身后的街道和两旁民宅的屋顶。

"怎么了先生？"韦老六一惊，也跟着他的目光四处张望。

周遭一片黑暗。

如此寒冷的夜晚，多数人家早已熄灯就寝。

王弘义的目光又在黑暗中巡视了片刻，才摇摇头，拍马朝东边的街道驰去。

沉沉夜色中，一道精瘦的黑影从街边房顶的屋脊上飞速掠过。

黑影的轻功煞是了得，只见他在高高低低的屋顶上兔起鹘落，竟然与前面纵马奔驰的王弘义一行始终保持着不远不近的距离……

七个檀木牌位在长条案上一溜排开，上面分别写着：辩才、华灵儿、米满仓、蔡建德、孟怀让、孟二郎、孟三郎。

萧君默神情肃穆，给七个牌位一一上香，然后默立良久，眼睛不觉便湿润了。

何崇九悄悄走进来，轻声道："二郎，郗先生来了。"

萧君默暗暗抹了下眼角："知道了，请他到书房，我就来。"

何崇九看着他的背影，轻轻一叹，转身走了出去。

萧君默平复了一下情绪，才快步来到了书房。一进门，他就看见郗岩的脸上写满了喜悦，显然是跟踪王弘义有了结果。

"有眉目了？"

一想到很快就能见到楚离桑，萧君默顿时有些急切。

郗岩重重点头："属下跟了玄泉两天，他今晚终于跟王弘义接头了。"

"王弘义住在何处？"

"崇德坊东北隅的青梅巷中。"郗岩因完成了这一重大任务而激动不已，"盟主若想去，属下现在就带您过去。"

"走！"萧君默不假思索。

王弘义回到崇德坊的新宅时，无意中看见苏锦瑟的房间还亮着灯，想了想，便走过去敲响了房门："锦瑟，还没睡吗？"

片刻后，门开了，苏锦瑟双目微红，低垂着头："爹，您……您回来了？"

"怎么这么晚还没睡？"王弘义关切地看着她。

"哦，没……没怎么，一时兴起做了点女红，这就要睡了。"

王弘义在心里叹了口气。他知道，自从楚离桑来了之后，这个养女心里便起了芥蒂，自己也有意无意冷落了她，难怪她会伤心。

“锦瑟，咱们爷俩也有些日子没说话了。”王弘义温言道，“你要是还没睡意，那爹就陪你聊聊天？”

锦瑟顿时有些惊喜：“爹快请进来。”

就在王弘义进入苏锦瑟房间的同时，楚离桑手里捧着一件锦衣正从后院走来。

这件衣服是楚离桑白天不在的时候，苏锦瑟让人送过去的，绿袖拗不过，只好留下。楚离桑回来一看，发现这件锦衣用料上乘、做工考究，显然价格不菲，便想叫绿袖拿过来还她。后来转念一想，人家毕竟也是一片好意，还是自己送回来，说几句客气话比较合适，以免绿袖一见面又跟她吵嘴，倒显得自己不懂礼数。

王弘义和苏锦瑟进屋坐定，便笑笑道：“锦瑟，去年徐婉娘的事，让你受了不少苦，遭了不少罪，爹好像……还没跟你道过歉吧？”

苏锦瑟颇感意外，忙道：“爹，看您说的！女儿是您一手养大的，帮您做点事是天经地义，吃点苦又算什么？您千万别讲这种话，这让女儿如何承受得起？”

“好好好，那就不说。”王弘义呵呵一笑，“不过这徐婉娘的事，爹终究还是要跟你交个底的。”

这时，楚离桑恰好走到房门口，听到了“徐婉娘”三个字，不由一惊，便悄悄把耳朵贴上了房门。

“爹，这事如果是不该女儿知道的，您可以不必说……”

王弘义摆摆手止住了她：“爹这么多年，哪有什么事是瞒着你的？再说了，你不仅是爹的女儿，更是爹在冥藏舵里少有的心腹股肱之一，这件事就更应该让你知道了。”

苏锦瑟闻言，心里涌起一股暖意，数月来的委屈瞬间烟消云散，眼眶登时便红了：“爹，能听您这么说，女儿为了您，就算赔上这条命也值了！”

楚离桑在外面听着，不由也有些感动。看来王弘义跟这个养女的感情还蛮深的，怪不得苏锦瑟会对自己怀有那么强的敌意。

“锦瑟，不许你说这种话。”王弘义嗔怪道，“你的命是你自己的，你得为自己好好活着，才不枉爹养育你这么多年。”

“是……爹说的是。”苏锦瑟的眼泪止不住流了下来，同时破涕为

笑，“您还是说说徐婉娘吧，其实女儿一直对她挺好奇的。”

“瞧瞧，这才是心里话吧？”王弘义逗她。

苏锦瑟促狭地笑了笑：“您时隔多年却忽然要寻找一名歌姬，不免让人怀疑，这个人会不会是您年轻时的红颜知己呢？”

王弘义哈哈一笑，但笑容很快便从他的脸上淡去：“你猜错了，这个叫徐婉娘的歌姬，并不是爹的红颜知己，而是别人的。”

苏锦瑟看他神情严肃，便不再插言，静静等着。

王弘义沉默了片刻，才道：“这个人，便是当年的隐太子。”

外面的楚离桑顿时一惊。她万万没想到，黛丽丝的这个“姨娘”竟然有这么大的来头。可她既然是隐太子的情人，为何后来又会委身于一个掘墓人呢？

屋里的苏锦瑟也是一惊：“隐太子？”

王弘义点点头：“当年，隐太子与这个徐婉娘交好，二人如胶似漆，但碍于徐婉娘的身份，隐太子不可能将她娶回东宫，更不敢让世人知道。据我所知，二人暗中好了两三年。当时我虽然知情，但并未多想什么，对这个徐婉娘既不感兴趣，也没多少了解，可自从武德九年那场巨大的变故之后，我却有了一种想法……”

“什么想法？”

“我总是在想，这个徐婉娘跟隐太子好了那么长时间，会不会……给他留下了骨肉呢？”

苏锦瑟恍然大悟，至此才明白王弘义让她寻找徐婉娘的目的——原来他是想找到隐太子李建成不为世人所知的私生子！可是，即使当年徐婉娘确实生下了隐太子的骨肉，即使现在还能找到这个私生子，又能干什么呢？

与此同时，外面的楚离桑也陷入了沉思。

她听养父辩才说起过玄武门之变，对这段风云往事也算略有所知，去年在越州听辩才讲述天刑盟的历史，也知道王弘义曾在武德末年辅佐过隐太子。此刻又听王弘义说要寻找隐太子的遗孤，楚离桑不禁也对他的动机充满了好奇。

屋里，王弘义陷入了对往事的回忆中，黯然神伤。

“爹……”苏锦瑟小心翼翼道，“有句话，我不知当不当问？”

王弘义苍凉一笑：“你是想问，我寻找隐太子的遗孤是想做什么，对吧？”

苏锦瑟点点头。

王弘义又沉默了一会儿，才缓缓道：“想当年，我与隐太子相交甚契、志同道合，一心一意要共创大业。可惜后来，一切都被那个心狠手辣的李世民给毁了，隐太子的五个儿子更是惨遭屠戮！而我却无力挽回这一切，多年来一直深感憾恨……”

苏锦瑟终于意识到了什么，惊诧道：“爹，您此次来长安，除了辅佐魏王之外，是否……是否也有替隐太子报仇之意？”

“是的，这一点无须讳言！”王弘义眼中露出了一丝仇恨的光焰。

苏锦瑟眉头紧锁：“那么，假如您找到了隐太子的遗孤，您……您打算怎么做？”

“那就要看是女儿还是儿子了。”

“女儿如何？儿子又如何？”

“倘若是女儿，我便收她为义女，然后由我做主，把她嫁给将来的皇帝，让她成为母仪天下的皇后。”王弘义顿了顿，“若是儿子嘛……”

“倘若是儿子，”苏锦瑟接过他的话，“您是不是打算拥他继位，让他夺回本属于隐太子的皇权？”

王弘义淡淡一笑：“不排除这种可能。”

楚离桑在外面一听，不由倒吸了一口冷气。她一直以为王弘义祸乱天下的目的仅仅是火中取栗，趁乱实现他的权力野心，没想到他还有这更深一层的图谋！这一点，恐怕连辩才和萧君默也万万不会想到！

苏锦瑟想着什么，眼中掠过一丝忧伤：“爹，倘若您这么做，又将置魏王于何地？”

“魏王？”王弘义冷笑，“他本来就只是一枚棋子而已，有价值便用之，无价值则弃之，又何须纠结？”

苏锦瑟闻言，越发伤感，竟黯然无语。

王弘义看着她："锦瑟，爹早就告诉过你，对魏王只宜逢场作戏，万不可动真情，可你……"

"爹，您放心。"苏锦瑟勉强一笑，"女儿只是拿他当朋友，并未动真情，只是乍一听说要放弃他，有些……有些意外而已。"

"爹也没说现在就放弃他。如果他自己争气，不影响爹的通盘计划，爹还是照样辅佐他。"王弘义说着，站起身来，"好了，时辰不早了，你早点睡吧。"

外面的楚离桑闻声，慌忙转身，想找个地方躲藏，怎奈苏锦瑟房前只有一条长长的回廊，回廊下是一片无遮无拦的小花园，根本没有地方可以藏身。情急之下，楚离桑只好纵身一跃，攀上了廊檐，整个人趴在了一根窄窄的横梁上。

王弘义开门出来，忽然吸了吸鼻翼，好像闻到了什么味道。

楚离桑的心顿时提到了嗓子眼。

王弘义警觉地环顾四周。苏锦瑟跟出来，诧异道："爹，怎么了？"

"哦，没什么，你快睡吧。"王弘义没发现什么，摆摆手，顺着回廊走远了。

苏锦瑟站在房门口，目送着王弘义的背影消失在回廊拐角。

楚离桑正暗暗庆幸，可一不留神，手里的那件锦衣竟然滑了下去。

说时迟那时快，楚离桑飞快伸手一捞，终于抓住了锦衣的一条袖子。此时，锦衣的另一条袖子距离苏锦瑟的头顶不过三寸。

苏锦瑟又左右看了看，这才进屋，回身关上了房门。

就在她回身关门前的一瞬间，锦衣被收了上去。

楚离桑长长地松了一口气，额头和鼻尖上早已沁出了细密的汗珠。

两个黑影一前一后翻过墙头，悄无声息地跳进了一片庭院。

这是崇德坊青梅巷中的一座三进大宅，大大小小的房屋足有数十间。此刻大多数房间都黑黢黢的，似乎宅里的人都已熄灯入睡。

"是这里吗？"前面的萧君默蹲伏在地上，敏锐地观察着四周。

"错不了！"后面的郗岩低声道，"属下亲眼看见王弘义进了这座宅

子。”

萧君默看了看不远处回廊上几盏昏黄的灯笼，没说什么，弓着身子往斜刺里一蹿，摸进了宅子的后院。郗岩紧随其后。

后院面积挺大，有小桥流水、假山亭榭，若是白天，景色一定颇为雅致。由于整座院子有十几座石灯笼都点着烛火，所以感觉比前面的院子要明亮许多。萧君默和郗岩伏低身子，贴着假山绕了一圈，基本上就把整个后院看清楚了。

院子里总共有七八个房间，大小不一，却都黑灯瞎火。二人很快就把房子都探了一遍，发现东、西两侧的厢房都落了锁，只有北边的主房没锁，显然是从里面闩上的。

“盟主，”郗岩低声道，“楚姑娘会不会就住在这里面？”

萧君默没有答言，心却怦怦直跳。

他从袖中掏出一根特制的铁丝，插进窗缝中，轻轻一钩，就把里面的插销挑开了，旋即小心翼翼地推开窗户，无声地跳了进去。郗岩也紧跟着翻窗而入。

萧君默示意郗岩把窗户打开一些，让外面微弱的光线可以透进来，然后两人在窗边站了一会儿，才看清了这个主房的布局和陈设。

主房被隔成了相互连通的三间，中间是堂屋，右边小间是用人房，左边房间最大，显然便是主人的卧房了。

虽然一眼便可看出这是女子的闺房，但是三个房间却都空无一人——楚离桑并不在这里。

萧君默的心蓦然一沉。

桑儿，你到底在哪里？！

楚离桑悄悄回到后院的闺房，看见绿袖正和衣歪倒在榻上，显然是等她等得睡着了，便顺手把手上的锦衣盖在了绿袖身上。

绿袖惊醒，一看到锦衣，顿时一骨碌坐起来，皱紧了眉头：“娘子，你怎么又拿回来了？”

“人家一片好意，盛情难却，我也不好太驳人面子。”楚离桑随口道。

“她一片好意？”绿袖冷哼一声，“我看她就是黄鼠狼给鸡拜年！”

楚离桑没有答言，而是怔怔地想着徐婉娘的事情。

看来，正因为徐婉娘是隐太子当初的情人，一旦让李世民和朝廷发现就有性命之忧，所以黛丽丝和她口中的“先生”才会煞费苦心地把徐婉娘保护起来。可是，徐婉娘真的替隐太子生过孩子吗？如果是真的，这个遗孤现在又在哪里？黛丽丝他们保护徐婉娘的目的之一，肯定也是守护这个秘密，保护这个遗孤。现在王弘义一心想打这个隐太子后人的主意，黛丽丝他们知道吗？

想着想着，楚离桑忽然生出了一股强烈的冲动，很想马上到芝兰楼找黛丽丝，先把这些事情问个清楚，再把王弘义的企图告诉她，让他们当心。

巧合的是，现在楚离桑所住的这个崇德坊，就在怀贞坊的北边，两坊之间仅有一街之隔，要过去很容易。

念头一起，楚离桑便再也无法遏制。

跟绿袖又说了几句闲话后，绿袖便哈欠连天，回自己卧房去睡了。楚离桑不再耽搁，立刻换上夜行衣，从后窗跳了出去，然后翻过围墙，快步朝南边的怀贞坊奔去。

楚离桑并不知道，她刚一跳出后窗，便有一个在暗处蛰伏许久的黑影紧紧跟上了她。

萧君默和郗岩又花了将近一个时辰，把这座三进大宅的数十个房间都摸了一遍，发现除了前院一个房间亮着灯，六七个大汉在里面玩樗蒲之外，其他房间竟然都空无一人。

这基本上就是一座空宅，玩樗蒲的那些家伙也不过是在此看家护院而已。

“盟主，”郗岩大惑不解，“我明明看见王弘义进来了，可怎么就……”

“很显然，这是王弘义的障眼法。”萧君默道，“他就是怕被人跟踪，才利用这座宅子做掩护。”

“你的意思是说，王弘义根本不住在这里？”

“没错。”

“那他是怎么做的？每天都先回到这里，以此掩人耳目，过会儿再偷偷出门，溜回他真正住的地方？”

“倘若跟踪的人一直在门外盯着呢？”萧君默笑着反问，“王弘义绝不会如此笨拙。”

郗岩一愣：“那他的障眼法到底是怎么玩的？”

萧君默略微沉吟，道：“如果我所料不错，这座宅子下面，肯定有地道。”

郗岩一惊：“地道？！”

“是的，地道很可能通向另一座宅子，而这座宅子仅仅是作为出入口之用。把两座宅子打通还有一个好处，就是万一其中任何一处被人发现，王弘义都可以通过地道从另一座宅子从容逃脱。”

郗岩恍然：“这老小子，真狡猾！”

萧君默冷然一笑：“王弘义一辈子都在做刀头舔血的营生，若不如此，怎么可能活到今天？”

“那咱们现在就找找地道吧？”郗岩被王弘义摆了一道，心里窝火。

“这么大的宅子，你打算怎么找？”萧君默环顾四周，既像是在问他，又像是自问。

郗岩挠了挠头：“也只能一处一处慢慢找了。”

“这么找，恐怕三天三夜也找不到。”

“那咋办？”

萧君默沉吟不语，然后抬头望着某个地方，忽然道：“跟我来。”

片刻后，萧君默和郗岩便摸上了正堂的屋顶。此处是整座宅子的制高点，四下俯瞰，不仅能把这座坐北朝南的三进大宅尽收眼底，而且还能看清左邻右舍的情况。

郗岩跟着萧君默环视周遭一圈，也没看出啥名堂，便问道：“盟主，这么看，能看出什么？”

“如果你是王弘义，当初挖掘地道的时候，会不会尽量避免从别人的房子底下经过？”萧君默不答反问。

“那是当然。”郗岩不假思索，“若从别人房子底下过，挖掘的时候很容易被发现。”

“所以……”萧君默指了指大宅的左、右两边，“这东、西两面，都与别人的宅院毗邻，挖掘地道的可能性很小，对不对？”

“对。”

“那你再看南面，大门外就是青梅巷，对面也是一整排的深宅大院。如果往南面挖，是不是同样会碰到这个问题？”

“是。”

“所以，这条地道，王弘义肯定会往北面挖！”

顺着萧君默的目光望去，郗岩发现这座大宅的后面竟然没有任何人家，而是一座小山包，山上是一片树林，长满了松柏。

郗岩深以为然：“没错，地道从山下挖，肯定是最安全的。”

“不仅是安全……”萧君默凝视着那座小山，“地道经过山下的时候，还可以多挖几条岔道，一来遭遇追捕时便于逃脱，二来迷惑追捕者。此处的地形得天独厚，看来，王弘义必是经过一番精心考察，才买下了这座宅子。”

“盟主，那咱们上北边的后院找找吧？”郗岩摩拳擦掌，“地道口肯定在那儿。”

萧君默却不置可否，若有所思，半晌才道：“不必找了。”

“为何？”郗岩不解。

“即便咱们找到了地道，也不能下去，因为王弘义一定会在地道口做记号，只要别人动过，他便会察觉。”萧君默眉头微蹙，“还有，我估计地道下面也会遍布机关暗器，贸然下去太危险了。”

“那怎么办？”郗岩大为焦急。

萧君默略为思忖：“不找地道，也未必就不能发现王弘义的藏身之处。”

“盟主还有什么办法？”

“后山的北边就是乌衣巷……”萧君默眯眼望着远处的小山，“那里的

大宅比青梅巷少，离这里近的也就那么三五座，咱们宁可一一探察，逐个排除，也好过冒险下地道。”

楚离桑一路疾行，两刻钟之后便来到了怀贞坊东南隅的芝兰楼。

小楼静静地矗立在黑暗中，只有二楼西侧的一个房间点着灯。楚离桑知道，那就是徐婉娘的房间。黛丽丝说过，姨娘怕黑，晚上睡觉的时候都不敢熄灯。

黛丽丝的房间在徐婉娘隔壁。楚离桑轻巧地翻过院墙，摸到了黛丽丝房间的窗下。刚一跃起，两手抓住窗台，一只大手就突然在下面拽住了她的脚腕。

楚离桑一惊，当即一个后空翻，挣脱了那只手，可还未落地，一道劲风又袭向面门。楚离桑不得不接连几个后翻，才躲开袭击并稳住了身形。

她定睛一看，偷袭她的人正是护院的方伯。

“方伯，是我，虞桑儿。”楚离桑忙道。

“打的就是你虞桑儿！”方伯冷冷道，“三更半夜扒墙头，你想干什么？”

“我是来找黛丽丝的，您别误会。”

“既是找人，为何白天不来，却要在大半夜如此鬼鬼祟祟？！”

楚离桑有些语塞：“我……我白天走不开。”

“撒谎都不会找理由，我看你就是居心不良、别有所图！”方伯不由分说，抡起拳头又冲了上来。

楚离桑无奈，只好接招。

就在两人打成一团之际，被吵醒的黛丽丝慌忙从楼上跑了下来，挡在楚离桑身前：“方伯，别打了，她是我朋友，不是坏人。”

方伯不得不收住拳脚，冷笑道：“你这朋友总在夜里出没，我都怀疑她到底是人是鬼！”

“她要是鬼，我就拜拜她赶紧把你收了！”桂枝骂骂咧咧地跑过来，叉腰瞪着方伯，“你这死老头，成天疑神疑鬼的不累吗？人家虞姑娘就喜欢大半夜出门，碍着你了？”

方伯在老婆面前永远是直不起腰的。他气得吹胡子瞪眼，又不敢回嘴，只好跺跺脚，回自己屋里去了。

黛丽丝对桂枝道了谢，便牵起楚离桑的手上了二楼。

“你怎么来了？”

黛丽丝给她倒了杯水，不无惊讶道。

“想你和姨娘，这不就来了？”楚离桑笑了笑。

“你这人也是，还真的喜欢大半夜出门啊？”黛丽丝语气虽柔和，但眼中已有了一丝狐疑。

楚离桑在心里叹了口气。要是自己再不说实话，下面的话题根本就没法展开。想了想，她终于向黛丽丝吐露了所有实情：从自己的真名实姓、身世、遭遇讲起，到随养父辩才被抓入宫，再到被萧君默营救，一路逃亡，最后被生父王弘义掳回长安等等，一五一十、原原本本全都说了。

黛丽丝听得目瞪口呆。

最让她感到惊诧的，莫过于自己的仇人王弘义竟然是她的生父！

呆了半晌，黛丽丝才道：“假如那天我有机会杀王弘义，你会不会救他？”

这个问题显然是楚离桑自己都想不清楚的，因此也就没办法回答。

“我不知道。”楚离桑只能说实话。

黛丽丝又沉默了一会儿，道：“谢谢你能把这些实情告诉我。平心而论，换成我是你，我可能也不知道该怎么做。”

楚离桑有些感动：“谢谢你黛丽丝，谢谢你的理解。”

“我一直以为自己的身世和遭遇已经很离奇了。”黛丽丝苦笑了一下，“没想到，你的更让人匪夷所思。”

两人相视一笑，顿时有了同病相怜之感。

“对了，你今晚过来，肯定有事吧？”黛丽丝问。

楚离桑点点头，把自己偷听到的事情说了，然后问道：“姨娘当年跟隐太子，到底……到底有没有生下骨肉？”

黛丽丝摇了摇头：“这些事情，先生从没告诉过我。”

楚离桑有些意外：“那姨娘呢？姨娘也没告诉你吗？”

黛丽丝苦笑：“我跟你说过，姨娘她早就忘记过去的事了。”

楚离桑哑然失笑，片刻后才道：“王弘义这个人心狠手辣，说得出做得到，你一定要转告那位先生，千万要当心。假如隐太子真有遗孤在世的话，一定要保护好，千万别落到王弘义手里。”

黛丽丝感激地点点头：“谢谢你桑儿，谢谢你告诉我这些。”

“好了好了，咱俩之间就不必这么客气了。”楚离桑很豪爽地道，“再怎么说，咱们也算过命的交情了不是？”

黛丽丝笑：“对，咱们是生死之交！”

“是桑儿来了吗？”随着声音，徐婉娘走了进来。

“对不起姨娘，把你吵醒了。”听到她叫自己的名字，楚离桑颇感欣慰，因为她很担心姨娘又像上次那样把自己忘了。

“姨娘老了，晚上总睡不踏实，不能怪你。”徐婉娘牵过她的手，在榻上坐了下来，“好孩子，你没有食言。说要来看姨娘，果然这么快就来了。”

“是啊姨娘，桑儿是我的好姐妹。”黛丽丝也走过来坐下，“她跟我一样，最喜欢跟您说话了，怎么会食言呢？”

“你们都是好孩子。”徐婉娘显得很高兴，笑得眼睛都弯了。

接着，徐婉娘便跟二人拉起了家常。

楚离桑静静地听着，看见徐婉娘的神情依旧是那么温婉而亲切，而目光却依旧是那样恍惚而空茫。

尤其是她的眉眼，总让楚离桑觉得那么似曾相识。

这是不是像老话常说的，一个人面善，就总会让人觉得似曾相识？

楚离桑这么想着，却很快就否定了这个想法。因为她分明觉得，姨娘的眉眼的确很像自己认识的某个人……

忽然，仿佛一道闪电在脑海中划过，楚离桑被一个突如其来的念头惊呆了。

萧君默！

原来自己一直苦思不得的跟姨娘眉眼酷似的这个人，正是萧君默！

这是一个最不可能的答案，所以她此前一直在记忆中搜寻其他那些认识的人，却无论如何也不会去想到萧君默。

既然萧君默与徐婉娘如此相似，那么，他会不会就是当年徐婉娘为隐太子生下的骨肉？会不会就是王弘义不择手段想要找到的那个隐太子的遗孤？！

就在楚离桑的心中翻江倒海之际，没有人知道，在敞开的窗户外面，相距六七丈的一处屋顶上，有一个黑影从头到尾一直匍匐在屋脊后面，用狼一样的目光死死盯着她们。

这个人就是韦老六。

三更时分，长安城的绝大多数里坊早已一片沉寂，可平康坊却依旧繁华喧闹。

李承乾、谢绍宗、李元昌、侯君集坐在栖凰阁的一个雅间中，个个阴沉着脸，气氛几近凝滞。

栖凰阁本来便是谢绍宗的地盘。他匆匆搬离永嘉坊后，便搬进了离栖凰阁不远的一处宅院，因而此处便成了他与太子等人密会的最佳地点。

“先生，”李承乾率先开言，“照你的意思，你的人就是吴王抓的？”

方才谢绍宗已经把吴王李恪带队去抄家的事跟太子说了，并怀疑自己在魏徵府外盯梢的人就是落入了吴王手里。

“回殿下，依目前的事态来看，这是最有可能的解释。”

李承乾想着什么，忽然一惊：“你那两个手下，知不知道我跟你联手的事？”

“这个请殿下放心，除了永嘉坊的那处宅子，他们什么都不知道。”

李承乾这才松了口气，少顷却又皱起了眉头：“我这个三弟，是什么时候跟魏徵勾搭上的？怎么事先一点征兆都没有？”

“要我说，如今朝中局势这么乱，谁勾搭上谁都不奇怪。”李元昌插言道，“现在犯不着去想这个，得想想万一魏徵把消息泄露给吴王，吴王会不会去告密？”

“王爷勿忧。”谢绍宗接言道，“吴王现在一心只想抓住我，在抓到我之前，他什么事都做不了。”

“何以见得？”李元昌斜着眼问。

“因为他没有任何证据。”谢绍宗坦然道，“他既没有证据证明太子殿下想谋反，也没有证据证明我跟殿下联手。充其量，他就只有魏徵这个病恹恹的老头告诉他的捕风捉影之词罢了，试问圣上怎么会相信他？”

“可他手上有你的人！”李元昌不以为然，“如果他把你的人带到圣上面前，不就可以证明你跟太子联手了吗？”

谢绍宗笑了笑：“好，即便如王爷所说，那最多也只能证明我谢绍宗卷入了朝堂阴谋，才会派人暗中监视魏徵，至于我为何卷入，以及我想干什么，有谁能告诉圣上？又有谁能证明这一切跟太子有关？再说了，经过厉锋一案，吴王随便抓个人就想指控太子，会不会引起圣上猜疑？搞不好，他吴王羊肉没吃到，反惹了一身臊！倘若吴王是有脑子的人，我相信他就不会这么做。”

李元昌一听，顿时哑口无言。

李承乾原本也有些担心，闻言不禁笑道：“还是先生脑子清醒。此番分析入情入理，让人茅塞顿开啊！”

“老谢，现在吴王不是咱们的重点。”沉默了半天的侯君集道，“圣上今年上元节不去魏王府了，咱们得赶紧想个新的行动计划。”

此事在场四人皆已知晓，适才的沉默主要便是因为这件事。他们都很清楚，随着皇帝计划的改变，他们要么放弃行动，要么只能勒兵入宫，二者必居其一。

“要我说，干脆放弃行动吧，勒兵入宫纯属自取灭亡！”李元昌道。

“王爷此言差矣！怎么勒兵入宫就一定是自取灭亡？”侯君集冷哼一声，“倘若圣上当年也是这么想的，那坐上皇位的不就是隐太子了？”

“皇兄当年功盖天下、威震四海，甘愿替他卖命的人多的是！你侯尚书当初不也是皇兄手上的一把刀吗？”李元昌道，“再说了，皇兄当年在秦王府蓄养了八百死士，个个有以一当十之勇……”

“七叔！”李承乾脸色一沉，“你说这话什么意思？莫非我没有父皇的功绩和声望，就该把皇位拱手让给别人吗？”

李元昌这才意识到自己心急口快，无意中伤了太子，赶紧道：“我不是这个意思。我主要是想说，时移世易，眼下的情况跟当年不可同日而语……”

“事在人为！”李承乾又打断了他，“父皇可以做到的事，凭什么我李承乾就做不到？他当年的秦王府有八百死士不假，可谢先生的羲唐舵难

道就都是贪生怕死之辈吗？或者你觉得他们都是绣花枕头，没有以一当十之勇？”

李元昌无奈地发现，自己方才一句话不仅得罪了太子，也得罪了谢绍宗，此刻再怎么解释估计都没人想听了，只好悻悻闭嘴。

侯君集幸灾乐祸地瞟了他一眼，对李承乾道：“殿下，我早就对您说过了，我侯君集就是您的一把刀，何时出鞘，就等您一声令下了！”

“好！侯尚书宝刀未老，您这把刀一出鞘，定然能够所向披靡、旗开得胜！”

李承乾大为兴奋，可话音刚落，忽然瞥见谢绍宗正蹙眉沉吟，似乎颇有忧色，便问道：“先生在想什么？”

谢绍宗淡淡道：“殿下，请恕谢某说一句煞风景的话，方才汉王殿下所虑，其实不无道理。”

李元昌一听，顿时抖擞起来：“怎么样承乾，我没说错吧？谢先生可是个明白人，不像某些人只会逞匹夫之勇！”

侯君集冷冷一笑，权当没听见。

对汉王这个包软蛋，侯君集早就看透了，此时也懒得再跟他计较。

李承乾听谢绍宗这么一说，不觉有些紧张：“先生有何顾虑，还请明言。”

“殿下，当年秦王之所以能对隐太子和齐王一击得手，在您看来，最主要的原因是什么？”谢绍宗不答反问。

李承乾想了想：“我明白先生的意思，不就是控制玄武门吗？”

“正是。如果要在太极宫发难，就必须控制玄武门！”谢绍宗目光灼灼，“否则，宁可放弃行动，也绝不可打无把握之仗。”

“侯尚书，”李承乾转过脸来，“太极宫的宿卫禁军中，有没有你的旧部？”

“有倒是有。”侯君集思忖着，“只是……”

“只是什么？”

“只是要想策反他们，一来过于仓促，怕难以成功；二来嘛，虽说是

当年旧部，可人心隔肚皮，贸然拉他们入伙，只怕风险太大。”

李承乾还没表态，李元昌便抢着道：“侯尚书，您方才不是还满腔激情、志在必得吗？怎么这会儿又谨慎起来了？”

侯君集一怒：“汉王殿下，侯某懒得跟你计较，你别得寸进尺！”

李元昌刚想回嘴，李承乾忍不住呵斥：“够了！七叔，你就不能少说两句吗？”

“诸位消消气，消消气。”谢绍宗赶紧又打圆场，“大伙都是为了殿下的大业，集思广益，群策群力，切莫为了一点意气之争而影响大局。”

“先生，”李承乾不再理他们，“依你看，咱们现在该怎么做？”

“眼下距上元节虽然没剩几天了，但所谓富贵险中求，依在下之见，策反禁军倒也不是不可行。”谢绍宗看着侯君集，“君集兄，得劳烦你把禁军中的旧部拉一张名单出来，咱们一个个分析，略加筛选，或许可以锁定几个可能性比较大的，逐个试探一下。”

“这是个办法！”李承乾大腿一拍，“试探一下，点到为止，就算不成也不至于走漏风声。”

侯君集犹豫片刻，勉强点点头：“好吧，那我就试试。”

“承乾，就这件事，我可以说两句吗？”李元昌斜着眼问。

李承乾看他怏怏不乐的样子，微觉过意不去，便道：“七叔，我也不是不让你说，只是你说的东西得有助于咱们的行动……”

“这是当然！”李元昌不服气道，“否则我何必提着脑袋跟你冒这个险？”

李承乾笑笑：“那好吧，你说，我洗耳恭听。”

“说到这宫中的禁军，我手里头倒是有一个合适的人选。”

此言一出，其他三人无不睁大了眼。李承乾忙问：“谁？”

“左屯卫中郎将，李安俨。”

谢绍宗眸光一闪：“此人是玄武门守将，更是直接负责宫禁安全的，若能策反他，大事便成功了一半！只是不知王爷说他合适，指的是什么？”

“我跟他打过不少交道，算是老熟人了，彼此也聊得来，此其一；其二，他前不久因为辩才逃跑一事被皇兄杖责罚俸，虽然嘴上不说，心里肯定怀恨；其三，他当年也是隐太子的东宫属官，还有一个亲叔叔也是，可却在玄武门事变中被皇兄杀了，要策反他，我觉得这也不失为一个切入点。”

其他三人闻言，同时陷入沉吟。片刻后，谢绍宗面露赞许之色，道：“王爷这个建议不错，看来李安俨值得考虑。”

“我不敢苟同。”侯君集瓮声瓮气道，“依我看，王爷这三点都站不住脚。第一，要说熟，宫中禁军我的熟人多了去了，可恰恰很多大事，便是坏在熟人身上！第二，辩才逃跑一事，圣上对李安俨罚俸杖责已经算是法外开恩了，若按律法，李安俨就该革职流放！如今重罪轻罚，他感恩戴德都来不及，岂会怀恨？第三，当年死在玄武门的人那么多，难道他们的亲人个个都想找圣上报仇？更何况这么多年过去了，有什么仇恨也早已淡化了吧？时至今日还值得拿这个来说事吗？”

李承乾本来对李元昌之言也颇为赞同，一听顿时又踌躇起来。

李元昌很想反驳，可情急之下竟然找不到半点反驳的理由。

众人一时便沉默了。李承乾无奈，只好看向谢绍宗，用眼神示意他拿个主意。

谢绍宗会意，又思忖了一下，道：“要不这样，咱们分头行事，君集兄去试探他的旧部，王爷这边也跟李安俨接触一下。在我看来，二者非但不矛盾，反而可以增加成功的可能性。不知殿下以为然否？”

李承乾大喜，重重拍了下面前的食案：“好，就这么定了！明日一早二位便分头行动，时不我待，不可再有半刻拖延！”

将近五更时分，晨鼓尚未敲响，长安各坊的坊门依旧紧闭。

此时天色尚黑，皇城西南含光门外的太平坊忽然不太平了——该坊坊正在睡梦中，被本坊的一个武候给叫了起来，说东坊门那边有人醉酒闹事。

“你们都是吃干饭的？”坊正六十来岁，头发胡子花白，一边披衣下床，一边骂骂咧咧，“有人闹事抓起来便是，这种小事也要来找我？”

“坊正有所不知。”那武候苦着脸道，“这伙闹事的，来头不小啊！”

“多大来头？”坊正不耐烦道，“还能是皇宫里来的不成？”

武候一脸苦笑："还真让您给说着了，这帮家伙正是宫里的禁军，领头的好像还是个中郎将。"

"啥？"坊正一下子清醒过来，"你说啥？禁军中郎将？！"

"可不是嘛，听说叫李什么……对了，李安俨。"

坊正的脸色唰地白了，来不及穿好衣服便冲出了门。一路上，坊正听武候断断续续讲述了经过，才大致弄清了事情原委：

李安俨带着七八个部下，都喝得烂醉，从本坊一家酒楼出来，要敲开东坊门出去。守门的坊卒见他们都穿着便装，以为是泼皮无赖，便骂了他们几句，结果就被他们一顿暴打。一队正在巡夜的本坊武候恰好巡逻至此，慌忙冲上去制止，双方便打了起来。打斗过程中，对方为首之人脸上被揍了两拳，才暴怒地喊出自己的官职和姓名。武候们将信将疑，这才赶紧派人来给坊正报信。

两人策马狂奔至东坊门时，一下就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只见那十来个坊卒和武候正被那帮闹事者威逼着跪在地上，还两两相对互扇耳光，每个人的脸都被打得又红又肿。

坊正心里暗暗叫苦，认准对方的为首之人，慌忙跑过去，不停作揖："这位将军，他们有眼不识泰山，得罪了将军，在下一定好好教训他们，还请将军手下留情，放他们一马吧！"

此人正是李安俨。他满身酒气，睁着布满血丝的眼睛瞪了坊正好一会儿："你又是什么东西，也敢替他们求情？给老子滚一边去！"

老坊正在这个位子上干了半辈子，还从没被人如此羞辱过，心里大为窝火，当即道："鄙人是本坊坊正，虽然位卑人轻，但好歹也是长安县廨任命的一坊之正，将军何故出言不逊？"

"一个屁大的坊正，也敢跟本将军叫嚣！"

李安俨往地上啐了口唾沫，一把揪住坊正的衣领，把他按跪在地上，又命手下把一旁吓得脸色煞白的武候抓过来，命他们二人也像其他人一样互扇耳光。坊正气得破口大骂，李安俨就亲自动手，狠扇了那个武候几下。坊正又骂，他就又扇武候。武候终于反应过来，急得一掌拍在坊正脸上，坊正大怒还手，于是两人就这样打了起来。

李安俨和手下们见状，顿时发出一阵大笑声。

晨鼓就在这时敲响了，一个手下从坊卒那里抢过钥匙，打开了坊门。可是，让所有人都没料到的是，坊门开处，一队全副武装的武候卫

竟然就策马立在门口，而为首之人正是左武候大将军李恪。

李安俨一看，登时一个激灵，酒醒了大半，慌忙叫所有人罢手。可坊正和武候却打得正起劲，李安俨的几个手下费了好大劲才把二人拉开。

李恪纵马走了过来，目光如电扫过众人，最后停在李安俨脸上："李将军，这是唱的哪一出啊？"

李安俨赶紧上前见礼，赔笑道："殿下，您……您怎么亲自巡夜呢？"

"为了确保上元节灯会的安全，最近这几天都是本王亲自巡夜。"李恪淡淡道，"看李将军的样子，好像很不喜欢见到我？"

"哪里哪里，殿下说笑了。"李安俨给手下使眼色，手下们连忙把仍然跪在地上的那些武候搀了起来。

"本王方才经过坊门，听见里面噼里啪啦一片耳光声，煞是热闹！想必是这些人得罪了李将军，受罚了吧？"李恪脸上挂着笑意，但那笑容却冷得令人心惊。

"这个，事情是这样……"李安俨正想找个理由搪塞，那个坊正突然挣脱他的手下，一个箭步冲过来，扑倒在李恪马前，连磕了几个头，然后便指着李安俨和他的人，声泪俱下地控诉了起来。

李安俨暗暗咒骂，却又不敢阻止。

李恪静静听着，目光渐渐凝聚，最后就像利箭一样射向了李安俨："李将军，你身为禁军中郎将，却知法犯法，无故犯夜，你说本王该如何处置你？"

李安俨自知无法抵赖，便笑笑道："殿下，都怪卑职喝多了，一时酒后乱性，还请殿下高抬贵手，卑职一定吸取教训，绝不再犯！"

"教训？"李恪冷然一笑，"若是本王真的抬手放你过去，你还有什么教训可以吸取呢？要想长记性，也得真的吃点教训才成吧？"

李安俨见他丝毫不给面子，顿时不悦："吴王殿下，不看僧面看佛面，要教训我，您也得先跟圣上请旨吧？"

李恪哈哈一笑："李将军，这你就想多了。父皇既然任命我当这个左武候大将军，我就有权力依法惩治犯夜之人，还真不需要跟父皇请旨。"

“那你想怎么样？”李安俨变了脸色。

“很简单，依照大唐律法，鞭笞二十。”

“吴王殿下，上元节宫宴的安全职责在我肩上担着，您要是把我打伤了，圣上怪罪下来，只怕您也担待不起！”

“嗯，这话倒是有些道理。”李恪煞有介事地点点头，“那该如何是好呢？”

李安俨见他犯了难，暗自得意，便趁势道：“殿下，我也不想让您为难。要不这样，您放我回宫，我亲自去向圣上陈情请罪，您看如何？”

李恪垂首沉吟，恍若未闻。

李安俨狐疑地看着他，正想再说什么，李恪忽然一抬手止住了他：“你不必说了，本王想到了一个主意，一定会让我们大家都满意。”说着，还微笑地看了看旁边的坊正。

所有人都不知道他有什么主意，只好静静等着。

“为了维护我大唐律法的权威，也为了让李将军能够履行职责，本王决定，将鞭笞二十改成掌嘴二十。”李恪一笑，“怎么样李将军，这样既执行了律法，又不至于把你打伤，是不是两全其美呢？”

李安俨这才明白他是成心想羞辱自己，顿时大怒：“吴王，士可杀不可辱，你别欺人太甚！”

“哦？你也知道士可杀不可辱？那你方才当街羞辱这些忠于职守的人，又该如何解释？”李恪说完，给了身后的部下一个眼色，立刻有两人翻身下马，一左一右紧紧抓住了李安俨。

李安俨暴跳如雷，破口大骂。旁边的手下们面面相觑，却都不敢轻举妄动。

“打！”李恪一声令下，立刻有一个副手上前，揪住李安俨开始掌嘴，耳光声清脆响亮。李安俨拼命挣扎，口中詈骂不止。一旁的坊正和手下们无不露出称心快意的表情。

此时天色微明，早起的路人见此一幕，大感好奇，遂纷纷驻足围观，指指点点……

晨鼓响过不久，楚离桑悄悄回到了崇德坊乌衣巷的王宅。

自从把徐婉娘和萧君默联系到一起后，她的脑子便一团乱了。假如萧君默真的是隐太子的遗孤，这个惊天秘密一旦泄露的话，事情将变得非常可怕，因为皇帝必定会不择手段置他于死地，王弘义也会千方百计利用他——萧君默瞬间就将成为朝野各方势力的焦点！

更可怕的是，一旦得知这个身世真相，萧君默将如何面对？一旦知道他全力效忠的皇帝竟然是杀害生父的刽子手，萧君默该怎么办？

楚离桑原本以为自己的身世就够让人崩溃的了，没想到萧君默的身世竟然比她更诡谲离奇，也更让人灵魂撕裂。

刚从高墙翻进后院，楚离桑便隐隐瞥见一道黑影在不远处的月亮门闪了一下。她若无其事地朝月亮门走去，一把精致的匕首从袖中悄然滑出，握在了手中。

这把镶嵌有红、绿宝石的匕首，正是当初在伊阙刺伤萧君默的那一把。

穿过门洞的一刹那，楚离桑感觉那道黑影从左后侧扑了过来，旋即左手一弯，用手肘击向那人，同时右手的匕首划过一道弧光，朝对方面目刺去。

不料对方反应更快，一掌挡开她的手肘，另一手抓住了她的手腕，然后楚离桑便听到一个无比熟悉的声音：“这位姑娘，你知道持刀威胁玄甲卫，是什么罪吗？”

这句话，正是萧君默当初在伊阙被楚离桑持刀威胁时说过的。

楚离桑蓦地一震，抬头看着这张让她日思夜想的脸庞，看着他嘴角若有似无的笑意，眼睛瞬间便湿润了。

“你这个骗子……”楚离桑凝视着他，“那天你只说离开一会儿，让我在客栈等你，然后便杳无音讯了。你知道这些日子，我是怎么过的吗？”

“对不起，是我不好。”萧君默一脸歉然，“我向你保证，从今往后，我再也不会离开你了。”

从昨夜到现在，萧君默和郗岩相继探察了乌衣巷的五座宅子，最后终于在这座宅子发现了不少来回巡逻的武士，还在后院发现了早起的绿袖，遂确定这便是王弘义的藏身处，也确定楚离桑就住在这里，便隐藏了起来。

“你是怎么找到我的？”楚离桑问。

萧君默笑了笑："用心找，自然就找到了。"

这话说得轻描淡写，可楚离桑却分明感到了"用心找"三个字的分量。

"走吧，跟我回家。"萧君默柔声道。

楚离桑刚想说什么，蓦然想起了有关他身世的事，心中顿时大为纠结，不知道该不该把徐婉娘的事和自己的发现告诉他。

萧君默察觉她神色有异："怎么了？"

"没，没什么……"楚离桑支吾着，"总之，我现在还不能跟你走。"

"这是为何？"萧君默大为诧异。

"我……我还有些事情要做。"

在楚离桑看来，如果萧君默果真是隐太子的遗孤，那么王弘义迟早会知道真相。所以，她必须潜伏在王弘义身边，随时刺探情报，才能助萧君默一臂之力。

萧君默看着她，心里大为狐疑，正待追问，郗岩忽然紧张地跑了过来，低声道："盟主，楚姑娘，咱们得走了，有人过来了。"

楚离桑顺势推开了萧君默，正色道："你们快走！"

郗岩一愣："楚姑娘，盟主可是好不容易才找到你的……"

"别说了，赶紧走。"楚离桑冷冷道。

这时，一队巡逻武士的脚步声已经越来越近。萧君默知道楚离桑一定有什么难言之隐，但眼下已经没有时间再磨蹭了，只好道："桑儿，你自己小心，我回头再来看你。"

楚离桑忍着心头的酸楚，用力地点了点头。

萧君默又深深地看了她一眼，旋即转身，和郗岩一前一后跃过了墙头。

楚离桑望着空荡荡的墙头，眼睛不觉便又迷蒙了。

汉王李元昌的府邸位于太平坊的东北隅，所以一大早发生在东坊门的那出闹剧很快便传进了他的耳朵。李元昌颇为惊诧，连忙命人把坊正找了来，仔细询问了事发经过。等坊正一五一十说完，李元昌不禁在心

里大笑，连叫了几声“天助我也！”。

李安俨好歹也是一员禁军老将，虽然官秩不是很高，但在朝中也算有头有脸的人物，如今被吴王李恪如此当众羞辱，岂能吞得下这口恶气？眼下自己正打算策反李安俨，恰好就出了这档子事，这不是天赐良机吗？

事不宜迟，李元昌随即乘车来到了昭国坊的李安俨宅。

李安俨跟他熟，也就没有回避，红肿着半边脸便出来见他了。李元昌一看，便义愤填膺道：“吴王这个浑小子，怎么能如此对待李将军呢？他也太不懂事了！”

李安俨苦笑，请他到正堂入座，叹道：“人家是皇子，又是大将军，自然是执法如山、铁面无私！我一个区区中郎将，在人家面前算个屁呀！”

“李将军，这事可不能就这么算了，回头我便入宫，让皇兄为你主持公道。”

“多谢殿下美意！”李安俨又自嘲一笑，“不瞒殿下，今早我便入宫去跟圣上申诉了，可是……”

“可是什么？”李元昌观察着他，不禁暗自窃喜。他本来还担心，万一皇帝在这件事上替李安俨撑腰，帮他捞回面子，那这件事便没什么利用价值了。现在看来，李安俨在皇帝那里八成也是吃瘪了。

果不其然，只听李安俨道：“我没想到，太平坊的事情一了，李恪便先我一步入宫，恶人先告状去了。所以，圣上非但没替我说话，反而还训斥了我一顿，说吴王如此执法没什么不妥，甚至处罚得太轻了，还说这笔账先记着，等上元节宫宴之后，还会降罪责罚。”

“怎么会这样？”李元昌故作惊诧，“这吴王年纪轻不懂事，怎么皇兄也如此不近情理？！”

“算了，反正我也想好了，一过上元节，我便给圣上上表，请求致仕，解甲归田。”

看着他满脸懊丧的样子，李元昌心里又多了几分把握，便陪他叹了口气，道：“李将军，不是我背后说皇兄坏话，他这两年似乎有些糊涂了，处置事情往往很不公允。别的不说，咱就说去年那桩‘构陷太子案’吧，明眼人都看得出来，这事就是魏王在背后搞的鬼，可皇兄居然找了个替罪羊，硬是瞒天过海地把案子给糊弄过去了。你说，他这么干，

如何让朝野上下心服？又岂能不令太子寒心？”

李安俨闻言，面露惊惶之色：“我说汉王殿下啊，您行行好，千万别在寒舍说这种话，万一传出去，我一家老小还有活路吗？”

“李将军，你也不必如此谨小慎微。”李元昌一笑，“说实话，现如今可不是我一个人这么说，满朝文武，王公贵戚，可没少人在背后议论。大家都说呀，圣上在贞观初年的确是一位英主，可惜这几年却日渐昏聩，正应了那句老话——‘靡不有初，鲜克有终’啊！”

“殿下！”李安俨终于忍无可忍，沉声道，“您若再说这种大逆不道的话，请恕我不能奉陪了，您还是请便吧！”

李元昌却没有动，而是淡淡一笑：“李将军，本王一直认为你是一位有血性的汉子，不料今日看来，却也是胆小如鼠的匹夫罢了！”

“你说什么？！”李安俨双目一瞪，“汉王殿下，难不成你们一个个都约好了，今天是变着法来羞辱我是吧？”

“李将军！”李元昌霍然起身，与他四目相对，“你若不愿受辱，那就拿出点男儿气概出来，也免得让圣上和吴王、让满朝文武和天下人都把你看扁了！”

李安俨与他对视片刻，忽然双肩一塌，苦笑道：“不愿受辱又能如何？我只是一介武夫，除了打脱牙和血吞，还能怎样？！”

“一介武夫？”李元昌冷然一笑，“是的，你这么说好像也没错。可你别忘了，你是手握宫禁大权的武夫，是镇守玄武门的武夫，是一旦刀锋所向，就有可能令天地变色、令历史改辙的武夫！”

李安俨浑身一震，终于听出了弦外之音，蹙眉道：“殿下此言何意？”

“我的意思很简单，现在你面前就摆着一个机会，一个不但可以让你洗刷耻辱、扬眉吐气，还能让你光宗耀祖、飞黄腾达的机会，就看你要不要了。”

李安俨眸光凝聚，死死地盯着李元昌：“殿下的意思，莫不是要让我……造反？！”

“不是造反，是鼎革！是除旧布新、改天换地！”

“就凭你我二人，如何改天换地？”

李元昌知道自己基本上成功了，便朗声一笑：“跟我走吧，我带你去见个人。”

“见谁？”

“这还用问吗？当然是未来的大唐天子！”

“你确定你看到的人就是徐婉娘？”

听韦老六说昨夜在怀贞坊发现了疑似徐婉娘的人，王弘义露出了难以置信的神色。

“是的先生，那人四十多岁，虽是半老徐娘，但风韵犹存，而且跟黛丽丝住在一起，据属下判断，十有八九便是徐婉娘！”

“你可派人过去了？”

“先生放心，属下都安排好了，现在那栋小楼周围都是咱们的弟兄，十二时辰盯着，徐婉娘和黛丽丝插翅难飞！”

王弘义大为兴奋，来回踱了几步：“告诉弟兄们，只要把徐婉娘给我盯死就行，千万不可轻举妄动，她并不是咱们的最终目标，切勿打草惊蛇。”

“是，属下记住了。”韦老六想着什么，“先生，属下斗胆问一句，您既然这么说，那咱们的最终目标是什么？”

韦老六只知道徐婉娘身上藏着秘密，却一直不知道这个秘密是什么。

“我怀疑，当年徐婉娘为隐太子生下了骨肉。”

韦老六恍然：“先生的意思是，咱们监视徐婉娘，就是为了找到这个隐太子的遗孤？”

王弘义颔首。

“那，找到之后呢？”

王弘义略为沉吟，然后便把那天对苏锦瑟讲的话又对他说了一遍，大意是：若是女儿，就册封她为皇后；若是儿子，就拥立他当皇帝。最后，王弘义又悠悠地说了一句：“若如此，庶几不负隐太子的在天之灵，也不枉我与隐太子相知一场！”

韦老六闻言，不禁有些动容："先生，您对隐太子的情义，真是令人感怀！"

王弘义淡淡一笑，没说什么。

其实，王弘义自己也说不清，他的这些打算到底是出于对隐太子的情义，还是出于对李世民的报复，或者是出于自己掌控天下的欲望，又或是这些因素兼而有之。

人就是这么复杂——你不仅很难真正了解别人，你也很难真正了解自己。

桓蝶衣阴沉着脸走进萧君默的值房，看见他正埋头书案，在处理一批案牍。

萧君默下意识抬头，发现是她，展颜一笑："蝶衣，你来得正好，我还想待会儿去找你呢。"

"左将军自从回京后便日理万机，还有空找我们这些做下属的？"桓蝶衣一脸讥诮，走到他旁边坐下。

"怎么，"萧君默注意到她的神色，"谁又惹你了？"

"你说呢？"

"我怎么知道？"萧君默一笑，随手拿过一只精巧的首饰盒，递给了她。

"这什么？"桓蝶衣明知故问。

"送你的生日礼物呗，打开看看。"

桓蝶衣打开，取出了一对玉佛耳坠，但见佛像虽小，却衣袂飘然，面容更是栩栩如生，显然价格不菲。桓蝶衣有些感动，脸上却不动声色，把耳坠又放回盒子里，道："送这东西做什么？我又用不上。"

"总是有机会戴的嘛。"萧君默猜不出她又在耍什么小性子，只好赔笑道，"不当值的时候，你也别老是穿甲胄，多穿穿姑娘家的衣裳，不就能戴了吗？"

"没兴趣。"桓蝶衣嘟着嘴，"还不如你以前送的良弓宝剑来得好玩。"

"我说你这丫头可真难伺候。"萧君默笑道，"前几年送你那些东西，

你就说我不懂姑娘家的心思，这回送你饰物，你又嫌不好玩，那你让我送什么好？”

“既然如此为难，索性就别送了呗。”

萧君默被噎住了，半晌才苦笑道：“送总是得送的，谁让我只有你这么一个师妹呢。要不这样，改天我陪你逛街，你想要什么，自己挑，我付账，这总成了吧？”

“自己给自己挑礼物，有什么意思？”桓蝶衣白了他一眼，“算了，不说这个了，我找你有事。”

萧君默见她神情有异，便屏退了值房里的几名侍从，然后看着她：“说吧，什么事？”

桓蝶衣盯着他看了一会儿，才压低声音道：“我下面要问的问题，你必须老实回答，不许糊弄我。”

萧君默一笑：“瞧你一副审犯人的样子，到底什么事这么严重？”

“严肃点！”桓蝶衣沉声道，“我没跟你开玩笑。”

“好好，严肃严肃。”萧君默敛起笑容，“问吧，桓大旅帅。”

“你去年跟辩才一块逃亡，有没有发现天刑盟的什么秘密？”

“你问这个做什么？”

“你别管我做什么，回答我。”

萧君默想了想：“要说有，也算是有吧。”

桓蝶衣眉头一蹙：“是什么？”

“师傅没告诉你吗？”

“告诉我什么？”桓蝶衣不解。

“既然连师傅都不告诉你，那我恐怕也不便说了。”萧君默故意卖了个关子。其实他已经想清楚了，桓蝶衣既然开口询问，自己总得告诉她点什么。而除了绝大多数不能说的之外，有件事还是不妨透露给她的。

桓蝶衣板起了脸：“去年我帮了你那么多次，你现在却什么都瞒着我，你这人还有没有良心？！”

萧君默笑了笑："好吧，我告诉你，不过你可得保密。"

"好，我保密。"

萧君默凑近她，低声道："我找到了《兰亭序》的真迹，然后把它献给了圣上。"

"《兰亭序》真迹？"桓蝶衣惊诧，"就是圣上这些年一直在找的东西？"

萧君默笑而不语。

"那你把真迹献给圣上之前，就没从里面发现什么？"

萧君默摇摇头："如果那里头真藏着天刑盟的秘密，有那么容易被我发现吗？"

"对别人当然不容易，可你不一样。"

"怎么不一样？"

"你这人最狡猾，最有心机，什么东西瞒得过你？"

"哈哈！"萧君默大笑，"我说桓旅帅，我可是你的上司，有属下这么说上司的吗？"

"别打岔，回答我。"

"好，我回答你：没有，我什么都没发现。"

"你骗我。"

萧君默无奈地摊了摊手："信不信由你。"

桓蝶衣紧盯着他："那我再问你，你和辩才跑了那么远的路，一定跟不少天刑盟的分舵接头过，可为何没见你向朝廷禀报？"

"这就是你瞎猜了。我只不过在江陵见到过天刑盟的两个舵主，一个开酒楼的，一个做棺材的，接头之后就再也没见过他们，我能禀报什么？再说了，这些事情裴廷龙不都掌握了吗？要禀报也得他去禀报吧？"

桓蝶衣冷然一笑："看来你是打算对我隐瞒到底了。"

"我说的都是实话。"

“那天圣上召你廷对，你也是用这套说辞应付圣上的吧？”

“我有一说一，有二说二，怎么叫‘应付’呢？”

“那你说完后，圣上信你了吗？”

“圣意如何我可不敢揣测。”萧君默又笑了笑，“我只求问心无愧。”

桓蝶衣又冷笑了一下，环视这间既宽敞又豪华的左将军值房：“左将军就不必跟属下打官腔了！您这几日坐在这值房里，感觉挺美的吧？只是属下不免担心，您还能美多久？”

“哎，我说蝶衣，你怎么说话呢？”萧君默故作不悦，“裴廷龙那家伙眼红我倒也罢了，你怎么也咒我？”

“裴廷龙何止是眼红你？他恨不得一口吃了你！”

萧君默不屑道：“只怕他没那么大的胃口。”

“他也许没有，但他背后的人有。”桓蝶衣在“背后”二字上加重了语气。

萧君默眉头微蹙：“你是不是听说了什么？”

“你别管我听说了什么。”桓蝶衣冷冷道，“我今天来只是想告诉你，裴廷龙也许只是一条恶犬，在你看来根本不足为虑，可你千万别忘了那个放狗的人。他若是想吃你，你绝对连渣都不剩！”

萧君默终于听明白了，桓蝶衣口中这个“放狗的人”，无疑就是当今天子。

看来，皇帝终究还是信不过自己。

桓蝶衣站了起来。“我言尽于此，你好自为之吧。”说完转身要走，忽然想起什么，停了一会儿，然后拿起书案上的首饰盒，“东西我收下了，明天有空就来家里吃饭吧，我让舅母做几道你爱吃的菜。”

萧君默知道，她是冒着极大的危险来给他报信的，可他却不得不对她隐瞒一切，心中甚是愧疚，遂站起身来，道：“我送你吧……”

“不必了。”桓蝶衣依旧冷冷道，“您左将军日理万机，整天要处理那么多机密事宜，岂敢劳您相送？”说完便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萧君默目送着她离去的背影，无奈地苦笑了一下。

对不起蝶衣，我不是故意要瞒着你，只是不希望你卷进来。眼下的局势如此险恶，你知道得越少，你就越安全。

李安俨化装成李元昌的侍卫，跟着他乘车来到了东宫。

李元昌先让李安俨在偏殿等候，自己入内知会了太子，把事情经过详细告诉了他，然后才领着李安俨来到了丽正殿。

双方见礼后，李承乾也不寒暄，开门见山道："李将军，想必该说的话，汉王都跟你说了。你今天既然踏进了东宫，那咱们就是一条船上的人了。你若助我登基，自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可要是三心二意，咱们所有人都得脑袋搬家！你可想清楚了？"

李安俨额上瞬间沁出了冷汗，他下意识地揩了一把，道："卑职万分感激太子殿下和汉王殿下的垂青，事已至此，卑职自当唯殿下之命是从。"

李承乾眉头一蹙："听你这话的口气，好像有点被逼无奈啊？"说着瞟了李元昌一眼，"七叔，既然人家李将军不太情愿，你怎么能胁迫人家呢？"

李安俨猝然一惊，慌忙单腿跪地，双手抱拳："殿下误会了，卑职绝无此意！卑职的意思是，既然局势已经发展到了这一步，而殿下又是堂堂正正的大唐储君，卑职自当尽心竭力、抛头洒血，为殿下剪除奸佞、诛灭凶顽，助殿下位登大宝、君临天下！"

"好！"李承乾一拍书案，示意李元昌扶起他，大笑道，"李将军果然深明大义，有你鼎力相助，何愁大事不成！"

"李将军，"李元昌适时插言道，"上元节宫宴，太极宫和玄武门的防卫部署，想必都已做好了吧？"

李安俨点点头："是的殿下，此事就是由我牵头的。"

"那好，那就有劳将军尽快把计划交给太子殿下吧。"

李安俨略微迟疑了一下，旋即躬身一揖："卑职遵命。"

李承乾和李元昌相视一笑。

随后，李安俨立刻伏案执笔，画了一幅太极宫的草图，图上详细标注了宫内各要害之处的兵力部署。画完后，李承乾仔仔细细地看了一遍，随即勖勉了几句，便让李元昌带他出去了。

二人刚一离开，谢绍宗便从屏风后走了出来。

“到手了！”李承乾面露喜色，把图递给了他。

谢绍宗恭敬接过，看了看，只微微颔首，却不说话。

李承乾诧异：“先生好像有想法？”

谢绍宗又沉吟了一下，道：“殿下，我总觉得，策反李安俨这事，似乎太过容易了些……”

“你是怀疑李安俨并非真心投诚？”

“倒也不是怀疑，只是感觉这两天发生的事，有些过于巧合了。”

“怎么讲？”

“吴王昨天刚抓了我的手下，抄了我的宅子，今儿一早，就跟李安俨在太平坊发生了冲突，还把李安俨当众羞辱了一番。几乎一夜之间，吴王就成了咱们和李安俨共同的敌人。更为巧合的是，昨夜咱们才刚刚准备策反李安俨，今天汉王殿下便能借此由头去说事，而且一说就成功了。”谢绍宗顿了顿，“这么多巧合，殿下难道不觉得蹊跷吗？”

李承乾想了想，不以为然道：“我不觉得有什么蹊跷。就说我这个三弟吧，从小自视甚高，父皇又在各种场合多次夸他‘英武类我’，所以这小子的夺嫡之心老早就有了。自从去年回京，他便千方百计讨好父皇，前几天听说魏徵跟我吵了一架，他便觉得有机可乘，去找魏徵打探消息，这才抓了你的人。今天早上李安俨这事，则是他故意要把事情闹大，好表现给父皇看，证明他执法如山，不因李安俨是父皇的禁卫将领而有所回护。说到底，这两件事都完全符合他的个性，也都符合他夺嫡的心思。先生难道不这么认为吗？”

谢绍宗蹙眉思忖：“殿下这么说也有道理，可是……”

“没那么多可是。”李承乾袖子一拂，“你不就是觉得巧合吗？这世上巧合的事多了，或许正是因为天命在我，所以连老天爷都帮我呢？”

“殿下能有如此自信，自然是好。不过在下还是觉得，咱们得多留个心眼，不能这么轻易就相信这个李安俨。”

“这是当然！我已经想好了，回头就让汉王和侯尚书分别找他们在宫里的眼线，从侧面验证一下，看看这张安防图是否为真。只要有一个地方不对头，我就亲手把李安俨宰了！”

谢绍宗点点头：“这倒也是个办法。”

“另外，我还有一个办法，可以确保他死心塌地跟着咱们干，不起丝毫异心。”

“殿下还有什么好主意？”

李承乾看着他，邪魅一笑，凑近他低声说了句什么。

谢绍宗恍然，不禁深长一揖：“殿下思虑周详，在下佩服！”



齐王李祐被押解回长安后，在内侍省囚禁了数日，其间皇帝既不召见他，也没派人来审他，只有内侍监赵德全来看过他几次。李祐每次都抓着赵德全的手不放，苦苦追问父皇打算如何处置他。赵德全却总是顾左右而言他，从不给他一个准信。李祐为此恐惧难安、夜夜无眠，才短短数日，两鬓竟然生出了白发。

这天午后，披头散发的李祐正蜷缩在墙角打盹，牢房门上的铁链一阵叮当乱响。李祐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看见赵德全走了进来，手里似乎拿着一卷帛书。

赵德全看着目光呆滞的李祐，心里长叹一声，淡淡道："李祐，跪地接旨。"

李祐浑身一震，瞬间清醒过来，沙哑着嗓子道："赵内使，你刚才叫我什么？"他记得赵德全每次来都是客客气气地称呼他"齐王殿下"，不知今日为何直呼其名。

赵德全心中颇有几分不忍，却也只能面无表情道："李祐，圣上有旨，已将你废为庶人，你赶紧跪地听宣吧。"

这回李祐彻底听清了。他瞪着一双混浊的眼睛盯了赵德全片刻，忽然干笑了几声："庶人？我身上流着父皇的血，我是大唐的龙子，凭什么说我是庶人？"

"李祐！"赵德全终于失去了耐性，沉声一喝，"圣上说你是什么你便是什么，赶紧跪下！"

李祐哆嗦了一下，然后不情不愿地跪了下去。

赵德全展开帛书，清了清嗓子，念了起来："庶人李祐，汝素乖诚德，重惑邪言，自延伊祸以取覆灭。痛哉，何愚之甚也！遂乃为枭为獍，忘孝忘忠，扰乱齐郊，诛夷无罪。去维城之固，就积薪之危；坏磐石之亲，为寻戈之衅。且夫背礼违义，天地所不容；弃父逃君，人神所

共怒。往是吾子，今为国仇。万纪存为忠烈，死不妨义；汝生为贼臣，死为逆鬼。彼则嘉声不，尔则恶迹无穷。吾闻郑叔、汉戾，并为猖獗，岂期生子，乃自为之！吾所以上惭皇天，下愧后土，叹惋之甚，知复何云……”

李世民的这道手诏，言辞极为痛切，字里行间充斥着一个皇帝、一个父亲对叛臣逆子的愤然和绝望，也流露出一股浓浓的无奈和悲伤。

李祐听着听着，眼神慢慢僵直，脸色变得死白，整个人瘫软在了地上。

到最后，他已经听不见赵德全在念什么，脑中只剩下四个字：恩断义绝。

连日来的所有希冀和幻想，终于在这一刻被彻底粉碎。

不过，父皇总算还顾念着一点父子之情。李祐不无自嘲地想，他只是把自己废为庶人而已，没要自己的命，也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了。

李祐强打精神，举起双手，正准备领旨谢恩，不料赵德全忽然道：“别急，圣旨是宣完了，可还有一道口谕未传呢。”

一听此言，李祐不由全身一僵，抬起头来：“口谕？！”

赵德全赶紧避开他的目光，咳了咳，接着道：“传圣上口谕，着即赐李祐鸩酒一杯，以谢天下！”

话音一落，便有几个宦官走了进来，其中一人双手端着一副托盘，盘中赫然盛着一杯毒酒。

李祐突然跪行了几步，像疯了一样紧紧抱住赵德全的腿，喃喃道：“赵内使，求求你，求求你跟父皇求个情，饶儿臣一命吧，儿臣知错了……”

赵德全顺势把圣旨塞进他的怀里，然后给了手下宦官一个眼色。两个宦官立刻上前，强行把李祐拉开了。赵德全赶紧转身，逃也似的离开了牢房。

直到走出很远，身后依旧传来李祐声嘶力竭的哭喊。

早知今日，又何必当初？！

赵德全只能在心里发出一声长叹。

匆匆回到甘露殿内殿时，赵德全看见皇帝怔怔地坐在榻上，神情木然，眼中还隐隐泛着泪光。

见此情景，赵德全心里不免又是一阵唏嘘。

无论李祐如何大逆不道，毕竟也是亲生骨肉，皇帝做出这个“赐死”的决定，内心的痛苦可想而知。

李世民察觉他进来，暗暗抹了抹眼角，道：“事情都办妥了？”

“回大家，都办妥了。”

李世民“嗯”了一声，表情仍旧凄然。赵德全正想找什么话来安慰一下，殿门外忽然有一个宦官匆匆走了进来，似乎有什么事要奏。

赵德全赶紧迎了上去。

这种时候，除非有什么天大的事，否则还是不要打扰皇帝为好。

李世民抬眼一瞥，看见赵德全和那个宦官一个劲地交头接耳，神色似乎有些慌张，不禁眉头一皱，沉声道：“有事就奏，少在那儿嘀嘀咕咕！”

赵德全一惊，慌忙快步走过来，嗫嚅道：“启禀大家，魏太师之子魏叔玉刚刚来报，说、说……”

“说什么了？”李世民心中生出了一丝不祥的预感。

“魏太师他……他薨了！”

入夜，李安俨穿着便装，随李元昌来到了平康坊的栖凰阁。

李承乾、侯君集、谢绍宗、杜荷、封师进已经在雅间里等着他们了。

早上李安俨在东宫画出上元节宫宴的安防图后，李承乾便让李元昌和侯君集去找宫中的眼线验证，结果证明他画的图完全正确，李承乾于是放下心来，便正式让李安俨加入了进来。

众人见礼后，李承乾给李安俨和谢绍宗做了介绍。二人寒暄了几句，李承乾便开门见山道：“诸位，离上元节没剩几天了，咱们必须尽快确定行动方案。”

由于皇帝更改了上元节夜宴的地点，所以原定的行动方案必须大幅

修改。

“殿下所言极是。”侯君集立刻接言道，“咱们原定的计划是兵分两路，现在看来，必须得分成三路，同时动手。”

“为何要分成三路？”李元昌不解，“原来的目标是魏王府和尚书省，现在不过是把魏王府换成了太极宫，不也还是两路吗？”

“七叔有所不知，”李承乾怕他跟侯君集一言不合又起纷争，便接过话茬，“听说魏王感染了风寒，现在连站都站不起来了，想必上元节宫宴他是参加不了了，这些天他只能老实待在自己府里。”

李元昌恍然：“这就是说，咱们到时候的行动目标也包含了魏王府？”

“正是此意，所以才要兵分三路。”

“尚书省还是我负责。”侯君集道，“我来搞定长孙无忌和百官。”

“那魏王府就交给在下吧。”谢绍宗道，“我带上本舵的所有人手，定将魏王人头拿下！”

“很好！”李承乾踌躇满志，把脸转向李安俨，“李将军，依你看，咱们宫里这一路，该如何行动？”

李安俨略为思忖了一下：“回殿下，卑职建议，您可以把东宫兵力分成两拨，一拨跟卑职一起扼守玄武门，彻底封锁内外；另一拨入宫之后，与卑职的部分属下联手，分散控制各主要殿阁。另外，卑职会把最可靠的手下安排在举行宫宴的百福殿，命他们随时听候殿下差遣。如此一来，整座太极宫就在殿下的股掌之中了，不管是谁，到时候都将成为殿下砧板上的鱼肉！”

李承乾满意地点点头，对封师进道：“师进，到时候你带上咱们东宫的精锐，和李将军一起守在玄武门。行动一开始，此处便是最要害的关节，无论出现什么情况，都必须给我牢牢控制住，直到我拿到父皇的退位诏书。”

封师进双手抱拳：“属下遵命！”

“二郎，”李承乾看向杜荷，“宫宴开始后，你便找个由头离开百福殿，把咱们埋伏在附近千秋殿和承庆殿的人手召集起来，然后包围百福殿，配合我在殿内的行动。”

“没问题。”杜荷嘻嘻一笑，“到时候我就说吃坏了肚子，得赶紧上一

趟茅厕。”

“随你怎么说。”李承乾淡淡道，“只要别引起旁人注意就行。”

“承乾，那到时候，百福殿里面……就只有咱两人了？”李元昌有些惧意。

“刚才李将军的话你没听见吗？”李承乾很不喜欢看他那样，“他要把最可靠的部下都放在百福殿，你还有什么好担心的？”

“李将军，”李元昌仍不太放心，转头问李安俨，“你在百福殿安排了多少人？”

“五十人。”

“五十人够吗？”李元昌皱着眉头，“那天皇亲国戚、元勋老臣都会来，大殿里少说也有上百号人……”

“对，五十人肯定不够！”侯君集忽然接言道，“要我说，李将军最好安排五百个人，而且都得是精锐。到时候，平均每五名精锐禁军对付一个来宾，包括那些公主啊，长公主啊，诰命夫人什么的，这样就十拿九稳了。我说得对吧，汉王殿下？”

此言一出，杜荷第一个笑出声来，随后封师进也忍不住咧嘴笑了，连李承乾都花了好大力气才憋住笑。只有李安俨和谢绍宗表情淡定。

李元昌脸上一阵红一阵白，怒视着侯君集：“侯尚书，如今大事当前，本王看在太子的分上，不跟你一般见识，但我劝你最好自重，我李元昌可不是宽宏大量之人，向来都是很记仇的！”

“哦？王爷这是在威胁侯某吗？”侯君集斜着眼道，“恰好我侯君集是个不怕死的人，向来不惧威胁。”

李承乾见两人说着说着又杠上了，连忙打圆场道：“侯尚书，汉王虽然生性谨慎了一些，但这么大的事情，三思后行总不为过。咱们大伙就事论事，别说些不相干的话。”

侯君集闻言，这才撇了撇嘴，收回了与李元昌对峙的目光。

李元昌虽然余怒未消，但也不好再说什么。

“殿下言之有理。”沉默了半天的谢绍宗终于开言，“兹事体大，确实应该三思后行。就比如汉王殿下方才的顾虑，就不能说完全没道理。依在下之见，百福殿的兵力，固然不需要增加到五百人，但是再增加五十

人，我看还是有必要的。”

“谢先生，请恕我直言。”李安俨道，“上元节宫宴的安防计划和兵力部署方案，是我与内侍监赵德全共同商议拟定，然后呈交圣上亲自御览批准的，若要擅自更动，恐怕不太好办，一不小心便会引起赵德全和圣上的警觉。再者说，我手中的兵力有限，要在百福殿再增加一倍的人手，怕是拨不出来啊。”

李承乾眉头微蹙，想了想，对谢绍宗道：“老谢，上元节宫宴虽然参与者众，但相当一部分是上了年纪的老者，妇人和女子也不少，剩下的青壮男子也都手无寸铁，咱们犯得着这么如临大敌吗？”

谢绍宗淡淡一笑，暗暗给了他一个眼色，然后道：“既然李将军有难处，那也不必强求，五十人便五十人吧。只是，在下有一个顾虑，不知当不当说。”

李承乾注意到了他的眼色，便道：“先生有何顾虑，但说无妨。”

“多谢殿下！”谢绍宗把脸转向李安俨，微笑道，“李将军，您刚才说的那个行动计划，甚为周全，在下深表赞同。不过，这百福殿的五十名军士虽说都是您的心腹，但从未听命于太子殿下，万一到时候出现什么突发情况，您又远在玄武门，鞭长莫及，那非但会影响到整个大局，甚至连太子殿下的安全都没有保障。不知在下这么想，算不算多虑呢？”

李安俨听懂了，说来说去还是不信任自己，便道：“谢先生这么想绝非多虑，是我疏忽了。那不知依先生之见，该当如何？”

谢绍宗之言一出，李承乾便意识到这个问题非同小可——李安俨的部下毕竟不是自己的人，谁也不敢保证他们都肯替自己卖命，万一到时候父皇许给他们高官厚禄，这些人完全有可能临阵倒戈。

还好谢绍宗精明审慎，及时发现了这个问题。

谢绍宗略为沉吟，道：“李将军，您看，可不可以让东宫侍卫换上禁军甲胄，进入百福殿，跟您的手下一起行动？”

李安俨一怔：“可是……这样一来，人数就不符了呀。”

“数量不需要变，还是五十人。”谢绍宗一笑，“我的意思是，您派十至二十人就够了，其他就由东宫的人顶上。”

李承乾和众人闻言，不约而同地对视了一下，然后都把目光转向了李安俨。

李安俨眉头紧锁："这个办法，倒也不是不行，只是生面孔太多，怕会露馅啊！"

"那依将军的意思，东宫派多少人比较稳妥？"

李安俨又想了想："最好……最好别超过一半吧。"

谢绍宗迅速和李承乾交换了一下眼色，得到肯定的暗示后，便笑笑道："也好，那就各出二十五人。正月十五午时过后，让东宫的人进入玄武门军营，换上禁军甲胄，然后和你的人一起进驻百福殿。"

李安俨不再犹豫，点了点头："可以，就这么办。"

对此结果，李承乾还算满意，便道："李将军，谢先生这么做也是出于大局考虑，并不是不信任你，你可别多心啊。"

"当然，这个卑职明白。"

"对了，还有件事得跟你商量一下。"李承乾像是忽然想起了什么。

"殿下这么说就折煞卑职了。"李安俨恭谨道，"有什么事，殿下尽管吩咐。"

"其实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你别紧张。"李承乾笑了笑，"就是这次行动吧，在座诸位可以说都是提着脑袋上阵了。大事若成，咱们共享富贵，我李承乾绝不会亏待诸位；可丑话也得说在前头，万一败了，大伙不仅人头落地，还会祸及满门。所以，为了让在座诸位的家人不被咱们的行动连累，我和谢先生商量了一个法子，就是事先把大伙的家人接出来，转移到一个安全的地方，这样大伙就没有后顾之忧了。即使落败，最坏的结果也是咱们自个掉脑袋而已，不至于遗祸家人。对此，不知将军意下如何？"

李安俨一下就听明白了——李承乾这是要把自己的家人扣为人质，以防自己有异心。

似乎只犹豫了短短的一瞬，李安俨便抱拳道："殿下考虑得如此周全，真是令卑职万分感佩！卑职没有异议。"

"好！"李承乾朗声大笑，"李将军果然是明事理的人！那咱们就这么说定了，明日一早，便让谢先生派人到府上去接你的家眷。"

"是，卑职回去立刻安排。"

夜阑人静时，萧君默再次来到了崇德坊乌衣巷的王宅。

自从今天早晨在此找到楚离桑后，他一整天都心神不宁，眼前都是她的影子。他一直在想一个问题：楚离桑为何不愿离开王弘义？难道她已经接受了这个生父，并心甘情愿跟他生活在一起？

尽管萧君默深知楚离桑是个疾恶如仇、爱憎分明之人，不大可能这么快就接受王弘义，但人的感情有时候又是很难说清的。即使楚离桑真的接受了王弘义，萧君默也完全可以理解。毕竟不管王弘义做了多少坏事，他终究是楚离桑的亲生父亲，这种血脉亲情是任何事情都无法改变的。

然而，倘若楚离桑还有别的隐情，萧君默就不能再让她留在这个危险的魔头身边。

所以今夜，萧君默决意找楚离桑问个清楚。

他不会强迫她离开王弘义，但也绝不会任由她置身于危险之中。

翻过围墙后，萧君默借着漆黑的夜色一路伏低疾行，很快就来到了楚离桑居住的这座小院。他匍匐在东厢房的屋顶上，警觉地观察了一下四周，确认安全后，刚想跳进院中，却见主房的灯火倏地熄灭了。

紧接着，一道纤细的黑影闪身而出，左右看了看，旋即朝南边飞奔而去。

无须看清此人面目，萧君默也知道她就是楚离桑。

这么晚了，她穿着一身夜行衣是要去哪儿？

联想到今天早上楚离桑说她“还有些事情要做”，萧君默更是好奇心大起，不暇多想，立刻跟着她的背影追了过去……

楚离桑一路埋头飞奔，她的目标正是一街之隔的怀贞坊。

昨夜她猜出萧君默极有可能是隐太子和徐婉娘的骨肉，却又不知该如何证实，更不敢跟任何人提起，感觉就像一颗巨石压在了心头，令她一整天焦灼难安。

思前想后，她最终还是决定去芝兰楼，想办法证实自己的猜测。

虽然徐婉娘已经失忆，但楚离桑还是想尽量唤醒她的记忆，看看她能否想起点什么。如果这个办法行不通，她打算让黛丽丝直接带她去找那位先生，当面把事情问清楚。

事关萧君默的安危，楚离桑觉得无论如何都要查个水落石出。

很快，楚离桑便再次来到了芝兰楼。

院子的一个角落里堆满了杂物。楚离桑翻进院墙后，居然径直走到了这堆杂物旁，敲了敲一口大水缸，道：“方伯，很抱歉我又来打搅了。”

过了一会儿，水缸的缸盖才动了动，然后方伯顶着缸盖站起身来，身上还披着一床薄棉被。他不无尴尬地盯着楚离桑：“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

“桂枝大娘告诉我的。”楚离桑粲然一笑，“她说您通常在这儿值上半夜，她在柴房那边值下半夜。我要是上半夜来呢，就找您通报一声；要是下半夜来呢，直接上楼便可。”

方伯一脸恼恨，忍不住嘟囔：“这婆娘，什么都往外说……”

“对了，大娘还说了，说姨娘有交代，我不是外人。”

“去去去，懒得理你。”方伯不耐烦地甩甩手，“可别待太久啊，不然我可是会赶人的。”

楚离桑知道他这是找个台阶下而已，实际上自己就算待到天亮他也不敢赶，因为有桂枝在背后给自己撑腰呢。

“行，听您的，我待会儿就走。”楚离桑又是一笑，还帮他掖了掖被角，“那您受累，接着值夜吧，不耽误您了。”

方伯恨恨地盯着她转身而去的背影，又嘟囔了一句什么，这才裹紧了棉被，悻悻地蹲回了水缸里，啪的一声把缸盖又盖上了。若有外人偷偷进来，绝对想不到这儿会躲着一个人，可方伯从水缸缸口边沿的一个破洞里望出去，却可以看清院子里的任何动静。

楚离桑上到二楼，敲响了黛丽丝的房门。

黛丽丝还没睡，开门一看是楚离桑，不免有些惊讶。楚离桑进屋后，直言不讳地道明了来意。黛丽丝惊得目瞪口呆：“你说什么？你找到了姨娘的儿子？”

“我只是觉得他们长得很像，不敢确定是不是，所以才来找你和姨娘。”

“可是我不是跟你说过好多遍了吗？姨娘她已经忘记过去的事了，你就算问她她也记不起来啊！”

“我就是想试试。如果姨娘确实想不起来，那你就带我去见那位先生，我当面问他。”

黛丽丝苦笑：“离桑，你把事情想得太简单了。先生是什么身份的人，岂是你想见就能见的？”

“求求你了黛丽丝，无论如何都要让我跟先生见上一面。”楚离桑焦急道，“这件事非同小可，我必须弄清楚。”

“可我不明白，你为何如此关心这件事？”黛丽丝紧盯着她，“你说的那个姨娘的儿子又是何人？跟你是什么关系？”

楚离桑顿时语塞：“他……他是我的救命恩人，就是我上回跟你讲过的，把我和我爹从宫里救出去的那个玄甲卫。”

黛丽丝有些释然，旋即又问：“他叫什么？”

楚离桑犹豫了起来，不知该不该把萧君默的名字告诉她。就在此时，楼下突然传来刀剑铿锵的打斗声，二人一惊，连忙冲出了房间。

方才萧君默跟踪而至的时候，方伯已经缩回水缸里去了，所以萧君默毫无察觉。结果他刚一翻墙进来，才走了几步，后背就被方伯用刀顶住了。可是，还没等方伯出言质问，萧君默的龙首刀就出鞘了。不过三四个回合，方伯的刀便被萧君默打飞，然后那把寒光闪闪的龙首刀便抵在了方伯的喉咙上。

楚离桑和黛丽丝匆匆跑下楼时，看见一个黑影正用刀挟持着方伯，桂枝在一旁持刀对峙，两人顿时大惊失色。楚离桑毫不犹豫地抽刀上前，却惊愕地发现那人竟然是萧君默。

“你怎么在这儿？！”楚离桑大惑不解。

“这还用问吗？”萧君默一笑，“当然是你带我过来的。”

“桂枝！”气急败坏的方伯终于找到了一个发泄的理由，“我早说这丫头来者不善，你就是不听我的，现在怎么样，引狼入室了吧？！”

桂枝语塞，扭头看向楚离桑。

楚离桑忙道：“大娘，方伯，你们别担心，他是自己人，是我的朋友。”

“既然是你朋友，还不叫他把刀放下？”桂枝道，“我家老头子胆小，可别把他吓坏了。”

还没等楚离桑发话，萧君默便已收刀入鞘，对方伯抱了抱拳：“得罪了。”

方伯恼恨地瞪了他一眼，不说话。

黛丽丝走上前来，不无警惕地看了一眼萧君默，问楚离桑：“他是什么人？”

“他就是我方才跟你说起的救命恩人。”

黛丽丝一听，又走近了两步，终于看清了萧君默的面容，不禁一怔：难怪楚离桑会说这个男人是姨娘的儿子，他的眉眼果然跟姨娘很像，尤其是眼神。

“桑儿，这是什么地方？你为何深夜来此？”萧君默看着楚离桑。

“我……”楚离桑一时真的不知从何说起。

“这是你们不该来的地方，快走吧！”方伯一脸怒容，“这里不欢迎你们！”

“死老头子，欢不欢迎都轮不到你说话！”桂枝叉起了腰，“你没听楚姑娘说这位郎君是她朋友吗？”

方伯刚想回嘴，一个温和悦耳的声音蓦然响起：“你们到底在吵什么？”

随着话音，小丫鬟杏儿扶着徐婉娘从楼梯口款款走来。

众人不约而同都把目光转了过去。

看见徐婉娘的一刹那，萧君默心中忽然泛起一种非常奇怪的感觉。

这一生中，他是第一次见到这位五官娟秀、神情温婉的妇人，可不知为什么，萧君默却有一种强烈的似曾相识之感。

由于瞬间被这种感觉攫住，所以萧君默异乎寻常地失态了。

他就这么定定地看着徐婉娘，完全无视在场众人诧异的目光。

而让在场众人更加诧异的是，与此同时，徐婉娘也正目不转睛地看着这个完全陌生的年轻男子。

这一刻，似乎只有楚离桑意识到发生了什么。

她无比惊讶地发现，此前徐婉娘那种恍惚而又空茫的眼神竟然消失了——她那双一直被轻烟薄雾笼罩着的眼睛，此刻竟然闪烁着一种清澈而明亮的光芒，并且焕发出了一种前所未见的动人的神采！

此时此刻，楚离桑知道自己不需要再去向任何人求证了。

她的猜测便是事实！

因为除了“母子连心”，她想不出还有什么理由可以解释眼前的这一幕。

就在萧君默意识到失态，赶紧要把目光挪开的时候，徐婉娘竟喃喃地说出了几个字。不知道是因为激动还是失神，她发出的声音含混不清，在场众人都没有听出她说了什么。

只有萧君默凭着过人的听力听见了两个字：沙门。

什么意思？

为什么这个从未谋面的妇人，在看到他的时候会露出如此奇怪的表情，并说出一个这么奇怪的词？

根据佛教，“沙门”就是出家人的意思。难道这个妇人错把他当成了某位出家人？

“姨娘，您刚才说什么？”

正当众人都惊诧不已之时，黛丽丝打破了沉默。而徐婉娘也在这一刻回过神来，歉然一笑，淡淡道：“没……没什么。”

楚离桑发现，随着徐婉娘恢复常态，方才闪现在她眼中的光芒便倏然消失了，那层熟悉的轻烟薄雾重新罩上了她的眼睛。

“桑儿，这位郎君是你带来的朋友吗？”徐婉娘微笑着问道。

楚离桑赶紧点头。

“夜深了，咱们芝兰楼住的都是女眷，不方便接待郎君。”徐婉娘说着，把脸转向萧君默，依旧面带笑容，“还请这位郎君改日再来做客，好吗？”

方伯闻听此言，不禁大为快意，遂得胜似的瞟了桂枝一眼。桂枝把头扭开，装作没看见。

萧君默回过神来，躬身一揖："晚辈冒昧前来，打扰大娘休息了，实在抱歉！晚辈这就走。"

"可否请问郎君尊姓大名？"

"不敢。晚辈姓萧，名君默。"

"这名字真是儒雅，想必令尊令堂定是腹有诗书之人，才会给你取一个这么好听的名字。"

"大娘过奖了，晚辈不敢当。"萧君默心里苦笑，如果您口中的"令尊令堂"指的是我的亲生父母，那我倒真想见见他们。

说完，萧君默给了楚离桑一个眼色。楚离桑会意，便向徐婉娘和黛丽丝告辞。徐婉娘亲自把他们送到了院门口，还叮嘱他们常来做客。二人谢过，随即离开了芝兰楼。

此时，即使连萧君默也没有发现，自从他和楚离桑进入芝兰楼，直到此刻离开，其间发生的一切，都已经被黑暗中的一双眼睛尽收眼底。

他就是王弘义。

此刻，王弘义正站在离芝兰楼不远的另一幢小楼的二楼房间中，透过微微打开的窗缝，目送着萧君默和楚离桑的背影在小巷中慢慢走远。

"先生，大小姐走远了，要不要让弟兄们跟上去？"韦老六站在一旁，躬身问道。

"不必了。"王弘义淡淡道，"萧君默不是等闲之辈，若派人跟踪，他定会发觉。"

"那……那怎么办？就让大小姐这么跟他走了？"

"萧君默就住在兰陵坊，咱们还怕找不到桑儿？"

韦老六想了想，又道："先生，方才萧君默见到徐婉娘的那一幕，看上去很蹊跷啊！"

"蹊跷吗？"王弘义脸上露出一种仿佛能看穿一切的神情，"我怎么不觉得？"

"这还不够蹊跷？"韦老六不解道，"方才那两人对视了那么长时间，好像他们之前就认识似的。"

“如果你相信母子连心，那你就不觉得蹊跷了，也就能理解他们为何乍一见面便如似曾相识一般。”

“母子连心？”韦老六惊呆了，“您的意思是说……”

“对，我就是那意思。”

“可……可这怎么可能呢？”韦老六大为不解，“萧君默不是萧鹤年的儿子吗？”

“现在看来，萧鹤年肯定不是他的生父。”

“先生是如何看出来的？”

王弘义自得一笑：“我不仅看出了这个，还知道这么多年来，是什么人一直在保护徐婉娘，又在去年诱咱们入局。”

“是谁？”韦老六睁大了眼睛。

“魏徵。”

“魏徵？！”韦老六无比惊骇。

“是的。你还记不记得，前几天咱们讨论过这事，这个保护徐婉娘、诱咱们入局的人，必须符合哪几个条件？”

“当然记得。首先，此人当年肯定是隐太子的东宫属官，而且对您颇为了解。”

“魏徵当年便是东宫属官，任职太子洗马，虽然跟我没有太多交集，但他知道我，也了解我。”

“其次，此人后来投靠了秦王，如今在朝中身居高位。”

“魏徵以宰相身份加拜太子太师，官秩从一品，正是屈指可数的当朝大员。”

韦老六闻言，虽有些释然，却仍不免狐疑：“可是先生，符合这两点的人还是不少啊。”

“是的，所以就要加上第三点：萧鹤年。”王弘义道，“此人当年也是隐太子的属下。据我所知，他和魏徵早年都是瓦岗的人，后来一起降唐，又一起在东宫任职，二人交情匪浅，要说是生死之交也不为过。你想想，虽然符合刚才那两个条件的人不少，但除了魏徵，还有谁与萧鹤

年有这么深的关系？”

韦老六思忖着：“这就是说，当年隐太子知道徐婉娘怀上他的骨肉之后，便把她托付给了魏徵和萧鹤年？”

“没错！当年隐太子这么做，只是怕泄露徐婉娘的身份和私生子的事情，不料他们母子竟因此躲过了武德九年的那场灭顶之灾。这也算是苍天有眼，不让隐太子绝后。从那之后，魏徵便把徐婉娘保护了起来，萧鹤年则负责抚养隐太子的遗孤。”

韦老六想着什么，道：“先生，既然给咱们设局并监视咱们的人就是魏徵，那结合咱们之前的判断，是不是可以肯定，他和萧鹤年都是咱们天刑盟的人？”

“是的，这一点毋庸置疑。正因如此，魏徵掌握了咱们的情报之后，才不敢向李世民禀报——他怕搞不好会把他自己也牵扯出来。”

“如果说魏徵也是本盟之人……”韦老六还是有些困惑，“那当年智永盟主把您派到隐太子身边时，为何不把魏徵的真实身份告诉您？”

“这就是那老和尚的狡猾之处了。”王弘义冷冷一笑，“他不放心我，所以一边让我辅佐隐太子，一边又让魏徵暗中监视我。”

韦老六彻底恍然，片刻后才道：“先生，若萧君默果真是隐太子的遗孤，那您打算怎么做？”

王弘义若有所思：“那……他就不再是我的敌人，而是我的盟友。”



萧君默并不知道自己无形中已经变成了王弘义的“盟友”。

此刻，他和楚离桑并肩走在怀贞坊的巷道中，呼吸着深夜冰冷的空气，努力想让自己冷静下来，以理清脑中的一团乱麻。

楚离桑一边不安地关注着他的神色，一边断断续续地讲述了自己和黛丽丝、徐婉娘结识的经过。当然，她暂时隐瞒了对他身世的猜测，更不敢透露自己已经在很大程度上证实了这一猜测。

萧君默一直默不作声，静静听完了她的讲述。

忽然，萧君默想起了什么，猛地停住脚步，目光灼灼地看着她：“你刚才说，那栋小楼叫什么名字？”

“芝兰楼啊。”楚离桑不明白他为何会关注这个毫不起眼的细节。

“这名字是谁起的？”萧君默的呼吸急促了起来。

“我也不太清楚……应该是姨娘自己起的吧。”

萧君默浑身一震，眼中露出了难以置信的神色。

“怎么了？”楚离桑惊讶，“这名字……有什么问题吗？”

萧君默怔怔出神，没有答言。

芝兰，就是灵芝和兰花，也就是生父留给他的那枚玉佩上的图案。

这难道仅仅是巧合吗？！

“方才徐婉娘看着我，说了一个词，你听清了吗？”萧君默忽然问。

楚离桑摇摇头：“我只听见了一个‘门’字。”

“我听见了两个字。”萧君默苦笑了一下，“沙门。”

“沙门？”楚离桑思忖着，“不就是佛教里‘和尚’的意思吗？”

萧君默点点头：“准确地说，是出家人的意思。”

楚离桑也迷惑了。她不明白徐婉娘为什么会说这个，更不明白萧君默与“出家人”会有什么关系。

“其实徐婉娘说的是三个字，可惜头一个字我们都没听清。”萧君默眉头紧锁。

楚离桑看着他焦灼的样子，好几次忍不住想把自己发现的事情都说出来，却又怕他一时接受不了这个残酷的真相，所以话到嘴边又都咽了回去。

“徐婉娘是不是身体有些不适？”萧君默问道，“我发现她的眼神异于常人，感觉好像特别恍惚。”

楚离桑叹了口气，便把自己所知的徐婉娘的身世说了，然后道：“不知道姨娘之前经历了多么可怕的事情，总之她的记忆就是从一片墓地开始的，之前的一切她全都不记得了。”

萧君默恍然，同时也为徐婉娘离奇坎坷的身世而唏嘘不已。

“我之前办过一个案子，碰到过类似的事情。”萧君默回忆道，“有人生了一场急病，呼吸和脉搏都没了，家里人以为他死了，便把他放进了棺材里，准备安葬。不料就在出殡的时候，棺材里忽然发出捶打的声音，所有人都以为是诈尸，全都吓跑了。只有他儿子壮着胆子掀开了棺材盖，才发现那人其实没死，只是急病之下出现了一种‘假死’现象……”

“假死？！”楚离桑闻所未闻。

“是的。就是呼吸、心跳和脉搏都停止了，表面上已经没有了生命迹象，其实只是暂停而已，若救治得当，或者病人本身有顽强的求生意志，还是有可能活过来的。我估计，徐婉娘很可能也是这种情况。”

“太不可思议了！世上竟然还有这种事！”

“除此之外，你就没办法解释徐婉娘为何会从棺材里醒来，又为何会把以前的事情都忘记了。”萧君默叹了口气，“经历过假死的人，往往脑部会受到创伤，所以即使活过来，也极有可能失忆——要么失去一部分记忆，要么失去全部！”

“那失去的记忆就完全不能恢复了吗？”

“这个我就不太清楚了。”萧君默说着，蓦然又想起方才徐婉娘看他的眼神，那分明是一种如遇故人的眼神！“也许……碰到过去熟悉的事物，或者是过去认识的人，然后有所触发，能够回忆起一些也未可知。”

楚离桑闻言，便忍不住道：“你觉得，刚才姨娘看见你的时候，会不会就是把你当成了过去认识的人呢？”

“有可能吧。”萧君默苦笑，“谁知道呢。”

二人说着话，不知不觉已经来到了怀贞坊的东坊门。此时正值夜禁，大门紧闭。萧君默道：“桑儿，你昨天早上跟我说，你还有些事情要做，能告诉我是什么事吗？”

楚离桑明白萧君默的意思，他是希望自己离开王弘义，可眼下他的身世基本上已经证实了，而王弘义迟早也会查出他是隐太子的遗孤。在此情况下，自己就更有必要留在王弘义身边，以随时刺探情报，防止他对萧君默不利。

主意已定，楚离桑便嫣然一笑，道：“能让我保留一点自己的秘密吗？”

“当然。”萧君默有些意外，但也只好笑了笑，“我只是怕……”

“怕什么？”

“怕你哪一天又走丢了。”萧君默注视着她，柔声道，“那我一定不会原谅自己。”

楚离桑闻言，心头涌起一阵暖意：“放心吧，我一定会照顾好自己，你也一样。”

“这么说，咱们只能在这里分手了？”萧君默看了看坊门，眼中浮起一丝伤感。

“说得好似从此不见面了一样。”楚离桑心中不舍，却故作轻松道，“反正你知道我的住处，随时可以来找我。”

“那你知道去哪里找我吗？”

楚离桑一怔，笑着摇了摇头。

“兰陵坊西北隅的蒹葭巷，巷口南边第一座宅院，就是我家。”萧君

默说着，从腰间掏出一样东西，“拿着它，无论出现什么情况，你都可以用它号令官府的人，也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找到我。”

楚离桑接过来一看，是一枚亮闪闪的铜制玄甲卫腰牌。

“好，我记下了。”楚离桑把腰牌揣进怀里，“你走吧，我看着你走。”

“没这个道理，”萧君默一笑，“当然是你先走。”

楚离桑蹙眉想了想，笑道：“那这样，咱们数三下，一起转身，各走各的，谁也不许回头。”

“非得这样吗？”

“不然你说怎么办？”

萧君默无奈一笑：“好吧，听你的。”

楚离桑数了三下，随后两人各自转身，萧君默往南边走，楚离桑朝北边走。可没走几步，便都忍不住悄悄回头，结果目光一撞，两人都笑了起来。

“看来这法子行不通。”萧君默道，“要不我说个办法？”

“你说。”

萧君默又看了楚离桑一眼，忽然往斜刺里一蹿，跃上了道旁一株高耸的云杉树，瞬间隐身在了黑暗中。

“你做什么？”楚离桑诧异，“你在哪儿？”

“别管我在哪儿，反正你看不见我。”萧君默在黑暗中道，“所以只能你先走，否则咱俩谁都走不了。”

楚离桑哭笑不得：“好了好了，跟你扯不清，不管你，我走了。”说完便转身走了，可还是一路回了好几次头。

萧君默站在树上，一直目送着楚离桑的身影慢慢消失在夜色中。

正打算从树上下来时，他的目光无意中瞥见了不远处的一座寺院。那寺院名“法音寺”，萧君默去过几次，认识寺里一位法名觉照的知客师。

……沙门。

徐婉娘的声音再次在他耳旁响起。

萧君默从树上跳下，快步朝法音寺走去。

反正睡意全无，他决定去找觉照法师聊一聊，问问佛教中有什么名相是带有“沙门”二字的，看能不能找出什么有用的线索，弄清自己跟徐婉娘的关系。

法音寺的寺门早已关闭，萧君默只好翻墙入内，结果一名巡夜的和尚恰好路过，被他吓了一跳。萧君默赶紧表示歉意，说有事找觉照法师。可和尚却告诉他，觉照法师已经在三个月前迁单离开了。萧君默有些失望，便请求和尚让他到佛前敬个香。和尚看他也不像是坏人，便点点头，自顾自巡夜去了。

萧君默径直来到大雄宝殿，在佛像前上了香，行了一番跪拜之礼，然后蓦地想起自己许久未曾打坐，现在回去八成也是失眠，不如就在此静坐一回，调理一下心境。

主意已定，他便在大殿一角找了个蒲团，两腿一盘，开始打坐。

然而，他紧闭双目坐了至少一炷香工夫，心中却始终妄念纷飞，一直静不下来。

正不得要领，备感焦躁，一个低沉浑厚的声音忽然从一根殿柱后面传了过来：“施主，坐禅可不是要跟妄念交战，而是要觉知。你越想消灭妄念，就越是在滋养它；你一觉知，妄念自然便消融了。”

这个声音太熟悉了！

可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萧君默倏然睁开眼睛，然后就看见玄观面带笑容地走了过来。虽然他的下颌蓄起了一圈络腮胡，乍一看判若两人，可萧君默还是一眼就把他认出来了。

“多谢法师教诲！”萧君默起身合十，微笑道，“晚辈驽钝，不解禅法心要，可否请法师多多赐教？”

“不敢不敢。施主若看得起贫僧，就请到禅房一叙。长夜未央，若得一知己谈禅论道，岂非人生一大乐事！”

二人相视一笑，默契于心。

萧君默随玄观来到禅房，旋即问他为何会出现在长安。玄观说，他

当年就是在法音寺剃度出家的，去年离开江陵后云游四方，心里总感觉漂泊无依，索性便回到了这里，从此才有了安顿之感。

随后，玄观亲自煮水烹茶，也问起萧君默江陵一别后的遭遇。

在茶香氤氲之中，萧君默大致讲述了去年离开江陵后的种种经历，包括取出盟印和《兰亭序》、遭遇冥藏追杀、辩才失踪，以及自己被迫接任盟主、与袁公望和郗岩接上头、平定齐王叛乱等等。玄观听完，不禁又惊又喜，连忙起身向萧君默行礼，口称“盟主”并宣誓效忠。

萧君默赶紧将他扶起。

二人重新落座，玄观满心激动道：“盟主智勇双全、年轻有为，必能挫败冥藏，守护天下，光大我天刑盟！”

萧君默苦笑摆手：“我也是迫于无奈才当这个盟主，等做完该做的事，我即刻让贤。”

随后，萧君默向玄观说明了目前长安的险恶局势。玄观听得忧心忡忡，当即表示他此次来长安，已将重元舵的一批精干手下都带了过来，其中多数是和尚身份，眼下跟他一起在这法音寺挂单，随时可以执行萧君默分派的任务。

萧君默闻言，意识到自己的实力又进一步壮大了，心中颇感欣慰，便道：“目前暂无急务，不过法师放心，日后一旦有需要法师的地方，我会派人通知你。”

这话刚一说完，萧君默便想起了今夜来此的目的，遂问道：“对了法师，在佛教的名相之中，有没有什么词是带有‘沙门’二字的？”

“沙门？”玄观略为思忖，道，“有一个常用名相，叫‘四沙门’……”

萧君默眼睛一亮：“何谓四沙门？”

“是指沙门修道的四种不同境界，即胜道沙门、示道沙门、命道沙门、污道沙门。”

这都是四个字的，显然不对。萧君默又问：“有没有三个字的？”

“三个字的倒也不少，有沙门尼、沙门那、沙门统……”

“有没有‘沙门’二字在后面的？”

这下玄观犯难了，想了好一会儿才道：“一时也想不起来了，不知盟

主为何问这个？”

萧君默无奈，只好苦笑作罢：“没什么，我就是随口问问。”

玄观知道他绝非随口问问，但他不说，自己也不便再问。萧君默愣怔了片刻，正待起身告辞，玄观忽然大腿一拍：“对了，我想起来了。”

萧君默一喜：“是什么？”

“毗沙门。”玄观道，“三个字的佛教名词，且‘沙门’二字在后面的，我能想得起来的，也就只有毗沙门了。”

萧君默一震，瞬间呆住了。

因为他可以确定，徐婉娘说的那个词正是“毗沙门”！

“那法师快告诉我，毗沙门是何意？”萧君默迫不及待。

“毗沙门的意思就是‘多闻’，多闻是意译，毗沙门是梵文音译。”玄观道，“所以，四大天王中的多闻天王也常称为毗沙门天王。”

又是“多闻”！

萧君默的心怦怦跳动了起来，他知道自己就快逼近真相了！

在生父留给自己的玉佩上，一面刻着“多闻”二字，另一面刻着灵芝和兰花，而徐婉娘的小楼就起名“芝兰”，今晚从她口中说出的“毗沙门”恰好又是“多闻”的意思，所有这一切难道都只是巧合吗？

不，绝对不可能！

玄观发现他脸色大变，诧异道：“盟主怎么了？”

“法师，据你所知，我大唐有没有哪位僧人的名号就叫毗沙门？”萧君默不答反问。

玄观蹙眉思忖，然后摇了摇头。

“居士呢？”萧君默紧盯着他，呼吸急促，“在家的大德居士中，有没有以此为名号的？”

“让我想想……”玄观俯首沉吟了起来。

自从开始追查自己的身世之谜，萧君默还从未如此接近过真相。此刻，尽管内心翻江倒海，可他还是强迫自己冷静了下来，然后闭上眼

睛，把这半年多来的追查过程在脑中一幕幕重放。很快，有一幅画面便在萧君默的脑中定格了。

画面的场景是在魏徵府邸，时间是去年自己离开长安的前夕。

那天，在他的一再逼问下，魏徵无奈地暗示说，他的生父或许与佛教有关，但具体有何相关，魏徵却又不肯明言。也是在那一天，萧君默不知怎么忆起了武德九年的一桩往事，即高祖李渊因故想要取缔佛教，多亏了太子李建成极力劝谏，高祖才收回成命，令佛教逃过了一劫。可是，当他向魏徵提起这桩往事时，魏徵却脸色大变，立刻岔开了话题。

魏徵到底在忌讳什么？！

难道自己的生父跟那次劝谏有关？或者说，自己的生父与隐太子李建成有什么关系？

玄观俯首沉吟，萧君默闭目苦思，禅房中一片寂静。

萧君默想着想着，突然，仿佛一道闪电劈开了漆黑的夜空，一个最不可能的答案跳进了他的脑中——隐太子！

这一刻，萧君默终于从记忆最深处的角落中，挖出了一个令他万般惊骇又不得不面对的答案——隐太子的小字就叫毗沙门！

两年前他办过一个案子，曾因案情需要调阅过隐太子的档案。他还记得当初看到隐太子的这个小字时，曾经多留意了一下，因为以这个佛教名词作为字号实在少见。

而他之所以一直没有忆起这个细节，一个原因是他根本不可能往隐太子身上想，还有一个原因是他根本不知道“毗沙门”就是“多闻”。

至此，真相似乎已经一目了然了：自己一直以来苦苦寻找的生父，极有可能便是隐太子李建成；而自己的生母，极有可能便是住在芝兰楼的那个失忆的徐婉娘！

这是上天跟我开的一个玩笑吗？

如果这是真的，那也就意味着，我身上居然流淌着李唐皇族的血，当今皇上居然是我的亲叔父，而太子、吴王、魏王他们，居然是我的堂兄弟！

还有，更让人无法接受的是，如此一来，今上李世民就不仅是我的叔父，而且是我的杀父仇人！就是他，在武德九年六月四日亲手射杀了我的生父李建成，并在同一天血洗东宫，砍杀了我的五个兄弟！

如果说魏王李泰杀害了我的养父，我就发誓要找他报仇，那么李世民杀害了我的生父，我又该怎么办？我该不该以牙还牙，以血还血，杀了他为父亲报仇？或者说，我该不该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从他手中夺回本属于父亲的皇权？！

这一刻，萧君默感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茫然和无助。

坐在对面的玄观看见他脸色苍白，额头上青筋暴起，不禁惊诧道：“盟主怎么了，是不是哪里不舒服？”

萧君默苦笑着摇了摇头，当即起身，辞别了玄观，失魂落魄地离开了法音寺。

此时此刻，他只想找一个没人的地方，一个可以让自己放下坚强、肆意软弱的地方，然后像一只孤独的野兽那样，舔一舔内心那个鲜血淋漓的伤口，最后再以一声凄厉的长嚎质问上苍！

你为什么要给我安排这样的命运？为什么要跟我开这么可怕又残酷的玩笑？！

萧君默不知道自己怎么出了怀贞坊，又怎么鬼使神差地来到了长安东南虾蟆陵的郎官清酒肆，然后硬是把紧闭的门板给踹开了。酒肆的掌柜和伙计从睡梦中惊醒，以为是地痞恶霸来找碴，操起棍棒菜刀跑出来要拼命，一看竟是熟客萧将军，不禁面面相觑，哭笑不得。

接着，萧君默便闯进酒肆开始狂饮。

他不记得自己叫了多少酒，只记得喝到最后，一直在旁边好言相劝的酒肆掌柜跟他翻了脸，死活不让他再喝。萧君默勃然大怒，起身揪住了掌柜衣领，威胁要揍他。可掌柜的只是笑了笑，然后轻轻把他一推，他就重重倒在地上不省人事了。

掌柜叫了几个伙计，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烂醉如泥的萧君默抬进了一间客房。

重新睁开眼睛的时候，天已大亮，萧君默从床榻上坐起来，用了好一会儿才弄清自己为何在这个地方。他找到掌柜，表达了谢意。掌柜不放心地看着他，说要让伙计赶车送他回去。萧君默苦笑着摆了摆手，然后头重脚轻地走出了酒肆。

这是一个难得的大晴天，天空瓦蓝瓦蓝，阳光竟然有些刺眼。

街市上车马骈阗，行人熙攘。

萧君默心神恍惚地行走在人群之中，感觉身边嘈杂的市声是那么近又那么远，感觉这个扰攘的红尘是那么真实又那么虚幻。

不知走了多久，萧君默来到了一个十字路口。他忽然驻足，抬头直视苍穹，明晃晃的太阳立刻刺痛了他的眼睛。

两行晶莹的泪珠同时从他的两边眼角流了下来。

我不是哭。萧君默对自己说，只是阳光太过刺眼。

不远处，一辆疾驰而来的马车没料到有人会突然停在街心，车夫反应不及，一下子勒不住缰绳，马车直直朝萧君默冲了过去。

萧君默扭头看了一眼，竟然视若无睹，犹自一动不动。

千钧一发之际，一匹骏马飞驰而至，马上骑者纵身跃起，一脚踹倒了萧君默，自己稳稳落地，那辆失控的马车堪堪擦着他的衣角掠了过去。

萧君默揉着发痛的胸口，从地上爬起来，对骑者道：“你有病啊，踢那么重！”

骑者正是吴王李恪。

“你才有病！”李恪不悦道，“站大马路上让车撞，找死啊你？！”

萧君默拍了拍身上的灰尘，淡淡道：“算了算了，不跟你计较。上哪儿去呢这是？”

“我上你家找你，老何说你一夜未归。我猜你一准是到郎官清买醉来了，果不其然！”李恪说着，凑近他嗅了嗅，“你这是灌了多少黄汤？啥事想不开了？”

萧君默想起若论辈分，李恪还算是自己的堂兄，不禁在心里苦笑。“你别管我，还是操心你自己的事吧。”

“有你这个诸葛孔明帮我谋划一切，我还有啥可操心的？”李恪笑。

“别掉以轻心，你大哥李承乾不是笨蛋，况且他背后还有一个谢绍宗，此人也非等闲之辈。”萧君默道，“我估摸着，他们不会轻易相信李安俨。”

“我正是为这事找你的。”李恪收起笑容，正色道。

萧君默目光一凛："出什么事了？"

"今天一大早，有一伙人把李安俨的一家老小都带走了，去向不明。"

得知李安俨家人被带走的消息，萧君默立刻断定，这是谢绍宗在太子的授意下干的，目的便是把李安俨的家人扣为人质，以确保他不会在政变行动中倒戈。

萧君默旋即骑上李恪的马，一路疾驰赶回了兰陵坊，找到了袁公望和郗岩，命他们把所有的人手都撒出去，无论如何都要找到李安俨的家人。

交代完任务，萧君默才回了一趟家。

刚一进门，何崇九便匆匆迎了上来，焦急道："二郎，你昨夜上哪儿去了，怎么一夜未归呢？吴王殿下方才找你来了，好像有什么急事……"

"我知道，我在街上碰到他了。"

何崇九"哦"了一声，接着道："今儿一大清早，魏太师家的公子也来了……"

"魏叔玉？"萧君默微微一惊，再看何崇九的神色，心中顿时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他来做什么？"

"魏太师他……他昨日下午辞世了，魏公子是来报丧的。"

尽管已经意料到了，可真的听到消息，萧君默还是觉得胸口一痛，像是被人剜了一刀。

何崇九叹了口气，从怀中掏出一封信函："二郎，这是魏公子留下的，说必须亲手交给你。"

萧君默接过来一看，见是一个普通的信封，上面居然一个字都没写，不解道："这是何人所写？"

"魏公子说，是魏太师临终前写的，嘱咐他一定要交给你。"

萧君默想了想，刚要把信拆开，何崇九忽然伸手拦住："魏公子说太师有交代，让你暂时别打开。"

萧君默诧异："这是为何？"

“太师临终前说，这里面就是你一直想要的答案，但他劝你最好别打开，除非是万不得已的时候。”

萧君默一听，不由哑然失笑。

这就是你一直想要的答案！

太师啊太师，从去年到现在，我不止一次向您追问过真相，可您却始终三缄其口、讳莫如深，而今我自己终于探知了真相，您却在这个时候才想把一切都告诉我。

不过，萧君默此时已经完全理解了魏徵。

魏徵一直隐瞒真相，其实不仅是出于对隐太子的承诺，更是为了保护他，怕他无法面对如此残酷的事实，承受不了如此沉重的打击。此外，也是担心保守了这么多年的秘密一旦掀开，万一被今上李世民所知，必将给他带来杀身之祸！

然而，揭开真相固然是一种残忍，可始终隐瞒真相，让他在苦求不得中煎熬，不也是另一种残忍吗？

也许，正是因为不忍看他永远处于这种煎熬中，魏徵才最终下定决心，把所有的真相都写下来——正如当初养父萧鹤年预感到处境危险，也不愿把真相带进坟墓，而是留给了他一卷帛书一样。

萧君默拿着信走进书房，闩上了门，然后把那封信放在书案上，坐下来静静地看着它。

魏徵让他“万不得已的时候”才打开，目的也是尽量延缓他面对真相的痛苦。然而，现在他已经得知了真相，痛苦已经是既成事实，所以，此刻的萧君默没有理由不打开它，没有理由不把有关自己身世的来龙去脉全都弄清楚。

萧君默慢慢撕开信封，取出了一沓素白的信笺。

很显然，自己的身世一定颇为曲折，因为魏徵整整写了十几页纸。

随着信笺的展开，一个个遒劲有力的行书跃入了萧君默的眼帘，而尘封多年的身世之谜，也宛若一幅泛黄的长轴画卷，一幕一幕浮现在他的眼前……

武德四年，年仅二十余岁、小名芝兰的徐婉娘已经是平康坊夜阑轩的头牌歌姬。她姿色出众，能歌善舞，琴棋书画样样精通，长安城的诸多达官贵人、富商巨贾都被她迷得神魂颠倒，不仅痴迷于她的歌舞才

艺，更垂涎于她的倾城美色。可徐婉娘并非一般的风尘女子，她品性高洁，卖艺不卖身，纵然那些高官巨富百般威逼利诱，也无法令她屈从。

一个偶然的机会，隐太子李建成以富家公子的身份结识了徐婉娘。他惊叹于她的美色与才艺，更倾心于她出淤泥而不染的气节，因而花重金包下了她，且对她极为尊重，除了观舞听歌之外，从不越雷池半步。徐婉娘一开始以为他也只是不学无术、纵情声色的纨绔子弟，可一番交往之后，才发现他不仅饱读诗书、通晓音律，且为人谦逊儒雅，身上毫无半点纨绔习气，因而渐渐被他打动。

二人情投意合，自然走到了一起。李建成替徐婉娘赎了身，并让魏徵在与东宫只有一街之隔的永昌坊买下了一座清静的宅院，将她安置于此。此后，两人就在这座“爱巢”中度过了一段琴瑟和鸣、如胶似漆的幸福时光。李建成从不敢向她泄露真实身份，只让她以小字“毗沙门”称呼他；徐婉娘知道他有难处，便始终没有追问，也从不向他要求名分。李建成对此深感愧疚，便私下告诉魏徵，等他即了皇帝位，一定要给徐婉娘改换身份，将她迎入后宫，即使不能立为皇后，至少也封她一个贵妃。

不久，徐婉娘有了身孕。李建成既喜且忧，喜的是这孩子是他们二人的爱情结晶，忧的是这孩子也将跟徐婉娘一样没有名分。当时，秦王李世民因一战平灭窦建德和王世充，威望如日中天，夺嫡野心日渐膨胀。李建成担心无暇照顾徐婉娘母子，便与魏徵商量，决定让萧鹤年收养这个孩子，等将来即位后再让孩子归宗入籍。随后，为了掩人耳目，萧鹤年将夫人送回了娘家，计划等徐婉娘的孩子出生后，再由夫人把孩子抱回家，这样便不会令人怀疑。

武德四年底，怀胎仅八个月的徐婉娘出现了早产的迹象。李建成闻讯，匆匆赶到永昌坊，不料此时徐婉娘竟然又难产了，产婆说母子都很危险。李建成心急如焚，说大人孩子都要保，实在不行就保大人，宁可不要孩子。

可即便如此，注定要降生人间的这个孩子还是呱呱落地了，而让李建成肝肠寸断的是，徐婉娘在用尽全部力气生下孩子后，竟悄然停止了呼吸。

李建成抱着刚出生的男婴，在徐婉娘床榻前泪如雨下。

由于他跟徐婉娘的关系原本便是不可告人的，所以李建成也不敢为徐婉娘办丧，加之当时宫中杂事纷繁，李建成当天便把男婴交给了萧鹤年，并让魏徵负责善后事宜。魏徵随即把事情交给了李安俨，让他把徐婉娘好生安葬。于是当天晚上，李安俨便找了几个掘墓人，把徐婉娘

的“尸体”悄悄运到了城外的一处墓地。

李安俨亲眼看着棺材被放进墓坑后，觉得事情已毕，便离开了。可谁也没有想到，他前脚刚走，后脚棺材里便发出了嘭嘭嘭的捶打声。时值深夜，那几个掘墓人吓得差点尿裤子，纷纷扭头就跑，只有一个叫牛二的好奇心起，便壮着胆子撬开了棺材盖，然后徐婉娘就直挺挺地从棺材里坐了起来。

牛二吓得一屁股跌坐在了地上。

他当时也想跑，可一来吓得腿软，二来这“女尸”实在漂亮，让打了半辈子光棍的他一下就挪不开眼了。

后来徐婉娘开始说话，一直问牛二她在什么地方。牛二发觉她没死，第一个念头就是赶紧把人给送回去，可当他注意到徐婉娘脸上那种恍惚而空茫的表情，还有说话时语无伦次的样子，便怀疑她的脑子已经“坏掉”了，于是试探性地问了几句，比如她叫什么，家住哪里，家中还有什么人，等等。果然，徐婉娘除了还记得自己的名字之外，别的什么都忘了。

牛二心中窃喜，便匆匆把那具空棺材给埋了，然后把徐婉娘背回了家。从此，牛二的街坊邻居便无比惊奇地发现，这个又穷又丑的家伙居然有了一个美若天仙的老婆！

就这样，失忆的徐婉娘阴差阳错地成了牛二的妻子，跟他做了好几年的夫妻。武德九年的一天，徐婉娘在自家门口发现了一个饿晕的小乞丐，便将其收养。这个小乞丐就是从西域逃到长安的波斯女子黛丽丝。

这几年中，萧君默在萧鹤年的抚养下渐渐长大，李建成不时会抽空去看他，给他买一堆吃的玩的东西，但每次待的时间都不长。有一天，李建成把一枚玉佩挂在了萧君默的胸前，玉佩的一面刻着“多闻”，另一面刻着灵芝和兰花。

虽然无法相认，但李建成还是通过这个方式，把自己和徐婉娘的小字和小名留给了儿子。

牛二自从“娶”了徐婉娘，对外一直谎称她是自己的远房表妹，因父母双亡才来投靠了他。然而，纸总有包不住火的时候。有一回，牛二和几个朋友一块喝酒，结果酒后吐真言，自己说出了徐婉娘“死而复生”的秘密。一起喝酒的人中，有一个就是当初被棺材里的怪声吓跑的家伙。他既羡且妒，第二天便想借此敲诈牛二，牛二慌忙矢口否认。此人恼怒，便辗转找到了李安俨，将这个秘密和盘托出。

李安俨大惊失色，当天便去挖坟，果然看见棺材里面空空如也。他随即将此事禀报给了魏徵和隐太子。李建成又惊又怒，自然是命他立刻把徐婉娘抢回来。李安俨赶紧带人闯到牛二家中，不由分说便把徐婉娘带走了，顺便也带走了黛丽丝。牛二要跟他们拼命，结果被李安俨用力一推，头正巧撞在石磨上，当场便死了。魏徵随后便让李安俨把徐婉娘安置在了怀贞坊的芝兰楼。

阔别五年之后，李建成万万没想到自己还能见到活着的徐婉娘。

重逢的那一刻，百感交集，他忍不住抱着她潸然泪下。

然而，徐婉娘却轻轻地推开了他。因为在她眼中，此时的李建成早已成了陌生人。李建成事先已经听魏徵讲了她的情况，可还是不愿相信这个事实。

他用力地摇着徐婉娘，大声说自己是她的丈夫毗沙门。

徐婉娘看了他很久，眼中终于露出一丝光彩，怔怔地喊了一声“毗沙门”。

李建成大喜过望，以为她已经恢复了记忆，可不过片刻之后，徐婉娘眼中的神采便消散了，代之而起的仍然是那种恍惚和空茫的神情。她弱弱地告诉他，自己的丈夫叫牛二，不叫毗沙门。

李建成既伤心又失落，命魏徵和李安俨好生照顾徐婉娘，然后便离开了。

他本以为徐婉娘回来了，可现在才意识到，回来的只是她的躯壳，她的灵魂似乎早已不在人间。不过，李建成虽然失望，却并未完全绝望。他相信，只要细心照料，再多花一点时间陪她，假以时日，徐婉娘一定可以恢复记忆。

然而，老天爷并没有给李建成这样的机会。

就在他接回徐婉娘的短短半个月后，玄武门之变就爆发了，他和四弟李元吉，还有五个儿子，一天之内便都成了李世民的刀下之鬼。从此，李建成与徐婉娘便真正阴阳永隔了，只是这次离开人间的是李建成自己，而且他永远也不可能像徐婉娘那样“死而复生”……

不幸也是幸运的是，对于外界的风云变幻和毗沙门遭遇的灭顶之灾，徐婉娘全都一无所知。

这么说不仅是因为她被魏徵隔离保护起来了，无从得知外界的消息，也不仅是因为她失忆，已经认不得自己的爱人，更因为她本来就不

知道李建成是堂堂大唐帝国的储君，她甚至连他的真实姓名都从来不知道！

正因为什么都不知道，她才避免了痛苦。

在这种时候，无知和遗忘，何尝不是上苍对她最好的垂悯？！

看到此处，早已泪流满面的萧君默再也抑制不住，渐渐开始了啜泣。紧接着，连啜泣也无法释放他的悲伤，于是他只能失声痛哭起来。

自从长大成人之后，他便再也没有这样放肆地哭过了。

他跪坐在地上，像一只虾一样弓着腰，把头深深地埋在自己的双膝之间，后背一阵阵地战栗，哭得就像一个孩子……

不知过了多久，萧君默渐渐止住了哭泣，翻开了信笺的最后两页。

魏徵说，隐太子和五个儿子均遭屠戮后，他就更有责任保护徐婉娘和隐太子的遗孤了。一方面，他必须全力保守这个秘密，绝对不能让皇帝和朝廷察觉任何蛛丝马迹；另一方面，由于隐太子曾向王弘义透露过徐婉娘这个人，所以魏徵必须对王弘义有所防范。为此，他和祆教大祭司索伦斯联手，苦心孤诣地编织了一张警戒网，以防王弘义有朝一日想要探察这一秘密。

不出魏徵所料，王弘义终于在去年动手了。虽然魏徵成功地阻止了王弘义，没有让他接近徐婉娘，但索伦斯和夜阑轩老鸨秀姑却都惨遭毒手，就连黛丽丝也险些葬身水底……

看到这里，萧君默终于知道了自己身世的来龙去脉，也终于知道有多少人，为了保护他和他母亲，付出了多么大的心血和代价。

在信的最后一页，魏徵对萧君默说了这么几段话：

> 贤侄，你读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已经不在人世，再也帮不上你了。我知道你现在很痛苦，这也是我一直不敢告诉你真相的主要原因。然而，我最后还是写了这封信，其因有二：
>
> 首先，是因为我了解你，不把真相查个水落石出，你是不会甘心的，所以，与其让你冒着危险去追查真相，还不如让我把一切都告诉你。
>
> 其次，王弘义同样不会放弃。由于去年的失败，他不仅会恼羞成怒，而且会越发意识到你母亲身上定然藏着天大的秘密，所以他更会千方百计找到你母亲，进

而找到你。因此，与其让你到时候落入被动，还不如让你现在便掌握先机，以便更好地应对和防范他。

贤侄，王弘义寻找你母亲和你的主要动机，便是想利用你来报复今上，同时祸乱李唐天下。他一定会怂恿你为你的生父报仇，也一定会用皇位来诱惑你，让你采取不明智的行动。假如真有这么一天，你一定要冷静思虑，千万不可意气用事。毋庸讳言，今上的确是你的杀父仇人，但他自即位以来，虚怀纳谏，励精图治，已经用一个惠及天下苍生的太平盛世，完成了他的救赎。尽管这并不能抵消他的罪愆，尽管他仍然有负于你的父亲，可他却对得起百姓，对得起社稷，也对得起皇皇青史。我想，倘若你父亲在天有灵，他或许不一定会原谅今上，但一定不希望你为他复仇。

你父亲当年千叮万嘱，让我永远不要把真相告诉你，也是不想再让你卷进这血腥而残酷的宫廷斗争中。他只希望你做一个普通人，一个平静、自由和快乐的普通人。然而，如今他的这一愿望看来是落空了，你终究还是卷了进来。事已至此，老夫亦复何言！或许一切都是天意，非人力所能改变，老夫也唯有尽人事、听天命而已。

贤侄，你眼下面对的，也许是一生中最艰难的一次抉择，老夫不敢替你拿任何主意。该怎么做，都要由你自己来决定。老夫最后只能告诉你：放下仇恨，或许很难，可背负仇恨前行，只会更难！

萧君默看完这封长信，感觉就像生过了一场重病，身心几近虚脱。

接下来，他根本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做。

他只知道，血债血偿，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并不违背自己信奉的道义。

他只知道，假如此刻李世民就站在面前，他最自然的反应，很可能便是抽出腰间那把寒光闪闪的龙首刀……



一代名相魏徵于贞观十七年正月与世长辞，唐太宗李世民哀恸不已。

李世民为此废朝五日，追赠魏徵为司空、相州都督，谥号“文贞”，还下诏厚葬，准备赐予其“羽葆鼓吹，班剑四十人”等最高规格的葬仪，并准其“陪葬昭陵”。在当时，这是人臣所能享有的最大哀荣。不过，魏徵之妻裴氏却以魏徵平生俭素、厚葬之礼非亡者之志为由，婉言谢绝了。

出殡当日，李世民命朝廷九品以上官员全部去给魏徵送行，同时御笔亲书，为他撰写了墓志碑文。这天在甘露殿，写完碑文，李世民止不住潸然泪下，对身旁的赵德全道：“夫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朕常保此三镜，以防己过。今魏徵殂逝，遂亡一镜矣！”

“大家节哀。”赵德全也陪着掉眼泪，“魏太师虽然不在了，但还有长孙相公、岑相公、刘侍中他们呢……”

“他们？”李世民苦笑了一下，“他们凡事都喜欢随顺朕意，有谁能像魏徵那样犯颜直谏？”

事关对几个宰相的评价，赵德全身为内臣，不敢多言，便噤声了。

“明日便是上元节，宫宴的一应事务，你可安排妥当了？”李世民转换了话题。

“大家放心，老奴都安排好了。”赵德全躬身道，“保管让您和皇亲国戚们过一个祥和太平的节日。”

“这就好。”李世民颔首，忽然想起什么，“对了，青雀这几日身体如何？”

“昨日老奴刚刚去了一趟，魏王的风寒之症似乎还未见好，只怕明日

这宫宴……”

“既然有恙，那就好好养病，明日宫宴他就不必参加了。”李世民道，“明儿一早，你再去慰问一下，顺便把新罗进贡的人参、南海进贡的燕窝给他带点过去，就说朕让他安心养病，别的无须多想。”

“老奴遵旨。”

萧君默参加完魏徵的葬礼，来到了忘川茶楼。

他在魏徵过去常坐的这个二楼雅间中煮水烹茶，心情颇为沉郁。

从数日前得知李安俨的家人被东宫的人带走，到现在三四天过去了，袁公望和郗岩带着手下日夜寻找，用尽了各种办法，却仍然没有发现任何踪迹。

眼看明晚便是太子发动政变的时间，倘若在此之前还是找不到李安俨的家人，后果将不堪设想。所以，萧君默不得不有所行动。

无论如何，他都不能让这些无辜的老弱妇孺为此搭上性命。

茶汤刚刚煮沸的时候，李安俨到了。

自从设计让李安俨打入太子集团内部，萧君默便尽量避免与他直接接触，只保留传递情报的渠道，可今天他却不得不主动约了李安俨。

“盟主，急着找属下来，所为何事？”李安俨坐下，有些诧异。

萧君默舀了一碗茶，递到他面前：“家中发生那么大的变故，你为何一直不告诉我？”

“变故？”李安俨装糊涂，“没有啊，有啥变故？只是拙荆带着老母和孩子回乡下走亲戚而已……”

“别瞒我了，”萧君默打断他，“我早就知道了。”

李安俨一听，这才忍不住眼圈一红，把头低了下去。

“那天一出事，吴王便来告诉我了。”萧君默道，“我当天就让老袁和老郗他们去查了，问题是……直到现在为止，仍然没有任何消息。所以，我才不得不找你过来。”

李安俨的眼泪唰地下来了，哽咽道：“盟主，大局为重，至于属下的家人……”

“没有任何大局，会比家人的性命更重要。”萧君默不假思索道，“咱们若连家人都不能守护，还谈什么守护天下？”

“不瞒盟主，”李安俨擦了擦眼泪，“这几天，属下也让弟兄们到处去找了，可偌大的长安城，随便哪个地方不能藏几个人呢？要找到他们谈何容易？”

“不能再这么大海捞针了。”萧君默沉沉一叹，“必须主动出击。”

“主动出击？”李安俨不解，“盟主何意？”

萧君默眉头紧锁：“我估计，奉太子命绑架令堂和你妻儿的人，必定是谢绍宗。只要咱们设法把他引出来，就能找到他的老巢，进而找到令堂和你妻儿的下落。”

“可是，怎么才能把谢绍宗引出来？”李安俨犯愁，“那天聚会之后，太子就说了，若非万不得已，所有人不得再碰面，以免泄露踪迹，引人怀疑。”

萧君默冷然一笑：“所以，咱们就得给他们制造一个‘万不得已’的情况，迫使太子再次召集谢绍宗聚会。”

“那……具体该怎么做？”

萧君默略为沉吟，道：“你待会儿立刻去找李元昌，就说宫中安防部署有变，得赶紧找太子商议。”

“那属下该说些什么？”

“就说明晚宫宴，圣上有可能会让吴王率百名武候卫进驻百福殿，以加强安防。”

此前，萧君默已通过李安俨给他的情报，得知了太子政变计划的全部细节，所以他知道，太子最在意的便是百福殿的兵力部署，倘若百福殿突然多出一百名武候卫，太子必定震恐，也必定会立刻找谢绍宗商议。

李安俨明白了他的意思，却仍眉头微蹙：“这个办法是能引出谢绍宗，可问题是，李元昌和侯君集在宫中都有不少眼线，只要他们一打听，马上就知道这是个假消息啊！”

“这我当然想到了。”萧君默淡淡一笑，“你放心，我会让它变成真消息。”

李安俨想了想，恍然道："盟主的意思是，让吴王配合咱们？"

萧君默点头："我回头就让吴王去跟圣上提这个事，理由便是他羞辱过你，恐你怀恨在心，所以最好让武候卫进驻百福殿，以防不测。"

李安俨笑："这倒是个不错的由头。"

"如此一来，这就是个真消息，至于圣上答不答应，那就是另一码事了。"

"以盟主看，圣上会答应吗？"李安俨又有些担心，"倘若圣上答应了，太子恐怕会放弃此次行动吧？"

"依我看，圣上不答应的可能性会大一些，因为他信任你，怎么可能相信你会因这种小事而谋反？何况圣上举办宫宴，本就是为了庆贺太平，若摆出一副如临大敌的阵仗，岂不是有违本意？不过，凡事也无绝对，万一圣上答应了，而太子也知难而退的话，那他就没有理由再扣着你的家人不放，相信很快会把他们送回。所以，不管圣上答不答应这件事，咱们都可确保令堂、嫂夫人和孩子的安全。"

李安俨这才发现，萧君默提出的这个办法其实是个两全之策，目的都是保护他家人的安全。相形之下，对付太子的事反倒退居次要地位了。意识到这一点，他心中大为感动，道："盟主，倘若太子放弃行动，那……那咱们岂不是白忙了一场？"

"来日方长，我就不信太子能安分多久。只要咱们睁大眼睛盯着，就随时都有机会。"萧君默笑笑，指了指案上的茶碗，"来吧，别光说话，尝尝我煮茶的手艺。"

离开了忘川茶楼，萧君默和李安俨随即分头行动。

萧君默来到武候卫衙署的大将军值房，找到李恪，把事情跟他说了。

"没问题，我待会儿就入宫向父皇上奏。"李恪道，"可我有个问题。"

"你说。"

"要是父皇答应了，东宫也打了退堂鼓，咱们岂不是功亏一篑？"

"宁可日后再找机会，也不能累及无辜。"萧君默决然道。

"你这人的毛病就是心太软。"李恪叹了口气，微微讥笑道，"似你这

般妇人之仁，如何做得大事？”

“古人行一不义、杀一无辜而得天下尚且不为，你若踩着李将军一家人的鲜血上位，于心何安？”萧君默反唇相讥。

李恪冷哼一声：“孟老夫子说这个话，是他太过迂阔！君不见，吴起为了功名，不惜杀妻求将？刘邦当年为了逃命，把一双儿女三次踹下马车？”

“那是吴起和刘邦，不是我，也不是你。”萧君默看着他，“除非你想告诉我，你跟他们是一样的人。”

“如果我说是呢？”李恪笑道。

“那只能怪我眼瞎。”萧君默道，“从此你我分道扬镳，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走我的独木桥。”

“这么绝情？”

“道不同不相为谋。”

李恪呵呵一笑：“拥我上位，你将来就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宰相，难道你不想要？”

“不就是宰相吗？不稀罕。”

“宰相都不稀罕？”李恪眼睛一瞪，“莫非你还想当皇帝不成？！”

“怎么，”萧君默淡淡一笑，“怕我跟你抢？”

“有种就放马过来！”李恪道，“不过你要跟我抢，也得先当权臣再篡君位吧？那不也得先辅佐我当上皇帝吗？”

萧君默一听，蓦然想起自己的身世——实际上，作为隐太子唯一在世的遗孤，原则上他也是有权继承李唐皇位的，还真不必像李恪说的那样，“先当权臣再篡君位”。换言之，假如真要抢这个皇位的话，他和吴王、魏王乃至太子，其实都具有同样的资格。从某种意义上说，他甚至比他们更有资格，因为大唐皇位本来便是隐太子李建成的，就算他加入夺嫡的行列，也只是拿回本来便属于自己的东西而已。

想到这些，萧君默不免在心里苦笑，嘴上却道：“我只辅佐君子，你若把吴起和刘邦视为楷模，那你就是小人，请恕我不能奉陪。”

李恪哈哈大笑：“行了行了，我鄙视他们可以吗？说正经的，若父皇

不答应我的奏请，太子明晚照常行动的话，我该怎么做？”

“你就当事先什么都不知道，只需暗中盯住太子的一举一动，等他一发难，你便把他拿下。我已经叫李安俨吩咐下去了，他在百福殿那二十五名手下，到时候都听你的。”

李恪点点头：“除了在宫里动手，太子同时也会对尚书省和魏王府展开行动吧？”

关于太子的政变计划，萧君默并未向李恪全盘透露，只跟他讲了太极宫这部分，因为另外那两个部分关涉到许多秘密，暂时还不能让他知道。现在听他问起，萧君默只好敷衍道：“别的事你就不必操心了，我自有安排。”

李恪看着他，忽然有些不悦：“兄弟，我对你言听计从，可你却什么都瞒着我，这不厚道吧？”

“我是谋士，需要综观全局，才能谋定后动；你是主公，只要得到一个满意的结果就够了，何必知道那么多细节，”萧君默也看着他，“除非你想跟我换个位置。”

“什么话被你一说都好像挺有道理。”李恪哂笑道，“你这张嘴，怎么就这么厉害呢？”

“反正你又不是头一回领教，习惯就好。”萧君默笑着拍拍他的臂膀，“该干正事了，回见。”

说完，萧君默便转身走出了值房，一边走一边头也不回地挥了挥手。

李恪看着他离去的背影，神情忽然有些复杂。

他在想，像萧君默这样的人，还好是自己兄弟，假如是对手的话，那就太可怕了。

这日午后，王弘义一身商人装扮，从东北角的一个小门进入了魏王府，由管家领着径直来到了书房。刚一走到门口，他便听到里面传出一阵剧烈的咳嗽声。

李泰脸色苍白，照旧裹着那件厚厚的狐裘披风，怔怔地坐在书案后。此时书房里烧着好几盆炭火，王弘义一进来就感觉有些热意，可魏王仍是一副瑟缩畏冷的样子，看起来果真病得不轻。

见王弘义进来，李泰也未起身，只是屏退了下人，示意他到身旁来

坐。

“殿下贵体抱恙，还未见好吗？”王弘义在书案边坐下。

“是啊，谁能料一病便这么多日。”李泰有气无力道，“未能远迎，先生勿怪。”

“殿下不必客气。”王弘义摆摆手，瞥了他一眼，“明日便是上元节了，不知殿下能否照常入宫赴宴？”

“刚刚宫里传来消息了，”李泰苦笑了一下，“父皇让我安心养病，明日的宫宴可不必参加。”

王弘义诧异，停了片刻，道：“如此说来，殿下这病可来得真不是时候。”

“世事无常，人命危脆，连死亡都可能随时降临，何况是病？”李泰讪讪道，“先生这么说，好像我还可以选择什么时候生病似的。”

“我当然不是这意思。”王弘义笑了笑，“天意如此，人力何为？我也只是替殿下抱憾，发个牢骚而已。”

“先生，你是不是在暗示我，在夺嫡这件事上，上天已经抛弃我了？”李泰斜着眼看他，“无非就是一场宫宴而已，参不参加真有那么重要吗？”

“宫宴本身自然无关紧要，我只是担心殿下荣宠渐衰，日后别说夺嫡，自保恐怕都成问题。”王弘义直言不讳。

“先生还真是快人快语。”李泰笑道，“那我想请问先生，倘若我真的落入这般境地，先生还愿不愿意辅佐我？”

“只要殿下不自暴自弃，我当然愿意辅佐殿下。”

“哦？”李泰眉毛一挑，“先生是不是认为，我这段时间闭门谢客、茹素持戒就算是自暴自弃？”

“不，我更愿意相信殿下是在韬光养晦。”

李泰直视着他：“先生这么说，可是实话？”

“当然。”王弘义迎着他的目光，“我与殿下之间，还有必要虚情假意吗？”

李泰又定定地看了他一会儿，才露齿一笑："好，既然如此，那我也跟先生说句实话，本王韬光养晦的日子，就到今日为止了。"

王弘义不解："殿下此言何意？"

"我的意思是，过了明晚，便是我李泰扬眉吐气，也是先生你大展宏图的时候了。"李泰眼中忽然泛出激动的神采，"换言之，明日的宫宴，便是太子的死期！"

闻听此言，王弘义越发困惑："殿下是不是听到什么消息了？"

李泰笑而不答，从案上的文牍中抽出一封信函，递了过去。

王弘义接过一看，只见信封上写着"魏王殿下亲启"的字样，字体遒媚劲健，竟然颇有几分王羲之行书的神韵。王弘义取出信纸，展开一看，先是眉头微蹙，紧接着脸色大变，忍不住道："这是何人所写？"

李泰摇了摇头："没有落款，我也猜不出是何人。"

王弘义之所以大惊失色，是因为这封匿名信虽然只有短短几句话，但内容却足以石破天惊：信中说，明日上元节宫宴，太子会有异动，同时会有一支不可小觑的江湖势力夜袭魏王府，让魏王小心防范。

"殿下是如何得到这封信的？"

"有人把它从门缝里塞了进来。"

王弘义眉头紧锁，下意识地把信封和信纸翻来覆去看了好几遍，却没有任何有用的发现。

"依先生看来，这个消息可靠吗？"李泰问。

"应该可靠。"王弘义神情凝重，"此人既然不愿透露身份，撒这个谎对他又有什么好处？"

"我也是这么想的。"李泰道，"另外，这里头说的江湖势力，会不会也是你们天刑盟的人？"

"有可能。本盟各分舵自武德九年后便各行其道了，不排除其中有人投靠了东宫。"

"既然是天刑盟的人，那明天晚上，本府的安全就拜托先生了。"李泰恳切道，"我府里的侍卫，肯定不是他们的对手。"

王弘义颔首："放心吧殿下，我会亲自带人过来，保管让他们有来无回！"

李泰放下心来，感叹道："还好有人暗中给我透露了这个消息，否则后果不堪设想啊！"

"这封匿名信到底是谁人所写，殿下完全猜不出来吗？"

李泰思忖片刻，摇摇头："一点头绪都没有。"停了停，又道："管他是谁呢，反正他既然愿意帮我，就肯定不是咱们的敌人。"

王弘义想着什么，冷然一笑："他这回是帮了殿下没错，可此人究竟是敌是友，现在恐怕还不好说。"

李泰一怔："先生何出此言？"

王弘义沉默片刻，淡淡道："没什么，直觉而已。"

玄甲卫衙署，桓蝶衣手里拿着一道折子，刚走到大将军值房前，便被守卫拦住了。

"桓旅帅请留步，大将军有令，他在处理紧要公务，任何人不得入内。"

"任何人？"桓蝶衣眉头一皱，"包括我吗？"

"是的。"守卫道，"大将军说了，任何人不得例外。"

自从入职玄甲卫以来，舅父值房的大门始终都是对她敞开的，任何时候她都可以不经禀报自由出入，虽说这并不符合规矩，但碍于她跟李世勣的特殊关系，守卫们从来不敢拦她，没想到今日竟吃了闭门羹，这可是破天荒的头一遭。

桓蝶衣大为诧异："什么公务如此紧要？"

守卫犯了难："这个……请恕属下无可奉告。"

桓蝶衣正想再说什么，值房内忽然传出李世勣的一声呵斥，虽然声音不大，但听得出极为愤怒。桓蝶衣和守卫同时一怔。

"还有谁在里面？"桓蝶衣问。

"是……是左将军。"

"君默？"桓蝶衣越发狐疑。舅父和萧君默一向情同父子，即使在公

事上偶有意见分歧，两人也从未红过脸，今天这是怎么了？

正思忖间，值房中再次传出砰然一响，好像是谁一脚踹翻了书案——很显然，这一定是舅父踹的，因为萧君默无论如何也不会在舅父面前如此放肆。可舅父生性沉稳，能有什么事让他气成这样？

“让开，我要进去！”桓蝶衣拨开守卫，当即要往里面闯。守卫慌忙张开双手挡住去路，苦着脸道：“抱歉桓旅帅，大将军下了死令，任何人都不让进啊！”

“你耳朵聋了？没听见里面的动静吗？”桓蝶衣急了，“快给我让开！”

就在二人推搡之时，萧君默忽然阴沉着脸从大门里走了出来，看到桓蝶衣，有些尴尬，遂勉强一笑，算是打招呼。

桓蝶衣甩开守卫，走到他面前，瞪着眼道：“你跟舅父说什么了，惹他生那么大气？”

“生气？”萧君默迅速恢复了镇定之色，“没有啊，我跟师傅谈了点事，谈得挺好的，谁说他生气了？”

“连书案都踹翻了，还说没有？！”桓蝶衣气急，“快说，你到底跟舅父说什么了？”

萧君默无奈一笑：“蝶衣，你现在也是堂堂旅帅了，怎么连这点规矩都不清楚？我跟大将军谈的事情，哪能随便告诉你？”

桓蝶衣听他竟然打起了官腔，更是气不打一处来，但又无言反驳，只好狠狠瞪了他一眼，又一把将他推开，然后大踏步走进了值房。

守卫还没接到李世勣解除警戒的命令，不敢确定能不能放桓蝶衣进去，正想追上去，萧君默拍了拍他的肩膀：“让她进去吧，现在没事了。”

守卫这才松了一口气：“是。”

桓蝶衣走进值房，看见李世勣怔怔地坐在榻上，眉头拧成了一个“川”字。

这是舅父碰上重大疑难时惯有的表情。桓蝶衣又瞥了一眼他面前的书案，虽然已经被人扶起来了，但并未摆正，案上的东西也显得颇为凌乱。一切迹象都表明萧君默一定是跟舅父说了什么天大的事情，从而给舅父造成了极大的困扰！

看到她进来，李世勣紧锁的眉头才勉强松开，换上了一副若无其事的表情：“你怎么来了？”

“您前几天交办的案子，我都查清了。”桓蝶衣把折子递过去，观察着他的神色。

李世勣“嗯”了一声，接过折子翻看了起来，却明显有些心不在焉。

“舅舅，刚才君默跟您说什么了？”桓蝶衣忍不住问。

李世勣眼皮也没抬：“没什么，就是例行公事。”

“是吗？”桓蝶衣故作无意地整理着凌乱的书案，“是什么样的例行公事，能让您发这么大的火，把案几都踹翻了？”

李世勣一怔，抬起眼来：“不该问的事情就别问，你一个小小旅帅，打听这么多干吗？”

没一会儿时间，桓蝶衣就让人呛了两回，且都是拿“旅帅”说事，心里不禁既委屈又气恼，便噘着嘴道：“我还不是担心你们俩？君默自从回京之后就神神秘秘的，什么事都瞒着我，现在您也学他了，都把我蒙在鼓里，要不是担心你们，我才懒得打听！”

李世勣最怕她撒娇，只好苦笑了一下，道：“好了好了，我也知道你是好意，告诉你也无妨，君默是来跟我建议，说咱们玄甲卫素来公务繁忙，弟兄们都很辛苦，所以趁明日上元节之际，在咱们衙署聚宴一下，也犒劳犒劳大伙……”

“这是好事啊！”桓蝶衣抢着道，“这种事您有什么好发火的？”

“这当然是好事，我也是赞同的，只不过……”

“不过什么？”

李世勣迟疑着，眼睛转了转：“只是我认为，聚宴人数不宜太多，召集队正以上的将官便可以了，可君默硬是坚持说，凡队正以上将官及入职五年以上的弟兄都要召集过来，这一下可就是大几百号人哪！我便没同意，所以就争执了几句，其实也没啥。”

桓蝶衣狐疑地看着他：“就为这么点小事，你们就起了争执？”

李世勣自嘲一笑：“我或许是有些反应过激了，所以后来想想，多召集几个弟兄也热闹一些，便答应他了。”

桓蝶衣知道，舅父没说实话。

这件事既没有任何争执的必要，更不足以引发舅父的怒气和困扰。萧君默提这个建议，一定不仅仅是出于对本卫弟兄的体恤，而是别有动机。或者说，他只是以此为幌子，想达到什么不可告人的目的！

只有这个原因，才会令舅父大光其火并且大伤脑筋。

可是，萧君默真正的目的到底是什么呢？舅父既然发火，就说明已经知道了他的真正目的，可为什么还要答应他？看舅父的样子，似乎是迫于无奈，甚至有点被胁迫的感觉。可萧君默是这种人吗？他怎么可能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而胁迫舅父呢？

桓蝶衣百思不解。

突然，她感觉萧君默仿佛已经变成了陌生人，一个充满了神秘和诡异气息的陌生人。

李元昌听李安俨说宫中的安防计划可能有变，顿时吓坏了，立刻赶到东宫，把事情告诉了太子。李承乾也被这个突发情况搞蒙了，一边命李元昌赶紧入宫打探确切消息，一边命人通知谢绍宗和侯君集见面。

酉时末，李承乾、谢绍宗、侯君集先后来到平康坊栖凰阁，紧急商讨对策。

“先生，依你看，若父皇同意让吴王带百名武候卫于明晚进驻百福殿，咱们该怎么办？”李承乾一脸忧虑地看着谢绍宗。

谢绍宗拈须沉吟，片刻后道：“若果真如此，明晚的行动恐怕只能取消了。”

“什么？”侯君集眼睛一瞪，“我说老谢，你这未免太谨慎了吧？稍有变故就取消行动，那咱们还能干成什么事？”

谢绍宗笑了笑：“君集兄，这可不是小小的变故。若消息坐实，明晚的百福殿将是一个极度凶险之地，太子殿下千金之躯，岂能去冒这个险？”

“不就是区区一百名武候卫吗？有什么可怕的？”侯君集不以为然，“让封师进早一刻离开玄武门赶到百福殿，我在南衙收拾了长孙之后，也尽快带人杀进宫去，我就不信对付不了吴王和他的武候卫！”

“君集兄，话说起来容易，可事实哪有这么简单？”谢绍宗耐心道，“你让封师进早一刻离开玄武门，就等于把这个重地全盘交给了李安

俨，万一玄武门遭遇攻击，李安俨抵挡不住或是临阵倒戈怎么办？即使百福殿得手，太子殿下不还是危险吗？”

“李安俨的家人不是在你手里吗，你还怕他倒戈？”

“他们是在我手里没错，可人要是到了万般无奈的时候，什么绝情的事做不出来？倘若李安俨为了保命，宁可牺牲他的家人呢？”

“左一个万一又一个倘若，如此前怕狼后怕虎，那还打什么天下？！”侯君集知道自己的吏部尚书马上就要当到头了，若不尽快行动，局势将对自己非常不利，是故极力坚持，“咱们这回要干的，本就是惊天动地、九死一生的大买卖，哪能不冒风险？像你这么畏首畏尾，那索性啥也别干了，大家趁早散伙吧！”

李承乾听他越说越难听，不禁蹙眉道：“侯尚书，咱们这不是在商量吗？我也没说一定就不干了，你何必急成这样？再说了，父皇准不准吴王的奏议还不知道呢，若是父皇否了，咱们的计划不就可以照常进行了吗？”

侯君集这才撇了撇嘴，不再言语。可没过多久，就又瞅着窗外的天色，嘟囔道：“这个汉王就是磨叽，打听个消息也要这么久！”

“君集兄少安毋躁。”谢绍宗方才被他一顿数落，此刻却仍不愠不恼，微笑道，“反正今日必有准确消息。”

话音刚落，在门外放哨的封师进轻轻推开房门，然后李元昌便风风火火地走了进来。三人的目光立刻都集中在了他身上。

“怎么样？”李承乾紧张地看着他。

李元昌神情似乎有些沮丧，走到李承乾食案边坐下，抓起案上的酒盅，仰起头一饮而尽，却始终一言不发。其他三人不禁相顾愕然。

“到底怎么样，你倒是说话呀！”李承乾急了。

李元昌定定地看了他一会儿，忽然嘿嘿一笑：“皇兄否了，没同意让吴王带人进驻百福殿。”

三人闻言，总算长长地松了一口气。

“既然是好消息，你干吗摆一张臭脸？”李承乾不悦道。

“我就是逗逗你们。”李元昌嬉皮笑脸。

“都什么时候了，王爷还有心思开玩笑？！”侯君集忍不住爆了粗口。

李元昌脸色一黑，正要回嘴，李承乾赶紧道：“行了行了，都别废话了，赶紧各自回去准备吧，明晚的行动按原计划进行。”

说完，李承乾便率先离开了栖凰阁，接着侯君集和李元昌也各自离去。谢绍宗却不慌不忙，又在雅间里坐了小半个时辰，才慢慢起身走了出去。

华灯初上，正是平康坊的夜生活开始的时候。栖凰阁大门外的街道上，行人熙攘，车马川流。没有人注意到，大门斜对过的一个暗处，停着一架不新不旧的待雇马车。此刻，车夫正歪躺在座位上，脸上盖着斗笠，似乎在打盹。

不时有客人过来，想雇他的车，却都叫不醒他，只好另找他人。

过了一会儿，谢绍宗低着头，带着几名贴身随从匆匆步出栖凰阁。这时，对面打盹的那个车夫忽然醒了。他伸了个懒腰，然后把斗笠戴在了头上，笠檐压得很低。

此人正是袁公望。

谢绍宗紧走几步，登上早已候在门口的自家马车，那几名随从也各自骑上马，一行人前呼后拥地离开了。

袁公望暗暗一笑，随即提起缰绳一抖，轻轻“驾”了一声，马车应声启动，不紧不慢地跟了上去。

大约一炷香后，栖凰阁后院一扇紧闭的小木门吱呀一声打开了，一条黑影闪身而出。门外是一条僻静的小巷，光线昏暗，此人又穿着杂役常穿的褐色布衣，几乎与夜色融为一体，若不细看，根本察觉不出来。

此人警惕地看了看左右，旋即朝右首的巷口快步走去。

事实上，这个人才是真正的谢绍宗，方才从大门离去的人是他的随从假扮的。为了避免被人跟踪暴露行藏，谢绍宗可谓煞费苦心。他料定，即使有人想盯他的梢，也想不到他会乔装成杂役，独自一人从栖凰阁后门离开。

然而，谢绍宗失算了。

他刚一没入漆黑的夜色中，便有一道黑影从不远处的屋顶上跃起，仿佛一个鬼魅，悄无声息地从背后跟上了他。

这个人正是郗岩。

他埋伏在这里，正是奉了萧君默之命。

正月十五上元节，是唐代最隆重的节日之一，举国上下，普天同庆。

长安城在一年之中，仅于正月十五和前、后各一日开放夜禁。这三天，整个帝京火树银花，张灯结彩，游人如织，车马如龙，可谓“九陌连灯影，千门度月华”“灯火家家市，笙歌处处楼”。尤其是上元节之夜，长安城中不论王公贵戚还是黎民百姓，都会通宵达旦地聚宴庆贺、夜游观灯、燃放烟火，尽情享受这一年一度的良辰美景。

这一天的太极宫百福殿，更是装点得美轮美奂、富丽堂皇。大殿内外挂满了造型各异、别致精美的大小花灯，令人赏心悦目。

百福殿位于两仪殿之西，前有百福门。武德九年三月，高祖李渊曾在此宴见各地来京的朝集使。李世民即位后，也曾多次在此殿与四夷使者和王公大臣聚宴。

夜，戌时整，百福门缓缓开启，上百位亲王、王妃、公主、驸马、元勋老臣、诰命夫人鱼贯而入。李承乾与李元昌、杜荷缓步经过百福门，走进殿庭。他目光一扫，看见该殿的五十名“禁军”士兵大概分成了三拨：第一拨十人，守在百福门；第二拨二十人，束立于甬道两侧；第三拨二十人，分立于殿门两侧。

当然，这五十人中，有二十五人是李承乾的东宫侍卫。

按照李承乾的要求，这批人并未与李安俨的手下平均混搭，而是有五人守在百福门，另外二十人全部放在了百福殿的殿门两侧。如此安排，自然是为了确保在行动开始后，李承乾能够在第一时间命令自己人进殿控制李世民。

此刻，李承乾发现，李安俨的确不折不扣地执行了计划：殿门两侧果然都是自己的东宫侍卫，领队的是一名叫韩聪的千牛备身。

迈进殿门的时候，李承乾跟韩聪暗暗交换了一下眼色。

按计划，宴席进行到一半时，李承乾将以“掷酒壶、踹食案”为号发出命令，然后韩聪便要率众杀入，劫持李世民。

身为太子，李承乾的座席位于大殿左首的第一位；第二位是晋王李治，第三位是吴王李恪，其他皇子依长幼依次排列。李元昌、杜荷、李道宗、尉迟敬德等人，则分列于大殿右首就座。其中，李道宗是以资深郡王的身份出席，尉迟敬德则是以元勋老臣的身份出席。

李世民坐在御榻上，面带笑容，看上去心情不错。李承乾上前见礼时，忍不住想象待会儿劫持父皇逼他下诏退位的情景，心中不由既紧张又兴奋。忽然，他注意到了父皇额上的皱纹和斑白的两鬓，一时竟隐隐有些伤感。

> 对不起父皇，并非儿臣不忠不孝，一心要篡夺您的皇位，而是魏王、吴王他们对儿臣虎视眈眈，令儿臣深怀忧惧、寝食难安，所以儿臣只能铤而走险、孤注一掷，正如您在武德九年迫于无奈，才发动了玄武门之变一样。
>
> 原谅我吧父皇，儿臣真的是不得已而为之！

直到行礼完毕，回到自己的座位上，李承乾心里还一遍遍地念叨着这几句话……

不一会儿，赵德全尖着嗓子高声宣布宴席开始。李世民端起酒盅，照例讲了一番应景的吉祥话。众宾客一同起身，纷纷举杯，齐声念了一堆歌功颂德的祝酒词，然后君臣同饮了杯中之酒，宴席才算正式开场。

宴会的第一个节目，照例还是演奏《秦王破阵乐》，跳“七德舞”。自李世民即位后，每回宫宴必有此乐舞，以示不忘本之意。李承乾从小到大，已观听过无数遍，对此早已兴味索然，加之行动在即，心中紧张，一时竟怔怔出神。

“大哥怎么了？是有什么心事吗？”

乐舞不知何时已经结束，宴会进入了自由敬酒的环节。吴王李恪手里端着酒盅，正微笑地站在他面前。

李承乾回过神来，缓缓起身，矜持地笑笑：“三弟莫不是一直在留意我，否则怎知我有心事？”

“大哥这么说就冤枉我了。是你自己神游天外，谁人看不出来，何须我特别留意？”

“别人我就不管了。只是你目光如炬，让我这个做大哥的未免有些害怕呀！”

李恪哈哈一笑：“大哥真会说笑。您贵为大唐储君，何须怕我这个庶出的弟弟？”

“三弟智勇双全、英武过人，唯一可惜的便是庶出。”李承乾忽然凑近他，低声道，“如若不然，父皇说不定早就立你为太子了。”

“大哥这么说，好像在怀疑我有夺嫡之心哪！”李恪保持着笑容，“若是让父皇听了，岂不是陷我于不仁不义？”

“平生不做亏心事，半夜不怕鬼敲门。”李承乾邪魅一笑，“若你并无此心，就算父皇听了，又能拿你怎么样？”

“话也不能这么说。自古以来，三人成虎、众口铄金的事还少吗？如若问心无愧便可万事大吉，那世上又怎会有冤狱呢？”

“放心。父皇天纵圣明，又那么喜欢你，岂会让你坐冤狱？除非……”李承乾又凑近了一点，鼻子都快蹭上李恪的脸了，“除非，你真的心怀不轨，让父皇抓住了把柄。”

“大哥你真有意思，本来没影的事，倒被你说得有鼻子有眼的。”李恪晃了晃手上的酒盅，笑道，“这酒举得我手都酸了，大哥能否赏脸，让小弟敬你一杯？”

“抱歉三弟，我今日有些不适，这酒我还真喝不下。”李承乾背起双手，淡淡道。

李恪举杯的手僵在半空，眉毛一挑：“大哥真的不给我这个面子？”

“我说过了，今日身体不适。改天我做东，一定陪三弟喝个痛快。”

二人正僵持间，脸色酡红的李治忽然举杯凑上前来：“大哥，三哥，值此良辰美景，正应一醉方休，何必改天呢？来，小弟我敬二位大哥一杯！”

“小孩子家，喝那么多酒干吗？吃你的菜！”李承乾袖子一拂，坐了下去。

李治窘迫：“大……大哥，我都十六岁了，不是小孩子了。”

“来吧九弟，既然大哥不喝，那咱俩喝一杯。”李恪说完，把酒一饮而尽，亮出杯底。李治憨憨一笑，也赶紧把自己的酒喝了。李恪若有似

无地瞟了李承乾一眼，回到了自己的座位上。

御榻之上，李世民与一旁的赵德全谈笑风生，事实上已将这一幕尽收眼底。

正当李世民在百福殿举行宫宴的同时，长孙无忌也正在皇城的尚书省宴请三品以上文武官员。刘洎、岑文本、侯君集、杜楚客、刘德威等人都在列，就连被停职了大半年的房玄龄也被邀请来了。

由于没有皇帝在场，这里的氛围轻松了不少。而且，这是长孙无忌第一次以首席宰相的身份主持百官宴会，也有意制造和乐气氛，所以宴席一开始，便主动讲了几则最新的坊间趣闻，把众官员逗得哄堂大笑。

侯君集表面上跟着众人说笑，实则内心却隐隐不安。

因为他发现，今日赴宴的官员中少了一位重要人物——李世勣。

“刘侍中，”侯君集终于忍不住，跟坐在隔壁的刘洎打听了起来，“这李世勣将军怎么没来？不会是去赴圣上的宫宴了吧？”

“那不能。”刘洎道，“论爵位，李大将军只是国公，并未封王，岂能参加宫宴？若要以功臣元勋的身份论，他倒也名列其中，只是还排不上号。”

“朝中的功臣元勋这么多，迄今也没见圣上排过座次啊。”侯君集忽然对这个话题产生了兴趣，“刘侍中怎敢断言李世勣就排不上号呢？”

刘洎一会儿时间已经喝了不少，此时已然微醺，话也多了起来，便笑道：“侯尚书焉知圣上就没有给功臣排过座次？”

侯君集感觉他话里有话，便凑近了一些，低声道：“刘侍中，您位居清要，且深受圣上信任，可曾听圣上讲过这方面的事？”

刘洎呵呵一笑，卖起了关子：“即便是有，刘某也不敢乱讲啊！”

侯君集赶紧帮他斟了一杯酒，堆起一脸讨好的笑容：“思道兄，咱俩的交情也不算浅吧，您怎么还跟我保密呢？”

刘洎想，侯君集毕竟也是吏部尚书，且资历深厚，总不好太驳他面子，便左右看了看，压低嗓门道：“此事尚属机密，侯尚书知道就好，切不可外传！”

“这是当然。”侯君集一喜，“侯某自有分寸。”

刘洎凑到他跟前："前几日，圣上拟了一份开国功臣名单，交给了阎立本，让他绘制画像，事后准备挂在凌烟阁。"

"功臣名单？"侯君集睁大了眼，"有多少人？"

"二十四人。"刘洎看着他，微微一笑，"侯尚书放心，您的大名也在其中。"

侯君集闻言，稍感安慰，赶紧问："谁排名第一？"

刘洎笑而不语，朝坐在首座上的长孙无忌努了努嘴。

"果不其然！"侯君集撇了撇嘴，"那，房玄龄呢？"

"第五，仅次于魏徵。"

"尉迟敬德呢？"

"第七，在高士廉之后。"刘洎说着，瞥了他一眼，"侯尚书只顾着关心别人了，您自个的名次都不问问？"

"我自己？"侯君集自嘲一笑，"可想而知，别垫底就谢天谢地了。"

前几年他率部远征西域，平灭了高昌，却只因私吞了一些财宝，凯旋回朝后不仅没有论功行赏，反倒被李世民丢进了监狱。想起这事，侯君集心头的怒火就噌噌地往上蹿。虽说后来李世民赦免了他，可从此便对他日渐疏远，如今给功臣排座次，侯君集又岂敢奢望李世民让他名列前茅？

"侯尚书也不必妄自菲薄嘛。"刘洎道，"您的排名虽然不算靠前，但也不至于垫底。"

"敢问，我到底排在几位？"

"十七。"

侯君集苦笑了一下。这个结果，只能说给他留了面子，却远远低于他的期望。想当年，他和尉迟敬德可以说是玄武门之变中最重要的两员悍将，因为当时就是他们两个跟随李世民入宫控制了高祖。要论功勋，他无论如何也该排在十名之内，至少也得在尉迟敬德之后，位列第八吧？

若能如此，他今天也就跟尉迟敬德一样，有资格参加百福殿的宫宴了。

想到这儿，侯君集忽然反应过来，不禁在心里暗骂自己没出息：今日政变若能成功，自己就是新朝首屈一指的大功臣了，何必稀罕李世民的功臣座次？！

“侯尚书，”见他发愣，刘洎便碰了碰他，“想知道，在凌烟阁的这个功臣排位中，哪几个是真的垫底的吗？”

侯君集回过神来：“刘相公请讲。”

“倒数第一，秦叔宝；倒数第二，李世勣。”

侯君集哑然失笑。

怪不得刘洎刚才那么肯定，说李世勣没有资格参加宫宴，原来他才是垫底的。想来，这李世勣定然是近来追查天刑盟不力，让李世民深感不满，才会被放在这么靠后的位置。

“刘相公，你说说，”侯君集回到了最初的话题，“李世勣若没去宫里赴宴，这尚书省总该来吧？他连这儿都不来，岂不是太不给长孙相公面子了？”

“倒也不能这么说，据我所知，他今晚好像在自己的衙门犒劳属下呢。”

侯君集一听，不由惊出了一身冷汗。

玄甲卫衙署与尚书省不过一街之隔，若此消息属实，那么他一动手，玄甲卫必定察觉，顷刻之间便可杀过来，足以在兵力上对他形成压倒性的优势！

这如何是好？！

他今夜只带了百来个精锐亲兵潜入皇城，此刻正埋伏在尚书省的围墙外，本以为对付尚书省的数十名守卫和长孙无忌这些文官绰绰有余，却万万没料到李世勣和他的手下会凭空出现！

往年上元节，玄甲卫都是放大假各回各家的，今年怎么突发奇想要聚宴了呢？会不会是李世勣事先听到了什么风声，才假意以聚宴为名，集合部众防范变故？

然而，开弓没有回头箭。既然已经走到了这一步，那就只能不顾一切往前冲了。即使李世勣早有防范，自己也只能拼死一搏！只要劫持长孙无忌和百官，占领尚书省，自己就掌握了先机，不怕李世勣不乖乖就范！

想到这里，侯君集再也坐不住了，便找了个由头悄然离席，然后匆匆赶到尚书省大门外，找到埋伏在暗处的亲兵领队侯七，命他立刻带人去玄甲卫侦察。

侯七领命而去。

一炷香后，侯七便又摸了回来，面露喜色道：“主公，玄甲卫的人确实在聚宴，不过个个喝得烂醉如泥，依属下看，根本不足为虑。”

侯君集暗暗松了口气，不过仍不太放心，沉声道：“你带上三十个弟兄，去玄甲卫门外埋伏，以防有诈。倘若他们有任何异动，即刻格杀！”

“遵命。”侯七随即带人离开。

侯君集接过身旁亲兵递过来的一把横刀，唰地抽了出来，环视余下的六七十人，慨然道：“弟兄们，皇帝无道，听任小人阴谋夺嫡、谋害太子，我侯君集身为大唐的开国元勋，绝不能眼睁睁看着那些小人祸乱社稷，令太平盛世毁于一旦！所以，为了家国大义，为了天下苍生，咱们今夜就要把那个昏聩的皇帝拉下马来，辅佐太子登基继位。过了今夜，你们个个就都是新朝的首功之臣，这辈子定有享不完的荣华富贵！弟兄们，成败在此一举，有种的就随我杀将进去，无论何人阻拦，一律格杀勿论！”

众亲兵闻言，无不摩拳擦掌、双目放光。

“走！”侯君集横刀一挥，率先朝尚书省大门走去。众人抽刀出鞘，紧随其后。

魏王府的后院，有一座清净雅致的佛堂，堂上供奉着西方三圣的檀木雕像：中间一尊是阿弥陀佛，其左边是观世音菩萨，右边是大势至菩萨。

此刻，佛像前的一座铜香炉上点着三炷香，一阵青烟袅袅升腾。

李泰和苏锦瑟并肩坐在佛前的两个蒲团上，两人都微闭双目。

“锦瑟，今夜危险至极，你其实不该来的。”李泰道。

“正因如此，奴家才要来。”苏锦瑟道，“你和我爹都置身于危险之中，你让奴家一个人待在家里，怎能心安？”

李泰叹了口气，扭头看着她：“对不起锦瑟，我近日闭关持戒，多有不便，把你冷落了……”

苏锦瑟也睁开眼睛，嫣然一笑："殿下别这么说。只要殿下心中有奴家，奴家便心满意足了。"

李泰定定地看着她，忽然握住她的手："锦瑟，过了今夜，太子必定垮台，若父皇能让我入主东宫，我一定会设法给你一个名分。"

"但愿殿下心想事成，得偿所愿。至于奴家，有没有名分并不重要……"

"不。这是我的承诺，我说到就一定做到！"

苏锦瑟闻言，心中大为感动。

此时，在魏王府的四周，正有数百名精壮男子混杂在观赏花灯的人潮中，从各个方向不紧不慢地向魏王府靠近。

为首之人正是谢绍宗。

他亲率百余名羲唐舵的精干手下，正策马从魏王府南面的横街自东向西而来。

魏王府的正门就开在延康坊的南边坊墙，谢绍宗本人将率这队人马担任主攻，从正面突入，另外三个方向也各安排了一队人马。

片刻后，谢绍宗将在魏王府南门前燃放八束五色烟花，以此为号，四路人马同时对魏王府发起突袭……

上元之夜的平康坊，各家青楼为了招揽客人，也为了显示排场，无不在花灯的设计和制作上投入重金，竞相夸饰，于是满坊的花灯千姿百态、争奇斗艳，把相邻诸坊的众多百姓都吸引了过来，因而大街小巷都被车马行人挤得水泄不通。

今日天公作美，夜空一片晴朗，一轮皎洁的圆月孤悬中天。

清冷的月光下，平康坊东南隅一处高高的屋脊上，竟并肩坐着两个人。

他们就是萧君默和楚离桑。

萧君默日暮时分潜入崇德坊乌衣巷的王宅，找到了楚离桑，说带她到平康坊观灯。楚离桑当然很高兴，但一听是平康坊那种烟花柳巷之地，不免诧异，说满城都是花灯，为何要去那种地方。萧君默说平康坊的花灯最好看，整个长安城罕有其匹。楚离桑没再说什么，便随他来了。

不料一进平康坊，顿见人山人海，一眼望过去全都是黑压压的人头，楚离桑顿时泄气，说你是带我来观灯还是来看人的。萧君默笑而不答，拉起她的手，喊了一声“上”，就带她跃上了街边的屋檐，然后笑道：“举头望月，俯首观灯，红尘纵有万般扰攘，岂能碍我自在独行？”

楚离桑仰头望了望皎洁的明月，又俯视周遭那些造型各异、美轮美奂的花灯，再看看脚下涌动的人潮，听着耳旁喧嚣的市声，忽然有了一种奇妙的既喧闹又宁静的感觉。

“算你聪明。”楚离桑道，“不过你刚才说错了，你今夜可不是‘独行’。”

“对，方才说的是我往年独自观灯的感受。”萧君默说着，忽然目光灼灼地看着她，“可今年不同了，有你相伴，所以这话应该改成‘红尘纵有万般扰攘，岂碍你我执手同行’？”

楚离桑一听“执手”二字，蓦然想起了《诗经》中“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的诗句，脸颊微微一红，道：“大庭广众的，我可不与你执手。”

“哪有大庭广众？你放眼看看，现在整个长安城之上，不就只有你跟我吗？”萧君默仍旧直视着她，旋即不由分说抓起她的手，“来吧，来看看这只属于你我二人的长安。”

萧君默说完，便拉着她在屋脊上奔跑了起来。

楚离桑感受着他掌心传来的阵阵温热，心想这上面的确也无旁人，便也悄悄用劲握牢他的手，跟着他飞快地跑了起来。

就这样，两人在红尘万丈、繁华喧嚣的长安之上，尽情享受着另一个只属于他们的美丽而宁静的长安。他们时而奔跑，时而驻足，时而执手漫步，时而并肩而坐……

此刻，他们坐在一座三层楼阁的屋脊上，楚离桑环顾四周，不禁感叹道：“长安真美！”

“是啊，所以很多人都想把它据为己有，千方百计想做长安的主人。”萧君默若有所思，“可无论是朝堂上的衮衮诸公，还是市井坊间的万千百姓，都沉醉在这盛世太平之中，又有几人知道，在这美丽祥和的景象背后，有多少阴谋和杀戮正在酝酿，正在发生……”

楚离桑听出了弦外之音，蹙眉道：“你指什么？”

萧君默往太极宫的方向瞟了一眼，淡淡道：“看见那些森严巍峨的宫阙了吗？那里就是大唐的心脏。今夜，就有人处心积虑要捅它一刀。”

他说得轻描淡写，可楚离桑却悚然一惊：“是谁？”

“大唐太子，李承乾。”

“他想干什么？”

“劫持皇帝，篡夺天下。”

楚离桑吓得跳了起来，睁大眼睛道：“那你还有闲心坐在这儿？！”

“不然我该在哪儿？”萧君默微笑地看着她。

楚离桑看他如此镇定，心下明白几分，又坐了回去，道：“你一定是事先向皇帝告发了吧？”

萧君默摇摇头。

“没有？”楚离桑大为惊诧，“你为何不告发？”

“我调动了天刑盟潜伏在禁军中的人，打入了东宫内部，才掌握了太子政变的计划。”萧君默道，“我若是提前告发，必然要向皇帝解释这一切。那你说，我该怎么解释？告诉他我就是天刑盟盟主，而那个禁军将领也是我的人吗？”

“这……这些当然不能说。”楚离桑道，“你可以说你动用的是玄甲卫的身份和权力啊，玄甲卫不是专门侦办大案的吗？”

“玄甲卫再有能耐，也没那个权限和胆量支使皇帝身边的禁卫将领吧？”

楚离桑眉头一皱：“这倒也是。”

“所以，我只好保持沉默了。”萧君默摊摊手。

“可你总不会作壁上观吧？”楚离桑盯着他，“你一定把防范措施都做好了，对不对？”

“我为何不可作壁上观？”萧君默故意逗她，“反正皇帝也不是什么好人，他绑架过你和你爹，还差点要了你们性命。我这么做，不是替你和你爹出一口恶气吗？”

“别逗我了。”楚离桑白了他一眼，“你知道我不是那种不识大体、睚眦必报的人。假如太子谋反得逞，社稷必定分崩离析，到时候别说长安，整个天下都会大乱。我怎么会不考虑这些？你又怎么会不懂我？”

“对，我懂你，你也懂我。”萧君默笑，“这就是世人常说的心心相印吧？”

“错，这叫英雄所见略同！”楚离桑又娇嗔地白了他一眼，“别废话了，快告诉我，太子的谋反计划是什么，你又是怎么防范的？”

萧君默这才收起笑容，目光渺渺地望向太极宫：“咱们说话这会儿，太子很可能已经动手了……”

百福殿中，觥筹交错，欢声笑语，宴会已接近高潮。

按原计划，杜荷此时便应借故离开百福殿，到附近的千秋殿和承庆殿召集事先潜伏进来的东宫兵，带他们包围百福殿，配合李承乾行动。

然而，让李承乾意想不到的是，酒过三巡之后，杜荷刚想离席，就被喝得满脸通红的尉迟敬德给拦了下来，硬要叫他一块喝。杜荷无奈，只好陪他喝了两杯，可尉迟敬德还是不依不饶，骂他喝酒跟娘们似的，一点都不痛快。杜荷满心恼怒，却又不敢发作。

李承乾心下焦急，频频给李元昌使眼色。李元昌赶紧上前解围：“尉迟将军，人家驸马爷喝多了内急，你总得让人家上一趟茅房，回来再跟你喝吧？”

尉迟敬德两眼一瞪，粗声粗气道：“他内急你咋知道？莫非你是他肚子里的蛔虫？”

李元昌看出这老家伙已经醉了，懒得跟他计较，笑道：“老将军兴致这么高，不如让本王陪你喝几盅？”

“王爷此话当真？”

“这还有假？”

“好！”尉迟敬德忽然抓过食案上的一只酒壶，往他手里一塞，“要喝就喝个尽兴！”

李元昌慌忙接住，却登时傻眼。

趁二人说话的当口，杜荷拔腿想溜，不料尉迟敬德反手一捞，牢牢抓住了他的手臂：“驸马爷，咱的事还没完呢，你就想溜？”说着也抓起一只酒壶塞给了他，然后自己操起一壶，哈哈大笑道：“来，有种的话，咱仨就一块把这些酒干了！”

李元昌和杜荷面面相觑，都哭笑不得。

“怎么，都了？”尉迟敬德一脸不屑，“你俩还是不是爷们？”

就在三人僵持之际，坐在尉迟敬德邻座的李道宗看不过眼，便走了过来：“我说尉迟，你就节制一下吧，哪有人像你这么喝酒的？”

尉迟敬德斜眼看他：“你不服吗？不服你也来呀！”

李道宗苦笑了一下，凑近他，低声道：“敬德兄，这可是在宫里，不是你自己府上，况且圣上还在这儿呢，你就别让汉王和驸马爷难堪了，万一闹起来对谁都不好……”

“李道宗，你把话说清楚，啥叫我让他们难堪了？我跟他们喝酒是看得起他们，若换成你，一个小小的江夏郡王，我尉迟敬德还瞧不上呢！”

李道宗一听，脸上顿时挂不住了，正色道：“敬德兄，我是看在多年的交情上才对你好言相劝，你可别好心当成驴肝肺！”

“你少教训我！”尉迟敬德怒目圆睁，“老子今儿高兴，爱怎么喝就怎么喝，关你李道宗鸟事？！”

“尉迟敬德，你嘴巴放干净点！”李道宗也怒了，“这儿可是太极宫，容不得你放肆撒野耍酒疯！”

“哟嗬，还跟老子来劲了！”尉迟敬德狠狠把手上的银质酒壶往地上一掼，抡起拳头，不由分说砸在了李道宗的右眼上。

李道宗猝不及防，仰面跌坐在地。

面对这突如其来的变故，李元昌和杜荷不禁大惊失色，一时竟手足无措。

李承乾霍然起身，脸上写满了惊骇。

李恪淡淡地瞟了李承乾一眼，不动声色。

附近的皇亲国戚们都被这一幕惊呆了，不过隔得较远的大部分宾客并未察觉，依旧在推杯换盏、笑语喧哗。直到看见皇帝李世民面无表情地离开御榻，一步步走了过来，整座嘈杂的大殿才慢慢归于沉寂。李道宗慌忙从地上爬起，右眼眶黑了一圈，神情煞是狼狈。

李世民走到尉迟敬德和李道宗中间，左右看了看，冷笑：“打呀，怎么不打了？二位都是我大唐的开国元勋，都是在战场上杀敌无数的主，今儿倒在这里对上了！很好，那就当着朕和众位宾客的面，好好打一场，让朕看看二位是不是宝刀未老，也让大伙开开眼，领略一下二位老

将的雄姿和风采！”

李道宗大为尴尬，赶紧跪地叩首：“圣上恕罪，臣与尉迟将军只是……只是闹了点误会，并非打架斗殴，还望圣上明察。”

此时尉迟敬德也终于清醒过来，急忙跟着跪下：“对，李尚书说得对，臣和李尚书只是闹着玩的，并没当真……”

“闹着玩？”李世民冷笑，“你们俩加起来都一百岁了吧，玩性还这么大？既然你们童心未泯，不如朕就放你们回家去含饴弄孙好了。如此一来，你们可以玩个尽兴，朕也眼不见为净，岂不是大家都好？”

李道宗和尉迟敬德面面相觑，都不敢答言。

此时，李承乾就站在李世民身后三步远的地方，右手紧紧抓着那根从不离身的金玉手杖。他的心脏在剧烈地跳动着，仿佛随时要从胸腔里蹦出来。

尉迟敬德这一闹，原定的计划就被彻底打乱了。

本来李承乾的计划是：让杜荷去千秋殿和承庆殿，召集事先埋伏在那儿的百余名东宫侍卫，带他们过来包围百福殿；与此同时，守在殿门外的韩聪在听到酒壶掷地的声音后，便要做好准备，只等第二个信号——李承乾踹翻一张食案，便带人冲进来，劫持皇帝和众宾客。

可是，该死的尉迟敬德方才碰巧掷了酒壶，韩聪一定会误以为这是李承乾发出的信号，现在肯定都已经拔刀出鞘了！

然而，杜荷眼下出不去，也就通知不到千秋殿和承庆殿的人手。李承乾不免担心，如果以现有殿门外这五十人发起行动，李安俨那二十五名手下能否听命于己？万一待会儿他们慑于父皇的赫赫天威而临阵倒戈怎么办？

李承乾焦灼地思考着对策，额头瞬间沁出了细密的汗珠。

就在这时，李世民忽然沉声一喝：“来人！”

李承乾心头猛地一颤，下意识地握紧了手上的金玉手杖。他的手背因过于用劲而青筋暴起，每一根手指的关节都在微微颤抖。

听到皇帝的喝令声，外面的“禁军”不太正常地沉默了一小会儿，才把殿门推开，然后韩聪便带着十九名手下大步跨进殿门，径直朝李世民走了过来。

一般而言，大殿的守卫听到皇帝召唤，通常只会进来二人或四人，此刻却一下进来了二十个人，这绝对不正常！何况他们的表情都那么奇怪，面孔又都那么陌生！

李世民目光如电，倏然射向韩聪：“站住！”

天子的威严果然是无法抗拒的——韩聪等人虽然极不情愿，但还是不由自主地齐齐停下了脚步。

李世民正待继续喝问，耳边忽然传来“铿”的一声轻响，余音悠长。

这显然是某种兵器出鞘的声响，却又不同于刀剑。今夜宫宴，任何人都不许携带兵器上殿，到底是何人如此胆大妄为？！

李世民当然不会想到，在他身后抽出兵器的人正是李承乾；而更让他没想到的是，李承乾的兵器居然是从那根片刻不离身的金玉手杖中抽出来的——这是一把二尺来长、造型极为罕见的“细剑”；由于剑身很窄，所以到了剑锋之处已然收缩为三棱之状，看上去更像是一把尖锐的锥子。

此刻，李承乾正用这把独一无二的细剑抵住了李世民的后颈。

事已至此，除了立刻劫持父皇，他已别无选择。

见此一幕，所有人不禁都目瞪口呆，整座百福殿一下子鸦雀无声。

李恪静静地看着李承乾，嘴角掠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冷笑。

尚书省位于皇城承天门大街的东侧，是一座前后七进的庞大建筑，今夜聚宴之地是在第四进的都堂。侯君集率众杀入后，由于守卫毫无防备，所以纷纷被杀。侯君集一路如入无人之境，不消片刻便杀到了都堂前的戟门处。

此刻，长孙无忌和众官员仍旧在灯火通明的堂上开怀畅饮，喧哗之声阵阵传出，丝毫没有人意识到一股杀机已逼至眼前。

侯君集站在戟门之下，远远望着长孙无忌春风得意、笑逐颜开的样子，眼中射出一道寒光。

他手握滴血的横刀，走下台阶，大步跨入庭院，踏着青石甬道朝都堂步步逼近。

六七十名亲兵紧随在他身后，每个人的眼中都闪烁着兴奋和贪婪的光芒，仿佛一世富贵就在前方，唾手可得。

五十步，四十步，三十步……

直到侯君集率众行至庭院中央，堂上的官员们依旧毫无察觉。

就在此时，都堂两侧回廊同时发出了一阵弩箭破空的啸声。紧接着，一连串近在咫尺的噗噗声便传入了侯君集的耳膜。

侯君集猛然刹住脚步。

他知道，这是弩箭刺入皮肉的钝响。

声音响过，他左右两边的十数名亲兵便都捂着喷血的脖子，直挺挺倒在了地上。

侯君集脸上泛起一抹苦笑——自己最担心的事情终于还是发生了！

一群黑影从都堂正门两侧的暗处走了出来。与此同时，都堂的屋顶上和庭院两侧回廊的屋顶上，倏然站起了一排排身着黑甲的弩手，手中的弩机全都瞄准了庭院中央的侯君集及其手下。

正面的那群黑影慢慢走到十步开外站定，然后为首之人又往前迈了一步，才开言道："侯尚书，今天是上元节，普天同庆，明月高悬。如此祥和美丽的夜晚，似乎不太适合杀人吧？"

果然，不出侯君集所料，此人正是李世勣。

"李世勣，你是怎么知道我要在今晚动手的？"侯君集现在最想知道的便是这件事。

"碰巧而已。"李世勣微微一笑，"值此良辰美景，我本想召集弟兄们好好喝几盅，可你却生生坏了我的雅兴，硬要给我找活干，你说你是不是太不厚道了？"

"你放屁！世上哪有这么巧的事？"侯君集怒火中烧，"你到底是从哪儿听到了风声？"

李世勣叹了口气，摊摊手："你不信我也没办法。行了，事已至此，你问那么多也没用。放下武器吧，今天过节呢，别再死人了。"

这时，长孙无忌、刘洎、岑文本、房玄龄及众官员听到动静，无不惊诧，纷纷走到门口，想看看到底怎么回事，却被桓蝶衣拦住了。

"长孙相公，诸位相公，现在外面不安全，请暂且不要出来。"

“到底出了何事？！”长孙无忌大惑不解。

“有人阴谋造反，带兵闯入尚书省，企图劫持您和百官，外面的几十名守卫都已经被他杀了。”

“什么？！”长孙无忌既惊且怒，“是何人如此大胆？”

“吏部尚书，侯君集。”

闻听此言，长孙无忌等人无不面面相觑。刘洎更是倒吸了一口冷气，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庭院中，侯君集的亲兵们惊恐万状，纷纷望向主子，不知道该怎么办。

侯君集面色如铁、眉头深锁，却更紧地握住了手中的横刀。

“侯尚书，你可要想清楚了！”李世勣加重了语气，“你手底下这六七十条人命，是生是死都在你的一念之间。你若执迷不悟、一错再错，明天一早，这长安城就又要多出几百个孤儿寡母了！”

闻言，侯君集身旁的一个亲兵越发惊惧，低声道：“主公，好汉不吃眼前亏，现在咱们还有退路，要不……撤吧？”

很显然，李世勣和他的手下是从尚书省后门进入，然后埋伏在此的，如果幸运的话，现在尚书省前门——也就是侯君集他们刚刚杀进来的地方——应该还没有伏兵。这个亲兵所谓的“退路”，便是指此。

侯君集犹豫片刻，才重重叹了口气：“撤！”

亲兵们如逢大赦，簇拥着侯君集迅速后撤。

站在李世勣侧后的裴廷龙见状，眼中杀机顿炽，趋前一步道：“大将军，给弩手下令吧，这些人个个该死！”

此时只要李世勣一声令下，三个方向的弩手同时发射弩箭，足以把侯君集和他的手下们全都射成刺猬。

“我刚才说过，”李世勣淡淡道，“如此美好的一个夜晚，不应该再死人了。”

裴廷龙一听，只好悻悻闭嘴。

那一头，侯君集和亲兵们刚刚退到戟门，还未迈上台阶，便又被一

队突然杀到的玄甲卫挡住了去路。侯君集定睛一看，为首之人正是新近晋职的玄甲卫旅帅罗彪。

罗彪手里拎着一个东西，朝着他放声大笑：“侯尚书，这就要走了？你也太不仗义了，怎么着也得把你们家侯七带上吧！”说完便把手里的东西掷了过来。

侯君集下意识伸出手去，接住的竟然是一颗血淋淋的人头——侯七的人头。

身旁的几名亲兵吓得退了好几步。

侯君集惨然一笑。

“侯府的人都给我听着！”李世勣远远喊话，“你们现在放下武器还来得及，我会向圣上陈情，只治你们的罪，不株连尔等家人。可要是你们一条道走到黑，那朝廷必将以谋反罪诛灭尔等三族！你们忍心让父母妻儿陪你们一块死吗？！”

众亲兵闻言，最后的防线终于崩溃，遂纷纷扔掉武器，一个个跪伏在地。

“你们这群孬种！都给老子起来！”侯君集目眦欲裂，声嘶力竭地大喊。

“侯君集，别顽抗了，给你自己留个后吧！”李世勣再次喊话。

侯君集却扔掉手里的人头，挥起横刀，嘶吼着朝李世勣扑了过来。

裴廷龙等人正要上前，李世勣伸手一拦：“机会难得，谁也别跟我抢，让本官练练手。”说完，缓缓抽出腰间的龙首刀，迈着沉稳的步履朝侯君集迎了过去。

这两人都是久经沙场、戎马半生的武将，功夫都不弱，所以一交上手便杀得难解难分。此时局面已经控制住，长孙无忌等人便都走出了都堂，远远观战。但见两条身影紧紧缠斗在一起，兵刃相交处火花四溅，一时间竟难分胜负，把一众文官看得心惊胆战。

然而，侯君集终究年长李世勣七八岁，且功力也稍逊一筹，数十回合后便脚步虚浮，渐落下风。李世勣瞅准一个破绽，一刀将其横刀格开，同时左手肘朝其胸部狠狠一击。侯君集横刀脱手，整个人向后飞了出去。

李世勣一招得手，旋即抢身上前，未等侯君集爬起，手中的龙首刀

便抵在了他的胸膛上。

“侯尚书，请恕我直言。”李世勣一脸讥嘲，“都说岁月不饶人，你的身手可远远不比当年了！”

侯君集面如死灰，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当李承乾的剑尖抵上李世民的后颈，百福殿的气氛便瞬间凝固了。

李世民不必回头也知道发生了什么。

“承乾，你知道你在做什么吗？”李世民淡淡道，那语气好像什么事都没发生，只是在跟儿子聊家常而已。

“儿臣知道！”李承乾大声道，声音因紧张激动而颤抖，“儿臣已经受够了，只能破釜沉舟！父皇，都怪您太偏心，纵容四弟夺嫡，才会闹到今天这个地步。”

赵德全一直跟在皇帝身边，此刻早已吓得脸色煞白，便恳求道：“太子殿下，刀剑无眼，千万别伤着大家，有什么话咱好好说……”

“你闭嘴！”李承乾厉声一吼，“这儿没你说话的份！”

赵德全吓得一哆嗦，不敢再言语了。

“承乾，就因为朕宠爱青雀，你就要杀朕吗？”李世民的声音仍旧平静。

“不，儿臣不想杀您，只希望您退位！”

“如果朕说不呢？”

“您现在已经没有选择了。”

“哦？听你这意思，不还是想杀朕吗？”

“我……”李承乾语塞，只好转而对李元昌、杜荷和韩聪等人大喊：“你们还愣着干什么？还不动手？！”

众人这才回过神来。李元昌和杜荷各自从袖中摸出一把匕首，分别挟持了尉迟敬德和李道宗，韩聪则持刀逼住了李恪，其他十九名侍卫也挟持了一群公主和诰命夫人。这些女宾从未见过这等阵仗，纷纷发出尖叫，有两三个胆小的甚至当场晕了过去。

正当李承乾暗暗庆幸自己掌控了局面时，殿外庭院中那二十名真正

的禁军也冲了进来。不过，他们并未帮李承乾挟持宾客，而是拔刀指向了李承乾和他的人。可李承乾等人手里都有人质，所以他们也未敢轻举妄动，只能持刀对峙。

李承乾吃惊地看着他们，终于意识到发生了什么——原本他还只是担心这些人会慑于父皇天威而倒戈相向，可现在看来，这些人分明一开始就不是自己这头的！

这也就意味着，李安俨也根本不是自己人！

李承乾心念电转，瞬间明白了一切。

现在看来，李安俨分明是假意投靠，目的是套取自己的全盘政变计划。可让李承乾百思不解的是：既然李安俨早就掌握了计划，为何不向父皇告发？难道是因为他的老母妻儿被自己挟为人质，他才不敢妄动？可到现在为止，他的家人还在自己手上，此刻的李安俨就全不顾惜了吗？

就在李承乾愕怔之际，一直沉默的李恪开口了："大哥，放了父皇，我来当你的人质。"

李承乾冷笑："你现在也是我的人质，有什么资格跟我讨价还价？"

"是吗？"李恪被韩聪和另外两名侍卫一起用刀指着，却毫无惧色，反而微微一笑，"就凭这三把千牛刀，你觉得会吓住我吗？"

韩聪闻言，不禁怒形于色，把目光转向李承乾，显然是希望他下达格杀命令。

李承乾看着李恪，眼中闪过一丝不忍之色，但也只是稍纵即逝。很快，韩聪便看见太子朝他微微颔首，旋即狞笑着对李恪道："吴王殿下，是你自找的，可别怪哥几个心狠手辣！"

话音未落，韩聪手腕一振，千牛刀便闪着寒光削向李恪的脖颈。与此同时，站在李恪侧后那两人也同时出刀，一刀刺向他的后心，另一刀则从半空当头劈落。

这三人皆为东宫的千牛备身，都是从贵胄子弟中严格遴选而来，资质优异，武功过人，此时同时对手无寸铁的李恪发动攻击，无疑是要一举置其于死地。

眼看李恪避无可避，连见惯了杀戮和死亡的李世民也不由发出了一声惊呼。

电光石火之间，李恪突然出手抓住了韩聪的刀刃，旋即身体急旋，堪堪避过后心那一刀，同时将手中千牛刀奋力一举，铿的一声挡住了当空劈落的那一刀。整个动作一气呵成，有如行云流水，不禁把殿上众人都看呆了，连尉迟敬德、李道宗及一帮老臣都忍不住发出了喝彩。

李承乾更是看得瞠目结舌。

然而，千牛刀是一种异常锋利的兵刃，其“千牛”之名便取自“解千牛而芒刃不顿”之意，此刻李恪竟然徒手抓着刀刃，且硬生生扛住了当空一劈，他那只手掌定然皮开肉绽、受伤极重。

果然，一股鲜血从他的手掌中潺潺流出，啪啪嗒嗒落在了地板上。

韩聪万没料到李恪会如此勇猛，稍一愣神，李恪便已用左手抓住他的手腕，右手依旧抓着刀刃，两手同时用力一扳，那刀刃竟然直立了起来，接着把刀往上一送，刀尖便刺入韩聪的下颌，直接贯入头部，并刺破头盔自头顶穿出。

看到如此恐怖的景象，众人无不骇异，连李世民都赶紧别过头去，不忍细看。

另外那两人本欲再攻，见状也不由倒退了好几步，脸色瞬间变得惨白。

李恪抽出千牛刀，刀尖唰地指向他们，刀锋上的脑浆竟甩到了二人脸上。仅仅这个动作，就把二人又逼退了数步。

然后，李恪缓缓转过身来，对着李承乾露齿一笑：“大哥，现在我可以换父皇了吧？”

李承乾早已变了脸色，持剑的手也微微颤抖了起来。

李恪冷笑了一下，朝他走了过来。

“别过来！”李承乾手一抖，剑尖竟刺破了李世民后颈的皮肤，殷红的鲜血立刻渗出。

旁边的赵德全一看，急得都快哭了，却又无可奈何。

李恪见状，只好顿住脚步。

“李恪，你要是想换父皇也可以。”李承乾恼羞成怒，“那你就刺自己一刀，以表明你的诚意！”

李恪愣住了。

李世民脸色铁青，头也不回地厉声道：“承乾，做人不能无耻到这种地步！”

“我这么无耻也是你逼的！”李承乾愤怒咆哮，几乎丧失了理智，“你对我从来都不满意，只是碍于我是嫡长子，碍于魏徵那些老臣反对，才不敢下决心废长立幼，对不对？可你又不甘心，只好私下纵容四弟夺嫡，想让我们兄弟俩自己斗，看谁更有本事。四弟去年设计陷害我，你明明知道，却处心积虑包庇他，无耻地欺骗天下之人，我说得对不对？这阵子你虽冷落了四弟，可一转眼又宠上了三弟，说白了，你心里不还是存着废立之念吗？今天当着这么多宗亲和老臣的面，你敢大声说一句，你从来都没想过要废长立幼、废嫡立庶吗？我天天要提防这个，提防那个，食不知味，寝不安枕，这样的日子我早就受够了！我走到今天这一步，全都是你逼的！”

李世民浑身一震，痛苦地闭上了眼睛。

他其实早已知道李承乾对他心存不满，却没料到竟然有这么深的恨意。身为皇帝，身为父亲，竟然令自己的儿子深恨如此，不能不让李世民感到了一种锥心之痛。

更让他感到痛苦的，还不只是这一点，而是李承乾这番话，其实在一定程度上道破了他内心的矛盾。

当然，在李泰夺嫡这件事上，李世民并没有像李承乾说的那么不堪，至少他不可能有意纵容李泰夺嫡，充其量只能说是无心之失。可即便如此，他还是不得不承认，自己确实有过废长立幼、废嫡立庶的想法，甚至直到今天，这种念头也依然没有消失。

就此而言，李承乾的这番话就不能说全无道理。纵然他今晚的行为大逆不道，罪无可恕，但他的恐惧和愤怒却是可以理解的，并且足以令人同情。

想到这里，李世民的内心顿时充满了愧疚。

自己的亲生儿子、自己一手培养的储君竟然走到这一步，无论如何，都应该算是一个君父的失职和失败！

“承乾，如果杀了朕可以抚平你的心头之恨，那你就动手吧！”李世民凄然一笑，脸上写满了无尽的悲凉和沧桑。

李承乾的手又抖了一下，眼中竟然不由自主地泛出了泪光。

“大哥，我照你说的做，你放了父皇！”李恪突然一声大喊，旋即把千牛刀刺入了自己的大腿，登时血流如注。

李世民大惊失色，在场众人也不约而同发出了一片惊呼。

李承乾呆住了，没想到李恪真的会这么干。

李恪扔掉了千牛刀，一瘸一拐地向他走来，脸上竟仍旧带着一抹微笑。

就在这时，李承乾忽然感到脑袋发沉，两眼发黑，身体也随之摇晃了起来。李世民察觉，倏然转身，困惑地看着他。

李承乾持剑的手终于无力地垂落下来。

在身体失去平衡之前，他用尽全力对李世民露出了一个凄凉的笑容，然后便向后倒去。

李世民一个箭步冲上来，紧紧抱住了他：“乾儿！”

“父皇，对不起，儿臣也不想这样……”

李承乾闭上眼睛的时候，感到了父亲身上的温暖，那是一种暌违多年的早已忘却的温暖……

“……这就是我在百福殿和尚书省所做的安排。”

在平康坊一座高楼的屋脊上，萧君默将自己大部分的防范计划向楚离桑和盘托出。最后，他远远地望了太极宫一眼，道：“如果我所料不错，这会儿，太子身上的药力就该发作了。”

“药力发作？”楚离桑刚才并未听他说到这一块，顿觉诧异，“你让人给太子下药了？”

萧君默点头。

“你应该不会要他性命吧？”

“当然，只是在酒里下了点蒙汗药而已。”

“你是安排什么人下手的？吴王吗？”楚离桑大感好奇。

“宫宴上那么多人，到处都有眼睛盯着，吴王怎么有机会下手？”萧君默道，“事实上，我连安排人下药的事都没告诉他。”

楚离桑一惊：“为何不告诉他？”

“如果事先什么都知道，他的反应就不真实了，难免会露出作假的痕迹。”萧君默笑了笑，“皇帝是何等精明之人，岂能看不出破绽？所以，我故意隐瞒了一部分，就是想让吴王随机应变、临场发挥，这样才能取信于皇帝。”

楚离桑想了想，觉得有道理，便接着刚才的问题问：“那你是安排什么人给太子下药的？”

“这个嘛，你暂且就不要问了。”萧君默神秘一笑，“该让你知道的时候，我自然会告诉你。”

楚离桑心想关于这场政变还有好些部分没弄清楚，大可不必纠缠这

件小事，便又问道："那魏王府那边你安排了吗？"

"当然。"萧君默道，"我给魏王送了一封匿名信，告诉他今夜会有一支不可小觑的江湖势力夜袭魏王府。"

"你说的这个江湖势力，是咱们天刑盟的人吗？"

萧君默点点头："谢安的后人，羲唐舵的谢绍宗。"

楚离桑忽然想起了什么："我记得你说过，魏王便是谋害你养父的凶手，你迟早要找他报仇，可这次为何还要救他？"

"我不能让他就这么死，这样太便宜他了。"萧君默冷冷道，"我会让他付出比死亡更大的代价。"

"还有什么是比死亡更大的代价？"楚离桑不解。

萧君默眼中寒光一闪："身败名裂，众叛亲离，远离朝堂，流放边地，在余生中品尝失败的苦果。所有这一切，对魏王这种人来说，才算是真正的惩罚，也才是他应得的报应。"

楚离桑看见他眼中一闪而过的寒光，心中不禁泛起了一丝隐忧。

母亲以前经常告诉她，人是很容易被环境改变的，在什么样的地方待久了，人往往就会变成什么样子，所以古人才说"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如今，萧君默置身于这样一个权力斗争的旋涡之中，每天面对的都是尔虞我诈的权谋和你死我活的杀戮，久而久之，他是不是也会变成一个追逐权力、冷酷无情的人呢？

谢绍宗在魏王府南门外的横街上燃放了八束五色烟花。

对于此刻"火树银花不夜天"的长安而言，这些烟花根本不会引起任何人的注意，但是对埋伏在魏王府四周的羲唐舵成员来说，这个信号无疑是异常醒目的。

发出信号后，谢绍宗便率领百余名精干手下从南门直接杀进了魏王府。

起初的进展十分顺利，因为魏王府的守卫压根没料到会在这样一个喜庆祥和的夜晚遭遇突袭。谢绍宗一路势如破竹，很快便杀到了魏王府的正堂前。他相信，既然从正面突入都未遭遇什么像样的抵抗，那么从北、西、东三个方向杀进来的手下一定也不会遇到多大麻烦。所以他断定，这场血洗魏王府的行动至此已经成功了大半，剩下来的事情就是搜出魏王并砍下他的人头了。

正堂大门紧闭，灯光昏暗，无从看见里面的情形。

谢绍宗率众冲进堂前庭院的时候，忽然感觉地面异常滑腻，脚一踩就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由于他们冲得太快，等察觉之时，已经有一多半的手下相继滑倒在了地上。

谢绍宗顿觉不妙。

正狐疑间，身后那些滑倒的手下纷纷起身，谢绍宗回头一看，顿时大惊失色。

他们的腿上、身上和手上全都沾上了一种黑乎乎的黏稠的不明液体。

石脂水！

谢绍宗猛然反应过来——这是石脂水，也叫石漆，是一种极易燃烧的液体，人一旦沾上，只要再加一丝火星引燃，立刻会被烈焰吞噬！

“快撤！”谢绍宗爆出了撕心裂肺的一声大喊。

然而，一切都已经太迟了。

话音未落，四面八方便射来了无数支火箭。顷刻间，正堂前的这片庭院就变成了一片火海，而谢绍宗的绝大部分手下，自然也都陷入了地狱般的烈火之中。

只有谢绍宗和身边几个心腹反应敏捷，在那些火箭落下之前便拔腿飞奔，蹿到了正堂门口的台阶上。几个人惊魂未定地转过身去，只见百余名弟兄大多在火海中狼奔豕突，声声惨号响彻夜空。少部分没有被烧着的手下试图逃离，却被突然从周遭暗处杀出来的一群黑衣人一一砍杀。

谢绍宗万般惊骇地看着这一幕惨状，意识到自己被人出卖了！

很显然，突袭计划事先便已泄露，此时其他那三路手下肯定也都遭遇了埋伏。而可以想见的是，太子和侯君集的行动很可能也已经失败了。

“羲唐，别来无恙啊！”

身后忽然传来一个似曾相识的声音。谢绍宗一震，猛然转身，只见一个戴着青铜面具的男子在一群黑衣人的簇拥下从正堂走了出来。

“冥藏？！”谢绍宗从沙哑的喉咙里蹦出了两个字。

王弘义站定，摘下面具，得意一笑：“羲唐，江陵一别，有二十多年了吧？真没想到，咱俩会在这种情况下见面。”

当年，智永带着六七个分舵前往江陵辅佐萧铣，冥藏和羲唐便是其中的两个。虽然后来谢绍宗先行离开，但跟王弘义也算短暂共事过。

谢绍宗苦笑：“王弘义，你我都是天刑盟的人，可你居然下得了这个狠手！”

王弘义呵呵一笑：“各为其主罢了！今日若换作是我夜袭东宫，你肯定也会以相同的方式来欢迎我，对吧？”

“自从去年的厉锋案后，魏王就已经废了。王弘义，你辅佐他，又能指望有什么好结果？”谢绍宗既已落到这步田地，便已抱定必死之心了，所以反而轻松了下来。

“是啊，你说得没错。本来魏王的确已经没什么希望了，不过你跟太子今晚搞这么一出，无异于帮了魏王一个大忙，也等于帮了我一个忙。说起来，我还得谢谢你和太子呢！”

谢绍宗冷哼一声：“就算太子倒了，你以为魏王就能入主东宫了吗？别忘了，现在李世民身边的红人可不是魏王，而是吴王。”

王弘义闻言，不禁沉默了片刻，旋即笑了笑：“谢绍宗，你我这么多年不见，就别谈这些无聊的朝堂之争了，咱们还是叙叙旧吧。”

“你想说什么？”谢绍宗冷冷道。

“我想说，其实你谢绍宗的野心，我当年在江陵便看出来了。你一心想跟你的先祖谢安一样，成为一个治国安邦、名垂青史的宰相。我说得对吧？可你离开江陵的那些年中，却一门心思做起了生意，在天下各道都买了不少铜矿。此举一时迷惑了我，让我以为你是厌倦了权力斗争，打算从此归隐江湖了。可直到今天我才发现，其实这么多年来，你一直是在韬光养晦，目的便是有朝一日东山再起！如今看来，是我低估你了。想当年，谢安直到四十多岁才入仕为官，给世人留下了‘东山再起’的典故，而今你谢绍宗可以说是学得惟妙惟肖啊！只可惜，你心比天高，却命比纸薄，空有一腔抱负，却跟错了主子，才落到今天这步田地，我真是替你感到惋惜啊！”

“王弘义，你也不必急着笑话我。”谢绍宗依旧冷笑，“我不否认，我谢绍宗的确想追踪先祖，做一番经天纬地的功业。如果这就是你说的野

心，那你王弘义又如何呢？你非但不择手段要篡夺天刑盟的大权，而且还想利用组织，帮你重拾当年‘王与马，共天下’的荣光。可在我看来，你这纯属痴人说梦！以你的所作所为，我敢保证，你到头来非但什么都得不到，而且本盟的兄弟还会联手反对你。所以，焉知我的今日，就不是你的明天？我甚至敢断言，你最后的下场，会比我更为不堪！”

王弘义听完，不仅不怒，反而哈哈大笑：“谢绍宗，我非常理解你现在的心情。像你这么一个心高气傲的人，的确很难接受如此惨痛的失败！所以，你想骂就骂吧，我不会跟你一般见识。不过我还是要提醒你，你的时间不多了，有什么遗言要交代，就赶紧说。看在你我都是同盟之人的分上，我会帮你把遗言转达给你的后人——如果到时候你没有被朝廷灭族，还有后人在世的话。”

“不必了。”谢绍宗举起横刀，一脸决然，“你还是想想自己的遗言吧，很快你就用得着了。”

王弘义无声冷笑，轻轻挥了挥手。

身后的韦老六立刻带着十几名手下扑了上去。此时谢绍宗这边，连他在内只剩下四个人，显然寡不敌众。但是此时此刻，除了力战至死，他们已别无选择。

这场厮杀没有悬念。双方大约打了一炷香之后，谢绍宗的三个手下便相继被杀，他自己也多处负伤。当然，韦老六这边也付出了伤亡六七人的代价。

在此期间，王弘义一直背负双手静静观战。最后，就在谢绍宗精疲力竭，眼看就要死于韦老六的刀下时，王弘义突然出声喝止，然后走到谢绍宗面前，正色道：“兄弟，再怎么说，你也算是天刑盟的好汉，别人没有资格杀你。你的头颅，理当由我来取。”

谢绍宗浑身上下鲜血淋漓。他奋力用刀拄地，才强撑着没有倒下。

“这话倒是不错。”谢绍宗惨然一笑，“那我是不是还得谢谢你的好意？”

“不必客气。”王弘义缓缓抽出了佩刀，“举手之劳。”

谢绍宗面带笑容，直视着王弘义的眼睛。

刀光闪过，谢绍宗的头颅飞了出去，可他的身躯却仍旧保持着原来的姿势，片刻之后才颓然倒下。

就在谢绍宗这路人马被地狱般的烈焰吞噬之时，其他三路也都被事

先埋伏的王弘义手下杀戮殆尽。从魏王府北门杀进来的这一路，其中有两人异常悍勇，竟然径直杀到了李泰所在的佛堂。

当时李泰和苏锦瑟正在专心诵经，这两名杀手突然破门而入，把苏锦瑟吓得失声尖叫。李泰却面不改色，迅速从香案下面抽出一把事先藏匿的精致短刀，反身迎战，不过几个回合便将这两人结果了。

苏锦瑟惊诧地看着他："你在佛堂里也藏了兵器？"

李泰笑笑不语，拿着沾满鲜血的刀在那两具尸身上擦拭了几下，然后轻轻地念了一声："阿弥陀佛。"

这个血腥的夜晚，太子李承乾的这场政变共有四处战场，除了百福殿、尚书省、魏王府外，还有一处，便是玄武门。

当其他三处战场都已尘埃落定的时候，李安俨和封师进仍旧并肩站在玄武门巍峨的城楼上，等待着计划中的信号。

按原计划，一旦太子在百福殿得手，便要燃放一红、一绿、一黄三束烟花。

然而，封师进从今日午后率部潜入玄武门直到现在，看见了远远近近此起彼伏的无数烟花，却始终没有看见约定的信号。

随着时间一点一滴流逝，封师进越来越焦躁不安，最后只好对李安俨道："李将军，情形好像不太对头，我得带人过去看看。"

约定信号没有出现，完全在李安俨的意料之中。此刻他几乎可以断定，太子的行动已经被挫败了。所以，按照他和萧君默事先商定的计划，接下来要做的，便是收拾封师进了。

"也好，封将军放心去吧，这里就交给我了。"李安俨不动声色道。

封师进冲他抱了抱拳，随即带上几名亲信转身就要离开。

此时，封师进的百余名手下都在城楼下严阵以待，而城楼上的数十名禁军则都是李安俨的人。李安俨给了手下一个眼色，数十名禁军立刻抽刀出鞘，将封师进等人团团包围。紧接着，李安俨又打了一个响亮的呼哨，然后便有数百名禁军从各个方向拥出，迅速围住了城楼下的那些东宫兵。

封师进大惊失色，回头怒视："李安俨，你想干什么？！"

"封师进，太子已经完了，你投降吧。"李安俨淡淡道，"现在你只有

这条路可走。”

封师进一愣，片刻后才反应过来，不禁暴怒：“李安俨，你竟敢背叛太子！”

“你错了。”李安俨打断他，“我从来就没有投靠过太子。”

封师进至此才终于恍然，旋即抽刀，怒吼着要冲过来。不过，他根本没有机会跟李安俨交手，因为旁边的数十名禁军可不是摆设。一转眼，城楼上下就都陷入了混战状态。李安俨转过头，用一种复杂的目光环视了太极宫一眼，然后又往东南方向遥遥一瞥，最后才拔刀加入了围攻封师进的战团。

约莫一盏茶工夫，封师进和数名亲信便被砍倒在了血泊之中。

李安俨一刀砍下封师进的头颅，大踏步走到城垛边，把头颅高高举起，厉声道：“下面的人都睁大眼睛瞧瞧，这就是你们的太子左卫率！要是不想跟他一个下场，就统统给老子放下武器！”

城楼下的东宫兵本来便处于劣势，现在一看头儿死了，更是斗志全无，遂纷纷缴械投降。

李安俨吩咐副手关押俘虏、打扫战场，然后说自己要亲自入宫去向圣上禀报，便独自走下了城楼。

一片混乱中，没有人注意到，李安俨下了城楼之后，并未走入宫中，而是朝相反方向快步走去，转眼便消失在了浓浓的夜色之中。

他离去的方向，正是禁苑。

半年多前，萧君默就是从这个地方逃出了长安……

玄武门的东南方向，也就是方才李安俨目光遥望的地方，便是平康坊。

此刻，萧君默和楚离桑仍旧坐在屋脊上。

“你说什么？”当楚离桑听萧君默讲完有关李安俨的部分计划，顿时不解，“你的计划是让李安俨消失？”

“是的，他必须消失。”

“为什么？”楚离桑越发困惑，“他冒着危险刺探了太子的全盘计划，这才挫败了太子的政变阴谋，现在他可是朝廷的有功之臣啊，为什么要

消失？”

“没错，他是立了功，而且还是大功。”萧君默微微苦笑，“可问题是，他没办法向皇帝解释这一切。”

“为何没法解释？”

“道理很简单。你想想，他要怎么向皇帝解释他是如何刺探到太子情报的？要讲清这一点，势必要把我和吴王都牵扯进来，对不对？这样不仅我和吴王撇不清，他李安俨也撇不清。此其一。其二，身为禁军将领，得知了太子的政变阴谋，是不是要立刻向皇帝告发？可事实上他并未告发，这又该怎么向皇帝解释？难道要说他的家人被太子绑了，他不敢告发吗？这样的理由皇帝如何接受？难不成皇帝和那么多皇亲国戚的命，都不如他李安俨家人的命值钱？”

楚离桑沉默了。

的确，李安俨解释不清这么多东西。所以，无论是为了他自己的安危，还是为了保护萧君默和整个天刑盟，他离开长安才是最好的选择。

“那李安俨的家人呢？你把他们救回来了没有？”楚离桑终于想起了这个最重要的问题。

“咱们说话这会儿，郗岩应该已经得手了。”萧君默站了起来，“走吧，过去看看。”

“去哪儿？”楚离桑一脸懵懂。

“李安俨的家人被谢绍宗之子谢谦关着。”萧君默指了指不远处的某处院落，“喏，就在那儿。”

楚离桑不免惊诧，旋即想到什么，故作不悦道：“哦，我明白了，你今晚带我来这儿，其实并不是真的来赏花灯的，对不对？”

“这你可冤枉我了。”萧君默一笑，“我只是搂草打兔子，公私兼顾而已。”

楚离桑娇嗔地白了他一眼：“你这人最会狡辩！”

萧君默带着楚离桑走进那座院落的时候，看见院子里已经横陈着七八具尸体，其中一人正是谢谦。

想到谢绍宗、谢谦父子和整个羲唐舵，就在今夜一夕覆灭，萧君默心里不禁有些痛惜。可是，这个结果归根结底是谢绍宗自己选的，没有

人能够帮他挽回。

郗岩从屋里迎了出来："盟主，楚姑娘。"

"辛苦了，老郗。"萧君默拍拍他的肩，"弟兄们怎么样？"

"就两位弟兄受了轻伤，不碍事。"

萧君默点点头："李将军的家人呢？都安全吧？"

"全都毫发无伤，已经从后门送出去了。"郗岩道，"老袁照看着呢。"

"好，这里就交给你了。"萧君默又看了一眼谢谦的尸体，"都是天刑盟的兄弟，找个地方，好生埋了吧。"

"盟主放心，属下一定让他们入土为安。"

随后，萧君默和楚离桑从后门出来，看见一驾马车正静静地停在后巷，袁公望和十几个手下牵着马守在一旁。见萧君默出来，众人赶紧上前见礼。萧君默摆了摆手，径直走到马车旁，轻轻掀起了车帘。

车内坐着李安俨的老母、妻子，还有四个尚未成年的儿女，个个蓬头垢面，眼里都还有惊惧之色。

"大娘，嫂夫人，对不起，让你们和孩子受委屈了。"萧君默柔声道。

"这位郎君，多谢你们出手相救。"李母急切道，"我……我们家安俨在哪儿呢？"

"大娘别着急，李将军正在城外等你们呢，咱们马上过去跟他会合。"

半个时辰后，萧君默、楚离桑、袁公望等人护着马车来到了禁苑东北十多里外的龙首原。李安俨已经换上了一身布衣，单人独骑等候在此。

一家人大难不死，终于团聚，大人小孩不禁都在一起抱头痛哭。萧君默和楚离桑在一旁默默看着，也都红了眼眶。

李安俨知道此地不宜久留，安抚完家人后，便径直走到萧君默面前，忽然单腿跪地，双手抱拳："多谢盟主救了属下一家老小！"

“快快请起！”萧君默赶紧把他扶起，“这事主要责任在我，是我让你卷进了这场阴谋，才让令堂他们身陷险境，而今不过是在弥补过失，谈何‘谢’字？”

“盟主切莫这么说。此次行动虽然是您一手安排，但属下既是天刑盟的人，又是大唐的食禄之臣，逢此社稷危难，自当挺身而出；一切代价，也自应由属下承担，岂能说是盟主的责任？”

楚离桑在一旁闻言，不禁在心里感慨：这又是一位铁骨铮铮的义士，正与当初的蔡建德和孟怀让一样。

“我知道你一腔忠肝义胆，可不管怎么说，我安排你今夜出走，不仅葬送了你的仕途，还让你背上了谋反和畏罪潜逃的罪名。这一切，都令我深感不安和歉疚……”

“不，盟主无须自责，这都是我自己选的。”李安俨道，“那天在忘川茶楼，您把参与这次行动的后果都跟属下讲清楚了，让我自己决定，您忘了属下是怎么回答您的吗？”

萧君默的思绪回到了数日前的忘川茶楼。

那天，当萧君默得知今年的上元节夜宴不在魏王府而改在太极宫举行时，便预料太子很可能会在这次宫宴上发动政变。于是，萧君默立刻想到了一个反制计划，该计划的核心便是要派人打入东宫内部，刺探太子情报，而身负宫禁安防重任的李安俨，无疑是最有可能获取太子信任，也是最适合执行此次任务的人选。

然而，这却是一个极度危险且无法回头的任务。

萧君默很清楚，由于整个反制计划到最后根本无法向皇帝解释清楚，所以执行这项任务的人，最后也必然无法洗清自己，很可能要背负谋反的罪名，被永远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

当萧君默想到这里，差点没忍心跟李安俨提这个事，然而出于大局考虑，最后他还是不得不开了口。

那天，萧君默是这么说的：“老李，我想问你一个问题，你可以慎重考虑一下，不必现在就回答我。”

李安俨有点蒙：“盟主想问什么，还……还请明示。”

萧君默又定定地看了他一会儿，这才凑近身子，用很轻的声音道：“如果有办法可以挫败太子的政变阴谋，然而代价是把你牵连进去，最后你可能无法洗清自己，只能永远背负历史骂名，你愿意吗？”

李安俨闻言，猝然一惊，赶紧问是什么计划。

萧君默将计划和盘托出。

李安俨听完，呆愣了好一会儿，最后才道："敢问盟主，这个计划的胜算有多大？"

"九成。"萧君默不假思索。

李安俨又沉吟片刻："若按此计划行事，最后……只能是你刚才说的那个结果吗？"

萧君默苦笑了一下，艰难地点了点头，少顷道："当然，这事由你自己决定，我绝不强求。你若不应承，我也完全能理解，毕竟此事非常人所能行……"

"不，我愿意。"李安俨忽然下定了决心。

"你可以再考虑一下，不必现在就答应。"

"不用考虑了。"李安俨笑了笑，"自从魏太师召我加入天刑盟的那一天，我就已经发过誓了，为了守护天下，头可断，血可流，赴火蹈刃，在所不惜。如今不就是丢个官、背个黑锅而已吗？多大点事，有什么好磨叽的？"

萧君默闻言，不禁大为感动……

此刻，萧君默收回了思绪，心情却仍无法平静，遂郑重抱拳，朗声道："李将军，我替本盟的兄弟和天下的百姓，谢谢你了！"

李安俨朗声一笑："谢什么呢！我现在无官一身轻，带着一家老小归隐林泉，享受天伦之乐，这是多美的事啊，别人还求之不得呢！好了盟主，千里相送，终有一别，咱们就此别过吧。"

"此去山长水远，还望兄弟……一路保重！"萧君默说着，声音竟有些哽咽。

"好，盟主保重！属下先走一步了。"李安俨冲着他和楚离桑抱了抱拳，然后强忍着眼中的泪水，快步回到了马车上。

袁公望走了过来："盟主，还有什么要吩咐的吗？"

"老袁，李将军一家人的安危，就全拜托你了。"萧君默道，"到了塞外，安顿下来后，记得让人给我捎个话。"

萧君默说的“塞外”，指的是营州，那里远离长安和中原，是汉人和契丹人杂居的地方。由于袁公望与契丹人做过丝绸生意，在营州有据点，所以萧君默便命他保护李安俨一家人前往营州，找个荒僻的山野隐居下来，并且让袁公望也留下保护他们。这就是说，在接下来的日子里，袁公望就无法在萧君默的身边效力了。

“放心吧盟主，只要我袁公望还有一口气在，李将军他们就绝不会有半点闪失！”袁公望慨然道，“倒是属下这一走，盟主手底下的人就少了……”

“这你就不必担心了，”萧君默笑了笑，“有老郗他们在呢。”

说完，双方互道珍重，袁公望等人便护着马车从一条小道离开了。

萧君默和楚离桑一直目送着他们远去，心中不免都有些伤感。

“归隐林泉，过简单的日子，享受单纯的快乐，也是我求之不得的。”楚离桑忽然幽幽道。

萧君默听出了弦外之音，淡淡笑道：“我答应你，咱们很快就能过上这种日子。”

楚离桑一听，心里很是受用，嘴上却道：“谁说要跟你一起过日子了？我说的是我自己。”

“行啊，不一起过也没关系。大不了咱俩一人一间茅屋，中间再隔一道篱笆，做个邻居总可以吧？”

“嗯。”楚离桑煞有介事地点点头，“这倒可以考虑。”

“不过……”萧君默转头凝视着她，“邻居做久了，怕也会日久生情啊！”

楚离桑笑了笑，忽然道：“假如你从未遇见我，也从未卷入过这些事情，你还会想离开长安吗？”

“会。”

“为什么？”

“因为我本来就不适合官场，也不喜欢。”

“可人是会变的。”楚离桑若有所思，“如果给你足够大的权力，让你可以想做什么就做什么，你还会不喜欢官场吗？”

“倘若没有遇见你，我不知道自己会不会变。”萧君默目光灼灼地看着她，“但是现在，我可以很有把握地说，我不会变。因为我已经知道，我这一生要的是什么了。”

楚离桑也抬头看着他，蓦然想起了他的身世，不禁在心里说：如果有一天，有人要把你推上至高无上的皇帝之位，让你拥有整个天下，你还会拒绝吗？你还能像现在这样，笃定地说你想要的是什么吗？

当然，她不敢把这句话说出口。

而楚离桑并不知道，此刻萧君默心里说的恰恰是：世上的男人都渴望坐拥天下、富有四海，可你知道吗桑儿，我真正想要的，其实只是三两间茅屋、七八亩薄田，还有一个白首不相离的你——这，就是我的全部天下！

一阵风吹来，拂动着他们的衣袂，也卷起了地上的零星积雪。

龙首原地势高耸，从这里可以一览无余地望见整个长安。此刻，月光下的长安城依旧是一派灯火璀璨的繁华景象，仿佛今夜那些可怕的阴谋和杀戮从来没有发生过。

贞观十七年的这个上元节，李世民经历了自他登基以来最危险、最混乱、最惊心动魄的一夜。

李承乾在百福殿晕厥后，李元昌、杜荷及一众东宫兵群龙无首，只好跪地投降。李世民命人将李恪及其他伤者送往太医署，同时命尉迟敬德率禁军搜捕宫中的太子余党，命李道宗将李承乾、李元昌、杜荷等人押往玄甲卫囚禁，又命赵德全处理各种善后事宜……就这么折腾了一宿，李世民也顾不上休息，又急召长孙无忌、刘洎、岑文本、李世勣四人入宫觐见。

晨曦初露，阳光散淡地照着重檐复宇的太极宫。

李世民坐在两仪殿的御榻上，脸色苍白，双眼布满血丝。

赵德全侍立一旁，长孙无忌、刘洎、岑文本、李世勣跪在下面，一个个大气都不敢出。

许久，李世民沉郁忧愤的声音才在空旷的大殿上响了起来：“前几日齐王刚刚伏诛，朕心如刀绞；现在太子又公然造反，把刀都架到朕的脖子上来了！不知你们这几位文武重臣，此刻心中做何感想？”

四人都不敢答言。可长孙无忌身为首席宰相，不作声是说不过去的，只好硬着头皮道：“回陛下，太子突然发难，臣等也深感震惊。所幸

天佑我大唐，太子终究没有得逞，陛下也龙体无恙，只是虚惊了一场……”

“虚惊？”李世民冷冷打断他，“你说得倒轻巧！昨夜太子要是再狠一点，那把剑再往前送两寸，只怕此刻坐在这御榻上跟你们说话的，便不是朕，而是太子了！”

“是是，未能提早察觉太子的阴谋，以致陛下身陷险境，是臣等之罪，臣等难辞其咎、罪无可恕！”长孙无忌慌忙道，“还好太子人性未泯、天良未丧，总算没有酿成大祸，此亦不幸中之万幸！”

李世民想着什么，忽然神色一黯：“身为宰辅，尔等固然是失职了，不过话说回来，教出这么一个儿子，朕身为君父，同样也有不可推卸之责。”

听皇帝竟然自责了起来，众人更不敢接腔，遂一阵沉默。

片刻后，李世民才叹了口气，让众人平身，然后问道：“侯君集现在何处？”

“回陛下，”李世勣道，“臣已将他关押在玄甲卫，等候陛下裁决。”

李世民苦笑：“朕刚刚把他评定为开国二十四功臣之一，阎立本给他画的像还没挂上凌烟阁呢，他倒好，冷不丁就把自个变成阶下囚了。”

一提到侯君集，刘洎心里便懊悔不迭。

自己一辈子谨小慎微、临深履薄，没想到昨晚多喝了几杯，竟把尚未公开的功臣名单向侯君集透露了，万一他把这事招出来，自己头上的宰相乌纱恐怕就不保了。

“陛下，像侯君集这种忘恩负义、狼子野心的小人，已经丧失了功臣资格。”长孙无忌愤愤道，“臣建议把他从功臣名录中划掉，不能让他的画像上凌烟阁。”

昨夜差点就成了侯君集的人质，长孙无忌到现在还后怕不已，故而耿耿于怀。

刘洎一听，心头猛地一颤。

长孙无忌和皇帝都不知道侯君集已经从自己这里得知了功臣名单的事，所以他们会觉得把他拿掉也无不可，可问题是侯君集现在已经知道了，倘若真把他刷掉，侯君集必然不忿，到时候为了争这个身后名，肯定会把自己牵扯进去，那就什么都完了！

思虑及此，刘洎不敢再保持沉默，忙道：“启禀陛下，长孙相公此言，臣以为不妥。”

刘洎一直都是长孙无忌的副手，向来对他言听计从，不料此刻竟然公开唱反调，长孙无忌大为诧异，不禁扭头看着他。

刘洎低头盯着地面，假装没看见。

“如何不妥？”李世民淡淡道。

“臣以为，侯君集曾为我大唐开国立下过汗马功劳，几年前又率部远征，平灭了吐谷浑和高昌，诚可谓功勋卓著！而今虽然参与太子谋反，犯下滔天大罪，但功是功、过是过，并不能因为他现在的罪行就抹杀他过去的功劳。”

“刘侍中，”长孙无忌不悦道，“照你这么说，咱们还得把这种大逆不道的乱臣贼子供奉在凌烟阁了？这成何体统？你是想让后人笑话他还是笑话圣上？”

“长孙相公，圣上向来赏罚分明，该如何治侯君集的罪，圣上自有裁断；而让侯君集上凌烟阁，则是对他过去功劳的褒奖，二者岂能混为一谈？”

长孙无忌怎么也想不通刘洎会为了一个将死之人跟自己顶撞争执，正待再辩，忽听岑文本道：“长孙相公，在下也认为刘侍中所言不无道理。皇皇青史俱在，是非功过后人自有公论，又怎会因侯君集晚节不保便无视他的早年功绩？倘若真有这样的后人，那也只能说明他没有见识。在下相信，真正有见识的人，一定会赞赏圣上功过两分的做法。”

岑文本早在归附大唐之前，便与刘洎同在南梁萧铣朝中任职，二人关系匪浅，此刻当然要替他说话。长孙无忌发现自己孤掌难鸣，便把脸转向皇帝，巴望他支持自己。

李世民沉吟良久，才缓缓道：“刘洎和文本所言有理，功与罪是不该混为一谈。那就照原定的办吧，等阎立本把二十四功臣像都画完，择日挂上凌烟阁，这事就这么定了。”

长孙无忌大失所望。

刘洎暗暗松了一口气。

“德全，”李世民换了话题，“听说昨夜魏王府也出事了？”

“是的大家，魏王府遭到了一伙不明身份的歹徒攻击，所幸府中侍卫

警觉，击杀了那群歹徒，魏王殿下也安然无恙。”

“不明身份的歹徒？”李世民有些狐疑，“有没有抓住活口？”

“据老奴所知，魏王府的侍卫好像采取了火攻之术，那些歹徒都被烧成黑炭了……”

李世民蹙眉想了想：“世勣。”

“臣在。”

“这事交给你了，好好查一查，看这伙所谓的‘歹徒’到底是什么人。”

“臣遵旨。”

“对了……”李世民看着李世勣，“朕有些纳闷，侯君集昨夜带人潜入尚书省，你是怎么发现的？”

“回陛下，昨夜臣和属下恰好在本卫衙署聚宴，而本卫与尚书省仅一街之隔，无意间便发现了那些潜伏之人。”

“你们玄甲卫往年不都是放大假吗？怎么今年就想聚宴了呢？而且那么巧，恰好就跟侯君集撞上了？”李世民狐疑地盯着他，“你是不是事先听到什么风声了？”

“陛下明鉴，绝无此事！”李世勣一惊，“这真的是巧合。臣是觉得过去这一年，本卫办了不少案子，手下部众都很辛苦，所以才想犒劳他们一番，以此提振士气而已。”

李世民想了想，没再说什么，把脸转向赵德全：“昨夜危急之际，承乾忽然昏倒，究竟是何缘故，太医后来是怎么说的？”

“回大家，太医说，太子殿下当时的症状是四肢冰冷、呼吸粗重、舌苔薄白、脉象沉伏，此种晕厥之状，应是过度紧张，精神受到刺激所致。”

李世民沉沉一叹，旋即抬眼环视众人：“昨夜这场事变，蹊跷颇多，其中最可怕的一件事，便是数百名东宫侍卫竟然全都换上了禁军的甲胄，而朕最信任的这个左屯卫中郎将李安俨，偏偏又失踪了！世勣，李安俨在昭国坊的宅子，你仔细搜过了吗？”

“回陛下，臣入宫之前刚刚带人去搜过，可其宅已经人去屋空，不光是李安俨失踪了，他的老母妻儿也都不见踪影。臣询问其邻居，得知李安俨的家人早在几天前就被人接走了，家中的下人也在当天被悉数遣

散，全都不知所踪。”

李世民冷笑：“这就很明显了。这家伙老早就参与了太子的谋反计划，却又担心事败，所以才提前把家人转移。”

“陛下所言甚是。”李世勣道，“只不过，李安俨后来可能又反悔了，才会亲手砍下封师进的头颅，并逮捕了埋伏在玄武门的东宫兵。”

“是啊，或许到最后，他是良心发现了吧。”

“启禀陛下，”长孙无忌道，“李安俨虽然最后有悔过表现，但终究是罪大恶极，现在又畏罪潜逃，纯属藐视国法，臣建议立刻下发海捕文书，命天下各道州县全力通缉！”

李世民沉默了一下，道：“这事你去办吧，不过要告诉下面人，倘若发现李安俨，只抓他一人便可，不得株连家人。”

长孙无忌诧异：“可是陛下，这李安俨犯的可是谋反大罪。按我大唐律法，一人谋反，家人皆须连坐啊！”

“律法不外乎人情。既然他最后时刻有悔过表现，那就应该酌情减罪。”

“是，臣遵旨。”

李世民说完，想着什么，忽然苦笑了一下，神情颇有些无奈和感伤：“说到罪，昨夜发生了这么大的事，你们觉得谁的罪责最大？”

众人面面相觑，都不敢轻易答言。

“罪责最大的人，便是朕！”

众人同时一惊。长孙无忌忙道：“陛下何出此言？”

李世民自嘲一笑：“古人不是早就说过了吗——朕躬有罪，无以万方；万方有罪，罪在朕躬！”

众人都不敢出声，大殿中一片沉寂。

良久，李世民才无力地摆了摆手：“朕累了，你们都退下吧。”

众人当即行礼告退。

走到殿门口的时候，长孙无忌偷偷回头望了一眼，看见皇帝仍旧坐在榻上一动不动。

辅佐皇帝这么多年，他还是头一回看到皇帝脸上露出如此憔悴和疲惫的神色，仿佛一夜之间便苍老了许多。

李世勣刚一回到玄甲卫衙署，便被桓蝶衣给缠住了。

昨夜发生了这么大的事变，萧君默竟然自始至终都没有在场，让桓蝶衣颇感蹊跷。此外，召集本卫人员聚宴本来便是萧君默的主意，可他自己却不露面，这绝对不正常。再者，玄甲卫往年上元节都不聚宴，偏偏今年一聚宴就碰上了侯君集谋反，这难道只是巧合吗？

桓蝶衣思来想去，觉得很可能是萧君默事先察觉了太子和侯君集的政变阴谋，然后才劝说舅父安排了这些事。这就意味着，舅父李世勣必定早就知道了一切。

可是，他为何不提前向皇帝告发呢？

桓蝶衣百思不解，所以从昨夜到现在一直缠着李世勣追问不休。

“蝶衣，你别再纠缠了行吗？”李世勣一脸无奈，“此事纯属巧合，方才在宫里圣上也问过了，我也是这么答复他的。”

“那你就是欺君了！”桓蝶衣板着脸道，“你和君默两个人都欺君了！”

李世勣一惊，下意识地瞟了值房门外一眼，不悦道：“这种话你也敢随便乱说？都多大的人了，怎么还这么任性呢？说话也不过过脑子！”

“就因为过了脑子，我才会这么说。”桓蝶衣盯着他，“舅舅，您实话告诉我，您是不是有什么把柄落在君默手上了？”

李世勣苦笑：“有，我在外面娶了好几房小妾，一个比一个年轻貌美，都没让你舅母知道，现在君默拿它来要挟我了。这答案你满意吗？”

桓蝶衣气得跺脚：“舅舅，人家是跟你说正经的！”

“我也是跟你说正经的。”李世勣道，“现在这事你也知道了，你也可

以来要挟我了。”

桓蝶衣知道问不出什么了，只好翻了个白眼，气冲冲地走了出去。刚一走到值房门口，差点撞上匆匆入内的裴廷龙。裴廷龙冲她一笑。桓蝶衣却连看都不看他一眼，径直走远了。裴廷龙看着她的背影，无趣地撇了撇嘴。

看见裴廷龙进来，李世勣脸色微微一沉，佯装埋头整理书案上的文牍。裴廷龙上前见礼，李世勣“嗯”了一声，眼皮也没抬：“我让你去审侯君集，你审得如何了？”

裴廷龙淡淡一笑：“回大将军，侯君集是被咱们抓了现行，其罪昭然，有目共睹，也没什么好审的，就是走个过场而已。”

裴廷龙仗着有长孙无忌这座大靠山，对李世勣向来不怎么恭敬。

“哦？他在朝中有没有潜伏的同党，难道也不值得审吗？”

“大将军放心，这个属下已经安排薛安他们在审了。”

“嗯，那就抓点紧。”李世勣仍旧一副忙碌的样子。

“大将军，昨夜之事，属下觉得有些蹊跷，不知当不当问？”

李世勣一听就知道他想问什么，冷冷一笑：“你都这么说了，我还能不让你问吗？”

裴廷龙也笑了笑，道：“大将军，属下想知道，昨夜召集弟兄们聚宴之事，是您自己的主意吗？”

“怎么，莫非得有圣上的旨意，或是长孙相公的授命，我才能聚宴？”李世勣语带讥讽。

“属下不是这个意思。属下只是想问，这事是不是左将军向您提议的？”

这些天来，裴廷龙一直在暗中调查萧君默，也派了好几拨人跟踪他，可要么被他给甩掉，要么就是没什么有价值的发现。正自一筹莫展之时，便爆发了这场宫廷政变。在裴廷龙看来，昨夜伏击侯君集的行动，从头到尾都透着一股蹊跷，疑点颇多，而萧君默昨晚都没露面，也颇为可疑。总之，裴廷龙隐隐觉得，李世勣和萧君默身上一定藏着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你是听谁乱嚼舌头？”李世勣终于抬起头来，面露不悦道，“这事是

我的主意，跟萧君默无关。”

“属下还有一事想问：昨夜聚宴，弟兄们几乎都来了，为何只有左将军没有到场？”

“他有私事要办，之前已经跟我告假了。”

“属下听说，前天左将军来找过您，还跟您闹了点不愉快，不知可有此事？”

“裴廷龙，你这是在审问本官吗？”李世勣拉下脸来。

“大将军不要误会，属下怎敢审问您呢？”裴廷龙毫无惧色，微微一笑，“属下只是想知道，左将军那天都跟您谈了些什么。倘若不是什么机密的话，属下倒也想听听。”

“机密倒是谈不上，只不过涉及本官的一些隐私。”李世勣盯着他，“右将军对此也感兴趣吗？你要是真想知道，本官也不妨告诉你。”

裴廷龙有些尴尬：“大将军说笑了，既然是您的隐私，属下怎么敢随便打听呢？”

“那好。要没别的事，你就先下去吧。”李世勣翻开一卷文书，不客气地下了逐客令。

裴廷龙却站着没动：“大将军，关于昨晚的行动，属下还有一个问题想请教。”

李世勣面无表情道：“什么问题？”

“昨晚属下一到本卫，酒还没喝上几杯，您就把属下和大部分弟兄都召集了起来，并从后门潜入了尚书省，可见您一定是事先得到了什么情报，否则怎会有如此及时而周密的部署？”

“没错，本官的确是得到了情报。”

裴廷龙眼睛一亮。

“宴会开始之前，罗彪无意中发现有不明身份人员潜伏在尚书省外，立刻向本官密报，本官这才迅速做出了安排。”李世勣微笑地看着他，“快速反应能力，是本卫的基本素养。你到本卫的时间不长，对此还有点不习惯，本官可以理解。可你要是因此便胡乱猜疑，那就不仅是贻笑大方了，而且是居心叵测！”

裴廷龙被狠狠噎了一下，却又想不出别的说辞，只好讪讪一笑，抱拳道："属下也就是随便问问，若有冒犯大将军之处，还望海涵。"

"好说。年轻人心思活泛没什么坏处，可凡事过犹不及，若是想得太多，就变成疑神疑鬼了。本官作为你的上司，不得不提醒你两句，这也是为你好。"

"是，属下谨遵大将军教诲。"

告辞而出后，裴廷龙意颇怏怏。凭直觉，他料定李世勣是在撒谎，可一时却又找不出任何破绽。

现在看来，萧君默很可能事先便掌握了太子政变的情报，然后才向李世勣提议，召集本卫人员聚宴，真正目的其实是伏击侯君集。

倘若这个猜测属实的话，那么问题就来了：萧君默到底是怎么得到这一重大情报的？按说这么大的事情，无论萧君默还是李世勣，都必须在第一时间向皇帝奏报，可他们为何没有这么做？如果说萧君默跟天刑盟必有瓜葛的话，那么这次的事件会不会也跟天刑盟有关？现在既然连李世勣也卷进来了，那么他跟天刑盟是不是也有干系？

忽然，裴廷龙想起了什么，立刻赶到玄甲卫的案牍司，从库房中调取了去年刘兰成案的卷宗，然后带回自己值房，仔细研究了起来。

半个多时辰后，裴廷龙覆上卷宗，嘴角浮出了一抹冷笑。

这件案子疑点重重。虽然这个刘兰成自己供认他就是玄泉，但裴廷龙还是觉得，他很可能只是个替死鬼而已。真正的玄泉，一定还潜伏在朝中。这个案子是萧君默一手经办的，会不会是他采用了什么手段迫使刘兰成自诬，目的其实是保护真正的玄泉呢？

又沉吟了片刻，一个大胆的念头倏然跃入了裴廷龙的脑海——萧君默要保护的这个人，这个长期潜伏在朝中且身居高位的玄泉，会不会正是李世勣？！

萧君默来到吴王府看望李恪，没想到他竟然不在屋里养伤，而是在庭院里练剑。由于右手手掌包扎着厚厚的绷带，他只能用左手持剑，加之腿上有伤，只能一瘸一拐，样子颇有些滑稽。

"还折腾呢？"萧君默走进院子，"瞧你都伤成什么样了。"

"我快憋死了，出来活动一下筋骨。"李恪慢慢收起架势，"再说了，这点小伤对我来说算不了什么。"

“我不是担心你的伤。”萧君默笑着走到他面前，“我是说你现在这副模样，练起剑来很难看。”

李恪冷哼一声：“我又没请你来看。”

两人说着话，来到书房，李恪随即屏退了下人。

“你那天是不是演得过火了？”萧君默道，“就算要在圣上面前表现，也得悠着点吧？徒手去抓千牛刀倒也罢了，何必把自己的腿也弄瘸了？”

“你还说！”李恪没好气道，“你事先给太子下了药，为何不告诉我？早知如此，我何必玩得这么大？”

“什么都告诉你，你的戏不就假了？”萧君默笑。

“没想到宫里还有你的人，你小子的秘密可够多的。”李恪看着他，“快说，你是让谁下的药？”

“知道太多对你没好处。”

“又要瞒着我？”

“对，收起你的好奇心，这是为你好。”

“哼！”李恪忍不住翻了下白眼。

“别那么不高兴。经此一事，你在圣上心目中的分量就更重了。你现在的任务是好好养伤，准备到东宫去当你的太子吧！”

“你能确定，父皇不会立四弟？”李恪有些狐疑。

萧君默摇摇头：“不会。”

“为什么？”

“太子走到这一步，最恨的人不就是魏王吗？他这次注定是完蛋了，岂能不拉魏王来当垫背？”

“可大哥能拿四弟怎么着？”

“你可真是贵人多忘事。”萧君默一笑，“你想想，魏王跟冥藏联手的事，太子不是早就知道了吗？”

李恪一拍脑袋：“对，我倒把这一茬给忘了。”少顷，忽然皱了皱眉：“可是，大哥现在说的话，父皇能信吗？”

“当然不会全信，但也不会一点都不信。你想，谢绍宗那天晚上出动了数百精锐夜袭魏王府，却全军覆没，若说单凭魏王府的侍卫便能办到这一点，圣上能信吗？他难道不会怀疑，魏王身边有得力帮手？”

李恪点点头：“没错，父皇那么精明，肯定会怀疑。”

“所以说，此番立储，你入主东宫的可能性最大。”

李恪不由面露笑容：“孔明兄，若我真的入继大统、君临天下，你就是最有资格当宰相的人，你难道真的不动心？”

萧君默淡淡一笑，摇了摇头。

李恪蹙起眉头：“能告诉我，你拒绝的理由吗？”

“其实理由我早就对你说过了。”萧君默道，“我厌恶官场的争权夺利、尔虞我诈，我喜欢轻松、自在、简单的生活。”

“别把自己说得那么与世无争。”李恪笑道，“不是我夸你，在我认识的人里面，你可是最会玩弄权谋的！别的不说，就说这回太子输得这么惨，不就是拜你所赐吗？要不是你运筹帷幄，现在这大唐肯定已经变天了。”

“我只是不得已而为之，并非志在于此。”萧君默看着他，“说难听一点，我可以玩弄权力，但不想被权力玩弄。”

“你是在暗示什么吗？”李恪脸色一沉，“莫非你认为，到时候我会玩鸟尽弓藏、兔死狗烹那一套？”

“我不是针对你。”萧君默苦笑了一下，“我的意思是说，权力不是什么好东西，它就像一把双刃剑，若过于贪恋，迟早会伤人伤己。”

“照你这么说，我也别争什么太子了，索性连这个吴王都不当了，咱们一同归隐山林，去做闲云野鹤岂不是好？”

“别说这种气话了，你走得了吗？”萧君默淡淡一笑，“就算走得了，你自己放得下吗？就凭你的性子，你甘心吗？”

李恪嘿嘿一笑：“我自然不甘心。男儿立身处世，自当做一番揭地掀天、名留青史的丰功伟业，否则便是愧对天地，愧对列祖列宗，也愧对了这七尺之躯！”

“这不就结了？人各有志，何必强求？你有你的天命和志向，我有我的好恶和选择，咱们只能各尽其分、各安其命。”

李恪叹了口气：“也罢，那就不强求了。等你功成身退那一天，你要到哪个地方隐居，告诉我一声，我把那个地方封给你……”

“你还是饶了我吧。”萧君默笑着打断他，“让你这么大张旗鼓地分封，我那还叫隐居吗？若真到那一天，你就好好做你的大唐皇帝，我安心做我的山野草民，咱们谁也别管谁了。”

“你就这么绝情？”李恪瞪起了眼。

“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萧君默微然一笑，笑得云淡风轻。

上元节的这场宫廷政变虽然有惊无险，并未给大唐朝廷造成什么实质性的危害，但对李世民的内心却是一次无比沉重的打击。因为这场父子反目、兄弟相残的悲剧，几乎就是武德九年那场血腥政变的翻版，也等于把李世民内心那个早已结痂的伤口又血淋淋地撕开了。

也许，这就叫天道好还、因果不爽，这就叫冥冥中自有报应。

自从武德九年以暴力手段夺位之后，李世民的内心深处便刻下了一道巨大的伤口。尽管他一直以正义者自居，一直在用“周公诛管、蔡”的堂皇说辞来说服自己和天下人，可他的良心并未因此得到安宁，一种强烈的负罪感始终横亘在他的心中。

这么多年来，李世民之所以临深履薄、朝乾夕惕、虚怀纳谏、励精图治，从某种程度上说，正是受到了这种负罪感的驱动。换言之，当年夺嫡继位的手段越不光明，李世民为世人缔造一个朗朗乾坤的决心就越大；玄武门之变给李世民造成的隐痛越深，他开创贞观盛世的动力就越强；弑兄、杀弟、逼父、屠侄的负罪感越是沉重，他通过造福天下来完成自我救赎的渴望就更加强烈！

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太平盛世的逐步实现，李世民一度以为自己已经完成了这样的救赎，可当这场政变猝然爆发，他才猛然意识到：再怎么伟大的事功，也无法抵消自己曾经的罪愆；再怎么完美的救赎，也无法逃避上天终将降下的惩罚！

生平第一次，李世民感到了一种透彻骨髓的无奈和悲凉……

然而，身为大唐天子，职责却不允许他过久地陷溺于这种脆弱的情感中。因此，在甘露殿闭门三日之后，李世民终于强打精神重新出现在了世人面前。此后数日，他先后召见了长孙无忌、岑文本、刘洎、李世勣、李道宗、尉迟敬德、褚遂良等大臣，连去年被他勒归私邸，至今仍赋闲在家的房玄龄也召进了宫。

李世民召见他们，议题只有一个，就是由谁来继任太子。

一番问对之后，大臣们相继提出了三个人选：其中，岑文本和刘洎力挺魏王李泰，李道宗和尉迟敬德倾向吴王李恪，长孙无忌和褚遂良则力荐年仅十六岁的晋王李治。

而李世勣和房玄龄都没有明确表态，只说了一些模棱两可的套话。李世民知道，李世勣是因为生性谨慎，不敢在如此敏感的问题上公开站队；房玄龄则因为此前栽过跟头，而今早已是惊弓之鸟，自然更不敢再卷入立储之争。

上述三个人选，李泰和李恪本已在李世民的考虑之内。在他看来，这两个儿子各自继承了他的部分优点，无论哪一个入主东宫，都可以算是合格的储君；至于李治，则几乎从未进入过他的候选名单——这个生性仁弱、年纪尚幼的雉奴，怎堪担当大唐储君的重任？

然而，长孙无忌提出的理由，却又让李世民无法忽视。

长孙无忌认为，未来的大唐天下需要的不是锐意开拓的雄霸之主，而是仁厚有德的守成之君。且在他看来，生性仁孝的晋王李治，恰恰就是这个“守成之君”的不二人选，所以他才会力荐李治。

这样的论调，李世民之前也听他讲过，不过当时只是随口谈论，并未放在心上，如今面临重新立储的大事，李世民就不得不慎重考虑了。

鉴于隋朝二世而亡的历史教训，李世民当然也觉得长孙无忌的看法不无道理，可一想到李治年纪还那么小，且性情柔弱，易受人掌控，李世民便忍不住对长孙无忌拥立李治的真实动机产生了怀疑。

“无忌，朕日前重阅《汉书》，读到汉武帝之后的西汉故事，不知为何，心中竟颇有些感慨啊！”

这一天，李世民在甘露殿的御书房单独召见了长孙无忌，一照面就抛出了这么一句，令长孙无忌一时摸不着头脑。

“敢问陛下……因何感慨？”

“纵观青史，对于霍光这个人物，历代史家褒贬不一，有人赞他功比伊尹、德配周公，也有人骂他擅权揽政、威福自专，不知你怎么看？”李世民不答反问。

霍光是西汉的著名权臣。他受汉武帝遗命，辅佐年仅八岁的汉昭帝刘弗陵，此后平定了上官桀、燕王刘旦的叛乱，稳定了朝政；汉昭帝病逝后，拥立昌邑王刘贺为帝，随后发现刘贺荒淫无道，又将其废黜，另

立汉武帝曾孙刘病已，即汉宣帝。霍光前后秉持国政近二十年，对汉朝的安定和中兴建立了功勋，但也因其专权日久、擅行废立而颇受世人诟病。

“这个……”长孙无忌一边揣摩着皇帝的弦外之音，一边赶紧应付道，“霍光受襁褓之托，任汉室之寄，匡国家，安社稷，废无道之君，拥昭、宣二帝，恭谨立身，老成谋国，故臣以为，霍光之辅汉室，可谓忠矣！”

“哈哈！”李世民干笑了两声，“朕问的是你个人的看法，你却把班固的史论背给朕听，未免太滑头了吧？”

长孙无忌尴尬笑笑：“臣学识浅陋，对此并无过人的见解，只能因循前人之说，让陛下见笑了。”

“就算因循前人，那班固对霍光的评价也不全是好的，你却只记了这番褒奖之词，另外那一半贬抑的话，你怎么就不说呢？”

班固在《汉书》中虽然肯定了霍光辅政的功绩，却也毫不讳言他的过失：“然光不学亡术，暗于大理，阴妻邪谋，立女为后，湛溺盈溢之欲，以增颠覆之祸，死才三年，宗族诛夷，哀哉！”

由于霍光多年秉政、权倾朝野，其宗族子弟也都是高官显爵、位居要津，霍氏一族的势力几乎盘踞了整个朝廷，所以汉宣帝心中极为忌惮。此外，霍光之妻为了让女儿入主后宫，命人毒死了皇后许平君，霍光知悉后又替其隐瞒，此举更是令汉宣帝深恨于心。故而霍光死后，霍氏一族惧不自安，企图发动政变，最后却被汉宣帝挫败，惨遭灭族……

想起这段令人唏嘘的历史，长孙无忌不禁有些头皮发麻，虽然还不太确定皇帝今日召见他的真正意图，但心中已生出了些许不安。

“陛下提醒得对。霍光固然有大功于汉室，但其久专大柄，不知避去，且多置亲党，充塞朝廷，使人主蓄愤于上，吏民积怨于下，故身死之后，宗族即遭屠灭，委实令人唏嘘扼腕。班固斥其不学无术，昧于君臣之理，诚为确论！”

“瞧瞧，刚才还在自谦呢，说你自己学识浅陋，可这番话不是说得挺有见地的吗？”李世民似笑非笑地看着他，“正所谓‘主少国疑’，像霍光这种辅佐幼主的大臣，其实是最不好当的，一辈子殚精竭虑不说，还要时刻保持战战兢兢、如临如履之心，稍有不慎，便会跌入身死族灭的万丈深渊！所以这几日，朕一直在想一个问题，既然你也熟读史书，深知其害，为何又一心要拥立少主，想当霍光这样的人呢？”

长孙无忌一听，顿时大惊失色。

原来皇帝绕了一大圈，是在暗讽他包藏野心，拥立李治的目的就是想做权臣！

“陛下明鉴！”长孙无忌慌忙跪伏在地，颤声道，“臣推荐晋王，纯属公心，绝非出于私欲，更不敢有丝毫僭越之想，万望陛下明察！”

李世民淡淡一笑：“话是这么说，可你毕竟是雉奴的舅父，还是凌烟阁二十四功臣中名列第一的开国元勋，又是专秉尚书、门下二省大政的首席宰相，倘若朕真的立了雉奴，将来朕有个三长两短，你不就是顾命大臣的头号人选吗？到时候朕要托孤，除了找你，还能找谁呢？万一真有那么一天，你不就是第二个霍光了吗？”

闻听此言，长孙无忌越发惊惧，额头瞬间冒出了冷汗：“禀陛下，纵使您真的立了晋王，他将来也不会是少主，因为陛下龙体康泰，定可长命百岁，晋王若要即位，那也是数十年后之事了，届时晋王已是盛年，又岂是昭、宣二帝可比？况且到那时候，臣说不定已先陛下而去，又如何当这个霍光？再者，陛下若实在不放心，今日便可罢去臣之相职，以防臣将来窃弄权柄、危害社稷！”

长孙无忌说到最后，已然有些负气的意味了。

李世民又盯着他看了一会儿，忽然哈哈大笑：“行了行了，平身吧，朕不过跟你开个玩笑，何必这么紧张？册立晋王之事，也不是不可以考虑，你让朕再想想吧。”

“谢陛下！”

长孙无忌从地上爬起来，感觉自己的后背已经被冷汗浸湿了。

夜阑人静，王弘义负手站在一座石桥下。

听到身后传来一阵细碎而熟悉的脚步声，王弘义无声一笑，头也不回道：“这几日，李世民一定睡不着觉了吧？”

玄泉在桥下的阴影中站定，沉默了一下，道：“是的先生，如您所言，李世民近日一直把自己关在寝殿中，茶饭不思，夜不能寐，显然受到了不小的打击。”

“报应啊！他终于也有这么一天！”

王弘义的声音中洋溢着一种毫不掩饰的幸灾乐祸的快意。

玄泉没有接茬。

王弘义先是无声而笑，继而忍不住呵呵笑出了声，半晌才道：“说说吧，重新立储之事，有何眉目了？”

玄泉将大臣们分别提出三个人选的事情说了。

“哦？”王弘义转过身来，有些意外，“长孙无忌居然推荐那个乳臭未干的晋王？”

“是的。”

王弘义略加思忖，冷冷一笑：“这老小子，摆明了就是想等李世民死后，自己做权臣，胃口还真不小啊！”

玄泉依旧沉默。

“你刚才说，推荐吴王的是李道宗和尉迟敬德？”

“是的。”

王弘义又想了想，然后看着玄泉：“依目前的形势看，你觉得魏王的胜算有多大？”

“据属下观察，李世民还是倾向于魏王。”

“何以见得？”

“今日李世民在寝殿单独召见了长孙无忌，虽然属下无法确知他们在谈论什么，但是长孙无忌回南衙后，属下便找了个由头前去刺探，发现他脸色很差。据属下推断，他一定是被李世民敲打了，原因只能是晋王之事。由此可见，李世民并不想立晋王。”

王弘义微微颔首：“那吴王呢？这小子近来颇为得宠，这回又在百福殿冒死救了李世民，出尽了风头，他的胜算难道不比魏王更大？”

“吴王虽然得宠，但毕竟是庶子，若立他为太子，于礼有悖，必然会遭到大多数朝臣的反对，李世民对此不可能没有顾虑。故属下认为，两相比较，还是魏王赢面更大一些。”

王弘义沉吟片刻，冷不防道：“玄泉，你对魏王，不会有什么个人感情吧？”

玄泉一怔：“先生何出此言？”

“现在是我在问你。”王弘义冷冷地看着他。

“属下辅佐魏王，不都是先生的安排吗？岂会有什么个人感情？”

“是我的安排没错，可我还是想提醒你，辅佐魏王，只是咱们的手段，你千万别把他当成了主子。倘若有一天，魏王失去了利用价值，我会毫不犹豫地把他弃掉！希望到时候，你不会跟我唱反调。”

玄泉赶紧躬身抱拳：“先生请勿多虑。属下是天刑盟的人，只唯先生马首是瞻，绝不敢有二心！”

“嗯。”王弘义面无表情道，“但愿如此。”

玄泉低着头，晶亮的目光在黑暗中隐隐闪烁。

玄甲卫的监狱中，有几间干净整洁的牢房，专门关押身份特殊的人犯。

李承乾被关在其中最为宽敞的一间，里面床榻、被褥、案几、笔墨一应俱全，角落里还烧着一盆炭火，看上去几乎跟普通驿馆的房间没什么两样。唯一的区别是：此处没有窗户，只在一人半高的墙上开着一扇小铁窗，所以光线比一般的房子昏暗许多。

此刻，李承乾正呆呆地坐在床榻上。

阳光透过小铁窗斜射进来，形成一道光束打在他的侧脸上，令他的脸一半落在光明处，一半隐在黑暗中。

牢门打开了，铁链声叮当作响，可李承乾却像睡着了一样毫无察觉，直到李世民缓缓走到他面前，他才猛然清醒过来，赶紧伏地叩首：“儿臣拜……拜见父皇。”

“平身吧。”

李承乾起身，低垂着头，不敢接触李世民的目光。

“那天没有一鼓作气杀了朕，你是不是挺后悔的？”李世民的声音听上去毫无半点感情色彩。

李承乾一惊，赶紧又跪伏在地：“父皇恕罪，儿臣从来没想过要伤害您。”

李世民背负双手，抬头看着铁窗外那一方小小的天空，用略带沙哑的声音道：“朕闻生育品物，莫大乎天地；爱敬罔极，莫重乎君亲。是故

为臣贵于尽忠，亏之者有罚；为子在于行孝，违之者必诛。大则肆诸市朝，小则终贻黜辱……承乾，你无君无父、忘忠忘孝，朕虽想宽恕你，奈何于礼有悖，国法难容。朕今天，是来见你最后一面的。”

李承乾大为震恐，抬起头来：“父皇，您……您是要杀儿臣吗？”

“你认为自己该不该杀？”李世民也转脸看着他，不答反问。

李承乾语塞，片刻后忽然平静下来，道：“是，儿臣是该杀，如果父皇一定要杀儿臣，儿臣绝无怨尤。不过，儿臣走到这一步，父皇认为都是儿臣一个人的错吗？”

李世民闻言，脸色一黯。

“父皇别误会，儿臣不是说您。”李承乾道，“儿臣从堂堂储君变成阶下之囚，说到底都是四弟逼的，所以儿臣劝您三思，切不可立他为太子！”

“朕不否认，青雀是有夺嫡的心思，可你自己要是品行端正，谁能把你逼到这一步？说到底，还是你咎由自取，是你自己的所作所为配不上大唐储君的身份！事到如今，你就不要再怨天尤人了。”

“是，儿臣固然配不上。”李承乾微微冷笑，“可您认为，四弟就配得上吗？”

“至少他比你有才学，也比你更有德行！”

见李承乾落到这步田地还在跟李泰争长论短，李世民不禁有些动怒了。

“才学嘛……或许是吧，像《括地志》那种东西，儿臣的确是不感兴趣，也弄不来。可要论德行，儿臣真心不觉得四弟多有德行。”李承乾撇了撇嘴，面露不屑，“父皇，您说的德行，主要便是忠、孝二字吧？”

李世民不答话。

李承乾只好自问自答：“从小，儿臣便听太师李纲讲过，所谓德行，指的便是礼、义、廉、耻、孝、悌、忠、信，其中忠、孝二字是最基本的。那么儿臣想请教父皇，倘若有个臣子，明知君父最想得到某种东西，而他却私自藏匿，秘而不宣，这样的臣子，算得上忠孝吗？”

李世民微微蹙眉：“你想说什么？”

李承乾笑了笑：“儿臣想说的是，您这么多年来一直在追查《兰亭

序》背后的秘密，也一直想挖出天刑盟这个神秘组织，可您知不知道，天刑盟最重要的人物王弘义，就是代号‘冥藏’的那个家伙，其实早就跟四弟狼狈为奸了？”

李世民浑身一震，难以置信地盯着他：“此事你如何得知？”

“不瞒父皇，”李承乾一副破罐子破摔的表情，“儿臣也早就跟天刑盟羲唐舵的人联手了，那个人叫谢绍宗，是东晋宰相谢安的九世孙。关于冥藏的事情，便是他告诉儿臣的。所以儿臣想说的是，如果说我是不忠不孝之人，那么四弟当然也谈不上什么德行。说白了，您这两个儿子其实早就都背叛了您，差别只在于，儿臣暴露在了明处，而四弟依旧躲在暗处，仅此而已！”

李世民瞪着连日来夜不成寐的通红的双眼，死死地盯着李承乾。

一直俯首躬身、侍立在牢门边的赵德全皱了皱眉，眼中闪过一丝复杂的神色。

“关于天刑盟，你还知道什么？”李世民沉声问道。

李承乾耸了耸肩：“对不起父皇，儿臣当初招揽谢绍宗，只是为了防备四弟，至于天刑盟的事情，儿臣并不感兴趣，也就没打听。现在谢绍宗死了，您要想追查天刑盟，只能去找四弟和他的盟友冥藏了。”

李承乾故意把重音落在了“盟友”二字上。

李世民闻言，脸上的肌肉不禁抽搐了一下。

自从得知身世真相后，萧君默心里就一直在纠结一个问题：该不该与母亲相认？

母亲已然失忆，若要相认，势必要把她早已忘却的那些往事全部告诉她，而这么做显然过于残忍；若不相认，萧君默就只能以“朋友”的身份去看望她，这样就要强忍内心的痛苦和悲伤，又要忍受不能在她跟前尽孝的愧疚和自责，对自己似乎也很残忍。

就这么犹豫多日，萧君默还是没有主意，最后决定去找楚离桑商量。他打算告诉她一切，然后请她帮忙想个两全其美的办法。

这天深夜，萧君默悄悄来到崇德坊乌衣巷的王宅，用事先约定的暗号把楚离桑约了出来，然后便把自己的身世真相原原本本告诉了她。

尽管早已猜到萧君默是隐太子和徐婉娘的骨肉，可整件事情背后的惊险和曲折还是让楚离桑始料未及。听完他的讲述，楚离桑心中唏嘘不

已，半晌后才向他承认，自己之前便已猜出了他的身世，只是不敢告诉他。

萧君默有些意外，怔了怔，旋即苦笑：“你是如何得知的？”

楚离桑把不久前从王弘义那儿偷听来的话一五一十告诉了他，最后道：“你和姨娘的眼睛很像，所以我便猜出了六七分。后来姨娘看见你的时候，那表情太奇怪了，我便越发认定她和你的关系肯定不简单。当然，这些都是我的猜测。之所以不敢跟你提起，也是因为我没有任何凭据，只是直觉而已。”

萧君默恍然，沉默了一会儿，接着便道出了自己的纠结，问她有没有什么好主意。

楚离桑略为思忖，道：“这事不难啊，你跟方伯他们亮明盟主的身份，就说现在魏太师去世了，李将军也离开了长安，只有你能保护姨娘的安全，然后你把姨娘接回家，这样既不必告诉姨娘真相，又能对她老人家尽孝，不就两全其美了吗？”

萧君默一听，顿时哑然失笑。

是啊，这么简单的办法，自己却苦思多日而不得，真是当局者迷！

主意已定，二人当即赶往怀贞坊。

路上，萧君默想着什么，忽然问道：“如果我把我娘接回了家，你……能不能帮我照顾她？”

楚离桑听出了他的弦外之音，却假装没听懂：“当然可以。你放心，我会经常去看她的。”

萧君默闻言，不禁在心里苦笑了一下。

他当然知道楚离桑明白他的意思，也知道她为何佯装不懂。原因就是王弘义。此刻，萧君默真的很想问她为什么不离开王弘义，但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因为这么问就太自私了。不管王弘义做了多少恶事，他毕竟是楚离桑的亲生父亲，自己有什么权利逼迫她离开呢？

萧君默并不知道，就在他这么想的同时，楚离桑也在扪心自问：你不离开王弘义，到底是像你自己说的那样，想刺探情报帮助萧君默，还是你终究舍不得离开这个“父亲”？所谓刺探情报云云，会不会只是你自欺欺人的借口而已？

楚离桑感觉心里像塞了一团乱麻，完全回答不了自己的问题。

二人各想心事，一路无话，很快就来到了芝兰楼的院门前。

令他们意想不到的是，平时紧闭的那两扇院门，此刻竟豁然洞开！

萧君默的心猛地一沉，立刻一个箭步蹿进了院子。楚离桑也猝然一惊，赶紧跟着跑了进去。

一幕惨状同时映入他们的眼帘，令他们无比惊骇。

方伯直挺挺地躺在院子里，喉咙被利刃割断，血流了一地，双目圆睁，手里还握着一把刀。他的妻子桂枝躺在小楼的楼梯口，死状与他如出一辙。

两人来不及多想，一前一后冲上了楼梯，刚跑上二楼，迎面又见一具女性的尸体俯身趴在走廊上。萧君默一震，下意识刹住了脚步。跟在后面的楚离桑差点撞上他的后背。走廊上光线昏暗，一时无法辨认那具尸体到底是谁。

萧君默深吸了一口气，一步步走到尸体旁边，蹲下来，轻轻抬起她的脸。

是杏儿，方伯和桂枝的女儿。

她的死状也与爹娘一模一样。这个年仅十几岁的小姑娘同样睁着双眼，脸上甚至还凝固着一丝倔强和不屈的表情。

楚离桑再也忍不住心中的酸楚，捂住了嘴，别过脸去。

萧君默沉沉一叹，帮杏儿合上了双眼。

二楼的三个房间都是大门敞开，房内均有打斗的痕迹，所幸没有出现第四具尸体——徐婉娘和黛丽丝已然不见踪影。

萧君默强迫自己冷静下来，一一查看了三具尸体，发现尸身都尚有余温，被杀时间应该不超过一个时辰。三具尸体周围的地上都有许多凌乱的血迹，有喷溅状的，有滴落状的，也有拖曳状的。很显然，那不全是他们自己的血，也有对方的。

一番勘查后，萧君默断定，方伯一家三口，至少杀死杀伤了三到五名敌人。不过对方得手之后，便将死伤人员都带走了。

一切都似曾相识：杀人手法干净利落，行动进退有序，现场不留任何线索。

“到底是什么人干的？”楚离桑又惊又怒，带着哽咽的声音道，“他们怎么知道姨娘住在这儿，又为什么要绑架姨娘？”

萧君默没有说话，但他心里已经有了答案。

李世民在两仪殿单独召见了李泰。

自从去年厉锋案后，李泰便被李世民“遗忘”了，不仅一次也没有被召见，好几回提出要入宫请安也都被李世民婉拒了。现在太子已经垮台，李泰相信这次召见一定非比寻常，说不定父皇今天便会宣布立他为太子。

为此，李泰激动得一夜未曾合眼。

今日一早，天刚蒙蒙亮，李泰便迫不及待地翻身下床，先是洁身沐浴，接着到佛堂焚香祷祝了一番，然后换上了一身全新的朝服，早早地便进了宫。结果，比原定时间早到了半个多时辰，只好在偏殿候着。直到阳光洒遍殿庭，李泰才接到了传召。他连忙整了整朝服朝冠，深长地吸了几口气，怀着兴奋而忐忑的心情登上了两仪殿。

大殿上，李世民微闭双目，端坐御榻，一旁侍立着赵德全。

李泰趋步上殿，跪地俯首，朗声道：“儿臣叩见父皇，父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大殿空旷，李泰中气十足的声音在殿中回荡，余音袅袅：万岁，岁，岁，岁……

长长的余音消隐之后，李泰等了好一会儿，却没有听到预想中的“平身”二字。李泰不敢抬头，眼睛转了转，只好硬着头皮又说了一遍。这回，他稍稍提高了音量，因而余音更为悠长。然而，结果还是一样，回应他的只有一片死寂。

李泰终于忍不住偷偷抬眼，只见父皇微垂着眼睑，犹如老僧入定一般，在御榻上端坐不动。一瞥之下，李泰心里顿时咚咚敲起了鼓，原有的兴奋之情全部化成了忐忑。李泰挪了下眼珠，把目光投向一旁的赵德全，希望得到一点暗示，不料这老阉宦的眼睛竟然闭得比父皇还紧，真是见鬼了！

李泰就这么尴尬地跪在地上，额头逐渐沁出了冷汗。

不知过了多久，当李泰额上的一滴冷汗顺着鼻梁滑落，跌在地上碎成数瓣时，李世民的声音才缓缓地响了起来：“青雀，知道朕今日为何召你入宫吗？”

李泰如逢大赦，连忙把头伏得更低了：“回父皇，儿臣每日每夜、时时刻刻都在听候父皇召唤，无论父皇为何召儿臣入宫，儿臣都觉得是无上恩宠。”

“嗯，口齿还是那么伶俐。”李世民淡淡道，“这一点，你的确比你大哥强多了。”

“谢父皇夸赞！”李泰稍稍松了口气，“不过此乃儿臣肺腑之言，绝非矫饰之词。”

“这几年，你一直跟承乾明争暗斗，现在他终于栽了，你心里有何感想？”

“回父皇，儿臣深感震惊，也替大哥感到惋惜。”

“哦？”李世民嘴角浮起一丝讥诮，“除了震惊和惋惜，是否也有一丝隐隐的快意呢？”

李泰猝然一惊，下意识抬起头来：“父皇明鉴！儿臣……儿臣绝不敢幸灾乐祸。儿臣与大哥乃一母同胞，若存此心，更与禽兽何异？儿臣发誓，若存此心，定遭天打雷轰、天诛地灭……”

“行了行了，朕召你来，不是来听你发毒誓的。”李世民冷冷打断他，“今日召你入宫，是有一件要紧的事，想听听你的看法。”

李泰心中一动，忙道：“请父皇明示。”

“承乾谋反，罪无可赦，朕已决定将他废黜。然储君之位不可虚悬，你说说看，在你的兄弟之中，谁更适合当这个太子？”

李泰万没料到父皇会这么问他，更摸不透父皇此举究竟何意，愣了一下，才道：“回父皇，兹事体大，当由父皇圣裁，儿臣不敢置喙。”

“朕让你说你就说，没必要讲这些套话。”

“是。儿臣……儿臣推荐三哥。”

“哦？”李世民眉毛一挑，“理由呢？”

“三哥文韬武略、智勇过人，最似父皇当年，且自去年回京之后便屡建功勋、深孚众望，此次宫变又临危不乱、舍身护驾，可谓大仁大勇、至忠至孝！故儿臣以为，我大唐之新太子，实在非三哥莫属。”

“嗯，这番评价虽然溢美，大体倒也符合事实。”李世民面色和缓了些，“那你再说说，除了你三哥，还有谁？”

李泰强忍着毛遂自荐的冲动，一脸恭谨道：“儿臣认为除了三哥，别无合适人选。”

“是吗？”李世民玩味着他的表情，“那你自己呢？你跟承乾争了这么长时间，不就是因为你自认为比他更有资格当太子吗？现在机会就摆在你眼前，怎么反倒临阵退缩了？”

李泰略一思忖，忙道：“回父皇，儿臣这大半年来闭门谢客，持戒修行，反躬自省，已经认识到了过去的错误。对于过往种种，儿臣深感懊悔，惭愧无地。是故从今往后，儿臣决意洗心革面，重新做人，绝不敢再觊觎储君之位，更不敢再生夺嫡之想。”

“你能有这番体悟，朕心甚慰。不过，凡事都不宜矫枉过正。而今储位虚悬，人心不安，你身为藩王，又是嫡次子，便负有不可推卸之责，正应替朕分忧。如果你仍然心怀天下的话，大可当仁不让、毛遂自荐嘛。”

李泰琢磨着父皇这几句话，脑子快速运转了起来。

按说父皇这番话颇有鼓励之意，尤其是强调了他“嫡次子”的身份，更令他生出了意料之外的惊喜。不过，刚刚经历了大半年的“雪藏”，此时的李泰不免担心父皇是在有意试探他，因而心中仍存狐疑，便不敢顺着杆往上爬，于是迟疑了半天，也不知道该说什么。

李世民看着他，淡淡一笑：“起来回话吧。”

“谢父皇。”李泰赶紧起身，发现自己的两条腿都跪麻了。

“青雀，不瞒你说，最近几日，大臣们推荐了几个新太子人选，其中有人推荐恪儿，还有人推荐雉奴，当然也有人推荐了你。”李世民顿了顿，“你也清楚，朕一向还是比较赏识你的，若你能从过去所犯的错误中吸取教训，朕当然也不会轻易放弃你，即使立你为太子也不是不可能，只不过……”

李泰没料到父皇竟然会主动表态，不禁大喜过望，赶紧抬起头来：“敢问父皇，不过什么？”“你当初跟承乾明争暗斗，引起了部分大臣

的反感，若朕执意立你为太子，只怕会有不少人心存腹诽，甚至公然反对。所以，你要想当这个储君，就必须为社稷建功，才能让朝野上下心服口服。”

李泰终于意识到父皇是在给他机会，顿时眼睛一亮：“还请父皇明示，儿臣该做些什么？”

李世民没有马上回答，而是想了想，反问道：“还记得去年，大致也是这个时候，你帮朕做了件什么事吗？”

李泰眼睛转了转：“父皇指的是……寻找《兰亭序》一事？”

“正是。当时你帮朝廷抓获了辩才，过后辩才供出了部分天刑盟的秘密，也供出了一个人，就是王羲之的九世孙王弘义，代号冥藏。此人野心勃勃，阴狠毒辣，一心要祸乱天下，乃至颠覆我大唐社稷。这些事情，你可知道？”

李世民说着，观察着李泰的表情。

“这个……”李泰的目光闪烁了一下，“抱歉父皇，当初抓获辩才后，您便没有让儿臣继续参与此案了，所以……后来发生的事情，儿臣均不得而知。”

“哦？难道房玄龄父子私下也没向你透露？”

“房遗爱好像是说过一些，不过儿臣知道这些都是朝廷机密，便不敢听太多，即使听过一些，也早就忘了。”

李世民呵呵一笑：“这么说，你还蛮谨慎的嘛。”

李泰也陪着干笑了几声。

“既然你不知情，那朕现在就告诉你，这个冥藏，从去年便潜入了长安，就躲在咱们的眼皮子底下兴风作浪！据可靠情报，这回承乾谋逆，背后八成也有他的黑手。我大唐朗朗乾坤，岂容这种丧心病狂之徒翻云覆雨？所以，谁若能抓住王弘义，谁就为社稷立下了大功。朕的意思，你明白了吧？”

李泰当然明白了，但他的心情也在一瞬间变得极为复杂。

父皇的意思明摆着，自己若能拿下王弘义，就等于拿下了太子位，这简直是天上掉下了一块大馅饼！凭李泰和王弘义的关系，要抓王弘义可谓易如反掌，问题是李泰忍不住犯了嘀咕：父皇为何偏偏把这个任务交给自己？他是不是已经知道自己跟王弘义暗中联手的事情？

倘若如此，父皇此举便是在“钓鱼”，目的便是把自己和王弘义一钩钓起！

想到这里，李泰不禁惊出了一身冷汗。

可是，假如父皇已经知道，他为何又不明说呢？答案只有一个，就是父皇顾念父子之情，不想让这件事大白于天下，才会心照不宣地给他这个将功赎罪的机会。

此刻，李泰蓦然意识到：无论父皇知不知道他跟王弘义的关系，无论是从立功还是从赎罪的角度来看，他都已经别无选择了，只有拿下王弘义这一条路可走。

虽然一直以来，王弘义都在帮他，虽然他对王弘义下手必然会伤害苏锦瑟，但此时的李泰已经顾不上那么多了……

主意已定，李泰当即重新跪地，朗声道：“儿臣都明白了，请父皇下旨！”

“好，朕给你十天时间。十日之内，把王弘义带到朕的面前来，最好是活口，若抓不到活的，也要提他的人头来见！”

“儿臣遵旨！”

李泰双手抱拳，高声答道，同时在心里说：儿臣当然只能提着王弘义的人头来见，若是活的，他王弘义把所有事情一捅，儿臣便死无葬身之地了。

接旨后，李泰随即行礼告退。

李世民目送着他的身影消失在殿门口，脸色瞬间冰冷如铁，对赵德全道：“传李世勣。”

李世勣已在偏殿等候多时，闻召立刻上殿。

一迈进殿门，李世勣便望见皇帝正背着双手面朝屏风站着，只给了他一个宽阔的后背。李世勣很清楚，皇帝脸色特别难看的时候，通常便会做出这个动作。

李世勣快步上前，跪地行礼：“臣李世勣叩见陛下。”

李世民纹丝不动，恍若未闻，片刻后才头也不回道：“即刻对魏王府实施十二时辰监控，密切监视魏王，一旦发现王弘义，立刻缉拿！记住，朕要活的。”

事实上，李世民给李泰下那道旨意，只是想利用他引出王弘义而已，真正抓捕王弘义的任务，李世民根本就不会放心交给他。

至于方才许诺给李泰的太子位，当然也只是李世民的随口一说——不管最终王弘义是不是李泰抓的，他这辈子都不可能当上太子了。

“圣上让您抓捕王弘义？！”

魏王府书房内，杜楚客听李泰说了入宫的事情后，一时大为惊惧。

李泰点点头：“父皇还许诺，事成之后就让我当太子。”

“您信吗？”杜楚客有些狐疑。

“我信不信又能怎样？”李泰苦笑，“我也怀疑父皇知道了我跟冥藏的事，可事到如今，除了把冥藏的人头交出去，我还能怎么做？倘若父皇真的知情，我只能以此将功折罪；若不知情，我就还有希望入主东宫。无论如何，王弘义都必须死。”

杜楚客蹙紧眉头，叹了口气：“那殿下打算如何行动？”

李泰沉吟半晌，忽然问：“咱们在终南山建的那座别馆，已经竣工了吧？”

杜楚客不知他为何这么问，怔了怔，道：“节前便已竣工，所有内外装饰也已完毕，我最近正让人添置家具来着，前厅、正堂和两厢都拾掇得差不多了，就剩后院……”

李泰抬手止住了他：“那就好。我待会儿就写个帖子递过去，邀冥藏后天上午巳时到别馆聚宴。”

“冥藏此人多疑诡诈，无故邀他聚宴，恐怕会令他起疑吧？”

“怎会无故？”李泰自信一笑，“我自然有名目。”

“什么名目？”

“名目有二。”李泰伸出两根指头，“其一，我就说父皇已答应立我为太子，所以我设宴答谢他一直以来的鼎力辅佐，同时商议一下入主东宫之后的事宜；其二，我就说，为表感激，我要把这座别馆送给他，故而邀他到此聚宴。怎么样，这两个理由够了吧？”

“不错，很充分。”杜楚客颔首，“那，殿下是不是打算在酒菜中……下毒？”

“我当然也想下毒，这是最简单的办法，只可惜不能这么做。”

“为何？”

“父皇一再叮嘱让我抓活口，我若下毒，不是摆明了想杀人灭口吗？”

杜楚客恍然：“对对，我把这一茬忘了。”

“所以，咱们不能下毒，只能下迷药。”李泰思忖着，“把他迷倒后，再取他人头，到时候就跟父皇说他拒捕，混乱中被砍杀，谅父皇也没什么话好说。”

杜楚客深以为然：“殿下思虑果然周详。”

李泰忽然想起什么：“对了，别馆的门匾做了吗？”

“当然。照您的吩咐，老早便做了。”

之前，李泰亲自为这座别馆取名“听风山墅”，并书写了四个龙飞凤舞的行书大字，杜楚客随即命人用名贵木料做了一块烫金匾额，花了不少钱。

“马上重做一个。”李泰不假思索道。

“为何？”杜楚客不解。

“把名字改掉，改成‘藏风山墅’。我要让冥藏感觉，这座别馆本来便是为他建的，所以才在名字中嵌入跟他名号相同的一个字。如此一来，才能让他充分体会到我的诚意。”

杜楚客笑了笑：“殿下这心思可够细的。”

李泰轻轻一叹：“对付冥藏这种老奸巨猾之人，细一点没坏处。”

杜楚客想着什么，忽然盯着李泰：“殿下，还有一事，属下不知当不当问。”

“何事？”

“殿下打算如何处置苏锦瑟？”

李泰一愣，嘴唇动了动，却没说出话来。

从接到父皇旨意，决定除掉王弘义的那一刻起，李泰就一直在思考

这个问题，可直到现在，他还是没有答案。

杜楚客看着他，阴阴道：“殿下，恕我直言，留着这个女人，终究是个祸患。”

李泰何尝不知道这一点？可要让他对苏锦瑟下手，他却万万办不到。

“先解决冥藏，这是当务之急。”李泰艰难地思忖着，“至于锦瑟嘛，可暂且把她藏起来，慢慢再想办法……”

“殿下糊涂！”杜楚客急了，“圣上一旦抓到冥藏，不管是死的活的，接下去肯定会一查到底，把他的亲朋故旧祖宗十八代全都翻出来！到时候苏锦瑟岂能置身事外？万一走漏风声，让圣上知道你一直藏着她，你就是浑身长嘴也说不清了！”

“这我都知道……”李泰痛苦地闭上眼睛，“我自有打算，你不必再说了。”

“殿下！”杜楚客霍然起身，又气又急，“正所谓儿女情长、英雄气短，殿下是志存高远、胸怀天下之人，岂能为了区区一个风尘女子……”

“够了！”李泰猛然睁开眼睛，怒视着杜楚客，“锦瑟是我真心喜欢的人，不是你口中的什么风尘女子。我说了，这事本王自有主张，你休再多言！”

杜楚客见他为了一个女人竟然跟自己翻脸，不禁摇头苦笑。正僵持间，紧闭的书房大门被敲响了，一个宦官在门外轻声禀道：“启禀殿下，卢典军求见。”

“让他进来。”李泰答言，顺手翻开书案上的一卷书，头也不抬道，“后天的行动，要准备的事不少，你先下去安排吧。”

杜楚客无奈，重重叹了口气，拂袖而出。

卢典军进来，见杜楚客迎面而出，赶紧见礼，可杜楚客却看都不看他一眼，径直走了出去。卢典军顾不上尴尬，忙快步上前，躬身行礼：“卑职卢赍拜见殿下。”

“免礼。”李泰淡淡道，目光始终停留在书上，“卢赍，你挑一些人，要身手好的，嘴巴严的，后天上午随我去一趟终南山。”

“卑职遵命。敢问殿下，需要多少人？”

李泰想了想："不用太多，五十人足矣。"

魏王府书房附近有一片小花园，几树寒梅在这百花凋残、众芳摇落的时节开得正艳。

苏锦瑟和几个丫鬟在树下赏梅。

这段日子，她都住在王府后院的春暖阁，今日本想回崇德坊看望养父，李泰却硬是把她劝住了，让她再住些日子，说舍不得让她走。苏锦瑟听得心里暖暖的，便依他了。

一个丫鬟摘了一朵半开未开的红梅，正欲插上苏锦瑟的云鬓，眼角的余光不知瞥见了什么，竟猝然一惊，梅花掉到了地上。

苏锦瑟大为诧异，顺着她的目光回头望去，只见杜楚客正站在不远处的回廊上，用一种阴森森的目光盯着她。苏锦瑟颇感困惑，可碍于礼节，还是朝他微微一笑，并敛衽一礼。

然而，杜楚客的眼神却没有丝毫变化。

笑容遂从苏锦瑟的脸上淡去，取而代之的是与杜楚客同样冷冽的表情。

她从来就不是个弱女子，岂容别人用这种挑衅和轻蔑的目光逼视？

两人就这样无声地对峙了片刻，然后杜楚客才转身走远。直觉告诉苏锦瑟，肯定是有什么不寻常的事情发生了，否则杜楚客绝不敢对她做出如此无礼的举动。

苏锦瑟当即离开花园，来到书房，却见大门紧闭，不禁眉头微蹙。守在门口的宦官一看，赶紧迎上来，躬身道："苏小姐请留步，殿下在里面谈事呢。"

"跟谁谈事？"

"这个……"宦官面露难色，"对不起苏小姐，奴才无权告知。"

苏锦瑟略一思忖，没再说什么，转身离开了。

一刻钟后，书房的门吱呀一声打开，卢贲匆匆而出，快步走远。少顷，苏锦瑟从不远处的一棵梅花树后探出头来，望着卢贲远去的背影，眼中泛出忧虑之色。

法音寺的大雄宝殿中，香烟袅袅。

楚离桑把三炷香插进香炉，面对佛像闭目合掌，默默祈求佛菩萨加持，让萧君默尽快找到母亲徐婉娘。

那天在芝兰楼，萧君默告诉她，最有可能绑架他母亲和黛丽丝的人，便是王弘义。楚离桑稍加思忖便意识到王弘义肯定是派人暗中跟踪自己，才发现了徐婉娘，进而猜破了她身上的那些谜团。换言之，王弘义定然已经知道萧君默便是隐太子和徐婉娘的骨肉，所以才会绑架徐婉娘，目的便是要挟和控制萧君默。

想到此，楚离桑顿时愧悔不已。

她一直以为自己的一举一动都很隐秘，不料早已被王弘义全盘掌握了。就此而言，自己其实是在无形中当了王弘义的“向导”，不仅帮他找到了徐婉娘，还帮他窥破了所有秘密。如今方伯一家三口惨遭杀戮，姨娘和黛丽丝下落不明，最大的“罪魁祸首”其实就是自己！

那天晚上，强烈的愧疚和懊悔令楚离桑再也无法自持，眼泪当即夺眶而出。

“别担心，桑儿。”萧君默轻轻揽过她的肩头，柔声道，“王弘义要对付的人是我，他不会伤害我母亲的。”

“都怪我，我太傻了！”楚离桑哽咽不能成声，“我以为留在冥藏身边，可以刺探一些情报，结果……结果却把一切都搞砸了。”

“别说了，别说了。”萧君默强忍着内心的悲伤，把她拥入怀中，“凭王弘义的手段，他迟早会查出一切，你阻止不了，我也不能。但是，咱们一定可以找到我娘和黛丽丝的，相信我。”

那天晚上，他们在院子的角落挖了一个大坑，埋葬了方伯一家三口，又稍稍清理了一下现场。等忙完这些，天已蒙蒙亮了。萧君默让楚离桑跟他回兰陵坊，楚离桑却摇了摇头，道：“事情因我而起，我不能就这么躲起来。”

“你还要回王弘义身边？”萧君默苦笑。

“是的。”楚离桑看着他，眼中露出倔强之色，“只有回到他身边，我才有机会查到姨娘和黛丽丝的下落，不是吗？”

萧君默本来想说“王弘义那么狡猾的人，肯定不会露出马脚”，可话到嘴边却咽了回去。因为他知道，楚离桑是个绝不服输的女子。自从在伊阙第一眼见到她，萧君默便深知这一点了。

“那好吧，可你凡事都要小心。”

“放心吧，”楚离桑略带自嘲地一笑，“他不会把我怎么样的。如果说这世上还有他不敢害的人，那便是我了。所以，也只有我能利用这一点，查出姨娘和黛丽丝的下落。”

然而，让楚离桑万万没想到的是，她回到乌衣巷的王宅后，一连数日，都不曾见到王弘义的踪影。他和韦老六等一干心腹就像消失了一样，再也没有回来。留在王宅的，都是一些什么都不知道的小喽啰。

楚离桑大失所望，却又无计可施。

这几日，萧君默不顾一切地调动了他手下的所有天刑盟力量——郗岩的东谷分舵，玄观的重元分舵，李安俨留下的临川分舵，袁公望留下的舞雩分舵余部——在长安城内外日夜不停地寻找徐婉娘，可结果却一无所获。

长安住着近百万人口，在没有丝毫线索的情况下想找一两个人，无异于大海捞针！

这几天，楚离桑见了萧君默几面，发现他脸色苍白，整个人明显瘦了一圈，眼睛里布满了连日不眠的血丝。

楚离桑很心疼，可她也知道，此时任何安慰的话语都是空洞无力的。在这种艰难的时刻，她所能做的，便只有默默站在他身边，和他一起面对这一切。

今日一早，萧君默忽然派人来通知她，让她到法音寺与玄观等人会合，说有重要事情商议……

楚离桑在大雄宝殿敬完香，从后门出来，朝右一拐，绕过地藏殿，便来到了一处相对僻静的禅院。守在院门外的玄观弟子认得她，当即领她进去。

一进玄观禅房，就见里面已坐了七八个人，除了玄观、郗岩及各自心腹外，还有一位是袁公望的手下，大家都叫他老古；另外两位是临川舵的骨干，表面身份是忘川茶楼的茶博士。

众人起身相迎，彼此见礼后，便重新落座。楚离桑拿眼一扫，每个人脸上都是沉郁之色，显然正为这几日的徒劳无功而懊恼。楚离桑主动打开了话匣子，跟玄观聊了聊大觉寺的佛指舍利，又跟老古问了些丝绸生意上的事，还向那两位茶博士请教了茶道的学问，这才渐渐勾起了众人的谈兴，原本压抑的气氛总算轻松了些。

半个时辰后，萧君默终于到了。

他的脸色依然很差，不过眼中却闪动着一丝喜悦的光芒。楚离桑一看便知道，寻找徐婉娘之事一定有转机了。

“刚刚得到情报，明日上午，魏王会在终南山别馆设宴款待王弘义，实际是想诱捕他，咱们的机会来了。”萧君默刚一落座，便环视众人道。

正所谓擒贼先擒王，只要借此机会抓住王弘义，便不怕他不交出徐婉娘和黛丽丝。

众人闻言，连日来的抑郁心情顿时一扫而光，个个摩拳擦掌。

“这下好了！”郗岩大腿一拍，“把这个魔头拿下，咱就不必大海捞针了。”

“话虽如此，但要拿他，也非易事。”萧君默道，“魏王怕他之前和王弘义勾结的事情败露，明天一定会杀人灭口；玄甲卫则是奉了皇帝之命，不惜代价要抓活的；此外，王弘义一向多疑，定会在山庄外围埋伏人手；再加上咱们，明日山上很可能会有四拨人马，必然是一场混战。”

“如此正好！”老古笑道，“属下好些年没开荤了，早就手痒难耐，等的就是这一天。”

“照盟主这么说来，不能不慎重以待。”老成持重的玄观摸着下颌的胡须，缓缓道，“四拨人马，有人要杀，有人要抓，有人要保，咱们要劫，这得乱成什么样子？！咱们得好好筹划一下，切不可掉以轻心。”

“法师说得对。正因如此，我才把诸位都请了过来……”萧君默说着，忽然咳嗽了几下。楚离桑立刻关切地看着他。萧君默冲她淡淡一笑，又接着对众人道：“首先，我把魏王这座别馆的位置和周围地形，向各位介绍一下……”

接着，萧君默就地取材，以面前案几上的茶壶、茶碗、笔墨纸砚等物做比拟，一五一十地对众人讲解了起来。过程中，他不时咳嗽，不得不暂停了几次。楚离桑一直看着他，眉头渐渐拧紧，最后悄然起身，走出了禅房。

萧君默浑然未觉。

小半个时辰后，楚离桑才回到禅房。此时萧君默已经讲完，众人正在热烈讨论，楚离桑给了萧君默一个眼色。萧君默会意，起身跟她走出了禅房。

“何事？”一出来，萧君默赶紧问道。

楚离桑不语，径直穿过院子，走向灶屋。萧君默只好跟了过来。一进屋，他就闻到了一股浓酽的药香，立刻明白了怎么回事。

一碗药递到了面前：“都这么大人了，生病也不懂得吃药吗？”

望着楚离桑既担忧又关切的眼神，萧君默心里不由涌起一股暖意，遂把药接过，一饮而尽。

终南山，别名太乙山、周南山，位于长安城南五十里处，横亘于关中平原南面，西起秦陇，东至蓝田，绵延数百里，钟灵毓秀，瑰丽雄奇，历来以“洞天之冠”“九州之险”著称。因终南山毗邻帝京又风光绝美，故自两汉以迄隋唐，多有皇族贵胄、达官显宦在此修建山庄别馆，一来做游乐宴饮、休闲避暑之用，二来也是身份地位的象征。

魏王李泰的藏风山墅，位于终南山碧霄峰的半山腰，依山而建，气势非凡。

辰时末，王弘义戴着青铜面具，携十余名随从准时到来，李泰亲自站在门口迎接。双方寒暄了几句后，王弘义定定地打量着大门匾额上“藏风山墅”四个烫金大字，道：“殿下这别墅的名字，取得好生雅致啊！”

“此墅本来便是为先生而建，自然要处处配得上先生。”李泰笑道，“先生感到满意，便是我最大的欣慰。”

“殿下此举，实在是令老夫受宠若惊。只可惜，如此洞天福地、人间仙境，老夫怕是无福消受啊。”

“先生何出此言？”

“太惹眼了。”王弘义淡淡道，“殿下最清楚，老夫乃行走于暗处之人，岂敢住在如此招摇的地方？”

“先生此言差矣。此墅方圆几里渺无人烟，说是孤芳自赏也不为过，怎么谈得上招摇？”李泰凑近他，压低声音道，“再说了，父皇已亲口答应立我为太子，眼看大事已办，往后先生也不必经常行于暗处了，不是吗？”

“殿下，不是老夫给你泼冷水，纵然你如愿入主东宫，也不能说大事已办。”王弘义斜眼看着他，“除非你能一鼓作气登基即位，否则变数就始终存在。正如李承乾，当了那么多年太子，现在不是说玩完就玩完了吗？”

“是是是，先生所虑甚是！”李泰干笑几声，侧了侧身子，“里面都安排就绪了，先生请吧，咱们以酒助兴，边喝边谈。”

王弘义随李泰走了进去，举目四望，但见亭台水榭与山石林泉错杂相间，楼堂馆阁与苍松翠柏交相辉映，整个建筑风格既奢华富丽又精致纤巧，堪称难得一见的人间胜境。尤其是山墅的选址，更可谓别具慧眼——它背倚层峦叠嶂的连绵群山，面朝壮阔雄浑的秦川大地，还可将整座长安城尽收眼底。无论是从风水的角度还是从览胜的角度看，都足以令人叹为观止。

王弘义心里不由暗暗惊叹。

来之前，他已打定了主意婉拒李泰的馈赠，但现在一看，却不免为之心动。

或许先接受下来也无妨。王弘义想，就算暂时不住，等将来功成名就之后，再来此颐养天年也未尝不可。

“对了，韦左使怎么没跟先生一块来？”李泰注意到王弘义的随从中没有韦老六。

“家里有点事，就没让他来。”王弘义道，“况且我是赴殿下之约，又不是赴什么鸿门宴，何须跟那么多人？”

李泰微微一怔，旋即大笑了几声：“那是那是，先生在我这儿，可以说绝对安全。”

按照李泰的原定计划，本来是打算把韦老六也一并除掉的，现在却落空了，心里不免有些失落。

事实上，李泰无论如何也想不到，此时的韦老六正带着几十个精干手下，躲在藏风山墅西侧后山的一处柏树林中，从那里可以居高临下地俯瞰整座山墅。

对于李泰的这次邀请，王弘义始终心存警惕，为此昨天还专门跟玄泉接了下头，询问皇帝是否真的已经承诺立李泰为太子。虽然玄泉给了十分肯定的回答，但王弘义并未完全打消疑虑，故而今日才带着韦老六等人上山。

不过，为了维护与李泰的表面关系，王弘义也不好表现得太过提防，于是就让韦老六等人躲到了后山上，密切监视下面的情况，万一有什么事情，可随时策应。

李泰和王弘义说着话，很快来到了正堂，门口站着四名魏王府侍卫。

杜楚客毕恭毕敬地迎了出来，跟王弘义互相见礼后，便对其身后那

些随从道：“诸位就由在下作陪，请随我去东厢房。”

为首的两名随从闻言，便用目光向王弘义请示。王弘义回了一个眼色。那两人会意，当即一左一右站到正堂大门两侧，与那四名王府护卫并肩而立。杜楚客见状，与李泰交换了一下眼色，便没再说什么，领着其他随从朝东厢房去了。

李泰和王弘义进了正堂。刚一入座，王弘义便忽然想起什么，道：“殿下今日又没什么要事相商，为何没带锦瑟一块过来？”

“本来是要一块过来的，”李泰叹了口气，“不想锦瑟昨夜感了风寒，今早一起便说头疼，我只好让她在府里歇着，没敢带她上来。”

“感了风寒？严不严重？”王弘义满脸关切。

“先生勿虑，我已命医师看过，说只要吃几帖药，静养几日便没事了。”

王弘义闻言，这才放下心来。

说话间，一群侍女手提食盒鱼贯而入，将一盘盘佳肴珍馐摆满了二人食案，还替他们斟上了酒。李泰挥了挥手，示意她们退下。众侍女轻轻退了出去，并掩上了大门。

李泰看着王弘义，笑道：“先生，现在这里没别人了，您把面具摘了吧，戴着那东西多不方便。”

王弘义沉默片刻，摘下了面具。

李泰端起酒盅，笑容满面道：“先生，感谢您这一年来的鼎力辅佐，我李泰铭感五内，特此略备薄酌，以表寸心。来，我敬您一杯！”

“殿下言重了。王某一介布衣，能与殿下一见如故，共谋大业，实属莫大之荣幸，还是我敬殿下吧。”王弘义客气着，把酒盅举到了唇边。忽然，他的目光钉在了李泰身后的屏风上，像是察觉到了什么，眉头微蹙，同时不自觉地把酒盅放回了案上。

李泰见状，不由心头一紧。

这酒里已经下了蒙汗药，杜楚客说只要三杯下肚，保管王弘义不省人事。现在卢赍正带着十名精锐军士躲在屏风后面，只等王弘义一倒，便冲出来砍下他的脑袋。可王弘义这老家伙生性多疑，莫不是已经察觉屏风后有人？

距藏风山墅几里外的山道上，一驾马车正疾驰而来。

车厢内传出一个女子焦急的声音，频频催促车夫再快一点。

“这位娘子您别催了！”车夫紧紧握着手里的缰绳，不悦道，“这碧霄峰山高路险，急弯又多，您再死命催，咱就翻山沟里去了！”

话音刚落，马车恰好驰过一道又陡又窄的急弯，车身向山崖一侧大幅倾斜，车厢内的女子发出了一声压抑的惊呼。车夫娴熟地勒了勒缰绳，飞奔的马儿顷刻慢了下来，马车遂有惊无险地绕过了弯道。

车夫刚刚松了口气，不料后面的女子竟又冷冷抛出一句：“你听着，再给你一炷香时间，若按时赶到，我就让你发一笔小财；要是赶不及，误了大事，后果怕你承担不起。”

“嘿你这娘们，竟敢威胁老子！”车夫大怒，当即勒停马车，回头绕到车厢后部，呼地掀开车帘，正待发飙，一把寒光闪闪的匕首突然抵在了他的鼻尖上。

“一炷香。”车内的女子只重复了这三个字。

车夫惊愕地看着这个貌似柔弱实则狠戾的女子，呆愣了片刻，才勉强挤出一丝笑容：“是，是，听您的，都听您的。”

苏锦瑟慢慢把刀收了回去：“那你还磨蹭什么？！”

车夫慌忙跑回车上，重新启动了马车。

自从前天在魏王府嗅到了不祥的气息，苏锦瑟当天便赶回乌衣巷的宅子，想提醒王弘义小心提防，不料一回去才听说他已数日未归，而且没人知道他去了哪儿。苏锦瑟住了一夜，仍不见王弘义归来，情知再等下去也没用，只好回到魏王府，找李泰旁敲侧击，问他最近可有与养父联络。

李泰与王弘义之间一直有一条秘密的联络渠道，但李泰却矢口否认与王弘义有联络。苏锦瑟又问他近日是否有什么重要活动，李泰又说没有。苏锦瑟知道他在撒谎，更加怀疑他在策划什么不可告人之事。

今日一早，苏锦瑟像往常一样跟李泰一块吃早饭，可吃到一半便意识到自己太大意了，于是借口上茅房，把吃到胃里的东西全都吐了出来。但即便如此，苏锦瑟仍中了招，刚一回房便感觉头重脚轻、四肢无力，随即一头栽倒在了床榻上。

很显然，李泰在饭菜中下了迷药。

不过，由于苏锦瑟及时吐掉了胃里的东西，所以药效减弱了不少，只睡了一个时辰便醒了过来。此时李泰早已不见踪影。苏锦瑟又气又急，便跑到典军值房去找卢赍，得知卢赍已随李泰出门，越发认定李泰今日必有不利于王弘义的行动。然而李泰到底去了哪里，究竟想干什么，她却一无所知。

正自一筹莫展时，苏锦瑟无意间发现王府的一伙军士正聚在一起玩樗蒲，便躲在附近偷听他们谈话，终于得知卢赍带了五十名军士跟随李泰上了终南山，还得知李泰今日要在藏风山墅宴请某位贵客。

苏锦瑟瞬间明白了一切，当即雇了一辆马车，火急火燎地赶了过来……

“先生怎么了？”

李泰有些紧张地看着王弘义。

王弘义不语，目光仍然一动不动地停留在他身后的屏风上。这是一面紫檀木雕屏风，上面镌刻着一首李世民御笔亲书的五言诗，诗名《元日》：“高轩暧春色，邃阁媚朝光。彤庭飞彩旆，翠幌曜明珰。恭己临四极，垂衣驭八荒。霜戟列丹陛，丝竹韵长廊……”

这种木雕屏风不同于一般绘有花鸟虫鱼的绢素屏风。那种屏风通常是半透明的，人躲在后面很容易被发觉，可这种屏风高大厚实，卢赍他们又没发出半点动静，王弘义怎么会察觉呢？

正当李泰狐疑不定之时，王弘义缓缓开口了：“殿下，这座藏风山墅，你真的有意送给老夫吗？”

“这是当然。”李泰忙道，“我诚意相赠，又岂会出尔反尔？”

王弘义微微颔首，这才把目光挪开。

李泰暗暗松了一口气。

王弘义不知想着什么，眼神竟有些迷离，旋即悠悠地吟咏了起来：“夫人之相与，俯仰一世，或取诸怀抱，悟言一室之内；或因寄所托，放浪形骸之外。虽趣舍万殊，静躁不同，当其欣于所遇，暂得于己，快然自足，不知老之将至……”

谁都知道，这是王羲之的《兰亭序》。可李泰却越发困惑，不知王弘义忽然吟诵此文到底何意。

“既然殿下诚意相赠，那老夫就恭敬不如从命了。”王弘义淡淡

道，“只是这宅子千好万好，唯独有一处，不太合乎老夫的心意……”

李泰略一思忖，当即恍然大悟。

原来他方才一直盯着屏风看，是不喜欢这面屏风。不，准确地说，是不喜欢这面屏风上的那首诗。因为那是父皇的诗，而王弘义向来就不喜欢父皇，这一点李泰心知肚明。

既然如此，那事情就简单多了。李泰不由暗暗一笑，道：“先生放心，我待会儿便让人把这面屏风撤了，重新做一面，上面就刻王羲之的《兰亭序》，不知先生意下如何？”

王弘义满意一笑，端起案上的酒盅：“那老夫就不再多言了，话在酒中，请！”

“请！”

二人遥遥相敬，旋即各自把酒一饮而尽。

疾驰的车子在山墅门前一个急停，马儿高高扬起前蹄，发出一声长嘶。

苏锦瑟跳下马车，取下腕上的一只碧玉手镯扔给车夫，便朝大门跑了过去。六七个守门的军士见状，顿时慌了神。为首军士硬着头皮上前阻拦："苏小姐，您不能进去。"

"放肆！连我都敢拦？！"苏锦瑟拿出了女主人的威风。

"小的不敢。"军士道，"请您在此稍候，容小的进去禀报一声。"

"笑话！我找殿下，还要你们禀报？！"苏锦瑟怒目而视，"都给我闪开！"

军士怔住了，一时不知如何是好。

趁此间隙，苏锦瑟晃过他，从其他军士身边擦身而过，飞也似的跑进了大门。为首军士慌忙叫上数人拔腿追赶。

就在苏锦瑟硬闯山墅的同时，正堂旁边的东厢房中，一场无声的杀戮已经开始了：杜楚客在王弘义随从们的酒菜中都下了烈性毒药，那七八个彪形大汉面对美酒佳肴，完全放松了警惕，于是放开肚皮吃喝，结果刚刚吃到一半，便一个个七窍流血，纷纷倒毙。

杜楚客冷冷地看着横陈一地的尸体，脸上露出了一丝狞笑。

突然，房门被猛地推开，一名军士冲了进来，上气不接下气道："杜长史，不……不好了，苏小姐她……她闯进来了！"

杜楚客一愣，旋即无声冷笑，大手一挥，带上房内的十几名军士大步走了出去。

苏锦瑟刚跑到第二进庭院的院门，就被此处的守卫堵住了，连同后

面追上来的三名军士，六七个人立刻将她团团围住。苏锦瑟又急又恼，遂拔出袖中匕首，指着他们："都给我让开，否则别怪我翻脸不认人！"

为首军士知道她不会武功，便笑了笑："苏小姐，您是尊贵之人，千万别学我们这些粗人舞刀弄剑，万一把自己伤着了，小的们可担待不起。"

苏锦瑟怒，猛然把匕首横在了自己脖子上："你说对了，所以我劝你们还是乖乖让开！"

众军士没料到她会来这一招，顿时愣住了。

苏锦瑟当即甩开他们，朝庭院里跑去。然而，没跑出多远，她便生生顿住了脚步。

杜楚客带着十几名军士脸色阴沉地走了出来，恰好拦住了她的去路。

二人四目相对，那较量的意味与前天在魏王府中的那一幕如出一辙。

此时此刻，在藏风山墅的后山上，韦老六的一名手下正攀在一株柏树上观察，隐约望见了庭院中对峙的场景，又凝神细看，顿时大吃一惊，慌忙从树上蹿了下来。

一树的积雪被他震得簌簌飘落。

"左使，不好了，大小姐被人围住了！"手下冲不远处的韦老六低声喊道。

韦老六眉头一皱，快步走过来："怎么可能？你没看错？"

"绝对没错，就是大小姐，被杜楚客一帮人给围住了，不太对劲啊！"

韦老六跳上一颗岩石，手搭凉棚，眯眼一望，顿时变了脸色。

山墅的前院中，杜楚客与苏锦瑟无声地对峙了片刻，开口道："苏锦瑟，你想干什么？"

既然直呼其名，就说明杜楚客根本没把她放在眼里了。

苏锦瑟意识到，在他面前拿自己的性命要挟已经毫无意义，便把匕首放了下来，冷冷道："这话我还想请教杜长史呢！你和殿下把我父亲约

过来，到底想干什么？！”

“苏锦瑟，你一个风尘女子，就别指望飞上高枝变凤凰了。”杜楚客一脸轻蔑，根本不理会她的问话，“殿下将来是要当天子的，怎么可能娶你这种人？要是真让你成了母仪天下的皇后，岂不是让世人笑掉大牙？古往今来，你听说过有青楼女子当皇后的吗？”

“杜楚客，我跟殿下的事情，就不劳你操心了。”苏锦瑟露出一个淡然的笑容，“我从没指望殿下明媒正娶，更不敢奢望当皇后，所以这些无聊的话，你跟我说不着！我现在只想问你，你和殿下到底在玩什么阴谋？！”

“既然你这么关心王弘义，那我不妨把实话告诉你。”杜楚客狞笑，“明年今天，就是王弘义的忌日。本来我还在考虑该怎么收拾你，这下可好，你自己送上门来了。所以，不出意外的话，今天同样也是你的死期。”

尽管早已料到了这一切，可苏锦瑟还是难以接受这个突如其来的事实。

尽管早已知道养父王弘义和李泰不可能相安无事地走到最后，可她还是没料到这一天会来得这么快！

无论如何，这一年来养父一直在尽力辅佐李泰，也帮了他不少的忙，没想到李泰会如此薄情寡义，竟然要设局谋害他！

“杜楚客，如果殿下认为我父亲没有利用价值了，大伙可以一拍两散，各走各道，没必要非得置人于死地吧？”

“一拍两散？你说得倒轻巧！”杜楚客呵呵一笑，“王弘义多行不义、恶贯满盈，是朝廷的头号钦犯，圣上做梦都想抓到他，只要殿下把他的脑袋交给圣上，就是大功一件。你说，这么好的机会，殿下会轻易放弃吗？还有，留着你也是个祸患，迟早会害了殿下，所以，你也得死。”

“杀了我，殿下岂能饶了你？”

杜楚客哈哈大笑：“苏锦瑟，你自视也太高了吧？我是殿下的心腹谋臣，将来是要辅佐他登基即位、治理天下的，可你算什么东西？不就是一个弹琴唱曲的风尘女子吗？可殿下身边根本就不缺女人，将来当了皇帝就更不缺！就算我现在杀了你，殿下又能拿我怎么样？他顶多替你掉几滴眼泪而已，回头就会感谢我，感谢我替他铲除了一个莫大的隐患。”

苏锦瑟苦笑了一下。

她知道，现在说什么都没用了，当务之急是要立刻向父亲示警！

后山上，韦老六带着人一阵风似的冲了下来，可就在离山墅西侧院墙六七丈的地方，一彪人马突然从树林中跃出，拦住了他们的去路。

他们是老古及舞雩舵手下，还有那两个茶博士及临川舵手下，共有三四十人，与韦老六这边旗鼓相当。

按照事先拟订的计划和萧君默的指令，他们今天一大早便已在此埋伏了，任务便是拦截韦老六。

如此十万火急的关头，韦老六也不管对方是哪路人马了，拦路者死！

他抽刀在手，嘶吼着冲向了老古。

双方人马立刻杀成一团。

山墅正堂，李泰一边跟王弘义扯闲话，一边暗暗观察他。

王弘义已经喝了四杯，却还浑然无事。

终究是武功深厚之人，寻常人三杯便可放倒，可他居然还如此清醒！

李泰这么想着，赶紧举起酒盅又开始劝酒。

忽然，王弘义眉头一蹙，揉搓了一下额头，接着猛然看向李泰，眼中充满了怀疑。就在此刻，西边院墙外的厮杀声隐约传了过来，外面那两名随从拼命拍门：“先生，外头好像出事了！”

王弘义瞬间明白了一切，看向李泰的目光顿时锐利如刀。

果然是鸿门宴！

李泰意识到不能再等了，立刻将手上的酒盅狠狠掷在了地上。

暗号一发，门外那四名护卫便跟那两个随从打了起来。可让李泰诧异的是，屏风后的卢贲居然没有半点动静。

王弘义把面具重新戴上，接着猛然站了起来。

也许是动作太猛，那蒙汗药的药效便在这时突然发作了。王弘义抱着脑袋，身体开始摇晃，眼前的景物也变得模糊起来。

“为何？！”王弘义从牙缝里艰难地蹦出了两个字。

“很简单，咱们的合作结束了。”李泰站起身来，面无表情道，“父皇下旨让我抓你，我别无选择。”

“你……狠。”

“我也不想这么做，可没办法。”李泰耸耸肩，“我要不对你狠，那就是对自己狠了。咱们玩的本来就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游戏，不是吗？就算我今天不杀你，等将来即了皇位，你也一样要死，只不过父皇逼我把这一天提前罢了。话说回来，其实你也是在利用我。假如有一天本王夺嫡失败，你也一样会毫不留情地把我踢开，甚至有可能杀了本王，对吧？既然咱俩这假面迟早要撕，那么早一天撕晚一天撕，又有多大的差别呢？”

王弘义死死地盯着李泰，然后发出了一声野兽般的低吼，抽刀向他扑了过来。

李泰万没料到，他人都快倒了居然还能出手攻击！

“卢赍！你磨蹭什么？还不快出来！”李泰一边抽身闪避，一边放声大喊。

话音一落，卢赍果然从屏风后面出来了，遗憾的是，他脖子上架着一把刀。

这是一把寒光四射的龙首刀，持刀的人是面带微笑的萧君默。

屏风后面，那十名军士都抱着头蹲在地上，桓蝶衣、罗彪等一干玄甲卫拿刀逼住了他们。

王弘义万万没想到萧君默会出现在这里，可他来不及做出任何反应，便一头栽倒在地，瞬间便失去了意识。

前院，苏锦瑟笔直地平举着匕首，一脸凛然，一步一步地走向杜楚客。

杜楚客摇头冷笑，反而背起双手，微微扬起下巴，倨傲地等着她过来。

直到苏锦瑟走到距他三步开外的地方，杜楚客才猛然抽出腰间佩刀，高高举起，嘴里大喊一声：“受死吧！”

突然，苏锦瑟左手袖子一扬，一团粉尘迎面扑来。杜楚客猝不及

防，粉尘入眼，一阵刺痛。与此同时，苏锦瑟的匕首已朝他当胸刺来。杜楚客下意识躲闪了一下，匕首从他胸前划过，赫然划开了一道血口子。

苏锦瑟这一招是去年被黛丽丝绑架时无意中学到的，虽然黛丽丝用的是令人致幻的迷药，而她用的只是普通的脂粉，但关键时刻，还是派上了用场。

这些动作发生在转瞬之间，等两旁的军士回过神来，苏锦瑟已经冲出了他们的包围圈，朝第三进院门跑去。

杜楚客睁不开眼睛，只能跳脚大喊：“快杀了她，杀了她！”

军士们赶紧追了上去。

“放箭，放箭！”

杜楚客又喊了一声。他手下这些军士，有一半身上背着弓箭。

西边院墙外，两边人马杀得难解难分。

虽然双方人数相当，但韦老六一方毕竟身经百战，功夫还是稍胜一筹，所以先后有十来人突破了老古他们的防线，翻墙进入了院内。

韦老六也一直想摆脱，无奈被老古和几个手下死死缠住，始终抽身不得。

那十来个人翻越了院墙，却没料到刚一落地，便遇到了另一拨更强的对手。

他们便是楚离桑、郗岩及东谷舵的手下。

由于藏风山墅的院落中保留了很多山间松柏和大小岩石，很容易藏身，所以楚离桑等人也早就埋伏了进来。

好不容易杀进来的这些人，几乎成了楚离桑等人的猎物，不消片刻便有大半倒在血泊中。楚离桑正待把剩下的几个全部解决，忽然听见身后传来了箭矢破空的锐响。

楚离桑蓦然回头，却见苏锦瑟跌跌撞撞地跑了进来，身后有六七个弓箭手在追赶。

她怎么会在这里，还被魏王府的人追杀？！

楚离桑只犹豫了短短一瞬，便冲了过去。

虽然她从来没喜欢过这个“姐姐”，但眼前的情景却不允许她见死不救。

“卧倒！锦瑟，快卧倒！”楚离桑一边朝她跑过去，一边大喊。

然而，苏锦瑟却充耳不闻，仍径直向正堂门口飞奔。

转瞬间，楚离桑便冲到了她身边。又一波利箭呼啸而来，楚离桑一边挥刀格挡，一边头也不回地大喊：“苏锦瑟你疯了？快找个地方躲起来！”

身后的苏锦瑟没有答言。

楚离桑依稀听见她又奔跑了几步，然后慢了下来，最后扑腾的一声，似乎跌倒在了地上。楚离桑赶紧回头，心猛地一沉——苏锦瑟果然已仆倒在地，后心赫然插着一根羽箭，鲜血早已染红了她的后背。

可苏锦瑟却不顾伤势，仍用双手支撑着，奋力往前爬行。

正堂门口，王弘义那两名随从与李泰的四名护卫或死或伤地躺在台阶上。苏锦瑟刚才冲进来的时候便已看在眼里，而她当然也猜得出正堂里面发生了什么。

此时已然没有必要示警了，可苏锦瑟还是急于知道养父的安危……

正堂内，李泰无比惊愕地看着萧君默，半晌才憋出一句话：“萧君默？你怎么会在这里？！”

“王弘义诡计多端，圣上怕殿下有什么闪失，便命本卫来给殿下搭把手。”萧君默笑了笑，“萧某遵照本卫的规矩，不请自来，事先也没通知殿下，多有不敬，还望殿下海涵。”

今晨天还没亮透，萧君默便带着桓蝶衣、罗彪等人潜入藏风山墅，并躲藏在了正堂后部的横梁上。方才，卢贲和他的手下都在紧张地关注王弘义，压根没发觉头顶上竟然藏着十几名玄甲卫，直到萧君默等人悄无声息地把刀架上他们的脖子。

李泰似乎明白了什么，眼中露出惊恐之色：“你真的是奉了父皇之命？”

“奉旨办差，岂能有假？”萧君默依旧微笑。

李泰的脑子急速运转了起来。

方才他跟王弘义说的那些话，无疑都落进了萧君默的耳中，倘若再让他把活的王弘义带到父皇面前，自己就全完了！所以，无论如何都不能让他把人带走！必须杀了王弘义，这样才能死无对证，即使萧君默随后去向父皇告发，那也只是一面之词，自己还有机会辩解。退一步说，即使父皇明明知道了真相，只要他还顾念父子之情，就可以像上次的厉锋案那样帮自己瞒天过海，不过前提当然是——王弘义绝对不能活着出现在满朝文武面前！

主意已定，李泰当即沉下脸来，摆出了亲王的派头："萧将军，既然你是奉父皇旨意来帮本王的，那现在人犯已经拿下，你却用刀指着本王的属下，究竟何意？"

"萧某是怕卢将军一时冲动，把人犯给杀了，那如何向圣上交差？"萧君默说着，收刀入鞘，顺手拍了拍卢赍的肩膀，"现在没事了。卢将军，多有得罪。"

卢赍恨恨地瞪了他一眼，不说话。

"弟兄们，可以出来了。"萧君默朝屏风后面道，"把人犯带走，回去跟圣上交差。"

桓蝶衣、罗彪等十几名玄甲卫当即走了出来。罗彪给手下使了个眼色，两名甲士立即上前准备架起王弘义。"且慢！"李泰大声道，"萧将军，抓捕王弘义是父皇交给本王的差事，你只是配合本王行动而已，现在行动已经结束，你们可以走了，本王自有处置。"

"殿下，现在外面杀声四起，您不想出去看看发生了什么吗？"萧君默淡淡道，"王弘义手下爪牙众多，眼下肯定是来劫人了，倘若我跟弟兄们在这个时候撒手不管，不要说人犯的安危，连殿下您的安危恐怕都成问题吧？"

李泰和卢赍面面相觑。

外面的厮杀声他们当然早就听到了，只是无暇顾及而已。此刻听萧君默这么说，李泰一时怔住了，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办。

正堂外，郗岩及其手下已经解决了西侧院墙之敌，旋即赶过来帮楚离桑，与那些弓箭手和后续赶到的军士打了起来。但后者显然不是对手，很快便拔腿后撤。郗岩等人一边打一边追了过去。

楚离桑跑过来，扶起苏锦瑟，小心地折断了插在她背上的箭杆，然

后察看了一下伤口，顿时眉头紧锁。

苏锦瑟看着她，凄然一笑："离桑，你……是来救爹的吗？"

楚离桑的心又沉了一下："不，我是来抓他的。"

"救也好，抓也罢……"苏锦瑟脸色苍白，十分虚弱，"离桑，赶快帮爹离开这里，越快越好。"

"你自己都这样了，还想着他？"楚离桑没好气道，一把将她抱了起来，"走，我带你下山。"

苏锦瑟浑身瘫软，根本站立不住。楚离桑想背她，可她不配合，一下子又滑到了地上。楚离桑又气又急："你就这么想死吗？你这样谁也救不了你！"

"别救我，救爹……"苏锦瑟气若游丝。

"你放心吧，他不会有事的。"楚离桑的心情一瞬间变得无比复杂。

一个毫无血缘关系的养女，竟然为了他愿意放弃生命，这足以证明，这些年来，王弘义给了她深深的父爱。而这份父爱本来应该是楚离桑享有的，只因造化弄人，他才把这份爱转移到了苏锦瑟身上……

"离桑，不管你和爹走的路多么不同，他终究是你的父亲……"苏锦瑟用尽最后一丝气力，"爹做事，有他的道理，也有他的苦衷。听姐姐的话，你就算不肯认他，也千万别把自己的父亲当成仇敌……"

"别说了……"楚离桑不由红了眼圈，"快跟我走，不然你就没命了！"

就在这时，正堂大门訇然打开，萧君默、李泰等一大群人拥了出来，两名玄甲卫一左一右架着昏迷的王弘义。

李泰一眼就看见了躺在地上的苏锦瑟，顿时目瞪口呆，旋即不顾一切地冲了过来，一把扶起她，颤声道："锦瑟，你……你怎么在这儿？你怎么会这样？！"

苏锦瑟用无神的目光看着他，声如蚊蚋："殿下，放过我爹……"

李泰扶着她的后背，感觉手掌一阵温热，抽出来一看，竟然满手是血。他眼眶一红，哽咽道："锦瑟，这是谁干的？告诉我。"

"殿下，求求你，放过我爹……"苏锦瑟依然执拗地重复着这句话。

萧君默下意识地跟楚离桑对视一眼，两人眼中都充满了伤感。

此时，西侧院墙外，已然负伤的老古等人正且战且退，一来萧君默事先有交代，要他们只要拖住韦老六一阵子便可，切勿恋战；二来他们终究不是韦老六的对手，再打下去只能是全军覆没。

韦老六急着要进山墅去救王弘义，所以无心追击，遂任由老古他们撤离，旋即带着剩余的十几名手下翻过了院墙。

一进入院内，便见王弘义昏迷被俘、苏锦瑟奄奄一息，韦老六顿时血往上冲，怒吼道：“李泰，你这个背信弃义的小人！快把先生放了，否则老子亲手宰了你！”

李泰泪流满面地抱着弥留的苏锦瑟，对身边的一切已然视而不见、充耳不闻。

韦老六暴怒，带着手下杀了过来。

卢贲和众军士慌忙上前迎敌。

萧君默抓住时机，给了桓蝶衣和罗彪一个眼色。罗彪立刻带人架着王弘义，往东南角的山墅后门撤离，可桓蝶衣却站着没动。

她瞟了楚离桑一眼，对萧君默道：“师兄，今天这藏风山墅好热闹啊，似乎有好几拨人都听你指挥，我能问问他们是什么人吗？”

“江湖上的朋友。”萧君默淡淡答道。其实他早已想好了，必要的时候就跟桓蝶衣坦白一切，他相信她会理解自己的。

“咱们玄甲卫奉旨捉拿朝廷钦犯，你为何要让江湖上的人插手？”桓蝶衣逼视着他，“让我斗胆猜一猜，你这些所谓的江湖朋友，是不是天刑盟的人？”

“蝶衣，现在不是解释这些的时候。”萧君默迎着她的目光，“相信我，等今天的事情了结，我会把一切都告诉你，好吗？”

桓蝶衣又看了他一会儿，然后冷哼一声，转过脸去，冷冷道：“楚离桑，好久不见，还记得咱俩的约定吗？”

所谓约定，便是二人要好好打一架，决出胜负。

“当然记得。”楚离桑淡淡一笑，“若桓队正……不，若桓大旅帅有兴致，我随时奉陪。”

萧君默听不懂她们在讲什么，不禁眉头微蹙。

“好，那你等着，我会来找你的！”桓蝶衣扔下这句话，便朝罗彪他们撤离的方向追了过去。

萧君默莫名其妙地看着楚离桑，眼中写满了疑问。

此刻，苏锦瑟双目紧闭，在李泰的怀中一动不动。楚离桑含泪看了苏锦瑟最后一眼，走到萧君默身边，道：“你不用问了，这是我跟桓蝶衣之间的事，与你无关。”

萧君默苦笑了一下：“好，我不问。”

终南山地势高耸，气候多变，方才还是晴朗明媚的天空，此时竟一片阴沉。不一会儿，淅淅沥沥的雨点和纷纷扬扬的雪花同时飘落了下来。

不知过了多久，苏锦瑟竟悠悠醒转，双眸忽然又有了光芒。李泰喜出望外，用力要把她抱起来：“锦瑟，咱们下山，我找最好的医师来给你治伤，你一定会没事的……”

苏锦瑟抓住了李泰的手：“殿下，不必麻烦了，我跟你说几句话。”

李泰意识到她很可能是回光返照，泪水便又忍不住潸然而下。

“殿下，这辈子能遇见你，锦瑟知足了，最后还能死在你的怀里，锦瑟更是了无遗憾。”苏锦瑟粲然一笑，眼中浮现出她和李泰在栖凰阁初见的情景，“殿下，锦瑟走了，你自己好好保重。来生，你若见到一个弹唱《黍离》的女子，那便是我了。你一定要把她认出来，好吗殿下？”

李泰泪流满面，只能拼命点头，却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彼黍离离，彼稷之实。行迈靡靡，中心摇摇。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

苏锦瑟慢慢地念着，声音越来越小、越来越小……

但李泰却分明听见一阵恍若天籁的歌声在自己耳边响了起来。这歌声是如此凄美又如此苍凉，如此空阔又如此辽远，它先是在李泰的周身环绕，继而在庭院的上空盘旋，接着慢慢响彻整座碧霄峰，最后在终南山的层峦叠嶂中久久回荡……

雨雪越下越大，周遭一片迷蒙。

李泰紧紧抱着逐渐冰冷的苏锦瑟，任由雪水、雨水混合着泪水在脸上流淌。

不远处的厮杀也在此时见出了分晓。卢贲不是韦老六的对手，手下军士很快折损了大半。眼看马上就撑不住了，卢贲只好退到李泰身边，命人强行把他架起，又让人背起苏锦瑟的尸体，然后朝山墅大门方向仓皇退却。

韦老六方才亲眼看见王弘义被玄甲卫抓走了，本就无心恋战，遂带着手下向东南角的后门追了过去。

藏风山墅几里外的山道上，一大队飞骑正冒着雨雪风驰电掣而来。

为首之人是裴廷龙。

他的眼中燃烧着熊熊怒火，仿佛要把目光所及的一切全部点燃。

利用魏王抓捕王弘义之事，李世勣竟然完全把他蒙在了鼓里，并暗中把任务交给了萧君默，这简直是赤裸裸地无视他的存在！

今日一早，裴廷龙闲来无事，便去尚书省找姨父长孙无忌，不料长孙无忌一看到他就问："王弘义逮着了？"

"王弘义？"裴廷龙一脸懵懂，"什么王弘义？"

长孙无忌顿时哭笑不得，便把皇帝命魏王诱捕王弘义，同时又让玄甲卫暗中出手的事情说了，然后才斜着眼道："你好歹也是玄甲卫的右将军，这么大的事情居然一无所知，要让我说你什么好！"

裴廷龙当即像挨了一记耳光，感觉脸上火辣辣的，恨不得在地上找条缝钻进去。

随后，裴廷龙立刻赶回玄甲卫，毫不客气地质问李世勣。

李世勣任由他一通发飙，之后才慢条斯理道："裴廷龙，要派谁去执行何种任务，都在本官的权限范围内。你一个区区右将军竟敢在我面前咆哮，是不是不想干了？若是在本卫待腻了，就说一声，本官帮你找个更好的去处；要是不想让本官安排，你也可以去找长孙相公。朝廷这么多衙门，三省、六部、九寺、五监，你爱上哪儿上哪儿，本官管不着！"

裴廷龙脸上一阵红一阵白，却终究不敢造次，遂愤然而出，旋即找了六七个平时巴结他的郎将、旅帅等，追问萧君默的去向。

这些人有的知道一星半点，有的却毫无所知，只好回头去找人问。

就这么折腾了半天，总算从零零星星的线索中拼凑出了一个准确的情报，可以确认萧君默只带了桓蝶衣、罗彪等十几名心腹上了终南山。

“终南山绵延数百里，大大小小的山峰百十来座，你们让老子上哪儿找去？！”

裴廷龙怒不可遏，觉得这个情报就跟没有一样。

众属下赶紧又分析了一番，最后终于有人说出：魏王最近在终南山碧霄峰盖了一座别馆。

就是它了！

裴廷龙脑中灵光一闪，立刻召集薛安、裴三等心腹部众六七十人，还特意带上了几十把颇具杀伤力的弩机，疯了似的朝藏风山墅飞奔而来……

雨雪越下越大，山上的能见度越来越低，三丈之外便看不见东西了，可裴廷龙仍然狠命地拍马疾驰。紧跟在身后的薛安十分担心，好几次劝他骑慢一点，裴廷龙却置若罔闻。

一行人飞快地绕过一处山角。

裴廷龙刚在马臀上狠抽了一鞭，不料雨雾中竟迎面驰来一彪人马，双方差点撞上。所幸他反应快，赶紧拽开马头，加之对方速度较慢，这才堪堪避开——两匹马几乎是擦着身子交错而过，把裴廷龙惊出了一身冷汗。

定睛一看，对方骑者竟然是罗彪！

罗彪本来张嘴要骂人，一看是他，慌忙下马拜见，连声赔礼道歉。

裴廷龙不想跟他废话，开口便问：“萧君默呢？”

“回右将军，左将军另有要事在身，没跟属下一起。”罗彪答。

“王弘义呢？抓住了没有？”

“抓住了。”

裴廷龙在心里发出一声咒骂——又被萧君默抢了头功！

“人在哪儿？”

话音刚落，便见桓蝶衣和众甲士押着一驾马车过来了。众人见到

他，纷纷下马行礼。

裴廷龙盯着马车，冷哼一声："一个江洋大盗、朝廷钦犯，还给他这种礼遇？"

"裴将军有所不知。"桓蝶衣道，"王弘义被魏王下了药，昏迷不醒，只能用车押送。"

裴廷龙这才无话，随即翻身下马，走到车厢前，掀开了车帘。

一个中年男子躺在车座上，四肢被捆缚着，仍旧昏迷。让裴廷龙感兴趣的是，此人脸上戴着一张造型诡异的青铜面具。

裴廷龙此前看过有关王弘义的卷宗，知道这个代号"冥藏"的家伙总喜欢戴着面具，很少以真面目示人。

他抽出佩刀，挑开了面具，那个人的脸露了出来。

站在一旁的桓蝶衣一看，突然露出难以置信的表情，差点叫出声来。

一个时辰前，她埋伏在山墅正堂的横梁上时，亲眼看见王弘义摘下了面具，也看清了他的长相，可眼前的这张面孔却全然陌生，根本不是在山墅抓获的那个王弘义！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人犯是何时被调的包？

桓蝶衣猛然想了起来，方才众人从后门撤出山墅后，在东边的一个桦树林边缘会合，自己比罗彪他们晚到了一步。当时，罗彪已将人犯装进了一架早已备好的马车，随后萧君默赶到，跟罗彪低语了几声，便带着楚离桑一起离开了。而她便跟罗彪等人押着马车下山。自始至终，她都没有想到要去掀开面具确认一下人犯，结果就被调了包！

现在看来，这事一定是萧君默事先安排好的，而他的同谋和执行人，就是罗彪！

桓蝶衣忍不住转过头，狠狠地盯着罗彪。

罗彪赶紧左顾右盼。

裴廷龙注意到桓蝶衣脸色有异，便问："你怎么了？"

"没什么，就是快冷死了！"桓蝶衣哆嗦了一下，"裴将军这么盯着人犯看，也看不出什么名堂。属下建议，还是赶紧把他押回去审问吧。"

“不急。”裴廷龙意味深长地一笑，回头给了薛安一个眼色。

片刻后，薛安从队伍后面带了一个人上来。那人的头上罩着黑色斗篷，还一直低着头，根本看不清面目。他从桓蝶衣身边走过，站到了车厢前，显然是在辨认“王弘义”的身份。

桓蝶衣的心怦怦直跳，下意识地瞥了罗彪一眼。此时的罗彪也不淡定了，眼中露出了紧张之色。

那人看完后，对着裴廷龙摇了摇头。

桓蝶衣在心里发出一声哀叹：萧君默啊萧君默，瞧瞧你干的好事！

裴廷龙脸色一沉，立刻转身，厉声道：“薛安！”

“在。”

“把桓蝶衣和罗彪给我拿下！”

薛安、裴三等数十人立刻拔刀出鞘，将桓蝶衣等十几人团团围住。桓蝶衣无奈地闭上了眼睛，一动不动。罗彪一脸无辜，大声抗议：“右将军，这是做什么？为何无故要抓我们？”

“无故？”裴廷龙狞笑，“你们把王弘义这么重要的人犯都给调了包了，还敢说无故？”

“调包？调什么包？”罗彪继续装傻，“属下听不懂将军在说什么。”

“车上这人根本不是王弘义！”裴廷龙勃然变色，“你还敢跟本官装傻？！”

罗彪语塞，下意识地看向那个披斗篷的神秘人。

裴廷龙见状，不由冷冷一笑：“很好奇是吧？你现在心里一定很纳闷，这家伙到底是谁，凭什么看了一眼就说车上的人不是王弘义？”

罗彪哑口无言。

“也罢，本官就满足一下你的好奇心。”裴廷龙说着，把脸转向那个神秘人，“来吧，让他们瞧瞧你是谁。”

桓蝶衣一听，忍不住睁开了眼睛。

神秘人闻言，慢慢取下头上的斗篷，一张并不陌生的脸出现在了众人面前。

谢吉。

他就是江陵城富丽堂酒楼的老板、天刑盟回波舵舵主谢吉！

桓蝶衣和罗彪恍然大悟，不禁面面相觑。

“现在还有何话说？”裴廷龙一脸讥嘲，“本官没有冤枉你们吧？”

“裴将军，属下有话要说。”桓蝶衣忽然开口道。

裴廷龙诧异地看着她：“说。”

“就算车上的人不是王弘义，也跟左将军、我，还有罗旅帅无关。”桓蝶衣表情平静，“因为我们在魏王殿下的别馆中抓获的就是这个人。如果说他果真不是王弘义，那最多只能说我们任务失败，我们情愿接受相关处罚。但若要把调包的罪名扣到我们头上，请恕属下不能接受！”

罗彪一听，顿时精神一振：“对啊，我跟桓旅帅都没见过王弘义长什么样子，怎么知道这家伙不是他？您若想追责，那也只能去跟魏王殿下追，轮不到我们啊！”

“闭嘴！”裴廷龙大怒，“你们俩没见过王弘义，萧君默也没见过吗？刚才在藏风山墅，难道不是萧君默带着你们一块抓的人？”

“裴将军请息怒。”桓蝶衣把话又接了过去，“方才的确是萧将军带我们抓的人，可当时这家伙戴着面具，加之现场情况混乱，萧将军一时疏忽，便没有摘下面具确认。这充其量就是一次失误，却不能说什么调包。”

“事到如今，你还在替萧君默狡辩！”裴廷龙大声冷笑，“萧君默何等精明之人，岂能犯这么低级的错误？他要是这等草包，去年凭什么一次次从咱们手里逃脱？又凭什么摇身一变从逃犯变成了玄甲卫左将军？！”

“裴将军此言差矣。”桓蝶衣淡淡道，“再精明的人，不也有犯糊涂的时候吗？”

“够了！本官现在没时间听你们胡扯！”裴廷龙厉声道，“我早就看出来了，萧君默就是天刑盟的人，所以才会玩今天这出调包计。我敢肯定，他跟王弘义现在一定还没跑远，就在这山里！”

“请恕属下直言，这只是您的猜测……”

“是不是猜测，咱们马上可以证实。”裴廷龙冷冷打断她，“这样吧蝶

衣，你们都跟我一起走，我让你亲眼看看，王弘义是不是被萧君默救走了。”

这当然也是桓蝶衣现在最想证实的。

“行，咱们走。”桓蝶衣说着，故意瞟了罗彪一眼。

罗彪心虚，赶紧把头低下。

薛安等人上前，卸了他们的武器，然后把他们夹在队伍中间，一行人再次上路。裴廷龙随手点了四名甲士，命他们和谢吉一起，把那个假王弘义连人带车押回玄甲卫。

上路后，桓蝶衣策马靠近罗彪，低声道：“你和君默到底在玩什么把戏？”

罗彪挠了挠头：“这个……说来话长。”

桓蝶衣冷哼一声：“没关系，这山路也很长，咱们有的是时间，你慢慢说。”

罗彪想了想，嘿嘿一笑：“这事吧，还是……还是让萧将军自己跟你说比较合适。”

“你——”桓蝶衣怒目而视。

罗彪赶紧提了提缰绳，“驾”了一声，坐骑当即蹿了出去。

“你让桓蝶衣他们押一个冒牌货回去，骗得过皇帝吗？”

此刻，在碧霄峰东侧的另一条山道上，楚离桑与萧君默并辔而行，身后跟着郗岩、老古等人，老古和许多手下都已挂彩。队伍中间还有一驾马车，真正的王弘义正躺在这辆车中。

听楚离桑问起，萧君默淡淡一笑：“我本来就没打算骗过皇帝。”

楚离桑眉头微蹙，越发不解。

“我这么做，也是不得已而为之。”萧君默接着解释道，“咱们要劫走王弘义，肯定得弄个冒牌货回去交差。我当然知道这事谁都瞒不了，别的不说，江陵城的那个谢吉一直在裴廷龙手里，只要他一出来认人，事情就露馅了。可就算这样，也没人敢说是我调的包。我可以说从魏王那里抓的就是这个人，所以，即使皇帝心里怀疑，表面上也只能以失职之名降罪于我。”

“那不也是要处罚吗？”

“当然。罚俸、降职，都是题中之意。”萧君默又无所谓地笑了笑，“反正我既不喜欢钱，又不爱做官，于我何损？再说了，我头上这顶三品乌纱本来就是分外之幸，现在拿回去也没什么。”

楚离桑见他一脸云淡风轻的样子，心里有些释然，旋即又想起什么：“对了，你让罗彪配合你调包，事先是不是得把什么都告诉他？”

“我只说找到了自己的生母，可她却被王弘义抓了，所以我必须用王弘义换回我母亲。至于别的，我什么都没说。”

“那……桓蝶衣呢？你是不是一直把她蒙在鼓里？”楚离桑又问。

萧君默苦笑了一下：“这事要跟她解释起来，那可就没这么简单了……所以，我不得不瞒着她。”

楚离桑知道，萧君默之所以一直瞒着桓蝶衣，是不想把她卷进来。换言之，他一直很爱护这个师妹。可是，这份爱究竟是纯粹的兄妹之爱，还是多少有些别的意味呢？

这么想着，楚离桑的心情忽然便阴郁了。

雨雪依旧没有止歇的迹象，山间一片灰蒙。

裴廷龙一行赶到藏风山墅后，发现了里里外外横陈一地的数十具尸体，没看见半个活人。裴廷龙立刻质问罗彪是在何处与萧君默分手的，罗彪支支吾吾就是不肯开口。裴廷龙大怒，狠狠踹了他一脚，随即命手下展开搜索。

虽然雨雪很大，覆盖了不少痕迹，但手下还是在山墅东南角的桦树林发现了少许马蹄印和一些血迹。裴廷龙立刻带人循着痕迹追踪，可惜追到一处三岔路口时，地上的所有痕迹便都因雨雪而消失了。

“这两条路通往何处？”

裴廷龙策马立在路口，眯眼望着前方的雨雾，问一旁的薛安。

“左边是画屏山，右边是玉柱峰。”薛安答。

裴廷龙想了想：“据我的印象，画屏山的山庄别馆好像比这边还多？”

“是的将军。”

“玉柱峰那儿便少了吧？”

“是的，玉柱峰山高路险，特别难走，几乎可以说人迹罕至。”薛安道，“不过，属下记得，玉柱峰下的山坳处有一座寺庙。”

“寺庙？”裴廷龙眼睛一亮，“什么寺庙？”

“好像是叫……灵鹫寺。”

裴廷龙思忖着，得意一笑：“看来，这灵鹫寺也是个贼窝。”

“将军何意？”

“你想，萧君默带着一个昏迷的王弘义，还有不少受伤的手下，他能往哪儿去？既不敢去人烟稠密的画屏山，也不敢去爬山高路险的玉柱峰，剩下来的不就是灵鹫寺吗？”裴廷龙目视右边山道，一脸志在必得的样子，“如果我所料不错，这灵鹫寺必是他们的一个据点！”

薛安恍然：“将军英明。”

裴廷龙回头瞟了一眼桓蝶衣和罗彪，只见二人都神色黯然，不禁大笑了几声：“蝶衣，罗彪，别垂头丧气的，咱们马上就要跟萧将军会合了，快打起精神来！”

说完，裴廷龙扬起马鞭狠狠一甩，坐骑吃痛，立刻像离弦之箭飞奔而出。

雨雪初霁，山间的景物一点点清晰了起来。

灵鹫寺地势低洼，恰如一个碗，嵌在碧霄峰和玉柱峰间的山坳之中。

不出裴廷龙所料，它的确是天刑盟重元舵的一个秘密据点。

此寺规模不大，常住僧不过二十来人，方丈是个年轻和尚，法名觉空。他既是玄观的弟子，又是重元舵的骨干成员。

此时，玄观、觉空带着十几名僧人，正站在山门外，焦急地眺望西边的碧霄峰。

片刻后，萧君默一行人终于出现在蜿蜒而下的山道上，玄观脸上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由于通往山坳下的道路陡峭难行，加之队伍中有一驾马车和不少伤员，所以萧君默一行走得很慢，明明看见灵鹫寺的红墙碧瓦就在眼前，可还是走了小半个时辰才来到山门。

车马一停，觉空和手下僧人立刻上前搀扶那些伤者，其中包括老古和那两名茶博士。

终南山植物繁茂、草药众多，觉空等人平日不仅采集制作了多种药材，而且个个都是医道高手。萧君默早就料到今日一战必有不少伤亡，所以便与玄观商定，行动一结束便立刻赶到灵鹫寺来。另外，此地偏僻无人，不易引起注意，因此萧君默也打算把王弘义暂时关押在此。

然而，萧君默万万没有料到，就在他们抵达灵鹫寺的同时，裴廷龙等人也已经快马加鞭地追到了碧霄峰的半山腰处。

站在半山俯瞰，山下整座灵鹫寺一览无余。

而萧君默等人的一举一动，自然也都被裴廷龙尽收眼底。

秘密追查了萧君默这么久，始终一无所获，没想到今日竟然可以将他和天刑盟的同党一网打尽，还能顺道把王弘义抓获归案，裴廷龙的心中不禁掠过一阵狂喜。

“蝶衣，罗彪，你们看见了吗？”裴廷龙命薛安把二人带了过来，毫不掩饰得意之情，“咱们萧将军带着这么多江湖朋友，应该不是来这里烧香拜佛的吧？还有，二位不妨猜一猜，现在躺在那辆马车里的人，会不会是王弘义？”

桓蝶衣和罗彪面面相觑，黯然无语。

随后，裴廷龙立刻展开了围捕行动。他命裴三等人把桓蝶衣、罗彪等十几人捆了起来，在原地看守，然后命数十名弩手呈半月形分散开来，最大限度抵近灵鹫寺，占据树林中的有利位置，随时准备射击，最后亲率薛安等数十名骑兵，飞快地朝山下奔驰而去。

当急促的马蹄声自山上滚滚而来，觉空等人正搀扶着老古等伤员往寺内走，而萧君默、楚离桑、玄观、郗岩等人还站在马车旁说话——所有人都以为安全了，自然也都放松了警惕，不料最可怕的危险却在此刻呼啸而至！

萧君默猛然抬头。

裴廷龙一马当先的身影即刻映入了他的眼帘。

萧君默的嘴角泛起一抹苦笑。

他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不可饶恕的错误——太低估裴廷龙了！

眼下，能够弥补错误的唯一办法，只能是背水一战。萧君默缓缓抽出腰间的龙首刀，对身旁的玄观道：“法师，让觉空他们先把伤员带进去。”

玄观立刻向觉空挥手示意。

然而，老古等人却相继挣脱了僧人们的搀扶，一瘸一拐地走了过来。眼见大兵压境，他们绝不会任凭盟主替他们挡刀。

萧君默一看，不禁在心中发出苍凉一叹。

他知道，老古他们都是铁骨铮铮的血性汉子，宁可战死沙场，也不会临阵脱逃，就像当初夹峪沟的蔡建德和孟怀让一样。

“桑儿，假如咱们今天在此壮烈了，你会有遗憾吗？”萧君默面朝越来越近的敌人，问身旁的楚离桑。

“你觉得我会吗？”楚离桑也亮出了兵刃，嫣然一笑，“我娘教过我，杀身成仁，舍生取义，要远胜蝇营狗苟地活着；我爹也说过，人活在世上，当抱定时时可死、步步求生之心，如此便可无所畏惧了。”

“说得好！”萧君默不禁动容，“单凭这几句话，你便足以让天下大半的男儿汗颜。”

其实，楚离桑还有一句话想在心里没说出来：能和自己心爱的人并肩奋战，不论是生是死，都将了无遗憾！

裴廷龙带着数十骑转瞬即至，在三丈开外勒住了缰绳。双方无声地对峙了片刻，裴廷龙瞥了一眼萧君默身旁的马车，率先开言：“萧君默，如果我猜得不错，真正的王弘义，现在就躺在那里头吧？”

“你过来看看不就知道了？”萧君默淡淡道。

裴廷龙当然不敢过去，便冷冷一笑：“萧君默，还记得我说过的话吗？我说要不了多久，便会让你现出原形。现在我说到做到了，你是不是很意外？”

“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者千虑必有一得。”萧君默带着讥嘲的笑意，“你输了那么多次，总得再给你一个机会，否则咱俩这场游戏岂不是太沉闷了？”

“是，我承认，你是赢了我几次。”裴廷龙讪讪道，“不过那都是过去的事了。今天这一把，你是输定了。我现在给你两个选择：一、缴械投降，认罪服法；二、负隅顽抗，就地格杀。你自己选吧。”

“我要是两个都不选呢？”

“那你还有第三个选择吗？”

“当然有。”

“说说看。”

“背水一战，向死而生。”

“向死而生？”裴廷龙呵呵一笑，忍不住扫视萧君默身边那些伤员，“凭什么？就凭你这些半死不活的天刑盟弟兄吗？”

忽然，裴廷龙的目光无意中扫过玄观的脸，顿时一阵惊愕，脱口而出道：“玄观？你居然还活着？！”

玄观淡淡一笑：“是啊，贫僧没死，让裴将军失望了。”

裴廷龙又愣了半晌，才哈哈笑道：“不，我不失望，我很惊喜。今天在这儿，能把你们这帮天刑盟的贼匪一锅端了，本将军十分惊喜！”

“裴廷龙，不必再废话了。”萧君默握紧了手中的龙首刀，“反正你我二人，今天只能有一个走出终南山，要我说，咱俩自己做个了结吧。”

“你的意思，是让我跟你单挑？”

“如果你有这个胆量的话。”

裴廷龙静默了一会儿，摇头笑笑：“萧君默，我不会上你的当。跟你单挑是逞匹夫之勇，我还没那么傻。”

“既然你这么怕我，那就往后躲躲，站这么靠前，只会让弟兄们笑话。”

萧君默并不是站在原地说这句话的，而是一边说一边冲向了裴廷龙，速度之快让在场的所有人都瞠目结舌。一句话说完，萧君默已经纵身跃起，手中刀在半空中划出一道弧光，直劈裴廷龙。

在敌众我寡的情况下，萧君默只能采取擒贼擒王的战术。

面对萧君默的突然发难，裴廷龙猝不及防，赶紧身子一歪，就此滚落马下。还没等他从地上爬起来，萧君默刀光又至。裴廷龙双手拄地，拼命后退，一时惊险万分又狼狈至极。还好身边的薛安等人及时反应过来，四五把刀同时出手，才把萧君默的刀从裴廷龙的胸前格挡开去。

紧接着，骑兵们全都围了上来。

可萧君默非但没有身陷重围的慌乱，反而如入无人之境，一把刀上下翻飞，顷刻间便把四五个人砍落马下。

眼见萧君默仅凭一己之力便打乱了对方的阵脚，楚离桑等人大为振奋，旋即冲了上去。然而，就在此时，数十支弩箭突然从两侧的山林中呼啸而出，当即射倒了十几个人，其中就有那两个本已负伤的茶博士。

灵鹫寺山门前是一片开阔地，无遮无拦，楚离桑等人无疑成了弩手的活靶子。

“退！退回寺里！”萧君默发出一声暴喝。

可是，他们要是退回去，就等于把萧君默一个人扔在了战场上。楚离桑等人不由大为焦急，一时间进退两难。

第二波弩箭再度袭来。

众人不得不挥刀格挡。

弩箭比弓箭射程短，但是射速快、杀伤力大，武功稍差之人根本无法抵挡。刹那间，伴随着弩箭射入皮肉的钝响，一蓬蓬血雾爆开，天刑盟的人一个个相继倒地。

郗岩和老古顿时血脉偾张，遂分别带着手下朝两边的树林扑了过去。

与此同时，楚离桑和玄观、觉空等人则奋不顾身地杀入了骑兵群。

老古那一路距离树林较远，所以冲到一半，十来个手下就被悉数射倒。老古身中数箭，却仍跌跌撞撞地往前冲，嘴里发出声嘶力竭的嘶吼。当他终于冲到树林边缘的时候，还是被一支弩箭近距离射穿了胸膛，遂圆睁着双目仰面倒下。

郗岩这一路二十来人，径直扑向西边树林，中间陆陆续续倒下了一大半。可最后，郗岩还是带着四五个勇悍的手下成功杀进了树林。很快，树林中的弩机声就哑了，取而代之的是刀剑的铿锵和那些弩手的声声惨号。

楚离桑杀入骑兵群后，奋力与萧君默会合一处。两人时而并肩，时而靠背，有攻有防，配合默契，转眼便砍杀了六七个人。

灵鹫寺前杀得昏天暗地，而桓蝶衣、罗彪等人则被捆在半山处动弹不得。

他们被各自绑在树干上，每个人之间都相隔一丈来远，根本没办法互相解救。

“桓旅帅，咋办呢？”罗彪急得面红耳赤。

旁边的桓蝶衣满不在乎地撇了撇嘴：“这是你跟萧君默干的好事，别来问我。”

罗彪唉声叹气，却又无计可施。

桓蝶衣挣扎了几下，让绳索松动了一些，然后顺着树干往下滑溜，接着一屁股坐在地上，头靠着树干，索性闭上了眼睛。

站在山崖边观战的裴三偶一回头，见她如此逍遥，忍不住走了过来，嬉笑道："喂，桓蝶衣，你的萧情郎都快死了，你居然一点也不着急？"

桓蝶衣冲他翻了个白眼："滚一边去，本旅帅着不着急关你屁事！"

"哟嗬，还挺横！"裴三一脸淫笑，凑近她，"桓蝶衣，要不你干脆跟了我吧，我去跟右将军求求情，让他放你一马。"

话音刚落，一口唾沫便啐到了他脸上。

裴三恼羞成怒，唰地一下抽出佩刀。

"裴三！"罗彪厉声一喝，"你小子是不是疯了？桓旅帅可是大将军的亲外甥女，你敢伤她一根汗毛，小心大将军扒了你的皮！"

裴三想了想，终究不敢造次，只好骂骂咧咧地走开了。

桓蝶衣重新闭上了眼睛。

罗彪重重叹了口气："唉，患难时刻才见人心哪！自己的师兄遭了难，却还能不闻不问睡大觉，这人得有多无情啊，我真是服了！"

"罗彪，"桓蝶衣仍旧闭着眼睛，懒洋洋道，"你不说话，没人当你是哑巴。"

"还是孔老夫子说得好啊，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

"看不出来，你罗彪还能记得孔子的话。"

"就记得这一句，其他都忘了。"

"怪不得你三十好几了还娶不上媳妇，原来只记得这句。"

"喂，桓蝶衣，做人不能这么不厚道吧？"罗彪怒了，"就算咱没办法下去救，可也不能像你这样心安理得啊……"

突然，罗彪怔住了，目瞪口呆。

只见桓蝶衣悄无声息地松开了绳子，然后蹑手蹑脚地走到他身后，

低声道："接着骂，别停。"

"你……你是怎么解开的？"罗彪又惊又喜。

"我叫你接着骂！"桓蝶衣加重了语气，"别让他们起疑。"

罗彪反应过来，赶紧大声道："桓蝶衣，你的良心是不是被狗吃了？像你这种冷酷无情、六亲不认、自私自利的女人，谁敢娶你？娶你就是倒了八辈子血霉！我看你这辈子是铁定嫁不出去了……"

"非得骂这么难听吗？"桓蝶衣冷冷道。

"骂人话哪有好听的？"罗彪话一出口，才发现身上的绳子已经解了，赶紧嘿嘿一笑，"你别误会啊，不是你骂我娶不上媳妇我才报复，实在是找不到什么骂词……"

"'越描越黑'听说过吧？"桓蝶衣狠狠瞪了他一眼，旋即解救其他人去了。

罗彪也飞快地解开了几个手下，其间无意中一瞥，发现桓蝶衣的双手腕竟然鲜血淋漓，又回头去看她刚才被绑的那棵树，只见地上有一块边缘锋利的石头，上面同样沾满了血迹。

罗彪恍然大悟，不禁给了自己一巴掌，连声骂自己浑蛋。

二人刚解开六七个手下，裴三等人便发现了，立刻冲了过来，双方旋即开打……

山下的战况异常惨烈。

刚开始，萧君默一方二十多人，裴廷龙一方三十多人，本来可以打个平手，问题是东边树林里的弩手一直在施放冷箭。虽然因战况混乱，他们也误伤了几个自己人，但大部分弩箭还是有效地射杀了对手。

双方厮杀了半个时辰后，萧君默一方只剩下他、楚离桑、玄观和另外两三个手下，而觉空连同手下僧人已全军覆没。此外，萧君默和楚离桑都负了轻伤，玄观则身中两箭，战斗力大为削弱。

裴廷龙一方，还有十五六人，且树林中还有十几个弩手，显然已胜券在握。

萧君默一直试图靠近裴廷龙，却总是被薛安等人死死挡着，裴廷龙也始终有意识地停留在外围。眼看战斗已接近尾声，树林中的弩手便一个个冒了出来，排成散兵队形向萧君默他们逼近。

又一轮弩箭击发，射杀了最后几个天刑盟的人，另有两支直奔楚离桑后背。她正与三名甲士缠斗，浑然不觉。萧君默被薛安等人缠着，脱身不得，只好大喊“桑儿小心”，但箭矢转瞬即至，已无从闪避。危急关头，旁边一个身影飞身一扑，那两支箭全都没入了他的胸膛。

玄观重重向后倒下，溅起了地上的积雪。

细碎的雪点飞在半空，又纷纷扬扬落在了他的脸上。

玄观仰望灰蒙蒙的天空，慢慢闭上了眼睛。

“法师！法师！”萧君默和楚离桑同时发出了撕心裂肺的呼喊。

他们的喊声直冲云霄，在周遭耸立的山峰间阵阵回荡。

至此，战场上除了萧君默和楚离桑，剩下的就全都是敌人了。那些逐渐逼近的弩手纷纷扔掉弩机，拔出了佩刀——尽管方才那轮射击已耗尽了他们最后的箭矢，可现在即使短兵相接，裴廷龙一方也可以凭借兵力上的绝对优势，轻而易举地杀死萧君默和楚离桑。

最后的时刻到来了。

萧君默和楚离桑背靠着背，身上和脸上皆已血迹斑斑。

“桑儿，咱们要去哪儿隐居，你想好了吗？”萧君默问道。

楚离桑想了想：“回我们伊阙怎么样？”

“嗯，是个好主意。不过我得事先声明，只是做普通邻居的话，我就不去了。”

楚离桑一笑：“那你想做什么？”

“龙门形胜，伊阙风流，不做神仙眷侣，怎么对得起那一片好山好水？”

“想得美！”楚离桑的脸上浮出一丝红晕，“你向我求婚了吗？”

“只要你肯答应，我现在就求。”

“你这人好没道理。你都还没求，我怎么答应？”

萧君默刚想说什么，裴廷龙忽然走上前来，狞笑了一下：“萧君默，咱们的游戏就快结束了，你还有什么话想说吗？”

“我只想说，你不配做我的对手。”萧君默淡淡道。

裴廷龙呵呵一笑：“萧君默，你这人最大的毛病就是太自负了。你一向瞧不起我，所以才会麻痹轻敌，最后死在我手上！你说你死就死吧，却还要拉人家花容月貌的楚姑娘给你陪葬，真是暴殄天物啊！”

“裴廷龙，闭上你的狗嘴！”楚离桑怒道，“一个打仗都躲在背后的人，也配做朝廷的将军？我看你连男人都不配做！居然还有脸在这里大放厥词，你让我恶心！”

裴廷龙恼羞成怒，只能咬牙切齿地大喊一声：“杀了他们！”

薛安等人立刻围攻上来，方才那些弩手也已赶到，双方的力量对比越发悬殊。

这是最后的生死决战，萧君默和楚离桑都拼尽了全力。一阵阵刀光闪过，一簇簇血花飞溅。顷刻间，这对杀红了眼的夺命双煞便又砍倒了六七个人。不过与此同时，萧君默又中了一刀，楚离桑则再中两刀。随着鲜血逐渐染红他们的甲胄和衣袂，两人的体力渐渐不支，脚步开始虚浮，手上的动作也越来越迟缓。

眼看最终的胜利已唾手可得，一直保存着体力的裴廷龙终于加入了战团。

此刻，强弩之末的萧君默已然不是他的对手。

裴廷龙一上来就是不遗余力的强攻，刀法凌厉，招招致命。萧君默难以抵挡，步步退却，被迫与楚离桑拉开了距离。二人旋即被分割包围，裴廷龙等人专攻萧君默，薛安等人围攻楚离桑……

雪花不知何时又落了下来，铅灰色的苍穹就像一个密不透风的锅盖笼罩着这片山坳。此时此刻，遍体鳞伤的萧君默和楚离桑就像两支风中的蜡烛，正用尽最后一丝力气维系着他们生命中的最后一点光焰。

西边树林中，身上多处负伤的郗岩正孤身一人与三名甲士苦斗。

半山腰处，桓蝶衣和罗彪也还在与裴三等人厮杀。

他们都已身处绝境，只能各自为战，直至力屈而死……

正当萧君默和楚离桑都已濒临绝望的时候，裴廷龙忽然停了下来，同时命薛安等人罢手，然后一脸倨傲地道：“萧君默，念在咱们同僚一场的分上，我给你个机会，只要你跪下来承认自己输了，我就放了楚离桑，怎么样？”

还没等萧君默做出反应，楚离桑便厉声道：“君默，别听他的，他这是想羞辱你！咱们宁可站着死，绝不跪着生！”

萧君默当然知道裴廷龙是想羞辱他，也知道这家伙不会讲信用，但即便只有万分之一的机会可以救楚离桑，他也绝不放弃。

于是，萧君默右腿一屈，跪了下去。

“君默，你站起来！我不要你这样救我！”楚离桑又急又怒，高声大喊。

萧君默充耳不闻。

裴廷龙仰天狂笑：“萧君默，单腿下跪算怎么回事？你能不能有点诚意啊？我要的是你的两只膝盖！听见了没有？两只！”

萧君默微微一震，额角顿时青筋暴起，下颌的咬肌一跳一跳。

“不光两条腿下跪，你还要给我磕头，大声说你输了，然后求我放人！听懂了吗？下跪、磕头、认输、求饶，一样都不能少！”

“裴廷龙，你说话算不算数？”萧君默似乎动摇了。

“当然算数！”裴廷龙眉飞色舞，“这么多弟兄都在听着，我怎么会食言呢？”

“让她先走，我就照你说的做。”萧君默抬起头来，与裴廷龙对视。

裴廷龙眼睛转了转，呵呵一笑：“你这人还真是多疑。也罢，我成全你！”

楚离桑已多处负伤，身上血流不止，在这天寒地冻的荒山野岭，她还能逃到哪儿去？！裴廷龙这么想着，示意薛安等人让开一条道。

可楚离桑却一动不动。

“桑儿，快走！”萧君默大声喊道，“咱俩没必要都死在这里！”

“我不走，要死一起死！”楚离桑坚定地说。

“你糊涂！只有活下来才能替我报仇，才能替蔡建德、孟怀让、玄观、老古和所有死去的弟兄报仇！你听见了吗？”萧君默睁着血红的双眼，声嘶力竭地大喊。

楚离桑浑身一震，两行泪水夺眶而出。

呆立了好一会儿，楚离桑深深地看了萧君默一眼，才毅然转身，踉踉跄跄地朝来时的山道走去，但却三步一回头，走得很慢。

“好一对不离不弃的苦命鸳鸯，真是催人泪下啊！”裴廷龙讥嘲一笑，给了薛安一个眼色，暗示他别让人跑了，然后回头对萧君默道，“我已经兑现承诺了，现在该你了吧？”

萧君默望着楚离桑慢慢远去的背影，突然抓起一把积雪掷向裴廷龙的双目。不料裴廷龙早有防备，侧身一闪，大声冷笑道：“你不讲信用啊！”

“信用不必跟禽兽讲！”萧君默长身而起，手中刀寒光乍现，竟然直接刺入了裴廷龙的左胸。

事实上，刚才那把雪纯粹是萧君默的障眼法。他故意让裴廷龙有所察觉，做出闪避的动作，而他的刀锋所向恰恰是裴廷龙移动后的位置，所以裴廷龙避无可避。

裴廷龙发出一声惨叫。

然而，刺出这一刀的同时，萧君默已经做好了与裴廷龙同归于尽的准备。因为此时周遭还有六七名甲士，萧君默一意直取裴廷龙，就等于把两侧和后背都暴露给了他们。

果然，这群甲士几乎同时出手，六七把寒光闪闪的龙首刀纷纷朝萧君默砍来。

只要这些兵刃落下，萧君默必死无疑！

千钧一发之际，十几支利箭在毫无征兆的情况下破空而至，瞬间没入这六七个甲士的身体。萧君默根本无暇惊诧，迅即抽刀，原地一个急旋，刀刃划出一个圆弧，一一划开了这些甲士的喉咙。即使他们中箭未死，这一刀也足以令他们顷刻毙命。

一道道血柱从那些洞开的喉咙中喷涌而出。

这突如其来的一幕令薛安等人大惊失色。他们原本已经朝楚离桑追了过去，见此变故，不得不反身回来救裴廷龙。

而萧君默也在此时看清了那群“从天而降”的救兵。

从玉柱峰的方向，亦即东北面的树林中，一群骑士正以最快的速度朝这边疾驰而来，人数足有四五十个，其中有一半手持弓箭，骑在马上边跑边射，为首之人竟然是一名身着戎装、英姿飒爽的女子。

看清她的面容后，萧君默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这个女子居然是华灵儿！

形势骤然逆转，此时薛安和手下的十几名甲士反而成了活靶子，转眼间便有四五人被射倒在地。眼见大势已去，薛安只好弃重伤的裴廷龙于不顾，转身朝东边最近的树林跑去。然而，刚跑了十来步，便有一把横刀呼啸着飞来，不偏不倚地刺入他的后心，并自前胸贯穿而出。

薛安依着惯性又往前跑了几步，才重重仆倒在雪地上。

楚离桑远远掷出这一刀后，终因体力耗尽瘫软了下去……

裴廷龙在雪地上艰难爬行，身后拖着一道长长的血迹。

身边围了一圈人，当然都是他的敌人。

此刻，他的手下已被全部歼灭，一个不剩。

萧君默那一刀本是冲着他的心脏去的，无奈因体力不支而失了平常的准头，刀锋偏离了心脏半寸，只给他造成重创，却并未致命。裴廷龙又往前爬了几尺，终于被人墙挡住，只好抬起头来，只见萧君默搀扶着楚离桑站在他面前，旁边站着满身血痕的桓蝶衣、罗彪和郗岩，另一边站着华灵儿及其手下，那个被他砍断一臂的庞伯也赫然在列。

“你打算就这么爬回长安？”萧君默轻轻笑道。

裴廷龙苦笑了一下，呕出了一口血。

华灵儿给了手下一个眼色，当即有两名壮汉走过来，一左一右架起裴廷龙，让他跪在众人面前。

“萧兄，放我走吧，我……我什么都不会说。”裴廷龙耷拉着脑袋，有气无力道。

萧君默把楚离桑交给桓蝶衣和华灵儿，往前一步，蹲了下来，平视着他：“有件事我很好奇，你当初在兵部干文职干得好好的，为何要到玄甲卫来？”

“长孙相公告诉我，到此可以……建功立业。”

“可事实证明，玄甲卫并不适合你。”

“是，萧兄说得是。”裴廷龙抬起眼皮，谄媚地笑了笑，“所以，你放

了我吧，我回去就辞职，以后咱俩就井水不犯河水了。”

萧君默看着他，不说话。

“萧兄你瞧，我现在已经给你跪下了，而且是两个膝盖。”裴廷龙因他的沉默而恐惧，“我还可以给你磕头、认输、求饶，你让我干什么都可以……”

“不必了，我不是你。”

“对，对，萧兄是侠义君子，大人大量，不必跟我这种小人一般见识。”

“我当然不会跟你一般见识。”萧君默站起身来，冷冷道，“只可惜，蔡建德、孟怀让、玄观、老古，所有死在你手里的天刑盟义士，此刻都在天上看着你，要你还给他们一个公道。”

裴廷龙抬头仰望着萧君默，恐惧、仇恨、愤怒、不甘等各种神情在脸上交替闪现，最后却只剩下一脸狰狞：“萧君默，你不能杀我！我是堂堂三品将军、长孙相公的外甥，你要是杀了我，如何跟圣上和朝廷交代？！”

“这就不劳你操心了，我自有办法。”萧君默说着，示意那两个壮汉把人放开，然后缓缓抽出了刀。

“裴廷龙，有什么话留给家人，我一定帮你带到。”

“萧君默！你不能杀我！”裴廷龙扯着嗓子嘶吼，“圣上饶不了你，长孙相公也饶不了你……”

“就这句吗？”萧君默皱了皱眉，“没别的了？”

“萧君默，我做鬼也不会放过你！”

萧君默一声轻叹，龙首刀划出一道弧光。

裴廷龙的头颅飞向了半空，张开的嘴巴仿佛还在叫嚣……

灵鹫寺储藏了很多止血疗伤的草药，楚离桑、桓蝶衣、罗彪、郗岩包扎完后，便各自在房间里沉沉睡去。

萧君默却没有时间休息，因为华灵儿刚帮他敷好药，便有手下来报：王弘义醒了。

王弘义被单独关押在一间柴房里。萧君默走进来的时候，见他半躺着靠在墙上，双目微闭，仿佛还在昏睡。

“都睡了大半天了，还不想醒？”萧君默走过来，踢了踢他的脚。

王弘义睁开眼皮，笑了笑：“是你救了我？”

“为了你，今天死了一百多条人命。”萧君默神情一黯，“你这种人活在世上，可真是个祸害！”

王弘义哈哈大笑：“既然如此，你干吗还救我？给我一刀不就一了百了了？”

“你明知故问。”萧君默蹲下来，盯着他的眼睛。

“哦？我不太懂你的意思。”

“你懂的。”

王弘义迎着萧君默的目光，忽做恍然之状：“对了，我想起来了。前几日，我的手下在怀贞坊遇到了两个迷路的女子，我出于好心，便收留了她们。萧郎现在救我，莫不是想打听她们的下落？”

“既然你我都心知肚明，那就不必废话了。她们在哪儿？”

王弘义摇了摇头：“这我可不能告诉你。”

“可你现在在我手里。”

王弘义煞有介事地看了看绑在身上的绳索，点点头：“这倒是，不过我在你手里又能如何？”

“通知你的手下，换人。”

“换人？”王弘义扑哧一笑，“可惜啊！”

“可惜什么？”

“实话跟你说吧，我今早出门之前，就跟手底下的人交代好了，万一我有什么闪失，或者十二时辰之内没有回去，就把那两个女人……杀了！”

萧君默猝然一惊：“你撒谎！”

“不信你就试试。”王弘义得意一笑，“我这个人的确经常说谎，不过

这一次，我说的是实话。你要不信，就关我十二个时辰，到了明天，你将再也见不到那个徐……不，到了明天，你将再也见不到你的母亲！”

王弘义在最后两个字上加重了语气。

砰，萧君默一拳重重砸在了他的脸上。王弘义眼冒金星，差点晕过去，半晌才回过神来。他啐了一口带血的唾沫，笑道：“这么打可打不死我。我刚才说了，你最好还是给我一刀，这样咱俩都痛快。”

萧君默猛地揪住了他的衣领，眼里像要喷出火来。

王弘义却始终面带笑容。

许久，萧君默才狠狠把他一推，放开了手。王弘义的后脑勺撞在墙上，又疼得倒吸了几口冷气。

“萧君默，我知道你很窝火，可这解决不了任何问题。”王弘义看着他，“你是聪明人，你应该知道，我绑架你母亲是为了什么。”

萧君默盯着他，不说话。

“萧郎，其实你我完全没必要势同水火。”王弘义接着道，“这么多年来，我一直在寻找隐太子的遗孤，可我万万没想到，这个遗孤竟然就是你！你也知道，当年我跟隐太子……不，我跟你父亲志同道合，一心要共创大业，可最后一切都毁在了狼子野心的李世民手里！他用残忍无情、卑劣下作的手段杀害了你的父亲，还有你的五个兄弟，夺走了原本属于你父亲的一切！你难道不恨他吗？你难道就不想讨一个公道？但凡还有一点男儿的血性，你就应该跟我携起手来，为你的父亲报仇雪恨，从李世民手里把一切夺回来！”

萧君默站起来，转过身，痛苦地闭上了眼睛。

他不得不承认，王弘义的话在某种程度上击中了他的内心。

李世民的确是自己的杀父仇人。如果说魏王杀了自己的养父，自己就一心要找魏王报仇，那凭什么李世民杀害了自己的生父，自己却可以无动于衷，甚至还一直在效忠于他？！

“萧郎，你好好想想，李世民是不是咱们共同的敌人？”王弘义以一种推心置腹的语气道，“你父亲当年是我的主公，我今天也可以奉你为主公，咱们联手，杀了李世民这个弑兄逼父、篡位夺权的独夫，然后你就可以名正言顺继承大唐皇位了，那原本便是你父亲的呀……”

“够了，别再说了。”萧君默强抑着内心的痛苦和纠结，回身看着

他，“你口口声声要跟我携手，却又绑架我母亲，难道这就是你对待盟友的方式？”

“萧郎别担心，令堂在我那儿绝对没有受半点委屈，我只是把她请过去当客人而已，绝不会亏待她。”

“你把我母亲放了，或许我可以考虑跟你合作。”

王弘义轻轻一笑：“萧郎，不是我信不过你，眼下长安的局势如此复杂，你现在嘴上说跟我合作，万一明天就变卦了呢？所以，令堂最好暂时留在我那里，等咱俩一块把大事办完，我不但会亲自把令堂送还，还会再把一个人给你送过去……”

萧君默听出了他的意思，冷冷一笑：“桑儿现在就在我身边，何须你来送？”

“对对，我知道，我知道桑儿喜欢你，你也对她一往情深，所以你们总是要谈婚论嫁的对吧？我是桑儿的亲生父亲，我说把人给你送过去的意思，就是把自己的女儿托付给你，希望你让她一生幸福，我这么说不对吗？”

萧君默不语。

他知道，此刻的王弘义是真诚的。

王弘义说着，脸上流露出发自内心的喜悦，眼中也闪动着憧憬的光芒：“如果你将来当上了皇帝，那么桑儿就是皇后了，对吧？这难道不是你能给她的最大的幸福和荣耀吗？所以，不管是为了你父亲、你母亲，还是为了你自己、为了桑儿，你都应该跟我站在一起，共同对付李世民，对不对？”

“跟你站在一起的前提，是你必须放了我母亲。”

“这……”王弘义苦笑了一下，“你怎么又绕回来了？”

“除非你放了她，否则你我不可能达成任何共识。”

王弘义沉默了，神色渐渐冰冷下来：“我说过，十二时辰内看不见我，我那些手下就会采取行动。”

“你马上通知他们，取消行动。”

“不可能。”王弘义的语气斩钉截铁。

萧君默恨不得冲上去再给他几拳，可就像他说的，这解决不了任何问题。

跟王弘义打了这么长时间的交道，萧君默很清楚，这家伙的行事之道向来诡谲莫测，很难用常理揣度。他说的十二时辰的事，很可能是真的，并不是吓唬自己。

怎么办？

这几乎就是个死局。

萧君默无奈地发现，自己刚刚摆脱那个命悬一线的绝境，便又陷入了一个难以破解的死局！

杜楚客被一脚踹翻在地，紧接着又被一把剑抵住了胸口。

“你竟然杀了锦瑟，老子要你偿命！要你全家陪葬！”

李泰怒吼着，一张脸因暴怒而扭曲。

杜楚客却很平静。他仰头看着李泰，苦笑了一下：“殿下，如果杀了我可以让您好受一些，那您就动手吧。”

“别以为老子不敢！”李泰手上一用力，剑尖刺破了杜楚客的衣服，一丝鲜血渗了出来。

“殿下当然敢。不就是杀一个朝廷的三品尚书吗，而且还是您自己王府的僚佐。”杜楚客不无揶揄地笑笑，“反正您是堂堂皇子，想必圣上也不会让您抵命，充其量就是废掉您的亲王之位罢了。倘若殿下愿意付出这个代价，那还有什么不敢的？”

“你还敢讥讽我？！”李泰依旧满面怒容，但手上的力道却明显减弱了。

“属下不是讥讽，只是在告诉您后果。作为殿下的长史，帮您分析每一件事情的后果，向来是属下的职责，不是吗？”

杜楚客虽然语气和缓，但所道之言却句句都在谏诤，李泰当然不会听不出来。僵持了半晌后，李泰手一松，长剑当啷一声掉落在地。

“殿下不杀我了？”

“别以为这事翻篇了。”李泰冷冷道，“锦瑟不能白死。”

“她当然不能白死。”杜楚客爬了起来，摸了摸被刺痛的胸口，“把她的首级交给圣上，殿下便可自证清白，这样锦瑟就死得值了。”

“想都别想！”李泰又吼了起来，“锦瑟已经被你害死了，你还想侮辱

她的尸首？！”

杜楚客苦笑：“请恕属下说句实话，倘若殿下不这么做，那锦瑟可真就白死了。”

李泰也知道他这么说有道理，可一想到锦瑟连死后都不得安宁，又不禁心如刀绞。

“殿下，蝮蛇螫手，壮士断腕，古来之成大事者，谁不曾经历此痛？”杜楚客沉沉一叹，“您以为属下对锦瑟姑娘痛下杀手，心里就好受吗？”

“别说了！”李泰袖子一拂，走到榻上坐下，“你打听得如何？王弘义现在入宫了没有？”

上午一从终南山下来，杜楚客当即入朝打探情况，不料一直等到下午，也没发现萧君默把王弘义押回玄甲卫。杜楚客暗自庆幸，赶紧回魏王府报信，可一进书房就被李泰踹翻在了地上。

此时，杜楚客把情况说了，李泰顿时松了口气，蹙眉道：“这么说来，会不会是韦老六又从萧君默手里把人抢回去了？”

“有这种可能。”

李泰转忧为喜：“如此最好！那这个黑锅就由萧君默那小子去背了，我反而脱了干系。”

“话虽如此，但圣上已然怀疑咱们跟王弘义早有联手。”杜楚客眉头紧锁，“如今萧君默又在藏风山墅偷听了您和王弘义的谈话，只要他一上奏，圣上的怀疑便坐实了。”

“这事我可以辩白，我就说是为了诱捕王弘义，才假意跟他套近乎，萧君默岂能往我身上泼脏水？”

“殿下当然可以如此辩解，问题是圣上一向精明，只要他仍心存疑虑，便不会轻易立您为太子。”杜楚客道，“此外，现在王弘义到底在何处，咱们也还不能确定。万一他还在玄甲卫手里，或者很快又被逮住，那您岂不就危险了？不要说当太子，连您的亲王之位怕也不保啊！”

李泰闻言，不由眉头紧锁：“照你这么说，现在该怎么办？”

杜楚客沉吟良久，眼中闪过一道寒光：“殿下，事到如今，恐怕不能坐等圣上来决定您的未来了。”

李泰听出了言外之意，顿时一惊："你什么意思？"

"属下的意思您还不懂吗？当断不断，反受其乱！事已至此，咱们也只能狠下一条心，拼他个鱼死网破了！"

"你是说，像承乾那样勒兵入宫？"

杜楚客摇头笑笑："像他那样是找死。"

"那你有何良策？"

杜楚客沉默片刻，阴阴地吐出一句："只需让圣上移驾王府，大事可毕矣！"

李泰瞬间明白了他的意思，一颗心不由怦怦狂跳了起来。

"殿下，事不宜迟，您明日便将苏锦瑟的首级送进宫，如此定可挽回几分圣上对您的信任。过一阵子，等咱们计议好了，准备停当，便派人禀报圣上，就说您突发急病，情形危殆，圣上爱子心切，必会带太医前来探视。到时候，只要让卢赍在府里埋伏一些刀斧手，便可一劳永逸了。"

李泰想象着对父皇下手的画面，不由哆嗦了一下："然后呢？朝廷怎么办？满朝文武岂不得乱成一锅粥？"

"殿下放心，绝对乱不了！"杜楚客自信满满，"朝中有刘洎、岑文本两个宰相，还有我，还有房玄龄，有我们全力拥戴殿下，还怕镇不住百官？"

"朝中可不只有你们，吴王党和晋王党的势力都不可小觑。"

"所以才要先下手为强啊！"杜楚客凑到他面前，低声道，"到时候咱们这边一得手，就让岑文本和刘洎以圣上名义发布遗诏，宣布由您即位，同时把吴王、晋王、长孙无忌、李世勣、李道宗、尉迟敬德这帮人全部拿下！等满朝文武反应过来，这些家伙早已身首异处，而大唐天下也已经是您的了！"

李泰慢慢站起身来，紧锁着眉头在书房中来回踱步。

足足一炷香工夫后，李泰才停住脚步，沉声道："兹事体大，约刘洎明天过来，听听他的意见。"

终南山，灵鹫寺。

窗外夜色漆黑，大风呜咽。

一盆炭火在禅房里毕毕剥剥地燃烧着。

萧君默、楚离桑、桓蝶衣、华灵儿、郗岩、罗彪围着炭火坐了一圈。在今天的这场恶战中，虽然他们都不同程度地负了伤，但均未伤及要害，主要是体力透支严重，所以敷药之后，加上睡了大半天，此刻元气都已有所恢复。

在炭火的映照下，众人的脸庞甚至有了些许红润，唯独萧君默的脸色依旧苍白。

方才，萧君默说了很长时间的话，把自己身上的所有秘密全都向他们和盘托出了。

之所以下这个决心，是因为在座这些人都是愿意拿性命帮他的“生死弟兄”，而且今天也确实险些命丧于此，所以萧君默不忍心再瞒着他们。

听完萧君默漫长的讲述，众人中除了楚离桑和郗岩，其他人无不露出惊诧的表情，半晌回不过神来。尤其是桓蝶衣和罗彪，更是从头到尾听得目瞪口呆——他们打死也不敢相信，堂堂的玄甲卫左将军竟然同时也是秘密组织天刑盟的盟主！

“该说的我都说了。”萧君默微笑着环视众人，“诸位还有什么问题吗？”

“有。”桓蝶衣盯着他的眼睛，“舅父和你是什么关系？他也是天刑盟的人吗？”

萧君默淡淡一笑，摇了摇头：“不是。我和师傅的关系，你还不清楚吗？”

桓蝶衣狐疑：“那你告诉我，上元节之前你和他吵了一架，到底是因为什么。”

“这事我还真没法告诉你，因为……这涉及师傅的隐私。”

桓蝶衣知道他没说实话，本想继续追问，可想一想又忍住了。既然萧君默把他身为天刑盟盟主和隐太子遗孤这么大的事情都说了，那即便他还在隐瞒什么，也肯定有他不得不隐瞒的苦衷。

众人正沉默间，罗彪犹犹豫豫地举起了手。

萧君默忍不住笑了：“有话就说，干吗扭扭捏捏？”

罗彪尴尬地挠了挠头：“老大，你既然是隐太子的后人，那……那圣上不就是你的……”

“是的，”萧君默淡然道，“圣上就是我的叔父。”

“对，是叔父，不过我的意思是……”罗彪欲言又止。

“罗彪，你脑子有毛病吧？”桓蝶衣知道他想说什么，顿时瞪起了眼，“胡言乱语什么？”

萧君默抬手止住她，笑了笑：“这没什么不敢说的。圣上既是我的叔父，也是我的……杀父仇人。”

此言一出，众人又是一阵难堪的沉默。

桓蝶衣怒视着罗彪。罗彪窘迫，赶紧躲开她的目光。

“尽管如此，可我向诸位保证，我绝不会做任何危害社稷的事情。”萧君默压抑着内心的波澜，“倘若不顾一切，一定要找圣上报仇，那我跟王弘义那种人还有什么区别？”

“对了，说到王弘义，我还有一个问题。”桓蝶衣知道刚才那个话题太难为萧君默了，赶紧帮他岔开，“今天头一辆马车上的那个冒牌货是什么人？”

罗彪呵呵一笑，接过话茬：“那是我从周至县大牢提出来的一个死囚，也是我的同乡。我按老大的吩咐，叮嘱了他一些事，让他到时候照着说，然后答应照顾他的家人。”

桓蝶衣恍然。

在众人谈话时，楚离桑一直有些不安，目光不时瞟向华灵儿，又不时看着萧君默。此时，她终于按捺不住，对华灵儿道：“华姑娘，我想知道，我爹他……他后来怎么样了？”

对此问题，萧君默的心情自然也跟楚离桑一样迫切，赶紧看向华灵儿。

华灵儿神色一黯：“对不起，我……我没照顾好左使。”

楚离桑顿时眼睛一红，忍不住捂住了嘴。

“你别着急，我话还没说完呢。”华灵儿忙接着道，“那天跟你们分开后，我和左使跑进了一片树林，可后面那帮人越追越近，眼看就快被他

们追上，左使就把我推进了一个树丛里，然后独自把他们引开了。都怪我没用，我……我在树丛里躲着躲着，居然昏睡过去了，等我醒来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早上了。我赶紧去找左使，可到处都找不着，后来又去找你们，可天目山太大了，转着转着就转迷糊了。再后来，我只好下了山，找了户人家养伤，住了十来天，最后就回了千魔洞。”

“这么说，辩才法师只是下落不明而已，并不能确定是否遭遇不测，对吗？”萧君默道。

“对呀，我就是跟左使失散了，后来怎么样我也不知道。”

萧君默赶紧看向楚离桑。

两人目光交会，心里同时感到了一阵欣慰，也同时生出了一丝希望。

听华灵儿提到千魔洞，郗岩不禁多看了她几眼，问道：“敢问姑娘，令尊是浪游先生华崇武吗？”

“是啊。”华灵儿一喜，“您认识我爹？”

“在下东谷郗岩。”郗岩抱拳，有些激动，“华老英雄义薄云天，曾救过在下一命，今日得见其后人，真是三生有幸！”

“原来是东谷先生，失敬了。”华灵儿也抱拳还礼。

“对了华姑娘，你既然回了千魔洞，为何不继续当你的逍遥洞主，却跑到这终南山来了？”萧君默对她今天的“从天而降”十分好奇。

“还不是为了你！”华灵儿媚眼如丝，“我回去后就一直在留意你的消息，后来就听说你回朝了，还当了大官，我就过来了呗。可长安那种地方我又住不惯，便在这玉柱峰安营扎寨了，本来还寻思这几天去找你呢，赶巧就在这儿碰上了。你说，咱俩是不是特别有缘？”

说完，华灵儿又飞了个媚眼。

当然，萧君默早把目光挪开了，没接招。而楚离桑对这个“女魔头”的做派早有领教，自然也是见怪不怪，唯独桓蝶衣却纳闷了。当初在江陵城，她也曾见过这个华灵儿一面，可压根没料到她会对萧君默有意思，更不敢想象她会当着这么多人的面给萧君默抛媚眼！

真是一个不知害臊的狐狸精！

本来因为她救了大伙，看上去又是一副英姿飒爽的模样，桓蝶衣对

她还有几分好感，现在则彻底倒了胃口。

楚离桑见气氛有些尴尬，便把话题引回眼下最重要的事情上：“君默，王弘义怎么样，开口了吗？”

萧君默苦笑了一下，把王弘义的强硬态度和“十二时辰”的事说了。

众人闻言，无不义愤填膺，却又都无计可施。

楚离桑想了想：“要不……我去跟他谈谈？”

萧君默摇摇头：“我已经把他放了。”

众人一听，又是一片惊愕。

为了劫持王弘义，大伙付出了这么大的代价，现在却把他放跑了，任谁都会心有不甘。

“我对不起大家。”萧君默面带歉意，环视众人，“我没跟大伙商量，私自做了这个决定……”

“盟主这么做是对的。”郗岩当即表态，“既然令堂在王弘义手里，不管他说的‘十二时辰’是不是真的，咱们都不能冒这个险，所以只能把他放了，没有别的办法。”

萧君默感激地看了他一眼。

“我同意老郗的看法。”楚离桑接言道，“王弘义已经知道君默是隐太子的后人，定然不会为难姨娘；况且他还想跟君默联手，姨娘便是他手里最好的筹码，他更不敢伤害姨娘。既如此，咱们便不必急在这一时，大可以慢慢找，我相信一定会找到的。”

桓蝶衣和罗彪闻言，也随即表示理解和赞同，只有华灵儿嫣然一笑，道：“我这人不会讲什么大道理，我只知道：凡是盟主说的，都是对的；凡是盟主做的，我都支持。”

听见这么肉麻的话，桓蝶衣终于没忍住，嫌恶地瞥了她一眼。

华灵儿敏锐地捕捉到了，却不愠不怒，反而冲她露出一个愈加妩媚的笑容。

夜黑风高，王弘义单人独骑在山道上疾驰。

突然，从旁边的树林中蹿出一彪人马，拦住了他的去路。

王弘义心头一沉，当即勒住缰绳，缓缓拔出腰间的横刀。今夜没有月亮，周遭一片黑暗，根本看不清对方是些什么人。王弘义做好了迎战的准备，沉声道：“敢问诸位是何方好汉？”

话音一落，对面的人便纷纷下马，冲他跑了过来。

王弘义不由握紧了手中的刀。

“先生！先生！”一个无比熟悉的声音响起，因激动而带着哭腔，“是属下，是属下呀！”

来人居然是韦老六他们。

王弘义松了口气，收刀入鞘。韦老六等人扑到马前，纳头便拜，话还没说便啜泣了起来。

“行了行了，都起来吧，一群大老爷们，哭哭啼啼像什么话！”

众人起身。韦老六抹着眼泪，又惊又喜道：“先生，属下们找您找得好苦啊！玄甲卫到底把您怎么着了？”

“这不是把我放了吗？”王弘义一笑，“放心吧，一根汗毛都没掉。”

众人重新上马，簇拥着王弘义向山下走去。韦老六问起经过，王弘义便把萧君默释放他的原因说了，然后说道：“今日我昏迷之后，都发生了什么，说一说。”

“是。”韦老六想了想，开始说了起来。

他跟卢贲打完之后，从山墅东南角的后门出来，在一片桦树林的边缘发现了车马的痕迹，随即跟着痕迹一路追踪，便发现桓蝶衣、罗彪等人押着一辆马车在前面疾行。韦老六大喜，刚要动手，却见裴廷龙带着大批玄甲卫赶到，只好躲进了山道旁的树林里。

让他没想到的是，裴廷龙叫了一个黑衣人到马车前看了看，接着便跟桓蝶衣起了争执。由于距离较远，韦老六也不知道他们在吵什么。随后，裴廷龙命人卸了桓蝶衣和罗彪的武器，便带着他们和大队人马朝藏风山墅而去，另外那个黑衣人则与四名甲士押着马车下山。

韦老六大为诧异，但无暇多想，便带人追了上去，把马车给截住了。双方打了起来，韦老六人多，很快干掉了那四名甲士，活捉了那个黑衣人。不料掀开斗篷一看，那人竟然是回波分舵的谢吉。一看到他，韦老六旋即意识到刚才发生了什么，也隐约料到马车上的人很可能不是王弘义，随后一看，果不其然！韦老六勃然大怒，便将谢吉和那个冒牌

货一块宰了。

其后，他带着手下回头追踪裴廷龙，可当他们赶到画屏山和玉柱峰的路口时，山道上的痕迹便被雨雪覆盖了。韦老六只好选择左边山道，即画屏山方向追了过去，结果不但人没追到，反而在山间迷路了，最后只能漫无方向地到处寻找，一直找到现在……

“弟兄们辛苦了。”王弘义安慰了一句，“除了这些，还有没有别的？”

韦老六这才猛然想起了苏锦瑟。

他依稀记得，自己带人离开山墅的时候，苏锦瑟似乎已经不行了，后果不难想见。可苏锦瑟究竟是被何人所害，他却一无所知，这件事叫他如何张口？

“怎么，”王弘义瞥了他一眼，“有什么事不能说吗？”

韦老六不敢隐瞒，只好把自己所见的一幕如实说了出来。

王弘义当即勒马，整个人如遭电击，瞳孔因极度震惊而瞬间放大：“你说什么？！”

散淡的早春阳光透过一扇长窗，恰好照在李世勣拧成了一个“川”字的眉头上。

一本奏折摊开在书案上，李世勣正伏案阅览。

奏折是萧君默写的，内容是昨天那场行动的全部经过，完整、翔实、具体，某些细节甚至写得颇为生动，简直可以用“绘声绘色”来形容。

当然，李世勣并不知道，这是萧君默与桓蝶衣、罗彪商量之后杜撰的版本，至少七成以上的内容纯属虚构。至于那个真实的版本，已经被死去的裴廷龙和他的手下们带到阴间去了。

死无对证，所以李世勣只能接受这个版本。

稍后，他将带着这份奏折入宫向皇帝禀报，而皇帝当然也只能接受这个版本。

大概花了足足三刻钟的时间，李世勣才把这份长长的奏折看完。

萧君默、桓蝶衣、罗彪束手站在下面，笔直的姿势就像三根木桩。

李世勣抬起头来，定定地看了他们一会儿，不无自嘲地笑了笑：“一名玄甲卫右将军、一名郎将、四名旅帅、九名队正，外加七十三名甲士，一夕之间，全部殉国，而且就死在京畿重地，此乃我大唐建元以来所未曾有，堪称惊世奇闻！你们说，我待会儿是该拎着乌纱去见圣上呢，还是拎着自个的脑袋去？”

萧君默单膝下跪，双手抱拳：“回大将军，属下忝任玄甲卫左将军，却指挥无方，造成本卫官兵重大伤亡，实在难辞其咎！属下愿提乌纱，随大将军入宫向圣上请罪！”

“你的乌纱铁定是戴不成了！”李世勣一声长叹，“怕只怕，你的乌纱还是不够分量，平息不了圣上和长孙相公的怒火啊！”

“是，若乌纱不够，属下也甘愿提头入宫。”

罗彪见状，赶紧也跪了下去：“属下愿与萧将军一起领罪！”

“你当然也跑不了！”李世勣瞪了他一眼，“若圣上能让你活着回家去种地，你就该谢主隆恩了！”

桓蝶衣闻言，顿时不平，大声道：“大将军，胜败乃兵家常事。咱们玄甲卫的人又没有不死之躯，碰上强敌自然免不了伤亡。当时，王弘义足足有几百号训练有素的手下来抢人，个个都是悍不畏死的亡命之徒，我们寡不敌众，这才……”

“行了行了，这些奏折里都写着，无须你再啰唆。”李世勣不耐烦地摆摆手，“圣上要的只是结果，你懂吗？若你们把王弘义抓回来，死几个弟兄还好说，可现在不但损兵折将，连人都被抢回去了，你让我这个大将军如何解释？让圣上和满朝文武做何感想？！”

“反正我们已经尽力了，人被抢回去我们也没办法。”桓蝶衣翻了个白眼，“您要是不满意，那现在就把我们三个拉出去砍了，顶多在奏折上添一个左将军、两个旅帅，权当我们昨天也壮烈殉国了。”

“你！”李世勣气得脸都青了，霍然起身，指着桓蝶衣和罗彪，“你们两个，都给我滚回家去，停职养伤，听候发落。”然后又指着萧君默：“你，跟我入宫请罪。”

李世勣和萧君默一前一后，走在太极宫长长的甬道上。

李世勣神情凝重，萧君默则几乎面无表情。

两人一路沉默，直到迈上两仪殿前的丹墀，李世勣才忽然停住脚步，回头凝视着他。萧君默不解：“您……这么瞪着我干吗？”

“裴廷龙是你杀的吧？”李世勣忽然幽幽地冒出一句。

萧君默一怔，旋即笑了笑：“师傅您开什么玩笑？这种话要是让别人听见，我就是有八个脑袋也不够砍。”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李世勣冷冷地丢下这句话，大步朝前走去。

萧君默苦笑了一下，赶紧跟上了他。

一迈进两仪殿的殿门，萧君默便感觉一股肃杀之气扑面而来。

因为，皇帝正面朝屏风，背对他们站着。

这显然是极为不祥的信号。

二人行至御榻前，跪地行礼，高呼万岁。李世民沉默许久，才莫名其妙地说了八个字：“廉颇老矣，尚能饭否？”

李世勣一震，当即明白了皇帝的意思，便摘下官帽，连同奏折一起举过头顶：“臣无能，请辞玄甲卫大将军一职。”

李世民依旧沉默。

赵德全心领神会，便轻轻走过来，接过了官帽和奏折。

“你下去吧，萧君默留下。”李世民淡淡道。

“臣……告退。”李世勣跟萧君默对视了一眼，轻声一叹，躬身退下。

萧君默万万没想到，皇帝居然如此轻易、二话不说就罢去了李世勣的职务。这么决绝的做法，以前从未有过，可见皇帝对玄甲卫此次的表现是多么失望和愤怒。想到师傅被自己连累而丢官，萧君默心里不禁充满了愧疚。

片刻后，李世民终于转过身来，坐在了御榻上。赵德全赶紧奉上奏折。李世民接过，却看都不看就扔到了御案上，沉声道：“朕不看折子，你口述吧。”

“臣遵旨。”

萧君默微微清了下嗓子，开始讲了起来，可刚一讲到他带人潜入藏风山墅时，李世民便打断了他：“据朕所知，昨天的行动，你和李世勣事

先都瞒着裴廷龙，这是何故？”

“回陛下……”萧君默故意停顿了一下，才接着道，“臣有私心。”

李世民目光一闪：“什么私心？”

“臣不敢欺瞒陛下。臣与裴廷龙向来不睦，故而此次行动，臣欲独贪大功，便怂恿李大将军对裴廷龙隐瞒了消息。臣有罪，请陛下责罚。”

萧君默知道，要成功地包装一个谎言，最好是先抛出一些真实的、对自己不利的细节，这样才能减轻对方的戒备心理。

“你当然有罪，不过够不够杀头，够不够族诛，朕还得听你往下说。”

“是。”萧君默继续讲述，当讲完王弘义被魏王下药迷晕，自己现身劫人之后，便主动抛出了第二个真实的细节，“陛下，臣犯下的第二条罪，是私自让辩才之女楚离桑和另外一些朋友，参与了昨天的行动……”

昨天楚离桑和郗岩等人都暴露在了魏王及其手下府兵面前，萧君默不可能隐瞒。

“朕感兴趣的便是这个。”李世民显然已经从李泰那儿得知了这部分情况，“说吧，你为何这么做？”

“回陛下，臣这么做，原因较为复杂，既有出于个人利益的私心，也有出于行动考虑的公心。”

“哦？”李世民冷笑，“看不出你这么做还有‘公心’。也罢，朕且听你说说看。”

“谢陛下。臣说的私心，还是与裴廷龙有关。由于臣不想让他抢功，便不敢兴师动众，怕动作太大会泄露消息。因此，臣昨日只带了十几名心腹部众上山，却又担心王弘义会在山墅附近埋伏人手，便让楚离桑等人参与了进来。臣这么做，当然不合朝廷规矩，所以臣自认有罪，可臣的目的也是想把王弘义抓获归案，完成陛下交代的任务。就此而言，臣自忖亦有些许公心。”

“听你这么说，你这帮朋友虽未领取朝廷俸禄，却自愿帮朝廷抓贼缉凶，非但无罪，反而有功了？”李世民一脸讥诮。

“臣不敢说他们有功，但在昨日的行动中，除了负伤的楚离桑外，其他人皆已被王弘义的天刑盟党徒杀害。臣斗胆以为，他们以布衣之身为朝廷慷慨捐躯，庶几可称为义士了。”

李世民呵呵一笑："照你的意思，朕是不是还得给他们发一笔抚恤呢？"

"多谢陛下，抚恤倒也不必。"萧君默只当听不懂皇帝的揶揄，"臣只恳求陛下，念在他们已然为朝廷捐躯的分上，不以其私自参与官府行动而加罪。"

李世民略为思忖："人都死了，朕再加罪岂不是太不近人情？就照你所说，朕不加罪便是。"

"臣代他们叩谢陛下隆恩！"萧君默俯首磕了三个头。

"不过，朕倒是很想知道，你这帮江湖朋友到底是什么身份。"李世民紧盯着他。

"回陛下，只是些三教九流罢了，不值一提。"

"朕就想知道他们是什么样的三教九流！"

"是。他们当中，有茶博士，有丝绸商，也有方外之人，只因平时都习武，所以臣才找他们帮忙。"

"哦，果然是三教九流。"李世民煞有介事地点点头，"可朕怎么觉得，这些人听上去那么像天刑盟的人呢？"

萧君默佯装大惊失色，慌忙俯首："陛下明鉴，他们昨日便是被王弘义的天刑盟党徒所害，又……又怎会是天刑盟之人？"

"别趴着，抬起头来。"

萧君默只好把头抬起来。

"怎么就不会？"李世民玩味着他的表情，"据朕所知，天刑盟内部有许多分舵，未必就是铁板一块！这些分舵彼此之间，难道就不会有什么冲突和过节？"

"这……"萧君默做出一副欲辩无词的样子，"即便……即便他们真是天刑盟之人，可臣对此也是毫不知情啊！臣只是请他们来帮忙抓捕王弘义而已，还望陛下明察！"

萧君默其实早已料到皇帝会怀疑到这上头，但他也知道皇帝没有证据，所以无论皇帝最终会如何降罪，都不至于取他性命。而只要还能保住这条命，萧君默就还有机会与王弘义斗到底，并完成自己未尽的使命。

李世民身体前倾，凝视着他：“萧君默，你与天刑盟究竟有没有瓜葛？”

“回陛下，绝无瓜葛！”

“你若从实招来，朕可念你过去的功劳，对你从宽发落；可你要是敢心存侥幸欺瞒朕，那你的罪行便不只是杀头，而是族诛了！”

萧君默闻言，不禁在心中冷冷一笑。他在玄甲卫数年，深知所谓“坦白从宽，抗拒从严”都是唬人的把戏，事实往往是相反的——坦白向来从严，抗拒方有生路。现在皇帝居然拿萧君默驾轻就熟的一套来诈他，委实是班门弄斧了。

“陛下，臣冤枉啊！臣对社稷向来是一片赤胆忠心，此心日月可表、天地可鉴……”

“得了得了，朕今天不是叫你来表忠心的。”李世民皱了皱眉，“接着说吧，你从魏王那儿押走王弘义之后，又发生了什么？”

“是。”萧君默接着讲述，把自己被裴廷龙围攻说成遭王弘义手下伏击，而后裴廷龙赶到，加入战团，不料王弘义一方援兵又至，总计共有四五百人之多；由于敌众我寡，所以一番苦战之后，裴廷龙等人壮烈殉国，王弘义最终也被对方抢回。

李世民仍旧盯着他的眼睛：“你是从碧霄峰的藏风山墅带走王弘义的，可后来遇袭和交战的地方，却是远在数十里外的玉柱峰下的灵鹫寺，这不是很奇怪吗？”

“回陛下，准确地说，臣等是在藏风山墅东南角的桦树林一带遭遇伏击的。由于敌众我寡，臣被迫朝玉柱峰方向退却，故一直退到了灵鹫寺，所以那里便成了最终的战场。”

李世民略为沉吟，虽然不尽信其言，但一时也找不出什么破绽，便道：“就在你方才上殿之前，朕刚刚接到武候卫奏报，说在碧霄峰西北面的山道上，发现了一辆马车和六具尸体。经查，其中四人是玄甲卫，还有一人是裴廷龙当时在江陵抓获的天刑盟成员谢吉，最后一人身份不明。你告诉朕，这又是怎么回事？”

萧君默闻言，心里不禁咯噔了一下。

他们今早是从玉柱峰方向下的山，没走碧霄峰那边，当然无从发现什么。回到玄甲卫后，他一直很纳闷：一夜过去了，那个假王弘义为何迟迟没有被押回来？

没想到他早就被人杀了！

不过这样一来，事情反而更好解释了。萧君默心念电转，当即道：“禀陛下，这是臣略施小计，使了一个障眼法。那辆马车中的不明身份之人，其实是臣事先从周至县大牢提出的一个死囚。臣将他装扮成王弘义的模样，另乘一辆马车，命人从碧霄峰押解下山；而臣则押着真正的王弘义，打算从画屏山方向回城。臣这么做，是为了预防被王弘义的手下伏击，想以假目标分散他们的注意力。只可惜，王弘义太过狡猾，事先已在多处设伏，所以臣的障眼法还是落空了。他们那一路，应该也是遭遇了王弘义手下的伏击。”

“如果这个假王弘义是你安排的，那么谢吉为何会与他横尸一处？”

“臣对此也不太清楚。”萧君默想了想，“不过臣料想，这个谢吉一直在裴廷龙手上，这回应该是裴廷龙带着他去认人。当谢吉认出那辆马车上的人不是王弘义后，裴廷龙便可确定真正的王弘义在另外一路了，所以便让谢吉先回城，不料谢吉他们随后也遭遇了袭击。”

李世民思忖良久，最后也只能接受这种解释。

随后，李世民宣布了对玄甲卫诸人的惩处结果：即日将萧君默贬为郎将，罚俸一年；将桓蝶衣和罗彪贬为队正，各罚俸半年；免去李世勣的玄甲卫大将军一职，保留兵部尚书衔，罚俸三个月。

萧君默领旨下殿后，屏风后忽然绕出一个人来。

他便是长孙无忌。

李世民旋即屏退了赵德全等宦官宫女，偌大的两仪殿遂只剩君臣二人。

长孙无忌双目泛红，有些愤然道：“陛下，臣有一言，不吐不快。”

李世民淡淡一笑：“你是不是想说，朕对萧君默的处罚太轻了？”

“正是。”

“那你想怎么样？砍了他的脑袋？”

“萧君默欺上瞒下、因私害公，导致了如此惨重的失败，害死了那么多同僚，若要让臣说心里话，臣以为杀头亦不为过！”

“你说他因私害公固然没错，不过平心而论，裴廷龙的殉职还赖不到他头上。”

“这……”长孙无忌显然很不服气，却又不敢出言顶撞。

“一个巴掌拍不响。萧君默与裴廷龙不睦，难道只是萧君默单方面的责任？”李世民淡淡道，“再者说，裴廷龙昨日追上山又不是萧君默的安排，假如他没去，死的不就是萧君默了吗？更何况，杀他的是天刑盟王弘义的人，怎么能说是萧君默害了他？”

长孙无忌语塞，半晌才道：“话虽如此，但裴廷龙和他带上山去的部众全都殉职了，如今陛下只能听萧君默的一面之词，谁知道昨日的真相到底如何？”

“你说得没错，”李世民冷冷一笑，“正因如此，萧君默才不能杀。”

长孙无忌一怔：“陛下的意思是……”

“朕留着他，便是为了查明真相！”

长孙无忌恍然，遂转怒为喜：“臣明白了。”

李世民神色阴沉：“倘若萧君默与天刑盟真有什么瓜葛，那他必然还会有所行动。所以留着他，才能把王弘义和天刑盟引出来，要是现在便杀了他，真相就永远消失了。”

“陛下圣明！”

李世民不语，眼中掠过一道寒光。

两仪殿后门的一扇长窗下，一个灰色的身影贴着窗户聆听片刻，旋即匆匆离去。

萧君默下殿之后，并未立即出宫，而是绕到大殿后面一处僻静的园囿，看看四周无人，立刻钻进了园中的一座假山。

只过了一盏茶工夫，便有一阵脚步声渐渐走近，停在了假山的入口处。

假山内光线昏暗，萧君默抱着双臂靠在一块岩石上。

外面的那人轻轻咳了一声，是表示周围无人的暗号。

萧君默微微一笑，低声道：“主人虽无怀，应物寄有为。”

外面那人沉寂了一会儿，才略显不快地应道：“宣尼邀沂津，萧然心神王。”

“沂津先生，别在外头站着了。”萧君默面含笑意，“外面风大，小心着凉。”

那人冷哼一声，颇不以为然，不过还是迈了进来，停在了岩石的另一侧。

“沂津先生，让我猜一猜，方才我在殿上问对的时候，屏风后面应该躲着一个人吧？”

那人又哼了一声：“你既然这么聪明，又何必问我？”

萧君默又笑了笑：“只是猜测嘛，答案当然得你来告诉我。”

“猜对了。”

“嗯，那我再猜一下，此人是不是长孙无忌？”

“是。”

“那，圣上都跟他说什么了？”

“再猜啊。”那人讥诮道，“瞧你那聪明劲，多能耐啊！怎么不猜了？”

萧君默苦笑：“沂津先生，您能不能友善一些？怎么每回见面都像要把我活吞了似的？”

“你要是不乐意，别来找我啊！”

“好好好，我怕您了。麻烦您快告诉我，您到底听到了什么？”

“圣上根本就不相信你，若不是想用你引出王弘义和天刑盟，他早把你杀了！”

萧君默又苦笑了一下，其实这个结果他也料到了，现在只不过是得到证实而已。

“好吧，多谢先生，你快回吧，有事我再找你。”

“别再找我！”那人冷冷道，“那次在百福殿给太子下药，我便已声明，我只帮你一次，从此你我两不相欠！今天这次，你已经是得寸进尺了，以后别想让我再帮你！”

“帮我？”萧君默呵呵一笑，“沂津先生，您口口声声说帮我，这话可不太准确。您好歹也是天刑盟沂津舵主、东晋大司马桓温的后人，为本

盟做一点事，不也是天经地义的吗？怎么能说是单纯帮我呢？”

“我要跟你说多少遍你才记得住？”那人似乎怒了，“早在三十年前，我就不是天刑盟的人了，你少拿大帽子来压我！”

“呃……”萧君默挠了挠头，“当年是当年，现在是现在，如今形势险恶，我作为新任盟主，当然要重新启动你了……”

他话还没说完，那人便扔下一声重重的“哼”，然后快步离开了。

“盟主话还没说完你就走，也太不尊重人了吧？”

听着咯吱咯吱的脚步声远去，萧君默一脸无奈，自言自语道。

从终南山回来后，萧君默便把楚离桑接回了兰陵坊的家中养伤，又命华灵儿去崇德坊乌衣巷，悄悄把绿袖接了过来，让她照料楚离桑。

一晃十来天过去，楚离桑的伤势已恢复了大半；萧君默伤势较轻，加之体质好，基本上已经痊愈。两人朝夕相处，心心相印，在平静中度过了一小段幸福的时光。如若不是徐婉娘一直未能找到，加上还有许多事情没有做完，萧君默几乎觉得这就是自己想要的生活了。

这天上午，天朗气清，和风拂面，楚离桑和绿袖在后花园荡秋千，不时打打闹闹。萧君默站在一旁静静看着，唇角泛起一抹微笑。

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在身后响起。

萧君默回过头去，看见郗岩正快步走来，眉头紧锁。

“情况如何？”萧君默迎上前去。

这些日子，萧君默命郗岩及其手下死死盯住了李泰，因为他知道，李泰坐不住了，迟早要鱼死网破。

“不大对劲。”郗岩走到跟前，低声道，“这几日，李泰、杜楚客和刘洎天天密谋，看来是要动手了。”

李泰，你的末日终于到了。

萧君默在心里说。

门下省的侍中值房里，案牍堆积如山。

刘洎坐在书案前，正在批阅一卷文牍。他表面上专心致志，实则早已神游天外。

自从抓捕王弘义的行动失败，魏王入主东宫的希望就彻底破灭了。刘洎一度想要放弃魏王，可最后还是打消了这个念头。

原因无他：刘洎是个念旧的人。

与魏王私下交往这几年来，刘洎和他早已结下了一份不薄的情感。尽管刘洎混迹官场多年，眼下已然贵为宰相，位高权重，可他重感情、念旧的本色却始终未曾改变。事实上，刘洎颇以自己的这份本色为荣，经常自诩为“古君子之风”。所以，当抛弃魏王的念头一起，他便忍不住在心里骂自己是小人。

当然，除了重情重义之外，刘洎也不是全然没有半点现实上的利益考量。

在诸位皇子中，除了魏王之外，刘洎与其他皇子素无交往，可以说是彻头彻尾的“魏王党”。本来他还隐藏着这一身份，可前不久皇帝让他提议太子人选，他不得不公开力挺魏王，这就等于在朝野面前亮明了自己的立场。倘若魏王彻底出局，由吴王或晋王继任太子，那么将来太子即位，“吴王党”或“晋王党”的大臣必然得势，也必然会打击排挤他这个昔日的魏王党。

到那时候，不仅宰相位子难保，说不定还会有性命之忧！

所以，无论从哪个角度来讲，刘洎都不愿也不敢放弃魏王，虽然他现在已然失宠。

正因为一番权衡之后，做出了这个决定，故而十来天前，当李泰突如其来地向他透露政变的意图时，刘洎并没有十分吃惊。他知道，在如今的形势下，除了走这一步，李泰已经别无选择。

这十来天，刘洎与李泰、杜楚客多次筹谋、反复推演，总算制订了一个周密的行动计划。然而，生性谨慎的刘洎还是不大放心，便与李泰和杜楚客约定，二月初三早上，也就是后天辰时三刻，三人各自乔装，分别前往曲江池的陶然居密会，把计划再推演一遍，最终敲定行动细节……

咚咚咚，猝然响起的敲门声把刘洎吓了一跳。

他回过神来，不悦道：“何事？”

“启禀侍中，”紧闭的值房门外，一书吏轻声禀道，“玄甲卫郎将萧君默求见。”

萧君默？

刘洎大为诧异。自己跟此人素无交往，他怎么会找上门来？

“我不是吩咐过了吗？”刘洎有些不耐烦，“本官忙得很，除非有什么紧要事务，否则一概不见！让他走。”

“是。”书吏话音刚落，还没走开，便听见一个年轻人朗声道：“刘侍中好大的架子！你怎知我找你不是紧要事务？”

声音响过，值房大门便被用力推开，萧君默大步走了进来。后面的书吏想拦又不敢拦，一脸窘迫。

“萧君默，你好大的胆子！”刘洎脸色一沉，“本侍中的值房，岂是你说闯便闯的？”

“刘侍中，我刚才说了，我找你有要事。”萧君默坦然自若，“更何况，玄甲卫办案，别说是你刘侍中的值房了，就是长孙相公的值房，该闯也得闯！”

“放肆！”刘洎拍案而起，“玄甲卫又怎样？就是李世勣也不敢跟本官这么说话！”刚一说完，刘洎便想起李世勣已经被罢职了，而眼前这个萧君默也已被打回原形，如今不过是个区区五品郎将，便冷冷一笑：“对了，我刚想起来，李世勣被罢官了，而你的‘左将军’好像当了还不到二十天便被打回原形，如今已在朝野传为笑谈。真搞不懂你一个小小郎将，哪儿来这么大的胆量和威风！”

萧君默闻言，非但不怒，反而朗声大笑，片刻后才道：“刘侍中，你还别看不起我这个小小郎将。你可知这几年，被我这个区区五品郎将拿下的三品官有多少吗？”说着翻了翻手掌，“不下十个。”

“废话少说！你擅闯本官值房，究竟意欲何为？”

“我刚才说了，办案。”

“办什么案？”

萧君默忽然一笑，回头瞥了一眼那个瑟瑟发抖的书吏：“刘侍中，你是想让我当着这位老兄的面，回答你这个问题吗？”

刘洎眉头一皱，隐隐感到来者不善，只好给了书吏一个眼色。书吏如逢大赦，连忙退了出去，还不忘带上房门。

“萧君默，”刘洎紧盯着他，“本官有言在先，如果你不能为你今天的行为找到足够过硬的理由，那本官向你保证，你的仕途生涯，就要在今天结束了！”

萧君默呵呵一笑："放心吧刘侍中，我的理由，肯定让你满意。"

"说，你到底来办什么案子？"

萧君默迎着他充满敌意的目光，轻轻吐出了三个字：

"谋反案。"



二月初三，阳光明媚。

连日来天气晴好，嫩绿的青草从渐渐松软的冻土中探出头来，在风中摇曳，仿佛在悄悄打量这个万物复苏的世界。

李世民背着双手在甘露殿的花园中散步，身后跟着赵德全等一干宦官宫女。

这个时节，园中的梅花已渐露颓败之象，凋谢的花瓣散落在泥土中，而一树树的杏花则争先恐后地绽开了粉红的花蕾，仿若万点胭脂迷人眼目。

“半开半落，一荣一枯。梅花方谢，杏花已红。”李世民望着这一半颓然一半灿然的景象，心生感慨，“德全，此情此景，何异于世态炎凉、人间穷通啊！”

自从上元节的太子谋反案爆发以来，皇帝的心绪便一直不佳。时至今日，太子仍被关在玄甲卫，可到底该如何处置，皇帝却迟迟拿不定主意。日前魏王和玄甲卫抓捕王弘义的行动遭遇失败，加之新太子的人选又一直未能敲定，更是令皇帝的心情低落到了极点。

今日晨起，春光明媚，赵德全便怂恿皇帝到花园散心，不料再美的景色落入心烦的人眼中，也都变成了伤春悲秋的素材，赵德全不禁在心里一声长叹。

皇帝感叹花儿荣枯、梅谢杏红，实际上就是在感叹他那些皇子的命运。

赵德全可以肯定，在皇帝心目中，此时的太子和魏王已然都是凋谢的梅花，只是赵德全并不敢确定，现在究竟是哪个儿子正像杏花一般在皇帝的心中灼灼绽放——多半可能是吴王李恪，却也不排除是晋王李治。

“大家，天上有日月轮转、寒暑更迭，世间有新旧递嬗、人事代谢，此乃自然循环之理，亦乃亘古不变之则。还望大家保重龙体，不必过于伤怀。”

“正所谓‘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你当然是看得开了。”李世民苦笑了一下，“对了，青雀这几日在做什么？”

十几天前，李泰亲自拎着王弘义养女苏锦瑟的首级入宫，涕泗横流地向李世民请罪，声称其原本并不知道此女与王弘义的关系，但真心与此女相爱，如今获知她的真实身份，便毅然斩断情丝，以此表明与王弘义誓不两立的决心。

李世民当然不相信李泰的自白，他怀疑李泰早就知道苏锦瑟的真实身份。不过，他并不怀疑李泰与这个苏锦瑟的感情。作为一个过来人，他从李泰的眼神和表情中便可以看出这一点。也正因如此，李世民才感到了几分欣慰。因为要杀一个真正心爱的女人，这份决心并不好下，既然李泰做到了，那至少可以证明他的悔过之心是真实且坚决的。

那天，李世民慰勉了他几句，便让他退下了。

看着李泰战战兢兢、惶然而去的身影，李世民不由一阵心痛。曾几何时，这是他最为钟爱的儿子，李世民曾不止一次想过要把皇位传给他，没想到短短一年之间，便发生了这么多令人痛心失望的事情。蓦然回首，一切已经恍如隔世……

“回大家，”赵德全的声音拉回了李世民的思绪，“据老奴所知，魏王殿下这几日又开始闭关修行了，基本上足不出户。”

李世民“嗯”了一声，正想说什么，忽然看见一个宦官从回廊上匆匆跑过来，神情颇为惊惶，显然有急事要奏。

看来，又有什么不祥之事发生了！

李世民在心中沉沉一叹。

曲江有一面风光绝美的人工湖，湖心有一座小岛，岛上有一间木屋，名曰“陶然”。

木屋为原木建造，不加修饰，似亭非亭，造型颇为独特；且四面开窗，视野十分开阔，可将四周的湖光山色尽收眼底。

这是魏王李泰的又一处别业。整个小岛，连同木屋，都是他的。

小岛与湖岸之间，仅有一条宽约五尺的长堤相连。若要登岛，要么

走长堤，要么坐船，而无论何种方式，闲杂人等都很难随便接近。

此刻，卢贲带着数十名便装府兵，站满了长堤和小岛，一副戒备森严、如临大敌之状。

自从苏锦瑟死后，李泰最担心的事，便是王弘义找他报仇，所以这些日子一直躲在府里不敢出门，实在是憋得难受。今天约杜楚客和刘洎到此，一来便是想散散心，二来正是看中了此处的私密性和安全性。

微风拂过湖面，穿入木屋，撩拨着一袭素白的衣袂。

李泰身着白衣，席地而坐，正独自在陶然居中抚瑟。

琴声呜咽，如泣如诉，正是他与苏锦瑟初次相见的那首《黍离》。

辰时三刻，一首《黍离》未曾弹完，琴声却戛然而止。

因为一个人走上了长堤。

李泰抬眼，从洞开的窗户望去，那个人既不是杜楚客，也不是刘洎，而是萧君默。

为什么是他？！

卢贲等人抽刀出鞘，六七把刀同时指着萧君默。

“去告诉你们魏王，我有重要的消息给他。”萧君默面带笑容。

“滚蛋！你小子一来准没好事！”卢贲咬牙切齿。那天在藏风山墅发生的事情至今仍让他耿耿于怀。

“我是来救魏王一命的，你要是赶我走，恐怕后果你承担不起。”

卢贲一怔：“你什么意思？”

“这样吧，说太多你也不懂。”萧君默淡淡一笑，凑近他说了句什么，“你就这么禀报魏王，他一定会见我。”

卢贲满腹狐疑，却又不敢不报，只好快步走到木屋门口，刚想开口，里面便传出李泰不悦的声音：“萧君默想干什么？”

“属下也不知道。”卢贲忙道，“他说只要告诉您四个字，您便会见他了。”

“哪四个字？”

“他说……寡人有疾。”

木屋中，李泰浑身一震。

这四个字语出《孟子》，本来没什么特别含义，可在此刻的李泰听来却足以令他心胆俱颤。因为这分明就是在暗示他企图托疾谋逆，弑杀皇帝！

可是，萧君默怎么可能知道自己跟杜楚客、刘洎的暗室密谋？

这绝对不可能！

蹙眉思忖片刻，李泰不得不命卢贲让萧君默进来。

很快，萧君默便推门而入，走到案几前，然后大大咧咧地坐了下来，与他四目相对。

“我可没请你坐下。”李泰冷冷道。

“对，你也没请我来，可我还是来了。既来之，则安之。”萧君默笑道，“再说了，咱们今天要说的话很长，得坐着说才舒服。”

李泰冷笑了一下，侧了侧身子，找了个舒服的姿势靠在身后的一张楠木凭几上，道：“萧君默，你还真是冤魂不散哪！你近来总是缠着本王，到底想干什么？”

“冤魂不散？嗯，这词用得好。”萧君默笑了笑，“殿下这么说，莫非是做过什么亏心事，怕冤魂来找你索命？”

“本王做过的亏心事多了，你指哪一桩？”李泰一脸挑衅的表情。

萧君默迎着他的目光：“我指的，便是去年家父含冤而死的那一桩。”

李泰微微一惊，沉下脸来：“令尊虽然是本王的司马，可他的死跟本王毫无关系，你这么说什么意思？”

话音未落，便有一团皱巴巴的东西扔在了案上。李泰定睛一看，竟然是一条破破烂烂的绯色布片。他当然认得这东西，它分明就是老鼠从萧鹤年的身上撕咬下来的！

这东西怎么会在他手里？

李泰又惊又疑，却只能强作镇定：“这是何物？”

“这是去年春天，我在你府上的水牢中发现的，当时我便知道，这是贵府的耗子从家父身上撕咬下来的。所以，事情很明显，害死家父的凶手，便是你——魏王李泰。当然，你没有亲自动手，而是让贵府的耗子，当了你的帮凶！”

李泰万万没想到萧君默早已查清了一切。他换了个姿势，冷笑道：“既然你早就知道了，那你可以去告发呀，为什么不去？”

“如果告你可以将你绳之以法，那我早就告了。只可惜，这是你们李家的天下，我告不倒你。”

“既然这么有自知之明，那你今天又何必来找我？”

“因为，时机到了。”

“时机？”李泰眉头一蹙，“什么时机？”

萧君默一笑：“魏王殿下，今天，二月初三，你不是约了两位朋友到这陶然居来吗？你怎么就不问问，今天来的为什么是我，而不是他们？”

是啊，辰时三刻早就过了，可杜楚客和刘洎为何迟迟没有出现？

李泰下意识地看向了窗外。

四面都是烟波浩渺的湖水，长堤上除了卢贲等人，丝毫不见其他人的踪影。

“不用看了。”萧君默淡淡道，“杜长史，刘侍中，都不会来了。”

李泰猛然坐直了身子。

他不敢相信，萧君默竟能准确地说出他们二人。

“你到底知道什么？”半晌，李泰才憋出了这句话。

“一切。”萧君默轻描淡写，“我知道一切。否则，我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不可能！”李泰终于露出惊恐的表情，“你不可能知道……”

“不可能？那我就给你讲讲。”萧君默冲着他粲然一笑，“就在咱们抓捕王弘义的当晚，杜楚客向你提出了一个疯狂的计划，让你把苏锦瑟的首级交出去，以挽回圣上对你的信任，然后找一个适当的时机，以突然患病、情况危急为由，把圣上骗到魏王府，并事先埋伏刀斧手，一举弑

杀圣上，接着让刘洎和岑文本矫诏，捕杀吴王、晋王及长孙无忌等一干重臣，彻底清除所有异己，最后登基即位。听完杜楚客的这个计划，你当时便动心了，随后又召集刘洎进一步商议。这些天，你们至少密谋了七次，反复推演各种细节，也制定了几套预备方案。杜楚客急着要确定行动日期，可刘洎生性谨慎，还是认为要最后讨论一次。于是今天，你们便约在了这里，就是为了确定最终的行动计划。我说得对吗，魏王殿下？如果哪里有遗漏，你可以补充。”

李泰呆若木鸡，难以置信地瞪着萧君默，嘴唇嚅动了几下，却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很显然，杜楚客或者刘洎，已经把自己出卖了，否则萧君默不可能把整个密谋的过程说得分毫不差！

“萧君默，算你狠！”李泰苦笑了一下，“能不能告诉我，你是怎么知道的？”

萧君默静静地看着他，尽情体会着复仇的快意，良久才道：“李泰，如果我告诉你，家父的亡灵回来了，天天守在你的身边，看着你的一举一动，然后托梦告诉了我，你信吗？”

李泰悚然一惊，下意识地看了看左右，仿佛身边真有萧鹤年的亡魂。

“李泰，你可能真的是亏心事做多了。”萧君默幽幽道，“所以去年入住武德殿，你四叔的鬼魂便缠上了你；现在，我父亲的英灵又日夜环绕在你身边。你说，这是不是报应？”

“萧君默，少跟我装神弄鬼！”李泰终于怒了，咬牙切齿道，“现在外面都是我的人，你要是不想死，就赶紧给我撂实话！”

“对哦，外面那么多人，我可能真的打不过，好害怕！”萧君默故作惊惧地摸了摸心口，“好吧，那我就实话告诉你，两天前，我找到了刘洎，对他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又对他责以君臣大义，然后他幡然悔悟，便把你们的秘密都跟我说了。事情就这么简单。”

“你唬三岁小孩呢？”李泰愈怒，“你若不是拿住了他什么把柄，岂能让他开口？！”

萧君默不置可否，只是微笑地看着他。

是的，这回让你说对了。萧君默在心里说，我的确是拿住了他的把柄，一个足以让他身败名裂、杀头族诛的把柄！

二月初一，刘洎值房。

当萧君默说出“谋反案”三个字时，刘洎眼中闪过一丝惊恐，却仍强自镇定：“什么谋反案？你小子要是敢胡乱栽赃，本官就让你吃不了兜着走！”

“刘侍中，说起您的谋反情由，那话可就长了，你让我该从何说起呢？”萧君默走到书案前，兀自盘腿坐下，“我劝你还是先坐下来，您那些陈年往事，一两句话可说不完，咱们得慢慢聊。”

刘洎本以为他说的谋反案指的是自己跟魏王的密谋，没想到却是什么陈年往事，顿时满腹狐疑：“少废话，你到底想说什么？”

“我这人有个嗜好，闲来无事，喜欢读一些古诗，近来尤喜六朝古诗。”萧君默慢条斯理道，“前天刚读到一首，是王羲之在兰亭会上所作的五言长诗，其中一句特别有印象，再三涵泳之下，深觉其意蕴丰赡、言近旨远。刘侍中有没有兴趣品鉴一下？”

刘洎的脸色唰地白了，眼中的惊骇暴露无遗。

萧君默笑了笑，自顾自吟道：“虽无丝与竹，玄泉有清声。虽无啸与歌，咏言有余馨。刘侍中，品出其中韵味了吗？”

“胡言乱语，不知所云！”刘洎用愤怒掩饰着惊恐，“萧君默，如果你没有别的话想说，那就休怪本官不客气了！”

萧君默冷冷一笑，然后笑容瞬间消失：“事到如今，你还不肯面对现实吗，玄泉先生？”

玄泉先生？！

是的，刘洎就是玄泉。

他就是那个潜伏在朝中二十多年，令皇帝李世民和满朝文武谈之色变、恨之入骨，却又一直抓不到的天刑盟卧底玄泉！

刘洎浑身一震，无论如何也不敢相信萧君默会得知这个天大的机密。

自武德四年萧铣覆灭、刘洎归唐以来，二十余年间，他在大唐朝廷历任给事中、侍御史、尚书右丞、黄门侍郎等职，临深履薄，殚精竭虑，一步步取得李世民的信任和赏识，最终如愿以偿地坐上侍中之位，成为大唐宰相。而他的真实身份则一直深藏不露，普天之下除了冥藏先生王弘义和自己玄泉舵的手下，再也没有人知道了，没想到这个玄甲卫

郎将萧君默，竟然会将这个秘密一语道破！

“玄泉先生，我知道你现在深感震惊，你也绝不肯轻易承认这个隐藏了多年的秘密身份。”萧君默一笑，“没关系，咱们可以聊聊往事，缓解一下目前的紧张气氛。您觉得，咱们从哪儿聊起比较合适呢？”

刘洎闭上了眼睛，一动不动，形同雕像。

“世间万事皆有缘起。要不，咱就从东晋永和九年的兰亭会说起吧？”萧君默站起身来，开始自问自答，“那一年三月初三上巳节，王羲之以‘修禊’为由，邀请了四十余位当时名士，在会稽山阴的兰亭溪畔聚会。两百多年来，世人都以为那是一次曲水流觞的文人雅集，可你我都知道，这并不是事实。真相是：这是一场士族精英的秘密聚会，是一次事关东晋兴衰存亡的政治和军事会议。就是在这次集会上，王羲之牵头成立了一个庞大的秘密组织，它的名字就叫‘天刑盟’，下设十九个分舵，包括十七个明舵、两个暗舵。其中一个暗舵的舵主，便是兰亭会的与会者之一刘密，时任参军，而玄泉先生你，便是他的九世孙。

“武德初年，时任盟主智永和尚，带着王弘义的冥藏舵、谢绍宗的羲唐舵，还有你的玄泉暗舵等六七个分舵，前往江陵辅佐南梁萧铣，你在南梁朝中官至黄门侍郎。武德四年初，你奉萧铣之命，率部南攻岭表，所到之处望风披靡，一连攻克五十余座城池。世人都以为你能文能武、用兵如神，殊不知，若无智永盟主在后方运筹帷幄，还有天刑盟的诸多分舵在隐蔽战线上全力配合，你怎么可能取得如此骄人的战果？！”

听到这里，刘洎终于睁开眼睛，无力地苦笑了一下：“看来，你还真是什么都知道。”

“当然，否则我岂敢擅闯宰相值房？”

“这一切，你是怎么知道的？”刘洎终于坐了下来。

萧君默也随之坐下：“我去年跟左使一起辗转千里，你以为我们是在游山玩水吗？”

刘洎想着什么，目光一闪：“你们找到《兰亭序》真迹了？”

萧君默一笑：“你说呢？”

“不可能！”刘洎狐疑，“就算找到了真迹，左使也断断不会把它交给你，除非……”

“除非什么？”

“除非你是本盟的人。”

“如果我说我就是呢？”

刘洎一怔，不觉眯起了眼睛：“左使让你加入了？”

“不仅如此，左使还给了我一样东西。”

“什么东西？”

萧君默看了他一会儿，然后从怀中掏出一个白绢包裹的东西，放在案上。

刘洎把眼眯成了一条缝：“这是何物？”

“打开看看不就知道了？”

刘洎想了想，依言掀开了白绢，一只完整的青铜貔貅赫然映入他的眼帘，正是天刑之觞！

刘洎大为震骇，瞬间瞪大了眼睛。

“若见天刑之觞，便如亲见盟主。”萧君默看着他，“玄泉先生是本盟的老人了，不会不知道这个规矩吧？”

刘洎又惊又疑：“盟主现在何处？”

“你不觉得这是多此一问吗？”萧君默似笑非笑。

“难道……”刘洎这一惊更是非同小可，“不可能，这绝对不可能！”

“事到如今，你还认为不可能吗？”萧君默面带微笑，“若左使不把《兰亭序》真迹交给我，我怎么知道你就是玄泉？若不是左使推举我当了盟主，我手里怎么会有天刑之觞？如果这一切都不可能，我现在又怎么会坐在你的面前？”

刘洎双肩一塌，哑口无言。

萧君默收起笑容，接着道：“萧某不才，经左使和浪游、东谷、舞雩等分舵推举，现任天刑盟第九任盟主。玄泉，你是不是该见礼了？”

他的表情虽然散淡，语气虽然平和，却自有一种不容抗拒的威严。

刘洎稍稍犹豫了一下，旋即起身，跪地行礼：“属下玄泉刘洎，拜见盟主。”

“免礼。”

刘洎站起来，却不敢再坐回去，便躬身道：“盟主今日大驾亲临，不知有何示下？”

“就一件事。”萧君默淡淡道，“把你这几日和魏王、杜楚客的密谋，全部告诉我，不得有半点遗漏。”

“这个……”刘洎心里暗暗叫苦。闹了半天，萧君默还是冲着这件事来的。

“怎么，有难处？”

“不不，属下是想知道，盟主打算……打算如何处置这件事？”

“很简单，让杜楚客去自首，让魏王认罪服法。”

刘洎一惊：“可……可如此一来，属下不也暴露了吗？”

“放心吧，我会交代他们，别把你供出来。”

刘洎蹙眉：“可……可他们会听您的吗？”

“如果他们不想死的话，只能听我的。”萧君默道，“道理很简单：你现在是圣上跟前的红人，魏王和杜楚客若想保命，就得先保住你，这样你才能替他们说话；倘若他们把你供出去了，那还有谁替他们求情？这对他们又有什么好处？”

刘洎恍然，擦了下额头上的冷汗：“对对，还是盟主思虑周全。”

萧君默淡淡一笑。

此刻，在陶然居中，萧君默微笑地看着李泰：“殿下说得没错，我的确拿住了刘洎的把柄，不过事已至此，你也没必要打听那么多了。眼下你应该考虑的，是此事该如何善后，别的一切都不相干。”

李泰冷笑：“听你这么说，好像今天是来帮我善后的？”

“从某种意义上，也可以这么说。”

“我杀了你父亲，你现在不是迫不及待要杀我报仇吗？”

“我是想报仇，不过并不打算杀你。”

“哦？”李泰眉毛一挑，“那你所谓的报仇又是何意？”

“说实话，我当初的确很想杀你，做梦都在想！可我现在改主意了。我觉得，与其让你死，不如让你活着，体验众叛亲离、身败名裂的痛苦，让你在活着的每一天，细细品尝失去权力的滋味。我想，对你这种一心想夺嫡当皇帝的人来讲，这种结局应该会更有意思。”

“哈哈哈……”李泰突然爆出一阵狂笑，“你的意思，是想让我生不如死？”

“对，就这意思。”

“可你怎么就不想想……”李泰突然凑近他，阴森森地道，“你今天能活着走出这陶然居吗？如果我现在就杀了你，你还能体验到复仇的快感吗？就算我落入你说的那般境地，你还能看得见吗？”

“你当然可以杀我。”萧君默一脸从容，“不过我敢打赌，你不敢杀。”

“为什么？”

“因为我知道，你是个非常怕死的人，而你若想保住一命，就不能杀我。如果你再问我什么理由，那我就告诉你，事到如今，你的一举一动都已经暴露在圣上的眼皮底下了，你要是杀我，身上就又背了一条人命，若算上家父，那就是两条人命。倘若数罪并罚，即使圣上顾念父子之情，可迫于大唐律法和朝野公论，最后也只能对你痛下杀手。所以，你现在杀我，就等于杀了你自己。”萧君默停下，笑了笑，“你好好想想，我说得对不对？”

“你今天单枪匹马过来，就是料定我不敢杀你？”

“对，前提是我认定你怕死。”萧君默又故意强调了一下。

李泰终于忍受不了这种赤裸裸的羞辱，一把揪住他的衣领，狠狠道：“萧君默，你这一把赌大了！老子今天就让你有来无回！”

“行，那就证明给我看。”萧君默笑意盈盈，“不过我还要提醒你一件事，就在咱们说话这会儿，杜楚客已经去向圣上自首了。所以，你要杀就赶紧动手，不敢杀就尽快入宫。因为现在入宫，兴许还可以算自首，若等到玄甲卫奉旨抓捕，你就被动了。”

“你说什么？”李泰大惊失色，“杜楚客他……”

“没错，看这时辰，他恐怕已经交代得差不多了。”

李泰双手一松，颓然跌坐在了地上。

萧君默整了整领口，伸手抓过李泰的那张凭几，放到自己身后，舒服地靠了上去，然后用一种怡然自得的表情看着李泰……

从刘洎那里得知政变计划的全部内容后，萧君默于昨日找到了杜楚客，把事情都跟他挑明了，然后告诉他："你现在有两个选择，一是主动去跟圣上自首，二是由我去向圣上告发。你自己选，我不强迫。"

杜楚客当然是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前者，可心里还是极为忐忑，忙道："我可以去自首，可毕竟事涉谋反，圣上他……他能饶得了我吗？"

"这倒是个问题。"萧君默煞有介事地想了想，"我有个办法，可以保证你活命。"

杜楚客大喜，忙问什么办法。

"你明天自首的时候，供出你自己和魏王就行了，别把刘洎牵扯进去。"

杜楚客不解："为什么？"

"刘洎深得圣上宠信，由他出面求情，当可保你一命。你要是把他也供出去，那就没人救得了你了。"

杜楚客恍然大悟。

此刻，看着李泰一脸颓丧和绝望的表情，萧君默又笑了笑，道："殿下，时辰不早了，你还打算在这里磨蹭多久？"

李泰如梦初醒，这才心神恍惚地站起身来。

"对了，有件事差点忘了。"萧君默道，"你待会儿跟圣上自首的时候，切记不要把刘洎牵扯进来。因为刘洎不出事，对你和杜楚客都有好处。杜楚客那边我也交代过了，你最好跟他保持口径一致。"

李泰愣怔片刻，嘴唇嚅动了几下，仿佛要说什么，却终究没有说出来，旋即失魂落魄地走出了陶然居。

淅淅沥沥的春雨落了下来，远山近水一片苍茫。

萧君默随手撩拨了一下案几上的锦瑟。凌乱的琴音猝然响起，飞出木屋，惊起了旁边草丛里的几只斑鸠……

贞观十七年春，紧继太子李承乾的上元节宫变之后，大唐朝廷又爆发了魏王李泰的谋逆未遂案。朝野上下一时人心惶惶、议论纷纷。老百

姓都说今上一定是八字犯了太岁，才会如此流年不利；而朝中百官当然知道这些事与八字和太岁无关，纯粹是夺嫡之争导致的两败俱伤。至于社稷能否尽快恢复往日的安宁，人们普遍认为取决于两个因素：一、两起案件的性质都极其恶劣，今上到底会如何处置太子、魏王及其党羽？二、储君之位虚悬日久，今上究竟会立谁为太子？

这个淫雨霏霏的春天，没有人知道，今上李世民在接连遭遇如此重大的打击之后，内心经历了怎样的痛苦和创伤，只有少数几个宰辅重臣和内侍发现，今上的两鬓忽然就生出了无数白发，让他看上去至少苍老了十岁。

不过，李世民毕竟是一代雄主，尽管内心创伤甚巨，可还是很快就给了朝野一个交代。魏王案爆发数日后，李世民与长孙无忌、岑文本、刘洎等宰辅一番商议，旋即连下数道诏书，公布了对太子、魏王及其党羽的处置结果：

太子李承乾被废为庶民，流放黔州；汉王李元昌被赐死于家中；杜荷被斩首；侯君集被斩首，家产抄没，妻儿流放岭南；其余一干东宫属官尽皆罢免，斥逐殆尽。

魏王李泰被贬为东莱郡王，逐出长安，徙居均州郧乡；杜楚客论罪当死，经侍中刘洎极力陈情，因其兄杜如晦有大功于朝，故免其死罪，废为庶人；原魏王府官员，凡李泰亲信者，如典军卢赉等人，皆流放岭南。

在贬黜魏王的诏书中，李世民用无比沉痛的心情写下了这么一段话：

> 魏王泰，朕之爱子，实所钟心。幼而聪令，颇好文学，恩遇极于崇重，爵位逾于宠章。不思圣哲之诫，自构骄僭之咎；惑谗谀之言，信离间之说。以承乾虽居长嫡，久缠疴恙，潜有代宗之望，靡思孝义之则。承乾惧其凌夺，泰亦日增猜阻，争结朝士，竞引凶人。遂使文武之官，各有托付；亲戚之内，分为朋党。朕志存公道，义在无偏，彰厥巨衅，两从废黜。非惟作则四海，亦乃贻范百代！

在此，李世民丝毫没有避讳自己过去对李泰的偏爱和专宠，也没有否认这种行为的过失。换言之，他这么说，就等于间接承认自己对这场夺嫡之争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正是对李泰的过度宠爱，无形中催生了他的夺嫡野心，才导致了这一场兄弟阋墙、父子反目的悲剧。

当然，在谴责魏王和自我责备的同时，李世民也顺带敲打了一下满

朝文武。所谓“文武之官，各有托付；亲戚之内，分为朋党”，既是在陈述事实，也是在训斥百官：正是因为你们出于各自私利，在这场夺嫡之争中选边站队，同时推波助澜、煽风点火，才把两个皇子都逼上了这条造反谋逆的不归路！

随着太子和魏王相继被废，这场历时数年的夺嫡之争总算告一段落。然而，接下来要立谁为太子，却仍旧是横亘在皇帝心中的一个难题，也是朝野上下关切瞩目的焦点。

此外，还有一件让皇帝和满朝文武都颇感忧惧的事情，便是诏书中提到的“凶人”。

毫无疑问，这里的“凶人”，指的就是以王弘义为首的天刑盟！

一日不除掉王弘义、摧毁天刑盟，皇帝李世民和大唐社稷就一日也不得安宁。

可是，这个老奸巨猾、神出鬼没的王弘义，现在到底在哪儿呢？！

“对不起盟主，属下也不知王弘义究竟藏身何处。”

在门下省的侍中值房内，刘洎面露难色，对萧君默道。

这些日子，萧君默把郗岩、华灵儿等天刑盟手下和桓蝶衣、罗彪等玄甲卫手下全都撒了出去，动用了他所能掌控的黑白两道的所有力量，拼命查找徐婉娘的下落，却始终一无所获。所以，萧君默只能来找刘洎。

此时，萧君默盯着刘洎看了一会儿，知道他没有撒谎，便道：“那你约他见面，我自有办法。”

刘洎蹙眉：“盟主莫非是想跟踪他？”

萧君默点点头：“不瞒你说，你上回在崇德坊跟他接头，我便是派人跟踪，才发现了他在乌衣巷的藏身处。”

刘洎苦笑了一下：“盟主有所不知，也许正因为察觉到了这一点，冥藏日前便已通知我，今后不再与我直接见面了，一切联络皆以密信方式进行。”

这回轮到萧君默苦笑了，忍不住在心里骂了声：“老狐狸！”

既然连刘洎这条线都无法追踪到王弘义，那就真的是毫无办法了。

“最近冥藏跟你联络过吗？”萧君默问。

刘洎摇摇头：“自从终南山的事情后，便再没联络过。”

萧君默又想了想，只好无奈地站起身来：“若王弘义有任何动向，你要随时通知我。”

刘洎赶紧跟着起身：“盟主放心，属下一定随时向您奏报。”

萧君默告辞，刚走到房门，刘洎便在身后喊道：“盟主……”

“还有何事？”萧君默回过头。

刘洎走上前来，又思忖了一下，才道：“上回魏王一案，多谢盟主保全了属下，请受属下一拜。”说着便跪了下去。

萧君默赶紧把他扶起，道：“保全本盟兄弟是我的职责，何必言谢？更何况，你也算是一位尽忠职守的好官，既不贪赃纳贿，也不徇私枉法，朝廷需要你这样的人，我岂能不保你？”

刘洎有些动容，遂深长一揖。

萧君默拍拍他的臂膀，拉开房门走了出去。

刚一回到玄甲卫衙署，罗彪便急匆匆地跑上来：“老大你去哪儿了？让我一阵好找！”

“什么事？”

“新任的大将军今儿正式履职了，急着要见你。”

萧君默微微蹙眉。

这个接替师傅的人终于还是来了，虽不知是何方神圣，但一定来者不善。因为这种时候，不管皇帝派什么人来，主要任务肯定就是盯住自己，进而挖出王弘义和天刑盟。而负有这种特殊使命的人，必然不会是庸才，估计比裴廷龙更难对付，看来今后得多加小心了。

“新来的头儿是谁？”萧君默一边转身朝大将军值房走，一边问罗彪。

“您去了不就知道了？”

萧君默有些不悦：“你小子还跟我保密？”

罗彪挠挠头："不是属下故意跟您保密，是新来的头儿不让说。"

萧君默颇感诧异，想不通这个新来的上司到底在玩什么把戏。到了大将军值房外，守门甲士一看见他，便让他直接进去，说大将军已等候多时。萧君默进了值房，却见偌大的房间中空无一人，仔细一看，才发现屏风后面有个人正坐着煮茶。

李世勣过去用的屏风是木质的，现在却被换成了蚕丝屏风。那人在屏风后影影绰绰，只听得见煮茶的动静，根本看不清是何人。

萧君默趋步上前，下跪行礼："卑职萧君默拜见大将军。"

那人恍若未闻，自顾自喝茶，还咂巴了几下嘴，似乎故意要让他难堪。

萧君默闻着阵阵飘出的茶香，淡淡苦笑：果然不是善茬，一来就耍起了官威。萧君默不以为意，又大声地说了一遍。对方还是没动静。直到萧君默喊完第三遍，那人才慢慢起身，从屏风后踱了出来。

碍于礼节，萧君默只能低着头——上司不发话，下属就不能抬头与其对视。

那人走到他面前停下，却仍旧没有开口。

萧君默压根不明白这家伙葫芦里卖的什么药，正自困惑，忽然听到几声压抑不住的"嗦嗦"窃笑。萧君默抬眼，从对方的靴子慢慢往上，目光停留在一张无比熟悉的脸上。

李恪正一脸坏笑地看着他。

萧君默翻了个白眼，站起身来："你玩得挺欢哪！"

"哎，本大将军还没让你起来呢！"李恪意犹未尽，"你怎么敢擅自起身？"

萧君默不理他，径自走到屏风后，盛了一碗茶出来，一屁股坐在大将军的坐榻上："怎么会是你？"

"怎么不能是我？"李恪走过来跟他同榻而坐，"放眼满朝文武，今时今日，还有谁比我更能让父皇信任，更适合当这个玄甲卫大将军？"

萧君默想了想，这话也对，最近朝廷出了这么多乱子，皇帝当然要将玄甲卫这把"利刃"牢牢攥在手里，而此时的吴王李恪显然是皇帝最信任的皇子，不找他找谁？

“瞧你嘚瑟成这样，是不是圣上跟你漏什么口风了？”萧君默吹了吹茶碗上蒸腾的热气。

李恪嘿嘿一笑：“父皇说了，只要能抓住王弘义，便立我为太子。”

“他当时好像也是这么跟魏王说的。”萧君默淡淡道。

“那不一样，父皇当时就怀疑四弟跟王弘义有瓜葛了，说那个话只是为了让他引出王弘义。”

“你的武候卫呢？”萧君默喝了口茶，换了个话题。

“还兼着。”

“哦？”萧君默稍有些意外。皇帝把武候卫和玄甲卫这两支护卫京畿的最重要力量都交给了李恪，足见对他寄望甚重。由此看来，若不出什么意外，李恪很快便能入主东宫了。

“这么说，你现在是双料大将军了？”

“那当然！”李恪踌躇满志，“我现在离东宫只有一步之遥了。你赶紧给我打起精神来，尽快帮我抓到王弘义，咱们便可大功告成了！”

萧君默放下茶碗，暗自苦笑：暂且不说王弘义没那么好抓，就算抓到了，自己恐怕还是得放了他——只要母亲一天在王弘义手里，自己就一天奈何不了他。

“哎，我说……”李恪忽然凑近他，压低声音道，“上回在终南山，你没有玩什么花样吧？”

“什么意思？”

“就是说……”李恪选择着措辞，“你跟裴廷龙之间，以及跟王弘义之间，是不是有什么事情不足与外人道也？”

“你怀疑我？”萧君默眉毛一挑。

“哪能呢？”李恪讪讪一笑，“那天的事情闹得那么大，又死了那么多人，我只是好奇，随口问问罢了。”

“圣上这回派你来玄甲卫，是不是让你来查我的？”萧君默试探道。

李恪的目光闪烁了一下：“瞧你说的！父皇又不是不知道咱俩的关系，若他老人家真想对付你，肯定就找别人了，怎么会让我来干这事？”

萧君默笑了笑，又端起茶碗喝了一口。

在玄甲卫干了这么久，他对皇帝的心机和手腕早已了然，所以李恪这话乍一听好像很有道理，其实恰好相反——正因为皇帝知道李恪和他私交不错，才会让李恪来当这个玄甲卫大将军，目的就是考验李恪，看他在萧君默这件事上到底是秉公还是徇私：若能秉公执法，对萧君默下手，进而搞定王弘义和天刑盟，那太子之位自然非他莫属；反之，若李恪不忍对萧君默下手，那皇帝就绝不可能立他为太子。

想到这里，萧君默不觉在心里苦笑。

曾几何时，自己还在全力辅佐李恪夺嫡，两人的关系更是亲如兄弟，可一转眼，自己却变成了李恪入主东宫的障碍。世事无常，一至于斯，怎不令人扼腕！看李恪现在闪烁其词的样子，显然已经对自己设置了心防。在残酷的权力斗争面前，昔日的兄弟之情已然蒙上了一层阴霾。接下来是否会进一步恶化，萧君默不敢再想下去了。

看他怔怔出神，李恪咳了咳，道："对了，有件事跟你说一下。这阵子父皇总是闷闷不乐，我昨天跟他提议，到骊山去打打猎、散散心，父皇同意了。"

萧君默回过神来，放下茶碗："什么时候？"

"明天。"

"这么急？"

"所以我才急着找你嘛。"李恪道，"明日的扈从人员，武候卫那边出三百人；玄甲卫这边的人头我不熟，就由你负责，挑一百个精干的，明日随同护驾。"

萧君默想着什么："如今王弘义还没抓到，你却劝圣上出城狩猎，这妥当吗？"

"王弘义算什么东西？！"李恪不悦，"父皇当年打天下，哪一仗不是身先士卒、亲冒矢石？就因为一个区区王弘义，你就想让父皇成天躲在宫里吗？他老人家的性情你也知道，这么长时间没打猎，早就手痒难耐了，我不过是顺水推舟而已。"

萧君默一笑："圣意如何，我不敢妄加揣测，不过某人手痒，我倒是看出来了。"

李恪闻言，故意板起脸，可还是没绷住，扑哧一笑："我也不怕你看出来。回长安这么久了，一次猎都没打过，本王早就百爪挠心了！"

“好吧。”萧君默起身，“我这就去召集人手。”

李恪看着他向外走去，忽然道：“等等，你就这么走了？”

萧君默回过身来：“大将军还有什么吩咐？”

李恪起身，走到他面前，眼神忽然有些怪异：“终南山的事情，你真的没什么想跟我说的？”

萧君默迎着他的目光：“你到底想问什么？”

“真相。”李恪似笑非笑，“我就想知道真相。”

“真相都已经写在奏疏里了。”萧君默一脸平静，“你可以去问圣上。”

“君默，不要什么事都瞒着我。”李恪收起笑容，“我知道，那天在终南山上，一定发生了非同寻常的事情，你要是把我当兄弟，就告诉我实话。”

兄弟？

萧君默在心里无奈一笑。有些时候，兄弟是用来救命的；可有些时候，兄弟却可能是用来出卖的。

“行，你想知道真相，那我就都告诉你。”萧君默忽然笑了笑，“裴廷龙是我亲手杀的，王弘义也是我亲手放的，我不但是天刑盟的人，而且还是天刑盟的盟主，我准备和王弘义联手，一起弑杀圣上，颠覆大唐，最终掌控天下！这就是全部真相，现在你满意了吧？”

李恪愕然片刻，旋即笑笑：“好可怕的真相，你快把我吓死了。”

萧君默伸出双手，做束手就擒之状：“要不现在就绑我入宫？”

两人无声地对视了一会儿，李恪干笑两声，在他肩上捶了一拳：

“滚你的吧！”



骊山位于长安东面，是秦岭山脉的一个支脉，苍松翠柏，四季葱郁，峰峦峻秀，山势嵯峨，远望如同一匹青色的骊驹，故而得名。自西周、秦、汉以迄于唐，骊山一直是皇族贵胄钟情的出游狩猎之地，因而离宫别馆众多。相传上古时期，女娲便是在此地炼石补天；周幽王“烽火戏诸侯”的故事也是发生在这里；而秦始皇的陵寝，亦横卧于骊山脚下。

这一日，李恪、萧君默率四百余名全副武装的武候卫和玄甲卫，簇拥着天子銮驾，于上午巳时许，来到了骊山的西绣岭下。李恪的副手是三十余岁、精明强干的左武候中郎将韦挺，萧君默的副手是桓蝶衣和罗彪。李恪身边还有一骑，正是年轻的晋王李治。他也跟众人一样，身披铠甲，背负弓箭，一副意气风发之状。

此日天气晴朗，天空碧蓝如洗，山上草木葱茏，林间百鸟啁啾，正是一个出游狩猎的好日子。

皇帝李世民一身戎装，手握宝弓，步下銮驾，骑上了一匹高大的白色骏马，看上去威风凛凛，大有当年征战天下、睥睨群雄的气概。李恪、李治、萧君默率众将士牵马束立于山道两侧，齐声高喊：“吾皇威武！吾皇威武！吾皇威武……”

雄壮的喊声响彻山岭，惊起了林中的一群群飞鸟。

李世民抬手，示意众人停止，旋即给了身后的赵德全一个眼色。赵德全赶紧趋身上前，清了清嗓子，面对众人道：“诸位将士，圣上有旨：常言道，‘上天有好生之德’，春季万物复苏，本不宜围猎杀生，然圣上久处宫闱，常念骑射之乐，故有今日之行。不过尔等须知，今日驰骋畋猎，可纵驰骋之情，非图畋猎之乐，尤不可射杀幼兽、已孕之母兽等，万望尔等切记！”

李恪、李治、萧君默等人齐声道：“臣等遵旨。”

自古皇帝狩猎，通常都在秋季，因春、夏两季万物生发，杀生乃不仁之举，冬季则万物肃杀，百兽蛰伏，也不适宜，唯独秋天适合，故常

称为“秋围”。由此而言，皇帝今日做这番叮嘱，也属当然之理，只是萧君默稍微有些纳闷：就这么几句话，皇帝为何自己不说，却要让赵德全代言？

赵德全说完，李世民用威严的目光扫视了众人一圈，随即纵马朝山上驰去，赵德全和一干宦官紧随其后。

众将士立刻翻身上马，以皇帝为核心组成了一个护卫队形：萧君默率一部为前锋，李恪、李治率一部随侍皇帝身侧，桓蝶衣率一部在左翼，韦挺率一部在右翼，罗彪率一部断后。

数百骑浩浩荡荡，沿山路迤逦而上，卷起了漫天黄尘。

驰上西绣岭不久，队伍迅速分成三路：桓蝶衣率左翼沿西绣岭的山麓前行；韦挺率右翼转道驰向东绣岭；萧君默、李恪、李治、罗彪则护卫着皇帝，沿中路驰下一面缓坡，进入了一片秀丽幽深的山谷。

此地名为石瓮谷，夹在骊山的东、西绣岭之间，山谷狭长深邃，植被茂密，野兽出没，是一处得天独厚的天然猎场。

狩猎队伍之所以分成三路，是因为左、右两路必须沿着两侧山麓搜索林子，以防刺客预先埋伏，同时负责阻止中路的猎物往两边逃窜；而中路的前队、后队同样负有搜索、拱卫与围猎之责。

李世民自少年时代起便纵横沙场，弓马娴熟，此时一进山谷，便见成群的麋鹿四散逃奔，一只只野兔、狍子来回乱窜，顿时大为兴奋，一边拍马冲了上去，一边拉弓搭箭，片刻工夫便射倒了一只麋鹿和两只野兔，卫士们立刻发出一阵阵欢呼。

“父皇真是天纵神武，雄风丝毫不减当年哪！”李恪策马紧随，开口赞道。

“三哥说得对，父皇宝刀未老！”李治也附和道。

李世民淡淡一笑，并不答言。眼见一只肥硕的麋鹿即将跑进一片柏树林，他立刻又搭上一箭，拉了个满弓，嗖地射出，不料却失了准头，羽箭擦着麋鹿的腹部射在了一株树干上。

那只麋鹿死里逃生，慌忙一头蹿进了树林。

李世民眉头皱起，面露不悦。

李恪和李治对视一眼，都有些尴尬。李恪忙道：“请父皇在此稍候，那畜生就交给儿臣吧。”说完一夹马肚，便要追上去，李世民却把弓一

横，拦住了他的马头。

李恪只好勒住缰绳。可还没等他反应过来，李世民已拍马朝柏树林疾驰而去。旁边的赵德全一惊，连忙大喊：“大家您慢点，等等老奴！”边喊边带着一干宦官追了上去。

对于父皇今日的表现，李恪颇有些诧异。虽说父皇最近心情不佳，但像今天这么沉默，一语不发，似乎也并不多见。不过此刻护驾要紧，李恪来不及多想，便带着李治和手下卫士一起追进了树林。

作为整支狩猎队伍的前锋，萧君默此刻正带着数十名甲士，以一字排开的队形在树林中搜索前进。忽然，前方五丈开外，一株枝叶浓密的高大柏树轻微晃动了一下。萧君默目光一凛，立刻抬手，朝两边的手下示意。

数十名甲士纷纷从背上取下弓箭，慢慢策马围拢了过去。

萧君默走在最前面，缓缓接近那棵柏树。五丈，四丈，三丈……突然，树枝剧烈摇晃，三四条黄色的身影飞跃而出，跳到了另一棵树上。紧接着，数十条黄色身影纷纷从附近的树上现身，而且上蹿下跳，乱成一团。

萧君默忍不住和左右甲士相视一笑。

金丝猴。

一大群金丝猴就在他们的头顶上跳来跳去，嗷嗷乱叫。

“死猴子！”旁边几名甲士张弓要射，萧君默伸手拦住：“圣上的旨意你们没听到吗？今日可纵驰骋之情，非图畋猎之乐。”

就在这时，身后传来杂沓的马蹄声，李恪、李治带着一群卫士冲了过来。李恪急切喊道：“君默，看见父皇了吗？”

萧君默眉头一蹙：“圣上不是和你们在一块吗？”

“唉！”李恪焦急地四处张望，“他去追一头鹿，一转眼就不见了。”

“分头找！”萧君默心头一沉，大声对众甲士下令，“全部散开，找圣上！”

众手下立刻散开，朝四面八方驰去。

“咱们也分开找吧。”萧君默对李恪和李治道，“这片山谷地势险峻、

沟壑纵横，要找个人绝非易事，不过圣上想必不会走远，耐心一点定能找到，二位殿下别太着急。”

李恪又沉沉一叹，对李治道：“九弟，你去西边，我往东边。”然后对萧君默道：“你继续在山谷里找。”

萧君默点头。

随后，李恪和李治掉转马头，各自带着一队武候卫，分别朝东、西绣岭方向驰去；萧君默则继续在树林中搜寻。

在林中兜兜转转地找了约莫一刻钟，仍丝毫不见皇帝踪影，萧君默心中不禁生出了不祥的预感。

忽然，他吸了吸鼻翼。

一股腥气，是血的味道！

萧君默目光如电，四面一扫，便见左前方两丈开外的地上有一簇血迹。他立刻策马上前，很快便发现了更多的血迹，遂循着血迹一路追踪。大约一盏茶工夫后，血迹在一棵茂密的柏树下中断，而树干旁边赫然躺着一只身中三箭的麋鹿。

麋鹿已经死了，却仍双目圆睁。

萧君默下马，轻轻帮它合上了眼睛。

就在这时，右首的一面土坡处传来了一声动静。萧君默当即把马系在树干上，缓缓抽出佩刀，一步步走了过去。

土坡上，一块岩石背后，露出了一只脚。

那是玄甲卫的乌皮靴！萧君默立刻跑了过去，便见岩石后躺着一个奄奄一息的甲士，胸口上插着一支箭，伤口处血如泉涌。

“出了何事？”萧君默抱起甲士，用手捂住了他的伤口。

“快，快，圣上……”甲士气若游丝，抬起一只手来，想指一个方向，却抬到一半便垂落下去，同时停止了呼吸。

萧君默眉头紧锁，四下观察，蓦然发现土坡边缘的软土上有一片凌乱的马蹄印，显然不只是一匹马留下的。

圣上危险了！

萧君默立刻反身跑回去，跃上马背，顺着马蹄印往前追踪，一路上看见了许多射在树干上和地上的箭矢。这一切分明意味着，皇帝正遭到一伙刺客的追杀！

他大为焦急，拍马疾驰，片刻后便驰出了林子，而马蹄印也在林子外消失了。这里的地面铺满了砂砾和碎石，马蹄根本留不下痕迹。

萧君默不得不勒马驻足，举目四望，但见前方不远处，有一座精致的单孔石拱桥，桥下是一条深沟；石桥过去是一片皂角树林，更远处则是刀砍斧削般的悬崖峭壁；一道飞瀑自山岭上奔腾而下，激流飞湍，訇然作响。

萧君默策马走上拱桥，立在桥面的最高处。

突然，远处的一幕令他倒吸了一口冷气。

天子李世民的坐骑——那匹纯白的骏马，此刻正躺在树林边的草丛里，身上至少中了十来箭。

很显然，皇帝十有八九已经落入刺客手中了，只是生死未知！

萧君默顿觉血往上涌，来不及做更多思考，便毫不犹豫地冲进了皂角树林。

刚刚驰出半里远，萧君默便猛然勒住了缰绳。

身下的坐骑人立而起，发出一声长嘶。

皇帝赫然就站在眼前三丈开外的地方，被一条粗大的绳索紧紧捆绑在一根树干上，肩膀上中了一箭，头颅耷拉着，明显已经昏迷。

萧君默蹙紧了眉头，额上青筋暴起。

他几乎不用想也知道，这是什么人干的。

“王弘义，你给我出来！”萧君默大声一吼，声音在一片阒寂的树林里回荡。

吼声消失之际，数十个骑在马上的黑衣人从四面八方冒了出来，为首一人仍旧戴着萧君默十分熟悉的那张青铜面具。

“哈哈哈哈……”王弘义发出一串大笑，同时摘下面具，“萧郎——哦不，应该叫你李郎，我一路上给你留下那么多记号，就是请你过来会合的，你果然没让我失望。”

萧君默在心里苦笑。

原来，自己一路追踪所见的那些马蹄印和箭矢，都是这家伙刻意留的。

“王弘义，你到底想干什么？”

“这还用问吗？”王弘义回头瞥了一眼昏迷的李世民，满脸得意，“这十多年来，我日思夜想、千方百计要做的一件事情，就是亲手杀了这个弑兄杀弟、逼父屠侄的狗皇帝！今日总算苍天开眼，让我得偿所愿！要是放在过去，我早把他的狗头砍了！不过现在，我不会亲手杀他了，我得把这事交给别人来做。”

说完，王弘义用一种意味深长的目光看着萧君默。

“你说的这个别人，就是我吗？”

“当然。否则我早把他杀了，又何必请你到这儿来？”

“如果我说不呢？”

“那你就是懦夫，我会看不起你。”王弘义阴阴一笑，“这个人杀了你的父亲，还有你的五个兄弟，夺走了属于你父亲的一切！这世上还有什么人，比你更有理由杀他？你有什么理由说不呢？”

是啊，我有什么理由说不呢？

此刻，萧君默的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可心中却掀起了万丈波澜。

他不得不承认，从得知自己是隐太子遗孤的那一刻起，他便不止一次想过要杀李世民，为自己的生父报仇！可与此同时，他也不止一次地拷问过自己：你真的要杀皇帝吗？你真的会为了一己私仇，杀了这个一手开创太平盛世、深受天下臣民爱戴的皇帝吗？身为玄甲卫，你曾在入职时宣誓，要用自己的鲜血和生命捍卫天子和大唐社稷，如今你却要背弃自己的誓言吗？辩才、楚离桑、华灵儿、郗岩、袁公望、魏徵、玄观、李安俨，还有无数死去和活着的兄弟，他们把天刑盟交到你手上，跟着你出生入死，难道是为了帮你报私仇吗？倘若如此，那你跟王弘义这种人还有什么区别？如果杀了李世民，导致社稷分崩、天下离乱，那么身为天刑盟盟主，你还有什么颜面说自己要“守护天下”？

见萧君默沉吟不语，王弘义脸色一变：“君默，我是看在隐太子的面子上，才给你这个手刃仇人的机会，你要是还有男儿的血性，就赶紧动手，别让我瞧不起你！”

萧君默依旧沉默，恍若未闻。

王弘义露出极度失望的表情，叹了口气："萧君默，看来你也只配姓萧了，你根本不配做隐太子的儿子！"

萧君默仍然毫无反应。

王弘义摇头苦笑，给了旁边的韦老六一个眼色。韦老六翻身下马，几个大步跨到李世民面前，狞笑着拍拍他的脸颊，然后唰地抽出腰间横刀，发出一声叱喝，把刀高高举起。

横刀在阳光下闪烁着冷冽的光芒。

就在刀光即将落下的一刹那，萧君默大喊一声："住手！"

韦老六的刀停在半空。

"让我来吧。"萧君默淡淡说着，跳下马背。

王弘义转怒为喜："哈哈，这才对嘛，隐太子的骨肉，又岂能是孬种？！"

萧君默径直走到韦老六面前，道："麻烦让让。"

韦老六用目光询问王弘义，得到示意后，收刀入鞘，站到了一边。

萧君默静静地看着这个不省人事的大唐天子，一时间五味杂陈。

谁能想到，这个当年叱咤风云、身经百战的盖世英雄，这个曾经一统天下、开创盛世的一代雄主，竟然会落在今天这步田地？！又有谁能想到，他的命运竟然有一天会掌握在我萧君默的手里？！

"君默，不必再犹豫了。"王弘义在一旁催促，"你父亲在天上看着你呢！当年在玄武门下，李世民射杀你父亲的时候，可没有一丝一毫的犹豫。有道是天道好还、因果不爽，他早该为当年的罪孽付出代价，这就叫报应！动手吧，杀了他，咱们再一起夺回曾经属于你父亲的一切！"

萧君默没有答言，仍旧注视着眼前的皇帝。

忽然，他的目光闪烁了一下，扭头对王弘义道："把他弄醒，我要让他死个明白。"

王弘义哈哈大笑："好主意！是该让他知道，到底是谁杀了他，为何要杀他！"说完，朝韦老六努努嘴。韦老六当即上前，一把抓住李世民肩

头的那支羽箭，猛地拔了下来。

李世民发出一声惨叫，猝然惊醒过来。

望着眼前的一幕，李世民先是困惑，继而明白过来，脸上怫然变色：“萧君默，你想跟着这些贼人造反吗？！”

萧君默注视着他的眼睛，淡淡道：“陛下在武德九年不也是这么干的吗？”

李世民一震：“放肆！朕那是替天行道，是周公诛管蔡……”

“不必再说这些冠冕堂皇的话了。”萧君默冷冷打断他，“你不是周公，我父亲也不是管叔蔡叔。他是名正言顺的大唐储君，是你一母同胞的兄长，可你为了篡夺皇权便残忍地杀害了他！像你这种不忠不孝、弑兄逼父的乱臣贼子，根本不配做大唐皇帝！”

李世民又是一震，难以置信地看着他：“你说什么？你父亲？！”

“是的，隐太子便是我的生父。”萧君默缓缓抽出腰间的龙首刀，“今天，就是你的赎罪之日，我要用你的首级，来祭奠亡父的在天之灵！”

王弘义很是满意，在一旁放肆大笑：“李世民，我王弘义等这一天已经等了整整十七年了，本来想亲手宰了你，不过，让隐太子的遗孤、你的亲侄子来砍这一刀，显然更符合道义！你说对吧？”

李世民顾不上理会王弘义，眼睛一直惊恐地盯着萧君默手上的刀，身体拼命挣扎：“萧君默，不管你们说的是不是真的，你都不能杀朕。朕是大唐天子，身系天下苍生福祉，你要是杀了朕，一定会天下大乱、生灵涂炭的……”

“不至于。”萧君默说着，慢慢举起龙首刀，用双手握住了刀柄，“你死了，我就是大唐皇帝！我会让天下的老百姓，过上比现在更好的日子！”

“说得好！”王弘义大声赞叹，“有气魄！不愧是隐太子的骨肉！”

龙首刀举在了半空。

李世民圆睁双目，眼球凸起，突然大喊一声：“听我说……”

话刚出口，龙首刀划过一道寒光，滚圆的头颅便飞了出去，从身躯中喷出的鲜血溅了萧君默一脸。

“君默，”王弘义开怀大笑，“亲手砍下天子的脑袋，是何等感觉？”

“没什么感觉。”萧君默收刀入鞘，转过身来，抹了抹脸上的血，“天子的脑袋，不也是肉做的？”

“妙哉妙哉！”王弘义连连颔首，“此言甚妙！就像孟子所言，天子有什么了不起？不就是殿高菜好女人多吗？！”

就在这时，一支利箭突然嗖地射来，正中萧君默的右胸。萧君默猝不及防，捂着伤口连退数步。同时，不远处传来一声暴喝：“萧君默！你干了什么？！”

王弘义和手下们猝然一惊，抬眼望去，却见李恪目眦欲裂，正像一头发狂的野兽朝他们策马狂奔而来。紧跟在他身后的，是数十名武候卫。

方才，李恪循着树林中那些记号追踪而至，正好目睹了萧君默砍下父皇首级的一幕。刹那间，李恪只觉全身血往上涌，眼前一阵发黑——他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萧君默竟然会与贼人勾结绑架父皇，并且干出“弑君”这种罪大恶极、天诛地灭的事情！

这一刻，李恪整个人已经被震惊、困惑和愤怒攫住了，根本无法思考，只想冲上来把萧君默千刀万剐、碎尸万段！

“来得正好！”王弘义从鼻孔里重重哼了一声，“把这小子也一块结果了，一了百了！”

说完，王弘义便带着韦老六等人扑了上去。

双方短兵相接，瞬间杀成一团。

萧君默捂着伤口，远远望着愤怒欲狂的李恪，不禁苦笑了一下：“李恪，人是很容易被自己眼睛蒙骗的。你亲眼所见的，不一定就是真相。”

正当两拨人马在石瓮谷的皂角树林中激战之时，有一个一身戎装的人，正策马立于骊山最高峰一处突出的悬崖上。

此峰名为九龙顶，耸壑凌霄，视野无比开阔。从这里，不但可以俯瞰层峦叠嶂、葱葱郁郁的骊山全貌，还可以远眺寥廓苍茫、雄浑壮阔的秦川大地。

这个人久久地凝望着脚下这片壮丽的山河，眼角忽然有些湿润。

山风猎猎，吹动着他身后的数十面旌旗大纛。

大纛之下，整个山顶竟然密密麻麻地站满了禁军步骑，总数至少有五千人。全副武装的兵部尚书李世勣，就站在这五千名禁军步骑的前列。他不时探头看看山下，又不时看着悬崖边的那个人，目光中有一丝焦灼。

这时，众人身后的山道上传来一阵急促的马蹄声。

李世勣回头，看见赵德全正急急忙忙地拍马而来。经过他身边时，赵德全和他交换了一下眼色，然后径直骑到悬崖边上，翻身下马，揩了一下额头上的汗珠，快步走到那人身后，躬身禀道："启禀大家，如您所料，冥藏现身了。"

李世民意味深长地一笑，头也不回道："现在情况如何？"

"回大家，据老奴最新得到的情报，王弘义在山谷北边的皂角树林中抓住了替身，不久萧君默也进入了那片树林。就在刚才，吴王殿下也带人赶了过去。老奴照原定计划，已派人通知韦挺、桓蝶衣、罗彪那三路，命他们立刻率部前去增援。至于目前的情况如何，尚不得而知，还得等候进一步消息。"

"萧君默……"李世民若有所思，冷冷一笑，"他倒是挺能凑热闹啊！"

赵德全不知该说什么，只好沉默。

"若说他跟王弘义没什么瓜葛，朕还就不信了。"李世民又道，"你说呢，德全？"

赵德全不敢不吱声了，忙道："陛下所言甚是！照此看来，老奴也觉得应该有瓜葛。"

"不是应该，是肯定！"

"对对，肯定有瓜葛。"

李世民露出满意的神色，然后想起什么："对了，雉奴呢？他现在何处？"

"大家恕罪。"赵德全忙道，"晋王殿下适才带人往西绣岭方向去了，老奴已派人去找，可……可目前尚未找到。"

"多派些人去找，让他立刻到这里会合。"李世民有些担忧，"他可不比恪儿。以恪儿的身手，一般人十个八个近不了身，可雉奴手无缚鸡之力，万一撞上贼人，岂不麻烦？"

“是，老奴遵旨。”

李世民瞥了山下一眼，得意一笑：“朕与这个天刑盟贼首王弘义斗了这么久，今日总算可以瓮中捉鳖了！”

此次骊山狩猎，表面上是李恪提议的，实际上却是李世民顺水推舟，然后精心设计的一场杀局，目的便是以替身诱使王弘义前来刺杀，并以重兵包围，一举猎杀王弘义！

昨日深夜，李世民命李世勣集结了三万禁军，秘密离京，连夜赶到此处埋伏。也就是说，他们至少比替身一行早到了两个时辰。这个计划，除了李世民、李世勣、赵德全之外，其他人全都被蒙在了鼓里，包括李恪和李治——不让他们知情，这场戏才能演得逼真。

此刻，三万名禁军中，五千名停驻在这九龙顶上，还有一万名分别埋伏在东、西绣岭的密林之中，另有一万五千名埋伏在骊山外围。

李世民就像一个精明的猎手，给王弘义布下了天罗地网，而王弘义则像一只猎物，已经插翅难飞！

由于挂念着山下的萧君默和桓蝶衣，此时的李世勣越发焦灼，眉头又拧成了一个“川”字。忽然，赵德全匆匆跑了过来，边跑边喊：“大家有旨，全军出击！”

“臣遵旨！”李世勣大喜，立刻掉转马头，右手用力向下一劈。

一排传令兵同时抬起长长的号角，鼓起腮帮用力吹响。

呜——呜——呜——

低沉雄浑的号角声霎时响彻群山。

“弟兄们，跟我来！”李世勣大声下令，正待拍马下山，赵德全一把拉住了他的缰绳：“李尚书留步，大家还有旨意。”

“内侍请讲。”

“传令三军，逮捕萧君默，如若抵抗，就地格杀！”

“这……”李世勣大为惊愕，“这是为何？”

“圣意如此，李尚书执行便是。”赵德全似乎轻叹了一声，转身走了。

李世勣不敢耽搁，只能长叹一声，率部向山下驰去。

山下的皂角树林中，李恪一直想冲过去杀萧君默，无奈却被王弘义死死缠着。所幸片刻之后，韦挺率部赶到，加入战团，李恪终于脱身，立刻挥刀冲向了萧君默。

趁着刚才的空当，萧君默粗粗处理了一下胸前的箭伤。见李恪疯狂杀来，不得不挥刀格挡。

刀刃相交，火星四溅。

李恪全力猛攻，萧君默一味防守，故步步退却，二人渐渐脱离了核心战场。萧君默往王弘义那边瞥了一眼，低声道："李恪，你冷静一点，听我说。"

"听个屁！"李恪像一头暴怒的狮子，"老子早料到你跟天刑盟有瓜葛，没想到你竟然敢对我父皇下手！"

萧君默一边格挡，一边苦笑："都说你文韬武略，我看你也是有勇无谋，你真的相信那个人就是圣上？"

李恪眉头一皱，手上却力道不减："你到底什么意思？有屁快放！"

"你仔细回想一下，今天圣上跟你说过一句话吗？从头到尾，你有没有听到他说过一个字？"

李恪一怔，放慢了进攻的速度。

其实他对此也有所怀疑，只是没有细究。现在想来，父皇今天的确很怪，为什么一个字都不说呢？

"世上总有相貌酷似的人，可要想连声音都一模一样，那就难了。"萧君默接着道，"那人虽然已经在尽力模仿圣上，可声音还是有些差异，所以他才一直不敢开口。"

"你是说，那个人是父皇的替身？！"李恪终于停止了进攻，一脸惊愕。

萧君默又苦笑了一下，算是回答，然后抚了抚伤口："你够狠哪，也不动脑筋想想，上来就是一箭！"

"世上竟然真有如此相似之人？！"李恪仍旧沉浸在惊愕中。

"形貌的确十分酷似，举止动作也模仿得很像。"萧君默道，"不过，

世上没有两个人可以完全做到形神毕肖，即使孪生兄弟也不可能。”

“除了声音不同，你还看出什么了？”

“气质，神采。”萧君默收刀入鞘，把李恪拉到一棵树后，躲开了远处王弘义的目光，“圣上是人中龙凤，别人绝难模仿得形神兼备。尤其是眼神，圣上的眼神睿智而坚定，那人却虚浮无力。所以，就算五官再像，也是徒有其表。”

李恪恍然，看着萧君默的伤口，微露愧疚之色，但却稍纵即逝：“即便你没有弑君，可你跟贼首王弘义显然是一伙的，这你又做何解释？今天父皇到此狩猎，肯定也是你漏的口风吧？”

“这你就冤枉我了。”萧君默一笑，“依我看，泄露情报的八成是你的人。”

“别跟我扯了。”李恪冷笑，“老实说，你是不是天刑盟的人？”

“我是大唐的人。”萧君默看着他，“无论如何，我都忠于大唐。”

“你这么说，不就是默认了吗？”

“我不会默认任何无凭无据的指控。”萧君默无声一笑，“不过，退一万步说，假如我真是天刑盟的人，你会怎么做？杀了我吗？”

“别以为我不敢！”李恪举刀直指萧君默。

萧君默看着近在咫尺的刀锋：“你要杀我，至少得等我先杀了王弘义吧？”

李恪眉头微蹙：“你为何要杀王弘义？”

“我说了，我是大唐的人。王弘义祸乱大唐，当然就是我的敌人。”

李恪越发不解，眯眼看着他。

就在这时，罗彪率部赶到，见李恪拿刀指着萧君默，大惊失色，慌忙带着手下甲士把李恪团团围住，十几把龙首刀齐齐指向李恪。

“罗彪！”李恪沉声道，“你想造反吗？”

“把刀放下。”萧君默平静地道，“罗彪，让弟兄们都把刀放下。”

“要放大家一起放！”罗彪梗着脖子道。

“你！”李恪怒不可遏。

九龙顶上的号角声就在这时骤然响起，众人顿时都有些惊诧。

王弘义闻声，脸色大变，奋力砍倒两名武候卫，对韦老六喊道：“老六，快撤！”然后朝萧君默这边大喊：“君默，快走！隐太子大仇已报，咱们没必要再恋战了！”说完，带着韦老六等人迅速朝西绣岭方向退却。

韦挺带着一部分武候卫追了过去，其他卫士追出了几步，忽见李恪被玄甲卫包围着，连忙冲过来，持刀对罗彪等人形成了反包围。

场面顿时胶着，甚至有些尴尬。

“隐太子？”李恪用一种万分惊诧的表情看着萧君默，“那家伙在说什么？你跟隐太子是什么关系？！”

此时，萧君默已经顾不上回答他了。

因为骤然响起的号角声，让他瞬间明白了自己的处境——很显然，皇帝早已在骊山埋伏了军队，精心布下了天罗地网，其目的不仅是猎杀王弘义，肯定也包括他萧君默！

换言之，皇帝布置这个杀局，既是为了引出王弘义，也是为了观察他会不会与王弘义发生交集；一旦有交集，皇帝便完全有理由认定他就是天刑盟的人。

更何况，他方才亲手杀了皇帝的替身，这样的行为在皇帝看来，肯定要远比跟王弘义有交集更为恶劣也更不能容忍，纵使他萧君默有三寸不烂之舌，也无法合理解释这个行为。

所以，而今之计，只有先杀出去再做打算了。

萧君默心念电转，龙首刀突然出鞘，当啷一声格开了李恪的刀。

两边人马当即动手，一场混战就此展开。

“老大，你快走，走啊！”罗彪一边猛攻李恪，一边大喊，“你出去还有机会救弟兄们；你要不走，大伙就全完了！”

尽管萧君默很不愿意只身脱逃，可此时的他却不得不承认，罗彪的话是对的。

“弟兄们保重！”萧君默扔下这句话，旋即逼退了围攻他的几名武候卫，飞快跃上旁边的一匹马，迅速朝北边驰去，转眼便消失在了树林

中。

李恪想追，却被罗彪死死缠住，气得拼命骂娘。

片刻后，一大片马蹄声自南边滚滚而来，为首之人正是李世勣。

“罗彪，把刀放下！”李世勣远远望见这边的情形，便高声大喊。

虽然他现在已经不是玄甲卫大将军，可毕竟是罗彪等人多年的上司，威信犹在。罗彪闻声，只好恨恨扔掉手中的刀。其他手下见状，也只能纷纷弃刀。武候卫们一拥而上，把他们一一按跪在地上。

李恪一脚把罗彪踹翻，对其他武候卫道：“都跟我走！”随即带着众人纷纷跃上马背，朝着萧君默消失的方向追了过去。

李世勣拍马而至，看了看跪在地上的罗彪等人，又望着李恪等人疾驰而去的背影，眉头又拧成了一个“川”字。

当漫山遍野的禁军步骑从密林中不停地冒出来时，王弘义终于意识到自己落入了李世民的圈套。

既然提前埋伏了这么多士兵，说明今天这场骊山狩猎就是要引他入瓮的，也足以表明刚才被萧君默杀死的那个人，很可能不是李世民本人，而只是他的替身！

发现自己竟然成了李世民的猎物，王弘义感到了无比的沮丧和愤怒。

然而眼下，除了逃命，他已经什么都顾不上了。从石瓮谷的皂角树林往西绣岭逃窜的一路上，王弘义记不清自己遇上了多少伏兵，只感觉四面八方都是敌人。他和韦老六带着三十余名手下一路厮杀、拼死突围，至少干掉了十倍于己的敌人，可他的兄弟却一个接一个相继倒下，他自己和韦老六也是遍体鳞伤，浑身上下都被鲜血浸透了。

所幸，骊山够大，尽管伏兵数不胜数，可并不可能处处设伏，约莫半个时辰后，王弘义等人还是跌跌撞撞地杀出了重围，逃到了西绣岭东北面的一片密林中。

这时，他身边只剩下韦老六和三名手下。

此处伏兵渐少，但身后仍有一支数百人的禁军骁骑紧追不舍。为了保护王弘义，那三个手下硬是把他和韦老六推进了一片灌木丛中，然后拍马朝树林外驰去，引开了追兵。

当那支禁军骁骑从身边呼啸而过，杂沓的马蹄声渐渐远去，王弘义的眼睛不觉便湿润了。

“是我害死了弟兄们，我太大意了，是我害死了他们……”王弘义喃喃道。

“先生，这怎么能怪您呢？”韦老六也红了眼眶，“谁能料到李世民这个狗贼会使出这种阴招！”

“其实我早该料到的。”王弘义苦笑，“李世民这厮何等精明，又何等谨慎，怎么可能仅仅带着几百名侍卫，就贸然离开长安到此狩猎？都怪我求胜心切，非但没有识破他的诡计，还以为这是杀他的大好机会。”

韦老六想着什么，忽然一惊：“先生，您说，‘乌鸦’会不会是背叛了咱们，才给咱送假情报，诱咱们入局？”

王弘义略为沉吟，摇了摇头：“不会，我相信他的忠诚。”

韦老六没再说什么，侧耳倾听了一下外面的动静，道：“先生，此处不宜久留，咱们得赶紧走。”

王弘义想站起来，身上多处伤口一阵剧痛，双脚一软，差点摔倒，韦老六慌忙扶住：“先生小心！”

“看来，我今天怕是走不出这骊山了！”王弘义悲凉一笑。

“先生切莫这么说……”

韦老六话音未落，灌木丛外便响起了一个冷冷的声音：“说得没错，王弘义，你今天休想再逃了！”

王弘义和韦老六大惊失色，面面相觑。

这是一个女子的声音，紧接着又道：“出来吧，别躲了！”

王弘义无奈，只好在韦老六的搀扶下走出了灌木丛，但见眼前赫然站着两个英姿飒爽、手持龙首刀的女甲士，正是桓蝶衣和红玉。

桓蝶衣在半个多时辰前接到命令，说发现王弘义，让她率部前往石瓮谷皂角树林，可她刚走到一半，又接到传令，说王弘义已向西逃窜，只好折回西绣岭继续搜寻。为了扩大搜索范围，她将部众化整为零，以两三人为一组，分开搜索，不过各组之间相隔不远，一旦发现目标，只要大喊一声，众人便可立刻集结。

王弘义在终南山的藏风山墅见过桓蝶衣，认得她，便淡淡笑道：“桓队正，据我所知，你那天在终南山也伤得不轻，现在应该还没好透吧？这么着急又来给李世民卖命了？”

桓蝶衣冷冷一笑：“本队正能掐会算，知道今天圣上会在此瓮中捉鳖、关门打狗，这么好玩的事情，我怎么能错过呢？”

“蝶衣姐，”红玉有点担心这种二对二的局面，“要不把弟兄们都叫过来吧？”

“不用！”桓蝶衣一脸自信，“你没看见吗？这是两条奄奄一息的落水狗，我一个人对付他们足矣！”

“不知天高地厚的臭婆娘，竟敢口出狂言！”韦老六勃然大怒，抽刀就要拼命，王弘义一伸手把他拦住了。

“桓队正，”王弘义又笑了笑，“请恕王某直言，你今天还真不能杀我。”

“哦？”桓蝶衣冷笑，“为什么？”

“原因我想你也清楚。”王弘义泰然自若，“不过我可以提醒你一下，那天在终南山上，萧君默出于什么理由放了我，你应该知道吧？”

桓蝶衣微微一震，心里暗暗叫苦，自己怎么把这一茬给忘了？！

红玉蹙眉，不解地看着桓蝶衣。

“想起来了吧？”王弘义呵呵一笑，“徐婉娘的命，现在就掌握在你手里，你要是不想让萧君默伤心的话，最好别为难我。”

桓蝶衣心中怒火升腾，但却无计可施。

“桓队正，倘若有缘，咱们应该还会再见。王某告辞，先走一步。”王弘义说完，便拉着韦老六径直离开。

红玉大惑不解，忍不住大喝一声：“站住！”

王弘义止步，却头也不回道：“桓队正，让她小点声，别把人都召来，害你难做。”说完，与韦老六一瘸一拐地走远了。

红玉又焦急又困惑：“蝶衣姐，到底怎么回事？为什么要放了他们？！”

桓蝶衣紧咬下唇，说不出话，只能徒然地望着王弘义和韦老六的背影消失在一处山角。

此时，桓蝶衣并不知道，她私纵王弘义的这一幕，已经被附近的一双眼睛尽收眼底。

李治策马立在不远处的一棵松树旁，身后跟着一队武候卫。

“把她们抓了，带去见父皇。”李治面无表情，对身边的一名领队下令，“其他人，跟我来！”说完，鞭子一抽，一马当先冲了过去。

桓蝶衣和红玉还没回过神来，便已被一群武候卫骑兵团团围住。李治冷冷地扫了她们一眼，亲率数十骑从她们身边疾驰而过。

“你们两个，立刻放下武器！”那名领队厉声道。

“蝶衣姐，怎……怎么办？”红玉紧紧握着龙首刀，眼中却露出了惊恐。

桓蝶衣仰面朝天，苦笑了一下：“对不起红玉，是我把你害了。”说完，手一松，龙首刀当啷落地。

李治率部转过山脚，本以为定能将王弘义和韦老六手到擒来，不料周遭却空无一人，仿佛那两个人凭空消失了。

“人呢？！”李治大怒，提着缰绳，牵着坐骑团团转，“你们看见了吗？”

身旁的武候卫们也是一脸懵懂，纷纷摇头。

就在这时，韦挺恰好带着几个手下从一片乱石堆后面策马而出，似乎正要追什么人，看见李治，赶紧勒马抱拳：“卑职见过晋王殿下。”

“看见王弘义了吗？刚才就在这里！”李治大声质问。

“回殿下，卑职看见两个人往岭下逃了，正要去追。”韦挺答道。

“什么方向？”李治眼睛一亮。

“那边。”韦挺抬手一指，“西北方向。”

“追！”李治掉转马头，率先朝西北方飞驰而去，韦挺及众人紧紧跟上。

此时，王弘义和韦老六正躲在不远处那片乱石堆的石缝中。

“好险！”韦老六惊魂未定，“还好在这儿撞上了‘乌鸦’。”

“我说过，他是忠诚的。”王弘义淡淡道。

忽然，天边隐隐滚过一阵闷雷。

方才还是风和日丽的骊山，转眼已是一片阴霾密布。

萧君默一路朝北疾驰，遇到了多股禁军步骑的围追堵截。

这是一场毫无退路的生死之战，其险恶和惨烈程度甚至超过了去年亡命天涯时遭到的追杀。因为当时的萧君默并不是一个人在战斗，一路上都有人及时伸出援手，而且与身后的追兵总能拉开一段距离。然而今天，老天爷却残忍地把他抛入了一个重重包围、短兵相接且无人救援的绝境，似乎决意要置他于死地！

萧君默一开始并不愿伤害这些禁军同僚，都以防守避让为主，可随着追兵越来越多，战况越来越凶险，他被迫拼尽全力厮杀，前后不知砍倒了多少人。

约莫跑出一里路后，李恪带人追上了他。

不过，与其说李恪是要抓他，不如说是在“护送”他，因为一路上李恪不断高喊“抓活的”，以至那些禁军士兵都有些无所适从，令萧君默生生杀出了一条血路。

萧君默知道，不管李恪嘴上说什么，心里仍然是顾念兄弟之情的。

这么想着，他的心底便涌起了一股暖意。

坐骑渐渐驰到了树林的尽头，林子外便是石瓮谷中最难行的地段，布满了深沟大壑。萧君默的坐骑在方才的一路奔逃中已身中数箭，至此再也支撑不住，前蹄一软，颓然跪倒，前冲的惯性把萧君默整个人甩了出去。

尽管身上已多处负伤，可他还是以灵巧的身姿卸去了落地的力道，然后飞快起身，一个箭步冲出了树林，纵身跃入了前面的一条沟壑。

面对沟壑纵横的地形，身后的李恪和追兵们也都不得不下马，这恰好给萧君默提供了一线生机——倘若是在平地，失去马匹的萧君默便无处可逃了。

武候卫和那些禁军士兵大多善于骑马，可会轻功的着实不多，而眼前的那些沟壑，浅的有三四尺高，深的足足超过一丈，于是多数人都裹足不前，只有李恪带着二三十个轻功好的手下追了过去。

可是，他们的身手还是不及萧君默。

眼见前面的身影健步如飞、兔起鹘落，很快就跟他们拉开了三四丈距离，李恪忍不住又骂了声娘。

天上雷声隆隆，豆大的雨点就在这时噼噼啪啪落了下来。

当李恪等人吭哧吭哧地从一条两丈多高的深沟里爬出来时，顿时傻了眼——前方是一口碧绿的深潭，雨水纷纷落下，溅起无数水花，而萧君默已然不见踪影。

水潭的右边是一片芦苇荡，左边是一片虽然陡峭但仍可攀爬的山崖，对面则是一面缓坡，坡上长满了一人多高的蒿草。

萧君默到底在哪里？！

李恪若有所思地站在水潭边，雨水混杂着汗水在他脸上流淌。

“殿下，要不……让弟兄们分头搜吧？”旁边的一名武候卫小声建议。

“就你们这几个，还分头搜？够不够萧君默塞牙缝的？”李恪冷冷道，“回去通知李世勣，让他把人都派过来，以此潭为圆心，方圆三里之内密集搜索，我就不信他逃得掉！”

“遵命！”武候卫们领命而去。

此时，雨越下越大，周遭的景物渐渐变得模糊。李恪盯着水面，又怔怔地站了一会儿，忽然转身走进了雨幕之中……

一根芦苇秆露在水面上。

它就靠近岸边，而且距离李恪方才所站的地方不过两三丈远，可由于岸边水草丰盛，所以不易察觉。

芦苇秆动了动，旁边咕噜咕噜地冒出了一串气泡，紧接着萧君默的头便跃出了水面。

如果不是平时练就了过人的闭息功夫，仅靠这根芦苇秆呼吸，肯定坚持不了这么长时间。此刻，四周一片雨雾迷蒙，萧君默迅速观察了一

下，然后深长地吸了一口气，又一头扎进了水里。

半个多时辰后，萧君默从水潭西边爬上了山崖。

他脸色苍白，脚步踉跄，体力已然有些不支。血水从他身上的多处伤口不停地冒出来，虽然被雨水冲淡了不少，却还是染红了他的一身黑甲。

萧君默走到一块巨大的岩石旁，大口大口地喘气，然后头一低，钻到了岩石下面，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这一小块地方刚好可以避雨。他闭上眼睛，把头靠在岩石上，心中一片茫然。

今天发生的一切都让人猝不及防，仿佛有一股无形的力量一下把他推进了深渊。跟去年一样，他忽然又一次变成了朝廷钦犯；而不同的是，去年发生的一切是他主动选择的结果，可今天遭遇的这场巨变，却是突如其来，完全令他措手不及。

接下来该怎么办？

就算可以从几万名禁军的包围圈中突出去，侥幸逃离骊山，可之后呢？

也许应该先找个地方养伤，同时设法通知郗岩、华灵儿他们，当然还有楚离桑。

再然后呢？

难道要和他们一起，再次亡命天涯吗？或者索性抛开一切，跟郗岩他们分道扬镳，只带着楚离桑远走高飞，去一个没有人知道的地方隐居，从此不问世事、终老林泉？

萧君默苦笑了一下。

他当然不可能这么做。别说母亲徐婉娘尚在王弘义手里，就算已经把母亲救回来了，他也不会放弃责任——作为一个大唐臣民和天刑盟盟主应尽的责任。

正这么想着，萧君默忽然感觉有些不对劲。

虽然闭着眼睛，但他还是隐约感觉到，自己正被一道目光逼视着。

他倏然睁开眼睛，旋即发出了无可奈何的一笑。

果不其然，李恪正负手站在不远处的一棵大树下，用一种冰冷如霜、锋利如刀的目光盯着他。

“你已经送过我一程了，不必再送了吧？”

萧君默不得不走到树下，与李恪四目相对。

“你以为自己逃得掉吗？”李恪冷冷道。

“还好有你一路护送，”萧君默笑，“不然就凶多吉少了。”

“萧君默，大部队转眼就到，你已经没时间了，别再跟我嬉皮笑脸。说吧，你跟天刑盟、王弘义，还有隐太子，到底是什么关系？”

事实上，李恪刚才在水潭边，早已发现了那根露出水面的芦苇秆，却佯装不知，支开了手下，目的就是单独跟萧君默把事情问清楚。

萧君默抹了一把脸上的雨水，望着周遭灰蒙蒙的雨幕，忽然苍凉一笑：“李恪，如果我今天注定命丧于此，你能帮我做件事吗？”

“什么事？”

“帮我找一个人。”

“什么人？”

“我母亲。”

李恪不解：“令堂？她不是……”

“我现在说的，是我的生母。”

“生母？”李恪眉头一紧，隐约意识到萧君默要说的真相很可能非同小可，“她是谁？”

“她叫徐婉娘。”

“她在哪儿？出什么事了？”

“王弘义绑架了她，我不知道她在哪儿，所以才让你帮我。”

李恪惊诧，越发不解：“那你告诉我，你的生父是谁？”

萧君默看着他，又奇怪地笑了笑：“李恪，如果我告诉你，其实咱俩是堂兄弟，我应该喊你三哥，你信吗？”

“什么？！”李恪浑身一震，顿时睁大了眼睛，“你的意思是……”

“是的。”萧君默一字一顿道，“隐太子，就是我的生父。”

一声惊雷突然在他们的头顶炸响。

李恪万般惊骇，不由倒退了两步。

“难以置信是吧？”萧君默尽量让自己露出轻松的笑容，“可这就是真相，这就是你要的真相。”

“那王弘义为何要绑架你母亲？”

“因为他知道了我的身世，挟持我母亲，就是为了让我帮他杀害圣上、颠覆大唐。”

“王弘义跟我父皇有何深仇大恨？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两个原因：一是为了实现他的权力野心，再造‘王与马，共天下’的昔日荣光；二是因为，武德年间，他是我父亲，也就是隐太子身边的谋士，所以他要替我父亲报仇。”

李恪恍然，旋即又想到什么：“这么说，你昨天跟我说的都是真的？你的确是天刑盟盟主？”

萧君默用沉默做了回答。

李恪“哈”了一声，顿时哭笑不得：“萧君默，你可真行！披着玄甲卫的皮，却干着对抗朝廷的勾当！”

“天刑盟的宗旨是守护天下，并不是要对抗朝廷。”

“是吗？可你刚才不是说，王弘义想颠覆大唐吗？”李恪满脸嘲讽，“难道他不是天刑盟的人？难道他不是王羲之的后人吗？”

“他是王羲之的后人不假，可他背弃了天刑盟的宗旨！”

“这么说，你跟王弘义是闹内讧了？”李恪仍旧一脸讥诮，“既然如此，你方才为何还要帮他杀父皇的替身？”

“我那是为了稳住他！”萧君默忽然提高了声音，“我刚才说了，我母亲在他手上！”

李恪语塞，片刻后才道：“君默，有句话我不得不问。你当初说要帮我夺嫡，是出于……出于什么动机？”

“动机？”萧君默苦笑，“你说我是什么动机？我是想害你呢，还是要害朝廷、害天下？”

“我也没这么说。”李恪讪讪道，“只是你的身份实在是太复杂了，难免……让人多心。”

“我自己的身世，我也是前不久刚知道的。”萧君默道，“更何况，就算我本来就知道，跟这件事也毫无关系！你不会以为，我帮你夺嫡，是为了我自己吧？”

“为什么不能呢？”李恪不自然地笑笑，“你既然是隐太子的遗孤，身上也流着皇族的血液，那么原则上，你不也可以夺嫡当太子，甚至是……当皇帝吗？”

萧君默闻言，心里不由一痛。

他心痛的不是李恪对他的质疑，而是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命运竟然会把他们两人逼到这种相互猜忌的地步！

“如果你真的这么想，那你不妨现在就杀了我。”萧君默双手一摊，“砍下我的人头，你不但可以消除一个威胁，还可以去跟圣上请功，这样你的太子之位就十拿九稳了，岂不两全其美？”

李恪没有答言，而是暗暗握紧了腰间的刀柄。

萧君默注意到了这个细节，遂淡然一笑，把双手张得更开，同时闭上了眼睛。

“李恪，杀了我之后，记得找到我的母亲，把她交给楚离桑。她们是无辜的，请让她们离开。拜托了！”

李恪仍旧沉默，握紧刀柄的手在微微颤抖。

“你要是不答应，我会死不瞑目的。”萧君默依旧闭着眼睛，居然笑了笑，“那我做鬼也不会放过你。”

李恪的眼睛忽然湿润了。

他拼命告诉自己：这不是眼泪，而是雨水流进了眼睛。然后他又拼命告诉自己：萧君默说得没错，对自己来讲，现在杀了他是最好的选择——今天把他的人头献上，明天一定就能入主东宫了！

至于当初的兄弟之情，实在没什么好顾念的，因为那都已经是过去的事了。当初自己只是一个逍遥自在的藩王，而萧君默也只是一个玄甲

卫郎将，彼此的关系是那么简单、清澈，大家自然可以好好做兄弟。可现在一切都不同了，自己已经走上了夺嫡的不归路，而萧君默更是成了父皇必欲诛之而后快的“天刑盟盟主”，况且他还是隐太子的遗孤，父皇更不可能让他活在世上！

所以，不管从哪个角度来讲，萧君默都非死不可。既然如此，那与其让他死在别人手里，还不如让他死在自己手里更划算！

李恪就这样说服了自己，然后缓缓抽出了佩刀。

“我答应你。”李恪说。

“多谢了。”萧君默道。

一道闪电划过，照亮了萧君默苍白如纸的脸，也照亮了李恪手上寒光闪闪的刀。

而滚滚的马蹄声却在此时骤然响了起来。

禁军大部队到了。

李恪扭头望去，只见茫茫的雨雾中猛然冲出两骑，一骑是李世勣，还有一骑是李治。紧接着，漫山遍野的禁军骑兵便从四面八方冒了出来。

“动手！”萧君默闭着眼睛，一脸从容，“别让这个功劳白白落到别人手里。”

“别怪我君默，我没有选择。”李恪双手握刀，高高举起。

“少废话！用我一颗人头，换你的帝王大业，值了！”

假如此时有旁人在场，听见这句话，一定以为萧君默是在揶揄嘲讽，可李恪知道，萧君默是真诚的。这是真正的兄弟才会说的话，也只有作为兄弟，才听得出这句话里面包含着多么重的情义。

泪水就在此时夺眶而出。

李恪大吼一声，然后抬起一脚把萧君默踹了出去。

萧君默一屁股摔在了泥泞不堪的地上。还没等他做出反应，李恪已经冲了上来，一把刀虎虎生风，接连砍在他身边的岩石上，发出清脆的铿锵之声。

“跑，快跑！”李恪压低嗓门，万般焦急，“先给我一刀，然后赶紧跑！”

“我跑了，你就完蛋了！”萧君默一骨碌爬起来，挥刀格挡，做出拼杀之状。

此时，李世勣和李治已经率部围了上来，不过雨雾太大，他们也看不太真切李恪那边的情况，只依稀看见两人在过招。李世勣正要带人冲过去，却被李治拦住了：“师傅，咱们就在这儿吧，不必上去了。”

李世勣曾以晋王长史一职在并州理政多年，名义上是李治的僚属，所以李治私下里常喊他“师傅”。

“殿下此言何意？”李世勣急着想上去“活捉”萧君默，先保住他一命，而后再想办法救他。

“适才三哥违背了父皇旨意，没把萧君默就地格杀，父皇已经生气了。”李治淡淡笑道，“现在，当然要给三哥一个将功补过的机会。倘若咱们上去把人给杀了，不就是在跟三哥抢功吗？这也太不厚道了。”

李世勣心里焦急万分，却不得不道：“殿下果然仁厚，是老夫欠考虑了。”

李治眯眼望着远处“厮杀”的二人，嘴角泛起一个若有所思的笑意。

他很清楚，李恪囿于交情，不忍对萧君默下手，此刻两人打得铿锵有声，不过是在做戏而已。他料定，李恪最后一定会放跑萧君默，所以他才要“成全”李恪。如此一来，李恪私纵人犯的罪名便彻底坐实了，即使不被父皇严惩，也会失去父皇的信任，到时候又如何跟自己争抢储君之位呢？

李治想着，悄悄握紧了手里的弓。

这边，萧君默始终不愿依李恪所言“给他一刀”，李恪急红了眼，趁他不备，自己把身子撞了上去。噗的一声，龙首刀的刀锋贯穿李恪铠甲，刺入了他的胸膛，鲜血立刻涌出。

萧君默大吃一惊，赶紧抽刀。

李恪顺势把他推了出去，低声一喝：“快跑！别磨蹭了！”

萧君默无奈，只好深深地看了李恪一眼，反身朝山崖顶上跑去。

“不好，三哥受伤了！”李治假意惊呼，实则心中暗暗得意，因为事

情的发展完全如他所料。“师傅，你快去看看三哥，我去追人！”说完，不等李世勣回话，便拍马疾驰而出。一群禁军骑兵紧随其后。

李治的如意算盘，就是等李恪放跑萧君默后，再亲手将萧君默射杀，以独揽头功。

从李恪身边驰过的时候，李治一笑：“三哥莫急，我去帮你报仇。”

李恪又惊又怒，却只能无奈地看着李治纵马而去。

萧君默奋力往山上跑了十几丈，忽然生生刹住了脚步。

这里是一处高耸的悬崖，他已经无路可走了。

李治带人飞驰而至，在三丈开外的地方勒住了缰绳，得意地笑了两声：“萧君默，今天这么多人都抓不住你，最后你却死在我的手上，你说，这是不是天意？”

萧君默往深不见底的悬崖下面探了一眼，然后慢慢转过身来，面无表情地看着李治。

二人目光对视。

忽然，李治意识到了什么，笑容立刻敛去，旋即搭弓上箭，嗖地一下射了出去。

就在利箭射到眼前的一瞬间，萧君默仰面朝天，往悬崖外一倒。

羽箭擦着他的鼻尖飞过。

萧君默张开四肢，像一只滑翔的鸟儿，从崖上直直坠了下去……

骊山以温泉名闻天下，泉水四季沸腾如汤。

大雨倾盆，李世民只好在骊山北麓找了一处天然岩洞避雨。洞穴中温泉涌溢，热气蒸腾。赵德全等一干亲随好不容易才找到一块干燥且平坦的岩石，在上面铺了好几层明黄绫锦，权且给天子当“御榻”用。

此刻，李世民正坐在这方御榻上，面前跪着浑身湿漉漉的李恪和李治。

李世民瞥了一眼李恪身上的伤：“都说你勇武过人，居然也挂彩了。伤得如何？”

“回父皇，只是一点皮肉伤，无足挂齿。”李恪脸色很差，精神颇为

萎靡，“儿臣无能，未能活捉萧君默，请父皇降罪！”

“你恐怕不是无能，而是不肯尽力吧？”李世民淡淡道。

李恪微微一惊：“禀父皇，儿臣……儿臣是想抓活口，以便查获天刑盟的更多线索。”

“可朕的旨意你没听清吗？如若抗拒，就地格杀！”

“是，儿臣知道，可儿臣还是想尽力一试。”

“尽力一试？”李世民冷哼一声，“将士们死伤无数，可王弘义到现在都没抓到，萧君默也跳崖了！这就是你尽力一试的结果吗？”

“儿臣无能，辜负了父皇，也愧对朝廷，儿臣甘愿领罪。”

“有罪无罪暂且不论，只是你今天，的确让朕失望了。”李世民叹了口气，“假如朕今天没用替身，那么被王弘义绑架，又被萧君默砍掉脑袋的人，不就是朕了吗？！你身兼武候卫大将军和玄甲卫大将军，全权负责此行的安全事宜，结果却弄成这样，你太让朕失望了！”

李恪面如死灰，沉默了片刻，忽然取下头盔，双手捧过头顶：“儿臣罪无可恕，请父皇即刻将儿臣罢职！”

见此情景，李治心中窃喜不已，表面却做出一副求情之状：“父皇，三哥他已经尽力了，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呀。要怪只能怪王弘义和萧君默那两个贼人太过狡猾！父皇若要处罚三哥，也请一并处罚儿臣！”

“你又来了！”李世民苦笑，“雉奴啊，怎么每次你的兄长们一犯错，你都要抢着一同受过呢？

朕向来赏罚严明，你今天的表现甚是英勇，让朕颇为惊喜，所以，朕不仅不会罚你，还要重重赏你！”

李治心中大喜，脸上却不动声色：“多谢父皇夸奖，不过儿臣只是做了自己该做的，并不觉得有何功劳……”

“你把萧君默一箭射落悬崖，这还不是功劳？”

“父皇这么说并不太准确。”李治仍是一副天真无邪的模样，“儿臣那一箭其实射空了，并未命中，萧君默是自己摔下去的。”

“不管射没射中，总之都是你及时采取了行动，才将萧君默逼落悬崖的，不对吗？”

李治挠了挠头："这……这倒是真的。"

"所以说嘛！"李世民满面笑容，"在朕看来，这就是大功一件！"

李恪闻言，不禁在心里苦笑。

九弟今天无非是阴险地捡了一回漏，却被父皇说成"大功一件"，实在是可笑。然而，更可笑的其实是自己：昨天还信心满满地以为东宫之位非自己莫属，此刻却俨然已是戴罪之身；没想到自己跟太子、魏王斗，到最后却是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反而让九弟这个貌似仁弱、实则居心叵测的小子捡了个大便宜！

"父皇，即使儿臣真有尺寸之功，儿臣也不想领赏。"李治道。

"这是为何？"李世民不解。

"儿臣愿以此功，抵三哥之过，只求父皇不赏不罚。"

李世民恍然，眼中露出欣慰之色，对李恪道："恪儿，看见了吗？雉奴小小年纪，却能如此仁义孝悌、胸怀宽广，你和承乾、青雀这几个做大哥的，是不是该感到汗颜呢？"

李恪淡淡苦笑："父皇所言甚是，儿臣惭愧无地。"说着，扭头看着李治，低声说了句什么。李治登时有些尴尬。

李世民眉头一皱："你嘀咕什么？"

"哦，儿臣是在感谢九弟替儿臣求情。"

李世民把目光转向李治，李治忙笑笑道："三哥这么说就见外了，都是自家兄弟，何必言谢？"

其实，刚才李恪说的是："九弟，好一招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啊，三哥我佩服之至！"而面含笑意的李治则在心里回了一句："你错了三哥，我不是黄雀，我是树底下拿着弹弓射黄雀的那个人。"

"把你的头盔戴上。"李世民没好气地对李恪道，"在彻底剿灭王弘义和天刑盟之前，你不能给朕撂挑子。"

"是，儿臣遵旨。"李恪只好把头盔又戴了回去。

就在这时，李世勣匆匆从洞外走了进来，正要跪地行礼，李世民抬手止住："说吧，情况如何？"

“回禀陛下，王弘义尚未抓获，将士们还在搜索；而萧君默坠崖的地方，乱石嶙峋，沟壑纵横，还有不少深潭，颇不易寻，目前也尚未发现尸体……”

李恪闻言，心里像被刀剜了一下。

萧君默从那么高的悬崖摔下去，绝对没有生还的希望，若连尸体都找不着，都无法入土为安，那自己这个做兄弟的，将来有何面目到九泉之下与他相见？！

“哈哈！”李世民大声冷笑，“活的不见人，死的不见尸，莫非他们会上天遁地不成？！”

李世勣面露惭悚，慌忙跪地：“臣无能，请陛下降罪！可……可有一言，臣不得不说，今天这雨实在太大，不仅视线不清，而且地上泥泞湿滑，方才有几个将士不留神，便从山崖上……掉下去了。”

李世民一听，不由神色一黯，冷冷道：“倘若你的外甥女不私纵王弘义，将士们怎会找得如此辛苦，又怎会白白牺牲？！”

李世勣浑身一震：“陛下说什么？”

今天的情况异常混乱，所以李世勣到现在还不知道桓蝶衣被捕的事。

李世民阴阴地盯着他：“李世勣，今日骊山狩猎，朕虽然没有猎到半只野兽，但却逮到了好几个潜伏在身边的天刑盟细作，有趣的是，这几个细作还都跟你有着密切关系。所以朕现在非常好奇，你李世勣的真实身份到底是什么？”

李世勣大惊失色，慌忙伏地叩首：“陛下明鉴，臣一向对朝廷忠心耿耿，绝对没有什么别的身份……”

“没有吗？”李世民眉毛一挑，“那你好好跟朕解释一下，为何你的得意弟子萧君默会与王弘义勾结，杀害朕的替身？而后，你的旧部罗彪又为何会以武力协助萧君默脱逃？最后，你的外甥女桓蝶衣又为何私自放跑了王弘义？如此种种，你要做何解释？”

“回陛下，萧君默所为之事，臣也很意外；而罗彪协助萧君默脱逃，臣已亲自将其逮捕；至于桓蝶衣的事情，臣……臣全然不知啊！”

李世民冷冷一笑，给了李治一个眼色。李治干咳了两声，对李世勣道：“李尚书，桓蝶衣私纵王弘义之事，是我发现的；她本人，也是我抓的。”

李世勣目瞪口呆，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李世勣，”李世民沉声道，“今日一案，你有重大嫌疑，本应革职查办，可念在你有功于朝的分上，朕暂不褫夺你的官爵俸禄，但从即刻起，暂停你的兵部尚书一职。你回私邸自省吧，在朝廷查明真相之前，不得踏出家门一步。”

这个意思，就是要将李世勣软禁于家了。

“臣……遵旨。”李世勣面如死灰，微微颤抖着摘下自己的头盔。

赵德全当即上前，接过了他的头盔，接着便有两名禁军侍卫走上前来，把李世勣押了出去。

李世民望着洞口外灰沉沉的雨幕，沉吟良久，叹了口气，对赵德全道：“碰上这种鬼天气，也是难为将士们了。传令下去，留下一部，严密封锁所有进出骊山的路口，其他将士全部撤回，各部就地扎营，待天晴再搜吧。”

“遵旨。”赵德全撑开了一把伞，匆匆出去传旨。

“父皇，”李恪忽然道，“让儿臣去找吧，儿臣想将功补过。”

李恪是想，无论如何也要把萧君默的尸体找到，否则自己将一辈子良心不安。

“不必了。”李世民又瞥了一眼他的伤口，“都受伤了还逞什么能？下去治伤吧。”

“是。”李恪满心无奈。

洞外电闪雷鸣，雨下得更大了……

萧君默再次睁开眼睛时，已是三天之后。

他发现自己躺在一张木床上，明媚的阳光透过一扇木窗斜射进来，暖暖地照在他的脸上。两只色彩斑斓的蝴蝶正在窗边翩翩飞舞，追逐嬉戏。环顾四周，这是一间简陋却干净的木屋，拾掇得很整洁，为数不多的几件家具都是用原木打造，未加雕饰髹漆，在阳光的照耀下，淡淡地散发出一股木料特有的清香。

萧君默挣扎着想坐起来，身上的多处伤口同时牵动，疼得他倒吸了一口冷气，不得不又躺了回去。

我这是在哪儿？

我居然还能够活下来？！

他清楚地记得，那天被李治逼到悬崖上的时候，他探头一看，发现这座山崖至少有百丈之高，虽然视线被雨幕遮挡，但仍依稀可见崖底布满了乱石和沟壑，摔下去必死无疑！

不过，天无绝人之路，就在悬崖下方三四丈处，有一棵小树竟然横着从岩石缝中长了出来，约莫五尺长。就是这棵旁逸斜出的小树，给了绝境中的萧君默一线生机。

他悄悄挪动了一下脚步，让身体对准了下面的小树。就在李治射出那一箭的瞬间，萧君默向后倒下，然后在下落过程中稳稳抓住了树干，接着翻身而起，抱着树干迅速爬向崖壁，最后站起身来，一脚踩着树干，一脚踩着旁边凸出的岩石，整个人紧紧贴在了崖壁上。

李治带着手下站到悬崖边，探头探脑地往下看了好一会儿，却根本发现不了他。

萧君默一边听着崖上的动静，一边仔细观察四周，看见在右首一丈开外的崖壁上，垂着几根粗大的藤蔓。片刻后，崖上传来马蹄远去的声音。萧君默深吸了一口气，奋力一跃，牢牢抓住一根藤蔓，然后攀着藤蔓，脚踏崖壁，一点点往下滑。

向下滑了十几丈，崖壁上忽然出现了一处凹陷的岩石平台。此时萧君默仍然血流不止，体力已近乎透支，全凭一股强烈的求生欲望在支撑，而这个平台的及时出现，无疑使他再一次绝处逢生。

萧君默立刻跳上了平台。

危险一解除，一阵强烈的虚脱感顿时袭来。他浑身无力地瘫倒在了岩石上，慢慢闭上了眼睛。迷迷糊糊中，他感觉身旁的草丛窸窸窣窣地动了几下，紧接着便听到一个少年的声音颤声道：“爹，这儿躺着个人，看样子快死了。”少顷，似乎有个人走到他身边，用手指撑开了他的眼皮。

萧君默看到了一张中年男人模糊的脸，接下来便什么都不知道了……

此刻，萧君默想，一定是这对父子救了自己，这儿应该就是他们的家。可让他纳闷的是，这对父子是什么人，又怎么会出现在那个悬崖绝壁上呢？

屋外传来了隐约的说话声。萧君默侧耳聆听，眼中忽然露出惊喜的神色。

楚离桑！

她怎么也在这儿？！

木屋的门吱呀一声打开，楚离桑端着一碗药走了进来。她一抬眼，蓦然与萧君默四目相对。她手一颤，差点打翻了碗里的药，眼眶登时便红了。

萧君默粲然一笑，轻轻拍了拍床沿。

楚离桑走过来坐下，把药放在一旁，揩了下眼角，微微哽咽道："我还以为你不想醒了呢。"

萧君默又笑了笑："我这一觉，睡了多久？"

"三天。"

"这是哪儿？"

"洪庆山。"

萧君默恍然。洪庆山就在骊山南边，比骊山的范围大得多，且山高林密、沟深谷狭，藏于此地，很难被外面的人找到。就算皇帝发动十万大军在这里找上三个月，只怕也是大海捞针，徒劳无功。

"那，你是怎么找到我的？"

"不是'你'，是'你们'！"华灵儿高声说着，大步走了进来，"盟主一字之差，可把我华灵儿的功劳全都抹杀啦！"

楚离桑见她进来，有些尴尬，便起身离开床沿。

"坐就坐呗，"华灵儿冲她挤挤眼，"我又不跟你抢。"

楚离桑一笑，没接她的茬，而是对萧君默道："这次多亏了华姑娘，不然你可就凶多吉少了。"

"那就多谢华姑娘了！"萧君默微笑道。

"盟主这么说我可不高兴了，好像把我当外人一样！"华灵儿娇嗔道，然后又不无醋意地瞥了楚离桑一眼，"要说谢，你最该谢的应该是桑儿姑娘，人家才真的是跟你心有灵犀呢！"

“你表你的功，不必捎上我。”楚离桑淡淡道。

“那可不行！我华灵儿从不贪天之功、掠人之美。”华灵儿道，“该谁的功劳就谁的功劳……”

接着，她便一五一十地道出了事情经过。

那天，郗岩奉萧君默之命，在兰陵坊的萧宅保护楚离桑。仍处于休养期的楚离桑在房中小憩，忽然被噩梦惊醒，立刻冲出房间，大声告诉郗岩，说萧君默在骊山遇到了危险。郗岩不信，说不就是个梦吗，哪做得准？楚离桑无奈，只好趁其不备，翻墙而出，找到住在同坊的华灵儿。华灵儿听她一说，起初也有些犹豫，可见楚离桑万般焦急，心想事关盟主安全，宁可信其有也不可信其无，便带上庞伯等手下，与楚离桑一同驰出长安，冒雨来到了骊山。

然而此时，所有的进山通道都已被禁军封锁。楚离桑见状，越发相信自己的梦是真的。就在众人因进路被堵而焦灼之际，庞伯忽然想起来，他有一位故交叫柳七，是个采药人，隐居在骊山南面的洪庆山中，常年在两山之间穿梭，识得很多不为人知的秘道。众人随即让庞伯带路，进入了洪庆山，好不容易找到了柳七所住的木屋，不料却空无一人。

众人无奈，只好在此等待。楚离桑忍不住，几次想自己去找，都被华灵儿死命拦下。等了一个多时辰，雨渐渐小了，才见柳七父子背着一个浑身是血的人从树林中跑了出来。众人迎上前去，万分惊喜地发现这个受伤之人竟是萧君默。

听完华灵儿的讲述，萧君默心中颇为感慨，却仍有一个疑问未解，便道：“我昏迷的地方是在悬崖峭壁间，柳七父子怎会在那儿？”

“那儿有个山洞，他们是从另一头的洞口进去避雨的，顺便想到你那头的洞口采点草药，碰巧就看见你了。”华灵儿道，“有道是吉人自有天相，他们之前又刚好采了些止血药，便帮你止了血。”

萧君默恍然，赶紧道：“我得好好谢谢柳七先生。”

“他进山了。不过盟主也不必挂怀，他跟庞伯是过命的交情，说谢就见外了。”

“话虽如此，但救命大恩，不可不谢。”

正说着，屋外传来一阵急促的马蹄声。楚离桑往窗外一瞥，说了声“是老郗”，便走了出去。片刻后，外面传来郗岩刻意压低的说话声。

萧君默听力过人，分明听到了什么，便让华灵儿叫他们进来。

郗岩随楚离桑走了进来，一看到萧君默，眼圈立刻泛红："盟主，你总算醒了……"

"死不了。"萧君默淡淡一笑，"你刚才说，我师傅和师妹他们怎么了？"

郗岩目光闪烁，和楚离桑对视一眼，欲言又止。

萧君默把目光转向楚离桑："桑儿，快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

楚离桑犹豫了片刻，最后还是道出了实情："老郗刚刚听说，李尚书被皇帝停职软禁了，桓姑娘和罗彪他们……也被关进了大理寺狱。"

萧君默浑身一震，顿时瞪大了眼睛。

嘭的一声，萧君默在床板上重重砸了一拳，把在场三人都吓了一跳。

蘭亭序

太极宫，安仁殿。

时光荏苒，转眼已是暮春三月。

此日春光明媚，李治起了个大早，刚刚洗漱完毕，还未及用早膳，就见赵德全一溜小跑地来到安仁殿，说父皇紧急召见他。李治立刻预感到有好事在等着自己，却装出一副懵懂的样子，赶紧跟着赵德全来到了甘露殿。

一迈进殿门，便见殿中只有父皇和舅父二人，李治越发相信自己的直觉是对的。

果不其然，见过礼后，父皇便拍了拍御榻，让他过去坐。

这可是以前从未有过的待遇。在李治印象中，所有皇子里面，似乎只有四哥李泰享受过这种特殊待遇。

“雉奴啊，你可知道，方才朕和你舅父在谈论什么？”李世民道。

李治摇摇头。

他的眼神看上去既单纯又清澈。

“我们在商量，打算立你为太子。”

李世民的口气很平淡，但这句话的分量却无疑重于泰山。尽管对这个结果早有预料，可李治的心中还是忍不住掠过一阵狂喜。

这场“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下有弹丸”的游戏玩了这么久，至此终于尘埃落定。

愚人之道阳，圣人之道阴。

这个外表仁弱、实则深谙权谋之术的晋王李治，终于笑到了最后。

不过，狂喜仅止于内心。此刻李治脸上的表情是惊诧和惶惑：“父皇，儿臣才十六岁，且一无所长，才学也比不上诸位皇兄，怎……怎能担此大任？”

李世民摇头苦笑：“承乾悖逆，青雀凶险，恪儿徇私，还有你其他那几个大哥，也都不成器，皆不堪为我大唐储君。你既是嫡子，又一向仁孝，怎么就不能当太子？况且十六岁也不小了，朕便是在你这个年纪开始驰骋沙场的，所以你要跟朕学学，拿出当仁不让的气魄，切不可妄自菲薄。”

“是，儿臣谨遵父皇教诲。”李治还是一副乖乖儿的模样。

李世民见状，有些无奈地笑了笑，对长孙无忌道：“这事就这么定了，立晋王。”

长孙无忌大喜，遂深长一揖：“陛下圣明，臣恭奉圣诏！”

“雉奴，”李世民又道，“朕做此决定，离不开你舅父的大力举荐，你还不赶快拜谢？”

李治赶紧从榻上起身，跪地叩首：“雉奴叩谢舅父！”

长孙无忌笑得合不拢嘴：“不必多礼，不必多礼，快起来吧。”说着便把李治扶了起来。

李世民想着什么，忽然面露忧色：“明日朝会，朕若宣布此事，不知满朝文武会做何感想？”

“陛下勿忧！”长孙无忌忙道，“晋王仁孝，天下久已归心，百官必会拥戴。即或有一二异议者，亦属螳臂当车、蚍蜉撼树，臣以为不足为虑。”

李世民俯首沉吟，许久才道：“但愿如此吧。”

李治暗暗与长孙无忌交换了一个眼色。

一切尽在不言中。

长安普宁坊，李世勣宅。

初更时分，一轮上弦月斜挂天边，显得清冷而寂寥。

李世勣了无睡意，便披了一件单衣，信步来到了后花园中。

屈指算来，李世勣被勒归私邸已经一月有余了。这一个多月来，他几乎夜夜失眠，一是思念失踪的萧君默，二是牵挂牢中的桓蝶衣。

萧君默那天坠崖之后，皇帝命禁军在崖底和附近山林搜索多日，后来又数次扩大了搜索范围，却始终一无所获，最后只好不了了之。尽管李世勣也知道，萧君默生还的可能性微乎其微，但只要一天没找到尸体，他就会一天心存希望。

桓蝶衣被捕后关进了大理寺狱。李世勣因遭软禁，无法探监，便给多位平素交好的朝中同僚去信，请他们代为探望，不料所有的信全都石沉大海，没一个人给他回音。李世勣索性直接致信大理寺卿，请他通融，告知桓蝶衣、罗彪二人近况。大理寺卿倒是很快就回信了，却只写了“爱莫能助”四个字，令他哭笑不得。

李世勣自从归唐之后便平步青云，深受皇帝倚重，所以满朝文武都争相与他结交，岂料今日一失势，便人人避之唯恐不及，可见人情冷暖，世态炎凉！

无可奈何之下，李世勣只能每日枯坐府中，或仰天长叹，或扼腕神伤……

时值暮春，满园的桃花梨花已过了最绚烂的花季，夜风拂过，片片花瓣纷纷飘落。李世勣负手站在一棵桃树下，望着风中飞舞的花瓣，怔怔出神。

忽然，身后传来一声细微的响动。

李世勣戎马半生，听力十分敏锐，立刻听出这是有人翻墙落地的声音，遂眸光一凝，头也不回道：“何方朋友，竟敢夜闯私宅？！”

一个身影沿着墙根的暗处走了过来，在他身后一丈开外停住。

“俯挥素波，仰掇芳兰。”此人悠悠道。

李世勣一震，猛然转过身来，脸上露出又惊又喜、百感交集的神色。

那人又往前迈了一步，萧君默的脸便从暗处露了出来，面带笑容道：“师傅，我好歹也是盟主，您总得给个面子，把切口对一下吧？”

李世勣冷哼一声，没好气道：“尚想嘉客，希风永叹。”

萧君默一笑，煞有介事地拱拱手：“多谢素波先生，没忘了本盟规矩。”

李世勣就是素波。

他就是东晋行参军徐丰之的九世孙，而这首精短的四言诗正是徐丰之在兰亭会上所作。

李世勣原名徐世勣，祖籍曹州，后迁居滑州，家境富裕，与其父徐盖都是乐善好施、仗义疏财之人。隋朝大业末年，天下大乱，徐氏父子奉智永之命，率素波舵投奔瓦岗。出于天刑盟的一贯规矩和智永的某种考虑，素波舵与魏徵的临川舵虽然同在瓦岗，但彼此并不知晓对方的真实身份。武德元年，魏徵随李密降唐，智永又出于“分散潜伏”的考虑，命徐世勣暂不归唐，仍旧镇守黎阳。

武德二年，唐高祖李渊为了笼络徐世勣，不仅许以高官显爵，且赐皇姓“李”。徐世勣在征得智永的同意后，暂时接受了李唐的招揽，从此改名李世勣。不久，其父徐盖在一次战役中被窦建德所俘，难以行使舵主职权，智永遂命李世勣接任素波舵主，其后又命他率部归附窦建德。

当时，窦建德在河北一带深得人心，智永也对其寄予了一定希望，故命李世勣全力辅佐他。然而，窦建德对李世勣却始终有所提防，故一直将徐盖软禁，扣为人质。李世勣便向智永建议，救出父亲一起归唐，但智永考虑到李唐一方已潜伏了几个分舵，而窦建德这边只有一个素波舵，便从大局出发否决了他的提议。

面对忠孝难以两全的困局，李世勣不得不做出了自己的选择。他表面上仍奉智永之命，暗中却一直在策划刺杀窦建德，救出父亲。不料尚未行动，计划便泄露了，李世勣被迫仅带数十骑叛离窦建德，正式归顺唐朝。

对此，智永自然大为不悦，遂亲自潜入长安，当面斥责李世勣。

李世勣当时年少气盛，加之其父仍在窦建德手中，气不打一处来，便极力抗辩。智永大怒，当场表示要撤掉李世勣的舵主之职，而李世勣则毫不示弱，表示悉听尊便。双方就此翻脸，不欢而散。其后，智永便疏远了李世勣，再没起用过素波舵。李世勣也乐得自在，遂一心一意辅佐李唐征战天下。

武德四年，李世勣随李世民在虎牢关和洛阳一举击败了窦建德和王世充，其父徐盖得以归唐。此后，随着南梁萧铣的覆灭，李唐统一天下的形势渐趋明朗，智永虽然转变了态度，但依旧冷落李世勣，仿佛素波舵根本不存在。

武德九年，玄武门之变前夜，李世民暗中派人拉拢李世勣，劝其一起对付太子。可李世勣知道智永属意太子，遂婉拒李世民，保持中立。

政变爆发后，李世民大获全胜，智永看出李世民具备明君潜质，便对各分舵下达了“沉睡”指令，其中自然也包括早已被打入“冷宫”的李世勣和素波舵。

李世民上位后，以不计前嫌的宽容姿态接纳了曾经的反对派和中立派，所以魏徵、李世勣也相继受到重用，在贞观一朝中平步青云，渐渐跻身高位。

由于李世勣早在武德二年便与智永产生了隔阂，且从此以后就被边缘化了，所以他对于天刑盟并没有多少感情，更谈不上忠贞。换言之，自从归唐之后，李世勣便完全把自己视为大唐的臣子，有意无意地淡忘了天刑盟的身份。因此，当去年辩才一案爆发，李世民极力要破解《兰亭序》之谜的时候，李世勣便采取了隔岸观火的态度，不仅无意帮助辩才和天刑盟，且出于对大唐社稷和李世民的忠心，还不遗余力地履行着玄甲卫大将军的职责。

当然，李世勣敢这么做，前提是他认为自己早就被智永撤职了，已经不能算是天刑盟之人。此外，他对天刑盟的核心机密也了解甚少，更不知道《兰亭序》里面隐藏着什么秘密。所以在他看来，即使有朝一日《兰亭序》之谜大白于天下，也不见得会牵扯到他头上。

今年正月，萧君默从齐州回京，把《兰亭序》真迹献给了皇帝，此后皇帝也没有任何怀疑他的迹象，李世勣越发认定自己是安全的。

然而，他并不知道，自己的真实身份早已被智永写在了《兰亭序》的世系表上，并且没有因智永口头宣布撤职而划掉，因而让萧君默得以知悉。

萧君默回京后，考虑到时机未到，便没有马上揭破他的身份。

直到上元节前夕，萧君默径直走入他的值房，蓦然称呼他“素波先生”的时候，李世勣才大惊失色。

那天，萧君默把一切都告诉了他，包括天刑盟盟主的身份。

李世勣愣怔良久，好半天才回过神来，然后阴沉沉地对萧君默道：“你小子就算当上盟主也与我无关，我早就不是天刑盟的人了！”

随后，李世勣也把当年的事情告诉了萧君默。

萧君默闻言，也愣了一会儿，旋即笑道：“师傅，无论你跟前任盟主之间发生了什么，我作为现任盟主，都有权重启素波分舵。”

“少跟老子来这套！”李世勣一下踹翻了面前的书案，“当年智永都奈

何我不得，你小子又能拿我怎么样？！”

“我也没想把您怎么样。”萧君默仍旧笑道，“我今天来，不过是想让师傅帮个小忙而已。”

“帮什么忙？”

“咱们玄甲卫的弟兄一年到头辛苦得要死，明日上元节，您就在衙署召集大伙聚宴，好好犒劳一下。”

李世勣不解，满脸狐疑地盯着他：“你小子到底想玩什么花样？”

萧君默随即把太子的政变计划和自己的一部分反制计划告诉了他，最后道：“太子这回来势汹汹，志在必得，您要是不出手，社稷就危险了。”

李世勣大为惊愕，这才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他略为沉吟，道：“必须立刻向圣上禀报此事！”

“不可。此事牵涉太广，若要禀报，我无法自圆其说。”

李世勣恨恨地盯着他，咬牙切齿道：“我怎么早没看出来，你小子竟然一肚子权谋？！”

萧君默呵呵一笑：“师傅过奖了，徒儿肚子里要是没点货色，又怎么对得起玄甲卫这身甲胄？！”

李世勣既恼恨又无奈，满腔怒火无从发泄，只好抬起脚来，把已经翻倒在地的书案又踹了出去。

那天，就是这些不寻常的动静，引起了外面桓蝶衣的怀疑……

此刻，在这夜阑人静的花园中，当几乎没有生还希望的萧君默忽然出现在面前，李世勣内心的复杂情绪已经难以用语言形容。

“你小子干吗不死了算了，又回来干什么？！”

最后，心中的千言万语就汇成了这句话。

萧君默挠挠头：“我舍不得师傅，也舍不得师妹。所以，暂时还不敢死。”

“你还有脸提你师妹？！”李世勣瞪着眼道，“我被你连累就算了，你可知蝶衣也被你害惨了？！”

“我知道，我知道……”萧君默满心愧疚，“师傅，我今天来，就是想告诉您一声，我有办法救蝶衣，也有办法让您官复原职。”

“有办法？”李世勣大为惊诧，“事已至此，你还有什么办法？”

“我今夜便要入宫，面见圣上。”

“什么？”李世勣觉得自己的脑子完全转不过来了，“你疯了？你可知圣上现在巴不得把你五马分尸、大卸八块？！”

“我知道。”萧君默苦笑，“正因如此，我才要去见他。一切因我而起，自然也该由我来了结。”

“你想如何了结？”

萧君默苦笑不语。

“你小子可别犯傻。”李世勣急道，“你千万不能入宫，去了你就死定了！”

“师傅，时辰不早了，您早点休息吧。”萧君默尽力做出轻松的表情，“我向您保证，要不了多久，蝶衣便可安全回家。”

说完，也不等李世勣做出反应，萧君默便转身走入了黑暗中。

“站住！”李世勣沉声一喝。

萧君默顿住了脚步。

“你把话给我讲清楚，你到底要做什么？！”

萧君默无声地伫立了片刻，忽然纵身跃上墙头，瞬间消失在了茫茫的夜色之中。

李世勣怔怔地站在原地，怅然若失。

深夜，太极宫万籁俱寂。

宫中响起二更梆子的时候，甘露殿的御书房仍然亮着灯火。

赵德全背着双手，在殿外的庭院里慢慢踱步。

皇帝又把自己关在御书房里研究王羲之的法帖了。每当这种时候，赵德全等一干侍从宦官就会被皇帝全都支到殿外，仿佛怕他们看到什么天大的秘密。如此一来，宦官们就苦了，既要陪皇帝熬夜，随时听候传

唤，又得站在殿外喂蚊子，心里不免都有些牢骚。

这会儿，几个宦官就忍不住凑在一块嘀咕。赵德全远远望见，便重重地咳了一声，那些人慌忙散开，各自站回自己的位置。

赵德全转过身来，又见不远处有个宦官正直挺挺地站在一棵榆树下，好像在盯着他。

“喂，你是哪个殿的？”赵德全低声喝问。

那人却一动不动，就像根木头。

赵德全不悦：“杵那儿干吗？给我过来！”

那人终于动了，但却不是抬脚走过来，而是朝他招了招手。

赵德全顿时火起：“你个小兔崽子！皮痒了是吧？！”说着便大步走了过去，准备好好教训这小子一番。可就在相距约一丈远的地方，赵德全却猛地刹住了脚步。

因为他终于看清了，这个“宦官”居然是萧君默！

“沂津先生，别来无恙。”萧君默满面笑容。

赵德全一惊，慌忙四下看了看，然后快步走过来，把萧君默拉到了旁边的阴暗处，又惊又怒道：“你小子居然没死？！”

“先生这样就不厚道了，”萧君默仍旧笑道，“见到盟主不行礼倒也罢了，怎么能咒我死呢？”

“你……”赵德全一看到他就忍不住一肚子火，压低声音道，“我跟你说过多少次了，我早已不是天刑盟之人，你也别再来找我！你自己要死便死，何苦拉我当垫背！”

“唉，真是可惜啊！”萧君默煞有介事地叹了口气，“堂堂一代名将桓温的后人，堂堂天刑盟沂津舵舵主，想当初也曾辅佐隋朝两代帝王开疆拓土、纵横沙场，如今却变成了一个贪生怕死的鼠辈，岂不令人扼腕叹息？！”

赵德全原名桓克用，是东晋名将、一代权臣桓温的九世孙。北周年间，其父桓威是天刑盟安插在北朝的一个卧底，以军功拜上仪同，与杨坚交好。当时，北周宣帝宇文赟荒淫无道，而南朝皇帝陈叔宝同样沉迷酒色，是故天刑盟盟主智永对这两个皇帝都失望已极。他放眼天下，认为只有北周国丈、沉稳有谋的杨坚最有可能开创大业。而恰在此时，桓

威也向他传递了一份重大情报，称杨坚已渐露代周自立之心。

原本天刑盟自成立伊始便一直奉南朝正朔，但智永经过一番权衡，毅然改弦更张，向桓威下达了一道指令，命他全力辅佐杨坚登基并统一天下。不久，宇文赟病死，桓威便联合一帮重臣拥戴杨坚摄政，随后又参与平定尉迟迥叛乱，最后成功辅佐杨坚开创了隋朝，因佐命之功拜上大将军。

开皇八年，杨坚发兵五十余万，以晋王杨广为统帅，以贺若弼、韩擒虎、桓威等人为大将，对陈朝全面开战。在这场统一天下的战争中，桓威率水师攻九江，大破陈朝水师，此后又收降大批陈朝将领，兵不血刃地拿下了陈朝的数十座城池。

当时，桓威有意把年仅十余岁的桓克用带在身边，让他亲历了整个战役。陈朝覆灭后，桓威因功进位柱国，擢任荆州总管，不久又带着桓克用秘密拜见了智永盟主。

开皇十七年，桂州俚民爆发叛乱，年方二十岁的桓克用随父出征，迅速将其平定。凯旋后，桓威进位上柱国，桓克用也官拜右御卫郎将，进入朝中任职，并博得了隋文帝杨坚和晋王杨广的赏识。

隋文帝杨坚虽有雄才大略，但生性刻薄猜忌。开皇后期，许多开国功臣相继获罪，桓威也没能逃过一劫，于开皇十九年被杨坚以谋反罪名斩首，家产抄没，妻儿流放。桓克用本来也在流放之列，因杨广出面求情而幸免，且保住了官职。

然而，一夜之间便家破人亡的桓克用无法接受这个残酷的现实，便找到智永，请求他动用天刑盟的力量推翻杨坚，为父亲报仇。

尽管智永对桓威的遭遇深感震惊和悲愤，可还是出于大局驳回了桓克用的请求。因为当时的隋朝天下已经在杨坚的治理下呈现出一派欣欣向荣的盛世景象，而几百年来饱受分裂和战乱之苦的百姓也终于过上了太平日子。换言之，王羲之当年梦寐以求的盛世理想，以及天刑盟历来秉承的“守护天下”的使命，已经在杨坚的手上达成了。在此情况下，智永怎么可能让桓克用为了一己私仇而再度扰乱天下？！

是故，智永不仅驳回了他的请求，而且命令他继任沂津舵主，摒弃私仇，继续效忠隋朝。桓克用无奈，只能遵命。几年后，杨广夺嫡，继任太子；不久杨坚驾崩于仁寿宫，杨广登基；其后桓克用得到隋炀帝杨广重用，被擢升为左武卫将军。

杨广甫一登基，杨坚第五子，时任并州总管的汉王杨谅便在并州起兵反叛了。桓克用奉命出征，随宰相杨素挥师北上，历时不到两个月便

平定了叛乱。大业元年，桓克用又奉命南下，征服了小国林邑。此后数年，桓克用数度征战四夷，辅佐杨广开疆拓土，屡立战功，官至右屯卫大将军，深得杨广倚重。

虽然在炀帝一朝官运亨通，但当年家破人亡的那幕惨剧却一刻也没有从桓克用的心上抹去。他只是迫于智永盟主的命令，并念及杨广的知遇之恩，才把这一巨大的创伤掩藏在了心底。大业中后期，好大喜功的杨广营建了一系列劳民伤财的大工程，并倾天下之力连征高丽，桓克用频频劝谏，却反遭杨广忌恨疏远。

从大业七年起，不堪忍受的百姓相继揭竿而起，四方群雄也纷纷割地称王，刚刚太平了二十几年的天下转眼便又分崩离析、战火纷飞。

邦有道则隐，邦无道则现。眼看杨广已无可救药，智永不得不再度启动天刑盟，派遣各分舵分别打入各个割据势力。其中，桓克用接到的命令，是辅佐杨素之子、时任上柱国的杨玄感起兵，攻取东都，号令天下。

虽然杨玄感名重当世，但桓克用了解他，知道他是个志大才疏之人，终究难成大器，便向智永提出异议。可智永不听。桓克用无奈，只好于大业九年随杨玄感悍然起兵。

当时杨广正在二征高丽，闻讯立刻回师，仅用时一个多月便平定了叛乱，将杨玄感的尸体在洛阳闹市寸磔，并剁成了肉泥。桓克用被俘，杨广念其有功，饶了他一命，却对他施以宫刑，然后废为庶民。

桓克用不堪受辱，本欲自尽，可最后想起了蒙冤而死的父亲，遂放弃了轻生之念，并发誓在有生之年一定要推翻隋朝，并辅佐一个真正的明主，开创一个真正的太平盛世。但是，他却再也不想听从智永的号令了，因为正是智永的错误决策，才一步步把他推入了现在的绝境。所以，他决意脱离天刑盟，去寻找自己的道路。

随后，桓克用伪造了一个自焚的现场，让智永以为他已身死。随后，他改名赵德全，仅带着沂津舵的少数几个心腹，开始辗转各地，寻找明主，最终于大业十四年投到了秦王李世民的麾下。

从此，世间再无桓克用，人们只知道秦王李世民身边出现了一个生性谨慎、做事周全的宦官赵德全。偶尔，在战场上，这个看上去毫不起眼的赵德全竟也能给秦王贡献一两条计策，令唐军旗开得胜，所以李世民便对他格外器重，并一直把他留在身边，直至今日。

原本，萧君默无论如何也不可能识破赵德全的真实身份，因为在《兰亭序》世系表上记载的沂津舵的最后一任舵主，分明是已死去多年

的桓克用。

不过，巧合的是，大业年间，舞雩舵主袁公望曾奉智永之命，潜入洛阳执行任务，其间与桓克用有过一面之缘。上元节前几日，赵德全出宫，至西市采买宫宴所需的物品，恰好被袁公望远远看见。袁公望随即禀报萧君默。萧君默将信将疑，可袁公望发誓他不会看错，因为尽管这么多年过去，桓克用的容貌变化很大，可他左耳下有一颗痣，却瞒不过袁公望的眼睛。

萧君默还是不太相信，问袁公望："如果赵德全真是你说的沂津舵主桓克用，那去年辩才左使在宫中被关数月，为何没把他认出来？"

"左使不一定见过桓克用。"袁公望道，"当年智永盟主做事有个原则，就是为了组织安全，除非万不得已，尽量不让本盟之人互相认识。我那次去洛阳是执行紧急任务，属于特殊情况，否则我也不可能认得桓克用。"

萧君默闻言，这才打消了疑虑。当时，萧君默正在筹划如何应对太子宫变，这个消息无疑来得非常及时。他随即在赵德全回宫的路上将其拦下，私下以沂津舵的接头暗号进行试探，结果凭借赵德全的细微表情便认定，他的确就是当年那个"自焚而死"的桓克用！

随后，萧君默便以盟主身份，要求赵德全在百福殿的宫宴上，暗中给太子下蒙汗药。赵德全又惊又怒，坚决不从。萧君默便暗示要揭露他的真实身份。赵德全冷笑："你要揭发尽管去，我若是怕死之人，也活不到今天了。"萧君默笑道："沂津先生，我知道您是死过一回的人了，所以，死对您来讲并不可怕。不过，我知道，您还怕一样东西。"

"我怕什么？"赵德全斜着眼问。

"您怕的是，死得冤，死得不值，死后还要背负不应有的骂名——正如令尊当年一样。"

赵德全猛地一震。

"沂津先生，"萧君默接着道，"您辅佐圣上这么多年，兢兢业业临深履薄，倘若结局却是以天刑盟细作的身份被诛，那您一定会死不瞑目的，对吧？"

赵德全怒不可遏，骂萧君默卑鄙，说他这么干纯属讹诈。

萧君默笑了笑："我也是为了大唐社稷，不得已才找您帮这个忙。干不干，您自己决定，我不强迫。"说完便飘然而去，把赵德全气得脸色煞

白……

此刻，想起萧君默一次又一次的“讹诈”，今晚不知又想出什么幺蛾子，赵德全真是气不打一处来。

“萧君默，你一个被朝廷两度通缉的钦犯，竟敢三更半夜闯入皇宫，到底意欲何为？！”赵德全压着怒气，也压着嗓音道。

“我想了结一切。”萧君默说得云淡风轻。

赵德全吓了一跳：“你……你想弑君？！”

萧君默一笑：“我迄今为止所做的一切，无不是为了大唐社稷。您说，我会弑君吗？”

“那你到底想干什么？”

萧君默看了他一会儿，忽然凑近他说了一句话。

赵德全蹙紧了眉头，半信半疑道：“仅仅如此？”

萧君默点点头：“仅仅如此。”

此时，在门窗紧闭的甘露殿御书房内，李世民手里正擎着一盏灯，趴在御案上，专心致志地研究着一卷法帖。

毫无疑问，那正是令他又爱又恨的《兰亭序》……

约莫三更时分，刘洎在睡梦中被一阵奇怪的鸟叫声吵醒了。

他侧耳聆听了一下，神色一凛，连忙披衣下床，趿拉着鞋子，三步并作两步地跑出了寝室。

庭院里，一个熟悉的身影从暗处走了出来。

果然是萧君默！

他们之前约定好了，若有紧急事务，便以斑鸠叫声为联络暗号。

“抱歉刘侍中，这么晚了还扰你清梦。”萧君默道。

“不不不，不打紧。”刘洎连连摆手，又惊又喜，“盟主，听他们说您坠崖了，属下万分难过！还好，上苍庇佑，您总算安然无恙。”

“多谢侍中挂念。”萧君默淡淡一笑，“有件事还没做完，我不能

死。”

刘洎立刻反应过来：“盟主指的，莫非是……”

“你立刻写一封密信，明天一早就送出去，告诉冥藏，说你发现了我的藏身之处。”萧君默说着，从袖中掏出一张对折好的纸条，“这是地址。”

刘洎接过，面露不安道：“盟主是打算……”

“具体你不必多问，尽快把信送出即可。另外，还有件事，你也得写进去……”萧君默凑近，低声说了几句。

刘洎眉头微蹙，想问什么，却又忍了回去。

“都听清了吗？”

刘洎点点头：“听清了。”

萧君默拱拱手，反身隐入黑暗中，无声无息地消失了。

刘洎站在原地，望着浓墨般的夜色愣了好一会儿神。

倘若不是手里头捏着那张纸条，他真怀疑自己只是做了一个梦。

长安城南，少陵原。

一轮浑圆的落日悬浮在地平线上。浐水、潏水倒映着夕阳的余晖，从少陵原的两侧缓缓流过。原上东南有一座村庄，名叫凤栖村，村庄西侧有一片茂密的槐树林。此时，一群黑衣人忽然策马从林中驰出，惊飞了一群刚刚归巢的倦鸟。

为首一骑戴着青铜面具，率先驰上一面土坡，然后勒马停住，居高临下地眺望着这座百十来户、炊烟袅袅的村子。

“就是这儿吧？”王弘义问紧随而至的韦老六。

“没错，凤栖村。”韦老六道，“照玄泉所言，萧君默就躲在村东头土地庙边上的那座宅子里。”王弘义微眯双目，仔细观察着整座村庄的情况。

“先生，”韦老六看着他，“玄泉的情报，应该不会有假吧？”

“怎么，你怕玄泉出卖咱们？”王弘义笑了笑，“设若他真想出卖，也不会找这种地方。此处三面开阔，唯独西面一片林子，方才咱们拍马过

来，惊飞了不少鸟雀，可见林子里没有伏兵。至于这个村子，就更不可能设伏了，你没看那些孩童在那边嬉闹吗？”

韦老六依言望去，果真有一群孩童在村口追逐嬉戏。

“这世上，只有一种东西是可信的。”王弘义忽然道。

韦老六有些不解：“先生指的是那些孩子吗？”

“不，孩子也可能被大人教唆。”王弘义淡淡一笑，“我说的，是孩子的笑声，只有它骗不了人。”

韦老六这才注意到，那群孩童正发出一阵阵银铃般的笑声，当即恍然——即使有大人安排他们在这里假装嬉闹，但那种笑声是无论如何装不出来的。

“走吧。”王弘义翻身下马，同时摘掉了面具，“咱们徒步进村，别惊扰了那些孩子。”

凤栖村东边一座简陋的宅院里，萧君默正光着膀子在劈柴，一身结实的腱子肉在夕阳的映照下熠熠生辉，但遍布身体的大大小小的伤疤却令人触目惊心。

哗啦一声，一段圆木被利斧劈成两半。

萧君默扶起一半木头，高举斧头，正欲再劈，忽然察觉到什么，下意识地抬起目光。

王弘义不知何时已经翻墙而入，正站在角落的一株李树下，面带笑容地看着他。

萧君默收回目光，咔嚓一下，把地上的木头又劈成了两半。

“年轻人，看这架势，你是打算在这里过日子了？”王弘义笑着道。

“你是怎么找到我的？”萧君默把斧头劈在一截木头上，取过旁边柴堆上的一条布巾擦汗。

“这你就不必问了。”王弘义依旧微笑，“你只需要知道，我很关心你就够了。”

“害我险些死在骊山，就是你关心我的方式？”萧君默冷笑。

“我不也差点把老命扔在那儿吗？”王弘义从树下走了过来，“咱们是

中了李世民那厮的圈套，谁也不想那样。”

“既然都侥幸捡回了一条命，那就别再折腾了。”萧君默擦完汗，取过一件中衣穿上，“我已经厌倦这些争权夺利的把戏了，我劝你也收手吧。”

“收手？”王弘义冷笑，“我王弘义从来就不知道这俩字怎么写。”

“那我管不着。”萧君默没好气道，“反正你们那些破事，我是不会再参与了。”

王弘义摇头苦笑：“贤侄啊，身为隐太子唯一在世的骨肉，你说这种话，良心不会痛吗？”

“你少拿这事要挟我！”萧君默突然大声道，“隐太子的骨肉又如何？既然我父亲当年都斗不过李世民，那我今天又凭什么跟他斗？就凭你王弘义和你的冥藏舵吗？你要是真有本事对付李世民，当年又何至于输得那么惨？！”

王弘义顿时语塞，半晌后才长叹一声：“是啊，贤侄所言也不无道理。当年败得那么惨，老夫的确负有不可推卸之责！可唯其如此，老夫才想要弥补，想要赎罪，想要把当年被李世民夺走的一切，再重新夺回来啊！否则，我如何对得起隐太子的在天之灵？又如何对得起贤侄你呢？”

“我无所谓。”萧君默耸耸肩，自嘲一笑，“我只求你别再来找我，让我过几天安生日子。”

王弘义看着他，忽然叹了口气：“对了，你母亲最近胃口不太好，人也消瘦了许多。我还经常听她念叨‘毗沙门’，唉，真是可怜哪！”

萧君默闻言，顿觉血往上冲，冲过去一把揪住了他的衣领。

院墙外，韦老六及手下察觉动静不对，立刻翻墙而入，纷纷拔刀围住了萧君默。

王弘义摆摆手：“出去。”

“可是先生，这小子太放肆了……”

“我让你们出去！”王弘义提高了音量。

韦老六等人无奈，只好又带着手下翻出了院墙。

“王弘义，你听着！”萧君默仍旧揪着他的衣领，狠狠道，“如果我母亲有丝毫闪失，我一定亲手把你的脑袋拧下来！”

“放心，你母亲在我那儿很好。我只是想告诉你，她没有忘记隐太子，而且一直在思念他。”

萧君默闻言，眼圈立刻红了，慢慢松开了手。

“贤侄，你想想，倘若不是李世民害死了你父亲，那么你母亲现在就是大唐的皇后，锦衣玉食，养尊处优，又何至于受这么多苦？”

“你到底什么时候放我母亲？”

“等咱们一起杀了李世民之后。”

萧君默苦笑：“你又不是没试过，李世民有那么好杀吗？”

王弘义盯着他：“贤侄，眼前就有一个机会，可以一举除掉李世民。”

萧君默揶揄一笑：“你这大白天的做什么梦呢？”

王弘义不理会他的揶揄，仍旧直视着他：“三月十一，也就是三天之后，李世民要去九成宫避暑。这，就是我说的机会。”

萧君默微微一震：“这是朝廷机密，你如何得知？”

王弘义得意地笑了笑：“不瞒贤侄，朝中有我的人，而且身居高位！”

“身居高位？”萧君默露出又惊又疑的神色，“你说的……莫非是玄泉？”

王弘义颔首：“你躲藏在此的消息，也是他告诉我的。”

“此人埋伏朝中多年，我也追查了他很久。”萧君默苦笑了一下，“能不能告诉我，他是谁？”

“暂时不能。”

萧君默撇了撇嘴：“那你怎么知道，这次九成宫避暑，不会是李世民设下的又一个圈套？”

“不可能！”

“为什么不可能？”

“消息还未公布，此事尚属绝密，李世民只告诉了几个宰相，又怎么会是圈套？除非李世民怀疑玄泉就在几个宰相之中，才故意透露假情报……”王弘义说到这里，才意识到泄露了玄泉的职位，便干咳了两声。

“真没想到，玄泉已经位居宰相！”萧君默做出恍然之状，“看来，你们天刑盟果然不简单哪！”

既然已经说漏了嘴，王弘义便不再隐瞒：“没错，正因为玄泉已经位居宰相，所以一旦咱们除掉李世民，我便有办法恢复你的皇室身份，进而让你继承皇位。”

“可就算除掉李世民，不还有吴王李恪、晋王李治和长孙无忌他们吗？我哪有那么容易恢复身份，继承皇位？”

王弘义呵呵一笑：“巧的是，这回去九成宫，此三人都会同行，正好一网打尽！”

萧君默闻言，不禁沉吟了起来。

“怎么样，现在你还会说我是做白日梦吗？”

“我还是有些担心……”

“担心什么？”

“万一就像你说的，李世民已经怀疑玄泉，故意让他传递假情报呢？”

“不可能。李世民一向赏识他，也很信任他。据我所知，这段时间，李世民有些政务都不一定找长孙无忌，而是直接跟玄泉商议。你说，这岂是怀疑他的样子？”

萧君默听完，便不作声了。

“贤侄，我说了这么多，你还是下不了决心吗？”

萧君默又沉默片刻，才道：“没有九成宫的地形图，什么都干不成。”

这就是同意加入了。王弘义大喜：“这有何难？我明日便能拿到。”

“这东西可不好弄。玄泉虽然贵为宰相，但也管不到这上头。”

王弘义一笑："谁告诉你，我要让玄泉去拿了？"

萧君默眉头微蹙："你还有别的内线？"

"不瞒贤侄，"王弘义矜持一笑，"禁军里面有我的人，内侍省也有。"

萧君默撇了撇嘴："既然如此，你又何必一定要我加入？"

"他们怎么能和贤侄你相提并论呢？"王弘义笑道，"一来，你是隐太子遗孤，咱们要对付李世民，自然要以你为旗号，奉你为主公；二来嘛，李世民离京，玄甲卫必为扈从，而你是资深玄甲卫，最了解他们，我当然需要你助一臂之力了；第三嘛，这一年来，我折了不少弟兄，眼下人手实在有限，所以……"

"你有多少人？"

"眼下能召集到的，最多六七十人。"王弘义讪讪道，"据我所知，你好像有不少江湖朋友吧？"

萧君默想了想："我召集三五十人，应该没问题。"

"好！"王弘义大喜，"那咱们就可以放手一搏了！"

这时，后院忽然传来楚离桑的声音："君默，饭做好了。你跟谁说话呢？"随着话音，楚离桑从屋后走了出来，腰上还围着一条沾满油渍的围裙。

一看到王弘义，她顿时愣住了，脸色旋即一沉："你来干什么？"

王弘义赔着笑脸："桑儿，爹过来跟君默谈点事……"

楚离桑马上转过目光，逼视着萧君默："跟他这种人有什么好谈的？要谈也得让他先把姨娘和黛丽丝放了！"

"桑儿，你对爹的误会太深了。"王弘义尴尬，"爹这么做，也是帮君默保护他娘嘛。你放心，爹把她们照顾得很好……"

"够了，别再假惺惺了！"楚离桑眼里喷着怒火，"你不就是绑她们做人质，好要挟君默给你卖命吗？！"

"桑儿，你听我说，爹这么做都是为了你们好。"王弘义急道，"君默是李唐皇族，是隐太子唯一在世的骨肉，一旦我们大事成功，他就能恢复皇族身份，进而当上皇帝，到时候你就是母仪天下的皇后了……"

“我不稀罕！”楚离桑厉声道，“我不像你那么贪图富贵，更不像你凡事都昧着良心！”

王弘义大为窘迫，只好把目光投向萧君默。

萧君默略为沉吟，柔声道：“桑儿，你先去吃饭吧，有话咱们晚点再谈，好吗？”

“君默，我警告你，”楚离桑冷冷道，“你可不要为虎作伥、助纣为虐！”

“行了，我知道了。”萧君默赔着笑。

楚离桑重重地哼了一声，解下腰间围裙掷在地上，然后又瞪了王弘义一眼，这才转身离开。

王弘义喟然长叹，一脸的感伤和失落。

“冥藏先生，”萧君默第一次正式称呼他，“有件事你想过没有，万一咱们行动失败，你我固然无惧一死，可我娘和桑儿她们怎么办？”

王弘义一怔，想了想，道：“我会交代可靠的手下，负责送她们安全离开。”

萧君默沉默半晌，无奈地点点头：“看来也只能如此了。那我想请求先生，把我娘和黛丽丝她们转移到这里来，跟桑儿待在一起，万一咱们遭遇不测，她们也好及时脱身。”

王弘义眉头一皱，若有所思地看着他：“这……”

“怎么，先生怀疑我别有所图？”

“不不。”王弘义干笑几声，“咱俩现在都是一条船上的人了，我怎么会怀疑你呢？”

“那先生顾虑什么？”

“我是在想，这里似乎不够安全……”

萧君默凝视着他。

王弘义目光闪烁。

许久，萧君默才无奈一笑：“也罢，那就让桑儿过去吧，跟我娘她们在一块，这样你总放心了吧？”

萧君默这么说，等于把楚离桑也送过去当人质，不仅彻底打消了王弘义的疑虑，而且无形中证明了他与王弘义联手的诚意和决心，王弘义岂有不肯之理？

王弘义闻言大喜，当即表示同意。

“可是，桑儿会同意你这个安排吗？”王弘义问。

“我会说服她。”

王弘义摇摇头：“难，你很难说服她。我这个女儿我了解，脾气跟我一模一样，她认定的事情，谁也改变不了。”

萧君默蹙眉思索，忽然道：“我倒是有个办法，不过……”

王弘义眼睛一亮：“不过什么？”

“先生得配合我演一场戏。”

“演戏？”

“对。我就告诉桑儿，说我是假意跟你联手，而送她过去的目的，便是探察我娘的下落。这么说，她肯定会答应。”

王弘义怔了怔，旋即反应过来，不禁拊掌大笑：“妙，甚妙！贤侄果然机智过人啊！”

“那就这么定了。”萧君默神色凝重，“尽快拿到九成宫的地形图，咱们得拟一个周全的计划。”



九成宫，位于长安西北三百多里外的岐州境内，始建于隋朝开皇年间，原名仁寿宫，唐贞观五年修葺扩建，更名“九成”，寓九重宫阙、高大巍峨之意，史称唐朝第一离宫。自改建后，李世民曾于贞观六年、七年、八年、十三年，先后四次驾临此地避暑，每次居留时间，短则四五个月，长则半年多。

九成宫坐落于杜水北岸的天台山，东临童山，西接凤凰山，南有石臼山，北依碧城山，冠山筑殿，绝壑为池，堪称鬼斧神工；周遭地势奇崛，景色瑰丽；山中古木森然，蔽日遮天，实为消夏避暑之胜地。

贞观十七年三月十一，李世民銮驾从长安启程，扈从人员有长孙无忌、李恪、李治、赵德全，及殿中省官吏数十人，并率武候卫三千人、玄甲卫八百人、宦官宫女各数百人，车辚辚，马萧萧，仪仗隆盛，旌旗飘扬，经咸阳、武功、麟游等地，于六天后的正午时分抵达九成宫。

当浩浩荡荡的天子车队缓缓进入宫城的南正门——永光门时，宫监邓崇礼、副监崔绍已率宫丞、主簿等一干官吏在此恭候多时了。

随侍在天子銮驾旁的一个官员远远望见邓、崔二人，立刻拍马向他们驰来。

这个官员四十来岁，面目清癯，名叫尹修文，是殿中省的尚舍奉御，专门执掌皇帝的起居、汤沐、洒扫等。此番皇帝行幸九成宫，一应起居事务自然由他负责。

看见尹修文策马而来，邓崇礼和崔绍赶紧迎了上去。

尚舍奉御的官秩是正五品下，宫监和副监分别是从五品下和从六品下，邓、崔二人当然要对尹修文毕恭毕敬。不过尹修文为人甚是谦和，当即下马与二人见礼。

“邓宫监，崔副监，”尹修文看上去有些焦急，“咸亨、御容、排云三殿，可都洒扫干净了？”

邓、崔二人同时一怔，不禁对视了一眼。

九成宫的殿堂楼阁，大大小小不下数十座，其中，大宝殿、丹霄殿最大，咸亨、御容、排云三殿次之，皇帝每次驾临，都是下榻大宝殿。所以邓、崔二人对尹修文的问题有些莫名其妙：就算皇帝这回想换个地方，不想再住大宝殿，至少也得是丹霄殿吧？其他三殿无论规模还是规格都差了许多，难道皇帝这次想住到这些偏殿里去？

这可吓坏了邓崇礼和崔绍。

自从接到皇帝要来避暑的诏敕，他们便依照往年惯例，命人把大宝殿和丹霄殿都精心整饬了一番，不仅把家具、门窗、地板都擦洗得一尘不染，而且大到帐幕陈设，小到瓜果糕点，也都是按照天子规格用心准备的；其他三殿虽然也洒扫了，可它们通常只供随行宰相、亲王入住，各方面也就没那么用心，若皇帝搞突然袭击，他们可就措手不及了。

“请教尹奉御，”邓崇礼大为诧异，“圣上往年不都是下榻大宝殿吗？今年这是……要移驾？可事先也没人通知下官啊！”

尹修文苦笑了一下：“不瞒邓宫监，圣上也是刚刚才下了口谕，说今年想换个地方，可到底要换哪一殿，圣上也没明说，在下只好这么问二位了。”

邓、崔二人再度面面相觑。

“尹奉御，照圣上这意思，咱们不就得每座殿阁都做准备了吗？”崔绍皱着眉头道。他在三人中最为年轻，有些沉不住气了。

“崔绍！”邓崇礼不等尹修文回话，便沉声道，“即便如此，那也得赶紧去准备！”

“二位莫急。”尹修文忙道，“依我看，那些太小的殿阁圣上也不会去住，只需把大宝、丹霄和其他三殿拾掇好即可。”

“这都午时了，要拾掇也非易事啊。”崔绍小声嘟囔，“要是拾掇不出来，这责任该谁来负？”

“我来！”邓崇礼眼睛一瞪，“有这发牢骚的工夫，还不赶紧去干活？！”

“是，属下这就去。”崔绍一脸懊恼，回头便对侍立道旁的十几个宫丞、主簿吼道，“都还傻愣着干什么，赶紧跟我走！”

众人一惊，慌忙跟着崔绍快步跑进了宫门。

“失陪了邓宫监，我这就叫下面的人一块去帮忙。”尹修文拱拱手，旋即上马，掉头驰去。

“有劳尹奉御了。”邓崇礼拱手一揖，望着尹修文飞驰而去的背影，若有所思。

就在天子銮驾抵达九成宫的同时，在宫城北面碧城山的一个山洞里，有五个人正围着一卷地形图聚精会神地看着。

他们便是萧君默、王弘义、韦老六、郗岩、华灵儿。

郗岩和华灵儿只是作为萧君默的“江湖朋友”参与进来的，王弘义并不知道他们是天刑盟之人。而韦老六虽然跟郗岩在藏风山墅交过手，一照面心里都有些不舒服，但双方的老大既已联手，他们也就没什么好说的。

“诸位，确定最终的行动计划之前，咱们把九成宫的地形和布防情况再熟悉一下。”萧君默说着，用手在地图外围画了一大一小两个圈，“九成宫有内外两道城墙，外郭城周长约一千五百步，共有北、东、南三个城门；宫城周长约一千步，南北各一个城门。所有这些城门中，最重要的便是宫城的北正门——玄武门。据先生内线‘乌鸦’传回的情报，李世民带来的武候卫，当有一千人屯驻此处；另外两千人，一千驻守外郭城，一千驻守宫城各处。”

“接下来，咱们看看宫内各殿的情况。”萧君默用手一指地图上某处，“这里是丹霄殿，位于宫城西部的天台山顶，地势最高，登临俯瞰，可将宫城内外尽收眼底。它是整个九成宫的主殿，旁边还有一座偏殿是咸亨殿，不过据情报来看，此二殿均只做观景览胜之用，并非李世民的寝殿。”

说着，萧君默又指向地图上另一处：“李世民的寝殿当在此处，大宝殿，位于宫城最北端，距丹霄殿约五十丈，旁边有配殿御容殿。这两殿都紧临重兵驻防的玄武门。而玄甲卫的布防情况，‘乌鸦’不太清楚，我只能凭经验推测。我估计，八百名玄甲卫中，至少会有四百人驻守在大宝殿，另外三百人，分散驻守其他各殿，最后一百人，则在各殿之间往来巡逻……”

“他们都不睡觉吗？”华灵儿忽然诧异道，“所有人全都彻夜站岗巡逻？”

萧君默一笑：“我话还没说完。通常情况下，不管是武候卫还是玄甲卫，都会分成上半夜和下半夜两班轮值。也就是说，把我刚才讲的各处布防兵力减掉一半，便是准确的值守兵力。不过大伙别忘了，一旦开

打，那一半睡觉的士兵转眼便可倾巢而出。”

“所以说，咱们必须在隐秘状态下尽可能地接近大宝殿。”王弘义接言道，并指了指地图某处，“咱们现在的位置，是在外郭城北门外两里处。今夜三更，‘乌鸦’会在北门接应咱们，给咱们提供三十余套武候卫的甲胄，咱们便以这三十余名化装的精锐，加上‘乌鸦’和他手下的十几个兄弟，从外郭城北门和宫城玄武门潜入，直逼大宝殿……”

“玄武门和大宝殿相距多远？”郗岩问。他现在的化名是严希。

“严兄弟问到点子上了。”王弘义呵呵一笑，“两处相距三十丈。而这段距离，便是决定此次行动成败的关键！因为过了玄武门，便进入玄甲卫的防区了，虽然咱们身披武候卫的甲胄，但是五十人突然出现，玄甲卫必定警觉，所以我才讲，咱们必须在暴露之前尽可能接近大宝殿。只要有一半的兄弟突入大宝殿，便有把握将李世民格杀！”

“杀了他之后呢？”郗岩蹙眉道，“咱们如何脱身？”

“哈哈哈！”王弘义朗声大笑，“杀了狗皇帝之后，咱们便是九成宫的主人了，又何必脱身？”

郗岩不解。

“冥藏先生的意思是，咱们会兵分两路。”萧君默接过话茬，“除了大宝殿这一路，还有一路人马，负责清除李恪和李治，并活捉长孙无忌。倘若得手，便让长孙无忌以宰相名义下令，命所有人放下武器。此外，‘乌鸦’也是武候卫的长官，只要李恪一死，三千武候卫就全得听他号令。到时候，咱们不就是九成宫的主人了吗？”

“不仅是九成宫，”王弘义背起双手，踌躇满志道，“等回到长安，把萧郎皇族的身份一公布，再用李世民的名义发布一道遗诏，咱们……不，萧郎就是李唐天下的主人了！你们也都将成为新朝的佐命功臣！”

“太好了，到时候就封我一个大将军做做。”华灵儿喜上眉梢。她现在化名林华。

“林姑娘豪气干云，令人敬佩！”王弘义拊掌大笑，“老夫相信，你这个巾帼大将军，一定不会比那个建立娘子军的平阳公主逊色！”

华灵儿顿时心花怒放，对萧君默道：“怎么样老大，你这个未来天子，封不封我做大将军？”

萧君默笑了笑：“冥藏先生都许给你了，我岂敢说不？”

“贤侄这话就不对了。”王弘义赶紧道，“皇帝是你要做的，老夫怎么能僭越呢？”

“先生切莫这么说。”萧君默道，“若不是您，我现在也只是一个逃犯，连做个庶民都不可得，又怎敢奢望做皇帝？若真到了那一天，晚辈一定拜您为相，且尊您为仲父。”

历朝历代，被尊为“仲父”“尚父”的往往都是权臣，某种程度上甚至比君王更能左右王朝命运，如周朝的姜子牙、春秋的管仲、秦国的吕不韦等，都曾荣膺此号。萧君默现在竟然主动提出，无疑正中王弘义下怀，令他大喜过望。

王弘义发出一阵朗声大笑，拱拱手道：“既然贤侄如此重情重义，那老夫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韦老六见他们说得这么热闹，不免有被冷落之感，便道：“先生，咱们还是说说计划吧。刚才说要兵分两路，另一路如何潜入宫城？怎么个打法？”

“对，言归正传。”王弘义道，“让萧郎接着说吧。”

“韦先生请看这里。”萧君默指着地图上一条自西向东的长长的虚线，道，“可知这条线是何意？”

韦老六看了看，摇摇头。

“这是一条地下排水道，一端在西面北马坊河的河谷，然后自西向东，先后穿越外郭城和宫城的两道城墙，另一端便在天台山的山脚，即丹霄殿和御容殿的下方。根据‘乌鸦’的情报，往年的随行宰相和亲王，通常住在这两座殿中。想必，李恪、李治和长孙无忌也不会例外。咱们的这一路兄弟，有七八十人，便是要从下水道潜入宫城，然后攻上天台山，袭取丹霄、御容二殿。”

“可是……”韦老六眉头紧锁，“下水道通常都有铁栅把守吧？”

“没错，从北马坊河到天台山下，少说也有一里多路，除了两端的出口各有一道铁栅外，中间至少还会有三道。不过，前面的四道，咱们都可以用蛮力强行破开，因为没有人会听见动静，只有最后一道，天台山出口处，附近定有士兵站岗，不能使用蛮力。”

“那咋办？”

萧君默没有回答，而是看向王弘义。

“到了约定时间，那儿自会有人接应。”王弘义淡淡道。

韦老六一喜，脱口而出道：“看来除了‘乌鸦’，九成宫里还有咱们的人？”

王弘义冷冷扫了他一眼。韦老六意识到自己多嘴了，赶紧噤声。

“老大，那今晚的行动如何分工？”华灵儿问萧君默。

“我和先生带三十位兄弟，从玄武门潜入，目标是大宝殿。你们三位率余下的兄弟，从下水道进入，突袭丹霄、御容二殿。”

“不，我要跟你一块。”华灵儿噘着嘴道。

见她忽然露出一副撒娇般的女儿态，似乎与萧君默有些暧昧，王弘义不禁感到意外。

萧君默微觉尴尬，赶紧咳了一声：“林姑娘，咱们这是在打仗……”

“对啊，我说的就是打仗。”华灵儿察觉到王弘义在看着她，便正色道，“杀宰相跟亲王有什么意思？要杀就得杀皇帝，那才过瘾！”

这话倒是很合王弘义的胃口。他哈哈笑了几声，对萧君默道：“贤侄，既然林姑娘有如此巾帼不让须眉之勇，那咱们就成全她吧。”

萧君默淡淡一笑，没再说什么。

就在这时，一个手下匆匆走了进来，附在王弘义耳边说了什么。王弘义脸色一变，摆了摆手，那手下退了出去。

萧君默与郗岩、华灵儿对视了一眼，然后看着王弘义：“怎么了，先生？”

王弘义沉默半晌，轻声一叹：“‘乌鸦’刚送来消息，李世民今夜可能不会入住大宝殿。”

众人顿时相顾愕然。

“这个老狐狸！那他会住哪儿？”韦老六怒道。

王弘义摇了摇头。

“那依先生之见，咱们该怎么办？”萧君默问。

王弘义又沉吟良久，然后瞟了一眼洞口外的天色：“现在离天黑还有

几个时辰，咱们可以先讨论一个应变计划，然后，等待进一步的消息。”

长安作为大唐帝京，拥有百万人口，但人口的分布却极不均匀。由于北部里坊靠近皇城和宫城，又有东、西两市，所以达官贵人、富商巨贾大多居住在此，导致北部地区的人口异常稠密。相形之下，城南的人口便稀少得多，许多里坊甚为空旷，史称其“烟火不接，耕垦种植，阡陌相连”，虽处帝京之中，却形似野岭荒村。

位于长安城西南角上的永阳坊，便是这么一处荒旷凄清的里坊。

王弘义自从夜袭芝兰楼后，便转移到了该坊西北隅的一座宅院中。

宅院孤零零地矗立在一片尚未开垦的荒地里，四周长满了野生的荞麦和杂草，附近别无人家，最近的邻居是半里多外的一座小寺庙。

三天前，楚离桑和绿袖被王弘义派人接到了这里，然后便被关在了宅子后部的一处小院落。每日三餐都有人送到房中，不时还会送些瓜果点心，房中还有沐浴用的大木桶，各方面都照顾得无微不至，但她们的活动范围就只有两间相通的卧房，窗户都被长木条从外面钉死了，门上也落了大锁，且房前屋后共有十几名大汉日夜看守，令她们一步也无法离开。

楚离桑急于想知道徐婉娘和黛丽丝的下落，又无计可施，急得在屋里团团转。

这天夜里，将近二更时分，楚离桑想不出别的办法，只好假装腹痛，满地打滚。绿袖也拍着门板，朝外面大呼小叫。

在楚离桑看来，现在三更半夜，看守们无从找医师上门，肯定得把她抬出去找医师，她便能趁机除掉看守，脱身探察整座宅子。

可她万万没想到，王弘义竟然早就在宅子里备了一名医师。

她一闹，看守们便把医师找了来。

医师是个六旬开外、面目慈祥的老者，一搭脉就明白了怎么回事，便低声道：“姑娘，地上凉，别折腾自己了。”

楚离桑翻身坐起，用一把簪子抵在他的喉咙上：“那本姑娘只能折腾你了，走！”说着便揪着他的衣领站了起来。

医师慌忙举起双手，苦笑道：“姑娘，你劫持老夫也没用，外面那些人根本不会在乎我的死活。”

楚离桑一怔："你不是他们的人？"

"老夫也是被他们抓来的。"医师一脸无奈。

楚离桑只好把簪子放了下来："多久了？"

"好几个月了。"

楚离桑眼睛一亮："这宅子里是不是还关着别的人？"

医师迟疑片刻，点了点头。

"是不是两个女人？"

医师又点点头。

楚离桑又惊又喜："她们被关在什么地方？"

医师面露难色，头一低，拎起药箱就朝门口走去。站在一旁的绿袖挺身一拦："你不说就别想走！"医师哭丧着脸："二位姑娘，咱们都是被他们抓来的，都是苦命人，何苦相逼若此呢？"

"老伯，正因为咱们都是被抓来的，才更需要互相帮助，从这里逃出去！"楚离桑走到他面前，"只要你把关她们的地方告诉我，我答应你，一定把你也救出去。"

"此言……当真？"

"绝无虚言！"

医师又犹豫了半晌，终于咬咬牙道："好吧，我告诉你，她们都被关在了地牢里。"

"地牢？！"

楚离桑没想到，王弘义口口声声说把她们照顾得很好，可事实竟然是这样！

"她们身体怎么样？都还好吗？"楚离桑满心担忧。

"都还好。"医师道，"只是被关的时间长了，有些虚弱，其他倒无大碍。"

楚离桑略略松了口气："地牢在什么地方？"

“就在后院东北角的马厩下面。”

楚离桑谢过了医师，又问明了他被关的地方，承诺一定会把他也营救出去，然后便把他送走了。绿袖忧心忡忡道：“娘子，就算知道了她们被关的地方，咱们也出不去啊！”

“一定会有办法的。”楚离桑眉头紧锁。

夜色深沉，群山环抱中的九成宫闪烁着点点灯火。

约莫二更时分，一个黑影从大宝殿方向往玄武门匆匆走来，一路躲避了好几拨玄甲卫的巡逻队，最后来到距玄武门不远的一棵树下。他警惕地观察了一下周围，然后从怀里掏出了什么东西，藏进了树洞，紧接着便探头朝玄武门张望。

玄武门城楼灯火通明，岗哨林立。

左武候中郎将韦挺正在城楼下巡视，对站岗的士兵说着什么。

树下的黑影捡起一颗石子扔了出去，旋即转身，迅速没入了黑暗中。城楼那边的士兵听见动静，喊了一声“什么人”，正要过来，韦挺拦住：“站你们的岗，我过去看看。”

随后，韦挺慢慢走到树下，四顾无人，弯腰从树洞里掏出了那个东西。

这是一张小纸条。借着远处城楼的光亮，韦挺展开看了一眼，随即把纸条塞进嘴里，一口咽了下去，然后又若无其事地走回了城楼。

大约半个时辰后，碧城山的山洞里，仍然在讨论应变计划的王弘义、萧君默等人终于接到了“乌鸦”的最新情报。传讯的手下称：李世民最后还是决定下榻大宝殿。

众人不禁哑然失笑。

韦老六大怒：“闹了半天又回大宝殿了，这个李世民是耍咱们呢？！”

“李世民生性谨慎，不到临睡前一刻，他当然不会透露具体的下榻处。”萧君默苦笑了一下，“他这么干倒是耍不着咱们，只是苦了那些安排起居的官员。”

“老大，马上就三更了，咱们动手吧！”华灵儿摩拳擦掌。

萧君默看向王弘义。

王弘义环视众人一眼，沉声道：“照原计划，行动！”

随后，众人离开山洞，兵分两路：王弘义、萧君默、华灵儿带领三十余名精干手下，往外郭城北门方向疾行；韦老六和郗岩则率余下的六七十个手下往北马坊河而去。

九成宫中敲响三更梆子的时候，王弘义这一路准时来到了外郭城的北门外。发出暗号后，早已等候在此的韦挺及其手下立刻出现，同时带来了三十余副武候卫甲胄。

萧君默至此才知道，原来韦挺便是“乌鸦”。难怪那天在骊山，王弘义和韦老六能从数万名禁军的天罗地网中逃出去。

众人换上甲胄，随即跟着韦挺大摇大摆地进入了北门。

一炷香后，他们便从玄武门城楼进入了宫城。

一路走来非常顺利，因为两个城门之间都是武候卫的防区，而在此时的九成宫，除了李恪之外，韦挺便是武候卫的最高长官了。

不过，从进入玄武门的这一刻起，便是玄甲卫的防区，他们必须随时做好战斗准备。

往大宝殿方向走了十丈远，他们碰上了第一支玄甲卫的巡逻队。

“来者何人？”对方沉声一喝。

“武候卫中郎将韦挺。”韦挺自报家门。

“口令？”

“云氏龙官。”韦挺镇定自若，“回令！”

“龟图凤纪。”对方回应。

萧君默知道，这两句口令均出自《九成宫醴泉铭》，该铭文由魏徵奉旨撰文，欧阳询奉旨书写，就勒碑于天台山顶的丹霄殿旁。

两队人马渐渐走近，相距一丈开外站定。

“韦将军，此刻已过三更，您带着这么多人是要去哪儿？”为首甲士一脸警惕。

“奉吴王殿下之命，加强宫里的巡逻守备。”韦挺十分沉着。

李恪现在是两卫的共同长官，他临时调派武候卫进入玄甲卫防区，似乎并无不妥。对方甲士想了想，便拱拱手，带着队伍离开了。

韦挺暗暗松了口气。

萧君默从后面走上来，拍了拍他的肩：“韦将军沉着冷静，在下佩服！”

随后，众人继续朝大宝殿前进，路上又遭遇了两拨巡逻队，不过韦挺都用相同办法蒙混了过去。直到距离大宝殿六七丈的地方，他们才真正碰上了硬茬。

此处防卫极为森严，三步一岗五步一哨，领队是玄甲卫的一名中郎将。

“此人姓段名立，在玄甲卫多年，做事一向谨严刻板，不讲情面。”萧君默站在队伍中，低声对身边的王弘义道。

“通知弟兄们，准备动手。”王弘义目光灼灼，紧盯着眼前的这座宫殿。

果如萧君默所言，听了韦挺的说辞后，段立便冷冷一笑，道：“韦将军，你的防区在玄武门，吴王殿下若要派人给你传令，必会通过我的防区，怎么你接到了命令，我反而毫不知情呢？”

“在下接到的命令便是如此。”韦挺微微一笑，“段将军现在知情也不算晚。”

段立的手按上了腰间的刀柄：“空口无凭，请出示殿下手令。”

“很抱歉，我接到的就是口头命令。”

“那我也很抱歉。没有手令，你只能往回走。”段立说着，手一挥，两边的数十名甲士立刻聚拢过来。

“段将军如此阻挠，是想让韦某交不了差吗？”

“段某只是在履行职责。至于韦将军交不交得了差，那是你的事，与我无关。”

“这么说，咱们是没的谈了？”韦挺眉毛一挑，也把手按在了刀柄上。

段立唰的一声抽出佩刀，在面前的沙地上画下一条线，对左右道："弟兄们听着，任何人胆敢越过此线，杀无赦！"

"遵命！"众甲士同声应诺，齐齐抽出了佩刀。

与此同时，韦挺这边的人也都已抽刀在手。就在此刻，站在段立右首的一名甲士突然出手，龙首刀划过一道弧光，迅疾无声地割开了段立的喉咙。

鲜血喷溅而出。段立双目圆睁，连哼都来不及哼一声，便直直栽倒在地。

这瞬间发生的逆转令所有人目瞪口呆，只有王弘义的嘴角浮起一丝狞笑。

萧君默也忍不住一脸惊愕。

这大唐朝廷里到底潜伏着多少冥藏舵的人？！

那些玄甲卫在愣了短短一瞬后迅速反应过来，最近的六七个人同时出刀，将那名细作砍成了肉泥。这时韦挺等人已经扑了过来，双方展开混战。王弘义和萧君默、华灵儿交换了一下眼色，一同带着精干手下杀开了一条血路，以惊人的速度直扑大宝殿……

韦老六和郗岩率部从北马坊河东岸进入了下水道，一路上连续撞开了四道铁栅，于半个时辰后来到了第五道栅栏前。

头顶上便是天台山了，所以他们只能在这儿等着，等那个"自己人"来接应。

差不多一刻钟前，九成宫监邓崇礼便来到了天台山的山脚下。

在此站岗的十几名玄甲卫都认得他，于是简单地问过口令后便任他自行活动了。邓崇礼信步来到下水道的入口处，忽然发现不远处的一棵松树下站着一个人。

"谁在那儿？"

那个人从暗处走了过来，竟然是尹修文。

"尹奉御？"邓崇礼赶紧拱拱手，"这么晚了，您还没休息？"

"睡不着啊！出来走走。"尹修文笑了笑，"邓宫监不是也还没睡吗？"

“哦，下官也没有睡意，便四处看看。”邓崇礼的目光闪烁了一下，“今日有些忙乱，我怕忙中出错，便各处再巡一巡。”

“今天把你们折腾得够呛吧？”尹修文面露关切之色，“我看你脸色不太好，没事就早点休息，巡查的事交给底下的人就行了嘛。”

“我这人天生劳碌命。”邓崇礼苦笑，“不自个再巡一遍，我还真不放心。”

“邓宫监尽职尽责，令人钦佩啊！”尹修文亲切地拍了拍他的肩，“好吧，你忙你的，我先去睡了。”

“尹奉御慢走。”邓崇礼躬了躬身，目送着尹修文走远，旋即脸色一冷，快步走回下水道的入口处，左右看了看，一低头便钻了进去。

下水道的两壁和阶梯都由整齐的石料砌成。邓崇礼举着一支松明火把，从布满青苔的石阶上小心翼翼地往下走。走了三十来级，便下到了一个平台上，平台下方便是水道。邓崇礼将火把举高了一些，看见前面有个黑影，正背对他站着，面朝不远处的铁栅栏。

“现在你可以说了吧？”邓崇礼朝前走了两步，口气有些不悦。

“您终于还是来了。”崔绍转过身来，面带笑容。

“有什么话不能在上面说，非得约到这鬼地方来？”

“哈哈，您这话说得好，鬼地方！”崔绍朝他走近了几步，“之所以约您到这儿来，是因为属下知道，今夜，这里会闹鬼！”

崔绍故意在最后两字上加重了语气，邓崇礼不禁打了个激灵。

“你小子到底玩什么花样？”邓崇礼恼了，“你不是说咱们宫里头有内鬼吗？快说，谁是内鬼？”

“内鬼？不不，您听错了，我说的是闹鬼。今夜，就会有一群鬼……”崔绍突然一指黑黢黢的栅栏处，“从那儿冒出来！”

邓崇礼吓了一跳：“你什么意思？你是说……有人会从这儿潜入宫城？”

崔绍阴阴一笑，点了点头。

“不可能！”邓崇礼下意识地把手伸向腰间，那儿挂着一大串各门禁的钥匙，终日不离身，连睡觉都掖在被褥底下。

“怎么不可能？”崔绍冷冷一笑，“您仔细看看，那道栅栏的钥匙还在不在您身上？”

不远处的铁栅门上，横着一块粗大的铁锁。

邓崇礼闻言一惊，立刻把腰间的一大串钥匙掏了出来。

就在这时，他身后的暗处突然蹿出一人，一手捂住他的嘴，同时一刀刺入了他的后背。

崔绍一个箭步跨上来，接过了他手中的火把，当然也抢过了他另一只手上的钥匙串。后面的那个人把刀抽回，将邓崇礼推倒在地。他的面目露了出来，竟然就是邓崇礼手下的一名主簿。

邓崇礼倒在血泊中，又惊又怒地瞪着二人：“你，你们就是……”

“对，我们就是内鬼！”崔绍狞笑着，晃了晃手上的钥匙串，“多谢你把钥匙亲自送过来。待会儿，我就会打开那道门，把更多的鬼放进来。今夜，我们要血洗九成宫！”

长安，永阳坊。

三更时分，那座宅子后部的小院落突然烧起了熊熊大火。

看守们大惊失色，慌忙破开门窗，冲进去救火。楚离桑趁其不备，忽然从后窗跳出，一下就没入了夜色之中。一部分看守赶紧追了过去。

剩下的看守忙着提水救火，并未发现另一个身影撞破屋顶跳了出去。这个人异常敏捷，从屋顶上纵身跃起，飞快掠过几道屋脊，迅速奔向了后院的东北角。

这个人穿着绿袖的衣服，可她才是楚离桑！

片刻后，她便来到了东北角的马厩。这里只有两个看守，其他人都已跑去救火了。冲天火光吸引了他们的注意力，楚离桑轻而易举便把二人打晕了。她从其中一人身上摸出地牢的钥匙，然后拨开马厩角落里的一堆杂草，果然发现地上有一扇上锁的木门。

她打开木门，从木梯下到了地牢。

地牢里光线昏暗，只有最里面的一面墙上挂着一盏灯，地上依稀坐着一个人，背对牢门，身上穿的正是徐婉娘的衣服。

“姨娘……”楚离桑一下就哽咽了，快步跑了过去。

可奇怪的是，徐婉娘竟然一动不动，仿佛根本没听见她的声音。

楚离桑顾不上纳闷，飞快跑到徐婉娘身后，又叫了一声“姨娘”。

徐婉娘仍旧纹丝不动。

楚离桑满腹狐疑。就在此时，七八个黑衣人忽然从周遭的暗处蹿出，把她团团围住。然后，那个“徐婉娘”慢慢回过头来，微笑地看着她。

此人竟然是医师！

王弘义、萧君默、华灵儿带着二十几名精锐一路杀进了大宝殿。

这一路厮杀，真是让萧君默感到惊心动魄！

原因倒不在于守卫大殿的玄甲卫进行了顽强的抵抗，而是每当萧君默他们进攻受阻的时候，便有冥藏舵的卧底瞬间露出真面目，砍杀正与其并肩作战的甲士，让萧君默他们得以撕开一个缺口，继续往内殿突入。

而这些冥藏舵的卧底，不仅有玄甲卫，还有殿中省的官吏和内侍省的宦官，甚至还有好几个宫女！

这些人暴露后，为了掩护他们进攻，往往主动殿后，遂很快便被玄甲卫砍杀。

毫无疑问，他们是一群随时可以为冥藏牺牲的死士！

萧君默既惊且叹——王弘义到底有什么魔力，可以让他们如此忠诚、如此心甘情愿地为他卖命？！

而更让萧君默心惊的是：这九成宫里到底还藏着多少冥藏舵的死士？！

仅仅一炷香工夫后，他们便成功杀进了内殿。

宽大豪华的龙床就位于内殿的中央，四周垂落着半透明的金黄色帷幔，里面端坐着一个人。可当萧君默看清这个人的面目时，脸上不禁泛起了苦笑。

李恪。

坐在龙床上的人，竟然是全身甲胄的李恪。

很显然，他们在行动前一刻收到的，仍然是一份假情报——李世民根本就不在这里！

意识到这一点时，王弘义忍不住骂了声娘，然后挥刀便要冲上去。

“交给我吧。”萧君默拦住了他，“我跟吴王也算有点交情，就让我们自己了结吧。”

这时，方才被阻滞的那些玄甲卫已经追了进来，王弘义、华灵儿和手下们不得不掉头应战。萧君默提着滴血的龙首刀，径直走到龙床前，隔着帷幔与李恪四目相对。

“你终于还是走到了这一步。”李恪冷冷道。

“我有的选吗？”萧君默淡然一笑。

“我在骊山救了你，为此丢掉了太子之位，你就这么报答我？”

“我救过你两次，你也还了我两次，咱俩扯平了，谁也不欠谁。”

“这么说，今天不是你死就是我活了？”

“看来是这样，咱俩都没的选。”

另一头，王弘义一边砍杀一边大喊：“君默，别跟他啰唆，快动手！”

萧君默用双手握住刀柄，慢慢举起了龙首刀，仿佛那刀有千钧之重：“来吧，吴王殿下，让我们所有的恩怨，都在今夜了结吧！”

李恪眼中杀机顿炽，然后爆出一声厉叱，从龙床上一跃而起，手中横刀刺破帷幔，刀尖直逼萧君默的眼睛。

龙首刀寒光一闪。

铿的一声，双刃相交，余音悠长……

崔绍顺利打开铁栅栏，及时接应了韦老六、郗岩等人。

此时，王弘义那一路也刚刚从玄武门进入宫城，战斗还没打响。

出了下水道，崔绍和主簿在前面用口令开路，而韦老六、郗岩等人则紧随其后实施暗杀，将玄甲卫的岗哨和小股巡逻队一一清除。很快，他们便神不知鬼不觉地登上山顶，摸到了丹霄殿前的一片树林里。

“目标在里面吗？”韦老六问崔绍。

“只有长孙无忌和李治。”崔绍啐了一口唾沫，“李恪那小子不知道跑哪儿去了。”

韦老六一听，顿时有些犹豫。

“动手吧！”郗岩道，“杀一个算一个，免得贻误战机，夜长梦多！”

“这位兄弟说得对！”崔绍附和道。

韦老六又想了想，然后大手一挥：“上！”

地牢里，楚离桑怒视着假扮成徐婉娘的老者：“原来你不是医师！”

“不，老朽的确是医师。”老者站起身来，笑了笑，“只不过，老朽还有另外一个身份，就是先生座下的冥藏右使，老朽姓颜，颜色的颜。”

楚离桑冷笑：“颜右使这么一大把年纪了，还玩这么下作的把戏？”

颜右使不以为忤，反而哈哈一笑：“请小姐原谅，这都是先生的吩咐，老朽也是不得已而为之。”

“冥藏为何要让你这么做？”

“自从把你接过来，先生就料到你不会安分，肯定会千方百计寻找徐婉娘的下落。”颜右使道，“所以，先生决定做个试验。”

“试验？”楚离桑蹙眉，“什么意思？”

“如果你真的不顾一切要寻找徐婉娘的下落，那么先生便让我把实情都告诉你，免得你做出什么伤害自己的事情。”颜右使说着，又补充了一句，“你知道的，先生一向很在乎你。”

楚离桑一听他要说出实情，顿时目光一亮：“那你快说，我姨娘和黛丽丝她们在哪儿？”

颜右使眼中掠过一丝微妙的神色，咂巴了一下嘴，似乎有点难以启齿。

楚离桑捕捉到了他异样的表情，然后又仔细看着他身上的衣服，可以确定正是徐婉娘的衣裳，而且胸前居然有几簇暗红的血迹。

她蓦然一惊，心里有了一丝不祥的预感。

“你实话告诉我，我姨娘她们……是不是出什么事了？”

颜右使道：“先生吩咐过，告诉你实情之前，你必须先答应一件事。”

“什么事？”

“你必须老老实实在这儿待着，不可再生事，也不能再逃跑。”

“行，我答应你。”

楚离桑想，我跑不跑，也得看你到底要告诉我什么。

萧君默和李恪绕着龙床打了数十回合，仍然不分胜负。

王弘义一边抵挡着蜂拥而来的玄甲卫，一边偷眼观察他们的战况，心中大为焦急——突袭行动贵在速战速决，时间拖得越久，对己方就越不利！

有好几次，王弘义都想抽身去帮萧君默，无奈总是被对手死死缠住。

正当他心烦意乱之时，龙床后面忽然传来萧君默的一声暴喝，紧接着便是一声兵刃刺入铠甲的钝响。王弘义赶紧回头，透过龙床的帷幔，但见萧君默与李恪紧紧贴在了一起，而萧君默手中的龙首刀有一半从李恪的背后露了出来。

得手了！

王弘义大喜，奋力砍倒了面前的一名玄甲卫，然后对萧君默、华灵儿和剩余的手下大喊：“咱们走！”

龙床后面，萧君默猛然抽出龙首刀，一股鲜血喷溅而出，染红了帷幔。

李恪圆睁双目，手捂着腹部，缓缓向后倒下。

萧君默面无表情地蹲下来，帮他合上了双目。

“快走君默，别磨蹭了！”王弘义又喊了一声，带着华灵儿等人向边门退却。萧君默意味深长地看了李恪最后一眼，快步朝边门跑去。

血从李恪腹部的伤口中汩汩而出……

从边门杀出大宝殿后，他们发现外面已经乱成了一团。

战斗打响后，驻守在玄武门的武候卫便倾巢而出。一到大宝殿外，看见他们的长官和一拨兄弟正与玄甲卫厮杀，又听韦挺大喊“玄甲卫造反了”，当然二话不说加入了战团。武候卫的身手虽然不及玄甲卫，但凭着人多势众，竟然将玄甲卫牢牢压制住了。

趁双方杀得难解难分之际，王弘义、萧君默、华灵儿带着余下的十几人立刻杀往附近的咸亨殿，却仍不见李世民踪影。紧接着，众人又先后突入了四五座殿阁，还是一无所获。最后，在锦绣阁附近的一片树林里，他们撞见了一名殿中省的直长。王弘义正要挥刀，那人慌忙大叫“先生”，并迅速对出了冥藏舵的接头暗号。王弘义大喜，忙问李世民现在何处。那人答道：李世民就躲在大宝殿东南方向约一里外的排云殿。

众人喜出望外，立刻由此人领路，快速赶到了排云殿。

排云殿是九成宫中一座中小规模的殿宇，远离主殿落群，周遭林木繁茂，显得幽深静谧。殿前站着数十名玄甲卫，都处于高度戒备状态，个个持刀在手。王弘义迅速观察了一下，便命那个直长和其他手下从正面强攻，吸引守卫的注意力，然后与萧君默、华灵儿一起绕到了大殿后方。

殿后的防卫相对松懈，三人悄无声息地除掉了七八个岗哨，顺利摸进了内殿。

内殿灯火昏暗，显然是李世民为了掩盖行藏有意为之。

此刻，李世民正腰悬佩剑、身着便装，在殿中来回踱步，赵德全、尹修文和一名小宦官侍立一旁，大气也不敢出。

“外面的情形到底如何，怎么也没人来回个话？！”李世民一脸怒容，沉声质问。

“回……回大家，”赵德全颤声道，“已经派了好些人去打听了，应该马上会有消息。另外，大宝殿那边有吴王在呢，定能将那帮贼人诛杀，请大家勿忧。”

“是啊陛下，您还是保重龙体要紧。”尹修文也赶紧道，“吴王向来勇武过人，不会让陛下失望的。”

“你们错了，吴王他已经下地狱了。”

一个倨傲而又得意的声音蓦然响起，李世民等人同时一惊，全都愣住了。

王弘义从暗处走了过来，左边是萧君默，右边是华灵儿。

李世民万般惊愕，唰的一声抽出佩剑。赵德全、尹修文和小宦官慌忙挡在他身前。

三人走到五步开外站定。王弘义想了想，又往前迈了一步，然后注视着李世民，笑道：“李世民，你不是一直想抓我吗？现在我自己送上门来了，你一定备感惊喜吧？”

李世民迎着王弘义的目光，与他无声地对峙了片刻，随即发出了一阵朗声大笑。

王弘义微微蹙眉：“李世民，你都死到临头了，还这么高兴？”

“是啊，朕高兴，朕非常高兴！”李世民泰然自若，“朕做梦都想抓住你，可惜一直未能如愿，而今略施小计，你便主动把人头送来了，朕又岂能不高兴？”

王弘义的眉头拧得更深了，脑中在一瞬间闪过无数画面。突然，他意识到了什么，刚想举起手中的刀，萧君默和华灵儿已经一左一右把刀架上了他的颈项。

“王弘义，结束了。”萧君默夺过王弘义的刀扔在一旁，淡淡道，“血已经流得够多了，是时候结束这一切了。”

王弘义死死地盯着萧君默，眼中燃烧着一团惊愕和愤怒的火焰……

丹霄殿是一座“回”字形的三层殿阁，四面皆可观景，中间围着一片开阔的中庭，庭中有一口池塘，塘边是一座精致的八角亭。

当韦老六、郗岩、崔绍带着六七十人杀进来的时候，一路都没遇到什么像样的抵抗。如此异乎寻常的顺利，不由令韦老六有些心底发毛。直到杀入中庭，望见李治和长孙无忌竟然悠闲自在地坐在亭子里品茗，他才蓦然意识到，这很可能是一个陷阱。

他声嘶力竭地对手下大喊：“撤！”

然而，一切已经来不及了。

这声“撤”字刚刚从他的口中飞出，便有数百名玄甲卫从四周的房间里冲了出来，把他们团团包围，明显就是瓮中捉鳖之势。

而更让韦老六没想到的是，还没等他回过神来，站在他身边的郗岩竟突然发难，挥起横刀一刀刺穿了他的脖颈。

鲜血喷涌而出。

韦老六怒目圆睁，左手捂着血如泉涌的脖子，右手举刀想要反击，可举到一半便无力地垂了下去，然后整个人直挺挺地仆倒在地，顷刻间便断气了。

这一路人马中，至少有三分之一是郗岩的手下，所以郗岩刚一动手，便有数名手下同时出手，解决了崔绍。紧接着，他们便与周围的玄甲卫联手，开始对那几十个韦老六的手下展开了屠杀。

由于双方兵力太过悬殊，加之韦老六已死，这些手下群龙无首、军心涣散，所以战斗并没有持续太久。只过了一盏茶工夫，这些人便全都倒在了血泊之中。当然，郗岩这边也付出了一定的代价。战斗结束时，他身边只剩下十几个人，而他本人的肩膀也挨了一刀，鲜血浸湿了他的半边衣襟。

亭子里，李治站了起来，面带微笑，轻轻拍了几下掌，以示对郗岩等人的勖勉。

郗岩出于礼节，便双拳一抱，躬了躬身。

可没有人料到，就在他躬身的瞬间，二楼的回廊上突然冒出上百名玄甲卫的弓箭手，个个箭在弦上，并且全都拉了满弓。与此同时，周遭的玄甲卫迅速后撤，把偌大一个中庭全都留给了他们。

郗岩瞬间反应过来，发出一声暴喝，挥刀冲向了八角亭。

亭子中，李治狞笑了一下，右手向下一挥。

如蝗箭矢立刻从四面八方飞来，霎时便把郗岩和他的手下全都射成了刺猬。

郗岩从头到脚，密密麻麻地中了不下二十箭。

他倒地之前，用尽最后的力气嘶喊了一声：“李治，我操你八辈祖宗！”

最后这血腥的一幕，并不在原计划之内。长孙无忌不无惊愕地站了起来，望着郗岩等人一个个颓然倒下，不由倒吸了一口冷气。

“雉奴！你搞什么名堂？他们是萧君默的人，并不是王弘义的徒众，而且刚刚还立了功，你怎么可以……”

“舅父说得对。”李治淡淡道，“正因为他们是萧君默的人，才要趁此机会顺手解决掉，以免后患。我这么做，有什么错吗？”

长孙无忌一想，萧君默并非自己和李治的盟友，趁此机会清除他的势力，的确不能算错，甚至可以说是颇有远见的做法。只是这么干毕竟有些见不得光，所以心里一时难以接受。

“你下此狠手，该如何跟萧君默解释？”

“这个简单。”李治仍旧笑道，“我会很沉痛地告诉他，他这些兄弟在行动中不幸牺牲了，为我大唐社稷光荣捐躯了！然后我会向父皇请旨，重重抚恤他们。”

长孙无忌瞥了他一眼，没再说什么。

今夜的李治，仿佛完全变了一个人……不，也许他本来就是这么一个人！

长孙无忌这么想着，内心不由生出了一丝隐忧。

地牢中，颜右使向楚离桑讲述了他数月前跟随王弘义夜袭芝兰楼的经过。

那天夜里，王弘义、韦老六带着十几个精干手下潜入芝兰楼，遭到了那个护院老汉的偷袭，一下就折了两个兄弟，伤了一个。他们杀了老汉后，在楼梯口撞上一个婆娘，又折了一个兄弟，然后砍杀了她，冲上了二楼。

这时候，楼上的三个女人都惊醒了。那个小丫鬟先跑了出来，被韦老六一刀砍倒，不料黛丽丝竟从背后冒了出来，拿着一把剪刀插在了韦老六背上。所幸这女子不会武功，插得不深。韦老六大怒，回身一刀就刺入了她的腹部。

王弘义本不欲杀黛丽丝，见状赶紧喝止。韦老六抽回了刀。黛丽丝跌跌撞撞跑向徐婉娘的卧房，徐婉娘刚好迎出来，便一把抱住了她。这也就是徐婉娘身上有血迹的原因。

黛丽丝躺在徐婉娘怀中，叫了一声“娘”便咽气了。徐婉娘悲痛欲绝。王弘义命人把徐婉娘带走，徐婉娘奋力挣脱，说她自己会走，并质问他们是什么人，为何无故杀人害命。王弘义面有愧色，道：“嫂夫人，在下是隐太子当年的挚友，今日不请自来，多有得罪。但在下并无恶意，只是想把你转移到一个更安全的地方。”

徐婉娘显然不知“隐太子”是何人，一脸懵懂。王弘义反应过来，便改口说是“毗沙门”。徐婉娘浑身一震，眼中竟流下泪来。

王弘义见状，也是满怀伤感。

就在这时，谁也意料不到的事情发生了——徐婉娘趁他们不备，突然冲上走廊，翻过栏杆，从二楼摔了下去。

王弘义等人大惊失色，慌忙跑到楼下。

徐婉娘伤得很重，一看就知道不行了。王弘义眼眶泛红，抱起徐婉娘，问她可有遗言。徐婉娘看着他，眼神忽然变得异常清澈，说了这么一句话："告诉君默，我去跟他父亲团聚了，让他不要难过。我和他父亲会在天上看着他，我们会永远陪伴着他……"

说完，徐婉娘便断气了。

王弘义默默流下了眼泪。良久之后，他才命韦老六把徐婉娘和黛丽丝的尸体都带走。韦老六有些不解，问带走尸体有何用。王弘义突然扇了他一耳光，怒道："咱们不能让萧君默知道他娘已经死了，只能让他以为咱们绑架了她，你懂不懂？！"

韦老六这才恍然大悟，又给了自己几个嘴巴，然后便命手下们抬起徐婉娘和黛丽丝的尸体，跟着王弘义离开了……

听颜右使说完，楚离桑早已泪流满面。

听到黛丽丝临终前喊了徐婉娘一声"娘"，楚离桑的眼泪便已夺眶而出，后来又听到徐婉娘的遗言，泪水就更是不可遏止地爬了她一脸。她没想到，徐婉娘临终时的神志会变得那么清醒，竟然会给萧君默留下遗言。由此可见，当她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见到萧君默的时候，当弥漫在她眼中的那层薄雾忽然散尽的那一刻，她其实就已经认出萧君默是她的儿子了，所以才会不由自主地叫出隐太子的小名"毗沙门"。

"你们把我姨娘和黛丽丝埋在了何处？"楚离桑强忍着心中的悲伤，问道。

颜右使叹了口气："在西边的高阳原，隐太子墓的边上。"

"既然人都埋了，你们还留着姨娘的衣裳做什么？"

颜右使苦笑了一下："先生说，留着衣裳，是为了日后给萧君默留个念想。"

楚离桑一听，心里又是一阵酸楚。这几个月来，萧君默一直认定他母亲只是被王弘义绑架了，可事实上却早已阴阳永隔。她真不敢想象萧君默得知这个真相后会怎么样……

这时，地牢门口一阵嘈杂，接着便看见绿袖被几个黑衣人押了进

来。她身上绑了绳索，嘴里还塞着块布，只能拼命挣扎、呜呜连声。

“快把她放开！”楚离桑怒视颜右使。

“我会放开她，不过……”颜右使道，“为了不再出现意外，老朽必须把你们俩分开。希望小姐不要再轻举妄动，否则，老朽只能拿她开刀了。”说着便示意那些人把绿袖带了出去。

“现在，只能委屈小姐在这儿待两天。”颜右使接着道，“先生和萧君默他们办完事，顶多过两天就回来了，到时候咱们都是一家人，就无须再委屈小姐了。”

楚离桑闻言，不由担心起了九成宫的情况。

数日前，当萧君默把九成宫的这个计划告诉她的时候，唯一的顾忌便是被王弘义绑架的徐婉娘。楚离桑遂自告奋勇，说设计让王弘义“接”她过来，她便可探察徐婉娘的下落。萧君默担心她的安危，起初坚决不答应。可楚离桑说自己是王弘义的女儿，他只会防着她，肯定不会伤害她。萧君默思忖良久，最后才同意这个办法。

此刻，颜右使已带人离去，地牢里一片寂静。

楚离桑黯然坐在地上。

她在心里一遍遍祈求上苍，保佑萧君默行动顺利，安然归来……

九成宫，排云殿。

王弘义瞪着血红的眼睛怒视萧君默：“小子，你今天跟李世民一块算计我，就不想想自己的明天吗？以你的身份，李世民又岂能放过你？！”

萧君默笑而不语。

“哦？冥藏先生想说什么？”李世民收刀入鞘，拨开挡在身前的赵德全等人，饶有兴味道，“萧君默是什么身份，可否说来听听？”

王弘义冷笑：“说出来怕吓着你。”

李世民哈哈一笑：“朕这辈子，还真没怕过什么东西。你说吧，朕洗耳恭听！”

“你知道萧君默是谁的儿子吗？”

“不就是萧鹤年吗？”

“萧鹤年只是他的养父。”

“哦？这么说，他还有生父？”

“当然！”

“那他生父是谁？”

王弘义狞笑了一下，一字一顿道：“就是当年被你杀害的隐太子！”

然而，出乎他意料的是，李世民听完，表情却丝毫没变，只有眉毛动了动：“就这事吗？这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

王弘义顿时目瞪口呆。

他当然不知道，早在十天前的深夜，萧君默便已潜入太极宫，与李世民进行了一次开诚布公的彻夜长谈……

那天夜里，萧君默化装成宦官，迫使赵德全把他带进了甘露殿。当时，李世民仍在伏案研究《兰亭序》，忽然感觉身边好像站着一个人，抬头一看，顿时色变，回身操起一把剑，唰地一下就把剑尖抵在了萧君默的额头，沉声道：“萧君默，你好大的胆子，竟敢闯到朕的寝宫里来！你到底有几个脑袋？！”

“臣只有一个脑袋，陛下要的话，随时可以拿去。”萧君默坦然自若，“不过，臣今夜为何主动把脑袋送过来，陛下不想问一问吗？”

李世民想了想，冷冷一笑：“行，那你说，你到底想做什么？”

“臣今天来，是有一件重要的事情要禀报陛下。”

“何事？”

“臣的出身。”

“出身？”

“是的。臣只是萧鹤年的养子，臣的生父，另有其人。”

“生父？”李世民眉头一皱，“你的生父是谁，又与朕何干？”

“若是普通人，当然与陛下无关。只可惜，臣的生父不仅与陛下有关，而且干系甚深。”

李世民的眉头拧得更深了，依稀察觉到了什么：“说下去。”

萧君默凝视着他，缓缓道："臣的生父，便是陛下的同胞兄长——隐太子李建成。"

此言一出，如同平地一声惊雷，令李世民浑身一震，连持剑的手都剧烈抖动了起来。

"不可能！"李世民遽然变色，"隐太子哪儿来你这号儿子？！你竟敢当面欺君，就不怕朕灭你三族吗？！"

萧君默苦笑："倘若陛下真的要灭臣三族，恐怕我李唐皇族就噍类无遗了。"

"放肆！"李世民龙颜大怒，"再敢胡言，朕马上砍了你！"

"陛下息怒。"萧君默很平静，"臣完全理解您此刻的心情，当初得知这个真相，臣也万万不敢相信。可遗憾的是，这就是事实。"

"你有何证据？凭什么敢这么说？"

萧君默知道他肯定会这么问，便从怀中掏出了一沓信纸，递了过去。李世民想接，却又怕萧君默对他不利，有些犹豫。

萧君默一笑："陛下，假如臣想害您，方才就动手了，何必等到现在？"

李世民一想也对。方才自己埋头书案，毫无防备，他要动手早就动了。犹豫片刻后，终于接过信纸，回到御案前坐下，把剑也放在案上，然后又瞟了萧君默一眼。

萧君默一直静静地站在原地。

李世民这才把目光挪到信纸上。突然，一个个熟悉的行书字体映入了他的眼帘。

魏徵！

这分明是他再熟悉不过的魏徵的字。所以，还没看内容，李世民心里就已经信了一半了。因为魏徵当年便是隐太子的心腹，由他所道出的萧君默的身世真相，又怎么会是假的呢？

随着李世民一页页地读下去，当年那段隐秘、曲折而又充满悲情的往事便一幕幕浮现在了他的眼前。看到最后，李世民心中已是百感交集、五味杂陈，连眼圈也微微泛红了。

萧君默看着他，一直等到他心情稍稍平复，才道：“陛下现在信了吧？”

李世民黯然不语。

“陛下，臣自知说出这个真相后，恐怕难逃一死，不过在死之前，臣还想帮朝廷做件事，望陛下恩准。”

“何事？”不知道为什么，看完这封信后，李世民心里竟然生出了隐隐的愧疚。

“臣希望帮朝廷抓住王弘义，并彻底铲除其安插在朝中的所有细作！”

李世民倏然抬起目光，冷冷一笑：“好大的口气！王弘义这帮逆党若有那么好对付，朕又何须等到今日？”

“是的。正因为他们不好对付，臣今夜才会冒死入宫，向陛下献计。”

“你有何计？”李世民半信半疑。

“王弘义一直想跟臣联手，刺杀陛下，臣正是想利用这一点，将计就计，引蛇出洞，再将其一网打尽。”

“你们不是已经在骊山联手过了吗？”李世民揶揄道，“如果你真是隐太子的遗孤，那你有什么理由不答应他呢？朕可是你的杀父仇人啊！”

“启禀陛下，臣固然是隐太子的遗孤，但臣更是大唐的臣子。臣当年入职玄甲卫时便已宣誓，必誓死捍卫社稷、捍卫陛下！除非臣死了，否则臣永远不会背弃誓言！”萧君默正色道，“至于骊山发生的事，臣事先便已看出那人是陛下的替身，所以才会动手，此事臣当时便已向吴王殿下说明，陛下可以查证。”

“即便如此，杀朕的替身难道就无罪了吗？”

“是，臣是有罪，但臣也是逼不得已。”

“你有何不得已？”

“臣的母亲被王弘义绑架了，如果臣不假意与他联手，家母便会有性命之忧。”

“什么，”李世民一怔，“你母亲被他绑架了？”

“是的陛下。正如魏太师在信中所言，王弘义一直在暗中查找家母的下落，最后便绑架了家母。”

李世民闻言，心中的愧疚之感更深了：“这么说，王弘义一直是以此在胁迫你？”

“是的，所以臣才打算将计就计。”

“可你母亲尚在王弘义手中，如此一来，她岂不是更危险了？”

“多谢陛下垂念。但自古忠孝难以两全，臣也只能先对朝廷尽忠，而后才对家母尽孝。”

李世民一听，微微动容，遂缓了缓口气：“嗯，忠心可嘉！那就说说你的计策吧，如何将王弘义和他的逆党彻底铲除？”

萧君默随即将整个九成宫避暑的计划和盘托出。

李世民听完，眉头紧锁，片刻后才道：“你这个计划，是要让朕以身犯险啊！”

“请陛下恕罪。臣并非没有顾虑到此，但王弘义的势力已打入朝廷多年，谁也不知道如今的外朝和内廷中，到底隐藏着多少冥藏舵的细作；倘若不用这个办法，即使捕杀了王弘义，也很难将潜伏在朝廷的整个冥藏舵势力连根拔起！”

李世民思忖良久，不得不承认萧君默说得有道理，便原则上同意了。之后，他们又讨论了计划的各种细节。李世民不断提问，萧君默对答如流，直到雄鸡报晓、东方既白，才把整个计划确定了下来。

经过这一夜的相处和讨论，李世民忽然觉得跟这个年轻人在一起，有一种很融洽、很舒服的感觉。

其实并不奇怪，自己跟他本来便是叔侄，李世民想。

“君默……”当萧君默要告辞下殿的时候，李世民叫住了他，然后走到他面前，道，“朕答应你，此事若成，朕会给你……应得的一切。”

萧君默明白皇帝的意思，也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但此时无须多言，便抱拳躬身道：“谢陛下隆恩！”

此刻，在排云殿中，王弘义终于意识到大势已去。

他万般无奈地发现，跟李世民斗了这么多年，自己最终还是输了，

而且这次是一败涂地，再也没有任何翻盘的可能。

然而，这并不等于李世民可以笑到最后。

因为，王弘义的牌并没有全部打光。虽然失败的结局已不可逆转，他至少还有最后一招，那就是玉石俱焚，与李世民同归于尽！

王弘义面无表情，暗暗朝某人使了个眼色。

李世民身后的那个小宦官突然发难，从袖中摸出一把匕首，飞快刺向李世民的后心。

此时所有人都以为尘埃落定，连萧君默也放松了警惕。直到小宦官发动，他才蓦然惊觉，遂一个箭步冲上去，推开了李世民，同时飞起一脚，将小宦官踢飞了出去。而就在这电光石火的一瞬间，尹修文突然右手一扬，一枚袖箭从袖口激射而出。

本来这支箭也是射向李世民的，可由于萧君默推开了他，又站到了他的位置，所以袖箭便径直朝着萧君默的胸口射来。

萧君默刚刚抬脚踹飞那个小宦官，重心不稳，根本来不及躲闪。眼看袖箭倏忽即至，华灵儿飞身一挡，袖箭没入了她的胸膛。

尹修文大怒，正欲抬手再射，后脑突然重重挨了一拳，整个人倒在了地上，当即晕厥。打出这一拳的人是赵德全。

趁此混乱之机，王弘义朝李世民扑了过来。李世民拔剑在手，做好了迎战的准备。可就在这时，一群玄甲卫杀了进来，团团围住了王弘义，为首之人竟然是李恪！

李恪手里提着一颗血肉模糊的首级，扔到了王弘义的脚下。

王弘义定睛一看，顿时目眦欲裂。

那是韦挺的头颅。

见李世民已然安全，萧君默赶紧抱起了地上的华灵儿。

就这么片刻工夫，她的整张脸便已经发紫了。很显然，她中的袖箭上抹了剧毒。

“华姑娘……”萧君默双目赤红，万般焦急。

“都这会儿了，你……还不肯叫我一声灵儿吗？”华灵儿勉力露出了

一个笑容。

萧君默的眼泪夺眶而出：“灵儿……”

“行了，能死在你怀里，我华灵儿……此生无憾了。”华灵儿又笑了一下，然后一股暗红的鲜血便从她的嘴角流了出来。

萧君默双手颤抖着，抬头对愣在一旁的赵德全大吼：“还愣着干什么，快去叫太医啊！”

赵德全回过神来，刚拔腿要走，华灵儿的头便往下一勾，一动不动了。

萧君默一震，旋即把她紧紧抱在了怀里，泪水顺着他的脸颊潸然而下。

这时，王弘义已经被制服了。几名玄甲卫把他死死按跪在地上。李恪蹲在他面前，笑着道：“是不是很纳闷，我明明已经死在了你的面前，怎么又活过来了？”

王弘义拼命挣扎，发出一阵阵野兽般的低吼。

原来，李恪事先在铠甲里面的腰部位置绑了一包羊血，萧君默的刀其实只是从他的腋下刺入，虽然刺穿了铠甲，但只把那个血包捅破了而已，并未伤及皮肉。而当时他们故意站在了龙床后面，王弘义既忙于厮杀，又隔着影影绰绰的帷幔，根本看不清实际状况，所以便想当然地以为萧君默刺中了李恪。后来，萧君默把刀抽出之后，又有一串鲜血溅在了帷幔上，王弘义便愈发相信李恪被杀死了。

李世民走到萧君默身旁，拍了拍他的肩，以示安慰。

此时，原本为了配合行动故意躲起来的宦官宫女们陆续走了出来，开始清理战场。赵德全命人拿了一床锦被，轻轻盖在了华灵儿的尸身上。

萧君默木然起身，依依不舍地看着她的尸体被抬了出去。

同时，王弘义、尹修文、小宦官也都被玄甲卫押走了。李世民目送着他们离去的背影，忽然道：“君默，朕有一个疑问，百思不解，不知你能否帮朕解惑？”

“陛下请讲。”

“那个小黄门，顶多也就十六七岁，从小就入宫了，王弘义究竟是怎

么笼络了他，又是怎么把他变成一个死士的呢？难道王弘义会什么魔法，能够蛊惑人心吗？”

萧君默想了想，淡淡一笑：“对，王弘义确有魔法，也的确可以蛊惑人心。”

李世民听出他话中有话：“哦？怎么讲？”

“臣接下来要说的话，可能对陛下多有不敬，还请陛下恕罪。”

李世民呵呵一笑：“你对朕不敬的事还干得少吗？说吧，朕赦你无罪便是。”

“谢陛下。臣猜测，您若是去查一下那个小黄门的家世，一定可以在他的家族长辈中，发现死于武德九年六月四日的人。”萧君默缓缓道，“要么是叔伯，要么是祖父，甚至可能是从未谋面的父亲。同理，今夜九成宫中的绝大多数死士，想必也跟这个小黄门有着同样的家史。所以，王弘义的魔法，其实便是两个字——复仇。只要能唤醒这些人复仇的信念，他不就能轻而易举地蛊惑人心，乃至操纵人心了吗？”

李世民恍然。

但恍然之后，也唯有苦笑而已。

他万万没想到，时间过去了这么久，当年那场政变的血腥味却一直没有散去，至今仍然弥漫在大唐朝廷之上，也弥漫在许许多多人的心间。他本以为贞观盛世的阳光，一定可以驱散武德九年那一夜的黑暗，可直到今天他才发现：自己错了。

原来，人心并不那么容易放下仇恨。

事实上，萧君默能够把这些死士的心态分析得这么透彻，何尝不是因为他内心也有这种“复仇”的情结呢？

所幸，这个年轻人最后还是选择了放下，选择了宽恕。

仅此一点，李世民便觉得从今往后一定要善待他、补偿他，给予他应得的一切。

贞观十七年三月，唐太宗李世民在九成宫成功实施了“引蛇出洞”计划，诱捕了天刑盟冥藏舵舵主王弘义，并一举歼灭了冥藏舵潜伏在朝中的主要党羽。数日后，朝廷昭告天下，命仍未落网的冥藏舵党羽主动向官府自首，朝廷可据其罪行轻重，或酌情减罪，或既往不咎。诏令一下，陆续有百余人投案自首。其中，原于朝中任职的九品以上官员二十七人，流外吏三十六人，余则士农工商、三教九流皆有。

至此，王弘义的残余势力被铲除殆尽，大唐朝廷终于消灭了一个心腹大患。

楚离桑在地牢中被关了两天。到了第三天早晨，她在昏睡中被一阵铁链的叮当声惊醒，接着地牢门便打开了，一束阳光蓦然照射进来，晃得她睁不开眼。

然后，一个熟悉的身影快步走下楼梯，来到了她的面前。

明媚的阳光勾勒着他轮廓分明、线条硬朗的脸庞，并且让他的脸仿佛镀上了一层金色的光芒。楚离桑毫不犹豫地扑进了他的怀中。

“你是怎么找到我的？”

“用心找，总能找到。”萧君默淡然一笑。“绿袖呢？”

“放心吧，我让人先送她回兰陵坊了。”

当天，萧君默便带着楚离桑来到了长安西郊的高阳原。隐太子李建成于贞观二年被埋葬在了这里。楚离桑一路上都很忐忑，既纳闷萧君默怎么没问起徐婉娘的事，又不知道他一旦问起，自己到底该怎么说。萧君默看出了她的心思，便主动对她说，王弘义已经把芝兰楼发生的一切都告诉他了。说这句话的时候，萧君默的眼中并没有泪水，可楚离桑知道，这两天，他一定在没人的地方把自己的眼泪都哭干了。

李建成的墓葬很不起眼，看上去就跟一个普通长安富人的坟茔没什

么差别。在李建成的墓旁，有两座半新的坟——这里便是徐婉娘和黛丽丝长眠的地方；在它们旁边，有两座新坟，里面安葬着郗岩和华灵儿。

萧君默在他们的坟前点了香，摆上了祭品，然后静静地站着，这一站便是一个多时辰。楚离桑与他并肩而立。

自始至终，两人都没有说话。楚离桑知道，萧君默是在心里跟自己的亲生父母说话。这一生，他们一家三口还从来没有在一起过，所以萧君默跟他们一定有说不完的话。

不知何时，远处有一支送葬的队伍迤逦而来，披麻戴孝的人群高举着丧幡，白色的纸钱在空中飞舞，惨切的哭声远远传来，执着地撕扯着萧君默和楚离桑的耳膜。接着，天上下起了淅淅沥沥的小雨，把空旷的原野笼罩得一片迷蒙。

直到雨水打湿了双肩，萧君默才牵着楚离桑的手默默离开。

次日，李世民在两仪殿召见了萧君默，郑重宣布，要让他归宗，入皇室籍，并拜玄甲卫大将军，封郡王爵。可是，出乎李世民意料的是，对于所有这些荣宠和封赏，萧君默一概谢绝了。李世民大为不解，道：“那你想要什么，告诉朕，朕一定满足你。”

萧君默只说了一句话：“臣欲归隐林泉，唯望陛下恩准。”

李世民沉默了许久，才道：“除此之外，就没别的愿望了吗？”

“有。臣恳请陛下让李世勣、桓蝶衣、罗彪三人官复原职。”此时，桓蝶衣和罗彪已被释放，但仍与李世勣一样赋闲在家。

李世民想了想：“朕准了。还有吗？”

“还有，恳请陛下也让房相公官复原职。”

“房玄龄？”李世民诧异，“你跟他也有私交？”

“回陛下，臣与房相公并无任何交集，更谈不上私交。臣斗胆进言，只是希望我大唐朝廷能够人尽其才，才尽其用；其次，臣更希望我朝能进一步澄清吏治，加强科举取士的公平与公正，让天下的寒门子弟，皆能以其真才实学获取上升之阶，不至于被终身埋没。”

李世民总算听明白了。

在当今的满朝文武中，房玄龄是为数不多的进士出身的人之一，早在隋文帝时便以进士之身入仕，当时年仅十八岁，其家世背景也很普

通，并非出自士族高门。所以，萧君默帮房玄龄说话，用意并不在房玄龄身上，而是借此进谏，暗示朝廷的吏治还不够清明，科举取士还不够公平公正，以致权贵子弟阻断了寒门士子的上升通道。

实际上，对这些不公现象，李世民向来也是深恶痛绝，所以自即位后，他便非常重视科举，且屡屡打压士族，目的便是给真有才学的寒门子弟打开一条上升通道。然而，历史的因袭很难在短时间内打破，源自南北朝的门第观念至今占据人心，因而也一直左右着大唐官场的风气和规则。如此种种，李世民又何尝不想改变？

“你的意思，朕明白了。”李世民淡淡道，“房玄龄的事，朕会考虑。”

“谢陛下。”

萧君默现在无官无爵，只是一介布衣，能把话说到这份上也就够了，再无须多言。

三天后，王弘义被押赴西市开刀问斩。

午时，空中烈日高悬。刑场设在西市的一个十字街口。长安的士绅百姓早就听说了王弘义的大名，也在口耳相传中把他描绘成了一个青面獠牙的大魔头，于是一大早就把刑场围得水泄不通。可很多人看到他的真容后都大失所望，觉得惊动朝野、祸乱天下的大魔头绝不该长得如此普通。

萧君默征得李世民的特许后，带着楚离桑来到了刑场，来送王弘义最后一程。

无论王弘义干了多少伤天害理的事，他终归是楚离桑的父亲，也是她在这世上的最后一个亲人。

王弘义披头散发，被绑在行刑台的一根大柱上，正午的阳光把他晒得满面通红。萧君默把刽子手支到了一旁，好让他们父女单独说几句话。可是，楚离桑在王弘义面前站了好一会儿，却一个字都说不出来，唯独眼里一直有晶莹的东西在闪烁。

王弘义微笑地看着她，道：“桑儿，别难过，爹马上就要去跟你娘团聚了，你应该替爹高兴才对。”

“你别误会，我没难过，只是今天的日头太刺眼了。”楚离桑冷冷道。

“桑儿，你能来送爹最后一程，爹就心满意足了。”王弘义依旧笑

道，“爹唯一感到遗憾的，是不能送你出嫁。好在萧郎是个不错的年轻人，你好好跟他过日子，爹也就放心了。”

“是他设计抓了你，你不恨他吗？”

“恨，当然恨！”王弘义哈哈一笑，“可一想到他能帮我照顾女儿，还能让我女儿幸福，我就恨不起来了，甚至还有点感激他。”

楚离桑知道他说的是真心话，便再也忍不住眼中的泪水，赶紧别过身去。

“桑儿，爹就要走了，你还从来没叫过爹呢……”王弘义露出祈求的眼神，“这辈子，就叫这么一次，好吗？”

楚离桑捂着嘴，双肩剧烈地颤抖了起来。

此时午时三刻临近，监刑官已经在催促萧君默离开了。

萧君默走到楚离桑身边，抚了抚她的肩，想说什么，却终究没说出来。忽然，楚离桑毅然转身，走到王弘义面前，低声道：“见到我娘后，好好跟她认个错，然后告诉娘，就说……就说女儿已经原谅你了。”

听她这么一说，王弘义的眼中立刻泛出惊喜的泪光，一边频频点头，一边抱着更大的期望等着她再说下去。

可是，楚离桑的勇气却好像一下就用光了，后面的话堵在了舌根，愣是说不出来。

王弘义眼中的希望之火渐渐黯淡了下去。

“午时三刻已到，验明正身，开刀问斩！”监刑官的声音高高响起，刑场四周的围观百姓发出了一阵兴奋的骚动。

刽子手大步朝王弘义走了过来。

就在这一瞬间，楚离桑脱口而出：“爹，一路走好！”说完，她便一把拉起萧君默，头也不回地走下了行刑台。

王弘义仰天大笑，笑声在刑场的上空回荡。片刻后，他才中气十足地吼了一句：“来吧，脑袋掉了碗大的疤，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

围观人群发出了一阵喝彩声。

萧君默和楚离桑就在这喝彩声中离开了十字街口，转眼便消失在了

茫茫人海之中。

是日午后，萧君默和楚离桑先是到玄甲卫告别了罗彪等兄弟，然后便策马来到了李世勣的府邸。

他们决定今日便离开长安。

这是萧君默与李世勣和桓蝶衣最后的道别。然而，让萧君默没料到的是，桓蝶衣却始终躲着不肯见他。萧君默无奈，与李世勣互道珍重后，黯然离去。李世勣亲自把他送到了府门口，最后说了一句：“不管你小子躲到哪个天涯海角，都要给为师来信，听见了吗？”

萧君默点点头，翻身上马，与楚离桑并辔而行，很快便在长街上远去了。

桓蝶衣就在这时候追了出来，可街上已经没有了萧君默的身影。

她定定地望着长街尽头，泪水潸然而下。

“你瞧你这孩子！人来了你不见，人走了你又追。你说你……”李世勣忍不住摇头叹气。

桓蝶衣充耳不闻，只任凭泪水在脸上肆意流淌。

“回吧。”李世勣柔声道，“那小子已经答应我了，等安顿好便给我来信。到时候，咱们再一块去看他，好不好？”

桓蝶衣忽然趴上李世勣的肩头，哇的一声哭了出来。

“哭吧哭吧，哭出来就痛快了……”李世勣一脸苦笑，“舅舅待会儿也到你舅母的肩头去哭一会儿。”

桓蝶衣憋了一下，终于忍不住破涕为笑。

萧君默和楚离桑来到了亲仁坊的吴王府，可李恪已经不在这里了。下人告诉他们，吴王已经奉旨回安州，继续当他的都督去了。

萧君默闻言，不禁哑然失笑。

下人给了他一封信，说是吴王留下的。萧君默赶紧拆开，眼前立刻浮现出李恪似笑非笑的表情。他在信里说：“兄弟，本王平生最讨厌的就是跟人道别了，所以思来想去，还是先走一步为妙。你见信之时，本王估计已经在安州打猎了。别怪我，反正你小子也干过不告而别的事，我这是跟你学的。什么时候想我了，就到安州来，咱们再练练。”

最后，萧君默和楚离桑回到兰陵坊的家里，跟何崇九等一干老家人道别，然后焚毁了天刑盟的盟印天刑之觞，最后接上绿袖，从南面的明德门离开了长安。

夕阳西下，一群额红羽白的朱鹮在天空中缓缓盘旋。

一望无际的原野上，夏日的野花正灼灼绽放。

萧君默、楚离桑和绿袖各乘一骑，朝着远方的地平线绝尘而去。

他们的身后，是一轮浑圆而血红的落日……

很少有人知道，萧君默和楚离桑最后隐居在了什么地方。不过江湖中传言，说他们找到了一处远离尘嚣的世外桃源，男耕女织，生儿育女，过着神仙眷侣般的日子。据说，有人曾经见过，一个须眉皆白的老和尚不止一次拜访过他们夫妻。关于老和尚的身份，有人说是附近山寺的方丈，也有人说是当初在天目山失踪的辩才，但真相到底如何，终究无人知晓。此外，李世勣、桓蝶衣、吴王李恪，私下都与萧君默保持着书信往来。所以，透过他们的书信，萧君默也一直保持着对长安和天下的了解与关注。

第一个让萧君默感到意外和震惊的消息，是皇帝在他们离开不久之后，便亲手砸毁了魏徵的墓碑，那上面还刻着皇帝数月前御笔亲书的碑文；此外，皇帝还愤然取消了魏徵长子魏叔玉与衡山公主的婚约。

没有人知道皇帝为何突然做出这些事情，但萧君默一下就猜到了，最有可能的原因，便是王弘义在死前把魏徵是天刑盟临川舵舵主的真相告诉了皇帝。若果真如此，那么皇帝显然已经是手下留情了。因为按照大唐律法，他就算把魏徵家人满门抄斩也不为过。想到这一点，萧君默心中不免感到了一丝庆幸和安慰。

此后多年，陆续传来的各种消息总是让萧君默唏嘘不已……

贞观十九年，废太子李承乾在流放地黔州抑郁而终，年仅二十七岁。

同年十二月，侍中刘洎被皇帝赐死，原因据说是褚遂良诬告他有大逆不道之言。朝野普遍认为，刘洎获罪的真正原因，是他曾经是“魏王党”，长孙无忌一直忌恨他，才指使心腹褚遂良将其铲除。可在萧君默看来，刘洎之死还可能有另一种解释，那就是皇帝终于知道他的真实身份是天刑盟的头号卧底玄泉，因而借褚遂良之手杀了他。但无论哪一种原因，萧君默都无从查证了，只能默祷刘洎的灵魂能够安息。

贞观二十三年五月，一代雄主李世民驾崩于终南山翠微宫，临终前叮嘱太子李治，一定要把他最钟爱的法帖——王羲之的《兰亭序》，作为殉葬品放入昭陵。萧君默听说这个消息后，不觉苦笑。他不知道皇帝这么做，究竟是出于对王羲之书法的真正喜爱，还是想把与《兰亭序》有关的所有秘密全都带到地下，还人间以安宁。总之，无论皇帝是出于怎样的动机，随着他的灵柩入葬昭陵，世间便再无《兰亭序》了。从此流传后世的，也只是一些精致的摹本而已。

李治登基后的永徽三年，濮王李泰卒于贬所郧乡，年仅三十三岁。

永徽四年，一手把持朝政的长孙无忌制造了所谓的“房遗爱谋反案”，然后大肆株连，把昔日的“魏王党”和“吴王党”悉数铲除：房遗爱、李道宗、柴令武等人皆死于非命，吴王李恪也被赐死于安州。据说，李恪临死前，面朝苍天发出了一句可怕的诅咒：“长孙无忌窃弄威权，构害良善，宗社有灵，当族灭不久！”

这一年，李恪三十五岁。

得知李恪的死讯时，萧君默愕然良久，随后躲开了楚离桑和儿女们，把自己关在书房中枯坐了一天。直到深夜，孩子们都已入睡，他才走出来，对楚离桑道：“我当年对吴王说过一句话，可惜他听不进去。”楚离桑问他是什么话，萧君默说：“世间所有的权力，都是一把伤人伤己的双刃剑。唯有放下，才是最终的救赎。”楚离桑听完，凄然而笑：“这世上的人，谁不热衷权力？又有几人能像你这样真正放下？”

仅仅六年之后，即显庆四年，李恪死前发出的那句诅咒便一语成谶了。由于李治早就对一手遮天、独霸朝纲的长孙无忌心存不满，加之双方又曾在武则天立后的事情上发生过激烈冲突，所以李治便联手武则天诛杀了长孙无忌——先将他流放黔州，继而赐死，同时也将他的党羽褚遂良等人铲除殆尽。

在李唐的元勋老臣中，似乎只有李世勣（后来为避太宗讳改名李勣）最为幸运，他不仅一直隐藏着天刑盟素波舵舵主的真实身份，而且安然躲过了一次次残酷而血腥的权力斗争，直到总章二年才寿终正寝，享年七十七岁。

这一年，萧君默和楚离桑都已年近半百，膝下儿女也都已长大成人，其长子甚至已经成家立业。据说，他娶的是一位温婉贤淑的长安女子，女子的母亲便是桓蝶衣。

即使成年之后，萧君默的儿女们都还清晰地记得，小时候，父亲经常教他们学习王羲之的书法，也时常跟他们讲一个关于《兰亭序》的故事。不过，他们所听到的版本，是从长安的朝廷流传出来的。这个版本

说的是：贞观年间，太宗皇帝酷爱王羲之的书法，便命天下州县广为搜罗其法帖，后来听说《兰亭序》真迹藏在一个叫辩才的老和尚手中，便命一位姓萧的御史，假扮书生接近辩才，用计骗取了《兰亭序》。

据说，皇帝得到《兰亭序》后，爱不释手，日夜揣摩，却始终未能勘破王羲之书法的真谛，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玩之不觉为倦，览之莫识其端”。

儿女们问父亲：“《兰亭序》真有那么深的奥秘吗，连皇帝都无法勘破？”萧君默淡然一笑，答言：“这世上有许多事情，纵然贵为皇帝也不一定能勘破。也许有些奥秘，终究只能留给后世之人去破解了。”

后记
可以卑微如尘土，不可扭曲如蛆虫

写小说是我少年时代的一个梦想，而当今日梦想成真，我已年逾不惑。

其间的跨度，是三十年。

人的一生没几个三十年，可见我这个梦，做得真的是有点长。

在这段漫长的时光中，我其实写了不少小说，但都让它们躺在了抽屉里或电脑文档里，至今未见天日。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我对自己的要求近乎严苛，总觉得它们拿不出手。而今，我终于让这部小说付梓面世，那至少说明，它在我自己的心目中属于及格产品。

人到中年才完成第一部小说，从坏处来看，或许会少一些年轻人特有的天马行空的想象力和信马由缰的激情，但是从好处来说，却可以调动半辈子的思想沉淀、知识积累和写作技巧。换个角度讲，我可以说为了这部小说，已经准备了整整三十年。如此“厚积薄发”，如此三十年磨一剑，想必挺符合当下流行的所谓“工匠精神”吧？

当然，我这么说，意思并不是我从三十年前就开始为这部小说打腹稿或搜集资料了，而是说，我为自己储备了驾驭这部小说所需的能力和各方面“干货”，使我得以胜任这项工作，从而对得起万千读者。

《兰亭序杀局》是一部历史文化悬疑小说。细心的读者应该能看出，它的对标作品就是当年曾风靡一时、大名鼎鼎的《达·芬奇密码》。至今我犹然记得，当时读到这本小说时的那种惊艳之感——一幅画作背后竟然隐藏着那么深远、复杂和惊人的秘密，作者脑洞真大！

尽管我们都知道，所有的秘密和阴谋都是丹·布朗扯的，可人家就是扯得让你服气，扯得让你怀疑那些东西都是真实的历史。平心而论，《达·芬奇密码》的故事并不算特别好看，情节有些套路，人物也有些脸谱化，但瑕不掩瑜——丹·布朗在西方历史、文化、宗教，尤其是艺术史、符号学方面的学识和造诣，以及把虚构的阴谋论嵌入历史缝隙的本领，足以令人拍案叫绝、叹为观止。

作为历史文化悬疑小说的里程碑之作，《达·芬奇密码》对于所有后来的同类型小说，肯定都会有不同程度的启发和影响，拙作自然也不会例外。虽然在构思和创作《兰亭序杀局》时，我并未有意识地去模仿《达·芬奇密码》，但由于二者在类型上的一致，以及它对我潜移默化的

影响，所以拙作必不可免会有它的影子，带上它的气味。套用豆瓣上一位牛×读者宝木笑先生的评论，他说拙作完全可以称得上是《达·芬奇密码》的一种“中式映射”。我认为，这个评价还是比较中肯的。

了解我的读者都知道，我之前的创作集中在通俗历史和传统文化方面，相应的主要工作成果便是七卷本《血腥的盛唐》和《王阳明心学》。有了这些必不可少的沉淀和积累，才有了目前呈现在大家面前的这部小说。再次借用宝木笑先生的话说，就是：“作者王觉仁先生在作家和编剧的职业之外还有一个身份就是传统文化研究者，他的《王阳明心学》有着很深的学术功底，七卷本的《血腥的盛唐》算是为《兰亭序杀局》夯实了写作的基础。”“王觉仁对于唐朝的官制、服饰、礼仪、风俗、建筑、音乐等各方面的描述都极具功底。”这些评价虽然有些过誉，我愧不敢当，但至少勾画出了我这些年为学和写作的大致脉络，也从旁观者的角度道出了一个事实——我创作《兰亭序杀局》的确是“有备而来”的。

佛说世间万物皆是众缘和合而生，现在就谈谈本书的缘起吧。

这部小说的选题和创意，源于两年前，我与一位相知多年的编辑朋友在QQ上的闲聊。当时不知怎么，聊着聊着就聊到了王羲之的千古名帖《兰亭序》，朋友建议说：“能不能用这个经典的文化符号做扣子，写一部好看的历史悬疑小说？”

我当即灵光一闪：能啊，为什么不能？

众所周知，唐太宗李世民是王羲之的“骨灰粉”，王羲之在中国书法史上的名望和地位在很大程度上是李世民卖力宣扬的结果，所以我当时就想：假如李世民力捧王羲之的真正原因，并不单纯是喜爱他的书法，而是深藏着什么不可告人的隐秘动机，那么用一部小说把这个动机找出来（编出来），岂不是很好玩？

于是，我俩一拍即合，这个项目就此启动。

随后，我一头扎进故纸堆，搜集了一切我能找到的有关《兰亭序》和王羲之的资料，用差不多一年时间消化史料并完成了构思。在这个过程中，我不止一次体会到了“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的快感——我虚构的神秘组织天刑盟及其相应的种种阴谋论，居然与历史上真实发生的很多事情都能严丝合缝地扣上，这太让人惊喜了！

无论是兰亭会的实质、淝水之战的内情，还是李世民与《兰亭序》的纠葛，以及《兰亭集》中那些让人浮想联翩的诗文，无不是编织阴谋论的绝佳素材。这些原本散落在故纸堆中的毫不显眼的东西，就如同隐藏在历史暗角中的一支支兵马，只等我扛起天刑盟这面大纛，便蜂拥来

附、齐聚麾下，任凭我指挥调遣，同心戮力完成一场精彩的“杀局”。由于太多的历史细节与我虚构的东西暗合，以至到后来连我自己都有些恍惚：这一切到底是我的编造，还是历史上果真实有其事？

当我用上述阴谋论成功地“忽悠”了自己，我想，它应该也能“忽悠”到一些读者。

完成构思只是成功了一半。接下来动笔写作，我才发现自己原有的知识积累远远不够。我虽然已经把唐朝将近三百年的历史写了一遍，对唐朝的典章制度、重大事件和历史人物都还算熟悉，但仅凭这些却不足以构建一个具有真实感的小说世界。优秀的历史小说，不仅要做到历史与虚构的巧妙结合，还要让笔下人物的言谈举止、衣食住行、吃喝拉撒尽量贴合其所处的时代。简言之，情节是虚构的，但细节一定要力求真实。

我个人不太喜欢现在热播的一些古装剧，原因之一就是细节上的硬伤太多，令人惨不忍睹。举几个大家都熟悉的例子。国内古装剧，不管是号称历史剧还是古偶言情剧，也不管故事发生在哪个朝代，所有人出门一律花“银子”，这其实是个低级错误。白银作为流通货币，是明朝以后才有的事情。在此之前，主要货币都是铜钱。比如在唐代，小额消费用铜钱，大额消费用“布帛”。如果是出于影视呈现的需要，不方便让人物拉着一车布帛去购物，那么在大宗交易时可以用金子替代（本书便是用“金锭”作为替代品）。此外，在目前绝大多数历史小说和古装剧中，无论大小官员都被称为“大人”，这也让人很尴尬。称呼官员为“大人”，其实也是宋明以后的事，而在唐代，都是以职务或职务的雅称称呼官员，如称宰相为“相公”或“阁老”，称六部官员为“尚书”“侍郎”，称刺史为“使君”，称县令为“明府”，称县尉为“少府”，等等。还有，“太监”这个称呼也是明代才有的，却同样被很多人滥用。在明代之前，其正确的称谓是“宦官”，对话时可称“内使”。其他方面，如人物一张口就说出后代才有的诗词或俗语等“穿越”现象，也很常见。

类似的问题还有很多，限于篇幅，就不一一赘述了。

当然，细节真实只能尽力而为，不可能做到十全十美。某些无据可查的东西或是严重违背当代人认知习惯的，也只能付诸阙如或将错就错了。兹举一例：在唐代，子女通常称呼父亲为“阿耶”，可这个词对今天的读者来讲实在违和，所以我考虑再三，还是尊重读者的习惯，在本书中统一以“爹”或“父亲”相称。

这部小说我构思了一年，执笔又用了一年，其中相当一部分时间，都花在了对唐代各种市井民俗和生活细节的研究和考辨上。有时候一个细节拿捏不准，我会花好几个小时把它弄清楚。尽管我已经尽力了，可

拙作一定还存在很多谬误和疏漏，恳请读者诸君不吝指正。

最后，我想谈一谈本书的主人公萧君默。

有人说，小说家笔下的主人公往往是作者的化身。对此我深表认同。所以，无论有意无意、自觉或不自觉，萧君默身上肯定带有我本人的影子。我固然没有他那么完美，但他身上终究寄托了我的性情和好恶，承载着我的三观和情怀。读完本书的读者当能发现，我所塑造的萧君默，既有儒家经世济民的精神，又有佛教救度众生的悲心，还有道家淡泊名利的思想，可以说是典型的中国文化语境中的理想人格。萧君默在小说中遭遇的黑暗、不公、阴谋、苦难，都是我对这个世界怀有的忧虑；而萧君默对使命的担当，对所爱之人的温情与付出，对黑暗势力百折不挠的抗争，以及对和平、正义和政治清明的不懈追求，则是我对自己，也对这个世界抱有的期许和希望。

萧君默所处的时代距今已经一千多年了，但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这个世界并不比他那个世界好多少。太阳依旧每天升起，可世上还是有很多阳光照不到的角落；文明和科技极大地进步了，但人性并没有因此变得美好；我们拥有了比过去多得多的物质财富，却不见得比古人活得更安全、更幸福、更有尊严……

为了生存，萧君默付出了极大的努力，但他所追求的绝不只是生存，而是比生存高得多的诸多意义和价值。

那么，在生存之外，我们又在追求些什么，又该追求些什么呢？

写到这里，我忽然想起了一位媒体人说过的一段话：“如果天空是黑暗的，那就摸黑生存；如果发出声音是危险的，那就保持沉默；如果自觉无力发光，那就蜷伏于墙角。但不要习惯了黑暗就为黑暗辩护，也不要为自己的苟且而得意，更不要嘲讽那些比自己勇敢的人。我们可以卑微如尘土，不可扭曲如蛆虫。”

在历史的滚滚洪流中，一路奋战的萧君默终究是卑微的，正如你我一般；可他即使一次次被打落在尘埃中，也从不允许自己变成“扭曲的蛆虫”。

但愿，萧君默的故事能给你力量。

但愿，我用三十年光阴打磨的这把“剑”，能够助你在这个并不安宁的世界上负重前行，并且心存希望。

王觉仁

2017年12月1日于福建漳州

Table of Contents

兰亭序原文
第一册 玄甲卫
楔子 血字
第一章 灭门
第二章 白衣
第三章 暗流
第四章 内鬼
第五章 玄甲
第六章 辩才
第七章 劫杀
第八章 死别
第九章 失踪
第十章 天刑
第十一章 身世
第十二章 世系
第十三章 玄泉
第十四章 羽觞
第十五章 大案
第十六章 宫禁
第十七章 冥藏
第十八章 遇刺
第十九章 秘阁
第二十章 入局
第二十一章 营救
第二十二章 逃亡
第二册 天刑劫
第一章 追逃
第二章 士族
第三章 告密
第四章 围捕
第五章 祆教
第六章 坠崖
第七章 陷阱
第八章 浪游
第九章 易容
第十章 伏法
第十一章 夜杀
第十二章 行刺
第十三章 接头
第十四章 三觞

第十五章 脱困
第十六章 真迹
第十七章 生父
第十八章 砚书
第十九章 舞雩
第二十章 盟主
第二十一章 做局
第二十二章 夜宴
第二十三章 虚舟
第三册 长安乱
第一章 廷对
第二章 深谋
第三章 复仇
第四章 国士
第五章 失宠
第六章 权谋
第七章 遗孤
第八章 策反
第九章 芝兰
第十章 真相
第十一章 家人
第十二章 政变
第十三章 潜逃
第十四章 立储
第十五章 诱捕
第十六章 混战
第十七章 绝境
第十八章 贬官
第十九章 废黜
第二十章 猎杀
第二十一章 兄弟
第二十二章 身份
第二十三章 决杀
尾声 归隐